異界封鎖
沈沒
PS
沈沒

★ 专业电子书下载站：http://Www.woozw.Com ★

☆ 《异界电影院》 / 大种马 著 ☆

手机电子书(Www.woozw.Com)为您免费提供Txt版阅读

更多访问: http://Www.woozw.Com

书籍介绍:

电影学院毕业，在片场打了两年杂的林枫一不小心穿越到了异界，灵魂附体到了某个死在战场上的术士身上。

继承了倒霉术士的知识、记忆的林枫很快发现那些魔幻技能到了自己身上便面目全非：腐蚀术变成了硫酸，召唤火焰梦魇来了辆哈雷摩托车，召唤恶魔守卫召来了终结者T800！绝大多数技能变得匪夷所思，天知道召唤末日守卫会不会召来一架变形金钢！

武力并不值得炫耀，最令林枫自豪的成就，还是在这严重缺乏娱乐的异界拍出了电影！

史诗战争片、爱情片、喜剧片、动作片、恐怖片、卡通片、甚至18禁……将科技与魔法结合起来的高科技术士领主林枫，在异界掀起了一场电影狂潮！

生化危机？我们不做特技，直接抓亡灵来演戏！

指环王？我们多的是半兽人奴隶。

异形？嗯，请巨龙客串异形也可以。

金瓶梅？好吧，血精灵女奴进片场根本不需要磨练演技！

来吧，快到异界电影院里来，奉献上你们的金币……

------章节内容开始-------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序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1:59 本章字数:1255

“你们说……把《掀起你的盖头来》这首歌的歌名改为《掀起你的头盖骨》会不会更符合兽人的身份一点？”

……

“魔法创造出来绝对不是纯粹为了杀戮，而应该是为人民服务。当然，杀戮敌人也是为人民服务的一种。”

……

“真理就在魔晶炮射程之内！”

……

“我曾经泪流满面地嘶吼着自己将再也不会为一个女人流泪，结果换来老妈的一顿毒打——那年我8岁。”

……

“我的美女分级标准：粗糙级，普通级，优秀级，精良级，史诗级，传说级，逆天级。”

……

“挑起种族战争？不不不，你们不能用这种罪名诬陷我。我承认，我的领地的确是在战争中同时向战争双方输出武器、食品等战略资源。但是我打开门做生意，人家拿钱上门找我买，我总不能不卖吧？我已经无数次申明了，我们‘梦工厂’领地是中立的，绝不参与战争的任何一方。你们不能看到我发了一点小财就来诬陷说是我挑起了种族战争！”

……

“我军已经进入冰岛国全境，正在派兵搜索中。冰岛国的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很快就能找到。”

……

“我最讨厌侵略战争了！我领地上的军队，除了帝国法律规定的一百名卫队士兵之外都是民兵。这么一点点兵力怎么可能用来进行侵略？我已经无数次申明了，我领地内的军队是维和部队。维和懂么？就是维护以及维持和平。查禁大规模杀伤性武器是我维和部队的权力和义务！”

……

“我最讨厌两种人：一，有种族歧视的人。二，半兽人。”

……

“你们无权指责我！如果没有我拍的**电影，阿喀硫斯大陆的性教育史简直就是一片空白！”

……

“污蔑！这是赤裸裸地污蔑！我‘梦工厂’领地的演员都是凭实力上位的，绝对没有潜规则！……你才被潜规则，你们全家都被潜规则！”

……

“《龙的天空》这部电影被许多影评人士斥责为太过宣扬大龙族主义，但是市场的反应已经能说明一切，影迷们根本不反感大龙族主义。最重要的是，这部片子是龙族投资的。几位龙族主演开出的片酬相当低廉，许多配角龙和龙套龙更是除了盒饭以外没有索要一个铜子的报酬。甚至最后一场击溃恶魔和堕落龙族的联军，保卫大陆的大场面戏，出演正邪双方的各位龙族演员全都赤膊上阵，以真实实力肉搏和对轰魔法。许多演员拍完这一场戏后甚至调养了一个多月才能下床……这种专业和敬业精神值得大陆上所有从事演艺行业的人士学习。”

……

“有很多男性观众投诉说这一届的‘超级龙女’有黑幕，选出来的冠军根本分不清公母。对此，我只能很遗憾地向大家道歉——由于组委会检查失误，我们摊上了一头没有性别的中性龙，丫据说还要参加‘快乐公龙’选秀……”

……

——古德里安&#8226；枫&#8226；林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一章 穿越，又见穿越！（上）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1:59 本章字数:3831

“丢你老母！”林枫全身冒烟地躺在地上，愤愤不平地想着，老子好端端地走在大街上，凭什么就被雷劈了？要劈也应该劈刚才从商场里冲出来，拿刀砍倒了两个路人的那个抢劫犯啊！凭什么像我这么纯洁的好青年要遭雷劈？这老天爷还有眼睛么？

林枫的心跳越来越慢，全身的痛感慢慢消失，代之以一种飘飘欲仙，好像灵魂将要随风飘起，离开身体一般的感觉。

“丢你老母！”林枫又在心里骂了一句。

正跪在他面前，给他做人工心脏起博的急救漂亮女医生终于放弃似地叹了口气，摇了摇头，“没希望了……”说着把耳朵贴到林枫的嘴边，问：“你还有什么遗言吗？”

林枫用尽最后的力气，勉强蠕动嘴唇，说：“我的党费……还没交……”根本不是党员的林枫胡乱扯淡吸引女医生注意之时，右手已经伸到了女医生胸前，用回光返照时那可怕的力量，牢牢握住了女医生的左乳峰！

在女医生可怕的尖叫声中，林枫眼中透着依依不舍的遗憾神色，头一歪，两腿一蹬，眼前一黑，咽气。

……

……

阿喀硫斯大陆，巴伐利亚公国，海港城市兴登堡郊外。

“我敢打赌，我从来没有看到过如此野蛮愚蠢的战斗方式。”

卢梭.冯.维克多子爵皱着眉头，厌恶地看着山坡底下乱作一团，挥舞着重剑、开山刀、流星锤、巨斧、狼牙棒互相乱砍的两支军队。

卡特.冯.德莱克伯爵点了点头，用右手非常优雅地抚摸了一下自己左手的白手套：“是的，那群野蛮的维京人居然连身像样的衣服都没有，连光着屁股的人都有，真是无法容忍他们的野蛮粗鲁。”

“更可怕的是，我们的战士也被他们的对手带坏了。”维克多子爵唏嘘道，“你看，我们的骑士居然脱掉盔甲光膀子打了。向万能的主发誓，作为一个纯粹的，高尚的，脱离了低级趣味的贵族，我再也不会现场观摩这种低俗的，恶趣味的战斗了。哦我万能的主！你看，那个大块头居然用狼牙棒敲了我们一名骑士的小弟弟！天哪，太卑鄙了，太无耻了！”

“这不算什么，刚才有个维京人用牙咬掉了一名骑士的小弟弟。”德莱克伯爵面无表情地说：“对海盗民族来说，他们永远不会明白什么叫骑士精神。”

“愿万能的主保佑他们，这群野蛮海盗会遭报应的。”维克多子爵在胸口划着十字架，“我们这次带来的主力一共只有十一名骑士和二十四名见习骑士，现在已经挂掉十一个了，骑士扈从和城堡卫兵、民兵

们挂得更多。这场仗看来有点不妙，不知道尊敬的伯爵大人有什么想法没有？比如说，战略性转移之类的？”

“没关系，这群海盗没有魔法师，可我们有。”德莱克伯爵得意洋洋的用马鞭指向战场己方阵地后阵。那里，十几个全副武装的城堡卫兵团团守护着三个穿着长袍的人。其中两个是脸色苍白，头发篷乱，战战兢兢地提着长杖的中年人。还有一个则是个不停地念着莫名其妙咒语，做着古怪手势的年轻人。

“那就是魔法师吗？”维克多子爵满脸兴奋地看着那两个中年人和那个年轻人，“怎么没看到他们使用魔法？”

“现在处于混战阶段，魔法很容易伤到自己人。”德莱克伯爵解释道：“等我们的骑士和士兵们战略性转移了，或是维京海盗可耻地逃跑了，他们就会发出非常厉害的魔法对付敌人。”

说着，伯爵指了指那个年轻人：“但那个金发的小伙子不是魔法师，他是一名术士，是我们巴伐利亚最厉害的大术士海因里希.莱茵哈特大人的唯一弟子，名叫古德里安.凯撒斯。强大的莱茵哈特大师在我们伟大的巴伐利亚大公城堡中担任顾问，作为他唯一的弟子古德里安，正在游历见习中，恰好到了我的城堡，听说要打海盗，就主动来帮忙了。”

“我听说魔法师都是一些身体孱弱的家伙，他们需要追随者的保护。”维克多子爵摸着下巴，作出很专业的样子，“据说如果在落单的情况下被人近了身，即使是一个粗俗的屠夫，也能像宰猪一样宰掉一个魔法师。但是术士……哦请原谅，即使我不止一次听到别人提起莱茵哈特大师的名字，但是除了他很强大，甚至能奴役恶魔替他服务之外，关于术士这个职业我还真是一无所知。”

“术士嘛，虽然强大，但是大多数人对他们的看法是畏惧多于尊敬，厌恶多于崇拜。就像马桶一样，人们需要马桶，但绝对不会喜欢马桶。”德莱克伯爵凑近维克多子爵的耳朵边，小声说道：“术士是与恶魔打交道的职业，他们擅长玩弄人的灵魂，许多术法的施展需要生灵的灵魂作祭品。你看那位古德里安，他现在明明没有参战，但是自从一开战起就一直在念咒和作辅助手势，您以为他在做什么？他在收集战死者的灵魂，以便施展那些威力强大的术法！”

“什么？”维克多子爵惊呼一声，低声道：“他连自己人的灵魂都不放过？他不怕万能的主降下神罚么？”

德莱克伯爵耸了耸肩膀：“很明显，与恶魔打交道的术士们信仰的绝对不会是神明。正因为如此，术士尽管强大，数量却很稀少，也不讨人喜欢。甚至在很多地方，术士都被认为是邪恶的魔鬼——当然，我们巴伐利亚公国一向是公正的，不会有这种歧视。哦我的天哪，准备跑，我亲爱的维克多，我们的战士们崩溃了……”

“怎么可能？”维克多倒吸一口凉气，刚才只顾着聊天忘记观察场上局势了，转头一看，只见山坡下那些临时征召来的农民兵们正在战场上到处乱窜，兴登堡城堡卫兵们也乱作一团，骑士们和他们的扈从们虽然很想重整秩序，但是他们自己都已经被卷进了纷乱的人潮中，连战马都没法儿控制了，身不由己地被卷着往后退——还不时被海盗们的大力掷斧劈倒一两个。

造成这一切的罪魁祸首是一头巨大的怪物——足足五米高，全身像是石块垒成的，石块与石块的接缝处不断地向外喷着火，眼眶和嘴巴位置更是看上去像是三个巨大的火窟窿。

这个巨大的怪物所过之处地面都被烤焦，脚下踩到什么什么就四分五裂，人也好马也好地面也好，没有一样东西能在它的大脚下保持完整。现在它正挥舞着巨大的双臂，以一种明显和它看上去笨拙的身体不相称的灵敏屠杀着兴登堡的战士们。

“这，这这这，这是什么东西？”维克多子爵有些瞠目结舌，这个庞大的怪物简直无人能敌，就连维京海盗们都离得它远远的，在怪物三十米以外追逐着溃逃的战士们。

“元素恶魔……地狱火……”德莱克伯爵也算是见多识广的人才了，咬牙切齿地说道：“狡猾的维京海盗隐藏了实力！他们之中有一个实力堪与莱茵哈特大师比肩的术士！地狱火这种高阶元素恶魔，不是一般的术士就能召唤的！该死的，如果我们的两个魔法师和那个年轻术士对付不了这个元素恶魔，我们这一仗就败定了！该死的，一个地狱火加一个术士大师，天哪，现在的维京海盗怎么有这种实力了？算了，我亲爱的维克多，我们还是赶紧转移吧，先回兴登堡作好准备，必须确保城堡的安全……”

说完，兴登堡的领主，德莱克伯爵大人拨马便走。维克多子爵作为伯爵大人的客人，当然有义务确保主人安全——这种说法好像有点儿颠倒，但维克多子爵坚持这种看法。所以他坚定地跟随在了伯爵大人身后，在十六个骑兵的护送下向着城堡方向奔去，沿途收拢跑得快的溃兵和骑士们。

至于还滞留在战场上的可怜战士们……万能的主会保佑他们的。

……

……

勇敢的术士小伙子古德里安向着那个狂暴的地狱火发出了一个腐蚀术，一个痛苦诅咒，外加一个暗影箭。召唤出来的小鬼也在卖力地朝着地狱火扔着火球——这小家伙明显被吓得忘记地狱火是火免疫的元素体了。

那两个魔法师还从没上过战场，他们其实是那种成天呆在实验室里做学问的学术派魔法师——理论知识丰富，每个季度能发表两篇以上的魔法研究论文并能得奖和获得研究经费，但是实战经验几乎为零。

在强悍的维京海盗和凶神恶煞的地狱火面前，这两个学术大师级的魔法师紧张地几乎忘记了怎样持咒，足足半分钟没能发出一个火球术！

于是理所当然地，古德里安和两个魔法师的努力失败了——别忘了暗处还躲着一个强大的敌对术士。

先是古德里安莫名其妙地连中两记暗影箭，那种直击灵魂的阴冷的深渊负能量甚至让古德里安这个与恶魔、负能量打交道的术士都没得及反应，便很痛快地瘫倒在地，灵魂被击得粉碎。

严格说来，古德里安的战斗经验其实相当丰富，但可惜的是，他所经历的大多是敌人在两人以下的决斗形式的战斗。像今天这种混乱的数百人规模的乱战，他还是头一次经历。没受到严密保护的古德里安，可以说死得相当冤枉。

接着两个魔法师对视一眼，不约而同地使用了瞬闪溜到几十米开外，然后开传送门跑掉了。不愧是学术派的魔法师，战斗经验为零但是逃生却无师自通，跑得潇洒至极。

战斗很快就结束了，战场上只余下了一地奇形怪状的尸体和硝烟。大发神威的地狱火还没来得及挣脱奴役它的术士的精神控制，便被术士送回了深渊。

当战场彻底平静下来，最后一个打扫战场的海盗也扛着战利品离开之后，一道并不引人注目的微光刺破苍穹朝地面直射下来。

那道光仿佛有生命一般在战场上空徘徊了一阵，最终化作一股细碎的光斑，融进了尸骸群中最完整的某具尸体里。

……

……

林枫是被冻醒的。一阵阵的眩晕中，他勉强坐了起来。当眼睛适应了太阳落山前回光返照显得有些强烈的光线之后，他随意地向四周扫了一眼，然后很干脆地晕了过去。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二章 穿越，又见穿越！（下）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1:59 本章字数:3837

林枫是被冻醒的。一阵阵的眩晕中，他勉强坐了起来。当眼睛适应了太阳落山前回光返照显得有些强烈的光线之后，他随意地向四周扫了一眼，然后很干脆地晕了过去。

对林枫来说，四周那一地奇形怪状的死尸，蓄成小泊的血浆，遍地散落的手脚内脏和直冲鼻端的恐怖味道，饶是以他之心志坚毅，却也令他难以承受，瞬间就被秒杀至晕。

再次失去意识的林枫，在昏迷中只觉有大量的信息疯狂地灌入自己的脑海。随着那些莫名其妙的信息越灌越多，林枫的头不堪重负地疼痛起来。剧烈的头痛让林枫再一次醒了过来，并让他忽略了傍晚寒冷的夜风，捧着头不住地呻吟，不时发出一两声无意识的，语调古怪的呢喃。

不知过了多久，那几乎让林枫满地打滚的头痛才渐渐消失，再次感觉到寒冷的林枫满脸呆滞地看着面前的杀场，语气古怪地嘟哝了一句：

“不……不会吧？我的人生怎么突然之间变得这么魔幻？”

林枫现在已经明白自己身上发生什么事情了。作为一个生活在二十一世纪这个穿越成风的世纪的大好青年，作为研读过受（？）血沸

腾的刘震撼、极品家丁林晚荣、回到明朝做网页（？）的郑少鹏等牛逼穿越前辈生平传记的杰出人士，在经历了刚才的脑中剧变之后，他没理由不知道自己身上究竟发生了什么。

从刚刚接受的信息，结合眼前亲自观察所处的场合，林枫得出推测的结论——灵魂穿越，附体在已经魂飞魄散的这具身体上，接管了原主人的一切。

刚才灌入林枫脑中的，是这具身体原主人的记忆。正是这些原主人直到战死之前的记忆，让林枫有了可靠的推理依据。

“阿喀硫斯大陆……巴伐利亚公国……兴登堡……维京海盗……术士……恶魔……我，我，这下本楼主不是火星人也不是冥王星人，直接变天顶星人了……”

花了足足一个小时才理顺了纷乱的头脑，林枫总算从震惊中回过神来，开始考虑自己现在的处境以及应该如何应对以后的人生。

这时的林枫怎么着都有一种类似“叶公好龙”的心情，看穿越前辈们传记时那是兽血沸腾无限神往，可轮到自己时却是除了兴奋激动之外，还有相当的不自在和恐惧感。

但对林枫来说，能够重活一次已经是天大的幸运。虽然莫名其妙穿越到了这个见鬼的地方，但总比被雷劈死之后一了百了好得多。他才二十五岁，还是花儿一样的年纪，人生才刚刚开始，还是个只在临死前摸过一次美女胸脯的处男，没有人愿意在这种年纪就与世长辞。

所以说，如果林枫是活着穿越，那他现在可能会痛哭一场，然后指天大骂数个小时。但既然是死了之后灵魂穿越，好歹也是中了一把安慰奖，比直接挂掉的心情要好上许多了。

更何况，从古德里安这家伙的记忆中得知，这家伙居然还是一个很不错的术士，有一个有钱又有实力老师。而原本属于古德里安的那些知识、技能现在已经在刚才那灌得他头痛欲裂的记忆融合中，烙印进了林枫的灵魂深处，熟练得就好像属于林枫他自己的本能一般。

依仗自己的本事和莱茵哈特大师这座靠山，在这异界的生活应该不会怎么艰辛。

“得先去兴登堡，然后去巴伐利亚首府爱森堡找到古德里安这家伙的老师莱茵哈特，毕竟他非常有钱……总之先安定下来再说。至于以

后，还是走一步看一步了。”思考了一番之后，林枫作出了决定。

林枫检查了一下自己的身体，林枫发现附着的这具身体除了一条亚麻布的四角内裤之外别的什么都没剩下。

“该死的维京海盗，为什么连件衬衣都没给我留下？”林枫郁闷地诅咒着穷疯了的维京海盗，居然把他剥得只剩下一条内裤。接受了古德里安记忆的他，自然知道这具身体的原主人为什么会死掉。

林枫自己还没意识到，在接收了古德里安的记忆之后，他再看到这尸横遍野，血流成河的场景时已经没有半点不适的反应了。

古德里安的灵魂诚然已经消散，但他的记忆却在融入林枫的灵魂之后，对林枫造成了很大的影响。

古德里安作为一个长年与恶魔、深渊、黑暗负能量打交道的术士，即使本身再怎么善良，也会受到负面影响。虽然不一定会变成绝对的恶棍，但是渐渐变得冷漠凉薄却是一定的。

所以古德里安的记忆传承以及融合，不但令林枫在头脑仅仅混乱了不到两个小时，就接受了自己已经穿越到异界的现实。而且林枫的性情也在开始受到影响，血流成河这种场面已经没办法影响他的心志了。

当然，林枫本身的性格也是造成这一点的主要原因之一。

林枫这个人天生邪恶，但表面却温和阳光，脑子里成天琢磨的除了阴谋诡计就是害人学问。偏偏从小练出了一手笑里藏刀的好演技——在长辈面前是最听话最可爱的乖宝宝，在平辈面前是最值得信赖的知心好朋友，在小孩子面前是温暖亲切的大哥哥。

小时侯林枫号称三岁能熟背唐诗三百诗，四岁能熟评宋词百二篇。这种成就曾让长辈街坊惊呼老林家出了个天才儿童。

但他五岁上小学，十六岁参加第一次高考却告落榜。以后连读了高四高五高六，总计六年高中方才勉强考上一所二流大学，花钱走后门进了让他勉强有点兴趣的影视编导专业。

可以说这种水平无论如何担当不起天才二字。

所以小时候称林枫为天才儿童的街坊们说了，“小时了了，大未必佳”这种评语放在林枫身上最合适不过了。

但是林枫父母却很开心，甚至对于儿子的平庸有那么一丝谢天谢地的意思。

在林枫父母心中，儿子非常危险可怕。虽然这并不妨碍爹娘对儿子的爱。

事实上，如果没有林父的严加管教和林母那一腔几乎可感化天下所有孽子的慈母之心，林枫可能早就捅出天大娄子了。

他在初中时代就已经开始谋划有组织犯罪，并组建起了全市第一个学生社团，一年时间势力触角便遍及全市中小学，连社会上一些成器的混混都对林枫佩服有加。在林枫最辉煌的时期，仅靠收学生保护费一个月就能在开了手下兄弟们薪水之后独得两万大元——在九十年代中期，两万元已经是一大笔钱了，那时候天可是蓝的，汽油和猪肉可是便宜的。

可惜好景不长，爹娘知道儿子做为之后，一个唱红脸一个唱白脸。老爹强忍心痛眼含热泪首次对林枫大打出手。打断了三根鸡毛掸子之后，爹娘抱头痛哭，历数改革开放以来被人民民主专政的黑道大佬们的凄惨下场，最后林母更是不惜以母亲之尊跪地恳求爱儿迷途知返。

虽邪恶狠辣但是天性至孝的林枫如何敢受母亲大人一跪？又见到向来自诩流血不流泪的钢铁男儿的父亲也流泪满面，当下慌了手脚。指天发誓以后绝不为非作歹，从此后金盆洗手退出江湖，再不做任何惹父母伤心的的事情。

当然，有着行正道几乎一事无成的另类天才的林枫，无精打采地做着符合父母心意的好孩子好学生，学业却也是一塌糊涂。

高考时英语满分一百五十，他连续四次考了四十五分，这种天才谁敢不服？

你能叫侏儒族的能工巧匠们像斯巴达三百精壮鬼畜男一样冲锋陷阵，斩将夺旗么？天赋不同，所以革命分工就注定不同。

当然，林枫那个时代的初中生还是挺纯洁的。即使在纵横江湖的时候，林枫也没能破了他的处男之身。在退出江湖之后，更是一直保持处男之身直到死。其实这也怪林枫眼界太高，像他这种另类的天才

人物，眼界自然也是相当之高的。没能找到满意的对象之前，即使有女人主动送上门脱光光任君采摘，他也是不屑一顾。

在林枫临死之时，最大的遗憾就是为什么直到死，才让他碰上了一个让他有点心动的女人——就是那个被他死前袭胸的女医生。

现在林枫灵魂穿越到了阿喀硫斯大陆，对这个还处于中世纪文明水平，种族繁多战乱不断的世界来说，已经没有任何人可以约束的林枫的到来绝对算不上幸运！

……

“找件衣服先！”嘀咕了一句，只剩一条内裤的林枫站起身来，哆嗦着踩着被血泡得滑腻腻的泥土，深一脚浅一脚地在战场上搜索起来，希望能找到哪怕一件衬衣也好。

结果令林枫非常失望。事实上，维京海盗们不仅抢劫很专业，战场清扫也十分彻底。除了金属物品被搜刮一空之外，凡是完整的衣物，除了内裤和袜子，其余的一切都被他们剥得干干净净。战场上的尸体凡是完整的，几乎全被剥成了光猪。

找遍了整个战场，林枫居然连一件能穿的衣服都没找到。而那些被血泡得湿漉漉的残破衣物，即使他神经再怎么大条也不敢穿到身上。

“难道……要裸奔？”林枫额头冒出一嘀冷汗，被冰冷的夜风一吹，便消失得无影无踪。

“哟，居然还有个死剩种！”一个婉转清脆的女声忽然在林枫身后响起——灵魂附体的一大好处就是，接收原主人的记忆之后，语言障碍顿时不复存在。林枫知道身后那女声说的是阿喀硫斯大陆的通用语。

林枫霍然转身，随即瞳孔急缩——身后出现的，居然是一位衣着暴露的美少女！

少女身上居然只穿着三件套——恰到好处遮住胸脯却露出深深乳沟和半片酥乳的……不知道该说胸罩还是皮甲的东东。一件上方露出肚脐小腹，下方露出大腿根部，不知道该说是内裤还是皮裙的玩意儿。以及一双鞋筒长至膝盖的长筒皮靴……

而少女的手上，则把玩着一把最多只有三十公分长，深蓝色的匕首。

行走江湖，什么人最危险?

和尚道士尼姑乞丐，女人老人残废小孩！

在随时可能丧命的危险地方，碰上以上几种人，那得有多远跑多远。

深诣武侠小说之道的林枫对此深信不疑！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三章 阴险术士，硫酸毁容！（上）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1:59 本章字数:2414

从少女刚才所说的内容、语气、以及看着自己时那种猫盯上老鼠的眼神，林枫心中迅速作出了推断——这看上去很美，甚至能让林枫这种眼高于顶的家伙在第一眼看到时有惊艳之感的少女，绝非善类！

试想一下，有几个正常的少女，能在这种尸横遍野，血流成河的地方谈笑自若? 能够不吐出来，就已经是相当坚强了。

特别是少女把玩那把深蓝色匕首时，能像玩硬币一样，让那把一看就知锋利异常的匕首在她指缝间灵巧地翻动，这足以证明少女玩匕首的水准相当高明。

而且少女全身上下就深蓝匕首这么一件武器，可见少女一身本事几乎全在那匕首上。

匕首不反光，深蓝的颜色几乎完全与黑暗融为一体，说明少女擅长在黑暗中行动——在地球上，只有最强大对自己最自信的杀手才会用匕首近身刺杀，一般的高手都是选择用枪远程狙杀。而在这个剑与魔法的世界，一寸长一寸强的道理也是与地球相通的。

这一来，少女的战斗职业就已可以确定——除了精通潜行暗杀之道的盗贼，没人会把匕首作为主要武器。

盗贼，一击毙命的代言词，法系职业最危险的敌人，行走于黑暗中，静悄悄带来死亡与恐惧的潜行者！

几乎在见到少女的一瞬间，林枫便已作此判定。

对林枫来说，这个少女无疑相当危险！

少女无论是走近了捅他一刀，还是离得远远地就甩飞刀扎他，他都可能在瞬间就变成一具尸体——纯法系职业向来与强壮绝缘。林枫可以感觉得到，自己这具身体单薄得仿佛一阵风就能吹走。正面跟手持管制刀具的盗贼肉搏？那还不如自杀来得容易。

在得出这个结论之后，林枫决定先下手为强！

林枫的精神已经完全亢奋起来，完全进入了状态！歪门邪道和阴谋暗算方面的天分，灵魂中邪恶而渴求破坏的因子，在被压抑了多年之后，正逐渐激活。

现在林枫最大的筹码就是少女不知道他是一名术士。身上的装备被海盗全部剥光，只剩下一条内裤的林枫，没有任何能显示其职业的标志。只要能让少女不甩飞刀，且大意走到林枫身周五米范围却又不先动手，他便能展开一系列不间断的狠毒打击。

尽管理论上来说，像盗贼这种阴险的潜行者天生就是法系职业的克星，潜行者们可怕的爆发力和偷袭技巧能让一个法系职业者无声无息甚至毫无痛苦地死去。

但法系职业强大的破坏力也决定了，如果是一个经验丰富且阴狠毒辣的法系职业者先下黑手偷袭，那么一个盗贼同样很可能连还手都做不到就会悲惨地死去。

所以大多数时候，实力、装备接近的潜行者和法系职业者之间对决的胜负取决于谁先发出第一记有效的攻击。

而林枫以“先下黑手为强”为指导原则作制定的一系列作战方案的第一步，就是引诱少女走到他身周五米范围。

“嘿嘿嘿嘿……”连串阴笑声中，林枫摆出标准色狼嘴脸，几乎是流着涎水用无比放肆的目光在少女胸部和裸露的小腹、大腿上扫瞄，鲜红的舌头轻舔了一下嘴唇，淫笑着说：“小姐，该说是我的幸运还是你的不幸呢？作为一个视荣耀为生命的骑士，对一名单身女士作出不名誉的亵渎行为将使我名声扫地……可是在这种与海盗交战之后，除你我之外再没有别人的战场遗址，谁会知道我做了什么呢？”

顿了顿，他的眼睛笑得眯成了一线：“更何况，我有绝对理由判定你是海盗。海盗没有人权，被俘虏的海盗可以不经审判直接绞死，或

者剥夺一切权利贬为奴隶……这可是大陆通用的法则哟！我想如果我干点什么，就连万能的主都不会过于苛责吧？”

话说完，他搓着手，嘿嘿笑着慢慢向着少女逼近。

林枫这番话说得狂妄，而他的目的也就是要激怒少女。林枫相信作为一个常年与黑暗打交道的盗贼，即使现在光线不怎么样，少女也能看清他的身体状况——苍白的皮肤，几乎没有胸肌的胸膛，瘦削的肩膀——这种骑士怎么看都是除了欺压自己庄园里的佃农和奴隶，就只会玩玩女人的纨绔子、二世祖。一般这种人的骑士头衔都是世袭的，上战场对这种人来说除了镀金就是捞点资本好在以后泡妞时吹嘘炫耀。

虽然少女手里拿着一把匕首，但是林枫相信，作为一个以欺负人为乐的二世祖，最正常的反应就是不把这样一个弱质少女放在眼里，哪怕她手里拿着管制刀具！

一个狂妄、无能、瘦弱，只会在战场上装死的二世祖，一个没有骑士荣誉感的纨绔子，正打算以欺凌比他更弱小的女子来获得快感，掩饰自己在战场上的无能和软弱……林枫的表演就是为了给少女这样一种印象。

果然，少女上当了。她用不屑一顾的眼神看着林枫，就像是看着一只蚁虫。对林枫的逼近也丝毫不以为意，只是依旧天真地笑着，用百灵鸟一般悦耳的声音说道：“是么？那么这位骑士大人，您想对我干点儿什么呢？是绞死我，还是把我变成奴隶呢？”说到最后几个字时，她的声音里已经带上了一丝森严的杀意。

林枫却依旧表现得像个被欲火冲昏了头脑的淫贼，或者说急于在弱者身上找回在战场上失落的平衡的脑残，眼睛眯成线，淫笑着磨着牙说道：“别把我说得这么残忍，事实上，作为一个骑士，一个贵族，我心底更多的是仁慈和善良，以及超出你想象的慷慨。只要你乖乖地听话，我甚至可以在我的庄园里给你安排一个单独的院子……贵族的生活，可比海盗那朝不保夕的日子好上万倍哦！”

就在林枫说话的同时，初升的月亮爬上远方那高大的山脉，在少女身上洒下银色的光辉。借着月光完全看清了少女相貌的林枫，心脏不由一阵抽搐般地急跳，脸色微变。

少女有着在月光下黄金一般闪亮的漂亮长发，扎了个松散的马尾，在夜风中轻轻拂动着。

一双尖尖长长的耳朵，向斜后方竖指着，长度堪与头顶平齐。

这样天然的金色头发，这种雪白细嫩的肌肤，这双尖长漂亮的古怪耳朵……这是……

血精灵！这少女居然是一个血精灵！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四章 阴险术士，硫酸毁容！（下）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1:59 本章字数:3021

林枫知道，血精灵是阿喀硫斯大陆最美丽的种族。男的英俊，女的美丽，丑陋与他们绝缘，即使长相最平凡的血精灵在人类世界中也能称得上帅哥美女。

即使同样以俊美著称的暗夜精灵，也无法在美丽方面与血精灵相比：暗夜精灵的皮肤呈暗灰色，可不如血精灵那般光洁如牛奶。且暗夜精灵成年的精灵皮肤上都有天然形成的，如同纹身一般的魔纹，生在脸上，奇形怪状，颜色以黑、蓝为主的魔纹很容易破坏暗影精灵的美貌。

但这个相貌完美无缺，皮肤就像沐浴着月光的丝绸一样精致，甚至可以专门用来注释“俊美”这个词的种族却是天生邪恶的种族。

他们残忍嗜血，在漫长的进化过程中开发出了专门汲取其它种族的魔力和生命力来增强自身魔力、生命活力的种族异能，因此几乎每一个血精灵都是双手沾满智慧生命鲜血的刽子手。在大陆上名声只比深渊恶魔好一点点。

能容得下血精灵的，也只有对人类世界虎视眈眈的兽人帝国，无惧血精灵吸取魔力、生命的亡灵国度以及无法无天，视人命如草芥的强盗团伙了。

其余的种族，无论是人类、矮人、侏儒，甚至是与血精灵同根同源的暗夜精灵，都对血精灵又恨又怕，无不欲诛之而后快。

而在人类国度中，被禁锢了魔力和种族异能的血精灵，又是贵族老爷们最好的玩物。无论是自己亵玩，还是用以招待宾朋，家里有一

个血精灵女奴，那都是倍儿有面子的事情。这就造成了人类和血精灵之间，几乎无法化解的矛盾。

这下子，林枫更加可以肯定，自己和少女之间已经完全失去了和平相处互不侵犯的可能——自己和血精灵少女之间，必定有一个将被对方和谐掉！

林枫清楚地知道，即使是一个再白痴的贵族，在看清了对手原来是一个血精灵之后，也是应该有所表示的。所以，他在脸上变色的同时，刻意停下了脚步，并失声惊呼："血精灵！"

血精灵少女对林枫的表现很满意，她伸手抚摸了一下自己长长的尖耳朵，笑嘻嘻地说道："唉，被你发现了啊……骑士老爷，虽然我是一个血精灵，可是我心底也是很仁慈很善良的。我也不想过着朝不保夕的海盗生活，很想在老爷您的庄园里拥有一个独立的院子呢！"

说着，她扭动着真正可以用"不盈一握"来形容的小蛮腰，弱柳拂风一般向着林枫走来。

血精灵那略显颓废的姿态在此情此景中，美得几乎令人沉迷其中不可自拔。但是知道血精灵对人类之危险的林枫却没有丝毫赏心悦目的感觉，大脑高速运转，一边计算血精灵少女与自己的距离，一边从那已融入他本能的法术中提取第一个法术，还一边继续表演着。

他双手提到了胸前，摆出一副似防御似求饶作揖的姿态，哆嗦着双腿慢慢后挪——速度当然比起血精灵少女向前逼近的速度要慢上许多，脸色铁青，牙齿格格作响着，用颤抖的声音说："啊……这……这个……我只是……说说而已……"

血精灵少女离他还有八米——法系职业因为要随时计算施法距离和法术覆盖面积，对长度一类的度量特别敏感，像这类距离的测量靠的已经不是眼睛，而是法系职业者强悍的精神力。不说像尺子一样精确无误，但误差绝对不会超过百分之一！

"无比尊贵……的精灵小姐，请您……千万……千万不要当真……"林枫眼泪就要流下来了。

还有七米。

"不要……过来……"林枫的声音已开始严重跑调，就像气管里呛进了水的溺水人的嚎叫。

六米。

“对不起……放过我吧……”鼻涕和口水眼泪一起喷了出来。

已到五米！

林枫心念一动，随着瞬发法术“恐惧嚎叫”（注1：）那仅需一个字符的触发咒语的吟唱，他的脸色陡然变得狰狞狠戾，宛如恶魔！

他猛地张嘴，负能量从口中喷涌而出，形成一圈三百六十度全方位的能量声波，闪电般向着四面八方扩散！

那凄厉的尖啸声犹如鬼哭狼嚎，能量冲击波瞬间掠过血精灵少女的身体，虽然对肉体没有造成任何伤害，但却如同利剑一般毫不留情地，狠狠地刺上了血精灵少女的精神！

一股难以形容的恐惧从血精灵少女心底升起，少女的心灵瞬间没入黑暗之中无法自拔，她全身颤抖着，身体完全不受自己精神的控制，转身就向着后方狂奔而去！

林枫清楚，术士几乎没有能让敌人一击毙命的瞬发魔法，威力大可能造成致命打击的法术持咒时间又太长，这点持咒时间足够血精灵少女把自己杀上三五次了。

所以以能够瞬发的控制类法术恐惧嚎叫作为首发攻击非常重要。只要能争取到三到五秒的时间，后续打击就能一一实现。相信在措手不及的情形下，少女很可能没有任何反击的机会！

眼见血精灵少女失控逃跑，林枫马上着手发出第二个瞬发法术——“腐蚀术”！（注：2）

仅念出一个字符的触发咒语，林枫单手向着血精灵少女一指，腐蚀术就已完成。呼地一声，一团透明的东西闪电般朝着少女飞去，卟地一声砸在血精灵少女的后脑勺上。

吱吱……一阵难听的声响中，一股浓烟在血精灵少女撕心裂肺的惨叫声中飘起。那头黄金一般的美丽长发瞬间枯萎凋落，奔逃的少女踉跄跑出几步，最终颤抖着扑倒在地。她一边打着滚一边放声惨叫，痛哭着叫喊着“妈妈”，双手一时抱着头，一时又抽风一般抓着身下的泥土。

至于林枫，他已经被自己的法术惊呆了。腐蚀术的表现形式本应该是一团黑色腐蚀性雾状体，为什么自己会发出一团透明的东西?

为什么那团透明的东西击中对手后，四下飞溅的不是黑色的黑暗能量，而是像油一样粘稠的透明液体？为什么血精灵少女的表现会这么凄惨？

以血精灵的奥术亲和体质和他们甚至能与恶魔打交道的能力，区区一个腐蚀术，就算是命中头部要害，也不该表现得这么夸张啊！他林枫还有一系列华丽灿烂的连续技没有发挥呢！

……难道只凭区区一个腐蚀术就能干死一只血精灵？这种大师级的杀伤力，根本不是倒霉鬼古德里安留给林枫的能力所能做到的！

林枫愣住了。

……

……

（注1：恐惧嚎叫——瞬发群攻法术，术士高级技能，以施术者为圆心，全方位攻击，最大作用半径为五米。摸拟深渊恶魔嚎叫，以负能量冲击波令对方因受到精神冲击失去对身体控制三到五秒，并身不由己急速逃走，几乎无法豁免，只对没有自主灵魂的不死生物无效。）

……

（注2：腐蚀术——术士初级法术，单体攻击技能。以黑暗能量腐蚀对方肌体表面，造成剧痛的同时对对方身体形成永久性的伤害。击中面部有可能令对方失明、耳聋。术士能力越强，腐蚀范围越大，大师级的术士直接以腐蚀术命中对方无护甲的裸露肌体，在没有牧师以正能量驱除的前提下，可在将表面肌体完全腐蚀后继续腐蚀内脏直至死亡，可谓一等一的歹毒法术！

腐蚀术这类单体法术能够以精神锁定，在五十米距离内命中率百分之百，超过五十米距离则每递增十米命中率降低百分之十。再远……可能眼睛就看不见了，精神锁定也必须以视线辅助。法系职业的多数法术都有此限制，常年埋首故纸堆里的法师们可没多少个视力能达到2.0的。

当然，即使在百分百命中率的五十米距离内，也不能保证每次都能对敌人造成伤害。毕竟即使敌人被精神锁定而无法闪避，却也可以

凭反应能力用武器拦截，或者凭护甲硬抗。至于命中面部或者关节这种要害部位，如果敌人有准备，那更是相当困难了。）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五章 有没有搞错？终结者……（上）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1:59 本章字数:3656

良久，直到血精灵少女的呻吟声已弱到了微不可闻，抽搐也渐渐平息下来时，林枫才喃喃自语："古德里安这家伙，到底有没有认真学过法术啊？居然连自己的技能特征都搞不清楚，果然不愧为首次参与百人以上规模的战斗就挂掉的失败者啊……"

认为小时候没有好好学习的古德里安留下的经验记忆不怎么靠谱，林枫当即下了个决定："得抽空把目前所有继承自古德里安的法术全部试验一遍，免得到了拼命的时候才发现记忆中的法术跟现实放出来的完全不是一码事。要是所有的法术都像刚刚那个腐蚀术一样威力加三级还好，万一威力弱化或者效能完全跟记忆中不一样，那一个疏忽可是要人老命的事情！"

不过现在嘛，最重要的事情当然是检验战果的时候了。当古惑仔的时候就对各种管制刀具很感兴趣的林枫，早就看上血精灵少女手中那把看上去很美的蓝色匕首了。

林枫吟唱起"暗影箭"（注1：）的咒语，划出几个简单而玄妙的手势。

林枫没有鞭尸的嗜好。但是出于对自己生命负责的心理，林枫还是决定往血精灵少女身上扔上一记暗影箭。谁知道她是不是诈死呢？古德里安这弱智的家伙留下的腐蚀术真能一击毙命？

死去的敌人，才是最好的敌人！

"呼"地一声，一团暗色的能量弹拖着长长的紫黑色尾焰准确地命中了血精灵少女。血精灵少女中招后只轻轻呻吟了一声，微微抖动了一下。

林枫松了口气。还好，暗影箭与记忆相符，没有变成别的什么莫名其妙的东西。血精灵少女看上去也是真的不行了，对付一个不能近战的术士，身为盗贼的血精灵少女没必要用这种苦肉计。受虐狂也不能这样啊！

深吸了口气，林枫保持着戒备的姿势，慢慢走到了血精灵少女的身旁，往她身上看了一眼。

然后他吐了。

第一次醒来后发现自己躺在死尸堆中他没有吐，第二次醒来后他在遍地血肉模糊腥气冲天的尸体中搜寻衣物他也没有吐。

但是现在只看了血精灵少女几乎已没了声息的身体一眼，他就吐了。

不是因为血精灵少女是他有生以来亲手杀的第一个人。

而是因为他看到的情形实在太惨了。

一个在几分钟前还美得跟天仙化人一般的少女，现在却变成了……就像那些邪教的白痴教徒自焚后的样子。

“呕……”林枫一想到血精灵少女现在的面孔，便忍不住再次呕吐起来。

直到连胃酸和胆汁都呕了出来，他才慢慢适应，慢慢平静。

林枫现在对这个世界还没有归属感，作为一个穿越人士，对他而言，除了自己之外，阿喀硫斯大陆上所有的生物都像是网游中的NPC一样，生或死都与他无关。

所以杀人也没什么罪恶感。又有谁会为自己在网游中砍死NPC感到罪恶呢?

但无论如何，血精灵少女是他亲手杀的第一个智慧生物，心里多少有些异样感觉的。当初次杀人和决断他人生死的兴奋感以及潜藏在血管中的邪恶冷漠渐渐褪去之后，那种异样的感觉便不可抑制膨胀着涌上心头。伴之而来的，是一阵阵恶心与淡淡的恐惧。

如果血精灵少女的死法正常一些的话，林枫最多会有些作呕，却不会吐成这样。但是现在，血精灵少女这凄惨的样子，却让他几乎无法抑止自己的呕吐欲。

这是林枫来到这个世界后的第一关。

过了这一关，一切都好说了。

深吸了几口气，林枫再次看了血精灵少女面目全非的头部一眼。这一次，他再没了呕吐的欲望。一缕说不出什么味道的复杂笑意挂上

了林枫嘴角，他张开双手对着血精灵少女，低声吟唱起了“灵魂抽离”（注2：）这个法术的咒语。

术士有许多法术需要借助灵魂来施放。尤其是术士召唤恶魔为自己服务的法术，必须献上灵魂作为祭品。越强大的灵魂，能召来的恶魔便越彪悍。

垂死的血精灵少女的灵魂之火只轻微的挣扎了一番，便被林枫抽离了身体，化作一缕深紫色的雾气涌进了林枫右掌，慢慢凝成实体。

当由血精灵少女的灵魂凝结成的灵魂水晶成形之后，林枫仔细打量着掌心中这片看上去美仑美奂的水晶。

大拇指肚大小的棱形水晶呈深紫色，内里含着一阵星河般的烟云，一个小小的赤裸人形在烟云中痛苦地挣扎呼喊，不时拍打着透明的水晶壁。

“不错，不愧是血精灵，灵魂很强大，居然还能形**形。”林枫微笑着自语，偏着头想了想，这种能在水晶内部凝结成形体的灵魂水晶，相当地稀有。血精灵的灵魂，可不是那么容易抽取的。献上血精灵的灵魂作为祭品，相信即使是强大的恶魔守卫，也会有相当的兴趣。嗯，等下倒要试试，那个古德里安到死也只成功召唤过一次的恶魔守卫，是不是真像他记忆中一样强大。

林枫又拾起了那把深蓝色的匕首，放在掌心仔细地端详。

连柄不过三十公分长的匕首有着优美的弧线形刀身，刀身上除了两道开得很深的血槽之外没有任何纹饰。匕首的柄也许是有些年头了，看上去磨得很光滑，很古朴，但握住之后却感觉很舒适，一点也不滑手。靠近柄的尾端处铭刻着几个单词，仔细一瞧，却是精灵文字。

“星空倒影……”林枫用精灵语念出了这把匕首的名字。

法系职业者大都学识渊博，各种族的语言、文字即使不深研，也多有涉猎。

许多年前大地还是由精灵统治，强盛的精灵大帝国创造出了灿烂辉煌的魔法文明。虽然后来人类渐渐倔起，精灵大帝国又因各种内外原因而崩溃，从此被人类取代，沦为大陆上实力比起统治北方大地的

兽人帝国都不如的二流种族。但精灵帝国时代的魔法文明，却被人类学习吸收，并进一步发扬光大。

正因人类的魔法文明是建立在继承精灵魔法文明传承的基础上，所以相当一部分魔法的咒语需要用精灵语吟唱，一些记载魔法的古籍也是用精灵文字写就。所以研究各种魔法者，必通精灵语和精灵文字。

知道了匕首的名字，林枫又细细搜索了一番古德里安的记忆，发现记忆中没有有关这把匕首的资料，便没放在心上了。

他却不知道，他虽然继承了古德里安绝大部分最深刻最主要的记忆，例如对术士来说与生命等重的法术及相关知识，最亲近的人事关系等等。但他毕竟是在古德里安的灵魂被抽离之后附体的，古德里安大约三分之一的记忆已经在灵魂消散后消失了。

这把造形古朴却有着与华丽无关的另类简约之美的“星空倒影”，还有着另一个名字——杰夫里茨之牙。

关于这把匕首的来历和名头，以及匕首现在主人的身份，直到林枫碰上识货的人之后才知道。现在的他，并不知道被他阴死的血精灵少女，和这把被他视作漂亮收藏品的匕首，将会给他带来怎样的大麻烦。

在林枫看来，这把星空倒影只能算是一把十分锋利的利器——他可不知道，有些牛逼的魔法物品，是被施加了封印法术的，只有指定的主人才能发挥出那些武器的真正能力。关于这方面的知识，恰好就在古德里安消散的记忆中。

“这绝对是硫酸！”看着刚刚用匕首从尸体上挑起的一滴透明的粘稠液体，林枫撇了撇嘴，有些不屑地自语：“狗屁的带有腐蚀性的黑暗能量，腐蚀术发出去的明明就是一团硫酸。啊呸！异界人的文化层次太低了，看到硫酸能腐蚀东西，就牵强附会成腐蚀性的黑暗能量……化学知识急待提高啊！”

用力甩掉匕首尖上的那滴硫酸，顺手将匕首在尸体皮甲上擦了擦，林枫有些纳闷地想：“话说回来，为啥腐蚀术能召唤出硫酸呢？这究竟是个啥子道理？”

愣神了半晌没想出个所以然，林枫也懒得去深究。他相当清楚——喜欢吃鸡蛋并不需要一定得学会母鸡下蛋的绝招。要是凡事都钻牛角尖，那只能是自寻烦恼。

又一阵寒风吹来，全身上下只一条四角短裤的林枫忍不住又打了一个激灵。从血精灵少女出现起他的大脑就一直保持高速运转，斗智斗勇的时候太兴奋了没感觉到冷。现在危机解除，兴奋感也早过去了，风一吹就冷得直哆嗦。术士的身体还是太单薄了，要是以林枫在地球上那下雪天冲凉水澡的体质，就算顶风裸奔五公里，都不带喘的。

有些遗憾地看了看血精灵少女身上那套堪称三点式的小皮甲，林枫甚感悲愤地诅咒道："多穿点衣服会死么？娘亲的就这三点式的皮甲，扒下来大爷我也穿不上啊！"

……

……

（注1：暗影箭——术士初级单体攻击技能，随术士能力提高而提升威力，可以说是伴随术士一生的实用技能。持咒时间两秒。以黑暗负能量冲击对手灵魂，对肉体无损伤。百分百命中距离五十米，超出五十米则每递增十米命中率降低百分之十。若命中无准备无防护，本身对负能量又没有抗性的对手，有一定机率一击毙命。）

……

（注2：灵魂抽离——术士最让人垢病的法术。抽取濒死智慧生命的灵魂，制造出灵魂水晶。术士许多辅助类以及个别攻击类法术的施展都离不开灵魂水晶。以'召唤恶魔'为例，能够帮助术士作助的恶魔都必须先向其奉献灵魂作为祭品才会响应召唤。奉献的灵魂越完整越强大，召唤恶魔的法术成功率也就越高，召唤出来的恶魔也就越强大彪悍。）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六章 有没有搞错？终结者……（中）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1:59 本章字数:2815

林枫突然想起术士有一个几乎任何时候都不离身的魔法护甲术，这个魔甲术有一定的防护物理伤害能力，随着术士能力提高而防护力

越强。

除了防护物理伤害之外，魔甲术还有一定保温效能。施展魔甲术后，那贴身的魔法护甲能让距术士皮肤三公分以内的空气温度，保持在最能让人感到舒适的温度中。无论处于何种环境，只要魔甲术开着，温度就不会改变，简直跟一恒温空调似的。

魔甲术每次施放出来后能持续三十分钟时间，消耗的魔法力又不多，属于非常经济实用的技能。

既然已经挂掉的血精灵少女的三点式没办法剥下来救急，林枫决定试一试这个法术。但愿不学无术的古德里安没把这个法术的效能记错。

单字符触发咒念过后，魔甲术已发动。林枫顿时感到身上像多了一套衣服似的，裸露在夜风之中的皮肤上冰冷的感觉一扫而空。

哇哈哈大笑三声，林枫潇洒地一甩那头凌乱的金毛。不错，古德里安这不学无术的家伙偶尔也是能记对自己法术效能的。

寒冷问题解决了，现在最要紧的还是安全问题。

天知道呆会儿会不会又蹦出一个乱逛的海盗，林枫可不敢保证每次都能运气这么好能先下手为强。

向四周张望了一番，林枫决定先找个安全一点的地方冥想一番，恢复足够的魔力之后利用手中这个精致的灵魂水晶召唤出一个打手。随后在打手的保护下去兴登堡。

左手边便是一溜不超过二百米高的小山包，兴登堡是海港城市，地势偏低，城堡周围方圆百里没有超过两百米的山。

林枫选定了一处黑忽忽的林子，迈开大步裸奔而去。这林子离林枫所在处足有近一公里，以林枫现在这种体质，徒步走过去，还真是累得慌。一时间还真没想起自个儿能召唤火焰梦魇代步。那些没丢掉的技能和知识虽说差不多成了他的本能，但有些情况下，人连自己的本能都能给忘了，更别提这些还算不上真正本能的知识和技能了。

什么是真正的本能？吃喝拉撒，这些就是生理本能。人有时候到害怕得不得了的时候连上厕所都能忘了，非得危机解除才能想起来——哦，原来我拉裤子里了。

林枫虽然赤着脚，但是那魔甲术的保护是全方位的，上到头顶下到脚底板。踩在草刺遍地，满是碎石的泥地上，脚板也不怎么疼。只是这一公里的路远了点儿，他现在又饿得厉害，有气无力地走了小半个小时，才走完这段路途。

到了林子外面，瞧着那一片黑乎乎高大又茂密的阔叶林，林枫心里还真有点儿发怵，不敢就这么一头扎进去。古德里安的记忆告诉他，阿喀硫斯大陆上别的不多，野兽和魔兽那可是不少的。在人类聚居点附近都时有魔兽出没，更别提林子里边儿了。

兴登堡附近虽然没什么厉害魔兽，但不怕一万，就怕万一。现在身上一件魔法装备都没有，魔法杀伤力大打折扣，万一冒出个强悍魔兽，那还不得交待在这儿？森林可不是术士的天下！

想了想，还是不进去了。小心驶得万年船，兵书上也说了，逢林莫入。就在林子边缘坐下，借着森林的阴影作掩护，想必就算附近还有海盗，也不会到林子边上搜索。

要说林枫到底还是没能完全适应这个世界。冥想恢复魔力岂是能随便找个地方的？法系职业冥想时，要么在安全的环境，要么有可靠的人保护。牛一点的大师们没人保护，可也会在周围布下几个魔法陷阱或者预警的小魔法。林枫什么准备也不做，就这么傻乎乎地坐下，开始冥想凝聚魔力。法系职业冥想时可是全神贯注的，轻易不会惊醒。这时候随便来个脚步轻点儿的武夫，或者来头爪牙利一点的野兽，就能把他干掉。

当然，这次他运气不错，周围没人，林子里的野兽也没窜出来一两头，让林枫得以安心地冥想恢复。

冥想的方法倒是不难，集中精神力就够了。有了古德里安的底子，林枫照做起来也快得很。古德里安从五岁开始学习魔法，到死之前学了足足十八年。虽然刚出师没多久就挂了，但底子却是极优秀的，并不如林枫菲薄的那般不学无术。

不到一个小时，林枫便已完全恢复了魔力，自我感觉身体魔力储量比以前还略有长进。

忍着肚饿站起身来，照着记忆中的样子，用树枝在地上画了个圆环套五芒星的法阵，又在里面划上了许多咒符，多是以深渊恶魔语写

成。最后将那块灵魂水晶放到魔法阵的中央，阵到阵外便吟唱起了冗长的咒语。

这个召唤恶魔守卫的咒语纯是以深渊恶魔语吟唱。按理说这法阵也摆得太简单了，怎么都该摆点儿魔力增幅水晶。画魔法阵也该用蕴含魔力的魔兽血。准备越充足，成功的机率便越大。但林枫手头拮据，也没法可想。为了尽可能保证自身安全，也只得试上一试了。至于成功与否，却是不多作考虑。怎么着都献上了一个完整且可口的血精灵灵魂，恶魔守卫不来，小恶魔什么的也该来上一只吧?

随着咒语地吟唱，魔法阵中央开始冒出阵阵电光。噼叭乱舞的电光像条条亮蛇一样，抽得地面泥土飞溅。

电光? 召唤恶魔守卫冒的不是暗红色的魔气么? ***，古德里安那丫的又把自己的技能搞错了！丫考试肯定没及过格!

林枫心中腹诽，咒语却不敢停下。贸然停下持咒，会受魔力反噬，自己打自己的滋味可不好受。

半分钟后，那电光越来越密集，舞得越来越急，却一道都没能跳出魔法阵的外圆环。

林枫站在魔法阵圆环外，也不惧那电光，只专心持咒。整整一分钟的持咒时间过后，那几乎已经将方圆百米内都映得透亮的电光陡然收敛，凝聚到魔法阵中心形成一个小小的电光球。

整个咒语的大意就是献上祭品啊，虔诚祈祷啊，然后大概用了五十多秒的时间赞美即将响应召唤的那丫，最后一句是啥子“唱响你那无人知晓的秘名，带着无上威严降临……”等等。

随着最后一句咒语的落下，林枫长乎了一口气，全身的魔力消耗得干干净净。他总算是明白古德里安为什么以前召唤恶魔守卫只成功过一次了，实在是这招太消耗魔力了。以他现在比以前略为增长的魔力水平，在吟唱过程中，全身的魔力都被魔法阵抽得干干净净，以古德里安从前的水平，还真得加上大量的魔法增幅道具和较高的人品值才可能成功。

忽地一声，那圆亮的电光球猛然扩张，瞬间迸发出的光芒耀眼得让虚汗满身的林枫猛地闭上了眼睛，不由自主坐倒在地。

好一阵后，林枫才敢睁开眼睛，一边揉着被强光刺激出来的泪水，一边透过朦胧的泪光向魔法阵内看去。

这一看之下，他又愣住了。

那魔法阵的地面下陷约十公分，形成一个直径约一米的倒锥形小坑。在那坑中，蹲着一个一看就知强悍犹如斯巴达300精壮鬼畜男一样的壮汉。

只是这壮汉……出场的POSE怎么这么像终结者啊?

跟终结者一样五大三粗就不说了，还都一样赤身裸体，不着寸褛。那跪蹲的姿势更是跟终结者一模一样！

……

……

（给点推荐票吧兄弟们！）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七章 有没有搞错？终结者……（下）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1:59 本章字数:2981

林枫无语了，看着这比自个儿还惨，连条内裤都没有难兄难弟，就算他再迟钝，也明白过来事情有些奇怪了。古德里安记忆里的恶魔守卫可不是这样儿的，人家全身青皮，高三米，头生独角，穿半身甲，手提双刃巨斧。可现在这哥们儿，手无寸铁，还裸奔！

到底是古德里安不学无术搞不清自个儿的技能，还是那些术法到了他林枫身上起了变化?

脑海里电光火石般闪过这些念头，而那精壮鬼畜男也在林枫的注视下缓缓地站了起来。

健硕的充满了爆炸力的身体，一米九左右的身高，硬冷的表情，冷漠地生人勿近的目光。这……这家伙居然长了张阿诺脸！

尤其过份的是，此人明明在裸奔，偏偏酷得稀烂，胯下那一大坨看得林枫羞愤欲死——人类有这么大条蛇么？这不跟半兽人一个德性么?

这貌似阿诺的大汉先是漠然地环视一周，最后目光锁定在林枫脸上，抬起右臂，向林枫行了个礼，用死板的声音道：“长官，终结者

T850向您报道，长官！”

嗯，用的是巴伐利亚语。不过林枫关心的不是这个，他关心的是这大汉话里的意思——终结者？T850？我拷，这哪儿跟哪儿啊！

愣了好半晌，见阿诺大汉还保持着敬礼的姿势，林枫满脸莫名地站了起来，一裸男跟一半裸男大眼瞪小眼地瞪了好久，林枫才勉强点了点头：“稍息。”

跟一怪蛇级裸男交流对林枫的心理压力还是有点儿大的，他示意阿诺大汉蹲下，大汉很听话地蹲了下来，乖得跟猫咪似的。林枫满意地点了点头，这下舒服多了。居高临下地看着大汉，道：“你就是恶魔守卫？”

阿诺大汉面无表情，一本正经地蹲着，道：“报告长官，不是！”

林枫心跳漏了一拍，问：“那你究竟是什么？”语气有些急切。

阿诺大汉道：“报告长官，终结者T850，身高188公分，体重200公斤。骨骼由超合金制作，由微电脑控制，全身武装异常坚固。微电脑程序为读写状态，拥有学习能力。有着人类的外表，肌肉，皮肤，头发，血液都是活体组织，会流汗流血，会呼吸。由两块氢核电池能提供强劲动力，能单手举起两吨重的物体，双臂合力以最大功率输出能举起五吨重的物体。全战斗状态下，以一天动力全开战斗八小时计，电池续航能力六十年。正常生活状态下电池续航能力二百二十年。”

林枫在终结者作报告时，心脏就跳得厉害。待听完之后，更是险些把心脏跳爆。这究竟是咋回事儿？恶魔守卫咋变终结者了呢？问题到底出在谁的身上？

稳定了一下呼吸，平静了一下情绪，林枫问道：“你是怎么响应我的召唤的？”

终结者大声道：“长官，不知道，长官！”

“呃……”林枫无语，这笔糊涂帐看来算不清楚了，终结者都不知道，谁能知道？有点不甘心地继续问：“那你还能回去么？”

“长官，机体完全损坏以后自毁程序将启动，无法回收，长官！”

得，这意思就是这家伙回不去了。

“你的核心程序是什么？”

“第一，绝对服从林枫长官命令。第二，保证林枫长官生命安全。第三，当林枫长官的命令可能危及林枫长官生命安全时，以第一条为准则。长官！”

“唔，就是说我下令你杀我的话，你真会动手喽？”林枫摸着下巴问道。

“是的，长官！不过这个命令将要进行三次确认，并输入认证密码！”终结者目无表情。

“哦？看样子防范很严密啊！还给我留了反悔的机会。”林枫点了点头，问道：“认证密码是什么？”

终结者道：“由长官自行确定，长官！”

“嗯，密码么，就用‘我爱大咪咪’吧。记住，是汉语，标准汉语。”林枫也无所谓，他怎么可能给终结者下这样的乱命？随口说个密码，估计过两天他自己就忘了。

“密码已确认，长官！”终结者什么都好，就是说话有点烦，每句话结尾都要叫声“长官”，这可不是输了士兵程序么？

“行了，以后说话语气正常一点，随意一点，别老是长官长官的，你不烦我还烦呢！”

“遵命，长官！”

“……”林枫无语。

林枫是个信奉阴谋的人，他不相信天上会掉馅饼，按理说终结者这种说不出自己来历的家伙他是不会使用的，但是连穿越这种离奇的事都碰上了，还有什么事情是不可能发生的呢？

再者，终结者的忠诚他心里是有数的。电影《终结者》第二部里的T800，第三部里的T850，哪个不是为了保护约翰杀身成仁？就连TX这样的机器人杀手改变了T850的核心程序，都不能动摇他保护约翰的意志，这种终极保镖，还有什么好挑剔的呢？

更重要的是，这是他自己召唤出来的，心理上首先就有一种成就感和满足感。人总是相信自己的不是？

“唉，你要是带着那把六管重机枪来就好了。”看着裸蹲着的终结者，林枫摇头叹气。

终结者没接过话头，林枫的语气不是疑问，也不是命令。对沉默寡言的机器卫士来说，少说话，多做事，才是他的中心思想。

“这把刀你拿着吧！”将那把“星空倒影”扔到终结者面前，林枫道：“到林子里剥点合适的树皮，先把下身围上。”

“是！”终结者拾起匕首，转身向树林走去。

“等等！”林枫叫住了终结者，“我给你起个代号吧，嗯，以后就叫你州长了！”

终结者不会有任何异意，点头应是。随后进了树林。

看着州长同学的背影，林枫敲了敲已经被接二连三的怪事弄得麻木的脑袋，自语道：“没有重机枪，州长就只能肉搏了。虽然州长的肉搏本事也挺厉害，两臂有五吨的力量，可是局限性也太大了。”

林枫知道，在阿喀硫斯大陆上，牛逼的东西可不少。就好像古德里安死前看到的那个高五米的地狱火，自重就有接近三吨。虽然州长同学的力量足够撼动那地狱火了，可地狱火双臂也有万斤之力啊！加上自重，州长同学就完全不占优势了。更何况，地狱火全身是火，州长同学怕的就是火。

火就不用说了，只要是机器人，那都不可能不怕火。当然那火也必须是猛烈到一定程度才行，随便一点小火终结者还是不惧的。而地狱火的火焰温度，那是能将钢铁融为钢水的，恰好就能融掉州长大叔。

至于磁力，看过终结者第三部的都知道，连TX这种号称终结者杀手的超级暴力机器，都曾被电磁力吸得动弹不得。

阿喀硫斯大陆的法师也有电系专精的。而由电系魔法衍生出来的，专门用于对付骑士、战士等穿盔戴甲的近战职业的磁力法术，对终结者也是个不小的威胁。虽说阿喀硫斯大陆上的法师，不见得能让终结者像金钢狼碰上了万磁王那样，完全没得打，但让终结者变得缓慢如蜗牛还是办得到的。

不过州长同学的优势也是明显的。他能使用各种武器，无论是冷兵器还是火器，本身精通格斗技巧，而且T850型终结者比第二部里的T800更先进，拥有学习能力，能不断提高自身。嗯，不知道能不能学到魔法……

哎，肚子饿得更厉害了，思考是相当消耗脑力的。

停止了思考，林枫朝着林子里州长进去的方向叫了一声：“州长，给我打只野兽，能吃就行！”

当务之急，弄身衣服都不算第一，填饱肚子可比什么都重要！

……

……

（得，一过十二点连续更新两章，多少弄点票意思一下吧？）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八章 一只萝莉（上）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1:59 本章字数:3685

（这年头儿，就想要点儿推荐票了……）

……

州长从林子里出来的时候，不仅腰上围上了一圈粗糙的树皮裙，手里还提着一只野兔和一捆干柴。

那野兔……嗯，用阿喀硫斯大陆上的叫法，应该叫“艾比特兽”，虽然跟地球上的兔子一模一样，但在这里却是一种肉食性魔兽。有锋利的犬齿和爪子，能够喷吐冰风，主食是田鼠等小兽，性情温驯，胆子小，算是一种益兽了。农户家很喜欢养，既能抓老鼠，还比猫勤快，养肥了还能杀了吃，一物多用啊！

州长带回来这只大概有十斤重，肥得一身灰色皮毛都油光水亮的。据州长说，这只可爱的小东西正在抓老鼠，结果被急于为主人猎取猎物的州长一飞刀放倒，带回来做宵夜了。

林枫悲天悯人了一番，随即命州长将兔子开膛破肚剐去皮毛，准备做烧烤了。一身雄壮筋肉的州长在林枫面前晃来晃去时，虽然还是惹得林枫嫉妒他那强壮的身体，但好歹把最出彩的脐下三寸地带围住了，林枫眼不见心不烦，勉强顺了一口气。

处理干净兔子，这地方却也找不到水洗。林枫也不管那么多，待州长将干柴堆好后，便准备点火了。

没有火种？没关系，术士虽然不专精火系法术，可是放放火还是能办到的。

“献祭之火”这个法术虽然带个火字，但那阴森的暗焰，实际上是灼烧灵魂的，没有燃烧物质的明火，没办法放火。

“火雨流星”这个法术是大规模群攻的，用来烤兔子有点夸张。

“毁灭之焰”这是七伤拳的异界版，欲伤敌先伤己，没活路了搏命的时候可以耍一耍，正常人没人用它。

算来算去，也就“灼热之痛”这个法术合适了。低消耗，低伤害，有点废，能起明火。这个法术纯粹是体现术士的牺牲精神，因为被这个法术打中的话会痛得不可自拔，基本上谁要被这个法术打中，那中招的人肯定会卯上术士不放，非报此仇不可了。

召唤州长时林枫将魔力消耗一空，趁着州长收拾兔子的机会，他又冥想恢复了一部分。不多，能使出两三个低消耗的法术而已。

和州长站在二十米开外，林枫单手对着那堆柴禾，开始持咒。

站这么远是因为林枫已经意识到自己的法术变得面目全非了，自召唤出州长后，他便知道自己先前是错怪古德里安了。那小子废是废了点，可学到的东西那是很有底子的。问题看来出在林枫自己身上，灵魂附体式的穿越，多少给这个世界带来了点新鲜的东西，目前已经证明完全走样的“腐蚀术”和召唤术都能说明问题。

嗯，腐蚀术以后看来要改称“硫酸雨”了。

为安全起见，放个灼热之痛这种废材法术点火他都站得远远，生怕出现意外。

一秒半的持咒时间过去，没见一团火星朝火堆激射，却见一颗椭圆的玩意儿飞了出去，速度非常之快。眨眼间便飞到了那堆柴禾上，然后轰地一声，大火冲天而起。

“这个……”林枫有点目瞪口呆。火确实是点着了，可那堆柴禾，基本上全烧没了。他用询问的目光看着州长，刚才飞出去的那玩意儿他还真没看清。

“那是凝固汽油燃烧手雷，爆炸半径十米左右，飞溅到人身上的凝固汽油粘稠耐烧，如果人用手去拍打越拍火越大，如果在地上滚动灭火会弄得全身是火。而且一旦在人身上着火较多，边上的人要尽量远离着火人。火人的奋力挣扎很容易把燃烧油块甩到旁人身上形成二次杀伤效应，威力相当可怕。”州长详细地解释道。

“我日，这个法术变得好，原本的废材法术现在成低消耗高杀伤的牛逼法术了！”林枫倒吸一口凉气，心里却兴奋得紧。

火这般大，而且一时半会儿也不会熄，烧烤暂时是做不成了。幸好放火地点离林子有一段距离，为了防止火灾，林枫找的是一块没有野草的泥地，这火也蔓延不起来。否则以凝固汽油燃烧手雷的耐燃，一场森林大火是免不了的。

州长又去林子里拾柴禾了，林枫照着州长的嘱咐，离火堆远远，感受着大火那逼人的热力。其实这样也不错，至少不用浪费魔力施展魔甲术了——持续时间半小时的魔甲术效果早就消失了，林枫魔力不足，没舍得再次触发。

林枫正等得无聊，打算找根长点儿的树枝串上兔子先就着大火烤上一阵，还没等付诸行动，就听林子里州长进去的方向发出一声惊呼。

那声音虽然听起来充满了恐惧，但是音质清脆稚嫩，很像小女孩子的声音。

林枫一愣，再细听一阵，便又听见林子里传来一声沉重的大响，像是重物倒地的声音。接着便是一声凄厉的尖叫，正是那稚嫩声音发出。

林枫听着那揪心的惨叫，只觉身上猛一哆嗦，自语道：“州长那家伙，该不是在林子里碰上个女孩，然后问都不问就辣手摧花了吧？妈的，机器人就这点不好啊，不懂怜香惜玉啊！”正作悲天悯人状的某人似乎完全忘掉了自己不久前那辣手摧掉一枝花。

没过多久，一阵悉悉索索的声音自林中传出，还隐约有低低的女孩啜泣声。

林枫心中一跳，暗道：“怎么出来的是那个女孩子？难道州长被干掉了？不可能呀！”林枫对州长的实力是有相当信心的，但是这阿喀硫斯大陆上稀奇古怪的玩意儿太多。声音像小女孩子的，说不定真身是一条龙，或者雌性大恶魔，这都是有可能的。

要是真碰上这种情形，州长一旦被干掉，那林枫连跑都没法儿跑了。

不过还好林枫马上就看到了州长那高大的身影，也省了他花心思准备跑路的功夫。

只见高大威武的州长左手提着一捆柴禾，右手提着……

那是什么？

林枫揉了揉眼睛，借着此刻正明亮的大火光线仔细瞧去，州长右手提着的，那正发出隐隐啜泣声的，可不就是一个女孩么？

州长是不懂怜香惜玉的，提着女孩子的裤腰带，迈着大步走到林枫面前，手一松，女孩子便叭地一声摔了个大马趴。那声音，听得林枫都心中一颤，暗道州长这家伙太过暴力了。

在林枫打量面前头埋在地上哭个不停的女孩时，州长说话了："长官，这只类人生物有很奇怪的能力，能够变成猎豹，长官要小心。"

"德鲁依么？"林枫在看到那女孩儿嫩绿色的长发，尖长的耳朵，和破烂的仅能蔽住要害部位的亚麻布衣下那暗灰色皮肤时，就已经知道这小女孩儿是什么了。州长口中的类人生物，指的就是这种和人类近似，却又不是人类的精灵。

而且，这是一只暗夜精灵。

"今天是精灵日么？怎么我一来就遇到了两只精灵？"林枫摸着下巴说道。对于暗夜精灵，他是不怎么怕的。暗夜精灵虽然性格古怪，高傲又喜欢装吊，不大瞧得起人类，但他们本性是善良的。热爱生活热爱生命，一般不会主动招惹人。

"你怎么抓到她的？刚才那声大响是怎么回事？"林枫问州长。

州长道："我在树林里拾柴禾时发现她的。当时她正蹑手蹑脚地向着火焰方向靠近。不过她很奇怪，我的眼睛用普通的成像功能看不到她，只是在听到细微的声音后，用热成像功能才看到她。她似乎能隐形。我堵住她的去路后，她先是惊叫一声，然后变成了一只猎豹，不知道用了什么法子，一下子将我绊倒在地。那声大响就是我摔倒时的声音。但我没给她继续进攻的机会，在她想逃跑时追上去抓住了她。在抓住她之后，她又变回了类人形态。"

林枫笑道："暗夜精灵是丛林之王，尤其是信仰自然女神的德鲁依，在夜晚中的丛林中，即使同样号称丛林王者的猎人也不是暗夜精灵德鲁依的对手。隐形只是他们的种族天赋罢了，需要阴影的掩护，

光天化日之下就不行。变豹子是德鲁依的特殊能力，不仅能变豹子，任何一种动物，只要德鲁依能够获取其真正的友谊，就能获得变化其形态的能力。不过每个德鲁依一生中只能选取三种形态，一旦三种变形形态都确定了，就不可更改了。传说中，曾有强大的德鲁依能够变成巨龙，那可是一种连你都不能独力击败的强大生物。”林枫读取记忆照本宣科，这种感觉还真不错，挺有种俺很搏学的感觉。

“至于摔倒你的技巧，那招叫摔绊，很简单实用的一种技能。虽然你的自重只有200公斤，但能够把你摔倒，这个小姑娘已经很了不起了。”

从这只精灵趴着的长度来看，身高最多一米四五。听声音也非常稚嫩，估计年岁不会很多，应该还没到一百一十岁的成年年纪。严格来说，这只暗夜精灵，还是一只萝莉。

而且，她虽然穿得破烂，又趴在地上捂着脸哭，但从刚才州长提着她出来时那惊鸿一瞥看到的脸蛋儿……那浅绿色的眉毛，大大的流着泪的眼睛，碧绿色的眼珠，沾着泪水的睫毛，挺直的小鼻子，撅着的樱桃小嘴儿……满脸委屈的表情的娃娃脸上几乎没有魔纹。

现在这背影看去……嗯，修长笔直的双腿，挺翘圆润的屁股，细嫩的腰肢……林枫有点儿想咽口水。

暗夜精灵虽然皮肤呈暗灰色，但精灵除了头上的毛之外，身体其余部位是没有体毛的。因此皮肤特别细嫩。尤其是在此际月光的映照下，暗夜精灵的暗灰色皮肤看起来好像映射着银色光芒，自有一种种特殊的美感。

这只萝莉，看上去非常可口呀！

在身边有火烤，有保镖，没有生命威胁的情形下，林枫终于像个正常的男人那样，有点儿那什么欲望了！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九章 一只萝莉（下）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1:59 本章字数:2610

“州长啊，你叫我说你什么好？唉，这么小的一只萝莉，不过就是变了回豹子，把你摔了一下，你就把她暴打一顿，还把她衣服扯得稀烂。你还有人性么？”林枫开始扮好人了。

听到林枫这话，小萝莉哭得更带劲了。

州长严肃地说道：“我的信息库中存有对人性的解释，也有对各种人类感情的文字描述。但这是一种相当复杂的逻辑，我的微电脑暂时还无法计算出来，还需要长期的运算和学习。所以在以后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我，没有人性！”

衣服，当然不是州长扯破的。州长抓到她的时候，她的衣服就已经是这样儿了。不过长官的命令就是真理，长官说衣服是他扯破的，他就必须承认。由于林枫最后一句话是个问句，目前程序还相当死板的州长就很严肃地回答了。

“……”林枫无语，州长这家伙不愧为机器人，有这种情形下随机应变的本领有限。看来以后还需要他长期的教导，才能慢慢建立起默契啊。

“州长，我看你还是去烤东西吧。”林枫挥手打发州长。

州长道：“长官，这只类人生物有危险，这个时候我必须呆在长官身边，请长官考虑。”

虽然州长绝对服从林枫命令，但是当林枫的命令有可能对他自己造成生命危险时，州长的程序设定了三次询问认证，以留给林枫再次考虑的时间。当林枫让州长干掉他的时候，除三次认证之外，最后还得输入认证密码。即林枫自己转眼就忘了的“我爱大咪咪”。

“暗夜精灵不会主动伤人的，只要我不伤害她，她就不会伤害我。你去吧，没事的。”林枫耐着性子道。

“长官，我的数据库中没有这种生物的资料，所以我无法判定长官提供的资料是否正确。为长官的安全着想，请长官考虑！”第二次确认了。

“命令！”林枫有点不耐烦了，这家伙还真是不屈不挠，不得已摆出长官架子。

听到林枫正式下命令，州长忙立正站好。林枫慢慢说道：“将我刚才有关暗夜精灵的评论录入你的数据库，以后就以此为准了。去烤兔子吧，别把我饿死了！”

州长行了个礼，认真执行命令去了。

林枫在小萝莉面前蹲了下来，那从小练就的微笑绝技开始施展，用最温柔，最能消除小朋友戒心的语气说道：“小妹妹，饿了吧？别

急，马上就有烤肉吃了。”

小萝莉的尖耳朵动了动，没说话，也没抬起头，还是捂着脸小声哭，只是哭声渐渐小了。事实上，在林枫和州长说话的时候，小萝莉就已经在悄悄地听了。

“小妹妹，不好意思，我那个大块头随从是个野蛮人，不懂礼仪，有吓到你的地方，还请原谅。”林枫很真诚地道歉。小萝莉不哭了，只是捂着脸不抬头。林枫继续说道：“小妹妹你很厉害呢，年纪不大，个子也不高，却能把我那个强壮的野蛮人随从摔倒。我相信，如果不是你太善良，选择继续进攻而不是逃走的话，你一定不会被抓住的。哦，对不起，我说错了，当时你那不叫逃走，应该是怕伤害了我的随从，所以选择离开而不和他继续冲突是么？”

林枫这就完全是在忽悠小孩子了。瞧这小姑娘一身破烂，哭起来也有气无力的样子，他就知道小萝莉饿了，而且是非常地饿。所以一开始用烤肉勾起她的兴趣，消除她的戒心。然后又是道歉又是夸奖的，激起小孩子的骄傲自豪心理，连带着对夸奖她的人，也就是林枫进一步消除戒心，产生认同感。

精灵一百一十岁成年，成年以后才会允许离开部落游历。在游历之前，精灵的交际***很小，基本上只跟部落里的人来往。平常的时间多数花在艺术、诗歌上了。他们生命漫长，对时间也就看得不重，再加上他们在魔法和箭技上的优越天赋，使大多数精灵每天能拿出一到两个小时的时间来学习魔法、武技，就已经很了不起了。

所以刚出部落的暗夜精灵一般都很单纯，特别好忽悠。到社会这个大染缸混过很长一段时间的暗夜精灵才会慢慢学会人类的狡猾。不过大多数暗夜精灵都有些受不了人类的习气，宁肯不跟人类打交道，也不愿意强行改变自己的天性。

善良，浪漫，高雅，骄傲。暗夜精灵就是这样一个种族。除了有点儿瞧不起人之外，基本上没什么毛病，人类也挺喜欢他们的。

林枫面前的这只小萝莉既然是只萝莉，那肯定就没有在大陆上历练过，肯定还没被社会这大染缸染上色儿，否则也不会混得这么凄惨。骗这种小姑娘林枫最拿手，想当初家里那些表弟表妹们哪个不被他哄得晕头转向？

小萝莉不说话，林枫也不着急。先把自己摆在大哥哥的位置上，跟她闲话些家常，把地球上那些小笑话安在他自己身上跟小萝莉瞎吹。他很会调动气氛，语气又很温柔和善，听起来真如邻家大哥哥一般。小萝莉也不怕了，支楞起耳朵听他讲，不时还发出一两声轻笑。

小萝莉笑起来，的确有如银铃儿一般的嗓子，听得人心里就舒服。

林枫得了鼓励，也就讲得更起劲儿。可无论他怎么逗，小姑娘甚至偶尔用“嗯”“哦”“哎”一类的语气词附合他，却怎么都不肯抬起头来看他。

林枫也觉得纳闷了，便问她：“小妹妹，你怎么总是捂着脸呢？难道你发现了蚂蚁的大秘密，正在研究么？”

小萝莉嗯哼一阵，终于正式开口说话了：“你，你和你的野蛮人随从，你们，你们没穿衣服……”

声音小得跟蚊子嗡嗡有一比，但总算能让林枫听清了。

而小萝莉的答案颇有些让林枫不屑。说我们没穿衣服，咱三人不都一样么？我都阿诺州长一人一条裤衩，你比我们好一点，除了裤衩，还有条胸围，别的可不跟咱一样？凭什么说我们没穿衣服了？惹急了老子，让州长扒下树皮裤衩给你跳个踢踏舞！

暗地里腹诽的林枫笑得更灿烂了，表面上一点儿都不着恼，温声道：“我们也是没办法啊，维京海盗上岸了，大肆抢杀。我们逃得快，只被抢了东西，后来连衣服都脱下来扔到了路上，追着我们的维京海盗见我们身上已经没东西让他们抢，才侥幸保住了性命。可怜一些想带着财产逃跑的，不但财产没保住，命都丢了。”

小萝莉听到“维京海盗”四字，小身板儿一阵剧烈地颤动。这番动静自然落到了林枫眼里。林枫也不动声色，道：“说起来，小妹妹你怎么穿成这个样子？你们暗夜精灵应该都很富裕啊！难道你也碰上抢匪了？”

林枫提起这茬儿，小萝莉又哭了。抽抽噎噎地说：“我，我就是被维京海盗给带到这里来的……我，我本来在花语岛上呆得好好得，那天，那天……呜……”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十章 鸡肋的史诗武器，屠龙之匕（上）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1:59 本章字数:3505

在小萝莉抽抽答答断断续续夹七杂八地叙述中，林枫总算搞明白怎么回事儿了。

在爱琴西海岸，再往西边去，大概每隔八十到一百海里就有一个小岛，总计四个岛。面积都不大，也就一两百平方公里的样子。最西边的那个小岛再过去两百海里左右，是一个面积相当大的大岛，大概有二十万平方公里上下。

那四个小岛外加那个大岛，都是属于暗夜精灵的领地。

四个小岛由东向西分别是花语岛、月光森林岛、***者之岛、星之花岛。最大的那个暗夜精灵的大本营，叫做月亮岛。

四个小岛便是月亮岛与阿喀硫斯大陆之间连接的跳板和前哨站，每个小岛上都有暗夜精灵部落。但比起月亮岛大本营来，四个小岛上的部落精灵数量少，力量也较为薄弱。他们的主要工作是维护码头和附近海域海道的安全，以及与大陆之间进行贸易。

一般来说，海盗们即使从精灵的岛屿附近经过，也是不会主动招惹精灵的。时间久了，四个小岛上的精灵也就慢慢放松了警惕。尤其是离兴登堡最近的花语岛，因为离人类领地只有八十多海里的航程，附近又有兴登堡舰队巡逻和商人们的武装商船往来，更让他们觉得自个儿的地盘很安全。

花语岛在与人类的贸易中积累了大量财富，虽然大头都运到月亮岛精灵城中去了，但长年累月的分红积累下来，也是一笔令人垂涎的财富。而这个岛上的精灵部落男女老少统共才不到三百人，实力虽然不算弱，但也绝对称不上强。

一个月前，月亮岛要与圣意志帝国进行一宗大额交易，花语岛上派出了两艘战舰和五十名部落里最强的战士随行。部落里的主要火力魔法师，被抽走了两个，只给部落里留了一个魔法学徒。

七天前，维京海盗的两艘战船突然冲到花语岛，进行登陆打劫。海盗的主战人员足有四百人！本来维京海盗虽然都是些强力战士，作

战风格野蛮粗犷，但不擅组织，基本不用计谋，抢劫的时候都是一窝蜂的乱冲，可用乌合之众来形容。

但这一次维京海盗的风格完全改变了。

他们不但组织严密，而且行动迅速，分工明确。中间突破加两翼包抄，一个冲锋就把疏于防范，武备松驰的精灵部落打懵了。

当然，精灵的天赋和悠久的生命使得上了年纪的精灵都有一身不俗的实力。在最初的慌乱和损失之后，精灵本来有机会重整队伍打个反击的。就算不能击败海盗，也能让他们讨不了便宜。

但是所有的暗夜精灵都没想到，这次的海盗队伍中，居然存在一个强大的术士大师，和一个接近大师级的血精灵盗贼！

那个术士大师有着大师的实力，却完全没有大师的风度，居然和盗贼一样隐于暗处打偷袭。而那个血精灵盗贼从某种意义上来说，更加可怕。她不但精通盗贼的专业暗杀技能，还能释放强大的魔法——听到这里，林枫撇了撇嘴，魔武双修？开玩笑呢吧。法系职业是能学习剑术等武技，但体质所限，绝对无法精通。近战职业也的确能学习法术，但要想身体不被魔法元素侵蚀变弱，就绝不能把魔法修炼得多么出彩。那强大的魔法，多半是用存储魔法的道具发出来的。嗯，接着听……

下面没有了。

结局很明朗了，术士大师的偷袭，血精灵盗贼的刺杀，再加上有组织的维京海盗的武勇，主要力量不在岛上的暗夜精灵部落很快就崩溃了。在战死一百多人后，剩下的一百四十多只精灵全部成了俘虏，岛上的财物被搬运一空。

俘虏们被赶上了船，打算运到兽人帝国或者古奇山脉中的血精灵城中作为奴隶卖掉，在此之前，术士大师又策划到兴登堡来抢一票。

后来的事情就简单了，术士大师带着大部队来抢劫，击败了兴登堡领主的剿匪部队。嗯，术士大师还偷袭干掉了古德里安，让林枫拣了个便宜。血精灵盗贼和一小部分海盗则留在海盗船上看守俘虏和财物。

由于看守的疏忽，和几个暗夜精灵青年的牺牲，部落长的孙女，莉雅.伊普吉尔——也就是这只小萝莉逃了出来，打算到兴登堡求救。

当然，她是不知道兴登堡的剿匪部队已经败了，估计领主剩下的部队只够守住城堡，保护他自己那点儿家底了，用来剿匪救人却是不够了。谁会想到一向没有法师的维京海盗中，会突然出现一个实力强横可怕的术士大师呢?

小萝莉逃出来之后，那个血精灵盗贼就追出来了。作为花语部落最漂亮的暗夜精灵，兽人帝国的萝莉控们绝对会出大价钱抢破头，那个血精灵盗贼可舍不得放过这笔财富。

不过凭着夜色和森林的掩护，加上丛林王者德鲁依的素质，小萝莉成功逃脱了那个可怕的血精灵盗贼的追捕。直到看到森林外的火光燃起，才被吸引了过来，打算探探情形就走，不料被能看穿隐身术的州长大叔抓了个现形。

听完了小萝莉的话，林枫感到有点儿不可思议，“我一招干掉的是个可怕的接近大师级强者的盗贼? 那丫头不会那么衰吧? ”

谈话期间，州长大叔那边烤肉的香味已经传过来了。精灵是不大喜欢吃肉的，但这只小萝莉估计是饿得狠了，一个劲儿地吸口水，还不时用那闪亮的大眼睛可怜兮兮的目光看着林枫。直到这时，小萝莉才终于肯抬头了，看来两个各有千秋的半裸男的诱惑力还及不上一顿烤肉!

按照林枫的理解，小萝莉的目光可以解释为：再可口的萝莉，在吃掉之前，也是要让她先吃饱的。否则是极不人道的!

自诩为悲天悯人很有人道主义思想，很有人情味儿的林枫看着萝莉可怜兮兮的样子，也有些不忍。咒骂了一番连只萝莉都舍不得喂饱的海盗们太过不人道后，示意州长大叔把烤好的兔子拿过来，撕下一只肥油油的后腿递给了小萝莉。

小萝莉不愧为部落长的孙女，受过良好的礼仪教育，尽管饿得狠了，仍保持着仪态。她跪坐着，先用手撕下小片的肉条，然后优雅地送进嘴里，小口咀嚼着。既不发出声音，双唇也不张开，只见到圆嫩的小腮帮在微动，像只吃松果的松鼠一样，可爱极了。

林枫就顾不了那么多了，扯下另一条肥后腿后，大口大口地咀嚼吞咽着，还边吃边用油乎乎的手从州长手里拿过那把蓝色匕首，扔到了小萝莉脚边，含糊不清地道：“我不久前干掉了一只血精灵，缴了这

把匕首。不知道那只血精灵是不是你说的那个追你的盗贼，你看看这把匕首，认识不？”

小萝莉的目光落到了蓝色的匕首上。她有些不舍地将没吃完的兔子腿用两片树叶包起，放到身旁，然后双手捧起了匕首，仔细端详一番之后，忽而大惊失色，失声道：“星空倒影？杰夫里茨之牙？难怪……”

林枫见小萝莉如此失态，也不由有些好奇。抹了把油嘴，说道：“难怪什么？这把匕首很出名么？”

“难怪那个血精灵盗贼那么可怕，难怪她能发出强大的魔法，原来她用的是星空倒影……”说完，她看着林枫，用与她稚嫩的小脸不相符的表情很严肃地问道：“你这把匕首，真的是杀掉了一个血精灵盗贼，从她手中缴获的么？”

林枫点点头，不屑地道：“这还有假？那丫头忒小白，我一个腐蚀术就把她轻松摆平了。”心里加了一句：当然，是变种的腐蚀术，威力加三级。

小萝莉目放异彩，望着林枫的眼神中首次有了崇敬：“能一招击杀星空倒影的主人，您一定是个强大到极点的术士大师了！啊对了，和您说了这么久的话，居然还没请教您的尊姓大名，真是失礼了。请您务必告诉我您的姓名，满足一下我小小的好奇心和虚荣心。”

看着小萝莉闪闪发亮的眼珠子，林枫暗自嘀咕：“俺还没发射‘王霸之气’这种无敌绝招啊，小姑娘怎么就变花痴了？难道一个大师的头衔比一张迷死人不陪命的小白脸还管用？”心里这么嘀咕着，嘴上倒是答得挺快，他还故作谦虚：“哪里哪里，大师我还谈不上。嗯，我叫林……嗯，古德里安.枫.林。”好歹把古德里安的名字安上了，林枫心想，我也对得起那个死掉的倒霉鬼了。

小丫头将这个名字念叨了几遍，一脸笃定地说：“古德里安.枫.林，这个名字一定响遍大陆的，我确信！”随即，又一脸严肃地说道：“虽然您的强大无庸置疑，但是……您击杀星空倒影主人和掠夺这件武器的行为，已经给您惹上了大麻烦。”

“不会吧？”林枫有些不信：“一把没什么用的破烂匕首而已，能有什么大麻烦？”

“您没听过星空倒影这个名字？那么杰夫里茨之牙呢？”小萝莉语带惊奇地问。

“没听过。”林枫确实不知道，这部份的记忆消失了，他没继承到，知道才怪。

“这是一把史诗级的魔法武器，而且如果再过三五百年，或者百年内不出现在世上的话，就可称是传说武器了。”小萝莉抛出超级八卦。

林枫呆住了，手里的兔子腿掉了，嘴里没嚼完的兔子肉也顺着口水流了出来。

“传说武器？倚天剑？屠龙刀？小李飞刀？”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十一章 鸡肋的史诗武器，屠龙之匕（下）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0 本章字数:3702

小萝莉看林枫傻乎乎的样子，不由暗自哀叹一声，心想这位年轻的术士大师实力雄厚，深不可测，为什么却连点行走江湖的基本常识都没有呢？没办法，只好跟他补一课了。

清了清嗓子，小丫头用稚嫩的嗓音给林枫这个冒牌术士大师补课了。

“众所周知，阿喀硫斯大陆上的武器装备有着很严格的分级制度。

“粗糙级，乡村小作坊里的主打产品，民兵兄弟们的主要装备。

“普通级，标准化生产的大众型制式武器，大规模装备部队时的首选。

“优秀级，一般出自矮人匠师和炼金师之手，除了武器装备必须具有的耐久、坚固等品质之外，偶尔还能带点魔法效果。价格昂贵，一般骑士都还用不起。这种档次的武器在普通骑士家族里，都能当传家宝了。

“精良级，这可不得了，制造这种武器装备的大师必须是有名的，炼金师也必须是有高身价的。而且大师们还不见得会主动打造这种装备，你想拥有这样一件装备，基本上得自备材料。材料要求之苛刻就不说了，就算你能凑齐材料，也不见得能找到合适的铸造师和炼金师。但是这种武器装备一旦炼成，那威力就不简单了。锋利耐久坚固之类的基本品质就不用说了，上面要没附着至少一个犀利一点的魔法

效果你都不好意思跟人家说这件装备很精良。有的武器装备上面甚至能有四五个犀利的魔法附着。这种武器装备数量稀少，且有价无市。有些人手上有这种武器装备，明明自己用不了，他宁愿收藏着做传家宝，或者长线持有等升值也不愿卖出去。装备价格就是被这种人炒起来的！”

精灵悠长生命带给他们的广博见闻和深厚的知识积累果然不是盖的，小丫头虽然思想单纯，极易被忽悠，可她好像有点好为人师的嗜好，一开讲经堂就全神贯注，思绪清晰，言语生动。才几句话，就吸引了林枫甚至州长大叔的全部注意力。

“史诗级，嗯，这种级别的武器装备一般都是由精良级升级来的。这么说吧，如果有谁用一件精良级的武器作出了一件轰动大陆的大事，比如谋杀了皇帝，一刀捅死了深渊君王，或者杀了某一头有名气的龙，那么这把武器从此就有写进史诗传唱的资格，就升级成史诗级武器了。当然，不是所有的精良级武器都有升级资格的。谋杀皇帝、捅死深渊君王或者屠龙的话，你手上的家伙好歹也得犀利一点吧？否则还没等打到皇帝身边去，或者捅进深渊君王、巨龙身体里去，刀子就先崩口了。史诗武器无价也无市，能持有的，不是得自祖传，就是得到了宝藏传承。

“传说级，大陆上有句谚语叫做——愚昧的人类啊，你为什么要等到失去才会懂得珍惜？这句谚语用在传说装备上很合适。一件武器或者装备能够成为传说，首先必须能被载入史诗。而当它载入史诗之后，它却突然失传了，从此再不出现了，没人能再一睹它的锋芒了，于是这件家伙就从史诗升格为传说了。有些生命悠久的种族特别喜欢将史诗武器升格成传说级。他们把一件史诗武器藏起来，藏个三五百年的，等人们只闻传说不见其踪影的时候，再突然把它拿出来。这下子，名气也有了，历史也够悠久，传说现世，也不可能跌回史诗级了。（林枫猜测，拥有七百年上下寿命的精灵估计常干这种事儿。还不止武器装备，艺术品什么的他们都能靠这套手段让其升值。）

“逆天级……这种武器没什么好说的，一个笑话而已。话说，曾经有一名骑着堕落的黑色独角兽，手持骑枪向风之神挑战的，名叫堂吉.诃德的逆天英雄，因为他的壮举，他被人称为逆天强者。而他的武器，那把只一击就被风神打碎的骑枪，也就成了逆天级的武器。从此

以后，谁要是想过把瘾就死，不知死活地挑战深渊大魔王、恐惧魔王或者众神之类的神魔，哪怕他本身只是一个见习骑士，他的名声也能成为凌驾于所有强者之上的逆天强者。而他的武器装备，一概被称为逆天级——哪怕碰一下就碎。当然，魔王和众神是很难碰到的，神话里的诸神已经两千多年没有降临过了，深渊炼狱又不是说进就能进的。所以，至今为止，大陆上就只有堂吉.诃德这一位逆天强者，以及他的骑枪那一把逆天武器。”

小萝莉讲经堂开的很成功，至少把林枫这缺乏常识的家伙唬得一愣一愣的。等小萝莉讲完之后，林枫两眼放光地摸着星空倒影，流着口水说道：“饿嘀亲娘咧，想不到我随便一出手，就能搞到这么牛的东西。这可是货真价实的史诗匕首啊！妈的，不管它原先是属于谁的，不管它后面跟着多少麻烦，我都要定它了！吃进嘴里的肉，谁都别让想我吐出来！”

“可是这把匕首对您来说是没用的。”小萝莉郑重提醒：“除了麻烦，它不会给您带来任何好处。”

“怎么可能？你刚才不还说它是一件史诗魔法武器么？头衔牛得没谱的武器怎么可能对我没用？哦，我知道，你一定是因为我是个术士，所以才说这把匕首对我没用吧？你放心，我偶尔也练习一下盗贼专业技术的，比如闷棍，我就比较擅长吖！哇哈哈哈……”林枫已经高兴得有点儿语无伦次了。这也难怪，他心计虽然深沉，但换谁被这么大个馅饼砸中，也会像他一样晕乎乎的。

“呃，古德里安大师……看来我有必要向您介绍一下这把匕首的来历了。”小丫头有些无奈，本以为说明了史诗武器的重要性，强大的古德里安大师就明白抢劫这么一件武器的严重后果。但现在看来，她的估计失误了。古德里安大师不愧是强大的术士大师，抢劫了这么一件烫手对他又没用的东西，他还能无所畏惧，果然就像大陆上的一句谚语说的：只有胆子大的杂耍艺人，才敢表演高空走钢丝。

但是，古德里安大师艺高胆大是一回事，该不该让他蒙在鼓里就是另一回事了。小萝莉可不敢因为古德里安大师的豪气就让他在不自觉中陷入险境。

清了清嗓子，莉雅小萝莉的讲经堂再次开张：“三百年前血精灵一族中号称最接近半神的盗贼圣者，萨米尔.嘉兰诺德，曾用这把本名

为‘星空倒影’的匕首暗杀了蓝龙杰夫里茨.基德，并将蓝龙杰夫里茨的一小块灵魂封印到了匕首里，再用蓝龙的血作为淬火剂，重新打造了这把匕首。因此，这把匕首拥有了‘杰夫里茨之牙’的别名。

“重铸后的星空倒影除了削铁如泥，永不锈蚀，以及本身自带的两个‘嗜血’、‘法力抽离’属性外，还拥有了蓝龙的某些能力——每天两次，每次持续时间一小时的‘冰甲术’，触发后可为持匕者加持一身冰霜护甲，能防护一定的物理打击，并能对攻击者造成一定的冻伤，且延缓其动作；每天一次的‘冰吐息’，能形成三百六十度的全方位打击，对身周半径三十米以内的敌人造成沉重冰冻伤害，且能将敌人吹飞十米到二十米不等；每天四次的‘冰封环’，能将三百六十度范围内半径十米以内的敌人封冻住十秒左右。

“‘嗜血’具有提升使用者爆发力、耐力，并能在一定程度上令使用者忽视肉体痛苦的增益效力。持续时间一小时，但有一定负作用，发动后半小时内会出现脱力现象。‘法力抽离’则是针对法系职业者，能在一米的距离内，无论击中敌人与否，都能抽走敌人一部分法力。

“而且匕首的五大功能并不需要法系职业者才能发动，任何人，只要解除了匕首的血精灵血脉封印，就能随意触发匕首能力。

“而这把匕首还有一个隐藏能力，那就是能够加快主修冰魔法的冰系法师的回魔速度，增强他们的冰魔法杀伤力。所以这样一把在史诗中传唱的匕首，最适合的使用者，还是盗贼和冰魔法师。落在术士手上，只能说是一件非常不错的魔法道具。毕竟术士既不近身作战，也不会冰系魔法。那嗜血、法力抽离、回魔、增强冰魔法杀伤力的能力术士一个也用不着。

“更何况，这把匕首已被血精灵血脉封印。除了指定的血精灵之外，在封印解除前，除了它的切割能力，别的附加能力是一点也用不上。据说要解除这把匕首的封印，解封仪式必须由嘉兰诺德家族的人来主持。

“这把属于血精灵萨米尔.嘉兰诺德的匕首在萨米尔死后传给了他的爱女德鲁希丽雅。德鲁希丽雅.嘉兰诺德并没有女承父业，她是一位火系魔法师，这把匕首对她而言没有多大用处，便将这把匕首传给了她的长女维兰瑟.利亚顿。

“据说维兰瑟今年已经一百一十五岁了，五年前就已自古奇山脉深处的血精灵银月城出来，穿过古奇山脉来到大陆游历磨练。

“所以，星空倒影是属于血精灵嘉兰诺德一系的，就连维兰瑟的父系利亚顿一系都无权拥有。”

林枫摸着下巴，说道：“你的意思是……我杀掉的那个丫头，很可能就是维兰瑟。而抢了她爷爷传下来的武器之后，人命官司再加上抢劫祖传宝物的罪名，足够让嘉兰诺德家族来找我麻烦了？”

小萝莉很肯定地点了点头，“即使血精灵在人类国度中行动困难，嘉兰诺德家族一定会派出人手报仇，并夺回星空倒影。甚至维兰瑟的母亲，德鲁希丽雅大师也会亲自出手。而她的父亲也肯定不会甘心爱女被杀，身为弓箭大师的甘地.利亚顿如果出手的话，对您的威胁不下于一个盗贼。而且，那个海盗群中的术士大师，也有九成以上的可能因此事与您为难。”

“照你的意思，这玩意儿该如何处置？”林枫看似漫不经心地问道。

“扔到维兰瑟的尸体旁，谁愿意拿它让谁拿去，反正不能把麻烦招惹到您头上。”小萝莉肯定地说。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章十二 恶灵骑士，燃烧的骷髅哈雷！（上）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0 本章字数:3225

不假思索地，“绝不！”两个字以斩钉截铁的语气自林枫口中飙出。

他站了起来，挥舞着只剩骨头的兔子腿，一边急促地转来转去，一边激动地说道：“我和维兰瑟交手时赤手空拳，一件增幅装备都没有，冒着生命危险才把她干掉！这件星空倒影是我得之不易的战利品，是我的力量和成就最大的肯定！进了我的嘴里的肉，谁也不能让我把它吐出来！德鲁希丽雅要来？好，让她来吧！我正愁没血精灵嘉兰诺德家族的血脉替我解开星空倒影的血脉封印呢！维兰瑟老爹不过是个弓箭大师，又有何惧？我自有挡箭的终极保镖！至于海盗中那个术士大师……”

林枫停下了脚步，眼神中迸射出贪婪的光芒，“他既是职业抢匪，又拥有强大的实力，那他身上的装备一定不差！不用他来找我，我先把他干掉！把他的钱变成我的钱，他的装备变成我的装备！”

在这一刻，林枫杀怪打宝的热血沸腾了！

古德里安原本是有几件好魔法装备的。怎么说他的老师也是个术士大师，收藏品也有不少。古德里安身为莱茵哈特大师的唯一弟子，身上没几件好东西，出门都不好意思说是莱茵哈特大师的徒弟。可惜的是，那几件好东西都成了海盗的战利品，林枫一件都没捞着。

古德里安被那术士大师偷袭所杀之仇，不关林枫屁事。但是装备被抢之恨，足令林枫怒气盈胸！

所以，林枫一定要抢回来，了却此恨！

“真的么？”小萝莉也激动了，“古德里安大师打算对付维京海盗么？那可不可以救出我的族人？一定行的，大师，你的法术那么厉害，您一定能打败维京海盗，抢光他们的宝贝，顺便救出我的族人的！”

接着又小心翼翼地说：“不过……虽然我没有怀疑大师您实力的意思，但是海盗人多势众，又有术士大师坐镇，您看我们是不是先去兴登堡向德莱克伯爵搬救兵，准备好之后再来……”

林枫激动了一番，热血慢慢冷却，头脑也冷静下来了。

听了小丫头的话，他扔掉兔子腿骨，摇了摇头，道：“来不及搬救兵了。伯爵领地上一共只有两百个卫兵，加上兴登堡领地内不到二十个骑士和他们的扈从、学徒，能战的主力只有四百来人。虽然伯爵能征召到五百人的民兵队伍，但是领民是分散的，这五百人的民兵全部集结并武装起来需要两天时间。而且民兵队伍的战斗力简直惨不忍睹，不添乱就已经是好的了。

“更何况，在得知海盗上岸抢劫之后，伯爵已经带着四百人的队伍主动出击，和海盗打过一仗了。同样地，伯爵也低估了海盗的战斗力，更没料到会有术士大师藏匿其中，伺机偷袭。伯爵的主力战败了，光战死的骑士和见习骑士就有十九个，城堡卫兵和民兵战死接近两百人。溃败后，又被海盗衔尾追击，我估计能活着逃回去的可能会不超过五十人。”

巴伐利亚公国的宗主国圣意志帝国国法律规定，附属国巴伐利亚公国各级贵族所能拥有的部队数为：男爵，五十人。子爵，一百人。伯爵，二百人。侯爵，四百人。公爵，八百人。即使巴伐利亚大公，在明面上也只能拥有八百人的卫队。这点兵力其实只能算是私人卫兵。但民兵不计算在正规部队内，各领主可以在领地内自行征召，帝国财政不负责装备和薪水。

而即使是帝国承认并且负责装备薪水的贵族卫队，帝国也只发放普通士兵的装备薪水——一把剑，一件胸甲，每个月五银币薪金，没有战马。以这种装备、薪水，士兵的战斗力和士气可想而知，那是相当地低劣。因此，要想卫队精良，就得自掏腰兵。而要想把卫兵变成骑兵，盔甲、骑枪、盾牌一样不缺，那消费就更加大了。

当然，如果哪个贵族非常有钱，尽可把自己的卫队打造成精锐步兵乃至强大的骑兵。但又因数量所限，翻不起大浪来。即使民兵的征召没有人数限制，但想要依靠有限的领地资源养活数量庞大的强大军队，那是完全不可能的。这是帝国限制附属国实力的方式之一。

而国家战争时期，如果帝国发出征召令，则公国各贵族都要出兵，组建一个由公国大公统率的军团或分成几部分使用。

表面上看起来，公国似乎很吃亏。其实也不尽然。以巴伐利亚公国的国力，附近没有城邦联盟可加入的话，就必须依附一个强大的帝国，否则必被大国吞并。所以当圣意志帝国崛起后，以不可一世的姿态开开疆拓土时，本是王国的巴伐利亚立即主动上表称臣，并自请降为公国，限制武装力量。圣意志帝国不好意思攻伐吞并如此乖巧听话的巴伐利亚，准奏赐封巴伐利亚家族为世袭大公爵，领地为原巴伐利亚王国全境，连一平方公里的领土都没吞并，如此巴伐利亚家族的权位便一直保留延续下来。

林枫慢慢踱了两步，又道：“海盗的目的很明显了，他们想攻打兴登堡！海盗有术士大师撑腰，而兴登堡里虽然还有两个魔法师，可他们见血就晕，根本没办法与那个术士大师抗衡。伯爵的主力又已经战败，加上来兴登堡作客的维克多子爵带来的五十个人的卫队，城堡内最多也只能集结两百人的部队！虽然有城堡和护城河阻隔，还能利用城堡上的防守器械，但是能保住城堡不陷落就已经很了不起了。

“嗯，海盗大队大概六小时前随着溃兵攻向城堡方向，这里离兴登堡只有不到二十公里的路程，六个小时足够走个来回。但海盗到现在还没回转，不是已经打下了城堡正在抢劫，就是已经全军覆没。但以伯爵领地上的兵力，海盗全军覆没只有极微小的可能。而海盗的作战方式一向是劫掠如风，他们是不会打持久战的。一旦发现城堡难以攻下，就会毫不犹豫地回转。”

听到这里，小萝莉有些不解地问：“德莱克伯爵的城堡外有一个两千多人的大镇子，港口离城堡又只有三公里，那些停泊在港口的商船一定有武装护卫，难道伯爵不能集结更多人甚至向港口上的商船求助么？”

林枫摇了摇头：“镇子上有两千多人口不假，但伯爵之所以能带四百多人出击，就是先在镇子上征集了两百人的民兵。如果伯爵战胜，那么一切好说。但是伯爵已经败了，镇子上失去近两百个敢战的男人，这足以击垮镇民们抗击海盗的勇气。而且伯爵守卫城堡也要在镇子上招兵，剩下的镇民们更不可能有勇气面对穷凶极恶的维京海盗。依我看，在看到逃回去的溃兵之后，镇民们可能已经拖着财产跑路了。至于那些有武装护卫的商船……”

他摇了摇头，叹道：“你难道不知道，很多武装商船在碰到外国商船，乃至本国落了单武装又不强的商船时，就会客串一把海盗么？码头上傍靠的那些武装商船，不趁火打劫已经很不错了，想他们帮忙对付维京海盗？难哪……”

“那……那怎么办？怎么打败维京海盗，救出我的族人？”小丫头急了，泪珠在眼眶子里直转悠。

林枫道：“别急，我自有办法。你是从海盗船上逃出来的，那现在要找到海盗船的靠岸点，应该不难吧？”

小丫头点了点头，“我认得路的。”她指着西南方向：“离这里大概七公里的地方有个渔村，那里有个能勉强停靠两艘海盗船的小码头，海盗就是在那儿登陆的。”

林枫拍手笑道：“那就好办了。咱们不管那个术士大师带着海盗大队去干什么了，抢劫也好杀人也罢，都不关咱们的事。趁术士大师和他的大部队没回来，咱们先去找海盗船，干掉留守的海盗，救出你的族人，搬空船上的宝贝。然后就在船周围潜伏。海盗大队若大胜归

来，必然得意忘形，疏于防范。待他们上船后，咱们猝然动手，先放火烧船，等他们大乱之时一齐杀出，打他们个措手不及！”

小丫头为难地道：“可是……海盗船上有不下五十人留守呢！”她逃出之前观察过，她所在的那艘船上有二十多名海盗，由此推算另一艘海盗船上也该是此数。

林枫哂然一笑：“本大师和州长联手，只要对方没有法系职业者，莫说五十人，就算五百人，只要给我们拉开距离，不限定时间，我们也能将之全部消灭掉！维京海盗恰好除了那术士大师之外，再没有别的法师，正是我盘中之菜呀！可以说，我唯一的敌人，就是那术士大师了！”

有了终极保镖阿诺之后，林枫也抖起来了！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章十三 恶灵骑士，燃烧的骷髅哈雷！（下）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0 本章字数:2844

既已决定打劫海盗，林枫当即行动起来。

肚子已经填饱，休息了这么一阵，体力也恢复了。由州长大叔在旁护法，冥想不过半小时，魔力便已完全恢复。

古德里安记忆中，魔力如果完全消耗一空，或者只剩下少许，想要完全恢复的话，必须冥想上整整四个小时。若想自行缓慢恢复的话，则需要十二小时。

而林枫两次冥想，第一次冥想时有少许魔力打底，冥想了一个小时左右，魔力便已补满。当时是又累又饿，冥想效率不高。这次温饱解决，体力又充足，冥想之前的魔力虽与前次相差不多，却只用了半小时。

法术变得面目全非，魔力总储量较古德里安死前有所增加，冥想回魔速度更是快了数倍……林枫窃喜不已，暗道不知哪路毛神将我一雷劈死，又扔到这人生地不熟的异界，幸好给了俺林枫大爷少许便利，否则还真是混不下去。既如此，俺林枫大爷也就不每天咒骂那毛神了，顶多半月骂上一次，嘿嘿~

从这里去到海边渔村，足有七公里路。林枫是不打算走过去的，他的身体，可不能跟州长和能变豹子的小丫头比。

吟唱咒语，手画符咒，林枫开始召唤“火焰梦魇”。

这个魔法消耗低，持咒时间短，能召唤来自深渊的地狱马——火焰梦魇。那火焰梦魇四蹄踏火，双瞳也是两只火球，喷吐气息时口鼻飙射浓烟火星，看上去威武可怖，相当犀利。时速可达八十公里，比大陆上最快的普通战马时速快了整整二十公里。兼且体力惊人，可不眠不休连续奔驰十小时，真正称得上“日行千里”！

但是……幻想着能骑着这么牛逼的马在小姑娘面前耍威风的林枫，召唤出来的是个啥子玩意儿？

只见一阵浓烟飘过，林枫耳中听到的不是火焰梦魇低沉威武的长嘶，而是一阵阵……发动机的轰鸣？再仔细一看，好嘛，眼前这东西着火是着火了，可那样子看起来，怎么那么像尼古拉斯.凯奇主演的电影《恶灵骑士》中，凯哥骑的那辆造型拉风无比的火焰骷髅战车？

两个燃烧的轮胎，钢铁骨架的车身，车头犹如骷髅。让人一眼看上去就觉一股寒意从心底升起，不由自主便生出退避惧怕之意。

林枫看呆了，这辆拉风到极点的火焰骷髅战车，绝对是恶灵骑士骑的那辆！俩家伙简直就是一模一样！

小丫头目瞪口呆地看着这由哈雷摩托车变形而成的火焰骷髅战马，眼神中不由自主地生出一丝惧意。她往后退了两步，看着那明明轮上燃着烈火，却让人觉得无比冰冷的战车，颤抖着声线道：“这，这是什么怪物？”

林枫回过神来，心花怒放地哇哈哈长笑三声，走到车前。那轮胎上的火焰好像认得他一般，待他走近时，便自动避开了他的身体。林枫距火焰离得如此之近，却只感到丝丝暖意，毫无灼热之感。以他这个冒牌术士大师的感应，他已发现这看似汹涌的火焰其实是灵魂之火，并不能燃烧实物。但若有灵魂的生命触碰到火焰，其灵魂绝对会被烧得凄惨万分！

这一来，就算骑着这辆战车在大草原上狂飙，也不用担心会纵火把大草原烧个一干二净了！

林枫会开车，但是不会骑摩托。他连自行车都不会骑。

但当他的手摸到车头把手之时，却有一股血脉相连的感觉自心底升起。在这一瞬间，他觉得自己好像与这辆车融为了一体，这车便如

自己的身体一般，即使难度再大的动作，他感到自己也能作得出来！

一步跨上火焰骷髅战车，油门都不用拧，那车便如有灵性般轰轰轰长鸣三声，顺着林枫的心意以最快的速度向前狂飙出去。而身处车上的林枫，却连猝然前冲的惯性都没感觉到。

车轮上的火焰向上爬升，倾刻间，整辆战车都燃起了火焰。就连林枫身上，也披上了一层猛烈的火焰。看到这一幕，小丫头骇然色变，失声惊呼起来。但林枫，却仍只有温暖的感觉，甚至连扑面而来的疾风，都已被火焰挡在了外面！

林枫披着火焰哈哈狂笑，战车从启动到时速一百公里只用了不到半秒，而且它仍可加速！它的最大时速，是一百五十公里！这已经比大陆上最快的战马快了足足九十公里每小时，比深渊君王的坐骑恐惧战马快了整整五十公里每小时！

林枫将车速提到最高，心念一动，火焰战车冲天而起，跃起近二十米高，才开始下落。火焰战车在空中划出一道亮丽的圆弧，重重地落到地上，砸得地面泥土飞溅，而车上的林枫却没感到一丝颠簸。

他猛地掉头，战车摆出飘移动作，车头调整一百八十度，划出的地面半径却只有车身的长度四米！就是以车前轮为支点，前轮不动，后轮猛摆，前后方向掉转，期间竟不用减速！

林枫向着树林驶去，战车如火龙一般扎进林中，任何东西都不能阻挡，全被一道无形的屏障排向两旁。在看到一棵树干笔直宽阔的大树后，林枫一提车头，车竟顺着树干，以与地面垂直的角度开了上去，一直开到树巅。他在树巅甩转车头，战车又直直地冲了下来。驶出树林，林枫驾车在州长和惊异得合不拢嘴的小萝莉周围转了数十圈，才排遣掉心中的兴奋，停住了战车。

“无论如何，有了它，便再也不愁没法儿逃命了！现在世上能追上我的，只有长翅膀的东西了！”林枫拍着车头，得意地说道。地上跑的，无论是两条腿还是四条腿，甚至是多足动物，都没办法赶上他。当然长翅膀的就不一定了。比如龙，时速最高可达四百公里，追他那是绰绰有余。

转向小萝莉笑道：“莉雅，上来我带你兜一圈儿如何？”

小萝莉脑袋猛摇："不，这怪物好可怕，一看到它，我就心慌。再说，它上面都是火，我怎么敢碰呀？"顿了顿，又偏着头奇怪地道："古德里安大师，您不怕这火么？"

林枫笑道："这可是我召唤出来的战车，它的火怎么会伤害到我？你也不用怕，只要经过我的同意，坐上来的人都不会被这火焰伤到。乘坐在车上时，还能受到一层灵魂火甲的保护，安全又舒适。怎么样，要不要试一试？"

小丫头犹豫了一下，最后还是摇了摇头："还是不了，看上去挺吓人的……"

林枫摇摇头，笑道："既然这样，那就算了。我们现在出发，去找海盗！"

小丫头应了一声，小巧的身子向前一扑，在空中以肉眼可见的速度变化。待落地时，已变成一头体形健美的猎豹。这猎豹背部淡黄，腹部浅白，浑身黑斑，躯干长两米左右，尾长一米，肩高一米一，比普通的野生猎豹大了足足一圈，看上去好不威风。

猎豹低吼一声，露出锋利的獠牙。大口中吐出小丫头那粗了许多的声音："古德里安大师，我最快能跑到每小时110公里，但用最快的速度只能坚持五分钟。匀速70公里的话，可以跑一个小时。"

林枫点了点头，"咱们不着急，不需要把自己搞得太累。我会跟在你后面，你就跑70公里好了。"说完，用询问的眼神看着州长。

"我的最高时速是80公里。"州长说道。

"那好，出发吧！"林枫一声令下，小萝莉化身的猎豹当先向着西南方向窜出，林枫发动战车紧随其后，州长寸步不离地奔跑在林枫侧面。

裸奔三人组，行动！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十四章 打劫，我们也很专业（上）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0 本章字数:3732

海滩边的小渔村死气沉沉，简陋的小码头上泊着两条庞大的海盗船。月光下的海浪温柔地拍着海岸，海盗船上昏黄的灯光便连船身都无法完全照亮。

林枫、州长、化身猎豹的小萝莉潜伏在空无一人的渔村某间草屋后，三双眼睛炯炯地看着海盗船。火焰骷髅战车太过惹眼，发动机声音虽然可大可小，但那火光就完全掩饰不住的。而且战车虽然速度极快，且乘坐在车上时能受到不错的保护，但在车上完全无法发动任何魔法攻击。车子用来撞人倒是可以，但想要攻击的话，就只能拿着骑枪大剑硬砍了。这，林枫显然是做不到的。

没奈何，为不暴露目标，在离渔村还有半公里时，林枫便下了车。那火焰战车召唤出来之后竟也是没法儿回收，林枫只得将车子停在一块长满长草的凹地中，和州长、小萝莉一起步行悄悄潜至被海盗屠戮一空的渔村里。

现在战车虽然不在林枫身边，但林枫自从首次骑上战车之后，便与战车建立了一种好似血脉相连一般的心灵联系。他知道，只要自己心念一动，那仿佛是他身体灵魂一部分的战车便会响应号召自行驶来。

借着月光与海盗船上昏暗的油灯光芒，只见那海盗船的甲板上，几个海盗正东倒西歪地举着酒瓶唱着海盗之歌，不时发出一阵放肆地大笑。

“那几个就是放哨的？”林枫有不可思议，这些海盗就从没想过会有人反过来打劫他们么？大部队打劫兴登堡还没回来呢，他们这就庆幸上了，就不怕大部队全军覆没么？

“这些海盗对那个术士大师的实力很有信心，我被困在船上时，曾听看守的海盗说过，好像那个术士大师如果准备充足的话，可以召唤出末日守卫。”小丫头说道。

林枫心里咯噔一声，末日守卫？那可是术士能召唤的终极恶魔啊！号称深渊君王手下的头号打手，实力那是没得说，元素恶魔地狱火都能随便菜的变态恶魔啊！不过这末日守卫召唤仪式繁琐无比，除了要有强大的灵魂献祭，还必须用人命活祭，施法材料要求也苛刻，没做好准备根本不可能召唤出来。就算准备充足，也得要进行十五分钟的漫长仪式，最后仪式能不能成功还得看人品。人品值不足，举行三次召唤仪式可能也没法儿成功一次。

再者，末日守卫脾气是很古怪嘀，召唤出来之后如果没有敌人，那他就会干掉召唤他的人，理由很简单：丫的大爷业务繁忙时间宝

贵，你丫没事召大爷出来不是忽悠人么？

就算召唤出来之后有敌人，末日守卫大爷也是心不甘情不愿，往往一边骂召唤者一边开打。打败了敌人之后如果不赶紧地把这位大爷送回去，他能马上反手又把召唤他的人干掉。

所以末日守卫这东西那是相当地鸡肋。遭遇战的时候，绝对没可能召唤。阵战的时候，召唤失败的机率也很大。但如果是攻城战，做足了充分的准备又召唤成功的话，那么对守城方来说，末日守日的威胁那就相当之大了。

“这样看来，兴登堡是守不住了。”林枫惊讶过后竟然笑了起来：“不过也好，那术士大师召唤出末日守卫消耗必然很大。就算能攻破兴登堡，他也没有多少剩余的魔力了。而且他不可能就地冥想恢复魔力，一定会回到海盗船确定安全了之后才会进行恢复。到时候我们趁他最虚弱的时候，猝然发动偷袭，他连召唤最低级的恶魔小鬼的时间都没有……还不就是我们盘中之菜么？”

说着，他咽了一口口水，心里还有些话没说出来，怕教坏小孩子：“海盗攻破兴登堡，必将兴登堡抢个一干二净。兴登堡是海港城市，油水可是大大的。伯爵可是非常有钱的呀！海盗抢了伯爵的财宝，我再把海盗抢了，根据帝国法律，谁剿灭海盗，所得战利品只需要上交两成作为税收，剩下的就全归谁所有……唔，最好伯爵大人一家子全被海盗干掉。如果我能立下剿灭这伙海盗的大功，伯爵一家子又全挂了，兴登堡这块领地不就全属于我了么？嘿嘿……”

林枫的算盘打得非常响亮，不过事情，却不像他所想的那样。

……

德莱克伯爵非常有魄力，在逃回自己的城堡之后，马上纠集人手守城。但他明白城堡很有可能守不住，毕竟自己养的两个魔法师实在太废了，新败之军士气零落，而海盗士气正旺，又有一个阴险而强大的术士大师虎视眈眈。

在暂时无法得到援兵的情形下，他把临时征集的两百多民兵和城堡中留守的士兵全部驱赶上城头守卫，自己则草草收拾了一下最值钱的财宝，带着家人和十几个亲卫，由维克多子爵的五十个卫兵保护着，和维克多子爵一起悄悄从城堡后门溜走了。

身为贵族领主，德莱克伯爵有守土之责。抛弃城堡还情有可原，毕竟那是他自家的产业。但抛弃城堡外的领民，放任他们被海盗蹂躏，这足以让他在贵族法庭接受审判了。

但德莱克伯爵的算盘打得也很响亮。就算他被告倒了，进了监狱也无所谓。只要保住了自己的继承人，就算自己进了监狱，无需对临阵脱逃负责的继承人照样可以继承他的领地和爵位。德莱克家族的财富和地位也可以继续延续下去，自己在监狱里的日子照样可以过得舒坦。甚至可以找个理由保外就医，监外服刑。毕竟，国家的统治者还是贵族阶级嘛！

不知道伯爵已经逃跑的士兵们还是坚持抵抗了的，但是没有指挥官，各自为战的士兵们在末日守卫出现，将城堡大门轰塌后便崩溃了。

城堡如林枫期望的那样，被海盗打下来了。海盗将城堡劫掠一空，并顺手在城堡外的镇子上抢了一把，这才满载而归。

如林枫所料，那个镇子上的人在得知伯爵大败的消息后，早就携老扶幼，带着所有能带上的财物逃得一干二净。海盗在镇子上抢劫没有遇到丝毫阻力，而离镇子可谓近在咫尺的那些武装商船主则对海盗的抢掠袖手旁观。甚至还有品性不好的商船主指挥手下的武装护卫客串了一把海盗，跟在海盗后面拣了点油水。

武装商船主们和海盗们自始自终井水不犯河水，没有发生任何擦枪走火事件。就好像那些武装商船主的船队从来没有被海盗抢过一样，彼此之间一团和气。谁能想到，若是在海上相遇，双方有一半可能会拼个你死我活呢?

……

就在海盗们满载着战利品，高唱着海盗之歌胜利回程的时候，林枫和州长、小萝莉也开始行动了。

州长大叔腰上围着树皮围裙，手上倒持着目前没有任何附加能力的星空倒影，以与他魁梧的体形不相符的敏捷，猫一般窜了出去。借着那七零八落的草屋的阴影靠近了码头，然后飞快地窜上码头，大脚着地竟没发出半点声响，让人很难想象那是一个自重两百磅的机器人。

小丫头化身的猎豹紧跟在州长后面，猫科动物的灵敏和走路无声无息的特性在她身上也是发挥得淋漓尽致。

海盗很大意，两艘靠在码头上的海盗船竟连跳板都没收起，大剌剌地搁在码头上。想来在他们眼里，这附近没有任何生物胆敢招惹到他们头上来吧?

林枫还是躲在草屋后面。这种近身偷袭作战不是他的专业，他只能眼睁睁看着。州长大叔这时候倒有几分盗贼潜行者的风范，看上去相当专业。而小丫头，这个时候已经发动她的隐身天赋了，林枫已经看不见她了。

州长上船了！动手了！林枫只看到州长那模糊的影子向着前甲板窜出，没有看到任何动作，那几个在甲板上喝酒笑闹的海盗便软软地倒在了甲板上，再没了任何声息。林枫注意到，那几个海盗在往下倒时，身子略略地缓了一缓，像是被人托了一下，再才无声地倒地。想来是小丫头的杰作了，嗯，和州长大叔配合得不错，很有打家劫舍的天赋吖！

州长在甲板上没有作任何停留，几步窜进了船长室。

没有听见任何响动，州长便出了船长室，略略停留了一下，便又低头钻进了船舱。

在州长大叔停留的那一刹，林枫勉强捕捉到州长那身疙瘩肉上多了一层红红的东西。

没等多久，州长就又出来了。在州长的身后，还跟了几条苗条纤细的身影。那几条身影只在甲板上晃了一下，便消失了踪迹。不由猜就知道，那是几个暗夜精灵，被州长救出来后就玩起了隐身。

两条海盗船靠得很近，州长抓起一条缆绳，直接从他所在的船上荡了过去。与此同时他左右还有好几条缆绳荡了起来。要不是亲眼看了那几个暗夜精灵隐身，林枫这时候可能会以为自己见鬼了。

州长和那几个隐身的暗夜精灵荡到了对面船上，只见州长一个翻滚，无声无息地落到了甲板上。甲板上只有几个醉得不醒人事的海盗，州长轻手轻脚地走过去，在每人身旁弯了一下腰，顿时呼噜声就消失了。

林枫叹了口气，懒得再看了。终结者制造出来的第一目的就是杀人。直到被抓住之后，才改变了程序，开始转行作保镖。但是杀戮这个核心程序已经相当于他们的本能。精通所有杀戮技术，对人体构造无比熟悉，又拥有精确无比的电子眼的终结者，无论是用冷兵器还是用火器，杀人都是干净俐落，一击毙命，对致命部位的攻击绝不会产生任何偏差。

被终结者偷袭，战斗已经没有悬念了。

果然过了没多久，一直悄无声息的海盗船上爆出一阵热烈地欢呼声，闭目养神的林枫睁开眼睛向着海盗船方向望去，却见甲板上一个个人影正激动地拥抱在一起，放声欢呼。而州长大叔和化身猎豹的小萝莉则下了船，飞快地向他奔来。

林枫笑了笑，起身拍了拍内裤上沾的沙土，大步向着二人迎去。抢劫海盗的第一步计划，成功！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十五章 打劫，我们也很专业（中）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0 本章字数:3026

林枫左边跟着州长，右边跟着小萝莉，俨然如得胜的大将检阅部队一般，面带微笑巡视着眼前一百三十四只暗夜精灵。

维京海盗很不讲人道主义精神，为了便于看守俘虏，防止他们精力过剩捣乱，他们配给暗夜精灵的食物基本上只够勉强维生。尽管如此，现在这些暗夜精灵们虽然个个衣衫褴褛，瘦骨嶙峋，仿佛风一吹就会倒下，但精神显得相当好，显然是在为免于沦为奴隶的命运而兴奋。

而对于小丫头吹嘘的，这位一手策划了营救计划，实力强大至能一招击毙那强大的血精灵盗贼维兰瑟的古德里安大师，暗夜精灵们目光中尽管带着那么一丝疑问，更多的却是敬仰。

产生疑问的原因很简单。有哪个术士大师会像眼前的这位瘦弱的排骨男这样，全身上下只穿一条四角内裤裸奔的？好歹也得弄套像样的袍子穿上吧？没有一身像样的行头，看上去再潇洒的小白脸，再睿智的智者，形象也会大打折扣。

这一百三十四只暗夜精灵中有一百一十三只女性精灵，男精灵仅仅二十三只。而且看上去都是些青涩的精灵和一些正太、萝莉。据小丫头所说，大部分男性精灵都在抵抗海盗抢劫时战死了，而年老的精灵更是直接被杀光，连小丫头的爷爷也被杀死了。

无论哪个种族的奴隶，除了经验丰富的工匠之外，老人家都是不值钱的。而莉雅小萝莉的部落中，上了年纪的精灵们个个都是艺术家，却没一个经验丰富的老工匠。而艺术家，尤其是诗人，那可是最讨嫌的奴隶。具有浪漫主义气质和追求自由精神的诗人们，除了煽动奴隶造反之外，几乎什么都不会干。

所以现在这个部落的幸存者中，最有地位的人就是原部落长的孙女莉雅小萝莉了。小萝莉的父母现在正跟着月亮岛的商队在人类世界中转悠呢，恐怕还不知道花语岛出事了。

“先随便弄点食物恢复一下体力，然后尽快把甲板上的血擦洗干净。”林枫背着双手，垂头踱着步子，脑子飞快地盘算，双眉微锁，思考的样子很有几分伟人风范——如果他能找件像样的袍子穿上的话。

“把人手分成三队，一队负责擦洗血迹，清理战斗时留下的痕迹，尽量不要露出破绽。第二队负责收集武器，搬运海盗尸体。我看到海面上有浮尸，应该是渔村里被杀的村民。海盗的尸体把衣服剥掉，直接扔进海里就行了，天这么黑海盗不会看出来的。第三队负责把海盗船上的财宝搬下来找地方隐藏——嗯，直接把财宝箱沉到码头边的海里，等消灭海盗后再捞起来。”

说罢，林枫看着莉雅小萝莉：“你的族人，就交给你来指挥分配了。抓紧时间，我估计海盗大队现在可能已经在回程的路上了。一切办好后，不能作战的人马上离开，到左边那个小丘下面隐身躲藏。能战的人武装起来，隐身隐蔽在渔村之中。海盗得胜回来必定得意洋洋，不会在空无一人的渔村检查的。”

莉雅点了点头，小脸有些兴奋地发红，她想了想，问道：“那要是海盗大队回来时闻到血腥味怎么办？船上的味道好刺鼻的，就算擦洗了，一时也不会散发干净。还有哨兵怎么办？海盗船上总得留几个人扮哨兵……”

“不用！”林枫摇头道：“你们暗夜精灵太瘦弱了，扮维京海盗反而会露出马脚。用不着任何人扮哨兵。海盗们这回必定是满载而归，兴

奋之下暂时不会发现什么不对。等他们上了船，发现不对劲之后，必定首先进船舱查看留守的船员和俘虏。到那个时候，我们的攻击已经发动。至于血腥味……呵，那是你们暗夜精灵的嗅觉太敏感了。只需要擦洗一遍，让海盗船上的血腥味没那么浓就行了。海盗大队刚刚杀戮归来，身上的血腥味都没散呢，淡淡的一点血腥味他们发现不了的。”

小丫头再无异议，马上安排人手，先回海盗船上找到食物，所有人草草地吃了一点，稍微恢复了体力之后便开始按林枫的安排行动起来。州长大叔身强力壮，自然也被小丫头要去帮忙做搬运财宝的力气活了。

林枫站在码头边上，看着船上的精灵们忙碌。没多久，一切准备已经就绪。听说要反偷袭维京海盗，暗夜精灵们虽然还对那个强大的术士大师心存恐惧，但家园被毁，亲人被杀的仇恨还是让他们鼓起了勇气。除了四十三个没什么战斗力的精灵小孩被安排隐藏起来之外，剩下的精灵无论男女都武装了起来，隐蔽在渔村中，准备作战。

说实话，林枫对这些精灵的战斗力是不报什么希望的。花语部落的强力战士已经随着月亮岛的商队去人类世界交易了，留在部落里有战斗力的精灵又在海盗之前的入侵中战损殆尽。剩下的这些，都是些没什么战斗力的菜鸟。在海盗船上关了好几天，每天只能吃一丁点食物，现在虽然草草补充了下体力，但他们看上去还是很虚弱。

因此这场战斗的主力还是林枫和州长。精灵们只能躲在暗处放放冷箭，要他们跟海盗正面肉搏，恐怕两只虚弱的菜鸟精灵也打不过一个身强力壮的维京海盗。

所幸海盗船上的武器很充足。海战时弓箭相当重要，魔晶炮和矮人火枪不是海盗们随便能弄到的，便只好用大量弓箭代替。因此精灵们大部分都配上了弓箭，没有弓箭的也搜集了一大堆匕首，准备临时客串一把小李飞刀。

精灵们借着夜色和阴影隐去了形迹，连呼吸声也消失了。林枫猫着腰藏在一间离码头最近的破茅屋中，脑袋前面还挂着一张破渔网。透过网格和茅屋的破洞，五十米开外的两艘海盗船犹如黑岸中的两只庞大海兽，随着海涛缓缓起伏。

“可惜了。”林枫舔着嘴唇，“多好的两艘船啊！要不是海盗人数太多，我也不用烧船了。”林枫的计划是等海盗们大意之下上了船之后，马上放火烧船。他的灼热之痛已经变种成凝固汽油燃烧弹，只需两发燃烧弹，就能将两艘木制大船彻底点燃，救无可救。

他也不需要所有的海盗都上了船才发动，到时候也不可能所有的海盗都在船上。更加不可能只凭两把火就干掉几百名海盗。再笨的海盗，在发现大火无法扑灭之后，都会弃船的。但是林枫要的就是这么一个机会。

火起之后，埋伏的暗夜精灵便会开始放冷箭偷袭。火攻加冷箭，海盗必然大乱。

只要海盗一乱，已经换上了一身海盗服的州长便可以趁乱混入海盗群中。以州长的身材，穿上海盗服之后冒充维京人，完全没有半点破绽。

而在那混乱的时候，作为海盗的首领兼精神支柱，那位总是喜欢躲在人堆里，甚至连跟他交过手的暗夜精灵，和被他干掉的古德里安都不知道他长什么样儿的，神秘的术士大师必会出现主持大局。

到时候，州长大叔就可以临时转职一把盗贼了。

相信那把星空倒影，一定能很顺利地割断那位比盗贼还阴险的术士大师的喉咙。

这个计划最关键的就是让海盗群混乱。只有海盗在猝不及防之下被打混乱了，才有机会引出那位术士大师。当然，如果那位术士大师不在乎他辛苦抢到的财富，一见势头不妙就悄悄溜掉的话，林枫再能算计也无计可施了。

潜伏了近一个小时，便听到一阵喧哗声由远处传来，仔细一听，正是维京海盗们肆无忌惮地叫嚣喧哗声。中间夹着杂乱的海盗之歌，以及阵阵狂放的大笑。

听到这声音的同时，林枫便听到了一阵紧张急促的呼吸声。隐身的暗夜精灵们到底多数是菜鸟，听到海盗打劫归来，有些紧张了。

呼吸声响起不久，但听小丫头的声音低声呵斥了几句，那些紧张的呼吸声才慢慢平伏下去。林枫暗自点头，小丫头年纪虽小，却不愧为部落长的孙女，小小年纪便很有大将风范。

没过多久，火把的光亮便从渔村北面映射过来。满载而归的海盗们来了！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十六章 打劫，我们也很专业（下）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0 本章字数:3324

“月照海湾银霞辉，壮士打劫把营归~把营归~”

“月儿弯弯的海港~~打劫归来，月光闪亮~~”

由百年前海盗界著名的不死小强，智勇双全谋略无双的杰克.斯巴诺船长创作的，原本雄壮激昂无比的海盗之歌《打劫归来》；和旋律优美，歌颂海盗粗犷中也有温柔的《海盗之珠》，愣是被这些五音不全的维京海盗唱得荒腔走板，五花八门。

林枫眯着眼睛看着越来越近的海盗群。

维京海盗这次真是大丰收了，四十多个海盗走在最前面，其中二十多名海盗身上歪歪斜斜着穿着全身的骑士铠甲。他们身上的盔甲坑坑洼洼，一看就知道是从被杀的兴登堡骑士们身上剥下来的。

甚至有个海盗身上胡乱挂着一身明显小了许多的华丽铠甲，镶金嵌银不说，还闪烁着宝石光芒。林枫一看就知道，那是伯爵家收藏室里的一副收藏宝，好看，值钱，但不实用。

除此之外，他们身上还挂满了大包小包，有些没扎好的包裹在火把的映照下，折射出晶莹的光芒。黄金、宝石、珍珠等等财宝应有尽有。

这走在最前面的四十多个维京海盗普遍比其他海盗高上一头，武器全是手提车轮大斧、双手重剑、流星锤等重型武器。尽管负重很多，但他们走起来还是虎虎生风，没有丝毫不适感。看起来，他们就是海盗群中最强大的近战主力了。

这四十余人让精灵用弓箭对付不合适，不说那二十多个穿着全身骑士甲的海盗，普通弓箭根本射不透。就是那十几个没穿全身骑士甲的，身上也披着厚厚的皮甲。林枫想了想，决定用燃烧弹对付他们。他们走在最前面，到时候上船肯定也是第一拨，燃烧弹就瞄准这些在人群中鹤立鸡群一般忒显眼的壮汉扔过去。

林枫极力压低声音，犹如自言自语一般把自己的想法说了出来。

虽然看不见，但林枫知道化身猎豹的小丫头就在自己身边，且离自己很近，那淡淡的体香是逃不过他灵敏的鼻子的。而他说话的声音虽低，但以暗夜精灵敏锐的听力，加上隔得这么近，小丫头肯定能听见。

果然，他说完之后，那淡淡的体香便渐渐远去。想必是小丫头蹑手蹑脚地去传达了。

在那四十多个最惹眼的海盗后面，跟着的便是乱轰轰的海盗大队。粗略估算了一下，大约有近三百人，打着五十多个火把。维京海盗本身战斗力就强，有术士大师加盟之后，战斗力更上了一个档次。这次与伯爵正面交战和强袭兴登堡，竟没折损多少人手。

海盗在那个术士大师的指挥下，打劫作战时进退有据，组织严密。但也许是得意过头，认为附近已经没有任何值得关注的军事力量。也许是术士大师认为必须让得胜的海盗们精力有一个发泄的渠道。就像军队付出了重大伤亡，辛苦攻下一座城池之后，带队的主官往往会解除军纪多少多少天，好让士兵们发泄一下。而海盗们劫掠如风，不能在被抢地多呆，缺少了一个发泄途径，便只得对他们不加约束，让他们自行庆祝一下了。

所以现在海盗大队的队形相当混乱，看上去不像打家劫舍的强盗，倒像是一群逃难的难民。

所有的海盗都是兴高采烈，高声谈论，互相吹嘘自己抢到了什么好多西，杀了多少人等等。大队海盗胸前挂着抢来的兴登堡普通士兵的胸甲，背着大包小包的战利品。有的海盗甚至能乱穿着贵族的礼服，骑士的制服，以及暴发户商人们最喜欢穿的华丽惹眼，但是花团锦簇很没品味的长袍子。

还有三十多匹挂满了缴获的武器的战马，十二辆堆着箱子、口袋的平板牛车，甚至还有二十多只羊，十多口猪。马嘶牛鸣，猪嚎羊咩的好不热闹。

海盗们的胃口看起来非常不错，啥都能抢。

林枫仔细在海盗群中搜索了一遍，却没看到谁稍有一点术士的气质。一个术士大师，怎么也得穿件有名气的魔法袍，拿着一根法杖吧？可海盗群中，穿袍子的倒有一堆，却没有拿法杖的。林枫甚至看到了一个稍显单薄的中年人穿着古德里安的那件加持了羽落术、耐力

术、冰甲术三个魔法的魔法长袍，但那家伙手里却提着一面半人高的开刃盾牌，明显是近战兵种。

咧了咧嘴，林枫心下腹诽海盗的装备实在混乱，果然不愧为乌合之众。在这种混乱的情形下，恐怕他们队伍中突然多出十个人他们都不会发觉。

果然，发现海盗队伍比想象中还要混乱，隐藏在渔村外长草丛中的州长一猫腰，快速而又自然地从海盗队尾窜进了海盗群中。

林枫的原计划是放火——引起混乱——州长混入——暗杀术士大师。但T850是高智能终结者，除了不能违背核心程序，其它方面的自主度相当之高。林枫的原计划本就不是死命令，所以州长能在做出更有利的判断之后，自行改变计划。

走在最后面的一个海盗没有发现自己身后多了个人，他正兴高采烈地高声唱歌制造着噪音。州长往前看了一眼，发现队尾前方的海盗没有任何人注意到自己，果断地一伸手捂住那海盗的嘴巴，另一只手随手把他脖子一拧，那海盗的脖子便转了一百八十度，干净利落地一命呜呼。

州长将那海盗拖进长草丛中，把他身上的武器、包裹取了下来，挂到自己身上，头上套上了一顶覆面式头盔，若无其事地走到了海盗队尾。州长大声唱起海盗之歌，声音与被他捏死的那个海盗一模一样。

他的身形本就与高大的维京人相仿，此时穿着海盗服，身上挂着战利品，头上又戴着头盔，声音也与死掉的那个一模一样，不是熟悉的人仔细观察，还真看不出真假来。

林枫并没有看清楚这一切，他只看到州长混进了海盗群中，不由心头大定，心想到时候只要预定计划一发动，那个术士大师就死无葬身之地了。

州长一混进海盗群中，便开始有意无意地加快速度，穿过队尾，在混乱的海盗群中移动到了海盗群中间。在行进的过程中，州长那双不会出现丝毫误差的电子眼一直在找有术士特征的人。但暂时还没能找到。

这时，那四十多个前锋海盗已经到了码头。大意的他们没有发现海盗船上安静得有些异常，大刺刺地踏着跳板上了同一条船。后面的队伍也陆续上船，甚至直到已经行进到了队伍前半部分的州长都上了船，才听到一个声音发出一阵惊呼："见鬼，船上怎么一个人都没有？"

这声惊呼就像一个讯号，林枫马上伸出右手对准前面的那艘海盗船，开始持咒。"灼热之痛"的持咒时间只要一秒半，海盗船的距离虽然超出了林枫百分百命中的五十米距离，但长达五十米左右，排水量接近六百吨的海盗船体形极其庞大，想击中海盗船简直不废吹灰之力。

呼地一声，灼热之痛持咒完成。凝固汽油弹呼地飞出，闪电般准确地砸在了海盗船登船舷边。轰地一声，火焰四下飞溅，凝固汽油瞬间便燃起熊熊大火，且封锁住了上下船的通道！

没有丝毫停留，林枫又开始持咒。同样是灼热之痛！一秒半之后，又一枚凝固汽油燃烧弹飞射而出，击中了紧邻着第一艘船的另一艘海盗船上。

火焰燃起的那一刹，船上船下的海盗顿时一片混乱。他们没有想到竟然会有人敢打他们的主意，而且一出手就烧船。船可是他们最宝贵的财富，甚至是他们生命的保障！

失去了海盗船的海盗便失去了随时可以扬帆出海，逃避剿匪军队的最大法宝！维京人是天生的海上民族，没了船的维京海盗，有时候比占山为王的土匪还不如，因为他们并不熟悉陆地的地形，想做流寇都没得做。

海盗们慌乱了，害怕了。他们大声呼喊："敌袭！"

"救火，快救火！"

"天哪，我们的船！我们的船啊！"

这一刻，没有一个海盗担心船上的钱，他们只担心他们的船。只要船还在，财宝没了还可以再抢，但船没了，他们就失去一切了。

已经上了船的海盗拼命地打水救火，没上船的海盗扔掉手中所有的战利品，甚至连武器都扔了，用头盔、胸甲、皮水袋忙乱地打水救火。

但是，凝固汽油弹用这种方法是无法扑灭的。1500摄氏度以上接近两千摄氏度的高温甚至连普通钢铁都能熔化！靠近那圆形火焰地毯的海盗无不被热浪逼得全身起泡，头发焦枯。而最开始被溅射的凝固汽油沾上身的海盗早就燃成了一个个火炬。他们还没死之前哭叫着四下乱跑时，更将火焰扩散到船的各处！

火势，已经无法扑灭了。更何况，还有一个非常阴险的家伙正火上浇油！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十七 可怕的小强！打不死的术士大师（上）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0 本章字数:2261

起火信号发出后，隐身的暗夜精灵们开始攻击。

四十多把弓洒播出死亡的箭雨，虽然稀疏，但精灵天生的箭技让他们的箭矢很少落空，几乎每一箭都能射中敌人。

另有二十多只没分到弓箭的精灵奋力地甩着飞刀，也是几乎刀刀中靶。

虽然无论箭矢还是飞刀都有些力量不足，很难一击致命，但是纵火加上冷箭飞刀的偷袭，更让海盗乱上加乱。

一些海盗发现了箭矢袭来的方向，嚎叫着向这边扑来，往往还在半路上就身中十数箭栽倒在地。虚弱的菜鸟精灵们射出的箭矢飞刀再没杀伤力，捡要害射还是能干掉人的！

而林枫在继续往两艘海盗船上各添了一枚凝固汽油弹之后，掉转方向，开始往海盗群中扔燃烧弹，并且扔了三枚燃烧弹在海盗冲向这边的必经之道上。

很快地，暗夜精灵们的藏身之处前方便多出了一片火场。

海盗无法直接冲过来，只能绕过三个半径十米的圆形火场。绕道消耗的时间，足够让每只精灵多射出两三轮箭了。

在这一刻，林枫丝毫不吝惜自己的魔力，他的任务就是继续扩大混乱，尽量用火焰造成杀伤。对付那个术士大师的任务，林枫已经完全交给了州长。

不多时，码头和周围的沙滩已经被火焰铺满，化作一片火海。混乱的海盗群被火海分割成十多块，到处都是身上着火，惨叫着翻滚的

海盗。但凝固汽油弹用翻滚的方式完全无法扑灭，翻滚只能令燃料涂遍全身，反而被烧得更惨。

更多的海盗已经不敢再向暗夜精灵所在的方向冲过来了，他们狂叫着奔向没有着火的沙滩，或者跳进海里，希望能躲过火魔的侵蚀。

林枫在这一刻的表现，比一些专修火系的魔法师还要可怕！

就在海盗的混乱一发不可收持时，海盗船上传来一声低沉的怒喝："不要乱！船已经没救了，船上的人马上跳海弃船，船下的去消灭偷袭者！维兰瑟，你在哪里？"

低沉的声音完全压制住了海盗们的叫喊声、惨呼声，清楚地传进每个人的耳朵里，应该是用了扩音魔法！

林枫心头一跳，听那人说话的语气，就是那术士大师了！

他暂时停止了攻击，凝目向燃烧的海盗船望去。

汹涌的大火将船上船下照得一片通明，他可以清楚地看到，州长那雄壮的身影灵敏地避过火焰，无声无息地向着第一艘船暂时还未着火的后甲板冲去。

州长的手上提着一个大大的水桶，边跑边将水泼向所经之处的火头，以此掩饰他的真实目的。

在后甲板上，一个全身罩着黑袍，连头都被兜帽遮得严严实实的高个子纹丝不动地站在哪里。背有些佝偻，右手握着一根齐眉高的法杖，法杖底部拄在地板上。

他的周围，站着五个最强壮的维京海盗。其中两人手提车轮大小的双刃短柄斧，一人手提流星锤，一人手持双手重剑，还有一人手提一面接近人胸口高的塔盾守在侧面。

此时州长身旁尽是跑来跑去的海盗，听了那个黑袍人的话，已经发现救火无望的海盗们纷纷跑到舷边跳下了海。

州长在混乱的人群里并不显出众，所以他很轻松到了后甲板，接近了被五个人保护着的黑袍人。

虽然已经接近，但要攻击那个黑袍人的话必须先解决外面围着黑袍人的五个保镖。最少也得解决三个，才能直接攻击到黑袍人。

州长毫不犹豫加速前冲，甩手将水桶朝着正前方两个手持大斧的海盗扔了过去。那两个海盗突然被"自己人"袭击，却是惊而不乱，各

自怒吼一声，大斧猛地挥出，将那水桶击得粉碎。

但他们绝对想不到，州长的速度是正常人类最快速度的两倍，整整每小时八十公里！

他在扔出水桶的瞬间提升至极速，借着四下乱飞的水桶碎片遮蔽住敌人视线时，闪电般窜至那两个大斧海盗中间。

宽阔的肩膀只一挤，那两个身高接近两米，体重不下一百公斤的壮汉便被州长的巨力挤得向两侧飞了出去，卟嗵两声掉进了海里。

右膝闪电般顶出，重重地顶在侧面伸过来的那一面巨盾上，将那精钢铸成的重形塔盾撞得四分五裂，持盾的海盗狂喷鲜血倒飞出去。

而州长则在那一瞬间，在剩下的两个保镖和那黑袍人都没来得反应时，将星空倒影深深地扎入了那黑袍人的心脏！

“成功了！”林枫按捺不住，跳起来一声欢呼，随即便发现了一个令他万分震惊的事实！

那个被州长一刀扎穿了心脏的黑袍人若无其事地提起手中的法杖，重重地往地板上一顿，一圈汹涌的火浪便自他脚下飙射出来，呈波浪状向周围喷吐！

他周围剩下的两个保镖被那火焰一触，便给弹飞了出去，飞在空中的身体瞬间变成两只火炬，连惨呼声都不及发出便变成了焦枯的尸体，卟嗵两声跌进海里。

而州长，虽然没被这喷薄的火焰击飞，却也是全身浴火，踉跄后退十多步，卟嗵一声坐倒在地！

那火焰林枫认得，正是术士危急时同归于尽的彪悍绝招“毁灭之焰”！

州长在坐倒在地的那一瞬间，顺手从地上抓起一把海盗丢弃的单手剑，猛地掷了出去。那把单手剑刷地一声刺入黑袍人小腹，直捅了个对穿。而那黑袍人却只踉跄了一下，便若无其事地站稳，并顺手将单手剑拔出，扔到一旁！

这怎么可能？州长的电子眼和机械手无比精确，他绝不可能失手！

那个可怕的术士大师，怎么可能心脏中刀却不毙命，还能发出一记毁灭之焰吹飞州长？

被一柄剑将小腹捅了个对穿，不但不见痛苦，还嚣张之极地把剑拔出来扔掉！

这术士大师，究竟强到了什么程度？他难道是不死的么？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十八 可怕的小强！打不死的术士大师（中）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0 本章字数:2824

（今儿晚上要冲榜了。凌晨零点左右还有一章更新，望各位读者大人投我一票！嗯，到时候网速肯定很卡，也不清楚也多长时间才能挤进作者专区，不过我会努力的，请各位多多投票！）

……

……

林枫的心弦绷紧了，那个神秘的术士大师强大的实力和小强一般的不死风格大出他的意料。什么都算计到了，州长的刺杀也成功了，就是没算到这个术士大师竟能心脏中刀还不死。

林枫从藏身之地冲了出来。

他虽然阴险，喜欢算计。但他怎么说也是在初中时候就组建过学生帮派的，虽然动脑筋耍阴谋的时候居多，但如果想玩帮派，自己不够狠不能提刀砍人，手下兄弟是绝不会心服口服的。

所以林枫身上根本就不缺流氓的光棍习气，当一切机关都已算尽，当所有布局已经揭开，只剩下图穷匕见实力相决的时候，林枫并不缺乏狭路相逢亮剑一战的勇气！

所以林枫冲了出去。

富贵险中求，林枫不能容忍一大笔财富眼睁睁地从自己眼前溜走。

虽然那四十多个最强壮的海盗近战主力绝大多数都死于林枫的前四发汽油弹之下，虽然海盗群已经彻底溃散，船下的只顾夺路而逃；船上的只能跳海逃生，甚至连岸都不敢上，跳下海之后便在水中脱掉负重直接游走。

但，若不能消灭那个术士大师，让那个术士大师缓过劲来，他便有机会稳定大局，召集溃散海盗。

甚至看那术士大师打不死的风格，就算他现在魔力不足，也没机会召唤恶魔助战，但若给他溜走，只要一夜工夫，恢复魔力后的他完全可以一个人将自己这一方所有人彻底摆平！

甚至连州长都可能拿他没办法。只要那术士大师有机会召唤出一只地狱火，州长都极可能会战败。

若果真这样，那么先前所有的努力便全部白费了！

林枫猫着腰奔跑，绕过连他自己都感到害怕的火焰，向着海盗船跑去。一个满脸是血和水泡的海盗怪叫着向他扑了过来，他只一挥手，一个变种的腐蚀术便发射出去，准确地击在那海盗的脸上。

海盗脸上发出了灼烧的声音，冒出了阵阵青烟。他惨叫着，丢掉武器捧着脸倒了下去，在地上抽搐着，翻滚着。

林枫从那海盗身上跃了过去，刚刚落地，耳边便有风声响起。转头一看，却见一只手斧正高速旋转着着向自己飞来。

林枫心中一紧，还未来得及作出任何躲避的动作，那手斧便已射至眼前，眼看便要击中他的脑门。

铛地一声脆响，手斧忽然弹飞了出去。林枫眼前多了一只威武的猎豹。

是莉雅小萝莉。原本正指挥暗夜精灵们射击的她眼见林枫冲了出来，急忙跟在他身后保护他，于千钧一发之际替他挡飞了那柄手斧！

林枫冲莉雅小萝莉点了点头，连感谢的话都来不及说，随手赏了一个变种腐蚀术给那个朝他扔斧头的海盗，便继续前冲去。小萝莉紧紧守护在他身侧。

一路上但凡遇见四下奔逃躲避火焰的海盗，林枫便是一个变种腐蚀术扔过去。遇到海盗的投掷武器，则是小丫头帮他挡下。两人配合默契无比，没有一个海盗能挡在林枫和小丫头面前。

船上，正面的衣服被烧得千疮百孔，甚至连表皮都几乎被烧焦的州长大叔站了起来。

他那冰冷刻板的脸上满是水泡，右眼的眼皮完全被烧没了，眼珠子都凸了出来，样子相当凄惨。

不过不要紧，州长真正的眼睛是隐藏在那一双仿生眼后面的电子眼，就算两只眼睛全部挖出来，也是若无其事。

州长又向着那术士冲了出去。

术士大师单手一指，州长全身的皮肤便猛然绷紧，无数血珠自表皮上渗了出来，关节处的皮肤甚至已经撕裂。

痛苦诅咒！术士低级技能，瞬发魔法。令对手皮肤紧绷撕裂，血管破裂造成内出血。令对手在承受巨大痛苦的时候肌肉僵硬，关节失灵，并延缓其行动速度。五十米内百分百命中，威力随术士能力提高递增，低消耗，高伤害，虽然见效缓慢，需要一定时间才能看出这个魔法的厉害，但仍不失为经济实用的魔法！

但这一招对州长完全无用，他的血肉肌体就是一层表皮，真正的身体是表皮内隐藏的那一身超合金钢铁骨架！

州长速度不减，继续前冲，术士大师只来得及往州长身上发射了一个腐蚀术，便被州长一刀刺入了咽喉！

术士大师喉咙里发出一阵古怪的格格声。篷地一声闷响，术士大师身上突然冒出一阵白雾，一股冰风向着四周吹飞出去。顿时便见术士大师身周十米范围内出现一圈冰环，坚固的冰块将州长的身体牢牢冻住。

“竟然还会冰封术！他究竟是术士还是法师？”已经跑到了海盗船下面的林枫跳脚大骂，不假思索地朝着术士大师射出一个腐蚀术。

术士大师趁州长被冰封住时飞快地后退，匕首自行从他喉咙上脱离，却没见鲜血飙出。他一挥法杖，一道火焰盾平空出现，挡住了林枫的变种腐蚀术。

“妈的，又来一招火焰盾，我怎么不会这招？”林枫又愤恨地加了一句。

“星空倒影，竟是星空倒影！你杀了维兰瑟！”术士大师现在才看清州长用来捅了他两次的刀子。他怨毒地吼叫着，心脏、咽喉这两处致命要害被刺穿，小腹也被捅过对穿的他竟然还叫得倍儿有精神！

“以我克鲁格.伊卡埃尔的名义，你们全都要为维兰瑟殉葬！”

自称克鲁格.伊卡埃尔的术士大师一边飞快地退至船尾，一边无比怨毒地诅咒着。

“妈的要死也是你先死！”林枫大喝一声，刚刚准备好的变种灼热之痛朝着那术士大师发射。

本来当伊卡埃尔和州长距离过近时，林枫是不敢用这一招的，生怕误伤州长。虽然凝固汽油弹最高两千度的温度州长大叔的超合金骨架勉强能够承受住，但他的仿生肌体肯定会烧得一干二净。林枫可不想带个金属骷髅满世界逛。

而现在州长被冰封住，伊卡埃尔与州长的距离又超过了燃烧弹最大的爆燃半径十米，林枫顿时有恃无恐！

燃烧弹闪电般射向伊卡埃尔，伊卡埃尔猛地向后一跃，跳出了船尾，向着海水中落下。

但凝固汽油弹已经击中伊卡埃尔，轰然巨响中，伊卡埃尔变成了一枝人形火炬。

伊卡埃尔那带着兜帽的外袍飞快地变成灰烬，但黑袍下的一件紫底镶乌金色花纹的长袍虽然也在燃烧，却不见丝毫损伤。那些乌金色花纹在火光中反而显得相当耀眼，有如朝阳！

而他手中的法杖也是燃着火焰，却也未损分毫。法杖顶端那颗硕大的蓝宝石闪烁着星辰一般的璀璨光芒。

这种情形，就像是大理石桌上倒了酒精，点燃酒精后酒精烧得很痛快，可是大理石桌却不会有任何损伤。

短短一瞬间，精神力高度集中的林枫便看清了这些。但他同样发现，虽然那件紫底乌金纹的长袍和法杖没有损毁，但伊卡埃尔那未被长袍覆盖的其余部位却被烧得惨不忍睹。

伊卡埃尔的脸几乎在着火的一瞬间便已面目全非，至于究竟烧成了什么样儿，林枫并不十分清楚。因为伊卡埃尔很快就掉进了海里，咕咚一声沉了下去。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十九 可怕的小强！打不死的术士大师（下）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0 本章字数:2909

冲新书榜了，兄弟们给我点票，帮我顶一顶啊！！！

……

……

砰地一声，船尾封住州长的冰层破裂了。只见破冰而出的州长浑身布满了血迹和冰屑，且右肩的肌体完全被伊卡埃尔的腐蚀术腐蚀

掉，露出闪烁着金属光芒的肩胛。

守在林枫身边的小萝莉见到州长这般恐怖模样，惊叫一声，躲到了林枫身后，目光躲闪地看着古怪可怕的州长。

州长大叔根本没意识到自己吓到小朋友了，他看了看伊卡埃尔刚才落下水面的位置，转头对林枫说道："虽然有的凝固汽油弹在燃料中添加活泼碱金属和碱七金属钾、钙、钡之后，即使在水中也能燃烧。但长官你召唤的这种里边显然没有特别加料，落水后火焰已经熄灭。敌人还没死亡，战斗仍未结束。"

林枫一愣，他本以为已经全部结束了，打算让州长清剿侥幸逃过火海吞噬和暗夜精灵狙杀的海盗，然后大大方方接收战利品的。却没想到，州长竟说伊卡埃尔还没死！

"怎么可能！就算我的燃烧弹没将他烧死，但在他面部被烧毁，严重烧伤之下又被冰凉海水刺激，应该在落水的瞬间就已经晕了过去。这么长时间没起来，他现在应该窒息而亡了。"

州长摇头道："没有，水面下能量活动仍很强烈！"说罢，他从脚下拣起一面车轮大斧，单手提着，左手倒持星空倒影，几大步窜至船尾，纵身向海面跃去。两百公斤的沉重身体咚地一声砸起大片水花，转眼间就完全沉了下去。

"莉雅，让你的族人不要再追杀逃跑的海盗了。他们斗志全失，又失去了船，已经没有任何威胁了。"林枫紧盯着州长方才跳下海的位置，虽然他什么都看不到，但是只要盯着那处，他心里就会稍微平静些。

"让你的族人等火势小一些后马上抢救还没烧毁的贵重物品，不值钱的先别理，把值钱的救出来再说。"当然，到了任何时候，林枫都不会放弃他应得的利益的。

莉雅用悦耳的精灵语传达着林枫的意思。那些痛打落水狗的暗夜精灵们虽然还没有完全尽兴，但还是强行抑制了继续追杀下去的欲望。

如果说先前暗夜精灵们对只有一条内裤遮羞，连件衬衣都没有的所谓术士大师还心存怀疑的话，那么此时的林枫对这些菜鸟暗夜精灵来说，无疑已经成为了只能仰望的存在。

近三百个海盗，就被他一把接一把的大火烧得七零八落。海盗群最强壮的四十多个主力战士，甚至连敌袭来自何方都没发现，便已被烧成了焦炭。

这种大师级的纵火犯对任何怕火的种族来说，都是可敬可畏的。话说回来，整个阿喀硫斯大陆上，又哪有许多不怕火的物种呢?

所以林枫的意志被坚决的持行了下去，暗夜精灵们灵巧地在火场中穿梭，将最值钱的艺术品、黄金、宝石等最先抢救出来。至于银币、丝绸成衣之类的东西，已经不是抢救的要点了。

所谓“一招鲜，吃遍天”。从某种意义上来说，一招燃烧弹，就足以令林枫能在大多数场合下横着走了——只要不碰到真正的高手，以及像伊卡埃尔术士大师这种明显魔力不足，甚至连个恶魔保镖都没有，但就是打不死的怪物。

林枫紧盯着水面，苦苦在古德里安的记忆中查找究竟有哪种人形生物是轻易打不死的。说实在的，死鬼古德里安的记忆消失了大约三分之一，给林枫造成的影响也蛮大的。

这就让林枫继承的许多知识中出现了断层。那种种断层，也是导致林枫在有关阿喀硫斯大陆的某些知识和经验方面，有时会反应慢一拍的原因。比如身为一个学识渊博的术士，居然连星空倒影都不认得，居然连阿喀硫斯大陆的装备分级标准都搞不清楚。

而这种影响体现到现在的情况下，就表现为林枫明明已经想到了什么，可是就是抓不住那一道闪得飞快的灵光，让他猴急不已。

“妈的，不管了！老子下去拼了！”林枫光棍习性发作，准备亲自下水玩儿命。站一边干瞪眼不是他的风格，他超强的控制欲无法容忍任何不受他控制的事情发生。

州长是机器人，虽然是牛逼轰轰的终结者，但是他那体重就注定他没办法浮起来，只能脚踏实地，老老实实肉搏。

而一个术士会跟他肉搏么?

再说了，术士是不会被淹的。只要还有一点点魔力，低消耗的魔息术就能给术士提供十分钟的水下呼吸时间。

虽然术士死在水里非常常见，可能是一不小心潜得太深了被深水水压压死；可能是得意忘形游得太远了，结果游不回来活生生累死；

也可能会碰上水性更好的敌人或者天生的水生种族被海扁至死……

但就是不会被淹死。

就算一个术士使了个魔息术之后魔力恰好消耗一空，十分钟的时间也足够恢复那么一点点能够提供给魔息术的魔力了。

更何况术士还有“生命转换”这个七伤拳系的绝招呢。牺牲少量生命力，转换成魔力。只要挺过了当时，总有办法把消耗掉的生命力补充回来的。

魔甲术、魔息术套到了自己身上，林枫把衣服一脱，刚准备一个猛子扎进海里，脑海里突然灵光一闪，顿时大叫起来：“州长，打他的头！妈的，他是个亡灵，把他的头打碎才能干掉他！”

林枫终于想起来了。阿喀硫斯大陆上有很多人形不死生物，但是智慧高到有强烈而清晰的感情，又能修炼成术士大师的，就只有亡灵族了！

亡灵族的心脏早已停止跳动，血管也已干涸。他们的身体在慢慢腐败，但灵魂却仍被禁锢，几乎永生不死。要消灭亡灵，只有击碎他们的头，才能释放他们的灵魂，让他们安息。

林枫不知道自己的喊话州长听到了没有，但就在他准备下水的时候，一把车轮大斧划破海面，飞上半空，然后重重地又坠回海水里，溅起漫天的水花。

海面沸腾了，一股股浊浪好像煮沸的火锅一般翻滚着，海底的泥沙就像火锅的佐料一般涌上海面。

林枫心中一紧，那把斧头是州长带下去的，现在却脱手了。以州长的巨力，除非是他自行扔出，又有谁能有这个能耐让州长的武器脱手？

难道州长败了？

还没等林枫回过神来，便听海面下传出一声沉闷的吼叫，接着便是一把如闷雷的声音用恶魔语说出了一句话：“你这只低等生物，也敢与我胡汉恩大人作对么？”

林枫猛地一哆嗦，丫的，那伊卡埃尔竟然在坠海后，躲在海底下召唤出了恶魔守卫！

妈的，恶魔守卫持咒时间只需一分半钟，但是消耗的魔力却相当多。以林枫目前的魔力储量，举行一次召唤仪式就要耗干净一身魔力。那伊卡埃尔今天已经召唤了一次地狱火，甚至可能还召唤过一次末日守卫，那他现在怎么可能还有魔力召唤出恶魔守卫?

如果伊卡埃尔没用七伤拳“生命转换”的话，那仅凭他的魔力储量，便已经超越了大师，站到了阿喀硫斯大陆上的力量巅峰，大宗师的境界上!

妈的，这把玩大了，居然打劫了一个大宗师……

如果不是抓准了海盗们大获丰收得意忘形时大肆纵火，如果自己的术士魔法没有变种，如果不是趁伊卡埃尔最虚弱时玩偷袭，如果不是他那强大的血精灵盗贼战友已经被自己阴掉了，那么这一次……

林枫打了个哆嗦，不敢再想下去了!

……

……

（冲榜了，兄弟们给点票顶住啊！！！）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二十章 像龙族一样有钱（上）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0 本章字数:2953

（冲新书榜，兄弟们给点票吧~~~谢谢啦）

（修改了一下错别字，看过这章的朋友们不用浪费时间再点击了。嗯，当然，如果投票我是极为欢迎的。）

……

……

战斗仍在继续，方才州长大叔的斧头飞出海面的那块水域已经变成了一个浑浊的大漩涡。虽然是在水面下战斗，但那沉闷的金属撞击声，和恶魔守卫嚣张的大笑仍不断地传出水面。

从理论上来说，州长也是林枫进行召唤仪式召唤出来的，论力量层次，应该是与恶魔守卫同一级别的。但伊卡埃尔的实力现在已经无法判断，这样一个可能是大宗师的术士召唤出来的恶魔守卫，其力量很可能在恶魔守卫群中，也是属于顶尖的!

恶魔守卫贴身肉搏，术士大师在后面暗施偷袭。就算州长实力再强大，也不可能以一敌二！

林枫牙一咬，心一横，管他是不是大宗师，老子拼了！

他冲出了码头，一个鱼跃，向海中扎去。

就在林枫往海里跳去的同时，海面上哗啦啦一阵大响，一条魁梧的身影破水飞出，直往岸上飞来，恰好与林枫相隔不远擦身而过。

咚地一声，那条人影重重地坠在了码头栈桥上，将栈桥砸出老大一个窟窿。随后便伴着那漫天飞舞的木板碎块，从那窟窿中径直掉了下去，砸进了浅水滩里。

“……”林枫无语了。妈的，怎么就这么巧呢?

他刚准备下海助州长一臂之力，州长那家伙倒先飞出海了。而且瞧他那样子，还是被打出海的。

擦肩而过的一瞬间，林枫分明看到州长胸前多出了一道看上去可怖之极的伤口。伤口从左肩一直延伸至右腰侧，伤口边缘的肉向两旁翻卷，露出下面暗金色的金属骨骼。仿生血喷泉一般流个不停，州长砸破栈桥掉进浅水里之后，只一瞬间便将那片水域染成通红。

这么可怕的伤口，要放在普通人身上，早就死了不知道多少次了。但州长却是若无其事站了起来，他没有丝毫停留，迈开大步一往无前地又准备向海底冲去。刚刚冲至齐胸口深的水里，一个足有三米半高的青皮怪物便破水而出，挥舞着大斧狂笑着朝州长砍去。

林枫却是没办法看到州长大叔与恶魔守卫肉搏的英姿了。

他在州长掉上栈桥的那刻，便已落进了水里。州长刚刚倒飞出去时足足飞出了二十来米，而林枫又刚好正往前冲。结果林枫落水的时候，两人之间已经有了一段不小的距离。

而当州长准备冲过去保护林枫时，却又被恶魔守卫死死拦住。

至于林枫，他刚落水不久，便发现自己麻烦大了。

他被伊卡埃尔盯上了！

虽然海面上那两艘已快沉没的海盗船上的大火将这附近海面照得通亮，但海底的光线并不怎么好。而林枫却把伊卡埃尔看得清清楚楚。

因为这位疑似大宗师的亡灵实在太显眼了。

伊卡埃尔就站在离他不到二十米远的海底。一身紫底暗金纹的长袍随着海底的水波微微拂动。那根通体漆黑，顶端却有一颗硕大的蓝宝石的法杖拄在泥沙里。蓝宝石此刻正散发出亮丽的淡蓝色光芒，将伊卡埃尔所在的海域照得一片透亮。

林枫看着伊卡埃尔，瞳孔不由自主地收缩。

以伊卡埃尔正战时都只用偷袭从不露脸的作战风格，这会儿怎么会如此风骚，把自己扮得跟个电灯泡似的?

有恃无恐，这一定是有恃无恐啊！

伊卡埃尔握着法杖的右手上戴着一只黑色镶白线，予人阴森感觉的手套。而他的左手，已变成了一块扭曲的炭团。

更可怕的是他的脸。

严重烧伤之下，整颗头已变成了一个满是焦枯烂肉的半骷髅头。鼻子、嘴唇什么的都没有了，左眼也变成了一个黑窟窿。

“怎么办？”林枫问自己。

这会儿他突然好后悔，好想游回岸上去。

因为他突然想起来，自己最大的杀手锏——凝固汽油燃烧弹是没法儿在水下奏效的！否则的话，就算伊卡埃尔是只亡灵，他也能把伊卡埃尔烧成灰。

而毁容害命绝妙招式硫酸雨……这时候也用不成啊，人都在水里边儿呢！

别的招式……妈的别的招式都没来得及试，谁知道一个个都变种成什么样儿了？都像腐蚀术和灼热之痛威力加三级还好说，万一变种成不适合水下环境的古怪东西，对敌人不起作用不说，还浪费了魔力浪费了持咒时间！

高手过招，一点点失误就会没命啊！

州长和恶魔守卫胡汉恩的对决场所已经改到了浅水区。一机器人一恶魔打得热火朝天，火花四溅。恶魔守卫一边狂笑一边恶毒地嘲讽州长，想以此来打击州长的信心。但他绝不会想到，州长只有精密的逻辑，而没有正常人应有的感情！

痛苦、悲伤、愤怒、欢喜这种种情感对州长构不成任何影响。肉体上的伤痛更对他没有意义，即使遍体鳞伤，他也是一声不吭，一言不发，面无表情地狠下死手。

这，才是真正的杀人机器！

州长手上只有一把星空倒影，面对手提超大双刃斧的恶魔守卫时相当吃亏。他尽量不跟恶魔守卫硬拼，以比普通人快两倍，比恶魔守卫快一线的速度绕着守卫游走。动作敏捷得完全不像个一米八八的魁梧大汉。

州长虽然极少出手，但偶尔刺出一刀，便能让恶魔守卫手忙脚乱上好一阵。

但恶魔守卫也不是白给的。州长初期不知道恶魔守卫还有“拦截”（注1：）这一招，战斗游走之时时不小心离恶魔守卫远了，结果第一次被恶魔守卫冲撞之下险些倒地，并被恶魔守卫顺手击飞了斧头；第二次更是被恶魔守卫一斧头从左肩斜劈到右腰，强横的冲撞力硬是将他从水底冲出了水面，还横飞了二十余米。

两次吃亏之后，州长已经学懂了如何对付恶魔守卫的拦截冲锋。他灵敏而又小心地游走在恶魔守卫四周，与守卫的距离始终保持在八米以内。

虽然州长仍然无法避开恶魔守卫攻击范围相当广的“顺劈斩”（注2：），身上给砍得皮开肉绽，血流如注。但他在战斗中不断地收集分析恶魔守卫的战斗方式，攻击习惯，攻击范围，出招时间间隔，转身所需时间与范围……等等一系列资料，根据这些资料，州长不断地调整自己的攻击方式，不断地改进自己的格斗技巧……

此消彼长之下，州长的劣势已在渐渐消失。初期时的守多攻少，频繁中招已经不见，反而将恶魔守卫逼得时不时要收招回防。两人攻守之势已渐渐持平！

……

海底，已经与独眼中满是怨毒的伊卡埃尔静静对峙了近两分钟的林枫，突然笑了。

他调整了一下魔甲术的防护范围，排开头部附近的水之后，看着伊卡埃尔的眼神渐渐变得轻松。他微笑着，缓缓说道：“尊敬的伊卡埃

尔大师，您把自己弄得这么显眼，摆出这么一副有恃无恐的样子来，究竟是因为您有十足的把握干掉我，还是因为您……根本就已经在召唤出恶魔守卫之后消耗一空，现在只是在虚张声势？”

……

注1：拦截，恶魔守卫特别武技之一，8-25米施法距离，瞬发，30秒冷却时间。对敌人冲锋，若敌人没能及时避开或者挡住，将在被轻伤的同时眩晕三秒。而三秒的时间，足够恶魔守卫的大斧头玩上好几次砍头了。需消耗少量魔力。

注2：顺劈斩，瞬发，6秒冷却时间。群攻招术，横扫攻击，对目标及其身边最近的敌人造成沉重伤害，最大攻击半径5米。需消耗魔力，属于恶魔特有的魔武技能。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二十一章 像龙族一样有钱（中）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0 本章字数:2821

林枫注意到，当他那番话说完之后，伊卡埃尔本来凛然生威的身姿微微颤抖了一下！

“就是这时！”林枫心中暗喝一声，他出手了！

错了，应该是他施法了！

林枫吟唱单字触发咒语，双手向着伊卡埃尔一伸，伊卡埃尔身上立即冒出一道普通麻绳粗细的蓝色光线，连接到林枫手上！

本来正准备吟唱咒语的伊卡埃尔身子微微一震，嘶哑着嗓子嚎叫道：“你好卑鄙！”

林枫哈哈大笑，“卑鄙是我的通行证，无耻是我的座右铭！尊敬的伊卡埃尔大师，虽然你的偷袭手法出神入化，但你单挑的本事已经过时了！现在已经是精确控制的时代了！”

伊卡埃尔无声地嘶嚎一声，外面那正与州长打成平手的恶魔守卫虚晃一斧，刚准备响应号召回去救援，却被州长死死缠住，丝毫脱身不得！

“为了女王的荣耀！”伊卡埃尔见召唤援兵无望，绝望地大吼一声，触发异界版七伤拳系法术——生命转换！

这已经是他最后的极限了。他之所以主动跳海，就是想争取时间召唤帮手。但当时他的魔力已经所剩无几，不得不使出生命转换将生

命力转换成魔法力。

虽然亡灵族的体质决定了他们比其它有机体生物种族的生命力更加强悍，但这种主动以生命力换取魔法力的自伤魔法，同样也能对亡灵造成莫大的伤害。

如果人类及其它没有亡灵特性的智慧生命掉前预支生命力的话，就会加速衰老过程，甚至可能致命！所以不得已使用了“生命转换”之后，必须接受牧师的神术治疗，或者像血精灵一般，采用黑暗手段汲取其他生命的生命力。

当然亡灵的不死特性决定了其生命力的消耗不会真正致命，但同样会让亡灵身体极度虚弱。若是到了极限，可能连想挪动一颗手指头都没办法。

而亡灵又是不会正常死亡的，如果真的衰弱到了这种程度，又没有牧师救援的话，可怜的亡灵就只能一动不动地躺着，神智清醒地感受植物人的生活，直到天荒地老，或者被好心人一刀砍下脑袋。

伊卡埃尔大师在转换了大量的生命力召唤出恶魔守卫之后，已经是极度衰弱了。好在恶魔守卫彪悍异常，在与州长大叔最初交手时大占上风。伊卡埃尔大师才有余力稍稍恢复了一点点的魔力。

这点魔法力只够放两个低级的法术，伊卡埃尔大师并没有把握仅用两个低级法术击败林枫。而在州长表现出堪比亡灵的小强特质、死缠烂打绝不放手的无赖作风之后，伊卡埃尔对恶魔守卫也失去了信心。

所以他刻意摆出有恃无恐的样子，就是为了迷惑突然下水与他正面对决的林枫，好拖延时间再多恢复一点魔力。

凭他身上这件魔法长袍的附加能力，只要五分钟，他就能再多两个低级魔法！

可是林枫太狡猾太卑鄙了。非但看出了伊卡埃尔的缓兵之计，而且还施放了一个令他怎么都意想不到的魔法。

林枫施放的魔法没有任何杀伤力，但在这种形势之下，却是最为有效的。

他施放了“吸取法力”！

这个法术对法系职业以外的任何人都没有效果。而即使是对魔法师，作用也不是很大。一个刚刚从见习魔法师升职上来的普通魔法师，在法力充足的前提下，以林枫现在的水平想要将人家的法力吸干净，怎么也得连续施放七八次吸取法力，吸个三五分钟。

而这么长的时间，足够人家魔法师将他轰杀至渣了。

但伊卡埃尔却不同。林枫很相信自己的推断，伊卡埃尔在船上时的表现也证实了林枫的推断——伊卡埃尔大师魔力不足，虽然五花八门的法术爆发力强，但是后继无力。

而伊卡埃尔落水之后马上进行召唤仪式，就算他是一个大宗师，魔力储量惊人，现在也肯定所剩无几。

林枫断定伊卡埃尔是在虚张声势拖延时间，本身却已经到了油尽灯枯的地步。但为了保险起见，令伊卡埃尔彻底失去还手的机会，他还是一出手就使出了吸取法力。

果然，伊卡埃尔大师的魔法力没两下子就被他吸取一空，连正准备施放的法术都被迫中断。

悲愤欲绝的伊卡埃尔彻底抓狂了，他恨死林枫了！身为亡灵，他很难讨女孩子喜欢。亡灵族的那些女性又实在不符合伊卡埃尔的审美标准，而伊卡埃尔在没有感染病毒变成亡灵之前，又是一个感情丰富的男人。好不容易才有了只漂亮的血精灵不计较他丑陋的相貌，不计较无法过性生活的空虚，与他谈起了恋爱。

本来伊卡埃尔大师以为自己的恋爱史将是一部轰轰烈烈、浪漫无比的跨种族爱情史诗，谁知道……谁知道眼前这个卑鄙无耻的人类术士和他的同伙，竟然谋杀了他心爱的维兰瑟，抢劫了那把与维兰瑟生命等重的星空倒影！

随后他们又无耻地偷袭了自己，击溃了维京海盗——要知道，这股海盗他费了好大功夫，才把他们打造成一支能与正规军进行正面交战的纪律部队。结果一场大火，他的心血就全泡汤了！

在这一刻，伊卡埃尔已经下定了决心。即使自己以后永远不能动弹，只能像具尸体一样漂浮在海中承受永生的煎熬，也要用尽最后的力量报此大仇！

生命转换使出，生命力转化成魔力。虚弱的身体已经连海水的压力都无法承受了，随时都可能像烂泥一样瘫软在海底的泥沙上。

“亡灵意志！”伊卡埃尔动用了种族天赋。

能让亡灵族不屈不挠，不为任何艰险诱惑所动的“亡灵意志”发动。

强大的意志力让伊卡埃尔大师承受住了海水的压力，准备孤注一掷使出他现在的状态所能使用的最强的诅咒——末日诅咒！（注1：）

“呃……”伊卡埃尔大师的触发咒语已经无法吟唱出来了，他发现自己的身体突然之间就被强大的海水压力压得瘫软。视线变得一片模糊，连前方一两米的范围都看不清楚，精神力急剧消退，根本无法将林枫锁定。那用生命力转换来的宝贵魔法力也随着精神力的消退而消散一空。

“怎么会这样？亡灵意志怎么会失效？”伊卡埃尔大师已经彻底无力地瘫软在了海底泥沙上。他那已经失去焦距的独眼里一片迷茫。

他用几乎微不可闻的声音喃喃自语着：“我败了，维兰瑟，我败给了一个根本不会打水战的菜鸟……我真的好没用，不能为你报仇了……我们，在地狱里……相会吧……”海水突然灌进了他的嘴里，让他连自言自语的声音都无法发出……魔甲术，也失效了。

“我用了‘生命汲取’。”林枫不知何时到了伊卡埃尔大师的面前。他偏着头，看着亡灵术士大师那此刻已不见怨毒，只余一片宁静温柔的独眼。

亡灵大师的眼睛亮了一下，闪过一丝恍然，接着便是赞许——这是一个术士宗师对术士晚辈成就的肯定和赞赏，无关种族，无关仇恨……

……

……

（嗯，下章就是大丰收了。给点票吧同志们！）

注1：末日诅咒，术士顶级魔法。诅咒目标末日来临。如果目标无法驱散诅咒，则1分钟内目标身体组织会彻底崩溃。如果目标死于末日诅咒，将有一定几率召唤出末日守卫。

林枫目前不会这个法术。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二十二章 像龙族一样有钱（下）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0 本章字数:3068

在伊卡埃尔大师发动“亡灵意志”的那一瞬间，林枫主动切断了“吸取法力”，转手施放“生命汲取”（注1：）。

林枫判断出，伊卡埃尔使用“生命转换”时已经到了极限，否则他不会无故触发种族天赋亡灵意志。

所以林枫果断地施放出生命汲取，只一瞬间，便将伊卡埃尔最后一丝支撑他的生命力榨得精光。

于是，伊卡埃尔大师的亡灵意志失效了，精神力和魔法力完全消散一空，甚至连加持在身上的魔甲术和魔息术都溃散了。

……

“您的战斗方式让我学到了很多东西。无论怎样，我都该对您说声谢谢。”林枫真诚地说。他向来不吝于向快死的人表达他的善意，只要这个人是真正值得他尊敬的强者。

至于像维兰瑟这种被他一招搞定，根本不曾让他领会到其真实实力的倒霉鬼，林枫就只会不屑一顾了。

伊卡埃尔的独眼出浮出了一抹笑意。

曾几何时，他自己也是一个精于控制，擅长单挑的术士。可是在他成为大师之后，越来越追求威力强大杀伤力惊人的法术，越来越喜欢躲在人堆里，在完全保护好自身的同时偷袭伤人，越来越愿意用召唤出来的强大恶魔不费吹灰之力地将敌人摧毁。

他渐渐抛弃了精确控制的战斗方式。

甚至许多辅助性的，没有杀伤力或者杀伤力较小的法术，他都已经好多年都没使用过了。有时候想起那些法术来，他还会嘲笑自己：到了自己这个境界，这些法术还有用么？

就在和林枫对峙的时候，他还在想着施放大威力的法术一次性将林枫轰杀至渣。结果林枫却放出了两个他几乎已经完全遗忘的魔法，将他轻松击败。

“希望……你不要走上我的老路……”伊卡埃尔已经没法发出声音了。他不知道面前这个年轻却强大的术士能不能看懂他眼神中的告

诫，他只是作为一个术士前辈单纯地希望，这个年轻有为的术士晚辈不要在力量面前迷失了方向。

在这一刻，所有的仇恨都消失了，所有的种族间的隔阂都破碎了。

因为很久很久以前，他也是……人类。

……

林枫没有看懂术士大师最后那个眼神的意思。

他又不是神，怎么可能听到别人的心声，怎么可能看懂别人所有的眼神?

林枫亲手击碎了亡灵大师的头颅，就用的亡灵大师遗下的法杖。

他以莫大的毅力压抑了抽离亡灵大师的灵魂，做块灵魂水晶的欲望。

以亡灵大师的强悍，做出来的灵魂水晶天知道能召出什么东西。

那个菜鸟血精灵盗贼的灵魂都能召唤出终结者，要是用亡灵大师的灵魂献祭，进行仪式，天知道能不能召唤出变形金钢……

还好林枫仅存的良知和对真正强者的尊敬，让他打消了亵渎死者灵魂的念头。只击碎了亡灵大师的头颅，解放了他被禁锢在腐败身体里的灵魂。

看着术士大师破损的头颅，林枫有些伤感。

亡灵大师的今天，会不会就是他的将来呢？在这个种族纷争不断，又有各种强大魔兽、恶魔存在的阿喀硫斯大陆，谁敢说自己就一定不会遇上这种情形呢?

“力量！强大的，教人一听到我的名字就会颤抖的绝对力量！”林枫在心中呐喊。末了，又加了一句：“还有更精确的控制。”

正在林枫对着亡灵大师残破的身躯胡思乱想时，州长悄然来到了他的身边。

……

州长的伤势乍一看很吓人，完全没有人形了都。

头皮掉了老大一块，露出金属颅骨。眼睛暴了一只，眼珠子不知道哪儿去了，露出里面的一只闪着红光的电子眼。半边脸颊上的肉完

全没有了，半排金属牙齿暴露在外，颈部的金属骨骼上还沾着一块没彻底掉下来的肉。

身上就更不用说了，林枫粗略一看，就看到了不下十道又粗又长的疤痕，金属骨骼全都瞧得一清二楚。甚至有的金属骨骼都有些变形了。

“怎么打成这样儿了？那恶魔守卫就真这么强？”林枫讶然问道。

州长面无表情：“的确很强大。他单纯的肉体力量比我稍弱，但是加上被长官你称之为‘魔法’的特殊能量，他的绝对力量大约与我持平。但是他的战斗技巧和战斗经验非常丰富，武器上也附着有特别能量。不仅坚固得无法摧毁，而且攻击时会爆发出特殊能量干扰我的动作。我数据库里储存的格斗技巧无法让我战胜他。但是我已经把他的战斗技巧记录下来了，以此作为依据改进了数据库中的部分格斗技巧。我相信，下次遇上他，如果武器合适，我能在十分钟之内解决他。”

林枫知道，终结者生产自科技时代。那时候的人早都不用冷兵器战斗了。州长的数据库功能强大，储存了大量的格斗技巧的资料。但那时代的格斗技巧能跟在深渊里三天两头就动斧头砍人，不知道砍了几百年的恶魔守卫比么？人家那一身功夫，可是在战场上用鲜血和无数的生命磨练出来的，是真正的冷兵器杀人术。

要州长去暗杀维京海盗之类的普通人类战士，州长或许能从不失手。但跟恶魔守卫堂堂正正地单挑，能打成这样儿就不错了。

“你最后还是没干掉他？”

“就在我分析透了他的技巧，开始占据上风的时候，他突然消失了。”

林枫点了点头，召唤恶魔守卫的术士死了，恶魔守卫没有了契约支持，只能回到深渊。

“你的伤势如何？能不能修复？”林枫可不想把这模样儿的州长带出去，让人看到还不给活活吓死。

“仿生肌体损伤度百分之四十五，超合金骨骼损伤度百分之十三。关键部位电子元件无损伤。超合金中掺有少量记忆金属，能够自行恢复轻微损伤，以目前的损伤程度四十八小时内就能完全复原。仿生肌

体损伤严重，虽然仿生肌体有造血功能，也含有修补损伤的活性元素，但要完全恢复的话，需要九天左右。”

“那你只好弄件长袍把自个儿从头到脚裹个几天了。”林枫笑道。州长的伤势并不算太严重，他总算让他松了口气。

“把大师的遗体抱上岸吧！给他建座坟墓……呃，他身上凡是有特殊能量反应的东西都给我剥下来。我相信大师是不会愿意让他的遗物从此失传的。”林枫满脸肃穆地说。

待州长抱着亡灵大师的遗体向着岸边踏去时，林枫摸着下巴小声自语：“一分两分，攒到结婚……死人财都不放过，总有一天，我会比龙族还有钱的！”

……

……

（嗯，我承认，我有罪，为了多点点击，我把一整章拆成两章了。所以今天加发一章，大丰收攒到明天发。嗯嗯，票啊，票啊，票票啊~~~一张两张，攒到上榜，兄弟伙们给点票啊！）

【注1：生命汲取，一种争议性很大的法术。汲取有机体生物的生命力补充自己的生命力，这也是术士招人非议的原因之一。这种堕落的黑暗法术，与血精灵吸取生命力为己用的种族天赋非常相似。

【唯一与血精灵不同的，是术士们只能补充恒定的生命力——即一个术士意外地、非正常地消耗了多少生命力，那么他施展这个法术无论吸取了多少生命力，也只能补充他意外地、非正常消耗那的一部分。比如施展生命转换消耗的生命力，或者战斗时因受伤而消耗的生命力。汲取的多余部分的生命力只会自行消散，对延长寿命没有丝毫帮助。

【而且生命汲取这个法术很容易被打断。施放时术士必须站立不动加以引导，试问谁会白痴到站等术士汲取自己的生命力？尤其是在战场上，恐怕术士们刚使出这招，就被人冲上来一刀砍了。

【因此，术士一般不会使用这个法术。这也是术士虽然争议性很大，但却不像血精灵一样人人喊打的原因。血精灵可是有事儿没事儿就把别的智慧生命当补品，而且经常一次性把人吸到死呢！】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二十三章 大丰收喽！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0 本章字数:3808

（嘿嘿，继续拼搏新书榜，兄弟们有票的捧个票场，没票的捧个点场啊！）

（PS：其实每章后面的那些注脚可以加到正文里边儿的，只需要稍微改一下叙述语气，或者从某个角色的嘴里说出来都行。不过怕影响大家阅读的连惯性，又不是关键的内容，所以就扔注脚里边儿了。要是有兴趣，可以看一看。）

……

……

残破的码头上，遍地都是焦枯的尸体。海风吹拂了好一阵，才让那熏人欲呕的尸臭慢慢消散。但以暗夜精灵们的嗅觉，那恶心的味道还是让他们根本不敢在码头周围多呆。

两艘海盗船的残骸已经沉没了，海面上只能看到一根没有被烧毁的桅杆斜斜地伸出水面。到处漂浮着奇形怪状怪状的海盗尸体、沉船的碎片等物，有的碎片浮在海面上仍在燃烧。一边烧，一边漂，渐渐地远去。海面上便如同洒下了点点星辰。

州长找到了一件海盗抢来的，没有被烧毁的长袍的，将自己的身子裹得严严实实。脑袋都被兜帽遮住了，连眼睛都没露出来。反正他的电子眼有多种成像方式，X光透视功能都有。

暗夜精灵们将从火场中抢救回来的，最珍贵值钱的物品集中到了正太、萝莉们藏身的那个小丘下。那个小山包在码头左边，离码头有近五百米左右，处于上风处，总算闻不到尸臭味了。

而那些事先就沉到了海底，属于海盗们原先抢劫后放在海盗船上的财宝，则由任劳任怨的州长，在葬好亡灵大师之后，一个人全部捞上了岸。

从暗夜精灵花语部落抢劫的东西先择出来放到了一旁。虽然按照大陆约定俗成的规矩——也就是潜规则，那些占了原先海盗船上所有财宝总量六成的东西，都应该算作林枫的战胜品。但林枫这个人还是很讲义气的。莉雅小丫头怎么说也跟他并肩作战了一回，菜鸟精灵们也都出功出力地杀了海盗。

因此虽然作战主力是林枫和州长，战利品理应绝大部分归林枫所有。但林枫还是很大方地让暗夜精灵们把属于他们部落的东西先拿出来，等统计好其余战利品之后，再作计较。

林枫是没打算要花语部落的东西了。不过他却忽略了，精灵可是一个自尊心强到爆的种族，怎可能接受别人的施舍呢？哪怕是一个术士大师也不例外。

……

“魔法长袍一件……‘暗日明晶长袍’。自带暗影法力护甲，触发后持续十分钟，冷却时间一小时。防止物理伤害的同时，还有百分之二十的反弹几率，并有百分之三十的几率完全腐蚀接触护甲的金属物品和血肉之躯。增强法术伤害力一个等级，并有加速回魔功能，能增强体质。自带每天五次的羽落术。

“手套一只……‘亡者之手’手套，自带‘火焰盾’法术。触发后能抵挡一次任何强度的魔法攻击，或者两次任何强度的物理攻击。每次触发后冷却时间两小时。

“披风一领……‘冰霜巨人’披风，自带‘冰封术’，被动触发。遭遇攻击后有百分之五十的机率令敌人被冰封住三至五秒。

“长靴一双……‘深渊行者’长靴，自带‘疾走术’，触发后能令着靴者奔跑速度提高两倍，持续时间三十秒。触发后冷却时间三小时。

“法杖一根……‘璀璨星辰’蓝宝石法杖，具有法力增幅效果，增强法术杀伤力的同时降低同种法术消耗的魔力。能储存持有者百分之十的魔力，无视持有者魔力总储量，百分之十的存储度恒定不变。能够封存三个中级魔法或者一个高级魔法。”

每当莉雅小丫头高声唱出一件魔法装备的名称和功能时，林枫的心都要重重的跳一阵。

负责记录的暗夜精灵，已经忍受不了林枫在旁边发出擂鼓一般的心跳声。那忽轻忽重的无律心跳，对听力敏锐的精灵来说，简直就是一种噪音般的折磨。她都有些担心林枫会不会突然心脏病发死掉。

尤其是当小丫头最后那一句话说出口之后，被无数艺术品、黄金制品、金币、宝石、丝绸、武器装备等等环绕的林枫更是眼前一黑，幸福地险些晕死过去。幸好州长扶了他一把，他才没有当场出丑。

小丫头的那句话是：“由于我的‘鉴定术’（注1：）只是中级水平，而以上装备全都是精良级的上好装备，本应该远远超出我‘鉴定术’能够鉴定的最高上限。所以可以依此断定，以上装备全部没有施加特别封印，任何人持有都可以使用！”

“***，大丰收，大丰收啊！这些全都是属于我的……妈的，我现在就比龙族还有钱了！啊哈哈哈哈……”林枫看着身边环绕的财宝，目放奇光地喃喃自语。

他快手快脚地将那五件亡灵大师的遗物抢进怀里，死死抱住。同时仰天狂笑，直令他在暗夜精灵们心中刚刚建立起来的大师形象轰然倒塌……

经过统计，除了原本属于花语部落的东西之外，剩下的自海盗手中打劫来的财宝中，现钱方面，共有大陆各国当今正流通的金币七百七十三枚；银币三万九千余枚，铜子……没数，太多了，哪能数得过来?

另有经过估算，大约价值在一千四百金币左右的艺术品和黄金制口、宝石、丝绸等物。

海盗们遗留的，未损毁的武器装备价值不高，仅五十个金币左右。最值钱的那套德莱克伯爵的装饰性华丽盔甲已经烧毁了，作为整体艺术品的价值已经完全消失，只能把上面没烧毁的少量宝石和金银撬下来贱卖。

另有十几件品质介于普通和优秀之间，没有达到真正优秀的标准，却附有少数对普通人来说很不得了的魔法效果的装备，价值暂时无法估量。不过真实价值总不会超过三百金币。当然如果遇到钱多的傻冒，又能将其成功忽悠的话，卖到一千金币都有可能。

林枫飞快地换算了一下，换照大陆上的兑换标准：1金币=100银币=10000铜币（注2：）……妈的算不过来这笔帐了，总之如果把所有的能变现的东西全部变现，再加上所有的现大洋，全部兑换成铜板的话，重量估计得在200吨左右。

林枫清楚地知道，阿喀硫斯大陆上，一公斤白面包价值15个铜子，一公斤黑面包价值10个铜子左右。一个住在城镇里普通的五口之家一天平均要消耗2公斤左右的黑面包，加上油盐调料等其它的日常生活消费，每天的消费不会超过40个铜子。

如果有自己的土地耕种或者进行养殖的话，一天的消耗甚至可能只有30个铜子左右。当然，喝酒吃肉逛街买衣服的消费就得另算了。不过普通人家的话，哪来好多钱乱花呢？维持温饱就不错了。由此可见林枫这回抢劫的东西价值究竟有多惊人了。

最后亡灵大师留下的那五件精良级的魔法装备……那可就是无价宝了，这种东西得留着自己用，别人出多少钱都不能卖！

想想古德里安被抢的那件破袍子，也就加持了一个羽落术，一个只能挡挡流矢的初级冰甲术，一个能让他耐力增强的耐力术。也就是件勉强摸着精良装备门槛的魔法装备，可古德里安却宝贝得跟什么似的，一穿俩月连睡觉都不脱的。

而现在亡灵大师留下的五件装备，哪一件上面附加的法术不是有大用途的？在跟州长交手的时候，那冰住州长的冰封环，那挡住林枫硫酸雨的火焰盾，不都是这些装备上附加的能力么？还有快速回魔、储存魔力等功能，不就是亡灵大师魔力总量惊人的原因之一么？

林枫琢磨着，亡灵大师这五件装备上的一些能力，肯定在与州长交战之前触发过，没到冷却时间。如果所有装备上的附加能力都能使用的话，那今天这一战，还不知会生出什么变数呢！

林枫被幸福的感觉冲击得晕乎乎地，失态了好一阵子才平静下来。

林枫完全无视周围暗夜精灵们古怪的眼神，泰然自若地咳嗽一声，说道："海盗出海打劫，肯定不会将家当全部带在身上。这些东西，应该是他们这趟出动，一路上所有的收获。现在海盗的主力全灭，那么……我们是不是可以，直接去这伙海盗的老巢接收属于我们的战利品呢？"

……

……

[下一章，异界的第一场电影就要开始播放了！！]

……

【注1：鉴定术，一种神奇的法术。能够鉴定任何未施加特别封印的物品，准确地分辨出其性质。一般用在艺术品和珍贵的武器装备的

辨别和鉴定上。最顶尖的大师级鉴定师可以甚至有一定机率鉴定辨别出不超出其能力水准的，施加了特别封印的物品。

【关于这种法术的来源众说纷芸。有的说这是属于“真知女神”忒弥梅尔丝赐于虔诚信徒的能力，属于神赐神术的一种。有的说这只是一种单纯的法术，与神术无关。但可以肯定的是，这种法术并不是每个有魔法能力的人都能修炼，甚至有些修炼鉴定术的人，根本就没有除此之外的任何魔法能力。而有的能够修成鉴定术的，也根本就不是真知女神的信徒。

【所以，关于这个法术究竟是神赐神术还是普通法术的争论，一直没有结果。目前属于大陆上未解之谜之一，吸引着很多学者、神学者、魔法研究家们的关注研究。】

……

【注2：阿喀硫斯大陆货币体系为金本位制，黄金一般作为储备，很少用于流通领域。日常流通主要用银币和铜币。但金币也有，主要是为了进行贸易额较大的大宗交易。1金币=100银币=10000铜币——要是大宗贸易用铜币支付的话，想想上百金币以上的货款，就得交百万个铜币，不说怎么运输，光是数钱那真能让人数到手抽筋了。

【另，金、银、铜三种货币之间的兑换不是恒定不变的。由于各国钱币的纯度、净重、金银铜三种金属矿藏量、铸造工艺等方面的影响，三种货币之间的竞换率在100左右浮动。

【丝绸属于奢侈品，很多时候能当硬通货使用。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章二十四 战斗回放，州长=多媒体?（上）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0 本章字数:2735

“话说……我们好像没有船的。”在林枫提出继续扩大战果的提议之后，莉雅小萝莉满脸古怪地说道。她实在是……实在好伤心，堂堂一个术士大师，居然这么贪婪，一点高手风范都没有。“而且我们还不知道这一伙海盗的巢穴在哪儿。”

“船？好办得很，我们这么有钱，到了兴登堡码头，随便扔过去一袋金币，就能雇到一条足够大的船。”林枫得意洋洋，钱，在很多时候都是万能嘀。“至于海盗的巢穴，嘿嘿，好办得很。不是还有许多漏网

之鱼吗？他们没有船，在陆地上又人生地不熟的，绝对跑不远。我们很容易就能抓到几个带路。”

“但是因为海盗经常转移巢穴，所以他们的宝藏一般都藏在很隐密的地方，不会藏在巢穴里的。而藏宝藏的地方，一般又只有海盗的首领才知道。”旁边一个精灵MM插嘴说道：“抓到小毛贼是没用的。”

“海盗首领？好像已经被劈挂了……”林枫有些郁闷了。早知道不该那么着急让亡灵大师解脱的，把他带出海底以后他不就能说话了么？套点遗言什么的其实也很有可能。

说不定亡灵大师一高兴，就把宝藏说出来了。唉，还是太嫩太着急了啊，净想着亡灵大师身上的装备了，急吼吼地就一棍解脱他了。

“算了，人要知足常乐，贪婪的人是可怜可恨又可悲的。”林枫大义凛然，转眼间就由贪得无厌的小人变成了视金钱如粪土的大师。

“……”暗夜精灵们集体失声。

……

林枫从战利品中找到了一件白色丝绸衬衣，领子和袖口还带蕾丝边的……没办法，高级货就是这样……一条黑色亚麻长裤，穿上之后，总算不用再裸奔了。

随后他穿上了“暗日明晶”魔法长袍，披上了“冰霜巨人”披风，戴上了“亡者之手”手套，脚踏“深渊行者”长靴，手持“璀璨星辰”法杖。自我感觉很是良好地显摆了一阵。

“咦，州长你在干嘛呢？”等林枫显摆完之后，他忽然发现一直守护在他身边的州长，不知道啥时候不在了。仔细看去，却见州长不知何时从海底捞出了两根还算完好的桅杆，正蹲在那儿不知道捣鼓啥呢。

“准备战斗回放设备。”州长的脸被兜帽包得严实，声音听起来有些翁声翁气。

“虽然在与恶魔守卫的战斗中，我已经将他的技巧全部记录下来。但当时我是处于主观观察的位置，限于角度，得到的资料并不全面。所以我需要从客观的角度全方位的观察一下，得出最精确的数据。那样，我的战斗技巧还能更进一步。以后如果跟恶魔守卫交战的话，将更容易取胜。

“当然，具体的战斗场景的全方位生成和回放，可以在我的微电脑中内部进行。但那样对处理器的负荷相当大，会消耗中央处理器的使用寿命。所以，我打算将战斗场面在外界回放出来，通过最直观的视觉观察直接记录。”

林枫听得不明所以，不知道州长究竟是啥意思。战斗回放？难道州长还能把当时的场景再现不成？就用这两根桅杆？

只见州长将一块从海里捞起来的，长八米左右，宽五米左右的白色帆布裁剪成长六米，宽四米半的方形布匹。然后将四个角用渔线分别绑牢在两根桅杆上，再将两根桅杆先后竖起，插进泥土中。两根桅杆之间的白帆尽力绷紧，使其表面上没有一丝显眼的褶皱。

看着州长这番忙碌，林枫渐渐有些品过味儿来了。怎么说，他也是影视编导专业的毕业的，怎么说他也在片场打了两年杂。州长现在做的，不正是放映电影的幕布么？

难道州长能……

只见州长摆好幕布之后，走到离幕布约二十米左右的位置，正面站定。头微微抬起，松开蒙住双眼的兜帽，只露出一双眼睛。

他的双眼中射出两道光芒，汇聚到一起，形成一道矩形光柱，投放在幕布上。

幕布上出现了活动的画面。

先是出现深色的海水，隐约有红色的光芒从海面上射入海水中。接着便是海底泥沙，和一群群逐光而来的斑斓海鱼。

一切显得很平静。

突然，一个庞大的身影跃入了画面，挟着阵阵激烈的潜流直冲而至。那扑面而来的庞大身影几乎填充了整个画面，让就站在幕布前的林枫直感到一阵压抑，几乎呼吸不畅。

那个庞大的身影，正是恶魔守卫。

现在出现在幕布上的画面，正是以州长的视角看到的，恶魔守卫突然袭击的场面！

拦截冲锋，顺劈斩！硕大的战斧对着镜头前劈下！那狂暴的，将水底都掀起了巨大漩涡的狂猛斧势，让林枫简直有种那恶魔守卫正活生生地站在自己面前，举斧向自己劈来的错觉！

当那一斧劈下时，视觉上产生的压迫力，配合从州长的方向传出的，具有环绕立体声音效的，巨斧划破水流的巨大震荡声，让林枫心灵上产生了莫大的压力。他甚至后退了两步，情不自禁地抬手挡在了身前。

而在州长开始捣鼓幕布时，就好奇地围在一边旁观的暗夜精灵们，看到这一幕更是吓得失声惊叫，四下奔逃。

有的精灵甚至慌乱地抓起弓箭，想也不想便向幕布射击。而莉雅小萝莉尽管脸色苍白，却仍在第一时间化身成猎豹，窜至林枫身前，咆哮着，勇敢地向着那银幕上的恶魔守卫扑去！

这突如其来的画面实在太逼真了，就连明明知道这只是影像的林枫都被震摄住了，更别提这些从来没有看过电影的暗夜精灵们了。他们完全把那恶魔守卫当成了真实的存在！

“别，那是假的……”林枫没能拦住小萝莉。

小丫头化身的猎豹那矫健的身姿，像劲箭一样射了出去，射向大屏幕。这一刻，在林枫眼中，那猎豹身上竟然出现了一种一往无前、舍生忘死的惨烈气质。那带有几分悲壮意味的一扑，让林枫心中却仍感动不已。

因为林枫知道，小丫头把那恶魔守卫当成真的了。而即使是面对强大的恶魔守卫，小丫头却仍然毫不犹豫地挡在了他面前，并发起了飞蛾扑火一般的决死冲击！

哧啦一声，幕布被小丫头一扑抓出了一个硕大的破洞。小丫头从破洞中穿了过去，落到了幕布的另一边。积蓄了全身力量的这一扑，力道却全都落在了空处，让小丫头好一阵难受。落地后连打了几个滚，方才晕头转向地趴在地上，小脑袋里好一阵迷糊。

小丫头变回人形，晃晃悠悠地站了起来，辨认了好一会，才找准方向，向着林枫欢快地小跑过来。通红着小脸蛋兴奋地叫着：“古德里安大师，那个恶魔守卫原来是帆布做的……不过我也好厉害，一个人打倒了一个恶魔守卫耶！”

“……”林枫无语。

“你这只低等生物，也敢与我胡汉恩大人作对么？”具有环绕立体声音效的恶魔守卫嘲讽声，还在持续响着……

……

……

（这个，各位朋友支持点票票啊~~~刚刚上榜在倒数第一的位置还没呆上一天，就被挤下去了，好郁闷哟~~）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章二十五 战斗回放，州长=多媒体?（下）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1 本章字数:2900

小丫头摆了个大乌龙，现下面红耳赤地坐在地上，双膝并拢，双臂环抱双腿，小脑袋深深地埋进膝下。

林枫坐在小丫头身边，向刚才被吓得鸡飞狗跳，四散奔逃的暗夜精灵们解释刚才究竟发生了什么。

林枫现在很激动。州长实在是太了不起了，简直就是超级多媒体啊！不但能摄录，还能放映。这下子，林枫的心思活络起来了。

想当初，他在片场打杂的时候，那些导演一个二个牛逼得跟什么似的。就连那拍出超级垃圾片《血案之馒头传奇》的某大腕，都嚣张得很。许多女明星为了上一部戏，不惜牺牲肉体，大行性贿赂。

说实话，林枫已经向往潜规则很久了。以他的审美境界，庸脂俗粉根本不屑一顾。而真正的美女，不是被大老板包养就在娱乐圈被潜规则。轮也轮不到他呀！

可惜，直到死，他还是个打杂的。别说导演，连剧务都没能混上。要到能潜规则女明星的时候，恐怕都已经到了微软甚至松下的年纪了。

国内影视圈女导演又少，林枫想借被人家潜规则的机会上位都没可能。

但是现在，因为州长的存在，一切皆有可能了！

我的导演梦啊……我的潜规则理想啊……林枫有点想哭的冲动。

……

“我的微电脑中带有画面自主生成器，可以根据周围的环境和我主观摄录的数据，推算演示出全方位多角度的画面。只要摄录的主要数

据准确，自主生成并演示出来的画面，对当时全方位场景的拟真度，就能达到百分之九十以上。”

重新开始做幕布，准备放一场动作大片的州长向林枫解说他的放映计划。

“刚才放的是以我的主观视角摄录的画面。战斗全景现在还在处理生成的过程中。在运算完成之后，就可以直接放映我和恶魔守卫战斗的全景了。无论是俯角、仰角、近景、远景，甚至我自己的特写都能在画面中表现出来。甚至还能放映恶魔守卫的主观视角画面。”

“……”林枫无语，还没听说过有哪种摄像机能够把摄像机自己也摄进去的。这不就等于一个人不照镜子，就能看到自己的全身，甚至还能看到自己的表情和眼神特写……

“比如我站在长官你的面前，将你和你身周的背景摄录入我的数据库中。然后我再将我身边的环境全部摄入。这样，我的微电脑就能自动生成并演示出，我们两个面对面站着的全方位画面。画面中除了长官你，还可以出现我的虚拟影像，包括我们周围的环境中的一草一木。”州长解释道。

“但是，由于这种运算生成方式数据量太大，如果我想直接在电脑中演示全部画面的话，当机还是轻的，CPU寿命的损耗就无法承受了。所以，我要将画面全部放映出来，再摄录回去，直接储存在数据库中。这样CPU承受的压力就小得多了。”

其实不用州长讲得这么详细，林枫也早就品过来了。

州长的意思是，假如把他当成一部摄像机的话，那么他这部摄像机，不但能够摄录镜头前面的画面，还能把他自己，以及他周围甚至身后的环境全部摄录进去……当然，这只是一种形象比喻的说法。

事实上，州长这部摄像机并没有把自己摄进去，画面中出现的有关他的影像，只不过是州长微电脑自带的一个程序，根据记录的数据自主生成的虚拟画面而已。

州长的微电脑，能力也太强大了……

有了州长，如果林枫想拍电影，直接把州长带上。凭州长微电脑拟真度高达百分之九十以上的虚拟画面生成能力，多台摄像机全方位摄录的拍摄手法都不需要了。

直升机航拍也不需要了——其实这也不是什么难事，阿喀硫斯大陆没有直升机，还有地精飞艇啊，狮鹫啊，巨龙啊这些能飞天的东西。航拍从理论上来说，不存在特别的困难。

“决定了！以后就靠拍电影赚大钱！”林枫心花怒放。方世玉的老妈教导我们说：行走江湖，讲的就是一个钱字！

所谓有钱走遍天下，无钱寸步难行。

原先林枫还有点儿郁闷呢，自己确实是抢到了一大笔钱，富得流油了。可在这阿喀硫斯大陆上，又能怎样把钱花得有水平？

凭着剿灭海盗，诛杀血精灵和亡灵大师的功绩，报上去之后捞块小小的领地那是没问题的。有了领地之后，估计也就能起个庄园，买点儿女奴回来，过地主阶级的腐朽堕落生活了。

娱乐活动还是太少了啊！没有YY小说，没有电脑游戏，没有卡通漫画，没有林枫的最爱——电影……想看看AV都没门儿。每天晚上除了抱着美女进行伟大的造人运动，那可就真没什么好玩儿的了。

现在不同了！有了州长，一切就有了可能。

电影能拍出来了，而且林枫想怎么拍就怎么拍，想拍什么内容就拍什么内容。史诗片、战争片、科幻片、恐怖片、爱情片、喜剧片、卡通、**电影……

林枫情不自禁地咽了一口口水。

阿喀硫斯大陆美女资源丰富啊！两个盛产美女的精灵种族就不说了，就连侏儒，那些芭比娃娃一样的娇小姑娘，也是好玩得很哪！甚至兽人帝国，除了半兽人之外，多的是特产美女的种族……

林枫有绝对信心，电影一定能在阿喀硫斯大陆上大肆风行。像电影这种光影魔术，对从来没有领略过科技神奇魔力的中世纪社会来说，无异于神迹！

到时候肯定能吸引大批影谜，吸引大批想当主演的美女。到了那时候，俺林枫大爷岂不是想潜规则哪个就潜规则哪个？整个大陆就俺一个导演，如此垄断地位，大陆上有志于进入娱乐圈的美女们，岂不是要排着队哭着喊着求俺潜规则？

俺最伟大的梦想啊……

林枫嘴角的涎水垂下来了，亮晶晶的，很引人注目。

小丫头这会儿不用为摆乌龙害羞了，因为此时已经出现了一个比她更丢人的家伙。

此人片刻之前，还是一个道貌岸然的大师……

州长的电影幕布又搭起来了。

这次，暗夜精灵排排坐好，满脸虔诚地看着银幕。

画面出来了，这次是全景。一开始，就是一个大俯角镜头，幽深的水域里，州长手提巨斧谨慎前行。

恶魔守卫出场了！阴险的偷袭，拦截冲锋撞到了州长身上。州长一个踉跄险些倒坐于海底泥沙上。守卫大斧扬起，顺劈斩带着豪放的水压冲着州长砍至。

暗夜精灵们齐声惊呼，胆小的正太萝莉们甚至紧紧地互相拥抱，彼此大吃豆腐……

州长举斧，勉强挡住了守卫的大斧。州长的斧头脱手了，飞出了海面！

斧头飞出去的特写……州长面无表情的冷漠脸孔全屏特写！州长反握匕首横置双眼前，冰冷的眼神配合幽蓝匕首上一抹流光的特写……

“哇……好帅啊！”小精灵们齐声大呼，呃，终结者耍酷的时候确实是无敌的！

林枫好嫉妒，州长这个家伙，没想到还很风骚，而且是闷骚型的。要不他怎么会把自己的特写镜头处理得这么好？结果只一瞬间，州长的人气就比他这个冒牌大师高了……

不过，电影放映很顺利。看暗夜精灵们的表现，电影的首批忠实影迷已经产生了！

……

……

（不好意思，今天起床晚了……厚颜要点票票……）

（电影最大的作用不仅仅在于赚钱和文化侵略，还有一种更大的作用，嘿嘿…0）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二十六章 相见时难别亦难（上）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1 本章字数:3140

阿诺州长的动作大片博得满堂彩。电影一结束，好多小精灵都围到州长身边，扯着他的袍子叽叽喳喳地问个不停。

而在播放电影的时候，州长所受的沉重伤势就已经被精灵们了解了。

出乎意料的是，精灵们并不惧怕州长那不**形的样子，反而认为那样很有男子汉的风范。很潇洒，很帅——林枫撇嘴，心说这都什么审美观啊？打得血肉模糊，眼珠子激凸，脸打飞了半边，骨头都露出来了，这还叫潇洒，还叫帅？

林枫这明显就是嫉妒了。因为州长的人气实在好高吖！甚至当州长推不过小家伙们的热情，把袍子脱下来，将那一身恐怖的伤痕活生生暴露出来时，小精灵们也只是略显害怕，随即便对着州长嘘寒问暖。

有好些个小萝莉还红着眼睛帮州长的伤口吹气，问他疼不疼。更过分的，一个小家伙拼命施展她那初级治疗神术，要不是被林枫及时制止，恐怕直到累得虚脱过去，都没法治好哪怕一条疤痕。

治疗神术，对州长的仿生肌体无效……

唉，精灵族向来缺乏铁汉硬汉。而州长这男人到极点的超级硬汉，很轻松地便以另类的吸引力获得了超高人气，拥有了属于他的第一批忠实影迷。

小孩子的喜欢就表现得很直接，而腼腆的精灵大姑娘们则害羞地偷偷瞟着州长，不时就莫名其妙地脸红。有的甚至偷偷向林枫打听，州长是什么种族的……

“恶魔。”林枫面无表情地说：“他是我召唤的恶魔守卫……”

大姑娘们顿时面无人色……

小孩子们却依然我行我素……

“木有办法吖，小孩子的世界是很单纯的，哪个小孩子不崇拜英雄呢？谁给他们最可靠的安全感，他们就会全心全意地崇拜谁吖……嘶，照这么说，以后我岂不是不能光干导演，还得自己当主演，出演英雄了？唔，我这么善良正直，超人这个角色最适合我了，简直就是量身订做呀……”林枫暗自想道。

这时林枫并没有注意到，甚至州长自己也没注意到，州长身上正发送出一道淡淡的，非常微弱，几乎完全无法察觉的能量。这道微弱的能量，尽数传导到了林枫身上，正极为缓慢但却坚定不移地增强着林枫的魔力和精神力。

……

林枫趁着这热烈的气氛，提出将原本属于花语部落的财物全部归还给精灵们。本以为精灵会对他感恩戴德，却没想到话刚说完，精灵们顿时一个个变了脸色，全部都用受到了极大的羞辱，感觉好受伤的眼神看着他，弄得林枫一时有点儿手足无措。

“不行，这些都是你和阿诺用命搏回来的，我们根本没有出什么力气。如果没有你们，不但我们部落的财产夺不回来，甚至我们这些人，都会面临被终生奴役的悲惨命运。所以，这些财物我们无论如何不会拿回去的！”小丫头撅着嘴，气鼓鼓地看着林枫。

“对，我们暗夜精灵，从来不接受施舍！”还有几个小家伙在旁边帮腔。

“施舍？这怎么扯上施舍了？”林枫不屑地一撇嘴，拍了拍小丫头的脑袋，将她那头柔顺的绿色长发揉乱。

“干什么？很多人看着呢！”小丫头脸红了，躲闪着林枫的大手。一米四五的小丫头，个头还不到林枫胸口呢，怎么逃得过林枫的魔掌？

“小丫头家家的，有什么不好意思的？叔叔这是疼你……”林枫笑得很猥琐，随即神色一正，对所有的精灵们说：“我们曾并肩作战，已经是战友了！我听说，真正的战友是你可以放心地将后背交给他的人。而莉雅做到了这一点。如果没有莉雅保护我，昨夜之战，我可能还没冲到海边就已经战死了。没有你们的支持，就我和州长两个人，敢向维京海盗们发起进攻么？

“更何况，你们也说了，战利品是属于我的，那么理应归我来分配。难道我想将我们共同赢得的战利品分配给我的战友们，这也算是施舍么？其实按人头分配的话，我还算占了大便宜呢！

“最重要的是，你们难道不想重建家园么？维京海盗毁了你们的家园，杀害了你们的族人。处理他们的丧事，重建起家园，这都是需要

钱的。你们若是不要这些财物，我宁愿把它们丢到海里去！”

转眼之间，林枫的形象变得好伟岸，好高大。就好像不久前那个清点财物时，贪婪地直流口水的家伙跟他不是一人似的。

这种变脸技能，让所有的暗夜精灵佩服万分，自愧不如。

当然，还有一点点感动。

“行了，就这么决定了！我向来说话算话。”林枫很伟人地一挥手，道：“最多以后我有困难，向你们求助时，你们免费帮我就是了！”

开玩笑，无论在什么时候，什么地方，人脉都是一种资源。良好的人缘和广阔的人脉，其价值是金钱无法估量的。如果能用这一批财物换得暗夜精灵的友谊，那这单生意林枫只有赚的，绝不会亏。从长线收益看起来，这单生意的潜力几乎是无可估量的！

要知道，以精灵的骄傲顽固和审美品味，人类就算是精灵的盟友，但谁要想跟精灵拥有真正的私人友谊，那至少也得花上几十年。以精灵的寿命自然不会在乎几十的时间，而人类就有些吃不消了。往往一个家族跟精灵交上朋友，得花两三代人的时间慢慢积累友谊。

“谢谢你，古德里安大师。”小丫头的眼眶有点儿红，目光灼灼地盯着林枫：“您真是，真是对我们太好了……以后，以后凡是有需要我帮忙的，只要您捎一句话。无论什么时候，无论您提什么要求，莉雅都会第一时间赶来帮您。”

单纯的小丫头，在初次遇到林枫，被林枫一顿忽悠之后，就已经对他建立起了初步的信任。而后林枫又带着州长和她救出了她的族人，消灭了毁灭她部落的维京海盗，帮她的亲人和朋友们报了大仇。

现在林枫更是视金钱如粪土，这种伟岸的大师风范，更是让小丫头对林枫产生了几近崇拜式的无条件的信任！

在阿喀硫斯大陆上，实力就是一切。

在很多人的心目中，强大的实力，比一张漂亮的面孔和优秀的家世更吸引人。实力的潜能是无限的。有了强大的实力，安全感自是不用说，权势、地位、财富也是唾手可得。

所以有很多豪门招女婿，宁愿招非常有发展潜力的年轻人，也不愿招家世丰厚，但自己没什么本事的大族子弟。

林枫就这样获得了暗夜精灵的友谊。用他和州长的智慧，以及进攻海盗的那一场近乎亡命徒式的，以生命作赌注的豪赌。林枫当之无愧！

而且，这层友谊甚至有可能进一步发展。不过林枫自己目前并没有这种想法，在他看来……

“呃，这小丫头有点花痴吖……”林枫咽了口口水，“可口的小萝莉呀。唉，可惜现在俺正好在扮伟岸，周围人又多，否则一定提出一夜情的要求。小丫头可是说提什么要求都可以呢，想来以暗夜精灵的守信和骄傲，她一定不会食言的。可惜，可惜了……”

在人渣枫心目中，目前考虑的只是一夜情和潜规则。和女人结婚？拜托，俺还很年轻，很有前途，很有作为，何必为一棵树放弃整个森林呢？再说了，俺要演电影的，明星是不可以太早结婚的，否则粉丝数量可能会下降一半，俺可是要做大众情人的！

“谢谢你，莉雅，你是我第一个朋友，真的。”林枫这句话说得很真诚。莉雅的确是他到了这个世界之后，第一个真正的朋友。州长？拜托，阿诺大叔那可林枫的生命线，能直接换算成生命值的，简单的“朋友”已经不能用来形容俩人的关系了。

“现在让我们去兴登堡镇上雇点人手和马车，把战利品先运过去吧！”林枫道：“莉雅你们就守在这里，放心，我们会很快回来的！”

说罢，他一声呼哨，火焰骷髅战车的轰鸣声撕破清晨的寂静，披着朝阳的霞光，挟着慑人心魄的灵魂火焰呼啸而至。

是时候回去了。

去看看古德里安成长的地方，看看他那亦师亦父的老师，看看在他记忆中，占了超大容量，让他一直念念不忘的那位……巴伐利亚玫瑰。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二十七章 相见时难别亦难（下）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1 本章字数:2927

兴登堡码头。

莉雅低着头，小手儿绞着衣角，站在林枫面前。告别的话有些难以启齿，她犹豫了半晌，还是不知道该说些什么。

面前这个面含微笑的术士大师，对她的犹豫没有显出半点不耐，就那么静静地，宽容地看着她。

莉雅小丫头心里有种怪怪的感觉，很难过，有点想哭。

仅仅才一夜的相处相交，为什么心中会有如此难舍难分的感觉?

这个年轻的术士大师，碧蓝如海的双眸沉静温柔，纯金色的头发在早晨的阳光下映射着金子一般的光芒，随着柔和的海风缓缓拂动着。

紫色底暗金花纹的魔法长袍合体地穿在他的身上；那一领蓝色为底，表面浮着一层白色流光的披风在他背后随风轻扬；戴着黑底纹白丝线手套的右手，握着那根通体黝黑，顶端是一颗硕大蓝宝石的法杖……

很好看呢……小丫头心里这么想着，于是她更加难过了。

她还要十八年才会成年。十八年的时间对精灵来说，不过是弹指一挥间。可是对一个人类，尤其是对一个总是处于黑暗负能量的侵蚀，如果不把自己转化成巫妖或者感染病毒变成亡灵，就很难活过六十岁的术士来说……十八年的时间，便是生命的三分之一。

暗夜精灵们都已登上了雇来的海船，属于他们的财物也早在州长的帮助下搬上了船。小孩子们趴在船舷上，眼红红地看着如一尊塑像般站在林枫身后的州长。

那辆开进兴登堡镇时，吓得全镇人鸡飞狗跳，后来开进码头，又引得整个码头一片兵荒马乱的火焰骷髅战车，此刻也仿佛有生命一般静静地停在林枫身后，不时发出阵阵微弱的轰鸣。

所有人都在等着莉雅上船，他们还要回到花语岛，去重建他们的家园，为死难者的灵魂祈祷。

“你，你以后有空的话，一定要去花语岛看我哦！”小丫头吭吭吃吃地说道，带着点哭腔。

林枫呵呵一笑，伸出手将她那头柔顺的绿发揉乱，说道：“会的，别忘了，我有事还会找你帮忙呢！”

“嗯，只要你一句话，我一定第一时间赶到你身边！”小丫头用力地点头，大眼睛里波光闪动，“我，我要走了。”

“嗯，一路顺风。”林枫点头说道，这种语气显然引起了小丫头的不满。

“你就不会跟我说点儿别的么？”小丫头幽怨地看着林枫。

“呃？说点儿什么好呢？”林枫故作思索状：“恭祝你福寿与天齐，庆贺你生辰快乐，年年都有今日，岁岁都有今朝，恭喜你，呀恭喜你~~~”

“人家的生日是丰收之月的第七天！”小丫头想笑，又忍住了，气鼓鼓地伸出小手，像是想要用力地捶林枫一下。可是拳头落到林枫身上时，那力道却轻得像抚摸。

船上的暗夜精灵们羞得无地自容。部落长的孙女，现在他们的全权代表，居然在码头上，在光天化日之下跟一人类男子打情骂俏……

“我真的走了哦！”小丫头嘴一撇，似哭似笑的表情让林枫好迷茫——这小丫头，小脑袋里究竟想的什么呀，走就走，干嘛搞得这么依依不舍的？大爷我大把事情要做，一秒钟几十万上下……

“嗯，你走好。”林枫表面不露半点不耐之色，继续耐心地哄着小丫头。

“你，你什么时候结婚？”小丫头忍了半天，终于忍不住了，咬了咬牙，问出了最想问的问题。

“结婚？哦，你放心，我结婚的时候一定会给你发请柬的。不过最近我并没有这个计划。”林枫呲了呲牙：“再过个十年八年或许有可能考虑一下。男人嘛，不要为了一棵树木放弃整个森林……”

“……”小丫头无语。

“怎么，小丫头春心动了，想嫁人了？”林枫其实并不是感情白痴，他哪能看不出来小丫头的心思？不过在林枫想来，小丫头对他，只不过是小孩子对强者的一种崇拜心理，或者有一点喜欢，但是谈不上真正的爱。小丫头毕竟还没成年呢，思想单纯，心理不成熟，错把喜欢当成爱了。

嗯，一夜情的话可以考虑，但是终生大事，大爷我就恕不奉陪了。且不说俺的目标是潜规则大把美女，誓作情妇无数的大众情人。单说精灵能活七百年，等我老死的时候，你小姑娘还是如花似玉的模样。要是耐不住寂寞，不是要在我死后给我戴上绿油油的帽子么？

所以林枫故作不知，就是不想和小丫头的这段孽缘继续发展下去。他甚至以开玩笑的口吻，揉着小丫头的长发，笑道：“小丫头呀，你要是嫁人就先嫁给别人，然后再嫁给我……带着他的财产，领着他的妹妹，骑着那飞龙来……”

“古德里安，你……你大坏蛋！”小丫头连古德里安大师也不叫了，一边流着泪，一边又忍不住为林枫的笑话发笑，又哭又笑地扬着小拳头，对着林枫的胸膛一阵乱捶。

平时忠心护主的州长这会儿看到林枫挨打，居然不闻不问，继续化妆雕像。

“有点狗血呀……按照言情剧的剧情发展，现在我应该……”林枫心中叹了口气，伸手把小丫头抱进怀里，一手揽着她的腰，一手将她的小脑袋紧紧地按在自己胸膛上，轻轻抚摸着她的长发，轻声道：“如果，我是说如果，我能活七百年的话，一定娶你。”

小丫头玲珑娇柔的身躯僵硬了一下，随即又软了下来。双手紧紧地环着林枫的腰，肩头不住地耸动，发出一阵压抑的抽泣。

林枫的这个承诺，在她想来，永远没有兑现的一天。但她宁愿相信这个虚幻的承诺，哪怕是欺骗自己也好。

“我走了！”小丫头坚强地抬起了头，长睫毛上还沾着晶莹的细碎珍珠。

说完这句话，她脱出了林枫的怀抱，头也不回地向着上船的跳板走去，很是潇洒地对着林枫扬了扬手。垂至腰际的绿色长发被海风吹动，轻轻地飘拂着。

收起跳板，解开缆绳，起锚，扬帆。海船在波光鳞鳞的海波中渐行渐远。

林枫站在码头上，看着那远去的海船，轻声吟道：“相见时难别亦难，东风无力百花残。春蚕到死丝方尽，蜡炬成灰泪始干……可惜，我活不到七百年。”摇头叹了口气，问州长：“刚才的场景记录下来没有？”

“记录下来了。”州长答道。

“感觉怎么样？有没有一点点感动？”

“我虽然有情绪模拟器，但是我目前还无法理解什么叫感情。人类的种种情绪是由人体分沁的化学物质产生的，这一直是机器人研究中难以攻克的难题。虽然可以用电子脉冲模拟代替那种种化学物质，但我的程序暂时无法分析并处理这种种电子脉冲代表的意思。”

“切，没有感情的机器人不是完美的机器人，州长，你还需要进一步学习进步呀！”林枫撇了撇嘴，道：“刚才的分别场景结合我们和莉雅初遇时的场景，一路相处相交的场景，再加上与海盗交战的场景……加一些细节的大特写，模拟生成出各种视角，好好剪辑组合一番，一部狗血乱喷的战争爱情短片就出现了吖！嘿嘿……等到了巴伐利亚首府，这部片子可能会引起轰动哦！”

摸着下巴，林枫继续说道：“说不定，凭这部片子，俺也可以拥有第一批忠实影迷了呀！”

州长：“……”虽然不知道情绪为何物，但是州长突然觉得自己的程序中好像产生了一点小小的混乱。刚才的一刹那，他真的好想把这个人渣主人暴打一顿……

……

……

（嗯，今天起床早一些，总算赶上午饭了。厚着脸皮继续要点票。）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二十八章 在路上……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1 本章字数:3562

通往巴伐利亚首府的大道很平整，马车行在上面虽然偶有颠簸，倒也不用担心会翻车。

林枫驾着火焰骷髅战车，在马车夫们敬畏的目光中，前后巡梭不休。州长背着一柄大斧，一溜小跑跟在队伍中央，隐藏在头罩下的双眼不时地向着四周扫视。

这已经是林枫和州长上路的第二天了。

在送走小丫头等精灵后，林枫和州长便先向与兴登堡相邻的枫叶堡领主报告了消灭维京海盗的事。

在枫叶堡领主约瑟夫子爵派人去现场调查之后，便将林枫的战绩如实记录，并派快马去巴伐利亚首府汇报。没办法，像枫叶堡这种小

贵族的领地，是不具备饲养狮鹫的条件的。同时带去的，还有兴登堡领主抛弃领民逃跑的事迹报告，以及一纸诉状。

枫叶堡领主不遗余力地称赞了林枫的英勇事迹，称他为公国有史以来最英勇的英雄。不仅只凭两个人的力量便消灭了为祸多年，人数达四百余人的维京海盗。而且还救出了被海盗俘虏的暗夜精灵，且没有要一分钱的报酬。

这对公国与精灵的外交关系，显然有着极为重要的促进作用。

枫叶堡领主用最大的热情赞誉道，古德里安.凯撒斯阁下虽然是一名术士，但他却拥有最纯粹的骑士精神。

谦卑、诚实、怜悯、英勇、公正、牺牲、荣誉、精神，这骑士的八大美德，在古德里安.凯撒斯阁下身上得到了最完美的体现。

建议巴伐利亚大公赐予古德里安阁下合法的爵位，以奖励他的功绩。

同时，枫叶堡领主在诉状中大肆抨击兴登堡领主。并恶毒地宣称，以兴登堡领主德莱克伯爵的罪名，应该被判上绞刑台。削去他家族的爵位，收回他家族的领地，转封给古德里安阁下。

当然，枫叶堡领主约瑟夫子爵跟古德里安是没有任何亲戚关系的，两人以前甚至从来没有见过面，自然不会如此大公无私。

事实上，他之所以如此不遗余力地帮助林枫，还不都是看在钱的份上？林枫除了向他贡献了三百金币，还在战利品之中，选了一把有一级嗜血术效果的垃圾附魔双手剑送给了领主大人。

当然，“垃圾”这种说法只是对林枫而言，因为他根本用不着。而州长……凡是刺激肉体或者精神类的法术都对他无效。他的身体是超合金机械骨架，力量来源于氢核电池，思考用的是电脑逻辑。就算肌肉掉光了，也能打得风生水起。所以，附魔武器如果是自身增益类的，州长也都用不着。

事实上，即使只是一级的嗜血术，触发后也能令持有者爆发力增强至正常状态的两倍。持续时间一分钟，冷却时间四小时。

虽然一天只能用六次，但是一分钟内的战斗力增强一倍，已经可以做很多事了。所以在领主大人眼中，这把附魔双手剑，可是比三百金币还诱人。

虽然他很垂涎兴登堡的港运和渔业，但是他也知道，即使德莱克伯爵被告倒，这块领地也轮不到他。既然收了林枫的好处，倒不如做个顺水人情。这一来，既得了好处，又和这位年轻有为，实力深不可测的术士大师打好了关系。

像这位术士大师这么年轻的人才，将来的成就不可限量。跟他打好关系，绝对是有百利而无一害。

于是两方皆大欢喜。约瑟夫领主得了看得见的好处，又与一位术士大师有了初步的良好交往。而林枫得到了最想要的，对于他剿灭海盗功绩的详细汇报。

由一个贵族作出的确定汇报，可比自己说出来更容易获得上级的承认。这样一来，也不用怕别人说他是冒领战功，或者干脆就是别人把他的战功冒领了。

至于兴登堡的领地，林枫倒是没抱多大希望。林枫已经知道兴登堡领主一家子都逃出去了，这一来，就算德莱克伯爵本人上了绞刑台，可他的继承人还在。公国法律并没有连坐制度，只要主要责任人伏法了，亲人是不需要担当罪的。

所以，领地很可能会被判给伯爵的继承人，林枫不见得捞得到好处。

因此林枫串通约瑟夫子爵，提出把兴登堡领地判给他的建议，只不过是姑且一试。成固欣然，失败了也无所谓。

当然，上报的战果中，除了杀死海盗的数量和击沉两艘海盗船是详实的，其它的诸如抢劫到多少装备，多少财物，那都是大打了折扣的。

毕竟按照法律，剿灭海盗获得的战利品，是要上交两成作为个人所得税的。林枫才没这么笨，老老实实说自己搞到了多少好东西，又傻乎乎地交一部分上去。怎么说，那也是他用命拼回来的。更何况，精灵的财物已经全还给他们了呢！

当然，说自己啥子都没抢到，那也是不可能的。谁会信啊？剿灭了一伙刚刚打劫了一个领主城堡的海盗，干沉了两艘海盗船，怎么可能一点战利品都没有？

……

随后林枫又在枫叶堡外的小镇上雇了七辆马车，装运着他的战利品，直接从枫叶堡向着公国首府进发。

他的火焰骷髅战车实在太过吓人，本来是没多少人敢接他的生意的。但是林枫大把银币撒下去，自有胆子肥的敢接这生意。

不过让林枫很不满意的是，这里的大路也就是地球上乡间黄泥路的水平。有些路段甚至因雨水出现坑洼，或者路面养护不得力，产生龟裂。

马车在这种路面上根本就跑不出速度，有时候甚至要绕道，结果整个车队一天最多能行进四十公里。只有在接近繁荣的城镇时，才能看到平坦的石板铺的路。

照这种龟速，要到三百公里外的巴伐利亚首府，便得老老实实走上七八天。

这让林枫抓狂不已，以他的速度，全速行驶的话，只要两个小时多一点便能达到。便是带上重两百公斤的州长，拖慢了速度，也不过只需三个小时。

这不，现在已经是出发后的第二天上午了，结果才刚刚走出枫叶堡领地。

为了发泄多余的精力，林枫便驾着火焰战车前后呼啸。被汹涌的灵魂火焰包围的林枫，看起来就像火焰战神一般，让赶车的车夫们敬畏不已。

七辆车上，有五辆拉着战利品，另两辆车上装着此行的给养。林枫甚至还高价请了个厨师和一个烧烤师傅。

没办法，这一路上，如果注意速度的话，至少有四个晚上能赶到城镇歇脚。但剩下的几个夜晚，就只能在野外露宿。林枫又吃不惯干巴巴的肉干和面包，只得随身带着厨师和整套厨具，满足一下口腹之欲了。

……

巴伐利亚公国领土面积为20300平方公里，整个公国在地图上由北至南延伸，像一条狭长的蚕宝宝。公国西邻爱琴海，东接圣意志帝国，南面是高卢帝国的附属国冰岛王国的部分领土，北接古奇山脉支

脉阿尔泰山。国境内西南走向多为平原和丘陵地带，往东北方向去则渐渐变为山地。

公国全国人口近70万，平均每平方公里上只有30余人。但公国的人口大多聚居在以城堡为中心的城镇周围。比如巴伐利亚首府慕兰德城。那以大公城堡为中心，向周围辐射出去，面积为55平方公里的慕兰德城，便聚集了整整13万人口，接近公国总人口五分之一。

因此，公国境内很多地方都杳无人烟，大片区域未经开发，保留着大自然最原始的一面。

通往公国首府的这条大道经常有人经过，还算有些人气。尽管这样，有时经过丛林时，还是会有许多野生动物呆头呆脑地从大道两旁的林子里冲出来，直朝车队冲撞。让林枫不费吹灰之力便打了许多野味。

更有一些智商较低的肉食类魔兽，比如恐爪狼之类的，也是嚣张无比地向车队发起进攻。结果人肉没尝到，反被州长一顿斧头砍得血肉横飞，多了许多能卖钱的皮毛。

一路上像这样的危险遇上不少。所以说，在阿喀硫斯大陆上，如果不是身怀绝技的江湖高手，一般人是不会单独上路的。

如果要出远门，那么一般是找个有武装护卫或者雇佣了佣兵、冒险者的商队，交点保护费随大队人马一起上路，才能保得平安。

林枫这一行人，虽然除了他跟州长之外，再无武装力量。但是只凭一辆火焰骷髅战车，就已经能震慑住大部分生物。智商正常的魔兽不会自找苦吃，弱智魔兽又不堪州长一击。就连一些自称曾修桥补路，并以此向行人讨要过路费的兼职公路收费人员，也从未找过他们的麻烦。

至于那些强大的魔兽，多隐于深山大泽之中，自有其高手风度，倒不会随便跑到人类地盘儿上来上窜下跳。

所以这一路上倒是无惊无险。除了领略沿途优美的自然风光，林枫便是向州长大肆灌输何为人类感情，培养州长的人性和情商。同时还向州长大谈他创建电影帝国的伟大理想，结果一路之上，他却忘了试试自己其它的法术，是否已经变种了。

如是一路晓行暮宿，经过了爱伦堡、洛汗堡、费兰顿堡、奥格斯堡四个一个比一个繁荣的城镇之后；当州长的仿生肌体也完全恢复之后，这段长达八天零一个上午的旅程，终于结束了。

位于慕兰德城正中心的，巴伐利亚大公狮心享特的大公堡尖塔塔顶，已经出现在地平线上。

……

……

（本章纯粹过渡……）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二十九章 巴伐利亚玫瑰（上）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1 本章字数:3212

在靠近慕兰德城之后，黄泥土路已经变成了石板路。

这青色的石板路，宽可容四辆四驾马车并行，道路两旁种植着树干笔直的落叶桐。在如两行卫士一般的落叶桐卫护下，宽阔的石板路一直延伸进慕兰德城里。

慕兰德城位于三面环山的盆地中。受到三面阿尔泰山脉保护的巴伐利亚首府，四季如春，风光宜人。许多湖泊星星一般点缀在盆地平原上，在美化环境的同时，也为慕兰德城的居民提供了在山地中很难得到的，丰富的鲜鱼资源。

骑着火焰战车行驶在平整的青石板路上，林枫好奇地向着四周眺望着。尽管记忆中有古德里安对于此处的资料，但是干巴巴的资料又哪及得上亲眼所见?

十三万人口的城市在地球上的中国只能算是小镇，但在这个世界，却已是不折不扣的大城市了。

石板大路上随处可见分岔出去的许多小路，通往田间、湖泊或者山林。

在那大片的麦田农庄间，不时可见农夫在田间忙碌。偶尔还可以看到在湖泊中的渔船上撒网的渔民，甚至还有一些小孩子脱得赤条条地跳入湖水中，溅起的水花在午后的阳光下闪闪发光，孩子们欢快的笑声如银铃一般悦耳。

更远处的山上，那点缀着缤纷色彩，郁郁葱葱的山林间，隐约可见一片片梯田，种植着什么却是看不见了。有些山林间露出矮人修建

的采矿工地一角，耳中不时听到随风传来的，轻微但是清脆的打钎声。

越靠近慕兰德城的城墙，行人便越来越多。商人、佣兵、冒险者等等形形色色的人应有尽有。矮人、侏儒、暗夜精灵等等各个种族也不乏其中。甚至连人类的敌对种族兽人，偶尔也能看到一两个。比如林枫就看到了一个上半身是人形，下半身为马身的人马族射手，正跟一个高大的人类佣兵勾肩搭背地走在一起，有说有笑。

巴伐利亚公国民风开放，基本上没什么种族歧视。即使是敌对种族，只要不对人类心存恶意，巴伐利亚人也不会对其特别敌视。当然，宽容的民族意识也有例外的，对人类危害性太大的敌对种族，即使在巴伐利亚也是寸步难行。

林枫此时已经消去了火焰战车上的大部分灵魂火焰，只余两个轮胎还在熊熊燃烧。他这一行人除他之外，都很正常，因此他倒显得特别惹眼。

不过即使如此，过往行人除了好奇地对着从未见过的火焰战车多关注两眼，倒也不曾出现像兴登堡时那种鸡飞狗跳的混乱场面。

是首府人民见过的新奇玩意儿太多，已经麻木了？还是纯粹对与自己无关的事物漠不关心？林枫并不知道。

……

随身带有身份证明的本城居民，和拥有市政厅颁发的通行文件的商人，进入慕兰德城时并不需要缴纳城门税。古德里安本来也有身份证明的，但是他全身上下给海盗抢得干干净净，轮到林枫作主时，那份身份证明自然早就不见了。

所以林枫虽然有枫叶堡领主约瑟夫子爵开出的证明文件，但他还是为他的七辆马车缴纳了一个银币四十个铜子的入城税。当然，对身家巨万的林枫来说，这点钱根本就不算钱。

进城之后，林枫根据古德里安的记忆，带队朝莱茵哈特大师的魔法塔方向行去。

这55平方公里的大城规划得井井有条。城市呈井字形排列，街道纵横交错，交通便利。虽然以石板、木板为主要建筑材料，导致高层

建筑不多，但城市建筑合理，许多建筑相当有艺术美感。城中甚至已经出现了公共厕所、下水道排污系统、以及丢弃垃圾的固定地点。

出现了公共厕所、下水道、垃圾处理处这些公众设施，街道上没有出现到处猪羊乱跑、鸡飞狗跳、垃圾屎溺遍地的恶心场景，无不表明这是一个真正的文明世界。

虽然种族隔阂严重，种族摩擦乃至战争不断，大自然中凶兽无数，人类面临随处可见的危机，但这并不妨碍这个世界的智慧生物，创造出灿烂的文明。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林枫不住地东张西望着，满大街奇形怪状的异种族智慧生物、长相像异形却性情温驯的古怪驼兽、店铺里琳琅满目的鲜奇商品，无不让他眼花缭乱。

他这才有些了解，为什么当人们看到他时，只是对他的火焰战车略表好奇，却不惊慌失措了。作为一个公国的首都，慕兰德城里实在汇聚了太多来自大陆各地的新奇物事，已经让城里的居民见怪不怪了。他们的眼光，可不是一个小小的海港城镇里的居民可比的。

毕竟因为海域的凶险，海中智慧种族和海生魔兽的强大，阿喀硫斯大陆的陆地种族虽然已经开发海运很多年了，却远远没到大航海时代的程度。因此，沿海居民的眼光反不如内陆首府人民的眼光开阔，也是相当正常的。

再加上林枫为免引发骚乱，把灵魂火焰调小到只有轮胎燃烧，震撼力就远远不够了。如果他还是像进入兴登堡时那样，全身披着灵魂火焰，想必也会引起轰动乃至大骚乱。

“唉……本以为会非常拉风，谁知道首都人民的眼界这么高，居然只是有一点点好奇。真的好受打击呀……”林枫很是郁闷地想着，真有种把火焰调大的冲动。想了想，还是忍住了。表现不够拉风事小，引起混乱的话麻烦就大了。

“嘶，不过说起来，首都人民也有些不识货啊！我一身小母牛倒立的极品装备，他们看到我怎么好像都不怎么惊讶佩服的样子？嗯，眼光有限，眼光有限啊……”林枫开始找心理平衡了。

他却是不知，再好的极品装备，就算是史诗级装备，也不是谁都曾见到过。而且阿喀硫斯大陆仿制成风，许多成名装备都有N多外表

看起来足以乱真的仿制品。

据某个权威装备鉴定专家说，他曾在一年里，遇到过二十多个找上门来请他鉴定装备的家伙。他们每个人都号称自己的法杖，是引发“天灾战争”的病毒君王耐奥祖战死后，遗失在大陆上的“病毒君王的权杖”。

而鉴定的结果却是，所有的法杖都是假冒伪劣商品。

因此，在阿喀硫斯大陆上，外表看起来再小母牛倒立的装备，在没有经过懂行的专业人士，或者会鉴定术的专家鉴定之前，谁都不敢确定这东西是不是真的。

所以林枫一身极品看起来漂亮威风，在旁人眼里，却是不值一提了。喏，瞧瞧后边儿，那个暗夜精灵战士提着的那把刀，看起来可不是跟史诗武器，“深渊君王达拉赫尔的水果刀”一模一样的玩意儿么？

莱茵哈特大师的魔法塔位于慕兰德城正中，与狮心公爵享特.巴伐利亚七世的大公城堡毗邻。林枫一行人从入城起，便放缓速度，一路参观。有时候林枫还会去一些商铺看看那些新奇玩意儿，讨价还价一番。结果一直走了两个钟头，离莱茵哈特大师的魔法塔还有不远的一段距离。

“加速了加速了！你们这些懒鬼，完成了任务之后，付给你们的酬金足够你们在城里挥霍好一阵了！现在磨磨磳磳地干什么？”林枫大声呵斥着车夫们。

说句老实话，车夫们虽然大多是从乡下来的，可是他们好歹也走南闯北多年，见识比起林枫还算是略高一筹的。虽然有几个车夫还是第一次进首府，但是表现其实比林枫要好得多。真正像乡巴佬进城一样，每每看到新鲜玩意儿都留连往返的，其实是林枫吖！

车夫们虽然委屈，却也不敢得罪金主。一边忍气吞声地腹诽着这个号称从首府出身的冒牌货，一边随着林枫加快了速度。

“啊，古德里安！你这家伙总算回来了！”一声清脆的娇喝从林枫身后响起，随即便是一阵急促的马蹄声。

林枫回头一看，只见一群衣着华丽、涂脂抹粉的贵公子，簇拥着一位身着黑蓝色骑装，腰佩细剑的少女，放开马速向他奔来。

林枫看着那越来越近的少女，眼睛微微一眯，心里莫名地有种古怪的冲动。那种感觉，好像惊喜中夹杂着一丝期待，热切中又有一丝自卑和畏惧。

“该死，古德里安的记忆影响到我了！”控制欲极强的林枫心中顿感不快，连那天仙化人似的少女，在他眼中也觉得有些碍眼了。

……

……

（今天不但没赶上午饭，家里还没人，只能自己弄东西吃了。郁闷，多年不下厨，手艺已经退步很多了……）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三十章 巴伐利亚玫瑰（下）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1 本章字数:3560

少女骑着一匹火红色的马。那马通体上下找不出一丝杂色，奔驰起来体态健美，宛若游龙。

马背上的人儿身段婀娜，英姿飒爽。一头玫瑰色的齐肩卷发，带着浅浅的波浪。两撇淡淡的秀眉下，双眼皮含着修长的睫毛。她有着一双充满着野性和火一般热情的明眸，深蓝色的眼珠尤如最清澈最美丽的星辰。

只这一双眼睛，便已对人有了难以言喻的吸引力。

林枫还从未看过如此动人的眼睛，尤其是当那双眼睛注视着他时，他心中便愈发躁动不安。

“色不异空，空不异色……色即是空，空即是色……”林枫心中不住地念叨着，企图平静下因古德里安的记忆和自己的亲眼所见而躁动的情绪，但最后他只是愤愤地，低声吐出了一句话：“妈的，老子现在好想空一下！”

少女光洁的额上没有任何额饰，健康肤色的小脸儿上不着脂粉，却看不出丝毫瑕疵。她的脸形是典型的巴伐利亚罗曼民族的鹅蛋形美人脸，却又不似一般的罗曼民族美人那般的线条深刻。相反，她面部的线条很柔和。

柔和的面部线条，配合她那挺直的琼鼻，红润的樱唇，清纯脱俗与野性火热这两种矛盾的感觉顿时融洽地揉合在一起。

精灵美则美矣，但当许多精灵站在一起，对着那一张张同样精致的面孔时，总会让人感觉千篇一律，产生审美疲劳。甚至有时会让人产生一种，自己是在面对画卷的虚幻不实感。

简单地说，就是精灵的长相太没有个性。只有当精灵单个儿出现在普通的芸芸众生中，才可能让人有眼前一亮的感觉。

但面前这个渐渐接近的少女不同。她那火焰一般跳动的长发，包含野性与火热的灵动双眸，以及那玫瑰绽放一般的热情笑脸，都会让人不自觉地就受到感染。想和她一起笑，一起跳，一起释放自己所有的热情。

这个少女，便是古德里安记忆中，占了超大容量，让古德里安至死不忘的“巴伐利亚玫瑰”，伊丽莎白.茜茜.巴伐利亚——巴伐利亚大公狮心享特的女儿。

她的母亲是圣意志帝国皇帝陛下的妹妹，她是帝国皇帝陛下最疼爱的侄女。圣意志帝国皇帝陛下生了十七个儿子，却连一个女儿都没有。于是帝国皇帝陛下便把他唯一的妹妹生下的女儿，当成他自己的女儿一样疼爱。

帝国皇帝陛下甚至有意干涉狮心享特大公的立储权。他想让侄女成为大公的继承人，成为巴伐利亚公国有史以来第一位女大公。

有着最为显赫的家世，集万千宠爱于一身的伊丽莎白公主并没有恃宠生骄。她喜欢骑马，击剑，到处游玩。她可以与普通佣兵一起喝酒，可以与田间的农夫一起谈论麦子的长势，可以和矮人工匠一起打造武器……她甚至对乞丐都一视同仁，从不歧视侮辱他们。

于是，伊丽莎白顺理成章地成为了巴伐利亚人民心目中的女神，慕兰德城的人民亲切地称呼她为“我们的茜茜公主”。

古德里安与伊丽莎白的交往可以追溯到十八年前。那一年，年仅五岁的古德里安被莱茵哈特大师收养，将他带回了大师的魔法塔中。就在那一年，狮心享特大公拥有了他生命中第三个孩子，伊丽莎白。

与大公有着非常深厚的私人友谊，从年青时代起就是大公追随者的莱茵哈特大师，被选为伊丽莎白的教父。身为大师弟子兼养子的古德里安，甚至还抱过婴儿时代的伊丽莎白。

时光流逝，昔年的幼童成长为合格的青年术士，婴儿也出落成如花似玉的大姑娘。一眨眼，伊丽莎白就已经十八岁了。

古德里安不清楚从什么时候起，便对这个妹妹一般的女孩有了不一样的心思。可是姑娘对他却总是若即若离，让他万分苦恼。猜不透女孩心思的他，常常为自己的身世自卑不已。一个可能成为公国大公的女孩，他一个没有任何家世的穷小子，有什么资格去追求?

敏感而脆弱的古德里安为了逃避越来越炽烈的感情，在伊丽莎白十八岁的成年礼到来的前一天，离开了慕兰德，到大陆上四处游历。结果到了兴登堡就一命呜呼，便宜了林枫这个穿越者。

说实话，林枫对古德里安的自卑简直就是嗤之以鼻。大公的女儿又怎么样？舅舅是帝国皇帝又怎么样？可能成为女大公……这更不是问题。

阿喀硫斯大陆上，一切以实力说话。莱茵哈特大师有强大的实力，在法师界也有不错的人缘。大师与大公的私交又极其深厚，否则也不可能成为伊丽莎白的教父。

古德里安放着这么好的资源不去利用，偏偏成天自卑，连向女孩子告白都不敢，就知道胡思乱想，最后更是干脆远走逃避。这种脑子缺根弦的白痴懦夫，简直生下来就是等着挨雷劈的。

林枫腹诽自己这具身体的前任时，却忘记了，他自己才是被雷劈死的。人家古德里安，那是正儿八经战死的……

思潮起伏间，姑娘已经带着身后的一群涂脂抹粉的贵公子来到了林枫身前。她翻身下马，动作干脆利落，很有几分潇洒。修长笔直的双腿迈开步子，走到林枫身前。她摘下手套，偏着头，左手背到身后，右手伸到林枫面前，笑眯眯地说道：“礼物！”

看着姑娘纯真热烈的微笑，看着她那星辰一般的眸子中透出的喜悦，林枫感到自己又被感染了。他暗自叹了口气，像他这种控制欲强的人，是不喜欢自己身边出现能影响自己情绪的人的。但是，这个让他生理上感到愉悦，心理上感到碍眼碍事的少女，偏偏又是躲不开也躲不得的，他必须面对。

既然不能避开她，那便征服她吧！与其让她时不时窜出来影响我的情绪，倒不如把她牢牢控制在自己手中，让我的一举一动，都能影

响她的情绪！俺林枫大爷，可不是古德里安那种蠢蛋！

林枫微笑着从火焰战车上下来，摊开双手，“伊丽莎白，我所有的一切，我的财产，我的身心，甚至我的生命和灵魂，早就属于你了。如果你想要，我随时可以向你奉献我的一切。”

伊丽莎白的小脸儿一下子就红了，明眸里透出一抹古怪的笑意。被无数贵公子环绕追求的她，不是没听到过比这更大胆，更热辣的告白。但是，这句话从古德里安嘴里说出来就不一样了。

从她记事起，她眼中的古德里安就是一个腼腆害羞的小伙子。自从她开始发育后，古德里安每次见到不断变得更成熟的她，在她面前时便越来越容易害羞，有时候吭吭哧哧地连一句完整的话都说不出口。

伊丽莎白从来没有喜欢过古德里安，只是觉得他很有意思，对自己很好。自己愿意跟他玩在一起，当然，她更愿意用各种手段捉弄古德里安，将他逗得面红耳赤。

对于古德里安的心思，聪明的伊丽莎白自然也是知道一点的。但是古德里安不说，她当然更不会捅破。对她来说，古德里安，只是一个很好玩的大哥哥，仅此而已。甚至对于他那太过明显的害羞和自卑懦弱，她心里还有那么一点点瞧不起。

现在，这个向来腼腆害羞的大哥哥，这个在她成年礼的前一天逃避而走的懦弱男人，竟然若无其色地向她说出了大胆的告白。那泰然自若的自信模样，好像所有的一切都在他掌握之中，即使深渊降临，也会面不改色。

伊丽莎白怔了那么一瞬间，旋即又咯咯笑了起来。“你不是开玩笑吧，古德里安……哥哥~~~”她加重了“哥哥”的读音，意在暗示。

她为人开朗热情，朋友极多，对所有追求她的男子都一视同仁，从未有过谁受过她的特别青睐。今天的古德里安虽然让她有些另眼相看，却也不会让她产生什么异样的心思。

簇拥在伊丽莎白身后的贵公子们也跟着轰笑起来，在他们看来，古德里安也就是有一个了不起的老师，自身却是一无是处的。

“古德里安，想不到你的胆子也变大了嘛！怎么，出去一趟长了点儿见识，连胆量也练起来啦？”

“呵呵，真不知道你这家伙是怎么想的，我们这么多优秀的年轻人茜茜公主都看不上，她怎么会喜欢你这个胆小鬼？”说这话的人心胸倒也开阔，毫不避讳自己被公主看不上的事实。

被七嘴八舌、或善意、或恶意的嘲讽嘲笑包围的林枫，却是面不改色。

他向着伊丽莎白微微躬了躬身，微笑道：“该说的，我已经说了。如果公主想要您的成年礼，尽管来找我。我说过，凡是属于我的，都可以奉献给您。抱歉，我还要去见老师，再见了。”

优雅从容地转身，轻轻一挥手，马车队伍重新开始前进。林枫跨上那火焰战车，刚准备启动，忽又像想起什么似地，回过头，对着正以奇怪的眼神看着他的公主说道：“伊丽莎白，我记得你曾经说过，你要嫁的人，将是一位能够驯服飞龙的龙骑士。不知道现在你还是不是这样想的？”

公主闻言，本不想回答，但看着林枫深邃的双眼，她还是忍不住轻轻点了点下巴。

“在很多时候，你梦想会有一位龙骑士骑着飞龙从天而降来娶你。但是当你等到的时候，往往只有会喷火杀人的龙，却没有骑士。这，才是现实。”林枫说完这句话后，驾着车扬长而去。

忠心耿耿的州长背着斧头，小跑在他身边……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三十一章 冒牌货露馅儿了?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1 本章字数:2504

莱茵哈特大师的法师塔已近在咫尺。

林枫仰望着这足有五层，近十五米高，用黑曜石构成的法师塔，心中对这个世界上无处不在的魔法奇迹感慨不已。

如此高大的建筑，居然看起来没有一丝缝隙。整个法师塔浑然一体，就好像是用整块巨大的黑曜石直接雕琢而成的一般。

塔尖上是一个黑色的恐惧魔王雕像。它张着一对巨大的蝠翼，头上有一双巨大的虬角，低着头，两粒血红宝石雕成的眼珠正俯瞰着大地。

术士一般没有信仰。如果硬是要逼一个术士说他信仰什么的话，那么他肯定会说信仰恶魔或是魔神。也许是“恐怖天使”克萝巴特娜，

也许是“恐惧魔王”努尔马哈斯，甚至是深渊大魔王。

这无关阵营，只是对力量的崇拜。

法师塔外围着高高的黑色围墙，那刻着一系列恶魔的高大铁门紧紧闭合着。

林枫下了火焰战车，徒步走到大门前，闭上眼睛，默默地感受着从门缝中泄露出来的那丝丝黑暗能量。

在这个时候，他心中忽然生出了一丝惶恐。

莱茵哈特作为一个顶尖的术士大师，对灵魂领域自然也深有研究。毕竟术士的许多法术都是要靠灵魂水晶作为触媒、祭品施放出来的。

那么对灵魂领域深有研究的莱茵哈特大师，会不会看出他弟子古德里安的灵魂已经消失？会不会看出林枫只不过是一个鹊巢鸠占的冒牌货？

莱茵哈特大师把古德里安当作养子一般看待，教育抚养了他十八年。这样一个亲近的人，对古德里安的一些细节习惯，是不是了如指掌，能明察秋毫？

林枫顶替古德里安，接手了他大部分记忆之后，对古德里安的一些习惯性的小动作也是相当熟悉。比如，古德里安最喜欢将手背在身后，低着头，摆出一种跟女孩子一样的忸捏害羞动作。为这事，莱茵哈特大师没少说他，但古德里安却怎么都改不了。

而一身以大男人自居的林枫，自然相当讨厌这种女性化的动作，更加不会做出来。

但是……如果一下子改变太多，让莱茵哈特大师看出什么来的话，事情就大大不妙了。

想到这里，林枫顿时全身一阵恶寒，心道难道我堂堂一个大男人，要学古德里安作那人妖姿态？

林枫生出了一丝想对莱茵哈特大师避而不见的想法。

但这又实在说不过去。外出游历的弟子兼养子载誉归来，说破天去也找不到对最亲近的老师避而不见的理由。如果这事传扬出去，不用莱茵哈特大师发飙，人们的唾沫星子也能把林枫淹死了。

怀着这种惶恐、矛盾的心理，林枫在法师塔围墙的大门前站了足足半个小时，还是没下定决心。

正在这时，一把声音从法师塔上传了出来：“古德里安，是什么让你犹豫不前？你剿灭劫掠兴登堡的维京海盗，救援暗夜精灵的战绩汇报，已经传回来了，我和大公都已经知道了你的功绩。仅仅依靠你和你唯一的追随者两个人的力量，就剿灭了一伙四百人的海盗，击沉了两艘海盗船，杀死了一个能够召唤末日守卫的亡灵术士大师，这足以证明你已经是一个很优秀的术士了。对于你的成绩，我很高兴，也很自豪。来吧我的孩子，让老师好好看看你。我很想亲耳听听，你与海盗交战的经过……”

这把加持了扩音魔法的声音低沉而威严，却又透着一股浓浓的慈爱意味。但那慈爱的意味听在林枫耳里，不由让他浑身一震。

莱茵哈特大师那如慈父一般的慈爱语气是针对古德里安的，不是林枫这个冒牌的灵魂。如果让莱茵哈特大师看出破绽，很难想象会有什么严重后果。

他知道，自己犹豫不决的样子，已经被塔里的大师看到了。如果这时候再不做出决定，恐怕就算大师本来没有什么特别的想法，也会心生怀疑。

深深呼了口气，林枫心一横——拼了！古德里安外出游历已经快半年了，半年时间的磨砺成长，足以让一个以前从未离开过家门的孩子，生出令人难以想象的巨大变化。

林枫认为，只要自己在一些从小养成的习惯性小动作上不露破绽，即使自己的气质与古德里安大相径庭，莱茵哈特大师也未必能看出什么来！

林枫向着铁门伸出了右手，吟出了开启咒语。手上发出一阵暗色的光芒投射到大门上，铁门在低沉的轰隆起中，缓缓开启了。

让马车夫们将马车赶进院子，随后让州长和车夫们一起将车里的财物搬下，运进了法师塔地下一层中属于他的储藏室。快速办完了这些，林枫将运货的尾款付给了车夫们，打发他们离开了院子。

关上院门，林枫将火焰战车停在法师塔一层大厅里，带着州长向着莱茵哈特大师居住的顶层缓缓走去。

阴暗的法师塔中，充斥着森冷的黑暗负能量。木制的旋梯踩上去，发出仿佛不堪重负的咯吱声。但即使以州长的体重，一脚踩上去，也无法在那看上去充满了岁月痕迹的木梯上留下痕迹。

终于上到五楼了。

经过了一条旋转走廊，莱茵哈特大师书房的大门出现在林枫眼前。

深吸了一口气，调整了一下呼吸，林枫轻轻敲响了房门，说道：“老师，我来了。”

“进来吧，我的孩子。”

房门吱呀一声开出一条缝隙，一个身高不足半米的红皮小劣魔伸出头来，探头探脑地看了林枫一眼，随即用力推开房门。它圆溜溜的大眼睛滴溜溜转了一圈，咧开嘴笑了笑，摆出一副欢迎的姿势，将林枫引了进去。

书房里光线很好。明亮的阳光从书桌旁的窗口射入，照在靠墙摆放的一个大书架上。一个穿着黑底镶血红纹路的魔法长袍，背影看上去很是清瘦的男子正站在书架前，翻着一本厚厚的魔法书。

林枫看着这个清瘦的背影，右手持着法杖，左手背到身后，深深地弯下腰，低着头，用谦卑又孺慕的声音说道：“老师，古德里安回来了。”

这是标准的古德里安式问候方式。林枫照着古德里安的记忆，做得一丝不苟，没有一点疏漏。

今年已经五十一岁的莱茵哈特大师捧着魔法书，带着微笑回过头来。

但他只看了林枫和他身后的州长一眼，嘴角的微笑便凝固了！

林枫一直以眼角余光悄悄注意着莱茵哈特大师。看到大师这种明显不正常的反应，林枫顿时心中一紧——大师看出自己是假冒的了？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三十二章 如释重负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1 本章字数:3192

“这是……”莱茵哈特大师突然伸出手，颤巍巍地指向林枫身后的州长。

随后他三步并作两步，以完全不符合他这个年纪的敏捷，嗖地一声窜了过来。看都不看林枫一眼，直接站到了州长面前。那身法，那速度，简直让林枫有了一种大师不知道啥时候转职成了盗贼的错觉。

就在林枫和州长都很莫名其妙时，大师已经伸手摸上了州长那张面无表情的脸。一阵摸摸抓抓之后，大师的手开始在州长的肩膀和手臂上四下游走。

本来已经作好战斗准备，打算一旦发现大师有动手企图便奋起反抗的林枫，彻底愣住了。待看到大师猴急地在州长身上上下摸索时，林枫心中更是升起一阵恶寒。

难怪大师从没有结过婚，甚至连绯闻都从未传出过。原来他好的是背背山这一口啊，而且还是偏好肌肉男的……

“好，真是太好了！简直就是完美啊！”莱茵哈特神情激动，眼放精光，颤声说出一句更容易让林枫产生某些不好联想的话来。

“呃，老师，您这是……”林枫很想说一句“老师您慢忙，小的就不打扰您和这位壮男的二人世界了。”然后趁机闪人，就此蒙混过关。但是州长大叔怎么说也是他的终极保镖，对他那是忠心耿耿。要是林枫对州长大叔弃之不顾，任由他被莱茵哈特大师OOXX，天知道州长大叔的程序会不会产生漏洞，直接把他干掉。

不过让林枫佩服万分的是，尽管正被大师这般骚扰，州长仍是面不改色。颇有一种天塌下来当被盖的豪勇气势！

莱茵哈特大师此时已经摸到了州长的胯骨处，再往下就是少儿不宜的十八禁部位了。兴许是意识到了自己的失态，大师干咳一声，转过身来，满脸严肃地对林枫说道：“古德里安，你是从哪里找来这么完美的傀儡机关人的？”

“嗯，啊？呃……”林枫那个汗哪，心说敢情大师您是把州长当成傀儡机关人了……看来是我自己心理不健康，老是用阴暗的想法揣度别人。想想也是，就算莱茵哈特大师是背背山上的来客，喜欢的就是肌肉男的风格，也不可能当着自己的弟子这么猴急啊！

“这个傀儡机关人，表面看上去跟真人一模一样。”莱茵哈特大师捏了捏州长的脸皮：“就连触感都跟真人一样，身体的皮肤、骨骼在我看来，完全就是活生生的血肉……”

林枫小心翼翼地问道："既然是这样，那么老师您是怎么看出来，他不是真人的呢？"

莱茵哈特大师哂笑一声，背着手缓缓踱了两步，说道："我虽然不是那种专攻死者和灵魂领域的死灵法师，但无论怎么说，我们术士都是要跟灵魂打交道的，对灵魂领域又怎么可能毫不涉及？

"这个人虽然表面与真人无异，但是他的眼睛里没有灵魂之光，这，就只有两种解释。第一，他是个没有灵魂的活跳尸，连亡灵族都不如。第二，他是一台完美无缺的傀儡机关人。

"但我刚才已经触摸过他的身体了，他有明显的脉搏跳动，血管里仍有血液流动。而且肌体充满弹性和生命光泽，没有任何即将腐烂的征兆。所以他不可能是活跳尸，那就只剩下第二种解释了。"

说着，莱茵哈特大师目光灼灼地看向林枫："我可以探测出，他的骨骼是金属，而且是一种从来没有在大陆上出现过的新奇金属。他的身上没有篆刻动力魔法阵，也看不出哪里有提供动力的工程学装置。这就让我很好奇了，这台傀儡机关人，究竟是靠什么作为动力活动的？又是谁制造了这台机关人？据我所知，即使是最心灵手巧的工程学大师，又或者是炼金术造诣最高深的炼金大师，也制造不出这种程度的傀儡机关人。古德里安，我希望，你能解答我的疑惑。"

林枫被莱茵哈特恍如实质一般的目光注视着，只觉心脏狂跳不休。他没有想到，莱茵哈特大师没有看出他这个冒牌货，却一眼就看出州长不是真人！

林枫可是从来都没把州长考虑进去的。因为在他看来，就算是他自己，如果不是事先知道州长大叔是终结者的话，也完全无法看出他不是真人。

莱茵哈特大师这份敏锐的眼力，以及高超的判断力，都让林枫心惊不已。

眼睛是心灵的窗户，这句话果然没有说错。

不过灵魂是个很玄妙深奥的领域，莱茵哈特大师自承能够看到眼睛里的灵魂之光，但他并没有说能够分辨出每个人的灵魂之光之间的异同。所以林枫现在的心情才稍稍安定一点，看来仅凭眼睛里透出的灵魂之光，莱茵哈特大师是无法辨认出自己的真伪了。

“老师，其实……”林枫咬了咬牙，与其撒谎欺骗大师，还不如实话实说。一个谎言需要十个谎言来遮掩，到最后谎言越来越多，反倒很容易露出马脚。“其实这个傀儡机关人，是我进行恶魔召唤仪式召唤出来的恶魔守卫。”

“什么？”饶是莱茵哈特大师见多识广，却也从未听过这种荒谬的说法。召唤恶魔能召唤出傀儡机关人？当我莱茵哈特是三岁小孩子么？更可怕的是，古德里安这个从小就诚实无比的纯洁孩子，居然敢说谎骗他了！这怎么得了？仅仅游历了半年，就已经被这个世界污染了么？

大师用严厉的眼神逼视着林枫，那深邃的目光像是两把利剑，仿佛要刺进林枫心底，剥下他心中的伪装，揭穿他的谎言。

但大师失望了。他发现自己弟子的眼神无比坦诚，连一丝躲避的意味都没有。那眼神清澈无比，没有一丝说谎的人该有的躲闪。

莱茵哈特身为术士大师，精神力量十分强大。在他那庞大的精神威压之下，还能够做到面不改色，只有两种情况。第一，古德里安的精神力已经超越了他。第二，古德里安根本没有撒谎。

莱茵哈特大师当然宁愿相信第二种论断。虽然身为老师，他并不会嫉妒自己的弟子将来的成就超越他。但古德里安毕竟还很年轻，离开慕兰德城的时候还只是一只刚刚放飞的小菜鸟。如果说仅仅半年的游历就能让他成长为超越自己的大师，莱茵哈特怎么都不信。

更何况，在大师心目中，还是很愿意相信古德里安的。毕竟古德里安是大师言传身教了十八年，如同自己儿子一般的学生，这点信任还是有的。

想到这里，大师的眼神变得柔和了。他看着林枫，柔声问道：“究竟是怎么一回事？”

林枫说的是大实话，心中无愧，自然不怕莱茵哈特大师通过眼神施放的精神压力。见大师已收起了精神力威压，林枫向着大师微微躬了躬身，用同样疑惑的眼神看着大师，说道：“弟子也不明白是怎么回事。当时弟子……”林枫向大师说起了干掉血精灵盗贼，制造灵魂水晶召唤恶魔守卫，结果召唤出了州长的事情。

当然，具体经过稍稍进行了一番艺术加工，只要大体情况属于事实真相，莱茵哈特大师也辨不出真假。

随后林枫更是主动向大师坦诚了自己的“召唤火焰梦魇”、“腐蚀术”、“灼热之痛”也发生了变异的事情。当然，火焰骷髅战车、硫酸、凝固汽油燃烧弹这种名词，他是不会说给大师听的。

林枫说这些时，的确是抱着向大师请教的态度的。因为他自己确实搞不清楚，为什么会有这么多法术变得面目全非。

“为什么会这样呢？”听完林枫的叙述，莱茵哈特大师也开始沉思起来，“某些法术出现了变异，某些法术又是正常的，究竟为什么会这样？”大师苦思一阵，没有结论，便问道：“在你的法术发生变异之前，你有没有什么奇怪的遭遇？”

“呃……奇怪的遭遇么？”林枫想了想，说道：“我被大晴天里莫名其妙出现的一道闪电劈了一下。身上的装备和衣服全都给闪电烧光了，我当时也晕了过去。醒过来之后，就变成这样了。”

这又是一句大实话！只是林枫巧妙地偷换了一下概念而已。

“无缘无故被雷劈？醒过来之后法术就发生变异？”莱茵哈特大师眼睛一亮，道：“我想我知道这是为什么了！走，去法术试练室，把你所有的法术都施放一遍，我们好好研究研究！”

……

……

（嗯，这一关有惊无险地过去了，接下来又要出现一种可怕的新玩意儿了。要点票票~~）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三十三章 霰弹风暴！RPG！（上）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1 本章字数:2934

莱茵哈特大师一边带着林枫和州长下楼，一边对他说道：“许多年前大陆上曾经流传过一部史诗，那部史诗记载了一位因离奇遭遇，获得可怕力量的英雄一生的传奇经历。这一位英雄，是在三千年前，外域入侵者病毒君王耐奥祖入侵大陆，发动天灾战争时期出现的精灵大剑师。

“传说中，那位大剑师少年时身体孱弱，连普通的精灵弓都拉不开，更别说用长剑近战搏击了。在病毒君王的丧尸大军攻击他所在的精灵部落之前，他被安排随部落的老弱妇孺撤离转移。在撤离途中，他被晴空出现的一道闪电击中。他的族人以为他已经死去，便将他草草埋葬。

“谁知过了不久，他离奇复活。从坟墓中爬出后，他竟然莫名其妙地拥有了一身可怕的龙力。他在一处矮人古墓中得到了一把精金打造，重达三千公斤的双手重剑。那把剑没有附加任何魔法，但那可怕的重量，却让那把剑连巨龙都能斩杀。

“此后，他更是成为了精灵军队的统领，带领精灵大军与大陆上各种族的盟友一起，与病毒君王的大军交战。最后他亲手斩杀了病毒君王耐奥祖，成为史诗中最具传奇色彩的英雄。

“曾经在大陆传唱过的‘精灵岂是池中物，一遇风雷便化龙’这句史诗，说的便是那位传奇大剑师。而他那把斩杀了病毒君王的精金剑，也就是传说武器‘耐奥祖的哀泣’。”

“这个……”林枫脑门儿上狂飘问号，“‘耐奥祖的哀泣’弟子倒是听说过，可那把传说重剑不是属于龙族的么？而且我怎么没听过那位大剑师的传说？”

“哦，那位精灵大剑师后来在力量面前迷失堕落了，他斩杀耐奥祖之后，放弃了英雄的荣誉，继承了耐奥祖的灵魂力量，成为了第二位病毒君王。后来被龙族和精灵联合封印在‘天空王座’之中，放逐到了外域。”莱茵哈特大师淡淡地说道：

“而他的名字也成为禁忌，他的传说也只是传唱了不到百年就被人们刻意遗忘。他的传说武器‘耐奥祖的哀泣’，则被龙族当成了收藏品，已经两千九百年没有出现在大陆上了。到了现在，人们便只记得传说重剑‘耐奥祖的哀泣’了，甚至还以为那把剑是属于龙族的。事实的真相，已经淹没在历史长河之中。”

“那老师您……是怎么知道的？”林枫小心翼翼地问道。

莱茵哈特大师苦涩地一笑：“二十五年前，我还是个棒小伙子的时候，曾有过一位龙族的朋友，她告诉了我这个现在已经只有少数龙族还记得的传说。”说着，大师眼中透出一丝缅怀，几缕追忆。那温柔与悲哀的眼神交杂在一起，似在诉说一段无法忘怀的故事。

吖，大师还是位有故事的人呀！林枫暗自想道。他注意到，大师说的是“她”而不是“他”，在阿喀硫斯大陆上，“他”和“她”发音是完全不同的。

嗯，大师的朋友是头母龙，俩人之间究竟有什么不堪回首的故事呢？是否曾有过一段浪漫的人龙恋？难怪大师这么多年没有结婚，而且也没传出绯闻。敢情大师还在追忆某段跨种族恋爱，很好的故事素材呀！说不定拍出来之后比泰坦尼克还感人呢！

林枫心中八卦的火焰升腾起来了，冒着火苗的眼神，充满期待地看着大师。

可惜大师只是稍稍缅怀了一下，便岔开了话题：“所以我推测，你的遭遇与三千年前的精灵大剑师可能有某种共通之处。那位最终堕落的大剑师被闪电击中获得可怕的力量，而你，可能就是因为被闪电击中，法术才发生了变异。至于你变异后的法术是变强了还是变弱了，只有等到我亲眼见到法术施放的效果之后，才能判断出来。不过听你说起灼热之痛这个法术的纵火效果，看来变异法术的威力，应该是增强了的。”

林枫还真没想到，原来平白无故遭雷劈也是有先例的。但是那个精灵大剑师的遭遇和他可是完全不同，他是直接被雷劈死了之后，穿越到异界灵魂附体。而那个精灵大剑师则是自身被雷劈死之后，又复活过来。从此龙精虎猛，由孱弱的精灵，变成拥有巨龙一般可怕怪力的变异精灵。

当然，既然莱茵哈特大师给林枫找出了变异的理由，林枫自是不会揭穿自己的。

虽然对于林枫来说，他的法术变异原因还是没找出来，不过遭雷劈产生变异这种说法，已经被莱茵哈特大师自己解释通过了。那么以后林枫表现得与以前的古德里安有所不同，也是有道理可说的。

遭雷劈了嘛，一个孱弱精灵都能变成龙力怪物，我凭什么就不能在性格和气质上产生一点点变化呢？

……

说话间，三人已经到了法师塔地下第三层。

法术试练室就位于法师塔地下三层中。

地下三层空间非常广阔，共有三间房间。

其中占地面积最广的法术试练室，足有五百平方米。另两间分别是恶魔研究室和恶魔培养室，占地也都在三百平方米左右。

恶魔培养室专门用来培养像小劣魔、小恶魔这种力量低微，对人类几乎没有任何危害性的低等恶魔。低等小恶魔们力量微弱，但是智力却相当于人类十岁左右的小孩，有相当强的学习能力。培养训练后，可以作为仆役做一些力所能及的事情。

恶魔研究室则是用来研究恶魔之用，嗯，说是解剖室也不为过。

莱茵哈特大师先带着林枫进了恶魔研究室一趟，将里面囚禁的恶魔打死了三个，让林枫制造了三块品级不错的灵魂水晶，准备用来施放需要灵魂水晶作为触媒或是祭品的法术。

当然，水晶的品级还是比不上用血精灵盗贼的灵魂制作的那块。毕竟恶魔研究室中，并没有囚禁什么太过强大的恶魔。

随后三人便来到了法术试练室门前。站在那厚重的石制大门前，林枫唤来了火焰战车，带着州长随莱茵哈特大师进了法术试练室中。

这法术试练室四壁全是用花岗岩砌成，坚固的四壁上，随处都可以看到被法术轰出来的坑洞。

还有一些长条形的花岗石块，以及用各种材料做成的人形、兽形标本，或整齐、或凌乱地码放在室内，自是作为试练法术的标靶了。

莱茵哈特大师看到火焰骷髅战车之后，自是好生惊叹了一番。待听林枫说起火焰战车最快可以跑到一百五十公里每小时后，更是惊讶不已。

接着林枫让州长表演了一番空手碎大石、双臂举万斤的把戏，又让州长进行了潜伏、暗杀、快速突击、正面搏击技巧……等一系列强过普通恶魔守卫的战术技巧演练，让莱茵哈特大师对州长的物理力量和战斗技巧，有了一个比较直观准确的认识。

而当林枫施放“腐蚀术”和“灼热之痛”这两个法术后，亲眼看到腐蚀术那可怕的、堪称大师级破坏力的腐蚀效果，以及灼热之痛变异后那恐怖的纵火效果后，大师心中的震惊已经无法用言语来形容了。

他心中感慨着，自己这个弟子出去游历一次，被闪电劈过一趟，便像完全变了一个人。

如果不是从小看着这个弟子长大，对他的表情、惯用小动作等小细节了如指掌，大师还真以为面前的弟子，是某人用变形术变化后来欺骗他的。

看来这三千年一遇的离奇雷击事故，还是大有好处的。

只是大师又有些担心，自己这个弟子最后究竟会不会像那个精灵大剑师一样，在力量面前堕落迷失呢?

在大师心中患得患失之时，林枫已经准备施放“火雨流星”这个大规模群攻法术了！

……

……

（求点票票~~~）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三十四章 霰弹风暴！RPG！（下）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1 本章字数:3012

“火雨流星”这个法术属于引导性的毁灭系法术。

虽然不需要持咒时间，但当唱响法术咒语之后，需要施法者一直像根木桩似地杵在原地，引导法术召唤来的火焰流星轰击目标。总共可持续八秒的时间，以古德里安以前的实力水平，可以召来二十颗左右，鸡蛋大小的火焰流星。

这个法术其实相当废材，火雨流星只能轰击固定范围内的敌人。但是哪个敌人会傻乎乎地站在原地等着挨轰？往往第一颗火焰流星刚刚着地，还没等剩下的落下来呢，人就全跑光了。

当然，到了莱茵哈特大师这个实力级别，召唤出来的火焰流星大如车轮。就算全部命中的可能性几乎没有，但第一波轰击下来的三两颗火焰流星，杀伤力也是相当惊人了。

林枫站桩持咒，用目光和精神锁定距离自己五十米左右的一块花岗岩。咒语刚刚唱响，便听咻~~~地一声，一道光影拖着长长的焰尾平空出现，眨眼间就轰击在那块花岗岩上。

“轰……”一声巨响，一团巨大的火焰出现林枫视线中。随着火焰的膨胀，一股蘑菇状黑云腾空而起。撞到天花板之后，四下散开，很快就令半个法术试练室充斥着黑烟。

整间石室在微微震动，一股热浪扑面而来，强横的热风冲击得林枫一个踉跄，险些栽倒在地。而莱茵哈特大师也是以袖袍遮住面目，侧身躲避着扑面而来的劲风热浪。单薄的身影在热风中摇摇晃晃，却始终屹立不倒。

天花板上纂刻的一个魔法阵疯狂地运转起来，魔法阵中央生出一个黑洞，飞快地吸收着室内的焰火和烟尘。吸收了好一阵，试练室中的烟尘焰火这才消失一空。

待一切阻碍视线的尘烟都消失后，刚才那一声大爆炸造成的后果直接展现在林枫三人面前。

只见那块长三米，宽一米，高半米的花岗石块，现在已经不翼而飞。原先放置石块的地面上，出现了一个直径达五米，深近半米的倒锥形坑洞。那坑洞周围满是鸡蛋大小的碎石，看起来就像是被炸弹炸出的弹坑一般！

“这，这是怎么回事？古德里安你刚才施放的究竟是什么法术？”看清了刚才那个法术造成的破坏之后，莱茵哈特大师满脸震惊地问道。那消失得无影无踪的，可是花岗岩做成的靶子啊，试练室的地面也全是整块的花岗岩啊！

这种可怕的破坏力，即使是大师亲自召唤二十多颗车轮大小的火焰流星，持续轰击同一目标点，恐怕也就能勉强达到这种效果吧？

大师可是看得清清楚楚，刚才就一道焰尾从天而降，爆炸声也只有一响。说明古德里安只召唤出了一颗火焰流星。可这一颗火焰流星，怎么可能就这么大的威力？

“呃……我也不知道呀，大概变异了吧！”林枫也被自己的法术震惊了，满脸问号地望向了州长。

“110毫米高爆穿甲弹头。”州长面无表情地说道：“从弹头速度看起来，像是RPG发射的。”

“我晕……火雨流星这个法术变成了RPG？还好，还不算太古怪，总比召唤恶魔守卫召出终结者要正常一点。可是，这个法术消耗太大了吧？”林枫心里想着。

“厉害！太厉害了！”莱茵哈特大师跑到弹坑前观察了一阵，身子竟激动地发起抖来：“这种威力，简直连巨龙的鳞甲都能击穿啊！只要

一颗火焰流星，就能将巨龙击伤……古德里安，你这个法术变异得更加了不起啊，比变异的灼热之痛还要厉害得多啊！毕竟大陆上能够火免疫的装备和生物还是很多的……但是这种穿透力和爆炸力，即使是火免疫的装备或者生物，也是无法抗衡的。”

莱茵哈特大师快步走到林枫面前，两眼放光地盯着林枫：“你总共能召唤出几颗像刚才那样的火焰流星？”

“呃，老师，我刚才就召唤了一颗，魔力就已经消耗一半还多……”林枫郁闷地说道。他最多能召唤出一颗高爆穿甲弹头，剩下的魔力已经不够支持他继续召唤了。

“遗憾，真是遗憾！”莱茵哈特大师摇头叹道：“如果能够召唤更多，只要你一次能两颗火焰流星，如果能全部命中要害的话，巨龙也只有被你屠杀的份。”

随即又哈哈大笑道：“不过这样也不错！做人不能太贪心，有了这个法术，你以后便不用惧怕那些装甲厚的敌人或是魔兽了！来，继续试验！”

“老师，我的法力不多了……今天可能无法试验出所有的魔法了。”其实以林枫现在只需冥想半个小时，便能恢复全部魔力的变态回魔速度，加上他身上的回魔装备，一天之内试完所有的魔法那是毫无问题的。

但是他却不想让莱茵哈特大师知道他所有的底牌。虽然今天在大师面前蒙混过关，可是小心驶得万年船。万一哪天自己是冒牌货的事曝光了，大师要取自己的小命儿，林枫总不能束手待毙吧？总得留一手保命吧？从古德里安的记忆看来，大师的实力，那可是相当恐怖的。

“嗯……那你试试进行恶魔召唤仪式，召唤个小鬼出来看看。”莱茵哈特大师点头说道：“召唤小鬼成功机率最高，进行献祭的灵魂水晶要求也不大，你手上的三块灵魂水晶任何一块都能满足。魔力消耗也少，你剩下的魔力应该足够支持你进行一次召唤了。”

林枫想了想，虽然古德里安的记忆里，一个术士一次只能带一个召唤出来的恶魔助战。如果在身边有一个恶魔助战时，再举行仪式召唤另一个恶魔，那前一个恶魔就会自行回到深渊中。

但是据州长说，他这个冒牌恶魔守卫是无法回收的，战斗中完全损坏以后，也只会启动自毁程序自爆。也就是说，即使召唤出别的恶魔，州长也不会回去。终结者是不会说谎的，他既然下了这种结论，那么就不会有任何差错。这样看来，俺林枫大爷岂不是一次就可以带着两个帮手助战了?

林枫美滋滋地想着，对着莱茵哈特大师点了点头，用刚才在恶魔研究室收集的一瓶恶魔血液画了一个三角魔法阵。将一块灵魂水晶摆在魔法阵中央后，林枫便开始吟唱起召唤小鬼的咒语。

召唤小鬼的仪式并不复杂，持咒时间只需十五秒钟。很快地，魔法阵中央便发射出一阵带着金属光泽的暗色光芒，那灵魂水晶在光芒中融化。随着灵魂水晶慢慢融化消失，那带着金属光泽的暗色光芒渐渐聚敛成一个乒乓球大小的光团。嗖地一声，光团暴涨，激射出阵阵强光。强光散后，魔法阵里便出现了……

呃，一支枪。

“这就是小鬼？”林枫和莱茵哈特大师面面相觑。

“咳……古德里安，这支矮人火铳看起来不错，嗯，很精美。”莱茵哈特大师言不由衷地说道，看来他也不知道怎么安慰自己的弟子了。在大师想来，再精美的矮人火铳，威力也比不上一只小鬼。再说了，术士拿着火铳作战像什么样子？双手拿了火铳后，还能继续施法么？这个法术变异得……呃，有些太离谱了。

林枫哭丧着脸，将那支看上去相当现代化的枪拿了起来。手刚刚接触到这枝枪，林枫脑中便不由自主地浮现出一段信息——贝内利M3超级90式12号可变霰弹枪，专用型。配射12号口径，弹长76毫米霰弹。无限子弹，每发射一百发后，需冷却一个小时。全枪长1040毫米，不含子弹时枪净重3.4公斤。

日，召唤小鬼来了把霰弹枪！

虽然小鬼是发射火球的移动火力平台，可是由一只恶魔直接变异成一把霰弹枪，这个玩笑开得也太大了吧?

难道要我堂堂一个术士，要拿着把霰弹枪，戴着墨镜骑着哈雷穿黑色夹克扮终结者咩?

林枫彻底无语了……

……

……

（今天凌晨0点时冲新书榜，还有一章更新，期待大家投票支持！）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三十五章 巴伐利亚大公的邀请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1 本章字数:2946

“这枪归你了！”林枫将霰弹枪扔给了州长。

州长接过枪，哗啦一声甩弹上膛。随手一枪轰出，便将前方百米开外的一个人形标靶打成了筛子。

“日，果然不愧为终结者，神枪啊！”林枫见州长如此神准，心下咋舌不已。这把枪最大射程八百米，但是霰弹打出八百米后，小钢珠早就散得比散文还散了，基本上没有什么杀伤力。最大杀伤力射程，还是在一百米距离内。

不过纯粹的物理攻击，在阿喀硫斯大陆上还是显得单一而且薄弱。对付普通人那自然是无敌了，对付手段高超的敌人，比如曾跟州长单挑的恶魔守卫胡汉恩，这把枪就还不如一把巨斧管用了。

“州长拿了霰弹枪，终结者的派头倒是十足了。可是杀伤力还是不行啊……什么时候能把龙族收藏的那把传说重剑‘耐奥祖的哀泣’弄到手，交给州长使用的话，那可就完美了。三千公斤的重剑啊，正好给双臂合起来有五吨巨力的州长耍……”

“古德里安，不要想不开，人生不可能十全十美，你能遇到这三千年一次的奇迹，就已经是全世界最幸运的人了。”莱茵哈特大师见林枫神游天外，以为他是在为进行小鬼却召唤出一把“火铳”伤心，便拍着他的肩膀安慰道：

“据我推测，你的这些变异魔法，应该是成长型的。随着你实力的提升，这些变异魔法的威力也会逐步增强。就说这把矮人火铳吧，你看，召唤出来之后，你这个名叫‘阿诺州长’的变异恶魔守卫也没有消失。而且看他的样子，也很擅长使用火铳。这一来，你不就是同时有两个召唤的助手助战了么？还有什么可伤心的呢？说不定，等你成长到成为大师的那一天，召唤小鬼就召唤出魔晶炮来了呢？”

“……”林枫无语，心说大师您真会安慰人啊！魔晶炮那玩意儿我召唤出来也没用啊！州长都不见得能扛得动那种大家伙呢……我又没打算转职当炮兵。

“好啦，别胡思乱想了。来吧我的孩子，去我的书房，我们好好聊一聊你这半年来的经历。我尤其想听听你和海盗交战的经过，我看你身上的这几件装备，都是很了不起的特殊装备呢……原本是属于那个被你杀死的亡灵大师的吧？”莱茵哈特大师拉着林枫的手，将他带出了魔法试练室。

州长同学左手提着斧头，右手提着霰弹枪，腰带上别着星空倒影，一脸酷毙地跟在这一对师徒身后。那辆火焰哈雷，也自行缓缓地跟了上来。

其实在召唤出霰弹枪之后，林林枫倒是想过，再召唤一辆火焰战车，给州长骑骑。终结者嘛，要是没有机车，那还能算一个完美的终结者么？

但是以前他从来没有过这种想法，因为在古德里安的记忆里，术士一次只能召唤一匹火焰梦魇，已经是根深蒂固的意识了。

林枫接手之后，关于法术这方面，大部分都是直接照搬古德里安的记忆，也从没想过试一试，究竟能不能同时召唤出数辆火焰战车。

今天倒是想起来了，可惜魔力告尽，暂时是没办法试验了。

……

让火焰战车就停在一层厅中，林枫只带着州长随老师上了楼。虽然已经意识到，这辆火焰战车是有意识甚至灵魂的，但是几个人形物体一起说话，旁边跟着一辆自行开动的古怪机车，那情形想起来就觉得异常诡异。

到了大师的书房中，林枫和大师面对面坐下。作为仆役的小劣魔奉上了一瓶红酒，给大师和林枫一人酌了一杯。

真师父和假徒弟就这样面对面坐着，说起了话。

林枫照着古德里安的记忆，将他到兴登堡之前的旅程一五一十地跟大师诉说了一番。

要说古德里安还是相当失败的，游历了半年，居然连一个追随者都没忽悠到。

这种白痴，不死还真没天理了！

林枫作的古德里安游历汇报，重头戏当然是兴登堡剿匪那一段。林枫稍稍调整了一下剧情，只说自己是在战场上正打着，突然就被雷劈了，等醒来后战斗已经结束。

莱茵哈特大师点评道，你小子幸好被雷劈了，晕死过去之后才逃过一劫。否则肯定会死在亡灵大师手上。

随后的经历便是一五一十照实说了，便连获得了多少战利品也没跟大师隐瞒。大师是自己人，不会收自己的税。就算大师跟狮心享特大公私交深厚，可是要论起亲近，那弟子还得排在第一位。

一番故事讲完，已经晚上七点多了。塔里的小恶魔们早已准备好了晚餐，师徒俩移步餐厅，一边进餐，一边继续交谈。

“克鲁格.伊卡埃尔大师……呵，一百三十年前，他还是人类呢。”莱茵哈特大师吃了一块嫩羊排，啜了一小口红酒，用雪白的餐巾擦擦嘴，说道：

“他是个著名的冒险者，后来去瘟疫之地冒险时消失了。他那支十三个人的冒险队伍，没有一个人回来。当时大家以为所有人都死了，却没想到……伊卡埃尔大师感染了天灾病毒，成了亡灵。说起来，他失踪前就已经是专家级的术士了。你在兴登堡遇上他时，他一天之内，便能连续召唤地狱火、末日卫士、恶魔守卫，还能施放大威力的法术，足以证明，他已经是最巅峰的术士大宗师了。即使是我，碰上巅峰状态的伊卡埃尔大师，也仅能自保而已。你这次，真的是非常幸运。处理伊卡埃尔大师遗体的方法，你做得很对。虽然是敌对阵营，但仅从术士这个职业来看，他值得我们献上最诚挚的敬意。”

林枫点头，对于伊卡埃尔大师，他是非常尊敬的。一代宗师，那可是本职业的巅峰强者呢！

“不过以伊卡埃尔大师的能力，应该在幽暗城享受供奉，传授弟子才对，怎么会出现在维京海盗群中，组织海盗进行劫掠呢？”莱茵哈特大师喃喃说道。似是自语，又似是在问林枫。

林枫摇了摇头，他也有点想不通。一代宗师，干嘛跟海盗混在一起了？

“还有血精灵嘉兰诺德家族的盗贼大师，手持星空倒影出现……”莱茵哈特大师用食指轻敲着桌子：“难道说，亡灵族和血精灵在联合策划什么阴谋？”

对这样的话题，林枫就没有发言权了。

阿喀硫斯大陆上，总共发生过两次将整个大陆所有的种族，都卷了进去的世界种族战争。第一次发生在距今两千五百年前，第二次也是在一千二百年前，都是老黄历了。

“难道第三次世界种族战争已经将要来临了么？”莱茵哈特大师自问自答：“算算时间，也确实是到了将要爆发大战的时候了……”

世界大战？世界大战好啊！林枫心里乐滋滋地想着，妈的发生世界大战，我每天什么事都不用干，就带着州长到处跑来跑去拍摄战争镜头。拍下来之后直接一剪辑，立马就能用到史诗战争片中去。

这敢情好，龙套演员都不用请了，盒饭薪水不用自己掏钱，服装道具不用自己准备。甚至战争特技也不用做了，大军团对冲，魔法对轰，杀人砍头什么的，咱直接用最写实的画面。拷，那不比美国大片更加震撼？

就在莱茵哈特大师忧国忧民的时候，林枫这无良术士，却在开始做电影梦了。

这时，一只绿皮小恶魔蹦蹦跳跳地跑进了餐厅，一双小爪子将一封信顶在头顶上，跳到了莱茵哈特大师面前。

大师接过信，阅过之后，对林枫说道：“大公明天将在大公堡举办晚宴，为你庆功。另外将在宴会上宣布对你的爵位和领地赐封。恭喜你，古德里安，明晚以后，你就是拥有领地的公国子爵了！”

……

……

（冲榜中，请投票支持啊各位！！）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三十六章 《烽火佳人》试映式（上）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2 本章字数:2857

晚餐结束后，林枫带着州长回到古德里安卧室中，先冥想半个小时恢复了所有魔力，随后便和州长在卧室一面墙壁上挂上幕布，准备

剪辑制作他的第一部有情节的影片。

“嗯，给我个特写……对，就这样……哦，还得加上背景音乐。你数据库里有储存音乐么？没有？我日，那你能够模拟生成么？有电子音乐生成器？嗯，那就太好了。我哼出大致的旋律，你来模拟合成。”

怎么说林枫也是电影学院毕业的，世界各国的电影那是看了无数。虽然没有专门研究过配乐，但是多少也懂一点门道。

仅凭记忆，他就能哼出许多经典电影配乐的大致旋律。加上那些流行歌曲啊、游戏配乐啊，至少在目前来说，林枫的配乐储量是不会枯竭的。

而且州长拥有学习进化的智能程序。虽然现在他还不能自主创作音乐，只能根据已知旋律进行模拟合成。但经过林枫养成之后，相信州长总有一天能够自主创作音乐。

当下林枫哼出了好几段音乐，由州长进行模拟合成。试播出来之后，林枫再慢慢推敲，逐步完善。敲定了几段主要音乐之后，林枫再依据已经初步制作成形的电影画面，将音乐一一添加进去，以配合每个场景。

“嗯，你跟恶魔守卫单挑的场面配上《终结者》最悲壮的那段。尤其是你被砍中的时候，加超重音……我放火的场景配上《加勒比海盗》斗剑时的背景音乐……好的，就这样……我和亡灵大师对峙时，背景音乐从无到有……用短鼓点……配若有若无的箫声，要凄厉一点，突出高手对峙时的气质！对峙场面画面要频闪，频闪加多角度特写……亡灵大师重点表现他的装备和眼神……”

林枫一边指导，一边完善影片的每一处细节。有了州长这个多功能超强媒体，制作一部电影简直太容易了。剪辑、合成、配乐甚至特技等等一系列功能，州长都可以轻松搞定。

而且他和林枫之间相当默契，林枫的任何想法，只需稍作说明，州长便能全盘理解并完美执行。

“好了，最后一段离别的场面是咱们这部《烽火佳人》的重头戏。莉雅小丫头的眼睛特别漂亮，尤其是眼里含着泪光的时候，多给几个特写镜头……”林枫的创作**完全迸发出来了，他脱掉长袍，敞开衬衣领口，跳到床下，在床边走来走去：

“把我们拥抱时的场景拉出长镜头，嗯，把初升的朝阳移动到我们两个之间，让阳光从我们中间的空隙迎着镜头洒下来……把你和火焰战车从画面中移开，太抢镜头了你们……

“制作一段虚拟动画，全程描绘一滴眼泪从小丫头眼角滑落直到摔在地上的情景，用慢镜头……泪珠做成珍珠状，滴落过程中不断变形，还要能反射出阳光，最后落到地面摔碎时的场景详细描绘！在整个滑落过程中配上《泰坦尼克》那段风笛……

“在泪珠摔碎的刹那音乐响起！嗯，就是泰坦尼克的主题曲《Myheartwillgoon》。泪滴一碎，第一句唱词马上响起……我把这首歌给你唱一遍，你把声音模拟成女声，温柔一点，婉约一点，就以小丫头的声音作为蓝本……”

州长这个可以摸拟任何人声音的功能实在太强大了，只要任何州长听过的声音，他都能不差分毫地模拟出来。《Myheartwillgoon》的原声林枫是没法让州长听到了，但这首歌只要是嗓音不错的女声唱出来，一样很动人。

忙了小半夜，这部加上片头序幕和片尾字幕的五十五分钟的电影《烽火佳人》便制作完成了。

片头的出品公司标志，林枫让州长以伊丽莎白公主为模本，制作出了一个虚拟美女。水蓝色长发，深蓝色眼珠，身披中国飞天式仙女霞衣。双腿裸至大腿根部，关键部位却被一条像土星光环那样的七彩光环遮挡住。纤纤赤足踩在一颗旋转的蓝色星球上。

虚拟美女身体暴露，但是表情却圣洁有如女神。她赤裸的双臂高举，双手托着一个光环，光环正中是一行金黄色的动画文字。正是用大陆通用语写出的“梦工厂”几个单词。

“很不错！非常完美！”将片头出品公司的标志完整地播放了一遍之后，林枫兴奋地拍了拍手，说道：“不久以后，这个标志将风糜整个大陆！”

……

……

第二天，林枫很早就起床了。他先到了慕兰德城的市政厅，按照战报上汇报的，缩了水的战利品数额，上交了两成作为个人所得税，

拿到了缴税单据。

然后他将战利品中的艺术品、黄金制品、丝绸等物变卖，换成了硬通货。那十几件勉强介于普通和优秀之间的附魔装备，则在请莱茵哈特大师鉴定，并贴上大师的鉴定图章之后，扔进了专业的典卖行，却并未标上底价。

能不能卖出超出实际价值的价格，那就得看会不会碰上钱多人傻的冤大头，以及典卖行的导购人员会不会忽悠了。而由典卖行帮忙卖出去的东西，典卖行和导购员都能获得一定比例的提成，想来他们应该竭尽全力地忽悠人，倒是不用担心卖不出好价钱。

随后他带着州长去了一间矮人开设的铁匠铺，给州长订制了一把重达四百公斤的双刃巨斧。按照林枫的构思，双刃斧的造型模仿网络游戏《传奇》中炼狱巨斧。

那把还只存在于图纸上的双刃巨斧将连柄长160公分，两边的斧刃间距却达到了整整95公分，堪称真正的车轮巨斧。

接下来他又找到一家皮衣店，给州长定制了一身黑色皮夹克和一条黑色皮裤，一双厚底长筒皮靴。终结者嘛，装备当然要符合传统形象。到时候再用墨晶给州长打造一副墨镜，试试看能不能给他召唤出一辆火焰战车。如果能给州长配上一辆机车，那终结者的形象就完美了。

至于盔甲……机器人需要穿盔甲么？

拉链这玩意儿还没在阿喀硫斯大陆上出现，因此林枫设计的衣裤还是使用扣子和皮带扣系的。当然，金属拉链林枫还是能设计出来的，只不过他想的是将来有了自己的领地之后，再设计出拉链。自己做了卖也好，卖专利授权也罢，总都是一项不错的财源。

一整天忙碌下来，在扣除税收和杂项支出之后，林枫的个人财富通通折算成金币，加上古德里安以前存放在法师塔里，如今被林枫笑纳的积蓄，已经达到了整整两千一百余枚金币。

这还不包括那十几件很可能卖到三百金币以上的附魔装备，以及他身上五件几乎无法估算其价值的精良装备。

回到法师塔后，林枫给莱茵哈特大师孝敬了一些上等丝绸和茶叶。以莱茵哈特大师和古德里安的关系，孝敬金币就忒俗了。还是丝

绸和茶叶比较好，既贵重，能显出弟子的一番心意，又不像金币那般俗气。

忙碌了一天，林枫歇下来的时候，已经是下午五点了。大公派来迎接他们师徒俩的马车也到了法师塔下。

换上一身晚礼服，将金色的头发梳得一丝不苟，正了正领口上的蝴蝶结，林枫便带着州长随莱茵哈特大师出门了。

林枫已经决定，将他初次制作的电影《烽火佳人》在晚宴上试映。

晚宴全场的贵族名流，将成为他第一批忠实的影迷，同时成为他最好的流动广告！

……

……

（嗯，又是刚刚起床不久。争取明天想办法将生物钟调整过来。）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三十七章 《烽火佳人》试映式（中）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2 本章字数:3640

其实莱茵哈特大师的法师塔就在大公城堡隔壁，两下相隔不过两百米，走过去也用不了两分钟。但为表庄重，大公还是派来了一辆由八匹黑色纯血马拉的豪华马车。

黑色马车装饰得深沉肃穆，车厢壁上镶嵌着一枚盾形徽章。徽章上面浮雕着一头威武雄壮的金色雄狮，那半闭的狮目似漫不经心，又似目光逼人地向下俯视。

作为马车的驭者前来迎接的，是大公的长子，汉尼拔.巴伐利亚。

这个年轻人有着一头浅褐色的短发。相貌英俊，却又不像一般贵公子那样满脸脂粉气，面部线条很是刚硬。

他身材挺拔修长，青色骑士服下的身体看上去并不像很有力量的样子，但他那如兀鹰一般锐利的眼神，却让人不敢对他稍有轻视。

事实上，今年才二十八岁的汉尼拔，已经是剑术专家了。他主攻单手剑，强调敏捷的步伐、高超的技巧，以及攻击时骇人的爆发力。

甚至有传言说，汉尼技有望在三十岁前达到剑术大师的实力水准。甚至在他的有生之年，能成为大剑师这一巅峰级的宗师。

不过在林枫看来，这位大公的长子，心里应该相当苦闷才对。

汉尼拔本是巴伐利亚大公爵位名正义顺的继承人，如果不是巴伐利亚公国的宗主国，圣意志帝国皇帝陛下的横加干涉，他现在早就应该被加封储君了。可是直到现在，他还仅是一个靠战功升起来的男爵。

横在汉尼拔面前的最大障碍，就是他的小妹妹，伊丽莎白公主。

所以这位大公长子比任何人都希望妹妹早点嫁出去，最好嫁得远远的。

所以当林枫跟在莱茵哈特大师身后出现在他面前时，汉尼拔顿时眼睛一亮。他先是非常殷勤地给莱茵哈特大师行了个标准的骑士礼，恭敬地说道："晚上好，莱茵哈特大师，祝您健康长在。能得到父亲的差遣来迎接您，我感到非常荣幸。请允许我扶您上车。"

在侍奉莱茵哈特大师上车后，汉尼拔悄悄拉了林枫一把，"古德里安，坐到前面来，我有话和你说。"意词之间，竟是相当殷勤。

林枫心中有些纳闷。不对啊，按照古德里安记忆，汉尼拔对他这个与伊丽莎白走得很近的年轻术士，应该没什么好脸色才对，怎地今日却是这般殷勤?

嗯，无事献殷勤，非奸即盗！一定有问题。

林枫跟大师打了声招呼，让州长也坐进了马车，随身伺候老师。这辆只能在城里使用的豪华马车能载十六人，州长两百公斤的体重对这辆马车来说，并不算什么。

汉尼拔坐上了驾位，林枫坐到在他身旁。年轻的大公长子并没有急于启动马车，他压低声音，对林枫说道："古德里安，听说你昨天向伊丽莎白表白了？"

林枫点了点头，笑道："不过她好像对我不屑一顾。你应该知道，伊丽莎白可是梦想着嫁给一位龙骑士呢！"

"龙骑士？别开玩笑了！"汉尼拔哂然一笑："大陆有史以来，真正的龙骑士不是一位男骑士配上一头母龙，就是一位女骑士配上一头雄龙。虽然并没有确切的证据，但是很多传说都指出，龙骑士们和他们

的骑龙就是共享生命和力量的终生伴侣。否则的话，你认为高傲的龙族会让精灵或者人类骑在他们身上么？”

林枫笑笑，说道：“但那毕竟只是传说，还没有任何证据可以证实。所以这并不能妨碍少女做一做龙骑士的美梦。”

汉尼拔拍了拍林枫的肩膀，笑道：“好啦，龙骑士不过是每个女人少女时代都可能做的一个梦而已。当少女梦醒的时候，往往会发现，原来真正的英雄，就在她们身边。”

听了汉尼拔的话，林枫觉得这家伙不去当吟诗人还真是屈才了。不过和汉尼拔说了这番话，林枫心中渐渐有些明白他的意思了。这家伙话里话外，不正是鼓励林枫放胆追求伊丽莎白么？

哦，明白了。伊丽莎白的成年礼已经过去半年了，圣意志帝国的皇帝想要立伊丽莎白为大公储君的传言，越演越烈。汉尼拔已经迫不及待地想让自己的妹妹嫁出去了，否则时间拖得越长，他成为大公储君的希望便越小。

而如果伊丽莎白嫁出去的话，按照阿喀硫斯大陆的风俗，她便要改姓夫姓，从此便不再属于巴伐利亚家族了。既已不属于巴伐利亚家族，那自然没有继承权了。

当然，伊丽莎白继任大公后结婚的话，就不算是嫁人了。那就是她“娶”了那个成为她丈夫的男人，她的丈夫是要改姓巴伐利亚的。

聪明人说话，往往点到即止。汉尼拔没有再和林枫多说，一抖缰绳，驾着马车，缓缓地向着大公堡行去。

马车很快就到了大公城堡前。

大公堡这时看上去一派***辉煌。

宽阔的吊桥搁在无水的护城河前，高大厚重的木制城堡大门敞开着。城堡大门前的广场上，停满了前来赴宴的贵族名流的马车，马车夫们三三两两地聚在一起，吹牛聊天。

一百名大公卫队士兵分成十个十人队，在广场上来回巡逻着，防止发生骚乱。城堡大门前站着十个身高足有两米，穿着全身甲，佩着重剑和圆盾的条顿武士。他们猛兽一般的目光来回巡梭着，细细打量着每一个进入大门的贵族名流们的随从，凡是嫌似身带武器的随从，

都会被仔细检查。即使是持有请柬的贵族，也只能带着装饰性的无锋花剑入内。

大公家族的马车，自然不用停在大门前的广场上。

所以由汉尼拔亲自驾驶的马车直接通过吊桥，驶到了城堡大门前。当然，即使是大公长子亲自驾驶的马车，也是不能随便放行的。

不过莱茵哈特大师只是掀开窗帘，露了一下脸，那十个忠心耿耿的条顿武士便恭敬地行了个捶胸礼，低下头，恭送马车入内了。

在慕兰德城，莱茵哈特大师拥有一切特权。遇上紧急情况时，他甚至可以在夜晚不经通报，直接进入大公卧室。

马车停到了城堡主塔楼前。

主塔楼是一栋尖顶六边形八层建筑，刚好比大师的法师塔高一层，是慕兰德城内最高的建筑。塔楼外边环着一圈装饰性的围墙，围墙后是一圈花园庭院。

汉尼拔跳下驾座，替莱茵哈特大师打开车门，亲手扶大师下车。

“尊敬的莱茵哈特，能在此迎接您的到来，是我莫大的荣幸。”大公家的管家特里先生早早地就等在围墙外的大门处了。见到大师下车后，他几步赶上前来，既迅速又不失礼仪。给大师恭敬地行礼之后，他转向林枫，将林枫从头到脚仔细打量了一番，眼神里满是唏嘘和欣慰。

“古德里安，想不到你仅仅出去游历半年，便已成长到连我几乎都没认出来了。这次立下了这么大的功劳，特里叔叔真的要好好祝贺你了。说吧，想要什么礼物？只要是特里叔叔拿得出来的，要什么就给你什么。”

“特里叔叔，晚上好！”林枫毕恭毕敬地给特里先生行了一礼。

这个今年已经五十三岁，却神采奕奕，不显半分老态的老人，已经在大公府里工作了整整四十年了。大管家位高权重，又对大公忠心耿耿，极得大公信任。

还好，古德里安因为莱茵哈特大师的关系，从小就认识特里先生了。特里先生也很喜欢古德里安，每个月都要给古德里安口袋里塞点零花钱，和一些大公府里的霍比特半身人厨师做的零食。直到古德里安十八岁成年礼之后，特里先生才没有继续给他发零花钱和零食。

在死鬼古德里安心目中，世上最亲近的人便是老师，第二亲近的，便轮到特里先生。伊丽莎白，仅仅排在第三位而已。

所以林枫在向特里先生行礼时，尽力模拟古德里安的情绪。不但恭敬，还带有几分见到亲人时的激动和欣喜，在问好之后，他继续说道：“古德里安没有别的要求，只要特里叔叔健康长在，古德里安就心满意足了。”

特里先生哈哈一笑，很是激动欣慰地扶起了保持九十度躬身的林枫。莱茵哈特大师在旁微笑道：“特里，看到我的弟子对你这么好，我这个老师，心里都有些嫉妒了。你说说，该怎么补偿我？”

特里笑道：“能让莱茵哈特大师心生嫉妒，我老特里深感荣幸。这样吧，我这里还有半瓶霍比特半身人酿造的红酒，晚上你回去的时候，给你带上吧！”他在迎接大师时恭敬地行礼并使用敬语，那是在行使管家的职责和礼仪。现在的话，则是老朋友之间的交流了。

毕竟特里先生追随了大公足有四十年，莱茵哈特大师也是从年轻时代起，就成为了大公的追随者。两人之间的交情就像陈酒一样。

寒暄一阵之后，特里先生与汉尼拔便引着林枫一行三人进了围墙大门。穿过那一段花园式的庭院之后，塔楼的一层大厅正门，便出现在几人面前。

“古德里安，你总算来了。”刚刚进了大门，还没完全看清厅里的形势，林枫便听到一把悦耳的女声传入他耳中。循声望去，林枫只觉眼前一阵恍惚。

一位火焰玫瑰一样惹人惊艳的少女，摇摆着纤细的腰肢，正微笑着向他走来。

“伊丽莎白……”

……

……

（嗯，因为不想变成2K党，所以一天只发两章。否则我也可以把每天发的两章拆成三章发呀，虽然看起来好像多了似的，其实量没变。。。暂时还是决定继续做3K党。《烽火佳人》即将热映！精灵公主PK巴伐利亚玫瑰。敬请继续关注，投票！）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三十八章 《烽火佳人》试映式（下）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2 本章字数:3466

六边形的大厅里人声鼎沸，上百个贵族、名流端着红酒，或三五成群高声谈笑，或两人一组交头接耳。不时有男女侍者，托着托盘往来穿梭于大厅之中，正是一派热闹的交际气氛。

但这周围的一切，好像都已从林枫眼中消失。他的目光，紧紧缀着那位向着他缓缓行来的少女。

玫瑰色的发，玫瑰色的唇，玫瑰色的低胸晚礼裙。那深深的，简直像海沟一样能将人生生淹死的雪白乳沟中，露出半朵玫瑰刺青。

这一位全身上下散发着狂野和性感，就像火玫瑰一样的少女，偏偏有着最清澈、最纯真、宛若星辰一般的眼眸。

那眼眸，那乳沟，就像是两个有着禁忌力量的奇异漩涡，吸引了林枫的目光，吸引了他的心神。

看着林枫直勾勾地盯着自己，伊丽莎白嘴角浮出一抹浅笑，但很快就消失了。

但是林枫敏锐的目光，在第一时间就捕捉到了伊丽莎白嘴角曾经浮现的笑意。林枫心中一个激灵，暗叫一声："我日，古德里安阴魂不散！这妞对我影响力越来越大了！不行，得赶紧搞定她。哼，小丫头片子，见迷到我便自鸣得意了么？想得倒美，你迷惑到的不过是古德里安的记忆，俺林枫大爷是不会被你征服的！"

不过，这妞真的很奇怪啊！以术士的精神力修为，怎么可能轻易就被迷住呢？这妞并没有使用"魅惑术"之类的法术，难道她身上有着天然魅惑？

"古德里安，怎么今天见到我，你又变得不会说话了？"伊丽莎白走到林枫面前，背着双手，笑嘻嘻地说道："昨天你可是很能说的哦！"

"因为您惊人的美丽，吸走了我的灵魂。您的魅力，比任何法术都要强大，我的公主。"林枫微笑着说道。他绅士风度十足地弯腰，接过伊丽莎白递来的玉手，轻吻了一下手背。

“古德里安，你真的很令人吃惊呢。我也是今天才知道，你居然剿灭了……”伊丽莎白的话还没说完，便被一把压倒了厅中所有嘈杂声的低沉雄浑的声音打断了：“哦，我们今天的主角已经到了。大家欢迎，年轻的勇士，古德里安.凯撒斯！”

听到这个声音响起，大厅里猛地安静下来。伊丽莎白也退到了一旁，微微垂首以示敬意。静寂数秒之后，热烈的掌声轰然响起，厅中所有宾客的目光，全都集中到了林枫身上。

林枫微笑着，站在门口向着厅中所有的宾客微微躬身示意。随后又向着那把声音传来的方向深深地弯下腰，左手背在身后，右手抚在心脏位置，行了个九十度鞠躬大礼。

人群自动向两旁让开，将刚才说话的那人让了出来。

一个身高一米八左右，有着一头狮子般的金发，长相威严无比，目光锐利如同利剑的老人，在数人的陪同下，向着林枫走来。

这个老人面部线条如同刀砍斧凿，肩膀宽厚无比。即使宽松的黑色镶紫金边大公爵礼服，也遮掩不住他那雄壮的充满了爆发力的身材。

他的步伐稳重，每步之间的距离就像尺子刻过一般。一双骨节粗大的手有力地摆动着，即使右手拇指上那枚大公爵指环上硕大红宝石发散的光芒，也遮掩不住他手上的累累疤痕。

这个人，就是巴伐利亚的大公，有着“狮心公爵”之称的，享特.巴伐利亚七世！

莱茵哈特大师和特里先生不知何时已经到了大公身后，一左一右陪伴着他，落后他半个身位。大公长子汉尼拔、次子海格尔.巴伐利亚，则落后莱茵哈特大师和特里先生半个身位，跟在后面。

林枫一直保持着躬身行礼的姿态，眼睛盯着自己的脚尖，耳中听着大公雄浑的声音：“古德里安.凯撒斯，于九天前，与他唯一的追随者一起，攻击了劫掠兴登堡之后准备逃离的维京海盗。此战，共消灭维京海盗三百五十七人，击沉55米长的盖伦式海盗船两艘，并击杀亡灵族的术士大师克鲁格.伊卡埃尔、血精灵维兰瑟.嘉兰诺德。解救出被维京海盗俘虏的，暗夜精灵花语部落的一百三十四只暗夜精灵。

“为表彰他的功绩，给予勇士应得的荣誉和奖励，我，享特.巴伐利亚七世，以巴伐利亚大公之名，赐予古德里安.凯斯撒子爵爵位。收回原卡特.冯.德莱克伯爵家族的领地兴登堡。以上收回的领地，包括德莱克家族的城堡，全部转封予古德里安.凯撒斯！以上封赏，即时生效！现在，让我们一起来祝贺古德里安.凯撒斯阁下吧！”

掌声再次响起，大公在说话时，已经来到了林枫面前。他满意地看着这位即使听到如此丰厚封赏，仍然不动声色的年轻术士，说道：“古德里安，以后，你可以在你凯撒斯的姓氏前，加上‘冯’这个字了。”

“万分感谢大公的厚赐，古德里安.冯.凯撒斯，谨以我的生命和灵魂起誓：誓以我毕生的忠诚永远追随巴伐利亚大公；以生命为代价永远遵守荣誉、公证、勇敢的原则……”林枫大声地念出每个巴伐利亚贵族都要念上一遍的誓词，心里根本没当回事。

这只不过形式而已，现如今的贵族，能够遵守荣誉、公正、勇敢这三大原则那才真叫见鬼了。

不过真的得到了德莱克伯爵兴登堡的领地，倒真是令林枫既惊喜，又意外了。他伙同枫叶堡的领主约瑟夫子爵提出这个建议，只不过试一试而已，自己都没抱多大希望。却没想到，还真成功了！

林枫心想，这里边儿一定有什么内幕，否则按照公国的贵族法律，德莱克伯爵的领地轮也轮不到自己啊。

巴伐利亚公国宽松的民气，使得封爵仪式没那么繁琐。大公金口一开，汉尼拔捧着爵位徽章和爵位证书交给林枫，仪式就算完成了。如果是在圣意志帝国，一个封爵仪式至少要进行两个小时。那还只是正式过程，前期准备工作都得花上很多天呢！

巴伐利亚大公拍了拍林枫的肩膀，用他那独特的，狮子一般低沉雄浑的声音说道：“古德里安，我看着你长大，在我眼中，你和我的孩子没有任何区别。我希望，你会珍惜今天这来之不易的一切。还有，记住你的誓言，效忠巴伐利亚。”

“巴伐利亚”这个单词，大公加重了读音。林枫嘴上答应得诚恳无比，心里却是嗤之以鼻。效忠某人？算了吧，俺林枫大爷生存的时代，每个人都只为自己效忠了！

这时，他却没去细想大公话里的意思。

“大公阁下，我今天来之前，为您，以及所有的宾客准备了一件礼物。请允许我将这件礼物展示出来，相信一定能让大家感兴趣的。”林枫趁着这时候所有人都还在关注他和大公，还没开始自由交际，马上提出了要求。

大公点了点头，略带点好奇地道：“哦？礼物？为我们所有人准备的？那就拿出来看看吧，我倒是想知道，能让大家都感兴趣的，会是怎样了不起的礼物。”

林枫笑着点了点头，指使州长回到载他们来的那辆马车中，取出早就准备好的一块长九米，宽六米的白色幕布。取回幕布后，挂到六边形大厅一面的墙壁上。四角都拉得紧紧地，将幕布绷得无比平整，不起一丝褶皱。

林枫又请大公下令熄灭挂幕布的那一壁附近的水晶吊灯，令那个角落的光线暗淡下来。

此时所有的宾客都好奇地关注着林枫这位新贵，想看看他到底带来了什么让大家感兴趣的礼物。便连莱茵哈特大师、特里先生、伊丽莎白也是感兴趣地很，聚在大公身边，看着林枫和州长忙碌。

眼见准备已经就绪，观众们的好奇心也被调动了起来，林枫给州长使了个眼色，示意他开始播放。

唰，接到命令后，州长双眼中射出两道光线，汇聚在一起后，形成一道四边形的光柱，投射在幕布上。

与此同时，环绕立体声、超重低音的声效也自州长处发出。

出品公司“梦工厂”片头标志开始由暗到亮，渐渐浮现在银幕上。配合着从低到高的背景音乐声，所有的宾客全都倒吸一口凉气，有的宾客甚至失手打碎了酒杯。大厅里玻璃破裂声响成一片，却无人指责其失礼。

原因很简单，很有人都被片头出品公司标志中，那个身着暴露的中国飞天服装，以伊丽莎白为蓝本，模拟生成出来的虚拟美女惊呆了！

看到所有人都露出惊艳的神情，便连最是美艳的伊丽莎白，也显露出难以置信外加略带嫉妒的眼神，林枫的心里顿时笑开了怀。

这只是刚刚开始呢！林枫心里狂笑着，面上却保持着贵族式矜持的微笑。他轻啜了一口红酒，心道：“一个片头就震惊成这样儿，接下来的影片，还有得你们震惊的……有心脏病的，快准备好速效救心丸吧……”

……

……

（明天白天的一章现在就先发出来算了，否则明天还不知道什么时候能起床呢……生物钟我琢磨着可能调不过来了。）

（嗯，电影魔术的魅力要到下一章了。本章先解决领地的事情，不然“梦工厂”还没着落呢！敬请继续保持关注，投票支持！）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三十九章 光影魔术的极度魅力！（上）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2 本章字数:3611

没有一个人认出来，那个虚拟美女是以伊丽莎白为蓝本做出来的。

在处理这个虚拟美女的面部特征时，林枫指示州长进行了柔化处理，使得那个虚拟美女的面部线条更加地柔和。再加上一点雾气般的朦胧效果，令那虚拟美女看起来更加飘渺。

再加上那头与伊丽莎白截然不同的水蓝色长发，使得即使是伊丽莎白自己，也只是觉得那个虚拟美女似曾相识而已。

三十秒的片头过后，屏幕黑了下来。一阵清幽飘渺的风笛声响起，随着屏幕再次亮起，出现在银幕上的，是一个从空中俯瞰的航拍镜头。

画面中最先出现的，是仍烧着余焰，冒着硝烟的兴登堡。画面保持着俯瞰的视角，从残破不堪的城堡缓缓掠过，渐渐加速。渐次出现平原、丘陵、森林，这些地面环境都是用高速移动的画面一掠而过，在此过程中，屏幕上打出了字幕。

主演：古德里安.凯撒斯，莉雅.伊普吉尔，阿诺.T.州长，克鲁格.伊卡埃尔。

高速移动的画面直到了一片尸横遍野的荒野前，才慢慢减速。画面上打出一行占据了三分之一屏幕的美术体大字——烽火佳人。

字幕消失后，背景音乐消失。火焰燃烧声渐渐响起，在一片明灭闪烁的火光中，画面切换成大特写——一双闪着寒光的眼睛，一张染满烟尘却分外坚毅的脸，林枫出场了！

只穿着一条四角亚麻短裤的林枫，站在遍地尸骨之间。那双寒光四射的眸子四下扫视着，画面随着他的目光开始环绕旋转，给出许多死状千奇百怪的尸体特写。

然后，画面回到林枫眸子的特写。这一次，林枫的眼睛特写中加入一段电脑动画：他那双幽深的碧蓝色瞳仁中，冒出一点小火苗。缓缓燃烧半秒之后，仿佛爆炸一般，迅速膨涨开来，令他的双眼看起来就像在往外喷火一般。

“啊……”林枫双臂向两旁用力地撑开，仰天发出一阵孤狼般的咆哮。

画面再次切换。林枫缓慢而沉重地迈出了脚步，身旁是熊熊燃烧的大火。巧妙的剪辑和电脑动画，使林枫看起来就像在踏火前行一般。正对着林枫的仰角镜头，令他原本显得有些单薄的身影看上去无比威武雄壮。直到林枫的身影几乎占据了整个屏幕，这段他的个人特写秀方才以一个火焰暴涨，吞没整个屏幕的画面结束。

电影继续。由于干掉血精灵盗贼的经过不怎么光彩，有损林枫高大英明的形象。再加上血精灵已经被完全毁容，州长无法还原出血精灵MM的原貌，因此这一段情节跳过，直接进行到林枫与州长的相遇。

没错，是相遇。林枫可没打算让所有人都知道州长是他召唤出来的变种恶魔守卫。

这一段情节林枫用了王者之气式的处理方式，大意就是一个穿着树皮裙的野蛮人遇上了睿智的年轻术士。两人经过一番亲切的交谈，野蛮人被术士的智慧和见识折服，心甘情愿地成为术士的追随者。随后两人议定去寻找劫掠了兴登堡，造下了无数杀孽的维京海盗。

在这里，林枫很卑鄙地突出了自己英明睿智的智者形象。当然，他并没有借此贬损州长的形象，反而重点突出了州长的诚实、质朴。并将在随后的情节中，陆续突出州长的忠诚、勇敢，以及强横的实力。

女主演出场了。当狼狈不堪、衣衫破烂的精灵女孩被州长挟着，从树林中出现时，林枫特意在此处加了一段虚拟的特写镜头：她抬起头，深深地注视了林枫一眼。湖绿色的眼珠，蕴着水晶般的泪珠。柔弱至极、楚楚可怜的神情中，含着一抹最后的高傲和坚强。随后她又轻轻地垂下头，低头的瞬间，一滴晶莹的泪珠从她脸上滑落，映着火光摔碎在一片绿叶上。

绝美的面容，完美的表情，还有那一滴仿佛可以敲击人们心灵的泪滴……小萝莉出场的瞬间，便靠着这段虚拟特写，征服了现场所有观众的心。甚至连少数有些嫉妒暗夜精灵美貌的女士，也不由自主地对这个柔弱可怜的精灵女孩儿，生出了几分同情怜悯。

当州长毫不客气地将小萝莉扔到地上时，厅中响起一阵压抑的倒抽气声。但是没有人议论或是责备，观众们马上屏住了呼吸，凝神观看接下来，林枫将如何对待这个女孩儿。

当看到林枫拿着烤肉，走到女孩儿面前，柔声问起她是否饿了时，所有的观众这才长嘘了一口气。

见到观众们这种反应，林枫心里倒有些郁闷了：我就这么像会虐待萝莉的怪叔叔么？你们怎么就对我连这点儿信心都没有？尤其是莱茵哈特大师，他那捏了一把汗，跟着又松了口气的表情，让林枫真的感觉好受伤。别人也就罢了，您身为古德里安的老师，对自己的弟子就只有这么点儿信任?

接下来，在轻柔舒爽的背景音乐声中，林枫和小萝莉的交流开始了。小萝莉说话时，时而稚气，时而严肃，时而凄婉的样子，不断地调动着观众的情绪随她起伏。

战斗开始了。州长和小丫头解救被囚禁的暗夜精灵时，那完美的暗杀配合，令观众们的惊叹声一阵接一阵。这段戏里面，是没有林枫的镜头的。这段主要是突出州长和小丫头。

终结者杀人时干脆利落的动作，冷酷无情的表情，以及如万年积雪一般冷漠、视人命如无物的眼神，引得观众中的贵妇人们惊叹不已的同时，不住地拿眼角往州长身上瞄。

精灵们被解救出来了。林枫表演的时间到了。

战术方案、兵力布置等等战前布置，林枫不疾不徐地一一道来。位于画面正中的他，神情深沉，又带有几分悠然，只差一把羽扇，便可扮诸葛亮了。精灵们围坐在他身边，全都抬起精致的脸儿，目光闪闪地看着他。那崇敬仰慕的眼神，侧面衬托出了林枫胸有成竹的智者形象。

接下来，就是大场面戏了。

这时的背景音乐是《加勒比海盗》大战之前的音乐声。随着海盗大队人马的出现，音乐声渐渐转向低沉。海盗群中强力战士的特写一一出现在画面中，进一步凸显此战敌人的强大，好在后继情节中突出林枫等人的胜利是如何来之不易。

大战开始了！直接抄袭《加勒比海盗》大战场面的背景音乐声中，林枫沉着放火的特写，海盗在大火中一片混乱的全景大场面，两艘海盗船火光冲天的大场面……

一部经典电影，画面、情节固然重要，背景配乐的要求也是相当之高。没有经典的背景配乐，便无法营造出紧张的节奏感，无法让观众有身临其境的感觉。很明显，林枫做的很好，有了州长的完美配合，他把背景配乐做得几乎称得上极致的完美！

激烈的厮杀、紧张的节奏一步一步攥紧观众们的心，爆炸声、兵刃交击声、人体重重倒地声……沉重的超重低音声效，刺激着观众们的心脏跟着声音一起跳动。

他们会为每一次爆炸惊叹，会为每一个敌人倒地欢叫，会为州长刺出的每一刀喝彩，会为林枫施放出每一个法术鼓掌，会为小丫头每一次扑击尖叫。

当看到州长一刀刺进了亡灵大师的心脏部位，反被亡灵大师的毁灭之焰冲击波击倒时，观众们发出压抑愤怒的呼声，继而屏住呼吸紧张地观看。

这时的背景音乐已经换成了终结者中最悲壮雄浑的那一段。再三被击中要害却始终不死的亡灵大师，令观众们惊呼连连。

伤痕累累，却始终满脸冷漠的州长，那接二连三永不放弃的攻击，则让他们兴奋地满脸通红，振臂高呼……

林枫的镜头又出现了。他自隐蔽处冲出，一往无前地冲向海盗船。这时画面中出现了一柄被加上了“子弹时间”特效的飞斧。那正对着屏幕缓缓飞来，将周围空气破出一圈圈波纹的飞斧，甚至让观众们屏住呼吸的同时，情不自禁地将身体后仰。

在眼看着飞斧即将劈中林枫面部，而林枫却来不及反应时，所有的观众都惊呼着为他捏了把汗。

当小丫头一个扑击挡下飞斧后，所有的观众顿时激动地直起了身子，放声为小丫头叫好。当他们看到一人一豹，在漫天遍地的大火中，并肩出击的慢镜头特写时，叫好声几乎连大厅都掀翻了。

整部电影中，这场战斗的最高潮即将到来。州长对恶魔守卫，林枫对亡灵大师。高手之间的巅峰对决，即将开始。

林枫仔细观察着厅中观众们几乎疯狂的表现。他们面孔兴奋得扭曲，手掌拍得通红，喊叫声已经嘶哑。几乎所有观众的晚礼服领口都敞开了，有的甚至脱下了外套，将衫衣袖口高高卷起，奋力地挥舞着手臂。在这一刻，所有的贵族都失去了他们的仪态。

甚至就连最为稳重的巴伐利亚大公，也是满脸通红，双拳紧握，额头上布满细密的汗珠，嘴唇不住地微微翕动着，表情随着电影画面变幻不定。

林枫嘴角浮出一抹笑容，他叹息一般轻声说道：“这，就是电影的魔力！”

……

……

（再次郑重申明：因为超过20万字，就要掉下新书榜了。所以新书榜期间30天内发满20万字，平均每周发5万字。本书上传到现在两周，正文加上本章已超过12万字，属于超额完成任务。有些新书冲新书榜的时候，正文10万字，能整出50个正文章节来。本书正文超过12万字，连序在内也只40个章节。

（上架后，每天保底1万字，随机爆发。请继续关注下文，投票支持！）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四十章 光影魔术的极度魅力！（下）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2 本章字数:3161

两对高手间的对决引起了更大的轰动。

州长和恶魔守卫硬碰硬对砍的场景，背景音乐用的仍是终结者最悲壮的那一段。

终结者与恶魔守卫之间是力与力的较量，勇与勇的激烈碰撞。嚣张狂妄，不住恶毒嘲讽的恶魔守卫，与全身伤痕累累，但是永远沉默如冰，冷漠如雪的终结者形成了鲜明的对比。

两个蛮力与技巧并重的斗士之间的决战，剪辑掉了大量多余的镜头，将最具节奏感、冲击力、爆发力的镜头组合在一起，形成豪情十足、火花四溅的猛烈交锋场面。每一次碰撞，都会响起一声能够刺激得观众心悸、心跳的低沉轰鸣。

在这里，终结者的伤痕作了特技处理。像被打到眼珠暴凸，伤口深可见骨的场面，都被处理过了。这便令终结者身上的伤痕虽然看起来极其可怖，却也不会暴露他是金属骨架、电子眼的事实。

与这一段情节同时发生的，是林枫与亡灵大师对峙的场景。

画面采用了大量组合镜头，在两个场景之间来回跳转。

两对高手的对决，一动一静，形成鲜明对比。

动感十足的那一方，重点突出州长铁人一般的顽强精神，给观众们以畅快至极的视听享受。令观众们对永不言败、死战不退的豪勇斗士崇敬感动不已。

终结者那完美斗士的形象，在这一刻，永远地烙印进了所有现场观众的心里。

而在林枫与亡灵大师这一边，则是采用的中国武侠式的表达手段。

画面每次跳转到林枫与亡灵大师对峙的场景时，终结者配乐便会转弱，主要背景音乐换成中国武侠电影中，高手对峙时那种凄厉、若有若无的箫声。辅以不时响起的沉重大鼓声，尽一切可能渲染肃杀的气氛，凸显高手对峙时那种一触即发，出手即会分出生死的紧张、压抑感。

这是一场无声的决战，是精神上的惨烈对决，考验的是对峙双方的精神、意志、斗志、经验等等一切综合素质。

林枫在此采用了大量特写镜头，来描绘他与亡灵大师对峙时的一切细枝末节。眼神、面部的细微动作，头发和衣服随水流拂动时的姿态等等，其中尤其突出亡灵大师的一身极品装备。画面中每出现一次亡灵大师身上某件极品装备的特写，下一个画面便闪回林枫身上相同的部位。以此对比赤手空拳、只穿一条短裤的林枫，当时处于何种劣势。

高明的特写闪现画面，加上极力渲染气氛的背景音乐，使这场没有任何语言、动作的高手对峙，在观众们心中产生了这样一种感觉：这场无声的对峙，比两个勇猛斗士的短兵相接、刺刀见红的肉搏更加凶险！

林枫删掉了两人之间在正式交手前，用对话进行的心理战。他认为，在这种已经把气氛完全渲染出来的对峙场面中，任何对话都会显得多余，不够干脆利落。

在长时间的对峙中，观众们的心弦已经绷得很紧了。不遗余力渲染的气氛，已经令观众们心理上积蓄了相当多的压力感和紧张感。这种种压力感、紧张感必须在一场短暂但是冲击力十足的决战中，一次性发泄出来，才能让观众有一种扬眉吐气，痛快淋漓的兴奋感。

如果在对峙期间开口说话，那么观众的心理便会不知不觉在对话过程中放松下来。紧随其后的短暂决战，便不能达到最好的效果，前期的气氛渲染就白费功夫了。

终于，在终结者开始压倒恶魔守卫，占据上风时，林枫与亡灵大师的交锋开始了。

干脆利落、凶险无比的魔法交锋，几乎在开始的瞬间便已结束。观众们紧绷的心弦，在看到亡灵大师无力抵抗海水压力，瘫软在海底时，终于放松了下来。大厅里响起一片如释重负的吐气声，随即便是轰天的喝彩声和鼓掌声。

直到这时，林枫才把在前边删掉的，以对话进行的心理战加了进去。不过这里他将说话的内容和语气进行了一些改动，既向观众解释清楚了他是如何获胜的，又没给观众得意洋洋、胜气凌人的感觉。反而清晰地表达了林枫作为术士界后学末辈，对一位前辈大师的敬意。

这一点是相当重要的。胜气凌人地向一位垂死的、值得尊敬的大师炫耀自己的胜利，哪怕这位大师半分钟前还是生死大敌，都是不名

誉的行为。

最后林枫举起法杖击碎亡灵大师头颅的场景，更是煽情意味十足。

林枫举起法杖迟迟不肯落下，犹豫、怜悯、敬仰、悲哀等等无数复杂的神情在他脸上变幻交错，与亡灵大师的独眼中透露出来的鼓励、欣慰、解脱等等神色交相辉映。

这一切都使观众们身临其境一般，深切感受到了林枫当时的矛盾心理：对这个既是生死大敌，又是令他敬仰的大师的垂死者，杀，还是不杀?

亡灵大师的心境观众们也相当了然，从他的眼神中，可以清晰地看到他对后辈成就的肯定和欣慰，以及渴求灵魂解脱的心情。

杀，还是不杀？观众们心里此时也升起了同样的矛盾心情。他们紧张地凝视着屏幕，刚刚才在一场短暂决战之后放松下来的心弦，又不知不觉地绷紧了。

终于，林枫手中的法杖落了下去。伴随着一声直达人心的沉重轰鸣，画面整个黑了下来。亡灵大师头颅被击碎的场景没有在画面中直接表达出来，只是在随后逐渐亮起的屏幕中，出现了一座小小的坟丘。而林枫，正坐在坟丘前，用一只竖笛，吹奏着一曲哀婉悲凉的悼曲。

到了这时，大厅中满是观众们的唏嘘声。亡灵大师的结局已经很明了了，而这个结局，对亡灵大师来说，是最完美的。

如知己一般惺惺相惜的英雄，却因彼此的阵营对立，不得不生死相搏。这种情节对男人的触动最大，很多男观众眼睛看着画面中依山傍海的坟丘，耳中听着哀婉的悼曲，眼中都闪烁出了泪光。

没有上过战场的女性观众对此则是很难理解的。不过接下来，就该是赚取女性观众眼泪的时间了。

林枫与莉雅在码头上的话别，伴随着抄袭《泰坦尼克》的幽幽风笛声，一双男女深情的拥抱。

一句注定飘渺的承诺：“如果我能活七百年的话，一定娶你！”

一阵压抑幽怨的低泣；一滴珍珠一般，映着阳光摔成千瓣的泪珠；一缕穿过二人之间的空隙，在栈桥下的海面上洒上点点碎金的阳

光。

一个潇洒但掩不住哀伤的转身，一声貌似坚强但分明透着软弱的道别：“我走了！”

一艘远去的海船，一片消失在海平面下的风帆；一个孤单伫立在栈桥上，久久眺望的身影；一声满是遗憾的叹息，一首对观众们来说虽显深奥难明，但朦胧中依然动人心弦的诗歌：“相见时难别亦难，东风无力百花残。春蚕到死丝方尽，蜡炬成灰泪始干……”

《Myheartwillgoon》那凄婉哀切的歌声中，一段注定无果的爱情，深深地烙进了每个人的心底，感动着每个人的灵魂，无论男女。

男士还好，只是唏嘘不已。而许多女宾已经泣不成声，就连伊丽莎白，也是捂着小嘴，美目红红地泪流满面。

“完美的演出，观众的反应非常好！”没心没肺的林枫摸着下巴，在这大厅中一片感动的氛围中，盘算着他的发财大计，“唔，看样子从明天起，要在慕兰德城大戏院里公开上映了。票价嘛，就定十个银币好了。慕兰德城有钱人很多的，这点价钱还不算高。对于初次见识电影魔术的人来说，看一遍是远远不够的。我敢保证，明天若是公映，这里的宾客们肯定会第一时间捧场。仅仅这些人，重看一遍就能给我带来十个以上的金币收入，哇哈哈哈……老子总有一天，会比龙族还有钱的！”

……

……

（第一部电影，因为刚刚起步，所以所有的一切都让州长包圆了。当然，以后会慢慢发展出整套专业班子的，毕竟第一部电影才55分钟，主演少，又没多少大场面，州长还能处理下来。以后如果要拍两三个小时的大片，要拍上万人甚至10万人大战的大场面，细节、特技、声效等等，州长一个人肯定处理不过来。

（唔，今天终于在中午十二点以前起床了，值得庆贺的胜利呀~~）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四十一章 伊丽莎白之嫉妒（上）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2 本章字数:3198

电影放映结束后，掌声、喝彩声足足持续了将近十分钟，所有宾客众口一词地要求再放一遍。等林枫表示今天就到此为止，明天将在慕兰德大剧院里公开上映之后，所有宾客都涌了上来，将林枫团团围住，七嘴八舌迫不及待地问出了他们最想问的话题。

“古德里安.凯撒斯阁下，请问刚才那究竟是什么？为什么会有那么真实的画面？比记忆水晶记录下来的画面还要连贯真实，清晰度更是远超记忆水晶，竟然连一根头发丝飘动的细节都可以看得清清楚楚……”

此时被百余人包围的林枫，颇有些像地球上那些被记者围追堵截的明星。

林枫不慌不忙，条理清晰地一一回答着宾客们的问题，忽略掉太过离谱的，尽量拣重要的、所有宾客都可能关心的问题回答：

“刚才我带给大家的礼物，叫做‘电影’。这是一种伟大的，前所未有的艺术形式。大家可以把它理解成一种真实场景的回放再现。画面中的一切景物、人物、声音，除了背景音乐之外，都是如实记录下真实场景，再经过一些特殊的处理，比如加入背景的音乐之后，通过某种魔法手段播放展现在大家面前。”

“尊敬的古德里安子爵，那些或美妙或震撼人心的音乐……唔，也就是您说的背景音乐，是由谁创作的？是您还是您的野蛮人追随者，又或者是那位精灵小姐？”

“这位先生问得好，所有的音乐都是由我和我的野蛮人追随者共同创作的。当然，美丽的精灵小姐也给了我很多的灵感。”

林枫厚颜无耻地将抄袭的音乐说成自己原创。身为一个穿越者，如果连点厚黑精神都没有，那就不用混了。真以为异界人都是白痴么？放着自身的优势资源不好好利用，到头来怎么被异界人玩死的都不知道。

“凯撒斯阁下，请问那位美丽的精灵小姐真的向您表白了么？您是否真的爱她？精灵小姐回花语岛去了么？你们是否还有再见的可能？你们之间这段爱情，真的不能再继续下去了么？”嗯，这个问题很八卦，只有女宾问得出来。

“对不起，对于这种过于隐私的问题，恕我无可奉告。”

“古德里安.凯撒斯阁下，请问您这个名叫阿诺.T.州长的野蛮人，为什么能用眼睛放出光来？身上还能发出声音和音乐，这究竟是怎么回事？”这个问题问到了点子上。

林枫耸耸肩膀，摊开双手说道：“哦，这一切都是州长他的天赋异能。具体原理我也不清楚……州长？噢对不起，他是个野蛮人，在遇上我之前基本上连魔法是什么都不知道，自然不清楚他这种天赋异能产生的原理了。可能是小时候遭雷劈了产生了变异？又或者是吞食了什么魔法水晶、魔力果实之类的？总之自然界中无法理解的奇迹实在太多了，我们人类在伟大的自然面前，永远都显得那么渺小……”

有人接口道：“按照您说的意思，我们是不是可以将州长先生的这种天赋异能理解为，他拥有某些像记忆水晶一样的能力，而且他的天赋异能所能表现出来的能力，比起记忆水晶更加强大？”

林枫点头赞许道：“对对，这位先生您说得对，州长这种天赋异能，在某些方面的确与‘记忆水晶’有着相当的共通之处……但是我们都知道，‘记忆水晶’只能忠实地记录画面，无法无中生有地创作画面。而且一颗标准直径十公分的记忆水晶球，最多也只能储存十秒钟的活动画面。更加无法将储存的画面映射出来，形成那种能让许多人同时观看的大型画面。”

一句“天赋异能”就轻飘飘地掩饰了州长的能力。都说了是连州长自己都弄不清楚的天赋异能了，林枫当然也是一无所知了。

大陆上未解之谜多着呢，“鉴定术”的起源原理还不是一样至今没搞清楚？一个野蛮人进化变异出这种古怪的异能，也不是没有可能的。

要说林枫已经很厚道了，起码还给出了一个“天赋异能”的解释。要按莱茵哈特大师的想法，直接一句“商业机密，无可奉告”，就能堵上所有人的嘴了。

老奸巨滑的莱茵哈特大师，自然看出了这种被弟子称为“电影”的艺术形式，将会给弟子带来多么隆重的声誉和多么大商业利润！

“这是足以载入史册、传唱进史诗的伟大成就！”莱茵哈特大师的心情无比激动，“电影的出现将带给大陆的震撼和影响，甚至可能不亚于三千年前‘天灾战争’！如果将电影在各国大城市的剧院中公开放映，收取入场费观看的话，以这种崭新的艺术形式具备的伟大魔力和

可怕的吸引力，很快就能风靡整个大陆！仅仅这一部《烽火佳人》，赚取的金币就将相当可观！而如果以后陆续创作出更多的电影，那么这种不可能被别人模仿的伟大艺术，将给古德里安带来天文数字一般的庞大财富！”

不愧是智力超群的术士大师，莱茵哈特现在已经看到了电影艺术伟大的前景。他由衷地为自己的弟子感到骄傲和自豪，心里更加替古德里安感激那三千年一遇的雷劈奇遇了。

……

有人接着提出了相当尖锐的问题：“古德里安子爵，请问这个名为《烽火佳人》的电……电，哦电影，既然您曾说过它是一种伟大的艺术形式，而按照我们通俗的理解，艺术创作是允许夸张和虚构的。那么这个电影中是否有艺术夸张甚至虚构的表现成份？比如战斗场面，比如您与精灵小姐之间感人的爱情？”

林枫严肃地回答道：“嗯，是的，这部《烽火佳人》是由我和州长共同创作出来的。但是请记住，艺术虽然有浪漫的一面，允许夸张和虚构。但是艺术同样有严谨的一面。

“在艺术创作中，战争与爱情是永恒的主题。但是真实的战争永远不会存在浪漫。而我这部电影，战争场面全部都是如实记录，绝对忠诚于现实。毕竟大家可以很清楚地看出来，在《烽火佳人》中，战场上那些尸体上淋漓的鲜血，可不是泼洒的蕃茄酱。

“而一段爱情，无绘被描述得多么美妙或者悲惨，如果想真正感染、打动观众，那么它必须是最纯粹、最实质的，否则它便不可能令人感动。我想问问大家，刚才大家看到电影中的爱情场面时，都被感动了么？

“所以说，这部电影里面，虽然也有一部分画面，包括所有的背景音乐，都是由我和州长共同进行创作，并由州长那种奇异的天赋异能最终完成的。但是有关战争和爱情的一切，都是最真实，最纯粹的。或许运用了艺术夸张的手法，但是绝对没有虚构。”

提问的人得到这个答案，很满意地点了点头。看得出来，这位提问者是一个真正热爱艺术的贵族。

……

问题仍在继续，不过最关键最核心的一些问题，大部分人都已经得到了满意的答案。所以现在进行的一些提问，听起来就有些八卦了。

“请问这位英俊的野蛮人战士，他有意中人了么？”一位妙龄少女用花团锦簇的羽毛扇掩着小嘴，略带羞涩地问道。

“已经有了。”林枫看着这个爱上猛男的少女，严肃地说道：“州长的意中人就是他的战斧，他已经决定将毕生的精力，贡献给伟大的战士职业。战斧，便是他的终生伴侣。”

“啊……怎么会这样……”少女满脸地黯然，同时还有许多少女和贵妇人都露出了遗憾的表情，慨叹不已。

“古德里安阁下，请问您，在您为您与精灵小姐这段无果的爱情缅怀遗憾的同时，有没有想过找一位与您更加合适的姑娘，发展一段全新的、更加美妙的爱情？”问这问题的少女，一看就是林枫的影迷了。说起来，这部电影同时成就了林枫与州长，现在在场的所有宾客，几乎都成为了他们的影迷。

“这个……这个问题太隐私了，但看在这位小姐如此真诚的份上……”

“哼……”就在林枫还在组织语言的时候，一声不悦的轻哼清晰地传入他耳中。林枫循声望去，只见伊丽莎白独自坐在厅中一角的水池边缘。

她貌似在注视水池中的金鱼，眼角余光却不住地往林枫这边飘来，俏脸上尽是不悦之色。

……

……

（我的玩具，即使我不喜欢，但若它被别人夺走，我也会生气的。哈哈～～可怕的独占欲啊！）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四十二章 伊丽莎白之嫉妒（中）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2 本章字数:3608

“小样儿的，这丫头片子，终于还是嫉妒了啊！”林枫心下暗想着：“果然还是个不怎么成熟的温室花朵，看到原本忠于自己的男人，在电影里边儿，在这么多观众面前，与别的女人上演一段那么感人的

爱情，即使这个男人不是自己喜欢的，心里却还是不痛快了。嘿嘿，我可不是古德里安那废材，不会惯着你，继续给你来点更刺激的！”

心里转悠着某些不良念头的林枫垂下头，满脸黯然神伤地说道：“暂时……暂时还没有另找爱人的打算。”他长长地叹了口气，以一种悠然神往的表情，念出一段在场宾客都不大能听懂的句子：“曾经爱琴难为水，除去古奇不是云。”

在这一刻，林枫的表现堪称影帝级的大师。继承了死鬼古德里安的精神力之后，在表演方面，原本就擅长伪装的林枫，控制力更加收放自如了。

“您说的，这是什么意思？”马上有位少女紧跟着提问，节奏把握之好，简直就跟一托儿似的。

林枫用手背假装抹了抹眼泪，嘴角微微翘起，COPY出一抹很梁朝伟的忧郁笑意，说道：“这句话的意思是说，如果你曾看过无比深广爱琴海，别处的水便再难以吸引你；如果你曾经见识过美妙无比的古奇山脉主峰云海，别处的云都只会黯然失色。用在爱情上的意思就是，除了我所思念、钟爱的女子，再也没有能使我动情的女子了。”

“好美的意境……真想不到您不仅是一位天才的术士，还是一位拥有如此浪漫情怀的诗人……”问话的少女双手捂住胸口作花痴状，满脸地神往，看上去很有当托儿烘托气氛的潜力。其余的宾客也各自赞叹不已。林枫的人气，一下子又往上飙上了几个百分点。

林枫轻轻摇了摇头，叹息了一声，眼角余光轻飘飘地往伊丽莎白那边儿一瞥，却发现方才坐在水池边貌似生闷气的巴伐利亚玫瑰，这会儿不知上哪儿去了。

“好了，大家问了这么多问题，也是时候该让我们的子爵阁下休息一会儿了。”一直站在人群外，微笑着注视林枫表演的巴伐利亚大公，此时排开人群，走到林枫身边。他对着林枫轻轻点了点头，说道：“古德里安，你今天给我们大家带来了了不起的礼物。我可以预见，这种叫做电影的艺术形式，将是划时代的伟大发明。恭喜你，古德里安！”

“谢谢大公阁下的赞誉，古德里安不胜荣幸。”林枫右手抚胸，深深地对大公一躬身。

“好了，去看看伊丽莎白吧。那孩子好像生气了。”大公向着林枫眨了眨眼，“说句心里话，如果是我站在伊丽莎白的立场，看到你的电影，也会生气的。”

“遵命，大公阁下。”林枫摆出一脸苦笑，“但是您也知道，在伊丽莎白心目中，我其实只是微不足道的一个小人物。”

大公拍了拍林枫的肩膀，叹道：“古德里安，你对自己要有信心，毕竟你从小与伊丽莎白一起长大，没人能替代你在她心中的地位。在电影里面，在突袭维京海盗时，在与亡灵大师决战时，你的表现不是很完美么？怎么，面对强敌你有誓死决战的勇气和决心，面对一个成年不久的女孩子，你就要退缩了么？”

“情场和战场是不一样的……”林枫小声嘀咕道。

“情场和战场没什么不同。”大公严肃地说道：“都需要一往无前的勇气和誓不罢休的决心。其实或许你自己还没察觉到，在一个爱做英雄梦的女孩子心中，你在电影里的表现已经是百分百完美的英雄了。去吧，去看看伊丽莎白。放心，我会支持你的！”

“谢谢大公阁下！”林枫再次满脸感激地对大公行了个礼，心里却在嘀咕：“果然不出我所料，你也巴不得你女儿嫁出去！”

伊丽莎白=圣意志帝国皇帝的侄女=下任巴伐利亚大公的热门人选。

以林枫这种阴谋论者的阴暗心理，他绝对不会相信一个雄才大略的皇帝会重视私人感情。伊丽莎白公主不当上女大公还好，若是在狮心大公过世后继承了公国，成为巴伐利亚八世，那么凭借与伊丽莎白的亲戚关系，圣意志帝国皇帝有大把理由干涉公国内政。有大把手段颠覆公国相对独立的政权，进行无需动用武力的和平演变，彻底把巴伐利亚变成帝国的一个行省。

而有着“狮心”之称的享特.巴伐利亚七世也不会同意由女儿继承公国。大公早逝的前妻留下的两个儿子还好生生地活着呢，凭什么要跳过明明有才能，并不是天生脑残的长子和次子，立幼女为储君?

对一头雄狮来说，维护自己血统的纯正和领地的统治权，就是它一生的责任。狮子王为了领地和血统，会咬死其它雄狮的幼狮，会与

任何觑觎它领地和后宫的雄狮作殊死搏斗。在雄狮的世界中，雌狮永远都是它们的附庸，永远没有任何独立自主的权利！

这样一来，就不难理解巴伐利亚大公为什么会支持林枫追求伊丽莎白了。只有大公的儿子继承公国，才能够延续巴伐利亚家族的血统和荣誉，维持公国相对独立的政权。伊丽莎白如果上台，巴伐利亚家族在十年之内，就会变成史册中的一行文字。

林枫谢过了大公，又与莱茵哈特大师打了声招呼，随后向宾客们确定了明天电影在慕兰德大剧院上映的时间后，便带着州长出了大厅，去寻伊丽莎白了。大公长子汉尼拔一直在关注伊丽莎白，生怕林枫寻不到她，自告奋勇地来为林枫领路了。

大厅里的晚宴继续进行，这次宾客们谈论的焦点集中到了电影上。看着大厅里一片沸腾的热议场面，巴伐利亚大公端着酒杯，轻声自语道："看来必须尽快让我的财政官制订出一个新的税种了，可不能让古德里安有机会逃漏税……"

……

汉尼拔和林枫并肩站在环绕着主塔楼的花园式庭院中，州长像影子一般站在林枫身后。一丛假山在月光映射下投下一片阴影，将三人掩藏在阴影里。

三人前方不远处，伊丽莎白站在一丛开得正灿烂的玫瑰树旁，抬头看着空中的月牙儿。前时像火焰玫瑰一样灼眼的少女，此时看上去却有几分凄婉的样子。

"古德里安，你觉得伊丽莎白现在心里在想些什么？"汉尼拔小声问道。

"有种我背叛了她的感觉？"林枫答道。

"嗯，她这时心里的确应该有种被你背叛的感觉。但这并不是最主要的，"汉尼拔摇了摇头，看着妹妹的影子，皱眉道："你昨天才向她表白，今天就与精灵小姐当众上演一出感人爱情……你知道么，你向她表白的事情，已经被昨天在场的那群贵族少爷们传扬开了。你今天来上这么一出，等于当众打她耳光，你让她怎么下得了台？"

"你是说，这是面子问题？"林枫有些不屑地撇了撇嘴，问道："而事实上，她并不怎么关心我是否在爱情方面忠诚于她？"

“你觉得她爱你么？”汉尼拔不答反问。

“除了龙骑士，她谁都不爱。”林枫摇头。

“在女孩龙骑士的白日梦还没清醒之前，确实是这样的。”汉尼拔拍了拍林枫肩膀，说道：“所以喽，怎么想办法让她有机会挽回面子，才是你目前要考虑的最主要的问题。”

“我为什么要惯着她？”林枫有些奇怪地问道：“汉尼拔，你难道不觉得越是惯着她，她便越享受这种众星捧月的感觉么？而当这种享受成为习惯甚至成为嗜好，恐怕就算真有龙骑士来了，她也不想嫁了！”

汉尼拔神色一凝，皱眉道：“这个……我倒是没想到，不过你说的很有道理。那你说，应该怎样对她？”

林枫不屑地哼了一声：“怎样对她？那还不简单，暴打她一顿。打光她的骄傲和自信，打到她哭着喊着求饶！”

……

……

（郑重申明，打女人是不对的！就算你有这个构思，也永远不要让它成为现实，否则传出去相当丢人的！）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四十三章 伊丽莎白之嫉妒（下）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2 本章字数:3883

“古德里安，你是个贵族，是个绅士！”汉尼拔惊讶地看着林枫，就像是看着一头深渊恶魔：“打女人这种话你也说得出口？要是传出去，你就名誉扫地了。人人都会唾弃你的！”

林枫淡淡说道：“三年前的丰收之月，你带一百兵参加圣意志帝国秋季狩猎，抄小道绕过兽人帝国的格萨尔堡，秘密潜入兽人帝国边境村庄。回程时，你带回了十二条狼人尾巴，七条狐人尾巴，和十三个各族兽人少女。”

“那是敌对种族！”汉尼拔不屑地道：“敌对种族的女人，想怎么对付就怎么对付。我们人类的女人若是被兽人俘虏，下场可能更加悲惨。”

“但我不这么认为。”林枫耸了耸肩膀，“彼此都是能够创造灿烂文化的智慧生命，为什么偏偏要分种族阵营？文化、习俗、理念不同，可以通过加强交流来增进彼此间的了解，有什么摩擦可以通过谈判来

解决。我们巴伐利亚民风开放，不是有很多人都拥有兽人朋友么？知道我最讨厌什么人么？有种族歧视的人！”

“你永远没办法和一个血精灵和平共处的。”汉尼拔苦笑：“否则你也不会杀死一位血精灵女子了。”

“别说得这么武断，”林枫在这一刻化身为悲天悯人，具有大慈悲心的和平主义者，“血精灵也未必不能和人类和平共处……”

“你好像个圣人。但是……”汉尼拔叹了口气，说道：“圣人在这个大陆上，是没法儿生存的。”

“我不相信你的论断。”林枫微笑道：“我将会打造一支维和部队，维护及维持世界和平。哪里有争端，哪里有摩擦，哪里有压迫，我的维和部队就会去哪里。帮助平息争端和摩擦，解救被压迫的人民。”

“你在做梦吧？”汉尼拔故作惊讶地说道：“你自己现在就已经是贵族了，将来要统治领地，剥削你的领民，压迫你的奴隶。你要是真的这么做了，第一个要推翻和否定的，就是你自己。”

“唉，你不懂的。”林枫故作深沉地摇了摇头，轻轻叹了口气。

汉尼拔的确不懂的。维和部队、世界警察，这名堂表面上听起来大义凛然，其实真正的意思是：哪里没有争端，我们就去挑起争端。哪里没有摩擦，我们就去制造摩擦。哪里没有压迫，我们就带来压迫。我看上的东西，你不主动给我，我就自己带兵来拿。套用明太祖他老人家的一句话：你的就是我的，我的还是我的。

总结起来就是八个字：顺我者昌，逆我者亡！

“我真要能弄懂你的想法儿，我就是术士不是剑士了。”汉尼拔笑道：“算了，我也不跟你争论这些了。伊丽莎白那边，你究竟打算怎么解决？”

林枫摸着下巴，很恶魔地笑了笑，说道：“霸王硬上弓，把生米煮成熟饭，你看怎么样？”

“这，这简直比打女人还要恶劣！”汉尼拔义愤填膺地斥了一句，随即又大义凛然地道：“不过这种做法倒也有几分勇者风范！其实我向来认为，真正的男子汉，绝不应该纠缠于细枝末节，而是应该勇往直前，直奔主题！你上吧，我精神上支持你！”

说罢，汉尼拔这外表凛然正直，内心恐怕跟林枫一样黑如墨水的家伙掉头就走，边走边说："我把丑话说在前头，如果你把事情搞砸了，我是不会承认刚才说过的那些话的！"

林枫看着汉尼拔远去的背影，摇头叹了口气。为了巴伐利亚家族血统和荣耀的延续，汉尼拔和他父亲一样，毫不犹豫地把伊丽莎白出卖了。

如果不是伊丽莎白的母亲还活着，后面又有圣意志帝国皇帝撑腰，恐怕就算狮心大公再疼爱这个女儿，也会毫不犹豫地随便指派一家贵族，将她嫁出去了。

在林枫想来，狮心大公这表面威风凛凛的狮子王，内心其实还柔软得很。如果换作中国古代那些帝皇家的，有的是办法让伊丽莎白死于一场毫无破绽的意外。

"杀掉伊丽莎白，早就一了百了。唉，可惜，即使是再凶恶的雄狮，也一向是很疼自己的孩子的……"林枫叹道。

其实他是很不喜欢卷起这种事情中去的，太劳心劳力了。他此生最大的追求就是自己当导演，拍出风靡全世界的电影，然后潜规则一切能让他看上眼的美女。而学学美国大兵，全心全意地为世界和平服务，也是他的次要追求之一。

如果不是正版古德里安的记忆令伊丽莎白能影响到林枫，林枫根本理都懒得理伊丽莎白。昨天的当众告白，更加不会发生了。

但是没办法，不摆平这妞，看到她时那种思维失控，信马由缰乱跑的感觉，实在不太美妙啊！

……

吩咐州长留在原地等着，林枫整了整礼服，踏着标准的贵族步伐向着不远处的伊丽莎白走去。凡是法系职业者，基本上都是学者。礼仪方面，是很难被挑出毛病来的。

方才林枫与汉尼拔的交谈，都是压低了声音进行的，伊丽莎白并没有听到。此时在听到身后传来的脚步声后，伊丽莎白那好看的小耳朵轻轻动了动，却没有转身。连视线都没有稍稍偏移哪怕一下。

她对古德里安太熟悉了，在任何场合，只要她能听到古德里安的脚步声，不用去看，也知道来的是谁。

这种青梅竹马类的感情，有很多时候都能发展出一段令人羡慕的恋情。可是也有很多时候，由于从小长大的两个人彼此之间太熟悉，反而失去了新鲜感，失去了产生爱情最需要的，对未知的憧憬。

“伊丽莎白，你是在生我的气？”林枫在伊丽莎白身后站定，视线落在她优美的，白天鹅一般的颈线上。然后视线慢慢往下移动，滑进了她那深深的乳沟中。

嗯，很光滑的皮肤，很深邃的乳沟。你看，连我林枫大爷的视线都站不住脚，不由自主地滑进去了。

“没有！”伊丽莎白保持着抬头望月的姿势，对林枫的视线没有丝毫察觉。她冷冷说道：“你的电影很好看，很感人。”

听她提到电影，林枫就笑了。这丫头，嘴硬就嘴硬呗，为什么偏偏提到电影？这不是故意提醒我，是电影惹你生气的么？

“谢谢，我也觉得我的电影非常伟大，非常感人。你知道么，虽然电影中播放的一切，都是我亲身经历过的。可是当我再次看到时，还是会感动得想哭。”林枫偏就不迁就她，偏就故意刺激她。

“你的誓言是儿戏么？”伊丽莎白愤怒了，林枫那不咸不淡的语气，彻底激怒她了。

她猛地转过身，清澈的眸子里燃起熊熊怒火，双拳紧握，呼吸急促，美妙的胸脯急剧地起伏：“既然你深爱着那位精灵小姐，既然你没有另寻爱人的打算，你昨天为什么还要当众向我表白？你所说的无论身心还是灵魂，都是属于我的……那些话，都是戏弄我的么？我在你眼里究竟算什么？用来取乐的工具？你的誓言，究竟只是轻描淡写的一句笑话，还是大陆沉陷进爱琴海底都不会改变的铁律？回答我，古德里安！我受够你的愚弄了！”

“如果……”林枫轻笑着，凝视着伊丽莎白的眼睛，对她的怒目而视没有丝毫不安和退缩：“我的誓言有效，你便会答应嫁给我么？”

“会！怎么不会！”伊丽莎白斩钉截铁地说道。说完后她贝齿紧咬红唇，紧张地盯着林枫的眼睛。

林枫摇了摇头，缓缓说道：“伊丽莎白，别欺骗我了！我知道你在意的，只是自己的面子问题。只不过就像小孩子一样，无法忍受自己的玩具被人抢走，哪怕那个玩具你并不喜欢。你从来没有真正把我放

在心上，从来都瞧不起从前的我。当时，那时的我太过废材，也的确不招人喜欢。不过你好好想想，现在的我，就能让你满意了么？就能让你心生爱意了么？你在情绪支配下作出的回答，又能有几分诚意？收起你那莫明其妙的嫉妒吧，等你什么时候心平气和了，好好考虑一下我的问题，我并不急着要求答案的。告辞了，我的茜茜公主。”

说完这句话，林枫优雅地向伊丽莎白行了个礼，施施然转身离去。动作潇洒无比，毫不拖泥带水。

伊丽莎白怔怔地看着林枫的背影，一股莫名的委屈酸楚突然涌上心头，竟一发不可收拾地抽泣起来。

听着伊丽莎白的抽泣声，林枫嘴角浮出一抹得意洋洋的笑意，竟忍不住唱起歌来：“……由来只有新人笑，有谁听到旧人哭？爱情两个字，好辛苦。是要问一个明白，还是要装作糊涂，知多知少难知足……”

……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四十四章 俺不是断背客……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2 本章字数:3024

晚宴散场了。还是那辆马车，不过这次是由大公府的大管家，特里先生亲自驾车送林枫三人回法师塔。

出了城堡，过了吊桥，穿过大公堡前的广场，两百米外的法师塔转眼就到了。

与特里先生互道晚安之后，林枫便跟在莱茵哈特大师进了法师塔。莱茵哈特大师今晚的兴致看起来很高，吩咐林枫和他到书房里去谈一谈。他甚至还让一个小恶魔端来酒具，准备与弟子分享特里先生送他的那半瓶霍比特半身人酿造的红酒。

法系职业都一般都是不喝酒的。对一个法系职业都来说，酒精会影响他们的精神稳定性，而稳定的精神，又是施法的最先前条件。如果精神不稳定，不但容易施法失败，很还有可能遭到法术反噬。

以莱茵哈特大师的成就，也不敢过份饮酒。他平常每天只喝一小杯酒精含量很低的红酒。只是心爱的弟子在游历半年之后，获得如此之大的成就截誉归来，莱茵哈特大师高兴之极，这两天才会不断破例。

师徒二人在大师书房中坐下，清淡却诱人的红酒香味弥漫在书房中。

“古德里安，你今晚的表现虽然征服了很多人，但偏偏惹得伊丽莎白生气了。”莱茵哈特大师浅啜了一口红酒，慢慢说道：

“伊丽莎白是我的教女，你是我唯一的弟子。你们两个，都是我亲眼看着从小长大的。对我来说，你们跟我的亲生儿子和女儿没有任何区别。同样地，当你们发生矛盾的时候，我也不能偏帮任何一方。只是，你无论怎样都算得上是伊丽莎白的兄长，你有责任保护和维护她。”

“是的，老师。”林枫点了点头，一副认真受教的样子，“无论什么时候，我都会尽全力保护伊丽莎白。”

见弟子只说保护伊丽莎白，而没说“维护”，莱茵哈特大师暗叹了口气。

他的意思是让林枫保护伊丽莎白的安全，维护她的声誉和面子。但是很明显，这个向来只懂唯唯诺诺的弟子，如今也有自己的主见了。只答应会尽力保护伊丽莎白的安全，却回避了“维护”这个词。

对于弟子的成长，莱茵哈特大师很是欣慰，当然不会对弟子的刻意回避穷加追究。事实上，作为老师，大师可不希望自己的弟子永远都只会当一个没有主见的应声虫。男人嘛，总得有一定主见才能承担起责任。

“这件事情，你自己把握吧。你们之间的事情，我以后也不会再管了。毕竟你们都成年了。”莱茵哈特大师唏嘘一番，换了话题：“不过你今晚的表现，会不会太过了一点？我知道你心里是喜欢伊丽莎白的，为什么要向宾客们承认与那位精灵小姐之间，有着相当深厚的爱情？你应该知道，这样很容易让伊丽莎白误会的。”

林枫笑了笑，说道：“银幕上的一切，只是表演而已。在这部《烽火佳人》里，我只是一个演员，就像舞台上一个普通的戏剧演员一样。而无论在戏里戏外，用尽一切方法调动观众的情绪，是我作为一个演员应尽的责任。”

“你是说，你与那位精灵小姐之间的爱情故事是虚构的？”莱茵哈特大师用食指敲击着桌子，斟酌了一番措辞，缓缓说道：“但是再优秀

的戏剧演员，在戏剧落幕后，也不会将戏里的表演带到生活中来吧？”

有些事实，是不能让观众们知道的。但是莱茵哈特大师就不同了，所以林枫决定实话实说：“感情倒不是完全虚构，毕竟没有真情的话，我的表演就根本无法打动观众。我对莉雅，倒是的确有点喜欢。但是那又能怎样？精灵有七百年左右的寿命，一百一十岁才算成年。我一个短命的术士，又怎能跟她在一起？”

“这倒的确是一个无法回避的问题，想当年……”莱茵哈特大师说到这里，又停住不说，让支楞着耳朵准备听八卦的林枫好生失望。“你继续说，我想知道你为什么非要将表演带到生活中来。”

林枫点点头，说道：“我在宾客间的表演叫做‘炒作’，是一种宣传形式。以此勾起宾客们的好奇心，提升宾客们对电影的关注度。老师您想想，经过我那一番表演之后，宾客们会不会对我与精灵小姐的爱情更加关注？他们回去后会不会就此继续议论？会不会因此传播出一些似是而非的小道消息？”

林枫喝了口酒润了润嗓子，“小道消息，或者说谣言，如果刻意散播不加控制的话，传播速度将快得无法想象。而伴随着小道消息的流传，电影这种前所未有的艺术形式，将会被更多的人耳闻。但是耳闻不如目睹，仅仅听一些小道消息，远远比不上亲眼看上一次有更深的体验。那么被小道消息勾起了好奇心的慕兰德城居民们，当电影在慕兰德大剧院正式公映时，会不会舍得花些钱，进大剧院亲自看上一遍，以满足他们的好奇心？”

莱茵哈特大师听到这里，目光灼灼地看着林枫，说道：“你的意思我明白了。今晚赴宴的宾客都是慕兰德城中有一定影响力的贵族名流，甚至还有外地的贵族，外国的使者……

“他们的交际***很广，平时的言行也有很多人在关注甚至模仿。你是想借着他们的影响力，尽快扩大电影的知名度，让电影尽可能地被更多的人关注。

“而如果谈论电影在贵族名流们的***里成为热点甚至潮流，那么那些关注、模仿甚至想加入贵族名流们交际***里的人，为了增加自己的谈资，就必须去亲眼看上一场电影。这些人看过之后，必然会被电影的魔力震撼，从而向他们自己交际***里以及身边的人们炫耀、谈论。

“电影对人们产生的影响效应就会像滚雪球一样越来越大，就能在最短的时间内传遍全国甚至全大陆，直到最后成为风靡大陆的新潮流！魔神在上，古德里安，看来你真的被三千年一遇的雷击奇遇，劈成天才了！”

林枫故作谦逊地一笑，说道：“老师太过赞誉了。其实跟老师比起来，弟子远远称不上‘天才’这个词。老师仅仅听我说了个开头，就能将后续的进展完全预料出来，这种智慧是弟子一生也难以企及的。”

林枫这番话说得倒是心服口服。莱茵哈特大师的确是智慧超人的大智者，一个小小的提示，就能让他看得很远。如果林枫不是有从地球上带来的见识，在莱茵哈特大师面前，还真如小虫子一般渺小。

若是别人这般吹捧，大师那是根本不屑一顾的。但是心爱的弟子诚心诚意地说出这番话，味道和效果就不一样了。每一个父亲，其实都希望自己的孩子永远对自己崇拜下去的。

师徒俩又互相吹捧了一番，得到了满意答案的莱茵哈特大师，这才满脸红光地让林枫早点去休息。林枫明天的事情很多，要去联系慕兰德大剧院，商议电影上映事宜。还要按着林枫的想法，在城里做做宣传。

毕竟那些宾客们虽然影响力巨大，但那种效应是要从长期来看的。短期来说，那些小有余财，又暂时接触不到贵族名流们***的慕兰德城居民，还得用宣传来吸引他们的注意。

向老师道了声晚安，林枫刚打算带着州长回自己卧室，又被大师叫住了。大师看了州长一眼，说道：“古德里安，虽然阿诺是你召唤出来的恶魔守卫，但他的外表，却是个再正常不过的强壮男人。你和他同居一室，这样不太好吧？”

林枫顿时满头冷汗，心说不要误会呀，俺可不是背背山上的来客咧……刚想说话，却被莱茵哈特大师一挥手打断了。

“这样吧，你卧室隔壁还有一间空房，我让几个恶魔仆役去收拾一番，让阿诺住进去吧。你需要人伺候的话，还是去买个女奴来得合适。唔，在你游历期间，汉尼拔参加了圣意志帝国今年的秋季狩猎。这回他带回来九个兽人少女，卖出了七个，还剩下两个……明天，我去替你向他买一个回来。伺寝也好，打杂也好，都随你处置了。”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四十五章 生死狙击（上）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2 本章字数:3069

这一晚，时刻像影子一样跟在林枫身后的州长大叔，被安排到了林枫隔壁。虽然州长根本无需休息，但也只得在房间中枯坐一夜。

州长在墙上挂上幕布，一遍又一遍地播放他与恶魔守卫交战的全过程，研究分析着恶魔守卫的战斗技巧。

他将学到的技巧融入己身的冷兵器格斗术中，并作了更符合他自己身体条件和体质特性的修改，力求让自己的冷兵器格斗术更加完美。

到后来学无可学，改无可改之后，州长闲极无聊——当然他并不知道什么叫“无聊”。只是在没有任务，又没有新的知识可供学习的时候，他的程序中会出现一段奇怪的代码，让他觉得自己必须得找点儿事情来做。

于是他开始播放《烽火佳人》。

面无表情，冷若刀锋的州长连放三遍《烽火佳人》，再三体验着电影中表达出来的种种感情。他不断地学习着，不断地思索着。

后来，从他第四次循环播放起，他便只播放码头话别的那一段。

他一遍又一遍地重播，《My.heart.will.go.on》哀婉的歌声一遍又一遍地在房间中响起、沉寂，再响起、再沉寂……

直到房间的窗外已在隐隐发白，州长才停止了播放。

他如雕像一般坐在床上，背挺得笔直。

过了好久，当窗外响起教堂的唤醒钟声时，他忽然伸出手指，在眼角轻轻一抹。

待将手指放到眼前时，他发现自己的手指上，多了一滴凉凉的液体。

他将那滴液体缓缓地递至唇边，伸出舌头舔了一下。抿抿嘴，仔细分析了一番之后，他得出结论：

“98.2%是水。含有少量无机盐、蛋白质、溶菌酶、免疫球蛋白A、补体系统等其他物质。是……人类的眼泪……这滴眼泪中蛋白质的含量，高于眼睛受到击打、强光、辛辣气体等刺激时流出的反射性

眼泪。属于……情感性流泪。我……机器人……终结者……进化出……感情了？”

向来说话干脆利落的州长，这时的语气，竟有些断续、犹豫。

他的表情仍然冷酷无情，眼神仍然冷漠如刀。可是他的眼角，分明挂着一滴泪水。

……

上午九点，林枫带着州长，到慕兰德大剧院的主人罗格侯爵家登门拜访。

慕兰德大剧院位于慕兰德城东南部，最繁华的商业主道阿尔泰大街上。

大剧院整体采用穹顶式建筑风格，占地面积广阔。

剧院门前有一个4万平方米的魔法喷泉广场。草坪、鲜花、假山、水池、魔法喷泉等等景色交相辉映。

不时有杂耍艺人、小型歌舞戏剧团、吟游诗人等等民间艺术工作者在广场上表演，活跃气氛之余赚点小钱。小商贩们也会在广场上摆摊出售货物。因此这大剧院前的广场，是慕兰德城居民们休闲时最爱来的场所。

每年的丰收节，广场上还会由大公府举办一场盛大的焰火晚会。

节日那天，平时只接受50人以上的大型演艺团表演的慕兰德大剧院，也会对小型的演艺团开放，甚至允许单人的吟游诗人或者流浪杂耍艺人登台表演。

在那一天，进剧院观看演出的观众们全部免门票费。

大剧院观众席分为上下两层。下层是普通席，可容纳800人。普通席的标准票价为3枚银币，慕兰德城有点闲钱的人多数出得起票价。

上层则是贵宾包厢，共有30间包厢，每间包厢可容纳3名观众。

每个包厢外随时候着男女侍者各一名等候传唤，包厢中免费提供水果糕点等小吃。票价视上演节目的演艺团体名气而定，一般是每间包厢50枚银币，酌情增减。

而这个票价，已经相当于一个普通的五口之家，全家人四个月左右的生活费了。在慕兰德城中即使是中产阶级，也有些难以承受，因

此一般是贵族和大商人们的专利。

演艺团体在剧院表演获得的门票收入，剧院分成一般是在20%左右，另外巴伐利亚大公也要收15%的税。演艺团体最后能得到全部收入的65%，如果场场爆满的话，自然是一笔不小的财富。

但是，幕兰德大剧院从建成至今已经有整整15年了。除了三年前，“圣女天团”歌舞剧团巡回演出至慕兰德城，前三场爆满以外，慕兰德大剧院再没出现过全场爆满的盛况。

林枫与罗格侯爵二人其实在昨晚的夜宴上就已经见过面了。这位胖乎乎看起来很是精明市刽的罗格侯爵，便是昨晚那位向林枫提问电影情节是否有夸张、虚构的客人。

侯爵大人虽然表面上看上去像是个狡猾的商人，但他事实上却是一位对艺术有着狂热追求的艺术爱好者。

否则罗格侯爵也不会出巨资兴建这座并不怎么赚钱的大剧院，更不会允许那些民间艺人们，在不交场地费的情形下卖艺了。

昨晚林枫就已放过风，要在大剧院进行公映，因此罗格侯爵一早就等着林枫来登门拜访了。两人先是在侯爵大人的会客室中寒暄一阵，喝了点咖啡。随后谈话进入正谈，讨论不到半个小时，便敲定了合作事宜。

两人商定普通席门票定价10银币，贵宾包厢定价150枚银币。价格通通比标准票价高了3倍。尽管票价定得如此之高，但是罗格侯爵对林枫的电影能否热映，仍有着相当的信心。

双方议定，侯爵大人所得的剧院分成为15%，给林枫优惠了5%。但是罗格侯爵在制订契约时提出，林枫以后每拍出一部电影，都必须在慕兰德大剧院进行首映。

林枫爽快地答应了，将这条加进了契约中。不过他限定了一个时间——三年之内的首映，在大剧院进行。三年后是否续约，视情况而定。

没办法，慕兰德大剧院是巴伐利亚目前最大的剧院，设施齐全，只要稍稍作点调整，就能放映大银幕电影。剧院又有现成的名气，对观众吸引力足。而林枫想要在自己的领地上建成一座更加现代化的电影院，并打响名气，怎么着也得三年时间。

敲定了与剧院合作事宜，签定了魔法契约，林枫便与州长告辞而出，准备回去制作宣传材料。

宣传材料方面，林枫打算使用魔法拓映术制作电影海报，贴在木板上制成广告牌，竖于慕兰德城人流最多的几条大街上。并用魔法拓印术制作出一批小传单，雇佣一些儿童发放。

当然，林枫和莱茵哈特大师都是不会拓映术的，因此还必须雇佣几个炼金术士。

最后还要制作一段一分三十秒的预告短片，出于制作材料的限制，只能在慕兰德大剧院广场前循环滚动播放。

现在，林枫就与州长走在大街上，准备去慕兰德城西城区的法师工会雇佣几个炼金术士。

林枫这趟出门，并没有骑上火焰战车。他与州长并肩缓步在阿尔泰街宽敞的青石板路上，一路东瞧瞧，西望望，看看大道两旁商铺里千奇百怪的货物，或者欣赏一下杂耍艺人们的卖艺表演，随手买上两串异界小吃尝试一番，倒也别有一番风味。

二人刚刚走到阿尔泰大街人流最多，最是热闹繁华的地段时，州长忽然揪住正四处张望的林枫后衣领，猛地向后一拉，巨大的拉力令毫无准备的林枫朝后仰天便倒。

林枫脑中刚刚生出“州长莫不是中病毒了”这个念头，便见一道淡淡的青光，以肉眼几乎难以捕捉的速度，贴着他的鼻尖飞过！

那青光挟着割面生痛的劲风，只是被劲风带到，林枫便觉自己鼻尖好一阵火辣辣地剧痛，似有温热的液体涌出。不用看他也知道，自己鼻子被劲风割破了！

林枫仰天倒地。后移的视线看到那道青光，闪电般刺入了州长的咽喉中！

那道青光似带着极为强横的冲击力，以州长的体重也被带得连退三大步，一个踉跄轰隆一声坐倒在地，将屁股下的青石板砸得四分五裂，烟尘飞扬！

……

……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四十六章 生死狙击（中）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2 本章字数:3404

“甲！”

“影！”

林枫在倒地的瞬间，默颂单字符触发咒语，触发了自身的“魔甲术”，以及身上的“暗日明晶长袍”上附带的“暗影护甲”。

双重法力护甲加持之下，林枫仰面朝天重重栽倒下去后，后脑勺虽与坚硬的青石板地面狠狠地亲吻了一把，也只感到一阵轻微的震动。倒地后他想都没想，便往左边猛地翻滚开去。

刚刚翻滚开去，便听轰地一声爆响，一团火球拖着长长的焰尾，击在他刚刚所在的位置上。将那片路面炸出一个直径近半米，深有三十公分的大坑。乱飞的石屑砸在林枫的法力护甲上，敲出一阵雨打芭蕉般的噼叭声。

震耳欲聋的爆响声震得林枫耳膜嗡嗡直响，仿佛有一千个响锣在他耳旁狂敲。冲击波震得他腹中好一阵翻江倒海，令他几欲呕吐。

他踉跄着站了起来，爆炸冲击波暂时破坏了他的身体平衡，令他刚站起来便觉一阵天眩地转。他想要移动脚步，却身子一歪，再次倒在地上。

这时州长已经站了起来，他咽喉中插着一枝翠绿的羽箭。这枝箭避过了他的金属颈椎骨，自后颈透出。箭头为猩红色，闪烁着诡异的光芒。

州长一个弯腰，狸猫一般窜至林枫身前，用他魁梧的身躯挡住了林枫。刚刚挡在林枫面前，便听“夺”地一声闷响，又一枝羽箭射中了州长的后背，正中他的脊骨！

这次箭头被金属脊骨挡住，超合金的骨头令箭头无法穿透，射中之后即反弹出来，跌落在地。这次箭矢上挟带的冲击力仍如前一枝一般强大，不过州长这时已有了准备，加大能量输出扎稳了下盘。因此即使被这枝箭射个正着，他也未曾移动分毫！

他一把将林枫拉了起来，用自己的身体将林枫挡得严严实实，抱着他猛地向街边窜去，以最快的速度窜进了距离最近的一间店铺中。

这是一家单层杂货店，石质墙壁，木质拱形房顶。既能有效隔断袭击者的视线，石质墙壁又能承受一定程度的攻击，暂时还算安全。

在火球爆炸之时，阿尔泰大街上便已一片混乱。嘈杂刺耳的尖叫声，惊呼声，喝骂声中，街上的人群争相走避，眨眼之间便已逃散大半，街道两边的店铺则以最快的速度关上大门。

便连胆大的佣兵、冒险者们也害怕遭池鱼之殃，只躲在安全的角落探头探脑地张望。

杂货店的老板哭丧着脸看着这两个不请自来的客人，哆嗦着嘴唇刚想说话，便被林枫狠狠地瞪了一眼。

林枫掏出一把银币扔在老板脚旁，说道："我现在心情很不好，你最好快点消失！如果你的店子有什么损失，我来负责！"

那老板忙捡起银币，二话不说飞快地出了后门溜走了。

"双层法力护甲都没能完全扛住爆炸冲击波，刚才那个火球术有大师级的破坏力！"林枫扶着州长的胳膊保持平衡，压低声音急促地对州长说明道：

"火球没有百分百命中，我闪避时它无法追踪射击，说明施法的法师距离我们在六十米开外！但是如果静止不动的话，我们依然会是法师的活靶子！

"现在躲在这里暂时看来是安全的，但是如果那个法师施放大威力范围性魔法攻击，这间房子也撑不了多久便会倒塌。就算州长你钢筋铁骨，也不见得能扛住那魔法大师的火系魔法！妈的，流年不利，老子什么时候惹上一个魔法大师了？

"还有一个袭击者是个弓箭手，一枝小小的羽箭也能给他发挥出近乎攻城巨弩般的冲击力，他的实力应该也是大师级的！

"弓箭大师们一般都眼力超群，百米之内百发百中。不但能打移动靶，甚至他自己还能在快速移动中准确射击。虽然很少有弓箭大师能练成大规模杀伤的范围攻击技能，但作为狙击手狙杀单个敌人却是再合适不过了！

"这次麻烦大了，一个魔法大师加一个弓箭大师的组合，以我们的实力，恐怕还没进入我们的有效杀伤范围，就已经挂掉了！州长，你刚才记录下他们的位置没有？"

州长虽然说起来是用恶魔召唤仪式召来的恶魔守卫，但他实际上对阿喀硫斯大陆的力量体系一无所知。如果不把敌人的情况对州长说

明，到了破釜沉舟决一生死的时刻，难免会出现纰漏。

“记录下了。从他们袭击的角度来看，他们应该都站在至少有二十米高的建筑上。而他们的方位，就在距离我们刚才所在位置一百米左右的正前方。”州长折断咽喉上那只箭的尾羽，握住箭头，将箭从颈后拔了出来。他将那枝血淋淋的断箭扔到地上，说道：“不过现在他们有没有转换方位，我无法肯定。”

“离地面至少有二十米高的建筑，那个距离和方位……我知道了，他们是躲在圣主教堂的钟楼上！妈的，圣主教堂防范不严，让钟楼上混上刺客，老子一定要告他们！”林枫恨恨地咒骂了几句圣主教堂的保安人员，又道：

“两个刺客到现在为止一共只发动三次攻击，既迅速又隐蔽，也就你能在第一时间内发现他们了。圣主教堂的人却不见得能发现有人在他们钟楼上。

“那两个刺客不可能知道你的能力，绝对想不到你能在这么短的时间内，找到并记录下他们的准确位置。而在阿尔泰大街附近，再也找不到比教堂钟楼更好的狙击点，他们不会放着这么好的地方不用的，现在一定还没有离开，还在钟楼上监视观察着我们这里！”

林枫这时耳朵里的轰鸣声已经小了下来，也渐渐重新掌握了身体平衡。他左手捏着眉心，右手紧抓着法杖，在杂货店大堂里转着***，飞快地盘算着：

“从后门跑肯定溜不掉。就在这里等支援？不行，天知道支援什么时候能来。那个魔法大师随时能发动大威力的法术轰塌这间屋子，现在之所以还没有施放大绝招，可能是不想过早暴露自己的方位，将慕兰德城中的高手们过早地吸引过来。妈的，说不定支援来的时候，老子的坟包上都长草了。怎么办？”

林枫想过主动出击。可是在有魔法大师虎视眈眈的前提下，就算林枫发动脚上那双“深渊行者”长靴上的“疾走术”，将自己的奔跑速度在三十秒内提升三倍；就算有州长当肉盾，却也不见得一定能保证林枫出击途中的生命安全。

那个魔法大师只需要施放一个“火焰冲击”，就算不能对州长造成真正的伤害，以那魔法大师的实力也足以将州长震开。而只要露出一丝破绽，那个狙击手一般的弓箭大师，就能一箭要了林枫小命。

让州长一个人出去，拿霰弹枪跟两个刺客对射？也不行。

霰弹枪有效杀伤范围虽然也有一百米，但那两个刺客的距离刚刚好就是一百米左右。霰弹枪的枪子儿射到这个距离，已经像散文一样散了。就算能打中两个刺客，也没多大杀伤力了，随便一个法力护盾就能挡下来。

这一来，不但没法儿杀死刺客，还可能打草惊蛇，逼得他们不得不转移或者干脆逃走。

被两个大师级的高手盯上，这种感觉相当不好。若是无法在今天就将这两个强敌解决在这里，那林枫以后每天都要过得提心吊胆了。所以为了将来能过上安生一点的日子，林枫下定决心，无论如何要想办法将这两个刺客留下！

想了好一阵，林枫眼睛一亮，说道："我有办法了！这次一定能打他们一个措手不及！"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四十七章 生死狙击（下）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3 本章字数:3652

两个穿着黑色冒险者长袍的家伙，并肩站在圣主教会大教堂的钟楼上。巨大的报时钟挡住了他们的身影，令钟楼下方的人很难发现他们。

那紧裹着他们身体的黑色长袍，令他们的身材略显单薄纤细。本来应该严严实实遮住头面的风帽，现在则被放了下来，以免阻挡他们攻击时的视线。

左边那个略微矮一点的，手里拿着一根通体银白色、顶端镶有一颗火焰色宝石的法杖。腰带上还别着一枝小臂长短，用来发射奥术飞弹的魔杖。

右边那人则左手持着一张精巧华丽，看上去像艺术品多过武器的金色长弓。右手扣着一枝通体翠绿，箭头猩红的箭矢。

这两人一男一女，都有着一头纯金色的顺直长发，以及一双尖长美丽的耳朵。再结合他们那俊美的面容和绿色的眼睛，这一对刺客的身份来历便已经呼之欲出。

他们是一对血精灵！

“艾雅，你还在等什么？马上炸塌那间屋子，将那个可恶的术士活埋在里面！”那只男精灵咬牙切齿地说道，似是对林枫这个可恶的术士，怀着滔天的恨意。

那只女精灵冷哼一声，说道：“说得容易。别看那间屋子不起眼，但它的墙壁可都是厚实的石块。如果要炸塌那间屋子，将那个术士活埋的话，我至少要施放最高级的‘炎爆术’。弄出那么大的动静，不但会马上暴露我们的位置，而且很快就会引来慕兰德城的高手。到时候我们哪有时间从废墟中刨出尸体，取回‘星空倒影’？”

“我才不在乎‘星空倒影’！我只想杀掉那个该死的术士，替维兰瑟报仇！”男精灵看起来属于冲动易怒型的，“和女儿被杀的仇恨比起来，一把屠龙匕首又算得了什么？艾雅，动手吧，杀了那个术士我们马上就走，别管那把匕首了！反正人类无法使用……”

“不行，星空倒影是父亲留给我的遗物。我决不能让它落在人类手里！”女精灵断然拒绝。“反正这条街区的治安巡逻队长已经被我们买通，他们以为我们对付的只是普通的冒险者，只要我们不闹出太大的动静，他们暂时就不会将这件事情上报，我们还有时间！现在，就是和他们比拼耐心的时候了！”

如果林枫听到这两只精灵的对话，一定会明白过来，他究竟是惹上谁了。

这一对血精灵，正是来自古奇山脉深处，血精灵银月城的魔法大师德鲁希丽雅.嘉兰诺德，和她的丈夫弓箭大师甘地.利亚顿。这二人，正是被林枫杀死的血精灵盗贼的父母！

暗夜精灵莉雅曾经提醒过林枫，让他注意提防来自血精灵的报复。不过林枫自认为事情做得很干净，没怎么放在心上。哪里知道过了不过十几天，人家父母就冒险潜入人类国度，杀上门报仇来了。

“艾雅，我们干脆下去直接攻击他们算了……”甘地急吼吼地说道：“要是那个胆小的术士一直缩在里面不出来，我们要跟他们耗到什么时候？”

“不会耗多久的，相信我！”德鲁希丽雅笃定地说道：“那个卑鄙的术士是个十足的冒险投机分子，这一点，从他敢向伊卡埃尔大师的海盗部队发起主动袭击就能看出来。像他这样的人，如果遭到两个比自己还要厉害的高手暗杀，一定会想办法将他们除掉。否则就算躲过第

一次，也无法保证就能躲过第二次。与其以后每天提心吊胆，还不如拼死一搏。”

说到这里，德鲁希丽雅美丽的樱唇边浮起一抹残忍的微笑：“我们占据了有利地形，他们只要一走出那间屋子，一举一动都瞒不过我们。而他们却不知道我们的位置……无论他想采取什么样的方式来和我们拼命，他都只会落得失败的命运。真希望能活捉他，用尽所有的刑罚折磨他之后，再一点一点地把他吸**干……”说着，这只漂亮的血精灵伸出鲜红的舌头舔了一下嘴唇，绿色的眼珠上，竟染上了一抹猩红。

正YY着，德鲁希丽雅的尖耳朵忽然微微一颤，耳朵里好像听到了一阵低沉的轰鸣声。她猛地一回头，却见一个古怪的物事，正以奇快无比的速度，在比钟楼矮了十米左右的大教堂穹顶上飞驰着。

“那是什么？”德鲁希丽雅的话音未落，那个通体金属质地，燃烧着熊熊大火的两轮怪物，便已经冲出了大教堂的穹顶。只见它的前轮猛地向上方仰抬起来，以风一般的速度，向着上方凌空飞出。

瞧那怪物凌空仰飞上来的角度，竟是朝她和丈夫所在的位置直撞过来！

德鲁希丽雅心中大惊，抬手便是一个“火焰冲击”放出去，想将那怪物击落。但令德鲁希丽雅惊惧的是，那怪物竟然把她的魔法完全吸收了！

就在那怪物即将撞上钟楼的前一刹那，正全神贯注地盯着林枫和州长所在的小屋，并未发现身后异状的甘地惊喜地叫了一声：“他们出来了！艾雅，赶快……”

甘地射出了一枝箭。

轰隆……

震耳欲聋的爆响在钟楼上方响起！

……

州长自小店中冲了出来。刚刚出门，便有一枝劲箭破空而至，直袭他的眉心。

“铛！”州长举起手中战斧挡了一下，这把劫自海盗，重三十公斤的战斧顿被一枝小小的箭矢射得四分五裂，碎铁四下乱飞！

“砰砰砰砰砰……”连珠般的枪声响起，州长弃掉残斧，单手持着霰弹枪，以最大时速朝着钟楼方向飞奔。几乎每踏出一步，他便打响一枪！

林枫紧跟在州长身后，触发了长靴上“疾走术”的林枫，竟能跟上州长那跑完百米只需4.5秒左右的非人速度！一边跑，他一边用心神遥控指挥他的灵魂战车！

……

德鲁希丽雅发动了“冰封术”，意图封住那怪物。但在冰封环向着四周扩散之前，那怪物便以强横得不可以一世的姿态，撞塌了钟楼围栏。

它借着自重和速度产生的强大冲力，重重地撞在德鲁希丽雅的胸口上，饶是德鲁希丽雅身披坚逾骑士重铠的法力护甲“寒冰装甲”，仍被撞得口喷鲜血，单薄的身子像断线风筝一样倒飞而出，撞出钟楼后呈抛物线向着地面坠落！

在抛飞途中，数蓬霰弹接连轰在她后背上，那密集的小钢珠敲得她的“寒冰装甲”噼叭直响，虽然弹丸最终都被弹开，但是撞击力仍震得她五脏如遭雷击，口中鲜血如喷泉一般抛洒！

……

在德鲁希丽雅被撞飞出钟楼的瞬间，甘地手中刚刚扣上了第二枝箭。

但他这枝箭还没射出去，便已看到妻子坠楼。心神大震之下手臂一颤，那枝箭不知飞射到了哪里。

他撕心裂肺般大吼一声：“艾雅！”纵身跃出钟楼，直向飞跌出去的妻子追去。

撞飞德鲁希丽雅的怪物正是林枫的火焰战车！它虽然遍体是火，但那火焰是灵魂之火。虽然可以火免疫，但是这没有温度的火焰却没有融冰的能力。因此它被冰封环牢牢封冻在已变得残破不堪的钟楼上。

不过它的动能强悍无比，在林枫的意念催动下，它的发动机雷鸣一般轰隆几声，只被封住区区一秒半，它便已挣脱冰封环，破冰而出！

此时两只血精灵都已在钟楼之外的空中。

火焰战车轰隆一声，几乎只在瞬间，便已加速至150公里的最高时速。它猛地冲出钟楼，闪电一般朝着甘地撞去。

轰……一声巨响，甘地口中狂喷鲜血，后背发出一阵密集的骨裂声。与此同时，扑面而来的霰弹暴雨一般轰在他脸上！只几枪，便让这位弓箭大师那已被火焰战车严重摧残的法力护盾轰然破碎，接下来的子弹狂暴地将他的脑袋轰得粉碎！

堂堂一位弓箭大师，在前后夹击之下，竟这样简单地丧命。当他头颅破碎的时候，他离他那重伤的妻子，已经近在咫尺。

……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四十八章 增援总是会迟到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3 本章字数:3312

3.5秒。

从灵魂火焰战车撞上钟楼开始，到战斗终结，整个过程一共只持续了3.5秒！

州长在这过程中，一共打响了整整42枪，平均每秒钟打出12枪，且全部命中目标，无一放空！

而林枫则在此过程中，遥控指挥灵魂火焰战车，彻底瓦解了两只血精灵的火力配合。

这是一场完美的反狙杀！

两只血精灵关于是否施放大威力法术的争论和犹豫，给了林枫宝贵的时间，令他有机会召唤留在法师塔里的火焰战车。

与林枫灵魂相连的火焰战车响应召唤之后，以最快速度赶了过来。并利用它在任何地形都能如履平地的特性，自背后向两只血精灵发动了野蛮冲撞！

在第一时间瓦解了对州长威胁最大的血精灵魔法大师的战斗力之后，单体攻击强大却缺乏群杀手段的弓箭大师，对钢筋铁骨的州长和以州长为盾的林枫来说，已是不足为患。

幸好有了火焰战车！在这一场狙杀与反狙杀中，火焰战车成了决胜的绝对关键！

两只血精灵最大的失策，就是在没有彻底了解林枫的能力之前，便贸然动手。

州长的不死小强体质，能瞬间捕捉到他们位置的电子眼；火焰战车的速度和可怕的撞击力，和能接受遥控指挥的特性……对这些，两只血精灵完全没有任何了解。

知己而不知彼，令他们的刺杀功败垂成之余，还将自己也搭了进去。

……

州长和林枫从冲出杂货店，到冲到钟楼下，一共只花了4.5秒左右的时间。

战斗早在一秒之前结束，那只男精灵已经完全死透。女精灵仰躺在地上，双眼紧闭，面色苍白如纸，嘴角和下巴上挂满了血迹，黑色长袍的胸前也是一片暗色的濡湿。

火焰战车低吼着，绕着女精灵缓缓地转着圈。这钢铁机械与灵魂火焰的结合体，此时竟给人一种正在虎视眈眈监视着女精灵的感觉。

林枫赶到后第一件事就是对男精灵伸出双手，低声吟唱起“灵魂抽离”的魔法咒语，想赶在弓箭大师的灵魂彻底消散前取出他的灵魂，做成灵魂水晶。

可惜，弓箭大师已经死了将近两秒钟，灵魂已经在飞快地消散。尽管林枫动作已经相当之快了，但他还是只抽离出一部分的灵魂，凝结成一块有缺陷的灵魂水晶。

林枫遗憾地看着手中的六梭形紫色水晶，透过晶壁看进去，里面只有一个模糊的雾气状人形物体。那人形虽然勉强凝聚成形，但时聚时散，远不如当初用血精灵盗贼的灵魂做成的水晶凝实。

“品质至少低了一级啊！”林枫遗憾地摇了摇头，“要是还没断气就抽出来，那就完美了。大师级高手的灵魂呢，用来献祭的话，天知道能召出怎样强悍的变异恶魔……”

林枫在看到模样还完好的女精灵法师之后，就已经明白这一对刺客的来历了。对于这一对为了替女儿报仇，不惜潜入人类世界冒险行刺的血精灵大师，他心里并没有什么特别的感动。

“还不是为了星空倒影！”林枫撇了撇嘴，嘀咕道：“否则的话，一开始就该直接轰塌那间屋子了。跟杀女大仇比起来，一把破匕首算得了什么？鄙视你们！……唔，不过这样也好，解封星空倒影不是要嘉兰诺德家族的血脉么？正愁上哪儿找去呢，这就主动送上门来了。”

就在林枫吩咐州长收拾现场时，圣主教会大教堂的保安人员终于赶来了。两个穿着全身甲的教会圣堂武士，带着十个教会卫兵急匆匆地跑了过来，二话没说先把林枫和州长围在中间。

“嘿，马上放下武器，我们怀疑你们蓄意破坏教堂建筑，杀害无辜市民。你们被捕之后，我们不会滥用私刑，将把你们移交给慕兰德治安法庭，让你们接受公正的审判。你们现在有权保持沉默，但你们说的每一句话，都会被我们记录下来，作为法庭证词！”一个满脸络腮胡子的圣堂武士，用双手大剑指着林枫，满脸严肃地说道。

“麻烦你们先弄清楚谁是受害者好不好？”林枫抱怨道：“真不知道你们的保安工作是怎么做的，教堂钟楼上潜入了刺客都不知道。事情发生后直到现在才反应过来，还用武器对着我们这两个受害者……”

“我看，你们不怎么像受害者呀？”另一个长相让人一看就想毁他容的圣堂武士摸着下巴，虎视眈眈地盯着林枫：“受害者应该躺在地上才对……”

“看仔细一点，你们说的‘无辜市民’那是血精灵好不好？”林枫指着地上一重伤一死亡的两只血精灵，“我是古德里安.冯.凯撒斯子爵，我被潜入教堂钟楼的血精灵袭击，作为教堂守护人员，你们是要承担责任的！”

“……”两个圣堂武士在看清了所谓的“无辜市民”兼“受害者”竟是血精灵之后，顿时张口结舌，说不出话来。

一阵急促的马蹄声骤然传来，林枫循声望去，只见一位英俊的骑士带着十几个骑兵向着这边飞驰过来。那骑士隔着老远便大声喊道：“古德里安，你没事吧？我来救你了！”

林枫顿时狂翻白眼，有气无力地朝那厮摆了摆手，说道：“汉尼拔，我要是等着你来救我，那坟前早就开满鲜花了……”

……

事情圆满解决。汉尼拔到来之后，两个圣堂武士对林枫的身份再无怀疑。破坏教堂钟楼的责任自然也是推到血精头上去了，林枫一个铜板的赔偿费用都不用付。反倒是教堂还要担上保安不利，致使血精灵潜入教堂钟楼刺杀公国贵族的责任。赔礼道歉之余，还给林枫赔偿了十个金币的精神损失费。

汉尼拔赶到这里纯属偶然。他本来带着十几个亲卫骑兵，准备到慕兰德大剧院预定今晚的贵宾包厢。谁知道走在半路上，听说阿尔泰大街发生了很火爆的街头喋血事件。他并不知道被袭击的就是林枫，不过本着有热闹不看白不看的原则，当即快马加鞭，带人赶来。

谁知到了之后，远远看见林枫的身影，这才大吃一惊，明白过来遇袭的就是林枫了。

待听到林枫抱怨说阿尔泰街区这一片的治安巡逻队，直到现在还没见人影，汉尼拔马上想到这是治安巡逻队的人员被收买了。当即信誓旦旦地向林枫保证，一定严查此事，追究到底。

为弥补林枫受伤的心灵，汉尼拔答应由他出钱，替林枫去法师公会请几个会拓印术的炼金术士过来。对汉尼拔如此殷勤的表现，林枫自然不会推脱——汉尼拔这家伙，还指望着他把伊丽莎白搞定呢！

打发了教堂人员和汉尼拔等人之后，林枫打道回府。死掉的血精灵尸体自然交给汉尼拔处理了，林枫在尸体上搜索了一番，就发现那张精美华丽的金色长弓，和一个绿宝石戒指看上去比较有用，截留了下来。尸体上剩下的金币啊、首饰啊什么的，就当完战利品税，连着尸体一并送给汉尼拔了。

至于女精灵魔法师，林枫那是一定要完整地带走的，一件东西都不能留给汉尼拔。魔法师身上的一些装备，对术士来说也是有大用的。更何况，解封星空倒影还指望着这只血精灵呢！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四十九章 一只适合高难动作的萝莉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3 本章字数:2756

“都施加了血脉封印。”莱茵哈特大师摇了摇头，放下了手中一条从女精灵法师身上剥下的腰带。他指着面前书桌上的六件魔法装备，对林枫说道：

“这些装备，都还是很不错的。虽然整体品质，比起你从亡灵大师手中得到的要差了一点点，但也都算得上精良的魔法装备了。不过就像你得到的那把星空倒影一样，这六件魔法装备，都是专属物品。封印不解除，附加的魔法能力谁也无法触发。”

顿了顿，大师忽地呵呵一笑，说道：“真的想不到，当年血精灵一族的史诗英雄、屠龙高手萨米尔.嘉兰诺德的孙女、女儿、女婿，居然一个接一个栽在你手里。真是一代不如一代……亏得德鲁希丽雅和甘地还是两位声望、实力都不弱的大师，居然联手偷袭都没能战胜你，可笑，实在可笑！”

桌上的六件装备中，其中两件是原属于弓箭大师甘地的那张金弓，以及一只绿宝石戒指。

另外四件，分别是得自女精灵法师的一根银色法杖、一枝奥术飞弹魔杖、一条紫色丝质镶火焰石的腰带、一件浅绿色镶金线的魔法长袍。

听莱茵哈特大师这么一说，林枫惋惜之余，心中难免腹诽这一家子血精灵都小气吝啬得很。瞧瞧人家伊卡埃尔大师，一身极品装备，就没有一件加持封印的。

你说星空倒影这种史诗武器加上封印，倒是无可厚非。但这六件装备也就是普通精良，却偏偏加什么血脉封印……

“弟子想去看看那位女法师，试试看能不能说服她解开这些封印。”林枫对大师躬了躬身，说道：“制作电影宣传海报和印制传单的事，我怕州长使唤不动那些炼金术士们，就拜托老师您了。”

莱茵哈特大师点头道：“我会替你监督请来的炼金术士们的。不过血精灵虽然是堕落种族，但精灵一族与生俱来的高傲固执却是没有半点改变。别说你杀死了德鲁希丽雅的丈夫和女儿，就算你跟她无冤无仇，她也是不可能会被你劝服的。还是干脆杀了她，用她的灵魂做献祭水晶，召唤恶魔来的好。老师相当期待你的下一个变种恶魔呢！至于这些装备，等有空去一趟圣意志帝国国都，请帝国的宫庭炼金大师尝试一下，未必就解不开这些封印。”

“老师您说的是，”林枫笑道：“不过弟子还是想尝试一下。毕竟这些装备就算我自己用不着，用来与人交换合适的魔法物品，或者直接变卖成金币，也是相当划算的呢！”

莱茵哈特大师不置可否地点了点头，又道：“对了，上午你出去的时候，我去了一趟大公府，找汉尼拔给你买了一个兽人女奴。是个猫族少女，已经拴在你房中了，你可以先去看看。”

“猫……猫族少女？”林枫张口结舌：“就是那种看上去玲珑娇柔，实际上却凶悍无比，能飞檐走壁，最喜欢上窜下跳的……猫族少女？”

莱茵哈特大师无奈地说道：“没办法，就是因为这个猫族少女太不安分，才一直没卖出去。否则哪里轮得到你？唉，你就将就一下吧，身为贵族，身边就阿诺一个大男人，连个侍女都没有，也太不像样了。再说，我看那个猫人少女长得挺漂亮的，身材也不错。以猫女身体的柔韧度，再高难度的动作也能轻松完成……”

听到这里，林枫已经异常狼狈地逃出了大师的书房。

他实在没有想到，看上去道貌岸然的大师，居然是个闷骚型的。妈的，以前古德里安怎么就没察觉呢？

莱茵哈特大师疑惑地看着几乎是落荒而逃的弟子，心想：“我刚才好像没说什么过分的话吧？这孩子……我不过就想说猫女身体柔软，难度再高的动作也能完成，最适合调教成专门表演杂耍解闷的女奴了……他怎么听了一半就逃了？”

……

“没想到啊，没想到啊！老师居然那么邪恶！”逃出大师书房的林枫，还在以他的淫荡之心度大师的君子之腹，他一边向着自己的房间走去，一边摸着下巴暗自嘀咕道：

“不知道老师有没有专门研究过各种体位呢？唔，看来以后拍**片的时候，可以试着请老师作一下现场指导。虽然本大爷熟看AV三百部，不会XX也会淫，但毕竟还是纯洁的处男……拍**电影这种事情，还是得请经验丰富的老手在现场指导，才能令观众更有代入感……”

到了四楼自己的房间门前，林枫先整理了一番自己的衣服，还用手好好梳理了一下头发，感觉可以了之后，才推门而入。

房间里那与地面浑然一体的石质床架上，拴着一条拇指粗细的铁链。铁链的另一头是个纂刻着魔法符号的金属项圈。那项圈现在正套在一个女孩的脖子上。

那是一只大约十三四岁的小萝莉。大大的圆眼睛里，有着金黄色的长椭圆形瞳仁，就跟猫咪在白天时的瞳仁一样。

她有着苍白得近乎透明的皮肤，一头纯金色的长发间，探出两只毛茸茸的小猫耳朵。那两只淡黄色的可爱猫耳不时还扑楞两下。

她上身穿着一件皮衣——与其说是皮衣，还不如说是加宽的皮带状胸围。只堪堪掩住了她并不怎么丰满的小胸脯，粉嫩的肩膀、半边酥胸及平坦的腹部，完全裸露在空气中。

她下身穿着一条皮质低腰短裙，那短裙的长度刚够挂在她的胯骨上，露出圆圆的肚脐和大半小腹。她那蜷缩在一起的两条腿看上去骨肉匀称，嫩白如玉石。赤着的小脚看上去极为养眼，十颗乖巧圆润的脚趾头嫩生生、水灵灵的，教人一看就想咬上一口。

这只猫萝莉此时正用极其无辜、恐惧的眼神看着林枫，大眼睛里蓄着泪花，小嘴已经在开始往下撇了，看上去随时可能哭出来。她粉嫩的小手紧紧地捂在胸口，一条毛茸茸的猫尾巴搭在小腹处，不时地颤动两下。

“这只萝莉……看上去也是相当的可口呀！”林枫感到自己口舌生津，突然有了兽血沸腾的冲动。他好想就此化身为怪大叔，恶狠狠地扑上去，将这只萝莉连皮带骨吞得干干净净！

……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五十章 洛丽妲喜欢你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3 本章字数:3565

林枫目测了一下那条锁链的长度，根据锁链和小猫萝莉的臂长、腿长判断了一下这只萝莉的最大攻击范围。然后他露出一抹令人安心的和善微笑，走到小猫萝莉的最大攻击范围之外，缓缓地蹲下，目光柔和地看着她那惊惶不已的大眼睛。

林枫可不敢冒冒失失地靠得太近。猫女是好惹的？别看这丫头这般怯生生地，好像马上就要哭起来的样子，好像很柔弱，很无辜，很无助。

可谁知道她有没有被汉尼拔调教得服服帖帖？谁知道她那烙印在血脉深处的兽人狂暴因子，会不会让她突然暴走？谁敢保证一旦靠近

她，她不会来个超级猫扑，以一场华丽的反推倒，把林枫抓成大花脸？推倒不成倒还好说，若是反给抓花了脸，那他以后就不用混了。

林枫与这只小萝莉对视了一阵，小萝莉虽然还是保持着撇着小嘴，像是要哭出来的样子。不过大眼睛里的泪花已经渐渐散了，反显出一种有点好奇的神色。

林枫心中暗笑，看样子这只小萝莉到底年纪还小，有点儿没心没肺的。在这种境遇下，居然还有心情对他这个随时可能变身成怪叔叔的男子产生好奇。

“你饿不饿？”林枫突然问道，声音很柔和，就像是哄小妹妹的大哥哥，“喜欢吃什么，告诉哥哥好不好？哥哥马上让人给你做。”

这坏蛋，瞬间就已经自封“哥哥”了。怪叔叔变身暂时放弃，先进行“好哥哥”变身计划，逐步接近小猫萝莉，消除她的戒心！

小猫萝莉本来已经开始上翘的嘴角，又撇了下来。她突然哇地一声大哭出来，稚嫩的声音听起来分外凄楚，飞溅的泪珠配上撕心裂肺的哀泣声，声声都撞在人心中最柔软的那处。真可谓感天动地，闻着落泪，见者伤心。

“别哭，别哭，你别哭呀……”林枫一见这小丫头哭得如此伤心，马上劝慰道：“受什么委屈了？跟哥哥说说好不好？这样吧，只要你不哭了，哥哥马上给你做鱼吃……”

小猫萝莉哭声戛然而止，飞快地用手背磴了下眼睛，睁大哭得红红的双眼看着林枫，说道：“真的？你能给人家做鱼吃么？”她长长的睫毛上还挂着晶莹细碎的泪花，小脸儿这会儿当真哭成了小花猫。她亮晶晶的大眼睛满是期待地看着林枫，小嘴巴不住地抿动着，像是在吞口水……

好一只小馋猫……

“当然是真的，只要你乖乖地听话，哥哥天天都能给你做鱼吃。”林枫温柔地笑着，掏出一张素净的手帕缓缓地递了过去。他表面上笑得柔和，心里却提高了警惕。一旦这只小猫表现出攻击意图，他便能在最短的时间里退回安全距离。“来，把眼泪擦一下吧，都哭成小花猫了。”

“人家本来就是一只小猫……”小猫咪嘟起小嘴，脆生生地应了一句，接过了手帕，仔细地擦起小脸。在接过手帕时，她的动作非常自然，没有表现出一丝攻击意图。

林枫心里略松了口气，第一步接近计划成功！

他回过头，朝着门外唤了一声。马上就有个绿皮肤的小劣魔推开门，自门缝中探出头来，圆眼睛滴溜溜地看着他。

“去吩咐厨房，马上准备两尾鲜鱼。一尾炖汤，一尾烧烤。嗯，准备一份七成熟的小羊排，再准备一盘时鲜水果……”

小劣魔点了点头，带上房门，蹦蹦跳跳地去了。

林枫回过头一看，好家伙，小猫萝莉的口水已经流成河了，哗啦啦顺着小下巴淌下来，拖出了好长一条晶莹的水线……

唉，好一只可怜的小馋猫……

林枫继续保持着半蹲的姿势，不动声色地向着挪了一步，整个身子已经完全进入了小猫萝莉的攻击范围之内。但小猫萝莉对他的动作无动于衷，只偏着头瞪着圆圆的大眼睛，将嫩生生的小食指咬在唇边，一看就知道在幻想那顿丰富的大餐。

林枫轻笑一声，说道：“小丫头，把嘴巴擦一下吧。口水都流成河了哦！放心，吃的东西马上就会准备好，不会飞走的。”

小猫萝莉哎呀一声，小脸儿立时变得红扑扑的。她忙不迭擦掉口水，吱唔了一阵，垂下头，不好意思说话了。

林枫柔声道：“现在给哥哥说说，你究竟受什么委屈了？为什么一听到问你饿不饿，你就会哭起来？”

“人家好可怜的，整整半年没有尝到鱼的味道了。关着人家的那些人好坏，每天都只给人家吃两顿饭，还经常不给肉吃。人家稍微活动一下，他们就说我调皮，还用鞭子抽人家……”小猫萝莉说到这里，小嘴儿一撇，又要哭了。

“呃……好像这里家境一般的人家每天都只吃两顿饭的，穷人家整年吃不上肉都很正常的。这丫头，好像没有一点身为俘虏的自觉呀……”林枫心中嘀咕一阵后，继续问道：“那你究竟是怎么活动的呢？”

“人家，人家也就是在门窗和墙壁上磨磨手指甲，在床上打打滚跳几下什么的，又没有把床弄塌……”小丫头嘟着小嘴儿说道。

林枫心中冷汗不已。别看猫族兽人长得小巧，小姑娘们的手更是生得粉嫩乖巧。可是猫人手脚上那可以伸缩自如的20颗指甲，却都是像钢铁一样坚硬，像刀片一样锋利。他们一般最长可将指甲伸展出6至7公分，双手双脚上就像生了20柄锋利的刀子。

在门窗和墙壁上磨指甲？那门窗一个月不知道要换上几回。墙壁更是不用贴墙纸了，反正贴了之后马上就会变得支离破碎。至于那张被小猫萝莉打滚蹦跳过的床，即使没塌，林枫也能想象出那床上的被褥，下场究竟会怎样了。

而关押这样的兽人少女的房间，条件又不宜过差。毕竟她们是珍贵少见的高级女奴，捕获她们要冒很大的风险，付出相当高昂甚至可能是生命的代价。她们是可以卖出大价钱的宝贝，好不容易捕捉回来，自然要倍加珍惜，好好对待了。

一般的兽人女奴，在被奴隶主卖出之前，都是当自家小姐一样养着的。别说打了，就连饿着、冷着也是舍不得的。要是碰上兽人女奴想不开绝食，还得好言相劝。

这只小猫咪，非但受到了不一般的特殊待遇，还经常把她饿着，防止她精力过剩捣乱，可见的确是太过调皮了。

不过心里是这么想的，话却不能这么说。林枫一脸愤慨地样子，说道：“那些人太不象话了！像你这么可爱的一只小猫，他们竟然也能狠下心来那般虐待你！”说完后又换了副面孔，一脸痛惜加温柔地对小猫萝莉说：“你放心，哥哥以后一定会好好对你的。你饿了，哥哥给你最美味的东西吃。你冷了，哥哥给你最漂亮最暖和的衣服穿。你想怎么玩就怎么玩，哥哥绝对不会打你一下。若是有人再敢欺负你，哥哥一定帮你欺负回来。若是你想欺负别人，哥哥就和你一起动手……”

说话间，他又前移几步，已经离小猫萝莉非常之近了。

“真的么？”小猫咪目光闪闪地看着林枫，红着小脸说道：“你，你真是好人。”

“呃……不会吧？居然收到‘好人卡’了？”林枫在这一瞬间，突然有种好失败的感觉。难道俺林枫大爷英雄一世，现在花了这么大功夫

骗小女孩，最后的收获竟然只是一张“好人卡”么？

还没等林枫好好品味一番失败的感觉，小猫萝莉便猛地一个前扑，钻进了林枫怀里。一双小手紧紧地抓着他的腰，小脑袋拼命往他怀里拱，小声说道：“哥哥你真好，洛丽姐……洛丽姐喜欢你……”

林枫顿时目瞪口呆：这就搞定了？两条鱼外加几句随口乱诌的承诺就收买了这只小野猫了？这，这也太突然了吧？刚刚还以为自己收到了“好人卡”，现在，现在居然就有妞投怀送抱了。难道俺林枫大爷……穿越时被免费附赠了“王者之气”这个终极技能么？

……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五十一章 吃掉吃掉，吃掉！（上）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3 本章字数:3232

“咕嘟。”林枫艰难地咽下了一口唾沫。

“咕嘟咕嘟……”小猫咪洛丽姐快活地，大口大口地咽着口水。

“喔……”林枫轻叹一声，努力地挪动了一下屁股。

“咪呜……”洛丽姐很不安份地扭动着小屁股，给予林枫极大的刺激。

“洛丽姐……嗯……”林枫叫了小猫咪一声，后面只嗯了一下便没了下文。

“古德里安哥哥，什么事？”小猫咪鼓着小腮帮，含糊地问道。

“你……能不能自己坐着？”林枫终于把他的想法说了出来。虽然现在这样令他很享受，但是他实在是忍受不住这莫大的刺激了。再刺激下去，他这个纯洁的处男，可能很快就会可耻地提前发射了。

“为什么咧？”小猫咪偏着小脑袋，目光闪闪地看着林枫。她淡黄色的猫耳朵扑扇两下，毛茸茸的尾巴倒卷上来，在林枫手背上轻挠一下，含糊地说道：“人家，人家喜欢这个样子嘛……真的好舒呢……哥哥不是说以后要很疼很疼洛丽姐的么？怎么抱着人家这么一小会儿，就不乐意了？哥哥是在骗洛丽姐么？”

小猫咪说着说着，大眼睛里居然又蒙上了一层泪花。

这丫头，不但馋嘴、调皮，还很会哭，好难缠呀。

“你舒服了，哥哥我可就受不了了。马上就要爆发了！”林枫心中呐喊着，很是艰难地再次挪动了一下屁股，柔声道：“洛丽姐啊，哥哥怎么会骗你呢？好吧，就这样吧，你不用自己坐着……”

“哥哥最好了！洛丽姐最喜欢哥哥了！”小猫咪的小脸儿马上多云转晴，笑嘻嘻地用油乎乎的小嘴，在林枫脸上叭地亲了一下，留下两道油印。然后小猫咪飞快地回过头，一边继续扭动着小屁股，一边飞快地享受她的大餐。

没错，小猫咪现在就是在吃东西。

这只猫咪面前的餐桌上摆着一盆炖鲜鱼汤，一盘鲜鱼烧烤，一盘小羊排，和一盘新鲜水果。此时这只猫咪正风卷残云一般消灭着面前的食物，吃得兴起的她不住地扭动着小屁股，继续对林枫施加那致命的刺激。

别误会，林枫并没有边吃饭边办那事儿的嗜好。事实上，他这个邪恶的处男，对自己的初夜还是有着相当的憧憬的。他希望在一个月光柔美的夜晚，和一位极品美女在一张柔软宽大的天鹅绒床上，尽情地享受初夜的放荡。床边最好还要摆满玫瑰花盆……

所以现在，林枫只是在抱着这只缠人的小猫咪。

在解除了这只猫咪的禁锢之后，小猫咪便像真正的猫儿一样，缠上他了。便连吃饭时，也非要他抱着不可。于是林枫就只能搂抱着她那轻盈柔软的娇躯，坐在靠背椅上，看着她吃东西。

但关键问题是，洛丽姐身上的衣物实在太少了。林枫抱着她时，两只手正好按在她柔软平坦的小腹上。那光滑细腻，带着点轻微凉意的皮肤令林枫忍不住轻轻摩挲不已。

而洛丽姐，非但不反感林枫的抚摩，反而像是极为受用。当林枫的动作停下时，她便扭动小腰肢以示抗议。

越是抚摩，林枫心中的那股火焰便越是炽热。他不由自主将手移到了小猫咪的大腿上。那骨肉匀称，肌肤如玉的大腿，柔软而又充满弹性。林枫开始时还只是在外侧抚摩，待发现小丫头对他的抚摩无动于衷之后，便转移阵地，将手慢慢移进了大腿内侧。

内侧的皮肤感觉更是柔嫩，那手感好像婴儿的皮肤一般。摸着摸着，林枫腹下三寸处已是一柱擎天。偏偏小丫头那小巧浑圆的屁股，

又正好坐在他裆中。这只猫咪吃饭时也不安生，那小屁股三不五时便扭动一阵，令林枫那本来就顶在她臀部的擎天之物受的刺激更大。

就这样，林枫感觉自己在接二连三的强烈刺激之下，居然很不争气地有了爆发的冲动。这让他极为惶恐，心想俺林枫大爷虽然是个处男，但这定力也太差了吧?

有心叫小猫咪从他身上下来吧，小猫咪不肯，而他自己也有些舍不得。只好任由小猫咪继续坐在他身上，给予他痛并快乐着的刺激。

此时林枫一手按在小猫咪小腹上，另一只手则放在她大腿内侧，两只手都在缓缓动作着。鼻中嗅着小猫咪身上婴儿香一般的味道，林枫想办法转移自己的注意力："洛丽姐啊，哥哥对你很好吧？"

"嗯嗯！"小丫头腮帮子鼓鼓的，一边大口吃着食物，一边含糊不清地说道："自从被抓来这里，还从来没有人像哥哥一样给洛丽姐做这么多好吃的呢！也没有人愿意抱人家，以前在家里的时候，妈妈每天总会抱人家一小会儿的。现在只有哥哥一个人愿意抱人家，人家真的好喜欢哥哥呢！"

林枫心说就凭你那20把小刀，一般人也不敢随便抱你呀。要是你一个不小心，在人身上划拉那么一两下，那可就是血淋淋的后果啊……

"既然洛丽姐喜欢哥哥，那晚上哥哥抱着你睡觉好不好？"本来准备随便说点儿别的转移一下注意的，结果林枫脑子里的邪恶思想，在怀中软玉温香的刺激下，势力大张。一张嘴，就又说那事儿上去了。

"好呀，小时候妈妈也总是抱着人家睡觉的。可是自从人家五岁以后，妈妈就再也没有抱着人家睡过觉了。"小猫咪连连点头："只有人家生病的时候，妈妈才会抱着人家睡上一晚。有时候人家想妈妈抱了，就故意跳到冰湖里泡上一阵，虽然生病了很辛苦，可是妈妈的怀抱真的很舒服呢！"

小丫头说着，转过头对着林枫嘻嘻一笑，吐了吐嫩嫩的小舌头，"人家是不是很聪明？"

"是啊，洛丽姐真聪明，这种点子都想得到。"

"可是，人家以后再也享受不了妈妈的怀抱了。"小丫头小嘴儿一撇，竟又要哭了，"那些贵族老爷，把人家的房子烧了，把爸爸妈妈都

杀死了……还把人家卖掉……”

“别伤心了，洛丽妲。”林枫见小丫头这般楚楚可怜，柔弱无依的样子，心中竟是微微一痛，升起一阵黯然酸涩的感觉。

他叹了口气，微笑着柔声道：“你的爸爸妈妈，现在已经化成了天上的星星。每天晚上，他们就会在天上注视着你，为你祈祷，替你祝福。如果你不开心，他们也会不高兴的。”

“真的么？”小猫咪强忍住哭意，目光闪闪地看着林枫。

林枫微笑着，轻轻抚摸着她的小腹和大腿——请注意，即使对这小猫咪的遭遇心生同情，邪恶的术士大哥哥，仍然欲火炽烈。对这人渣来说，同情或者哀怜，与欲望乃是两条互不相交的平行线。同情心再盛，对小猫咪的怜意再深，心中的黯然酸涩感再强烈，他那熊熊的欲火，还是不会像被泼了盆冷水一样熄灭的！

“当然是真的。别忘了，哥哥可是学问渊博的青年术士大师呢！”林枫对小猫咪眨了眨眼，说道：“丢下这些不开心的事情，你今生的人生还很漫长，怎么能老是沉浸在悲伤的回忆中呢？我们还是继续说说，晚上一起睡觉的事情吧……”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五十二章 吃掉吃掉，吃掉！（下）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3 本章字数:3135

“嗯嗯，没有问题的。洛丽妲喜欢哥哥身上的味道，跟哥哥一起睡觉一定会很舒服的！”小猫咪小脑袋连点，毛茸茸的尾巴甩来甩去，有时甚至还调皮地挠挠林枫的脖子。

“可是哥哥睡觉有个习惯……我喜欢脱光衣服睡……”林枫一点点地暴露出他的邪恶目的。

“嗯嗯！”小猫咪大口咽下一块小羊排，这纯真的小猫咪一点也没察觉出怪哥哥的险恶用心，“那洛丽妲可以脱光衣服睡吗？小时候睡觉都不穿衣服的，后来妈妈说人家长大了，不许脱光衣服睡觉……”小猫咪满脸期待地看着林枫。

“哥哥已经承诺过了，以后你想做什么，就做什么。哥哥绝不会无理干涉的。你想脱光衣服和哥哥一起睡，这点小小的要求，哥哥又怎么会忍心拒绝？”林枫满脸怜爱地说道。

邪恶的怪哥哥此时终于在心中长吁了一口气。他实在没想到这小萝莉居然还有这种嗜好，居然还对裸睡有着莫名的期待。这倒正合了他的心意啊，他先前还在盘算怎么说服小猫咪脱下衣服呢。现在既然有这等好事，猪才会拒绝呢！

林枫这个人是很不喜欢用强的，他总觉得使用暴力做那事儿，不但没有一点浪漫色彩，而且还极其没有品味。同时暴露出用强之人低下的文化素质，和卑劣的道德品质——他始终觉得，引诱或者说把女孩子忽悠上床，才算是有品味的表现。才算是一个有理想、有文化、有道德、有素质的新世界四有淫贼——他自然自动忽略了将涉世未深的纯真女孩子忽悠上他的床，本身就是一件不道德的行为。

小猫咪欢呼一声，用油腻腻的一双小嫩手勾着林枫的脖子，叭地一声在他脸蛋儿重重亲了一口。顺便还在他脸上磴了磴小嘴巴上的油。

“哥哥你真是好人呢！”啪，又是一张好人卡甩过来。不过林枫现在不沮丧了。他早就明白了，在这异界，好人卡跟地球上的含义不一样啊！这里的好人卡，含金量要高得多啊！真可谓一卡在手，美女不再难求。

不过林枫到现在都没弄明白，这丫头挺可爱挺纯真的啊，一顿大餐外加几句好话就能收买，为什么一直留在大公府没能卖出去呢？如果说她调皮捣蛋，喜欢搞破坏，那给她间石头屋子住不就行了？

小猫咪此时已经将桌上的食物一扫而空。她在林枫怀里腻了一阵，那温软的娇躯不时触碰着林枫的敏感部位，让本就在苦苦坚持的怪哥哥更加面红耳赤，要害处更加坚强如铁。

尤其过份的是，这小猫咪的小屁股，居然还用力地往下坐了几下，次次都让林枫心脏狂跳。纯真的小猫女自然不知道林枫的感觉，她每次用力往下一坐之后，还要紧压着扭动两圈。那美妙的触感，那燥热的温度，直让林枫就地喷发的欲望更加强烈了。

不行，坚持！一定要坚持！虽然俺是受不得太大刺激的纯情处男，可是俺好歹也是经受过无数AV考验的坚强斗士！要是就这样爆了，那以后还怎么见人……

就在林枫以大无畏的定力强自支撑时，小猫咪嫩生生的小手突然往下一抓。她得意洋洋地哈哈一笑，说道：“终于抓到了！刚才吃饭的

时候就发现屁股底下有个硬硬的东西，顶得人家好不舒服。人家怎么扭都吓不跑它，用力压也压不下去。哼哼，现在被人家逮到了，看你怎么逃！咦，好奇怪，它在跳耶……”说着，这丫头居然还用小手捋了两下……

“洛丽妲，你先在这里等一会！”林枫触电般跳了起来，带着一阵狂风刮出了餐厅。只留下小猫咪偏着头，满脑袋问号地看着怪哥哥消失的方向。

……

“猫女卖出去了？”巴伐利亚大公城堡，很是惊奇地问自己的长子：“谁那么大胆子，敢把猫女买回去？”

嗯，现在正是午餐时间，狮心大公一家子正在餐厅吃午饭。

汉尼拔一边舞动刀叉切割嫩牛排，一边笑道：“莱茵哈特大师买去的。说是要给古德里安买个侍女。”

铛锒一声，伊丽莎白手一抖，纯银餐刀失手掉落在盘子里。她忙不迭地拾起餐叉，低下头，嘟起嘴，闷闷不乐地在牛排上一刀接一刀地胡乱划着，说道：“古德里安胆子真大，他难道就没听说过前年发生的惨案么？”

“大概……古德里安有办法驯服那只猫女吧。”汉尼拔有些不确定地说道，“毕竟他是一个强大的术士。”

“术士在床上的时候，还不如一个屠夫。”伊丽莎白突然冒出这么一句，那酸酸的语气和话里的内容，惊得大公一家子的下巴集体落地。

“咳咳……”大公用餐巾捂住嘴，干咳两声，以掩饰他刚才瞬间的失态。随后满脸严肃地对伊丽莎白说道：“伊丽莎白，你是一个淑女，是一位公主。怎么能说出那么粗俗的话？我真不敢相信，刚才那句话是从你嘴里说出来的。看来，我以前对你真是太放纵了。以后不许跟那些粗鲁的佣兵和冒险者们呆在一起了，瞧瞧那些莽汉，把我的小公主带坏成什么样儿了。”

伊丽莎白嘟了嘟小嘴，头埋得更低了。

“真是不得不佩服古德里安的胆量。”大公次子海格尔满脸感慨地说道：“我只要一想起前年那起惨案受害人的恐怖模样，就觉得头皮发

麻。”

“强大的古德里安，”汉尼拔点头赞同道：“真不愧是能够在两个血精灵大师的联手暗杀下，仍能反败为胜的强大人物。买猫女回家做侍女，也就只有他做得出来了。”

“可恶的古德里安……愿主保佑你，能真正驯服那只猫女吧！”伊丽莎白满脸郁闷地暗自嘀咕道：“否则你就死定了……”

……

“古德里安！”伴随着莱茵哈特大师紧张的呼声，林枫房间的门砰地一声被推开了。身体消瘦的大师此时竟然矫健得有如精灵，三步并作两步，噌地一声蹿进了林枫的房间。

刚刚换好内裤的林枫被大师吓了一跳，他抬起头，不明所以地看着满脸紧张的大师。

“古德里安，你没事吧？”大师进来之后看到林枫一切正常，那紧张的神情才稍微和缓了一点。长吁一口气，一脸庆幸地说道：“还好还好，及时赶到，见你没事我就放心了……”

“呃？”林枫满脑门问号，莫明其妙地看着大师。

大师却不理林枫充满求知欲的眼神，往屋里四下扫视一番，问道：“那只猫女呢？”

“在餐厅，刚刚吃完饭……”

“好，古德里安，你拿上这锁链，跟我去把那只猫女锁起来。”大师指着那原本拴在猫女的脖子上，现在被丢在墙角的锁链说道。

“为什么要锁起来？”林枫更加莫明其妙了。

“牵回大公府去，退货！”大师斩钉截铁地说。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五十三章 开膛手洛丽妲?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3 本章字数:3303

“退……退货？”林枫的声音陡然提高了八度，他看着老师，脸色通红，异常激动地说道：“为什么要退货？那么可爱的一只小猫，我好不容易才把她忽悠到我床上……呃……是即将把她忽悠到我床上，怎么无缘无故就要退货呢？老师，这绝对不行，我喜欢那只小猫！我绝对不会同意退货的！”

莱茵哈特大师眼神古怪地看了林枫好大一会。在大师那异样的目光注视下，林枫渐渐由激动中平静下来，最后显得有些手足无措。

“老师，您，您别生气……我，我不是有意对您大喊大叫的，我只是……”林枫手脚都不知道往哪里摆了，吱吱唔唔地说不出话来。歪歪的，一不小心就把真实想法说出来了，不知道老师听到自己的想法，心中会作何感想。

“唉……”莱茵哈特大师仰天长叹一声，在抬头那瞬间，嘴角悄悄地翘了一下，旋即又恢复了原状。眼中也是闪过一抹笑意，却还是强自忍住了。

“古德里安，你是真的长大了……”大师用欣慰的眼神看着林枫，感慨不已。

“呃？”林枫挠挠后脑勺，露出一副不好意思的腼腆笑脸——这家伙会不好意思？显然是装的。

林枫觉得，大师这会儿看他的眼神，就像一位辛劳了半生的父亲，在看着自己那即将娶妻成家的儿子。于是这渣心中开始YY起来：“不晓得大师会不会教俺两手咧？毕竟俺还是个初哥，没有真正的刺刀见红过呢！”

“不过，那只猫女，还是非退货不可的。”莱茵哈特大师遗憾地看着林枫，说道：

“这事说起来该怪我。这些年来的研究工作渐渐增多，需要记忆的东西也越来越多，感觉脑力有些不够用了。因此一些无关紧要的琐事，就被我刻意丢到了记忆的角落。

“刚才监督那些炼金术士们拓印宣传海报，当我看着暗夜精灵莉雅变化的那只猎豹时，总觉得好像有什么非常重要的事情被我忘记了。仔细回想之后，终于想了起来。因为这件事关系到你的生命安全，所以我才会那么着急地赶过来。”

林枫愕然道：“关系到我的生命安全？什么事情能让老师您从猎豹身上，联想到我的生命安全？”

莱茵哈特大师说道：“那是前年的事了，当时还引起了不小的轰动。慕兰德城一个暴发户贵族，找汉尼拔买了只看上去相当可爱乖巧的小猫女回去。据说白天的时候，那只猫女倒还正常，只是非常调皮

而已。可是到了晚上，当那位贵族想干点男人都爱干的事情时，惨案发生了。

“那位贵族的两只眼珠，都被猫女的指甲抠了出来。胸膛和腹部之上，总计被抓出了一百三十多条伤痕，整个身体表面完全被抓得稀烂。甚至连内脏都被掏了出来。而他的男根……更是被连着蛋一起咬掉了。

“那位贵族的惨叫声一直持续了半个小时。据说当时闻讯赶到的亲卫，总共冲进去十三个，最后出来的却只有一个。而那位幸存者，十根手指已被连根斩断。

“最后还是汉尼拔闻讯赶来后亲自出手，才将那只猫女制服。但是那位贵族，已经彻底没救了。

“既然发生了这种事，那只猫女当然没法儿再卖了。汉尼拔为了给那位贵族的家人一个交待，在大公堡前的广场上树起绞刑架，当着所有人的面，将她绞死了。并且还给那位贵族的家人，赔偿了整整六百枚金币。

“这件事在慕兰德城引起了极大的轰动，街头巷尾都在哄传这事。到后来，汉尼拔再带回猫女来，无论表面看上去有多可爱，却再也没有一个人敢买了。

“我就是在看到猎豹后，由猎豹想到了猫。想到猫，就想到你那只猫女。就是猫女这个关键词，令我有一种非常危险的直觉。再顺着这种直觉一直找下去，被我刻意扔到记忆角落的这件往事总算给找了回来。”

林枫直听得眼角猛抽，毛骨悚然。他声线有些颤抖地问：“这，这么重要的记忆，老师您为什么会忘记？还有，既然这件事在城里引起了轰动，为什么我却不知道这件事？”

娘的，如果这事儿是真的，那么看起来无比纯真乖巧的洛丽妲……晚上可能就会摇身一变，成为午夜分尸狂魔？开膛手洛丽妲？还是猛鬼街弗莱迪的异界女版？

林枫不由自主打了个激灵，不敢再想下去了。他可不是螳螂，没有在办人生大事的时候，被女方咔嚓掉的觉悟和嗜好。

莱茵哈特大师有些尴尬地一笑，摊开双手，说道：“我的研究重心是恶魔，不是兽人。当时我正在研究最强诅咒‘末日诅咒’，需要花费的时间和精力太多了，因此对这件事就没怎么关心。至于你……那时候不是正在研究学习‘召唤魅魔’么？你在塔里呆了整整半年都没出去，等你成功的时候，这件事情已经淡下来了。”

林枫无语了。居然还有这种人……

“老师，您要是明天早上才想起来，我可能已经变成碎块儿了。”林枫哭丧着脸抱怨了一句，随即又有些好奇地说道：“为什么白天乖巧可爱的猫女，晚上就会变成分尸狂魔呢？”

“这件事……目前还没有一个确切的结论。”莱茵哈特大师想了想，说道：“一些当时住在慕兰德城的兽人，听说这件事后也是相当惊奇。他们都说，从来没听说过猫人还有杀人分尸这种嗜好的。所以大公和我都推测，也许当时那位贵族玩的花样儿太过份了，激怒了那只猫女，令她狂化了——要知道，猫族人很少有会狂化的。他们虽然血脉中也有兽人的狂暴因子，但是狂化向来是兽族大块头的专利。猫族人可没有能够承受狂化的体质。”

听大师这样一说，林枫顿时眼睛一亮，有些欣喜地说道：“那是不是说，只要我对我的那只小猫好一点，不要做得太过份，就不会出现危险？”

“那可不一定。”莱茵哈特大师严肃地说：“兽人的狂暴因子是极其不稳定的，他们究竟会因为哪些具体做法而失控，就连一些专门研究兽人的专家，都不敢百分百确定。所以为了安全起见，你的那只小猫女，必须马上送回去。”

说到这里，忽听房门外“喵”地一声，随即传来一把稚嫩而愤怒的呐喊声：“坏人，不准你逼古德里安哥哥赶走洛丽姐！”

话音未落，一条矫健的娇小身影便闪电般扑了进来，直冲莱茵哈特大师扑去。那飞速扑至的娇小身影口中不断地发出猫科动物愤怒时的“呼呼”声，十根粉嫩的手指呈勾状，十颗锋利如刀的指甲已然伸了出来！

“住手！洛丽姐！”林枫惊呼道。

但此时已经晚了。以十足愤怒的姿态飞扑而至的洛丽妲，那十颗刀锋般的手指甲，已经即将触上大师的颈部！

“别做自不量力的蠢事……”一把听起来令人感到柔媚入骨的女声，在这明明只有三个人的房间中突兀地响起。在这女声响起的同时，一记尖锐的破空声，以震得人耳膜嗡嗡作响的声势，炸响在房间中！

“啪！”一声脆响之后，洛丽妲痛喵一声，以比她扑来时更快的速度朝后抛跌开去。一道触目惊心的鞭痕平空出现，从她左肩一直斜斜地延伸至右腰。那围着胸部的皮胸围如废纸一般爆开，露出一对稚嫩得令人心疼的小胸脯……

……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五十四章 我只想信守一回承诺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3 本章字数:3541

“唰……”又是一记急骤的破空声响起。虽然仍看不见攻击者的实体，但林枫已经能勉强捕捉到一道虚幻的鞭影，正朝着向后抛跌，还未落地的洛丽妲追去。

这道鞭影除了破空声震人耳膜之外，其超高的速度，居然还在空中划出了清晰可见，冲击波一般的空气波纹！

以这一鞭的力量和速度，若是抽实在洛丽妲身上，必会像利刃切割牛油一样，将她娇嫩的身子分割成两半！

“不要杀她！”林枫大喊一声，右手五指戟张，对着洛丽妲空中的身子，心中默颂出单字触发字符——焰！

林枫触发了“亡者之手”手套上自带的“火焰盾”法术。这个法术触发后能抵挡一次任何强度的魔法攻击，或者两次任何强度的物理攻击。火焰盾可随触发者的心意，在其身周半径十米内的任何位置出现。

呼……烈焰燃烧声中，一道火焰盾牌平空出现，正挡在洛丽妲身前。那可怕的鞭影直抽在火焰盾上，发出轰然爆响。声波震得整个房间都颤抖了一下，天花板上的灰尘簌簌直落。

伴随着四下飞溅的火花，洛丽妲娇小的身子重重地撞在房门对面的走廊墙壁上，无力地跌落下来。

林枫一个箭步窜了过去，一把将洛丽坦抱起，紧紧地搂在怀里。那面火焰盾如影随形一般跟着洛丽妲，紧紧地挡在林枫和小猫女身前。

“咦，这火焰盾倒是很坚固呢！怎么，古德里安帅小伙，你也想尝尝我的鞭子么？”又是那把柔媚入骨的声音，“让我试试你这面火焰盾，能挡住我多少鞭……”

唰，又是一声长鞭破空声响起，那虚幻的鞭影再次重重地抽在火焰盾上。在震得人耳膜发痛，身体几乎失去平衡的爆响声中，那面火焰盾终于消失了。

“老师，求求你了！”林枫看着莱茵哈特大师，急切地说道。

“算了，娜塔莎，停手吧！”莱茵哈特大师总算出声阻止了。

“好不容易有了好玩的，人家还没玩够呢！亲爱的莱茵哈特，就让人家多玩一会儿嘛！”以这把声音之柔媚，配上那小女孩撒娇的语气，简直让人有种酥到骨头里的感觉。

伴着这句话，林枫看到莱茵哈特大师胸前的袍子从领口起鼓起了一块，慢慢向胸膛挺进。就像有只隐形手从大师领口伸进去，一路摸到他胸膛上一般。林枫的眼睛敏锐的捕捉到，在沙沙的摩挲声中，莱茵哈特大师居然很罕见地老脸一红。

“咳咳……”大师掩饰一般地咳嗽两声，说道：“好了，娜塔沙，别在孩子们面前胡闹。你也是看着古德里安长大的，就不要再逗他了。”

“嘻嘻……人家只是想玩一玩而已。好啦，就听你的，不逗他了。”银铃般悦耳的嘻笑声中，那只在大师胸口抚摸了一阵的隐形手退了出去。随后一只魅魔便在大师身边显出了身形。

术士大师身边又怎么会没有保镖？即使在最安全的地方，莱茵哈特大师身边也会跟着一只隐形的魅魔。任何想对他下手的人，都会遭受魅魔出其不意的致命攻击。除非事先加持了“侦测隐形”或者“真实之眼”这两个法术，又或者天生就有“真实视界”的视力天赋，否则根本无法发现隐形的魅魔。

大师的这只魅魔，有着一头海蓝色的长发，一双精灵般的尖耳朵，一对黑色的虬角，两只黑色的蝠翼。她的五官精致而性感，海蓝色的双眸清纯如稚女，但眉宇间却又满是诱人堕落的魅惑之意。

她穿着真正的三点式衣服，只堪堪遮住最关键的部位。而这种半遮半露的感觉，却更容易让人热血沸腾。一条黑色的恶魔尾巴在她臀后轻轻摇晃着，不时缠上大师的小腿。她一手提着一条闪着金属光泽的黑色长鞭，另一只手抱着大师的一条胳膊，一对爆乳紧紧地挤压在大师的手臂上，不住地左右摇晃摩挲着。

看着这只将清纯与媚惑融为一体的魅魔，林枫不由自主地咽了口唾沫。他感觉自己的脸有点发烧，下身也是蠢蠢欲动——这可是魅魔啊！无时无刻不散发出诱人堕落的致命引力，折磨敌人内心的深渊恶魔。术士的终生伴侣，最佳情人，贴身小蜜……

看到这只魅魔，林枫觉得自己又多发现了一条术士一般活不过六十岁的理由。

“我要召唤出我的魅魔！”林枫移开目光，不敢再看莱茵哈特大师的小蜜，心里却暗暗下定了决心，“要最正点的，身材爆好的！能不能打无所谓，只要能精通十八般床技，能在床上把我伺候爽了就行！”

“坏人！”就在林枫想入非非之时，被他抱在怀里的，短暂昏迷了一阵的小猫咪醒了过来。这只小猫刚刚睁开眼睛，就愤怒地瞪着莱茵哈特大师。她不顾身上的伤痛，用虚弱的声音朝着大师说道：“你是坏人……不许你，不许你逼古德里安哥哥赶洛丽妲走……洛丽妲，洛丽妲不想离开古德里安哥哥……”

说着说着，小猫咪的大眼睛里又开始酝酿泪水了——这只猫咪，哭鼻子也是一绝呢！

小猫咪一开口，林枫马上收回天马行空的思绪，对着老师说道：“老师，求您了。我真的很喜欢这只小猫，就让她留在我身边吧。洛丽妲她不会伤害我的……”

莱茵哈特大师摇了摇头，叹道：“你为什么这么执着？如果喜欢兽女，大可以让汉尼拔参加今年的秋季狩猎时，专门给你带一只无害的狐女或者兔女回来。为什么一定要留下这只猫女？天知道她会不会变成分尸狂魔……古德里安，我真的很不愿意你拿自己的生命开玩笑。”

“老师，我只不过想信守一回承诺。对莉雅许下那注定无法成真的承诺，已经让我心里很不安了。若是连对洛丽妲许下的那么简单的承诺都做不到，我这辈子都会睡不好觉的。”林枫坚定地说道，他在心里又加了一句——我真的只是想信守一回，关于一起裸睡的美丽承诺。

“哥哥……”小猫咪听着林枫那坚定的语气，感动得唏哩哗啦。小脑袋紧紧地埋进林枫怀里，拼命在他袍子上磳着眼泪鼻涕。

大师无奈地笑了笑，说道：“好吧，既然你坚持，我也就不好再说什么了。自己小心注意一点。最好能召唤出一只魅魔出来，有魅魔在身边贴身保护，这只小猫也就很难伤害到你了。”

“谢谢老师！”林枫一脸感激地说道。他也想召唤魅魔啊，可是没有高品质的灵魂水晶，就算召唤魅魔成功，也没办法保证召唤出来的就是极品呢！

像大师的这只名叫娜塔莎的魅魔，原本的蹄足已经进化成一双很漂亮的小脚了，只在脚后跟还有少许角质。如果林枫召唤出一只膝盖以下部位完全是蹄足的魅魔，那他估计也提不起将其摆上床的兴致了。

“走吧，娜塔莎。”大师再次看了林枫怀中的小猫一眼，摇头叹了口气，带着他那又重新隐形了的小蜜离开了。

恭送老师离开后，林枫抱着小猫咪进了房间。

“古德里安哥哥……”小猫咪忽然轻声叫了林枫一声。

“嗯？什么事？”林枫一边用脚关上房门，一边问道。

“哥哥……你，你捏痛人家了……”小猫咪的声音几乎微不可闻。

“我捏痛你哪里了？”林枫一边抱着猫咪往床边走去，一边紧了紧双手。

呃？软软的，嫩嫩的，弹性十足，一只手刚好完全覆盖住。顶端有颗野樱桃般大小的湿热颗粒，软中带硬地顶着掌心。

刚才情况紧急，林枫只想保住小猫咪一命。所以他抱着上半身已经完全赤裸的小猫咪时，并没有注意别的。现在放松下来，仔细感受一番之后，林枫发现，这居然是……

怪葛隔再次一柱擎天！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五十五章 我的魅魔梦（上）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3 本章字数:3402

小猫咪睡着了。

她像只真正的小猫一样蜷缩在床上，她的两只小手，紧紧地将林枫的一只手抱在胸前。那着紧的样子，好像生怕一松手，林枫就会消失不见。

她的小嘴有时撇下，眼角沁出泪痕，不知是否在梦里受了委屈；有时又嘴角上翘，笑出声来，不知是梦到了古德里安哥哥，还是在家时的欢乐；有时伸出粉嫩的小舌头，轻舔着嘴唇，还吧唧两声，不知在梦里吃到了什么好东西。

她身上的鞭痕已经消失不见了。林枫用一块劣质灵魂水晶做了块治疗石，那味道和糖果一样，又酥又脆的绿色治疗石，被小猫咪三两口就吞了下去。随后这只短时间内经历了大喜大悲的情绪起伏，又受了重伤的小猫咪，就在林枫哼唱的摇篮曲中进入了梦乡。

半个小时过去，小猫咪的脸色恢复了正常，身上的鞭痕也在治疗石的效力下消失得干干净净，不留一丝疤痕。

看着这只正体验着不同梦境的可爱小猫，林枫苦恼地皱着眉头。

整整保持着同一个姿势长达半个小时，他的手已经麻了。触着小猫咪赤裸的嫩滑胸脯的手，已经没有之前那样美妙的手感了。现在只要稍微动一动，手就疼得好像有几千根针在扎一般。

“看来我有成为保姆的潜质。”林枫不无郁闷地想着。他艰难地将手从小猫咪的双手中抽了出来，在她的手开始无意识地四处搜索，并有随时醒来的迹象时，飞快地塞了一个长条形的枕头进去。

于是小猫咪抱着枕头，再次安稳地进入了甜蜜的梦乡。

“睡得这么乖，哪里有一点分尸狂魔的迹象嘛……”林枫抹了把额上的冷汗，暗自嘀咕道。

“嚓嚓嚓……”洛丽妲的十颗手指甲突然弹了出来，在枕头上一阵飞快地划拉。只几下，就将那只枕头表面划得稀烂。

飘飞的天鹅绒中，小猫咪抱着那只稀烂的枕头翻了个身，睡得很甜蜜，嘴角甚至露出了一丝童稚的笑意。

而林枫，已是满头冷汗。

如果自己的手再晚抽出来一点……林枫的脸色已些发青了。

“珍惜生命，远离萝莉……”林枫嘴唇哆嗦着自语：“洛丽妲，洛丽妲她做的都是些什么梦啊？”

……

血精灵女法师关在法师塔地下三层那间恶魔囚禁室中。

恶魔囚禁室共有三百平方米的空间，分成若干个小房间。除了一间用来解剖、研究恶魔的试验室外，余下的房间中，每间房里原本都囚禁着至少一只恶魔。

林枫前些天打死了三只恶魔，做了三块劣质灵魂水晶。召唤小鬼和做治疗石消耗了两块，现在他手头上还剩下一块劣质水晶，以及用血精灵弓箭大师的灵魂做的那一块水晶。

弓箭大师的灵魂水晶品质还算不错，但比能召唤恶魔守卫的水晶，低了一个档次。用来献祭召唤魅魔是足够了，但林枫却害怕其品质不够高档纯正，无法召出极品的魅魔。

因此林枫决定，如果血精灵女法师不合作的话，就直接打死。在其咽气前抽取出完整的灵魂，制作高品质的灵魂水晶，用以召唤魅魔。

把女精灵调教成自己的女奴？哦，林枫的确有这么想过。但是这个构思的执行难度太大了。种族矛盾就先别提了，魔法大师那一身可怕的魔力，以及吸星大法一般的种族天赋，也有办法将其封印，令她无法对林枫造成任何伤害。

但是……

杀了人家女儿，干死人家老公，还把父女俩的灵魂拿来献祭，令他们死后都不得解脱。做出这种事情之后，再把人家调教成女奴、玩物，这种太过离谱的事，林枫自认还做不出来。

他可不想在办那事的时候，被人家用一双充满刻骨仇恨的眼睛盯着。在那种仇恨的氛围下，本来极浪漫的一件事，也会变得索然无味。

再说了，真正的智者绝不会把一颗定时炸弹放在身边。小心驶得万年船，为了贪一时之欢而送命，非智者所为。林枫他是大智者嘛，《烽火佳人》那部电影里边儿都说了。

所以林枫已经决定——血精灵合作，就让她多活一阵子。解封完成后，再将其打死。不合作，则直接打死。总之血精灵女法师，那是

一定要打死的。这位熟女人妻，当然也可以在封印了魔力和种族天赋后卖钱。但是对林枫来说，一块高品质的灵魂水晶才是最重要的。

用一只血精灵换来一只终生相伴的极品魅魔，才算是最划算的买卖！

以后如果真的想玩血精灵的话，忽悠来一个便是。那么多血精灵，林枫就不信没有亲人类的。

林枫现在就站在囚禁血精灵法师的石室中。

女法师双手双脚被锁链拷着，呈大字形锁在石壁上。四条锁链刻有吸取法力的魔法阵，能源源不绝地将女法师自然恢复的魔力吸走，转化成魔法阵的运行能量。

这只血精灵现在只穿着性感的三点式内衣，平坦的小腹和修长雪白的大腿，毫无遮蔽地裸露在外。她的头无力地低垂着，略有些凌乱的金发披散下来，遮住了她的面目。

林枫上下打量了女法师一阵，嗯，胸脯很小巧，笋形的，应该能一手掌握。精灵的身材普遍比较单薄，很少有爆乳型的女子。兽人的女子们爆乳的就多了。比如女牛牛们，那是绝对地火爆呀！

清了清嗓子，林枫摆出一副很悲天悯人的嘴脸，说道："尊敬的德鲁希丽雅大师，我是古德里安.冯.凯撒斯。如您所知，我是杀死您女儿和丈夫的凶手。作为一个与您处于敌对阵营的人类来说，我对我的作为非常满意，也非常自豪和欣慰。关于这一点，我相信智慧的您应该能够理解。但作为一个有感情的智慧生物，我对您的遭遇深表同情和遗憾，希望您能节哀顺变。"

林枫自认为很得体、很有礼有节的这番话，并没有起到什么好的效果。女法师猛地抬起头，碧绿的眸子中闪烁着仇恨的火焰，咬牙切齿地说道："你是在我面前炫耀你的胜利么？别以为我不知道你的目的，你这卑鄙无耻的人类术士，只不过是想让我替你解开那些魔法装备的血脉封印罢了！无论我做不做，最后的下场都是一样的！"

"您智慧的光芒足以照亮这间囚室。"林枫面无表情地恭维了一句，只是那语气和内容实在缺乏诚意，"既然您已经洞悉了我的目的，那么我正式请问您，是否愿意替我解开那些魔法装备，尤其是星空倒影的血脉封印？"

“呸！”女法师十足轻蔑地朝林枫唾了一口，只不过她现在太虚弱了，口水根本吐不到林枫身上。

林枫无所谓地一笑，说道：“法师的精神力强悍，意志极其坚定，肉刑对法师基本上没有任何用处。而折磨灵魂的刑罚，我又怕会损伤您的灵魂。致使我无法用您的灵魂，做成高品质的灵魂水晶。所以，我不会对您动用任何形式的刑罚。”

女法师一句话不说，只冷笑着看着他。

林枫对女法师满含怨念的眼神无动于衷，说道：“听说您除了死去的维兰瑟之外，还有一个儿子和一个女儿？那样就太好了，他们会来找我替您和您丈夫报仇的。”

女法师的眼中终于闪过一丝慌乱。

……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五十六章 我的魅魔梦（下）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3 本章字数:3155

林枫凝视着女法师的眼睛，说道：“只要您替我解开那些魔法装备的血脉封印，我可以向您保证：如果将来您的儿女来找我复仇，我抓到他们后，会无条件地放走他们三次。绝对不施加作何形式的伤害。”

林枫在这里刻意加注了“放走三次”这个限制条件，这样一来，反而令他的话听起来更有诚意。

女法师紧紧地咬住嘴唇，身子开始哆嗦起来。过了好一阵，她那慌乱犹豫的目光渐渐变得坚定，仇恨的火焰又升了起来：“我不会答应你的。先不说你的承诺是否有效，就算你与我签订‘恐怖天使的见证契约’，我也不会答应你的。你已经很强大了，如果再让你得到我的魔法装备，尤其是那把星空倒影……”

女法师没有继续说下去，她那充满仇恨的目光中显出一丝戏谑。似乎很想看到这个卑鄙的术士，在其险恶用心被她拆穿后，显出震惊失望的神色。

这只血精灵的确不愧为魔法大师，当真极有远见。

她知道自己的儿女如果来刺杀现在的林枫，虽然成功的机会很小，但并非没有。

而如果她的儿女们，能够吸取她和丈夫失败的经验教训，在行动前，先仔细调查一番，摸清这个该死的术士的底细。然后再根据调查的结果，制订出最具有针对性，最完美周密的刺杀计划。这样一来，她的儿女们甚至极有可能复仇成功。

但这成功的可能，是建立在这个术士现在实力的基础上。如果这个术士的实力进一步增强，那么她的儿女们将要面临的困难和危险，也将进一步加大。

甚至如果让这个术士得到了解封的星空倒影，交给他那个打不死的大块头贴身保镖使用的话，她的儿女几乎没有任何成功的机会。

有三次机会又怎样？实力大增的阴险术士，可能极其轻松地将她的儿女擒住。以血精灵的固执和骄傲，加上父母和大姐的深仇，德鲁希丽雅相信她的儿女们，绝对不会只失败三次便告放弃。那么在她的儿女们进行第四次复仇时，这个无耻的人类术士，便可以一举杀掉她的儿女，永绝后患。

所以，女法师宁愿不要这三次机会，也不愿让这个术士继续增强他的实力。

“您的远见卓识让我钦佩不已。”林枫并没有如女法师所愿，流露出哪怕一丁点震惊失望的神情，他淡淡地一笑，说道：

“既然这样，那我们就没什么好谈的了。既然我无法在您身上得到我想要的，那么就只能等到您的儿女到来时，再向他们讨要了。您完整的灵魂对我来说是宝贵的，但是您儿女的灵魂，我就并不需要多么看重了。但愿您的儿女，能够承受得起灵魂火焰的灼烧。”

女法师伸出伸红的舌头，舔了舔干裂的嘴唇，眯起眼睛看着林枫，说道：“我的儿女是最优秀的。他们不会像我和我丈夫一样，因为对自己的力量太过自信而轻视你。当他们得知连我们都栽在你手里之后，一定会用最谨慎的态度来对待你。为了杀你，他们可能会策划上一年、三年甚至十年！

“哦呵呵呵……和我们血精灵比起来，你们人类的生命太短暂了。因此你们不可能有和我们血精灵一样强的耐心。等着吧，你的余生，将活在恐怖的阴影里。你将永远睡不好觉，永远享受不了香甜的梦境……因为你随时要警惕暗处窥视你的两双眼睛，你永远没法儿知道，会在什么时候伸出一把匕首，割断你的……咯咯……”

女法师下面的诅咒没法说出来了，林枫已经用一把锋利的精钢匕首，刺入了她的喉咙。

他微笑着，并不急于拔出匕首，让女法师能吊住最后一口气。

“你的儿女不会知道，你们夫妇是被我独力杀死的。他们得到的消息，将会这样说：古德里安被两位血精灵大师伏击，眼看就要被杀死的时候，莱茵哈特大师和巴伐利亚大公的长子汉尼拔及时赶到。

“莱茵哈特大师和汉尼拔二人，配合圣主教堂的精英圣堂武士，以及大公堡的精英条顿武士，在付出十数位精英武士伤亡的代价后，联手击败了你们，救出了当时已经危在旦夕的古德里安。”

林枫盯住女法师那又变得惶恐、绝望的双眼，慢慢说道：“宣传，也是一种有效的战术。非常不幸的是，我最近恰好因为某种机遇，成为了话题人物。有关我的一切，都能在短时间内传得沸沸扬扬，人尽皆知。在今晚我的电影首映式上，我将把我编织的谣言流传出去。

“不知道听到这个传言之后，你的一双儿女是否还能有周密策划十年的耐心？可惜，你是无法亲眼见到成效了。”

说完，他快速地拔出了匕首，侧身避过飙射而出的鲜血。在濒死的女法师彻底死亡前，他已经开始吟唱起灵魂抽离的咒语。

片刻后，林枫手里多了一块闪烁着紫色光芒的六棱形水晶。透过晶壁，可以清晰地看到，里面有个缩小了无数倍的赤裸女法师，正痛苦而徒劳地挣扎呐喊着，不停地拍打着透明的水晶壁。

“很不错，品质比用维兰瑟的灵魂做成的水晶还要高上一档。”林枫很是兴奋，“如果再配合完整的召唤魔法阵，添加一些法力增幅水晶，绝对有可能召出极品魅魔！哦，我的小蜜，我已经迫不及待地想把你召唤出来了……呃，不知道会不会变异……要是像小鬼一样变异成一把枪，那我可就欲哭无泪了。像州长一样变异成终结者？TX型？我拷，虽然我很前卫，也不反对跨种族恋爱，但是人与机器……暂时还是接受不了呀……我只想要个不会衰老的终生制小蜜，能不能打都无所谓的。”

林枫乐呵呵地想着，在心里勾勒着那个幻想中的小蜜的形象。他快步走出了囚室，径直去了储藏室，找出几块品质不错的法力增幅水

晶。随后又唤来火焰战车，带着火焰战车一起到了法师塔三层的召唤室中。

这个召唤室中有着现成的高级召唤魔法阵，由秘银丝线在黑曜石板上直接铺成。法阵几个关键的连接点处刻成凹坑，底部刷着一层薄薄的秘银粉，边缘连着秘银丝线。

这几个关键点处的凹坑，就是用来放置法力增幅水晶的。置入水晶之后，不但能够在进行召唤仪式时节省大量法力，还能直接增强召唤法阵的功效。

法阵的最中心，自然就是放置祭品灵魂水晶的位置了。

林枫摆好了法力增幅水晶，安置好了那块女法师的灵魂做成的灵魂水晶，并让火焰战车挡在了自己面前——还不知道会不会出现意外呢，毕竟恶魔召唤仪式并不是百分百成功的。

一旦仪式失败，魔法阵聚集的魔力无法完全消耗掉，就只能就地释放。爆发的威力视情况而定，虽然不会造成施术者死亡，但是如果发生最严重的后果，重伤是免不了的。

一切准备就绪之后，林枫开始以恶魔语吟唱起咒语，双手也随着咒语的吟唱虚划出一个个玄妙的手势。

召唤魔法阵，渐渐开始发光了。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五十七章 妖精的旋律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3 本章字数:3967

持咒完成。如同前两次仪式一样，魔法阵迸发出一阵极其强烈的光芒。

强光中，早有准备的林枫眯上了双眼。

刺眼的光芒渐渐黯淡，林枫的眼睛缓缓睁开。他紧张地注视着魔法阵中，在那满是期待的眼神中，还带着一丝丝担忧。

蓦地，他瞪大了双眼，死死地盯着魔法阵。

魔法阵中，空无一物！

难道这次召唤……失败了？可如果献祭仪式失败，那么魔法阵吸收的那些能量哪里去了？为什么没有出现魔力爆破的后果?

……

“铛……铛……”就在林枫又是沮丧，又是疑惑时，几声教堂晨钟般的钟声突然在房中响起。林枫心中一惊，视线飞快地朝四周扫视了一圈，却没有发现任何可疑的东西。

就在林枫想起自己还有“侦测隐形”这个法术，准备给自己加持时，在钟声的余音中，一阵旋律优美的音乐凭平响起。在那让人心神舒宁的音乐声中，一把天籁般的女声，以精灵语唱出了一首极优美的歌曲：

“义人之语所拥有深思熟虑的智慧，她的舌将道出公正的判决。能够抵受诱惑的人将被祝福。当他通过了考验后，他必定获得生命之冠冕。主，圣火，怜悯。噢~~~何等神圣，何等安详，何等仁慈，何等安逸……”

这歌声好像是一双能抚慰一切伤痛的手，它穿透了人的身体，直抵灵魂深处。它轻抚着灵魂中的伤痕，涤荡着心灵中的阴暗和污秽。

听着这歌声，林枫顿时浑然忘我，连法术都忘记施放了。他脸上露出如痴如醉的神情，眼神开始恍惚。他心中忽然生出了一种极古怪的感觉：他突然好想抛弃所有的一切，什么都不理，只永远地听着这让他安逸舒适到了极点的歌声，直至位面毁灭。

“啪哒”！林枫手中的法杖落到了地上。他慢慢地向着魔法阵中走去，眼神迷茫中带着点狂热。好像那里，正有一位准备接引他去天堂的天使。

火焰战车低沉地轰鸣着，它绕着林枫焦急地转着***，但它却不能挡住林枫前行的道路！

它与林枫之间，属于绝对的主从关系。它的灵魂甚至可以说是林枫灵魂的一部分！

虽然正如莱茵哈特大师所说，林枫召唤出来的这些变异的恶魔，都能够随着林枫的能力增强而不断进化。但以火焰战车现在的能力，只能被动地接受林枫的命令。如果林枫主观上没有让它帮手的意愿，那么它根本无法违逆林枫的意愿而自作主张。

所以它只能看着主人一步步走向那个充满危险的魔法阵。

是的，它知道是谁在诱惑主人，也知道那人的确切位置。它是变异的火焰梦魇，是灵魂战车，只要是有灵魂的生物，都无法逃过它的

探测！

可问题是，以它现在的能力，根本没法儿把它知道的信息反馈给主人。只有主人向它主动询问时，它才能作出回应。不过看上去，它的主人目前并没有意识到这一点……

……

林枫已经走到了魔法阵的边缘，他向着魔法阵中伸出了手。

一只看不见的手轻轻握住了他的手，第二只隐形手捏住了他的左肩关节，第三只捏住了他的右肩关节，第四只和第五只分别捉住了他左右大腿，第六只隐形手……扼住了他的咽喉。

然后六只隐形的手同时发力，林枫的右手腕关节，两边肩关节，两条大腿根部关节，以及颈骨部位，同时发出一阵轻微的骨骼错动声。

就像是人活动关节时，关节发出的那种轻微又清脆的爆响。

但那六只看不见的手，显然不是在为林枫活动关节。它们的力量继续增大，林枫的面孔已经开始因窒息而涨得通红。他的嘴大张着，鼻翼急促地**，胸膛急剧地起伏。他呼吸困难，可是他的双眼里，却仍然不停交替着迷茫和狂热。

……

也许是前两次的召唤太顺利了，林枫居然忘记了一件很重要的事情：术士在第一次召唤出某种恶魔时，必须击败这只恶魔，签订契约之后，才能将其收为己用。

第一次，林枫召出了终结者。作为机器人，州长那绝对服从林枫的核心程序早就已经固定了。第二次，召唤出了一把枪。虽然照着莱茵哈特大师的说法，那把枪也能成长进化，但目前看来，那把枪可是丁点儿意识都没有。没有意识当然没办法自动开火，跟林枫打上一场了。

现在这第三次召唤，林枫习惯成自然，身边居然只有一辆火焰战车保驾。而以火焰战车目前的能力，除了干着急之外，什么都做不了。

……

歌声在继续——“……义人之语所拥有深思熟虑的智慧，她的舌将道出公正的判决……”

林枫的右手腕关节处，皮肤已经破裂，开始缓慢地渗出鲜血。

歌声依旧美妙——“……能够抵受诱惑的人将被祝福。当他通过了考验后，他必定获得生命之冠冕……”

林枫已经危在旦夕，也许用不了几秒，他的身体就会在这六只隐形手的巨力拉扯下……四分五裂！

一滴鲜血自林枫手腕上滴落，向着地面坠去。

……

“轰！”低沉的爆响声中，一圈汹涌的火浪自林枫脚下飙射出来，呈波浪状向周围喷吐，那滴坠落一半的血液瞬间便被蒸发！

喷薄的火焰爆发出惊人的冲击力，只一刹那，便已扩散到魔法阵中。魔法阵中传出一声略带痛楚的轻哼，显出一条朦胧的、半透明的身影。那身影仿佛骤遇重锤敲击一般，踉跄后退几步，摇晃了两下，才勉强站住。

就快将林枫分尸的六只隐形手，在那身影后退的同时全部消失。林枫呕出一口鲜血，右手按着胸膛，先是剧烈地咳嗽了一阵，随后拉风箱一般地喘息着。

方才在千钧一发之际，他突然摆脱了那几乎令他丧命的诱惑，施放出了一道“毁灭之焰”。这欲伤敌先伤己的异界版七伤拳，在助他摆脱分尸噩运的同时，也沉重地伤害了他的身体。

他弯着腰，目光死死地盯着那条半透明的身影，心里已经火焰战车下达了作战指令——若那个隐形人再有异动，只管往死里撞！

那隐形人被毁灭之焰击中，也是相当难受。她同样呕出一口鲜血，咳嗽两声，喘息一阵之后，上前两步，对着林枫单膝跪下。

她用那天籁一般动听嗓音说道：“恭喜您，我的主人。您通过了心灵的考验。从今天开始，我，妮悠.洁西卡.米尔顿，将向您奉献我终生的忠诚和敬意。”声音很动听，话的内容也不错，但是……为什么语气听起来那般冰冷？

林枫眼角一阵抽搐，心说你这算是考验么？妈的差点就要了我的小命！要不是我突然想起自己还是处男，还有一桩最大的心愿未了，

还不就被你扯得四分五裂了?

定了定心神，林枫直起腰来，用低沉威严的声音说道：“站起来，显出你的身形。”这只魅魔在林枫看来相当古怪，哪有魅魔都被收服了，主人却还只能勉强看见一个透明的影子的？魅魔的隐形术，在主人眼中应该无效才对！

魅魔站了起来，解除了隐形术，在林枫面前显出了她的身形。

在看清这只蒙他召唤而来的魅魔之后，林枫眼角一阵狂跳。这妞，这妞怎地这般眼熟？还有，她，她居然一丝不挂！

她有着一头柔顺的淡紫色长发，一双爱琴海一样蔚蓝的眼睛。她的头顶发间伸出两只小小的角，耳朵如精灵一般尖长。她的皮肤看上去如瓷器一般光滑白嫩，赤裸的胸脯圆润挺拔，那大小，绝对是没法儿一手覆盖的。但可恨的是……她的长发好死不死地垂在前面，遮住了那关键的两点！

盈盈一握的小蛮腰，光滑平坦、不带一丝赘肉的小腹，小巧可爱的肚脐，浑圆挺翘的臀部曲线……她修长笔直的双腿紧紧地交叠并拢在一起，恰到好处地掩住了她最神秘的部位，只能看见一小撮绒毛……

“咕咚……”林枫咽下了一口唾沫，他再次看了一眼这妞的脸。

尽管几乎是完全裸露在林枫面前，可是这个酷似神奇四侠中隐形女的漂亮女人，依然是满脸地圣洁，还略带一点冰冷。那高傲的神情，就好像是高高在上的女王！

林枫心里不爽了，他冷哼一声，以低沉而威严的声音说道：“张开你的大腿！”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五十八章 极品悍妞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3 本章字数:3170

想象一下，一个身处上位的领导人，以开大会时发表讲话的姿态，对一个女人说出“张开你的大腿”这句话时，该是怎样一种荒谬的情形。

但是林枫自我感觉很好，他说出这句话后，心里爽得像六伏天吃了冰淇淋一样。

你圣洁高傲？那老子就威严肃穆！你冰冷？那老子就耍酷。总之你这丫头这辈子注定了就是我小蜜，我就是你的终生最高领导人！

妮悠.洁西卡.米尔顿，林枫的变异魅魔，在听到他这个荒谬的命令之后，毫不犹豫地分开了双腿。但是……她马上又用更快的速度将双腿合拢了，让林枫几乎什么都没看到。

“我好像没有让你把腿合拢。”林枫的神情威严肃穆，声音低沉冷酷：“你所谓的终生的忠诚，只到这一步么？”

“我的主人，您能强制性地得到我的身体。但是如果您那样做了，将永远无法得到我的真心和灵魂。”妮悠冷冰冰地说道。

“是么？那如果我只要你身，不要你心呢？”林枫冷冷一笑，依旧耍酷，心里却在痛苦地哀嚎不已：妈的，老天爷太不公平了！别人召的魅魔那都是乖巧听话的，为啥咪我召的这只就这么有个性呢？我的好人卡在哪里？妈的拿出来砸死这丫头！

“那么我，会因为伤心而枯萎死去。”妮悠说这句话时，神情微微一变。蔚蓝色的眸子里，竟流露出一丝楚楚可怜的神色。

而那一丝丝的楚楚可怜，看在林枫眼里，却像被放大了百倍一般，令他心里竟没来由地一阵酸涩痛楚。那种感觉，就好像即将失去挚爱一般。

“别再对我使用精神魅惑！”林枫以无上毅力，强压下心中越来越强烈的酸涩痛楚，心情越发郁闷了。别的术士那小蜜是想怎么玩就怎么玩，只要不怕被老婆罚跪就行。俺这只小蜜居然小母牛倒立到这种地步，真是人比人气死人啊！

深吸了一口气，他淡淡说道：“说说你的能力吧，你这么拽，想来是有点本事啰？”

“其实我的能力，在刚才已经全部表现出来了。”妮悠对着林枫微一颔首，收起了眼中的楚楚可怜，恢复成女王一般高傲圣洁又带一丝冰冷的模样。

“我拥有隐形术、诱惑之歌、隐形手三大能力。我的隐形术，一般的侦测隐形或者真实之眼是无法探测的。除非有灵魂之眼，能看到我的灵魂火焰，才能破解我的隐形术。诱惑之歌刚才您已经体验过了，就不多做解释了。

“我的隐形手，由强大的精神力实质化形成，一共有六只。形态可以随意志变幻，最长可以伸展到10米。每只隐形手最大拉力为600公斤，最大举力为400公斤。六只手合力，能够拉动4吨的重物，或举起2.8吨重物。每只隐形手防御时，最多能抵挡50次左右，初速为710米/秒的7.62毫米子弹射击。每只隐形手以500米/秒的速度冲击时，能击穿2公分厚的均质高锰钢板。这就是我全部的能力了。”

林枫不动声色地点了点头，嗯了一声，说道：“很不错，果然有骄傲的资本。不过你要记住了，这是个到处充斥着魔法奇迹的世界。

“你的隐形术虽然强大，但是拥有看到灵魂之火能力的，不乏其人。许多恶魔和一些魔兽，更是天生擅长此道。至于你的诱惑之歌，老实说，并不怎么样。毕竟连我都能脱离你的控制。

“你的六只隐形手倒是不错，可惜有效范围太短了。而且我猜得没错的话，你的隐形手只能防御物理攻击吧？面对魔箭手、魔法师等等使用魔法的远程射手时，你甚至连防御都做不到。而且即使是单纯的物理攻击，一旦达到你的防御极限，你好像就只能挨打了。”

听到林枫这般说她，妮悠也不辨驳，只是低下头，嘴角露出一抹浅笑。她自是了解林枫说这番话的意思，不就是为了挽回一下刚才经受她考验时，失去的面子么？就由得他发泄一回又如何？

林枫这番话其实说得好没道理。有多少人能够在看见灵魂之火的同时抵御诱惑之歌？隐形手虽然只能防御物理攻击，但是妮悠不一定非要防御啊！即使是面对法系职业者，她也可以用隐形术潜行，或者用诱惑之歌将敌人诱惑住。到那时候，杀伤力极强的隐形手，还不是尽情蹂躏敌人？

其实刚才妮悠考验林枫时，还是手下留情了的。否则，她甚至根本不需要使用诱惑之歌，只需用隐形手狠狠地捶上林枫几拳，林枫这冒牌大师保证立马粉身碎骨。他那身子骨，哪能有高锰钢板坚固？再说了，妮悠用诱惑之歌迷住林枫后，若不是手下留情，只需0.1秒的时间，就能把他捏成粉碎了。

林枫自然也是知道这些的，他说这番话，只不过打击一下这妞的嚣张气焰，外加发泄一把刚才被她整得几乎毫无还手之力的郁闷。

召唤妮悠时，林枫用了最完整的魔法阵，又有法力增幅水晶相助，使用的灵魂水晶品质比起召唤州长那次还要高上一档。这么完备

的条件，召唤出的变异魅魔妮悠，没有理由比州长弱的。当然，她不具备州长那种打不死的小强体质，毕竟她不是机器人。

林枫甚至寻思着，如果让州长跟妮悠火拼上一场，即使州长能看破隐形，又绝对不会被诱惑之歌诱惑，但妮悠仅凭那可怕的六只隐形手，也能好好跟州长玩上一把了。

最后结果还很难说，毕竟州长只会物理攻击，那把霰弹枪对妮悠又没用。如果没办法攻破妮悠隐形手的防御，州长最强的近身攻击手段就没法儿使出来。

斗到最后很可能是个僵持的局面——毕竟以州长的战斗能力和经验，如果没有绝对致胜的把握，他是不会轻易进入妮悠隐形手攻击范围之内的。

这倒不是说两人之间谁强谁弱，两人只是各有各的专长，各有各的用途。说不上谁比谁强，谁比谁弱。

所以，尽管嘴上说得刻薄，林枫心里其实是在狂笑的。这妞不但漂亮性感又强悍，而且应用范围非常广泛啊！

小蜜、打手、起重机、搬运工、专用歌女，以后拍电影还可以让她唱主题曲，真是多功能的极品魅魔姐姐呢！

当然，想让她心甘情愿成为小蜜，林枫还得多下一番功夫。

……

妮悠那抹笑意自然逃不过林枫的眼睛。他板着脸，说道："你还笑！严肃点，领导正批评你呢！你知不知道，照着我刚才的说法，你基本上就是只废物了。不过算了，我是个很仁慈的主人，虽然你既没用又拽成这样子，我倒还是能勉强忍受。好了，到此为止吧，我先叫人给你送套衣服来。赤身裸体成何体统！"

林枫当然不是道学先生。他事实上很希望这妞成天在他面前赤身裸体，好让他大饱眼福。可问题是，要是带着马子出门威风的话，那要还是赤身裸体，岂不是让别人占了便宜去?

听了林枫这番话，妮悠又是无声地一笑，轻轻地点了点头，应了声是。

林枫撇了撇嘴，心中很有点失望。这妞，即使点头的时候，那遮住上身关键两点的两络头发，还是纹丝不动。真不知道是怎么练出来

的。又或许……她用隐形手固定着那两络头发？YY的，实在是太狡猾了！

唤来一只小恶魔奴仆，林枫指了指妮悠，吩咐小家伙去拿套合适的衣服来。小家伙上下打量了妮悠一番，若有所思地点了点头。很快地，它便取来了一套衣服。

唔，黑色皮胸甲，黑色皮短裙，黑色长筒靴，还有一条皮鞭……这小家伙，倒是挺有审美眼光的，居然挑了一套女王装出来。

看着妮悠接过那四件套，转过身去开始着装，林枫摸着下巴寻思着："这套衣服，该不会是老师和娜塔莎玩某种游戏时的装备吧？真的好邪恶，想不到老师居然好这口……"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五十九章 变异的巫师眼（上）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3 本章字数:3204

妮悠背对着林枫换装，林枫本以为可以趁着这妞弯腰时，大饱一番眼神。哪知道这妞不仅将正面遮得一点不露，即使是背面，她居然也有办法遮掩。

她先不穿上衣，用两只隐形手拿着那件黑皮胸甲，遮住丰臀，然后再慢条斯理地穿上短裙。那悠闲的样子，恨得林枫直磨牙。

穿好短裙之后，她才将那胸甲穿上，最后再套上那双皮质长筒靴。

着装完毕，妮悠回过头来，手持皮鞭对着林枫露出一丝浅笑。

紧身胸甲恰到好处地衬出了她高耸的丰胸，皮短裙上边只达肚脐以下，下边也只堪堪掩住大腿根部。这身打扮若是稍不留意，没穿内衣的妮悠随时可能**。不过这妞深谙遮掩之道，倒也不必担心。

那双长筒靴长及膝盖，将小腿遮得严严实实。

关键部位若隐若现，无足轻重的部位却遮得滴水不漏，这种比例颠倒的装扮，反倒为妮悠平添几分致命诱惑，更能激起人心中的欲望。

林枫又暗自咽下一口唾沫。这小妖精，实在太勾魂了！俺林枫大爷要是能做到面对这妖精时也能面不改色，那俺就能成佛了。这妞多能考验人的定力啊？

“从现在开始，你要寸步不离我的左右。我的安全，就交给你了。”林枫心中疯狂YY，表面上却仍是一副道貌岸然的模样，“嗯，没有我的命令，也不要随意隐形。需要隐形的时候，我自会通知你的。”

西楚霸王曾谆谆教导我们说：富贵不还乡，如锦衣夜行。同理可证，对一个偶尔有点臭屁的男人来说，有了极品马子不带出去显摆，就有如锦衣夜行、明珠藏于暗室。

不知妮悠是否明白林枫这微妙的男人心理，不过对于他这种小小的要求，小妖精倒是满口应承下来。

林枫满意地点了点头，正准备带着妮悠熟悉法师塔的环境，顺便培养一下感情，便听到莱茵哈特大师的声音，自墙角的扩音魔法石中传出：“古德里安，宣传海报、广告传单已经制作完毕，马上可以雇人分发和张贴了。现在就剩预告片没做了，听到后请马上到我们这里，制作预告片。”

“走，先去老师那里。”林枫打了个响指，带着妮悠和火焰战车出了召唤室。

……

法师塔一层有一间炼金试验室。这间炼金试验室空间倒是不小，设备也很充足。不过很多设备都是闲置在那里，一年半载也难得动用一回的。

因为莱茵哈特大师仅略通炼金术，能制造一些魔法药水而已。他要研究的东西太多了，按照他自己的说法，连术士职业的相关知识，尽他这一生恐怕都不能研究透彻。又哪里有时间和精力研究别的?

所以，这间一年中倒有十一个月被闲置的炼金试验室，现在已经改成了临时的电影工作室。莱茵哈特大师负责监督，州长负责技术指导，汉尼拔出钱雇来的几个炼金术士负责拓印。

海报的制作非常简单。州长在幕布上投映出一副定格画面，炼金术士们将纸蒙到幕布上，施放“拓印术”，一张海报就成了。然后再用那张已经印上了画面的纸作为样品，反复施放拓印术，直到数量足够为止。

广告小传单制作起来就更容易了。先让州长写上一张底稿，尽可能地用上一些夸张的辞藻形容电影的惊人和伟大，将百分之八十的篇

幅用来吹嘘。最后再标上放映时间、地点、票价等，一张传单就算制作完成。再用这张底稿重复拓印，传单就搞定了。

海报和传单不是问题，主要问题在于那片一分三十秒的预告短片。

技术方面倒不难，剪辑出几个劲爆的镜头再组合起来形成一段短片，州长一个人就能搞定。但问题是，这段短片如何放到慕兰德大剧院的广场前滚动播放？总不能让州长一天到晚傻站在广场上放映吧？他还得放电影呢！

用记忆水晶也不成。法师塔中最大的记忆水晶，一颗也只能摄录十秒钟的活动画面。而且摄录之后，只能在水晶球上观看，没法儿投映出来。

莱茵哈特大师和州长就是因为遇到了这个难题，才让林枫来想想办法。

林枫带着妮悠和火焰战车来到炼金试验室时，几个炼金术士的目光一下子被妮悠吸引过去，怎样都移不开了。只有莱茵哈特大师，也许是因为久经他的小蜜娜塔莎的考验，看到妮悠之后没有任何不良反应。只淡淡说道："古德里安，血精灵魔法大师被你杀了？"

林枫点了点头，笑道："血精灵果然跟老师您说的一样，骄傲而且固执，根本无法劝服。弟子实在没办法，只好杀了她，抽取她的灵魂换来了这只魅魔。她叫妮悠.洁西卡.米尔顿。妮悠，这是我的老师，莱茵哈特.海茵里希大师。"

妮悠向大师躬身行礼。大师点了点头，没说什么。倒是他身旁那隐形的娜塔莎嘻嘻一笑，说道："这个女人，才不是魅魔呢……哎呀，她怎么穿着人家的衣服？古德里安，你不乖哦，居然偷人家的衣服给你的小情人穿。"

林枫呵呵傻笑两声，也不辩解。他早知道这套衣服一定是娜塔莎的，也明白娜塔莎现在这么说只不过跟逗小孩一样在逗他。如果他辩解，伶牙俐齿的魅魔还不知道会怎样说他呢！

"好了，娜塔莎，别再逗古德里安了。他是个老实孩子，怎么会偷你的衣服？一定是哪只小恶魔替他找的。"莱茵哈特大师出来打圆场

了，而且一句话就猜出了真相。不过说林枫是个老实孩子……这好像有点离谱。

打发了自己的小蜜之后，大师话风一转，说到了正题："古德里安，你说的预告短片，我们实在没有办法制作出来。技术方面没有问题，可却没有合适的材料。"

大师将制作预告短片的条件限制详细地告诉了林枫。听完之后，林枫皱着眉头，陷入了沉思。他当时确实是打算用记忆水晶来制作预告片。一段一分三十秒的画面，用九颗记忆水晶串联在一起就能搞定。这种水晶虽然珍贵，但是大师的珍藏中，还是有足数库存的。

但他却没想过，记忆水晶是无法将画面投映到大屏幕上的。大师库存的记忆水晶，直径最大的也就十公分。那么小的球面，又能让几个人看清楚?

"这样吧，我试试召唤一只虚空行者出来，看看会不会产生某种能放电影的变异能力。"林枫苦思无法，只好将脑筋动到了他的变异魔法方面去。

"召唤虚空行者……我看倒不如先试一试你的巫师眼。"大师思索了一阵，说道："巫师眼是我们的术士最有用的远距离侦察法术。它既然能够将它看到的景物记录下来，再传输给我们，我想……如果你的巫师眼也产生变异的话，会不会在它本身的能力上，再变异出另外的能力？说不定也能产生一些像阿诺一样，能够摄录、放映的能力。"

林枫闻言顿时眼睛一亮！莱茵哈特大师果然不愧为阅历丰富的大智者，在某些方面，想象力远超林枫。毕竟连林枫自己，都没想过巫师眼变异的可能性！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六十章 变异的巫师眼（下）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3 本章字数:3618

"这个……就是巫师眼么？"莱茵哈特大师诧异地看着空中一个直径30公分左右的圆球，说道："它根本不会隐形，这要飞出去侦察，就它这么大个头，不成靶子了么？"

这东西就是林枫刚刚施放"召唤巫师眼"这个法术，召唤出来的传说中的巫师眼。

灰黑色，球形，直径30公分左右，质地看上去像金属。球体表面，均匀对称分布着四个直径10公分左右的玻璃状圆形窗口。还有一些蜂窝状的小孔遍布其上，看上去就像个蜂巢。

“UFO3000型多功能高清数码摄像机，100G内存，自带投影仪，自带功放、音箱……水平拍摄最远可达800米……”读到脑海中自动浮现的这一段资料后，林枫眼角在抽搐：“地球公元3000年出产的高科技产品？又一件科幻产品……”

那四个圆形窗口就是四个拍摄镜头，能同时进行多角度全方位拍摄。投影仪隐藏于内部，需要使用时可以变换成投影形态，进行投影放映。

这变异巫师眼的功能还远不止这些。作为科幻产品，它原本是用遥控器遥控指挥的，如果想要飞行的话，就必须另外加装飞行装置。但是现在林枫召唤出来的这个，却能够自行飞行，最远可飞至1公里外，最高可升至200米的高空。

它还有了简单意识，像火焰战车一样，与林枫灵魂相连。能够接受他的心念遥控指挥，能够将它看到的情景即时反馈给林枫——正版的UFO3000，可没即时反馈这一功能。

因为这变异巫师眼也像召唤的恶魔一样，能发不能收。召唤来了，除非受到毁灭性打击，否则它就不会消失。所以如果林枫不想接受信息反馈的话，可以自行切断两者之间的联系。毕竟没有谁愿意脑子里一天到晚多出些莫名其妙的画面。

“容易被击落也没关系，”听到大师的话，已经因这巫师眼的强大功能，乐得合不拢嘴的林枫说道：“打坏了再召一个便是，反正召唤它消耗不了多少魔力。而且……我并不是只能召一个……”说完，他又施放了一次“召唤巫师眼”，施法完毕，他面前便又多出一个一模一样的飞行球。

指着第一个巫师眼，林枫笑道：“召唤出这个巫师眼的时候，我得到提示，以我现在的能力，一次最多能同时召唤四个。若被击落了还可以再召。而随着我能力的增强，能同时召唤的巫师眼数量也就更多。这下子，可以同时在四个地方循环滚动播放预告短片了！”

随后林枫将变异巫师眼的强大功能向大师介绍了一番，当然它的科幻来历是进行删减了的。

听完林枫的介绍，莱茵哈特大师的眼角一阵跳动，良久之后，才有些惋惜地说道：“可惜了，这些巫师眼太显眼，个头也太大。否则用于侦察敌情的话，敌方的任何情况都将无法逃过你的侦察。可惜了……”

“可它能飞到两百米的高空啊！”林枫有些不理解：“飞到这种高度，谁能发现呢？”

“魔法师的眼力或许难以看清，但是以专业弓箭手的眼力，是不难看到的。”大师拍拍林枫的肩膀，说道：“如果有狮鹫骑士之类的空骑士巡逻的话，以巫师眼的体积和颜色，想不被发现都难。当然，如果是夜晚的话，它的隐蔽性就会大大提高了。”

“我又不当侦察兵，巫师眼侦察能力有限也没什么大不了的。”林枫不在意地说道：“以后出去时，就在头上百米高空放一个巫师眼，让它侦察地面。这一来，敌人想偷袭我就很困难了。”

“这倒是一个很不错的用途。”莱茵哈特大师点头赞同：“毕竟偷袭者只会观察你的周围，倒是很少有连天空也一起观察的。而且，以后你去了兴登堡，在城堡上空布上一只巫师眼。若有人想潜入你的城堡做点儿什么，恐怕也会很困难了。”

师徒两个对着变异巫师眼品头论足了一番，然后便兴致勃勃地开始制作预告片了。

先由州长按照林枫的意思，选出了几个很劲爆的镜头，组合成一段一分三十秒的短片。投映在银幕上之后，由变异巫师眼摄录下来。然后巫师眼再转换成投影形态，将摄录的短片播放出来。

这种盗版式的方法，得到的画面效果居然与州长放映的正版相差无几。林枫不由慨叹不已，果然不愧为科幻产品！虽然没有任何战斗力，可是在它自己的专业用途上，它的功能的确完备而强大，令人挑不出半点毛病。

因为林枫目前能同时召唤四只巫师眼，所以他干脆做了四段预告片。每段都长一分三十秒，大约有40秒的内容雷同，剩下50秒的内容则各不相同。不过无一例外地，画面都是劲爆无比，很能吸引人的眼球。

预告片制作完成，林枫便带着州长、妮悠、火焰战车出了法师塔，去找人帮忙了。

他先去了近在咫尺的大公府，找汉尼拔调了一队兵。

那四只巫师眼，除了在慕兰德大剧院前的广场上放置一个，剩下的三个都将放置阿尔泰街周围比较繁华的位置。林枫不可能时时照顾他的巫师眼，这四只怪玩意儿随时可能被好奇的人不小心破坏，所以必须有人在旁保护。

花钱租了二十个骑兵，林枫便驾车带人往预定位置驶去。

他驾着火焰战车，载着一身女王装的妮悠。州长背着装满海报和传单的口袋，跟在后面一路小跑。二十个骑兵排成两列，紧随其后。

驾车时，林枫一时加大马力，一时又紧急刹车，妄图让后面妮悠的胸脯与他的背亲密接触一番。可惜妮悠这小妖精狡猾地很，两只隐形手牢牢地固定住身体，无论林枫折腾，都占不到半点便宜。

无奈的林枫只好放弃了这种徒劳的努力，一边老老实实驾车，一边东扯西拉地跟小妖精聊天，以培养感情。

“妮悠啊，娜塔莎说你不是魅魔，那你究竟是什么品种啊？”

“我也不知道呢。”妮悠轻声说道：“出现在召唤室的时候，我的感觉好像是刚刚出生一样，偏偏脑子里又有很多信息。比如我的能力，比如这是个魔法的世界，比如通过考验之后的你，将成为我的主人等等。至于我是什么人，我从哪里来，这方面的信息却是一点都没有。”

“得，又一个跟州长一样的糊涂蛋儿。”林枫早料到了这种结果。其实他自己，又何尝清楚自己是怎么到了这世界的呢？他就知道自己被雷劈死了。然后在黑暗中过了好像一千年，又好像是一瞬间，睁开眼，就已经灵魂附体了。穿越和附体的原因、过程什么的，他都是一无所知。

不过他好歹还是知道自己是地球人穿越来的，哪像州长和妮悠？连自己来历都不清楚。

小妖精说话的声音实在是太好听了，让林枫有种百听不厌的感觉。一路海阔天空地和她胡吹一气，听听小妖精那天籁般的声音，虽然不能占到什么便宜，林枫渐渐地也不觉得遗憾郁闷了。

忙了两个多小时，200张宽100公分，长125公分的大幅海报，在慕兰德城的各大街区张贴完毕。3000张传单也雇佣了30个儿童在人流量最多的街区分发。

四张长240公分，宽180公分的小型幕布也在幕兰德大剧院的广场前，及阿尔泰街周围的三处繁华地带支了起来。每处都有一只巫师眼循环播放预告短片，四个地点每处都有五名威风凛凛的骑兵看守。

预告片一经播放便引起了极大轰动，多人围观之下，一度造成交通严重堵塞。

放预告片的地点自然也有海报张贴，看完预告片后，许多人心中已是蠢蠢欲动。待看清海报上的公映说明之后，许多人在高昂的票价面前显得犹豫不决。而一些颇有闲钱的人，已经迫不及待地跑去慕兰德大剧院订票了。

至于那些在慕兰德大剧院广场前看到预告片的人，更是近月楼台先得月，早早地买了票，进场先候着去了。第一个观众进场等候的时候，离第一场电影开播还有整整三个小时……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六十一章 电影公映（上）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4 本章字数:3425

晚上六点，林枫等一行人来到了慕兰德大剧院。

州长和妮悠自然是寸步不离林枫左右。

州长已经换上了那一身林枫为他特别订做的终结者制服——内穿黑色紧身背心，外罩黑皮夹克。下身一条黑色皮裤，腰上扣着铜头皮带。脚蹬一双厚底长筒大头皮靴。霰弹枪背在背上，枪口朝下，枪柄自左肩斜探出来。州长只要一伸手，就能拔枪。星空倒影套着鲨鱼皮鞘，挂在州长腰带上。

妮悠还是穿着那身女王装，由于上下都没穿内衣，所以她的步伐迈得异常淑女。

林枫自然是那一身术士套装，金色的头发上了点发蜡梳成了赌神头，看上去神采奕奕。

小猫咪洛丽妲也跟着来了。林枫不知道今天晚上几点才能回去，生怕小猫咪睡醒后找不到他，惹出事非。于是便在做完准备工作之后，特地回了法师塔一趟，专程接来了小猫咪。

至于莱茵哈特大师，将要跟巴伐利亚大公一家子一起前来。大公一家订了两间贵宾包厢，莱茵哈特大师将跟大公在同一间包厢里看电影。

洛丽妲穿着一身白色的公主裙，尾巴藏在裙摆里，耳朵也用纱巾包住了。她牵着林枫的手，尽力做出一副从容的样子，可是眼珠子却好奇地四处转个不停。一路上的热闹场面，可让这被软禁了半年的小猫咪好好兴奋了一把。

林枫先带着几人去了一趟罗格侯爵在剧院的办公室，询问了一下上座率。罗格侯爵满面红光地告诉林枫，到现在为止，普通席上座率已经达到了五成。而30间贵宾包厢，则在今天下午三点以前，就已经全部预约了出去。

在罗格侯爵看来，这次在比平时的标准票价高了三倍的情况下，还能有这样高的上座率，简直就是奇迹了。侯爵推测，现在离电影正式上映还有50分钟左右。在这段时间内，应该还有一个进场的高峰期。到时候普通席的上座率极有可能达到八成甚至更高。

林枫对这个结果也比较满意，毕竟这还只是第一场电影公映。目前电影还只是在贵族名流们中间竖起了口碑，能有现在这个上座率，已经证明他的广告做得很成功了。

在林枫想来，起到了最大作用的广告，还是那四段预告片。预告片劲爆之极的活动画面，可比海报上的图画和传单上的文字，更容易吸引人的眼球。

他最后提议侯爵尽快想办法在普通席中增加100到200个加座。他对自己的电影有绝对信心，第一场放映之后，电影绝对能一炮打响。

林枫相信，只要看过一场电影的人，必会被这光影魔术的神奇魅力震惊吸引。今天的观众，到明天就是一个个的活动广告。街头巷尾的议论和传言，再加上广告轰炸，到时候今天那些在高昂票价面前犹豫不决的人，可能也会咬牙买票。

慕兰德城是巴伐利亚首府，除了13万常住人口之外，还有为数众多的商人、冒险者、佣兵、旅客等流动人口。这些流动人口多少有点闲钱，花10个银币甚至150个银币看上一场电影，对他们来说根本不是问题。

林枫预料，今天之后，至少在两个周以内，慕兰德大剧院将场场爆满。所以本着捞钱时“没有最多，只有更多”的指导思想，他认为大剧院必须尽快增加座位。

侯爵对他的建议也非常认同，立即拟定了今晚三场连播的电影散场后，连夜增加座位的计划。具体能增加多少个座位，还得由专业设计师根据场地决定。

与侯爵商议完之后，林枫便带着州长等人到了剧院大堂。他自然是有一个专门的包厢的，而且位置正对着大堂舞台。州长将在这个包厢里进行投影，将影片投映到舞台上悬挂的那张长16米，宽12米的大幅幕布上。

大剧院的设计非常规范，穹顶上装有吸音魔法石，因此不会在剧院内造成回声。而一些角落则装有同步扩音魔法石，可将舞台上的声音扩大，但又能保持同步，不会造成声音杂乱失真。

电影的背景声音全部由州长放送，虽然他并没有身处舞台，但那些扩音魔法石已经调整过位置了，足够让州长放送的背景声同步传递到剧院的每一个角落。

“魔法的世界总是充满奇迹。”初次了解大剧院的设置时，林枫曾如是感慨。

此时舞台上的银幕前，正在进行侯爵安排的歌舞表演。罗格侯爵也没有预料到观众会有这么大的热情，最早的居然能提前三个小时进场。为免观众闲极无聊生出事来，便临时安排了歌舞表演。

六点四十分，莱茵哈特大师和大公一家子到了剧院，进了他们的两间包厢中。林枫安排州长、妮悠和小猫咪等在自己的包厢里，自己一个人过去打招呼。

……

伊丽莎白今天换了一身白色吊带短裙。坚挺的酥胸上缘裸露小半，挤出深深的乳沟。下摆只及膝盖，坐下时双腿交叠在一起，隐约能看到半截雪白的大腿。

看到这朵巴伐利亚玫瑰，今天又是这般清纯与性感融为一体，林枫真的好想在地上丢一把金币，趁着捡金币的时候好好窥视一番她裙底的风光。

品格再高尚的人，有时候也会生出猥琐阴暗的欲望。只不过他们更擅长控制自己的欲望，从不将想法变成现实。而人品贱格的人，却总是冲动地将阴暗欲望赤裸裸地表现出来。所以，高尚的人永远高尚，贱格的人永远贱格。

林枫的品格自然称不上高尚，但他是一个控制欲极强的人，这样的人，往往也有着极强的自控力。所以，即时他在猥琐地YY时，他脸上的神情仍旧如赌神一般优雅。他以十足地贵族姿态向着伊丽莎白和汉尼拔、海格尔三兄妹行礼问好。

汉尼拔和海格尔都是依足了礼节还礼之后，才与他调侃了两句。

而伊丽莎白，则只是淡淡地瞥了林枫一眼，一句话都没和他说。

林枫明白伊丽莎白是在和他赌气。晚宴那天他把这骄傲的公主都弄哭了，人家和他耍点小女孩的脾气也是应该的。

小小地聊了两句，林枫便向三兄妹告辞，又到隔壁向大公夫妇和莱茵哈特大师打了声招呼。随后他便从二楼的侧走廊到了舞台中央，在歌舞表演结束后，在电影正式开映的前十分钟，对全场的观众发表了一番简短的演讲。

他首先介绍了一下自己，在广大观众面前混个脸熟。又说了几句多谢捧场之类的客套话，随后他话锋一转，说到了今天上午遇袭的事情上去。

“……今天上午，我不幸遭遇了两个潜入人类世界的血精灵袭击。他们是古奇山脉血精灵银月城中，著名的魔法大师德鲁希丽雅.嘉兰诺德，和弓箭大师甘地.利亚顿夫妇……”他将那段曾说与德鲁希丽雅的谎言，在大庭广众之下说了一遍。

关于这段谎言，今天白天时林枫便已经同莱茵哈特大师和汉尼拔打过招呼了。圣主教堂的圣堂武士，也拜托汉尼拔去说项了一番。圣堂武士虽然几乎从不撒谎，但这件事既然牵扯到敌对阵营血精灵，那两个曾经想逮捕林枫的圣堂武士，便也不得不破例说一回谎话了。

借着电影的东风，林枫相信这段谣言很快就能传遍整个慕兰德城。到时候，血精灵大师夫妇的一双儿女，便不见得会有等上数年，周密策划以待复仇良机的耐心了。

说了六分钟左右，林枫便从舞台上退下，迅速从原路返回自己的包厢。当七点的钟声敲响时，阿喀硫斯大陆的第一场电影公映，便正式开始了。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六十二章 电影公映（下）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4 本章字数:3774

电影一开始放映，方才还非常嘈杂的大剧院内便静了下来。随着情节的进展，观众们紧张时整齐划一的倒吸气声、松了一口大气时的呼气声、看到有趣时的会心一笑声、精彩劲爆时热烈的掌声叫好声、感动时压抑的抽泣呜咽声……等等一系列表达情绪的声音此起彼伏，经久不息。

便连那些已经看过试映，这次专门赶来再过一次瘾的贵族们，也和所有初次看电影的观众们一样，表现得异常激动。

林枫身旁的小猫咪看得张大了小嘴，眼睛瞪得圆圆的，眨也不眨地盯着银幕。当战斗场面出现时，小猫咪将小拳头捏得紧紧的，全身激动地颤抖。兽人好战的血液，与银幕上火爆的战斗场面产生了共鸣，瞧小猫咪那激动的样子，好像恨不得钻进银幕里，亲自去战上一场。

便连那如女王般高傲的妮悠，在看电影的时候，神情也是变幻不定。有好几次，她甚至险些张开小嘴惊呼出声。

而到了最后那别离的一幕时，那一个注定无法实现的承诺，小暗夜莉雅那一个潇洒的转身，那一滴珍珠样的眼泪，那一片远去的风帆，码头上那一个孤单伫立的男人，还有那一曲悠扬哀婉的歌，无不将所有观众的情感烘托到极致。女士们泣不成声，男士们眼角含泪。小猫咪哭得涕泪交加，把小脑袋埋在林枫怀里不住地磨磴。甚至连妮悠小妖精，眼睛里居然也闪过一抹泪光。

当片尾字幕出现后，所有的观众全场起立，掌声经久不息。不知是谁率先大声喊出了林枫、州长、莉雅的名字，随即全场都喊了起来：“古德里安！阿诺！莉雅！古德里安……”那整齐划一的轰然大呼简直震耳欲聋，若不是剧院穹顶有吸音魔法石，这呼声当真能将剧院的屋顶给掀翻！

“将观众的情绪牢牢掌握在自己手里，这种感觉……真是太美妙了……”听着观众们热烈的呼声，林枫闭上眼睛，深呼吸，尽情享受着这热烈的气氛。

“我想，我们应该下去向观众们致谢了。”林枫微笑着，打了个响指，领着州长出了包厢，从二楼侧走廊来到了舞台上。

当林枫和州长自银幕后转上舞台的那一瞬间，观众们的热情又涨到了一个新的高度。他们每呼唤出一个人的名字，便整齐地拍三次掌，然后再唤出第二个名字，再鼓三次掌……就这样一直热烈地呼唤着，鼓动着。直到林枫和州长向每个方向的观众都深深地鞠躬数次之后，呼声和鼓掌声才渐渐停息下来。

“非常感谢大家给予我的肯定和支持，你们的热情能融化古奇山脉最高峰的积雪！”林枫对着台下的观众们大声说道：“我，古德里安.冯.凯撒斯，今后一定会制作出更多、更精彩的电影，作为大家今天对我的支持和肯定的回报！谢谢，谢谢大家……”

待林枫简短的致谢说完之后，罗格侯爵也到了台上。他对着台下的观众，用极为煽情的声音说道：“我们必须牢牢地记住今天，大陆历7522年5月7日，夏至之月的第七天！电影的时代从今天开始，日后它必将风靡整个大陆！它将会被传唱进史诗，它将会被载入史册！它将成为大陆文明进程中一块全新的里程碑！今天在场的每一个人，都是电影诞生的见证人，都是这段历史的记录者！让我们……再次为电影这与魔法同样伟大的奇迹欢呼吧！”

在罗格侯爵的煽动下，全场观众再次欢呼鼓掌。面对观众们的热情，林枫和州长又只得向每个方向的观众都深深地鞠躬三次，才得以下台。

第二场将在半小时后开始，穹顶上的魔法灯已经一一亮起，这一场的观众该退场了。

一些观众开始从左边的出口出场。他们未必不想再看一次，只是10银币一场的票价，确实有点高了。有许多退场的观众明明想买票再看上一场，可是兜里的硬币却已不够了。

还有一些观众平时随身带的钱多，再花上10银币不成问题。于是便留在自己的位子上，或者找到更好的位子，等检票员来时，再买上

一次票。这样下来，居然有近三成的普通席观众再次购买了电影票，没有退场。

至于那30间贵宾包厢，本来就装不下全慕兰德城所有的贵族，像巴伐利亚大公一家子就占了两间。还有些家庭人口多的大家族，一家子往往要占到三四间之多。所以贵宾包厢的票，早早就被轮流预订好了。没来得及订上第一场包厢的贵族名流们，也早就把第二场或者第三者的包厢订了下来。

因此，那些坐在包厢里的贵族们，不管是否想再过一次眼瘾，都不得不离开包厢。让他们去坐普通席吧，他们觉得掉价。于是只好早早离场，心里暗自决定，明天干脆将三场都包圆了，看到尽兴为止。

当初地球上，泰坦尼克上映的时候，有的人一连看了十几遍都不觉得厌烦。这次林枫和州长制作的这部烽火佳人，剧情简单，人物不多，时间又短。从情节、人物方面来说，与泰坦尼克那是万万比不得的。

但这毕竟是阿喀硫斯大陆上出现的第一部电影。全彩色画面，特技效果由州长制作，远超地球上林枫所在时代的最高明的特效，背景音乐也是一流水平。战斗场面真实而残酷，情感故事又全都是真情流露，毫不掺假，分外动人心弦。

因此便不难理解，观众们看了一遍想看第二遍，看了第二遍还想看三遍乃至更多遍的心情了。

……

第二场电影上映前，大剧院里已是座无虚席，普通席甚至还临时添加了50多个木墩凳子。第一场的观众留下的有近三成，第二场进场观众虽然总人数没有第一场多，但是加上留下的那些观众，剧院普通席的800座位也显得有些不够了。临时添加标准座位显然来不及，只得给那些没有坐到标准座位的观众退了两个银币，请他们坐了木墩凳子。

“这次的电影情节太紧张，观众们又是第一次观看，没有时间考虑别的。以后要是做喜剧片，得考虑在剧院内售卖零食和饮料了。”第二场电影开映了，林枫这次已经不需要再去关注观众们的反应，而是开始全方位考虑如何利用电影榨取更多的金币。

“还有电影的周边产品，玩偶、道具、服装什么的……对了，今天州长穿着一身夹克上台致谢，他这一身酷装肯定能成为流行。该死的，早知道我就应该收购几个制衣店和皮革店的。这下来不及了，刚才退场的观众里，肯定有精明的家伙连夜赶制。说不定明天就能挂在店里出售！像这种新鲜玩意儿，谁先打出品牌谁就有占有最大优势。只要质量不出问题，后面跟风的很难与之竞争呀！”

林枫为自己错过了一条财源而懊恼了一阵，随即便又想到了一个好点子：“墨镜！嘿，还好没做出墨镜让州长戴上。终结者套装里面，墨镜也是必不可少的。虽然除了机器人，正常人类晚上戴墨镜那是找撞，但是平时上街耍酷也是非常不错的！”

就在林枫构思发财大计时，包厢的门被推开了。林枫回头一头，竟是伊丽莎白。

“伊丽莎白，你没和你父亲一起回去么？”林枫有点儿奇怪，大公在这剧院也没有特权。他们一家子就订了一场电影的包厢，这时候应该回去了才对。

伊丽莎白没有回答林枫的话。

她原本是想和林枫好好谈一谈的，但一进来，便发现他怀里抱着一只极漂亮可爱的萝莉。旁边则坐着一个性感无比，衣着暴露的美女。伊丽莎白的小脸儿立即垮了下来，她怒视着林枫，星辰般的眸子里渐渐蒙上了一层雾气。

“古德里安，你这口是心非的混蛋！”一声带着哭腔的喝骂之后，公主转身便跑。一串晶莹的泪珠洒了下来，落到了门把手上。

“我今天绝对没有招惹她。”林枫对着小猫咪和妮悠义正辞严地说道。

妮悠轻轻摇了摇头，浅笑道：“你真是个很会伤女人心的男人呢！”

小猫咪则说道：“哥哥不去追那个姐姐么？她看起来很伤心呢。”

林枫不屑地一撇嘴，无所谓地笑道：“那丫头，脾气太大，咱不能惯着她！由她去吧，咱们继续看电影。”

小猫咪哦了一声，不再说话。妮悠却是轻声问道：“主人，你是不是曾对她许下过什么承诺？否则，她怎么会说你口是心非？难道

说……主人你对女人许下的承诺，都像给莉雅的那个七百年的承诺一样，是无法兑现的？”

听妮悠这么一说，林枫的笑容凝固了。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六十三章 速度与激情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4 本章字数:3474

伊丽莎白掩面奔出了慕兰德大剧院。

她一路抽泣着，跑到剧院前的广场，跳上她那匹留在广场马栏中的火红骏马，快马加鞭，不辨方向地一路绝尘而去。

纵马狂奔时扑面而来的疾风卷起了她的短裙，让她裙下风光乍泄。不过此时的她，却已经顾不了那么多了。她只觉得自己心里好难受，很想就这么疯狂地奔驰整夜，痛快地发泄一下心中郁积的种种负面情绪。

伊丽莎白不知道自己为什么会这么难受。是因为真的喜欢上了古德里安，所以在看到他左拥右抱，潇洒惬意时，才会这么难过？还是真的像古德里安说的那样，只是因为不高兴自己的玩具被人抢走，哪怕那玩具自己并不喜欢?

伊丽莎白无法弄明白自己的想法，她只知道，以前那个总是宠溺她，奉承她，对她唯唯诺诺的古德里安不见了。

现在的古德里安，表面上仍对她恭谨有加。可是那谦和的外表下，却怎样都遮掩不住咄咄逼人的锐气，和对她已经并不着紧的淡漠。

就是古德里安对她淡漠而无所谓的样子，让她时而心中空落落的，时而又揪心般难受。

少女纵马狂奔在夜间的慕兰德城，沿路洒下一串串晶莹的泪水。

座下的火红马是匹难得的良驹，带着她风驰电掣一般冲出了慕兰德城南大门，冲进了城外的笼罩在夜色中的盆地平原中。

……

“唏沥沥……”火红马长嘶一声，人立而起，停在了一个湖泊之前。

慕兰德城所在的盆地平原，星罗密布着许多小小的湖泊，将盆地点缀地分外美丽。值此夜空繁星闪烁之时，地面上的湖泊倒映着天空的星辰，使得这夜间的盆地平原好像星河一般璀璨。

伊丽莎白跳下马背，坐到小湖边柔软的草地上。她脱掉鞋袜，将赤脚浸进沁凉的湖水里，垂下头看着湖水中倒映的星辰。眼泪不知不觉又滑落下来，滴进湖水里，激起一圈圈小小的涟漪。

一阵低沉的轰鸣声忽从背后传来，由远及近。伊丽莎白扭头向着身后望去，只见一团跳动的火焰，以超快的速度向着她飞驰而来。依稀可以看到一个人被包裹在火焰之中，身上就像披着一层火焰盔甲。

“那是……”伊丽莎白有些惊讶地张了张小嘴，她已经认出，来的正是古德里安那古怪的火焰战车。只是她倒从未见过战车轮子上的火焰燃遍整个车身，连古德里安也一并包裹进去的情形。

微凉的夜晚，漫天的星辰。遍体燃烧的火焰战车，破开夜的暗影，带着身披火焰战甲，有如火焰之神一般的青年飞驰而来。这一幕，从此深深地烙印在爱作梦的浪漫少女心中。

眨眼之间，火焰战车已经驶到伊丽莎白身旁。燃遍整个车身的火焰迅速地退回两个轮子之上，现出包裹在火焰盔甲中的林枫。

他朝着惊讶地看着自己的少女露齿一笑，对她伸出了手：“嗨，公主，要兜风么？”

爽朗的笑容配上金色的头发，映着火焰战车两轮上的熊熊火光。这一刻，林枫在伊丽莎白眼中，就像最灿烂的阳光一样耀眼。

心中的阴云被这阳光驱散一空，玫瑰花一样灿烂的笑容重回少女娇艳的面庞。她向着林枫递出了自己的小手，与林枫那温暖的大手紧握在一起。林枫微一发力，少女借势一跳，一个潇洒利落的上马动作之后，她便跨上了火焰战车，坐到了林枫身后。

“抓紧了！”林枫一声大喝，火焰战车发出低沉的轰鸣，熊熊大火瞬间燃遍整个车身，将林枫和伊丽莎白全都包裹在内。随后，战车闪电般启动，如利箭一般飙射出去，竟是直接冲向了湖面！

伊丽莎白的火红马急得长嘶一声，拼命地蹬踏着蹄子，马眼死死地盯着那即将落水的火焰战车。它甚至作出了准备跳跃的姿势，只待主人一落水，便跳下去救援主人。

“轰哧……”战车落到了湖面上，却并未沉下去。火焰战车在湖面上奔驰如飞，高速旋转的车轮碾过的湖面，湖水像喷泉一般朝两旁激射开去。那情形，竟像是一辆汽艇在水上高速行驶一样。

“哈哈哈……我是幽灵骑士！”林枫在这个时候，抛开了所有的心机和算计，他像个小孩子一样，单纯地享受着在湖面上飙车的乐趣。他哈哈大笑着，大叫道：“我无所不能！”

眼看着战车冲向湖面的伊丽莎白，自始至终未曾发出半声惊呼。她双手紧抱着林枫的腰，修长健美的双腿夹紧他的臀部和大腿，上身毫不避讳地紧靠着他的背，小脸紧贴在他的后心上，听着他沉重有力的心跳声。

在这一刻，她觉得自己好像又回到了小时候，在莱茵哈特大师的法师塔里，古德里安哥哥背着幼年时的她，从一楼一层层地背到五楼；在大公的城堡里，古德里安哥哥背着她走遍了城堡的每一个角落；在慕兰德城外的盆地平原上，古德里安背着她穿过田间的阡陌；在环绕盆地的阿尔泰山脉间，古德里安背着她走过难行的山路，背着她爬上城外最高的山峰，陪她一起看云海朝阳……

伊丽莎白在这个时候突然发现，原来，当自己贴着古德里安那并不怎么强壮的后背时，自己的心便会变得无比安宁。当自己前面有着古德里安时，无论面对怎样的情形，自己都不会心慌，不会害怕。

因为在这种时候，她最真实的心灵便会告诉她：一切，有他。

伊丽莎白笑了。在这一刻，她突然明白过来，关于龙骑士的一切，都只是少女时代一个美丽浪漫的梦罢了。她心里真正的英雄，其实一直在她身边。

“古德里安……哥哥……”她轻轻地唤了林枫一声。但这次她话里的哥哥，已经和上次拒绝林枫向她表白时所用的“哥哥”，有了绝对不同的涵义。

“怎么了，伊丽莎白？”林枫应道。

“没什么……”伊丽莎白轻声说道。她双眼微闭，仔细感受着林枫的体温，感受着他给自己带来的，那种天塌下来都不必害怕的安全感。

“真的没什么？是不是觉得速度太慢了？”林枫哈哈笑道：“那好，我们就再快一点！灵魂战车，给我加到最大时速！目标，正前方！咱们来一次极限山地越野！”

灵魂战车仿佛回应一般，低沉地轰鸣了一声。随后它陡然提速，瞬间便加到了150公里的最大时速，直朝着包围着平原的群山冲去！

战车冲到了山脚。它在林间如履平地，即使完全没有路，它也能顺顺当当地飙出一条大道。即使前面是90度的峭壁，它也能一路垂直地狂冲上去。

在灵魂战车冲到山腰时，林枫松开了车把手，让灵魂战车自行狂飙。他双手按上伊丽莎白的手，轻轻地扳开她搂着自己腰部的胳膊。然后他在伊丽莎白不解又带点伤心的眼神凝视下，在车上调转了方向，变成面向伊丽莎白而坐。

“这样不是更好么？”林枫朝着伊丽莎白眨了眨眼。此时两人相向而坐，二人的腿在这种情形下，若保持原来坐摩托时的姿势，靠得太近时将会非常别扭。所以林枫毫不客气地一把捞住伊丽莎白的双腿，让她将双腿盘在了自己的腰上。

伊丽莎白双手勾着林枫的脖子，林枫的双臂搂着她的腰肢。伊丽莎白的丰臀坐在林枫的大腿根部，两人的小腹贴着小腹，胸脯挤着胸膛。

面贴面地对视了一阵，然后林枫便吻向了伊丽莎白的唇。

双唇相触的那一刹，巴伐利亚玫瑰火一般的热情终被彻底点燃……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六十四章 妈的，谁系的腰带?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4 本章字数:3751

夜凉如水。

战车上却燃着熊熊火焰。

好像是太阳神座驾的灵魂战车，在崇山峻岭之间狂飙。它似乎感受到了主人的**，于是用尽它最大的力量和速度狂飙飞驰，发出震耳轰鸣，应和着主人的**。

林枫不会接吻，伊丽莎白也是初尝此道。两人的双唇先是生涩地接触试探了一番，渐渐由生涩至火热纯熟之后，林枫将舌头探入伊丽

莎白口中，捕捉到了她那柔软香甜的蜜舌。两人的舌头纠缠在一起，互相索取着津液。

口舌纠结之时，林枫的呼吸渐渐急促起来。他感到下腹有股火在烧，烧得他昂然屹立，死死地顶住伊丽莎白裙下的丰臀。

伊丽莎白那双修长洁白的玉腿盘绕在林枫腰上，她的短裙已经掀起，诱人垂涎的大腿毫无遮蔽地暴露在外。大腿一直裸露至根部，才被一条半透明的丝质内裤遮掩住关键部位。

此刻，她那少女最神秘的部位已经渐渐由温热直至濡湿。

她扭动着腰肢，动作生涩地挪动着丰臀，让自己的敏感部位，与身下那火热的物事隔着几层布料摩擦着，以缓解那越来越汹涌的欲焰。

林枫的手一直未曾停歇。他的左手不知何时抚进了她的裙底，在她那半遮半露的丰臀上轻轻的揉捏。微凉的皮肤如丝绸一般爽滑，圆润的臀部弹性惊人。他的右手也从裙底探了进去，在她平坦的小腹上轻轻摩挲了一阵，缓缓地向上移动。

最后，他抓住了那一团颤动的软玉。惊人的柔嫩和温热从手心传来，那丰满的软玉令他无法一手掌握。他的手掌轻轻地揉捏着，掌心拢起，夹住顶端那一颗渐渐濡湿硬挺起来的红豆。

伊丽莎白狂野地吻着林枫。她那星辰般的美眸中燃烧着最炽热的火焰，毫不畏缩地与林枫对视着。她霞飞双颊，娇嫩的腮部几乎变成了她那玫瑰色长发一样的颜色。她的腰腹不安份地扭动着，令自己与他的敏感部位，在亲密的接触摩擦之下，更加火热。

伊丽莎白感到自己的身体好空虚，她渴求被进入，以填补那令她浑身燥热发软的空虚感。那聊解饥渴的摩擦反而令她更加湿润，更加空虚，更加酥软，更加渴求。

她那半透明的丝质内裤已然濡湿大半，紧贴在她的私密处，令她那本就若隐若现的神秘花园更加清晰。

“来吧！”林枫气喘吁吁，他一把将伊丽莎白两边肩头的吊带扒开，于是公主那骄傲坚挺的酥胸毫无遮蔽地暴露在他眼前。他扑了上去，凑在那两团软玉上**地亲吻着，吮吸着。

“来就来！”公主不甘示弱，她一手抱着林枫的头，将他的头死死地压在自己的胸脯上。另一只手在林枫身上摸索，想解开他的袍子。

“好了没？”林枫百忙之中问了一句。

“还没，就快了……”公主娇喘吟吟地说道。

“……我自己来！”林枫冲动地自行解起衣袍，魔法长袍的扣子很快被解开，可是拦在腰上的一条腰带却怎样都解不开。“妈的，谁系的腰带？怎么打的死结？”林枫忿忿地咒骂着，“早知道不系腰带，改扣皮带了……”

忙活了半天，腰带纹丝不动。林枫一发狠，想将腰带扯断。可惜，那厚实的亚麻布腰带，以他现在的腕力怎样都无法扯断。

“有刀子没？”林枫目光灼灼地看着伊丽莎白。

伊丽莎白此时正一手捧着自己的酥胸在林枫身上摩擦，另一手抚着他的面部，在他脸上、颈上不断地亲吻。听到林枫这一问，她怔了一下，反问：“要刀子做什么？”

林枫指着自己的腰带：“割断它！”

伊丽莎白看看林枫胯间那隆起的小帐蓬，又看看那纠缠成一团，系得死死的腰带，怔了一小会儿，忽然卟哧一声娇笑起来。

清脆的笑声如百灵鸟的歌声一般，洒在夜间的山岭中。少女笑得花枝乱颤，她那毫无遮蔽的胸脯随着娇笑颤动着，白花花、嫩生生，顶端的一抹嫣红晃花了林枫的眼睛。

怔了怔，林枫也哈哈大笑起来。他不再去考虑如何解开腰带，双手环着少女纤细的腰肢，让她的胸脯贴在自己胸膛上，与她一起放声大笑着。

年轻的术士与美丽的公主，将他们的笑声留在这崇山峻岭之间。火焰战车发出连续不断地大声轰鸣，像是发出大笑附和主人。它攀上了城外群山中的最高峰，停了下来。

在这最高的山峰上，术士与公主静静地偎依着，看着天河中仿佛近在咫尺的漫天星辰。

“好美……”公主将脸贴在林枫胸膛上，听着他低沉有力地心跳声，喃喃自语。

“是的，很美。”林枫的双手抚在公主光滑的脊背上，由衷地赞叹。

天空中，群星闪烁。盆地里，湖泊密如星罗。远处的慕兰德城中，夜晚的灯光如一团璀璨的星云。青年与少女陶醉于这美景当中，炽烈的欲焰转化成甜蜜的温馨。

“跟我去领地吧。”青年随口提议。

“好！”少女没有丝毫犹豫地回答。

两人相视一笑，柔柔地吻在了一起。

……

当林枫驾着车将伊丽莎白送回大公堡的时候，已经是晚上十点多钟了。伊丽莎白那匹火红骏马竟然一直在城门口等着他们，直到看到他们回来，才跟在火焰战车后一溜小跑地回了大公堡。

林枫在城堡广场前停下车，将依丽莎白送过了吊桥，送到了城堡门前。与她吻别之后，林枫一直看着公主三步一回头地进了城堡大门，才准备转身离去。

“古德里安，得手了没？”刚刚转身，林枫就发现汉尼拔这家伙如同幽灵一般，不知何时到了他身后。

“汉尼拔，你选修过盗贼专业技术么？怎么像幽灵一样神出鬼没的，你难道不知道人吓人，吓死人么？”林枫抱怨道。

“那是你自己警惕性太差好不好？我一直就在广场那边等着，看着你和伊丽莎白回来。瞧你们那浪漫甜蜜的样子，恐怕就算当时我大喊几声‘我在这里’！你们也会选择无视的。”汉尼拔鄙视了林枫一把，随即靠过来，作贼一般朝林枫挤了挤眼，小声道：“生米做成熟饭了？”

“没有，做夹生了！”林枫面无表情地说道。汉尼拔这小子，好歹也是久历沙场的青年勇士，这时候居然猥琐成这样子。

“为什么？”汉尼拔惊讶地说道：“今天晚上这么好机会，山顶上四下无人……”

“等等，我说，你是怎么知道我们在哪里的？”林枫奇怪了。

“你以为伊丽莎白晚上一个人出城，会没有人暗中保护她么？”汉尼拔说道：“当时有四个潜行专家一直跟踪着她，直到你驾着火焰战车把她带走，他们实在没法儿跟上你们的速度，这才回来通报的。不过

有一个一直留在城外注意观察着你们，你的火焰战车那么显眼，最后又爬到城外最高峰上，隔着好几公里都能看清呢！说说看，究竟什么原因没有做成？是因为伊丽莎白拒绝么？”

“那倒不是，我古德里安出马，还有擒不下的女孩么？”林枫脸色古怪得很，“只是当时腰带系成了死结，没法儿解开……我和伊丽莎白又都没带刀子……”

“什么？”汉尼拔瞪大双眼，愣愣地看了林枫好一会儿，最后终于忍不住哈哈大笑起来。他笑得弯下了腰，捂住了小腹，甚至笑出了眼泪。他一边大笑一边连呼“受不了啦！”无情地将林枫本就有些郁闷的心情变得更加郁闷。

“最讨厌你这种不体谅别人心情的人了！”林枫愤愤然甩下一句话后，转身大步离开。汉尼拔弯着腰，一手撑着膝盖，一手捂着小腹，大笑着对他说道：“记得下回一定要带把刀子！”

“我拷！”林枫背对着他，对他狠狠地竖起中指。

……

“***，今晚一定要和洛丽妲一起睡！”林枫驾着车向着幕兰德大剧院驶去，心里发狠：“就不信过了今晚我还是处男！”

待林枫赶到慕兰德大剧院时，第三场电影已经快要散场了。小猫咪第一次看电影兴奋过渡，精力透支，已经沉沉睡去。

她躺在妮悠怀里，小脸上挂着甜甜的笑容。一只小熊布偶被她紧紧地抱在怀里，布偶上遍布齐整光滑的刀痕，看上去已是肢离破碎。

“这是怎么回事？”林枫眼角抽搐着，指着小猫咪怀里的小熊问道。

“不知道呢！”妮悠也是一副难解的样子：“她睡着睡着，突然就弹出指甲，将这只小熊布偶抓成了这个样子。”

“我……算了，我今晚还是一个人睡吧……”林枫垂头丧气地自言自语着。

“古德里安哥哥回来了么？”小猫咪突然睁开了眼睛。她扔掉那可怜的小熊布偶，揉了揉惺忪的睡眼，朝着林枫甜甜地一笑，说道：“哥哥，洛丽妲一直在等你咧，虽然实在忍不住睡过去一小会儿……不过

人家就连做梦，也梦到和哥哥你一起睡觉呢！哥哥，今天晚上要抱着洛丽妲睡觉觉哦！”

林枫看着地板上那只肢离破碎的小熊布偶，嘴角古怪地翘起，不知是哭还是笑，眼角再次开始抽搐。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六十五章 大师的心愿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4 本章字数:3347

“这简直比打劫还赚钱！”第三场电影散场后，罗格侯爵的办公室里，侯爵挥舞着一张票房统计单据，满面红光地对林枫说道：“贵宾包厢三场全满，除去你的那间外，其余29间包厢一共赚取了13050个银币。普通席第一场没有全满，但也有7080个银币的票房。二、三场全场爆满，还添加了58个加座。三场电影普通席的总收入是24008个银币。加上贵宾包厢的收入，今天的全场票房足足有37058个银币！”

“我能得到多少？”林枫对全场票房不感兴趣，他只关心自己应得的部分。

“总票房就算作37060个银币，不足的两个银币我来添进去。照协议，你能得到70%，也就是25942个银币！”罗格侯爵飞快地计算出了结果。他将在今晚的票房中分得15%，也就是5559个银币。一晚上时间，就能赚到这么多钱，难怪罗格侯爵要说这比打劫还赚钱了。

听到自己一晚上就获得如此厚利，林枫非常高兴。想当初，在兴登堡打劫海盗赚玩命钱，最后所得战利品能套现的，也就两千多金币。没想到今晚就放了三场电影，所获利润就已接近当初玩命钱的八分之一。既不必冒险又能获暴利，饶是以林枫的心胸，也不由喜形于色。

他摸着下巴，笑眯眯对罗格侯爵说道：“嗯……我应得的部分，就换算成金币吧。这些钱将来是要带到领地上去的，银币不方便携带。”

“这个没问题。”罗格侯爵点了点头，说道：“我今晚连夜请专业设计师增添加座。争取能添加200左右的标准座位。今晚的观众回去一议论传播，明天晚上肯定能场场爆满！对了古德里安，能否把明天的场次添加到四场或者更多？”

“没必要。”林枫摇了摇头，说道：“一晚上三场就足够了。大不了多放几天就是。按照慕兰德城常住居民和流动人口的经济能力，我预

计，至少在十天以内，剧院都能场场爆满。一个月以内，剧院的上座率仍能达到五成以上。

“而在这段时间内，电影这个新奇事物，应该就有足够的时间传遍慕兰德城周边了。到时候，一定会有不少有条件的人慕名前来慕兰德城。我预计，在一个月以后，剧院的上座率可能又会有一个短暂的爆满期。

“但如果增加每天的放映场次，那么可能最多半个月后，大剧院的上座率就会降至五成以下。毕竟慕兰德的观众市场有限，并不是每个人都能够承受得起高昂的票价。而如果剧院上座率不高，就会给慕名而来的人们留下不好的印象，令他们对电影的吸引力产生怀疑。

“所以，我们必须延长放映时间，保持剧院的上座率，和这第一部电影的影响力。给慕名而来的人们留下足够的准备时间。

“当然，慕兰德城及其周边的观众市场最后一定会完全饱和。到那时候，我们这一部电影也就不必再在慕兰德城播放了。再想在慕兰德赚钱，就必须拍出新的电影。”

罗格侯爵也是极精明玲珑的人，听林枫这一说，马上就明白过来。他点头道：“你说得没错。可惜了，如果你这部电影能够拿到圣意志帝国首都播放，那么赚取的利润将能令你在十天之内成为巨富。”

“那样你不就是赚不到钱了么？”林枫对侯爵眨了眨眼睛，笑道：“更何况，就算只在慕兰德城放映一个月左右，我所获的利润也能令我变成大富翁了。再说了，电影迟早有一天会风靡整个大陆的。”

“可你无法在两个地方同时上映同一部电影，”罗格侯爵颇有些遗憾地说道：“现在电影只能由阿诺一个人放映，这个限制实在太大了。”

“会有办法解决的。”林枫微笑道：“我们要向前看，技术和历史一样，总是不断进步的。再难的问题，也总会有解决的一天。”

……

告别了罗格侯爵，林枫一行人打道回府。

小猫咪坐在林枫前面，娇小的身子紧紧缩在林枫怀里，小脑袋一点一点的，竟在火焰战车上便已打起了瞌睡。妮悠坐在林枫身后，隐

形手将她的身子撑得稳稳的，坚决不让林枫吃半口豆腐。州长……可怜的州长自然是一溜小跑跟在战车后面了。

今晚的慕兰德城，即使已到了午夜，却仍显得很热闹。许多酒馆仍开着门，从敞开的大门望进去，可看到许多人聚在一起高谈阔论。他们谈论的内容，自然就是今晚的电影了。刚刚看完了电影的人正迫不及待地炫耀，今天没有赶上场的，则满脸羡慕地坐在一边旁听，不时插嘴问上两句。

火焰战车就在这显得很有人气的夜间街道上行驶着，路旁不时有行人对着林枫一行人躬身行礼，或者大声问好。而林枫，也依足了礼节，微笑着一一点头谢礼。他是贵族，自然不必向没有爵位的人躬身还礼。用标准亲和的微笑，加上恰到好处的微微颔首回礼，便已经是非常有修养的行为了。

林枫一行人很快就回到了法师塔。莱茵哈特大师这个时候已经睡下，作为术士，身体硬朗这个形容词一向与大师无缘。更何况，大师今年已经是51岁高龄。按照术士一般活不过60岁这个普遍规律，莱茵哈特大师可能最多也只有九年可活了。

“古德里安。”刚刚进了法师塔，林枫便听到一把柔媚的女声轻唤了他一声。循声望去，却见大师的小蜜娜塔莎穿着黑色的睡裙，满脸忧郁地站在旋梯的拐角处。

这只往日里，总是将熟女的诱惑与稚童的天真融为一体的魅魔，今晚却没有半点诱人犯罪的妩媚。尽管她穿着性感的睡裙，可是当林枫看到她时，却不由自主被她脸上的忧郁感染，本来很不错的心情一下子阴郁起来。

“晚上好，娜塔莎。”林枫向着娜塔莎行了个礼，笑问道：“这么晚了，怎么没有陪着老师？”

娜塔莎摇了摇头，缓步走到林枫面前。

睡眼惺忪的小猫咪看到这个可怕的女人，睡意一下子就被驱散了。她很是紧张地躲在林枫身后，小手紧紧地抓着他的袍子，瞪大了圆眼睛死死地盯着娜塔莎。

“有件事，莱茵哈特本来让我不要告诉你的。可是我想了想，这件事情不告诉你的话，对你很不公平。”娜塔莎低着头，轻声说道：“在

你回来之前，圣主教会的牧师已经证实，由于莱茵哈特长期受到负能量的侵蚀，他的身体已经到了崩溃边缘。到今天为止，他只剩下不到三个月的时间了。”

“什么？”林枫失声惊呼：“这怎么可能？老师他今年才51岁……”

“60岁的术士，是术士界的长寿者。并不代表每个术士都能活到60岁的年纪。”娜塔莎苦笑道：“莱茵哈特不愿变成巫妖，更不愿成为亡灵。他想作为一个人类，离开这个世界。他曾说过，在离开这个世界之前，他还有两个最大的心愿。其中一个，在你回来之后，便已达成了。因此，他打算在你离开慕兰德城，去兴登堡领地之后，便去完成他最后的心愿。”

从娜塔莎的话中不难分析出，莱茵哈特大师的第一个心愿，就是弟子能够成才。这个心愿的确算是达成了，可是现在的古德里安，已经不是从前的那一个了。

“老师的第二个心愿是什么？”林枫沉声问道。

“挑战古奇山脉中，焦焰山谷的守护者，堕落黑龙达尔巴。”娜塔莎说道。

林枫只觉头皮一炸，露出满脸地难以置信之色。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六十六章 没地方睡觉了……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4 本章字数:3943

黑龙达尔巴，一头有着近七千岁的年纪的堕落黑龙。自成年以后便镇守着古奇山脉中，通往恶魔盆地的焦焰山谷。

从一千五百年前开始，有无数的英雄、冒险者前往挑战黑龙，希望能打通前往恶魔盆地的这一条必经之道。但直至现在，黑龙仍健康地活着。而他的那些挑战者们，都已经变成了史诗中的一行行名姓。

现在，林枫的老师，莱茵哈特.海茵里希大师，在得知自己命不久矣之时，也动起了黑龙的脑筋。

林枫知道，莱茵哈特大师想挑战黑龙达尔巴不为别的，就是想让他的名字能够被传唱进史诗。成也好，败也好，只要他发起了挑战，那么史诗中，必将为他留下数行文字。

名声累人。

像莱茵哈特这种名声斐然的术士大师，如果死在病床上，那对他而言，将是一件极其耻辱的事。所以他宁愿在生命中最后的时刻，以一场明知无望的挑战，轰轰烈烈地结束他传奇的一生。

林枫叹了口气。他看着忧郁的娜塔莎，不知该说些什么才好。

如果是他自己，在得知自己只有三个月好活时，想来也会做出一件极疯狂极轰动的事，为他即将竖起的墓碑上，添上浓墨重彩的一笔。

所以林枫很能理解老师的想法，他甚至不愿意对老师说一句劝阻的话。

但是娜塔莎呢？她能理解老师么？她是陪伴了老师一生的情侣，虽然始终不能有一个名分，但她就是老师事实上的妻子。

没有一个妻子会愿意看到自己已是垂暮之年的丈夫，仍像年轻小伙子一样地冲动，去进行疯狂的冒险。

哪怕这位妻子是一只来自深渊的恶魔。

“娜塔莎，你会一直陪着老师么？”林枫忽然问道。

“我会的。”娜塔莎轻轻点了点头，忧郁又坚决地说道：“无论他想做什么，我都会一直陪着他。哪怕和他一起战死……”

林枫笑了，他对着娜塔莎微微躬了躬身，说道：“那就请您，一直陪着我的老师吧。若干年后，我将会继续追随着老师曾经的脚步。若老师无法完成他这个心愿，那么就等我……来代他完成吧！”

娜塔莎忧郁地笑了，她轻轻摇了摇头，说道：“你们师徒……骨子里还真是一样地疯狂呢！”

“有一个水手，他的祖父、父亲都是死于航海时遇上的风暴。”林枫微笑道：“但那个水手，仍然向往大海，搏击风浪。真正的男人，骨子里都是一样的。”

“真受不了你了，你还是以前那个可爱害羞的小男孩么？”娜塔莎故作吃惊地掩住小嘴，笑了起来。她又变回了那只将熟女的诱惑与稚女的天真融为一体的魅魔，勾魂的大眼睛上下打量了林枫一番，笑道：“看来你是真的长大了。谢谢你，古德里安，我现在的心情好多了。我要回去陪你的老师了，若他醒来看不见我，恐怕又会着急呢！”

魅魔嬉笑着朝林枫摆了摆手，摇摆着腰肢款款离去。

林枫看着魅魔的背影消失在旋梯间，颇有些无奈地叹了口气。魅魔的生命是极漫长的，如果双方同意，随时可以解除契约，娜塔莎其实并不需要陪着老师一起进行那无望的挑战。但是……

“真的搞不明白这些男女之间狗屁倒灶的事情。”林枫摇了摇头，自失地一笑：“是否因为我没有爱，所以才弄不明白？”

“哥哥说得好深奥哦，洛丽姐听不懂耶！”娜塔莎一走，小猫咪便不再害怕了。她抓着林枫的衣角，大眼睛忽闪忽闪地看着他。

“深奥么？其实哥哥自己也是糊里糊涂啊！”他拍了拍小猫咪的脑袋，在她毛茸茸的耳朵上轻抚了一把，笑道：“很晚了，准备洗澡睡觉！”

“好耶！洛丽姐要和哥哥一起睡觉觉喽！”小猫咪兴奋地了跳起来，一把勾住林枫的脖子，双腿盘上了他的腰，就像只袋熊一样吊在他身上。“洛丽姐要哥哥抱着人家去澡房，还要哥哥帮人家洗澡！”

“这个……”林枫犹豫了一下，只是洗个澡而已，大概没什么危险吧？小猫咪九阴白骨爪的触发条件究竟是什么呢？做春梦？呸呸，这丫头才多大啊。林枫胡思乱想了一会儿，点头道：“好吧，哥哥抱你去澡房。不过洗澡的话，还是让妮悠姐姐帮你洗吧。你们两个女孩子正好一起洗了。”

“哥哥不一起来么？”小猫咪很天真地问道。

“不了，哥哥去另一间澡房洗了。”林枫微笑着说道，心里却在狂嚎：妈的，我也想啊，可是妮悠这小妖精不会答应的！好想就在今晚破处，又怕小猫咪的九阴白骨爪。真是狂郁闷哟。

……

“洗完澡好舒服哟！”小猫咪脱得赤条条的，哧溜一声钻进了被子里，两只小手抓着被子，只探出一个小脑袋。她看着林枫，毛茸茸的尾巴从被子底下探出来，冲着林枫摇了摇，说道：“哥哥快来啊！”

林枫披着睡袍，底下就一条内裤。他站在床前，咬牙切齿地进行了好长时间的思想斗争，最后才微笑着对小猫咪说道：“洛丽姐，你的指甲，是不是该剪了？”

“剪指甲？不行呢！”小猫咪坚决地摇了摇头，“妈妈说，头可断，血可流，指甲万万剪不得。没了指甲，别人就可以随便欺负人家了。”

“有哥哥保护，谁敢欺负你啊？”林枫循循善诱，“在哥哥身边，你已经不再需要自己去战斗了。指甲留着也是无用。”

“可是，可是人家也想保护哥哥呀！”小猫咪从床上撑起身子，被单滑落，现出她那小荷才露尖尖角的小胸脯。“咕咚”，林枫被那粉嫩的小胸脯刺激得咽下了老大一口唾沫。小猫咪却毫不自知，很认真地说道：“要是有坏人想欺负哥哥，人家就可以用指甲抓死坏人！但要是没了指甲，人家就帮不了哥哥了。”

“这样啊……”林枫看着小猫咪认真的样子，心里有些感动。可是感动和欲望在林枫心中向来是平行的，小猫咪不剪指甲，他就不敢吃掉这只萝莉。天知道正爽着的时候，小猫咪会不会因为刺激太大而发飙，情不自禁地给他一记九阴白骨分尸爪——在地球上，可是有很多女人喜欢在爽的时候抓男人背的。若是普通女人抓抓倒无所谓，最多不过是抓出指痕而已。可是让小猫咪来一下那就不得了了。

“我先给你讲个故事吧。”林枫心中很无奈地哀嚎一阵，剪指甲看来是不可能了，小猫咪这般认真，他也不想打击她的积极性。只能先把这只猫咪哄睡，自己再另寻睡处了。

他坐到了床边，让小猫咪躺好，给她掖紧被角之后，开始讲起了故事：“很久很久以前，大陆上有着五个半神级的高手。他们分别是全真神殿的大祭司重阳.王、禁咒法师药师.黄、恶魔术士锋.欧阳、大贤者智兴.段以及九指之佣兵七公.洪。他们为了争夺记载了九种禁咒之术的史前文明魔法书《九阴真经》，相约在……”

魔幻版的《射雕英雄传》很长，故事讲到骑着红色独角兽的青年骑士靖.郭正式出场的时候，小猫咪已经发出了均匀的呼吸声。

林枫轻手轻脚地离开了卧室。在他的卧室两边，分别是州长和妮悠的卧室。他走到妮悠的卧室门前，想敲开门，进去和小妖精挤一夜。但是犹豫了半晌，他最终还是放弃了。叹了口气，正准备转去州长的卧室时，小妖精的房门吱呀一声打开了。

“怎么了？睡不着？”小妖精站在门边，似笑非笑地看着他。

妮悠现在穿着一身性感之极的半透明丝质睡裙，里边自然是光溜溜什么都没有。借着走廊上魔法灯昏黄的灯光，林枫能很清晰地看到她饱满的胸脯上那嫣红的两点。小腹下那芳草萋萋的神秘花园，也是若隐若现。

“不敢和小猫咪一起睡。”林枫直言不讳，小猫咪睡觉时的可怕妮悠也是亲眼见到过的。

小妖精仍是那似笑非笑的表情，问道：“那你到我门前做什么呢？想和我一起睡么？”

林枫耸了耸肩膀，“如果你同意，我将非常乐意给你一个难忘的夜晚。”

“进来吧。”小妖精侧身让出房门。

“什么？”林枫满脸惊讶地看着小妖精，随即很开心地笑道：“你怎么突然变得这么大方了？”说话间，他快步进了小妖精的房门。

“别误会。”小妖精那高傲如女王的脸上，难得地露出了像小女孩一般的狡黠笑容：“床一人一半，我的隐形手会做出屏障的，夜里可别打歪主意哦！撞到头破血流我是不负责任的。”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六十七章 州长的战车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4 本章字数:3303

天刚蒙蒙亮，林枫便顶着两个乌黑的眼圈，眯着一双布满血丝的眼睛，打着哈欠颤悠悠地出了妮悠的房间。

“这小妖精，真是要人老命……”

他愤愤地嘀咕着，任谁看到他这般模样，都会以为他被某个绝色美女压榨了一夜。可事实上，林枫这一晚连半点甜头都没尝到。

非但如此，他还承受了一整夜欲火的煎熬。

一只千娇百媚的小妖精躺在身旁，身上只有一件半透明的丝质睡裙。裙下风光若隐若现，仔细窥视的话，还能找到合适角度直接看到睡裙里边。

这么诱人的一个女人，却是只能看，不能碰。中间一堵透明的墙壁将床分成两边，堵得严严实实。让林枫在过足眼瘾，垂涎万分，昂然屹立之时，却找不到半点可解饥渴的办法。

可怜的林枫，在床上翻来覆去折腾了大半夜。好不容易才进入浅层睡眠，脑子里却又胡思乱想地做起了春梦。梦毕醒来，窗外已隐隐发白。无奈地看一眼睡得香甜万分的小妖精，用目光狠狠地**了一把她挺拔的丰胸，林枫只能带着满腔的悲愤起床了。

时间还只是清晨五点，林枫昨晚十二点左右才睡下，又折腾了半夜，一晚上的睡眠时间还没超过两个小时。他一边叹息着睡眠不足必定早死，一边趿着鞋子，来到自己卧室门前，悄悄地推门而入。

他怕小猫咪醒来见不到他，闹起情绪。打算趁着小猫咪还没睡醒潜回房中，装出陪她睡了一晚的样子。

进门一看，只见小猫咪整个人缩在被子里，只露出一颗小脑袋。她蜷起身子，双手紧紧地抱着一个长枕头，小嘴微张，口水把枕头打湿了老大一块。

“咦，这回她怎么没抓烂枕头？”林枫相当惊奇。他轻手轻脚地走到床头坐下，取出块手帕替她轻轻擦净了嘴角的口水。

林枫看着睡得天昏地暗的小猫咪，心中未尽的睡瘾不觉被勾起。打了个大大的呵欠，他侧身躺到床上，和小猫咪面对面躺着。数了几十下小猫咪的呼吸声，他不觉合上了眼皮，沉沉睡去。

……

教堂的晨钟声敲醒了林枫短暂的美梦。他闭着眼睛动了动身子，却发现怀里多了一个光溜溜的物事。上下摸索一番，那温热滑腻的手感让他只觉万分舒爽。

睁眼一看，却见浑身上下赤条条的小猫咪不知何时已钻进了他的怀里，双手勾在他的脖子上，小脑袋埋在他的胸前，小身子紧贴着他。而他左手，正抚着小猫咪的圆臀，右手则覆盖在她青涩稚嫩的小胸脯上。

林枫无暇去体会小萝莉嫩生生的手感，他只惦记着小猫咪那双勾在他脖子上的小手——天知道这双小手何时会化为一双分尸手，将他的脖子切出十道血口！他提心吊胆，心惊胆颤地缩回双手，轻轻地拉下了她的手。

“喵呜……”仍在做梦的小猫咪迷迷糊糊地叫了一声，似在表达她的不满。她扭了扭娇嫩的身子，双手又按在了林枫的胸膛上。

林枫紧张地大气也不敢喘一口，飞快地向后一缩身子。结果咚地一声，从床上掉了下去。

“喵……”小猫咪被这声大响惊醒了，她睁着圆溜溜的大眼睛，看着躺在地板上呲牙裂嘴的林枫，很是天真地问道：“怎么了哥哥？你怎

么睡到地板上了？”

“呵呵，呵呵……我起床，对，睡醒了起床！”林枫尴尬地笑了两声，噌地一声跳了起来，麻利地换起了衣服。

“洛丽姐还想再睡一会儿咧！”小猫咪眨巴着大眼睛，瞧着林枫。

“那你就再睡一会儿吧，还只是早上七点而已。你这个年纪的小孩，每天的睡眠时间最好在九个小时左右。”林枫很快就换好了衣服，他轻摸了一把小猫咪的耳朵，俯身在她额上轻轻一吻。

“那早餐怎么办？”馋嘴的小猫咪开始关心实际问题了。

“等你起来了，哥哥给你准备一顿丰盛的早餐，绝不比昨天的午餐差。哥哥昨天可是赚到了好多钱哦，再来几只小猫咪，哥哥也养得起。”林枫捏了捏她的鼻尖，再俯身一吻。不过这一次，他却是吻在了小猫咪那鲜嫩的小蓓蕾上，还用舌尖轻轻舔了一下小豆豆。

“咯咯……”小猫咪娇笑着，飞快地缩回被子里，说道：“哥哥好坏！”

“是么？”林枫摸着下巴，故意作出一副狞恶的样子，瞪着小猫咪：“哥哥这么坏，洛丽姐还敢和哥哥在一起么？”

“洛丽姐才不怕咧！”小猫咪咯咯笑着，说道：“哥哥是除爸爸妈妈以外，对人家最好的人了。虽然有时候有点小坏，可是洛丽姐最喜欢哥哥了。”

“总有一天，你会见识到哥哥究竟有多坏的！”林枫哈哈一笑，大步出了房门。小猫咪笑了一阵，便又蜷缩着身子睡着了。

和小萝莉调笑了一阵，林枫的心情分外开朗。本来因一晚上没睡好郁积的情绪一扫而空，他满面微笑地走到妮悠房前，大力敲响了房门，叫了一声：“小妖精，起床了！赶紧来服侍老爷我！”

敲完了小妖精的门，他又来到州长门前，敲门道：“兄弟，快起来，咱去试试能不能给你召辆火焰战车！”

话音刚落，州长的房门便吱呀一声打开了。终结者嘴角挂着一抹淡淡的微笑，点头道：“好的。”

林枫看着穿戴整齐的州长，道：“你又是一夜没睡？”

州长道：“我不需要睡眠。晚上的时间，可以用来学许多东西。”

林枫哦了一声，突然问道：“你在笑？”

终结者不明所以地伸出手，摸向自己的嘴唇，怔了半晌，说道：“听到你叫我兄弟，好像就有种奇怪的情绪。面部肌肉不受程序控制，自行做出动作。这……就是笑么？”

“是的，这就是笑。”林枫笑了，他大力拍着州长的肩膀，说道：“兄弟这个称呼，我已经好多年没有用过了。在我年纪还小的时候，我以为一起喝酒打架，便算是兄弟。直到和你并肩作战过后，我才明白过来：只有一起出生入死过，彼此用自己的身体替对方挡过武器的，才能算作真正的兄弟。恭喜你，兄弟，你进化出真正的感情了！”

终结者嘴角挂着淡淡的微笑，他伸出手，也想去拍林枫的肩膀，却被他大笑着躲开了。林枫对着终结者竖起一根手指，轻轻摇了摇，笑道：“我可不是钢筋铁骨，哪禁得起你一拍？”

州长想了想，笑得更灿烂了。

待妮悠穿着那一身女王装出来后，林枫便带着二人，到了召唤室中，准备尝试召唤火焰战车。

准备就绪之后，林枫开始吟唱“召唤火焰梦魇”的咒语。伴随着林枫的吟唱，一阵阵低沉的轰鸣声开始在召唤室中回荡。一阵浓烟飘过，炽烈的火光自召唤阵中冲起。当浓烟散尽，火光稍熄，一辆与林枫那辆火焰战车一模一样，表面上没有任何差异的战车出现在召唤阵中！

与此同时，林枫脑中自行浮出一行资料：灵魂火焰战车二型，可转让。召唤极限，四辆！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六十八章 召唤虚空行者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4 本章字数:3441

第一次召唤出来的火焰战车是林枫专属战车，无法转让，为一型战车。

这一次召唤出来的，为二型战车，可凭林枫的意志自由转让给任何人。转让后，战车与他之间再无灵魂链接，灵魂链接转移到接受战车的人身上。

二型战车以林枫目前的能力，召唤极限为四辆。但随着他能力的增强，召唤数量将逐步增加。这一特性，与巫师眼几乎完全一样。但，林枫的巫师眼目前并不能转让，只能由他自己使用。

“难道我是幸运神使么？”读懂了脑海中的资料之后，林枫摸着下巴，颇为不解地想着：“为什么我的魔法会产生这么离谱的变异？在我灵魂穿越之前，除了被雷劈死之外，究竟还发生了什么事情？为什么我对此没有任何记忆？”

他皱着眉头思索了一会儿，在百思不得其解之后，便将这问题抛到了脑后。想不明白的事情多想也是白搭，还消耗脑力，折损寿命。与其如此，倒不如心安理得的享受成果。难得糊涂，难得糊涂啊！

“对这车还满意吧？”林枫看着州长，冲战车努了努嘴，“我已经下达了把它转让给你的指令，你现在只需要选择接受，它就是属于你的了。怎么样，接到‘接受转让’的提示没有？”

州长盯着战车看了好一会儿，说道：“已经选择接受转让。灵魂战车已经与我建立灵魂链接。”

“嗯……”林枫点了点头，突然满脸古怪地问道：“州长，你好像是机器人终结者吧？老师都已经确定，你没有灵魂了，灵魂战车又怎么能与你建立灵魂链接？”

州长摇了摇头，说道：“这个，我也不清楚。灵魂战车发来建立灵魂链接的讯息时，我的控制窗口便出现一个任务选项。当我选择确定以后，我的程序中就多出了一段怪异的代码。这段代码，就是与灵魂战车之间的链接了。”

“怪事儿。”林枫撇了撇嘴，又摇了摇头：“灵魂的领域太复杂了，可能连资深的死灵法师都无法研究透彻。算了，咱不理这些莫名其妙的事情。妮悠啊，二型战车我还能召唤出三辆，你要不要一辆？”

妮悠淡然一笑，说道：“妮悠不是能搭主人的车么？”

“你这小妖精，搭我的车，却不让我沾半点便宜。带你都带得懒了心思。”林枫直言不讳，咧了咧嘴，说道：“再说了，以后我的车，后边儿肯定是要坐别的小妞的。我飙车的时候，那可是150公里的时速。你身为我的贴身保镖，自然是要跟在我身边的。你能跑到150公里的时速么？”

妮悠轻轻摇了摇头。

林枫一拍手：“那不就结了？等着，给你也来一辆！今天老爷我心情好，灵魂战车大派送！对了妮悠，以后别叫我主人了，你觉得老爷这个称呼怎么样？”

“随便呢，反正就是一个称呼而已。”妮悠无所谓地说道。

林枫哼了一声，说道：“就是看不惯你这拽样儿！小妖精，迟早有一天，会让你见识到老爷我的手段！”

“妮悠真的很期待呢！”小妖精浅浅一笑，居然还给林枫抛了个媚眼儿。

高傲的女王朝自己抛媚眼儿？林枫除了觉得妮悠的媚眼儿很销魂很妩媚，还不由自主地打了个冷颤，心里居然有种受宠若惊的激动感。***，实在太勾魂了！

“以后不要对我使精神魅惑！”他悲愤地冲着小妖精大叫道：“我怎么就摊上一只你这样儿的魅魔？居然敢调戏自家主人！”

“娜塔莎都说人家不是魅魔呢！”妮悠轻掩小口，悠然一笑，轻声道：“人家可是全新的物种来着。”

“总之，以后抛媚眼儿就抛媚眼儿，别再掺着那精神魅惑了！”

“可是，人家觉得不时对老爷你使用精神魅惑，对坚定老爷你的精神意志，提升你的精神力修为很有好处呢！”小妖精居然还振振有词。

“This、is、an、order！”林枫恶狠狠地叫嚣，就不信俺林大爷身为主人，还震不住自家的丫环了！

“是，老爷。”妮悠眉梢眼角都是笑意，这声“是”应得很没有诚意。

“算了，我还想多活几年。”林枫觉得跟这小妖精计较下去，自己很有可能英年早逝。得，还是给小妖精召唤战车算了，以后再也不开车带这不让占便宜的妖精了。

很快地，又一辆二型灵魂战车出现在召唤室中。林枫将战车转让给了小妖精，这下子，他既可以腾出自己的车后座，载别的小妞极速飙车，又能随时在身边带上州长和小妖精这两大保镖了。

“还有两辆车，送谁呢？”林枫偏着头思考着：“是不是试着召唤出虚空行者？它会变异成什么咧？如果也是和州长一样的变异机器人，

倒也可以送一台战车给它。以后能力越强，召唤的战车越多……哈，那如果我能同时召唤一百台灵魂战车，岂不是可以组建一支大陆最快的地面部队？”

这就YY得有些离谱了。林枫现在的魔力储量已经达到术士专家的顶级水平，已经一只脚跨进了术士大师的门槛——虽然跟莱茵哈特大师比起来，还只能算是只菜鸟——但这种魔力水平已经相当不错了。这么强的能力，也只能同时召唤四辆二型，想召唤出一百辆，那就不知道要等到哪年哪月了。

YY了一阵，林枫便想趁着这机会，将虚空行者也召唤出来，瞧瞧会变异成什么样子。正好手里还有一块血精灵弓箭大师的灵魂做成的水晶，虽然品质不算顶级，但用来召唤魅魔都可以，更别说召唤出一只虚空行者了。

虚空行者属于术士所能召唤的恶魔中最皮厚禁打的。虽然攻击能力较弱，作战技能笨拙，又没有什么特殊能力，但是防御力却比恶魔守卫都强。

而且那忠心耿耿的胖子，还能在关键时刻牺牲自我，化为一个能吸收所有伤害的魔法盾，加持在主人身上，持续30秒时间。在这30秒时间内，只要术士承受的攻击不超过魔法盾的吸收极限，术士就不会受到任何伤害。

想到就做，林枫不久后就要去兴登堡赴任，做封建领主。按照法律，他这个子爵只能拥有一百名正规卫兵。那点儿兵力，在林枫看来只能用来看家护院。若是身边没几个得力助手，遇上大敌来袭，别说保卫领地，便连自己的安全都成问题。所以，从现在便要开始做好万全准备。

取出那块血精灵弓箭大师的灵魂水晶，放置在召唤虚空行者的魔法阵中央。又拿出上次召唤妮悠用过的法力增幅水晶，安置在魔法阵的几处关键连接点上。做好一切准备之后，林枫便开始吟唱咒语，进行召唤仪式了。

伴随着林枫的吟唱声，召唤法阵中的灵魂水晶开始发光，融化。情形与召唤州长、妮悠时相差无几。

召唤虚空行者的仪式并不复杂，咒语也相对简短，只比召唤小鬼消耗的时间稍长一点。很快，召唤仪式结束，召唤阵中迸射出一阵强

光。当强光散尽后，林枫的召唤成果便出现在大家眼前。

“这……这是什么东西？”林枫瞪大双眼，看着飘浮在法阵上空的那个东西。虽然已经有了‘此恶魔必变异’的心理准备，可是他怎么都想不到，这虚空行者居然变异到了这种地步，简直跟小鬼变成霰弹枪有一拼了。

“……”州长无语。

“咯咯，这小家伙还真可爱呢！”妮悠掩嘴轻笑。

魔法阵上空，居然飘浮着一只人头大小的蓝色圆球……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六十九章 圣天使芙罗娅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4 本章字数:3516

这是一只通体蓝色的球形物体。它有着两只水汪汪的大眼睛，眼神很羞涩。眼睛两侧是两只大象一样的薄扇状大耳朵，扑扇扑扇的甚是有趣。它甚至有一张粉红色的樱桃小嘴，小嘴巴正紧抿着，看上去有些紧张。

小东西悬浮在空中，眼神羞涩地偷瞄了林枫一眼，然后马上用大耳朵将它的眼睛捂住了。蓝色的皮肤上，居然浮起一抹暗红，活像是女孩儿羞红了脸的样子。

林枫眼角在抽搐，召唤强壮的男子汉虚空行者，怎么就召来了一只这么害羞的小东西？怎么看上去一点战斗力都没有的样子？这究竟是宠物还是保镖啊……

“人家才不是宠物咧！”正郁闷着，一个奶声奶气的声音突然闯入了他的脑海，听起来就像三岁大的小孩子在说话。

“呃？”林枫瞪着小东西，问道：“刚才是你在说话？”

小东西捂着眼睛的大耳朵分开一丝缝隙，自那缝隙中泄出一线目光，悄悄瞄了林枫一眼。跟着又马上将耳朵合拢，把眼睛遮得严严实实。也不见它的小嘴有开合的迹象，它的声音便直接在林枫脑海中响起：“就是人家在说话啦！”

“……小东西，你究竟是什么？我怎么感觉我没召到保镖，反倒召了个只会撒娇的儿子？”林枫真有点欲哭无泪了。

“人家才不是男孩子咧！”小东西娇声娇气地说道：“人家是幼生期幻兽，圣天使芙罗娅。是女孩子哦！”

“幻兽？圣天使？女孩子？”林枫现在连嘴角也开始抽搐了：“天使要长成你这德性，圣主教会早就一个信徒都没有了！哪个女孩子要长成你这模样，早就悬梁自尽了！”

“呜呜呜……你说芙罗娅坏话，芙罗娅还是幼生期的小孩子，还没开始发育……呜呜呜……”小东西哇哇大哭起来，捂着眼睛的大耳朵好像手一样飞快地抹着眼睛，泪水就像喷泉一样抛洒出来——没错，就是像喷泉一样。

林枫目瞪口呆地看着这小家伙，怎么才说两句就哭起来了呢？这么小一丁点，怎么就能喷出那么多眼泪？

“别哭了！”林枫作狮子吼，眼睁得跟铜铃一般，瞪着小家伙，说道：“你再哭，我就不给你东西吃！”

小家伙哭声立止，飞快的抹掉眼泪，大眼睛眨巴着，嘟起小嘴，“人家怎么摊上你这么一个主人了？真的好没爱心……”

“爱心？我又不是红十字会的！更不是慈善家！”林枫恶狠狠地瞪着小家伙，说道：“最好赶紧告诉我你有什么能耐，我不养没用的小家伙！”

“芙罗娅，芙罗娅才不是没用的小家伙咧！”小家伙撇着小嘴，一副急得快要哭来的样子，飞快地说道：

“人家能释放法力护盾保护主人你咧！无论是魔法攻击还是物理攻击，只要没有超过法力护盾的防御极限，在60秒内主人你就不会受到任何伤害。这种护盾芙罗娅现在一天可以施放3次哦！如果人家进化到成熟期的话，一天就能施放12次了！还有还有，芙罗娅能够铠化，变成盔甲保护主人你咧！现在人家一天可以铠化两次，每次持续1小时。等到成熟期后，人家一天能铠化4次，每次持续两小时哟！只要主人你处于人家铠化后的贴身保护下，攻城巨弩也不能伤害你呢！”

“法力护盾倒还算不错。”林枫点了点头，赞了一句，还没等小家伙高兴起来，便又把脸一板，硬邦邦地说道：“可是你那铠化的能力对我有什么用？我又不是战士，又不需要冲锋在前，你这能力对我来说，简直就是鸡肋！”

“可是，要是有人想暗算主人呢？”小家伙嘟着小嘴，“明枪易躲，暗箭难防呢！”

“哟，还懂地球上的成语啊！”林枫笑了两声，说道：“好吧，看在你还算聪明的份儿，这鸡肋的铠化能力，也就勉强过关了。你攻击能力如何呢？”

小家伙大眼睛里立马又显出羞涩的神色，作忸捏状：“芙罗娅……芙罗娅可是美丽又善良的圣天使呢，才不愿意伤害别人咧。再说，芙罗娅的防御能力又这么强……所以，所以人家的攻击能力，大概，大概就像一个手持木棍的农夫那么强吧！”

“唔，就是说，你勉强能打赢一个赤手空拳的农夫……”林枫面无表情地说道，随即嘴角一翘，露出一丝古怪的笑意，“美丽又善良的圣天使……你怎么不去照照镜子？就你这德性，去客串足球人家都会嫌你耳朵大！居然还敢自称美丽？哇哈哈哈……”林枫指着小家伙哈哈大笑起来。

小家伙的眼睛里飞快地蒙上了一层水汽，她瘪着小嘴，先是小声抽噎两下，然后张开嘴，哇地一声大哭起来。眼泪瞬间就又形成了喷泉。

“别逗她了，她还小呢，跟两三岁的小孩子似的。”妮悠看不过去了，嗔怪地白了林枫一眼，向着小家伙走去，柔声哄道：“乖，别哭了，主人只是逗你玩呢！来，姐姐抱你。”

小家伙的哭声停了一下，看了妮悠一眼，扑地一声飞进她怀里，圆滚滚的身子在妮悠胸脯上扭来扭去。妮悠笑眯眯地捧着小家伙，在她身上轻轻抚摸着。小家伙舒服地咯咯笑了两声，缓过了一口气之后，清了清嗓子，小嘴一撇，又打算继续开哭。

“吃早饭去喽！”林枫手一挥，大步走向门口。

小家伙哭意顿止，哦地欢呼一声，竟又笑了起来。

“有这么一个活宝，倒也可以提前锻炼出养孩子的经验。”林枫听着小家伙的笑声，自我安慰地想着。

……

“这是我的！”小猫咪双手紧紧地抓着面前盘子里的一条鱼，死死地瞪着芙罗娅。

“芙罗娅还没吃饱咧！”芙罗娅用大耳撑着圆滚滚的身子，站在盘子前面，水汪汪的大眼睛羞涩地看着小猫咪：“人家这么小，姐姐你就

让着人家一点点嘛！”

“可是你已经吃掉三条鱼、两块羊排、一块牛排、两公斤面包、十一只苹果了！”小猫咪毫不退让地看着小家伙，“洛丽妲都比你少吃一条鱼和三个苹果！”

“啊？芙罗娅已经吃掉这么多东西了？哎呀真的不好意思，人家身为淑女，可不能再吃了。这条鱼就让给姐姐你吃吧！”小家伙羞涩地眨了眨眼，突然瞪圆双眼，惊奇地看着小猫咪背后，小嘴巴大张着，叫道：“快看，天上有只粉红色的猪猪在飞！”

“哪儿呢哪儿呢？”洛丽妲飞快地转身，仔细地在身后空中搜索了一番，结果自然是一无所获。她嘀咕着：“没看到粉红色的猪猪呀……”回过头一看，面前的盘子里已经空空如也。再一看，芙罗娅的小嘴鼓起老大一块，只剩一条鱼尾巴还露在嘴巴外。

“喵，我的鱼！”小猫咪痛心疾首地大叫一声，飞快地出手，揪住鱼尾巴往外一扯。扑地一声，鱼尾巴倒是给她扯了出来，可是尾巴以上部位，只剩一条光秃秃的鱼骨了。

“芙罗娅吃饱啦，洛丽妲姐姐请慢用。”小家伙对着小猫咪羞涩地一笑，扑扇着耳朵飞进了妮悠怀里，用耳朵搭住眼睛，瞬间便已睡去。

“古德里安哥哥……”小猫咪哭丧着脸，大眼含泪，可怜兮兮地望着林枫。

“我也只来得及吃下一块面包而已……”林枫与小猫咪俩俩相望，欲哭无泪。芙罗娅这小家伙的胃到底是什么做的啊？她吃下的东西，差不多有她三个身子那么大了！别看她的嘴巴生得小巧，那樱桃小嘴轻轻一吸溜，一条鱼就能给她吞得只剩骨头，连鱼刺都不用吐的！

林枫看了看小猫咪，又看了看睡得正香的芙罗娅，心里哀叹一声，怎么就养了两个大胃王？要不是我小有积蓄，恐怕不出半年，就得被她们两个吃破产了……嗯，看来要更加努力地敛财了！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七十章 黑色潮流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4 本章字数:3883

三辆火焰战车呈三角之势，在慕兰德城的大街上奔驰着。

林枫外套黑色竖领毛呢风衣，内穿黑色圆领长袖T恤。腿上套着一条黑色长裤，腰系铜头宽牛皮带，梳着赌神头，造型像极了《黑客帝国》中救世主，现在就只差一副墨镜了。

小猫咪穿着圆领无袖紧身皮衣，小胸脯勒得似模似样。下身穿一条长及脚踝的黑色皮裤，脚踏一双黑色高跟皮靴，坐在林枫专属战车的后座，怀里抱着芙罗娅。

俩小家伙不上餐桌的时候，好得跟一个人似的。可只要一上餐桌，立马就会反目成仇。不过芙罗娅皮厚禁打，对小猫咪的爪牙威胁无动于衷，所以每次在餐桌上吃亏的，反而是攻击力较强的小猫咪。

州长驾着二型战车，行驶在林枫左边。他还是穿着那一身终结者套装，背上背着霰弹枪，腰带上插着星空倒影。那把重达400公斤的炼狱战斧已经打造完毕，正挂在战车上。

妮悠小妖精上着黑色紧身皮衣，下穿黑色紧身皮裤，外面还套了一件长及脚跟的皮质风衣，脚踏长筒黑皮靴，造型与《黑夜传说》中的女主角塞琳娜一模一样。在她的战车上，挂着六枝重达100公斤，长1.5米，鸡蛋粗细的双头六棱梭标，正是林枫特意为她打造的远程攻击武器。以妮悠隐形手的力量，这六枝梭标无论是投掷还是拿在手里捅人，其威力都是相当恐怖的。

这一行人穿着酷毙，战车又拉风之极，同时出现在街道上，本应引起轰动才对。可是大街上的行人见着他们，完全无动于衷，一副熟视无睹的模样。

原因很简单，林枫这一行人的装扮，已经不稀罕了。

前面一个冒险小队，四男一女，其中两个男的穿的跟林枫一模一样，另两个男的穿着终结者套装，还有一女的，就穿着和妮悠款式一样的一身衣服。

这还是因为已经进入了6月，天气开始热了起来，没点能耐的都不敢穿上这样一身捂痱子。若是到了天气转凉的时候，恐怕大街上十个人里面就会有两三个，穿成林枫一行人中某人的造型。

时间过得很快，自第一场电影公映那天到现在，已经过了一个月之久。现在已是阿喀硫斯大陆的6月，即升腾之月。

在这一个月中，先是终结者套装开始流行。终结者套装尤其受佣兵和冒险者的欢迎，甚至连骑士，也喜欢搞上一套在不上战场时穿穿。

到了后来，甚至连巴伐利亚大公堡的精英条顿武士们，也都穿上了终结者套装。那些清一色两米高的壮汉，穿上终结者套装后，一个二个面无表情地往哪儿一站，简直比州长还像真的终结者。

林枫在终结者套装上面失了先手。早已有制衣店在第一场电影公映后的第二天，便打出了“硬汉系列套装”的招牌，专售各种尺码的硬汉套装——也就是终结者套装。借着电影的东风，最先打出这个招牌的制衣店一炮走红，教后来的跟风者根本无力与之竞争。

林枫对此很不甘心，却又无可奈何。阿喀硫斯大陆上虽然已经有了专利思想的萌芽，但还很不成熟，根本无法从立法上解决专利问题。终结者套装又没什么机密技术，看过一遍之后，会做衣服的人基本上都能仿制出来。想靠服饰的新鲜感赚钱，就只能走在最前面，首先打响品牌，树立品牌优势。

因此林枫又开始琢磨别的服饰品种。考虑一番之后，他选择了《黑客帝国》和《黑夜传说》这两个系列。这两系列的服饰看上去非常相似，但细节方面又有很多不同。

比如救世主尼奥的衣服都是布衣，适合法系职业穿着。崔妮蒂的那一身皮衣，身材好的女士穿着非常耀眼——小猫咪今天穿的就是缩小版的崔妮蒂套装。而黑衣传说女主角那一身皮衣，更是潇洒中略带颓废，炫目中又带着冷酷。最适合气质冷峻，身材出众的女士穿着。

还有各种各样的T恤，林枫也设计了一些出来。这主要是因为他穿不惯那种带蕾丝边的贵族衬衣，实在太脂粉气了，东方人的思维习惯没法儿接受。

设计出来之后，他马上在慕兰德城收购了两家制衣店，两家皮货店。并赶制出了第一批套装，分别命名为“夜魔”系列套装（即仿黑客帝国的套装）、“暗夜”系列套装（仿黑夜传说）。

第一批衣服制成后，林枫自己穿上了救世主尼奥的套装，让小猫咪换上了缩小版的崔妮蒂套装，让妮悠穿上了塞琳娜套装。然后一行人驾着火焰战车，先悄悄出城，在城外的湖泊、山地里进行了一场极限飙车运动，并用巫师眼将飙车的场面拍摄下来。

随后利用巫师眼拍摄的画面，选取最酷的画面定格制取海报、传单等等广告宣传材料。并选取最**的飙车镜头，比如湖面狂飙，悬崖越野等等画面，制作了一段3分钟的广告电影。中间穿插林枫等人的广告词：

“简约，而不简单。飘逸，而不轻浮。”这是林枫的广告词，有点傻。

“英雄本色，钢铁男儿！”这是州长的广告词，算是免费为终结者套装打广告了。

“不要让男人一手掌握。”这是妮悠的广告词，在说这句广告词时，小妖精的特写画面是她骄傲地挺起胸脯，显出那对被紧身上衣勒得分外挺拔的险峰。

小猫咪……广告词就没她的份儿了。

广告电影制作完毕之后，林枫将其加入《烽火佳人》的片头之前，先让观众们享受一番极限飙车的刺激，感受一下林枫几人新式服装的潇洒。

与此同时，林枫遍贴海报，广洒传单。那四只循环播放电影预告片的巫师眼，也在播放过程中穿插播放广告。

最后，林枫几人又驾着火焰战车，在慕兰德城中大肆张扬，街头巷尾地狂飙一番。

就这样，在数管其下之下，林枫的“夜魔”、“暗夜”两个系列的套装品牌也是一炮打响，与终结者套装一样，迅速风靡整个慕兰德城。

结果到了现在，基本上慕兰德城里，凡是有点条件的，都置办上了至少一套适合自己的套装。有些骑士今天穿终结者套装，明天穿救世主套装。一些少女，也是今天换上崔妮蒂套装，明天又换成塞琳娜套装。

尤其是那些冒险者、佣兵们，更是一人置办了好几套。虽然这些套装穿上去没有任何防御力，比皮甲都差一点，可是却架不住这玩意儿流行。要是哪个佣兵身上没一件拉风套装，都不好意思进酒馆喝酒，铁定会被人嘲笑。

虽然两个系列套装的价格都相当昂贵——一件圆领长袖T恤卖5银币，相当于一个普通士兵一个月的薪水。一件皮质风衣更是卖到了20

银币，都抵得上两场电影的票价了。但是这两系列套装还是供不应求。

没办法，冒险者、佣兵一般都很有钱，而且衣服损耗又大，经常一次性就买上好几套。衣服又不能凭空变出来，只能按部就班地制作，结果林枫两个制衣店根本忙不过来。

他又不想再扩大店面，毕竟马上就要离开慕兰德城去领地了。而且他的服装品种目前来说还很单一，如果不设计出新的服装，慕兰德城的市场总有一天会饱和。让他去别的城市甚至圣意志帝国开分店，他目前又没有这个财力和精力。所以，一些跟风的店铺倒也跟着分了不少油水。

一个月下来，林枫仅靠电影一项，便有了扣除各种支出后的近9000金币的纯收入。而在服饰销售上，也赚取了近2000金币。一来二去，林枫如今的身家已经超过1万金币，算得上财大气粗了。

财源滚滚的同时，林枫这一月来也累得够呛。电影的轰动效应，加上引领时装潮流，把慕兰德城变得满城尽是黑皮衣，令他成了慕兰德城最近风头最劲的人。每天都有赴不完的宴会，见不完的客人。常常六点就起床，一直忙到凌晨零点以后。

直累得他连调戏小猫咪和妮悠的精力也没有了，每天哄睡了小猫咪，到了妮悠房里沾着枕头就能睡着。旁边的小妖精魅力再大，也没法儿抗过睡魔的诱惑。

今天，是他呆在慕兰德城的最后一天了。明天他便要起程上路，去兴登堡当领主。因此，巴伐利亚大公特别在城堡里为他安排了一场欢送晚宴。现在，林枫一行人便正行驶在前往大公府的路上。

他们一行人刚从阿尔泰街回来，身上带着剧院昨天的票房收入分成。第一部电影现在已经卷不了多少钱了，慕兰德城有条件的，基本上都已经看了至少一遍。昨天剧院的上座率已经低于两成，这部电影已经没必要再继续放下去了。再想赚电影的钱，只能再做的别的片子。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七十一章 抢了公主我就跑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4 本章字数:3782

火焰战车停在了大公城堡前的广场上。

林枫一行人下车步行，越过吊桥，自城堡大门进入堡中。

一路行来，只见大公府的卫队，基本上全都换上了终结者套装或者“夜魔系列”套装。走在大公府里，林枫竟产生了一种自己正走在吸血鬼大本营中的荒谬感。

路上还碰到许多同来参加林枫欢送晚宴的贵族。如今就连那些贵族们，也一个二个全都内穿T恤或者黑色硬领衬衣，外面套着布质或皮质风衣。脚上的黑皮靴亮得都能照出人影来。伴在贵族们身边的贵妇、淑女们，也大多穿着黑色或者纯白色的立领皮风衣，里面则是将胸脯勒得分外挺拔的紧身皮衣。

总之现在满城的贵族，参加这类宴会时，已经很少有人穿着传统的贵族礼服了。

林枫一行来到城堡主楼前时，伊丽莎白早已笑盈盈地迎出了大门。公主今天也是穿着一身与妮悠一模一样的“暗夜”套装，只是颜色为纯白色。脚上踏着一双纯白的长筒高跟皮靴，令她的身材更显挺拔修长，走起来婀娜生姿。

“古德里安！”伊丽莎白唤了林枫一声，扑到他张开的双臂里面，与他轻轻拥抱。大庭广众之下，两人也不好多做亲热，象征性地彼此轻吻一下，便已分开。

公主领着林枫一行人进了大厅，此时虽还没到晚宴正式开始的时间，厅中却已是宾客满堂。看到林枫出现，马上有许多人围过来打招呼。

林枫一一微笑回礼，熟练地与各位贵族、名流客套着。寒暄了一番之后，时间已是晚上七点。按说这个时候大公夫妇便应该出场，宣布晚宴正式开始了。但直到现在，连大公的两个儿子都没有出现。

林枫觉得有些不对劲，向周围和他攀谈的贵族名流们告了声罪，牵着伊丽莎白嫩滑的小手到了大厅一角。州长和妮悠、小猫咪挡在他们外面。

看着大厅中那空荡荡的大公座位，林枫问道：“大公他们怎么还没出来？现在已经是晚宴正式开始的时间了。”

伊丽莎白眉头微皱，摇了摇头，“不知道，从下午三点起，我在大厅中布置晚宴现场直到现在，一直没有见过父亲他们。”

“大公最讨厌不守时的人了，他不应该犯这种错误才对。”林枫扯着下巴上的几根胡须，摇了摇头，说道：“再等一会，如果大公他们还不出来，你就去看看发生了什么事。”

待伊丽莎白点头应了，林枫又笑道：“准备好了没有？”

“都准备好了，明天一早你来接我就行。”伊丽莎白低下头，轻声说道。

林枫笑了笑，又问：“准备了多少车行李？要带多少人随行？”

伊丽莎白想了想，说道：“父亲和母亲送了我许多东西，汉尼拔和海格尔也都送了我不少礼物。加上我自己想带去兴登堡的，大概有四辆马车的行李吧。随行人员方面，父亲送了我10个精英条顿武士，和一位潜行专家作我的护卫，我自己还有两个侍女。”

“大公对你还真是慷慨啊！”林枫摸着下巴，点头道：“精英条顿武士，整个大公堡也只有50人吧？他一下子就送了你五分之一。其实照我说，你什么行李都不用带的，随行人员也只要两个贴身服侍的侍女就够了。跟着我，还怕会吃苦么？安全问题就更不用担心了。”

“可这是……”伊丽莎白小脸儿上飞起红霞。这向来开朗热情，连亲热时都十分大胆的巴伐利亚玫瑰，这会儿居然显出忸捏的样子，小声说道：“这是我的嫁妆呢！”

“嫁妆？可我还没下聘礼咧！”林枫说道。

伊丽莎白嘟起樱唇，小声道：“父亲巴不得我早点嫁出去，只要我喜欢，哪怕嫁个穷光蛋，他也愿意倒贴钱。”

“你早知道了？”林枫有些惊讶，他还以为伊丽莎白不知道大公真正的心思呢。

“舅舅想让我继承巴伐利亚大公的爵位，这件事早就传开了，我又不是聋子，怎么会不知道？”伊丽莎白有些难过地说道：“如果我作了大公，公国也许过不了十年，就会给圣意志帝国吞并。巴伐利亚家族的传承也就彻底断绝了。父亲绝不会让这一切发生的。”

“……那你母亲是怎么想的？”伊丽莎白的母亲是圣意志帝国皇帝的亲妹妹，在兄长与丈夫之间，究竟会怎样选择？

“母亲说，”伊丽莎白微微一笑，说道：“能跟她过一辈子的，只有我的父亲。嫁入了巴伐利亚家族，她就已经不再姓腓特烈，而是姓巴

伐利亚了。”

“大公夫人倒是深明大义。”林枫赞赏地点了点头，又问伊丽莎白：“你呢？你又是怎么想的？在慕兰德城，你的声望很高。如果你作大公，会有很多人支持你的。”

“可是我，也姓巴伐利亚啊……”伊丽莎白笑着摇了摇头：“我的性格才不适合作大公呢！汉尼拔的才干不下于父亲，又是身经百战的勇士，他的声望也不弱于我啊！他作大公的话，巴伐利亚家族和公国才能继续繁盛下去呢！”

林枫笑着轻吻了伊丽莎白一下，说道：“我的茜茜公主也是个明理的女孩儿呢！”

话音刚落，便听汉尼拔略显急促的声音传来：“古德里安！伊丽莎白！”

林枫与伊丽莎白回头一看，只见一身黑客装的汉尼拔几乎一路小跑地向他们行来，神情看上去非常焦急。

“出什么事了？”林枫心中有些讶异，汉尼拔身经百战，向来处变不惊，这会儿怎么如此失态？

“你快回法师塔收拾一下，马上带伊丽莎白离开慕兰德城！”汉尼拔来到林枫面前，拉着他与伊丽莎白便往大厅外走去。

“究竟发生什么事情了？父亲呢？为什么到现在还……”伊丽莎白急忙问道。

“别说了，父亲今晚恐怕不能出现了。”汉尼拔左手拉着伊丽莎白，右手拖着林枫，迈开大步，不顾宾客们惊异的眼神，拖着二人出了大厅，穿过花园，直朝城堡大门走去。他边走边压低声音急切地说道：“圣意志帝国的使者来了，带来了帝国皇帝的秘旨。要求伊丽莎白与帝国九皇子订婚，并在伊丽莎白继承大公爵位后正式成婚！”

“什么？”林枫闻言，瞪着眼睛说道：“妈的敢抢我的老婆？那什么狗屁九皇子是不是活得不耐烦了？他跟伊丽莎白不是表兄妹么？怎么能够成婚？”

“谁说表兄妹就不能结婚的？”汉尼拔古怪地看了林枫一眼，说道：“你是真不明白还是假不明白？身为帝国的皇子，会闲得没事抢你的老婆？一切都是帝国皇帝安排的。他这次的秘旨，已经明确指出了

让伊丽莎白继承大公爵位。订婚甚至正式成婚，都只是个幌子。帝国皇帝这么安排，只是为了更方便操纵乃至吞并巴伐利亚！”

伊丽莎白愤怒得小脸儿通红，说道：“舅舅他把我当成什么了？一件为他牟取利益的工具么？他凭什么操纵我的人生？他怎么会变成这样？以前他很疼我的……”

“伊丽莎白，一个真正雄才大略的皇帝，是不会将亲情看在眼里的。”林枫看着伊丽莎白，怜悯而疼惜地说道：“帝国皇帝所做的一切，都只是为了他的利益。就像你为了巴伐利亚家族，不愿作大公一样。”

“现在说这些都没用了！”汉尼拔此时已经拖着二人出了大公堡，上了吊桥：“使者下午就来了，父亲、母亲和莱茵哈特大师一直在跟他们周旋。我和海格尔也一直陪着父亲他们，直到刚才才找到机会溜出来报信。你们现在赶紧回去收拾一下，连夜出城去兴登堡。以古德里安火焰战车的速度，使者们是追不上你们的！”

到了广场，林枫跨上战车，伊丽莎白坐到了他身后。州长和妮悠也发动了各自的座驾，小猫咪有点委屈地看了看伊丽莎白，坐到了妮悠的战车上。三辆战车同时发动，缓速向着两百米外的法师塔驶去。

“照顾好父亲和母亲！”伊丽莎白忍着泪水，转过身，朝着汉尼拔挥手叫道：“别让舅舅迁怒到他们身上！”

汉尼拔也挥着手说道：“放心，你们一走，我们就对外宣布说，是古德里安私自抢走了你，不关我们的事……”

林枫闻言身子一晃，差点从战车上摔了下来。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七十二章 连夜潜逃（上）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5 本章字数:3172

“钱全部带走，衣服每人带两三套换洗的就够了！食物？以我们火焰战车每小时150公里的速度，就算负重过多会拖慢速度，最多也只需要三个小时就能到达兴登堡。到了兴登堡还愁没吃的么？食物不用多带，带点水就够了……”

回到法师塔匆匆收拾一番之后，林枫等人已是整装待发。

林枫、伊丽莎白坐一辆车。后座上挂着两个大口袋，里面装着林枫所有的身家12000多枚金币。巴伐利亚公国流通的金币，净重10克左

右，直径22毫米左右，相对误差极小。这两口袋金币，也不过重120多公斤而已。

妮悠、小猫咪、芙罗娅乘一辆车，车上除了挂着妮悠那总重量达600公斤的六枝棱梭之外，还挂了几个包袱，里面装着众人所有的衣物，以及一些铜子、银币等零钱。

州长的车上除了他的炼狱战斧，就只有两皮口袋清水和少量糕点。但是算上他200公斤的自重，他战车的负重并不比妮悠的车子少多少。

四颗巫师眼分布在林枫头顶上空，以前、后、左、右四个方面观察着情况。

“还不到晚上八点。”发动火焰战车之前，林枫回头看了一眼法师塔一楼厅中的计时钟，“我们最多晚上十一点，就能在兴登堡小镇上的酒馆里喝酒了！出发！”

轰隆隆……三辆战车同时发出低沉的轰鸣，缓缓驶出了法师塔围墙大门。

伊丽莎白抱着林枫的腰，回头再看了不远处的大公堡一眼，美眸中刹那间便已蓄满了泪水。

“我加速了，伊丽莎白。”林枫叮嘱了一句。

伊丽莎白轻嗯一声，回过头来，将脸紧贴在他的后背上，闭上眼，洒落两行清泪。

“没关系的，等避过了这阵风头，我们会有机会再回来的！”林枫柔声安慰了一句，加大马力。战车上的火焰瞬间燃遍整个车身，为车上的乘客披上了一身火焰战甲。

三辆战车呈三角之势朝着城门方向驶去。虽然仍在城中，三辆战车却均已提升至最高时速，一路逛飙飞驰。但在离城门还很远时，林枫突然接到了巫师眼传来的异常情况报告。

“城门关上了，而且守城的也不是慕兰德城的卫兵！”林枫微皱了一下眉头，随即哂然一笑，“汉尼拔不是说要对外宣布，你是被我抢走的么？反正这黑锅也是背定了，倒不如配合他把这场戏演得更逼真一点。咱们不避开他们，直接走正门，干掉那些卫兵！”

一路疾驰，直到城门前二十米处，林枫才一个急刹停住了战车。

城门前站着12名卫兵，全都穿着黑色板甲，全覆式头盔将他们的面目遮得严严实实，只露出一双双寒光四射的眼睛。

看到林枫这一行三辆古怪之极的火焰战车，这12名黑甲卫兵冷目中透出惊讶之色，随即飞快地拔出阔剑，左手持盾，以戒备姿势缓缓地向林枫等人围了上来。

“这是圣意志帝国‘黑公爵’战团的精英黑铁战士！”伊丽莎白急切地说道：“黑公爵战团一共只有不到1000个人，只有个人实力至少达到各职业水平的优秀水准，才能获准进入预备役。在预备役中磨砺三年，通过各种考验，身经百战之后，才能成为正式成员！12个精英黑铁战士，已经足够围杀一个剑术大师了！”

阿喀硫斯大陆上的实力等级划分并不十分严密，粗略分来，共有：学徒、见习、正式、优秀、专家、大师（导师）、大宗师这七个等级。

事实上，那七个得到广泛承认的实力等级，每级之间的界限相当模糊。因为实力等级的划分考核，一般是考较绝对力量的。

用专业仪器例如专门探测能量的水晶塔，来测量一个人能够释放出来的最大绝对力量。然后再根据测量出来的最大绝对力量，比照各职业评级标准，来评定级别、职称。

但是真正的战斗力却不是靠仪器能测量出来的。即使是同职业战斗时，心理素质、战斗经验、装备水平，乃至天气、风力、周边环境、地面泥土软硬度等等等等，一系列微妙的客观因素，都可能影响到战斗的结果。

大陆上，一个正职战士，在一对一单挑的时候越两级干掉专家级的战士，这种先例并不罕见。

甚至像兴登堡原领主养的那两个魔法师，其绝对实力应该是在优秀级以上，可是在与海盗作战时，发挥的作用却还不赶不上一个普通的见习骑士。为什么？因为他们根本就是学院派的研究生，没有任何实际战斗经验。魔法水平的确是不错了，可是一上战场就掉链子了。

当然，按照搞笑的说法，大宗师后面还应该有“史诗，传说，逆天”这三个等级。

一个大师或者大宗师，死得轰轰烈烈，又有人证明，就能进史诗。死得不明不白，又死无对证，可能成为传说。至于逆天……整个大陆上也就一位，就是莉雅曾经说过的，曾经向风之神发起挑战的那位唐吉.诃德骑士。

所以，在大陆上，真正的巅峰强者，就是各职业中能被称为大宗师的那类人。好像亡灵大师伊卡埃尔一样。

这12个黑铁精英战士，如果真如伊丽莎白所说，个人实力至少在优秀水准以上。又曾经历重重考验，身经百战。那么说他们能围杀一个剑术大师，是绝对不打折扣的。

但是这点实力，却不会被林枫放在眼里。对这些近战肉搏型的战士，州长一挑12绝对不成问题。连妮悠，都能将他们轻松搞定。

所以林枫揪着嘴唇上好不容易长出来的几茎胡须，漫不经心地看着那12个慢慢围上来的精英黑铁战士，满不在乎地说道："要是挡住我们的是12位大师级的高手，我还会小小地害怕一下。可是区区12虫子就想挡我们的话？这玩笑就开得太大了。州长，妮悠，干掉他们，一个不留！"

"嗖嗖……"一串急促的破空声响起，林枫话音刚落，妮悠的六只隐形手便已抽起那六枝棱梭，朝着其中6名战士大力投掷过去。

几乎是在破空声响起的同时，那六枝棱梭便已射至6名精英黑铁战士身前。这些战士果然不愧精英之称，反应极其敏捷。妮悠以隐形手投掷棱梭，既隐蔽又迅捷，一般人根本不可能反应过来。可是他们却几乎只凭本能，便以手中盾牌挡住了棱梭。那盾牌甚至还侧偏了一定的角度，做出了标准的卸力动作！

可惜，他们还是低估了妮悠的力量。那六枝棱梭100公斤的自重，加上妮悠隐形手可怕的力量，其冲击力远不是他们能够挡得下来的！

只听六记清脆的金铁交击声响起，六面盾牌在挡住棱梭的刹那便已四分五裂。棱梭去势未减，继续前突，轰然撞击在6名精英黑铁战士的胸甲上，如捅破白纸一般长驱直入，直到将这6名精英黑铁武士捅了个对穿，方才止住去势！

精英黑铁战士，6人被秒杀！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七十三章 连夜潜逃（下）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5 本章字数:7295

在妮悠出手的同时，州长一手抡起炼狱巨斧，驾着火焰战车朝前方狂冲。

火焰战车速度惊人，正对州长的那个精英黑铁战士虽已作出闪避动作，却仍被战车撞个正着。只一撞，他的身子便凌空飞起，盾牌和胸前的板甲像纸片一样四分五裂。全身骨骼发出一阵清脆的爆裂声，还在空中便已断了气。

在驱车撞飞一人的同时，州长巨斧横削，将旁边另一名黑铁战士的盾牌、阔剑都劈得粉碎，还一气削飞了他的脑袋。一击得手后，州长右手掷出巨斧，左手投出了星空倒影。

400公斤的巨斧，以州长蛮横的臂力掷出后，如破朽木一般，将五米开外一名战士连人带甲劈成两半。星空倒影则带着一溜残影，准确地命中一名战士的咽喉，将其钉倒在地。

在掷出两件武器的瞬间，州长反手取下背上的霰弹枪，对着最后的两名精英战士闪电般连轰十多枪，枪枪不离他们头盔上的眼睛部位。精英战士们虽然全身板甲，头盔也是覆面式的，霰弹枪本不足以伤害他们。但是他们头盔的眼睛部位，总要留出一线空隙。就这不过一指宽的缝隙，便已足够让州长将子弹精准地轰入他们脑中了！

12名精英黑铁战士，无一有还手的余地，全部瞬间被杀！

“走喽！”林枫打了个响指，招呼一声，率先朝着城墙开去。城门关了，他也懒得去开门，反正火焰战车能飞檐走壁，关门是挡不住他的。

州长与妮悠收回各自的武器后，跟在林枫后面驾车从城墙上翻了过去。

“古德里安，你杀了黑公爵战团的精英战士，我舅舅肯定会找你麻烦的！”伊丽莎白略带忧虑地说道。

林枫撇了撇嘴，说道：“有什么好怕的？要是我不想被找麻烦，只能把你拱手相送。但我是个独占欲和控制欲很强的男人，把老婆送人这种事情，我做不出来。黑锅已经背了，人也已经杀了。谁爱找麻烦就让他来。大不了我们不当什么领主了，带着钱跑到小精灵莉雅的地

盘上去。难不成你那皇帝舅舅，还能到暗夜精灵地盘上去抓人？只凭电影这一个项目，养活你们这一大家子也是绰绰有余。”

“哟，原来你还没忘了那只漂亮的小精灵啊！”伊丽莎白笑道，语气虽然酸酸的，可是心里却自有一股甜蜜。古德里安为了她，连得罪圣意志帝国的皇帝都不怕。嫁给这样的男人，还有什么不满意的呢?

林枫哈哈一笑，只当没听见。女孩子吃醋的时候，万不可跟她理论。越是理论，她便越是来劲，非得把腹中酸水一股脑儿全吐出来不可。

出了城，三辆火焰战车于夜色中一路狂飙。车身上的火光将方圆数十米内照得一片通明。

“幸好我们这战车速度快，否则这么明显的目标，只要不是瞎子，一定能追踪上来。”林枫得意洋洋地说道。战车有如风驰电掣，没多久便已驶出了盆地平原，进入了通往盆地外那狭长的山谷道路中。

正行驶在谷道中时，林枫忽然眉头微皱，说道：“天上有东西追过来了，是狮鹫！”从巫师眼传来的图像里，林枫看到五头狮鹫呈箭矢之势，正朝着他们紧逼过来。

“怎么会这样？那12个精英黑铁战士不是已经全部被杀了么？怎么会有人知道我们逃出城了？”伊丽莎白惊讶地回头望空中看了一眼，夜幕一片漆黑，她自然什么也看不到。

“谁知道呢？”林枫耸了耸肩膀，“也许是哪个想巴结圣意志帝国的人，看到我们杀了黑铁战士之后，跑去报讯了吧。火焰战车这么显眼，以狮鹫的飞行高度和它们敏锐的视力，想不发现我们都难。都停下吧，狮鹫的飞行速度快过战车，我们很难摆脱掉。不把那五只尾巴干掉，我们也别想走得安稳了。”

三辆战车同时停下，林枫跳下战车，站在谷道中央，眯着眼睛望着夜空，说道：“妮悠准备投掷武器，州长用枪射击。等那五头狮鹫一进入射程马上展开攻击，尽量不给狮鹫上的人任何反击的余地。伊丽莎白和洛丽妲就留在车上，有火焰护甲保护，你们不会受到伤害的。”

众人一一依言照办，芙罗娅扑扇着大耳朵，飞到林枫头上，说道：“主人，需要芙罗娅铠化么？”

林枫笑了笑，说道：“你去保护伊丽莎白和洛丽妲，我有州长和妮悠保护，不会出现任何危险。”

芙罗娅嘟起小嘴，闷闷不乐地哦了一声，有气无力地飞到伊丽莎白上空，在她与小猫咪之间晃晃悠悠地兜着***。

战车停下之后，追兵与林枫等人之间的距离迅速缩短。只过了数秒，林枫便通过巫师眼观察到，那五头狮鹫离他们的直线距离，已经不到500米了。

“已经观察到敌人，8秒后进入霰弹枪射程。”州长一边举枪向着空中瞄准，一边发出敌情通报。他的电子眼即使是在夜里，只要前方没有障碍物，也能看清500米以内的一草一木。

“两个战士，一个魔法师，一个牧师，一个玩匕首的潜行者。”林枫通过观察到的狮鹫背上骑手们的服饰，判断出了他们的职业。他哂然一笑，道：“他们死定了。”

五个人里没有一个弓箭手。战士、牧师、潜行者都只能在落地后展开攻击，魔法师虽然能在空中发出一些瞬发魔法，但若想发挥大威力的攻击性魔法，必须站在地面上持咒。所以这五个人，哪怕是个个都是大师级的高手，当他们进入州长和妮悠的射程之后，在他们落地之前，都只能挨打而无法还手。

“他们在减速，并逐渐降低高度。他们想在我们左侧200米外的山坡上降落，抢占制高点。”州长飞快推算出了敌人的意图，和他们的降落点。“在这里我们无法攻击到敌人，请求主动出击！”

“去吧！”林枫一挥手，州长那魁梧的身子便如灵猫一般，向着谷道左侧的山坡窜去。妮悠用四只隐形手提着六根棱梭，另两只隐形手往地上一撑，身子便像装了弹簧一样射出。速度居然不逊于州长，紧跟在他身后！

200米的距离，以州长的速度，只需要9秒多一点便能跑到。而狮鹫降落之前必须在空中盘旋一阵，减速缓冲。否则以它们庞大的体型，保持飞行速度直接降落的话，就会撞死自己。

所以当州长妮悠冲上山坡，赶到州长推算出的降落点时，五只狮鹫还在80多米的空中盘旋，正处于缓慢下降中。

而这点距离，恰好就在州长和妮悠的射程之内！

砰砰砰……州长开枪了，他一瞬间便轰出了50多发子弹，给每头狮鹫都赏了10多发。妮悠也掷出了五枝棱梭，分取五头狮鹫！

五头狮鹫先是被暴雨一般的霰弹轰烂了最柔软的腹部，接着又被棱梭洞穿了头颅。它们连惨叫声都没来得飞出，便带着呼呼的风声朝着地面直坠下来。鲜血如倾盆大雨一样朝着地面洒落，狮鹫背上的骑手们失声惊呼。转瞬之间，五头狮鹫便已全部坠至地面，发出五记轰然巨响。

而狮鹫背上的五名骑手，除了那个及时施放了“羽落术”的魔法师没有直线坠地以外，另四外骑手全都随着狮鹫，从80多米的高空中直坠下来。虽然他们紧抱着狮鹫的尸体，以其庞大的身躯缓减了部分冲力，但就连那两个最强壮的战士，也是口中狂喷鲜血，拼命挣扎着却无力站起。而那个牧师和盗贼，则在触地的瞬间便已晕了过去。

至于那个像羽毛一样轻飘飘往下落的法师，则被妮悠投出她最后一枝棱梭，打飞行靶一样将其钉了个对穿。

林枫此时已来到了山坡上。他慢悠悠地来到两个还没晕过去的战士面前，用脚尖轻轻点了点其中一个战士的脸，说道：“那个向你们报讯的人难道没告诉你们，我们的远程攻击很厉害么？”

那个战士咳着血沫，已经无法说出话来了，只是用仇恨的眼神死死盯着林枫。

“不要用这种眼神看着我，搞得我好像大反派一样。”林枫撇了撇嘴，说道：“不好意思啊，我要你们的灵魂。”

正准备开始抽离灵魂时，伊丽莎白和小猫咪看到战斗结束，也来到了山坡上。公主仔细端详了五头狮鹫一眼，奇道：“咦，他们不是圣意志帝国的人呢！圣意志帝国的狮鹫，两边肩部都烙有天使纹章的。这五头狮鹫一个也没烙呢！”

“嗯？不是圣意志帝国的人？”林枫摸着下巴，莫名其妙地说道：“难道我们杀错人了？”

第七十四章 不存在误杀问题

“倒也不算杀错了。”伊丽莎白撩起白风衣，弯腰自林枫脚下那战士的脖子上扯下一条挂坠，递到林枫手里，“你看。”

林枫接过挂坠，只见一条红色的细绳上，串着一块银质的纹章，比银币略大一点。那纹章中央浮雕着两只紧握在一起的手，周围是荆棘花纹路。

林枫皱着眉头，将前任古德里安的记忆搜索一番，恍然道："这是迪菲亚盗贼兄弟会的标志！佩戴纯银纹章，说明这家伙已经是骨干成员了。我就说嘛，要不是对我们怀有敌意，何必鬼鬼祟祟地跟踪，还要在山坡上降落抢占制高点……嘿，果然不是误杀啊！"

迪菲亚盗贼兄弟会，一个在大陆上臭名昭著的强盗组织。这个组织是由一对姓迪菲亚的兄弟组织发起的，网罗了大陆上各种族大量遭通辑的杀人犯、抢匪、职业杀手等等，是一个超级恶棍集中营。

据说这个组织高手如云，无恶不作，杀人抢劫只是他们诸多业务中其中的一项而已。

虽然迪菲亚兄弟会作恶多端，遭到大陆一致抵制，时常被大陆各种族、各国家派兵围剿。但他们异常狡猾，没有固定的巢穴，不做业务时散居民间而且潜伏极深。又用重金收买了大陆各种族、各国家中的腐败分子引为内应，因此尽管被多次围剿，却仍未遭受致命打击。

"州长，去把那几个人的纹章都给我拿来。"林枫下达命令之后，州长很快就从另四人身上搜到了纹章，交到了林枫手里。那个已经挂掉的魔法师，佩戴的居然还是金质纹章。

林枫瞧着手里的五枚纹章，自语道："金质纹章是一方负责人的标志，力量不一定要非常强大，但是一定要有高明的统帅能力和策划布局能力。这个魔法师如果是一方负责人，怎么会这么没头没脑地来打劫我们？我们又没带多少行李，看上去不像有钱人呀！"

"而且，古德里安你的火焰战车，在慕兰德可以说无人不知。只要看到火焰战车，就能知道我们这一行的身份。这五个迪菲亚兄弟会的人，能驯养这么大的狮鹫，又能在这么短的时间内追上我们，说明他们至少在城外的山中有一个据点。而如果他们的据点就在慕兰德城外山里的话，他们没理由不知道你。他们又不可能为圣意志帝国工作，也就不是专程来追我的。"伊丽莎白分析道：

"正如你所说，我们没有带多少行李，看上去并没有什么油水。如果是抢劫，他们不应该挑选我们才对。更何况，抢劫也没必要专门出动五头狮鹫，和一个地区负责人、四个强力骨干。"

“你的意思是说，这五个人，目标既不是追你，也不是抢劫财物，而是……专程来截杀我的？”林枫说出了他的推测。

“有可能。”伊丽莎白点了点头，说道：“迪菲亚兄弟也经常接一些刺杀任务的。”

“难怪他们不知道我们有强大的远程攻击力。”林枫点了点头，说道：“想来想去，跟我有这么大仇，非要致我于死地的，好像也就只有血精灵了。难道他们是血精灵雇佣的不成？唔……如果真是血精灵雇佣来的，说明我在首场电影公映时说的谎起作用了。不过血精灵们还真是狡猾啊，知道先雇人来试探一下我们的实力……”

伊丽莎白提议道：“要不要审讯一下还活着的这四个人？”

林枫摆了摆手，“没这个必要。这几个人伤得太重了，现在连话都说不出来。要审讯，起码也得让他们养好伤，身子骨能禁得起刑罚的时候才行。可是我们现在是在逃跑，条件不允许。”想了想，他又对州长说道：“州长，搜他们的身，钱、装备、值钱的饰品什么的，全给我扒下来，一个铜子都不要放过。搜完了一人给一刀，别捅瞬间致命的要害，我还得抽他们灵魂呢！”

“死人财你也发？”伊丽莎白作出受不了的表情，笑道：“你现在可是有上万金币身家的大富豪呢！”

“从这五个家伙身上，少说也能搜出价值50金币左右的装备和钱，这可不是一笔小数目。”林枫冲着伊丽莎白晃了晃手中的五块纹章：“他们身份可不低呢！再说了，洛丽妲和芙罗娅可是两个大胃王。以后还要养兵、修葺城堡、养活公主，我不多攒家底怎么能行？”

州长很快就完成了林枫交待的任务，搜查得很彻底，将所有值钱的物事一扫而空。随后林枫便将四个濒死之人的灵魂一一抽出，做成四块品质还算不错的水晶。比起血精灵弓箭大师的灵魂水晶，也只差了一档而已。

林枫当即用这四块灵魂水晶，制成了四块品质优良的“治疗石”。给了伊丽莎白、小猫咪、妮悠一人一块，嘱咐她们随身带好。这玩意儿在危急关头，可是能用来救命的。剩下一块他自己留着，州长和芙罗娅都是超级禁打的，治疗石对他俩倒无用处。

随后林枫扔出两枚燃烧弹，将五具狮鹫和五个强盗的尸体覆盖焚烧起来。血精灵不是想让迪菲亚兄弟会的笨贼打前站，以试探林枫的实力么？林枫就来个毁尸灭迹，让血精灵无法从尸体上得到任何有价值的线索。

做完这一切，一行人继续上路。发动火焰战车，开始狂飙疾驰之后，伊丽莎白搂着林枫的腰，问道："古德里安，你知道为什么兴登堡的领地能被你得到么？"

"呃？这我可不知道，本来想找个机会问问老师来着。可是这一个月来实在太忙，你要是不提起来，我早忘记这件事了。说说看，为什么？"

"德莱克伯爵一家人，在逃离兴登堡之后，前往洛汗堡时，被杀死在离洛汗堡三十公里外的敦克尔克山中。与他们一起逃离的维克多子爵，连同所有的卫兵，全部被杀死了。"

"不会吧？这是什么时候的事情？又是谁干的？"林枫惊讶地问道，没想到德莱克伯爵一家子居然这么倒霉。连带着那个去兴登堡旅游的维克多子爵，也跟着倒了血霉。

"就在兴登堡沦陷后第五天。"伊丽莎白说道："在兴登堡沦陷后的第三天，父亲就接到了枫叶堡领主约瑟夫子爵的快马传讯。然后父亲用狮鹫发信给洛汗堡领主胡克侯爵，让他带兵逮捕德莱克伯爵。

"两天后，父亲接到胡克侯爵的狮鹫传讯。说德莱克伯爵一家子，连同维克多子爵和所有护卫，已经全部遇害。据胡克侯爵现场勘测得出的结论，应该是迪菲亚盗贼兄弟会下的手，做得非常专业：杀光了所有人，抢走了所有的财物和马匹，剥光了尸体上所有值钱的衣物。杀人抢劫的现场，没有留下任何有价值的线索。除了迪菲亚盗贼兄弟会，谁能做得这么干净？"

伊丽莎白说着，轻笑了两声，说道："如果不是迪菲亚兄弟会来上这么一手，兴登堡的领地还真轮不到你。说起来，在这件事情上，你还得感谢迪菲亚兄弟会呢！"

"哈哈……"林枫大笑起来，连连点头："当然，我非常感激迪菲亚兄弟会的友情赞助。所以我为他们的人，送上了一场盛大的葬礼。你看，那葬礼的火光直到现在还能看到呢！"

伊丽莎白回过头去，果然看到那已离他们很远的山坡上，仍燃烧着熊熊火光。

……

两个多小时后，林枫一行已经到了兴登堡领地范围之内。在杀了迪菲亚兄弟会的五个人之后，林枫他们逢城不入，遇镇不进，直接绕道而行。

虽然一到夜晚，许多山高林密之地便是猛兽遍地、魔兽横行，但三辆火焰战车发出的偌大声势，远远地便能将那些猛兽乃至魔兽吓得避入深林。

因此，林枫几人这一路行来，倒也再没遇上任何麻烦。

晚上11点，兴登堡原领主那曾遭海盗破坏的残破城堡，已经在夜色中现出了它黝黑而高大的影子。城堡外的小镇上，那些夜店的和路灯的***光芒，也已远远地映入林枫等人的眼帘。

日后名闻大陆的“梦工厂”领地，在这个并不特别的夜晚，静静地迎来了带领它走向辉煌的新主人。

……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七十五章 领主上任的第一把火（上）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5 本章字数:3672

虽然城堡外的兴登堡镇在一个多月前，刚刚遭受过维京海盗的劫掠**。但海港城镇的特点，决定了它拥有极强的恢复力。仅仅一个多月过去，这曾被维京海盗劫掠一空的小镇，便已完全恢复了生机。

在没有领主统治的这一个多月内，兴登堡镇的治安状况一度相当恶劣。但自从一队暗夜精灵到了小镇，暂时住下之后，这里的治安迅速好转。且在没有统治者压迫的情形下，极快地恢复了繁荣景象。

有码头的地方，必然会有众多的酒馆、赌场、妓女和数不清的梦想一夜暴富的投机者。

航海风险与机遇并存，出一次海的收益，也许就能潇洒地过完下半辈子。但若是遇上飓风，送命也是常有的事。可风险这并不能阻挡人们对海洋的向往，在阿喀硫斯大陆上，无论哪个种族，天性里就有热爱冒险的因子。

所以尽管常住居民只有两千人口，但无论白天夜晚，兴登堡镇总是喧闹非常。

当然，与白天比起来，夜晚要热闹得多。每当夜幕降临，那些航行了十数日或者更久的水手、商人、佣兵、冒险者们，就会迫不及待地踏上陆地，用卖力甚卖命换来的钱，在镇上大肆挥霍一番。

谁知道下一次出海会不会遇上风浪？谁晓得下一次航行会不会撞上海盗或者海中魔兽？谁能保证自己每一次都能好运地再次踏上陆地？

水手们是存不住钱的；常年刀口舔血，干卖命营生的佣兵们也很难有存款；出海冒险的冒险者们，口袋里的硬币也几乎从来都过不了夜；就连那些商船的主人，商队的老板们，也不会在这个时候吝惜金币。一次安全而又成功的航海，便已是狂欢的最大理由。

在一家名为“金枪鱼”的酒馆中，挤满了各色各样的寻欢客。有赤裸着上身的强壮水手，有携带着各种兵器的佣兵和冒险者，甚至还有衣着华贵的商人。他们高举着啤酒杯，放声谈笑着。酒沫和汗水一起挥洒，烤肉的香味充斥着整个空间。

侍女们端着托盘，蝴蝶一般穿行在男人们中间，为客人们送上啤酒和烤肉。不时与某个摸了她们屁股或者胸脯的男人笑骂打闹一阵，或者干脆倒进某个钱袋鼓涨的男人怀里，纠缠挑逗一番之后，便双双进入楼上的房间。男人发泄多余的精力和欲望，女人收获金钱。

这金枪鱼酒馆是镇中档次最高的，来这里的寻欢客们又都是不吝金钱的主儿。因此酒馆的侍女们几乎都会做这种兼职。她们虽算不上个个貌美如花，却也都很有几分姿色。身材相貌都在平均水准以上，足以让寻欢客们满意。

甚至常有急不可耐者，直接便在酒馆大堂中寻一个偏僻的角落，开始赤裸裸的肉搏。于是在各色喧嚣声中，常常会掺杂着销魂的呻吟声和男人的低吼声，不断地为狂热的气氛中注入丝丝淫糜的味道。而其他人对这种情形却是见怪不怪，丝毫不予关注。

巴伐利亚民风开放，对这男女之事，也没有过多的羞耻感。出现这种情形，也就不足为奇了。

突然，酒馆的橡木大门被推开了，一行衣着怪异的人出现在门口。

为首的金发青年环视酒馆大厅一眼，嘴角露出一抹古怪的笑意：“这就是兴登堡镇最高档的酒馆？我怎么感觉好像进了群魔乱舞的魔窟？”

他身旁那有着一头玫瑰色长发的少女，对这种情形却好像已司空见惯，笑道：“冒险者和佣兵经常出入的地方，都是这样的，就连慕兰德城也是一样。你不过是以前没去过这种场合，没有见识过而已。”

“是么？”金发青年指着大厅色落里，一对正坐在椅子上激烈交合的男女说道：“那种情形也很常见么？”

少女俏脸微红，撇了撇小嘴，说道：“慕兰德城里的酒馆在这方面，当然比这里文明多了，都是进房间后才做这事的。这里的人居然在大庭广众之下就开始了，他们还真是开放啊……”

“嘿嘿，民风如此……”金发青年摇了摇头，转头对他身后一位表情冷漠，体格魁梧的壮汉说道：“州长，让他们安静下来，本领主有重要事情要宣布。”

这一行人，自然就是林枫等人了。他们到了兴登堡之后，先去城堡里转了一圈儿。城堡正门和前方城墙、几处防御箭塔都遭到了严重破坏，里面的大部分建筑却相当完好，只是所有的东西几乎都被劫掠一空。城堡里是没法儿过夜了，于是他们便到了镇上，准备寻家旅馆住下。

在兴登堡镇，酒馆与旅馆是不分家的。林枫上次在兴登堡镇时，便已听说金枪鱼酒馆是镇上档次最高的，只是没亲自来过而已。这回便带着伊丽莎白等人直接来了这家酒馆，却没想看到的情形，居然比地球上那些充斥着摇头丸的迪厅还糜烂。

听了林枫的命令，州长取下霰弹枪，冲着天花板连开两枪。震耳的枪声立时压过了酒馆中的嘈杂声，所有正在喧哗的人们霍地安静下来，齐齐向着林枫等人看来。

当然，完全安静是不可能的。有两对做得正忘情的男女，仍在嘿咻不停。那丝丝娇喘，在这个时候听来分外清晰。

酒馆里的人们正是头脑发热，喝得忘乎所以的时候。虽然暂时被枪声吸引，安静了下来，却并未看清门口站的人究竟是什么模样。反而在那娇喘声变得清晰可闻后，又齐齐循声望去，哈哈大笑着观摩学习起来。

林枫见人群只安静了一小会儿，便又哄乱成一团，不由皱了皱眉头，说道："妮悠，把那两对狗男女扔出去。"

妮悠嘻嘻一笑，前行几步，四只隐形手横过十米的距离，抓住那两对在角落里忙乎的男女，将他们凌空举了起来。这突如其来的一下子，马上吓醒了两对男女。他们在空中手舞足蹈地大声尖叫起来，赤裸的下半身顿时春光乍泄。

满厅的人们再次安静下来，用惊骇而又诡异的眼神看着空中的那两对男女。直到看到那两对男女纷纷从窗口飞了出去，方才转移视线，紧张地注视着林枫一行。有些冒险者和佣兵已经暗自抽出了兵器，准备一见不对便先发制人。

"肯安静下来了么？"林枫笑了一声，摘下手上的一双黑皮手套，迈开脚步，向着大堂中走去。长筒皮靴敲击着木制地板，发出清晰的夺夺声。

伊丽莎白等人紧随在林枫身后，警惕着那些已持兵刃在手的冒险者和佣兵。

"先自我介绍一下。我叫古德里安.冯.凯撒斯，是兴登堡的新任领主。"林枫一边走，一边用右手持着那双黑皮手套，慢慢拍打着大腿。他微笑着，目光从左至右扫视一圈，说道："从现在开始，兴登堡由我统治。"

大厅里的人们先是愣了一下，好好品味了一番林枫的话，随后厅中便响起一阵压低了嗓门的议论声：

"什么？新领主？"

"古德里安.冯.凯撒斯？就是那个发明了电影和几套流行套装的风云人物？"

"偷袭干挺了亡灵大师伊卡埃尔的卑鄙术士……"

"暗算了血精灵大师嘉兰诺德和利亚顿夫妇，以偷袭暗杀闻名的另类术士大师……"

“他想干什么？为什么在酒馆里宣布这件事？不是应该白天时张贴布告么？”

林枫听着人们的议论声，笑了笑，向州长使了个眼神。州长又朝着天花板轰了一枪，在天花板上石屑纷飞的同时，人们的议论声也停息下来。

林枫微笑着说道：“我今天很累，想在这家酒馆休息一晚。可是这里环境太嘈杂了，严重影响我们休息。所以，请大家马上离开，给我们一个安静的休息环境。”

“领主很了不起么？你凭什么这么做？”有人小声嘀咕道。一石激起千层浪，人们纷纷嚷叫起来，置疑林枫这么做的权力和资格。

“你们好像还没弄明白……我刚才宣布就任领主这个消息的意思。”林枫用漫不经心的眼神四下瞟了瞟，以轻描淡写的语气说道：“我就是想告诉大家：以后在兴登堡，我说的话，你们只能服从。因为，我就是法律。”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七十六章 领主上任的第一把火（下）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5 本章字数:3568

漫不经心、轻描淡写地说出赤裸裸的霸权宣言，却有着比嘶声大吼着：“我的地盘我做主”更大的震撼力。

在林枫这句话说出口后，厅里顿时又静了下来，变得落针可闻。许多人已经从椅子上站了起来，犹豫着是不是真要出去。还有一些靠近门边的人，犹豫了一阵之后，已经开始挪动脚步，准备马上离开，省得惹怒这位新领主。

“笑话，我们又不是你的领民，甚至都不是巴伐利亚公国的人，凭什么听你的？”说这句话的，还是那个声音，只不过这次换了方位。在那人的话音落下后，酒馆里不属于兴登堡的大部分人纷纷起哄。那些站起的人又坐了下去，故作不屑地往地上吐唾沫。连那些准备马上离开的人，都停了下来，打算再观望一阵。

“把那只老鼠找出来。”林枫面不改色，淡淡说道。

妮悠唇角浮出一抹冷酷的笑意，隐形手直插入人群，绕过数人之后，将那自以为隐藏的很好的煽动者揪了出来。她用一只隐形手提着

那煽动者的脚踝，将他倒提至空中。又用一只隐形手掐住了他的脖子，将他惊恐的尖叫扼止在喉咙里。

林枫拉过一把椅子，大马金刀地坐下。他抬起头，微笑着看着那个披着黑斗蓬，一身冒险者打扮的煽动者，说道："我没兴趣知道你为什么总是针对我，也不想问清楚你的身份来历。揪你出来的唯一用途，就是证明我的话而已。杀了他。"

"咔嚓"一声脆响，妮悠的隐形手瞬间扭断了他的脖子，就像捏断一根枯芦苇一样轻松。然后妮悠像抛麻袋一样将他扔到了地板上，发出咚地一声大响。

大厅里响起一阵压抑的倒吸气声，许多人都眼神惊惶地看着妮悠，这个初时让他们惊艳不已的女王样美女，如今在他们眼中却是恐怖的象征——谁也不知道她是怎样杀人的。而看不见的恐惧，才是最深沉的恐惧。

"现在还有人怀疑我的话么？"林枫微笑着问道，他四下扫视一番，说道："你们中间，或许有谁认识这个人，甚至和他是关系不错的朋友。如果你们谁想为这个人报仇，尽管来找我。不过来之前，最好先为自己买好墓地，刻好墓碑。我是管杀不管埋的。"

厅中众人面面相觑一阵，忙不迭地摇头。这些人中间，鲜有真正的高手，大多都只是些二三流的角色。妮悠展示了一手杀人于无形的可怕手段，顿时震住了绝大多数人。虽然仍有少数人自视甚高，并未怎生畏惧，但他们也没必要与一个领主作对。因此这时倒是没人违逆林枫的话，更没人敢为那个倒霉鬼出头了。

林枫满意地点了点头，说道："既然大家都对我的话没有意见，那么趁着现在心情好，我再宣布一个消息。都听好了。

"以前呢，兴登堡的领主从来没有收过性工作者的税。但是现在我做主，情况必须有所改变。我打算制订一条新的税法：凡是在兴登堡领地范围内经营的性工作者，必须上交日收入10%的个人所得税。寻欢客也要上交每次交易金额15%的奢侈消费税。寻欢客的税由性工作者代缴，税款算进寻欢客支付给性工作者的报酬里。

"也就是说，如果以前每次交易，寻欢客要付给性工作者50个铜币，那么现在就要支付58个铜币。其中增加的那8个铜币，将由性工作

者代为上缴给本领主。这条新税法将从明天开始执行。如果谁敢偷税漏税，那就别怪本领主不讲道理了。

“偷漏一次，罚10倍税款，鞭打10下。偷漏两次，罚50倍税款，鞭打20下。三次，没收所有个人财产，赶出领地，永世不得再进入兴登堡。若谁被赶出领地后，又私自潜回来的，抓住后直接绞死。

“当然，凡是足额缴税的，不管是性工作者还是寻欢客，都会受到本领主的保护。如果有谁想白玩女人不给钱，或者未经性工作者本人同意，进行虐待等特殊项目，本领主只要抓住一次，就切掉他的命根子。而哪个性工作者要是敲诈、勒索、偷盗寻欢客，也会受到本领主的惩罚，抓到一次最少鞭打20下。

“另外，性工作者还可享受免费体检和三折医疗的福利。每个性工作者每月必须到本领主的城堡，接受免费的身体检查。如果查出有什么病症，那么在疾病痊愈之前，不得继续营业。如果有谁明知自己有病，还坚持带病工作，传播扩散病毒的话，本领主概不轻饶。

“对本领主刚才的提议，谁赞成，谁反对？”

满厅的人们顿时目瞪口呆，那些侍女们更是以一副不可思议的神情看着林枫。

要知道，在以前，这些经营性服务的侍女们可是没有任何保障的。来这里的嫖客们多是常年玩儿命，横行霸道的主儿。白玩女人不给钱，或者强行玩虐待、殴打等特殊项目，都是常有的事情。

酒馆老板也不愿意为了侍女们得罪客人，影响生意。反正侍女们陪客人睡觉，也是她们自己做的兼职，老板并未从中获得抽成。对这种恶客，只要他们付足了食宿费用，老板是不会多管闲事的。因此碰上这种人，侍女们除了忍气吞声之外，根本毫无办法。

而这些大多是贫苦人家出身的侍女，其出卖身体赚到的钱大部分都得用来养家。一旦得病，别说治疗了，连检查费用都支付不起。往往都是病情很严重了才有所察觉，而那时候想要治疗，已经晚了。如果不想被高昂的治疗费用弄得倾家荡产，就只能眼睁睁看着病情逐日加重，直至死去。

现在这位新领主制订的新税法，表面上看来好像是连女人的卖身钱都想捞一把，可事实上与那些保护以及福利措施比起来，10%的个

人所得税根本就算不上什么。即使领主要收20%的个人所得税，对于这条新税法，侍女们也会无条件地拥戴执行。

如果不是看到领主大人身边就有风情各异的三个美女，那些侍女们现在可能已经一拥而上，免费为领主大人服务了。

至于那些寻芳客，对领主大人的新税法虽然颇多腹诽，却也无可奈何。方圆百里，就这一个港口城镇。如果不想缴税，就得跑到30多公里开外的枫叶堡去寻欢作乐。谁愿意为了省十来个铜板跑这远的路？怎么说大家也多少有点闲钱，若为了省钱特意跑远路，那也太掉身价了。

见没人反对，林枫淡淡说道："没人反对，看来这新税法很得人心啊。我再提醒一遍，新税法一旦公布，就没有讨价还价的余地了。我很期待有人能以身试法，让本领主多一件证明我法律的工具。希望到时候……你们中间有人能给我这个机会。"

说着，他又用那种漫不经心的眼神四下打量了一番。当他那淡然的眼神扫过时，酒馆内所有人都不由自主地低下了头。甚至连一些自视甚高的人，与林枫眼神接触时，也是暗自心惊不已，不敢与他对视。

林枫是州长与妮悠的"心"，而州长与妮悠就是林枫的"胆"。林枫与他身旁那杀人时都是一脸淡然笑意的妮悠，以及一看就极不好惹的州长组合在一起，自然而然地形成了一种极强的"势"。

若单止林枫一人，或者只有州长和妮悠，势必无法仅靠一个眼神便令所有人低头。但在三人配合形成的"势"的威压下，便连那些胆大包天，又自恃力强的亡命徒们，也不由自主地心生畏惧！

"今天就到这里，你们散了吧。"林枫向着门口的方向轻轻挥了挥手，厅中的人们，除了那些侍女之外，全都忙不迭地朝门口涌去。林枫见状又加了一句："把那只老鼠的尸体带走。"马上便有好几个人一拥而上，抬起尸体，冲林枫点头哈腰一番之后，匆匆出了酒馆大门。

"看来我很有装B的潜力啊！"待客人们都走了之后，林枫那威严的模样一扫而空。他得意洋洋地站起身，啪地打了个响指，说道："老板在哪儿？赶紧给我们安排食物和酒，清理出三间最好的房间来，准备好热水。领主老爷我又累又饿，就不知道主动来服侍么？"

跟着他又满脸暧昧地看着伊丽莎白，笑道：“公主，今天晚上……我们会很浪漫哟……”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七十七章 暗夜精灵的邀请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5 本章字数:3814

林枫穿着睡衣，站在阳台上做着扩胸运动。他沐浴着清晨柔和的阳光，品尝着晨风送来的，不远处爱琴海淡淡的咸腥味，只觉憋闷了整夜的心情又豁然开朗起来。

酒馆里浪漫初夜的构想又一次夭折了。尽管前夜林枫做足了所有准备，甚至本着有备无患的想法，连小刀都准备了一把……最后却还是没能成功吃掉伊丽莎白。

问题并不是出在林枫身上。他原本安排州长一个人睡一间房，妮悠和小猫咪睡一间，他自己和伊丽莎白一间房。至于芙罗娅那小不点，爱怎么着怎么着，反正只要一个枕头就能打发她了。

但林枫显然低估了小猫咪缠人的能力。洛丽妲一点也不体谅他急切的心情，只是一个劲儿地缠着他，要和他一起睡。当林枫稍露为难之色时，她便用可怜巴巴的眼神凝视着林枫，大眼睛里不断蓄积泪水，却一滴都不滑出眼眶——小猫咪这一手星光闪闪的朦胧泪眼，看来苦练很久了。其杀伤力要远强于芙罗娅的喷泉式嚎哭。

结果，林枫不得不继续使用前一个多月的惯用伎俩：抱着光溜溜的小猫咪讲故事，哄她睡着后，往她怀里塞一个枕头，再悄悄离开。

只是这一次，小猫咪似乎对他的用心有所察觉，紧抱着林枫就是不肯松手。结果直到两个小时之后，林枫才得以成功脱身。但那时，已经是凌晨三点了。

当林枫回到他和伊丽莎白的房间后，却发现在他哄小猫咪时，被他打发到这房间中保护伊丽莎白的妮悠，居然已经和伊丽莎白睡在了一起。还睡得很香甜……

劳累了整天，奔波了数百公里，她们也确实累了。无论是妮悠还是伊丽莎白，都无法像州长一样，永远不知疲倦。看着她们熟睡中甜美的模样，林枫才察觉到，其实他自己也是相当疲惫了。

叫醒妮悠，将她赶出去。然后吵醒伊丽莎白，带着一身的疲惫，与睡意朦胧的公主肉搏一场……这种做法好像怎么都与浪漫无关。

于是可怜的领主大人只得悄悄地退了出去。他回到小猫咪的房间，躺在了小猫咪身旁。为防小猫咪化身午夜分尸狂魔，他将睡在衣橱里的芙罗娅叫醒。并将芙罗娅放到了他与小猫咪的中间，命令她密切注意小猫咪的一举一动，随时准备保护他的安全。

就这样，领主大人舒舒服服地一觉睡到大天亮。而芙罗娅，则嘟着小嘴，眼巴巴地盯了小猫咪一整夜。

虽然早上七点便起床，算起来一晚上只睡了四个小时，不过林枫现在的精神倒还很不错。至于小猫咪，现在仍睡得香甜，不过怀里抱着的，已经换成了芙罗娅。小不点皮糙肉厚，根本无惧小猫咪的利爪，倒是有长期充当小猫咪抱枕的潜力。现在小不点正紧紧地靠在小猫咪稚嫩的胸脯上，在补着瞌睡。

在阳台上做完了一套扩胸运动，呼吸了一番清晨的新鲜空气之后，林枫回到房间中。刚准备换衣服时，房门被轻轻地敲响了。

林枫怕吵醒了小猫咪，轻手轻脚地走到门边，隔着门轻声问道："谁？"

门外传来酒馆老板小心翼翼的声音："领主老爷，很抱歉打扰了您的休息。只是外面有人想拜访您，现在正在大堂里候着。"

"哦？"林枫将门打开一线，看着满脸恭谦的酒馆老板，说道："是谁这么一大早就来了？你现在就来敲门，不怕打扰了老爷我的休息，惹我生气么？"

酒馆老板苦着一张脸，无奈地说道："领主老爷，小的也是没有办法。来拜访您的客人，小的也是得罪不起。他们是来自花语岛的暗夜精灵，已经在镇上住了20多天了。前段时间没有治安队维持，镇上的治安也不见混乱，就是多亏了这些暗夜精灵。"

"花语岛的暗夜精灵？"林枫嘴角露出一丝古怪的笑意，随即又有些头痛地皱起了眉。他轻轻捏了捏眉心，问道："镇上一共有多少精灵？他们为什么要在镇上住20多天？其中……有没有年纪不大的小姑娘？"

酒馆老板听到林枫最后一个问题，脸上浮出一抹暧昧的笑意，随即很快隐去，毕恭毕敬地答道："住在镇上的暗夜精灵一共有27人。他们住在镇子上，有两个目的。一是清剿追捕上次漏网的少数维京海

盗，二是采购一批精灵岛上没有的矿产和生活物资，以重建被海盗严重毁坏的花语岛。”

说着，他上前两步，讨好而又暧昧地看着林枫，笑容可掬地说道：“至于年纪不大的小姑娘……小的倒是没有看到。不过那27只精灵中，倒有5只年轻的单身女精灵。凭领主老爷您的实力，以及前次赐予暗夜精灵的恩惠，如果想找一只精灵做情人，绝对没有任何问题。”

“你的废话还真多。”林枫板着脸，不轻不重的斥道。话虽如此，但是他心里其实是很爽的。除了断臂客，哪个男人不愿意听到别人称赞自己对女人很有吸引力呢？尤其是老板不提他相貌英俊，而将他的实力放在了第一位，这个马屁真是拍得恰到好处——林枫可是很讨厌自己担上小白脸的嫌疑的。

所以，他斥责了老板一句后，又随手扔过去一枚金币，作为这个马屁的奖赏。

酒馆老板接住金币，马上作诚惶诚恐状，点头哈腰地先是自责一番，又免费附赠了几句不轻不重的马屁。

林枫被老板拍得舒爽了，才点了点头，说道：“嗯，你先下去传话，让那些暗夜精灵再等我半个小时。”

……

半个小时后，换了一身黑色立领皮风衣的林枫，在州长的陪同下来到了酒馆大堂中。伊丽莎白、妮悠、小猫咪、芙罗娅还在睡觉，林枫不想这么早便把她们叫起来。睡眠不足，可是会严重影响美貌呢！

大堂里只有两只精灵，一男一女。都穿着一身传统的精灵礼服，看上去非常精致华丽。配上精灵美丽的容貌和纤细的身材，很是吸引人的眼球。他们没有携带任何武器，充分表达了他们的善意。

见到林枫出现，两只正坐着喝咖啡的精灵马上放下杯子，站了起来。他们面对着林枫和州长，先是仔细地打量了他俩一阵，随后右手抚胸，对着林枫和州长行了个90度的躬身大礼。

那个看上去很是年轻英俊的男精灵躬着身子，用柔和好听的声音说道：“感谢您，仁慈而伟大的古德里安大师，以及您的追随者阿诺先生。请允许我，卡特.伊普吉尔，和我的妻子南茜.伊普吉尔，代表花语岛所有的暗夜精灵，向您和您的追随者献上最崇高的敬意。”

而那个脸上有着深色的魔纹，却并不十分影响其美貌的女精灵，则在男精灵说完之后，用清丽动听的声音说道：“我们的女儿莉雅，托我们向您致以最真挚的问候，和最深切的祝福。”

林枫微笑着上前两步，等两只精灵起身后，他也深深地一躬身，还了个大礼，说道：“原来是二位是莉雅的父母，你们实在太多礼了。我与莉雅是并肩作战的战友，实在当不起这般大礼……”

客套了一番之后，林枫请两位精灵坐下谈话。当宾主双方入座之后，林枫发现方才还对他毕恭毕敬，作感激万分状的两只精灵，眼神突然为之一变。

他们用那种好像是老丈人看女婿的眼神，肆无忌惮地打量着林枫，还时不时互相用眼神交流一番，弄得林枫好不自在。

“二位这么早来见我，不知有何见教？”林枫实在被两只精灵打量得受不了了，主动询问起他们的来意。

两只精灵对视一眼，女精灵微笑道：“我们今晨冒昧来访，除了感谢领主大人为花语岛的精灵所做的一切之外，还想邀请领主大人至花语岛一游。花语岛虽然曾遭受过海盗的**破坏，但经这一个多月的重建，已经治好了战火带来的创伤，完全恢复了战前的模样。相信花语岛的风光，绝不会让领主大人失望的。”

男精灵暧昧地一笑，说道：“我们这些天，虽然一直呆在这偏远的小镇，但也从一些来自慕兰德的冒险者口中了解到……领主大人发明了一种叫做‘电影’的全新艺术形式，在慕兰德城引起了极大的哄动。甚至连我们的女儿莉雅，也在电影中担任了重要角色，名声传遍慕兰德城的同时，还受到了许多人的追捧。我们希望领主大人能到花语岛上，向精灵们展示一下您那伟大的新艺术。而且……”

这个年轻英俊，看起来根本不像已经做了父亲的精灵，冲着林枫眨了眨眼，笑道：“我们的女儿莉雅，也非常想再见到您呢！”

……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七十八章 相思成灾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5 本章字数:4089

“有阴谋，一定有阴谋！”林枫看着莉雅老爸那暧昧中带点古怪的笑意，心中顿时提高了警惕。精灵可都是相当矜持的，莉雅又是只没

长成的小萝莉。如果说她托父母代她问候祝福林枫，倒还算说得过去。但这种女孩儿家的心思，又怎会轻易向父母提起?

就算莉雅真把这事儿告诉了父母，以精灵的矜持和骄傲，这一对精灵夫妇也不该表现得这么明显。

这还是精灵么？怎么看怎么像一对人贩子外加皮条客！

一念至此，林枫呵呵一笑，说道："其实我也非常想念莉雅。自从在这兴登堡与她分别之后，我一直都在想着与她重逢。能收到您二位代她传达的问候和祝福，我真的非常高兴。我很感谢二位的邀请，也真的很想去花语岛做客。只是……"

他露出满脸的为难之色，缓缓说道："我身为公国的领主，对兴登堡领地负有全责。现在我初至领地，连领地内的具体情况都没摸清，更别提展开建设了。维京海盗侵袭之后，兴登堡连个治安官和税务官都没有了，所有行政管理机构都已经完全瘫痪，重建之事迫在眉睫啊！

"而在这一应事宜走上正轨之前，我就贸然离开，不仅有负我的职责，也对不起领地内的子民。所以，我目前确实不能离开兴登堡。当然，等领地建设走上正常轨道，各职能机构重建完毕，并能正常运转之时，我是一定会去花语岛的做客的。这一次，就只能请二位见谅了。"

见林枫摆出了一堆合情合理的理由来推脱，精灵夫妇也是很为难地相互对视了一眼。

在精灵夫妇对视之时，林枫敏锐地捕捉到，两只精灵眼中不约而同地流露出焦灼之色。男精灵的右眼角，甚至还微微抽搐了一下。

这下子，林枫倒是有些糊涂了。他这番推脱，只不过是试探一下，瞧瞧这一对有些不正常的精灵夫妇，葫芦里究竟卖的什么药。可是现在瞧两只精灵的神情，其中隐情恐怕还是相当不简单。

这时男精灵已经收起了焦灼，他满面真诚地看着林枫，言辞恳切地说道："领主大人，请恕我冒昧。如果您想尽快恢复兴登堡领地的管理，一定需要大量的人才。虽然兴登堡流动人口很多，但是这些人很难靠得住。而镇上两千常住人口里，说实话根本找不到您需要的人才。

“我们花语岛的精灵在经历海盗入侵之后，现存的人数虽已不多，但抽出10个人来替您工作还是不成问题的。您曾经无私地帮助救援过我们的部落，在花语岛的精灵们心中，您和您的追随者阿诺先生，都拥有极高的声望。只要得知是来为您工作，即使是花语部落最骄傲的精灵，也不会皱一下眉头。

“领主大人，在镇上，连我们夫妻在内，一共有27位精灵。相信您应该听说了，这20多天来，我们将兴登堡的治安维持得还不错。这足以说明，我们有能力帮您维持好领地。在我们夫妇和您去了花语岛之后，我们可以暂时留下25位精灵，协助您带来的人先行开始治理建设领地……”

“对不起，请原谅我打断您的话。”听到这里，林枫心里出现了一丝不妙的苗头。花语岛在上次海盗入侵中伤亡惨重，正值人力紧缺之时。这一对精灵夫妇，怎么会这么大方？联系到精灵夫妇方才那很不对劲的焦灼眼神，林枫心中一紧，问道：“是不是莉雅出了什么事？”

精灵夫妇双双一怔，神情变幻不停。随后，女精灵叹了口气，神情忧郁地低下头来，轻声说道：“莉雅她病了。”

“病了？这怎么可能？”林枫讶然问道。精灵虽然看上去纤细柔软，但他们的体质其实是相当好的。许多精灵一生中几乎从不生病，即使微染小恙，只要在精灵的月亮井中沐浴一阵，也可完全康复。

但是现在瞧这对夫妇忧郁焦虑的模样，莉雅恐怕还不止是生病这么简单！

“她的确是病了，我们没必要骗你。”男精灵年轻的脸上满是忧虑，这时的他，才依稀有了一丝父亲的模样。

而女精灵则摇着头，叹息道：“与你分别后，她带着幸存的族人回到了花语岛，开始重建家园。家园被毁坏得很严重，幸存的族人又已不多，其中孩子都占了小半。作为部落长的孙女，当时岛上唯一部落领袖，莉雅不得不事事亲力亲为，不眠不休地连续劳累了10天。

“她每天都只能在月亮井里浸泡一小会儿，稍微恢复一些精力和体力后，便又开始工作。她吃的也很少，几乎每天都只吃几颗果子，还是不定时的。有时候忙起来，整天都顾不上吃东西。甚至直到10天后，我们回到了花语岛上，她还是不肯放松下来，非给自己找忙不完的事情来做。我们怎么劝她都不听……

“就在我们回去的第三天，她就病倒了。她吃不下任何东西，每天只能喝进少量的果汁。无论是牧师的治疗术，还是在月亮井里沐浴，全都无济于事。她一天天地消瘦下来，渐渐变得消瘦枯萎，眼睛也失去了神采。就算已经病成了那样，她仍不肯好好睡觉。每天都用枕头支起身子，望着窗外某个方向，好像是在期待着什么……”

说到这里，女精灵已是轻声抽泣起来。

男精灵轻轻抚着妻子的肩膀，眼神复杂地看着林枫，缓缓说道：“直到这个时候，我们才察觉到，她的病情非常特别。在询问了别的幸存者之后，我们终于明白，她之所以不肯闲下来，最后又病成那样，全都是因为你。

“后来我们实在没有办法，便炼制了沉睡药剂，令她沉睡过去。而我们夫妇则带着一些族人到了兴登堡，一边清剿残余的海盗，采购重建家园必须的物资，一边打探你的消息。当我们得知你被册封为兴登堡领主后，就在这镇上住了下来，一直等着你的到来。

“古德里安，请原谅我直呼你的名字。我今年已经235岁了，在这漫长的岁月中，我已经亲眼目睹过无数生离死别的场景，也曾经眼睁睁看着一些有着深厚情谊的朋友逝去。我的心灵已经不像相貌一样年轻，生命的消亡对我来说，本应无法造成任何触动。但是……作为一个父亲，我实在无法无动于衷地看着……看着我唯一的女儿还没成年就已逝去。所以，请你务必随我们去花语岛，救救莉雅吧！”

说到一半时，这只精灵的声音已经在颤抖。当他说完之后，他的眼中更是蓄满了热泪。

林枫面无表情地听完精灵夫妇的话，沉默了半晌后，突然重重地一拍桌子，霍地站起身，瞪着他俩大声斥道：“你们是怎么为人父母的？女儿都病成那样了，居然还在这里眼巴巴地等着我到来？就不知道给我送封信么？慕兰德离这里只有300公里！带上几匹快马，换马不换人，只要一天就能赶到！可你们，可你们……”

林枫的手颤抖着，指着这一对在他看来愚不可及的精灵夫妇，已经气得说不出话来了。

他本是铁石心肠，他心中除了欲望，本没有爱。但是，听了精灵夫妇的话之后，他感到自己心跳加速，热血直往脑门上涌。呼吸变得急促，可是喉咙里好像堵着什么，总感觉有些呼吸不畅。

他没有想到，那天潇洒离去的小精灵，原来只是故作坚强。他原本以为，莉雅只是出于对强者的崇拜，错把喜欢当成了爱。过不了多久，她便能明白过来。可是，小精灵现在却已相思成灾。而那被他忽略的感情，竟然是足以致命的真爱！

妖精会因伤心而枯萎，精灵会因伤心而心碎。

于是冷酷无情的林枫，也被莉雅对他的那种即使在现在的他看来，仍显荒谬幼稚的感情……触动了。

他那铁石铸就的心肠，悄然出现了一线裂缝。

“我们，我们是精灵……”面对林枫的指责，男精灵诺诺半晌，却只说出这一句话来。

虽然在听了这句话之后，林枫马上明白了其中的原因。但他还是愤愤地斥了一句：“迂腐！顽固！”

精灵矜持而骄傲，他们与生俱来的冷淡性格，以及在时间认识上的差异，让精灵很难与人类相恋。一只精灵居然只与一个短命的人类相处了短短一夜，便不可救药地爱上了他。甚至因思念他而染上重病，这种事情对精灵来说是极其不可思议的，甚至还是可耻的。

而林枫本就对精灵们有大恩，在未曾对这恩情作出回报之前，高傲的精灵又怎么可能放弃他们的尊严，主动去向林枫求助?

所以精灵夫妇宁愿守株待兔一般等候林枫上任，也不肯快马送信去慕兰德城。甚至来拜访林枫时，都是拐弯抹角地请林枫去花语岛。在林枫婉拒试探后，他们还不肯直接说出真实目的，继续拐弯抹角。直到林枫直接询问起莉雅的情形，这一对精灵夫妇方才说出实情。

这还是因为这对夫妇是莉雅的父母，对女儿的关切压倒了精灵的顽固。换了别人，肯定不会如实说出来。

两只精灵说不出话了，他们用满是渴求的眼神看着林枫，无声地祈求着。

林枫背着手，在厅里快步踱着***。最后他一咬牙，拍板道：“我跟你们去花语岛！除了州长之外，我一个随从都不带！”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七十九章 出发前的准备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5 本章字数:3751

上午八点半时，兴登堡镇小教堂的钟声敲响了。一连十三记钟声，正是召唤全镇居民，到镇子中央小教堂前的广场上集合的信号。

很快地，镇上的居民们纷纷出了家门，赶到了那间只有两个神父的小教堂前。

教堂前有着一块能容纳四千人左右的广场，是平常镇上的居民们举办集会和狂欢活动的主要场所。最先赶到广场的人们已经发现，在广场的中心那块半人高的木制平台上，现在已经站了32个人。

台下还有三辆模样狰狞恐怖，两只轮上燃着熊熊火焰的铁钢战车，在无人驾驭的情形下，绕着平台缓缓地兜着***。

这情形看起来分外诡异，但这种火焰钢铁战车对于镇上的居民们来说，已经不是头一次见到了。镇民们还清楚地记得，在一个多月前，那位消灭了维京海盗的青年术士，初次驾着战车来到镇上雇人时，还在镇上引起了不小的恐慌和骚乱。

现在再次看到这模样可怕的战车，虽然数量已由一辆增至三辆，但镇民们还是马上就猜到，敲响教堂的大钟，召唤他们来此集结的人是谁了——古德里安.冯.凯撒斯子爵将要来兴登堡就任领主的事情，已经在20多天前便传到了镇上。镇民们都知道，新领主就是那位剿灭了维京海盗的青年术士。

……

林枫站在平台上，目光缓缓扫过台下黑压压的一片人头。结集钟声已经结束了近20分钟，小镇上所有的居民基本上已经结合完毕。

在广场四周，还来了许多看热闹的闲人。多是些在镇上过夜的佣兵、冒险者、水手和商人们。

这些旁观的闲人，有些已经在昨夜领教过这位新领主的手段。而没有亲眼见识过领主大人霹雳手段的闲人们，也对领主的行事作风有所耳闻。再加上领主身后27只暗夜精灵的强大阵容，导致前来围观的人竟然无一人喧哗议论，都只是安静地观望。

至于镇民们，仅在初至广场时交头接耳了一番，随后很快就静了下来。

一时间，这集结了近3000人的广场上，只偶尔能听到几声压低的咳嗽、小孩子的哭声和一两声狗叫。除此之外，再无一丝杂音。

林枫环视场中一周，对现在场上的情形非常满意。待一位精灵法师替他加持了扩音魔法之后，他走到平台边缘，说道：“兴登堡的子民们，大家早上好。我是古德里安.冯.凯撒斯子爵。相信在场的人中，有许多人都还记得我，对我将要就任兴登堡领主的事，也有所耳闻。对此事，我就不多说了。召集大家集合，除了让大家见我一面，加深印象之外，另一个目的，就是向大家介绍几位重要的人物。”

他指着左边的伊丽莎白说道：“这位，就是巴伐利亚大公的女儿，伊丽莎白公主。当我不在领地时，她将代我行使领主的权力。违抗她的命令，等于直接反抗我。”

伊丽莎白上前两步，走到林枫身旁，对着台下略一躬身，微笑道：“大家好，我是伊丽莎白.茜茜.巴伐利亚。很高兴见到你们。”

尽管伊丽莎白无意抢林枫的风头，只简单地说了两句，便又退回他身后。但是公主的人气在巴伐利亚实在太高了，她话音刚落，台下便轰然响起议论之声：

“啊，茜茜公主！”

“天哪，竟是茜茜公主！我早说领主大人身边的这位小姐好像天使一样美丽动人，肯定不是普通人物。却没想到竟然是公主……”

“公主以后也要在兴登堡生活么？真是太好了！”

“让我看看公主，闪开，别挡着我看公主……”站在外围的人们纷纷往里面挤，想近距离看公主一眼。

“妈妈，妈妈，哇……”一个小孩子被挤到了，哇哇大哭起来。

人群向着平台涌来，若不是有三辆火焰战车一直绕着平台行驶，恐怕距离平台最近的人们已经一涌而上，前来亲吻公主的脚背了。

见台下的骚乱有扩大的趋势，伊丽莎白满怀歉意地看了林枫一眼。林枫微笑着摇了摇头，给州长递了个眼神。州长会意地取下霰弹枪，向天连开三枪。沉闷的枪声过后，台下的骚乱才渐渐平息下来。人们不再议论拥挤，只用仰慕、热切的眼神看着公主。

“以伊丽莎白的号召力，想必再过不久，便能吸引来许多追随者。”林枫暗自寻思着：“如果不是走得太过匆忙，那些慕兰德城的公主追随者们，肯定会有许多人跟着我们上路。以公主这块金字招牌吸引人才加盟兴登堡，再加上电影的魔力，我的领地想不繁荣都难啊！”

YY了一番之后，林枫见台下已经完全恢复了初时的平静，便指着州长和妮悠说道：“这位是我的治安主官，阿诺.T.州长先生。这位是我的治安副官，妮悠.洁西卡.米尔顿小姐。在兴登堡的治安机制重建完善之前，两位治安官大人将拥有集逮捕、审判、行刑于一身的临时职权。目前他们将暂时依据前任领主大人制订的法令，以及我新颁布的法令行使权力。抗拒两位治安官大人行使正当权力，同样相当于违抗我。希望大家不要以身试法。”

待州长与妮悠上前台亮了一下相之后，他又指着暗夜精灵们说道：“因为我有要事，必须离开领地几天。所以这些暗夜精灵盟友们，将在这段时间里，暂时协助公主及治安副官妮悠管理、建设领地。在我没上任之前的20多天里，精灵盟友们义务维持着兴登堡的治安，对维持兴登堡的秩序做出了很大贡献，与大家相处得也很融洽。希望在我不在的这几天里，大家能与精灵盟友们相处得更加愉快，并配合他们展开工作。”

介绍完毕，林枫待镇民们好好消化了一番之后，说道：“今天的事情就是这些。以后如果有什么新的法令出台，或者有新的官员上任，将不再召开集会，而是直接以张贴布告的形式公布出来。好了，散会！”

林枫宣布散会之后，镇民们一边议论，一边离开了广场。他们对公主以及暗夜精灵倒是没有任何疑虑，毕竟公主人望很高，而暗夜精灵前段时间也的确做的不错。

让镇民议论纷纷的，是州长与妮悠这两个新任治安官的绝对权力。将逮捕、审判、行刑权集于一身的两位治安官大人，相当于完全掌握了所有人的生杀大权。而在这种极端的临时特权制度下，无论两位治安官大人是否讲道理，看起来都不是一件美妙的事情。

林枫却是懒得理会镇民们的议论的。按照他东方人的理解习惯和思维方式，一个真正的封建统治者，如果连口出成宪的权力都没有，那还算什么封建统治者?

再者，州长和妮悠对他是绝对忠诚的。终结者的程序绝不会出错，妮悠虽然杀人不眨眼，却也不好滥杀无辜。根本没必要担心他们会制造冤假错案。

……

离兴登堡镇三公里的码头上，林枫对着前来送行的伊丽莎白等人叮嘱道：“我走了之后，妮悠和芙罗娅必须时刻保护在伊丽莎白身边。洛丽妲也不能闲着，你也得参与保护伊丽莎白。我和州长的火焰战车就留在这里，给你们临时授权，让你们也能使用战车。

“圣意志帝国的皇帝可能会派人来找麻烦，还有血精灵也会躲在暗处虎视眈眈。你们必须随时提高警惕。当然，有25只暗夜精灵相助，血精灵很难对你们下手。圣意志帝国即使真的来人了，也不能不给精灵盟友面子。如果万一与圣意志帝国的人撕破脸皮，你们就暂时停下领地上的工作，和精灵们乘船出海。”

“另外，募集人手修葺城堡、召募民兵组织治安队的事情也要马上进行，钱我会全留下来，由伊丽莎白保管使用。一百人的正规部队暂时不要组建，我们能够合法拥有的部队太少，必须全部由精英中的精英组成。……”

莉雅期待的只是林枫，所以林枫不能带着别的女人同去。铁石心肠的邪恶术士，心灵深处，也有体贴的一面。

在把能想到的、需要注意的事项细细嘱咐了一遍之后，林枫与伊丽莎白轻拥吻别，并象征性地亲了小猫咪光洁的额头一下。小猫咪听说林枫是要去救人，倒也表现得很懂事，没有吵闹纠缠，只是眼泪汪汪地看着林枫，显得依依不舍。

“都回去吧！”林枫向着伊丽莎白等人摆了摆手，笑道：“我会尽快赶回来的！”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八十章 睡美人的王子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5 本章字数:3947

最高时速17节的三桅帆船自码头上升帆起锚。19米的木制船身破开波浪，一路西行而去。花语岛是五个暗夜精灵的岛屿中，距离主大陆最近的。从兴登堡码头出发，向西航行82海里，便能到达目的地。

今天的爱琴海很平静，令这次航行不存在任何风险，却也极大限制了海船的速度。不大的海风使船帆并不鼓涨，时速只达到了最高速度的一半，接近9节左右。

林枫站在船头甲板上，遥望着远处宽广无垠的海平面。州长如同影子一般站在他身后，默默地陪伴着他。在两百米的空中，分四个方

向分布着4只巫师眼，遥遥地监视着海面上的动静。

“你说，莉雅小丫头看了我们的电影，会不会怪我们胡编乱造？”林枫突然开口问道。

“不会。”州长还是那般惜墨如金的样子。不过这一次，简短的回答之后，他加上了一句注脚：“我认为莉雅会很高兴。”

“但愿如此。”林枫笑了笑，随即又问道：“你觉得，一个最多只能存活60年的人类术士，有可能与一个寿命长达700年左右的精灵结合么？”

州长那冷漠的脸上浮出一抹思索的神情，随即点了点头，说道：“娜塔莎拥有几乎无尽的生命，但是她仍选择与莱茵哈特大师一起赴死。”

“娜塔莎的感情太极端了，缺乏理智。”林枫摇了摇头，随即又自失地一笑，“不过话说回来，感情，尤其是爱情这东西，本来就是极其不理智的。它能让恶魔变成天使，也能令大智者变成大白痴。如果莉雅也像娜塔莎一样不理智，我宁愿此行是去亲手结终她的这段感情。虽然被女孩子喜欢，很能满足我的虚荣心。但我实在不愿看到，在我死后，这个本能拥有悠长生命的精灵，随我一起枯萎凋零。”

顿了顿，他又叹了一句：“可惜了。只有神魔，才能拥有不朽的生命。”

连续航行9个小时后，总面积达195平方公里的花语岛出现在海船前方。

遥遥望去，那被鲜艳的色彩笼罩的小岛，在夕阳的霞光下，直如海市蜃楼一般美丽。

船平稳地停靠在码头边，林枫带着州长，与莉雅的父母一同下了船。数十位成年的暗夜精灵拥了过来，准备上船卸下随船运回来的货物。当他们看到林枫和州长后，先是一怔，随后热情地招呼起来。

这些精灵都是林枫与州长亲手救出来的。正如莉雅的父母说的一样，在这些精灵心中，林枫与州长有着相当高的声望。

与精灵们招呼了一阵，林枫便与州长随着莉雅父母离开了码头。莉雅的病情很严重，每天都要靠沉睡药剂才能进入睡眠。而如果不是强制睡眠的话，小精灵现在恐怕早已香消玉殒。所以林枫的情绪并不

高，沿途美丽的风景也丝毫不能吸引他的注意。花语岛的精灵聚居区，位于岛的中央。以一颗巨大的生命之树为中心，呈圆形均匀地散布着。精灵的树屋建造得很漂亮，村庄外的围墙也是以种植的树木形成，看上去不如人类的建筑那样拥有强大的防御力。

莉雅一家都居住在生命古树上的树屋中。从环绕树身的旋梯，上到离地面足有近20米的一枝巨大树枝，便到了莉雅的家门前。

树屋是在粗大的树干上直接掏出空洞制成的。精灵杰出的自然魔法，以及生命古树本身的魔力，使这种啄木鸟一般的挖洞行为，不会给古树造成任何伤害。

打开大门，莉雅的父母将林枫和州长，请进了装修得格调高雅、精致又不失自然的客厅。

“莉雅的房间在哪里？”一进门，林枫便直奔主题。

这让莉雅的父母愣了一下。他们本打算先请林枫与州长喝杯果酒，吃点糕点，休息一下再说的。毕竟航行了一整天，以术士孱弱的体质，想来应该很累了。

不过这对精灵夫妇毕竟也很担心女儿的病情，见林枫无意于休息客套，怔了一下之后，便马上点头道：“我们带你去。”

林枫将州长留在大厅里，自己随着精灵夫妇穿过一条不长的走廊，来到了一扇房门前。

“她就在里面，现在正睡着。”男精灵轻轻将房门推开了一线，说道：“你打算怎么办？现在就唤醒她么？她喝了掺在果汁中的沉睡药剂，要请牧师来施放唤醒之光才会醒过来。”

“你们去准备一些营养好，易吸收的流食。”林枫的口气一点也不像是在跟长辈说话的样子，反倒像是在指使着两只精灵：“准备好之后，把牧师和食物一起带来。我先进去了。”

说罢，他毫不客气地推开门，进入了房间中。

精灵夫妇情知林枫对他俩余怒未消，面面相觑一阵，依言前去准备了。

莉雅的房间并不大，里面的陈设也很简单，却又不显简陋。不多的几件家具组合在一起，配上墙壁那暖暖的浅黄色，让人一见，便有一种回到家的温馨感。

小丫头的床摆放在靠窗口的位置。林枫缓步来到床前，看着正熟睡着的小精灵。

她身上盖着一条薄毛毯，露出细嫩的肩膀。浅绿色的长发披洒在雪白的枕头上，好像一泓湖水。

与分别之前比起来，小精灵憔悴多了。虽然精灵的魔法令她并没有形销骨立，但她本来很光洁的暗灰色的皮肤，现在已经失去了健康的光泽。那淡绿色的两撇秀眉，现在也是那般枯萎。

漂亮的娃娃脸还是像以前一样可爱，只是嘴唇干枯，完全失去了血色。闭合着的眼皮有些浮肿，黑眼圈连暗灰色的皮肤都掩饰不住。

林枫无声地叹了口气。

虽然小精灵的模样看起来只是憔悴，并没有重症缠身的人那种形销骨立的样子。但是林枫知道，精灵敏感的心极其易碎。若是心碎了，一只看起来十分健康的精灵，也会瞬间死去。

“何苦呢？”林枫喃喃自语着，轻轻坐到了床头。他怜惜地看着小精灵，说道：“你让我该如何待你？你教我怎样找到陪你一生的方法？我只是一个短命的人类术士，我不会愿意变成亡灵或者巫妖。就算你和我在一起了，最多不过四十年，我就又要永远地离你而去。到那个时候，你能承受得起我的离去么？W，

“生共枕，死同衾，说起来浪漫。可是这种极端的感情，我真的……无法承受。我喜欢睚眦必报，我生性理智而残酷。但我又不愿欠任何人的情，对那些我真正在乎的人，我无法忍受他们承受哪怕一丁点的痛苦。所以我实在无法想象，在我死后，你也随我一起枯萎的情形。你说，我究竟该怎么办？我去哪里寻找除去变成亡灵与巫妖以外，延长寿命的方法？”

冷酷无情的邪恶术士，在这只有他和小精灵的房间中，对着沉睡的小精灵，说出了他的心里话。

这个将欲望与情感看作两条不相交平行线的术士，心肠毕竟不是真的由生铁铸就。在冷酷的外壳之下，他也有一颗滚烫的心。

在这世界已经呆了一个多月，他已经渐渐融入了这个世界。现在的他，已经无法像初至此地时，将除他之外所有的异界人士，全都看作游戏NPC了。

虽然他依旧能把所有与他作对的敌人，看作无关紧要的游戏NPC，毫无负罪感地将之轰杀至渣。虽然他的性情依旧深沉狠辣，谈笑杀人也不曾皱下眉头。但是可能连他自己都没察觉到，对那些真正关心他，爱护他的人们，他已无法做到将其视作草芥。

所以他称州长为兄弟，他真心称呼莱茵哈特大师为老师；他敢冒着得罪圣意志帝国皇帝的风险带走伊丽莎白，他会担心小猫咪、妮悠、伊丽莎白会因为睡眠不足，影响美貌；他能很体贴地只带州长来见小精灵。

他能对着沉睡的小精灵，说出酝酿了很久的心里话。

说完，他伸出手去，轻轻地，温柔地抚摸着小精灵的秀发。手指穿过她已显得有些枯萎的长发，抚上她的额头，抚过了她的眉毛和眼睛。他的手掠过了小精灵的鼻尖，抚到了她的唇上，在她干枯的唇边轻轻摩挲着。

然后，小精灵醒了。

在没有施放唤醒魔法的情形下，服用了沉睡药剂的小精灵，缓缓睁开了她美丽的眼睛。她碧绿的瞳仁凝视着林枫，嘴角浮出一抹羞涩而甜蜜的微笑。

她并没有大喊大叫，也没有失声痛哭。她只是很平静地伸出手，握住了林枫的大手。将他的手按在自己的脸颊上，缓缓摩挲着，柔声道：“我一直在做梦。梦到你来了，在和我说话。我睁开眼睛，然后……你就真的来了。”

这一刻，林枫的眼眶湿润了。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八十一章 浪漫月光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5 本章字数:2980

不知何时，月亮已漫步出了海平面，悬在了花语岛上空。银色的月光，穿过生命之树的枝叶缝隙，悄然洒进窗口。淡淡的辉芒触摸着小精灵的肌肤，令她暗灰色的皮肤上，泛起一层圣光一样的银色光晕。

林枫微笑着，凝视着小精灵碧绿的眼眸。心中的千言万语，已全然忘记，只化作一股淡淡的温馨，伴着温柔的目光，染进小精灵眸中。

他俯下身，在精灵光洁的额头印上轻轻一吻。

小精灵闭上了眼，长长的睫毛微微颤动。她期待着，期待林枫接下来的吻，会落在最合适的位置。

林枫没有让她失望。他的第二个吻，柔柔地触上了她的唇。

房门突然被推开了，精灵夫妇和一只作牧师打扮的精灵出现在门口，目瞪口呆地看着正亲吻着的林枫和小精灵。

林枫缓缓地起身，回头看着三只精灵，微笑道："她已经醒了，你们……是不是先回避一下？"

三只精灵很快就退了出去，只将一碗热腾腾的粥留在了房中。

林枫端起碗，先用银勺舀起一小勺，试了试温度。随后便一口一口地喂起了小精灵。

许久未曾进食的小精灵，在林枫的亲手喂食下，很快就吃完了这碗粥。当林枫将碗放下后，气色已略有好转的小精灵羞涩地看着林枫，说："我想洗个澡……"

后面的话她没有说出口，但是林枫已经从她的眼神中读出了她心里的想法。他笑着点了点头，说道："我送你去。"

他轻轻揭开了小精灵身上的毛毯，俯身抱起了她轻盈的身子。

……

月亮井旁，有着一片青翠柔软的草地。一圈树墙围在井的四周，将井与外界隔离开来。

银色的井水在月光下显得分外迷人，井水散发的魔法光芒，让井的四周有如披着一层银色的薄纱，美丽而朦胧。

林枫抱着小精灵，来到了月亮井畔。

"替我脱衣服，然后……抱我下去。"小精灵双手勾着林枫的脖子，瞧着他的眼睛，柔声说道。虽然略带一丝羞涩，但她却毫不忸捏。

林枫点了点头。他将小精灵轻轻放在井畔的草坪上，解开了她的睡裙，袒露出一具完美无瑕的女体。

小精灵仰躺着，全然没有遮掩一下身上重要部位的意思。她凝视着林枫，轻声问道："我好看么？"

“好看。”平时挺会忽悠的林枫，这时已经说不出任何华丽的言辞了。月光下的小精灵，那没有任何体毛的娇躯显得那般圣洁，令林枫这连天使都敢亵渎的邪恶术士，心中升不出丝毫暴戾的欲火。

他脱掉了自己的衣服，脱至一丝不挂。

小精灵毫不避让地看着他的身体，那种眼神，就像是在看着相伴了多年的情侣。直至当她看到林枫小腹下方那处后，她的眼中才显出一丝羞涩，娇颜上飞起两缕红霞。

林枫抱着小精灵赤裸的娇躯，沿着井畔的石质阶梯慢慢走入了井中。直到井水已经没到了他的大腿，才停了下来。

他坐进水中，坐到了石阶上。井水淹没了他的胸口。

他将小精灵抱在腿上，让她浑圆的臀部坐在自己的大腿根部。小精灵静静地靠在他的肩上，偏头看，凝视着他的侧脸。她一动不动，等着心上人替她清洗身体。

林枫掬起一捧井水，从小精灵的肩头缓缓浇下。他的双手追着井水滑过的部位，轻柔地揉搓着，摩挲着。精灵光滑细腻的皮肤，带给他比抚摸最精美的丝绸还要美妙的手感。

沐浴在月亮井中的精灵，在井水的魔力和心上人的抚摸下，迅速恢复了生机。憔悴的模样消失不见，枯萎的眉毛和秀发，又变得光泽而柔美。暗灰色的皮肤上，那银色的光晕更显圣洁，还带上了淡淡的粉红。

“每个部位，都要清洗到。”女孩在林枫耳边轻声说道，暖暖的气息触到他的耳根，让他心中开始燃起火苗。然后，女孩抓起他的手，覆上了她的胸脯。

“这样好么？”林枫轻轻地揉捏着女孩绵软又极富弹性的酥胸，轻声问道。

“我……是属于你的。”女孩柔声说着，又抓起他的另一只手，放到了她的小腹下面。

“会不会弄污了井水？”林枫手法生涩地抚摸着，那没有半茎芳草，像丝绸一般光滑细腻的部位，已开始渐渐发热。他已经感觉到，那里已出现了不同于井水质感的濡湿。

“月亮井每隔一个小时，都会自行换上一池最洁净的井水。只要魔法能量不枯竭，它永远不会被污染。”

小精灵的娇躯开始酥软，她的呼吸已显急促，她的小腰开始扭动。她的一只手紧紧地勾住心上人的脖子，那已恢复了嫩红湿润的唇，不停地轻触着他的脖颈和胸膛。另一只手穿过她自己的双腿，伸到了林枫的腿间，握住了那已充满力量和热度的魔鬼。

她娇躯颤抖着，红唇轻启，说道：“吻我。”

林枫毫不犹豫地低下头，含住了精灵甜美的双唇。他的双手，不停地动作着，虽然手法仍显生涩，但是充满了火热的**。

……

月光下，月亮井中，年轻的术士与美丽的精灵**地拥吻，狂热地抚摸。

精灵转过身，跨坐在林枫的腿上，用挺拔的胸脯紧压着他的胸膛。

林枫双手紧抱着精灵丰润的臀，挺进，挺进，挺进！他刺穿了她，却又被她濡湿温暖又紧窄柔软的甬道包围。她被他刺痛，可是她却露出了甜蜜的笑容。

她的期待没有落空，因为现在他们……已紧紧地结合在了一起。

小精灵双手紧紧地勾着林枫的脖子，释放出自己有生以来最大的**，扭动着腰肢配合着林枫每一次冲刺。她仰起小脸，将林枫的头紧紧地按到自己的胸脯上。她看着空中的明月，无声地向着月光起誓：“如果我的世界没有你，我宁愿随你一起枯萎。”

在小精灵莉雅的心中，爱情，就是这般极端。

浪漫而永恒的月光下，平静的月亮井水，泛起了激动而狂热的涟漪……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八十二章 龙血浴的功能探讨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5 本章字数:3873

帆船划破海浪，行驶在无垠的海面上。几只信天翁展开带着黑边的雪白羽翼，在帆船上空追逐盘旋，不时扎入海中，掠起一条条肥硕的海鱼。

林枫迎风立于前甲板上，眯着眼睛看着那些自由飞翔的鸟儿，思绪也像长了翅膀一般，不知飞到了哪里。

他和州长在花语岛上呆了五天。白天时，他便和小精灵莉雅一起，在岛上四处游玩。夜幕降临后，便回到精灵村庄，和村子里的精灵们一起观看州长播放的电影。

莉雅很喜欢这有她参予的电影。和州长说的一样，莉雅对电影中，某些情节和细节处的虚构夸张，并没有丝毫不满。相反，小精灵看了几遍之后，反而认为这部电影，忠实地记录了她与林枫之间的爱情故事。因此，连续五晚，每晚两场的电影播放，小精灵都拉着林枫，一场不落地全看完了。还每次都被自己感动得唏哩哗啦的。

精灵虽然心思细腻而敏感，但是他们冷淡高傲的天性，令他们表达感情的方式较为含蓄。尽管如此，烽火佳人这部电影，仍感动了花语岛上所有的精灵。

就连莉雅的父亲，这个自称心灵已经很沧桑的年轻帅哥，也洒下了几滴眼泪。

因为电影，更因为林枫与花语部落精灵们的交情，莉雅与林枫之间的交往，没有遭遇任何精灵的白眼。每次看电影时，莉雅总要坐到林枫的腿上，依偎进他怀里，随时准备用他的风衣擦泪。而坐在周围的精灵，没有一只向他们投过异样的眼神。相反，有些年轻的女精灵，在看着甜蜜偎依的二人时，偶尔还会流露出一丝羡慕的神情。

林枫与小精灵甚至还堂而皇之地睡在了一起。林枫住进了莉雅的房间，对她的父母没有丝毫避忌的意思。

他与小精灵都是初尝性爱的美妙，食髓知味的时候。一个是精气正旺的青年，一个是情窦初开的少女。两人晚上往往不知节制，纵情交合直至深夜。

小丫头本性纯真温柔，但在床上时，却会像变了一个人似的，热情而主动。面对林枫的挑逗，她从来都是不甘示弱。甚而有时还会主动挑逗林枫，一次又一次地撩拨着他的欲望。

结果每天早上起床，林枫都会带着两个黑眼圈，打着哈欠坐到餐桌上。在莉雅父母异样的眼神下，若无其事的吃完早点。随后的整个

上午，他都会精神萎靡，直到吃过午饭后，才会渐渐恢复。到了晚上上床时，林枫又变得龙精虎猛，战意昂扬。

而小精灵，即使头天晚上纵欲得再乏再累，只要早早地起来，去月亮井中沐浴一会儿，便能恢复所有的体力和精神。

性爱的滋味对初尝此道的这一对男女来说，着实太过美妙了。以致于他们白天在岛上游玩时，也会因克制不住升腾的欲火，就地寻一处僻静的所在，纵情地交合至尽欢。

每次当他们野合之时，州长便会离得远远地，把风放哨。那四只巫师眼，也都警惕地监视着四周，以防不速之客打扰了这一对男女的好事。

五天下来，花语岛上每一处风景秀美之地，都留下了林枫与小精灵爱的印迹。而他俩之间的日均交手场次，已达11次之多。

铁打的身子也经不起旦旦而伐，处处野合也会有损健康。甚至连莉雅的父亲都委婉地提醒过林枫，教他不要太过沉溺于性爱。若是过度沉迷，不仅有伤身体，还会影响精神力的修业。

小丫头也被她母亲教训了几句，责她不该如此放纵。但小丫头母亲教训的重点，显然不是女儿的纵欲。她语重心长地教育小丫头：女人应该懂得拒绝，不能每次都让男人轻易得手。若是男人得到的太容易，便不会去珍惜。而若是交合的次数太多太频繁，很容易让男人失去新鲜感。

分别得到了教训的两人，这才有所收敛。留在岛上的最后一个晚上，两人终于休战一晚，相拥着好好睡了一觉。

早上吃过早餐之后，林枫便向莉雅的父母辞行。这五日来，虽然与莉雅在一起玩得很爽，但是林枫从来就不是一个乐不思蜀的人。他一直惦记着留在兴登堡的伊丽莎白、妮悠和洛丽妲。

每天都有快船往返于花语岛与兴登堡之间。运送货物的同时，也捎来了伊丽莎白她们的消息。每天的消息都是一切正常，没有异状。

消息是由精灵带来的，绝对可靠。因此林枫才能放心在岛上留了五天。否则的话，他可能在小精灵康复后的第二天，便带着小精灵回领地了。

尽情放纵了五天，林枫休息够了，也实在玩累了。

最后一晚什么都没做，老老实实睡了整夜，早上起床都还腰酸背痛的。要老这么频繁纵欲下去，以古德里安留给他的身体底子，不出五年，可能就要向伟哥求助了——如果这世界有伟哥的话。

所以他和州长辞别了精灵们，带着包括莉雅在内的11只暗夜精灵，以及一些花语岛的特产，登上了开往兴登堡的船。

现在船已经在海上行驶了两个小时。今天的运气不错，是顺风，船速能达到13节的时速。再过四个多小时，就能抵达兴登堡了。

但是林枫现在显然没有在想回到兴登堡以后的事情。他看上去像是在观察那些信天翁，可是他的眼神，却显得有些迷茫。

“有什么办法可以增强体质？有什么方法可以延长寿命？”

林枫现在思考的，就是这两个问题。

他想得太投入，以致于莉雅走到了他背后，他都没有发觉。直到小精灵自他背后环住了他的腰，将脸柔柔地靠到他背上之后，他才反应过来。

“想什么呢？”小精灵问道。

林枫轻抚着她的手臂，说道：“没什么，一些异想天开的想法罢了。对了莉雅，传说中沐浴龙血，能够增强体质，是不是真的？”

“嗯，没错。”莉雅微笑道：“沐浴龙血，不但能够增强体质，还能让人的皮肤像龙鳞一样坚固。一般的物理攻击甚至魔法攻击，都无法穿透沐浴过龙血的皮肤。但是……龙血浴这种事情，也不是一般人能承受得起的。

“先不说有没有屠龙的本事，就算真有屠龙的本事，又让人去哪里找龙来杀？星海龙城里倒是有不少巨龙，可是谁敢去那里生事？就算大陆上能找到落单的巨龙，可只要不是堕落龙族，或者被龙城除名的恶龙，就都会与星海龙城扯上关系。若是将其杀害，必会招来龙城的血腥报复。

“就算运气好，能够找到一头堕落巨龙或者恶龙，并顺利地将其击杀，得到新鲜的龙血。但最后能不能成功沐浴，也得用命去赌的。

“龙血中蕴含着巨龙强大的能量，龙血浴能增强体质和让皮肤坚硬如龙鳞，其实就是因为巨龙血液中的菁华能量渗入人体后，对人体进行了改造。如果不能承受那强大的能量，沐浴龙血就等于自杀。

“这也是为什么有些人拥有巨龙朋友，却也无法沐浴龙血的主要原因。毕竟不是每个人，都敢拿命去赌的。”

听完了小精灵的介绍，林枫想了想，问道：“沐浴龙血能延长寿命么？”

小精灵闻言，轻呼一声，转到林枫面前，盯着他的眼睛，忧虑地问道：“古德里安，你问这些做什么？你是不是……是不是……”

“瞎想什么呢？”林枫笑了笑，轻轻刮了一下她的鼻尖，说道：“我哪有挑战巨龙的能力？现在大陆上最出名的恶龙，就是堕落黑龙达尔巴了。但是除非是活得不耐烦，否则我怎样都不会去招惹他的。我问你这个，是因为我的老师莱茵哈特大师，将要去挑战堕落黑龙。而他的生命，已经即将走到尽头。我想知道，老师这次挑战的目的，除了名留史册之外，是不是还抱着沐浴龙血，以延长寿命的想法？”

“龙血没有延寿的功能。”莉雅松了口气，眼神有些闪烁地说道：“除了改造皮肤和增强体质之外，龙血浴就没有其它的用处了。古德里安，你不要想着这些好不好？其实你每天只要抽出两个小时来锻炼，就算无法完全消除负能量对身体的侵蚀，对你身体的抵抗力也是有好处的。要不，你让州长教你匕首格斗术吧。他的匕首格斗术很厉害呢，比我见过的一些盗贼还要强大。你要是学会了，就算是在魔力耗光的情形下，佩上星空倒影，别人也无法轻易伤到你呢！”

林枫笑着点了点头，将小丫头揽进了怀里。他轻轻抚摸着她柔顺的秀发，眼睛却已望向了远处。

他目光所向的方位，正是古奇山脉中，焦焰山谷的方向。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八十三章 危机将至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5 本章字数:3954

在船上吃过午饭后，又航行了三个小时左右，站在船头便可遥遥望见兴登堡的海岸线。

离开花语岛之前，林枫便已请莉雅的父亲派出鹰鹫，给伊丽莎白等人传讯。以鹰鹫那比狮鹫还快的飞行速度，82海里的路程，不到半个小时便能抵达。因此现在从巫师眼传递来的画面中，林枫看到伊丽莎白等人已经等候在码头上。

他还意外地看到，穿着一身黑客装的汉尼拔，居然出现在伊丽莎白身旁，微笑着和公主说着话。

在伊丽莎白、汉尼拔、妮悠、海格尔身后，是10名身高两米左右的条顿武士。个个膀大腰圆，面无表情。一水的硬汉套装，看上去煞是威武。

过了10多分钟，帆船靠在了码头上。林枫带着莉雅和州长，从跳板上下了船，向着迎过来的伊丽莎白等人走去。l7

小猫咪看到林枫后，最是激动。一个箭步蹿了上来，喵喵叫着扑进了他怀里。

“这几天乖不乖？晚上睡觉有没有胡闹？”林枫宠溺地抚摸着小猫咪毛茸茸的耳朵，笑问：“没给公主姐姐惹麻烦吧？”

“洛丽姐很乖的，才不会给公主姐姐惹麻烦咧！”小猫咪抖着耳朵，尾巴灵巧地伸过来，缠上了林枫的胳膊，咯咯笑道：“就是很想哥哥。晚上没有哥哥讲故事，人家很晚才能睡着呢！今天晚上哥哥一定要把前几晚欠的故事补足哦！”

“没问题，今天哥哥一定讲到你满意为止。”林枫笑着揉乱了小猫咪的秀发，放开这缠人的小家伙，上前与伊丽莎白轻轻拥吻了一下。跟着他趁热打铁，向着妮悠张开了双臂。满脸别后重逢的喜悦之色，说道：“妮悠，再见到你实在太高兴了，来，让老爷我抱一下……”

小妖精倒也没有拒绝，让林枫将她拥入怀中。不过当领主老爷想进一步揩油，甚至亲下小嘴的时候，妖精轻笑着以隐形手轻轻推开了他，脱出了老爷的魔爪。

“哈哈，古德里安，我们又见面了！”就在林枫因揩油失败而暗自懊恼时，汉尼拔这小子笑得满脸桃花开，主动向林枫张开了双臂，想给他一个热情地拥抱。

“我拷，天上有条全裸的美人鱼在飞！”林枫突然极其惊讶地指着汉尼拔身后。汉尼拔的拥抱动作马上变形，闪电般转身，满脸期待地叫道：“哪儿呢，哪儿呢？”

伊丽莎白轻噢一声，不忍卒睹地以手抚额，闭上了眼睛。妮悠掩唇轻笑不已。就连看到这么多生人，有些紧张的莉雅，也忍不住绽出笑容。

小猫咪更是咯咯娇笑着说道：“汉尼拔哥哥好笨哦，连这种当都上！”这只猫明显已经忘了，她自己已经被芙罗娅用这一招骗过不知多少次了。

汉尼拔情知上当，却是面不改色。他毫不尴尬地转过身，优雅地用戴着黑皮手套的右手整了整衣领，慢条斯理地说道：“我只不过配合古德里安调节一下气氛而已，我像是会被这种幼稚谎言欺骗的人么？你们真是一点幽默感都没有。”

“……”林枫等人相顾无言。厚到这种程度的脸皮，在场众人中，也唯有林枫能与他一较高下了。

这时，船上那10只暗夜精灵，也带着从花语岛上带来的大包小包行李、特产下了船，来到了林枫身后。林枫便为众人互相介绍了起来

“这位就是莉雅.伊普吉尔，大家应该早就从电影里认识她了吧？莉雅，这位是巴伐利亚公主……这是妮悠……这是大公长子汉尼拔，这是洛丽妲……”

林枫每介绍一人，小精灵便上前行礼问好。她那落落大方又乖巧无比的态度，无可挑剔的礼节，令伊丽莎白也不得不承认，小精灵的确非常讨人喜欢——尽管公主心里有着相当大的醋意。

将那10只暗夜精灵也介绍给了众人，待大家略为寒暄交流一番之后，林枫便问起了正题：“汉尼拔，你怎么会在这里的？伊丽莎白跟着我跑路的事情，究竟是怎样处理的？”

汉尼拔笑道：“我这趟来，是替伊丽莎白送来那天晚上，你们没来得及带走的行李和随从的。看到这10个精英条顿武士没有？他们是父亲送给伊丽莎白的亲卫，只服从伊丽莎白的命令。我和这10个亲卫昨天晚上就赶到了，另外还有四辆马车的行李，现在还在路上。由我的亲卫队伍护送着，大概明天晚上能到。至于你抢走伊丽莎白的事情……”

林枫马上打断他：“请注意措辞，抢走伊丽莎白这个说法，是你栽赃给我的。正确的说法应该是，我带着伊丽莎白私奔。”

伊丽莎白先是狠狠地瞪了汉尼拔一眼，随后嗔怪地白了林枫一眼，拉过小精灵，带着妮悠和小猫咪到一旁说悄悄话去了。

公主现在很想了解小精灵与林枫之间，究竟发展到哪一步了。巴伐利亚虽然民风开放，无论男女，在配偶之外还拥有情人的事情并不罕见。但是一夫一妻制却是写进了法律的。公主很担心自己的正妻地位有可能不保。

待伊丽莎白离开后，汉尼拔小声说道："你把伊丽莎白带走之后，帝国使者很生气。他们将这个消息连夜报回了帝国首都。据可靠消息，帝国可能会对你动武。"

林枫皱眉道："就算我真的抢走了伊丽莎白，也只是巴伐利亚的内政吧？圣意志帝国凭什么干涉？帝国皇帝就没有想过，一旦这事闹大了，可能会引起各附属国，甚至各地领主不满么？"

汉尼拔摇了摇头，严肃地说道："你不要忘了，伊丽莎白还是帝国皇帝的外甥女。帝国皇帝仅凭这一层亲戚关系，就能找出大把借口。更何况，你还杀了12名精英黑铁战士。

"公国内政帝国都能找出借口干涉，杀帝国的精锐战士，更是给了帝国最有力的出兵借口。如果不是害怕把事情闹得太大，引起各附属国甚至各大领主的不满，帝国甚至会要求公国的各领主派出部队，配合帝国对付你。

"现在事情到了这一步，如果帝国要派出部队对付你的话，我父亲都找不到理由来阻止帝国军队入境。"

林枫呲了呲牙，说道："帝国能派出多少人来对付我？一万？十万？"

汉尼拔失笑道："帝国怎么可能派这么多人？虽然父亲无法阻止帝国军队入境，但是对入境的帝国军队数量，父亲还是能够提出限制条件的。圣意志帝国毕竟还是要给巴伐利亚几分面子的，否则直接武力征服公国，将公国并入帝国版图就是了。何必还要使出联姻和干涉立储这些花招？

"更何况，你只是个新册封的子爵，实力并不雄厚。来到领地又只短短几天，根本无法组建起有战斗力的军队。当然，你杀掉了12个精英黑铁战士，又曾剿灭过400人左右的维京海盗，这令帝国对你的个人实力有很高的评价。所以，据我估计，帝国可能会派出2000人的部队来对付你。其中可能会有少数高手，以及战斗力不下于精英黑铁战士的精锐部队。"

“日，2000人的部队？还有高手和精锐？帝国还真是看得起我啊！”林枫有些头痛地捏了捏眉心。

要是来2000个农夫的话，林枫可以狂笑着让州长一个人提着斧头去乱砍。但是2000人的军队，加上高手和精锐，就算是州长，都可能被拆成零件。

终结者第一部里边儿那台初代T100，普通人都能依靠工具把它给拆了。州长虽然是更先进的T850，也架不住敌人人多势众，火力凶猛。俗话说得好，猛虎也架不住群狼啊！

“我老师对这件事有什么建议没有？”林枫问道。

“莱茵哈特大师已经离开慕兰德了。”汉尼拔神情古怪地说道：“就在你带走伊丽莎白的当晚，大师就已经离开慕兰德城。他留下一封信，说是去挑战堕落黑龙达尔巴了，无论成败，都不会再回来。法师塔里的一切，将由你来继承。”

“什么？老师他……已经出发了？”林枫只觉心脏重重地跳了两下，嗓子眼有点发干。

“大师是个英雄。真正的勇士，绝不该死在床上。就连我父亲，对大师的决定也是表示支持的。当然，我也是相当佩服大师的勇气和决心。”汉尼拔唏嘘着，拍了拍林枫的肩膀，说道：“虽然我个人比较倾向于死在女人肚皮上。”

“汉尼拔，你最近没什么要紧事吧？”林枫突然转移了话题。

汉尼拔一怔，随即笑道：“我最近确实比较清闲。怎么，你要留我在你的领地玩上一阵子么？那我可不干，指不定哪天帝国的军队就来了，我可不想当你的免费打手。”

“你暂时帮我治理领地。”林枫说出的话让汉尼拔一怔，还未回过神来，便又听他说道：“我要出去避避风头，免得与帝国的冲突继续扩大。”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八十三章 危机将至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5 本章字数:3931

在船上吃过午饭后，又航行了三个小时左右，站在船头便可遥遥望见兴登堡的海岸线。

离开花语岛之前，林枫便已请莉雅的父亲派出鹰鹫，给伊丽莎白等人传讯。以鹰鹫那比狮鹫还快的飞行速度，82海里的路程，不到半个小时便能抵达。因此现在从巫师眼传递来的画面中，林枫看到伊丽莎白等人已经等候在码头上。

他还意外地看到，穿着一身黑客装的汉尼拔，居然出现在伊丽莎白身旁，微笑着和公主说着话。

在伊丽莎白、汉尼拔、妮悠、海格尔身后，是10名身高两米左右的条顿武士。个个膀大腰圆，面无表情。一水的硬汉套装，看上去煞是威武。

过了10多分钟，帆船靠在了码头上。林枫带着莉雅和州长，从跳板上下了船，向着迎过来的伊丽莎白等人走去。

小猫咪看到林枫后，最是激动。一个箭步蹿了上来，喵喵叫着扑进了他怀里。

“这几天乖不乖？晚上睡觉有没有胡闹？”林枫宠溺地抚摸着小猫咪毛茸茸的耳朵，笑问：“没给公主姐姐惹麻烦吧？”

“洛丽姐很乖的，才不会给公主姐姐惹麻烦咧！”小猫咪抖着耳朵，尾巴灵巧地伸过来，缠上了林枫的胳膊，咯咯笑道：“就是很想哥哥。晚上没有哥哥讲故事，人家很晚才能睡着呢！今天晚上哥哥一定要把前几晚欠的故事补足哦！”

“没问题，今天哥哥一定讲到你满意为止。”林枫笑着揉乱了小猫咪的秀发，放开这缠人的小家伙，上前与伊丽莎白轻轻拥吻了一下。跟着他趁热打铁，向着妮悠张开了双臂。满脸别后重逢的喜悦之色，说道：“妮悠，再见到你实在太高兴了，来，让老爷我抱一下……”

小妖精倒也没有拒绝，让林枫将她拥入怀中。不过当领主老爷想进一步揩油，甚至亲下小嘴的时候，妖精轻笑着以隐形手轻轻推开了他，脱出了老爷的魔爪。

“哈哈，古德里安，我们又见面了！”就在林枫因揩油失败而暗自懊恼时，汉尼拔这小子笑得满脸桃花开，主动向林枫张开了双臂，想给他一个热情地拥抱。

“我拷，天上有条全裸的美人鱼在飞！”林枫突然极其惊讶地指着汉尼拔身后。汉尼拔的拥抱动作马上变形，闪电般转身，满脸期待地

叫道：“哪儿呢，哪儿呢？”

伊丽莎白轻噢一声，不忍卒睹地以手抚额，闭上了眼睛。妮悠掩唇轻笑不已。就连看到这么多生人，有些紧张的莉雅，也忍不住绽出笑容。

小猫咪更是咯咯娇笑着说道：“汉尼拔哥哥好笨哦，连这种当都上！”这只猫明显已经忘了，她自己已经被芙罗娅用这一招骗过不知多少次了。

汉尼拔情知上当，却是面不改色。他毫不尴尬地转过身，优雅地用戴着黑皮手套的右手整了整衣领，慢条斯理地说道：“我只不过配合古德里安调节一下气氛而已，我像是会被这种幼稚谎言欺骗的人么？你们真是一点幽默感都没有。”

“……”林枫等人相顾无言。厚到这种程度的脸皮，在场众人中，也唯有林枫能与他一较高下了。

这时，船上那10只暗夜精灵，也带着从花语岛上带来的大包小包行李、特产下了船，来到了林枫身后。林枫便为众人互相介绍了起来。

“这位就是莉雅.伊普吉尔，大家应该早就从电影里认识她了吧？莉雅，这位是巴伐利亚公主……这是妮悠……这是大公长子汉尼拔，这是洛丽妲……”

林枫每介绍一人，小精灵便上前行礼问好。她那落落大方又乖巧无比的态度，无可挑剔的礼节，令伊丽莎白也不得不承认，小精灵的确非常讨人喜欢——尽管公主心里有着相当大的醋意。

将那10只暗夜精灵也介绍给了众人，待大家略为寒暄交流一番之后，林枫便问起了正题：“汉尼拔，你怎么会在这里的？伊丽莎白跟着我跑路的事情，究竟是怎样处理的？”

汉尼拔笑道：“我这趟来，是替伊丽莎白送来那天晚上，你们没来得及带走的行李和随从的。看到这10个精英条顿武士没有？他们是父亲送给伊丽莎白的亲卫，只服从伊丽莎白的命令。我和这10个亲卫昨天晚上就赶到了，另外还有四辆马车的行李，现在还在路上。由我的亲卫队伍护送着，大概明天晚上能到。至于你抢走伊丽莎白的事情……”

林枫马上打断他：“请注意措辞，抢走伊丽莎白这个说法，是你栽赃给我的。正确的说法应该是，我带着伊丽莎白私奔。”

伊丽莎白先是狠狠地瞪了汉尼拔一眼，随后嗔怪地白了林枫一眼，拉过小精灵，带着妮悠和小猫咪到一旁说悄悄话去了。

公主现在很想了解小精灵与林枫之间，究竟发展到哪一步了。巴伐利亚虽然民风开放，无论男女，在配偶之外还拥有情人的事情并不罕见。但是一夫一妻制却是写进了法律的。公主很担心自己的正妻地位有可能不保。

待伊丽莎白离开后，汉尼拔小声说道：“你把伊丽莎白带走之后，帝国使者很生气。他们将这个消息连夜报回了帝国首都。据可靠消息，帝国可能会对你动武

林枫皱眉道：“就算我真的抢走了伊丽莎白，也只是巴伐利亚的内政吧？圣意志帝国凭什么干涉？帝国皇帝就没有想过，一旦这事闹大了，可能会引起各附属国，甚至各地领主不满么？”

汉尼拔摇了摇头，严肃地说道：“你不要忘了，伊丽莎白还是帝国皇帝的外甥女。帝国皇帝仅凭这一层亲戚关系，就能找出大把借口。更何况，你还杀了12名精英黑铁战士。

“公国内政帝国都能找出借口干涉，杀帝国的精锐战士，更是给了帝国最有力的出兵借口。如果不是害怕把事情闹得太大，引起各附属国甚至各大领主的不满，帝国甚至会要求公国的各领主派出部队，配合帝国对付你。

“现在事情到了这一步，如果帝国要派出部队对付你的话，我父亲都找不到理由来阻止帝国军队入境。”

林枫呲了呲牙，说道：“帝国能派出多少人来对付我？一万？十万？”

汉尼拔失笑道：“帝国怎么可能派这么多人？虽然父亲无法阻止帝国军队入境，但是对入境的帝国军队数量，父亲还是能够提出限制条件的。圣意志帝国毕竟还是要给巴伐利亚几分面子的，否则直接武力征服公国，将公国并入帝国版图就是了。何必还要使出联姻和干涉立储这些花招？

“更何况，你只是个新册封的子爵，实力并不雄厚。来到领地又只短短几天，根本无法组建起有战斗力的军队。当然，你杀掉了12个精英黑铁战士，又曾剿灭过400人左右的维京海盗，这令帝国对你的个人实力有很高的评价。所以，据我估计，帝国可能会派出2000人的部队来对付你。其中可能会有少数高手，以及战斗力不下于精英黑铁战士的精锐部队。”

“日，2000人的部队？还有高手和精锐？帝国还真是看得起我啊！”林枫有些头痛地捏了捏眉心。

要是来2000个农夫的话，林枫可以狂笑着让州长一个人提着斧头去乱砍。但是2000人的军队，加上高手和精锐，就算是州长，都可能被拆成零件。

终结者第一部里边儿那台初代T100，普通人都能依靠工具把它给拆了。州长虽然是更先进的T850，也架不住敌人人多势众，火力凶猛。俗话说得好，猛虎也架不住群狼啊！

“我老师对这件事有什么建议没有？”林枫问道。

“莱茵哈特大师已经离开慕兰德了。”汉尼拔神情古怪地说道：“就在你带走伊丽莎白的当晚，大师就已经离开慕兰德城。他留下一封信，说是去挑战堕落黑龙达尔巴了，无论成败，都不会再回来。法师塔里的一切，将由你来继承。”

“什么？老师他……已经出发了？”林枫只觉心脏重重地跳了两下，嗓子眼有点发干。“大师是个英雄。真正的勇士，绝不该死在床上。就连我父亲，对大师的决定也是表示支持的。当然，我也是相当佩服大师的勇气和决心。”汉尼拔唏嘘着，拍了拍林枫的肩膀，说道：“虽然我个人比较倾向于死在女人肚皮上。”

“汉尼拔，你最近没什么要紧事吧？”林枫突然转移了话题。

汉尼拔一怔，随即笑道：“我最近确实比较清闲。怎么，你要留我在你的领地玩上一阵子么？那我可不干，指不定哪天帝国的军队就来了，我可不想当你的免费打手。”

“你暂时帮我治理领地。”林枫说出的话让汉尼拔一怔，还未回过神来，便又听他说道：“我要出去避避风头，免得与帝国的冲突继续扩大。”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八十四章 领主的阴谋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5 本章字数:3348

“避风头？”汉尼拔一怔，现在已经变得胆大包天的古德里安，居然也会说出这种退缩逃避的言论?

圣意志是很强大，但是兴登堡的地理位置得天独厚，加上古德里安与暗夜精灵的交情，就算打不过帝国的军队，也可以请暗夜精灵来调停斡旋。甚至随时可以从兴登堡出海，到精岛上去暂住一阵。这么好的条件，又哪里需要连敌人的影子都没见着，便早早地打算跑路避风头了?

“顺便去各地采风取景，为下一部电影作准备。你以为一部电影只要坐在家里想想，就能拍出来么？”林枫又抛出一个理由：

“反正我也没什么治理领地的经验，放着你这种经验丰富的免费劳动力不用，岂不是太浪费了？你看，你留下来暂时替我管理领地，打发圣意志帝国来讨伐我的部队。而我呢，就趁这机会出去游历一番。既能找到电影素材，又能避一避圣意志帝国的风头。说不定等我回来的时候，领地已经被你治理得井井有条，我只要坐享其成就可以了。你想，这对我来说，是不是一件大大的美事？”

汉尼拔摸着下巴，很严肃地点了点头，“嗯，这的确是件不劳而获，一举多得的大好事。不过……我凭什么要帮你？虽然我长得很像助人为乐的好人，但这并不代表我就是能白白让你压榨的免费劳力。”

“回来的时候，我送你一部好片子。”林枫突然压低了声音，凑在汉尼拔耳旁说道：“一部**片。”

“**片？什么东西？”汉尼拔不解地问道。

“所谓**片，就是……”林枫的声音更低了，几乎是在咬着汉尼拔的耳朵说话。他将什么叫**片细细地讲叙了一遍，直说得汉尼拔怦然心动。

听完之后，大公长子咬牙切齿地低声说道：“古德里安，你拍这种片子简直是丧尽天良！……准备让谁做主演？又是你亲自出马么？事先说好，如果女主角是伊丽莎白，我可不敢要。”

“我拷，你这人渣，恶棍！这种片子我会自己出马么？又怎么可能用我自己的女人做主演？妈的，抓两只血精灵，灌点催情药物，演员

不就有了么？”邪恶的术士揪着汉尼拔的耳朵，低声说道：“怎么样？帮不帮我？如果你帮我，这部**片一出来，我马上给你做份拷贝，并印制精美图册送给你。”

“拷贝？拷贝怎么做啊？”在慕兰德城时，汉尼拔经常与林枫混在一起，对一些电影名词也有所了解了，“一部电影的内容太多，记忆水晶根本没办法完整地记录下整部电影。能做拷贝的，也就是你的巫师眼了。可是你那巫师眼又不能送人……”

“这你就别管了，商业机密，怎能透露给你？”其实林枫还真没做拷贝的办法，不过为了引汉尼拔上钩，他也只能乱忽悠了，“总之我回来的时候一定给你一份拷贝就是了。你想想，如果**电影能够顺利公映的话，别的贵族只能在剧院里看大屏幕。而你，却能在自己的卧室，跟你的情人一边看电影助兴，一边做.爱做的事情。这等美事，别人想都想不到呢！”

“你这恶魔，居然用这种堕落可耻的条件引诱我！”汉尼拔义愤填膺地骂了一句，又小声道：“成交！不过你要是敢骗我，圣意志帝国再讨伐你的时候，我就去当他们的先锋！”

“我绝不会骗你，像我这么诚实的人，又怎么会撒谎骗人？”林枫信誓旦旦地保证道。

“你诚实？”汉尼拔冷笑：“行了，别伪装了，我早已看透了你的本质……不要试图辩解，我从五岁起就学懂看人要看本质了！”他挥手制止了林枫的自我辩护，说道：“我会照顾好你的领地的，你安心上路吧！”

安心上路？妈的是不是还要敬我一碗酒啊？怎么说话来着……林枫郁闷地腹诽了汉尼拔几句，说道：“这次出去，我打算就带着州长和妮悠。伊丽莎白她们，就拜托你照顾了，别让人欺负了她们。”

“你没搞错吧？”汉尼拔又纳闷了：“你不是要出去避风头么？怎能把伊丽莎白留下？帝国皇帝就是因为伊丽莎白，才找你麻烦的。否则你以为你一个小小的领主，会被帝国皇帝关注么？”

“这个……”林枫有些为难了，他此行的目的根本就不是躲帝国的讨伐军队。他真正要去的地方，绝不能带着伊丽莎白。莉雅和洛丽妲都不能跟去。

但他刚才净想着忽悠汉尼拔了，结果忽略了一个重要问题——矛盾的起源是伊丽莎白，跑路避风头的话，不带伊丽莎白是不可能的。

汉尼拔何等精明？他一见林枫语塞，联系之前谈话的内容，只稍稍一想，便猜出了林枫的真实目的。猜出之后，这个身经百战，在兽人帝国中也敢劫.掠如风的青年勇士，也不由惊出了一身冷汗。

他一把勾住林枫的脖子，压低了声音说道："你不要命了？堕落黑龙达尔巴是你能惹得起的？我知道你担心莱茵哈特大师，可是挑战黑龙是大师毕生的心愿。无论成败，史诗上都会有他的一席之地。但他绝不会愿意看到你也去发起这无望的挑战！相信我，即使你和大师联手，也无法战胜黑龙的！"

"没试过怎么知道不行？"见汉尼拔已经猜出了自己的目的，林枫索性也不隐瞒了。他无所谓地笑了笑，说道："黑龙又不是不可战胜的，否则史诗中也不会有成功屠龙的英雄存在了。"

"试？怎能拿命去试？黑龙达尔巴成名1500多年，无数大师甚至大宗师都葬身龙腹，你一小菜鸟，凭什么去尝试？"汉尼拔很没有风度地往地上唾了一口，愤愤地道：

"你是死是活都与我无关，可是伊丽莎白怎么办？你要是死了，谁来保护她？还有莉雅，我一看她望着你时的表情，就知道她跟你已经有了不止一腿。要是你死了，精灵也会心碎而死的！更重要的，你死了，我的血精灵主演的**电影找谁要去？"

林枫鄙视地看了汉尼拔一眼，在这小子心中，**电影所占的分量显然是最重的。

"好吧，汉尼拔，我可以承诺，如果没有绝对把握，我不会对黑龙出手的。"林枫作妥协状："但与黑龙的战斗，将是我的老师一生中最壮烈的一战。我想将他与黑龙作战的场面记录下来，并拍摄一部讲述老师传奇一生的史诗电影。不参战，只记录，这总可以了吧？"

汉尼拔皱着眉头，捏着下巴想了好久，才勉强应道："这倒也勉强行得通。不过你记住了，一定要把命留住！否则看不到**电影，我会日夜诅咒你的灵魂不得安息的！"。

"你这恶魔……"林枫更加鄙视地瞪了汉尼拔一眼，说道："那伊丽莎白那里？"

“避风头这个理由，在伊丽莎白处绝对行不通。”汉尼拔沉吟道：“干脆这样，你就说去找侏儒采购魔晶炮，以增强城防。让伊丽莎白她们留下来看家。”

“这理由行得通么？”林枫狐疑地看着汉尼拔。

汉尼拔拍着胸脯打包票：“绝对没问题。你接收的城堡，城防设施大半被损坏。没被损坏的，也都是些很落后的防具，非常不利于防御。伊丽莎白也懂城防方面的知识，你用这个借口，她没有理由怀疑。”

林枫见汉尼拔如此肯定，也打消了顾虑，点头道：“好，就这么定了！”

想得挺美的两个人，自以为他们的话没落入第三人耳中。但这两人好像都忘记了，无论是猫咪还是精灵，听力都是超级敏锐的！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八十五章 拖家带口去屠龙（上）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6 本章字数:2777

码头叙话之后，一行20余人坐车的坐车，骑马的骑马，向着兴登堡镇行去。

林枫驾着火焰战车，带着伊丽莎白，一路向她询问着领地的治理情况。

在那留在兴登堡镇的25位暗夜精灵协助下，兴登堡领地的治理工作已经初步展开。

首先进行的人口统计工作，及对领地内经济民生的调查已经完成。

在兴登堡领地，除了与城堡相邻的兴登堡镇外，还有7个小村庄，总人口为1300多人。加上兴登堡镇的2000余人，整个领地的常住居民在3400人左右。

领地毗邻大海，受气候和盐碱质土地的影响，兴登堡的农业很不理想。

每年粮食种植的产出，完全无法满足领地自身的日常需要。不足的食品份额，往往需要从外地购买。因此兴登堡的粮食价格，远远高于适合农牧业发展的地区，给领民们带来了沉重的经济负担。

好在海运码头的存在，也给领民们带来了一定的额外收入。

一个码头足以带动数条产业链。像一家集食宿、休闲、娱乐于一体的酒馆，便能养活数十乃至上百人。一个不排斥做兼职的酒馆侍女，若是勤勉一点，每天的收入便能满足一个五口之家的日常消耗。

即使是没有一技之长的人，只要身体健康，也可去码头扛包卖苦力。一天劳作下来，维持温饱不成问题。但若想进酒馆潇洒一回，那少说也得存上好几个月钱了

领民们还有不少人从事渔业、海盐晒制、采集珍珠等行业。虽然其回报算得上丰厚，但或多或少都受到季节性影响，且有不小的风险。

而兴登堡的前领主对这些行业，制定了许多苛捐杂税，变着法儿地压榨剥削。

繁重的赋税支出，加上从业者们的经营成本支出，和在高昂的粮食价格下，居高不下的日常生活支出，以致即使是从事这些高收入行业的领民，家境富裕的也只是少数。

所以，兴登堡在德莱克伯爵统治时期，其经济状况就是全体领民的温饱不成问题，富裕却只能是奢望。

伊丽莎白了解了领地的经济状况后，在这五天里，又挨个走访了领地内的7个村庄，收集到了不少民意。

其中领民们最大的愿望，就是希望新任的领主老爷，能够将前任领主制定的税种取消一些——在以前，领民们家里种的果树每长高10公分，都要收20个铜板的增值税。结果害得好多人都不敢种果树了。

伊丽莎白很懂得男人的心理，对领民们的这种要求，她自己并不拍板。她只将不合理、民怨大的税种全部收集整理起来，等林枫回来后由他做出决定。

只有五天的时间，有关经济民生方面的事情，伊丽莎白也只能做到这些了。

除这项工作之外，伊丽莎白还征收了100人的治安队，每人每月发放10银币的薪金，比前任领主发的薪水高了一倍。但她要求治安队员们每人自备武器装备，领主府不负责提供。

尽管如此，100人的治安队还是很快就征召齐全——虽然好多人从家里自带的武器，都是锈迹斑斑，看上去毫无杀伤力的古董。

不过反正治安队只是民兵，每天的工作就是巡逻领地，管理街坊治安，威慑一下不法分子而已。打仗轮也轮不到他们，倒也不需要有多强的战斗力。

若真是遇上高手惹是生非，治安队也只需要跑腿报讯，自有领主府的高手精英出马解决。

城堡的修葺工作也早已开始。以每人每天50铜子的薪金，集征了300人的民夫之后，被海盗破坏的城堡已在这五天里修葺完成了大半。

堡内建筑的装修整理工作，也在修葺的同时开始进行。虽然还未完全抹去海盗破坏的痕迹，但也勉强能住人了。现在伊丽莎白等人已搬进了城堡，在城堡里面生活工作。

听完了伊丽莎白的讲述，林枫笑道："做得很不错啊，我的公主。有你在身边，看来我以后真可以做个清闲的领主老爷了。"

伊丽莎白微笑着，轻轻敲了一下林枫的后背，说道："你可别想偷懒。你不在的时候，我自然要帮你把领地管理起来。现在你回来了，这担子就得你来挑了。"

"暂时还不行，你还得再替我管理一阵。"林枫笑道："我的领地上现在只有100个比农夫稍强一点的民兵，组建精英卫队还需要时间。现在领地的防卫相当虚弱，城堡的城墙虽然修葺得差不多了，但城防设施仍是形同虚设。

"如果大队强敌来袭击，我们拿什么去抵挡？正面攻防作战，可不像我偷袭海盗一样简单。一个不慎，可能就会被人攻破城堡。所以我打算去找侏儒购买几门魔晶炮，增强领地和城堡的防御。

"在我离开期间，汉尼拔会留下来协助你。虽然前次留下的那25位暗夜精灵即将离开兴登堡，但莉雅和我带来的10只暗夜精灵，足以接替他们的工作。

"你别看莉雅年纪不大，但她好歹也是花语岛部落长的孙女。又领导了花语岛部落的重建工作，在管理方面很有经验。"

"这样啊……"伊丽莎白默然半晌，轻轻点了点头，说道："那你打算什么时候出发？"^

林枫道："回城堡收拾一下行李，带上购买魔晶炮的资金后，马上出发。"

伊丽莎白哦了一声，便不再说话了。

林枫背对着公主，也没看到她的神情。他听到伊丽莎白没表示反对，以为已经成功忽悠了公主，心里很是松了口气。便又絮絮叨叨地叮嘱了伊丽莎白一番，与前次去花语岛之前叮嘱的话大同小异。

伊丽莎白也不作声，只是嗯嗯哦哦，听起来好像极为乖顺。但若林枫回头看上一眼的话，便会发现公主那正贴在他背上的小脸上，正带着一抹狡黠的笑意。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八十六章 拖家带口去屠龙（中）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6 本章字数:2944

“走了！”林枫冲着伊丽莎白等人摆了摆手，叮嘱一句：“注意安全，好好看家，等着我回来！”说罢，他发动战车，绝尘而去。

州长、妮悠驾着各自的战车，一左一右跟在他身后。三辆战车呈箭头状，扬起一地烟尘，很快就从伊丽莎白等人的视线里消失了。

站在横架于干涸护城河的城堡吊桥上，汉尼拔摸着下巴咂巴了两下嘴，伸手去拉伊丽莎白：“晚饭时间要到了，回去准备吃饭吧。古德里安他们只不过是去买魔晶炮而已，有州长和妮悠保护，不会有事的。”

伊丽莎白瞪了汉尼拔一眼，在他手背上重重地拍了一下，说道：“汉尼拔，你也帮着他骗我？”

“呃？”汉尼拔摸着被妹妹拍得通红的手背，显出一副莫名其妙的神情，说道：“骗你？茜茜，人要为自己说的话负责任啊！虽然你是我妹妹，但这并不代表我就能容忍你的诽谤。”

“哼！”伊丽莎白再次瞪了自己这厚脸皮的哥哥一眼，懒得与他多说，转对莉雅说道：“莉雅，这次就拜托你了。”

莉雅轻点下巴，道：“放心，我们一定能追上古德里安的。”

……

林枫三人组驾车行驶在前往阿尔泰山的泥道上。

这趟上路，他为掩人耳目，特意带上了足够购买5门中等口径魔晶炮的1000枚金币。换洗的衣物、干粮也携带了一批。

随行的人员，除了州长与妮悠之外，就只有芙罗娅这只防御型宝宝了。

至于武器装备，自是携带充足。

从兴登堡一路向北，行驶500多公里后，便可直抵古奇山脉的支脉阿尔泰山。然后沿着阿尔泰山脚折向东北方向，行驶1100多公里，便可到达离古奇山脉。

因此在真正进入古奇山脉之前，林枫三人组将要驾车行驶1600多公里的路程。其间将横跨巴伐利亚北部全境，穿过同为圣意志帝国属国的休斯顿公国边界，甚至还要在圣意志帝国边境行驶近400多公里。

在这1600多公里的路途中，将有一半的路程能行驶在大道上。另一半路程要穿过大量乡间小道，或者山谷狭道。

而到了古奇山脉之后，别说大道，连乡间小道可能都找不到了。

虽然外围山脉中，有矮人、精灵、侏儒甚至兽人部落的存在，但这些山中部落，基本不会开辟出大道来。纵有小路，也是非常隐蔽。除了经常到山脉中冒险寻宝的冒险者，或者靠山吃饭的猎人之外，很少有人知道哪里有路面状况不错的小道。

这古奇山脉是阿喀硫斯大陆上最大的山脉。它西起无尽之洋，东至大陆最东端的波其丝帝国，东西横贯近两万公里，几乎横跨整个阿喀硫斯大陆，形成一道天然屏障，将大陆分为南北两部分。

山脉南北最阔处达1700公里，最窄处也有近400公里。

它的余脉遍布整个大陆西部和中部，北部余脉最少，但却一直延伸至极北冰洋。

古奇山脉在构造体系上，属于褶皱山脉。山势高峻而陡峭，挺拔的山峰锦延起伏，海拔高度大都在3000米以上。

大陆最高峰，古奇山脉主峰“安卓硫斯”——在通用语中为“世界支柱”的意思，更是高达9800余米。传说这一高度，是由巨龙测量出来的。而大陆上现在的诸多智慧生物中，也只有巨龙能够飞至安卓硫斯的峰顶。

在古奇山脉深处，有一个恶魔盆地。这个盆地便是主物质位面与深渊最大的连接通道。连接通道在七千年前曾经因为某种原因开启过一次，深渊恶魔组成大军通过通道入侵阿喀硫斯大陆。

虽然恶魔大军最终被以龙族为主力的大陆土著居民击溃，但曾经一度在大陆上繁盛的龙族从此变得人丁稀薄。黑龙一脉更是集体堕落，成了恶魔大军的急先锋。

那场战争直接导致了精灵在大战后趁势崛起，建立了繁荣了近四千年，创造了无数灿烂文化的精灵大帝国。

同时还有无数遗留在大陆上的恶魔躲进深山，或化妆后潜入文明世界，在大陆上留下了无数他们的血脉。混血魔兽，魔人、魔精灵等混血儿在大陆上并不罕见。

由堕落黑龙达尔巴占据守护的焦焰山谷，便是通往恶魔盆地的唯一通道。这条长达100余公里的山谷中，遍布着黑色的火山岩。山谷中随处可见变异的魔兽，可谓遍地危机。

而传说中龙族最后的圣地，星海龙城也位于古奇山脉某处。但是没有人知道其具体的位置。

曾有冒险者宣称找到了龙城所在，并受邀进入龙城，见到了号称美神化身的仙女龙。但这人最后被证实只是个骗子，他只不过想用这个谎言来增加自己的身份，骗取那些希望与龙城产生交集者的金币而已。

……

林枫为免呆得太久露出破绽，连晚饭都没吃，便离开了兴登堡，打算连夜上路。以火焰战车跋山涉水如履平地的超悍能力，以及150公里的最大时速，林枫三人完全可以在15小时之内跑完1600余公里的路程。

战车行驶平稳，且有自动驾驶的能力。驾驶员躺上面睡觉都不必担心会出车祸，在车上进食自然不成问题。当然，想方便的话还是要下车的，不然太没礼貌了。

林枫屁股冲着车头，任由战车自己行使。他一边吃着烤肉干，一边对州长和妮悠大放厥词：“真是太没挑战性了！伊丽莎白看起来精明，实际上却是个傻妞。不费吹灰之力就瞒过了她，看来以后想在她面前耍些什么花招，那也是简单得很……”

正说到得意处，林枫突然张大了嘴，抬起头，愣愣地看着天空。

此时正值夕阳西下之时。已没入海平面一半的太阳，将它最后的光芒洒入空中，将半边天空染成红色。而林枫通过巫师眼传来的画面看到，就在空中的红蓝二色交融之处，三只鹰鹫正展开它们宽大的羽翼，风驰电掣一般向着他们急速靠近。

在那三只鹰鹫背上，分别坐着伊丽莎白、莉雅、洛丽妲。

妮悠眯起眼睛，循着林枫的视线望天空看了一眼，随即浅笑着说道：“老爷，刚刚您说……谁是个傻妞来着？”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八十七章 拖家带口去屠龙（下）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6 本章字数:2944

林枫木着一张脸，眼神麻木地驾着火焰战车。

伊丽莎白紧紧地搂着他的腰，将脸儿贴在他后背上，一脸甜蜜的微笑。

莉雅坐在他前面，双手揪着他的风衣，将自己娇小的身子紧紧地裹在风衣中，整个人完全缩进了他怀里，只露出一颗小脑袋。

至于小猫咪……这小丫头现在正撇着小嘴，满脸不爽地坐在妮悠车子上。

三辆战车呈箭头形，以最高时速在荒野间狂飙。太阳已经完全下山了，天色已渐渐黑了下来。

车上的乘客们没一个说话的。林枫自是不必说，正生闷气呢。妮悠小妖精一脸高深莫测的浅笑，时不时瞄上林枫一眼。州长本来就是个闷罐子，现在瞧出情形不对头，更不会说些什么。

而伊丽莎白和莉雅，一前一后夹着林枫，都是满脸的甜蜜，好像压根儿没把林枫生气的样子放在心上。洛丽妲这小丫头，见气氛古怪，就算本来想就没能坐在林枫车上的事，发上两句牢骚，现在也不敢说些什么了。1sci`dR7jXFQPUfq

三辆车轰隆隆地行了数十公里之后，生了半天闷气的林枫，终于忍不住说话了：“实在太不象话了！都把我的话当耳边风么？这下可好，要是挂了，以后连个为我扫墓献花的人都没有了！莉雅，你说说，为什么不听我的话？”

鹰鹫是莉雅提供的。如果不是有三只鹰鹫，以火焰战车的速度，伊丽莎白三人怎么都赶不上林枫。现在鹰鹫已经飞回去了，而林枫就

算想出气，也不能把鹰鹫暴捶一顿不是？所以这斥责质问的矛头，首先就对准了小精灵。

被林枫以严厉生硬的语气问话，在莉雅印象中还是头一遭。但她情知林枫是心存顾忌，担心她们的安全，因此非但不恼，心中反而欢喜得很。小精灵柔柔地一笑，转头过来可怜兮兮地看着他，说道："人家是个乡下丫头，没见过什么大世面，所以很想亲眼看看传说中的黑龙呢！古德里安，最多我远远地躲着看，什么都不做就是了。"

瞧着小丫头这楚楚可怜的模样，林枫便也再气不起来。苦笑着揉乱了她的长发，说道："你们呀，就是不让我省心。黑龙有什么好看的？不就浑身黑皮的特大号蜥蜴一只么？想看黑龙，我拍下来带回去给你们看就行了，自己跟来作什么？"

莉雅笑了笑，不说话了。伊丽莎白却在背后轻捶了一下林枫的背，道："你是不是觉得，用谎言欺骗我们，道理反而还站在你这一边了？你是不是觉得，把我们安顿好之后，自己跑去逞英雄，就是关爱我们的表现？古德里安，你难道不知道，真正的男子汉，绝不应该让爱他的女人伤心么？"

"喵！喵喵！"洛丽妲赶紧抓住机会叫了几声，小下巴点得飞快。赞同伊丽莎白的同时，提醒林枫别忘了她的存在。

林枫无语，被伊丽莎白说了几句，他觉得自己好像应该唱一首《好男人》来应应景儿。其实刚才如果不是被伊丽莎白揪住了这几点，他说什么都不会带上三个姑娘，早把她们强行赶回去了。

"行了，都别说了，既然已经带着你们上路了，我就不会再把你们赶回去。"林老爷无奈地摇了摇头，说道："不过事先说好，到了焦焰山谷之后，你们只能看，不能动。无论发生了什么事情，没有经过我的同意，都不许插手！"

"嗯！"这回三个女孩儿毫不犹豫地点头答应了。

"今天就不连夜赶路了，停下来宿营休息一夜。那边谷中有条小溪，环境不错。跟我来！"林枫一转车头，冲下了路基，向着巫师眼侦察到的那个有小溪的山谷驶去。

驶了近一公里，便进了山谷中。谷中两边山势平缓，虽然林深树密，可能隐藏有凶悍魔兽，却也不会被林枫放在心上。三辆火焰战车

的声势，足以震慑住一般魔兽了。再加上有州长这个不需要休息的终极保镖守夜，安全不成问题。

在不到四米宽的溪旁找了块平缓的坡地，清理了一番杂草之后，州长很快就搭起了一顶大帐蓬。随后他提着一根妮悠的棱梭进了林子，不多时便猎回了两头肥鹿。妮悠也用隐形手从溪中捕上来几尾鲜鱼。

篝火燃了起来，州长手法熟练地割鹿剖鱼，很快就收拾得干干净净，摆上了烤架。终结者的程序里边虽然本身没有厨师程式，但州长是学习进化型的高级终结者，早在慕兰德城时，就学会了各种烹饪、烧烤手法。还是向大公府里的霍比特半身人厨师学的。

机器人追求精确的特性，使州长做出的食物美味无比，与霍比特半身人比起来有过之而无不及。普通的几样调料，便让州长将一餐烧烤做得美味无比。

小猫咪和芙罗娅这两个大胃王，自是吃得肚儿溜圆。就连为了保持体形，从不无节制进食的伊丽莎白，也一直吃到实在撑不下了才停了下来。

吃饱喝足，众人围着篝火休息了一会，闲聊了几句之后，林枫对伊丽莎白等人说道："这次去古奇山脉，一路上可以说危险重重。洛丽妲身手敏捷，攻击凶猛。莉雅是修业不俗的德鲁依，连州长都能摔倒。你们两人无论攻守，都有一战之力。但是伊丽莎白……"

他凝视着伊丽莎白，说道："都说你精通骑术、击剑，以及弓箭。但是你从来没有在我面前展示过你的实力，我对你的攻防能力一无所知。现在能让我看看，你究竟有多厉害么？我必须综合每个人的实力，才能做出最合理的安排。"

伊丽莎白嫣然一笑，站起身来，脱掉风衣，露出被紧身皮衣包裹的美妙身段。她走到帐蓬前，从行李堆中抽出一把刺剑。

这刺剑连柄长1.2米，柄部剑身有**食指粗细，越接近剑尖，剑身便越细。整个剑身为细长的圆锥形，剑尖细若针尖，呈血红色，与银白色的剑身形成鲜明对比。四条呈暗红色，长约10公分的细长血槽位于剑尖下方，令这刺剑看上去凶险异常。

“汉尼拔替我带来的，父亲送给我的礼物。魔法刺剑——‘嗜血者夏洛特’。”伊丽莎白骄傲地一昂下巴，说道：“古德里安，你想亲自试试我的剑术么？”

说罢，她轻巧地一挥剑，这把名为“嗜血者夏洛特”的刺剑发出一声凄厉的破空声，明明未曾触及地面，地面上却多了一个小指粗细的圆孔。

林枫瞳孔微微收缩。一剑在手，这灿烂如玫瑰，明亮如星辰的娇艳公主，居然给了他一种如临深渊般的威压！“高手！”林枫脑中飞快地闪过了这个念头。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八十八章 公主的剑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6 本章字数:2955

“州长，去试试她的身手。”林枫示意州长上前，“悠着点儿，别伤着她了。”

州长随手抓起一根支着烧烤架子的木棍，走到伊丽莎白面前。

“用木棍跟我打？瞧不起我么？”伊丽莎白面露不悦之色。

“州长的斧头重400公斤。”林枫笑眯眯地看着公主，“而他要是使用星空倒影，以匕首的锋利和他的力量，切断你的剑也不成问题。要我说，以州长的实力，赤手空拳跟你打就够了，连木棍都不用拿的。”

“你……”伊丽莎白柳眉倒竖，嘟起小嘴气鼓鼓地瞪着林枫。

“我只是实话实说而已，”林枫摊开双手，笑道：“别忘了，州长可是能跟恶魔守卫硬撼的超级高手。”

“小看我是要付出代价的！”伊丽莎白冷哼一声，手腕一抖，刺剑闪电般扬起，直奔州长眉心。

“好快！”林枫心中略略有些吃惊。伊丽莎白这一剑，没有任何多余花俏的动作，手腕一抬，剑已刺出，深得“快、准、狠”三味。其中尤以一个“快”字最为突出，其剑之速，竟连林枫都只能看到一抹淡如青烟的剑影！

但州长不同。伊丽莎白这一剑再快，也快不过他的电子眼追踪。几乎在公主手腕扬起的瞬间，州长便已从她的动作及刺剑的特性，依靠机器人强大而精密的运算能力，计算出了她这一剑的落点！

计算出来之后，州长只略一偏头，刺剑便擦着他的脸侧皮肤掠了过去。

第一剑，落空！

伊丽莎白跟林枫混了这么久，早已知道州长几乎是不死之身。因此攻击起来也是毫不留手。一剑刺空，她马上步法轻盈地后退一步，顺势撤剑。撤至中途，又是一剑刺出。

这一次，柔韧的剑身扭曲如蛇，剑尖颤动不休，血红色的锋芒如毒蛇吐信。剑光掠起的瞬间，剑尖上那一点血色锋芒一分为四，分取州长的眉心、咽喉、心脏、小腹四个部位！

“好，更快了！”林枫心中暗喝一声彩。伊丽莎白这一剑，比起前一剑更快更狠。以林枫的眼力，已经完全无法看清刺剑的走势了。只觉眼前一片红芒暴闪，一把剑好像变成了四把，正同时刺向四个部位。

这一剑如果用来刺林枫，那他绝对只能用魔法护甲硬扛，或者施放两败俱伤的魔法弹开公主。

伊丽莎白的剑当然不可能同时变成四把，只是她一剑刺得太快，又虚实变幻不休，令剑光在人的视网膜上产生了残影，教人无法分辨她究竟是要刺向哪个部位。

若防眉心，她随时可以改刺咽喉。若防咽喉，她又随时可转向心脏。甚至就算严防死守住了那四道剑光所向的四大要害，她仍能改变最后的着剑点，改刺另一个令人完全预料不到的部位。

刺剑虽然因其剑身特性，令其唯有剑尖拥有杀伤力。但是可随意扭曲的柔韧剑身，却令这柄刺剑拥有诡异莫测的攻击路线。若是对付用肉眼观察的普通人，这种诡异莫测的剑术，完全可以骗过人的肉眼，刺中任何一个想刺的部位！

可惜的是，州长的电子眼却绝不像人类一样，会被视网膜残像所骗！

他轻而易举地自那四道剑光中，找出了刺剑的真身。然后他轻轻地一提棍，木棍自下而上撩出，啪地一声轻击在剑身上。轻轻一击，刺剑被如被打中了七寸的毒蛇一般，弹了开去。公主这神鬼莫测的一剑，又是无功而返！

“怎么可能？”公主闪身后退，瞪大双眼紧盯着州长，“你是怎么做到的？”

“我不是用肉眼观察的。”州长淡淡说道，他轻轻一摆木棍，“仅凭速度，也是无法击中我的。”

伊丽莎白点了点头，轻笑一声：“那就试试我的技巧吧！”

说罢，她纵身前跃，修长的双腿踏着快疾的步伐，绕着州长游走不休。她的长腿中蕴含着极强的爆发力，每一次蹬地，都能将地面踩得泥土飞溅，爆出一个个小坑。但即便她行走纵跃间劲感十足，姿势却如舞蹈一般优美。

在游走间，她手中长剑迭次刺出。刺剑攻击的部位囊括州长上中下三路，剑剑不离州长各路要害。

公主的攻击如行云流水，生生不息，源源不绝。一把刺剑在她手中幻出万般变化，剑光时而爆闪如火星，时而柔和若朝霞。攻击到后来，她高速攻击时留下的剑光残影已然汇聚成一片，形成一圈银白中带着血红的强烈剑光，将州长困在中央。

初时，刺剑破空声如和风扑面，悄无声息。渐至后来，破空声如疾风骤雨，那嗤嗤锐响激得人耳膜生痛。

在旁观战的林枫等人，现在已经被这景像刺激得无法用肉眼观察了。林大老爷开始眯着眼睛揉捏眉心，妮悠小妖精干脆望向了一旁。莉雅双耳中塞上了棉花，以免被强烈的破空声刺伤对声音特别敏感的耳朵。小猫咪更是紧捂着双耳，两眼直冒金星，已经快要被那闪闪的剑光和层层的残影晃晕过去了。

位于伊丽莎白攻势中央的州长，面对这从四面八方，层层叠叠涌来的快剑攻击，仍是漠无表情。对公主的攻击，他能避则避，不能避便用木棍敲击剑身，将刺剑弹开。公主连攻近5分钟，刺出了不知几百几千剑，却连州长的半片衣角都没沾着。

连番抢攻之下，公主的体力迅速消耗，呼吸已显急促，长发渐趋凌乱，额上香汗淋淋。眼见这等攻势也刺不中州长，体力又已不支，公主心有不甘之余，好胜心反而愈发强烈。她娇叱一声，道：“小心了，下一招是我自创的最强剑技——血玫瑰！”

话间刚落，也不见她有任何动作，那把刺剑上突然绽出血红色的光芒，随后整个剑身突然消失不见——剑并没有消失，只见公主此时的剑速，已经超出了人类肉眼所能捕捉的范围！

嗤……一道拖长了的破空声骤然响起，却是由无数记破空声组合在一起，因那无数记破空声响起的频率太快，彼此之间并无任何间隙，连成了一片。以致于教人只能听到一记悠长刺耳的破空声！

随着这记破空声的响起，公主持剑的右手也如那把剑一般，消失不见。随后，空气中绽开了一朵硕大的血红色玫瑰，层层叠叠的花瓣看上去栩栩如生，鲜艳欲滴。但这看似美丽的玫瑰却隐含着恐怖的杀机！

因为这一朵玫瑰，全是由无数剑光组合而成的！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八十九章 黑龙的辉煌岁月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6 本章字数:3212

剑光玫瑰如昙花一现，在林枫等人眼前惊艳一现之后，便又迅速消失。

在那将方圆20米内映得一片通红的血色光芒散尽后，被剑光玫瑰包裹的州长显出了他的身形。

他身上的终结者套装已是一片稀烂，无一处完好。木棍也已经只剩掌中的那一小截。裸露在外的肌肤上，更是血痕无数，最深处隐约可见金属骨骼。

但州长这次很聪明地护住了脸，脸上竟是一道伤痕也没有。不过那用来护住面部的左手，其小臂以下部位的肌肉几乎被剔得精光，显出一只粘着血丝和碎肉的金属手臂。

“很不错的剑技，用木棍完全无法抵挡，更没办法避开。”州长淡淡说道。

伊丽莎白脸色煞白，嘴唇也失去了血色。那持剑的右手更是颤抖不休，指节已渐渐发青。听到州长的赞誉，她勉强一笑，说道：“谢谢，不过你的不死之身，真是占尽了便宜呢……”说罢，她双腿一软，便往地上倒去。

妮悠隐形手电射而至，将公主扶住。林枫霍地站起来，奔到公主身旁，扶住她的双肩，仔细观察了一番，说道：“还好，只是脱力

了。”又抱怨道：“你也真是，跟州长切磋一下，用得着这么拼命么？”虽然口中抱怨，可是眼神中的关切之意却是怎样都掩饰不住。

伊丽莎白苍白着小脸，微笑道：“我只是想证明，我并不是除了发脾气什么都不会的。要不是州长是不死之身，他可不是我的对手呢！”

州长闻言，严正申明：“对不起，伊丽莎白公主。如果不是古德里安有命令……”老实的州长刚准备继续说下去，便被林枫狠狠地瞪了一眼，打断了下面的话。

其实以州长的格斗技巧，如果真正生死相搏的话，伊丽莎白根本连使绝招的机会都没有。要是再狠一点，直接拿霰弹枪狂轰，伊丽莎白剑术再好，也没办法贴近州长近战。

但是这种话现在是不能说出来的，公主为了证明自己，都拼到虚脱了，哪能让州长这老实人说出实话来刺激她？

“伊丽莎白，你的实力让我很震惊。真的想不到，你的剑术居然高明到这种地步。恐怕汉尼拔也不过如此吧？”林枫夸奖了公主两句，又道：“去休息吧，你累得不轻呢！来，把剑放下……”

“手，手松不开了。”伊丽莎白小脸儿一垮，道：“好痛，手抽筋了……”

林枫闻言狂翻白眼：这傻妞，拼得太狠了吧？

……

一夜休息过后，林枫一行继续上路。伊丽莎白经过整夜休养，虚耗一空的体力已经恢复，一路上精神极好。众人也都是精神抖擞，驾着火焰战车从朝阳东升，一直驰到夕阳西下，也不觉劳累。天黑之后仍继续驾车狂飙，直到一鼓作气驰完了千多公里的路程，到了古奇山脉边缘，方才停下休整。

这一路上虽然经过了休斯顿公国边境，又从圣意志帝国边境穿插而过。但高速狂飙之下，也无暇领略各地风光。若是遇上边境村镇、哨所之类的，便绕道避行，以免发生纠纷。

接近古奇山脉边缘之时，便已无法看到人类村镇，道路更是崎岖难行。所幸火焰战车跋山涉水如履平地，这一路行来倒也便利。

在一条山顶积雪融化形成的河流边搭下营帐后，林枫将众人聚在一起，说道：“明天我们就要开始深入古奇山脉了。这一路上虽然魔兽

遍地，险阻无数，但是凭借火焰战车，我们倒也不用担心魔兽和山川。无论遇到什么事情，我们都不要去理会，只一路赶往焦焰山谷就是。以我们的速度，如果一路上不做任何事情，只不停赶路的话，肯定能赶在老师之前到达。而到达焦焰山谷之后……”

他凝视着篝火，缓缓说道：“绝对不得主动向黑龙发起挑衅。”

伊丽莎白道：“要等到大师到了，再和大师一起挑战黑龙么？”

林枫摇了摇头，“伊丽莎白你的剑术已经相当了不起了，可是说句不中听的话，黑龙站着不动让你打，当你活活累死的时候，也最多能打破他一片鳞甲。我们这点人，和黑龙打简直就是送死。就算和老师联手，也只不过能多挣扎一会而已。”

众人闻言，都是默不作声，无人对此表示反对。

黑龙达尔巴是某头退入深渊的堕落黑龙的遗腹子，从小和他的母亲一起生活在恶魔盆地当中。在他成年后，他便成为了焦焰山谷的守护者，阻止一切非恶魔类生物进入恶魔盆地。

人类、暗夜精灵、矮人、侏儒的大联盟在1500年前，曾经决定在焦焰山谷中建立一个大型堡垒，派重兵驻守。以防止炼狱之门再次打开，恶魔大军毫无阻拦地冲进大陆。

但这个决议最后没能得到执行。达尔巴的存在，成了建立这个堡垒的最大障碍。

一头数千岁的黑龙，实力固然是强大得不可思议。可是四族大联盟高手如云，想捕杀达尔巴也并不是什么难事。就算山谷中有许多变异魔兽，也不见得能难倒大联盟。

但问题是，达尔巴是一头非常狡猾的黑龙。如果来找他麻烦的人少于5人，他便正面出击，以压倒性的力量直接将其摧毁。

如果联盟高手组成的捕杀队人数超过5人，那么他决不会与之正面交手。而是采取游击、偷袭、下毒等等毫无强者风范的作战方法。他精通变形术和潜伏术，他甚至可以把自己变成一条小小的钻地蜥蜴，潜藏进地里伺机偷袭。

没有人能够承受得住一头数千岁的黑龙的偷袭。大联盟曾经组织了五次捕杀队，每次都由10名左右的各职业大师，带上30名左右的各职业专家，进入焦焰山谷进行捕杀。但最终无一例外全都铩羽而归。

最惨的一次，整个捕杀队45人，最后只逃回来一个盗贼大师，其余44人，全都葬送在黑龙层出不穷的诡计花招之下。

所以最后大联盟不得不放弃了在焦焰山谷中建立堡垒的想法，只要有黑龙存在，这个问题便永远不能解决。

甚至连龙族，也不愿去招惹这头背靠恶魔盆地，拥有无穷无尽的主场优势的堕落黑龙。

尽管如此，这1500余年来，仍有无数的英雄、冒险者前仆后继地向达尔巴发起挑战，希冀能完成这件几乎不可能完成的任务，以名利双收。但是所有进入焦焰山谷的，最后没有一个能活着回来。

直到现在，每年都还有不少人进入古奇山脉，向焦焰山谷进发。甚至还有不少环顾左右，几无敌手的各职业大师，都将挑战达尔巴看成了终生的奋斗目标。

……

“那么当莱茵哈特大师向黑龙发起挑战时，我们要做什么？”伊丽莎白问道。

沉默了半晌，林枫略带沉重地说道：“旁观，拍摄，记录。如果，我是说如果，有机会的话……”

后面的话他没有继续说下去，从他复杂的眼神中，谁也看不出什么。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九十章 彪悍的黑骑士（上）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6 本章字数:3019

三辆战车在茂密的丛林中狂飙。

林枫一行深入古奇山脉已有半天了，此时正是日当中天的时候，炽烈的阳光勉强穿透遮天蔽日的密林枝叶，在林中洒下极其稀疏的光斑。

原始丛林中阴暗潮湿，地上数千年来堆积的枝叶形成了厚厚的软泥层，遍布着肉眼无法发现的泥潭。无数蛇虫挂在大树上，伪装成树枝，随时准备猎取大意的活物。魔兽和野兽的吼叫声在丛林中此起彼伏，几乎每一秒，丛林中的生物们都在为生存而搏杀。

林枫这一行都只知道焦焰山谷的大致方位，完全不清楚通往山谷的安全路径。他们不管前方有没有路，只是照着山谷的方向，呈直线

路径一路狂飙。如果不是依仗着火焰战车的能力，他们在这危机四伏的丛林中，可谓寸步难行。

但即使火焰战车跋山涉水如履平地，在这密林遮天，深涧无数，险峰连绵的古奇山脉中，时度也降到了100公里以下。

好不容易穿出一片丛林，战车面前又有一座直插入云的山峰横亘在前。这山峰的上半部覆着皑皑白雪，在阳光下折射出炫丽莫测的光彩。峰顶更是隐匿在云雾之中，让林枫等人自山脚下完全无法窥得全貌。

“这山的相对高度……得有3000米以上吧！”林枫眯起眼睛，打量前方的雪山。这是他们深入古奇山脉后，遇上的第一座相对高度在3000米以上的高峰。而以后越是深入，这样的高峰将会越多。

“这样高的雪山，在慕兰德四周可看不到呢！”伊丽莎白神往地看着雪山，说道：“我们从山顶上翻过去吧！正好在峰顶吃午饭休息一阵呢！”

“好，我们上山！”林枫一马当先，催动战车向着雪山直飙过去。州长与妮悠紧随其后。

战车的时速虽然因地形和载重问题，降到了100公里以下，但是一路直奔上山，却也用不了几分钟。不多时，三辆战车便已行至山腰，此时已经能看到薄薄的雪层了。

“停！”正待一鼓作气冲上峰顶时，林枫突然叫停，三辆战车在齐齐停在山腰一处缓坡上。

“怎么了？”莉雅回过头，轻声问道。

“有人打架。”林枫伸手指向左边，“就在那个方向。走，我们过去看看。”

“可是你不是说路上无论遇到什么事情，都不要去管么？”伊丽莎白有些扫兴，说道：“再说打架又有什么好看的。”

“嘿，我们已经很深入古奇山脉了，你们难道不觉得，在这里能遇上人打架，是件很稀奇的事么？”林枫发动战车，朝着他所指的方向驶去，笑道：“再说，这次打架的两方人马，可是相当有趣呢！”

三辆战车向着左下方行驶了一阵，到了一块突起的巨岩前。战车驶到巨岩边缘停下，再前进半步，便是一面接近90度，高近30米的峭

壁。

众人向峭壁下方望去，只见下方是一块面积不大的平整草地，草地上卧着近百块半人高的大石。靠近峭壁的某处，居然有一座小小的木屋。一名全身披着黑甲的骑士，正背对着峭壁，守于木屋前方。他单手提着一把长近1.8米的黑色巨型双刃斩剑，暗红色的剑尖斜指地面。

20余名手持各种兵器的人，散立呈弧形，与那黑甲骑士遥相对峙，隐隐围住了黑甲骑士。

在两方人马之前的空地上，横卧着数具尸体，均是残缺不全。有的没有脑袋，有的自肩至腰被斜切成两断，有的干脆就是从头顶至胯下，被均匀地剖成了两片。

“堕落独角兽！”看清了那黑甲骑士的座骑后，伊丽莎白惊奇地说道。莉雅也是满面诧异，小声道：“那人……是恶魔骑士么？”

那全身披着黑色重甲，戴着覆式头盔，将面目遮得严严实实的骑士，胯下座骑竟是一匹全身漆身如墨，头生半米长的螺状黑角的堕落独角兽。那堕落独角兽看上去肩高近两米，体态修长匀称，蹄下踏着滚滚黑烟，鼻中不断喷出暗红火星。

在林枫等人出现在峭壁上方时，那黑骑士的头略微偏了一下，却没有回头来看。但他显然已经发现上面有人了。

“有意思吧？”林枫摸着下巴，微笑道：“仔细看那些与这黑骑士对峙的人，他们更有意思呢！”

伊丽莎白等人仔细观察，无不露出难以置信的神情。与那黑骑士对峙的20余人中，有兽人，有亡灵，有人类，有矮人，甚至还有3只血精灵！

本应处于对立的两方阵营，此时却亲密无间地混合在一起，全神贯注地与那黑骑士对峙着。

“两个魔法师，两个牧师，一个萨满祭司，4个盗贼，8个战士，5个弓箭手……阵容看上去相当华丽啊！”林枫饶有兴趣地看着那个黑骑士，说道：“这家伙究竟是什么来头？居然能让两大对立阵营联手对付他？”

“看这些人的样子，好像很紧张呢！”莉雅睁大眼睛，仔细看着下方：“地上一共有6具尸体，而那黑骑士看上去毫无损伤。28个人联手，反而先折6人，剩下的人看上去也没什么信心呢！”

“没有压得住阵的高手，他们当然会紧张了。”林枫指着与黑骑士对峙的那些人，说道：“那黑骑士被这么多人包围，还不忘警惕四周，我们一来他就察觉了。而这些人，你看，他们的注意力完全被黑骑士吸引了，我们来了这么久，居然没一个发现的。”

林枫正说话间，那黑骑士突然催动坐骑，主动向着与他对峙的人群冲去。那黑色的堕落独角兽速度快得惊人，几乎在启动的瞬间，便已冲至他正面的两个战士面前。

他猛一挥剑，那柄巨大的斩剑带着凄厉可怖的风声，朝着左边的牛头人战士当头劈去。那牛头人大吼一声，举起石质图腾柱封挡剑势。

铛地一声巨响，斩剑被弹开，图腾柱上石屑飞溅。牛头人口鼻中鲜血狂喷，身上爆起一阵清脆的骨骼爆裂声，偌大的身躯无力地软倒在地。

在黑骑士剑斩牛头人的同时，他右边的矮人战士战锤横扫，向着独角兽前蹄膝关节处砸去。独角兽一声怪嘶，大头猛地一甩，尖锐的螺刺与战锤硬碰了一下，于巨响声中将战锤格开。而黑骑士那被图腾柱弹起的巨型斩剑，则顺势往下一拖，刷地一声将那矮人战士自左肩至右腰斜劈成两半！

“好！”见这黑骑士一招之间震倒一人，砍死一人，动作干净利落，毫不拖泥带水，林枫不由拍着掌大声叫好。鼓掌喝彩的同时，他还不忘对伊丽莎白等人说道：“快，拿点酒水零食出来，占好位置，好戏开场了！”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九十一章 彪悍的黑骑士（下）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6 本章字数:3169

激战开始。

黑骑士攻击凌厉而凶猛，围攻他的那群人反应却也不慢。在他一剑砍死矮人战士的瞬间，兽人萨满施放了“地缚图腾”，一根一米长的

图腾柱裂土而出，昏暗的光芒映照之处，地面上生出无数坚韧的藤蔓，灵蛇一般向着堕落独角兽的四蹄缠去。

两个魔法师中的人类法师吹出了一道犀利的冰风。凄厉的破空声中，冰风毫无阻隔地吹中黑骑士，瞬间便令黑骑士和他的坐骑身上结出一层雪白的薄霜。另一个血精灵法师则施放了“炎爆术”，召唤出来一块火焰殒石，裹着熊熊烈焰呼啸着击向黑骑士。

5个弓箭手同时开弓放箭，5枝穿甲箭闪着暗红色的光芒，拖着长长的光尾，激电一般射向黑骑士和他的坐骑。其中两枝直刺黑骑士双眼，3枝射向堕落独角兽的双眼和眉心。

两个牧师中的亡灵牧师，先在黑骑士身上种下一颗令其虚弱的瘟疫种子，紧接着又施放出一个“精神鞭笞”，企图动摇黑骑士的意志，紊乱他的精神。而另一个牧师则随时准备治疗己方受伤的人员。

6个战士同时发起了冲锋，带着一往无前的惨烈气势狂冲向黑骑士。而那4个盗贼进入了潜行状态，分4个方位向着黑骑士包抄，准备发起致命一击！

战斗一开始就进入了白热化。那围攻黑骑士的20人虽然个人实力并不非常强悍，但彼此配合十分精妙默契，一开始就打算限制住黑骑士那可怕的移动速度。

此时黑骑士的坐骑四蹄被地缚图腾缠住，他本人和坐骑又被冰风冻住，看上去几乎完全无法移动。

亡灵牧师种下的瘟疫种子，这个时候也应该已经开始在他体内蔓延，正破坏着他的身体组织，降低他的力量和身体强度。

而精神鞭笞在给黑骑士造成精神上剧烈痛苦的同时，应该正狠狠地冲击着他的精神防线，动摇着他的战斗意志，影响着他的攻防精确度。

从表面上的情形看上去，黑骑士似乎已经落入了绝对下风，几乎丧失了还手之力。

但从正围攻黑骑士的众人脸上，丝毫看不到胜券在握的神情。所有人都是神情紧张，不见丝毫放松。两个魔法师已经开始准备下一个大威力的法术，兽人萨满也开始吟唱召唤另一个图腾柱的咒语。5个弓箭手更是在射出一箭后，飞快地搭箭上弦，准备射出第二箭！

这时第一拨攻击的炎爆术和那5枝穿甲箭，已同时袭至黑骑士面前。看上去好像动弹不得的黑骑士，突然将巨型斩剑横于胸前。剑身上弥漫出一股浓黑的雾气，瞬间便已将黑骑士和他的坐骑包裹在内，并迅速地向着四周蔓延，很快就充斥了他身周10米方圆的空间。

随后炎爆术召出的火焰殒石，狠狠地轰在了那团黑雾上，爆出轰然巨响。爆发的火焰和殒石碎块向着四周飞溅而出，冲击波震得地面都抖了一抖。

但那黑雾却没有任何变化，好像已完全吞噬了火焰和爆炸冲击波。而那5枝穿甲箭，则静静地飞入黑雾，好像沉入泥潭中一般，没有发出任何响动。

那6名战士蛮横地撞开纷飞的火星和碎石块，挟着狂暴的劲风冲至黑雾边缘。他们同时挥动武器狠狠地砸在地上，爆出6团剧烈闪动的电光。

电光如地毯一般向着四周扩散，其所过之处，地面被炙得青烟狂冒，颤抖龟裂。便连那浓密的黑雾遇着了电光，也像遇上火焰的积雪一般，飞快地消融。

那6个战士没有丝毫犹豫，尾随着蔓延的电光冲进了黑雾之中。与此同时，4名盗贼如同4条淡淡的影子，以极其诡异的姿势和风一般的速度，紧跟在战士们身后闪进了黑雾之中。

“勇气可嘉，战术运用也不错，可惜……”林枫一边飞快地嗑着瓜子，一边摇头说道：“他们的对手太强了。”

林老爷话音刚落，那团黑雾之中便传出剧烈的兵器碰撞声，利器切割声，人体重重倒地声，以及濒死前的惨叫声。这阵声音只持续了不到10秒，便又复归平静。随后一声嘶哑的怪吼响起，黑骑士裹着团团黑烟，驾着堕落独角兽自雾中冲出，向着那两名魔法师狂冲而去。

在黑骑士冲出黑雾之后，黑雾便像被飓风扫过一般，瞬间消散一空。10具残缺不全的尸体顿时暴露在阳光之下。

“好强！”莉雅低声惊呼：“不到10秒的时间，就杀掉了10个人！”

“主场作战，当然强了……”林枫微笑着摇了摇头，“但究竟是否只用了不到10秒的时间，还很难说呢！”

“什么意思？”伊丽莎白好奇地问道。

“他的那把剑，非常古怪。”林枫朝着黑骑士的巨型斩剑努了努嘴，“至少让他的战力增强了两倍。”他摸着下巴，嘿嘿笑了两声，自语道：“如果让州长用那把剑……”后面的话他没有说下去，但是他那贪婪的眼神，已经暴露出了他的意图。

就在林枫几人对话的时间内，两名魔法师已经逃走了。他们几乎同时使用瞬闪，将自己传送到20米以外，躲过了黑骑士的斩剑狙杀。然后不假思索地拔腿就跑，冲到了这片平地的左侧边缘，发动羽落术跳下了悬崖。

两名牧师就没这么幸运了。在魔法师逃走后，黑骑士催动独角兽转向牧师，以独角兽的冲击速度，两名牧师根本避无可避，被黑骑士随手两剑切下了脑袋。

而那个兽人萨满，则再次扔下一个地缚图腾后，连蹦带跳地蹿进了平地右侧的密林中，瞬间便不见了踪影。

那5个弓箭手本来就离黑骑士最远，见主战力量死的死，逃的逃，便再也顾不上再放箭攻击了。弓箭手本就步伐灵活，逃命当然也不在话下。5人分朝5个不同的方向逃出，转眼就钻进了林子里，逃之夭夭。

见敌人逃了，黑骑士也不去追赶。而是调转坐骑，面向峭壁上方的林枫等人。他微微仰起头，冷眼看着林枫等人。覆面式头盔遮住了他的脸，令林枫等人无法看到他的相貌和神情。但仅从他冰冷的目光，林枫等人便已知道，这黑骑士绝不会对他们产生什么好感。

“嘿，你好么？”林枫跨坐在火焰战车上，冲着黑骑士挥了挥手：“看在我们没有趁人之危的份儿上，是不是请我们进你的屋子小坐一阵，喝杯咖啡？”

黑骑士偏着头，仔细地打量了上方这个笑得满脸阳光灿烂的人类一阵，目光仍旧冷冰冰的毫无变化。随后他又仔细地打量了伊丽莎白等人一阵，待目光扫过州长、妮悠、芙罗娅三人和三辆火焰战车时，他那冷冰的目光中方现出一丝疑惑。

“要抢劫他的剑么？”伊丽莎白附在林枫耳后，小声问道。

“有这个构思。”林枫笑容不变，回头轻声细语了一句。他那温柔的神情让他看起来，像是在与情人亲密耳语一般，“不过行动之前，得

先摸清他的底细。”

……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九十二章 魔剑的诱惑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6 本章字数:3564

黑骑士默不作声地看了林枫等人良久，忽然催动堕落独角兽，向着那间小木屋冲去。冲到屋前，独角兽长嘶一声人立而起。黑骑士双手高举斩剑，待独角兽前蹄落下时，朝着木屋一剑直劈过去。跟着又从左至右横斩一剑，随后便拨转兽头，向着左侧悬崖处驰去。

轰隆一声巨响，那木屋崩塌成一堆破碎的木板。在木屋崩溃的刹那，黑骑士已驾着独角兽驰到了悬崖边缘。只见他双腿一夹兽腹，那独角兽怪吼一声，四蹄猛地发力，竟跃出了悬崖！

一人一兽在空中滑行近20米后，前冲之势已老，划出一道弧线向着下方那几乎深不见底的山涧坠落！

“日，这就想不开自杀了？”黑骑士之前劈倒小木屋的举动就已经令林枫惊诧莫名，此刻见到黑骑士竟然驾着独角兽跳悬崖，林枫不由惊呼出声：“快，赶紧追上去，别让那把剑……”

话没说完，便听崖壁下方传来一阵独角兽的长嘶声。然后那本已落到崖壁下方的独角兽，竟冲天而起，再度出现在林枫等人视线中！

此时的堕落独角兽，已变了模样。它两肋多出了两只翼展近10米的黑色羽翼，那双羽翼只轻轻一扇，便能升起近20米的高度。

黑骑士坐在越飞越高的独角兽背上，回头望了林枫一眼。林枫分明看到，那渐渐远去的黑骑士眼中，闪过了一抹嘲弄。

“妈的，上当了！”林枫愤愤地跳下车，奔到州长身旁，抢过他的霰弹枪，对着空中连轰数枪。以他的枪法，在这么远的距离下开枪，自然是连根鸟毛都打不到。

他将枪扔回州长的手里，冲着空中那已变成一个小黑点的黑骑士，狠狠比出了中指：“干，你小子等着！总有一天我会搞定你的！”

“古德里安，究竟怎么了？为什么要发这么大的火？”伊丽莎白也跳下车，来到林枫身旁，扶着他的胳膊，防止他过于激动掉下了面前的峭壁。

“***，那小子贼精，看到我们兵强马壮，又不怀好意，知道打我们不过，居然跑掉了。不过那小子太嚣张了！跑就跑吧，他还敢骂我！”林枫愤愤地唾了一口：“他最后看我一眼的时候，用了精神传讯，骂了我一句‘白痴’！”

听到他这句话，莉雅和小猫咪都是窃笑不已。妮悠也是掩嘴轻笑，芙罗娅这小家伙更是过份，扑扇着大耳朵“哈哈哈”大笑三声，直到被林枫狠狠地瞪了一眼，才闭上了嘴巴。

“啊？这样啊……”伊丽莎白捂住小嘴，似笑非笑：“不过他怎么知道我们不怀好意思的？又怎么知道打我们不过？他的实力很强悍呢！”

“那小子应该会读唇术。他可能从我们两个的口型，读懂了我们刚才说的话。”林枫深吸几口气，抑住了愤怒：

“至于他为什么逃跑，可能是因为州长、妮悠、和芙罗娅。州长他们三个，是大陆上前所未见的新物种。那个黑骑士应该有灵魂之眼一类的天赋，能看出州长他们的古怪之处。再加上火焰战车太过惹眼，那黑骑士既已得知我们对他不怀好意思，又看不出我们的深浅，逃跑当然是最正确的选择了。反正我们又不会飞，想追也追不上他。”

顿了顿，他深深地叹了口气，说道：“可惜那把剑了。如果我猜得没错，他那把剑应该是一把超强魔剑，而且附带着‘空间转移’一类的魔法。方才剑身上冒出的那阵黑雾，应该就是发动那种魔法的前兆。生物进入黑雾后，便被转移到了别处，甚至不在我们这个世界之中了。”

“你是说……”莉雅瞪圆了眼睛，难以置信地说道：“他刚才用那把剑，把自己转移到了别的空间，甚至异位面之中？”

林枫点了点头，指了指天上：“黑雾只是障眼法，能隔绝我们这些普通人，甚至州长的视线。但是我的巫师眼，却能清楚地看到黑雾中的一切。

“从巫师眼刚才传送过来的画面上，我看到黑雾笼罩的空间中空无一人。而当那6名战士和4名盗贼进入黑雾之中后，也马上消失了。那种情形，就像魔法师使用‘瞬闪’，从原地消失时的情形一样。

“所以我刚才才说，那黑骑士是在他自己的主场作战——如果那把剑真的能够转换空间的话，黑骑士肯定会选择他最熟悉，对他最有利

的地形作战。如果那黑骑士真是恶魔骑士的话，他刚才甚至是将他自己和敌人们，转移进了深渊之中。

“而异空间甚至异位面的时间，也不一定便与我们这个世界的时间一致。所以我说他杀掉那10个人，不见得只用了不到10秒。也许用了10分钟，1个小时甚至更久。毕竟那是6个战士和4个盗贼，盗贼擅长潜行，很少会从正面攻击，又相当会逃命，怎么可能连区区几秒都坚持不住？”

“那声音又是怎么回事？”莉雅不解地问道：“我们都听到战斗时的声音了呢！”

“声音也是用来掩人耳目的。”林枫解释道：“巫师眼清楚地看到，在黑骑士再次出现在黑雾中后，那10具尸体也同时出现在地上。而当所有的尸体出现后，最后一声倒地声和惨叫声才刚刚响起呢！”

众人顿时恍然大悟，啧啧称奇不已。

莉雅却道：“如果那把剑真能打开位面之间的通道，就能称得上类神器，甚至真正的神器了。不过我倒觉得，神器或者类神器的可能性很小。

“我想那把剑……可能只能够暂时地创造出一个相对独立的异空间，其存在的时间和空间的大小都相当有限。仅仅能够令黑骑士临时获得一个有利的地形，加大他的作战迂回空间，并令他有足够的时间，将敌人各个击破而已。

“所以我觉得那把剑，根本不能进行位面旅行呢！若说剑只带着它的主人进行位面旅行，倒是有可能。但是除了主人之外，还能打开位面之门，一次拉过去10个人，这也太离谱了吧？神器也没这样儿的啊！”

“谁说的？怎么离谱了？一切皆有可能！知道不？”林枫很不满意地瞪了莉雅一眼，弄得小精灵好生委屈，郁闷地嘟起了小嘴。她心里想着，人家不过是说了实话嘛，而且推理得很有道理，比你的说法靠谱多了，干嘛要生这么大的气？

小精灵却是不知，林枫是如此地渴望得到那把剑——这不仅仅是为了增强自己头号保镖的实力，而是为了那可能存在的“空间转换”甚至“位面转移”能力。如果那把剑真有这样的能力，那么重回地球……

阿喀硫斯大陆很危险，但林枫不怕。他天生就是冒险主义者，而为所欲为的放纵快感，更令他对所有的危险不屑一顾。

只是……地球上依然健在的双亲，让他着实割舍不下！

就算他现在已经无法舍弃在阿喀硫斯大陆上拥有的一切，但若那把剑真的可以带着他，在不同位面之间穿梭的话……那么，能自由往返于地球与阿喀硫斯大陆，能在照顾好年迈父母的同时，享受在阿喀硫斯大陆上无法无天、为所欲为的放纵，那该是多么美妙的一件事?

虽然希望很渺茫，但有希望总比没希望要好。

虽然那把剑的能力，仅仅是林枫根据巫师眼看到的情形做出的推测。而且他的推测，还不如莉雅的推测靠谱。但穿梭位面这个可能性的诱惑力，却让林枫连心都颤抖起来。

正因为这样，林枫才会在刚才显得那般失态。否则以他的沉着理智，就算黑骑士临走前骂了他一句“白痴”，他最多会笑骂两句，随后抛之脑后。

“一定要得到那把剑！”林枫心中暗暗发誓，如果能再次遇上那黑骑士，他绝不会放任那把剑从眼前溜走。

“走，去看看下面那些人是什么来头！”强忍着眼睁睁看着希望溜走的痛苦，林枫跨上火焰战车，载着伊丽莎白和莉雅从峭壁上滑了下去。

……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九十三章 还不够残忍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6 本章字数:4762

“又是迪菲亚盗贼兄弟会的人，难怪种族成分这么复杂。”林枫手里拿着一把迪菲亚兄弟会的标志纹章。这些纹章是州长从尸体上翻拣出来的，共中绝大多数为青铜质地，仅有两枚纹章为白银质地。

“死掉的20个人，只有两个是白银骨干，其余全是青铜级的喽啰，难怪死得这么快。”林枫将青铜纹章随手抛到地上，只留下了那两枚纯银的，“继续搜，值钱的东西一件都不要留下。还有，那个黑骑士的木屋也给我搜搜，看看有没有什么好东西。”

州长继续去尸体上翻拣，妮悠则用她的6只隐形手开始清理木屋的废墟，小猫咪兴致勃勃地蹲在妮悠身旁，看着她搞拆迁。

林枫站在遍地残尸中，摸着下巴望着黑骑士离去的方向，自语道：“那黑骑士究竟是什么人？为什么会独自居住在这深山之中？这些迪菲亚兄弟会的人又是怎么找上他的？难道……他们也是想来抢那把剑的？”

“别想得太多了，除了那把剑，其它的事情都与我们无关呢！”伊丽莎白挽上林枫的胳膊，轻声劝道，“再说现在我们掌握的信息太少，再怎么想，也无法得出结论的。”

林枫点了点头，笑道：“你说的对，等会儿抓个活口来问问，说不定能得到有用的信息。”

“活口？这里还有活口么？”

“嗯。”林枫指了指天上，“巫师眼告诉我，刚才逃掉的那些人中，有个运气不好的弓箭手，进林子后掉进了暗夜蜘蛛结的蛛网陷阱中。还好现在是白天，否则那家伙早被吃掉了。”

“难怪你不急着去抓人呢！”伊丽莎白轻笑一声，“那我和莉雅现在就去把那人抓来？”

“去吧。”林枫心念一动，一只位于200米高空中的巫师眼急速降落至他面前，“跟着这只巫师眼走，它将领你们找到那个弓箭手。你们开我的火焰战车去，那里的蛛网陷阱很多，到了之后你们别下车，放点火烧掉蛛网，再用绳子把那人拉上车就行。”

伊丽莎白应了一声，与莉雅驾着林枫的火焰战车，在那只巫师眼的引领下，向着右侧的密林某处驶去。

“没找到有价值的东西。这些武器行么？”州长抱着一大堆武器来到了林枫面前。

林枫瞥了州长怀中的大堆破烂一眼，摇头叹道：“大哥，我们是去焦焰山谷参观黑龙来着，带这么多垃圾武器你也不嫌累么？你看这些武器，全都给劈出裂痕了，回炉重造我都嫌麻烦。全都扔了！”

“哦。”州长手一松，武器乒乒乓乓地掉了一地。

“等等，这是什么？”林枫指着一把十字剑手柄上的某件镶嵌物问道。

“一粒普通的蓝宝石。”州长瞄了一眼，答道。

“那还不赶紧挖出来？”林枫颇有些恨铁不成钢地说道：“大哥，你有点经济观念行不行？这种普通蓝宝石也能卖1个金币的！以后碰上没用的垃圾武器，咱不要武器。可是武器上面的镶嵌物，像宝石啊黄金啊白银啊什么的，体积小又能卖钱的，您就千万别放过了，全都挖出来吧！”

州长点了点头，拿着星空倒影蹲到地上，挑挑拣拣地挖起能卖钱的镶嵌物来。

“老爷，你过来看看！”那边清理木屋废墟的妮悠向着林老爷招了招手。

林枫屁颠屁颠地跑过去，看到妮悠脚下的一堆东西后，有些哭笑不得的说道：“我说妮悠啊，你把这些东西淘出来干什么？就算淘出来了，你也不必专门叫我过来看吧？”

妮悠小妖精的脚下，堆着一堆女人的内衣。这些内衣的质地看上去相当高档，还大多带着蕾丝边。不过刚从废墟里淘出来，沾满了灰尘泥土，看上去脏兮兮的。

“我还以为老爷您有收集这些东西的嗜好呢！”小妖精捂嘴偷笑。

“你才有这嗜好，你们全家都有这嗜好！”林枫恨恨地瞪了小妖精一眼，用法杖挑起一只胸围看了看，啧啧赞道：“哟，尺寸不小嘛！跟妮悠你有一拼哦！想不到那黑骑士看上去威猛，却还有收集女人内衣这种变态的嗜好。”

“说不定是他情人的呢！”小妖精又用隐形手从废墟里边挑出几件男装，“这些男装和女装摆在同一个柜子里，分两边码放。看上去女装的主人，与那黑骑士关系很亲密呢！”

“关我屁事？”林枫翻了翻白眼：“我只想抢黑骑士的剑，不想抢他的女人。除了这些破烂玩意儿，还找到别的东西没？”

“没了。”妮悠摇了摇头：“那位黑骑士看起来过得很清苦呢！家里连只像样的碗都没有，全都是土陶质地，现在已经摔成粉碎了。”

“不应该啊……”林枫摸着下巴嘀咕道：“那黑骑士实力那么强，怎么可能过这种苦日子？他为什么不去打劫呢？”

“你以为人人都像你，成天琢磨着打劫这个抢劫那个么？”妮悠又忍不住笑出来了。这位老爷，还真的很有点意思呢！

“全世界的统治阶级每天都在抢劫，只不过有的人选择用文明一点的方式而已。”林枫不屑地瞥了妮悠一眼：“本老爷身为统治阶级中的一员，如果没有搜刮民脂民膏养肥自己的思想觉悟，那还不如不当贵族呢！”

不得不说，“三年清知府，十万雪花银”，“醒掌天下权，醉卧美人膝”这种种东方式的封建统治思想，可能终林枫一生都无法改变了。别说新中国成长起来的新青年就不会有这种想法——“吃得苦中苦，方为人上人”等等俗谚，到现在都还在被家长们拿来训小孩呢。如果不向往成为剥削阶级，干嘛要“方为人上人”？

“古德里安！”这时伊丽莎白和莉雅带着俘虏回来了。火焰战车在林枫面前一个漂亮的甩尾，一名被捆得像只大粽子的人类弓箭手便从车上滚了下来。

“又是青铜级的？小喽啰还真多。”林枫蹲在弓箭手面前，从他脖子上扯下一块纹章，只瞥了一眼便随手扔到了一旁。他拍着这人清瘦的脸，笑眯眯地说道：“你妈贵姓？”

“呃……”可怜的弓箭手满脑袋问号，莫名其妙地看着这个语无伦次的金发青年。

“对不起，我有点失态了。”林枫深吸了一口气，那把剑……妈的，真的好想得到那把剑啊！要不是那把剑带给他的刺激的后遗症还在，他又怎会这般语无伦次？

见林枫态度和蔼，还主动道歉认错，弓箭手不由松了口气。但就在他一口气刚松下来的时候，一只巴掌呼啸着抽上了他的脸颊，直抽得他眼冒金星，嘴角流血。

“妈的，就不知道多吃肉养肥点么？脸上净长骨头，硌痛我的手了知道么？”林枫甩着右手，愤愤地骂道。这一记响亮的耳光抽出去，将他心里积蓄的郁闷发泄了大半。

“说说看，那个黑骑士是什么人？你们为什么要找他麻烦？”情绪发泄了出来，林枫终于能好好问话了。

“……”弓箭手满腔恨意地看着林枫，沉默不语。

“谁会刑讯逼供？”林枫大声招呼道。

“我来！”州长大步走了过来，顺便从他战车上抓起一只羊皮袋，将一把从武器上挖出来的小零碎装了进去。将那只羊皮袋挂在腰带上后，他掂着星空倒影，走到那个弓箭手面前，打量了他一阵之后，说道：“以他的体形，和我的精确度，我能够保证在他断气之前，从他身上削下5700片肉。”

“会不会太残忍了？”林枫皱了皱眉头，环视身周众人。

“不会啊！”妮悠摇头。

“还好啦！火刑都没用呢！”伊丽莎白理所当然地说。

“我，我回避好了。”小精灵转身走到了一旁。

“喵喵喵！”洛丽妲满脸兴奋，找了个好位置蹲到了那弓箭手身旁。

“原来还不是太残忍啊？”林枫点了点头，冲着那弓箭手和蔼地一笑，露出8粒白牙：“那就再残忍一点，先把整张片剥下来，再动刀割肉吧！”

“好的。”州长面无表情地蹲了下来，准备用刀子挑开弓箭手的衣服。

“我说了！”弓箭手放声大吼：“你想知道什么，我全告诉你！我只要你给我一个痛快……”

林枫挥手制止了州长，逼视着弓箭手：“把那个黑骑士的身份来历，还有你们找他的目的，统统说出来！”

“我们不知道他的名字，只知道他是魔人，恶魔与人类的混血儿！”弓箭手喘着粗气，惊恐地盯着在州长手中轻快地翻动着的星空倒影：“他掌握着传说武器——‘泰鲁斯的护佑’之剑，我们这次来，就是来抢夺他这把剑的！”

“泰鲁斯？黑暗魔神中掌管空间的魔神？”林枫心中一动，蹲下身子追问道：“那把剑有什么附加能力？”

“我不知道！”弓箭手哆嗦着，连连摇头：“我只是个乡下人，连那把剑的名字都是头一次听说。这种高级货的能力，我又怎么可能了解……”

“那你们迪菲亚兄弟会又是怎么知道，那把剑是在那个黑骑士手中的？你们又是怎么找到他的？”

“我不知道！我只是个青铜级的打手，这种高等机密我怎么可能了解……”

“一问三不知，真是浪费我的时间。”林枫霍地站起身来，“干掉他！”

州长单手卡住弓箭手的脖子，轻轻一扭，咔地一声扭断了他的颈椎。

“谁听说过‘泰鲁斯的护佑’这个名字？”林枫目光扫过众人，最后落在读书最多，知识最渊博的莉雅身上。

莉雅思考了好一阵，才摇了摇头，颇为遗憾地说：“我也没听过这个名字呢！”

伊丽莎白也是摇了摇头，表示不知。

这两人都不知道，别人就更不用指望了。林枫背着手，拧着眉头来回踱了两圈，叹了口气，无奈地挥手道：“算了，我们继续上路。这事儿……以后再说！”

……

5分钟后，林枫等人驾车攀上了这雪山的峰顶。

接着，他们便再次见到了那位酷得稀烂的黑骑士。

……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九十四章 对你伸出右手比出中指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6 本章字数:3633

雪山峰顶上，积着千年不化的厚厚冰雪。黑骑士背对着林枫等人，姿态悠闲地坐在一块高出地面约有两米的大冰块上，身旁铺着一张羊皮纸，上面放有一只皮袋和两块肉干。j5QT，hl4dNAtX7eZP

从背后看去，黑骑士的动作好像是在吃东西。那头堕落独角兽站在大冰块旁，那双巨大的羽翼不知藏到了什么地方。它正低着头嚼着一块肉干，不时啃两口地上的积雪。OThN0，Q[bt的`Zc7Ht

峰顶上山风正烈，凛凛寒风带着冰屑雪花四下飞舞。林峰等人的火焰战车上，自有烈焰盔甲挡住山风和冰雪，令车上的乘客们感觉不到一丝寒意。而这奇寒的气候，却好像无法对无遮无蔽的黑骑士和他

的坐骑，造成任何麻烦。一人一兽看上去都是悠然自得，很有那么点子潇洒的味道。AnksZ6jn。\FVNa8pQ

林枫等人一上峰顶，黑骑士和独角兽便已察觉。不过那独角兽只是扭头看了林枫等人一眼，便置之不理。黑骑士更是只略略偏了头，随后放下一块啃了一半的肉干，并做了个放下头盔覆面甲板的动作，此外再未做出任何反应。iFRhgXHC\ZPKVjQa]

“哈，真是人生何处不相逢啊！”林枫跨坐在战车上，指着黑骑士哈哈大笑：“你小子真是太白痴了，居然绕到山的背面又飞到山顶上。就从没想过，我们也会上山顶么？”说完，他啪地打了个响指，州长和妮悠顿时发动战车，从左右两边包抄过去。与林枫一起呈三角阵势，将黑骑士围在正中。a45iPkId`bt的NneWC

然后三辆战车围着黑骑士，以匀速缓缓地绕着***。待绕到黑骑士面前后，林枫冲着他一扬下巴，笑道：“继续吃，慢慢吃。吃完了我们再动手，可别等打输了的时候，怪我们没让你吃饱饭。”6R4g。X74e0J0aAJ1O

黑骑士跷着二郎腿，戴着黑手套的右手摩挲着放在身旁的巨剑剑柄，虽然用很冷的眼神盯着林枫，但是姿态仍然显得悠闲自在。aYc]MXG8a[82ppjQ`

“从前有一个剑客，”林枫迎着黑骑士冰冷的眼神，笑道：“他的剑很冷，他的表情很冷，他的眼神很冷，他的心也很冷。最后……他冷死了。”J。。VY1EM_Kd3sm3ir

“哈哈哈……”“哇哈哈哈……”洛丽妲和芙罗娅非常凑趣地大笑几声，莉雅也忍不住咯咯笑出声来。伊丽莎白和妮悠则是捂着小嘴，偷乐不已，不时拿眼去瞧黑骑士那很冷很冷的眼神。jmd[hcPDfVf4W3t1

黑骑士的眼神没有任何变化，只是他的手，突然握紧了剑柄。\1tmSJn。2TEQ，VhgM

这时林枫已经绕到了他的侧面，州长则绕到了黑骑士的正面。州长大叔单手持着霰弹枪，对着黑骑士覆面式头盔的眼睛缝隙处，轰地就是一枪。p]cdm0b_1AWFi9_X

黑骑士闪电般举起剑，横于眼前。一篷小钢珠正击在剑脊上，发出一阵响亮的铿锵声，随后纷纷弹开。霰弹枪近距离射击时，冲击力

极为强劲。因此这黑骑士虽然挡住了子弹，但是持剑的手还是猛地抖了一抖。1tKmsQS`edc的_YGLc

几乎在黑骑士挡住子弹的同时，一枝棱梭挟着强劲的破空声疾刺过来，直取黑骑士后颈。黑骑士反手一剑挥出，巨剑与棱梭狠狠地碰在一起，发出一声清脆的金铁交击声，刺得人耳膜发痛。那100公斤的棱梭虽被巨剑磕飞，但其中附着的力道不仅将巨剑荡到了一旁，还让那黑骑士身子一歪，险些从冰块上滑落下来！WEg0RagEBFt0qLZiS

黑骑士再也无法保持悠然潇洒的姿态，他猛地扭身跃起，跳到了独角兽背上。他本是骑士，虽然步战也是极强，但若缺了这头实力强横的堕落独角兽，其战力便会大打折扣。B，^g2DWeeLRYNfWqa

在黑骑士跳上兽背的那一刻，州长对着他的背部连开两枪，又掷出了400公斤重的巨斧。篷篷两声，两篷小钢珠正中黑骑士后背，虽无法击穿他的重甲，却也打得他身子往前一俯。这时巨斧又至，凶猛蛮横的破声震得空气都颤抖起来。eMh_^0H2PYHcV的s。

黑骑士借着前俯之势，巨剑自前方划了个大大的圆弧，向着后方撩去。铛地一声巨响，剑脊磕中那飞斩向独角兽两条后蹄的巨斧，却只堪堪将巨斧震偏，擦着独角兽的左后胯部掠过，带飞了好大一块油皮。9a^qeH，aSkH，JTqP

州长的蛮力岂是这黑骑士能够抗衡的？巨斧虽被磕偏，但那狂猛的力道震得黑骑士持剑的右手猛地颤抖起来，巨剑险些脱手飞出，身子更是差点从兽背上栽倒下来。连那独角兽也是前膝一软，向前踉跄几步，好悬才没跪倒在地！2L\1sh4[I`XqtN。9R

妮悠没有给黑骑士任何缓冲的机会，在独角兽还没站稳，黑骑士身子歪向一旁时，又掷出4枝棱梭。其中两只飞刺黑骑士空门大开的右肋和右腰，另两只射向独角兽的颈部和腹部。州长则更是加大油门，驾着火焰战车以蛮横不可一世的狂野姿态，直向着黑骑士撞去！FOt1TFV_tZ2dEBH2]

黑骑士于千钧一发之际，横剑胸前，剑身上瞬间喷出大量黑色雾气，将其笼罩在内。随后4枝棱梭便射入了黑雾之中，却如泥牛入海一般，未发出丝毫声息，也不见其从另一端飞射出来！州长的战车则是一个漂亮的甩尾，堪堪掠过黑雾的边缘，驶到了一旁。BFbM[Mhf3gr的YcI4S

“干，又玩这一招！”林枫朝着那团浓密的黑雾狠狠地比出了中指，恨恨地道：“妈的，你无敌了！”2YKJHHVPn_1_klC

远程攻击无效，又不敢随便进入那未知的空间。若是这黑骑士手中的巨剑，能无限次地发动这种能力，那不是无敌还是什么？nEkHihHPDecf，ONA的

几乎在林枫话音刚落时，黑雾中便传出一阵长长的嘶鸣声。随后便见那黑色的堕落独角兽，伸展着它巨大的羽翼，从黑雾中冲天而起，向着空中疾冲上去。5^Dhr84Ulk[rQlfiL

“砰砰砰……”州长对着空中不停地射击，霰弹几乎连成了一片，将独角兽柔软的腹部和颈部笼罩在内。妮悠的隐形手迅速伸入那已渐渐消散的黑雾中，拾起那消失后又重现的4枝棱梭，向着空中掷去。VDNo的p，MHbRt]4^2`

林枫做得更绝，在黑骑士飞出射程之前，直接一发燃烧弹扔了出去。Fj32O2S80oQfm04c0

然后……黑骑士就再次逃走了。`Kl54eKE8^^[s5n4的

在霰弹、棱梭、燃烧弹袭至的那一刹，一个巨大的黑色半透明球形光罩凭空出现，将黑骑士和独角兽罩得严严实实。那光罩弹飞了霰弹，撞开了棱梭，也令林枫的燃烧弹于空中起爆，凝固汽油下雨一般落回了地面，除了融化一地积雪之物，什么都没烧着。22THUY5i0hq。goKE6

“你无耻！”林大老爷愤愤地对着飞出了他们射程的黑骑士比出了中指，再一次在即将得到之时失去，这简直比从来就没有希望还要痛苦。gCkUma857Nn_D^tMa

“严重同意！”州长点头赞同道，随后也板着脸向空中比出了中指！，Q^1rOI`，sE0e9_TS

“他那个法力护盾好强啊！”莉雅感慨道。她不知道比中指是啥意思，见林枫和州长都在比划，便也有样学样，向着空中比中了一根细嫩的中指。N0h的l2M78o5^hLGs6

伊丽莎白、小猫咪见状，也随大流伸出右手比出中指。就连妮悠这小妖精，也嬉皮笑脸地响应了一回潮流。BJ_8K]Ynb0s`iJ5m\

一时间，雪山顶上中指如林，怨气冲天。Fd_Pl]8G8cXgWL61^

看着越飞越远的黑骑士，伊丽莎白突然说道：“我说，他飞走的方向，好像正是焦焰山谷的方向啊！”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九十五章 离谱无极限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6 本章字数:4323

第4天下午，林枫一行终于抵达焦焰山谷前的灼热森林。。h0KqJeCOcSFbS3jQ

自那天与黑骑士冲突过后，林枫等人一路上再未耽搁行程，只驾着火焰战车狂飙疾驰。他们每天行驶10个小时，日均行程达1000公里左右。而那个黑骑士，再没有出现在林枫等人视线中。1CMle`FNJD7g。fR]W

这段行程中凶险无数，若非依靠火焰战车的超悍能力，不知路径的林枫等人，沿途不知要遭遇多少凶恶的魔兽，打上多少场架；更不知要绕多大的弯子，走多少冤枉路。2jLH7C_p8DgR5\`6`

在这几天的路途中，古奇山脉中千奇百怪的魔兽、绵延起伏的山岭、形态各异的罕见植株等等，令林枫等人大开眼界。eHCJ8LCV3的QjU`4mS

州长照着林枫的吩咐，将沿途的风景和各种珍奇的动植物，尽数拍摄记录下来。那4只巫师眼也没有闲着，各自从不同的角度，将州长无法拍摄到的景物摄录下来。沿途记录保存了无数珍贵的图像资料。_1pHWgRDcN15hX1R8

林枫打算将这些资料用在将来的电影当中。凭借州长的合成技术，这些资料总有用的着的一天。7hh5dI^7G5g5[aQKY

想想吧，拍一部**电影，然后把画面背景置换到原始丛林中。男女主角**搏杀之时，周围聚着大群猛兽魔兽参观，那种场景该是多么地刺激？EmMktp40[d。[0fZ]p

或者拍下高手对决的场景，然后将背景置换到寒风呼啸，冰雪漫天的雪峰顶上。那场景，那气氛，不比站屋顶上决战有意境得多？高手嘛，玩儿命时站的地方越离谱越出位，那高手的风范才越明显。AjfUW1s_oIAVmZgen

……Cr7ibgTiGL6oCCH4

到达灼热森林之后，林枫等人并没有直接进入焦焰山谷。他们在森林中找了一处靠近水源的隐蔽所在扎下营来，开始等待莱茵哈特大师。_FYN[1^hcarm\lm[

大师没有专属的飞行坐骑，又没有火焰战车这种跋山涉水如履平地的变态交通工具。虽然他知道前往焦焰山谷安全路径，但也得骑着他的恐惧战马，一步一个脚印地行来。X4k。FA1X8c，msSk`A

恐惧战马虽然能达到100公里的最大时速，但在古奇山脉中能跑到60至80公里就不错了。而且恐惧战马又不可能像火焰战车一样，甭管有路没路，都能一路直冲过去。再说以大师的身体素质，一天最多能连续赶路6到8小时左右，不可能像林枫他们一般日行千里。Nr5，k0fc`[c\，kFX_

而那所谓的安全路径，仅是指无需经过特别凶猛强悍的魔兽领地，路途相对平坦而已。遇上大量普通魔兽，或者少数强悍魔兽，以及比较险峻崎岖岖的路段是必然的。这一来，又将大大延缓大师的行进速度。4[n。HdB，5kIKKiSS3

所以林枫推测，大师最起码还要10天时间，才能到达焦焰山谷。l1N657c[^j^b`8qb7

灼热森林其实并不炎热。大片的丛林郁郁葱葱，参天古木遮天蔽日。周边终年积雪的高峰到了化雪季节，便会从山腰上泄下泊泊雪水，形成一条条清凉的山溪。或地许多凹地处，汇聚成一眼眼清澈的湖泊。因此，即使在最炎热的季节里，灼热森林也是日夜清凉，显得生机勃勃。DAUJf`hD4sjgFI`3O

在灼热森林的最北端，有两条巨大的山峦褶皱向着东北蔓延开去。那两条山峦褶皱之间，便是长达100多公里的焦焰山谷。通过焦焰山谷，便能达到面积达5余万平方公里的恶魔盆地。kHg，PXSr1Io0AFhr4

刚到灼热森林之时，林枫曾与众人一起到焦焰山谷入口处查探了一番。山谷入口阔约600余米，两侧都是刀砍斧凿一般的悬崖峭壁，高达数千米。山谷外是生机勃勃的原始丛林，而山谷内却是遍布火山岩和泥灰的黑色世界。绿色与黑色，生机与死亡，相隔仅有一线。`qGp^RsnL_，5，klE

……EHlS`_E3fgte\\R0K

在灼热森林中扎下帐蓬之后，林枫一行并没有坐等大师的到来。fbRl1KXoKhXS1[^Ql

伊丽莎白每天都在向州长讨教剑技。州长原本最擅长的，是从恶魔守卫胡汉恩身上学到的战斧技法，以及无师自通的匕首格斗术。但他拥有强大的学习和分析能力，在与伊丽莎白初次交手后，几经揣摩，便学会了伊丽莎白曾施展出的所有剑技。当他使用伊丽莎白的刺剑时，甚至能使出公主自创的“血玫瑰”！YosMKPiMJBQ\nPG的V

他更是依据伊丽莎白的剑技，精简修改出了一套最适合他自己的刺剑术。而当伊丽莎白向他请教时，他也能准确地指出公主剑术中的不足。并根据她的各项身体素质，及刺剑的特殊效能，帮助她进一步将剑术修补完善。[6F6L的5EX[ok2_rD

伊丽莎白自小活泼好动，又常与佣兵、冒险者们混在一起，一身功夫搏采众家之长，本就非同小可。在经州长指点后，去芜存菁，不断完善。每日勤练之下，剑术又大有长进。数日后，她再次与州长交手时，即使不用“血玫瑰”这避无可避，挡无可挡的终极必杀，也能在州长身上刺出血洞了。s8k[g]4s^_gmNFIT

莉雅也是每天勤加苦练，不时与州长这个万能教练过招。虽然她现在仅会一种变身术，近战搏击能力并不十分强大。但德鲁依需要掌握的大量魔法，她几乎已经全部学会。oVfc7QiCdKE3rdNGo

她主要练习的，就是怎样更加熟练迅速地施放魔法，以及增强魔法的精确性和对法术的控制能力，尽量让每一个法术都能发挥出最大的效用。O_GrA]的jb。`dSPPk

妮悠小妖精就没什么好练习的了，她没有州长那么强的学习能力，而且近战武器对她来说可有可无——小妖精的6只隐形手，已经是最可怕的武器了。除了投掷武器，她还真不需要任何近战武器。她唯一要锻炼的，就是精神力。她的诱惑之歌的诱惑能力，以及隐形手的力量，都可以通过精神力的增加而增强。fajHC0的WZEMi]chog

小猫咪洛丽妲在丛林中，也表现出了她可怕的能力。飞檐走壁如履平地，上蹿下跳堪比灵猴。双手双脚上20根可怕的指甲，连岩石也能掏出洞来。虽然她没有系统地学习过作战技巧，可是仅凭她那在林枫几人中无人能及的敏捷，便已能令众人刮目相看。`8[T2qm4rO__Ankd

后来州长又根据洛丽妲的身体特性，结合各种猫科动物的捕猎方式，经过周密的推理运算，整理出一套凌厉凶猛的爪法教给了小猫咪。这套爪法是为小猫咪量身订做的，所以即使她学习并不认真，也很快就学会并能熟练运用了。`XE[Jb0C`b。Of`

之后小猫咪与州长过招时，如果州长不使用武器，又把力量输出降低到正常人类的水准，即使他保持着自己超出常人数倍的敏捷，和精湛的徒手格斗技巧，也无法击败小猫咪。lfp**4n的8HcC1][T

芙罗娅这小家伙号称是善良的天使，绝不学习杀人的技巧——其实就算她想学也学不了，一个就两只大耳朵的小肉球，谁会指望她能有什么战斗力？MmkJXWO[5^liLY1

至于林枫，在这些日子里，也暂时放弃了与MM们谈情说爱，每日只专心修炼。他发现自己现在的魔力总储量又增加了不少，比起初至这个世界时，总储量起码多了15%以上。而精神力也是大有长进。r[tKCI3J7jR5JNtp

这种快得不可思议的进步速度，令林枫百思不得其解——来阿喀硫斯大陆后，他不是忙着打劫，就是忙着赚钱，又或者泡泡小妞，又何曾认真冥想修炼过哪怕一晚？想不出其中窍门的林枫，最后只得将这种现象归为“穿越附赠的礼物”一类了。6XZrTsRo[UdAe的jf

林老爷还将自己已经掌握，并能在现有条件下施放的法术全部实验了一遍。实验的结果让他惊喜不已，原先绝不主动向黑龙发起攻击的决心，开始渐渐动摇。3]h7AB0BVhADnIeD

不知不觉中，林枫等人在灼热森林中已经呆了11天。在第11天的傍晚，一颗离林枫等人的营地近1000米远，隐蔽在一株百米古树冠上的巫师眼，给林枫传送来了这样一副画面——1GjG[[WM7^\imbK，d

莱茵哈特大师骑着一匹狰狞可怖的恐惧战马，行在一条雪水溪畔，向着灼热森林北部行进。在他身旁，跟着一只身高近两米的虚空行者，一只有成年狼大小的地狱猎犬；一只身高不到一米的红皮小鬼，以及一位扛着巨斧，身高超过4米，边走边骂骂咧咧的恶魔守卫。U0Nh，`1G_9br\TE1m

而娜塔莎，则穿着一身女王装，同大师一起坐在马背上，搂着大师的腰，温柔地依偎在大师背上。HfeX^CU23Xg，kb2V

一次带5只恶魔，已经超出林枫的想象了。WdCWlojf`5KF。7cF，

但这还不是最离谱的。最离谱的是，那个让林枫怨气冲天的黑骑士，居然骑着堕落独角兽，亦步亦趋地跟着大师身后。他一边走，覆面式头盔下的双眼还一边警惕地打量着四周，犹如最忠实的保镖！02jB5qJaSeYZG。的_

“玛勒格彼德！”林枫失声惊呼：“这玩笑开得太大了吧？”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九十六章 一起玩儿命吧！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7 本章字数:4272

天渐渐黑了。

莱茵哈特大师一行，已经在灼热森林中一眼小湖扎下营帐，开始休息并准备晚餐。

恶魔守卫挥舞着巨斧，大呼小叫地在营帐四周的林子里驱赶野兽。虚空行者木头一般杵在帐篷前。地狱猎犬站在湖边，傻呼呼地看着湖中的游鱼。小鬼绕着湖蹦蹦跳跳地走来走去，嘴里念念有辞。

大师和娜塔莎相伴着坐在帐篷前的火堆旁，窃窃私语着什么。黑骑士坐于湖岸旁，呆呆地看着倒映着星辰的湖水

——林枫现在通过巫师眼，看到就是这样饿一番情形。

大师的营帐和林枫等人的扎营地，直线距离仅有1500多米。但是两者之间，横洹着一条深不见底，长数公里，宽近百米的大地沟。所以林枫能通过巫师眼悄悄地观察大师一行，而大师他们却无法看到林枫他们。

“大师怎么能一次带上5只恶魔的？”伊丽莎白站在林枫身旁，小声问道。

林老爷揉了揉太阳穴，暂时切断了与巫师眼之间的连接，说道：“不清楚，我从来不知道，老师能够做到这一步。不过这倒没什么紧要的，我关心的是，那黑骑士与老师究竟是什么关系。他为什么会跟老师走在一起？而且看他的样子，好象还很着紧老师的安全。”

“那个迪菲亚兄弟会的弓箭手说，黑骑士是个魔人。恶魔与人类地混血儿。”伊丽莎白皱着秀眉，说道：“难道说.....他是大师与娜塔莎的儿子？”

“这可能么？”林枫哑然失笑：“如果黑骑士真是老师地儿子。他又怎会一个人住在这深山当中，过清苦的生活？”

“你知道。我们术士本来就是和恶魔打交道地，家里养几只恶魔都没人奇怪，就算黑骑士是个魔人。也是能和老师一起生活的。所以我宁愿相信他是老师地追随者！”

“别忘了黑骑士的剑。”伊丽莎白提醒道：“如果黑骑士是个没有传说之剑的普通魔人，以大师的身份和影响力，绝不会有人去关注他。”

“而如果他只是个正常的人类，就算拥有那样一件号称传说之剑的武器，凭着莱茵哈特大师的影响力，他也能安全地与大师一起生活。”

“但如果他是个体表特征明显地魔人，又有一把传说之剑.....那么就算大师的影响力再大。也无法阻止别有用心的人，以铲除魔人为借口，前来夺取那把剑！”

公主这话说地有一定道理。那黑骑士隐居深山。都能被迪菲亚兄弟会的人找上门来夺剑。如果他和大师一起住在慕兰德城的话，那可能就会永无宁日了。

“现在说什么都晚了！”林枫有些烦躁地摆了摆手，背着手来回踱了两步，说道：“我们已经跟黑骑士动过手了，而且是主动攻击，一出手就往死里整.....这梁子结得可深了！”

“怕什么？”伊丽莎白撇了撇小嘴，不以为然地说道：“你是大师唯一的弟子，等同于义子。我是大师的教女。我们两个加起来，与大师的关系比亲生儿子都要亲密呢！那黑骑士是大师的儿子也好。是追随者也罢，他能找我们寻仇么？”

“我倒不是担心这个.....”林枫摇头苦笑：“说实话，我宁愿永远不知道黑骑士和老师的关系。那样地话，我就能心安理地再次对黑骑士下死手，抢他的剑。可是现在知道了.....我还能那么做么？而且就算他不会找我们寻仇，他那把剑.....恐怕也不会借给我用地。”

“古德里安，你.....究竟为什么那么急着想得到那把剑？”伊丽莎白有些奇怪地问道：“那把剑再强，也只是一把武器呢！而且如果那把剑真的能带给持有者所向无敌的可怕能力，那黑骑士也不会在我们围攻之下逃走了。”

“我.....”林枫张了张嘴，不知道该怎么说了。他愣了半晌，摇头叹道：“你不明白的.....”

他不能告诉公主，他的灵魂其实不属于这个世界(why?)飞库wgy521911手打。所以，公主便永远无法明白，他对那把传说之剑的渴望了。

.....

.....

天亮了。

出升的朝阳在林间洒下稀疏的光斑，夜里睡得极不安稳的林枫，一大早便顶着两个黑眼圈出了帐篷。

他草草地洗漱过后，接通与巫师眼的连接，继续观察莱茵哈特大师的营地。

大师早就起来了，现在正和娜塔莎一起吃着早餐。

恶魔守卫站在齐胸深的湖水里，大声吼叫着，狂野地挥舞着巨斧。他在湖中劈出一道道白花花的水柱，发泄着多余的精力。而地狱猎犬正站在水边，每当有湖中的鱼被恶魔守卫劈上岸时，它便飞快地将之叼起，三两口便吞了下去。

小鬼躺在大师的脚下，一边拍着鼓涨的肚皮，一边飞快地说着什么。虚空行者.....仍如同木头一般杵在帐篷前。

黑骑士沉默地坐在大师和娜塔莎身后，手搭在横于他膝前的巨剑剑柄上。那身黑色盔甲好像已在他身上生根一般，一丝不苟，整整齐齐地套在身上。堕落独角兽站在他身旁，低着头啃着地上的一块肉干（肉干？汗一个）。

一个很平常的早晨。大师那一行人，每一个都在做着符合他们性格习惯的事情。

“大师他们出发了么？”伊丽莎白来到林枫身后。她已换上了一身暗红色的轻甲，衬得她的身材更加高挑挺拔，显得分外英姿飒爽。

虽然这身轻甲看起来过于薄弱，好像装饰性远大于实用性。但林枫知道，能被伊丽莎白穿在身上的，绝不会是什么普通货色。

“还没有，不过应该快了。”林枫答道。伊丽莎白今天的造型让他眼前一亮，如果不是心里有事的话，他一定不会吝惜自己的赞美之

辞。

很快地，莉雅、洛丽妲、妮悠也先后起床。洗漱整理一番之后，全都换上了战斗装束。

莉雅穿着很有暗夜精灵风格的精致轻甲。除胸甲、裙甲、护肩、护腕、护膝和长靴之外，别处的肌肤大半裸露在外，没有一片甲叶保护。

她身上的这身战斗装甲看起来比伊丽莎白的更加薄弱，但实际防护能力绝不会差到哪里——精灵悠长的寿命，能令他们有足够的时间收集、打造上好的魔法装备。更何况莉雅怎么说也是现任部落长的女儿，身上的装备岂会差了?

洛丽妲穿着与莉雅一模一样的淡紫色轻甲。这是莉雅送给她的礼物，虽然显得大了点，但小猫咪正在发育之中，大点也无所谓。

妮悠倒是什么穿着什么魔法装备，仍旧穿着一身黑色传说系列女装。州张当然就是他那标志性的终结者套装了。

“帐篷就丢在这里，不用收拾了。”林枫对正准备动手收拾营地的州长吩咐了一句，随后轻声自语道：“只有天知道.....我们还有没有机会再次使用这些东西。”

半个小时后，大师一行出发了。他们也没有收拾营地，看来对能否再次用上那些扎营设备也没什么信心。

大师一行出发一个半小时后，林枫等人朝着焦灼山谷的方向进发。他们刻意降低了行进速度，以免被大师等人察觉。

这一来，林枫等人用了足足两个小时，才来到焦灼山谷入口处。大师一行早就进入山谷中了，现在已经脱出了林枫巫师眼的侦察范围。

“从山谷上方走。”林枫抬起头，打量着左边那几乎一眼看不到顶的垂直峭壁，“这两旁的山崖对别人来就是无法逾越的天堑，因此只能通过焦灼山谷去恶魔盆地。但是对我们来说.....”

他笑了笑，没再说下去，径直驾着火焰战车，顺着与地面垂直的峭壁驶了上去。

三辆战车顺着左边的峭壁，一路狂飙上去。高近5000米的峭壁，也不过花了他们不到3分钟而已。

峭壁上方也并非一片坦途。上方不仅积着书米厚的千年寒雪，不知有多深的雪窟冰洞更是遍地都是。还有着终年不息的酷寒山风，和无数怪石嶙峋、连绵不绝的小山头。严酷的自然环境，令这上面的植被极其稀疏，更不可能有什么生物存活了。

除了长翅膀有耐寒的飞行生物，的确没有任何别的生物能从这峭壁上方通行。所以焦灼山谷才成了通往恶魔盆地的唯一通道。

当然，这些困难在火焰战车面前都不成立。

在峭壁上方以40公里的时速行驶约一个半小时后，林枫朝着下方的山谷望去。只见这最阔处足有两公里，最窄处也有500米的焦灼山谷，几乎变成了一条黑色的细丝带。

“昂.....”突然，一声雄浑的龙吟声裂空响起。那不知从何处传来的龙吟声，在山谷间荡出层层回音，震得整个天地好像都跟着颤抖起来！

“老师他们遇上黑龙了！”林枫心中一紧，大声叫道：“我们快赶过去.....”他的第二句话，淹没在又一记比前一声更响亮、更雄浑、更霸道的龙吟声中(wgy521911苦打).....

.....

.....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七十四章 不存在误杀问题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7 本章字数:133

更新，更快，尽在16ｋ文学网，www.16ｋ.cn,手机访问：wap.16ｋ.cn全文字阅读让您一目了然，同时享受阅读的乐趣！

多余章节，跳过阅读……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九十七章 一起玩儿命吧！(二)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7 本章字数:3877

震天的龙吟声激得峭壁顶上的积雪轰然崩塌，引发出一场恐怖的雪崩。滔天雪浪自山谷两旁的峭壁顶上滚落，铺天盖地一般涌进了山谷之中。几乎只在眨眼之间，灰黑色的焦焰山谷中，一段近30公里的谷道便已铺上了一层炫目的银色！

三辆火焰战车在激流滚滚的雪浪之中向前狂飙，不时冲入劈头盖脸砸过来的雪浪之中，于雪层中穿行一阵之后，再破雪而出。若非仰仗火焰战车的能力，林枫等人最好的下场也是被雪崩活埋！

“爬虫！让你尝尝我凯恩大爷的厉害！哇哈哈哈……”激昂雄壮的龙吟声中，一声恶毒的嘲讽声穿透龙吟，传进林枫等人耳中。

“好！不愧是恶魔守卫，见着黑龙都还敢这么嚣张！”林枫大赞道。且不论那个叫凯恩的恶魔守卫能不能打赢黑龙，单凭他冲这黑龙叫“爬虫”的嚣张劲儿，便已能令人万分敬佩。

与此同时，林枫等人知道他们离大师已经很近了。恶魔守卫嗓门虽大，但若不是距离相当之近，他的声音也无法传上山顶，被林枫等人听到！

果然，当战车驶上一个百米高的小山头之后，林枫等人清楚地清楚地看到，在下方的山谷里，一头从这里看上去只有小狗大小的黑龙，正拍动着一双翅膀，不断喷吐着冒着浓重黑烟的暗红焰流！

“再接近5公里，然后就地观察，谁都不准轻举妄动！”林枫下达命令之后，驾车朝着斜下方驶去。越是接近，那头黑龙在视野中就变得越大。等再接近5公里之后，林枫等人距黑龙仅有不到两公里的直线距离了！

“黑龙发现我们了！”莉雅说道。精灵敏锐的视力，令她察觉到当他们*近之时，黑龙抬起头，朝着他们这边冷冷地瞥了一眼。

“无所谓！”林枫冷笑一声：“反正老子今天就是来和黑龙玩儿命的！”

三辆战车同时停在一个斜坡上。林枫大剌剌地横跨在车上，指挥巫师眼飞了过去，近距离观察。

四个巫师眼飞至一公里的最大飞行极限，然后升上200米的空中，分4个方向观察着黑龙与大师等人的战斗。

此时林枫已经能通过巫师眼的视界，看清黑龙的真面目了----头尾长度在50米左右，肩高5米以上，长长地颈部直起来时，有近17米高。黑龙的两翼现在虽未完全展开，但也有近80米长了。他通体灰黑色。背部鳞甲更是漆黑如墨。极像地球恐龙的头部有着十几只尖锐的黑角，灯笼打的眼球中闪烁着黑红色的光芒。

黑龙达尔巴四爪着地，长着5只黑色尖角的长尾四下乱扫，击得地面飞沙走石，烟尘滚滚。坚硬的岩浆岩也只需轻轻一击。便能将其扫得四分五裂！

4米高的恶魔守卫凯恩，在黑龙面前，就像一只小小的老鼠。在常人眼中异常魁梧地身材，还没有巨龙的腿高。想要攻击到黑龙的身体，还得跳起来挥动巨斧。

小鬼站得远远地，不停地大呼小叫着，向着黑龙发射着火球。可黑龙对小鬼的火球根本不屑一顾，连避都不避一下，任由火球砸到自己的鳞甲上。在林枫看来，黑龙应该是把小鬼当成免费为他清洗鳞甲的清洁工了。那火球就是清洁剂。

虚空行者笨拙地攻击着，但它的身高只能达到黑龙的膝盖处，想跳也跳不起来。所以不但攻击被黑龙无视，还不时被黑龙轻轻抬腿踢个大跟头。

地狱猎犬没有攻击，它也是远远地站着。只有当黑龙发动烈焰吐息时，才闪电般冲过去，张开满是獠牙的嘴。鲸吞虹息一般将那致命的烈焰吸入腹中。

这4只恶魔中，真正能让黑龙稍显忌惮的，也唯有那满口粗话的恶魔守卫了。

恶魔守卫凯恩灵活的战术，敏捷的步伐和身法，以及那势大力沉。足以击破黑龙鳞甲的巨斧攻击，令黑龙对他稍显关注----也就只是避开他地巨斧攻击，不像对待虚空行者和小鬼一样无视其攻击而已。

莱因哈特大师也没有参与攻击，他站在离黑龙约200米的一块岩石前，大声吟唱着咒语。黑骑士骑着独角兽，横剑于胸，守在大师身侧。娜塔莎没有出现，不过想来现在应该正隐身待在大师身边。当然。林枫对魅魔姐姐的隐身术是否对黑龙有效表示怀疑，以黑龙的灵觉。恐怕就算妮悠的加强版隐身术，也无法生效。

“老师究竟在做什么？”林枫有些着急地自语。

“黑龙根本就是在戏耍凯恩他们4个，如果黑龙认真起来的话，凯恩他们最多只能坚持1分钟，就会死得干干净净。黑骑士实力那么强，为什么不让他参与攻击？以黑骑士的实力，加上独角兽能飞行地能

力，一定能严重干扰黑龙的注意力。到时老师和凯恩再寻隙攻击，岂不是……”

林枫的话还没说完，便见天空中出现了一朵通红的火云。随后那朵火云中降下一块燃烧着熊熊烈焰的巨大陨石，朝着黑龙直砸过去。

“地狱火？这怎么可能！”林枫感到自己地心脏一阵紧缩----莱因哈特大师……他居然又召唤了一个地狱火，这已经是同时出现的第6只恶魔了！

轰地一声巨响，陨石重重第砸在了地上。震得山谷颤抖不已的同时，爆发出强劲的焰流和冲击波，向着四周扩散开去。直令四周一片飞沙走石，烈焰腾腾。

黑龙达尔巴虽然体型庞大，但却有着超乎寻常的敏捷。在火焰陨石击中他之前的一刹，他闪电般后退，堪堪避过了陨石攻击。至于火焰和爆炸冲击波，对黑龙来说又是权当免费清洁一次了。

火焰陨石着地的所在，多出一个巨大的陨石坑。一个身高6米左右地地狱火自坑中爬了起来，他紧握着不断淌着岩浆的双拳，对着黑龙发出一声嘶哑地大吼，随后叫道：“莱因哈特，你想我死掉么？”

“敢不敢和我们一起玩儿命？”大师哈哈大笑，“你要是怕死，现在就可以滚回去了！”

“可恶，竟敢小看我！”地狱火再次大吼一声，迈动粗壮有力的双腿，踏出战鼓一般的轰隆步伐，朝着黑龙狂冲过去。

“哈，与我凯恩大爷并肩作战，是你这个废物一生中最大的荣幸！”恶魔守卫凯恩仍旧嘴尖舌毒，连自己的战友都不放过。到那时嘲讽地狱火的同时，他没有丝毫犹豫地跟在地狱火身后冲了上去！

莱因哈特大师大师召唤出地狱火之后，没有丝毫休息的意思。他割破自己的手腕，用鲜血在面前的岩石上挥洒出一个魔法阵。然后掏出一块几乎完全透明的淡紫色灵魂水晶，又掏出几块增幅魔法石，放置到了魔法阵中。

做完这一切，他取出一个陶瓷小瓶，拔开瓶塞后灌了一口不知什么液体。随后他便再次开始持咒，响亮的吟唱声直如震撼灵魂的战鼓声，连远在一千多米开外的林枫，也听得清清楚楚。激得林枫的心脏随着大师的吟唱，不住地剧烈跳动!

“有没有搞错，居然又开始召唤末日守卫了！”林枫咬牙切齿，双拳紧握，身体已经激动地发起抖来。

此时地狱火已冲至黑龙面前他张开嘴，朝着黑龙的头部喷去一团巨大的火球，正好与黑龙的吐息碰在一起。随后他双手握在一起，高举过头顶，朝着黑龙的左前膝重重地砸下。

与此同时，紧跟在地狱火身后的凯恩猛地纵身跃起，跳至近10米高的空中，舞动巨斧横斩黑龙的脖子！

“开什么玩笑？”黑龙不屑地说着，大头一甩，龙角便与巨斧撞在了一起，发出一声震耳欲聋的金铁交击声。强横的冲击力震得恶魔守卫凯恩口中鲜血狂喷，朝着后方抛飞出去。

在格开凯恩的同时，黑龙的左前腿重重地往地上一顿，一股带着消炎和烈焰的冲击波便向着四面八方扩散开去，瞬间便将地狱火庞大的身躯弹出十几米远！

“嘿嘿嘿嘿……游戏时间结束了……”间大师召唤出地狱火之后，又打算召唤末日守卫。而不远处还有几个不明底细的家伙暗中窥视，向来谨慎的黑龙决定速战速决，以免夜长梦多！

说完这句话后，黑龙的身体浓出一阵浓烟，巨大的身型迅速缩小。当浓烟消散之后，黑龙已经变化了形态——他变成了一个皮肤黝黑，身材中等，相貌普通的人类模样！

“去死！”一声怪笑后，黑龙的身影竟凭空消失。随后便听咔嚓一声脆响，离得远远的地狱猎犬，整颗头竟被活活扯了下来！

“死！”又是一声怪笑，黑龙扔掉手中的犬头，身影再度消失。又是咔地一声脆响，小鬼的脑袋竟也给扯了下来！

“嘿……”黑龙一把抛地小鬼的头，眼角瞟向了恶魔守卫。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九十八章 一起玩儿命吧！(三)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7 本章字数:2448

“他的瞬间速度已达到音速的90%”州长突然转头看着林枫：“因为不了解黑龙变形后的身体强度，所以无法判断他是否能够突破音障，达到超音速，建议马上撤退，否则仅凭借她现在的舒服，就能够在十秒内，击杀除我和芙罗娅之外的所有人！如果他能突破音障，我在他手下也坚持不了10秒！”

“不行！”林枫咬牙切齿的看着黑龙，“刚不可久，柔不可守。黑龙暂时放弃体型和力量的优势，换取近乎无敌的速度，但这样一来，必定令他的身体强度下降许多。他毕竟不是使用魔法移动，而是完全依*肉体的爆发力。我就不信以他现在的身体强度，能够长时间承受这种爆炸性的力量！”

“但他只要能持续使用30秒，就已经能够足够杀掉这里所有的碳基生物了！”这事州长头一次反驳林枫，而且他还加了一句很暧昧的注脚：“如果你死了，我就算能活下来，又有什么意义？”

“呃？”“嗯？”“啊？”伊丽莎白、莉雅、洛丽妲全都惊奇万分地张开了小嘴，看着林枫，有看着州长，眼神异常古怪。

只有同为林枫抱抱的妮悠和芙罗娅，对州长的话没有产生任何反应。因为她们也同州长一样，来到这个世界，就是为了保护林枫。主人是她们什么的全部意义，如果主人死了，那她们也和州长一样，再也没有存在的意义了。

“大哥，求你以后不要再说这种容易引起歧义的话了……”林枫哭笑不得地看着州长，这老实大哥，说话也太不分场合了吧？说完，他又向伊丽莎白等人摊开双手，无奈地说道：“我地性取向很正常，真的不是断臂客啊……：

三个女孩见状窃笑不已。虽然州长的话的确让她们产生了误解。但若说林枫喜欢男人，她们也是不会相信的。

州长还待再劝，林枫突然脸色一板，冷冷道：“留下来。准备出击！这是命令！”

“是，长官！长官的意志高于一切！”州长啪的立正，对林枫行了个标准的军礼。在这一刻，终结者纵使地执行了他的核心程序：在长官地命令与长官的安全之间，无条件的遵循前者。

就在林枫几人争执之时，莱因哈特大师等人与黑龙的战局再生变化。

黑龙一举击杀地狱猎犬和小鬼之后。盯上了已受伤的恶魔守护凯恩，随后他有爆发出那种可怕地亚音速，但出乎所有人意料的是，严加防备的凯恩并没有遭到黑龙的攻击！那狡猾的黑龙，居然出现在莱因哈特大师面前，右手五指并拢，一记手刀削向大师的颈子！

在这千钧一发之际，大师地魔法袍上突然绽出蓝色光芒，一道闪电织成的巨盾横挡在大师身前，堪堪架住了黑龙的手刀！闪电盾与手刀撞击之后，爆出一阵噼啪巨响。炙热耀眼的电流自盾上轰然爆发，狂击向黑龙。

黑龙的速度再快，也快不过闪电。只一眨眼，他便给那狂猛的电流轰个正着。身子如断线风筝般的想着后方抛跌出去。

就在黑龙向后跑跌的同时，一记刺耳的长鞭破空声骤然想起，一道虚幻地鞭影带着肉眼可见的空气波纹，击向空中的黑龙。而那黑骑士，也在同时驾着独角兽冲出，接着前冲之势，朝黑龙斩出了巨剑！

“嘿嘿，开个玩笑而已，用得着这么紧张么？”在空中作抛飞状的黑龙突然猛一拧腰，那看似失去控制的身体居然停顿在半空之中！随后他双腿连环踢出，左腿踢在巨剑侧面，将剑拨开的同时，还令黑骑士胸前空门大开。

“轮到你了！”怪笑声中，黑龙身影消失，再出现时竟已蹲在黑色独角兽的头上！他冲着黑骑士露齿一笑，一记手电闪电般的刺向黑骑士咽喉！

这一切只在眨眼之间发生，黑骑士根本就不及收回被荡开的巨剑格挡手刀，更不可能有机会避开黑龙这快逾闪电的一刺。

无奈之下，黑骑士只得发动了前次用来对付林枫等人的那个魔法护盾。一个球形的黑色半透明魔力光罩凭空出现，将黑骑士与独角兽笼罩在内。这魔法护盾不但挡住了黑龙的收到直刺，其强横的斥力还将蹲在独角兽头上的黑龙远远地弹飞开去！

黑龙在空中翻了几个跟斗，落地之后没有丝毫停留，再次爆发亚音速，第二次出现在莱因哈特大师身旁。不过这一次，他并没有攻击大师，而是朝着大师身旁某空无一人的虚空处劈出了手刀。

“嗖！“凄厉的破空声突然自黑龙侧面响起，一枝棱梭以肉眼不可见的速度，带着一圈雾茫茫的空气波纹向着黑龙软肋扎去。

妮悠出手了！她以最大的力量掷出了一枚棱梭，这一掷竟令棱梭也达到了接近音速的超快速度，几乎是在黑龙听到破空声同时，棱梭便以离黑龙的软肋仅差分毫！

如果黑龙继续攻击，纵能一掌劈死隐身的娜塔莎，但他的肋部势必会被棱梭洞穿。林枫说得没错，黑龙变形后虽然获得了近乎无敌的速度优势，但他的身体强度、力量等等优势便不复存在。若给这气势骇人的棱梭刺中，他定会受伤不轻！

在继续杀敌和自己的安全之间，黑龙毫不犹豫地选择了后者。他手刀变向，斜切在棱梭锋刃下方。铛地一声脆响，那精钢打造的棱梭竟给他切成了弧形，旋转着横飞开去，轰的一声撞碎了一块岩石。

轰隆隆……几声沉重的轰鸣声在黑龙格开棱梭的同时响起，三辆火焰战车通体燃烧着熊熊烈焰，以蛮横不可一世的狂野姿态，分三个方向朝着黑龙猛撞过来！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九十九章 一起玩命吧！（四）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7 本章字数:2477

几辆战车，州长在左，妮悠在右，林枫在中间。

林枫的战车自一处近30米高的崖壁上狂冲而下，从空中直装向黑龙！小精灵坐于林枫身前，张弓搭箭，连珠箭发，十余枝箭几乎连成一线射向黑龙——精灵天生擅使弓箭，就算小精灵主修德鲁依专业，这天赋的本领也是相当出众！

州长绕出一个大弧线，战车贴地行驶，自左侧撞向黑龙。他左手持散弹枪，以最快的手速扣动扳机，散弹如同暴雨一般洒向黑龙。右手持着炼狱战斧，准备待冲近时发力狠劈。

小妖精自右侧贴地行驶，瞬间掷出剩余的5枝棱梭，与小精灵的箭、州长的子弹一起，织成一张密集的火力网，将黑龙笼罩在内！

所有的远程攻击都异常精确，即使黑龙避开这些攻击，箭矢、子弹、棱梭也不会误伤离黑龙很近的莱因哈特大师和娜塔莎！

尽管这些远程攻击来的非常突然，但是黑龙不愧是能爆发出瞬间亚音速的超级高手，只在眨眼之间便已自原地消失。但黑龙速度再快，却也快不过子弹。州长的变异散弹枪，弹丸出膛速度达到700米/秒，是音速的两倍多！

因此黑龙避过了箭矢，避开了棱梭，却未能避开所有的子弹！再加上州长的电子眼，能够追踪到黑龙那普通人看不见的身影，一路追

着高速移动的黑龙疯狂射击，直到将每次的发射极限——100发子弹射个精光，州长才停止了射击。

若是巨龙心态，散弹枪的子弹对黑龙来说不过是挠痒而已。但是人形状态下的黑龙防御力大幅降低，这30余发子弹将他的体表轰出无数小的凹坑，打得他周身血肉模糊。嚎叫不停。

当黑龙带着一生鲜血再度出现，正喘息休息之时，早已窥视良久地恶魔守卫凯恩掷出了他的巨斧，呼啸着劈向黑龙。

“垃圾！”黑龙转身一脚踢飞巨斧，尽管变**形后他的力量减弱了很多，却仍稳压恶魔守卫一头。凯恩势大力沉的全力一掷，被他并不怎么费力地破解掉了。

“爬虫！你看着哪边呢？”地狱火吼一声，在黑龙背后自天而降。他双拳高举过头顶，接着下坠之势狂砸黑龙头顶。

“我为你守大门！”黑龙双拳交叉。高举过头顶。堪堪接住了地狱火这一记强拳。恐怖的力量加上地狱火的自重形成的冲力，令黑龙的臂骨发出一阵清晰的骨裂声。虽然架住了地狱火的拳头。但是黑龙的双腿已给砸进了地面，深可及膝！

“你们居然帮人类打我！”黑龙狂吼一声，双手一拢，抓住地狱火的手腕，一个郭建摔，将重达好几顿的元素恶魔远远地抛了出去！

地狱火庞大地身躯还在空中飞行，黑龙便爆发出亚音速，瞬间飞临地狱火上空！他双腿猛地往下一跺，正踩在地狱火的头上。强横的巨力强行中止了地狱火地抛飞过程。将他从空中直踩到地面。轰地一声巨响，地狱火硕大的头颅给黑龙踩成了粉碎！

“爬虫，受死吧！”在地狱火着地的同时。恶魔守卫凯恩赤手空拳地冲了上来。一个野蛮冲撞，以铁肩装向黑龙背心！

“跟我玩肉搏？我打了几千年架了！”黑龙长啸一声。轻巧地一个侧身，让过了凯恩的冲撞，在与凯恩擦肩而过时，黑龙一个手刀，轻巧地通入了凯恩的腰眼。

黑龙刚待发力掏出凯恩的内脏，林枫的战车已擦着他的身体掠过。坐在后座上的伊丽莎白瞬间使出“血玫瑰”，硕大的剑气玫瑰将黑龙包裹在内！

一阵密集的切割声响起，血玫瑰剑气消散之际，州长也倒了。他驾着战车自黑龙左侧掠过，一斧头横斩而出，将全身被割出无数伤口地黑龙整条左臂自肩部切了下来！

这还不算完，州长刚刚掠过黑龙，妮悠又驾着战车从右侧冲至。她的姿态更显霸道，以战车正面直撞黑龙侧面。在将黑龙装得凌空抛飞之时，6只隐形手同时出击，化作肉眼不可见的利刃形态，将黑龙地右臂、双腿同时齐根切下！并在他的心脏、小腹、咽喉处开出了三个巨大地血洞！

恰如林枫预料的一般，黑龙根本无法长时间保持亚音速状态。只能瞬间爆发，爆发一次之后必须停下来休息几秒。而且使用得越频繁，到后来休息的时间就越长。因此在使用瞬间爆发亚音速干掉地狱火之后，黑龙根本没办法重施故伎，避开州长三人的连环攻击！

三辆战车配合冲刺之下，黑龙几乎毫无还手之力地吃下所有的攻击，受到极重的肉体伤害。而恶魔守卫凯恩，也因此捡回一命！

看到黑龙的惨状，林枫等人顿时松了一口大气。但就在这时，娜塔莎的声音仍在持咒召唤末日守卫的大师身旁传来：“古德里安，小心！黑龙还没死！”

林枫等人闻言一怔，朝着仍在空中抛飞，几乎已**棍的黑龙望去，只见黑龙那遍布可怖伤痕的身体上喷出一阵浓密的黑雾，将他包裹在内。随后他的身体迅速膨大，几乎在两秒之内，便已变回黑龙形态！

黑龙达尔巴的巨龙形态看上去毫发无伤，之前人形形态时那无数的恐怖伤痕，此时竟已消失一空！

“怎么可能?”林枫讶然道：“他是不死之身么?

“黑龙以放弃人形变形术的代价，瞬间治愈了所有的伤势！”娜塔莎大声道：“以后黑龙再也无法变**形或者类人型了！虽然他再也发挥不出那可怕的速度，可是巨龙形态的力量和身体强度，是人形形态远远比不上的！挑战现在才刚刚开始！”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一百章 一起玩儿命吧！（五）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7 本章字数:3874

“…”黑龙张开巨口，发出一声震耳欲聋的长吟。当巨龙显现后，近距离观察巨龙的林枫等人，除了州长之外，无不对这庞然大物油然生出一丝畏俱之情——巨龙是有龙威的，即使黑龙一族因堕落而被剥夺了天赋龙威，但余威犹在!

“你们竟然废掉了我的人形变形术……”黑龙灯笼一般的红眼睛冒着骇人的红光，缓缓扫过三辆火焰战车。

在被他如实质一般的眼光扫过时，火焰战车那连最酷烈的山风都无法吹动的烈焰盔甲，竟猛烈地拂动起来，就像普通的火焰被大风吹过时的情形一般。

“决不能放过你们!我要吃掉你们的肉身，抽出你们的灵魂，用炼狱狱的灵魂火焰折磨到位面毁灭的那一天!”

林枫呸了一声，对着黑龙比出了中指:“爬虫，跟我抖狠么?你少他妈嚣张!我要抽你的筋做腰带，用你鳞和皮做盔甲，用你的骨头做武器，用你的血泡澡!我还要用你的肉喂狗，用你的灵魂做水晶!”

”小虫子，你的狂妄让我厌恶！“黑龙翅膀一扇，便待扑上。

忽听一声沉闷的吼叫响起，随即便是一把低沉的声音传来：”莱因哈特，我不是说过，在你能够战胜我之前，不要召唤我么?现在把我叫出来，是否想提前下地狱？”

林枫等人循声望去，只见面色苍白的莱因哈特大师面前，多了一个近7米高的巨大怪物。这怪物有着一双巨大的蝠翼，头上顶着一对弯曲的角，模样狰狞可怖，像牛又像狼，脚是一双如牛蹄般的巨大蹄足。

“末日守卫!”林枫惊呼道，坚特了这么长时间，大师终于把末日守卫召出来了!只是好像没看到大师使用活祭，这末日守卫怎么可能相应招呼？而且看起来大师已经不是第一次召唤他了。但两人之间的关系显然并不友好。

“卡达斯巴特，你难道设长眼睛么?”大汗毫不客气地指向黑龙：“如果不是要跟黑龙达尔巴决战，我又怎会叫你出永?”

“哦?挑战黑龙达尔巴?你的生命已经走到近头了么?”末日守卫回头瞥了黑龙一眼，眼种并不十分郑重，好像并没有把强大的黑龙放在眼里。

事实上，当末日守卫卡达斯巴特的声音响起后，本来正准备出击地黑龙便停止了攻击，眼神凝重地盯着卡达斯巴特。“这家伙绝对是非同一般的末日守卫精英！”一见此情形，林枫心中暗道。

末日守卫这一族群是天生的战斗恶龙，本是深渊君王们手下的头号打手。无论他狱火还是恶魔卫士。都不是末日守卫的对手。

在一个簇群之中，自然有强有弱。末日守卫们虽然普遍实力超强，但是其中也有相对的废材的存在，更有出类拔萃的精英!

而现在这个有点嚣张，对黑龙也不怎么害怕的末日守卫，看起来便是精英一类!

末日守卫性情极其暴躁，又魔性难驯,常常反手干掉召唤她们的术士。遭遇战没时间召末日守卫，阵地战时间足够。成功机率却很有限，就草算能召唤出来。也仅能奴役个三两分钟，随后末日守卫就会脱离控制。不分敌我地大肆屠杀。除了搞破坏之外.完全没有一点用处。

所以除了亡灵大师伊卡埃尔，这种已壮达到大宗师境界的巅峰高手之外，术士们几乎从不召唤这无法控制的双刃剑一一连莱因哈特大师都只是大师级的高手，可见大宗师这本职业的巅峰高手，该是多么稀少了

因此大师召唤出来的这个末日守卫，说出想干掉大师的话，也就非常自然了。

“就算没有任何人杀我，我最多也只能活一个多月了。”莱因哈特大师微笑着说道:“所以。我选择挑战黑龙。无论成败，都不枉我在这世上走一遭了。

“黑龙达尔巴很强.”末日守卫再次看了达尔巴一眼，缓缓说道:“虽然他杀不了我。但我也对付不了他。更何况，我身为恶魔。又是深渊中火焰暴君的手下，就算与黑龙一族没有什么交情，但也犯不着……帮你杀这条我们的看门狗吧?”

“昂.....”听了末日守卫的侮辱性的言论，黑龙十分不满地怒吼一声，说道:“虫子，你想死么？算你是火焰暴君的手下，惹怒了我，我也绝不会对你手下留地她!”

“爬虫，做看门狗就要有看门狗的觉悟。”末日守卫轻蔑地说道:“要知道，我们随时可以换一条看门狗。当然，我一个是对付不了你。“但你也休想杀掉我。而且……如果我和这些人联手的话.你除了逃走之外.好像别无选择了。”

在末日守卫自己看来，他这番话倒不是高估黑龙或者低估他自己。他本身就不是黑龙对手，只能在黑龙手下自保而已。之所以对黑龙不怎么重视，还是源自他地身份。而黑龙也正是因若末日守卫的身份，才对卡达斯已特比较重视，但也并不是说黑龙就会怕了这末日守卫。

末日守卫还认为，如果他认真参与围攻的话，黑龙也的确只能逃走了一一打不赢，逃走还是不成问题的。

当然，这都是末日守卫自己的看法。

“那就来吧!”黑龙愤怒了，他被林枫几人废掉人形变形术，本就愤怒难当。在末日守卫出现后，他本打算不与其冲突的，却接二连三都被其侮辱。这一黑龙再狡猾深沉，也按捺不住了，狂吼着发出了战争宣言:“卡达斯巴特，就让我来看看你究竟有什么嚣张的本钱!”

“达尔巴，你是在向我挑战么?”末日守卫狰狞地一笑，对莱因哈特大师说道:“看在你把我召到主物质位面透气，又快要死掉的份儿上，我就破例帮你一回!”

深渊与主物质位面一一即阿喀硫斯大陆之间，存在着许多小型地连接通道。但是那些通道都很奇特，力量越小的恶魔，便越能通过通道，往返于两个位面之间。而力量强大的恶魔，反而无法通过那些通道。尤其是像末日守卫这一级地恶魔，若是无人举行召唤仪式，开启临时的连接通道，并标出座标地话，便无法自信来到主物质位面！

“那是我的弟子古德里安，和我的教女伊丽莎白。”莱因哈特大师指向林枫和伊丽莎白，“虽然我很不愿意看到他们出现在这里，但不得不承认，如果不是他们及时赶到，我根本没有机会将你召唤出来。而且，他们还废掉了黑龙达尔巴的人形变形术，卡达斯巴特，如果我们联手的话，或许黑龙达尔巴也会死在我们手下!”

“是么?”末日守卫给哈一笑，说道:“达尔巴，你还真是条废材啊，居然让这几个小家伙废掉了人形变形术!哈哈哈哈……既然你这么没用，那我更要换掉你这条看门狗了!”

话音刚落，末日守卫便已出手!起手便是一个瞬发“残废术”，以黑龙几乎全魔法免疫的体质，也在中了这个魔法之后，变得形动缓慢，反应迟钝!

释放魔法之后，末日守卫拍动翅膀冲天而起，冲至黑龙面前后一记重拳狠狠地砸在黑龙头上!黑龙的头像被巨锤撞了一下般，猛地像下一低，溅起几块破碎的黑磷和一蓬暗红的血液。

末日守卫出手的同时，恶魔卫士凯恩也发动了攻击。在方才短暂的对峙期间，他已拾回了巨斧。这回他从侧面冲向黑龙，趁黑龙被残废术缠身，还未将其驱散之时，冲近后一斧头重重地斩在黑龙的右后腿膝弯中。砍碎几块龙鳞的同时，还在上面开了一个深深的口子!

而林枫等人也再度发动战车，朝着黑龙撞去。州长和妮悠自左右两侧冲锋;攻击，林枫干脆驾着战车凌空冲起，准备冲上黑龙的背部攻击。

黑骑士驾着伸出羽翼的独角兽，风驰电掣一般飞临黑龙上空，一剑重斩狠狠地劈向他的脖子。

处于围攻之中的黑龙，在被凯恩砍中一斧之后便驱散了残废术的影响。他毫不犹豫地抬起右腿往地上一踏，轰然巨响声中，一圈烈焰冲击波闪电般朝着四面八方扩散开去。瞬间便弹飞了凯恩，装开了州长和妮悠的战车。

接着黑龙又瞬发出“狂暴冲击”，无形的精神力冲击波，向着周围所有的空间中扩散开去，进行了一次全方位无死角的攻去。

这一击不但弹飞了妄图飞上龙背的林枫的战车，轰开了黑骑士和独角兽，甚至连末日守卫，也被冲得倒飞出去，**沁出鲜艳的血丝!

“我花了1000的时间从龙蛋里爬出来，在恶魔盆地整整4500年！与无数强大的恶魔、魔兽交战无数次，后来更是把守山谷1500年之久!如果我真的是只废物，早就该死了!”黑龙狂笑道:“卡达斯巴特，你真以为我奈何不了你么?你就从来设听说过，我达尔巴是全大陆最狡猾的龙么?我既然被冠以狡猾之名，又怎会不懂隐藏实力!你们.今天全部要死J!”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一零一章 召唤地狱猎犬!(手打版)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7 本章字数:2769

“爬虫”被烈焰冲击波弹飞的恶龙守卫凯恩刚刚从地上爬起，嘲讽的话还只说到一半，便被黑龙淡淡她瞥了一眼。

然后凯恩就死了。

他先是从口中喷出烈焰，然后鼻子、耳杀中纷份冒出火焰。最后连眼殊子也弹了出来，眼窝里面喷出数十公分长的焰流。

凯恩轰然倒她，硕大的头颅在数秒之内，被烧成了一团拳头大小的焦碳。

黑龙瞬发天斌魔法一一“灵魂引燃”!一天中可连续施放3次，只要是灵魂，且灵魂强度弱于黑龙的生物，都有50%的几率被点燃灵魂，瞬间死亡!

凯恩极其倒霉，一半的点燃机率被他碰上了!

“嗨，爬虫!”被狂暴冲击弹飞的州长，在落地后没有丝毫停留，又驾驶着战车冲向黑龙，还首次在战斗中嘲讽起对手来:“你这低等生物……”

黑龙咧嘴一笑，血红的眼睛盯上了州长，瞬间默发出“灵魂引燃”—法术失败，州长安然无恙。黑龙心里也不在意，一半一半的机率认真说起来，可能次次成功i,也可能次次失败。所以他又对着州长发出了他今天最后一次“灵魂引燃”，结果还是没有任何效果。

黑龙哪里知道，州长这机器人终结者，是没有灵魂的!本来以他的眼力，只要一眼就能看清州长的底细。但是自出现后，州长一直没有下过火焰战车。而火焰战车通体燃烧着灵魂火焰，那火焰盔甲将州长包裹在内，令黑龙产生了错误判断!

若是黑龙施法的对象是灵魂战车，州长的战车说不定就会报废了。但可惜的是，他偏偏连续两次对州长大叔施法，结果浪费了两次几乎可以对别人一击必杀的超强魔法!

州长一路狂冲至黑龙面前，面无表情地嘲讽道:“乱看什么?你得了红眼病么?”说话声中。火焰战车车头一昂，冲天飞起20余米，划出一道完美的孤线，直朝黑龙头部撞去。

黑龙大头一甩，锐利的龙角发出凄厉地破空声，向着火焰战车撞去。

州长借着前冲之势。猛地劈出巨斧。

铛地一声巨响。巨斧与一根龙角硬碰硬地撞击在一起，州长那重达4000公斤的巨斧顿时崩得四分五裂，人也随着战车一起抛飞出去。而黑龙那根龙角，竟被州长全力输出的超巨力齐根斩断!

黑龙发出一声极其痛苦的嚎叫，张口喷出一团岩浆般的焰流，直击向仍在空中抛飞的州长!

一面火焰盾突然出现在黑龙地吐息与州长之间地空中，堪堪抵挡住了那可能将州长融化的可怖焰流。正是林枫触发了“亡者之手”手套上的“火焰盾”，替州长挡下了这足以致命的一击!

轰然巨响声中，火焰盾消失。那道焰流也化成漫天的火雨。纷纷扬扬洒落。

黑龙转头望向林枫，此刻林枫已经下了战车，站在了地上，离黑龙不过50米远!

“昂.....”龙吟声中，又一道焰流自黑龙口中喷出，闪电般射向林枫。以黑龙吐息的威力，除了那火焰盾之外，林枫身上的任何法力护甲都无法抵挡。而他的敏捷，更是无法避开这一道焰流!

但他既然敢下车，便早已做好了准备!在黑龙吐息扑面而来的那一刹，芙罗娅瞬发出法力护盾，加持在林枫身上!时效60地法力护盾轻松地隔离开了黑龙吐息，位于法力护盾中地林枫。乙经开始持咒!

他的面前，已然多了一个以他自己的鲜血绘制的召唤魔法阵。法阵的关键字连接点上。摆着几颗法力增幅水晶。而中央，则摆着一颗晶莹剔透地灵魂水晶。

以恶龙守卫凯恩的灵魂制做的灵魂水晶!

在确定凯恩已经必死无疑之后，林枫在凯恩彻底断气之前的瞬间，抽出了他的灵魂，制成了这颗灵魂水晶!

这种行为虽然很不道德，怎么说凯恩都是为莱因哈特大师力战而死，对他的灵魂不应如此亵渎。但事态紧急，若不当机立断，大家就会面临全军覆灭的危险。所以林枫没有丝毫犹豫地做出了决定一一事实证明，他的决定没有错，恶魔守卫凯恩地灵体在水晶内，显得相当安详，没有丝毫歇斯底里、怒不可遏的意思。

召唤地狱猎犬地咒吟语唱声在战场上空.响起。州长、妮悠驾着灵魂战车，绕着黑龙不停地进行骚扰攻击。黑骑士也盘旋在黑龙上空，

寻隙偷袭。末日守卫绕着黑龙飞快地盘旋，战争践踏、残废术、火焰雨数种魔法交替施放，还不时冲上去与黑龙肉搏一番。

莉雅、伊丽莎白、洛丽妲守卫在林枫身侧，火焰车横于他面前。

莱茵哈特大师在对黑龙施放了“元素诅咒”，暂时降低其对元素魔法的抗性之后，施放出“火雨流星”，召唤出数十块磨盘大小的火焰陨石，狂轰向黑龙。

见隐形术对黑龙无用，娜塔莎也显出了身形，宁卫在大师身侧。

一时间，黑龙遭受到来自四面八方，天上地下的全方位攻击，颇有些手忙脚乱，顾得了头顾不了尾的意思。庞大的身躯给他带来了强横的力量，和几乎难以摧毁的身体强度，但同时也令他成为了一个醒目的标靶。

被众人围殴得忍无可忍的黑龙，再也没办法将注意力放到林枫身上。他咆哮着硬抗下那数十颗火焰陨石，忍受着被哄碎十余块鳞甲的痛苦，释放出大规模杀伤性法术一一狂暴火焰冲击!

全方仁无死角的火焰冲击波夹着狂暴的精神力量轰向四面八方，首当其冲的州长和妮悠顿时抛飞开去，火焰战车都熄了火，重重地砸到地上。

州长正面的肌体几乎全部碳化，露出无数次已显扭曲的金属骨骼。妮悠的隐形手术是以精神力幻化为驱动，虽然挡住了精神冲击波，却无法抵住火焰。小妖精身上的衣服瞬间碳化成灰，雪嫩的肌肤也被烧焦大片!

所幸她随身携带林枫制成的“治疗石，在冲击波袭至时便已将治疗石吞下，延援了肌体碳化的速度。否则身体强度远不及州长的小妖精，可能已经被烧成了灰烬。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一零二章 偷袭黑龙！强悍的机械！(手打版)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7 本章字数:5073

黑骑士那防御力超强的法力护盾，也许触发后的冷确时间未到，所以这一次他也吃下了黑龙的狂暴火焰冲击。

精神冲击波和火焰爆破的威力混合在一起，将黑骑士和独角兽吹飞到半空之中。

堕落独角兽的羽翼燃成了两团火炬，身体看上去却没有受到多大的伤害。但饶是如此，它仍然悲鸣着自空中堕落下来，撞得地面上土石屑横飞。虽然焚烧它羽翼的火焰已在羽翼凭空消失后随之熄灭，但这独角兽却只能躺在地上挣扎抽搐，无力站起了。

黑骑士那一身漆黑的盔甲似乎有火焰豁免的能力，未曾出现半分被焚烧的痕迹。但精神冲击波却是照单全收，盔甲多处扭曲变形，发出令人牙酸的呻吟声。处于盔甲防护下的黑骑士身体也受到了极重的伤害，自空中横砸到地面，挣扎了几下，又无力地躺倒在地。

受伤最轻的便是末日守卫。在烈焰冲击波及身之时，他发出驱散魔法，将浪滔一般汹涌袭来的烈焰冲击波驱散了大半。最后只被余波波及了一下，吐了口血，焦了几小块表皮而已。

烈焰冲击波的有效半径达到了惊人的100米，距黑龙仅有不到50米的莱茵哈特大师，也在攻击范围之内！大师的魔法袍上附带着防御力惊人的法力护盾，但他不久前刚刚触发了一次，现在冷却时间未至，无法再次触发！

千钧一发之际，娜塔莎扑至大师面前。紧紧地将大师搂进怀中。以背部硬挡烈焰冲击波！

在不到一秒钟的时间内。娜塔莎的身体先是被冲击波撕得四分五裂，随后便给烈焰烧成了灰烬——当她地头颅被撕扯得冲天而起时，她俯瞰着大师，妩媚地脸上带着动人地微笑，将最后一滴眼泪洒上了大师的额头。

大师无声地看着娜塔莎渐渐地碳化成灰的头颅。沧桑的眼中已满含热泪。

娜塔莎牺牲自己换来这地这一瞬间，令大师的虚空行者有足够的时间主动牺牲自己，化作一个有效时间30秒的法力护盾，替大师挡住了接下来的烈焰冲击波！

饶是如此。莱茵哈特大师最后仍面色苍白地伏倒在地，无力地喘息着，再也无法站起！

如果不是火焰战车的烈焰盔甲，替州长和妮悠先行抵挡了一阵。而他们自己又有着各自的防御手段，其下场不会比娜塔莎好到哪里

去。而那黑骑士如果不是*独角兽挡在下方，他身上的盔甲又防御力十足，他说不定也早与娜塔莎同一命运！

甚至连正在召唤地狱犬地林枫，和保护他的伊丽莎白等人都受到了波及！所幸有火焰战车横陈于前，他身上又有芙罗娅释放的时限60秒的法力护盾，而伊丽莎白等人则全都避到了他身后，林枫这几人才未曾受到伤害！但是林枫的火焰战车。却也给冲击得烽火了！

黑龙只一记“狂暴火焰冲击”，便已令黑骑士、妮悠、莱茵哈特大师彻底失去了战斗力。杀死了娜塔莎，打熄了三辆火焰战车！

州长受伤不轻，金属骨骼多处扭曲，虽然仍有一战之力，但战斗力也是大打折扣。而末日守卫虽然受伤不重，以他的实力也不会死在黑龙手下，但他却也奈何不了黑龙。

伊丽莎白、莉雅、洛丽妲虽然毫发无伤，但她们三人在此时的黑龙手下，根本坚持不了三秒！芙罗娅虽然防御力惊人，直接承受了黑龙的烈焰冲击波也是毫发无伤，却没有任何进攻的手段。

因此战场上只剩下两个半主要战力——仍在持咒召唤地狱猎犬的林枫，受了点轻伤地末日守卫，和现在只能算半个主要战力的州长！

黑龙的这个大规模杀伤性法术既如此恐怖，自然是无法连续施放的。以黑龙恐怖的魔力储量，这个法术在一天之内，也只能施放两次。每施放一次，便要经过12小时的冷却恢复之后，才能再次施放。

黑龙的法术几乎个个威力可怕，但他掌握的法术却并不多。在之前他已经连续施放了许多法术，施展变形术时消耗了不少魔力。而变形术被废之后，他放弃人形变形术，瞬间治愈足以致命的伤势之时，又已消耗了大量魔力。

因此在施放完这个大规模杀伤性法术之后，黑龙的魔力已经所剩无几。便连需要消耗魔力的“熔岩焰流吐息”也无法释放了，仅能发出来自天赋的普通火焰吐息。

但尽管如此，黑龙的肉搏实力却没有打半点折扣！以他强横的肉体力量，和几乎坚不可摧的鳞甲，州长和末日守卫与之肉搏，根本没有半点获胜的机会！而黑龙天生的高魔抗性，及近乎火焰免役的体质，也令普通术士的魔法攻击完全无法生效。

所以黑龙达尔巴现在认为自己已经胜券在握。他清楚自己杀不了末日守卫，因为末日守卫随时能回到深渊之中。但在场的其余人等，已经是他的盘中餐了——黑龙是这么认为的。

“慢慢来，别着急，我不会打断你的。”黑龙戏谑地说道。

他现在已经无视林枫这个术士了，他根本想象不出，一个术士能用什么法术伤害自己——到现在为止，林枫除了召唤地狱猎犬之外，还未曾施放过一个魔法。所以黑龙根本就不知道，这个年轻的术士，究竟怪异另类到了什么地步！

州长跑到妮悠身边，将昏迷的小妖精抱离了战场。然后又一一搬开了莱茵哈特大师、黑骑士、独角兽。然后他拾起黑骑士的斩剑，右手提着那巨剑，左手纠正着自己身上一些错位、变形的金属骨骼。慢慢地走到了林枫面前。

末日守卫拍动着翅膀。悬浮在天空中。紧盯着黑龙。他已经打发了性，他甚至决定今天绝不逃走。就算战死在这里，他也要给黑龙一个可怕的教训！

伊丽莎白、莉雅、洛丽妲站在林枫身后，紧张地注视着黑龙。她们也下定了决心，就算完全不是黑龙地对手。也要拼死一战。

漫长地召唤咒语终于结束了，召唤阵内迸发出极其耀眼刺目的电芒，这怪异的召唤场景，让黑龙产生了些许兴趣，他看着光芒渐渐黯淡的魔法阵。嘿嘿笑道：“声势很不错，但愿你召唤的地狱猎犬，能够被闪电劈成龙力恶魔……”

话音刚落，黑龙地瞳孔被微一收缩。

召唤阵中。什么都没有！而在原先刻画召唤阵的地面上，却出现了一个硕大的直径在两米左右的地洞！

所有人都怔住了，便连末日守卫，眼神中都流露出一丝疑惑。

“你刚才施放地魔法，是你的终极必杀吧？一般来讲，施放终极必杀之后，魔力几乎都会消耗一空。”林枫却好像对这不正常的现象毫不介意。他斜睨着黑龙：“如果你已经不能施法强大的魔法了，那我一个人就能搞定你了！”

“开什么玩笑？”黑龙发出一阵狂笑。“就算不能再施放魔法，我只用肉搏也能杀光你们这些虫子了！你要不要再进行一次召唤仪式？马

上开始吧，我给你足够的时间！”

黑龙认为林枫刚才的召唤仪式失败了，连召唤地狱猎犬都失败，可想而知这个术士该有多少菜鸟了。黑龙达尔巴现在更加无视林枫了。

林枫用眼角轻蔑地瞥了黑龙一眼，道：“芙罗娅，铠化！”小天使等着这个命令已经很久了，接到命令后，她圆滚滚的身子上绽出强烈的蓝色光芒，将林枫包裹在内。当光芒散尽后，林枫身上已经多了一层半透明的，犹如水晶制成的轻甲！

这轻甲精致得犹如艺术品，遍布奇异的花纹，看上去美仑美奂。林枫的身体给轻甲包裹得严严实实，便连关节部位都没一丝缝隙，偏偏还可以自由活动。而他地头上，也多了一个覆面式头盔。两耳部位形成一对小小的水晶状羽翼，眼睛部位是两颗透明地水晶状物体，将他的眼睛保护地密不透风。

“你在开玩笑么？”黑龙见状，哈哈大笑道：“这薄薄的盔甲，怎么可能挡住我的攻击！”

“能让我不受重伤就够了……”林枫的声音听起来有些沉闷，随后他双手高举，开始引导“火雨流星”这个法术——不要忘了，林枫的这个法术已经变异为110毫米高爆穿甲弹头。对付护甲超强的黑龙，这个法术效果最佳！

咒语唱响，随后便听“咻——”地一声破空声，一道光影拖着长长的焰尾平空出现，闪电般向着黑龙的脖子轰去！

高爆穿甲弹头出现时的异景引起了黑龙的警惕，他可不会让不明底细的东西打中自己的要害。但这弹头的速度实在太快，黑龙无法完全避开，只得挥动两只巨翼，交叠横挡在自己的脖子前面。

“轰隆……”震耳欲聋的爆炸声响起，震得大地和空气同时颤抖。巨大的爆炸声在山谷之间回落不休，又引发阵阵雪崩。

一团耀眼的火球爆燃在黑龙巨翼交叠的中央部位。随着火焰的膨胀，一股蘑菇状黑云腾空而起。

爆炸冲击波呈圈状向着四面八方扩散，空中的末日守卫都忍不住住后方飞了一段距离，避开了那疾劲的强风。地面被吹得飞沙走石，烟尘滚滚！

黑龙凄厉地惨叫起来，他的那交叠在一起的双翼上，破开了一个半径达3米左右的焦黑血洞。鲜血和碎肉软骨一起四下飞溅，在黑轻脚下洒了一地。爆炸的冲击破片还严重伤害了黑龙的脖子，刮飞了数十片坚硬的龙鳞。百余块破片深深嵌入黑龙失去鳞甲保护的脖子中，直刺得黑龙血肉模糊，鲜血喷泉一般不住地飙射而出！

黑龙的双翼现在算是残废了。那般巨大的两个破洞，令他在修复之前，再也无法飞行。

而失去了飞行能力的黑龙，便失去了他立于不败之地的最大本钱——龙因其能飞，所以打不过也可以逃！

这还不算完，就在黑龙怪叫之时，他脚下的地面突然破开。一条全由灰黑色金属组成，整体呈扁平状，看上去好像尾巴的怪异物体裂土而出！这怪物顶端有着三根粗大尖锐的金属刺，犹如锋利的三叉戟头！

那三根金属刺疯狂地旋转着，闪电般刺上黑龙相对而言显得柔软的腹部。刺耳的摩擦声中，黑龙腹部的细鳞飞溅而出。随后便见鲜血狂飙，那怪异的金属物体竟洞穿了黑龙的腹部，深深没入龙腹中！

黑龙发出一声比之前更加凄厉的惨叫声，他四条腿同时发力，猛地向旁边跃出。然后他用尾巴住自己腹下一甩，啪地一声将那挂在他腹部，正打算完全钻进他体内的偷袭者击飞开去。

偷袭者虽然被击得脱离了黑龙，但是黑龙腹部上却多出了一个直径半米左右的可怕血洞！偷袭者那金属尾甚至还拖出了老长一段黑龙的肠子，直到黑龙自己用尾巴将肠子扫断，偷袭者才扔开了那段十多米长的肠子。

黑龙有着强大的伤口愈合能力，但尽管如此，他腹部的大洞还是血流如注。黑龙痛苦地嚎叫着，全身颤抖着看向那耻又可怕的偷袭者——这是一个头尾长度近5米，高近1.6米，有着两只可怕的金属巨螯，6只金属脚的机械怪物！看上去很像工程师们制造的金属傀儡，但是其精致程度，令即使手艺最好的侏儒工程师，联合最资深的炼金士制造的机械傀儡，也无法与之比较！

而且，黑龙从来没有见到过这种形态的机械傀儡——它看上去，分明就是一只机械蝎子！

“爬虫，你完了！”林枫哈哈大笑着向黑龙冲去。他的目光已锁定黑龙失去鳞甲保护的脖子，变种腐蚀术－－硫酸雨的单字触发字符，已经蹦到了嗓子眼儿！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一零三章 我是传奇(手打版)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7 本章字数:5325

芙罗娅铠化之后，不但给了林枫一身坚固华丽的盔甲，还令他的身体素质大幅提升。无论速度、敏捷、力量，都已经达到了普通强壮男子的水平——以前他是属于弱质书生的身体素质来着……

州长倒拖着黑骑士的传说之剑，冲在林枫前方。伊丽莎白拎着刺剑，紧跟在林枫后面。莉雅化身猎豹，奔在他的左侧；小猫咪四肢伏地，纵跃于他的右侧。

与此同时，机械蝎子也飞快地移动着，从侧面包抄向黑龙达尔巴！

——在等候莱因哈特大师他们的时候，林枫试验了所有的魔法，包托召唤地狱猎犬。不过那一次他的召唤失败了，他使用的灵魂水晶，是用他们在灼热森林练武之时，他还是得到了一丝讯息，知道了真正召唤出地狱猎犬之后，会出现一直什么样的变异体。

那就是真人版电影变形金刚里的直升机眩晕，投下的那只机械蝎子！机械蝎子远程攻击略显不足，体型也不庞大。但是它能钻地，有凶悍的近战能力，防御力超强悍，还拥有自行恢复伤势的能力。

虽然在阿喀琉斯大陆上，冰魔法和火魔法都能伤害到它，但只要善用它的能力，其所发挥的能力，将相当惊人！

唯一美中不足的，便是它没有自主进化的能力。也就是说，它召唤出来时是什么实力，一辈子就是什么实力。这里可找不到立方体提供能量。让它进化呢！它不像州长一样能自主学习，不断进化。也不像妮悠一样，能通过锻炼增强自己的力量。

但是，使用恶魔守卫凯恩地灵魂水晶，才能召唤成功的机械蝎子，刚刚召唤出来时，就已经具备了远超州长的战斗力。甚至在近战方面的实力远超过了正版的末日守卫卡达斯巴特！只是它不像末日守卫一样，拥有那么强悍的控制系魔法能力罢了。

林枫便是利用这只被他命名为“撒克”的机械蝎钻地的特性。先以高爆穿甲弹吸引黑龙的注意，再以撒克蝎子进行偷袭，一举重创了黑龙！

现在，林枫一家老小出了妮悠和灵魂战车之外，全员同时展开了攻击。

而早已窥视良久地末日守卫，也发动了连串的魔法。先是一个残废术，让本就受到重伤，敏捷大打折扣的黑龙雪上加霜。然后一招战争践踏。震得黑龙头晕目眩，几乎动弹不得。接下来又召唤出连串火焰陨石，直朝黑龙失去了鳞甲保护的脖子轰去！

在末日守卫出手攻击的同时，林枫也施放了硫酸雨。一枚穿甲高爆弹消耗了他近一半的魔力，剩余的魔力组够他大肆挥霍这个魔耗低，威力强的瞬发魔法。

一团团硫酸向着黑龙地脖子连珠价射去，被末日守卫的控制系法术限制地无法动弹的黑龙，先是被火焰陨石砸得脖子上血肉横飞，接着又被十多团硫酸洒在了伤口。高速脱水碳化的硫酸。给黑龙造成的伤害比起末日守卫召唤的火焰陨石还要大。

一时间。黑龙的脖子上青烟狂冒，焦臭的腐蚀味道弥漫于空气之中。

黑龙达尔巴痛苦的嚎叫起来。他哪里能想得到，林枫这个在他看来有如废材的青年术士，竟然可怕到了这种地步?

如果早知道，在变形术没有被废时，他一开始就使用瞬间亚音速干掉林枫了。就算后来恢复了龙形。他本也有几次机会杀掉林枫。但当时他最看重地对手，只有州长、黑骑士、末日守卫、莱因哈特大师。就连妮悠，在黑龙看来，其威胁性也要远大于林枫。

所以黑龙失去了杀林枫的最好机会，现在轮到他品尝小瞧一条废材地苦果了。

连抛十余团硫酸雨之后，林枫顿住脚步。在持咒几秒之后，将一枚凝固汽油弹，准确地扔进了黑龙肚子的伤口里。

燃烧弹开始在黑龙的腹腔中燃烧。他的体表再坚固，他的鳞甲和皮肤再能火免疫。内脏却也承受不起这可怕的高温焚烧。

州长冲到了黑龙面前，他双足猛地一蹬地，将地表蹬出一个巨大地深坑，沉重的身躯一下子跃起近15米高。然后他一记横斩，那巨型斩剑重重地砍入了黑龙脖子中。

同时承受着腹内焚烧、脖子上硫酸腐蚀的剧烈痛苦的黑龙，愤怒地一甩脖子，仍然强横的力量顿时将州长甩飞了出去。但那把斩剑仍深深的嵌在黑龙的脖子上！

末日守卫给黑龙补了一个残废术，又补了一个战争践踏。随后闪电般飞到黑龙长长的脖子前，双手握在一起，一记重锤向了那把斩剑。铛地一声巨响，末日守卫强横的力量令斩剑再入肉十余公分，连旁边未被刮飞地鳞片都碎了好几片。

黑龙昂的一声怒吼，猛地一甩脖子，头上那十数只尖叫狠狠地扎进了末日守卫体内。强横的冲击力令末日守卫瞬间便抛飞开去，身上爆出一阵清脆响亮，犹如放鞭炮般地骨折声。他身上十多个血洞同时飚出暗紫色的恶魔血液，口中也是大口地喷出鲜血。

直到抛飞出近五十米远，末日守卫才重重地坠落在地。守了如此重伤的末日守卫，却还一边咳血，一边放声狂笑道："达尔巴，今天是你死还是我死？"

在末日守卫抛飞的时候，林枫又一个燃烧弹掷进了黑龙腹中。此时黑龙腹部那个巨大的血洞边缘，已经完全碳化。火焰不住地自血洞中喷出，不时掉出几段烧焦的肠子。

黑龙再也承受不住腹内的痛苦，他悲鸣一声。庞大地身躯轰然倒地，在地上拼命翻滚着。巨大的龙尾四下狂扫，将准备再次接近他的州长远远地扫飞开去。

撒克蝎子灵活地跃动着，避过了黑龙胡乱横扫的尾巴，跳到了他的身旁，灵猴一般跃上了他的背。黑龙不停地翻滚，撒克蝎子便不停的顺势改变自己的方位，始终不从黑龙背上掉下来，且一路向着他的脖子前进！

此时林枫已经五法再往黑龙腹部的洞中扔燃烧弹。他不遗余力地发射者硫酸，为黑龙地脖子再添伤痕。

撒克蝎子已经爬到了黑龙的脖子上，它的6只#紧紧地抓着黑龙鳞片，尾部三叉戟头一般的金属刺，旋转着狠狠的凿上了黑龙的脖子。

一阵耀眼的火花飞溅而出，黑龙的鳞片只坚持了数秒钟，便给刺穿。蝎子的尾巴深深地没入黑龙颈中，很快就从另一面透体而出。

然后它地两只巨大的前螯抓上了那把斩剑的两头。同时发力。刺耳的且歌声和摩擦声响起，斩剑没入了20多公分，知道卡进了坚硬的颈椎骨中才停了下来！

现在黑龙那长长的脖子，一处被撒克蝎子的尾巴钻了个对穿，另一处几乎被斩剑整个切断，仅*坚硬的龙骨支撑着。

但这般严重的伤势之下，黑龙居然还未死！

他猛地仰起脖子，带着挂在脖子上地撒克蝎子狠狠地捶在地上。狂暴的冲击力将坚硬地地面锤的四分五裂，现出一个深深的大坑。深坑周围那蛛网一般的贵裂纹。一直延伸到数十米开外！

撒克蝎子毫无保留地承受了这黑龙垂死挣扎时，爆发出所有蛮力的全力一击。顿时发出一阵刺耳的嘶鸣，两只前螯无力地松开了斩剑。

黑龙再次抬起脖子，朝着地面重重地一砸。撒克蝎子又是一阵嘶鸣，身体上崩飞百余块破碎的金属碎片。那凿着黑龙脖子的蝎尾，也脱离了黑龙的身体。

“爬虫，去死吧！”林枫见黑龙第三次抬起脖子。准备继续攻击现在已经无力还击，甚至无法躲避的撒克蝎子，咬牙切齿地怒吼一声。随后他抽出了法杖中储存的魔力，双手高举向天，倾尽所有的魔力，引导出了一发110毫米高宝穿甲弹！

咻地一声，穿甲弹准确地命中了黑龙那被斩剑劈出的伤口。

剧爆过后，黑龙脖子上一段3米长的范围，几乎所有的血肉都被炸飞。尤其是弹着点，更是不到半点血。只余一段沾着血丝，连着几条龙劲地颈椎骨！

那把斩剑现在还是深深的卡在那段颈椎骨中，以穿甲弹的威力，居然还是无法推动它切断黑龙地脖子！不过这把剑倒真不愧是传说之剑，在如此剧爆之下，居然分毫不损！

但是黑龙还是没死！

他艰难地直起仅凭一段颈椎和几条龙筋支撑的脖子，四肢撑起庞大的身躯，仰天发出一声无声的嘶吼。

黑龙爆发出最后的一记精神冲击波，袭向已经用光了全部魔力的林枫，和守护在他周围的伊丽莎白三女。

伊丽莎白、莉雅、洛丽妲一直挡在林枫前面，当精神冲击波袭至之时，三女身上的铠甲同时爆发出法力护盾，抵挡了一部分精神震荡。但她们最终还是被弹飞开去，足足抛飞了10多米，才一个个口吐鲜血，无力地软倒在地。

而林枫虽然前有伊丽莎白三女作肉盾，身上的圣天使铠也替他抵挡了大部分冲击，但是剩余的精神震荡，仍让他如遭雷击，头痛欲裂。虽未被弹飞，却也从口角溢出血丝。

至此，林枫的人马，已经全部失去战斗力，连州长现在都无法起身了！

但这可怕的黑龙，居然让秉承这小强的精神，迟迟不肯躺下！

他蹒跚着迈动着四肢，如一座小山般轰隆隆地向着林枫行来。

而林枫现在正是虚弱的时候，又受了内伤，几乎无法自行移动。如果让黑龙冲到他面前，即使黑龙不出手，只往前轻轻一躺，压也能把他压死了！

而这小强精神十足的黑龙，显然不可能不出手。他还有力气，还能用尾巴、头部、四肢发动攻击！

“已经到了这一步，却还是要失败了么？”林枫颤抖着，左手握拳，右手死死地握住法杖，牙关紧咬，狠狠地盯着越来越近的黑龙。

黑龙离他只有不到10迷了。

林枫双手握住法杖，横于胸前。就算死，他也要敲上黑龙一棍！

忽然，一颗直径一米左右的圆形火焰陨石从天而降，狠狠的轰击在黑龙那段嵌着斩剑的颈椎上。轰隆的爆鸣声中响起一记清脆的铿锵声，随后便剑那斩剑自黑龙脖子的后方，远远地飞了出去。

黑龙那一段长长的脖子，连着他硕大的头颅一起轰隆落地，掉在了林枫的面前。

他庞大的身躯缓缓地摇晃了两下，终于无力的倒地，发出了一阵山崩般的巨响，震得整个地面都颤抖了好一阵。

翅膀的伤让黑龙失去了逃走的机会。末日守卫的控制系魔法，让黑龙一开始就失去了所有的敏捷。小视林枫为他带来了脖子上和腹部

的可怕伤势，令他本来几乎无懈可击的完美身躯上，出现了两个致命的漏洞。

黑龙达尔巴，那数千年的辉煌生涯，终于在此刻走到了尽头。

林枫楞楞地看了黑龙那小山一般的尸体一阵，然后他转过去，向着右侧后方看去。

他看到了莱因哈特大师。

大师站在离他三十米开外的一块岩石上，双手保持着引导法术的姿势。

午后的阳光斜斜的射入山谷中，自大师背后洒下，将他笼罩在金色的阳光之中。

穿谷而过的凉风疾劲地呼啸着，拂动大师花白的头发，吹得他的魔法长袍猎猎作响。

大师的眼中已经失去了生命的光彩，但他脸上却凝固着一缕安详的微笑。

……

“我来了，娜塔莎……”

……

在这一刻，沐浴在金色阳光中的莱因哈特大师，犹如最伟岸的神祇，在林枫心中凝固成一尊永恒的雕像。

林枫双膝一软，跪倒在地，像个孩子一般，呜咽抽泣起来。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一零四章 收获的不止眼泪(手打版)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7 本章字数:4245

林枫坐在黑龙的背上，双肘撑着大腿，两手交叉叠在一起，下＃＃在手背上，目光深沉地看着莱茵哈特大师那仍然伫立着的遗体。

吃下治疗石，恢复了一部分伤势的伊丽莎白坐在他身旁，脸埋在手心里，肩头不住地耸动，正无声地抽泣着。莱茵哈特大师是她的教父，等同于她第二个父亲。亲眼看着大师逝世，坚强的公主也无法压抑住心中的痛楚。

同样用治疗石恢复了部分伤势的莉雅和小猫咪，坐在林枫身后，陪着他一起沉默。

小妖精妮悠被莉雅用“回春术”治好了烧伤，现在正和已经能起身的州长一起，为撒克蝎子纠正扭曲错位的机械骨骼。

撒克蝎子是此战中最强的近战主力，却也是唯一承受了黑龙巨龙形态全力攻击的重伤员。它虽然能自行修复伤势，但那需要时间。要尽快好起来，必需有人帮忙。

以沉默拒绝了林枫的治疗石和莉雅回春术的黑骑士，用巨剑撑着虚弱的身体，站在莱茵哈特大师的遗体前。他仰着头，怔怔地看着大师，那向来冰冷的眼神中，已满是哀伤。

接受了莉雅治疗的末日守卫悬浮在空中，巨大的蝠翼不时轻轻地拍动两下。他久久地凝视着大师的遗体，然后飞临大师上空，以深渊语大声吟唱起了咒语。

一道烈焰般的光芒自末日守卫双手中洒落，将莱茵哈特大师笼罩其中。当那烈焰般的光芒消散之后，大师的遗体，已然变成了一尊火红色的雕像。

他地双足与脚下的岩石铸为一体，而那巨岩也与下面的地面，融铸成牢不可破的整体。

火红的雕像栩栩如生，连每一根发丝、每一片衣角都是那般鲜活，保持着被风拂动时的模样。他的神情安祥，嘴角地微笑纹就像活人一般。通体火红的雕像上，只有一双瞳仁是蓝色的。

深蓝色，有如最灿烂地蓝宝石。

末日守卫落到地面，对着大师深深地一躬身，然后他的身影便渐渐变得虚幻。保持着鞠躬的姿势，消失在空气中——他已返回深渊。

……

在大师脚下地岩石上，有着以深渊文、精灵文、兽人文、大联盟通用文以及龙文铭刻的这样一段话：

“传奇术士莱茵哈特·海茵里希大师长眠于此。传奇黑龙达尔巴，以他被奴役的灵魂，为大师唱响颂歌。亵渎大师遗像者，其灵魂必将承受永恒的痛苦，直至位面毁灭——末日守卫卡达斯巴特立。”

而林枫让州长在这段话的后面，用星空倒影以数种文字加上了几句话——参与并见证了屠龙之役的所有生还者，将以生命和灵魂，终生守护此誓约。

他没有让州长刻上众人的名字。很多时候，末知地才是最可怕的。看到这段文字的人，将永远不知道屠龙之役地生还者究竟有几人，又分别是谁。

恶魔守卫凯恩、地狱火、小鬼、地狱猎犬的遗体，以及虚空行者牺牲自己后留下的一对臂环，分别埋葬在那巨岩四周。5块墓碑犹如5位忠心耿耿的卫士一般，拱卫着大师的遗体化成的雕像。

至于与大师最亲密的娜塔莎……林枫收集了她的一部分骨灰。然后用星空倒影在大师脚下地岩石上挖出一个小坑，葬了进去。这样，她便能永伴大师左右了。

最后对大师的遗体深深一躬之后，林枫嘶哑着嗓子，对着身旁仍在无声流泪地伊丽莎白说道："别再哭了。命运，不会因眼泪而改变。"

伊丽莎白重重地点了点下巴，紧抿着樱唇，用力擦干了眼泪。

……

林枫转头看向仍怔怔地凝视着大师雕像的黑骑士，说道："我是古德里安，是老师唯一的弟子。这位是伊丽莎白，是老师的教女。你……又是谁？"

听到林枫的声音，黑骑士好像刚被唤醒一般，收回了那满含哀伤的目光，低下头沉默不语。

几次见面，林枫都未曾听到黑骑士一句话，甚至没听到他发出哪怕一点声音。就算受伤，他也未曾发出半声呻吟。

现在见黑骑士又是沉默以对，林枫摇头叹道："上次我们之间的冲突，是我们不对。但是那一次，我们并不认识你。现在我们已并肩作战，对我而言，你已经算是我的战友了。我不知道你究竟是老师的儿子，还是他的追随者。但既然你能为我的老师豁出性命，那么从现在起，我将承担起照顾你的责任。"

说这番话时，林枫心中一片坦荡，没有丝毫其余的念头，更非贪图黑骑士的剑和他的战力。这对从前做任何决定，都非得考虑计算一番成本以及收益的林枫来说，已经非常难得了。

黑骑士还是没有说话，他攀上了那块岩石，半跪于大师脚下，＃＃＃双手抱着大师的腿，将脸侧*在大师腿上，半闭上了眼睛。

透过覆面式头盔眼部的缝隙，林枫分明看到，黑骑士那半闭的眸中，蓄满了晶莹的泪光。

当一滴眼泪自黑骑士的眼眶中溢出后，他跳下了岩石，提着巨剑大步走到黑龙的龙头前，横剑于胸。

一阵浓密的黑雾自剑身上冒出，顷刻之间便将黑龙那连着老长一段脖子的硕大头颅笼罩在内。当黑雾消散时，黑龙的头已经消失不见。

没有人阻止黑骑士。

虽然黑龙的头是众人合力斩下来的，但若没有黑骑士的传说之剑，在场的人便都没有切断龙骨的能力。连撒克蝎子都只能钻破龙甲和龙皮，对坚硬的龙骨也是无可奈何。

而最后地致命一击是由莱茵哈特大师完成的。从黑骑士看着大师时，那满含最深沉的哀伤的眼神，便能看出他与大师的关系非同一般。或许，他是大师的亲子。

所以，黑龙头是黑骑士应得的战利品。

收取了龙头之后，黑骑士走到小山一般地龙尸前，挥剑剥下龙尸胸脯上的几块硕大的鳞片。接着他一剑深深地刺了进去，洞穿了巨龙地心脏。最后他发力一搅，再将剑拔出时，那冒着腾腾热气的灼热龙血，便如喷泉一般涌了出来。

黑骑士站在喷射的龙血下方，任由寻灼热地龙血淋上他的身体。血液从他盔甲的缝隙中涌了进去，很快便浸遍了他全身。

然后黑骑士于龙血雨中向着林枫冷冷看来，那目光中满是挑衅。

林枫没有丝毫犹豫地向着黑骑士大步走去。他将法杖扔到地上，一边走，一边脱下了魔法袍和上身的内衣。伊丽莎白、莉雅齐齐色变，刚想上前阻止他，却被他用严厉的眼神制止了。

两女满是担忧地看着林枫，紧张地小脸儿煞白，身躯微颤。

龙血浴，可不是什么人都能洗的！

林枫赤裸着上身，走到了黑骑士面前。他迎着黑骑士挑衅的目光，淡淡地一笑，大步走进了龙血喷泉之中。

黑龙已经死了很久了，可是从他心脏中喷射出来地血液，仍然在沐上林枫身体的一瞬间，便将他的皮肤烫起了无数细小地燎泡。

剧烈的痛楚折磨着林枫的痛觉神经，令他显得羸弱的身体剧烈地颤抖着，犹如风中的苇叶。但是他咬紧牙关，一声不吭，双拳握到指节发白，眼神依旧冷静地与黑骑士对视着。

“卟！”林枫脸上的燎泡爆了一个，溅出几滴鲜血。

过了没几秒，他满身的燎泡接二连三地爆破。龙血顺着被炸裂的肌肤浸了进去。不多时，林枫身上便已再没有一寸完好地皮肤，整个身体一片血红，却又分不清哪处是龙血，哪处是他自己的血。

林枫已经痛得几乎站立不住了。

他地骨骼咔咔直响，肌肉隆成一个个不规则的怪异疙瘩。他的脸变得面目全非，狰狞可怖。

但他还是坚持着，仍用冷静的眼神迎着黑骑士冰冷的双目。

“古德里安，你回来，不要再淋了……”伊丽莎白大叫着，想冲上去揪回林枫，却被妮悠的隐形手拽得动弹不得。莉雅一声不吭，闪电般冲出，却只前进几步，便也给妮悠拉住。

两女恨恨地盯着妮悠，伊丽莎白激动得满脸通红，已经准备破口大骂了。

小妖精对两女杀人的目光视若无睹，她浅笑着，轻启朱唇，唱响了妖精的旋律——“义人之语所深思熟虑的智慧，她的舌将道出公正的判决。能够抵受诱惑的人将被祝福。当他通过了考验后，他必定获得生命之冠冕。主，圣火，怜悯。噢～～～何等神圣，何等安祥，何等仁慈，何等安逸……”

天堂福音一般的歌声，瞬间便抚平了伊丽莎白和莉雅的愤怒，消除了林枫的痛苦。虽然伤势依旧，但是林枫却已完全感觉不到疼痛。他在龙血中张开双臂，仰起头迎接着泼洒的血雨，发出一阵张狂的大笑。

然后他重重地一拳轰出，正击在黑龙腹部。呯地一声，龙腹被他这一拳击得碎鳞乱崩，血肉横飞！他的拳头，竟已没入黑龙腹部，直至手腕！

虽然黑龙已死，其鳞甲和龙皮失去生机和魔力支持，防御力大减，但普通的刀斧还是无法劈开的。而林枫，竟只凭肉拳，便洞穿了龙腹！

他的身体，已然挺过了龙血的改造！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一零五章 黑龙的遗产（上）(手打版)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8 本章字数:3947

林枫坐在黑龙的前脚上，一身烂皮经过莉雅的回春术治疗，现在已经恢复如初。不过原本苍白的颜色却变深了许多，使他的肌肤看上去更有光泽，更加健康。

他披着一件黑色风衣，里面什么都没穿，领子大敞着，故意露出一身匀称结实的肌肉。

没错，他就是在秀肌肉。以前瘦骨嶙峋的排骨男现在已经大变样儿了，虽然还远远及不上州长那种超悍壮男。但其身材也是相当好看了。

关键就是匀称。肌肉和脂肪的比例恰到好处，配上那身泛着健康光泽的皮肤，令现在的林枫看起来，既显强壮，又不失风度。

“都去洗洗，爽的很呢！”林枫殷勤地向着众人推荐着龙血浴。

州长一言不发，站到了仍在喷洒鲜血的龙尸下面。

伊丽莎白和莉雅却是心有余悸地摇了摇头，说什么也不敢去试。林枫大老爷如此变态的变异术士，淋龙血都差点淋得爆体而亡。要不是妮悠的诱惑之歌抚平了伤痛，光是龙血改造时的疼痛，也足以摧毁他的精神了。

“我去！”洛丽妲跃跃欲试，却被妮悠一把揪了回来。这小猫咪没心没肺的，刚才林枫洗血龙浴时，就她一人不曾担心，反而还觉得古德里安哥哥刚刚的样子真的好酷。兽人的神经当真很粗大，审美观也有点小偏差呢！

“你承受不起的。”妮悠浅笑着安慰嘟起小嘴，闷闷不乐地小猫咪。“老爷他本身是个术士，精神力强大，对魔法能力的侵蚀有很强的抗性。再加上他体质特异，有别于普通的法系职业者，因此才能挺过龙血的改造。而你……你懂魔法么？”

洛丽妲哼了一声，扭过头去不说话了。

“妮悠，把火焰战车和撒克蝎子都拖过去，看看它们洗龙血浴会有什么反应。”林枫又想出了一个很离谱的点子。

三辆早就熄了火，现在还没能恢复的火焰战车。被小妖精的隐形手一一拖到了龙血喷头下方，让它们和州长一起淋起龙血来。

至于蝎子，就不是妮悠能拖得动了。不过还好，蝎子地恢复能力非常强大，在经州长和妮悠帮助后，现在已经能缓慢地自行挪动了。它在妮悠的帮助下，慢慢地向着龙尸挪去。

林枫拾起一块拳头大的岩浆岩，一下一下地抛动着，用眼角瞥了黑骑士一眼。

那家伙不仅自己淋了个龙血浴，还把他的独角兽也拖过去冲洗了一番。那黑色独角兽不愧是堕落生物。洗龙血浴也不过脱了一层皮而已，没有表现出半点痛苦的模样。

至于黑骑士洗龙血浴时什么反应，却是完全不为林枫所知。那身漆黑的盔甲，好像他身上的皮肤一样，居然连洗澡的时候都不脱。

现在这一人一兽，正默默地伫立在林枫侧面，颇有几分遗世独立的感觉。

这时，州长已经走出了龙血喷泉。他踏出两行血红的脚印，向着林枫走来，边走边说道“仿生肌体产生变异。经扫描后确认，变异后地仿生肌体，其新的组织构成50%接近黑龙。”

他那层在战斗中被打的破破烂烂的仿生肌体，已经在极短的时间内，被龙血的能量修复完毕。从表面上看去，州长的外形并没有发生任何变化。但是当他走近了之后，林枫分明感到，州长身上散发着淡淡的魔法元素波动。

“我怀疑……你能雪学魔法了。”林枫咧嘴一笑。以州长身上那层仿生肌体的绝对质量，就算百分百突变成黑龙基因，也无法让州长的物理攻击大幅提升——毕竟黑龙的绝对力量。大半来源他那庞大地体型——但是如果州长能因此获得使用魔法的能力，那他提升的战斗力，就不是一加一那么简单了。

“连接仿生肌体的电子神经元，已经能感应到空气中游走的能量。”州长说道：“我无法判断那些能量的具体性质，但可以肯定。应该就是你所说的魔法元素。”

“哈哈！”林枫哈哈一笑。右手一发劲，那块被他掂再掌心抛动的，极其坚硬的岩浆岩便给他捏了个四分五裂。他抛下碎石，拍落掌

中的石粉，起身用力地拍了拍州长地肩膀，笑道：“不久之后，你就会像末日守卫一样，既能近战。又能施放魔法了！兄弟，恭喜你！”

“谢谢！”州长嘴角绽出一抹微笑。伸手向着林枫的肩膀拍去。这一次，林枫却没有躲避，硬生生承受了州长手劲颇大的一拍。

被龙穴改造后，林枫的体质已经相当强悍。虽然皮肤达不到龙鳞的坚硬程度，但也与龙皮一样坚韧了。普通刀斧，已经伤害不了他。当然，如果州长这种等级地蛮力者拿着重量足够的普通刀斧，全力劈他一下的话，仅凭冲击力，也能震碎他的内脏了。

轰隆隆……一阵低沉的发动机轰鸣声传了过来。林枫等人循声望去，只见那三辆火焰战车的轮上，又重新燃起了灵魂火焰，自龙血喷泉中缓缓驶了出来。

三辆战车大体的外观并没有改变，只是每辆战车的车头上，都向着斜上方伸出了两只半米长，呈螺旋状地尖角。那尖角泛着冷厉的金属光泽，色泽黝黑，看上去锋芒毕露。

看到战车头上地尖角，林枫不由开始为那些以后将要被战车野蛮冲撞的敌人默哀起来。

这个时候，撒克蝎子也终于挪进了龙血喷泉中。飚了这么多血，巨龙体型再大，血液储量再多，也已渐进枯竭了。蝎子只淋了不到两分钟，那伤口中便不再飚出血液。

但这两分钟的龙血浴，已经完全修复了蝎子的伤势，还让它原本灰黑色的金属身躯，变成了墨汁一般的纯黑色。那幽幽的金属光泽显得更冷厉深沉，教人看上一眼，便觉得一股寒气迎面扑来。

“我召唤的都是些什么怪物？半机械半魔法生物么？否则为什么龙血对它们也有用？”林枫心中寻思着。直到现在，他还是对自己魔法产生变异的原因一无所知！

“龙尸这么处理？”伊丽莎白的问话打断了林枫的思索。公主看着巨龙庞大的身躯，说道：“龙鳞和龙皮可以用来做盔甲，普通的武器根本无法将其击穿。龙筋可以用来做弓弦，龙骨可以做武器和箭矢，已经冷却凝固的龙血可以做魔法药剂。除了硬帮帮极难吃的龙肉之外，黑龙全身上下都是宝呢！可不能把它就这么仍在这里了。”

“可问题时我们这么把它搬回去？”林枫摇头道：“黑龙体重起码在70吨以上，连撒克蝎子都搬不动。就算能搬得动，我也不敢想象，我们搬着一座小山翻山越岭的情形。别忘了，这里可是古奇山脉深处呢！”

说着，他摊开双手，说道：“传说中的空间袋或者空间戒指，你们中间谁有？”

众人纷纷摇头，只有莉雅点了点头，却又说道：“我有一个空间戒指，但是只能装3立方米的东西。别看它容量小，可是这也是我家祖上流传下来的传家宝呢！黑龙这么大，就算切块也没办法运走啊！”

“他那把剑？”伊丽莎白指了指黑骑士。

林枫想了想，走到黑骑士面前，说道：“你的剑能把龙尸运走么？如果能的话，可不可以帮我们一把？”

黑骑士瞥了林枫一眼，这次，他的眼神没那么冷厉了。或许是林老爷在洗龙血浴时的硬汉表现，让他多少生出了一丝钦佩吧。

随后，这被林枫疑为哑巴的黑骑士走到了龙尸前，横剑于胸。黑雾弥漫的经典场面再出现于众人面前。

或许是龙尸过于庞大，黑骑士这次花了近3分钟，才将龙尸收了进去。

“连这么大的龙尸都能装下，果然不愧是传说之剑！”林枫笑道。不过让他更高兴的是，黑骑士答应帮他运龙尸，不就是等于答应跟着他走了么？

虽然对于黑骑士的态度转变感到有些莫名其妙，但林枫对这个结果还是挺满意的。

“去找龙巢吧！”收拾好龙尸之后，林枫抬头看了看山谷两侧的峭壁，“龙巢应该就在这附近。黑龙守着这里1500年，无数向他挑战的人葬身于他腹下。以龙族喜欢收集宝贝的脾性，那些挑战者的遗产……嘿，定是被黑龙全盘接收了。”

“那现在，就轮到我们接收黑龙的遗产了！”伊丽莎白也笑了起来，一条活了数千年的巨龙，它的遗产该是何等丰厚？

“一起来吧！”跨上战车之后，林枫向着黑骑士招呼道：“说不定说不定也有适合你用的好东西呢！还有，如果黑龙的遗产太庞大，我们

还得请你继续帮忙呢！”

黑骑士没有表态，单他却翻身跨上了独角兽。

当三辆火焰战车和一只爬得飞快的机械蝎子，向着山谷前方冲去时，黑骑士也驾着独角兽，紧跟在了战车后方。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一零六章 黑龙的遗产（下）(手打版)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8 本章字数:5530

黑龙的巢穴，就在战场前方不远处的山谷左侧峭壁上。

离地面数百米的峭壁上，有一块向外突出的岩石平台，面积广阔，足够黑龙出入时起飞降落。平台*山的那一面，是一个巨大的山洞，正是龙巢的入口。

找到了龙巢入口之后，林枫一行将座驾留在那平台上警戒，步行进入了巢中。

“环境实在不咋地！”幽暗的龙巢中充斥着腐败的气息，林枫皱着眉头说道：“黑龙的个人卫生习惯很成问题。”话音刚落，他脚下便发出咔地一声脆响。低头一看，却是一脚踩进了一只不知道什么生物的颅骨之中。

“拷，吃完东西居然都不收拾一下！”他愤愤地将那颅骨踩得粉碎，一群小强趾高气扬地从颅骨下爬了出来，飞快地四散开去。林枫见状，不由暗自叹道：“不愧是小强，居然能无视龙威，跟龙做邻居。”

通过一段长长的甬道之后，龙巢石厅出现在众人面前。

这石厅又高又阔，林枫几人往大厅里一站，只感到四周空旷之极。里面的环境，比起外边的通道倒是干净了许多。四面和穹顶的石壁保持着纯天然的熔洞形态，看样子黑龙并不精通家居装修。

“看那边！”在这幽暗的环境中，莉雅的视力变得更加敏锐。在别人的眼睛还没适应厅中的黑暗时。她便指着石厅地某个角落叫了起来。随后便见她噌地一声冲了过去。奔跑地样子看起来就像上演生死时速一般。

林枫先是看了看小精灵地背影。然后又向着莉雅跑去的方向望了一眼。接着他便也像屁股着火一般，连蹦带跳地蹿了过去。被龙血改

造过后，他奔跑的速度居然超过了未变身时的小精灵，只几步就抢到了莉雅前面。

“他们俩怎么了？”伊丽莎白被这两人吓了一跳。她的视线在这幽暗地环境中无法看出很远，自是不知道两人究竟看到了什么。

州长的双眼中放出两条探照灯一般的光柱。向着林枫与莉雅奔去的方向照了过去。

伊丽莎白借着那两道光柱看清形势之后，顿时发出一声激动的尖叫。她瞬间发挥出剑手敏捷的步伐，发力疾奔。小脚儿蹬地时的爆发力，居然踩得坚硬的地面土石屑四下飞溅。

在州长双眼探照灯柱的尽头，是一座异彩缤纷的宝山！

无数地金币、宝石、魔法石、金银器皿堆积在一起，形成一座小小的财宝山丘。而在这小山丘的四周，散落着满地的武器、盔甲、衣袍！

当探照灯地光芒洒在宝山上之后，无数的宝物折射出耀眼夺目的七彩光辉。这宝山是那般地炫丽，那般地诱人。难怪以精灵的从容优雅，在看到之后也会失态。

在场的所有非变异的正常生物中。唯有对宝物没有爱的小猫咪，对这等情景无动于衷。她撇着小嘴喵喵叫了两声，嘀咕道：“真搞不懂他们，这些又有什么好的？又不能吃……”

“就是就是！”芙罗娅扑扇着大耳朵连连点头——这小家伙属于变异生物范畴。价值观存在很大地问题。

至于黑骑士，自是冷眼站在一旁，没有丝毫反应。别忘了，他是魔人来着，恶魔与人类的混血儿，当然不能算非变异地正常生物了。

冲在最前面的林枫，一个鱼跃扑在了宝山上，砸得金币横飞。宝石乱滚。他哈哈大笑着打了两个滚，双手捧在一把金币与宝石的混合物。对着自己的脸洒下，大笑道：“这些都是我的了！哇哈哈哈……我终于有钱建造全世界最豪华最顶级的电影院了！哇哈哈哈……”

慕兰德大剧院的建造成本，是14万金币。相当于林枫在屠龙之前，全部身家的14倍。而每年的维护费用，不少于1000金币。

大剧院建成至今，已有足足15年，却仍未收回成本。即使在号称“赚钱比抢钱还快”的电影热映期间，罗格侯爵也只得到了2000金币

左右的分成。若非侯爵热爱艺术，本身身家也相当丰厚，恐怕早就把大剧院贱价转卖了。

而林枫想要建成一座比慕兰德大剧院更加高档豪华的电影院，至少也得赚到20万金币以上的身家。若是老老实实当领主、收赋税、拍电影在慕兰德赚票房，至少也得苦干上三年左右，这还是假设他每年能生产5部以上的卖座电影！其中的困难可想而知该有多大了。

但现在一切都不一样了。黑龙这一堆丰厚的遗产，绝对不止20万金币。就算金币的数量并没有这么多，但那些宝石、古董器皿、艺术品，以及从前的挑战者们留下的装备，加起来的价值不超过20万金币，那还真没有天理了！

林枫构思中的史上最豪华电影院，终于有着落了。

有了电影院，就能在自己的地盘上放电影，就不必承受别的剧院主人的分成盘剥。有了电影院，就能带动领地的经济发展，让领地变得更加繁荣，赋税自是源源不绝……一座史上超豪华的电影院，能带来的好处实在太多了。而且其潜在的、长远的影响力，绝不是用经济利益便能计算出来的！

所以林枫决定，就算花光黑龙的遗产，也要将构想中的电影院变成现实！

相比林枫的狂欢，小精灵显得矜持多了。在冲过来的过程中，她已经调整好了自己的情绪。所以到了宝山前面后，她只是眼睛放光地在那些精致地艺术品中挑挑拣拣。挑到喜欢地。便手腕一翻。将其收入她地祖传空间戒指之中。

而伊丽莎白，则对地上的武器装备更感兴趣。

黑龙达尔巴是个挑剔的收藏家，他的宝藏中，不存在普通装备。凡是能被他堆在这里的，几乎全是上档次的。最重要的一点。就是要能够经受住岁月的侵蚀。像那些收藏时间一久，便锈蚀成一堆破烂的中低档装备，是不可能进入黑龙的宝藏的。

“莉雅，把这些宝藏全收进戒指里！”激动了一阵之后，林枫冷静了下来。这里的宝物实在太多了，如果一一清点的话，还真不知道要清点到什么时候。倒不如带回城堡之后，放在卧室里慢慢清点。那可就真是睡觉睡到自然醒，数钱数到手抽筋了。

小精灵点头应了，启动空间戒指。开始装宝物。直到3立方米的空间满到连一个金币都塞不进去了，宝山的体积才变小了一半。

“怎么还剩这么多？”林枫瞪着大堆地宝物，“3立方米的空间，足够装下58吨黄金了！”

“这里又不全是黄金制品。”伊丽莎白撇了撇小嘴。说道。：“还有白银和铜制品呢。别以为铜制品就不值钱，那可是几千年的古董来着。要不，剩下的请黑骑士帮忙搬运？”

林枫摸着下巴说道：“他刚才把黑龙装进去时，已经很费力了。老是麻烦人家也不好。算了，打包吧。瞧，旁边那几个大皮口袋，应该是黑龙搬宝物出去晒太阳地时候用的。咱把所有的东西都装进去，让撒克蝎子驮着走。”

很快地。州长和妮悠这两个力量型选手便将宝物都装好了，装了四个半口袋，才完全装进去。

让撒克蝎子把东西都驮上之后，林枫等人向着黑龙巢穴外走去。

“伊丽莎白，你刚才挑挑拣拣的，有没有发现什么了不起的武器装备？”

“每一件看上去都是高档货，但是……我一件都不认识。”伊丽莎白兴奋地小脸通红“不过我可以保证，那些武器装备，足够我们组织起一支超豪华的强大军队了！就算只有100人，也足够击败10000人的正规军！”

“那也要找得到与那些高档武器装备匹配的人才啊！”林枫摇头笑道：“要是随便招个杂兵，就交给他几件高档装备，那不是白白给敌人送宝么？”

“慢慢找呗！反正我们又用不着打仗。”伊丽莎白眉开眼笑地道：“再说了，撒克蝎子和州长、妮悠已经很厉害了，配合火焰战车地话，对付海盗，土匪什么的，简直轻而易举。我们不必急着组建起百人正规卫队地，有的是时间慢慢找到合适的人才。”

“也是哈！”林枫点头赞同，接着他附在伊丽莎白耳边轻声说了一句话，顿时把公主闹了个大红脸。

“这合适么？”公主小声问道。

“有什么不合适的？”林枫反问。

“大师今天刚刚逝世，我们怎么能……”

“眼泪和悲伤，并不能改变命运。老师已经完成了他此生最大的心愿，已成为一个不朽的传奇。他微笑着离开这个世界的，我们应该高兴甚至为他庆祝才对，又怎能以悲哀和眼泪相对？”

林枫这话倒不是胡说。大师本就只剩下几十天的寿命了，能够用这几十天的寿命，换取此生最大心愿的达成，将自己凝固成不朽的丰碑，永恒的传奇，莱茵哈特大师死而无憾。

林枫绝不愿意用悲伤和眼泪来送别大师。哭泣，只要一次就够了。

听了他的话，伊丽莎白还是显得有些犹豫。

林枫轻哼了一声，眼角斜睨公主，挑衅地扬了扬眉头，说道：“怎么，不敢么？”

公主向来是不服输的性子，当日两人在慕兰德城外，驾着战车飙车时**勃发。林枫说来吧！公主马上不甘示弱地说来就来！这种个性的女孩，又怎么忍受得住林枫的挑衅？于是她妩媚地朝枫哥抛了个媚眼儿，秀眉一挑，说道：“谁说我不敢了？我就怕你招架不住！”

林枫摸着下巴，嘿嘿笑道：“是么？那今晚咱们就好好试一试！别忘了，我已经不是弱不禁风的术士了。现在的我，赤手生撕狮虎都不成问题！”

公主轻哼了一声，撇了撇小嘴以示不屑。而林枫，则嘿嘿笑个不停。

他刚才在附在公主耳边说的那句话是——为了庆祝屠龙成功和这次的大丰收，今天晚上我们一起睡吧！保证会很浪漫很**哦！

……

出了黑龙巢穴，上了座驾，林枫一行开始向着焦焰山谷外驶去。虽然已经打通了前往恶魔盆地的道路，而传说中恶魔盆地里有着难以计数的宝物，但是林枫却一丝去恶魔盆地打宝的念头都没有。

那可是恶魔盆地啊！其危险性可不是焦焰山谷能比的。别的不说，盆地里光是不知道被哪位大能封印的堕落黑龙，能够确定的就有3条之多。

那些堕落黑龙虽然被限制了活动范围，终生无法出恶魔盆地一步。而且即使在盆地中，也只能在某些限定的范围内活动。但天知道他们的活动范围究竟在哪里，万一运气衰闯进了他们的领地，那就很不好玩了。

而达尔巴要不是在龙蛋里呆了1000年，恰好躲过了那位神秘大能施加封印的时间，那他也会像其他那些堕落黑龙一样，被封印在盆地，无法在焦焰山谷中做看门人。

话说，黑龙达尔巴的老妈就生活在恶魔盆地中。所以说，黑龙才能在焦焰山谷嚣张1500年之久，连古奇山脉星海龙城中的巨龙都不敢招惹他。这一次要不是林枫的RPG高爆穿甲弹，炸废了黑龙的双翼，只要他往盆地里一飞，那就占尽了主场优势，没人能奈何得了他。

所以，去恶魔盆地打宝这种高难度的事情，还是让那些大型的冒险团队去做吧。大陆上从来就不缺乏冒险者和亡命徒，否则黑龙达尔巴也不会有这么大的威名了。

离开焦焰山谷前，林枫等人来到大师的遗像处，绕着那尊雕像缓缓行驶了九圈之后，才加速离开了这个伤心之地。

撒克蝎子狂奔在前，三辆火焰战车紧随其后，堕落独角兽飞行在半空中。这一行人浩大的声势，加上沐浴龙血后的人们身上散发出的淡淡龙息，吓得山谷中的魔兽们没一个敢露头。原本遍布危机的焦焰山谷，现在已变成一片坦途。

“我会为老师拍一部电影。”行至中途，林枫突然说道：“一部讲述老师传奇一生的史诗巨著，我将亲自出演青年时代的老师。”

“片名叫什么呢？”坐在他身后的伊丽莎白轻声问道。

“传奇。”林枫仰望天空，轻声说道：“又名，最后的荣耀——谨以此片，献给为传奇黑龙达尔巴敲响了丧钟的……史上最伟大的屠龙术士，莱茵哈特.海茵里希大师……和他的挚爱，娜塔莎……”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一零七章 哥们专杀成长型魔兽(手打版)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8 本章字数:6823

“有人在跟踪窥视我们。”在即将驶出焦焰山谷时，林枫突然说道。

“哦？哪个家伙有这么大胆子？”伊丽莎白好奇地问。

林枫一手搂着坐着他前面的莉雅，另一只手向着天空指了指：“在天上，离地面将近1000米，恰好在我的巫师眼侦测范围之内。”

“我说呢，原来是会飞呀。”伊丽莎白毫不在意地说道：“要是不会飞，肯定不敢跟上来。对了，是什么人？”

“看不清楚。”林老爷摸了摸下巴，“巫师眼的视线被一层奇异的能量挡住了，只能看到一个朦胧的人形影子。大陆上有什么类人生物是会飞，而且能飞这么高的？”

“如果不借助工具的话……大陆上的类人生物，除了拥有飞行能力的少数恶魔之外，都无法飞到那么高的空中去的。”伊丽莎白秀眉微皱，想了想，说道：“难道是变成了人形的龙？可是焦焰山谷中，除了黑龙达尔巴以外，应该没有别的龙了。”

“呵呵，那家伙是从山谷外过来的。两分钟前刚刚出现，一直跟着我们。”林枫笑道：“不用理那家伙，他应该对我们没恶意的。就算他真的不怀好意，我们现在也是兵强马壮，吓也能把他吓退了。”

说话间，众人已出了焦焰山谷，进入灼热森林之中。回来时不用像去时一样小心翼翼，刻意降低速度。因此只用了半小时左右，林枫一行便已返回了早上出发时的营地。

而那个空中的跟踪者，只在营地上空逗留了一小会儿。随后便消失了，不知去了哪里。

“活着真好。”下了战车，林枫四仰八叉地躺在帐篷前的草地上，长长地叹息。

“黑骑士去大师留下地营地那边了。”莉雅坐到林枫身边，轻声问道：“要不要把他叫过来？”

“不用了。”林枫半闭着眼睛，低声道：“给他留点私人空间吧……我现在有点相信，他真是莱茵哈特大师和娜塔莎的儿子了。”

夕阳的余辉透过丛林的缝隙，洒落到营地中。几块温暖的光斑洒在林枫脸上，暖洋洋地让他很是惬意。

莉雅半伏到他身上。双手勾着他的脖子，胸脯挤压着他裸露的胸膛，附在他耳边轻声说道：“今天晚上……我要你陪我。已经好多天没有那个了……”

“呃？”林枫睁开眼，有点为难地说道：“可是我已经跟伊丽莎白约好，今晚要和她……”

“给你一个小时。”莉雅斩钉截铁地说道：“一个小时后，就要来陪我。”以小精灵的听力，怎会听不到龙巢之时林枫与公主的悄悄话？正因为听到了，她才趁伊丽莎白正在帐篷里换衣服地机会。对林枫提出这个要求。

“一个小时哪儿够啊？”林枫很是不乐意：“哥哥我现在龙精虎猛……”

“正因为你现在变强了，所以只能给你一个小时！”莉雅左手揪着他的耳朵，右手插进了他的裤子里面，紧紧握住了他那在她的胸脯摩擦的刺激下，已变得蠢蠢欲动的那啥，喘息着说道：“伊丽莎白还是**吧？你现在变得这么强，她一个**怎么承受得起？”

“也对……”林枫点了点头，左右瞄了瞄，却正好与小猫咪对上了眼。

洛丽妲此刻正蹲在营地前小溪边的一块石头上，偏着头。好奇地打量着他和莉雅呢！

“快把手拿出来，洛丽妲正看着呢，别教坏小孩子了！”

“哎呀，她怎么看过来了？”莉雅闹了个大红脸，忙把手抽了出来。小精灵与林枫在花语岛上时，满山遍野地野合惯了。这会儿屠龙成功，紧绷了十几天的神经一放松，竟有些浑然忘我了。

见没有好玩地东西看了，小猫咪甜笑着喵了一声，又回过头去盯着小溪。琢磨起里面的肥鱼来。

恰好这时伊丽莎白已换好了衣服，穿着一身黑夜装出了帐篷。见小精灵腻在林枫身上，公主撇了撇小嘴，心里有些不乐意。这小精灵。看上去乖巧柔顺，实际上狡猾的很。一有机会就霸占着古德里安，根本不给公主留一点和古德里安私下相处的机会。

“我才是古德里的未婚妻，情人就要有情人的觉悟！”公主心里腹诽着小精灵，大步走过去，*着林枫坐下。她也学小精灵一般腻到了他身上。还不着痕迹地将小精灵往外挤了挤，霸占了林枫大半胸膛。

小精灵嘟了嘟小嘴，不甘示弱地挤了回去。

这两个女人，前些日子同甘共苦，好得跟一个人似的。与黑龙作战时也是同舟共济，毫无嫌隙。结果现在危机一解除，马上就原形毕露了。

“可共患难不可同富贵，古人诚不欺我！”感觉到两个女孩儿之间的暗战，林枫心里长长地叹了口气，很不客气地将压在他身上争夺地盘的两女推开。他站起身来，拍了拍身上的草茎，若无其事地对嗔怪的瞪着他地两女说道：“你们准备晚饭，我过去看看黑骑士。”

说罢，他跳上火焰战车，朝大师留下的营地那边驶去。

两边营地之间的大地沟让他绕了一个大***，才到了那个湖畔的营地前。黑骑士此时正默默地坐在湖边，呆呆地凝视着湖水。独角兽就在他的身后，陪着他一起发呆。

林枫将战车停到黑骑士身后，走到黑骑士身旁坐了下来。他敞着风衣的领子，露出健美的胸肌和8块漂亮的腹肌。他这种不穿衬衣不系衣扣的行为，估计要很是持续了一阵子了。可能直到他秀腻了他的身材，才肯好好地穿衣服。

“你不会说话么？”和黑骑士一起沉默了一阵之后，林枫扭头看着他地眼睛问道。

黑骑士没有反应。

“老师有没有对你提过我？”林枫又问。

黑骑士还是没有反应。

“就算不会说话。难道你也不会点头或者摇头么？”林枫很郁闷地问。

黑骑士继续扮雕像。

“看，天上有只粉红色的猪在飞！”林枫突然满脸惊诧外加激动地指着黑骑士侧面的空中叫道。

这回黑骑士终于有反应了，他缓缓地转过头，却不是望向林枫所指的方向……他转头看了林枫一眼，和上次一样，用精神传讯发了条短信——白痴。

“拷！你又叫我白痴，这是第二次了！”林枫跳了起来，一把将风衣脱掉，揉成一团狠狠地掷到了地上：“你起来。妈地，今天不好好教训你一顿，你就不知道我林老爷有多狠！”

黑骑士对他的挑衅无动于衷。

这黑骑士软硬不吃，油盐不进，激将法也没用啊……林枫闷闷不乐地说道："你既然能用精神传讯发送信息，为什么就不能回答我的问题呢？"

黑骑士凝视着湖面，将扮雕像行动进行到底。

林枫彻底没辙了，还是头一次碰上这种人。叹了口气。他说道："突然间好想游泳。"

然后他脱掉长靴和裤子，将自己扒了个精光。赤条条的林老爷径直从黑骑士面前跳进了湖中，激起好大一阵水花，溅湿了黑骑士的盔甲。

林枫一个猛子扎出去老远，一直潜游到了小湖中央，方才露出头，抹了一把脸上地水珠，对黑骑士笑道："你刚刚洗龙血浴地时候，盔甲都没脱呢！身上一定很难受吧？不如下来和我一起游泳啊！哈，你该不是身材没我好。所以不好意思在我面前脱衣服吧？"

黑骑士眼神冷漠地看着林枫，连白痴两个字都懒得骂了。

林枫无奈地撇了撇嘴，心里嘀咕着，难道魔人都是这么有个性么？

他也懒得再逗黑骑士了，一个人在湖里自得其乐地游了起来。他还不时用仰泳游到黑骑士面前，得意洋洋地向着黑骑士炫耀着他那强壮的某物。每当这种时候，黑骑士便用更加冰冷的眼神看着林枫。这让林老爷心里很是得意：你丫的肯定是嫉妒了，要不干嘛眼神那么不友好？

一直到太阳完全下山，天都快黑了，他才恋恋不舍地从湖里爬了起来。他放了个魔甲术斥开身上的水珠。站在黑骑士身旁慢条斯理地穿起衣服。

"小黑呀！"林枫自作主张地给黑骑士起了个名字，"要不要过去和我们一起吃晚饭？"

黑骑士理他才怪。

林枫穿好衣服，对黑骑士耸了耸肩膀："你这种个性不大好，跟人相处时不能这样的。要学会互动，学会交流。当然，你一个人住在深山里，平时也没有跟社会接触的机会。与时代脱节，社交能力低下，

这都是必然地。我也能理解。不过以后既然我罩你了。我还是希望你能学会与别人正常交流。这应该不是很难吧？”

黑骑士……霍地站了起来，提着剑大步走进了帐篷，颇有些对林枫忍无可忍的意思。

林枫嘿嘿一笑，也不在意，径直上了战车。启动战车前，他又抬头向着天空打量了一阵。就在他游泳时，那个消失了一阵的空中窥视者又出现了，就在这小湖的上空看了他好一阵。直到他上了岸才再度消失。

“是想趁我洗澡时偷袭我？还是被我的身材吸引，特地跑来*？”林枫颇有些自恋地选择了第二种答案，神清气爽地驾着车，冲进了湖畔的丛林中。

行至中途，林枫突然停下战车，往旁边一丛灌木丛林中看去。

只见一头皮毛呈金黄色，颈上有着一圈火焰色绒毛，体型有成年猎犬大小的小狮子，正与一头通体白毛的幼狼对峙着。

小狮子个头虽不大，但模样却极其威武。而那白毛幼狼虽然长得漂亮，但是看起来却是弱小得多了。

林枫在灼热森林里呆了这么多天。还从未见过与这两只小东西一样的魔兽或者野兽。因此他也不知道这两只究竟是啥玩意儿。狮子可是草原上地霸主，怎么会进到灼热森林来？

“实力悬殊，干嘛还要对峙这么久？”林枫撇了撇嘴，从腰带上抽出一把精钢匕首掷了过去——他不是锄强扶弱之辈，更没有除暴安良之心。所以这一匕首，却是冲着看上去处于劣弱地白毛幼狼掷去的……他以他现在的力量，掷出的匕首连石头都能洞穿，更别说那白毛幼狼了。只听嗖地一声，匕首便准确地扎进了白毛狼的脖子里。刺了个对穿。

呜地一声惨叫，白毛幼狼倒在地上抽搐了两下，很快就断了气。它被小狮子吸引了大半注意，哪曾留意到林枫这个喜欢偷袭的卑鄙术士？死得可谓冤枉之极。

小狮子也被这突如其来的一幕吓了一跳，待看清形式之后，它先是得意洋洋地冲着幼狼地尸体吼了一嗓子——声音嫩嫩的，远不像它

地外表那般威风。随后它跳出灌木丛，撒欢一般绕着林枫的战车蹦跳起来。

“哟。这么激动干嘛？”林枫有些纳闷儿了，这小狮子怎么看起来有种劫后余生的欢快感呢？他跳下车，将那白毛幼狼的尸体捡了起来。在此过程中，小狮子绕着他前后蹿跳不停，乐得像条哈巴狗。

“我说，你好歹也是兽王，怎么贱得跟条狗似的？”林枫不满地瞪了小狮子一眼。

小狮子毫不介意，继续围着他撒欢。当林枫上了车，想扬长而去时，小狮子便蹲在战车前头。仰起头，可怜巴巴地看着他。

“想跟我走？”林枫问道。

小狮子竟像听懂了他的话，连连点头。

“唔……草原上地霸主进了丛林，也确实很难生存啊……养头狮子看门倒也不错，挺威风的。”林枫摸着下巴想了想，说道：“上来吧！”

小狮子欢快地叫了一声，跃上了火焰战车后座。它两条后腿撑着身子，两只前爪搭到了林枫肩膀上。

“挺乖顺的嘛！猫科动物就是比犬科动物更会讨巧卖乖。”林枫呵呵一笑，启动了战车。

……

“古德里安，这回你真的错了。”见多识广地莉雅看着那条死透了的白毛幼狼。激动得小脸儿通红：“这是，这是成长型的魔兽……冰封巨狼啊！”

林枫挠了挠头皮，说道：“冰封巨狼？听起来挺拽的，具体实力如何？”

“它。它还在幼生期，看起来废材，可是已经能轻松吃掉一头成年的老虎了！”莉雅激动地声音都在发抖，说得又快又急：“它的成长期只需要10年，10年后就能成年，变成双足飞龙一样地大的冰封巨狼！到那时候。它的冰系和风系魔法，足以轻松摆平一位魔法宗师……这么罕见的超阶魔兽，你居然把它杀了……”

“我看它皮毛挺漂亮的，寻思着干掉它之后，剥下皮毛给你和伊丽莎白做风衣领子来着……”林枫毫不在意地说道。成长型魔兽？***，我杀的就是成长型魔兽！

“你的价值观……”莉雅摇了摇头，没有再说下去。虽然很惋惜一头强大的超阶魔兽就这么夭折了，但是林枫刚才的话，也让她心里甜滋滋地。

“那这只贱狮呢？”林枫指着绕着他的腿撒欢的小狮子问道,“它敢跟冰封巨狼对峙，应该也是很了不起的魔兽吧？”

小狮子听到林枫提起自己，马上抬起头，冲着他撒娇一般嫩生生地叫了几声。那原本威武中带点可爱地狮子脸，这时候竟给人一种献媚的感觉。

“它是炽焰狮子，火属性的魔兽。在兽人帝国西南部的无尽草原潘帕斯上，这种狮子到处都是，不值钱的。冰封巨狼还在幼年期，所以对火属性的魔兽会有几分忌惮。若等冰封巨狼成年后，一百头成年地炽焰狮子也不是它的对手。即使现在，两者真的斗起来，死的也一定是这小狮子。”莉雅撇了撇小嘴，说道：“不过这种狮子倒是很聪明，能听得懂人话，最擅长拍马屁讨好强者。养一头在身边，就当养了个小丑，闲时用来解闷儿罢了。”

“我说这小家伙刚才怎么会那么激动呢，敢情我还真是锄强扶弱了一回！”林枫摇头笑了两声，这可与他的初衷有点儿背道而驰了。

小狮子听了这话，居然连连点头，然后笨拙地翻起跟头来。在翻第三个跟头时，它一个不小心，一头撞上了一块硕大的石头，直撞得眼冒金星，晃悠着踩起了醉步。那可笑的模样，倒是把在场的几个姑娘都逗乐了。

“势不可去尽，福不可享尽……凡事太尽，缘分势必早尽。我们刚在黑龙身上发了那么大一笔财，要是再收头冰封巨狼，嘿……就怕早早地把福气用光了！”林枫无谓地笑了笑，说道：“所以这头狮子也挺不错的，咱就要它了。它既然这么聪明，那将来拍电影时，还能让它当动物演员呢！”

……

吃过晚饭，众人又休息闲扯了一阵。待洗漱之后，除州长守夜外，便都进了各自的帐篷睡觉去了。林枫将一直缠着他的小狮子从伊丽莎白的帐篷里扔了出去，然后系紧帐篷帘子，拿出一颗照明魔法石将帐篷中照得通亮。

“准备好了么？”他沉声问道。

……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一零八章 玫瑰，今夜狂野绽放(手打版)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8 本章字数:4189

帐篷地面上铺着厚厚的毛毯。天鹅绒的褥子铺在帐篷的一角，粉红的床单在照明魔法石的光芒下散发着暧昧的色彩。

伊丽莎白斜躺在被褥上。她穿着鹅黄色的半透明睡裙，胸脯的两点嫣红若隐若现。修长的双腿微蜷着侧叠在一起，那只遮住了一半美腿的睡裙，令她那美好的春光一览无余。

林枫咕咚咽下了一口口水，再次问道：“准备好了没？”

公主用手撑着头，挑衅地看了他一眼：“时刻准备着！”

林枫轻哼一声，脱掉了上衣，赤着上身走到了伊丽莎白面前。他居高临下地看着公主，冷笑道：“羔羊，不要小看了猛虎！”

伊丽莎白看着林枫雄壮的上身，心跳不觉有些加速。她伸出粉嫩的香舌，舔了舔嘴唇，轻轻一扬下巴：“谁是猛虎，谁是羔羊还不一定呢！”

“是么？”林枫目光锐利地扫视着公主的娇躯。

她皮肤如玉，雪嫩晶莹。体含暗香，诱人情欲。她的脖子像天鹅一样修长雪白，肩部圆润光滑。**挺拔浑圆，小腹平坦，腰肢纤细而有力。臀部曲线动人心魄，双腿笔直，皮肤细腻。小腿肚饱满丰润，脚踝浑圆，玉足白嫩精致，脚趾秀美，趾甲修剪得光滑润泽如珍珠。

这是个足够激起任何男人征服欲的极品美女。

林枫脱下了裤子。他已一丝不挂。

他就这么站在公主面前，那滚烫地魔鬼狰狞地昂首向天，将它暴戾的一面展示在公主面前。

公主眼神火热地上下打量着林枫。古德里安的身材已不像从前那样孱弱，他已是个只凭身材便能催发女人情欲的男子汉！

公主的目光最后定格在那魔鬼身上。

她感到有一股火从自己的小腹升起，瞬间便燃遍全身，让她身体发热，口干舌燥。她感到自己的身体在渐渐湿润，渐渐变得空虚。

公主咽下了一口口水。再次伸出舌头，绕着自己的红唇添了一圈，润了润已显干枯地唇。

然后她站了起来。缓缓褪下了自己那一层只有象征意义，而无实际用处的睡裙。

睡裙下，自然是什么都没穿。

她朝着林枫妩媚地一笑。然后在他面前跪下，俯下头。将头埋在他两腿之间，笨拙而生涩地吞吐起来。

这是朵火辣热情的带刺玫瑰，她崇尚主动进攻。即使即将与心爱地男人行云布雨，她也不愿意以臣服者的姿态，向他奉献上自己的身体。她要像征服者一样，相应他地挑衅，攻击他，击败他，征服他！

嘶……林枫倒抽一口凉气。那温热的小嘴。那嫩嫩地舌头，那……感觉真的好销魂。

“谁教你的？”林枫按着公主的头，问道。

“……是……酒馆……侍女们……教我的……”公主断断续续地答道。

林枫这才想起。公主以前经常跟佣兵、冒险者们在酒馆鬼混来着。“你也玩女人？”

“胡扯！我……不过……跟她们……聊天而已……”公主的动作越来越纯熟，那灵活的香舌和湿热的小嘴。简直要把林枫的魂都吸走了。

“受不了啦！”林枫粗暴地将公主一把推开，将她推倒在褥上，然后饿虎扑羊一般，狠狠地扑了上去，将公主赤裸地娇躯紧紧地压在身上。他握着公主的双腕，狞笑着看着公主的眼睛，恶狠狠地说道：“羔羊，如果想我温柔，就哭出来！如果不哭，那就准备承受我地暴戾吧！”

对这朵火玫瑰，温柔是行不通的。不像被她征服，就必须让她臣服！

公主无比妩媚地一笑，“就怕你没这个本事！”说着，她腰上猛一发力，惊人地爆发力顿时将林枫自她身上掀了下来。她一个翻身，反

跨在林枫身上，双手死死地压住他的手。她的丰臀骑在林枫小腹上，缓缓地摩挲着，在他腹上留下润湿的痕迹。

“你被龙血改造出的巨力呢？”公主低下头，伸出舌头，从他的额头一直舔到下巴，呵呵笑道：“你作为1500年来第一个沐浴龙血成功的普通人类，获得的巨力难道连我一个女人都比不过么？”

林枫挣了挣，居然没有挣动！

他的力量确实强过公主不知多少倍，但是他初获巨力，根本没有学习过运用力量的技巧。徒有蛮力的他，在被技巧娴熟的公主压死了双臂关节，压制了发力的腰部之后，根本动弹不得。总不能用铁头功撞死公主吧?

“别费力了，你就乖乖地在我身下享受吧！”公主得意地一笑，扭动臀部，向着林枫腹下运动。

“无论是情场还是战场，我的原则都是始终将主动权掌握在手中！”林枫嘿然一笑，趁着公主向下挪动，对他腰部的压制稍有放松的那一刹，猛地一发力，再度翻身骑到了公主身上。

他坐在公主平坦的小腹上，压住了她的腰。双手学着公主刚才的动作，压制了她的手臂关节。他低下头，也从公主的额头一路舔了下来，直舔到她胸脯上，仍未停下。

他在公主胸脯上舔拭着，噬咬着。他的力道绝不温柔，但恰到好处。他每一下噬咬都能让公主清晰地感到痛楚，却又不会弄伤她的肌肤。

公主的舌头不断地舔着嘴唇，她急促地喘息着，胸部和臀部不断地向上挺动。那痛楚和美妙并存的滋味，这甜蜜的折磨，让她已无法忍受。

“噢……古德里安……轻一点……太轻了，再重一点……嗯……”公主的声音已经带上了一点哭腔，古德里安太粗暴了，他的牙咬得她很痛。但那痛楚中，却又有着很销魂的滋味。尤其是咬过一口之后，再用舌头轻轻扫过，那时的滋味让她忍不住大声呻吟起来。

公主狂热地扭动着身躯，挺动着胸脯和腰臀。她急于翻身，急于将古德里安重新压回身下，将他施加在自己身上的暴戾一一奉还。

“还不服么？”林枫嘿嘿一笑，深深地吻住了她的唇。

一记长时间的湿吻，在公主感到自己快窒息的时候方才结束——术士接吻的时候是不用换气的，人有魔息术来着。

好不容易待到林枫放过了她的唇，她刚刚开始大口地喘息，便感觉他改变了姿势。他整个人压到了她的身上，双腿挤开了她的大腿。她感到自己那非常湿润的唇，已被魔鬼抵住。

“不……让我自己来……”公主刚想发出抗议，林枫便已挺动腰部，毫不留情地刺穿了她。

初夜的阵痛让她倒抽一口凉气，双腿曲起，紧紧夹住林枫的腰。

“羔羊，现在认输还来得及！”林枫盯着公主的眼睛，笑道：“否则猛虎发威，吃苦的是你自己！”

公主银牙一咬：“来就来！我倒要看看你能坚持多久！”

“哈，到现在还敢挑衅？”林枫开始运动，开始冲刺，开始接连不断地冲锋！他的双手抓住公主的软玉，不停地揉捏着，动作粗野，力量十足。

伊丽莎白在双重夹击之下，居然还在挑衅。她大声呻吟着，双腿夹住林枫的腰，用力地往下压，让他更加深入！

“还不够！老虎，这种程度还不够打败我！”公主狂野地呻吟道。

“羔羊，终于承认我是猛虎了么？”林枫哈哈大笑着，双手移至公主腰后，将她的小蛮腰用力地往上提。他低下头，一口咬在了公主的胸脯上。

“哦……老虎，再重一些……”公主死死压住林枫的头，忘情地狂呼着：“我要看到血……噢……”公主终于哭了出来，老虎如她所愿，咬破了她的肌肤。

林枫从公主胸脯抬起头，伸出舌头舔了舔嘴唇，唇上已有殷红的血迹。

“给我……”公主流着泪，抬头吻了上来。她含住林枫的唇，舔拭着他唇上的，源自她胸脯的血。

“嘿，终于认输了么？”林枫的动作仍旧粗暴，而公主即使在流泪，却也不遗余力地扭动腰肢，挺动臀部迎合着他。只是这个时候，公主已不再有将他压在身下的念头了。

公主雪嫩的胸脯上有着一个深深的牙印，丝丝鲜血从中缓缓渗出，浸透了她两胸之间的那朵玫瑰刺青，使其看上去更加妖艳诱人。

……

一个小时后，公主沉沉睡去。她脸上满是泪痕，小脸儿上却含着甜甜的笑意。她的身上青一块，紫一块的，还有好几处血痕。下身更是红肿一片，血迹斑斑。

“呼……这小野猫，居然有不轻的受虐倾向。练武功的时候挨打挨得多了么？”林枫爱怜地看着公主的身体，替她盖上薄毯。他倒了一杯水，取出一颗治疗石扔了进去。待治疗石化开之后，他便动作温柔地将这杯水，给睡得迷迷糊糊的公主喂了进去。

“还好哥们被龙血改造了身体啊！”林枫看着公主身上渐渐消失的伤痕，暗自感慨着：“否则以死鬼古德里安留给我的垃圾体质，一定摆不平这妞……唔，去找莉雅，让她也尝尝我的厉害！”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一零九章 *者(手打版)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8 本章字数:2773

天刚蒙蒙亮，林老爷便神清气爽地钻出了伊丽莎白的帐篷。

嗯，没错，就是伊丽莎白的帐篷。昨晚摆平公主之后，他便到了隔壁莉雅的帐篷里，和小精灵胡天胡地了3个多小时，直闹到凌晨一点以后。

变强了N倍的林枫弄得小精灵欲仙欲死，时哭时笑，叫床声估计都能传出几百米远了。结果伊丽莎白就给吵醒了。

睡了几个小时，又在治疗石的帮助下，恢复了体力和精力的公主，异常彪悍地直闯进小精灵帐篷中，将林枫抓了回去——那个时候小精灵已经给林老爷弄成了一滩烂泥，完全动弹不得了，只得眼睁睁看着亲爱的古德里安被公主抢走。

被抓回去之后，林枫又花了两个多小时，直到把公主弄得活生生晕厥过去，才极其满足地抱着她熟睡过去。

只睡了不到4个小时，才刚刚凌晨七点半的时候，林枫便起床了。

龙血改造过后的身体恢复力极强，劳累大半夜后只睡了这么短的时间，却也已完全恢复了体力。至于精力，法系职业者自有快速恢复精力的法子。

这个时候，周围的环境还很暗，阳光还没强烈到能从丛林缝隙中投射进来的程度。

营地里静悄悄的，除了晨起的鸟儿清脆的鸣唱声外，几乎听不到任何杂音。

三辆火焰战车分立于营地三面。和端着散弹枪地州长一起，守卫着营地四周。撒克蝎子卧在小溪对面，在魔兽最常出没的方向把守着。

这只是一个很普通的清晨。

林枫抬起头，向着被茂密的枝叶遮蔽的天空望了一眼。

昨天那个窥视者又出现了，这回他的距离更近，离地面不到700米。但尽管距离变得更近了，藏在茂密的树冠中的巫师眼，还是无法看清他地模样。

“究竟是谁呢？*我们这么长时间。就不是一时兴起能解释得通的。有阴谋，一定有阴谋！”林枫摸着下巴寻思了一会儿后，走到州长身边。说道：“有没有办法把天上的人打下来？”

州长向着空中看了好一会儿，说道：“距离太远，散弹枪无法打中他。投掷武器地话。这么远的飞行距离，足够那个人躲开了。会飞的生物一向是比较敏捷的。”

“可让一个不明底细的人一直窥视着……这让我有些不安哪！”林枫摇了摇头。跳过小溪，来到了蝎子身边，问道：“你地机炮能不能把天上的人打下来？”

撒克蝎子是有远程攻击的，不过威力很弱。打出去的炮弹，爆炸力也就相当于普通的榴弹。否则那部电影里边儿的蝎子，也不会被一队普通人类士兵，拿着轻武器死死挡在集镇外围，等着飞机来炸了。

它最厉害的，还是近战。被它近了身，连黑龙都扛不住它的攻击。

听到林枫询问，蝎子吱哇叫唤了一阵。别人是听不懂它说些什么的，不过林枫却能明白它的意思：“对不起主人。那个家伙飞得太高，在我的射程之外。我拿他毫无办法。”

“只能找黑骑士帮忙了。”林枫真的好郁闷。要说他这一票人，战斗力已经相当之强大了。可偏偏没一个会飞的。

跨上战车，林枫先缓缓驶出了营地，尽量不让车子发出太大地轰鸣声，吵醒姑娘们的睡眠。他很是清楚，除了莉雅和伊丽莎白之外，洛丽妲、妮悠肯定也没睡好。昨天小精灵和公主地叫床声可谓惊天动地，帐篷可是没隔音效果的。

驶出营地之后，林枫才加速行驶。不多时，便到了黑骑士的营地那边。

这个时候黑骑士也已经起来了。他仍然穿着全身甲，像尊雕像般坐在湖边，凝视着湖水。独角兽则在帐篷旁边，嚼吃着干巴巴的咸肉干。

“早上好！”林枫热情地向着黑骑士打着招呼，也不管他是否会理自己，便一屁股坐到了他的身旁，顺势将手搭在了他的肩甲上。

黑骑士对林枫这种勾肩搭背的行为居然还是毫无反应，连看都没看他一眼。

林枫对此毫不在意，自顾自地说道：“你知道么，天上有个家伙一直在窥视着我们。从昨天出焦焰山谷的时候，他就跟上咱们了。过了整夜都还没离开。这么执着地追踪*，要说他没企图，我是一万个不相信的。”

顿了顿，他继续说道：“如果让一条尾巴跟在身后，我想我们这一路上都难以安心。这里是古奇山脉，危机遍地。万一路上遇到什么麻烦，而那家伙又寻隙偷袭的话，嘿……那乐子可就大了。会飞的人形生物中，是不存在弱者的。”

他用力拍了拍黑骑士的肩膀，大声说道：“小黑啊，我们之中除了你之外，没人会飞。所以只能拜托你了！兄弟，去吧，把他打下来！”

黑骑士这时候终于作出了反应。他抬起头，向着空中凝视了一阵。随后他提剑起身，走到独角兽身旁，翻身而上。

他将剑横于鞍上，双手轻轻摸了摸独角兽的肩胛。然后便听刷地一声，两只巨大的黑色羽翼便凭空出现，伸展开来。看来独角兽昨天被烧伤的羽翼，经过龙血浴后已经完全恢复了。而且羽毛的颜色还加深了许多，犹如最深沉的夜空一般漆黑。

黑骑士右手提着剑，左手抓着缰绳，冷冷地瞅了林枫一眼。接着他一拉缰绳，独角兽人立而起，长嘶一声，双翼猛地一拍，便已冲天

而起。如今这独角兽，已能无需助跑，便直接展翼升空了。

“唔……变成直升机了。”林枫抬起头，眯眼看着越升越高的独角兽。

从巫师眼中看来，那个*者现在正在林枫他们的营地上方，不知道在*些什么，好像还没发现从这边营地升空的黑骑士。

很快地，独角兽飞行时的声音便惊动了那*者。正当*者准备闪人时，黑骑士掷出了他的巨剑。巨剑闪电般朝着*者射去，在他闪避之时，剑身突然冒出一阵浓密的黑雾，将他笼罩了进去。

“搞定，收工！”林枫啪地打了个响指。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一一零章 为了汉尼拔，抓捕血精灵(手打版)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8 本章字数:5402

黑骑士追上去接住了巨剑，很快就驾着独角兽飞回了湖畔。

“小黑，你的剑很了不起啊！用刚才那一招抓人，简直无往而不利。”林枫呵呵笑着迎了上去，“把他放出来，让我先挑断他的手筋脚筋，穿了他的琵琶骨，废掉他的武功再说！”

黑骑士跳下独角兽，一言不发地摇了摇头。

“什么意思？”林枫正纳闷儿呢，便又从巫师眼里看到了那*者的踪迹。那家伙居然仍在天上，正向着高空中急速上升，很快就脱出了巫师眼的视线。

“怎么可能？”他很费解地摸了摸下巴，刚才明明看到那黑雾把*者罩进去了，那家伙怎么会逃脱的？难道是……“你故意放水？”林枫指着黑骑士大声说道。

黑骑士瞪了林枫一眼，虽然眼神仍是冷冰冰的，但林枫却从中看到了一抹怒意。

“哈哈，别生气，我开玩笑的。”林枫哈哈一笑，拍了拍黑骑士的肩甲，“我们午饭后出发，到时候再来叫你。”

说罢，他骑上火焰战车，返回了自己的营地。

……

快到中午的时候，伊丽莎白等人才陆续出了帐篷。公主和小精灵都是一副疲惫不堪的模样，小猫咪也是顶着两个黑眼圈，一边打着哈欠一边抱怨林枫："古德里安哥哥，你昨天晚上在打莉雅姐姐和伊丽莎白姐姐么？她们一会儿哭一会儿笑的，叫得好凄凉呢！跟杀猪似的……闹得人家一晚上都没睡好……"

小精灵和公主闻言，顿时哭笑不得。两个女人嗔怪地瞪了林枫几眼，把责任全推到了他头上，全然忘了她们自己昨晚是怎样地需索无度。

林枫却是撇了撇嘴，瞪了小猫咪一眼。他心说你这小丫头等着，哥哥我迟早也要打得你时哭时笑。正好现在皮肤坚逾钢甲，也不用怕你的指甲了。得闲就吃掉你。让你见识见识什么叫真汉子。

吃过午饭，收拾好帐篷行李，林枫等人便准备出发了。

"谁认识去血精灵银月城的路？"出发之前。林枫看着莉雅和公主问道。

银月城就在古奇山脉之中。不过这山脉这么庞大。具体的位置林枫却是不知道了。

"你要去银月城？"公主吃惊地说道："古德里安，你疯了么？银月城是血精灵的大本营，比焦焰山谷还要危险呢！"

"我又不是去进攻银月城的！"林枫撇了撇嘴，说道："我就想抓两个血精灵，为汉尼拔准备件礼物。这些日子他帮我看守领地，说不定还要跟前来讨伐我的圣意志帝国军队周旋，我答应他地礼物怎么好意思赖掉？"

"我不知道。"公主很干脆地摇头道："银月城的位置那么隐蔽，除了血精灵。几乎没人知道。"

"莉雅你知道么？"林枫又向小精灵求教。

"我也不清楚，但是抓血精灵用不着去银月城呢！"小精灵轻声说道。她的小脸儿有些发红。那天从领地出发之前，林枫和汉尼拔谈条件时，小精灵自是听到了他给汉尼拔许下了什么好处。这事儿她没好意思对公主说，所以公主倒是不知道。现在一想起林枫描述地那。小精灵便觉躁得慌。

"不去银月城，还能去哪儿抓？"

“我家族中地某位前辈曾在古奇山脉游历探险过。他在冒险笔记中提起，山脉中散布着很多小型的血精灵部落。”莉雅红着脸说道：“其中有一个小部落，就在离灼热森林越800公里外的云海丛林中。”

“那好，你指路，我们去云海丛林。”

……

800公里的路程说近不近，说远不远。若在平原上，这点距离花不了火焰战车几个小时。但在这遍地都是莽莽丛林、巍巍险峰的古奇山脉中，林枫一行却是花了将近10个小时方才达到云海丛林的外围。

到达的时候。已经是凌晨一点以后了。

撒克蝎子纵然速度比火焰战车略有不及，但它也是翻山越岭如履平地，一路上倒也没有拖慢众人的速度。

而唯一有飞行坐骑地黑骑士，却是被林枫等人拖累了。若非要和他们一起行动，黑骑士在3小时内到达绝对不成问题。

因为时间问题，众人并未连夜展开行动。扎营休息了一晚，直到第二天早上，才准备进行抓捕工作。

“我刚才用巫师眼睛侦察了一下，云海丛林的面积不大，仅仅不到10平方公里。”林枫拿着树枝在地上画着草图，“在丛林中心，有一棵生命古树，血精灵地部落就在这里。因丛林太过茂密，巫师眼又不能过于接近侦察，所以无法确定这个部落的血精灵人数，更不清楚他们的整体实力。而且，部落中还有两棵高达35米左右的战争古树，如果强攻地话将非常麻烦。”

“那这样如何？”公主手持一根树枝，在林枫标出的两棵战争古树的侧面画上了一个点，“让撒克蝎子从这里钻地偷袭，打乱血精灵部落的防御布局，吸引他们和战争古树的注意。如果敌人战斗力太强，蝎子也可以随时撤退。而我们……”

她在蝎子出现的那个点的对面轻点一下，“就从这里突进去，抢了人就跑。战争古树移动缓慢，无法追击我们。”

莉雅皱着眉头说道：“但是这个血精灵部落，已经在云海丛林中生存了这么久，整个丛林中肯定遍布陷阱和眼线……”

“这倒不用怕！”公主指了指火焰战车：“我们有火焰战车，丛林中的陷阱对我们完全无用。而撒克蝎子先行偷袭骚扰，其强大的破坏力

必会吸引绝大部分血精灵地注意。我们突击时，就算被他们的眼线看到了，以我们的速度，他们也来不及做出反应。”

“那还不如让小黑从天空突击，直接抓了人就跑，何必这么麻烦？”莉雅嘀咕道。

公主瞪了小精灵一眼，说道：“你是精灵。应该比我更清楚战争古树的预警范围吧？35米高的战争古树，预警范围可达1050米。小黑还没*近呢，就会被两棵古树发现了。如果不先引开古树的注意。哪儿有机会接近血精灵部落？”

小精灵毫不示弱地说道：“那先让蝎子吸引战争古树地注意。让小黑从空中突袭，不比我们从地面突击更安全快捷？”

“我们是去抓演员的！”公主反驳道：“我们又不清楚小黑的审美观，哪能确定他会抓来什么类型地演员？万一抓来两个又老又丑地呢？或者干脆抓来两只男精灵呢？”

“精灵没有又老又丑的！”小精灵大声辩道：“再老的精灵也是……”

“好啦好啦……”隔岸观火了好一会儿的林老爷终于出来打圆场了，“伊丽莎白说得对，小黑是魔人，审美观也异于常人，我们不能保证他会给我们抓来合适的演员。当然，莉雅说的也没错。精灵确实没有又老又丑的。就照伊丽莎白说的办吧，老是麻烦小黑也不大好。我们自己去抓人。让他在天上给我们照应着就行了。”

小精灵和公主对视一眼，同时轻哼一声，别过了头去。

林枫撇了撇嘴，懒得理这两个闹别扭地女孩儿。径对撒克蝎子下达了作战指令。

很快地，蝎子便钻进了地里，一路向着血精灵部落潜去。

待蝎子发回已潜至预定位置的心灵传讯之后，林枫命令它5分钟后展开袭击，尽量制造混乱。随后他和州长、妮悠跨上战车，让伊丽莎白、小精灵、洛丽妲留在原地照看行李和财宝，并请黑骑士于空中照应。一切安排就绪之后，林枫威风凛凛地一挥手，说声：“出发！”

随后三辆战车便冲进了云海丛林。按照预定计划展开了抓捕行动。

……

半小时之后，三辆火焰战车又风驰电掣地冲了回来，后面跟着跑得飞快地撒克蝎子。

“赶紧上车！”林枫冲守着行李的三个女孩儿连连招手，等到女孩儿们上车之后，他又吩咐撒克蝎子以最快的速度把行李和装着财宝的几个口袋背上，然后加大油门飞快地离开了云海丛林。

三辆战车冲在前面，背着大量行李地蝎子殿后，黑骑士驾着独角兽飞行于空中。一行人浩浩荡荡地狼奔豕突，在丛林山岭间以最快的速度逃离。直到跑出了一百多公里，被林枫他们的行径闹得莫名其妙的伊丽莎白方才回过神来，问道：“究竟发生了什么事？为什么要跑得这么狼狈？”

“是啊！”坐在林枫身前的小精灵也回过头来，不解地问道：“我们在外面的时候，听到丛林里面打得很热闹呢！轰隆隆的爆炸声连绵不绝，满天都是烟尘火光，大树一棵接一棵地倒下。我们还以为你们要把这个部落铲平呢，怎么突然间就要逃了？”

“干！”林枫愤愤地唾了一口，“这哪里是个小部落了？围攻撒克蝎子的至少有800只血精灵，其中魔法大师不下于3个，弓箭大师不少于5个，高阶术士、盗贼、牧师什么的也是一抓一大把，连血精灵圣堂武士都有！分明就是血精灵地精英集中营！”

“虽然一开始偷袭的时候，蝎子干掉了不少血精灵，摧毁了大片建筑，但马上就被反应过来的血精灵包了饺子。加上两棵战争古树，以蝎子的皮厚也被打得吱哇乱叫。”

“幸好它吸引了血精灵大半火力，我们才有机会冲进去。但刚进去没多久，就又蹦出300多只血精灵，围着我们一顿乱打。要不是火焰战车性能卓越，蝎子也会钻地，我们可能就回不来了！”

“你吹牛的吧？”伊丽莎白难以置信地说道：“能把你们逼得落荒而逃，这个血精灵部落的战斗力难道比黑龙还强？”

“这个部落如果能带着战争古树倾巢出动，又肯付出重大伤亡代价的话，绝对能杀掉黑龙。”从来不说谎的州长肯定了林枫的话，“当然，如果我们也肯付出代价的话，彻底摧毁这个精灵部落也只是时间问题。但是最可能的结果就是两败俱伤。毕竟这一次，没有莱茵哈特大师和他的恶魔朋友们帮忙。”

“双拳难敌四手，好汉架不住人多啊！突围的时候坐战车上不能施法，我都用法杖敲死了两只血精灵。”林枫感慨地点了点头，“为了耍帅，我连魔法袍都没穿。妈的，哪里想得到会啃上硬骨头？”

“瞧你以后还敢不敢这么大意！”伊丽莎白敲了林枫的后脑勺一下，又问道：“那血精灵抓到了么？”

林枫得意洋洋地一笑，伸出右手比划出5根手指：“本老爷出马，岂会空手而回？”

“抓到了5只血精灵？”伊丽莎白左右瞄了瞄：“人呢，没见你们带回来呀！”

林枫指了指天上：“装在小黑剑里呢！他那把剑的名堂可不小，装了那么一大头黑龙的尸体，还能装进去5个活人。啧啧，不愧是以空间魔神之名命名的传说之剑哪！”

……

众人一路狂飙疾驰出千余公里，连午饭都是在车上吃的。直到太阳快落山了，他们才在一处有水源的峡谷中停了下来，于峡谷溪流旁的草地上扎营休息。黑骑士则在溪流对面搭了一个帐篷，与林枫他们离得远远的。

吃晚饭的时候，林枫坐在火堆旁，吃着烤肉，喝着美酒，说道：“我打算今天晚上就开始拍摄。但是血精灵肯定不会合作，谁有好办法让他们乖乖听话？”

“下点催情药如何？”伊丽莎白提议道。

林枫翻了翻白眼：“你带了么？”

伊丽莎白摇摇头，不好意思地吐了吐舌头。

“我来吧！”妮悠浅笑一声，说道：“我可以用诱惑之歌控制他们，让他们做任何事情。不过我现在一次最多只能控制两个人呢！”

“两个人就够了！”林枫笑道：“群P这么精彩的片子，我才不会这么轻易拍给汉尼拔看呢！”

卷一 骑着哈雷逛城堡的术士 第一一一章 我就是男猪脚(手打版)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8 本章字数:4301

两只年轻的血精灵不省人事地躺在火堆边，男的英俊潇洒，女的漂亮妩媚，都是很上镜的那种。

“女精灵很不错，但是男精灵看上去瘦了点，不够强壮！”林枫绕着两个精灵踱了两圈，颇有些不满意地说道，他左右看了看，最后将目光定格在黑骑士身上：“小黑，帮忙把另一只男精灵放出来瞧瞧。”

黑骑士放出了另一个男精灵，还是偏瘦型的，看上去很是弱不禁风。

林枫摇了摇头，说道：“这个也不行。我这第一部电影，是要拍美女与野兽的。血精灵太风度翩翩了，无法给观众野蛮有力的感觉。”

“让州长上，他挺壮的。”伊丽莎白提议。

“他……”林枫撇了撇嘴，“他那玩意儿能用来杀人！我敢打保票，只要30秒，血精灵就会挂在州长枪下。”

“让小黑上，他看上去很有野兽的感觉！”伊丽莎白又想出一个馊主意。

林枫闻言，瞪了她一眼，说道：“小黑在我们面都连盔甲都不脱，你以为他会脱光衣服在镜头前摆造型？”

“这也不行，那也不行，那就只有你亲自出马了。”公主嘻笑着，在林枫胸肌上摸了一把：“你现在的身材，很有禽兽感呢！”

“我上么？”林枫很是认真地考虑了一番，点头道：“是个好主意。到时候让州长用虚拟成像技术。把那只男血精灵地面孔移到我脸上，那就天衣无缝了。”

“古德里安。精灵可没有你这么壮的。”莉雅捂着小嘴笑道：“观众一眼就能看出破绽呢！”

“看出来又怎样？反正只要面孔是血精灵而不是我就行。”林枫毫不在意地摆了摆手，“小黑，把这两只男精灵收回去，这部戏用不着他们。好了。现在开始准备场地，灯光、道具、摄像师……看什么看，州长，说你呢，你负责摄录全景。4只巫师眼负责特写镜头。蝎子，你过来。先在这儿等着，等会儿还要到你身上摆造型呢……”

众人嘻嘻哈哈地按照林枫地吩咐进行拍摄前的准备，黑骑士收回两只男精灵，便回到了溪对岸他自己的帐蓬。林枫情知他不会留下来观摩，便也没有留他。

准备就绪之后，林枫脱掉上衣。光着膀子走到场地中央——场地就在帐蓬外的火堆旁，铺上一层褥子和被单就算稿定了。4只巫师眼在一旁打灯光，顺便负责摄录特写镜头。道具嘛，也就皮鞭蜡烛什么地。

伊丽莎白大咧咧地站在州长身边，一副准备看好戏的模样。负责控制血精灵的妮悠站在伊丽莎白身旁，用隐形手抓住溜到她旁边的小猫咪，笑道："小孩子不能看的。"说罢。将小猫咪送进了帐蓬里莉雅，这小精灵可不像伊丽莎白那么火辣，早就躲进帐蓬去了。

被好几双眼睛盯着看地林枫，没有丝毫不好意思的表现。由此可见，此人面皮之厚，堪称一绝。心理素质也是好到掉渣。

"我OK!"林枫朝着州长和妮悠作了OK的手势。

"那我开始了。"妮悠先用隐形手捧起一捧溪水，浇醒了女精灵，然后唱起诱惑之歌。那妩媚之极的血精灵开始变得神情恍惚。过了一阵之后，便是满脸春心荡漾的模样。

"按照惯例。要对初次上镜的演员先进行采访。"林枫对妮悠说道："不忙让她发春，我先采访一下她。"

采访开始了，林枫向正对着州长镜头地血精灵问道："你叫什么名字？"

"凯尔娜·贝金塞尔。"血精灵微笑着说道。她有着一头纯金色的披肩长发，两只耳朵纤细漂亮，皮肤润泽光滑如牛奶。她的五官非常精致，大眼睛，长睫毛。配上小巧挺直的琼鼻和樱桃小嘴，直如卡通美少女一般。身材也是嫩娜多姿，美妙匀称。

"今年多大了？"

"112岁了，成年刚刚两年。"

"为什么想到来拍电影呢？"

"嗯……"这个问题血精灵无法答出来。妮悠只能控制她实话实说，却没办法让她无中生有地胡编乱造。这血精灵连什么是电影都不知道呢，哪个晓得为什么会来拍电影?

"呵呵，小姑娘不好意思了。拍电影当然是为了成名，为了赚钱喽！"林枫自作主张替她答了。随后又问道："有男朋友了没有？"

"还没有呢！"血精灵的模样看上去有些羞涩。

林枫心中暗道，得！敢情还是一**来着。好嘛，这回可赚大了。

又问了几句之后，拍摄工作便进入了正题。

“古德里安，暴虐一点哦！”伊丽莎白很兴奋地叫道。

……

两小时后，拍摄结束。林枫给血精灵凯尔娜喂下一颗治疗石之后，又让妮悠带她去清洗一下，然后再把她弄晕过去，扔给黑骑士关起来。

而林枫自己，也跳到溪里洗了个澡。他换上一身干爽衣服之后，还没来得及让州长和4只巫师眼放映样片，便给伊丽莎白抢进了帐蓬里。

“古德里安……”还没等他明白过来怎么回事，公主便扑了上来，送上了火热的唇。看了两个小时花样叠出的好戏地公主，早已湿透了。

直到花了一个多小时，弄得公主娇躯上伤痕累累，心满意足之后，林枫才能继续进行剪辑制作新片的工作。

“这个镜头灯光没打好。剪掉吧，接上另一个表情特写……对。就这样。”林枫一手楼着伊丽莎白，一手在一块放映着片段地小幕布上指指点点的。

“古德里安，血精灵地滋味很不错吧？”公主看着幕布上那**的动作大戏，刚刚熄灭的火焰又燃了起来。手悄然伸进了林枫的袍子中，在他身上游走起来。

“别，正工作呢！”林枫按住公主地在她耳边小声说道：“刚才最后一颗治疗石已经给你吃了，要是再来你身上的伤就不会好得那么快了！”

公主妩媚地一笑：“莉雅地回春术，效果不比你的治疗石差呢。”

“行了，别闹了啊！”林枫脸一板，“对我来说，工作永远是放在第一位的。这是原则，知道么？”

“哼。好啦，不打扰你就是。”公主张开小嘴，在他胳膊上狠狠咬了一口——她当然是咬不动龙皮地。

剪辑制作了一个多小时后，这部电影就算是制作完成了。5套摄影设备两个多小时的拍摄量，最后组合成一部90分钟的长片。共分成两

段，分别采用不同的背景画面和音乐。

其中第一段的背景画面是一处高达50多米的瀑布，另一段背景面画是风景宜人地丛林湖泊。撒克蝎子也在第一段里面露了很长时间的脸。不过纯粹就是背景道具罢了，只负责一动不动地摆造型。

最后制作完成的影片中，男主角已经变成了一个英俊健美的血精灵。林枫现在的肤色有些暗，但经过州长的调节后，出现在影片中的男主角，皮肤光滑细致得跟牛奶一般。

“这部片子公映地时候要打上格子。嗯，薄格子就行了。”林枫吩咐道。想了想，他又说道：“可以制作一批无格子的。作为私人收藏版贩卖，价格当然要非常昂贵了。而且暂时只面向贵族和名流贩售。”

“拷贝怎么制作呢？”到现在仍旧很兴奋的伊丽莎白问道。

“还记得么？在灼热森林试验法术的时候，我制作的魔法石产生了变异。”林枫笑道：“用灵魂水晶制作出来的正宗魔法石，装备后能够吸收一定的魔法伤害。但是我现在制作出来的魔法石，却有了类似记忆水晶加能。而且这变异魔法石的功能，比记忆水晶更强大。

“用粗糙地劣质灵魂水晶制作出来的魔法石，一颗就能够记录60分钟的画面和声音。它可以转让给任何人，其存在的时间不受限制。

只要不刻意破坏，它就不会消失。而只需要念出特定的咒语，即使不会魔法的人，也能将记录其中的画面和声音投映出来。

现在，我们只需一路上多打杀些魔兽，制造出一批劣质灵魂水晶晶，就可以制作足够的挎贝了。”

伊丽莎白想了想，问道：“你说这变异魔法石有类似记忆水晶的功能……那要是别人买了你的拷贝，清洗掉魔法石中原来储存的资料，自己已来拍电影怎么办？”

“这怎么可能？”林枫晒笑道：“魔法石的拷贝记忆功能，只有我卖能启动。卖出去之后，买家只能用来投影放映．连清洗里面储存的资料都做不到。”

“好就好！”公主笑逐颜开地说道：“那你的烽火佳人，不是也可以制成拷贝售卖了？”

“售卖？我才不会这么做呢！”林枫摇头道：“我要拿分成。每家用我制作的拷贝上映电影的剧院，必须给我50%的分成。”

伊丽莎白算了算，点头道：“嗯……如果电影热映，分成确实比一次卖出赚得多。”说完，她附到林枫耳边，轻声说道：“古德里安，不如……把我们做的时候的画面也拍下来吧，我们可以自己看呢……”

“你现在才想到这个？”林枫故作惊讶地在公主丰臀上重重拍了一巴掌，“我跟莉雅早就已经付诸实践了！”

“啊？”公主恨得牙痒痒，郁闷地说道：“居然又被她抢先了！”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12章 我喜欢战争(手打版)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9 本章字数:4151

“我喜欢战争。”林枫站在撒克蝎子的背上，背着双手，远远地看着兴登城堡外那一片整齐的营帐。

经过 5 天的跋涉，他们现在已经从古奇山脉回到了兴登城堡领地。但是城堡外那片营帐，却让他们在离城堡两公里外的一座小山包上停了下来，远远地观望着。

“但是我们现在不能跟圣意志帝国的军队交锋呢！”伊丽莎白站在他身旁，有些担忧地说道：“血精灵和亡灵已经在训练精锐了，战争随时可能爆发。如果这个时候我们内部再起争端……”

“放心，我不会主动向他们开战的。再说了，那边可是有２０００人以上的正规军。”他指着那片营帐说道：“虽然这些人的战斗力，肯定及不上血精灵精英集中营里的战力。但真要打起来，我们不付出代价是不可能的。”

血精灵凯尔娜·贝金塞尔现在正和妮悠一起，站在撒克蝎子前面。听到林枫的话，她悄悄回过头，用灼热而迷恋的眼神凝视着林枫。直到妮悠白了她一眼之后，她才恋恋不舍地回过头来。

因为这只血精灵是这次电影的女主角，又跟林枫有了一腿，所以这次她得到了特殊待遇。她能够出来和林枫等人呆在一起，吃新鲜的食物，睡温暖的帐篷。不过必需时刻处于妮悠的监视下。

血精灵是一个高傲而固执的种族。他们虽然堕落、邪恶，但是仍然保持着精灵的矜持。不过这种矜持是相对的，当有人狠狠地撕下了他们矜持的外衣，用绝对的力量践踏了他们的骄傲之后，他们就会变得很现实。

凯尔娜现在就是这样的。那一晚，她虽然被妮悠控制了神智，但是身体的感觉还在，且在事后清楚地回忆起了整件事情的经过。

于是她被林枫强壮地身躯，粗暴野蛮的蹂躏方式，以及沐浴堕落黑龙之血后散发出的堕落、阴暗、邪恶地龙血气息，深深地吸引住了。

她不止一次地想要再次亲近林枫，顺势将他的生命精华全部吸取——但是才过了一天，她的吸星大法就被废掉了。身为血精灵的近亲兼死敌，暗夜精灵莉雅精通封印血精灵种族天赋地法术。没费多大功夫，就让凯尔娜失去了种族天赋。

尽管吸取这个邪恶而强大的术士的生命精华已成奢望，但这并不妨碍凯尔娜继续迷恋林枫。这是一种病态地精神追求，就好像很多太监明明没有能力，却仍想娶老婆玩女人。

……

对于一个小小的血精灵部落，居然会存在那么强大地精英战力，林枫始终心存疑虑。

于是他指使妮悠用诱惑之歌再度控制住凯尔娜，从她口中挖出了事实真相——那个小部落在两年前，于云海丛林对面的喀麦隆峡谷中，发现了一眼能瞬间补满魔力，极其罕见的“元素之泉”！

要知道，元素之泉可是连银月城中都没有的！

因此云海丛林中的小部落，现在已经成了血精灵的精英训练营。

当听到这个消息的时候，林枫好生懊恼，若非云海部落聚焦的精英太多，他肯定会抢上几袋元素之泉回来。

那可是好东西啊，一滴泉水，就能让消耗一空的魔力瞬间补满。如果用在战场上地话，那可就相当恐怖了。

血精灵有了这么可怕的战略资源，那将来若发生战事的话，对人类及其同盟种族可不是什么美妙地事情。

现在云海部落中，除了部落原本的２００多人口之外，又入驻了１０００名银月城地精英。甚至亡灵国度那边也派来了联络专员，长驻云海部落之中。

凯尔娜只是个正职牧师，保密级别不高，所以知道的并不多。但她从一个高级的牧师朋友口中得知，亡灵也在积极训练精锐部队，并

且准备在近期派遣一支精英部队入驻云海部落，与血精灵展开联合训练，以及一系列攻防演习。

甚至有传闻说，兽人帝国也有代表入驻了银月城。如果不是因为兽人帝国中法系职业者太少，可能兽人帝国也将派遣一批法系精英，进入云海部落展开训练。

从凯尔娜口中，林枫就只能知道这么多了，但知道这些已经足够了。

在上次的海盗事件中，亡灵大师伊卡埃尔身为宗师级的巅峰高手，居然跑去组织海盗，还和银月城中著名的嘉兰诺德家族的血精灵搞在一起……

这种种迹象，无不表明，血精灵、兽人帝国、亡灵这三大国度的邪恶同盟，正在策划一次规模不小的战争！甚至很有可能引爆世界大战的导火索，发展成第三次世界种族大战。

在林枫看来，NPC们的世界与他无关。现在的他，只需要照顾自己的一亩三分地，养活自己的一家老小就好。而战争，又可以为他提供很多电影的素材，甚至发战争财，对一个有领地、有本钱的贵族来说，也不是一件很难的事情。

所以尽管战争并不浪漫，但是林枫还是要说——我喜欢战争。

但也正因为此，他现在更加不能与圣意志帝国的人发生冲突了。大战将起，自己内部可不能先乱了起来。

而以林枫现在的实力，若与圣意志帝国撕破脸皮大打出手的话，无论谁胜谁败，对大联盟的整体实力都会造成不小的损伤，这对将来的战争非常不利。

就算林枫再不关心这场战事，他也不能损伤大联盟的实力，否则如果邪恶同盟战胜的话，那他这个大联盟中的一员，也会遭受池鱼之殃。

“我们怎么办？总不能一直呆在这里吧？”莉雅说道：“他们连兵营都立好了，看起来一时之间不会离开呢！”

林枫想了想，笑道：“他们会马上离开的。”

然后他跳下蝎子的背，跨上了火焰战车，“我们过去，然后……让小黑把黑龙的尸体亮出来给他们看看！再告诉他们血精灵、亡灵、兽

人部落已展开战前训练的事情！我倒要瞧瞧，这里的领军人物，是否蠢到分不清轻重缓急了！”

……

兴登堡的城堡外，驻扎着２３００名圣意志帝国的讨伐军。

这其中有２００名“黑公爵战团”地精英，１００名各法系职业者，２０００名正规军部队。光是骑兵，就达到了５００人。

林枫的烽火佳人这部电影，牛皮吹得太大了，加上他干掉了１２名黑公爵战团的精英黑铁战士，导致圣意志帝国对他产生了高度重视。这才组织了这样一支强大地讨伐队伍，赶来兴登堡对付这个胆大包天的青年术士。

但是这次的领军人物，黑公爵战团的金勋大队长——马兰·罗兰度伯爵却怎么都没想到。在他们这队人马到达兴登堡地前七天，那个牛哄哄的青年术士，居然就已经带着伊丽莎白跑路了！只留下大公长子汉尼拔帮忙打理领地，跟他们周旋。

每当马兰伯爵询问汉尼拔，古德里安究竟带着伊丽莎白跑哪儿去了时。汉尼拔总是一脸沉痛地告诉他，古德里安拐跑了他的妹妹，且还带着妹妹去找黑龙达尔巴拼命了。

对汉尼拔地说法，马兰伯爵嗤之以鼻。找黑龙拼命？那不是嫌命长呢么？黑龙达尔巴１５００余年来经受挑战无数，未尝一败。反而是挑战他的人，一百个人里面最多活着回来三两个。那个青年术士会有这么大地胆子？

于是认定汉尼拔在撒谎，又不甘心空手而回的马兰伯爵，就地驻扎下来，打算等到天荒地老了。领地里多了２３００人，这一来，反倒变相促进了领地的经济发展，让兴登堡领地在这十几天里，小小地繁荣昌盛了一把。

现在已经是中午了，马兰伯爵正在自己的帐篷里吃着午饭，午饭是汉尼拔送来的。据说是随他来到兴登堡的霍比特半身人厨师，亲自下厨为伯爵做的。小羊排烤得外焦里嫩，非常可口。白面包刚刚出炉，香甜松软，入口即化，配上一小杯霍比特人酿的红酒，令伯爵吃得满意之极。

正吃得舒服时，忽听外面传来轰隆一声巨响，震得整个地面都在颤抖，连伯爵那一小杯珍贵的红酒都给震泼了。

伯爵大人还没来得及心痛，便听外面传来阵阵惊呼大叫之声，好像世界末日到来一般。

跟着一个卫兵跌跌撞撞地冲了进来，满脸惶恐地看着伯爵，叫道：“伯爵大人不好了，出大事情了……”

伯爵把脸一板，刚想斥骂两句时，便听那个卫兵又快又急地叫道：“黑龙达尔巴……外面，外面来了黑龙达尔巴……”

马兰伯爵闻言，全身一个哆嗦，感觉自己地皮肤阵阵发紧，心脏拼命地收缩。但他不愧是身经百战的金勋大队长，马上便镇定下来，漫不经心地说道：“你瞎说些什么？黑龙达尔巴怎么会到这里来？他在焦焰山谷虽然所向无敌，但要是离了他的主场，就只有死路一条。狡猾之达尔巴，会这么愚蠢么？”

话音刚落，便听外面传来阵阵嘈杂地惊呼：“达尔巴死了！达尔巴死了……”

伯爵微微一笑，“你瞧，我没说错吧？达尔巴一出来就死了……”话没说完，他忽然面色一变，品过味来：“什么？达尔巴真的来了？而且他还……真地死了？是谁杀了他？”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13章 不战屈敌(手打版)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9 本章字数:5247

黑骑士骑着展出双翼的独角兽，站在黑龙尸体的背上，冷冷地看着那些围在黑龙四周、如临大敌的圣意志帝国军人们。

三辆火焰战车绕着黑龙的尸体缓缓地绕着***，撒克蝎子一动不动地站在尸体前方。林枫穿着一身战斗装备，蹲在蝎子背上，笑吟吟地看着面前的圣意志帝国军人们。

马兰伯爵骑着一匹没有一根杂毛的黑色纯血战马，在十多个精英青铜骑士的簇拥下，排开人群奔到了蝎子前方，在距蝎子20米外停下。

伯爵先是细细打量了一番黑龙的尸体，尤其在冷如冰、寒如雪的黑骑士身上凝视好久，然后他的视线才慢慢移开，一一扫过火焰战车、撒克蝎子、伊丽莎白等人，最后才将目光停留在林枫身上。

“古德里安·冯·凯撒斯？”伯爵沉声问道。

“嗯，正是。这位怎么称呼啊？”林枫笑眯眯地问道。

“黑公爵战团，金勋大队长，马兰·罗兰度伯爵。”伯爵大人眯着眼睛看着林枫，神情异常凝重。“这真是黑龙达尔巴？”

“全世界已知的黑龙，能长到这么大块头的，除了达尔巴还会有谁？”林枫漫不经心地答道。

“是你杀了它？”伯爵再问。

“我哪儿有哪个本事，自始至终，我都只是在一旁旁观罢了。”林枫呵呵一笑，站起身来，侧转过身子，对着黑骑士微一躬身，随后又虚指着黑骑士，对伯爵说道：“尊敬的伯爵大人，请允许我向您隆重介绍——这一位，就是莱茵哈特大师失散多年的儿子，贝克汉姆·海茵里希。正是在他的帮助下，我的老师成功击杀了传奇黑龙达尔巴！”

“莱茵哈特大师的儿子？你是说……是大师父子联手杀死了黑龙？”伯爵又将目光投注到黑骑士身上，眼角已在微微抽搐。

“纠正一下，是大师父子，在某些热心肠的好心人的帮助下，杀死了黑龙。”林枫嘴角微微翘起，“那些人……真的很强呢！”

“那么大师……和那些热心肠的好人，现在都去哪里了呢？”伯爵紧盯着林枫的眼睛，沉声问道。

“你知道什么叫绝世高手么？”林枫反问马兰伯爵。

伯爵缓缓摇头，示意不明白他的意思。

“所谓绝世高手，就是像神圣巨龙一样，见首不见尾。你只能窥到他们的一鳞半爪，却永远无法看清他们的全貌。”林枫逼视着伯爵的眼睛，“当你刻意寻找他们的时候，你总是无法找到。而当你遗忘了他们，开始为所欲为的时候，他们却总会在你意想不到的时候，嗖地一声出现在你的面前。”

伯爵与林枫对视良久，最后终于承受不住他的目光，将视线偏移开去，望向了那始终一言不发、却寒意逼人的黑骑士。

当伯爵再与黑骑士冰冷的眼神对视一小会儿之后，他咬了咬牙，沉声道：“全军拔营，回国！”旁边的骑士们将他的命令大声传了开去，围在黑龙尸体周围的圣意志帝国军人们散开了包围圈，迅速地整队回到军营。

当伯爵最后看了林枫和黑骑士一眼，准备拨马回转的时候，林枫突然对他大声说道：“对了，伯爵，我在古奇山脉游历的时候，袭击了一个血精灵部落。出乎我意料的是，那个本应只有200多血精灵的小部落，如今已经变成了一个聚集了1000以上血精灵精英的训练营地。”

“我费了很大劲擒获了几个俘虏，从俘虏口中，我们得知，血精灵、亡灵、兽人这三大种族的邪恶同盟，好像正在策划点什么？您说……他们究竟想干些什么呢？”

伯爵猛地回过头：“你说的是真的？”

林枫摊开双手，说道：“无论我与帝国有什么矛盾，我始终都是大联盟中的一员。”

伯爵缓缓地点了点头，策马向军营奔回。

一个精英青铜骑士*近伯爵，问道：“伯爵大人，我们为什么要撤退？现在正是杀了这小子，带回伊丽莎白的好机会！而且那头黑龙的尸体也是一个巨大的宝库，甚至还可能有黑龙的宝藏……我们怎么能这么轻易就放弃了？”

“白痴！”伯爵狠狠地咒骂了一句，压低声音说道：“你知道上一次袭击黑龙达尔巴的队伍有多少人？又分别是由什么人组成的么？”

“这个……”

“18年前，由剑术大宗师图兰朵·阿克苏带队，纠集了8位各职业大师、35位各职业专家以及163名追随者，带着两门魔晶炮前往焦焰山谷，你知道他们最后回来多少人么？就一个魔法大师用定位传送术逃回来了，而且他还疯了！”

伯爵唾了一口，又神情凝重地说道：“我本来就不相信，莱茵哈特大师和他那个所谓的儿子联手就能杀掉黑龙，肯定还有大量高手从旁协助！现在那个黑骑士——我们就当他是大师的儿子好了——带着他的战利品回到巴伐利亚，你知道这意味什么？”

不待那骑士回答，伯爵又接着说道：“这意味着屠掉黑龙的荣誉属于莱茵哈特父子，属于整个巴伐利亚，甚至连暗夜精灵都有一份荣誉——别忘了，古德里安身边还有只暗夜精灵！如果我们动手击杀古德里安，抢劫黑龙的尸体和龙的遗产，你猜会发生什么后果？”

伯爵深深地吸了一口气，“巴伐利亚和暗夜精灵会给帝国造成不小的麻烦，而下落不明的莱茵哈特大师和那些协助他父子俩击杀黑龙的高手们……天知道他们会不会像古德里安说的那样，嗖地一声突然出现在我面前！”

“当然，我并不害怕他们找我的麻烦，我只是顾及到若是他们联合巴伐利亚、暗夜精灵的高手去帝国首都捣乱的话，那将制造出多大的混乱？将给我们首都人民的生命和财产安全带来多大的危险？”

“一个够资格参与屠龙之役的高手，如果存心搞破坏的话，产生的破坏力绝对不亚于一支小型精英战队！我不能为了一点小小的利益，就将首都人民的生命和财产安全置于脑后！”

那个骑士小声嘀咕道：“可是……也许莱茵哈特大师和那些协助他屠龙的高手们已经与黑龙同归于尽了呢？”

“你能保证么？”伯爵狠狠地瞪了这个贪财的骑士一眼，“退一万步讲，就算大师和那些高手们已经全挂了，我们就真没有后顾之忧了么？难道还要我再重复一遍，巴伐利亚和暗夜精灵可能做出的反应么？月亮岛的暗夜精灵会眼睁睁看着有他们一份的屠龙荣耀被我们抢走么？再说了……”

伯爵沉吟着说道：“那个黑骑士真的很强，古德里安和他的几个追随者也是深不可测。那只蝎子形状的机械傀儡虽然一直没有动作，但我能感应到……一旦开战的话，它将给我们造成极惨重的伤亡。而如果古德里安说的是真的，那么现在血精灵、亡灵、兽人肯定又在策划一次大战。在这种时候，我们自己内部可不能先乱起来。总之，这件事情我们不能自作主张，必须禀报皇帝陛下，由陛下定夺。”

……

看着圣意志帝国的军队拔营而起，很快就离开了城堡，林枫悬了好久的心才放了下来。他呼出一口长气，笑道：“不错不错，这次圣意志帝国的领军人物是个很聪明的家伙！”

伊丽莎白笑道：“能在黑公爵战团当上金勋大队长的当然不会是白痴了。只是这个黑锅让小黑来背，会不会给他带来什么麻烦？”

“不会。”林枫呵呵笑道：“世上贪婪的人不少，但是敢找一位屠龙英雄麻烦的人，那就少之又少了。尤其是这位英雄背后，还可能存在

一些隐世高手的前提下。再说，小黑可是会飞的，万一事情不妙，他随时可以远走高飞，暂避风头。”

“但是如果你的电影拍出来的话，那真象不就暴露了？”公主有些担忧地问道：“到那时候，会不会引起有心人的觑觎？”

“哈，你觉得等到这部电影公映的时候，我们还需要像现在这么小心么？”林枫摸着下巴，冷笑道：“到了电影公映，屠龙真相被世人得知的时候，说不定世界大战就要爆发了，谁还顾得上我们？贪婪使人灭亡，真正有身份、有地位的人，有谁会真的没脑筋？现在连贵族家的纨绔子弟们都个个奸猾似鬼了！”

“而真正的超级高手，又哪里会贪图我们这一点财产？像那种档次的高手，需要的只是荣耀。财富对他们来说，已经是身外之物了。就算真的有那种既强得小母牛倒立、又贪得没一点高手风范、还不惧屠龙英雄这个可怕头衔的白痴家伙，对我们也构不成什么威胁。因为到了真相揭晓的时候，我的实力绝不止现在这样！”

林枫这番话说得信心十足。以他现在的魔力、精神力增长速度，他的实力只会呈几何级增长。用不了多久，就能召唤地域火了。黑龙的灵魂他可没放过，虽然是在黑龙断气后才抽离水晶的，但是以黑龙灵魂的强度，那一颗灵魂水晶也是前所未有的强悍完美。

以那种程度的灵魂水晶召唤出来的地狱火，究竟能强大到哪种程度，已不是他能够猜测得了的！更何况，在继承了黑龙的遗产之后，他有足够的装备武装起一支百人精英卫队。到真相大白于世的时候，他的精英卫队定能组建完成。

那个时候想要对付他，就不是几个高手或者几千人的精锐部队能办得到了。不出动数万以上的大军，休想从他手中讨得了好去！

而出动数万以上的大军，就为抢夺黑龙那价值几十万金币的遗产，就算最弱智的皇帝也不会干出这种蠢事来！

“嗯，有道理……”伊丽莎白想了想，点头赞同：“就算你赚到再多的钱，我父亲除了税收之外，也不会多要你一个铜子的。”

“但是这一回，我一个铜子都不用上交给你父亲。”林枫嘿嘿笑着，指了指黑骑士：“别忘了，我们对外宣布的，是小黑拥有所有的战

利品。现在小黑被我们说成了老师的儿子，以你父亲和老师的交情，他好意思厚着脸皮向老师的儿子讨要个人所得税么？”

“也是哦！”伊丽莎白嘻笑道：“我父亲有的是钱，我们却是穷得可怜，可不能让他再盘剥我们了。”

“果然女生外向，这还没嫁进我家呢，就开始帮我算计自己的父亲了。”林枫心中暗自嘀咕。不过想来公主的算计也是有道理的，巴伐利亚大公还真的有的是钱，确实不能让他盘剥穷人了。

“别的事情都好说，”林枫皱着眉头，向空中望了一眼，“只是那个一直在暗中*我们的家伙，他究竟想干些什么呢？”

那个空中的*者直到现在一直没有离开，从古奇山脉跟到了兴登堡。不过自从那次黑骑士主动出击，但是抓捕失败之后，那个*者就一直保持着距地面千米以上的安全距离，这让林枫虽然一直能感觉到他的存在，却对其无可奈何。

这时候，汉尼拔骑着马，带着一队条顿武士赶了过来。离得远远的，他便向林枫笑逐颜开地打起了招呼：“嗨，古德里安，恭喜你活着回来了！”

林枫冲着汉尼拔翻了翻白眼，懒得理他。当他们和圣意志帝国的军队对峙时，汉尼拔这小子一直在城堡上面作壁上观，没有一点插手帮忙的意思。直到圣意志帝国的军队全部撤离了，他才带着人出了城堡，作热情万分、惊喜交加状地迎了过来。

见林枫对自己的招呼充耳不闻，汉尼拔却是毫不介意，他驾着战马，一路直奔到蝎子面前，这才从马背上腾空跃起，跳到了蝎子背上，站到林枫面前。

“哈哈，我亲爱的兄弟，见到你活着回来，我兴奋激动的心情已经无法用言语描述了！”他不顾林枫的反对，重重地给了林老爷一个熊抱，并借着拥抱的机会，附耳说道：“我的礼物呢？赶紧拿出来，可把我盼坏了！”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14章 改头换面(手打版)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9 本章字数:5221

伊丽莎白一拳打在汉尼拔肋下，打得他呲牙咧嘴。公主瞪着自家大哥，怒道：“你只记得礼物，就不知道关心一下自己的妹妹和妹夫

么？刚才被我们被围的时候，你就一点都不紧张么？”

汉尼拔撞天叫屈，大声道：“我怎么没关心你们了？我刚才不是已经说过，见到你们活着回来，我的心情已经无法用言语描述了么？既然不能用语言描述，那你说我该怎样表达对你们的关心？一个热情的拥抱还不够么？”

“再说，刚才你们被围的时候，我真的紧张地要死，在心里拼命地向万能的主为你们祈祷。要不是我的祈祷应验，罗兰伯爵会带着他的人离开么？”

这等话都能说得振振有辞，大义凛然，可见此人面皮之厚，比起林枫有过之而无不及。

汉尼拔说完之后，四下扫视一番。他见到蝎子下面与妮悠站在一起的凯尔娜之后，顿时眼睛一亮，说道：“古德里安，这只血精灵，就是你新电影的女主角么？”

“不是，她是我新收的女奴。女主角虽然也是血精灵，不过另有其人。”林枫摇了摇头，对汉尼拔的厚脸皮，他已经无可奈何了。他掏出两颗鸡蛋大的浅蓝色魔法石，递给汉尼拔：

“诺，新片的拷贝。这是a面，这是B面，反而没有什么情节，弄错顺序也不要紧。将它放在离幕布5米远的地方，念出触发咒语，就能看影片了。触发咒语是……幕布你自己制做吧！记着，一定要保密！除你和你的情人们之外，不能给任何人看。”

汉尼拔笑容满面地接过魔法石，爱不释手地把弄了一会儿，冲着林枫一挑大拇指：“好兄弟，够哥们，伊丽莎白没跟错人！”

“还用得着你说？”公主挽着林枫的胳膊，一脸甜蜜。

“对了。这只血精灵的种族天赋应该已经封印了吧……既然她不是你的演员，那能不能把她送给我？”汉尼拔色迷迷地看着凯尔娜。

“你仔细看看她的眼神。”林枫指着正用狂热、迷恋、贪婪的眼神看着自己的血精灵，说道：

“她的种族天赋虽然已经被废掉。但是吸收生命菁华地天性，已经烙进了她的灵魂深处。就算她不能再吸收生命菁华，她也会拼命缠着我，想要吃掉我。我已经上过她了。说得自恋一点，除我之外，现在

已经没人能满足她了。而一旦离开我身边……精灵的死法你应该知道吧？”

“有这么邪门么？”汉尼拔用大拇指在自己下嘴唇轻刮一下。眯起眼睛看着颓废美中带着点病态狂热地血精灵，说道：“除她之外。你还有没有别的血精灵？送我一个怎样？”

“可以。”林枫毫不犹豫地说道：“我还有两只女精灵和两只男精灵，那两只男的可以免费赠送给你。”

“我不喜欢男人的……”汉尼拔郁闷地说道。

“其实男精灵也挺漂亮地。”林枫摆出一副爱莫能助的模样，摊手道：“但既然你不喜欢，我就不勉强你了。”

“新片的男主角是谁？”汉尼拔怪笑着看着林枫：“该不会又是你亲自上阵吧？”

“你看了不就知道了？”林枫白了大舅哥一眼，说道：“再次郑重警告，绝不能将影片流出。否则，我就切掉你地小弟弟！”

“行了行了，还用得着你说？这种好东西我怎么可能给别人看？”汉尼拔珍而重之地将两颗魔法石贴身收好，目光越过林枫的肩膀。望向了黑骑士。在他到来之前，黑骑士就已经把龙尸收起来了。现在正骑在独角兽上，一派清寂地向着海洋地方向眺望着。

“他是谁？怎么魔气这么重？”汉尼拔并没有听到林枫与罗兰伯爵的对话。也就不知道黑骑士那被林枫杜撰出来的名字和身份。

“隆重介绍——莱茵哈特和娜塔莎的儿子，贝克汉姆.海茵里希。人魔混血儿。万人迷类型的超级大帅哥，屠龙的英雄。”林枫越吹越没谱儿了，“像你这种货色，他一只手就能干掉十个你。”

“你就吹吧！”汉尼拔不屑地说道：“你说他是魔人我信，说他是超级高手我也信，但大师有没有儿子，我会不知道？好了，不跟你多说了。我回去看片了……”

说罢，汉尼拔又跳回马背，一路朝着城堡扬长而去，竟连等都不愿等林枫他们一下。

“这种人，从来不懂得体贴一下别人的心情。”林枫摇头叹道，随后他坐在撒克蝎子背上，驱动蝎子，带着众人往城堡行去。

伊丽莎白站在他身后，勾着他的脖子，小声问道：“女主角不就是凯尔娜么，怎么又换别人了？你，你该不是把我们拍了留着自己看的片子给我哥哥了吧？那怎么能行，你怎么能这么做？”

林枫失笑道：“说什么呢？我哪有这么荒唐？我们地片子那是私人珍藏，也就我们自己看看而已。给汉尼拔的还是那天晚上和凯尔娜一起拍的，不过既然我地脸能被州长换成血精灵，凯尔娜的脸蛋儿当然也换人了。”

“为什么要换？凯尔娜演得很好呢！”伊丽莎白问道。

“一个真正敬业地女演员，是应该能与任何一个男演员演对手戏的。”林枫肃容道：“而我对演员的要求是必须能够一炮而红，以后持续不断地进行演艺事业。”

“但凯尔娜显然达不到我的要求。因为除我之外，她眼中根本没有别的男人。她也就能跟我一起表演，但我又不能专演这个。我工作这么忙，又要当导演又要当演员，以后还要自己写剧本。拍总不能一直亲自上阵吧？”

“所以像她这种病态的精神状态，根本无法成为一个合格的演员。”

“就算让妮悠控制她都不行，她被控制的当时虽然失去神智，但是记忆却还是存在的。如果被她发现和别的男人拍了片子，指不定就心碎而死了。”

“因此，我就只能将她的面孔换掉了。既然不能成名，就干脆不让她露脸算了。”

“换成谁了？”伊丽莎白瞄了驾着林枫的火焰战车的莉雅一眼。嘻笑道：“该不会是换成小精灵了吧？”

“去你地！胡说什么呢？”林枫将手伸到背后，在她丰臀上狠狠拍了一下：“小精灵那天晚上连拍片都不敢去看，要是把女主角换成她的模样。她不跟我拼命才怪。还记得慕兰德城偷袭我的血精灵么？我让州长把女主角换成女法师嘉兰诺德地脸了。真想知道，汉尼拔看到后会有什么表情。”

“那个女法师不是死了么？”伊丽莎白讶然道：“你打算让一个死人出名？”

“这有什么不行的？我们可以给她换一个名字嘛，就说她是德鲁希丽雅.嘉兰诺德的双生姐妹好了。”林枫笑道：

“我们到时候可以打出‘血精灵的名门望族，德鲁希丽雅.嘉兰诺德魔法大师地双生姐妹。大魔法师艾雅.嘉兰诺德小姐倾情出演’的金字招牌。”

“想想看，一位血精灵大魔法师亲自出演的，这该是多么刺激的噱头？这能吸引多少观众掏钱买票？反正艾雅是德鲁希丽雅的昵称。除了她亲近地人之外，不会有多少人知道。谁又能想得到。我们捧红的是一个死人呢？”

“将他捧红之后，我们可以继续使用改头换面的技术，陆续推出大魔法师艾雅系列。甚至还可以让州长用虚拟技术，让影片中的女主演释放几个华丽的魔法。”

说到这里，他叹了口气：“可惜，州长对人类繁殖行为没有任何概念，因此无法虚拟出人类或者类人生物在进行此类行为时的表情、眼神、声音，以及自然的身体反应。否则的话，我们连演员都不用。直接就可以用虚拟技术制作出电影来了。”

……

“见鬼了！”汉尼拔赤裸着上身，坐在城堡中某间华丽卧室中的大床上，瞪大双眼指着幕布上地女人。

他一眼就认了出来。银幕上的女人，正是被古德里安一刀刺穿了喉咙的血精灵法师！已经死掉地人。怎么可能再次活生生地出现在银幕上？而且还表演得那么潮水四溢？

难道说……古德里安抓到了女法师的双胞胎姐妹？嗯，很有可能……

“干，有这么壮地血精灵么？”愣了一会儿之后，汉尼拔又指着那个很有野兽美的男精灵叫道。那个男精灵的身材，已经完美到连他都嫉妒了。

在他身旁，是一个长得很妩媚，穿得很性感的金发女郎。女郎此刻正缠在汉尼拔身上，边性致勃勃地看着片子中层出不穷的花样儿，边在汉尼拔身上磨蹭着自己的敏感部位。

“怎么了亲爱的？”女人在汉尼拔耳垂上舔了一下，气喘吁吁地腻声说道：“嗯……这影片真的好精彩，看得人家很兴奋呢！你还愣着干什么？赶快跟着学两招啊……”

……

兴登堡的城堡现在已经修葺整理完毕。在城堡中央的塔形主楼地下，有间隐蔽的密室，是城堡的原主人德莱克伯爵的藏宝室。当然，现在这间密室中，已经放上了黑龙的宝藏。

撒克蝎子把守在主楼大门外，三辆火焰战车守在密室门外。

林枫等人则在密室中，忙着给堆成小山的宝藏分门别类。

小精灵的主要工作，是用鉴定术辨别那些武器装备，以及鉴定古董。伊丽莎白负责整理宝石、装饰品等女性用品。妮悠和州长负责出力，将鉴定和整理之后，装箱收好的财宝分类码放。

小猫咪的任务就很轻松了，她就负责将金币一把一把地丢进箱子里，装满一口箱子后，再让妮悠来搬。

林枫林大老爷，当然就只负责视察工作，以及在小精灵鉴定出珍品后，跑过去赞美两句以资鼓励。

至于黑骑士，则被林枫当作上宾一般，安排在主楼一间很豪华宽大的卧室里休息。独角兽则独自在城堡花园里散步。

血精灵凯尔娜现在也在密室中，无所事事地站在一旁观望。被废掉种族天赋之后，她一个正职牧师，基本上已经没有任何威胁。对于满室的财宝，她是无动于衷。只将那满是灼热火焰的双眼追着林枫，痴迷地看着他。

在这只血精灵眼中，林枫就像一道最美味可口的大餐。即使她已失去了吃掉他的能力，但并不妨碍她嗅着这大餐的香味，在心里yy一番。

“雷霆王之怒！”正鉴定着装备的莉雅突然惊呼一生，“这把斧子，这把斧子居然是失踪了将近1000年的雷霆王之怒！1000年前，它就已经是史诗武器了。这么多年没有在大陆上出现，它已经被列入了传说武器当中……”

林枫嗖的一声蹿了过去，在莉雅身边蹲下，将小精灵脚边的一把双刃阔斧提了起来。这把斧头通体纯银色，两边斧刃上带着丝丝蓝色

条纹。连柄长仅一米，但是重量却不下1000公斤——以林枫现在的力量，也要双臂同时发力，才能将斧头拿起。而且还拿得非常勉强，根本无力舞动。

“太重了！”林枫将斧头扔到了脚下，揉了揉有些酸麻的手腕，“正好给州长使用，只有他能用得动这么重的斧子。说说看，这把斧子除了沉重之外，还有什么名堂？”

“这是用‘星辰银’掺着‘雷霆金’的粉末打造成的。星辰银的密度相当大，因此这把斧头看起来并不很大，但是重量惊人。”

莉雅小脸儿肃穆地说道：“你看，这把斧头并没有开刃，因为以它的重量，无需开刃就已拥有了恐怖的杀伤力。而它还附着有三种强大的魔法——连锁闪电、雷霆咆哮、星辰碎屑！”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15章 何谓堕落精灵(手打版)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9 本章字数:2633

小精灵娓娓说道：“连锁闪电每天可激发３次，每次能发出一道＃＃环链状闪电。每一环的威力，都能够炸碎一块万斤重的岩石。普通的铠甲根本无法抵御，就算是有魔法护盾的铠甲，若护盾的力量不够强，也是抵挡不住。”

“雷霆咆哮每天可激发４次，属于声波攻击。能隔着重甲震碎人的内脏，盔甲在它面前毫无用武之地，连高级以下的魔法护盾都无法抵御住声音震波。但是这种魔法属于全方位无差别攻击，无法辨别敌我。攻击半径又高达１５米，所以身边有战友的时候，这个法术便不能运用。”

“星辰碎屑每天能激发两次，每次激发时，斧头上会挥洒出一片星光般的光芒。凡是被光芒笼罩的人，都会被无孔不入的魔力元素侵入体内，造成体内元素失衡，最后身体爆破而死。这种法术也是无法用盔甲或者高级以下的魔法护盾抵挡的，除了瞬间转移、相位转移这类的空间法术，它基本无法被豁免。”

“但同样地，星辰碎屑也是全方位无差别攻击，不能辨别敌我。攻击半径达２０米，也是属于单兵作战，且周围没有已方战友时才能用的大规模杀伤性法术。”

林枫哈哈一笑：“这不正好是为州长量身订做的武器么？他本来就是单兵作战的行家，而以他的突击能力，在我们这些人之中，除了撒克蝎子之外，没人能跟在他左右冲锋！莉雅，这把斧头上的附加能力有没有被封印？”

“没有！”小精灵有些兴奋地说道：“所有的武器装备，没有一件是施加了封印的。我想，可能这些装备本身或多或少，都是有专属封印的。但是既然到了黑龙手里，以他的能力想要解开那些封印，自然是轻而易举。古德里安，你看，这里还有一颗避火宝珠，将它佩在身上，激发它地能力之后，在１０分钟之内，能够豁免一切火焰伤害！一天之内能够触发两次呢！来，快把它戴上！”

小精灵将一串嵌着颗火红色圆珠的项链拿到林枫面前，刚要为他戴上时，却被他伸手挡开了。“你留着吧，我沐浴了黑龙之血，对火焰的抗性大幅提升，普通的火焰已经无法伤害到我了。就算是魔法火焰，没有强到一定程度，也是无法对我构成损伤的。”

“才不，我留着也没什么用呢。”小精灵不容林枫推拒，径直将项链给林枫佩上了。她轻轻拍了拍心上人的胸口，微笑着柔声说道：“我可不像你一样，那么会闯祸。想找你麻烦的人多得很呢！只有你平安无事，我才能活得安心。”

林枫看着小精灵的眼睛，温柔地一笑，说道：“你放心，为了你们，我会保护好自己的。”说罢，他轻轻地将小精灵搂入怀中。

伊丽莎白轻哼一声，小声嘀咕道：“真是酸死人了……现在又不是拍电影。”

林枫回过头，狠狠地瞪了公主一眼。公主小嘴一撅，扭过头继续工作，来个眼不见为净。

凯尔娜眼中喷着嫉恨的火焰，狠狠地瞪着小精灵。妮悠见状，走过来挡住她地视线，带着极其危险的笑容看着她的眼睛，轻声说道：“你最好别打什么歪主意，否则你会死得很难看的。”

血精灵妩媚而妖冶地一笑，伸手抚摸着自己的胸脯和小腹下，腻声说道：“知道啦……不过，人家对古德里安老爷可是大有用处呢！老爷可不会允许你杀死我的。除我之外，还有谁能和老爷一起拍那种电影呢？你行么？公主、暗夜精灵、猫人女孩行么？嘻嘻，对老爷来说，人家可是必不可少的呢！”

这血精灵与林枫等人一起呆了几天，从他们的对话中，已经了解了一些与电影相关的事情。她更是清楚，像这种限制级地影片，不是每个人都愿意去拍的。

当然，她对此却是持无所谓的态度。这只堕落的血精灵，其貌似矜持骄傲的外衣，早已被林枫狠狠地撕下，暴露出了淫荡堕落的本性。

拍这种电影让人看了又怎么了？看看又不会少她一块肉。只要不是和别的男人一起拍片，只要能和可口得让她垂涎欲滴的古德里安一起，拍这种电影也是一种享受啊！

“是么？”小妖精嘴角浮出一抹浅笑，眼神看上去更加危险了，“你最好不要这么自信。血精灵并不只有你一个，没了你，老爷有的是替补地血精灵。你也最好不要试图挑衅激怒我，就算我杀了你，老爷最多会责备我几句而已。你要不要试试？”

说话间，小妖精的隐形手已经分别卡住了凯尔娜的双肩、双膝、咽喉和腰部。

血精灵吃吃笑着，荡声说道：“来呀，杀了我吧……听人说，在死亡的瞬间，能体验到前所未有地高潮呢！”

小妖精皱了皱眉，真的很想将这只激荡地血精灵干掉。莉雅和公主与林枫在一起时，也是闹得很疯狂，叫得很淫荡，但是小妖精并不反感。因为她们在平常的时候都是正常的，只有与林枫私下相处，或者在床上时，才会做出完美女人地表现——所谓完美的女人，即出门是贵妇，家中是主妇，床上是荡妇。

她们又哪里与这血精灵一样，无时无刻都表现得像个荡妇了？

“妮悠，你跟她闹什么别扭？”林枫突然出声制止了小妖精，“凯尔娜是堕落精灵来着。你跟她讲道理，不是自讨没趣么？”

小妖精冲着林枫微微一笑，“老爷你让我看好她，我就不能让她给你们添乱。要是她不听话，我当然要调教她了。”

“呵，你调教是没用的。”林枫走过来，伸手捏住了血精灵的下巴。被林枫的手一碰，血精灵便像触电一般，身子猛地一哆嗦。她的呼吸瞬间变得急促，鲜红的舌头不住地舔着嘴唇，媚眼如丝地扭动着身子，想贴到林枫身上。

林枫眯着眼，凝视着血精灵的眼睛，说道：“如果想让我满足你的欲望，你最好马上安静下来。”

淡淡地一句话出口，血精灵顿时像个乖宝宝一般，不再动弹。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16章 大师的笔记(手打版)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9 本章字数:4251

夜已深了。

林枫半躺在城堡领主大卧室中的豪华大床上，手里捧着一本厚厚的笔记，细细翻阅着。

今天他的床上，只有小猫咪和那只马屁功夫炉火纯青的小狮子。说起来，林枫已经有许多天没有给小猫咪讲故事、哄她睡觉了。于是今晚他便没有陪伊丽莎白和莉雅，而是让小猫咪睡到了他床上。

洛丽妲光着身子，身上盖着一层薄薄的毛毯，蜷缩在林枫怀里，已然睡熟。小狮子趴在他的脚边，一双前爪抱着主人的脚，也已经沉沉睡去。

现在整个城堡里，没有休息的，便只有仍在阅读着笔记的林枫了。

他手里捧着的，是莱茵哈特大师的游历笔记，记载了他一生的游历和冒险经历。其中有些事林枫能在古德里安的记忆中找到，那是大师当做故事讲给小时候的古德里安听的。而有些事情，即使古德里安也是一无所知。

而这本笔记，居然是黑骑士送给他的。就在他清理完最后一笔黑龙的宝藏，准备洗澡休息时，黑骑士为他送来了这本厚厚的笔记。

……

“大陆历７４９２年４月１２日，晴。

“先恭喜自己一下，因为今天是我２１岁的生日。特别感谢亨特和特里，他们为我举办了一个隆重的生日宴会——１５００以上的兽人军队在这个古堡废墟外，用战鼓为我奏响生日歌，用鲜血和生命为我涂抹华丽的油彩，用燃烧的灵魂为我点燃生日蜡烛。他们真是慷慨的朋友……

“被困在这里已经１２天了。战友们纷纷倒下，还活着的人只剩下我、亨特、特里三个，而兽人军队还有１０００以上。我召唤出了魅

魔，她叫娜塔莎，是个很可爱的姑娘，我喜欢看她将亨特和特里戏弄得面红耳赤的样子。

“被困第１５天，粮食和水已经消耗一空，还好我会制造治疗石。虽然肚子饿得慌，但是精神还不错。因为缺水，亨特和特里地嘴唇已经干裂出血了，但我却过得很滋润。他们很嫉妒地问我为什么不口渴……哈，当然是因为我有娜塔莎了。不过这得对他们保密……

“第１８天。突围成功。亨特身上出现１９道伤痕，特里身上多了２８条刀口，我还好，只被砍了５刀而已。兽人减员２００以上。呵呵，小伙子，打得不错！……我只放过了一个狐人小姑娘。她是个萨满，实力倒不错，但是作战经验太稚嫩了，到底是年龄太小呵！这种年纪就上战场，兽人没有男子汉了么?

“大陆历７４９４年８月７日，阴雨。

“亨特又开始策划冒险计划了。这家伙，身为巴伐利亚公国的储君，成天就想着冒险，真是一点政治家的觉悟都没有。不过……正是他这种性格，才对了我的胃口。

“……恶魔岛！我们居然到了恶魔岛！魔神在上，亨特一定是疯了！不过我好像也疯了。居然没有劝阻他，还陪着他一起登陆了！

“……成功抵达恶魔祭坛！我不想描述其中的过程，因为这一路上，流光了７８位战友的鲜血。当抵达目的地地时候，我们又只剩下三个人了。嗯，还有娜塔莎。虽然我把她当成和我们一样的人，但是亨特和特里显然不这样认为。

“杀死巨魔主祭后，我从恶魔祭坛上救下了一位仙女龙。她是今生见过的最美丽的女人，我无法用言语来描述那足以震撼灵魂地美丽。当她从祭坛上醒来后，她亲吻了我，然后娜塔莎就嫉妒了……

“我恋爱了，但是仙女龙却走了。她只和我在一起呆了七天，这是我有生以来，最快乐的七天。虽然最终不能和她在一起，但是……这七天的爱恋，将是我一生中最珍贵地回忆……

“大陆历７５０３年９月１９日，晴，有云。

“娜塔莎为我……（此处大段被涂抹掉了）

“大陆历７５０４年６月２４日，阴。

“拣到一个5岁的小男孩，很聪明，但也很腼腆害羞。好吧，我地孩子，就让我给你一个家吧。不知为什么，现在看到没有家的小孩，心里总是难受得很。一想起我的……（大段涂抹）

“大陆历７５２２年６月１８日，晴。

“古德里安带着伊丽莎白走了。以他现在的能力，就算不能与圣意志帝国相抗衡，也不怕遭到帝国的迫害。孩子们都已经长大成材，我的心愿已了却一桩，现在只剩下最后一个心愿了。

“睡觉前，娜塔莎又哭了。这几个月来，她已经哭过了很多次。她追问我，究竟爱她多一些，还是爱那已多年不见的仙女龙多一些。

“我苦笑，你还不明白么？我最亲密的爱人，多年前那让我痴迷的七日之恋，终究只能存在于回忆当中。不过是一个美丽但是虚幻地梦境罢了。真正与我相伴一生，融入我灵魂的，只有你呵……

“你是天地间最美丽的彩虹，是我今生最珍贵地瑰宝。我为你采下最美丽的玫瑰，哪怕被刺出满手地伤痕……

“这是我今生最后一篇日记了，我的孩子们，当你们读到这本笔记时，我已经踏上了最后的征程。

“不要站在我的墓前为我哭泣。

“我不在那里，我不曾睡去。

“我是万千呼啸的风，飞过白雪皑皑的古奇山脉。

“我是柔和细腻的雨，洒落巴伐利亚的金色稻田。

“我是清幽安静的晨，弥漫在绿色茂盛的阿尔泰。

“我是威武雄壮的鼓，踏过无限草原潘帕斯。

“我是温暖闪耀的星，照耀慕兰德城的静谧长眠。

“我是歌唱地鸟，我存在于一切的美好。

“不要站在我的墓前为我哭泣。

“我不在那里，我从未离去。”

……

“我不在那里，我从未离去。”林枫喃喃自语着。扭头看着窗外的夜空。

那悬在夜幕上的明月，在林枫已有些朦胧的眼中，幻化成了大师慈祥的笑容。

他不曾离去，他地灵魂就在天空之上，凝视着他的孩子们。

……

天亮了，在早餐桌上，林枫对众人提出了史诗影片《传奇》的拍摄构思。

“这部电影将采取全实景拍摄。”他低着头。往面包上涂抹着黄油，说道：“所以我们要先去恶魔岛。”

“恶魔岛？”伊丽莎白放下餐具，瞪圆眼睛望着林枫：“你疯了么？到达恶魔岛，得穿过永夜的海峡。那可是危险性不下于焦焰山谷地人间地狱！”

“老师去得，我们为什么不能去？”林枫奇怪地看着伊丽莎白：“２８年前，老师和大公、特里先生曾一路杀到了恶魔岛的中心——恶魔祭坛来着。”

“你也说了，那是２８年前。”汉尼拔用餐巾慢吞吞地抹了抹嘴巴。“你知道当年是什么情形么？那个时候，永夜的海峡还没形成呢！当年父亲和大师他们扫平恶魔岛之后，恶魔岛曾一度成为观光旅游区。但就在２３年前，海底火山喷发，于恶魔岛之前形成永夜地海峡。从此以后，就再也没有人能到达恶魔岛了。

“无数探险家、冒险者想去一窥永夜海峡的究竟，结果没一个人能回来。因此，这横陈于恶魔岛之前地海峡，便有了人间地狱的称号。”

“永夜的海峡也有龙族把守？”林枫问道。

“谁知道呢？”汉尼拔摊了摊手：“前往焦焰山谷冒险，运气好还能活着回来。毕竟那是陆地。但是前往永夜地海峡探险的话，一旦遇险，连生存的余地都没有——那可是海洋啊！可不像陆地一样，那么方便跑路。因此直至今日，还是没人能探清永夜海峡的真相。

“古德里安。你和你的追随者们实力的确很强大，可是你们能保证在海洋上也能发挥出百分百地战斗力么？州长是很厉害，可是到了海里，他一样得沉下去。你那只机械蝎子傀儡就更不用说了，到了海里它可能连条普通的海鱼都杀不死。你说，你有这个能力去永夜的海峡玩儿命么？”

林枫皱着眉头，缓缓摇了摇头。汉尼拔说得对，他地实力在陆地上的确非常雄厚，可是到了海上，尤其是在深海之中，那十成中能发挥出两三成就不错了。

“先老老实实治理好领地吧！”汉尼拔拍了拍林枫地肩膀，说道：“你的百人卫队都没组建起来呢！到现在为止，你领地上就只有一群只能巡街的民兵。城堡里也只有我带来的，作为伊丽莎白亲卫的１０名条顿武士。万一圣意志帝国再来找你麻烦，可不见得能像昨天一样，只凭嘴皮子就把人家唬走了。”

“去哪儿找中意的精英啊？”林枫无奈地说道：“我打算组建一支超级精锐部队，人员要求将非常严格，个人实力最少不能弱于精英条顿武士。这种精锐兵员，可不是一时之间就能找到的。”

“昨天来了一艘贩奴船。”汉尼拔眯着眼睛说道：“船上装运的，是８５名准备卖到慕兰德城，作为角斗士训练的强壮奴隶。你把他们全买下来，让他们自相残杀，最后活下来的１０个人，允许进入你的卫队，摆脱奴隶身份。”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17章 统治艺术(手打版)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9 本章字数:3967

“你的方法太粗放了。”林枫摇头道：“你说的那些奴隶，都是没有经过训练是吧？”

汉尼拔点了点头：“如果是经过训练的角斗士，我就不会建议你买了。要买８５个角斗士，那可得花上一大笔钱呢！”

“我倒不在乎多花些钱。”林枫说道：“你知不知道，有些人是成长型的。他们很有潜力，但是需要经过培养、训练将他们的潜力挖掘出来。

“而有些人虽然初始能力强大，但是他们已经定型了，没多少成长潜力。如果照着你的方法，让那８５个奴隶自相残杀，很可能会出现潜力型选手，被初始能力强大的人杀死的情况。

“我们最终收获的，很可能就是一批现在很猛，可是十年后还是跟现在一样，没有任何长进的固定型选手。”

汉尼拔耸耸肩膀，说道：“那你说怎么办？难道你还要对他们进行长期训练么？那开支可不小啊，而且又见效缓慢。”

林枫皱着眉头说道：“难道一定要招奴隶么？就不能招募一些现在已经成名的高手？”

“成名高手谁会跟着你一个小领主混？”汉尼拔撇了撇嘴：“伊丽莎白倒是很有号召力。她出面的话，可能召唤到许多成名。不过她召唤来的追随者，从理论和事实上来说，都是你的情敌。他们只会听伊丽莎白的话，对你绝对会不屑一顾。当然，如果你不介意伊丽莎白拥有多个情人的话，让她召唤追随者也不是不行的。”

“狗屁！”林枫狠狠地一瞪眼，“谁敢碰伊丽莎白，我就切掉谁的小JJ！”

伊丽莎白也是狠狠地瞪了汉尼拔一眼，怒道：“汉尼拔，难道你还不知道，我是守贞主义者么？”

阿喀硫斯大陆上，虽然许多贵妇啊公主啊什么的，都或多或少拥有几个情人，但也有相当一部分女子，在私生活方面，以终身忠于唯一伴侣为最大信条。这类人，就号称守贞主义者。

“开个玩笑而已，用得着这么紧张么？呵呵……接着说正事。”汉尼拔面不改色地笑了笑，说道：

“以古德里安你现在的名气，召唤到成名高手作追随者，倒也不是不可能。只是你无法判断前来追随你的人，究竟是出于真心，还是别有目的。因为成名高手大多背景复杂，交际广阔。所以培养心腹班底的话，必须挑选身家清白，背景单纯地人。

“这一来，你选择的余地就小了许多。在我看来，奴隶就是最好的选择了。”

林枫问道：“奴隶怎么会是最好的选择？他们没有自由，没有希望，没有未来，又怎么可能为我卖命？不暴动就已经很不错了。”

汉尼拔笑道：“想要奴隶为你卖命，当然需要耍点手段了。我们先来说说大陆上对待奴隶的政策。在大陆上，无论因何原因沦为奴隶，当他们被打上奴隶的烙印之后，他们就算是彻底与过去的人生一刀两断。从此一无所有，甚至连从前地名字都不能使用了，这是大陆上公认的规矩。

“而如果哪个奴隶敢逃亡或者反抗奴隶主的话，那么任何人都有权杀死他，提着他的头去领赏。所以你不必担心奴隶会不听话，基本不

需要给他们吃饱，只要时不时抓典型出来整治一番，他们就能老老实实。奴隶暴动……呵呵，实在太罕见了。如果哪个领主的奴隶发生暴动，那只能说，他的统治艺术实在糟糕透了。

“但想让奴隶为你卖命，仅*皮鞭和刀剑的恫吓是不够的。奴隶是廉价地劳动力，我们贵族利用他们赚取最大的利润。正因为如此，几乎没人关心奴隶的死活。但如果你对他们好一点，不时给他们些甜头，他们就会对你感恩戴德。而如果你舍得付出更大的成本，给他们自由民的身份，给他们希望和未来……那么他们一定会死忠于你。

“当然。也存在一些忘恩负义的家伙，不过这种人只有极少数。因为背叛恩主是最严重的罪行，这种人在被抓住后，将要承受一个月的残酷肉刑。而且每天行刑完毕后，还要请牧师治好全身的伤势，以便第二天继续折磨。这样持续一个月之后，再将其灵魂抽离出来，投入献祭火焰之中，焚烧七天才会彻底结束。”

顿了顿，汉尼拔看着林枫，微笑道：“以恩德笼络，以刑罚威慑。双管齐下，再顽固的奴隶，也能打造成最忠诚地追随者。”

林枫若有所思地点了点头，说道：“这，大概就是贵族的统治手段了吧？”

汉尼拔笑道：“这仅仅是一些最基本的东西。古德里安，你以前没有接触过政治，如果你仅仅是个术士的话，那倒没什么。但是你现在是领主了，也该花点时间研究一下统治术了。”

林枫微笑着点头道：“我会的。谢谢你的提醒。”

汉尼拔呵呵笑了两声，又说道：“还有一点你要记住，你不能对每个奴隶一视同仁。一个奴隶，他本身必须有值得你投入的本钱，你才能用自由、希望、未来这些东西来笼络他。没有本钱的奴隶，让他们老老实实干活儿就行了。”

林枫笑了笑：“明白了。吃过早餐，你就陪我一起去找那条贩奴船的船主谈生意吧？”

汉尼拔摇头道：“不了，你自己去吧。吃过早餐，我就要启程回慕兰德了。”

“怎么今天就要走了？”林枫讶然道：“我昨天才刚刚回来，还没来得及陪你好好玩上几天呢！而且还有很多事情，我需要向你请教啊！”

“有什么治理方面的事情，你向伊丽莎白请教吧，她知道地并不比我少。”汉尼拔笑道：“在你这里呆了这么多天，也该回去处理我自己的事情了。这些日子里，我已经将你领地内的管理机构完善了一番，具体情况你去问那１０个暗夜精灵。当然，税务官之类的重要官员，我只在暗夜精灵中委任了几个临时地，至于是否让他们留任，你自己决定吧。”

……

早餐后，汉尼拔只带着两个随从和一个情妇，轻装简从地一路绝尘而去。

在城堡门口送别了汉尼拔之后，林枫便带着伊丽莎白、州长、妮悠，前去码头找那个贩奴商人谈生意。

四人驾着火焰战车，缓缓行驶在兴登堡镇上。领民们见到领主和公主，无不躬身致敬。林枫当上领主没多久，中途还跑了两回，根本没有用心治理过领地。但是他上台之后，颁布了一系列对领民们有利的政策——除了性服务行业的新政策之外，林枫并没颁布实施过任何法案。因此那些多出来的法案，全都是汉尼拔在这十几天里，替他做出的决定。

而以前的苛捐杂税也被废除大半——这当然也是汉尼拔自作主张替他办的，废除苛捐杂税的提案，伊丽莎白还没来得及提交林枫裁决，就一起去古奇山脉了。不过领民们并不知道，还以为是领主老爷下的令呢。

在以前，兴登领民们每月４０％左右的收入都会被领主刮走。而现在兴登堡的领民们，按其收入等级，每月只需上交１０—３０个百分点的个人所得税。除此之外，不需要上交一个铜子的杂项费用。当然，低收入者免税是不可能的，这毕竟不是民主社会。

因此，在林枫不知道的时候，兴登领民们已经对领主大人产生了由衷的敬意。不过伊丽莎白现在的人气还是要远高于林枫，毕竟公主一直是巴伐利亚人民心目中的女神来着。

行程中，林枫问伊丽莎白：“你觉得，在城堡外建造一个大剧院怎么样？”

“多大的剧院呢？”伊丽莎白反问道。

“很大很大，至少，不会比我们的城堡小。”林枫这么说着的时候，脑海中浮现的，是地球上的澳洲悉尼大剧院。以这个大陆的魔法奇迹，即使像悉尼大剧院那样的庞然大物，应该也能建造出来。

“我还要把兴登堡镇打造成一个影视城。对，把兴登堡镇改名为梦工厂……一个能把只存在于人们梦幻中的东西搬上大银幕，甚至让它们成为现实的梦工厂！”

“你一定能做到。”伊丽莎白抱住林枫的腰，将脸贴在他的背上，轻声说道：“在我心中，你就是无所不能的。”

……

“告诉我，你这８５个奴隶是由哪些种族的人组成的？”林枫看了坐在他对面的贩奴商人斯考特·哈尔巴一眼，问道。

他们现在正在码头上的一家小酒馆里，林枫和伊丽莎白并肩坐在一起，州长和妮悠站在二人身后。贩奴商人斯考特身后站着两个武装护卫，虽然装备不错，铠甲锃亮，但是气势比起林枫等人，却是差了老大一截。

斯考特恭恭敬敬地答道：“回领主大人的话，小的这批奴隶中，有斯巴坦人、高卢人、维京人、哈萨克人，还有少数兽人。”

“兽人？”林枫眯缝起双眼：“强战种族的兽人？”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18章 纪念与怨念(手打版)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9 本章字数:5495

“一个狮人，一个狼人。”斯考特笑呵呵地说道：“确实是非常厉害的强战种族。”

“你能逮到狼人还说得过去，狮人怎么可能被你抓住？”林枫用食指敲击着桌面，缓缓说道：“狮子们，可是兽人的王族啊！”

“在人类世界中，连王子都可能被卖掉当奴隶，更何况狮人这么大的一个族群？”斯考特微笑道：“我的这个狮人，与其兄长争夺家族爵位继承权时被击败，然后被他的兄长卖给了我。”

“把亲兄弟卖掉当奴隶，这也太离谱了吧？”林枫来了兴趣：“向来团结的兽人帝国，怎会出现这种事情？”

“权力、利益使人堕落。”斯考特说道：“兽人的生活习惯虽与人类不同，但是社会构成却已经跟人类没有任何区别。争权夺利在草原上

的狮群中都是屡见不鲜，更何况是懂得使用、享受权力的智慧类人生物？

“领主大人，这种事情其实并不罕见。如果您有机会去兽人帝国的话，您将发现，兽人帝国贵族间的争权夺利，手段往往比我们人类更激烈，更残酷。流淌在他们血液中的兽性基因，决定了他们的性格。令他们在处置敢于和他们争夺领地、权力的对手时，往往采取赶尽杀绝、不留丝毫余地的霹雳手段。

“在兽人帝国中，甚至经常有贵族勾结我们人类的捕奴队伍，出卖一些边境村庄的情报给我们。我们获得奴隶，兽人贵族们得到金币。团结，已经是两千多年前的过去式了。”

“真的想不到，兽人在阿喀硫斯大陆上定居之后，竟然渐渐抛弃了他们曾经的荣耀。”林枫摇头感慨道。

兽人并非大陆上的土著居民，他们原本是“病毒君王”耐奥祖手下的奴隶种族。

３０００年前，病毒君王耐奥祖的入侵，令大陆上多出了两个种族。

第一个是病毒君王手下的奴隶种族兽人族。在病毒君王入侵阿喀硫斯大陆时，不堪奴役地兽人族发动起义。脱离了病毒君王的控制，在大陆北方繁衍开来。

第二个便是感染了病毒君王传播的“天灾病毒”，身体变成了丧尸，却因为顽强的意志和精神，保留了自我灵魂，成为永生的亡灵族。

亡灵族不是普通丧尸、活跳尸那种除了本能之外，没有灵魂的食人怪。他们后来也脱离了病毒君王的奴役，与阿喀硫斯大陆上地土著种族一起，反抗病毒君王。

另外，在病毒君王的大入侵之中，原本强盛的精灵帝国终于崩溃，人类渐渐崛起。

精灵分裂成数个分支，其中两支分别便是大本营位于月亮岛的暗夜精灵，以及大本营位于古奇山脉深处的银月城，由堕落的高等精灵形成的血精灵种族。

可以说，病毒君王的入侵，令大陆上一下子多出了4个全新地种族。

甚至连世界种族大战，也是因为病毒君王的入侵，才埋下了导火索。

在击败初代病毒君王，封印并放逐二代病毒君王之后，人类、暗夜精灵、矮人、侏儒结成了大联盟，而兽人、亡灵、巨魔等种族结成了部落联盟。

因为生理形态、善恶观念、种族习俗等各方面的摩擦不断升级，以及需要为多年繁衍的新生人口争夺更多的生存空间，终于在２５００年前，两大阵营之间爆发了第一次世界种族大战。

那次大战，整个大陆的所有种族都参与其中，大陆变成了一个巨大的战场。大战持续了整整5年，战争结束后，大陆总人口减少了５０％。

大战的最终结果是，兽人成立帝国，雄踞大陆北方，以古奇山脉为界，与人类世界遥相对峙。巨魔并入兽人帝国中，成为兽人的附庸型盟友。

亡灵建立亡灵国度，居于大陆东北。暗夜精灵的势力彻底撤出了大陆，于爱琴海地诸多岛屿上安家。

休养１３００年之后，距今１２００年前，第二次世界种族大战爆发。

那一次，暗夜精灵跨海作战，支援盟友。

而血精灵也首次迈出了古奇山脉，以一个全新的种族面貌出现在大陆各种族眼中，并与兽人帝国、亡灵国度组**类口中的邪恶同盟国，共同对人类、暗夜精灵、矮人、侏儒的大联盟发动了侵略战争。

那一次战争是由兽人帝国及其联盟种族主动挑起的。兽人帝国强大的生殖能力使他们人口增加很快，迫切需要通过战争掠夺更广阔的生存空间，或者用战争断送掉一部分人口，保证剩下的人有足够的生存空间。

而血精灵，则是想统治奴役人类，将人类及其盟友种族，作为他们吸取生命精华的口粮。

这一次地战争，持续的时间更长，足足打了将近１７年。直到大陆上的总人口减少到开战前的３０％，打掉了全世界七**口之后，战争才停止。

这一战，所有地种族都大伤元气。自那之后，经过了整整１２００年至今，大陆上一直再无大战。

而经过了１２００多年的休养生息，各族的人口不仅早在３００年前，便已恢复到了第二次种族大战前的人口数量，在这３００年来，更因为各种科学技术的发展、新的土地开发、各种新地粮食作物的发现、医疗水平的进步等等原因，人口的增长进入了一个高峰期。

可能除了无法通过生殖手段自然增长人口的亡灵族之外，其它种族的人口，现在都已经达到二次世界大战前人口数的两倍甚至更多了！

大陆上虽然地域广阔，但恶劣的自然环境，导致很多地方无法开发。而且农业社会的粮食生产能力低下，导致养活一个人，需要的田地亩数远超工业社会。因此尽管地广人稀，可是生存空间的压力在人口增长之后，依然会逐步加大。

因此现在第三次世界大战已经初现端倪，与前两次一样，这一次正在积极备战的，又是邪恶同盟！

兽人喜好侵略和战争的天性，这么多年一直未曾改变。但是他们原先纯朴、憨直、爽朗的性格特征，却渐渐改变。

现在地兽人帝国，社会构成与人类世界一模一样。处于金字塔顶端的王族、贵族、强战种族统治着处于社会下层的附庸种族，以及诸多弱小种族。这样一个金字塔形的社会结构，势必会出现同人类社会一样的权力、利益夺斗。

兽人从人类身上学到了很多先进的文化、科技，但是同样也同样将人类世界中的种种污秽一并接收。可以说，人类既将兽人带进了文明世界，又污染了他们原本纯净地心灵。

……

“斯考特先生，你对兽人帝国很熟悉嘛！”林枫感慨了一番之后，对斯考特笑道：“在兽人帝国中，你一定有很多生意上的朋友吧？”

“算不上朋友。”斯考特微笑道：“互相利用罢了。如果杀掉我能给他们带来更大的好处，我想他们一定会毫不犹豫地砍下我的脑袋。毕竟……那些人是连自己的族人都能出卖的渣滓。”

“你这话说的有意思。”林枫呵呵一笑，“那么跟那些渣滓交易的你，又算是什么呢？”

“我只是一座桥梁，需要决定供给，所以……”斯考特谦卑地笑着：“我只能算是沟通供给者与需求者之间地桥梁。”

“哈哈哈……”林枫拍手笑道：“说得好！我喜欢跟你这样的人说话。斯考特先生，你的８５个奴隶，我决定全买下来，你开个价吧。如果这单生意做得愉快，那么以后，我说不定还要跟你做更大的生意呢！”

“既然领主大人这么看得起小的，那小的就不客气了。”斯考特盘算了一番，说道：“狮人１６０个金币，狼人１００个金币。共６名斯巴坦人，每人２０金币;共４２名高卢人，每人４金币;共１７名维京人，每人８金币;共有１８名哈萨克人，每人６金币。领主大人，您瞧这个价钱如何？”

如果按照斯考特的报价，林枫将为这８５名奴隶付出９１２枚金币。想当初，林枫抢劫维京海盗，大获丰收，最终落袋的，也不过２０００多枚金币。

而斯考特这一船人，就能卖９００金币以上，奴隶贸易虽然风险极大，但是利润果然极其惊人。９００金币对现在财大气粗的林枫来说，当然不算什么。但是不要忘了，兴登堡的民兵拿地是双倍薪水，年收入也只有１.２个金币，光是买下那个狮人所花的钱，就足够林枫供养１００多民兵一整年了！

林枫看到伊丽莎白一眼，示意她给个提示。古德里安小伙从来没接触过这些，哪里会知道奴隶的行情？所以林枫这趟带上了伊丽莎白，她比较清楚这方面的事情。

伊丽莎白心算了一番，对着林枫轻轻点了点下巴，示意斯考特并没有胡乱报价。

林枫顿时展颜一笑，说道：“价格还算公道。不过我想先验验货，奴隶们在船上坐得久了，不会生病了吧？”

“请您放心，我这批奴隶是作为角斗士卖出的。价格虽然高昂，但是货物质量绝对有保障！”斯考特站起身来，朝着林枫略一躬身：“请大人随小的去船上检查，保证个个身强体壮。”

林枫四人随着斯考特登上了他那艘贩奴船，在装载着奴隶们的舱中视察了一番。

８５名奴隶用２０个栅栏分隔开来，每个栅栏中都只有区区数人，其生活空间并不狭窄。舱中的空气质量也不错，清洁保持得很好，没有普通运奴船那种令人闻之欲呕的恶臭。

奴隶们果然都很强壮，精神状态看上去也很不错。有两个斯巴坦人甚至还在做单手俯卧撑，旁边围着4个斯巴坦人为他们记数鼓劲。果然不愧为天生的战士，都成奴隶了还不忘锻炼身体。

“领主大人，请看，那就是我跟您说地狮人和狼人。”巡视了一会儿之后，斯考特指着货舱的一角说道。

林枫顺着他指的方向望去，只见一个面积5平方米的栅栏中，关着两个被粗锁拴住手脚地男子。

那两个男子中，左边一个满头金发，宽额头，蒜瓣鼻，阔嘴唇，两嘴角隐约可见呲出的两粒獠牙。他双眼半睁半闭，给人一种深沉的感觉。虽然以人类的审美眼光看来并不英俊，但自有一种猛兽天生的气势。

他*着栅栏坐着，身上只着一条亚麻短裤。赤裸着的上身肌肉虬结，肩宽腰窄，双腿也是粗壮无比，看上去充满了强劲地爆发力。林枫估摸着，这人站起来的话，身高起码在２.３米以上。

右边坐着一个满头银发的男子，也是只着短裤，精赤上身。他耳廓狭长，与狼耳无异，脸孔瘦长，眉毛雪白，眼睛闭着，似在假寐。

他手脚修长，但是站起来的话，身高绝不会超过１.７米。身上的肌肉看上去并不十分鼓胀，但却非常匀称，好像一旦他动起来的话，每块并不鼓胀的肌肉，一定能提供给他最适当的力量。

他还有着一条银色的尾巴，懒懒地搭在腰上。

“狮子看上去挺猛，狼人那条尾巴不错。”林枫摸着下巴，眯着眼睛，说道：“如果这个狼人没什么用，他那条尾巴也勉强能算作安慰奖了。”

听到林枫的话，斯考特轻笑着附和两声。那个狼人也缓缓睁开了眼睛，用极其危险的眼神看了林枫一眼。

而狮人，却是巍然不动，其气魄自比狼人更胜一筹。

“他们两个叫什么名字？”林枫问道。

“奴隶是没有名字的。”斯考特说道：“如果能蒙大人您赐予姓名，那将是他们莫大的荣幸。”

“哦？那正好，我这里有名字特别适合他们。”他指着那个狮人说道：“这狮子，以后就叫谢逊·金毛狮王。狼人，就叫玄风·陈。”

“好名字，领主大人果然不愧是术士出身的学者。”斯考特轻轻送上一记马屁。

“可是古德里安，这两个名字究竟是什么意思呢？”伊丽莎白完全不明白，古德里安为什么会取这么两个莫名其妙的名字。

“没什么，一个纪念，一个怨念罢了。”林枫淡淡说道。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19章 打造异界好莱坞(手打版)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9 本章字数:6512

城堡主塔楼后面，有块面积1000平米左右的空地。不知道原来的领主留下这块空地是做什么用的，不过现在林枫已打算将它当成练武场了。

林大老爷坐在撒克蝎子的背上，看着面前分成泾渭分明的几群的奴隶们。

这85个花了他912枚金币买来的奴隶中，卖相最好的就是两个兽人。其次是那6个斯巴坦人，再就是维京人、哈萨克人。而高卢人虽然人数最多，身材也都很不错，但是气势上却比别的奴隶都差了一截。

金毛狮王还是半睁半闭着眼睛，目光淡定从容地望着远方。狼人玄风则是略带点挑衅地看着林枫，毫无成为奴隶的自觉。

斯巴坦人是天生的战士民族，放眼整个大陆，所有的人类民族中，唯有条顿武士能与其比拼。因此这6个斯巴坦人也都是桀骜不驯的模样。

维京人是海盗民族，野性难驯，并不适合作奴隶。

哈萨克人是马背上的民族，个个都是天生的骑兵。这样的民族天性崇尚自由，也不是奴隶的上佳人选。

便连气势最弱，但是追求浪漫，天性有些懒散的高卢人，也很难成为听话的奴隶。

这群人本是要卖作角斗士的，当然会不同于一般的奴隶。因此看上去牛气一点，也是非常正常的。倘若他们没有这种不驯的气质，自然不会有当角斗士的资格了。

别看这批奴隶个个虎背熊腰，有的甚至长着满脸的络腮胡子，但他们年纪却都在18岁到20岁之间，还有着很大地成长潜力。

现在这群奴隶身上的镣铐已经全部卸下。完全恢复了自由行动的能力。

但林枫身下的撒克蝎子卖相惊人，周围又有三辆火焰战车绕场缓行，10名精英条顿武士也是全副武装地站在场边，更有黑骑士驾着独角兽静立一旁。如此强大的实力，令这群分外桀骜的奴隶也不敢妄动。除了眼神挑衅之外，都不曾发出一丝喧哗。

“你！”林枫冲着金毛狮王勾了勾手指，又指了指站在蝎子下面的州长：“打赢他，你就自由了。”

狮子闻言，缓缓睁开了双眼。他深深地凝视了面无表情，比他矮了40多公分的州长一阵。金色的兽瞳微微收缩。然后他摇了摇头，沉默不语。

“不敢么？”林枫微笑着说道：“老爷我向来说话算数，所以……这是你恢复自由身的最好机会。”

狮子张开阔嘴，说道：“我……不是他地对手。”狮子的声音低沉雄浑。带着浓重的胸音，听起来很有震撼的感觉。

“不错，你很有眼光。”林枫欣赏地看着狮子。这狮子居然仅凭外表。便看出表面上比他瘦弱很多地州长，其实有着深不可测的实力。并明智地选择了放弃。单只这份眼光，便已经能让林枫对其生出一份欣赏之意了。

“我喜欢懂得衡量敌我双方实力的聪明人。但是我要提醒你一点，人生很多时候都是没有选择地。我问你，如果你与不死不休的仇敌狭

路相逢，而你又清楚地知道自己不是他地对手，那种时候你是否也会像现在一样低头认输？或者更卑贱一点，对其跪地求饶？”

狮子兽瞳中闪过一抹激愤的火苗。他低下头，双拳紧握，沉重地喘息了一阵，慢慢平静下来。他沉声说道：“我会选择用鲜血展示狮子的尊严和荣耀！”

“看来沦为奴隶的命运。不但没有冷却你勇士的热血，还让你多了一份冷静，懂得更理智地判断形势，抵抗诱惑。很好，我很欣赏你。”林枫拍着巴掌笑了笑。

随后他的目光扫过其余的奴隶们。说道：“老爷我刚才的话仍旧算数，谁能打赢我这位追随者，谁就能重获自由。”

狼人张了张嘴，右脚迈出半步，眼神中很有跃跃欲试的意思。但他看了狮人一眼之后，还是沉默了下来，收回了迈出去地脚步。

6个斯巴坦人对视一阵，都微微摇了摇头，沉默不语。他们即是天生的战士，自然看得出来，他们中的任何一个单对单地话，都不是狮人的对手。而狮人都认输了，他们又怎可能讨得了好去？这不是与生死大敌狭路相逢地情形，犯不着不自量力地上前出丑。

“我来！”一个秃头的维京人跳了出来，引发同族们一阵叫好喝彩声。

这维京人身高近两米，全身肌肉虬结，强壮如熊。他轻蔑地看了两个兽人6个斯巴坦人一眼，大摇大摆地走到州长面前，居高临下地看着比他矮了10多公分的州长，说道：“小个子，我会打爆你的脑袋，挖开你的胸膛，掏出你的内脏！准备好受死没有？”

州长冷漠地看着他，就像看着白痴一样。

“嘿，去死吧！”维京人突然出手，一记勾拳挟着强劲的风声直击州长左太阳穴。

梆，一声脆响，他的拳头结结实实地打在了州长太阳穴上。

然后他的拳头就爆开了，就像撞到石头上的西瓜一样，爆得四分五裂，血肉横飞。

维京人发出一声杀猪般的惨叫，叫声进行到一半，便被州长的铁手将声音卡回了脖子中。

州长一手卡着他的脖子，另一只手抄在他的胯下，轻而易举地将这体重100公斤以上的壮汉举过了头顶。然后他轻轻一掷，这维京人便像捆稻草一样，飞出了30米开外，着地时脑袋砰地一声撞在坚硬的石质地面上，溅出红白相溅的色彩。

“州长，你浪费了我8个金币！”林枫抱怨道。

“抱歉，”州长嘴角浮出一抹微笑：“他的实力和他狂妄的语言不成正比，属于过度自大地废物。这种人即使留下来，也无法在以后的考验中活下来。所以与其让他活着制造麻烦，还不如尽快清理掉。”

林枫苦笑着摇了摇头，说道：“这次就算了，下次可别动不动就直接把人干掉了。我倒不是心疼钱，我是心疼他那副好身材啊！就算不合我的用人标准，让他去做苦力甚至去演，也是不错的嘛……”

其实州长的用意他清楚得很，只不过是杀鸡儆猴罢了。这些奴隶自以为不同于一般的劳役型奴隶，因此一个二个都拽得很。但他们又不是每个人都能像两个兽人和斯巴坦人一样，能够清楚地判断形势。所以树立一个典型。打击一下他们的嚣张气焰，还是很有必要的。

杀掉这只出头鸟的效果是立竿见影的。

那些刚才还在鼓噪地维京人们，在那出头鸟死后一下子静了下来。他们鸦雀无声地看了那死透了的出头鸟一阵，当他们再次看向州长时。眼神已变得极其惶恐，再没一人敢稍稍表露出一丝挑衅的意味。

“从今天起，他就是你们的教官了。”林枫指着州长。对奴隶们说道：“在接下来地一个月里，你们将接受他的训练和考验。到时候通过的，将进入下一轮为期一个月地训练。没能通过的，如果有幸活下来地话，我会给你们安排合适的工作。”

顿了顿，他抛出了一个很诱人的诱饵：“这样的训练和考验将进行三轮，持续三个月。如果谁能通过全部三轮考验，那么他不但能进入我的卫队，还能从此摆脱奴隶的身份，成为自由民。甚至如果做得好的话，被赐封爵位。成为贵族也不是不可能的。努力吧诸位，希望三个月之后，你们中有人能穿上我的卫队制服。以公国正规军人地身份向我行礼！”

这个诱饵一抛出去，顿时让奴隶们兴奋起来。其实仅仅一个自由民的许诺，就已经能让他们激动了。成为贵族，那可不是他们敢奢望的。

“训练现在开始。”州长板着脸，背着双手，站到奴隶们面前，“第一个项目，以你们最快地冲刺速度，绕着这个空地跑15分钟。落后第一名两圈以上的，接着再跑15分钟。第二次跑完以后，落在最后地两个人，进行生死决斗，活下来的可以继续参加训练。计时开始！”

……

筛选卫队成员的训练即日起正式展开，领地治理工作也同时进行。训练任务交予州长，领地治理交给伊丽莎白和莉雅，林枫则开始编写《传奇》的剧本，并设计“梦工厂”大剧院的草图。

莱茵哈特大师一生中的传奇经历数不胜数。他曾与年轻时代的大公，到无尽草原潘帕斯探险；也曾出海到恶魔岛荡平盘踞岛上的恶魔。他曾带着冒险团队进入圣意志帝国边缘的魔鬼沙漠，寻找“失落的神庙”，并获得传说之剑“泰鲁斯的护佑”；他还曾单独率领500人的精英战队，深入冰岛王国内部，进行长达100多天的超限战。最终迫使入侵公国的冰岛王国撤军回国。

而大师一生传奇的巅峰，便是前往焦焰山谷，挑战堕落黑龙，并给了黑龙最终的致命一击。

林枫将大师的冒险经历挑出部分，着重描述了三件大事：无尽草原中的古堡废墟之战——娜塔莎在这一战中来到大师身边，成为相伴大师一生的最亲密爱人；恶魔岛荡魔之战——大师与仙女龙的七日恋爱；焦焰山谷屠龙之役——这将是份量最重的一个段落。

整部电影将采取倒叙的手法。开篇便道出暮年的大师，与他的恶魔追随者们进入古奇山脉。在抵达焦焰山谷之前的路途中，以大师对往事的回忆，引出前面的两个故事，导出对大师一生影响最大的两个女人。

战争与爱情，再没有比这更吸引人的题材了。

林枫将亲自扮演青年时代的莱茵哈特大师，老年时代的大师也将由他出演，但是最后制作的时候，将由州长采用虚拟技术改头换面。

至于屠龙之役，将大部分采用州长和4只巫师眼记录下来地实景。并加入一些虚拟技术。

电影的主题曲，便是那首《我不曾离去》。林枫打算让妮悠来谱曲并演唱。以她的音乐天份和天籁之音，这首主题曲定能成为传世经典。

整部影片将采取全实景拍摄。古奇山脉、焦焰山谷已经记录下来，无需再去一次。但是无尽草原潘帕斯，以及恶魔岛，林枫都打算去探上一探。当然，这得等到第一批的卫队成员训练完毕才能进行。

在编写剧本的同时，林枫完成了“梦工厂”大剧院的初创草图。

大剧院将以一座10米高的石制平台为基座，门前设计一条百米长的石制台阶。整个建筑物由多个扬帆式的壳体建筑组成，最高处将高出海面100米。

全部建筑群长200米，宽120米，占地24000平方米。屋顶将由超过100万片的白色琉璃石制成，并用魔法进行特殊处理，防止台风地侵袭。

大剧院将分为三大部分：电影大厅、戏剧大厅、餐厅组成。既可以用来放映电影。也可以安排上演歌剧、戏剧等传统艺术，还能随时为客人提供用餐服务。而且除电影大厅之外，还将有许多放映小厅。上映诸如、受众小的文艺片之类的影片，又或者为身份特殊的观影人士提供方便。

此外。还将设有排演厅、接待厅、展览厅、酒吧、电影纪念品商店等各种附属用房。按照林枫地设计，整个建筑将共有1000多个厅堂和房间，规模宏大，陈设讲究，各种厅室将可同时容纳万人以上。

这间仿照地球的悉尼大剧院设计出来的“梦工厂”剧院，如果全部按照林枫地设计建造完成的话，除了普通地建筑工人之外，还必须雇请大量的魔法师、炼金师、工程师、设计师。而材料更是花样繁多，数量极其庞大。

材料方面的花费已经是一大笔钱了。而雇请魔法师等等高素质人才，所需花费更是天文数字。

因此按照林枫的设计，这全世界最大最豪华的剧院。如果要全部建造完毕，最后所花费的金币，将超出50万！所需时间，最少也是三

年。

屠掉黑龙达尔巴，他也才赚到20多万金币——当然，如果他肯卖掉那些装备的话，黑龙宝藏的总价值绝对在50万以上。像州长那一把传说武器“雷霆王之怒”，其价值根本无法用金币来衡量。

但是，金币好赚，装备难寻。所以林枫根本不会卖装备换钱。这一来，他就必须想办法赚到更多的金币。当然，以他现在地身家，大剧院的前期工程完全可以展开了。但若不想造出烂尾楼的话，三年之内，他必须赚到超过30万金币地现钱。

打宝？上哪儿打去？世界上哪有那么多宝藏让他去发掘，哪儿有那么多有钱的龙让他去打劫？拍电影卖票房？一部烽火佳人在慕兰德城引发电影狂潮，最终落袋地也就不到一万金币。如果想*电影平均一年赚上10万的话，他非得把电影放映的工作，在人类及其盟友种族的大城中全面铺开不可。

但现在他已经跟圣意志帝国闹出了矛盾，在这矛盾化解之前，圣意志帝国估计是不会欢迎他的。而在另两个人类国度，及其附属小国中，他又没有任何人脉。想跑去放电影，可不是说说就成的。电影的影响力，还没能传遍世界范围呢！

林枫铁了心要将他的电影院建成。虽然以他现在的身家，即使不建这电影院，只每年拍两部电影出来，在慕兰德城上映卖卖票房，就已经够他挥霍一辈子了。但是，拥有一座完全属于他自己的，全世界最豪华最先进的电影院，已经成为了他的梦想。

作为一个电影人，他怎可能没有将自己的领地，打造成异界好莱坞的梦想?

而堂堂一个异界的好莱坞，堂堂一个异界的电影教父，居然连自己的电影院都没有，这该是多掉身价的事情?

……

“训练进行得怎么样了？”半月后的一个晚上，林枫完成了第二次剧本修改之后，找到州长询问卫队训练情况。

“还不错。”州长答道：“金毛狮王和狼人玄风的表现相当突出，6个斯巴坦人也表现出了与他们民族相符的潜力。维京人，哈萨克人也很卖力，训练中从不甘落于人后。就连高卢人，也都表现得不错。这

半个月，平均每两天淘汰出一人。加上第一天淘汰掉的两个，到现在为止，已有9人被淘汰。其中死亡7人，另两个相貌身材都不错的，我留了他们一命。”

“做得好。”林枫拍了拍州长的肩膀。留下身材相貌都不错的奴隶，自然是他的要求了。做的演员，对这些奴隶来说，那真是堪比活在天堂了。除了没有自由，没有尊严之外，他们将比任何奴隶都要快活。

“这些天工作得有些闷了，一直没出城堡，连女色都没亲近。”林枫笑呵呵地说道：“所以我想去镇上透透气，就你跟我。哈，说不定能有什么艳遇……或者，引出某些别有用心的人。”

……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20章 不为美色所动(手打版)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9 本章字数:6392

林枫特意穿着一件看上去普通的黑色皮风衣，里面是黑色无袖T恤。他敞着风衣领口，展示出被紧身T恤勒得分外健美的胸膛。

除了没穿法袍，没拿法杖之外，他其它的装备却是一件不少——“冰霜巨人”披风被缝进了风衣里面；“亡者之手”手套外面罩上了一层黑皮外壳；“深渊行者”长靴也是在外面罩上了一层外壳，改成了厚底长筒皮靴的样式。

“避火宝珠”当作项链挂在脖子上，他左手还戴上了一只魔法戒指。这戒指，自然是从黑龙宝藏里淘出来的，每天能触发4次“飓风护盾”，每次能持续两分钟。其防御力极强，不弱于亡者之手附带的火焰盾。还能触发3次“飓风刃”，其射程可达百米，足以切碎一公分厚的精钢盔甲。

他后腰处挂着一把套着鲨鱼皮鞘的匕首，也是从黑龙宝藏中淘出来的魔法武器。这把匕首名为“潜行者的祝福”，其功能非常奇特。它并没有附着任何攻击或者防御性的魔法，但是只要持有者将其握在手中，便可获得不弱于一个专家级盗贼的专业技能，以及近战格斗技巧。

以林枫现在的身体素质，配合这把匕首和身上的其它装备，无论是进行潜行刺杀，还是正面强攻肉搏，他都能表现出可怕的战斗力。

至少不会比一个接近大师级的盗贼弱小。

州长则穿着一身硬汉套装，腰上挂着“星空倒影”，背上背着霰弹枪。那把“雷霆王之怒”却是没有带出来。

两人并肩走在兴登堡镇的街道上，连向来不离左右的火焰战车都没有驾驶。林枫这趟出来，当然不仅仅是为了散心。至于艳遇……他根本就只是开个玩笑而已。

他身边有伊丽莎白、莉雅这等尤物。又有随时能够吃掉的小猫咪，还有淫荡得令人咋舌的血精灵凯尔娜，甚至另两只上次俘获的血精灵，也是随时能够享用。资源这么丰富，他哪里还需要出去碰什么艳遇了?

他最主要的目的，就是引出那个空中的*者。话说，这半个月来，那个空中的*者几乎每天都要到城堡上空窥视一两个小时。林枫已经被那人弄的很烦了，走又不走，打又不打。真不知道他天天*究竟想干些什么。

另外，血精灵女法师嘉兰诺德的两个女儿，现在也可能已经潜入兴登堡镇。虽然林枫现在已经没把那两人放在心上，但是他还是想早点把他们引出来解决掉。

平时他总是呆在城堡里。偶尔出门也是蝎子开道，战车相随。州长和妮悠左右环护，精英条顿武士前后呼拥。这等声势。那两个血精灵再胆大包天，也是不可能出现的。

因此他今天便只带着州长出门。连装备都没带齐。在他想来，如果血精灵真的已潜伏在镇上的话，那他们决不会放过这样好的机会。

现在正是镇上最繁华热闹的时间，大街上人流攘攘，车马如梭。*码头和航海讨生活的人们结束了一天的工作，这时已经到了镇子上寻欢作乐，每家街边的酒馆、餐厅中都是人声鼎沸，生意繁忙。

“走，去金枪鱼酒馆坐坐。”转悠了一阵。没等来找麻烦的人，林枫便带着州长向着金枪鱼酒馆行去。

这座镇上最高档的酒馆一如既往地热闹嘈杂，但当林枫和州长进门之后。酒馆里的声音一下子小了下来。所有人都犹豫不定地看着领主大人，寻思着他是不是又想赶人包场了。

“大家继续。老爷我今天和大家一样，是寻欢作乐来着！”林枫呵呵笑道：“不要紧张，只要不犯法，随你们闹出多大的动静，我都不会介意的。”

听林枫这么一说，酒馆中便又轰的一声热闹起来。这半月来，林枫虽然很少出城堡，但是从他颁布法令的执行情况中，人们便已得知，这位领主虽然手段酷烈，但是说出的话还是算数的。

林枫和州长寻了张*墙的桌子坐下，马上有一位很漂亮的侍女挤过人群，为二人端上了啤酒。

林枫眯着眼睛，随意打量了这侍女一眼。只见她身材娇小玲珑，却是凹凸有致。皮肤雪白柔嫩，樱唇水润光泽，那眉清目秀的小模样儿倍惹人怜。

这侍女送上啤酒后并未离开，她那双水汪汪的大眼睛含羞带笑地看着领主大人，用嫩生生的嗓音问道：“老爷，您还有什么吩咐么？”问这话时，她双手抱着托盘，挡在胸口。那模样儿看似羞涩，内里却含着几分隐晦的挑逗。

林枫呵呵一笑，将她拉到自己腿上坐下。他左手端起酒杯，右手撩起她白色侍女裙的下摆，伸手探了进去。她的裙下，自是没有任何内衣。林枫先在柔润滑腻的丰臀上抚摸了一阵，随后一路摸索至绵软的酥胸上，轻轻揉捏着。顶端那软软的嫣红很快便悄然挺立，带上了点点潮湿。

“你是新来的吧？”林枫在她耳边吹了口气，笑问道。

这侍女在林枫的抚摸下，樱唇微张，吐气如兰。小脸儿通红，胸脯不住地起伏着，本就水灵的大眼睛里，更显雾水茫茫。林枫的手顺势滑下，于她芳草地间摸了一把，只觉那处已是春潮泛滥。

“回，回老爷的话，我，我已经在这里干了快一个月了……”她气喘吁吁地说道。

“为什么要做这一行？你这么漂亮，就算给有钱人做情妇，也比做这一行强呢。”林枫有些惋惜地说道。

“我，我是个乡下姑娘……”她喘息着，轻轻扭动着腰肢，当林枫的手正打算从她胯间离开时，她却将其一把按住。不让那手移开，“没见过世面，也，也不识字。有钱人，不，不会喜欢我这样的姑娘的。

再说，家里父母都生病了，我，我不能离开这里的……老爷，您。您今晚要我么？”

“要，当然要了。”林枫嘴角浮出一抹怪异的笑意，旋即消失。他在姑娘晶莹的耳垂上轻舔一下，说道：“就在这里，如何？”说话间，他的指头已经探进去了一点。

“好，好吧……”姑娘娇躯微微一颤。猛地伸出双臂，紧紧地勾住林枫的脖子。火热的樱唇主动吻上了他的唇。

两人唇舌交加，吻得好是激烈。林枫探在她裙下的手指，又探进去一点。她马上并拢双腿，紧紧夹住了林枫的手，扭动着腰肢大力摩挲着。

而林枫的另一只手，已经放下了啤酒杯，对着坐在他旁边的州长做了个手势——五指并拢，横向抹出。

就在这时，一个穿着斗篷。作冒险者打扮的男子端着啤酒杯，踉跄着醉步向着林枫他们这边走来。州长偏过头，向那人扫视了一眼。随后闪电般取下背上的霰弹枪，对着那人的头连轰数枪。

第一枪，那人头上冒出一阵淡蓝色的光芒，挡下了一蓬小钢珠。

第二枪，那人头上的蓝光转黯，但仍挡下了第二蓬霰弹。同时他还做出向后弯腰的动作，颇像武侠小说里形容的铁板桥。

第三发子弹还是被挡了下来，但是他头上的蓝光已完全消失。这时他已向后仰倒一定的角度，却远未达到铁板桥的动作标准。

于是在第四枪时，他的头就爆了，好像被砸碎的西瓜一样，红心白瓤地散了一地。

在州长开枪的同时，林枫的左手已经抽出了后腰的匕首，抵在了小侍女的咽喉上。而那小侍女勾着林枫脖子的双手指缝间，赫然夹着两片锋利的刀片。林枫的后颈上已然出现了两条白印，以他的皮肤坚韧程度，也会出现这两条白印，证明这刀片确实异常锋利。

枪声响起之后，酒馆大堂内先是一片混乱。侍女的尖叫声、桌椅倒地声、杯盘破碎声、冒险者、佣兵们的武器出鞘声响成一片。随后大堂中迅速地安静下来，所有人都将目光投向了林枫这边。

州长已经收起了霰弹枪，走到那被他爆头之人的尸体前，蹲下身来检查着。

而林枫，却仍与那小侍女激烈地亲吻着。他的右手被侍女夹于腿间，手指探在那潮湿温暖的缝隙中。左手拿着匕首，抵在她的咽喉，刀尖已破开了一点皮肤，沁出一粒嫣红的血珠。

侍女双手勾着他的脖子，夹于指缝间的刀片不住地切割，却只能割出一道道白印，连油皮都不能割破。

林枫呼吸声异常浊重，从鼻孔中喷出的气体，已然变成阵阵白雾。小侍女的娇躯不住地颤抖着，雪白的皮肤上浮起一层粉红的光泽，像雾气一样蠕动着。

“吸取生命菁华！”有个冒险者突然大叫起来：“那个女的是只血精灵，她在吸取领主大人的生命菁华！快，把那个血精灵拉下来！”

此言一出，满堂大哗。N多人手持兵器，乱轰轰地涌了上来，想在领主老爷面前表现一把。

“用不着了！”嘴被堵得死死的林枫突然说话了。他那被侍女双腿夹住的手，不知何时已然抽了出来，此时正紧紧地捏在她的下巴上。食指和中指上还带着丝丝粘液，在灯光的映照下散发着淫靡的光泽。

“嘶——哈！”林枫深深地吸了一口气，然后重重地吐出一口带点粉红的浊气。他对着周围众人感谢地笑了笑，说道：“谢谢大家关心。不过出了这样的事情，我想大家也没心情继续玩下去了。这样吧，今天大家的消费全部由我支付。酒、食物甚至女人，你们都可以打包带走一些，都算在我账上。如何？”

堂中众人静了一下，随后众人纷纷欢呼起来。很快地，酒馆便再次清场。不过这次人们都是走得满意之极，一晚的消费有人结帐不说，走的时候还能打包。连带侍女出台，领主老爷都帮忙给钱。哪里还能找到这样慷慨大方的领主？一时间，客人们对领主老爷都是赞不绝口。

待堂中连侍女都走得一个不剩之后，林枫示意州长关上酒馆大门。又让听到动静，出来查看究竟的酒馆老板暂且退下。随后他看着小侍女的眼睛，说道：“你是嘉兰诺德和甘地的女儿？”

小侍女的双手已经停止了徒劳的切割，她妩媚地笑了笑，朝着林枫抛了个媚眼儿：“是啊！我很奇怪，你好像早有准备，你究竟是怎么看出来的？”

“你挤过人群的时候，步伐太灵敏了。而且身法也很敏捷。避过了好几双准备在你身上揩油的手。”林枫慢悠悠地说道：“那么小的缝隙你都能避过去，证明你不是个普通的侍女。而且……”他向着州长看了一眼，笑道：“我这位兄弟，有一双能辨别真伪的眼睛。当你*近之后。他很快就看穿了你的真面目，并通知了我。”

这只血精灵虽然伪装成了人类的模样，但是她的身体内部，却是无法改变的。血精灵与人类再相像，也只是类人智慧生物。无论骨骼还是内脏的构成，都与人类有着细微的差别。州长的电子眼拥有透视功能，自然能将其一眼看穿。

“你的皮肤怎么能那么坚韧？简直就跟龙皮一样呢！”血精灵媚笑道，她甚至伸出鲜艳的舌头，舔了舔林枫那沾着她自己体液的手指，“还有，你为什么不怕我吸取生命菁华的能力？”

“我的皮肤嘛，呵，这是个秘密。至于不怕你吸取生命菁华。原因其实很简单。你跟我的实力差距太大了，而我的神智又没有迷失，怎可能让你吸走我的生命菁华？”林枫微笑道：“不过你的能力的确强大。如果你是在一个月之前对我用这招，说不定我已经被你吸**干了。即使是现在。如果你是在床上和我做爱的时候，用你的下体吸收的话，我的生命菁华一样会被你吸走不少。”

“哎呀，这都怪你呢！”血精灵的双手又勾上了林枫的脖子，她轻轻抚摸着他的耳朵，幽怨地说道：“谁叫你不跟人家进房间，偏要在这里做来着？”

“那一个是你的兄弟吧？”林枫看了那惨被爆头的家伙一眼，此时他的尸体已经渐渐产生了变化，开始显现出一些血精灵的体表特征，“他死了，怎么你看起来一点都不伤心？”

“为什么要伤心？”血精灵吃吃笑道：“我伤心的话，他就能活过来么？”

“你倒说了句大实话。”林枫摇头笑了笑，又问道：“你现在落到我手里了，怎么你不害怕么？”

“为什么要害怕呢？”血精灵妩媚地看着林枫，她的样貌这时开始发生变化，很快就变回了血精灵的模样。变回血精灵后的她，有着一头灿烂的纯金色长发，顺直如瀑。她的眼睛碧绿如洗，晶莹剔透。她的模样变得更加美丽，带上一点颓废的意味，别具一番勾人的魅力。

她白嫩的皮肤泛着脂玉般的光泽，细腻的皮肤上没有一个毛孔，如同最光滑的丝绸。

她摇晃着腰肢，以勾人的眼神看着林枫，妩媚地笑道：“领主老爷，我漂亮么？”

“很漂亮。”林枫微笑着说道：“而且你很懂得勾引人。”

“是么？”血精灵伸出舌头舔了舔嘴唇，说道：“那老爷您刚才摸进去的时候，应该已经感觉到了吧？”

“感觉到什么？”林枫反问。

“人家还是**呢！”血精灵媚笑道：“领主老爷，一个像我这样美丽的**血精灵，您舍得杀掉么？”

“不瞒你说，我家里有三只女性血精灵。”林枫微笑道：“其中唯一的一只**精灵，已经被我上了。所以，**血精灵对我来说，不稀奇也没什么吸引力了。你若是说你上过一千个男人，那我可能还会小小地惊叹一番。”

“您真会伤人心呢！”血精灵色诱不成，又生一计：“嘉兰诺德的血脉，现在只剩下人家一个了。难道老爷您，不想解开星空倒影的封印么？那可是屠龙之匕，史诗武器呢！这种级别的武器，随时可能升级为传说武器，难道您也不感兴趣么？”

“你就这么怕死？”林枫有些奇怪地看着血精灵碧绿的美眸：“我真是想不通，像你这么怕死的人，是怎么可能够胆来刺杀我的。”

“谁说人家不怕死的？”血精灵凝视着林枫的眼睛，微笑道：“人家只是为了星空倒影，才来刺杀老爷您的。若不是为了屠龙之匕，人家哪里会做这种蠢事？”

“呵，当我这么好骗么？”林枫摇了摇头，淡笑道：“虽然你极力掩饰，但我还是从你眼神中看到了最深沉的恨意。虽然无论哪一次，都是你家的人主动找上我的，但不管怎么说，我跟你都有着灭门之仇。你不会甘心放过我的，你不想死，只是想留在我身边，好有机会杀我罢了。我说得没错吧？”

血精灵那一直妩媚诱人的笑容，终于凝固了。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21章 终于抓到了！（上）(手打版)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9 本章字数:5196

“放心，我不会杀你的。”林枫推开血精灵，站了起来，“不得不说，你是我见过最漂亮的血精灵。但这并不是主要原因，不杀你，是因为星空倒影。如果你肯替我解开屠龙之匕的封印，我不但可以饶你一命，而且除了封印你的种族天赋之外，不会对你施加任何禁锢。”

血精灵闻言，漂亮的脸蛋儿上再次绽开笑容。她伸出双手，抚摸着自己坚挺的酥胸，朝着林枫抛了个媚眼儿：“领主老爷，如果您肯和我再亲近一些，您就会发现，其实我能给您带来的快乐，将远远大过得到星空倒影……”

“但是我并不想死在女人的肚皮上。”林枫呵呵一笑，“好了，不要再试图用美色诱惑我了。告诉我你的名字。”

“安妮.海瑟薇.甘地。”血精灵笑吟吟地看着林枫，“以后这个名字……可能会刻在您的墓碑上呢！”

“你不会有这个机会的。”林枫微笑着摇了摇头，“州长，去结帐。准备回去了。”

……

林枫背着手，慢悠悠地走在回城堡的路上。州长和血精灵安妮一左一右跟在他身后。至于安妮那个倒霉兄弟的尸体，当然早就被酒馆里热情的客人们拖出去处理掉了。安妮对自己兄弟的遭遇完全无动于衷，但林枫却知道，她不过是将仇恨和愤怒深藏在心底罢了。

“安妮，你们血精灵中，有没有不吸食智慧生物生命菁华的异类？”林枫问道。

“怎么可能有这种异类？”安妮吃吃笑道：“您见过不需要吃饭的人类么？”

林枫哂笑道：“人不吃饭就会饿死。但你们血精灵不吸食生命菁华，也不会影响你们地健康。两者之间有着本质的不同。”

“但是吸食生命菁华对我们血精灵来说，就像你们人类要吃饭一样，已经成为生命的本能了。就算被封印了种族天赋，我们看到有着鲜活生命能量的生物，还是会产生无法抗拒的饥渴感呢！”

“那么你吸食过多少智慧生物的生命菁华？”林枫眯着眼睛看着安妮：“瞧你刚才对我使那一招时，显得非常娴熟。想来已经有不少人死

在你的手下了吧？”

安妮嫣然一笑，“也没有多少呢。我刚成年没多久，这只是第一次出银月城。以前在银月城时，也就是抓些智慧魔兽吸食而已。出来之后。也就是在来此地的途中，少少地吸食了5个人罢了。”

林枫闻言，摇着头无声地笑了笑。

血精灵与暗夜精灵源自同一祖先，但是血精灵为了追寻强大的力量和永恒的青春，转投魔神“恐怖天使克萝巴特娜”地怀抱，获得了这种吸血鬼一般的种族天赋。结果原本善良的精灵一族中，便出现了这种令人谈之色变的异种。其实若非血精灵这种可怕的种族天赋，以他们的美貌。一定能成为大陆上最受欢迎的种族。

在进入城堡之前，林枫对安妮叮嘱道：“我的城堡里，有很多人是你不能招惹地。虽说我承诺留你一命，但是我手下喜怒无常的人很多。你若是惹恼了他们，让他们给杀了，可别怪我事先没提醒你。”

“放心，我不会随意招惹别人的。”安妮媚笑道：“我的目标只有老爷您一个呢！在没有达成目的之前，才不愿白白送命呢！”

“你杀不死我的。”林枫伸手抚摸着她尖长的耳朵，轻笑道：“若是在一个月之前，我定会杀了你。以绝后患。但是现在……你已经无法对我构成任何威胁了。还有，我家里不养闲人的，就算你我仍处于敌对方，但你仍然需要为我工作。明白么？”

“人家会努力做好老爷您安排的工作的。”安妮伸出手，用指头在他胸膛上划着圈圈，笑道：“不知老爷您将给安妮安排什么工作呢？”

“嗯……你将和一个叫凯尔娜地血精灵一起，做我的总监。”林枫已经想好血精灵的工作了，以他们淫荡的天性，这个工作将非常适合他们：“负责监督制作，管理和培训女演员。”

那两只男性血精灵。正好可以用来管理、训练男演员。血精灵在男女之事上非常有天份，即使是处男**，对各种花样儿也是一点就通。将他们稍做培训，锻炼一阵之后。成为导演也不是没有可能的。

“电影我倒是知道，你的《烽火佳人》我也听说过呢！可是什么是呢？”安妮问道。

林枫轻声笑道：“等你看了就知道了。”

回到城堡以后，安妮非常合作地解开了星空倒影上的专属封印。林枫这时才算真正得到了这把史诗匕首。州长既已有了一把传说之斧，又有霰弹枪这远程攻击的利器，星空倒影自是归林枫使用了。

“潜行者的祝福”配合“星空倒影”这屠龙之匕，令林枫既能以魔法远攻。又能客串盗贼近战，真正做到了传说中的“魔武双修”。

了却了一桩不大不小地心事，林枫这天晚上睡得很是安逸。不过美中不足的是，那个空中的*者又在他们回城堡时，于空中观望了他们一阵。但最终他仍是什么都没做，在他们回城堡之后，便又消失了。

……

第二天吃过早餐后，林枫将他城堡中现有的4女2男共6只血精灵召到了他地书房里。

林枫*坐在书桌后的皮椅上，目光自6只血精灵身上一一扫过。安妮是这些血精灵中最漂亮的一个，无论身材、脸蛋儿都堪称完美。凯尔娜论姿色，也仅比安妮略逊一点。但是淫荡指数远超安妮。因此比起安妮更显诱人。

另2只女精灵，一个名叫希尔顿，号称自己拥有100以上的情人；另一个名叫克丽丝，宣称连自家兄长和弟弟都已被她纳入裙下。但这两只血精灵看上去都是那种青涩含羞，宛如清纯邻家小妹型地，从外表上一点也看不出其淫荡的本质。

那两只男精灵看上去英俊潇洒，一个叫布拉德．比尔，一个叫奥兰多.##。这二人虽然身材单薄，却都别有一番妖异地魅力。

这些血精灵现在已全部被封印了种族天赋，而且除凯尔娜和安妮之外。余下4只血精灵的战斗能力也被魔法禁锢起来了。所以就算这6只血精灵一拥而上，林枫只用一只手也能摆平他们。

“把这个剧本拿下去好好读一读。”林枫将一叠文稿丢在桌面上，“希尔顿扮演金莲．潘，克丽丝扮演瓶儿．李，布拉德扮演庆．西蒙斯，奥兰多扮演子虚．花．你们三个将是这部戏的主演，还缺的男女角色，我会陆续找齐的。这部影片由我导演。凯尔娜和安妮先跟着我学习一阵。以后这类影片的拍摄工作，就归你们两个负责了。好了，别的人可以下去了，安妮和凯尔娜先留下来。”

除安妮和凯尔娜之外，别的血精灵都拿上剧本，翻看着出了办公室。扮演异界西门庆地步拉德边看边笑，兴奋地脸蛋儿通红。而扮演倒霉鬼花子虚的奥兰多，却是哭丧着脸，不停地诅咒着布拉德。那两只女精灵也是咯咯笑个不停，不时往布拉德下身瞄上两眼。小脸儿上居然还泛起羞涩的颜色。

“安妮，你不是不知道什么叫么？现在我就让凯尔娜带你去看看。”说罢，林枫召来一只巫师眼，暂时授权给凯尔娜，让她带着安妮进了书房隔壁的观影厅开眼界去了。

安排好血精灵们之后，林枫又开始琢磨起赚钱大计来。

这一部异界版的《金瓶梅》第一集，他打算在半个月之内拍摄完毕，然后与《血精灵大魔法师艾雅系列》第一集，一起拿到慕兰德城公映。并发行两部影片的无码珍藏版，高价卖给贵族。

但这两部片子撑破天也就能赚到两万左右的金币。虽然以后还可以继续推出两个系列的续集。但若是影片退出时间太密集，那观众将会很快地对现有地演员失去新鲜感。那样的话，即使最好色的贵族，看多之后也会产生审美疲劳。导致的经济效益下滑。

所以在演员还不多的时候，要尽量避免密集制作这类影片。只有等到此类影片的演员数量成千上万，风格各异，且囊括大陆各不同种族，令观众有更多的选择余地，能给观众带来更多的新鲜感之后。才能不间断地推出新片。

所以就现阶段而言，想*赚取那30万金币，无异于天方夜谭。

“看样子，一定要去永夜的海峡探探险了。”林枫皱着眉头，轻轻抚摸着下巴上硬硬的须根。

在林枫想来，永夜地海峡在这20多年来，死了那么多人，沉了那么多船，至尽仍无一人回返。光是死者的遗物和沉船上的财富，就已经是一笔极大的数字了。

更何况，阿咯硫斯大陆上存在着这样一条定理：越危险的地方，越值得去探险。险境中潜藏的财富价值，与其危险性成正比。

再者，林枫本来就是要去恶魔岛进行实景拍摄的。因此这永夜的海峡，本就非去不可。

“又要搏命了啊……”他有些无奈地摇了摇头,苦笑着自语了一句,随后拿出《传奇》的剧本，开始了又一次的修改工作。

……

吃午饭地时候，林枫在餐桌上提出将在今天晚上，于镇上的广场中播放《烽火佳人》。凡是当晚在镇子上的人，无论是否兴登堡的领民，均可免费观看。

“为什么要免费呢？”伊丽莎白有些奇怪地问道：“你向来是连四人财都不放过地，这回怎么这么大方了？”

林枫笑道：“就算是我给领民们的一项福利吧。而且，我打算明天开始招聘的演员，在这之前，得先让领民们亲身领略一番电影的魅力。否则就算姑娘们知道什么是电影，也不见得会来我这里应聘当演员。”

“可是和《烽火佳人》好像不是一回事吧？”小精灵轻声问道：“要是姑娘们看了烽火佳人之后，以为也和烽火佳人是一回事，跑来应聘演员的话，我们会不会有欺骗的嫌疑？”

“不会地。”林枫摇头道：“姑娘们来应聘的时候，我当然会事先跟她们讲清楚什么是，而且将播放一小段影片给她们看看。能接受最好，不能接受我当然不会勉强她们。”

这项决议就这样定了下来。于是当天下午，兴登堡镇上便挂出了大幅海报，还哟两只巫师眼在镇上的繁华地带开始播放预告片。

到了晚上七点半的时候，镇子广场上已是人山人海，热闹非凡。

广场中央那已经挂上了大幅幕布的木台前面，已经被围得水泄不通。许多人为了抢*前的位置，从海报挂出来之后，就搬着板凳坐到了广场上，连晚饭都是让家里人送来的。

林枫一行人于晚上七点五十分到达广场。他坐在蝎子背上，伊丽莎白和小精灵分坐于他左右，小猫咪坐在他怀里。州长、妮悠驾着各自的火焰战车左右随行，而林枫那无人驾驶的火焰战车，则于蝎子前方开路。

今天黑骑士没有骑着他的独角兽。他也站在蝎子背上，伫立于林枫身后。

在领主大人到达广场之后，广场上的人们自觉地让开了中间的道路，让他们一行人到达了预定的播映位置。

八点整，电影正式播映。与第一次在慕兰德城试映时一样，兴登堡第一次看电影的观众们，也被电影牢牢掌握住了情绪。而林枫早就料到了观众们的反映，因此对场中热烈的气氛并不怎么在意。

他注意的，是某个让他无比熟悉的人——那个一直在空中*他们的追踪者，此时居然罩着一身带风帽的黑色冒险者长袍，混在观众群中，与观众们一起热烈地拍着巴掌！

……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22章 终于抓到了！（下）(手打版)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09 本章字数:3907

这*者身材不高，也就1.6米左右，看上去有些单薄。他全身上下都被黑袍罩得严严实实，头部也被风帽包着，且面部笼罩着一层淡淡的魔法能量，教人无法看清他的真面目。

他那载着黑色麻布手套的双手不住地拍着，看上去很是激动。视线也是紧盯在大银幕上，好像已被电影吸引得浑然忘我。

“小样儿的，以为穿成这样儿我就认不出来了么？”林枫嘴角浮出一抹冷笑。巫师眼早已记录下了这*者身上那种奇异的能量波动，因此早在进场之时，林枫便已通过监控着全声的巫师眼，发现了这*者。

之所以没有一开始就进行抓捕，是因为林枫对*者的奇异能力有所顾虑。上次黑骑士想以传说之剑的能力禁锢他，结果都被他跑掉了。这让林枫怀疑他可能拥有“瞬间移动”或者“相位转换”这种空间类魔法能力。

对付这种人，必须出其不意，一击中的，否则的话，他随时可能再用空间类的魔法能力跑掉。

因此，林枫便一直关注着*者。直到电影播放了大半，*者的情绪完全被影片调动起来，注意力也完全被电影吸引，林枫这才准备开始动手抓人。

“州长，妮悠，你们从左右包抄。小黑，你从后面绕过去……小黑，小黑？”林枫以心灵传讯通知了州长和妮悠，又轻声叫起了黑骑

士。

从理论和事实上来说，州长、妮悠、芙罗娅都是林枫召唤的恶魔。因此他们彼此之间。能在有限距离内进行心灵传讯。

像妮悠、芙罗娅被召唤出来的时候，与林枫说地第一句话，便是直接用的心灵传讯。而州长虽然是机器人终结者，但在沐浴龙血之后，这心灵传讯的频道便也自行开通了。

而黑骑士虽然能以精神力主动给林枫发短信，但是林枫却无法以这种方式主动联络黑骑士。所以想和他说什么事情，便只能动用嘴巴了。

但今天可奇怪地很，向来耳朵很灵的黑骑士，在林枫连叫他几声之后。居然还是毫无反应。林老爷异常郁闷地回过头去，仰头看着黑骑士，却发现他那覆面式头盔下的眼睛，居然蒙上了一层晶莹的雾气。

“我日是，你这冷血动物居然也看电影看到要哭了？我的电影有这么狗血煽情么？”林枫心中暗自好笑，伸出手去在他小腿胫甲上轻轻拍了一下，又叫了两声小黑。

黑骑士这才反应过来。他先是低下头，以非常不满的眼神狠狠地瞪了林枫一眼。随后发来一道精神短信：“什么事？”

“那个空中的*者今天终于下来了！”林枫看着他，没有发出声音，只作出了口形：“等会你悄悄下去，和州长、妮悠他们一起包夹他。这一次绝不能让他跑了！”

黑骑士会读唇，只要看到别人的口型，就能知道别人在说些什么。

明白了林枫地意思之后，黑骑士点了点头，又瞪了他一眼之后，才从旁边悄然翻下了蝎子背部，先与州长、妮悠聚到了一起。

有了巫师眼之后。州长便无需一肩承担播放电影的任务了。因此他也能参与抓捕*者。

三人碰头之后，随即迅速地混入人群，向着林枫左侧后方20米开外的*者包抄过去。

林枫用两只巫师眼追踪观察着州长三人，用一只巫师眼锁定那*者。只见*者对即将到来的危机仍是一无所知，只是起劲地跟着周围的

观众起着哄。

林枫见状，心中暗叹道：“唉……怎么说也是我的影迷……但愿你不要反抗，否则州长那家伙可是不会手下留情的。”

现在州长三人已经呈三角包夹之势，冲着那*者围了过去。虽然州长他们的外表特征都是相当明显，但现在观众们早已全体起立，站着观看电影。现场气氛又过于热烈。以致不但*者没注意到他们三人，便连那些被他们从身边挤过地观众，也对他们没有丝毫留意。

很快地，州长他们三个已经挤到了*者身边。州长在左。妮悠在右，黑骑士位于后方。三个人离那*者都已不到两米。

三人先停下来，以眼神互相交流了一阵。随后便同时行动。

妮悠隐形手悄无声息地掠出，绕过她与*者之间的几个人，卡向*者的四肢关节。

州长取下霰弹枪，单手持枪。从人群的缝隙中对准了*者的右腿膝关节。以他的准头，即使在这样密集的人群中开枪，只要*者不躲开，也不会误伤旁人。

而黑骑士，则是手腕一翻，那1.8米长的传说之剑便出现在他手中。他倒握巨剑，剑尖柱地，剑身上冒出几股触手般的黑雾，灵蛇般穿过人群的缝隙，向着*者缠去。

*者到现在，仍对自己地危险处境一无所知。

然后他便被妮悠的隐形手卡住了四肢。在被卡信的瞬间，他全身一颤，身体渐渐变得透明，好像要融化在空气中一般。但就在这时，州长轰地放出一枪，正打中他的右膝关节。

虽然这一枪并未打出鲜血四溢的惨景，但也令他已快完全融入空气中的身体，又飞快地变回了实体。

与此同时，黑骑士巨剑上伸展出的黑雾触手恰好缠上他的身体，瞬间便漫遍他全身，将他笼罩在黑雾之中。然后那黑雾闪电般缩回剑身，在黑雾消失的同时，那*都便也不见了踪影。

州长的枪声被电影地声音和群众的掌声、喝彩声淹没，*者的消失又是发生在电光火石之间，因此无人知道刚才发生的事情。现场地人这么多，谁会去留意是否少了一个人?

待州长三人回来后，林枫笑问黑骑士：“这回是否已将了擒住了？”

黑骑士轻轻一自己的巨剑，无声地点了点头。

林枫呵呵一笑，说道：“做得不错。那家伙倒真不简单，被妮悠的隐形手卡住四肢，居然还可以逃走。我瞧刚才的情形，他使用的好像是‘相位转移’。若非州长及时开了一枪，在他没有完全移走之前将他打了出来，这回便可能又要被他逃掉了！”

“相位转移”属于一种高级的空间魔法，可以暂时改变施法者所处地空间维度，免受伤害。这与瞬间移动不同，瞬间移动是嗖地一声，从一个地方穿到另一个地方。而相位转移虽能改变所处的维度，但若不自行移动的话，再次显形时，便还是处在原来的位置。

抓信了这纠缠了他们20多天，从焦焰山谷一直跟到这里的*者，林枫兴致高涨。于是他在第一遍放映结束之后，响应观众的强烈号召，又重入了一遍。第二遍影片播放结束后，大银幕上打出了领主府招聘女演员的广告。

广告要求招聘年龄在18岁到28岁之间，相貌漂亮，身材性感，热情大方，且愿意在大众面前展示自己身体的年轻女性。有意者明天上午八点到领主府报名，接受第一轮面试。

如果能通过所有的检验考核，且自愿从事此演艺事业的话，即可成为领主大人的签约演员，每部影片片酬10金币起，如果市场反应良好，还能与领主协商提升片酬。

广告一打出来，顿时令许多年轻姑娘大为意动。每部10金币的片酬，对兴登堡镇的人们来说，几乎算得上天价了。而且还可以在电影里面露脸，既能赚钱又能出名，这种好事怎会不吸引人?

虽然广告中那条“愿意在大众面前展示自己身体”的要求，令一些姑娘有些犹疑。但巴伐利亚向来民风开放，这个条件也并非所有的姑娘都不愿接受。尤其是一些从事服务业的姑娘们，当场就决定明天一早便去领主城堡里报名。

电影散场，广告做完之后，林枫等人径直回了城堡。

安排好城堡的值夜工作，又巡视了一番奴隶们的营地，林枫便带着州长、妮悠、黑骑士到了城堡中拷问犯人的刑室中，准备马上提审

那*者。

做好准备工作之后，林枫便请黑骑士将那从容者释放出来。黑骑士提起巨剑，双手握住剑柄，将剑尖拄于地面。一阵黑雾自剑身涌出，待黑雾散后，*者便出现在刑室中央。

他身上仍缠着数道触手般的黑雾，而且他现身之后，妮悠马上用隐形手卡住了他的四肢关节。州长也用霰弹枪顶住了他的太阳穴。在这三重封锁之下，即使*者有高深莫测的空间魔法，也是动弹不得。

“晚上好。”林枫跷着二郎腿，坐在*者对面，手上端着杯热腾腾的咖啡。他慢条斯理地抿了一口咖啡，挑起眼角斜睨了*者一眼，说道：“妮悠，把他的帽子给我掀下来。”

小妖精点点头，用闲着的隐形手掀开*者的帽了。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23章 我是你的姐姐(手打版)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10 本章字数:4057

一头黑色的短发，发梢间闪动着幽蓝的光泽。皮肤白皙如最美的脂玉，流淌着有如实质的晶莹光泽。两撇略带英气的黛眉下，是幽蓝如深洋的一双美眸，双眼皮上方翘着长长的睫毛。鼻子娇俏可爱，粉红色的嘴唇上闪动着珍珠般的光泽。

额头上，居然生着两只小巧可爱的玉色犄角，在灯光下折射出七色的虹彩。

“仙，仙女龙？”林枫卟地喷出了一口咖啡。他目瞪口呆地盯着这号称美神化身的仙女龙，渐渐地嘴角开始抽搐，眼角飞快地跳动。

“这下麻烦大了！可能要扑街扑到无尽之洋了！”在最初的震撼过后，他心里只剩下这种想法：“我他妈怎么就这么倒霉？”

……

仙女龙是大陆上最娇小的一种龙，只有雌性这一种性别。

她们的人形形态号称美神化身，而龙形形态也是娇小可爱。化为龙形后，最高的也只有3.8米。与那些动不动就几十米长，十几米高的巨龙相比，她们确实可算是龙族中的侏儒了。

但千万不要因她们个头娇小，就小看她们的能力。每一位仙女龙一出生，就拥有6种强大的天赋魔法。分别为：幻象法球、相位转移、禁魔领域、新月梦境、连锁闪电、流星火雨。这6种法术无论哪一种，

都有着极强的实用性。而且仙女龙们的施法距离可不像人类，她们的魔法射程那是以百米、千米为计量单位地！

当然，这个世界是公平的。仙女龙除了这6种强大的天赋魔法之外。无法学习任何别的法术。而且她们的肉搏能力弱得惊人，如果面对面用拳头单挑的话，一个接受过正规训练的普通人类战士，都可以轻松摆平她们。她们的肉身也非常脆弱，任何能伤害到普通人的武器，都足够对她们造成伤害。

不过在大陆上，却没有任何人敢于伤害一位仙女龙——她们的美貌令人不忍是一个原因，但最关键的原因，却是因为她们是星海龙城的宠儿。

仙女龙的数量极为稀少。虽然无论她们的配偶是哪种类型的巨龙，甚至是人类、精灵等类人生物。她们所诞下的后代，都只会是仙女龙，其遗传基因堪称霸道无双。但是她们的生育能力却是极其低下，一位仙女龙往往终其一生，都无法诞下一个后代。

因此，这美神化身的仙女龙，便成为了星海龙城中雄性巨龙们争相追捧地对象。甚至有些仙女龙还在婴儿时代，便已经拥有了数头甚至十数头的雄龙追随者。

谁要敢找一位仙女龙的麻烦。那就得做好被大队雄龙找上门来围殴的心理准备！

所以在阿喀硫斯大陆上，除了恶魔之外，还真没什么人敢对一位仙女龙下手！

……

枫哥今天行大运，撞上了一位美神一般的仙女龙。可是他心里却一点都高兴不起来。

绑架仙女龙？偶卖糕的，这事儿要是传出去了，俺枫林大爷好像就只有扑到无尽之洋这一条路了。

看着枫林那震惊之余，又满是懊恼、犹疑的神情，仙女龙略带得意地笑了。

她高昂着头，漂亮的小下巴都快顶上天花板了。她从鼻子里挤出一声轻哼，慢悠悠地说道：“现在知道怕了吧？哼哼。后悔已经来不及了，因为我已经生气了！就算你求我，我也不会原谅你的！”

她的声音婉转动人，其音质足以与有着天籁之音地妮悠媲美。

“求你也不顶事了？”但林枫却无心欣赏仙女龙的美貌和妙音。他瞪大眼睛，看着骄傲的仙女龙，“那我该怎么办？”

说这句话时，他的心情已然平复了下来。就像仙女龙说的那样，事情已经做下了，后悔也是来不及了。这小仙女既然摆明车马，声明不会原谅他了。那他还有什么好想的?

因此他的这句话，已经带上了一丝戏谑的语气。

“你现在唯一要做的，就是马上放了我。”仙女龙却是没有听出林枫语气的变化，她用眼角余光看着他。自然也没发现他虽然表面仍是一副惶恐懊恼地模样，但是眼神中却已带上一丝玩味。“然后你只需要洗干净脖子，坐在家里好好等着就是了。”

“等，等什么？”林枫脸色煞白，冷汗如浆，颤声问道。他的演技已是炉火纯青。配合仙女龙表演的时候，连眼中那抹玩味都收了起来。

“等着我的追随者们上门来找你麻烦呀！”仙女龙哼哼着说道。

“哎呀我好怕啊！”林枫突然把脸一板，哈哈哈大笑三声，随后笑容一敛，眼中闪过一抹狠戾。他抽出匕首往前一递，咬着牙，一字字说道：“州长，杀人灭口，毁尸灭迹！”

“是！”州长同志与林枫地配合也是默契无比。他明明只需要扣动扳机，就能将仙女龙漂亮的脑袋轰成烂西瓜，但他偏偏走到林枫面前，接过了枫哥手中的匕首。

终结者现在还不大会扮恶人。不过他本来就是杀人机器，不用扮演，只需摆出一副木无表情的模样，再用冷漠得没有一丝生气的眸子往仙女龙身上一扫，那杀人如麻的刽子手形象，就活灵活现地凸显出来了。

“你，你要做什么？”仙女龙本来还不大相信林枫敢杀她地。但是现在枫哥一副堪比恶魔的狰狞表情，妮憨小妖精虽然嘴角含笑，但是眼神也是冷如坚冰。再加上州长那双毫无生气的眼睛不住地打量着她的脖子、胸膛，好像在找一刀致命的部位……这骄傲的小仙女终于害怕了。

“既然你已经声明不会放过我了，你以为我还会傻乎乎地放掉你，等着你带人来找我麻烦么？州长，先别急着杀她。就这么活生生地把她的心脏剖出来！”林枫呲着牙，狞恶地说道：“今天晚上我要用烧烤活龙心宵夜！”

“好的。”州长用平板地无一丝感情的声音应了一声，握着匕首作势欲割开仙女龙心脏部位的衣裳。

“不要！”仙女龙尖叫一声，美丽的大眼睛里满是惊恐，瞬时间便盈满了泪花，“你，你不能杀我，我叫艾琳婕·海因里希，我是你的姐姐！”

哐铛，林枫手中的咖啡杯掉到地上，摔了个粉碎。他用力捂住自己的下巴，才避免了下巴遭受与咖啡杯同一命运。

黑骑士寒冰般的眼神一阵急剧地波动，然后以难以置信的眼神看着仙女龙。

小妖精也是蓦然一怔，随后她神情古怪地看了看仙女龙，又看了看林枫。

州长停下动作，回过头来看着林枫，毫无生气的仿生眼中，居然也现出一种古怪外加好笑的神色。

“你，你再说一遍？”林枫愣愣地问道。

仙女龙眨巴着大眼睛，拼命地收回眼中的泪花，摆出一副傲然的神情：“我叫艾琳婕·海因里希，是你老师的女儿！从理论和事实上来说，我就是你的姐姐！”

“你说我就信么？证据呢？”林枫瞪大双眼，紧盯着仙女龙的眼睛，绝不放过她任何一丝眼神的变化。

仙女龙迎着林枫的目光，带着一丝傲然，却又眼神清澈坦然地说道：“28年前，父亲与当时还是公国储君的亨特大公，以及大公的一个叫特里的追随者，带着78人的冒险团队踏上了恶魔岛，一直杀至恶魔岛中央的恶魔祭坛。”

“到达祭坛的时候，父亲他们只剩下三个人活着。当时父亲击杀了准备将我母亲献祭给魔神的巨魔祭司，救下了母亲。母亲醒来后做的第一件事就是亲吻父亲，然后他们相恋了，在一起呆了七天。我就是在七天中，被母亲怀上的！”

“在星海龙城中，我感应到了父亲的气息，本来打算赶去帮助父亲对付堕落黑龙的。可是龙城离焦焰山谷太远，当我赶到的时候，父亲已经……”

说到这里，她黯然地低下头，眼中刚刚收起不久的泪花，又慢慢地溢了出来。

林枫的心脏重重地跳了一阵。仙女龙说的事情，在大师私人笔记中有着明确的记载。而这本笔记，除了大师之外，只有黑骑士和他看过。甚至连娜塔莎可能都没看过！

仙女龙能说出如此隐私的事情，已经基本上可以确定她没有说谎了！

妈的，莱茵哈特大师真不愧是传奇人物！不但泡的妞都是极品MM，而且还把跨种族恋爱搞得这么可歌可泣。甚至居然有本事在七天之内，令生育能力极其低下的仙女龙怀孕……

在这一刻，林枫对大师的敬仰有如滔滔江水，连绵不绝。又如黄河泛滥，一发不可收拾。

“你，你有没有什么物证？”虽然已经确定仙女龙就是大师的女儿了，但是林枫还是不敢轻易承认。这小仙女一路跟踪了他们这么多天，为什么不早点现身说明真相？为什么直到被抓住之后才将自己的身份搬出来救命？

“有！”仙女龙毫不犹豫地说道：“我身上有一块星星石，上面有父亲和母亲的名字！”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24章 我是你的妹妹(手打版)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10 本章字数:5165

淡蓝色，鸽蛋大小，闪烁着蓝色光晕的椭圆形星星石，嵌在星辰银制成的项链上。星辰银的银色浑芒与星星石的蓝色光晕交相辉映，使这条项链看上去精美而神秘。

在半透明的星星石中央，一条心形的淡蓝色环状光带，将两个名字串联在一起。

“莱因哈特.海茵里希”、“莉苔希娅.海曼”。

而在那条银色的项链上，用龙语和通用语的花体字篆刻着这样两行文字：今生为你痴狂，枯萎容颜难忘。

林枫看着手中这从仙女龙艾琳婕颈上取下来的项链，心中再无一丝疑虑。

那星星石中央的魔法文字，散发着大师特有的魔力波动。这是无法仿造的，就像人类的DNA一样。而那魔法文字的字迹，也确实是大师的笔迹。项链之上的那行篆刻文字，字体娟秀，清丽脱俗，想来是艾琳婕的母亲，大师的仙女龙爱人刻上去的。

但是————“今生为你痴狂，枯萎容颜难忘”。那们素未谋面的仙女龙师母，既然发出这等誓言，足见面她对老师情深似海，又为什么只与他在一起呆了七天就要离开?

他抬起头，看着仙女龙姐姐，对她提出了疑问。

“母亲她……”仙女龙姐姐苦笑着摇了摇头：“她虽然被父亲救了出来，可是魔神祭祀仪式已经进行了大半。她地生命力被抽取大半。体内又沾染了魔神‘恐惧魔王’努尔马列哈斯地黑暗魔力……失去的生命力无法补回。恐惧魔王的魔力也无法驱散。因此一个月之内，她的容颜就会渐渐枯萎。而她的生命，也只剩下不到七年的时间……”

说到这里，仙女龙姐姐垂下头，明眸中洒落两行清泪，“从我记事起，母亲就一直戴着面具。即使身为她的女儿，我也是直到她去世之前，才见到了她的真面目……那时的她……”她摇着头。已不忍心用言语支描述母亲那时枯萎地模样。

“母亲告诉我，她这所以离开父亲，就是不想让父亲见到她枯萎丑陋的模样。她要给父亲留下最美好的回忆，让她最美丽的样子，一直保留在父亲的记忆中。”

仙女龙姐姐嘴角浮出一抹凄苦的笑意，“她还说，如果不是有了我，她根本坚持不了七年时间。也许在容貌刚刚枯萎之时，就已结束了自己的生命。你无法想象，一位有着美神化身之称的仙女龙。在变得枯萎丑陋之后，将会承受多大的压力和痛苦……”

她抹去眼泪，微笑道：“直到临终前，母亲她都一直念叨着父亲的名字。她是笑着离开地，在那个时候，我觉得母亲真的好漂亮，就像真的美神一样，真的……”

听了仙女龙姐姐的话，刑室内一片沉寂。黑骑士冷厉的目中竟已蒙上一层雾气，冷血如妮悠。也是眼神恻然。州长虽然还是木无表

情，但是他的仿生眼中，满是复杂难明的神色。就连阴暗邪恶如林枫，也只觉心里堵得慌。

仙女龙师母的目的达到了。她与老师地七日之恋，给大师留下了一生中最甜美的回忆。虽然这也给大师带来了无尽的遗憾和深深的伤害，但是她自己……承受地伤害和痛苦却远大于老师。

今生为你痴狂，枯萎容颜难忘……

深深地吸了一口气，林枫垂下头，细细打量着手中的项链。它记载着一段跨种族的悲情恋爱。见证了一双优秀的男女凄美的爱情。

“这是你母亲留给你的遗物？”他他沉着嗓音问道。说这话时，他地声音竟有些沙哑。

“是的，她在临终前将这条项链交给了我。”仙女龙微笑着，眼中却闪烁着细碎星辰一般的泪光，“母亲去世的时候，我还只有6岁，这条项链一直陪伴了我21年。龙城的长老们说，母亲被恐惧魔王的魔力污染亵渎了，而我从一生下来，就有恐惧魔王的黑暗魔力。所以我从小就不招人喜欢。别的仙女龙还在襁褓中时，就已经有许多雄龙抢破头争做她们的守护者了，可是我……”

她轻轻摇了摇头，着着林枫手中的项链，甜甜地微笑着：“母亲死后，我在龙城中就没一个亲人了。朋友更不是我能够奢望的。但是我并不孤独，因为只要看到这条项链，我就好像看到了父亲和母亲。将它贴身佩在身上，就好像能感觉到父亲和母亲的体温，就好像……他们一直在身边陪伴着我一样。

“虽然从小到大，我都从未见过父亲的模样，但是我一直这么想着……能让母亲终生难忘的男子，应该是一位顶天立地的大英雄吧？后来在焦焰山谷，我看到了父亲的雕像。他果然和我想的一样，是一位英雄而又温柔的男子汉！”

“你说的没错。”林枫点了点头，望着仙女龙姐姐轻笑一声：“我的老师，他是传奇。”

说着，他走到仙女龙面前，郑重而温柔地，将项链佩到了她雪的修长的颈上。他低下头，凝视着仙女龙的眼睛，轻轻拭去她眼角的泪花，柔声道：“从今天起，你不再孤独。我的姐姐，这里所有的人都是你的亲人。”

仙女龙仰起小脸儿看着林枫，以略带惊喜的语气说道：“你，你肯承认我了么？”

“当然。”林枫低下头，在她光洁的额头上轻轻一吻，“老师养我教我，我现在的一切都是他给予的。对我来说，老师就是我的亲生父亲。所以……我会像对待亲生姐姐一样对待你。我所拥有地一切。同样属于你。”

没人能辨别出。他这一番话究竟是真心还是假意。此时在他地心中，是否已经真的将莱茵哈特大师，当成了抚养他长大的恩师兼义父？

在这一刻，就连他自己都无法给出准确的答案。

而仙女龙听了他的话，却是一把抱住他那比她高出许多的雄壮身躯，埋头于他的胸膛上，无声地流起泪来。

林枫一手楼着仙女龙柔弱的香肩，一手对着黑骑士招了招手。黑骑士犹豫了一番，走上前来。自侧面轻轻抱住了仙女龙。

被黑骑士坚硬而冰冷的盔甲一触，仙女龙微微一惊，仰起小脸儿看着比她高了大半个头的黑骑士，问道：“你是……”

“他是你同父异母地兄弟。”林枫微笑道：“他也是老师的儿子呢！算起来，应该是你的弟弟吧？”

“是妹妹。”已经被林枫认定是哑巴的黑骑士突然开口了。她的声音虽然冰若坚冰，但是听起来却是非常悦耳。她松开拥着仙女龙的手，脱下了一向不离身的覆面式头盔。

一头酒红色的长发倾泄而下，就像最鲜艳的葡萄酒一样美丽。她有着一双精灵一尖长耳朵，两耳上方是两只暗红色地虬角。而她的脸……却覆满了鱼鳞一般细密的鳞片！

这本是一张轮廓极美的脸，眼神虽然冷厉。却也不失为一双美眸。双眼皮下是长长的睫毛，两撇眉毛也是秀美中带着英气。鼻了小巧而挺拔，嘴唇虽然是妖异的暗红色，唇形却也是极美极诱人，别有一番颓废的性感。

但……这一切美好，都被那覆满了她整张脸的，暗红色的细密鳞片破坏了。脸形再美的女人，如果长了满脸地鱼鳞，出门时也是会吓倒路人的。

林枫目瞪口呆、眼神怪异又带点怜悯地看着黑骑士，心中震惊已无法形容。妮悠也惊异地瞪大了双眸。仙女龙姐姐更是用小手捂住了嘴巴，才未发出惊呼声。而州长……他明智地选择了转过脸去，什么都不去看。

“哼！”黑骑士看了一眼众人的表情，冷哼一声。再次戴上了头盔，将她地面目遮得严严实实。那本就冷厉的目光，变得更加冷漠了。

“难怪你……”林枫讷讷地张了张嘴，被黑骑士冷漠的目光一逼，后面的话便不知该如何说出口了。难怪一直盔甲不离身，也许不只脸上。甚至连身体上也都生满了鳞片吧？方才林枫可是清楚地看到，那红密的鳞片是一直延伸到了颈下的。

但这些话，他是不能说出口地。一个女孩子，长成这样儿还能活下来，就已经很坚强很了不起了。

“我出去了！”黑骑士冷冰冰地扔下一句话，转身便往刑室外走去。

“等等！”仙女龙姐姐上前一把抓住了她的手，挡在她面前，看着她冷漠的双眼，诚挚地说道：“今天晚上能让我和你一起睡么？我一直没有亲人，今天突然有了你这个妹妹，我真的很高兴呢！晚上我们一起说说话儿吧，我有很多关于父亲的事情想问你呢！”

“你问古德里安吧！”说罢，黑骑士重重地一甩手，摆脱了仙女龙，大步出了刑室。

仙女龙姐姐被她甩得一个趔趄险些摔倒，在被林枫扶住后，她怔怔地看着黑骑士的背影。直到背影消失在门边之后，她才回过头，略带委屈地看着林枫，问道：“他怎么生气了？难道她不喜欢我这个姐姐么？”

“如果我有一个比我英俊许多的哥哥，我就算不会生气，也一定会嫉妒的。”林枫心中如是想着，嘴却说道：“她并非生你的气，而是在气我。她是鼓足了勇气，才把头盔摘下来，让我们看到她的真面目的。可是刚才……唉，我的表现太差劲了。”

林枫说得没错，他在看到黑骑士的真面目以后的那般表现，对一个女孩子来说，确实打击很大的。

“啊？”仙女龙小声惊呼一声，满脸惶急地说道：“那我，我刚才的表现也很差劲呢！她一定是被我们伤到了……不行，我得去向她道歉！”

“算了，让她自己先安静一下，平伏一下心表吧。你若是现在就去，不是火上浇油么？”林枫拉住了仙女龙姐姐，心说那姑娘现在心里下不爽呢，你带着一张漂亮得美神一样的脸蛋儿去道歉，在她看来那就不是道歉而是讽刺了。

“哦……”仙女龙姐姐若有所思地点了点头，看来是听懂了林枫的话外音。她看着林枫，问道：“可是，她为什么会长成那般模样呢？她的母亲是……”

“她的母亲是魅魔。”林枫摇头苦笑道：“你听她的声音，完全就是魅魔那种带着天然魅惑的嗓音。她的耳朵、虬角，都是魅魔的特征。而且脸形也很完美。但是我也不知道，她为什么会全身长满鳞片。按理说，人类与魅魔的混血儿，不应该出现这各情形啊！”

顿了顿，他摸着下巴小声自语道：“难道是基因突变，又或者是返祖现象？”

远古的魅魔是否全身长满鳞片，林枫是不清楚的。大陆现有的有关深渊炼狱的典籍中，也并没有这方面的记载。所以基因突变或者返祖现象都有可能。

看样子，黑骑士不与大师和娜塔莎生活在一起，除了传说之剑外，应该还有黑骑士相貌的原因在内。

仙女龙姐姐叹了口气，黯然说道：“我原以为我已经很不幸了，却没有想到……原来我的妹妹，比我更加不幸。”

“明天我们再去和他聊聊吧。”林枫笑了笑，说道：“我一定要让她把盔甲脱下来，那硬梆梆冷冰冰的盔甲穿着很舒服么？有鳞片又怎样？你用幻术帮她把鳞片掩藏起来不说行了？好了，艾琳婕姐姐，我们出去吧，先去吃点宵夜，然后再好聊一聊，我还有很多问题问你呢！”

“嗯，”仙女龙点了点头，说道：“我也有很多关于父亲的事情想问问你呢！还有，你那个烽火佳人的电影，等会要放给我看。刚才正看到精彩的地方就被你抓住了……”

“哈哈，这个绝对没问题。”林枫有些尴尬地笑了两声，心说这回还真是大水冲了龙王庙啊！不过仙女龙姐姐来得倒还真及时呢，《传奇》这部电影又可以多一点创作素材了，而且还多了一个货真价实的仙女龙演员！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25章 好色有理，多情无罪?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10 本章字数:3686

书房隔壁的观影室里，林枫与仙女龙姐姐并肩坐在宽大舒适的真皮沙发上，面前的小几上摆着烤肉、香肠、面包、水果、红酒等夜宵。

沙发自然是林枫设计制作出来的，这玩意儿做起来并不复杂。虽然林枫不懂制作化工海绵的工艺，但兴登堡是海港城镇，本就有人工养殖海绵动物行业。因此这海绵来源倒也充足。坐垫里填上厚厚的一层海绵，配上货真价实的魔兽皮子，其舒适度并不比地球上的真皮沙发逊色多少。

仙女龙姐姐已脱下了她那一身冒险者长袍，她现在穿着一身薄如蝉翼的淡黄色长裙，虽然身体的每个部位都被长裙笼罩在内，但是那透明度极高的裙子，还是让她细嫩如脂玉的肌肤一目了然。

当然，长裙内自然是穿着内衣的，不过却也只刚好遮住了关键的三点。若是站起来时，她那婀娜多姿，无一处不完美的身段，便会若隐若现地出现在林枫面前。

她高耸的酥胸上，围着一条浅黄色但不透明的胸围，隐约可见凸起的两点，却又无法一窥究竟。小腹平坦白嫩，无半点赘肉。小蛮腰纤匀适度，可谓增一分则显肥，减一分则显瘦。肚脐部位生着一片深红色的菱形龙鳞，小腹下是一条明黄色的内裤。

那内裤便如地球上的丁字裤一般，将将好遮住关键部位，而她那丰润挺翘地玉臀，却是能被窥见大半。

她脚上穿着一双丝质长筒靴，长及膝下。这靴子也是半透明地，令她那嫩生生、粉团团的小脚儿被林枫瞧得清清楚楚。她的脚形极美，肌肤细嫩，脚背上隐约可见淡淡的筋络，脚趾恰似珍珠一般可爱。粉红色的趾甲修剪得整整齐齐，并未涂抹油彩，却如玉石一般闪烁着健康柔和的光晕，直让人有种抱在怀里好生抚摸吮吸的冲动。

这双长靴，与其说是靴子，倒不如说是透明丝袜。在林枫看来，简直没有半点实用性。但他注意到，当仙女龙姐姐走路时，靴底并未触及地面，而是离地面有着极其细微的距离。

会飞，当然就能穿这种鞋了……

艾琳婕这一身，乃是仙女龙的传统服饰，若隐若现地极其诱人。能露的地方那是通通露出来了，可是不能露的最关键的部位，却又遮得滴水不漏，叫人心痒难耐，却又无法窥得虚实。这让林枫不得不感慨，难怪仙女龙号称美神化身，这种款式的传统服饰看来也是在其中出了大力的。

现在仙女龙姐姐正姿态优雅的吃着宵夜，偶尔与林枫碰杯抿一口红酒。小型银幕上正在播放着烽火佳人，因是从头播放，仙女龙姐姐并不需要时时关注故事进展，便与林枫聊起天来。

林枫喝了一口红酒，轻声问道："艾琳婕姐姐，你远在星海龙城，怎么能感应到老师的气息的？"

仙女龙姐姐叹了口气，说道："贴身佩戴了星星石项链21年，我早就熟悉了父亲的魔力波动，就在父亲与黑龙战斗的那一天，我总觉得焦焰山谷方向好像有什么人在呼唤我，当时我并不知道究竟发生了什么事，只是遵从灵魂深处的悸动，离开星海龙城，向着焦焰山谷赶去。"

"走到一半，我便清楚地感应到，是父亲的魔力波动在召唤我，现在想想，应该是我身上源自父亲的血脉和灵魂，令我在父亲即将逝世的时候，产生了那玄妙的感应。可惜，我还是去迟了。当我赶到焦焰山谷的时候，只看到了父亲那已失去生命的雕像，后来就发现了正走在出谷路途中的你们……"

林枫又问："那你当时为什么不直接现身，而是偷偷地跟踪我们呢？你知不知道那有多危险？我手下个个杀人不眨眼的。要是抓捕你的时候，不慎伤到了你，叫我怎么对得起老师天国中的灵魂？"

"当时我并不知道你们与父亲的关系呢！"艾琳婕微笑道："你知道，我是个没有追随者的仙女龙，就算被人抓去当女奴甚至宠物，都没人为我出头的。所以我行事必须小心谨慎。而且你们那一群人实在太古怪了，人不像人，恶魔不像恶魔，机械傀儡又不像机械傀儡，让我怎么敢轻易在你们面前现身？当然要追踪观察一段时间了。其实要

不是感应到你们身上有黑龙的气息，叫我知道你们曾与我父亲并肩作战，我根本就不会跟着你们呢！”

“那你后来是怎么知道地？”林枫这话刚问出口，不待仙女龙回答，便又自发地笑，摇头道：“我真笨，你跟着我们到了兴登堡也有半个月了。这么长的时间，足够你打听出我们与老师的关系了。”

“呵呵，除了打听清楚你与父亲的关系之外，我还得问清你的为人。”艾琳婕嫣然一笑，说道：“就算你真是父亲的弟子，若不弄清你的人品，我也不能在你面前现身呢！谁知道父亲去世后，没有人压制管教的你，会不会欺负我了？”

“你还真是多疑！”林枫失笑道：“结果不消说，我的人品当然是有口皆碑了！”

“嗯，你的领民们都说，虽然你在维护统治权威时严厉无情，但在民生方面，却很为领民们着想，很是颁布实施了一些仁政呢！”艾琳婕的妙目轻轻瞥了他一眼，掩嘴笑道：

“不过他们对你的个人生活作风，评价却不高呢！领民们说你非常好色，明明有了伊丽莎白公主，却还不满足。每次出门时，身边都带着好几个美人。你的治安副官妮悠、暗夜精灵、血精灵，甚至还有十三四岁的兽人小姑娘……你可不能纵欲过度，否则很难活过50岁呢！”

“咳咳……”林枫干咳两声，有些尴尬的说道：“我，我是个贵族，要是身边没几个漂亮情人，会被人笑话的。不过你放心，我沐浴了黑龙之血，身体比兽人还强壮，不会那么短命的。”

“唉……其实听到你的个人生活作风之后，我真的很犹豫……”仙女龙姐姐以调侃的眼神看着林枫，说道：“你这么好色，而我又这么漂亮，我很怕你会对我不怀好意。所以，若不是你今天晚上放的电影将我吸引住了，我还是不会轻易地在你面前出现呢！”

“噗！”林枫一口酒喷了出来，他剧烈地咳嗽了一阵，涨红着脸说道：“艾琳婕姐姐，小弟我确实好色，你的美貌对我也确实很有吸引力，但是……但是我怎样都不会对你不怀好意吧？否则我怎么对得起老师？就算我想让你做我的情人，也只会正大光明地追求你，绝不会用下三滥的卑鄙手段的，这个你尽管放心好了。”

“呵呵，逗你玩的啦！”仙女龙姐姐笑眯眯地看着林枫，那眼神就像大姐看着小弟一般，“古德里安，要做个好弟弟哦。千万不要伤害我，你知道，我很重视亲人的。”

“嗯。”林枫微笑着点了点头，“你放心，不但我不会伤害你，若是别人想打你的主意，我也定会要他们的命！”

仙女龙的成长发育过程，不像别的种类巨龙那般缓慢，她们可以在20年内发育成熟，以后终生都保持着20岁的模样。

所以仙女龙姐姐的身形相貌，虽然看上去好像二八少女，但她事实上却已经有27岁了。无论是古德里安，还是没被闪电劈挂之前的林枫，年纪都要比她小，加上莱茵哈特大师这一层关系，叫他弟弟，那是天经地义的。

艾琳婕是在看到剿灭海盗之战的关键时候被抓住的，现在电影已经播放到了州长与恶魔守卫之战，因此二人便不再聊天，静静的看着片子。

电影放映结束，感动地热泪盈眶的仙女龙姐姐，拿起手巾擦了擦眼泪，红着眼睛对林枫说道：“你啊，还真是会骗人眼泪呢！”

林枫笑道：“一部电影，若不能调动观众的情绪，那便不能算是成功的电影。艾琳婕，我打算以老师一生的传奇经历为背景，拍一部史诗电影。老师与仙女龙师母的恋爱也是其中的重头戏，所以到时候还得麻烦你来出演师母呢！”

“啊，我来扮演母亲么？”仙女龙姐姐有些惊讶，也有些喜悦。她在兴登堡呆了这么多天，耳闻目睹之下，对电影也已经有所了解了，自然知道林枫的话是什么意思，“可是，可是我能行么？我可从来没有演过戏呢！”

“相信我，你行的。”林枫握住仙女龙姐姐柔嫩的小手，笑道：“我们不需要刻意去表演，只需要流露出最真实的情感就行了。你应该最清楚师母对老师的爱吧？你本就擅长幻术，到时只需用幻术暗示自己将自己代入成师母，便能完美地演绎出她对老师的爱意。所以演好这个角色对你来说，绝对不成问题！”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26章 演员招聘会(手打版)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10 本章字数:5159

仙女龙姐姐洗澡休息去了，她的房间被林枫安排在黑骑士隔壁，**也在这城堡的主塔楼中，与领主卧室位于同一楼层中。

送走了仙女龙艾琳捷之后，林枫独坐在观影室中，半闭着眼睛，轻轻晃动着杯中的红酒。

没过多久，观影室的门便悄无声息地打开了。血精灵凯尔娜轻飘飘地走到林枫面前，跨坐在他大腿上，双手勾住了他的脖子。

“安妮今天表现得怎么样？”林枫淡淡问道。

凯尔娜一边亲吻吮吸着他的耳垂、耳根、脖子，一边气喘吁吁地说道：“她……刚开始看那部片子的时候，好像很吃惊的样子，毕竟片中的我被换成了她母亲的模样……不过，除了吃惊之外，她倒是没有表露出别的情绪……似乎，并不怎么愤怒呢！”

“她不会愤怒的。”林枫放下酒杯，双手自她裙下钻了进去。长裙里边自然是一片真空，而她胯下此时已经春潮泛滥，“她是个很聪明的血精灵，知道应该怎样做，才能保住性命。”

“老爷，您不怕她刺杀你么？”凯尔娜吃吃笑着，双手解开了他的腰带，将他的裤子褪至大腿以下，然后沉腰坐了上去，用她那温暖湿润的秘径将他深深地吞没。血精灵满足地呻吟一声，疯狂地扭动起腰肢和臀部来。

“安妮的种族天赋都没有了，凭什么杀我？”林枫一手抚摸着血精灵坚挺的酥胸，一手端起了酒杯，小小地抿了一口，微笑道：“她现在唯一能做的，就是对我投怀送抱，想办法让我死在她的肚皮上。呵，可惜啊，连你这淫荡妖精都奈何不了我，更何况安妮那雏儿？”

“可是在没被老爷您破身之前，人家也是雏儿呢……”血精灵纵情地呻吟着，疯狂地扭动着，粘粘的汁液从二人的结合处不断地淌下，浸湿了林枫的大腿。她断断续续地说道：“您……您千万别小看……血精灵的床上功夫……就算她的种族天赋被废掉了……但她仍可以……可以令您虚脱而死……”

“是么？”林枫淡然一笑，“你的意思，是说她可以在床上让我泄精不止，直至脱阳而亡吧？”

“对……”血精灵仰起头，将胸脯喂到林枫嘴里，“其实，其实我们每个女性血精灵，都会，这一招。而男性血精灵，自然有防范……的

办法，但是普通人……就没办法了……”

“呵，那你为什么不对付我呢？”林枫问道：“你可是有好几次机会呢！”

“这种方法，只是由种族天赋衍生出来的一种杀人……手段，又，又不能吸收老爷，您的生命菁华……我用了又，又有什么用？”凯尔娜的声音已经带上了哭腔，动作越来越快，越来越猛烈疯狂了，“封印种族……天赋，并不能……不能废除，我们的这种能力，可是老爷……我已经，已经离不开您了……”

说完，她啊地尖叫一声，眼中溢出大颗泪珠，失声痛哭起来。她的娇躯一阵剧烈地颤动，大股的潮水喷泄而出，顺着林枫的大腿滴上了地面。

“那我还真得小心提防安妮了。”林枫扶着血精灵的小蛮腰，开始了动作，每一次冲刺都让血精灵现出将要晕厥的表情，哭得更大声了。“那朵食人花，看样子即使是对我投怀送抱，我也不能轻易采摘了……”

……

……

次日一早，城堡主塔楼前的空地上，聚集了上百个打扮得漂漂亮亮的姑娘。

10名精英条顿武士在一旁维持着秩序，等着领主大人和布拉德这位男一号，以及制片总监凯尔娜来挑选中意的演员。

姑娘们在一张办公桌前排成长队，一边小声说笑着，一边不住地朝着主塔楼的大门外张望。不时有年轻姑娘向条顿武士们抛去媚眼，可惜那10名条顿武士一个个冷得跟州长有一拼，对姑娘们的媚眼毫无反应。

8点整，吃过了早餐的林枫带着血精灵布拉德和凯尔娜，从塔楼大门走了出来，来到那办公桌后的三张皮椅上依次坐下。

姑娘们向领主大人行礼问好之后，这现场招聘便算是开始了。

林枫左边坐着布拉德，右边是凯尔娜。两个血精灵很认真地打量着每位来到办公桌前的姑娘，遇上中意的之后便以眼神向林枫请示。若林枫也表示认可，便可以开始提问了。

因为是要挑选与自己演对手戏的演员，所以布拉德挑得非常认真。别看这位145岁的男精灵身体貌似单薄，但据他自己吹嘘说，他的情人数目可是不下三位数的。

一位有着一头栗色卷发的年轻姑娘来到桌前，这模样清秀动人，眼神热辣，身体火爆的姑娘马上勾起了布拉德的性致。他向林枫请示过后，先依次问了姑娘的姓名、年龄、家庭成份、文化程度、身高三围，一一得到满意的答案之后，他便又问这姑娘："你有在这里脱光上衣的勇气么？"

姑娘只是稍稍犹豫了一下，便刷地一声解开了上衣，展示出波涛汹涌的一对酥乳。

"不错，面试通过，先进大厅休息。"林枫示意凯尔娜记下了这姑娘的资料，然后发给她一张号码卡，让她进了塔楼大厅。

两个小时之后，总共159人的应聘者中，有78人通过了初选。这倒有些出乎林枫的意料，他原本以为，这么多人能有十几二十个通过初选的就不错了，毕竟在大庭广众之下脱掉上衣的挑战，在林枫想来，许多姑娘都是无法接受的。却没想到，最后有78人面不改色的做到了。

而且这78人之中，虽有56人是从事性服务行业的，但另22名姑娘，却是标准的良家少女。

那些被淘汰出局的姑娘，也并非是不敢接受这挑战，只是她们本身外形条件不够，达不到上镜的要求罢了。

这个结果让林枫感慨不已，心说巴伐利亚的民风……啧，没有最开放，只有更开放啊！

给落选者们每人发了10银币的安慰费，令那些落选的姑娘们也是感恩戴德、满意而归之后，林枫等人便开始了第二轮的挑选。

他们将那些从事性服务行业的姑娘们和那些良家少女分成两组，随后便先领着第一组的姑娘们进了观影室，播放了一段20分钟长的剪辑。

放完之后，布拉德代表林枫发表讲话："你们成为演员之后，首先要拍的，就是这种类型的电影。像你们刚才看的片段中的鞭打等等镜

头，都是货真价实的。当然，如果加入鞭打、滴蜡等等会引发肉体痛苦的花式的话，片酬会相应提高，且一切本着自愿原则。”

“而且这种影片并非只有一对一的表演，将来还会有一对多，多对多的表演，那种类型的影片也会提高片酬，且以自愿为前提，你们如果真的决定从事这一行业的话，最好先考虑清楚能不能接受我刚才说的那些表演方式，不愿接受过于激烈的表演方式也不要紧，能进行一对一的表演的也行。

“另外，如果你们谁能够获得越高的人气，且本身又多才多艺的话，将来你们的戏路将并不仅仅限于这一种，像烽火佳人这类的片子，你们也有参与饰演的机会，当然，我必须事先提醒你们，这种幸运儿将非常稀有。

“现在，你们有半小时的时间进行考虑，半小时后，考虑清楚并且愿意拍此类影片的，将进行第三轮的测试，选择弃权的，可以领取15银币后离开。当然，如果下次招聘演员的话，这次选择离开的人，下次一样可以再来应聘，不过下次若再次选择离开，可就没有钱领了，我要说的就这些，大家依次出去，转到观影室对面的休息室考虑吧！“

第一组的姑娘们出去后，第二组那全是良家少女的22位姑娘便进来了。

这一次，在播放之前，林枫让布拉德事先讲清楚了将要播放的影片内容，让姑娘们有了心理准备，才再开始播放。

20分钟的影片剪辑播放完毕之后，姑娘们全都面染桃花，目泛春潮。影片中那个强壮又英俊的血精灵让姑娘们心动不已，可她们却不知道，那血精灵不过是改头换面过后的领主大人罢了。

布拉德又将之前说过的话对姑娘们重复了一遍，然后便将她们带进了休息室中。

“老爷，您看这次会有多少姑娘愿意留下来？”布拉德笑嘻嘻地问林枫。虽然人类的姑娘与血精灵美女相比，美貌程度逊色不少，但是天天对着银月城那一张张精致如画的面孔，布拉德也确实产生了审美疲劳，更何况，许多人类姑娘的身材，那可比相形之下显得单薄瘦弱的血精灵，要好上很多啊！

所以布拉德真的很希望这批姑娘全部留下来，最好每个人都与他演上一场对手戏。

“可能会有一半吧。”林枫对此也不是很确定，想了想，他又叮嘱道：“第三场测试的时候，你跟奥兰多手下留情一点，别伤害了她们，如果搞得太过火，当心老爷我切掉你们的小JJ。”

第三场测试，就是让愿意留下来的姑娘们，先根据给出的条件表演一段小品，然后真刀实枪地跟布拉德和奥兰多这两只血精灵来上一场。由林枫和凯尔娜这两个旁观评委，加上两只亲身体验的男精灵的品评意见，评定其综合素质和专业水准，以此选出合乎要求的演员。

林枫对演员的要求就是两个字：专业！除此之外，别的条件都可以适当放宽。

有些姑娘在与情郎在一起时，甚至与陌生人玩一夜情时，都能表现得很火辣开放，可在面对镜头时，究竟能否有合格的表演，那就完全无法确定了。

而且他将要拍摄的异界版金瓶梅，并非从头肉搏到结尾的纯，而是一部有情节且情节比较曲折的影片，因此那段小品表演也是非常有必要了。

很快地，第二轮测试结果出来了。78个姑娘中，离开了37人，留下41人，那22名良家少女离开了15人，只有7人愿意留下来。

这次的结果，倒是在林枫的意料之中。

第三场测试的场地是在主塔楼后方的空地中，奴隶们的训练早在五天之前，就已经转移到城堡之外，在州长、妮悠和两辆火焰战车的监管下进行了，因此这块空地，除了清晨集合和晚上格斗训练时之外，其他时间都无人使用。

空地的场面上，铺上了十多床被褥，周围却是无遮无蔽。十名精英条顿武士于场边警戒，布拉德、奥兰多这两只男精灵只着一条短裤，嘻嘻哈哈地打量着站在他们对面，排成数排的姑娘们。

希尔顿、克丽丝这两名金瓶梅的女主角现在也到场了，负责给做文字工作的凯尔娜打下手。安妮也来到了现场，在一旁观摩学习。

这一轮测试如果没通过的话，每个姑娘将得到20银币的补助，因此就算与两只血精灵肉搏一场，也算是收回本钱了，而且还有得赚

——瞧姑娘们看着两只男精灵的眼神，那可是大有表情啊。没办法，谁叫精灵无论男女，天生就都是祸水模样呢?

“古德里安，吃午饭了！”正准备开始的时候，塔楼上传来伊莉莎白的声音。林枫回头一看，只见公主和莉雅站在三楼餐厅外的阳台上，正对他招手呢。

林枫冲着两女点了点头，起身对血精灵们说道：“测试继续进行，由凯尔娜和布拉德负责，安妮你们帮忙参考。”随后又对姑娘们说道：“我对演员的要求就是专业，就算饿着肚子，也要能把戏演好。嗯，等会儿无论通过与否，每人都发五个银币的午餐补助，测试开始。”

说罢，林老爷便施施然回城堡吃饭去了。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27章 又想去玩儿命了(手打版)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10 本章字数:5193

在林枫的城堡里，餐厅里的餐桌并不是那种长条形的。在他看来，长条形的桌子，那按照个人地位排座次的意味太明显。一家人在一起吃饭，又没有长辈和客人在场，还把尊卑上下搞得那么分明，简直连一点温馨的味道都没有了。

因此他用的是圆桌。

平常的日子里，伊丽莎白和莉雅总会分坐在他左右。小猫咪有时候会赖在他怀里，不过大多数时候都是挨着莉雅坐着。

而自仙女龙姐姐昨晚加入这个大家庭后，林枫身边的人便换成了仙女龙姐姐。

今天这餐午饭，入座的人并不多。也就林枫、仙女龙、伊丽莎白、莉雅、小猫咪、芙罗娅6人。小妖精正跟州长在城堡外训练奴隶们，这些日子很少在城堡里吃饭。黑骑士每顿饭都是在自己房间吃的，自看到她的真面目之后，林枫已经完全了解了她不合群的原因。

随同林枫和莉雅一起来到兴登堡的10名暗夜精灵，现在已经分散到领地内的各个村庄，以及兴登堡镇上工作。如果不遇上紧急突发事件的话，他们直到每月的月末，才会到城堡里来汇报工作。

至于那些血精灵，他们现在是没有资格与领主大人同桌的。他们目前的身份，只比奴隶高一等罢了。

……

汉尼拔来兴登堡给伊丽莎白送嫁妆时，除了带来10名精英条顿武士之外，还带来了一名叫格利高里.派克的专家级盗贼和两个侍女。

侍女是贴身服侍伊丽莎白日常起居的，而条顿武士们负责城堡日常的值守保卫工作。那个专家级的盗贼近期则在客串卫队教官，加上他的职业习惯令他很喜欢神出鬼没，因此很少有人能在城堡里见到他。就连林枫，也常常忘记自己城堡里边，还有个功夫很不错的盗贼。

为照顾伊丽莎白的饮食，汉尼拔甚至还带来了两位霍比特半身人厨师。加上州长偶尔客串一下厨师，因此城堡里的伙食一向都很不错。

半身人大厨亲手制作地熏香肠和白面包很合林枫口味。他现在每餐都要吃掉1公斤地香肠或者烤肉。半公斤的白面包，一大盘生菜沙拉，半公斤的新鲜水果。

被龙血改造之后，他的身体素质大增，能量消耗也远大于从前，导致他的食量现在已经可以和饭桶小猫咪、芙罗娅媲美了。

可能是因为灵魂附体的缘故，他继承了古德里安的饮食习惯。被雷劈死之前身为南方人的他，原本是不吃米饭就活不下去的。但是现在只吃面包和肉食，加上点生菜沙拉他也能吃得很舒服。

当然，他偶尔还是会怀念一下地球上的中国美食。可惜，他对厨艺一窍不通，除了泡方便面之外，他连个清炒小白菜都不会做。

而州长虽然会厨师技能，但他明显不是“中国制造”的终结者，微电脑中并没有中国菜的程序。他的学习技能虽令他能学会半身人厨师的高超厨艺，但那也得有参照才行，并不能无中生有。

所以尽管林枫真的很想在这异界推广一下中华美食，可这也只能是个构思罢了。

仙女龙姐姐吃东西的姿态非常优雅，但当桌上出现了林枫、洛丽妲、芙罗娅这三个饭桶之后。她吃饭的速度也不知不觉被带快了。

不止是她，伊丽莎白和莉雅现在吃饭时也都跟抢一样。否则一个不留神，自己的那份儿，就得被永不知足的小猫咪或者芙罗娅顺走一部份。

因此这一顿午饭只花了10分钟就吃完了，每个人都如同风卷残云一般，将自己地那份食物吃得干干净净。

“艾琳婕姐姐，饭菜还合胃口吧？”林枫笑眯眯地问仙女龙姐姐。

“嗯，这里的食物比龙城的好吃多了。”仙女龙姐姐用餐巾姿势优雅地擦了擦小嘴儿，微笑道：“不过古德里安，还有洛丽妲和芙罗娅你们两个小家伙。以后吃饭不要那么快，细嚼慢咽更有助于消化呢！”

“呵呵，我们仨是铁齿铜胃来着……”林枫笑着点点头，又道：“休息一会儿之后，我们俩去跟小黑谈谈心。我希望她以后也能跟我们在一张桌子上吃饭，人多抢着吃才香嘛。”

“你说的没错呢！”仙女龙姐姐轻笑一声，说道：“以前在龙城的时候，我总是一个人吃饭。常常吃到一半，就突然没胃口了。今天跟你们一起，看到你们吃饭时的样子，我也是胃口大开呢！”

说笑了一阵，待侍女进来撤下餐具，收拾好餐桌之后，林枫问道：“艾琳婕，你知不知道关于恶魔岛前方的永夜海峡的事情？”

仙女龙秀眉微颦，说道：“永夜的海峡啊……最近20年来可以是非常出名呢，已经成为与焦焰山谷并列的险地了。龙城里倒是曾经有一位巨龙去永夜海峡探险，不过最终却没敢进入海峡。”

“据那位巨龙说，永夜地海峡无论是白昼还是夜晚，都被浓雾笼罩着。那遮蔽了整个海峡的浓雾，连最猛烈的阳光和最强的飓风都无法驱散。甚至连巨龙施放地‘真实之眼’，都无法将浓雾看透。”

“那位巨龙想从空中绕过永夜的海峡，去恶魔岛上看看。但当他从空中飞过了海峡，到了恶魔岛上空之后，却发现恶魔岛也被同样的浓雾笼罩着。因为实在无法探清其虚实，所以那位巨龙也没敢贸然进入雾中，只远远地观望一阵就回程了。”

林枫摸着下巴，说道：“那浓雾……会不会是什么魔法或者幻术？”

仙女龙摇了摇头，说道：“据那位巨龙说，他并没有从雾中感应到什么魔法波动。你知道，巨龙对魔法的感应力是极强的，若连巨龙都感应不到……那只有两个可能。一是那浓雾并非由魔法、幻术制造，只是天然形成的。其二就是那用魔法或者幻术制造浓雾地生物，其魔法能力已经超出了巨龙的感应范围。”

林枫闻言，不由紧皱了一下眉头，说道：“第一种原因可能性不大，自然形成的雾怎么可能无法被阳光和飓风驱散？若是第二种原因的话……”

“若是第二种原因。那你就最好永远别打着去恶魔岛的主意了！”伊丽莎白又快又急地说道：“超出巨龙感应范围地魔法能力，只有神、魔神、或者深渊地君王级强者才能做到！”

“专攻幻术，且极擅长伪装、隐藏魔力波动的幻术师高手也可以呢！”莉雅弱弱地说了一句。

伊丽莎白气恼地瞪了小精灵一眼，她实在是不想古德里安为了拍一部电影就去冒生命危险，因此才这般危言耸听。却是没想到，小精灵在这件事情上居然也和她作对。不过公主却是不知，小精灵本没有与她作对的意思，不过是照着实话实说的性子，提出一种可能的假设罢了。

“嗯。实力强大的魔法师借助神器的力量，也能够做到。”仙女龙姐姐没注意到伊丽莎白的表情，也提出了另一种假设。

对仙女龙姐姐，公主就不敢翻白眼了，只得嘟着小嘴生起闷气来。

“当然，无论哪一种可能，其危险性都是相当之大的。”仙女龙姐姐注意到了伊丽莎白的表情，暗自一笑，又补充道：“20多年来，去永夜的海峡探险的人们。无一回返。连巨龙都无法探清其虚实，足以证明它的危险性甚至比焦焰山谷还大。海洋毕竟不同于陆地，永夜海峡中甚至不需要存在什么强大的危险生物，只要遍布暗礁和漩涡，就足以在浓雾的掩护下，吞噬一切进入海峡的船只和生物了。”

“连巨龙也可以吞噬么？”小精灵问道。她说了实话之后，就已经心生悔意了。被伊丽莎白瞪了一眼也不在意，只忙着补救，希望能打消古德里安去海峡探险的主意。

仙女龙姐姐轻轻摇了摇头，说道：“这个……我就不知道了。我们毕竟只是陆生龙族，并不是海龙。对于不属于我们领域的海洋，我们的了解其实并不比人类多。不过龙族历史上，的确曾有巨龙不慎被巨大的漩涡扯入过海底。虽然那位巨龙最终凭着强大的力量自海底生还，但那只是发生在无尽之洋较为平静海域的故事。像永夜的海峡这种危险的地方，巨龙能否有生还的机会，就是未知之数了。”

“古德里安，这下可听清楚了吧？”伊丽莎白转怒为喜，得意洋洋地朝着林枫说道：“连巨龙都不见得能从永夜的海峡生还呢！这可是艾琳婕姐姐承认的，你不会连她的话都不相信吧？”

“唔……”林枫含糊地应了一声，站起身来，对仙女龙姐姐说道：“艾琳婕，我们去找小黑。”说罢，他便伸手牵住仙女姐姐地小手，与她出了餐厅。

“哼，他还不死心！”伊丽莎白又是生气又是担忧地嘀咕了一句，对小精灵说道：“莉雅，怎么办才好？”她这时候也顾不上跟小精灵置气了，一心只想着打消古德里安疯狂的念头。

小精灵满脸担忧地摇了摇头，说道：“我也没办法。你别看古德里安好像很疼我们，一些小事也会顺着我们。但是他真的做出决定之后，是不会因为任何人的劝说改变地。都怨我，我刚才要是顺着你的话，把永夜海峡的危险性再夸大一些就好了……”

“现在说这些有什么用？”公主叹了口气，说道：“古德里安自从被雷劈之后，就变得胆大包天。屠龙成功之后，更是天不怕地不怕了。我看……他是铁了心要去永夜的海峡了！”

小精灵满心忧虑地叹了口气，想了想，忽而重新绽开了笑颜，说道：“那我们就跟着他去呗。反正焦焰山谷都一起闯过了，我们的命也是捡回来的。就算跟着他一起送命，也没什么了不起的。”

公主也是很疯地性子，听小精灵这么一说，她便也很快就想通了。她咬了咬牙，摇头一笑，“你说的对。去焦焰山谷之前，我以为必死无疑的，却没想到最后还能活下来。算起来，我们已经赚到了。呵呵……”

……

林枫牵着仙女龙姐姐柔柔嫩嫩的小手，走在去黑骑士房间的路上。

仙女龙姐姐今天还是穿着那一身将清纯与性感完美地融为一体的长裙，若隐若现的完美娇躯令林枫不时偏头看她一眼，牵着她小手的手心已在微微冒汗。

“我好看么？”察觉到林枫的目光，仙女龙姐姐冲着他笑问道。

“好看！”林枫重重地点了点头，又道：“艾琳婕姐姐，你……你能不能换身衣服呢？我昨晚送你的衣服不漂亮么？你应该知道，你这模样很诱人的。”

“呵呵，”仙女龙姐姐轻笑两声，调侃道：“怎么，你也被姐姐诱惑了么？心里有没有打什么歪主意呢？”

“我是个正常的男人呀……”林枫苦笑道：“歪主意倒是没打，可是这色心确实动了。”

“你真的好诚实呢！”仙女龙姐姐踮起小脚，笑眯眯地拍了拍林枫的头，“我喜欢诚实的孩子。看在你这么诚实的份儿上，等会儿我就换上你送我的衣服，不刺激你了。”

“问题是不光我受刺激呢！”林枫笑道：“你若穿这一身走到街上，所有正常的男人都会被刺激得眼睛充血呢！”

“哎呀，姐姐出门的时候，可是会在外面穿上袍子的。”仙女龙姐姐捂着小嘴咯咯一笑，像逗弄小弟弟一般看着林枫，说道：“你以为每个人都能有幸看到姐姐的真面目么？也就是在龙城和你家里，我才会穿上仙女龙的传统服饰。这么好的福利你不要，以后眼馋的话，可别怪姐姐再不给你机会了哟！”

“以后我……”林枫这话只说了三个字，就没继续说下去了。后面的话，即使以他的厚脸皮也有点儿不好意思说出口了——以后我可以脱光你的衣服慢慢看呗！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28章 姐妹情深(手打版)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10 本章字数:3893

黑骑士的房间很宽敞，里面的陈设也很华丽。

一张铺着天鹅绒被褥的椭圆大床位于卧室中央，上方吊着纯丝绸的帷账。光这一张床和床上用品的价值，就已超过50金币了。而里面的衣柜、书架、桌椅什么的，也都是高档的木制家具，价值高昂，一般普通的小贵族还真用不起。

若非林枫发了几笔横财，可能他连给自己卧室里摆上这种档次的家具都成问题，更别说给宾客的房间也添置这些了。

当林枫与仙女龙姐姐推开虚掩的房门，进到房内之时，黑骑士正站在正对着房门的外弧形阳台上，手扶白色琉璃石栏杆，仰头眺望着

蔚蓝的天空。

对于林枫和仙女龙姐姐的到来，黑骑士没有做出任何反应。直到二人走到她身后时，她才回过头来看了二人一眼。林枫注意到，她的眼神虽然还是那般冰冷，但是当她看到仙女龙姐姐时，那冰冷的眼中都稍稍流露出一丝温和。

林枫与仙女龙姐姐对视一眼，一左一右站到了黑骑士身旁。

“你……叫什么名字？”沉默了一阵之后，林枫主动问道，“既然你是个女孩子，我以后总不能一直叫你小黑吧？”

黑骑士不理他。

林枫无奈地撇了撇嘴，用眼神示意仙女龙姐姐来跟黑骑士说。

仙女龙姐姐伸出手，握住了黑骑士戴着铁皮手套的右手。她看着黑骑士的眼睛，柔声说道：“姐姐原本以为在这世上，已经没有一个亲人了的。可是现在不但有了古德里安这个弟弟，现在又有了你这个妹妹，姐姐真的好高兴呢！妹妹，能告诉姐姐你的名字么？”

“……艾莉莎。”黑骑士声音冷冷地说道。

“艾莉莎，很美的名字！”仙女龙姐姐微笑着，“与我的名字读音也很相近呢。艾莉莎，艾琳婕，一听就知道是姐妹俩。父亲都不知道有我这个女儿。我的母亲也不知道我还有个同父异母的妹妹。可是父亲和我的母亲，为我们姐妹俩取的名字却这般相似。看来我们真是命中注定的亲姐妹呢！”

“巧合。”黑骑士艾莉莎冷冷说道，但她现在的声音，却已有了一丝解冻的迹象，听起来似乎有了感情的成分。

“艾莉莎，你能把头盔取下，把铠甲脱掉么？”仙女龙姐姐踮起小脚，伸出双手，扶住黑骑士妹妹的覆面式头盔。她凝视着妹妹的眼睛。眼神中满是温柔，还有那么一丝丝怜惜和心疼，“终日戴着头盔，穿着铠甲生活，连阳光都照射不到……这种日子过得很苦吧？把它们脱下来，不要再穿着这层外壳了……没人会笑话你的。”

说罢，她轻轻将黑骑士妹妹的头盔取了下来。而艾莉莎，居然没有阻止姐姐，她那冰冷的双眸中，已渐渐多了些复杂的神色。

头盔取下，酒红色的长发倾泄如瀑。布满鳞片的脸上看不出任何表情，但她的呼吸骤然屏住，眼神中透出一抹慌乱和紧张。她飞快地

瞥了姐姐和林枫一眼，待发现他们神情如常，眼神没有丝毫变化之后，那紧张慌乱的眼神才渐渐平静下来。

仙女龙姐姐将头盔放到栏杆上，伸手轻轻抚摸着妹妹的脸。暗红的鳞片很光滑，但既然是鳞，便一定有些刺手。她轻轻抚摸着，从妹妹的额头，抚至眉毛、鼻子、脸颊、下巴……然后她的手，抚进了妹妹的颈中。

当她抚摸的时候，艾莉莎的身躯微微颤抖着，呼吸再度紧张起来。

“别紧张……把盔甲也脱下来吧！”说罢。仙女龙姐姐解开了她肩甲的系带，取下了她的肩甲。随后是臂甲、护腕、手套……

果然不出林枫所料，黑骑士妹妹的每一寸皮肤上，都布满了那暗红色的鳞片。唯有双手的掌心中没有鳞片，显出雪白光滑的皮肤。但是指肚之上，却也有着暗红色的角质皮肤。

仙女龙姐姐的动作没有停止，她继续替黑骑士妹妹脱着盔甲。黑骑士妹妹紧张地咽下了一口唾沫，双手紧握，手臂抖得厉害，却没有丝毫阻止的意思，任由仙女龙姐姐施为。

胸甲卸下来了，黑骑士妹妹高耸的胸脯、平坦的小腹以及背部全都裸露在空气中。她的盔甲里边，虽是一片真空。但是那遍布全身的鳞片，却将她的身躯遮得严严实实。

当她下身的盔甲也被一一除下之后，她那美妙的臀部、修长浑圆的大腿、笔直的小腿也都暴露出来。

林枫仔细地打量着黑骑士妹妹，她的胸形很美，虽然覆满了鳞片，但是胸脯顶端那粉红的两点却仍清晰可见。她的小腹平坦，腰肢纤细却不柔弱。她的臀部曲线惊心动魄，股沟中却是被鳞片掩得密不透风。

“很漂亮。”林枫看着这虽赤裸，却不露春光的黑骑士妹妹，微笑着赞道：“你的身材……比伊丽莎白还要好一点。”

黑骑士妹妹紧张地呼了口气，瞪了他一眼，侧过身去，不让林枫再看她那唯一能被看到的两点嫣红。

仙女龙姐姐双手在黑骑士妹妹身上细细抚摸着，每一寸肌肤甚至连脚跟都抚摸到了。然后她便踮起脚，将比她高了大半增添的妹妹拥

入怀中，抚摸着她酒红色的长发和犄角，亲吻着她的额头和耳朵，柔声说道："这样不是挺好吗？你看，没人会笑话你吧？就连古德里安，也说了实话呢！艾莉莎，以后没有战斗时，就不要再穿盔甲了。如果……如果你不愿以真面目示人，那姐姐就用幻术帮你把角和鳞片掩藏起来，好么？"

"不，不用。"艾莉莎的声线有些颤抖。她僵硬地伸出手，搂住姐姐比她瘦削柔弱得多的肩膀，将下巴搁上姐姐的肩头，硬硬地说道："我，我已经得到了想要的，不需要再隐藏了……"

"来，艾莉莎妹妹，让古德里安哥哥抱抱！"林枫哈哈笑着张开双臂，自后方将艾莉莎抱住。他双手轻轻地抚摸着她小腹上的鳞片，在她耳侧轻轻一吻，柔声道："欢迎你，艾莉莎。"

艾莉莎轻轻一颤，身子先是一阵僵硬，随后慢慢地放松下来。在林枫和艾琳婕的轻抚下，她无声地淌出了两行清泪，浸湿了仙女龙姐姐的肩头。

黑骑士妹妹从今天起，才算正式加入了林枫他们这个大家庭。

……

晚餐时，艾琳婕姐妹俩穿着同一款式，颜色却是一黑一白的黑夜传说套装，手牵手出现在了餐厅中。

尽管已经被林枫提前打了招呼，但是伊丽莎白、莉雅、小猫咪还是被黑骑士妹妹的真面目震撼了一把。

伊丽莎白和莉雅很快就收拾起了震惊的表情，礼貌地与黑骑士妹妹打起了招呼。但是小猫咪却对黑骑士妹妹表现出了非常明显的畏惧，耳朵和尾巴上的茸毛都吓得竖起来了，缩在林枫怀里不敢看黑骑士妹妹。

林枫无奈又尴尬地冲着艾莉莎摇头苦笑，而她对此却是毫不介怀。她与仙女龙姐姐坐了一起，身旁挨着完成了一天的训练，回来吃晚餐的小妖精妮悠。

小妖精昨晚便已见过她的真面目，倒是没有任何失态的表现。只是偶尔看她一眼时，那来冷漠的眼中，也会显出淡淡的怜惜。

开始进餐之后，经过林枫大力调节气氛，开始时的尴尬与冷清总算好了一些。伊丽莎白与莉雅还不时主动与黑骑士妹妹说话，虽然除

了仙女龙姐姐之外，艾莉莎对别人的话总是问三句才答了一句，而且用语简洁，惜字如金，但林枫对这种气氛已经非常满意了。

到后来，连小猫咪也敢时不时看上艾莉莎一眼，并且小心翼翼地与她说上几句话了。黑骑士妹妹倒也古怪，连对林枫都是不假辞色，但对这明显很怕她的小猫咪都是异常温柔耐心。对小猫咪显得有些幼稚的问题，也总会多答几个字。

吃完晚餐，林枫打算和艾莉莎谈谈有关传说之剑的事情，但见艾琳婕拉着她进了卧室，看样子姐妹俩打算好好地谈上一晚，他便打消去凑个热闹的念头，自己去了书房准备接下来半个月的工作计划。

今天的演员选拔已经结束，通过筛选的姑娘们已经签下了合同，从明天起将要接受为期三天的短期培训。培训结束后将立即展开新片拍摄，争取能在半月内拍摄完成，然后拿到慕兰德城公映。

而新片放映之后，建设梦工厂大剧院的前期工作也将逐步展开。到时候将在慕兰德城雇佣一批工程师和设计师，以及预定一批兴登堡无法出产的建筑材料。甚至还要通过莉雅联系暗夜精灵，从暗夜精灵那边雇佣些设计师来，并从月亮岛购买部分材料，以海船运输过来。

今后的两个半月，将是非常繁忙的一段时间。而两个半月后，第一批卫队成员也就训练出来了，到时便要前往恶魔岛了。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29章 王者之气已经消耗光了(手打版)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10 本章字数:4892

半月的时间转眼即过

这半个月，是林枫来到阿喀硫斯大陆之后，渡过的最忙的一段时间。每天除了导演新片、指导简辑样片、制作背景音乐等等电影方面的工作之外，还要时不时巡视领地，检验卫队训练成果。

而到了晚上，他还要开演员培训班，或者指导凯尔娜、安妮的导演知识。剧本编写、大剧院设计草图的修改完善工作，也是他每天晚上都要做的。

他每天的时间都排得满满的，除了睡觉前能与他的女人们调调情，做做爱之外，基本上放弃了一切的休息与娱乐。

甚至连冥想修炼，都只能偶尔为之。不过尽管他修炼不积极，但是魔力和精神力仍在不停地增强着。虽说速度并非很快，但效果却是极显著的。据他估计，保持这种增长速度的话，再过一个半月，他便有足够进行召唤地狱火仪式的魔力了。

在城堡里，艾莉莎已经不再穿盔甲了，很坦然地将她的真面目暴露于众人面前。初时城堡里的人们还有些惊讶，但时间长了，也就没人在意了。当然，在她陪着仙女龙姐姐外出闲逛时，仍然会穿上全身甲，骑上堕落独角兽。

今天异界版金瓶梅的后期制作已经全部完成了。吃过午饭之后，林枫便带上妮悠、伊丽莎白、艾琳婕和艾莉莎姐妹，准备前往慕兰德城。

小精灵莉雅要留在领地看家，小猫咪和芙罗娅作为贴身保护小精灵的两大主要战力，也留了下来。

小猫咪在林枫这里，可不是白吃白喝来着。出于活跃好动的天性。州长的卫队训练。她偶尔也会跑去掺合一下。除了金毛狮王和狼人玄风之外，别的奴隶中还真没一个能单对单打赢她。

就算是金毛狮王、狼人玄风这两位能自主狂化的强战兽人，胜小猫咪容易，要伤到她却是基本没有可能了。直让林枫惊叹小猫咪是天生的练武奇才，猫人中百年难遇的绝世高手。

州长也要留在领地内,除了作为留守地最强战力,他还要继续训练通过了第一轮考验地卫队成员们。当初的85名奴隶，在第一轮为期一月的地狱式训练之后，已径淘汰了19人。其中死亡１６人。活着的三人则成为了林枫旗下的免费演员。

第二期训练将更加残酷。到时这第一轮后剩下的66名奴隶，据林枫推测能留下一半就很了不起了。

……

告别了送行的小精灵等人，林枫一行沿着大道，向着慕兰德城方向行去。

交通工具是两辆火焰战车和撒克蝎子。伊丽莎白很喜欢飙车，所以林枫的战丰暂时授权予她，让她驾驶着。妮悠自是驾着她自己的车

子，艾莉莎骑着堕落独角兽，林枫则和仙女龙姐姐坐在撒克蝎子地背上。

蝎子这般庞然大物，行在大道上非常占道。所以大部分时间，林枫等人倒是在路基下方行驶。以蝎子翻山越岭的本事。再崎岖的路面状况也难不倒它，纵然遇上密林，也是轰隆隆地一路直碾过去。结果这一路之上，大道两旁倒是给它开出了不少还算宽敞的新路。

因为不赶时间，所以林枫等人倒也没有疾驰狂飙，而是以40公里的时速匀速行驶着，观赏着沿途的自然风光。

仙女龙姐姐坐在林枫身旁，双腿平伸，左手很自然地放在林枫的大腿上，被他的大手轻覆着。两人趁着这难得的空闲时间。轻松地交谈着。

闲聊了一会之后，林枫问道："艾琳婕姐姐，艾莉莎那把传说之剑究竟有什么能力？是否能进行位面旅行？"这个问题已经在他心头盘桓很长时间了，只是一直没有机会向艾莉莎当面请教。在他想来。这姐妹俩这么亲密，艾琳婕应该对妹妹的装备很清楚才对。

"位面旅行？那可是神器才有地能力呢！艾莉莎的剑虽说是传说武器，可是也不可能有这么强大的能力。"仙女龙姐姐微笑道："你怎么想起位面旅行的？莫非，你想去异位面玩玩？"

"当然不是，只是好奇而已。"林枫心中失望之极，但却仍有些不死心。追问道："那她的传说之剑，究竟都有些什么能力呢？"

仙女龙姐姐答道："她的剑有三种附加能力，其一是'泰鲁斯的避难所'，能够开辟出一个 5 平方公里的异空间，将她和处于魔力笼罩范围内的人移入那异空间之中。在那异空间之中，艾莉莎的战力将提升两倍以上，而除她之外地所有人，则会被削弱 5 成左方的实力。就算是她的战友，也无法得到豁免。这个能力每天能触发两次，每次持续现实时间10分钟。而现实里的一分钟，在异空间里就会延长为一小时。

"第二种能力是'泰鲁斯地储物室'。传说之剑自带一个１２５万立方米的储物空间，里面没有空气，而且不受时间规则的影响。因此任何东西储存进去之后，即使过一万年也不会变质。这个能力她每天能开启 3 次，属于非常实用的运输技能。当然，也可以用来抓人，我上次就是被这个能力抓住的。

“第三种能力是‘泰鲁斯的空间盾’，能够屏闭一切物理地和魔法的攻击，几乎没有防御上限。不过正因为这个空间盾的能力强大，它一天也只能开启两次。另两种能力都可以连续开启，而这个空间盾，每次开启之后，则必须经过12小时的冷却时间之后，才能再次开启。”

林枫心中叹息不已，看来这传说之剑，确实无法进行位面旅行了。强抑住心中的失望。他笑问仙女龙姐姐：“如果……想进行位面旅行。需要哪些条件呢？”

“位面旅行的条件可是相当苛刻的哦！”仙女姐姐想了想，说道:“就算你拥有能够开辟位面通道的神器，但你也必须事先知道想去的位面地时空座标。如果没有座标地话，位面旅行是不可能进行的。

“而如果两个位面之间本身就存在连接通道，那么无需座标，甚至不需要什么工具，只要你的身体条件符合通过通道的规则，就能直接进行位面旅行了。当然，连按通道的规则可能也会相当苛刻。

“在阿喀硫斯大陆之上。与主物质位面存在位面通道的已知位面，就只有深渊炼狱了。不过两者之间的位面通道，规则倒是很有趣。

“实力越强，受到的制约就越大，就越难通过通道穿梭于两个位面之间。相反实力越弱小，受到的制约就越小。不过实力弱小地生物，无论是深渊的还是主物质界的，都不会有胆子到对面去旅游呢！”

“姐姐的话，解开了我心中许多疑惑呢！”林枫勉强笑了笑，这下子。回地球的愿望算是完全落空了。对地球上健在的双亲尽孝的想法……也永远只能是想法了。

“这些都不是什么深奥的知识啊，你怎么会不知道的？”仙女龙姐姐倒是有些奇怪，古德里安很聪明，基本功也相当扎实。怎麽可能连这些都不懂呢?

“哈哈，哈哈……被闪电劈过之后，身体和法术发生了一些变异，有些曾经学过的东西也都忘记了……”林枫模着下巴，有些尴尬地说道。

仙女龙姐姐笑道：“不要紧，以后有什么不明白地就问我，姐姐在龙城里。可是阅读了不少龙族秘藏的古代典籍呢！那些典籍，大陆上现在可是找不到了。就连精灵都不见得有收藏。”

“嗯，我会的。”林枫深吸了一口气，收拾起心情。转移了话题：“艾莉莎……她是否很小的时候就已经去古奇山脉中独自生话了？否则我不会不知道她的存在的。”

“唉……”仙女龙姐姐叹了口气，有些心酸地说道：“她刚生下不久，娜塔莎阿姨就带着她和传说之剑去了古奇山脉。那时你还没被父亲收养呢。在艾莉莎三岁之后，娜塔莎阿姨就回到了父亲身边，将艾莉莎托付给父亲的一位矮人朋友照顾。

“以后每年，父亲和娜塔莎阿姨都会去古奇山脉和她团聚１０天。在她13岁那年。父亲的矮人朋友去逝了，从那时候开始，以后的６年时间，她都是独自渡过的。身边只有不会说括地独角兽海恩。而每年……她也只能和父亲、娜塔莎阿姨一起呆10天而已，直到父亲和娜塔莎阿姨去逝。这一次，她还是首次走出古奇山脉呢！”

“难怪在我的记忆中，老师每年都会和娜塔莎一起消失一个多月。原来是去看艾莉莎了……”林枫苦笑着摇了摇头，说道：“不过我到现在都没弄请楚，她当初为什么肯跟我们出来。当时邀请她跟我们一起上路时，我可是没抱任何希望的。”

“嘻嘻，你知道么？”仙女龙姐姐附在林枫耳边，小声说道：“她跟我说过，父亲和娜塔莎阿姨在屠龙之前，叮嘱她让她以后就跟随你呢！如果她喜欢上你的话，就让她自己做主。无论是嫁给你，还是做你地情人，都随她喜欢呢！若不是父亲有这种的遗言，你以为凭她的性子，会随你一起出山么？”

“啊？”林枫愣了半晌，实在不敢相信莱茵哈特大师居然给自己女儿下了这种乱命。

“怎么，你不乐意么？”见林枫一副痴愣的表情，仙女龙姐姐佯嗔着揪住了他的耳朵，小声但是语气很冲地说道：“莫非你觉得他配不上你？”

“我不是这个意思……”林枫回过头，向着跟在蝎子后方的艾莉莎看了一眼，确定她不会看到自己和仙女龙姐姐地唇形之后，才小声说道：“老姐，你觉得以她那种不冷不热的性子，会喜欢上我么？平时我跟她说话，她都爱搭不理的……”

“女孩子当然要矜持一点了！”仙女龙姐姐笑眯眯地说道：“她这19年来，基本上没有和别人交流过。有时候心里有话，也不知道该怎样

表达呢！再说，她对你没表示，你就不知道主动一点么？我瞧你对付女孩子很有一手的嘛，高傲的暗夜精灵都甘心做你情人呢……”

“我那时候不是有‘王者之气’外加‘好人卡’的附加技能么？现在这技能早就消耗光了……”林枫小声地以自嘲的语气嘀咕了一句，见仙女龙姐姐听得莫名其妙的，便对她说道：“老姐啊，我跟你说句心里话吧……我并不嫌弃艾莉莎那一身鳞，可是你想想……我若真的将她追求到手后，我们该怎么过性生话啊？”

“呸！”仙女龙姐姐脸上微微红了红，小声啐了他一口，嗔道：“你就知道想这些，难道爱情就非得与性挂勾么？”

“不‘日久’怎能见人心？不‘日久’怎能生情？”林枫心中暗自嘀咕，嘴上却是另一番说法：“姐姐教训的是，小弟谨遵姐姐意旨，一定用心追求艾莉莎。就算没法儿过性生话，也一定会关爱她的……”

“真乖！”仙女龙姐姐轻轻拍了拍林枫的脸蛋儿，送上香唇，在他腮边轻吻一下，笑道：“奖你的！”

“好香……”林枫呵呵一笑，指着自己的嘴唇：“不过我希望姐姐能亲这里呢！”

“想得美！”仙女龙姐姐白了他一眼，那眼神儿却带着几分宠溺。随后她转身向着艾莉莎招了招手，说道：“艾莉莎，你坐我这里来，我想骑骑你的独角兽呢！”

待艾莉莎答应之后，她向着林枫挤了挤眼，轻声说道：“现在就开始哦！”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30章 麻烦找上门(手打版)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10 本章字数:5287

仙女龙姐姐骑上了独角兽，艾莉莎坐到了林枫身边。

黑骑士妹妹冰冷的盔甲配上寒霜般的眼神，饶是以林枫这大忽悠的口齿，也不知该如何挑起话头。

两人沉默地坐了好久，始终不发一言。仙女龙姐姐在后面看得连连摇头，驾着独角兽于蝎子左右来回晃悠了好几趟，不时给林枫使眼色。

见仙女龙姐姐以眼神催促了自己好几回，林枫无奈地撇了撇嘴，轻轻抓过了艾莉莎戴着铁皮手套的右手。

他将那铁皮手套脱下，双手握着她那布满鳞片的小手，手指轻轻触摸着她的掌心。

没有鳞片的掌心很柔软，和正常的女孩子没有两样。只是温度很低，触手冰凉。而她指肚子的角质皮肤，却像老茧一般坚硬。

对于林枫的动作，艾莉莎虽未阻止，小手却也是微微一僵，随后手心渐渐变得潮湿，好像在出汗。

“别紧张。”林枫微笑着，柔声说道：“做我的情人，好么？”

卟嗵，仙女龙姐姐从独角兽背上掉了下来。她异常狼狈飞至空中，再次坐上了兽背，以哭笑不得的眼神看着林枫。心中哀叹着：古德里安怎么这么老实？追女孩子有他这样开门见山的么？

骑着火焰战车的伊丽莎白也是身子一晃，若非战车保护措施得力，她恐怕也从车上掉下来了。公主瞪圆美眸，吃惊地瞪着林枫，不敢相信这个向来擅长花言巧语、甜言蜜语的浪子，居然也会有这么愚蠢的时候。

而妮悠，则是掩唇轻笑不已，似是早有料到林枫会来上这么一招了。

看着仙女龙姐姐和伊丽莎白失态的表现，林枫只不屑地撇了撇嘴。对黑骑士妹妹这种无从下嘴的大冰块，还真没办法用温水煮青蛙的方法慢慢熬。只能像攻城棰一样，单刀直入。以点破面。以震撼性的方式直接破冰而入。

当然，这种方法行不行……林浪子就不敢保证了。

艾莉莎眼神古怪地看了林枫一眼，眉毛一扬，目光中带上一丝挑衅，“你行么？”

“你指哪方面？”林枫也是一挑眉头，相当张扬地与她对视着。

“看到我的身体，你恐怕连勃起都做不到吧？”黑骑士妹妹这话说的忒彪悍了，险些又将仙女龙姐姐震下独角兽，伊丽莎白则是满脸不忍地拍拍额头。连连摇头。

“……”林枫无语了，黑骑士妹妹这话说到点子上了，任何男人看到一个全身鳞地女人，哪怕本来能力超悍，恐怕也会给惊到终生不举。

“哼！”艾莉莎轻哼一声，将小手自他手中抽了回来。

她戴上铁皮手套，站起身来，对着艾琳婕说道：“姐姐，换回来吧！”

……

“笨蛋！”仙女龙姐姐坐回林枫身边，狠狠地白了他一眼。

林小弟满脸无辜地一摊手。说道：“不是小弟不努力，而是艾莉莎妹妹太彪悍啊！你也听到她刚才地话了，你教我该怎么回答才好？”

“做我的情人吧，好么？”仙女龙姐姐学着林枫方才的语气说道，随后她揪住他的耳朵，恨铁不成钢地说道：“追女孩子有你这么莽撞的么？一点诚意都没有。换作我，也不会理你的！”

“但是就我个人认为，我与艾莉莎已经有了坚实的感情基础。”林枫振振有辞地辩解道：“像我刚才的表白，不过是捅破我们之间的窗户纸罢了。我哪里想得到，她居然比我还彪悍啊？”

“你认识她几天？哪来什么坚实地感情基础？而且我还听她说。你们第一次见面就大打出手。她险些在你手下吃了大亏，没记恨你就已经很不错了！”仙女龙姐姐恨恨地一咬牙，小声道：“再说了，就算她刚才那般问你。你难道就不知道顺着也的话往下说么？”

“怎么说呀？”林枫苦着脸，郁闷地说道：“看到她的身体，我的确没法儿生出一点反应。我是诚实的孩子，这可是你自己评价的。我怎能昧着良心说谎话？再说，她刚才那话明显是婉拒之词，如果真的有心与我发展一段感情。她又怎会问出那让我为难的问题？”

“……你小子实在太坏了！”仙女龙姐姐郁闷地嘟了嘟小嘴，“懒得理你了！”说罢，她飞至空中，落到了独角兽背上，与黑骑士妹妹同乘一骑去了。

林老爷孤伶伶地坐在蝎子背上，满脸郁闷地暗自嘀咕：我就知道，王者之气已经用光了。刚才虎躯震了半天，艾莉莎又哪里有半点要投怀送抱的意思了？唉，这年头，老实人都不吃香了……天地良心，就算我能挺得起来，可小弟弟也没有用武之地啊！艾莉莎连那地方都生着鳞片呢！

……

一路慢悠悠地行到傍晚，300我公里的路程只走了一半。既然不需要赶时间，林枫他们也就懒得连夜赶路，于是在野外找到一处依山傍

水，风景优美地所在扎下营来。

这时他们本已进入了公国费兰顿堡的领地范围，但林枫这段日子工作实在太忙，很想在野外好好休闲一番，因此也就不去费兰顿堡的城镇内寻旅馆了。

营地离大路有近3公里远，距费兰顿堡的城镇公不到15公里的路程。前方是一条水质清澈的小河，后面则是一片连绵的丘陵，生满高大的阔叶林。

布置好营地之后，林枫便与妮悠进了阔叶林中，猎取了几头小兽。州长不在，同行的又都是女孩子，这收拾野味的任务自然落到了林枫头上。还好他对烘烤很感兴趣，又跟州长学过几手，因此烤出地食物还勉强能算可口。

吃罢晚饭，林枫便拉着伊丽莎白去河里洗鸳鸯浴。两人脱得赤条条地，互相抚摸调戏，玩得**四溢。

仙女龙姐姐、妮悠、艾莉莎坐在河边，毫不避讳地看着两人玩耍——说起来。林枫在不知道艾莉莎的性别之前。曾在她面前裸泳过好几回。而仙女龙姐姐也曾于空中*过他洗澡，对他的身体已经毫不陌生了。至于与林枫关联至深的妮悠小妖精，对他就更不会什么避忌了。

因此三个女孩儿看得自然，林枫也是玩得随意。伊丽莎白本就开放得很，现场又没有男人，当然不会介意。

两人玩闹了一阵，林枫忽对着岸边观望地三个女孩儿招了招手，笑道：“干看着有什么意思？下来一起洗啊！妮悠，你先来。反正你刚才来的时候。我什么都看过了，用得着害羞么？”

小妖精嘻嘻一笑，起身大大方方脱光衣服，将诱人地赤裸娇躯投入了河水中，像条人鱼般轻快地游来游去。林枫数次想游过去抓她，可惜小妖精6只隐形力量太强，游起来速度远超过他，令他总是徒劳无功。

仙女龙姐姐想了想，起身脱掉了外衣，穿着三点式地内衣起进了河中。她浸在齐胸口的水中。捧一把清水自额头浇下，浸湿了那亮泽的黑发。林枫游到她身后，双手扶住她柔嫩腰肢，轻轻抚摩着。被触到痒痒肉地仙女龙姐姐咯咯笑个不停，不停地扭动腰部躲闪他的袭击。

伊丽莎白更是大胆，游至仙女龙姐姐面前，潜入水中，伸出舌头轻舔着她的小腹，和那嵌着一片红鳞的肚脐。

“艾莉莎，下来一起玩吧！”被弄得娇喘吁吁的仙女龙姐姐红着小脸儿，向着艾莉莎招了招手。

艾莉莎看着小河中玩得不亦乐乎的四人，本就有些意动。又被姐姐一招呼，她便不再犹豫，动作麻利地卸下盔甲。跳入河中，慢慢地游到了仙女龙姐姐面前。

“我来帮你清洗。”仙女龙姐姐微笑着，解开胸围，释放出一对浑圆坚挺地玉乳，用胸围仔细地替妹妹清洗着鳞片缝隙。林枫和伊丽莎白见状，便也不再逗她。只绕着这姐妹俩游来游去。

艾莉莎看着认真地替自己清洗鳞片的姐姐，心中忽然生出一股难言的感动和冲动。她俯下身子，含住了姐姐胸脯上的一粒嫣红，轻轻吮吸着，舔噬着。

仙女龙姐姐温柔地笑着，细细地为妹妹擦洗着肩背的鳞片，恍如美神的脸上泛母亲一般的光辉。

“艾莉莎……她不会喜欢女人吧？”伊丽莎白趴在林枫背上，有些诧异地附耳问道。

“艾莉莎这孩子，恋母啊……”林枫摇头一吧，轻声说道：“她只跟娜塔莎一起呆了3年，以后每年只能有10天时间与母亲团聚。而现在娜塔莎又已去世了，也连那10天的团聚都无法享受。仙女龙姐姐年纪比她大了8岁，又温柔可亲，正好满足了艾莉莎极为渴求的母爱……你看她现在地样子，和婴儿吃母乳时有何区别？”

伊丽莎白仔细观察了一阵，轻轻点了点下巴，说道：“是呢。想不到冷酷如艾莉莎，也会有像婴儿一般的时候……”

“我们上去吧，给她们留点空间。”林枫笑了笑，拉着伊丽莎白上了岸。妮悠也随之上岸，小河中，只剩下一对宛如母女的姐妹。

刚刚擦净身上的水珠，还未穿好衣服，林枫便皱了皱眉头，对公主和小妖精叮嘱道：“赶快把衣服穿好！”随后他又向着河中唤道：“艾琳婕姐姐，艾莉莎，赶快上岸穿衣服，有人过来了！”

伊丽莎白飞快地穿好衣服，拿毛巾草草地擦了擦玫瑰色的长发，问道：“什么人过来了？是冲着我们的方向来的么？”

林枫皱着眉头，说道：“巫师眼侦察到，有一队18人的骑手正快速向着我们这边接近。服饰五花八门，看不出身份。现在离我们还有……1500米左右。”

说话间，妮悠已用隐形手取来了他与伊丽莎白的武器。林枫接过两把匕首佩到腰间，又拿起了法杖。伊丽莎白也提上了刺剑，向着林枫指点的方向观望着。

这时仙女龙姐姐与艾莉莎也已穿衣上岸。艾莉莎跳上独角兽背，手腕一翻，传说之剑便平空出现在她手中。

“古德里安，那些人也许不是来找我们麻烦地，说不定只是巧合呢！”仙女龙姐姐一边擦着头发，一边说道。

林枫摇了摇头，说道：“不会是巧合，他们的目的很明确，是直冲着我们营地这边过灭的。这里方圆4平方公里之内，除了我们再没有别人。这个小地方也不可能存在什么宝藏，18个全副武装地骑手不会这么无聊，来这里遛马的。”

“他们是冲着我来的。”艾莉莎驾着独角兽升空观察了一阵，着地后冷着声音说道：“是迪菲亚兄弟会的人，又是来抢传说之剑的。”

“又是迪菲亚兄弟会的？”林枫皱眉道：“你从小隐居深山，这盗贼兄弟会地人怎会知道你有传说之剑的？”

艾莉莎淡淡说道：“迪菲亚兄弟会曾想在古奇山脉建造一个藏宝秘室，结果他们看上了我住的那座山。前去踩点的一批人正好被我撞上了，他们想杀人灭口，结果被我击败。当时我以为已经杀掉了所有人，没想到有个猎人装死技巧出神入化，将我瞒了过去。这件事我当时并不知道，那猎人的尸体我还以为是被野兽拖走了。直到第二次他们纠集了28人来找我，我再次见到那个猎人，才明白为什么会再次被迪菲亚兄弟会的人找上门来。”

“原来如此……”林枫点了点头，说道：“第二次那批人逃掉的更多，而你的特征又过于明显。我们这一路上并没有刻意隐瞒形迹，定是有迪菲亚兄弟会的眼线，在路上看到了我们。这就不难解释他们为什么能找到我们了。”

作为一个盗贼组织，其中定有擅长追踪的高手。由于没有刻意隐瞒形迹，撒克蝎子经过的地方留下的痕迹非常明显。兄弟会的人循踪

追来，并不是什么难事。

“他们在离我们约一公里外的一片密林前停下了。”林枫哂笑一声，“看来这伙人这趟是想趁夜偷袭来着。”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31章 对不起，我是卧底(手打版)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11 本章字数:3981

“我们要怎么应对？”伊丽莎白饶有兴趣地说道：“主动迎击，干掉他们么？”

“杀掉这批人容易得很，让蝎子钻地，妮悠隐身，不出半分钟就能搞定他们了。”林枫拧着眉头，说道：“问题是迪菲亚兄弟会的潜势力太大，而他们又已经知道艾莉莎和我在一起。就算这批人被我们干掉了，他们还可以再接二连三地派人来找麻烦。若不把迪菲亚兄弟会连根拔起的话，是无法解决根本问题的！”

“迪菲亚兄弟会没这么笨吧？”仙女龙姐姐说道：“他们都已经被艾莉莎干掉两批人了，若是这批人再被我们干掉，怎可能还继续派人来送死？”

“借刀杀人。”林枫冷笑一声，“像这种盗贼组织，其成员个个都是无法无天，组织内部不可能是铁板一块。如果我是组织首脑，我一定会分批派遣大不听我使唤的人来送死，借艾莉莎之手清理自己内部。等清理工作完成之后，再派出真正的高手来夺宝。”

“可是那些被派来送死的人会乖乖听话么？”仙女龙姐姐又感到奇怪了，她虽然学识渊博，但这次也是首次出龙城，对社会上的一些阴暗伎俩并不熟悉。“你不是说，这种前期来送死的，都是不听使唤的人么？像这种送命机率高达九成的任务，他们怎可能认真执行？”

“传说之剑的诱惑，足以让智者疯狂。”林枫淡淡一笑，“别忘了，就连我，当初也是强夺过传说之剑的。这些人之所以肯来送死，就是垂涎传说之剑。你以为他们抢剑成功之后，会乖乖地把剑送给首脑么？”

仙女龙姐姐秀眉微颦，轻轻点了点头，说道：“这样说起来，我们以后的麻烦还真是没完没了了。”

“所以我才说，必须将迪菲亚兄弟会连根拔起才行。”林枫摇头叹了口气，“可是迪菲亚兄弟会存在了这么多年，数次遭到大陆各国通缉

围剿，却仍活跃至今……要彻底摆平他们，难得很哪！”

艾莉莎冷哼一声。硬梆梆地说道：“嫌麻烦是么？那我离开你们就是。我走了之后，迪菲亚兄弟会就不会再找你麻烦了。”

“你怎么说话的？”林枫恶狠狠地瞪了这丫头一眼。说道：“是不是我最近对你太温柔了，就忘了我是什么人了？你给我记好了，从理论和事实上来说。我都是你哥哥！我有保护你照顾你的义务，但也有管教你责罚你的权利！以后和我说话再敢这么没大没小的，就算你全身是鳞，我也会打得你屁股开花！”

“你……”艾莉莎两眼一寒，刚想发飙，却被林枫用威严而凌厉的目光一逼，心中没来由地升起一股惧意，忍气吞声地扭过了头去。纵然被他说得心中好生不忿，但那怒意之中，却又悄然生出一缕感动。

“好了，古德里安你别再欺负艾莉莎了。怎么说你都是哥哥呢！”仙女龙姐姐出来打圆场了。不轻不重地说了林枫一句。之后她又走到独角兽前，抚着艾莉莎的手背说道：“古德里安刚才并没有说过嫌你麻烦地话，何必要跟他耍小孩子脾气？他说的话都没错呢。你以后不能再没大没小了，知道了么？”

“嗯。”艾莉莎点头应是。对仙女龙姐姐的话，她倒是向来言听计从。

“妮悠。我们走，去杀人。”林枫笑了笑，心说我和一小妹妹置什么气？艾莉莎养成这性子，莱茵哈特大师和娜塔莎要负上很大的责任，有气也不能跟她撒啊。当然，更不能对老师和娜塔莎不敬了。还是去杀人解闷吧，这一个多月来一直忙于俗务，弄得身上的杀气都淡了。

于是他连撒克蝎子都不带，自己亲自出马，与妮悠前去剿灭盗匪。

林枫跨上火焰战车，妮悠隐身坐在车子后座。

“你们就在这儿等着，我们去去就回！”他向伊丽莎白和艾琳婕姐姐叮嘱了一句后，驾着战车横过小河，向着那18个迪菲亚盗匪们隐藏地密林驶去。

绕过一座小小的丘陵，那满是阔叶木和矮灌木地密林便出现在眼前。林枫猛地一个甩尾，将车子停在了密林前方。小妖精保持着隐身

状态，悄无声息地下了车，潜进了林中。

林枫大咧咧地坐在车上，抽出两把匕首，朝着林中叫道：“嗨，林子里的朋友，你们好么？”

密林中无人回应。但林枫已通过自空中潜入林中的巫师眼，观察到那18人中，已有5人在做着攻击准备。

其中3名猎人张弓搭箭，已瞄准了他。两头能够隐身地月刃豹和一头肥壮的灰熊停留在猎人身旁，作出了准备出击地姿态。还有两名盗贼进入了潜行状态，悄悄地向着林枫*近。

当然，隐身隐得再好，潜行潜得再棒，其身体还是会发热。自是无法瞒过巫师眼的红外追踪功能了。

嗯，还有两名魔法师，一名带着地狱猎犬的术士，7个强壮的战士，一名化身成棕熊的德鲁依，两名牧师。这13人中，唯有两名魔法师和那个术士摆出了准备持咒的架势，其余人都是一动不动地潜藏在林中。

“以为8个人对付我就能万无一失么？”林枫冷笑着自语道。此时，妮悠已然潜入了林中，来到了那7名战士身旁，距他们不过5米远。而在这7名战士中央，便是法师、术士、牧师这5名需要保护的法系职业者。

妮悠的隐身术连林枫的巫师眼都只能看到一个极为模糊地虚影，更别说这些人了。已经被她摸至身边的这群人，没一个察觉到死神已近在眼前。

“动手。”林枫以精神传讯向妮悠发出了信息。与此同时，他陡然启动战车，向着那两个已经潜出密林边缘的盗贼撞去。

妮悠地6只隐形手同时发动，化作利刃切向法师、术士、牧师们，多出来的一直隐形手则刺向了战士中地一个。

沉闷的利刃切肉断骨声中，一名术士、两名牧师、一名战士同时人头落地，颈中鲜血如喷泉一般冲天而起。那两名法师虽以法力护盾挡下了隐形手的一部份冲击力，但护盾转瞬便被瓦解，接着便是颈断头飞，鲜血狂飙。他们的人头，只比前4个死鬼迟落地三分之一秒！

妮悠一招击杀6人，所耗时间还不到一秒！一击得手后，她毫不迟疑，隐形手再度出击，铲向那剩下的6名战士！

……

与此同时，林枫驾着火焰战车自两名已*近他的盗贼中间闪电般穿过。在穿过的同时，他双手各持一柄匕首，双臂左右展开，借着战车的冲力，如切豆腐一般切断了那两名盗贼的脖子！

那两名一直保持着潜行状态的盗贼头颅冲天飞起，死不瞑目的眼中满是难以置信之色，到死都不明白自己的潜行是如何露了行迹的。

在那两名盗贼人头飞起的瞬间，三枝箭向着林枫电射而至。两只月刃豹和那头肥壮的灰熊也咆哮着向他冲来。

三枝箭瞬间射中包裹在林枫体外的烈焰盔甲，随后被弹飞开去。这时又有三枝箭射来，月刃豹和灰熊也已扑至战车前！

林枫拉起车头，以战车沐浴龙血后生出的螺旋尖角，狠狠地撞击在灰熊胸膛上。噗的一声将那灰熊刺了个对穿，接着那强横的冲力便将它的身体远远地抛飞开去，于空中洒落一篷热腾腾的血雨。

撞飞灰熊的同时，那第二轮的三枝箭也已射中烈焰盔甲，且透甲而入，正中林枫的眉心、咽喉、心脏三大要害。但他连眉头也没皱一下，坚韧若龙皮的皮肤轻松弹开了这三枝箭。

中箭的同时，他触发了星空倒影的附加能力“冰吐息”。一股强劲的冰封挟着爆炸般的力道，向着四面八方扩散开去。那两头月刃豹被冰风一触，顿时如枯叶一般向后翻飞开去，身体还在空中之时便已冻成了冰块，落地时砰砰两声摔成了一块碎冰！

……

“你很聪明。”林枫大马金刀地坐在火焰战车上，对着唯一幸存的暗夜精灵德鲁依说道。

那3名猎人现在已经死了。在瞬间解决了那6名战士之后，小妖精又于眨眼之间干掉了那3个对着林枫射出了3轮快箭的猎人。而这位暗夜精灵德鲁依，则因为自始至终没有出手，才免遭杀身之祸。

这位长得很潇洒的男精灵优雅地一笑，没有说话。

林枫笑了笑，饶有兴趣地问道：“我很奇怪，你身为暗夜精灵这高贵种族中的一员，为什么会加入迪菲亚盗贼兄弟会？”

这暗夜精灵淡淡一笑，说道：“因为我是卧底。”

林枫瞪大双眼，难以置信地说道：“有没有搞错？”

暗夜精灵耸耸肩膀，双手一摊，说道：“不止是我，刚才被你身后这位迷人的小姐干掉的两位牧师中，就有一位从事着与我相同的工作。只不过他是来自高卢帝国的。”

“……”林枫与妮悠面面相觑，无言以对。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32章 实力爆强的卧底！(手打版)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11 本章字数:3993

“请问，我可以走了么？”暗夜精灵道：“天已经黑了，我还没吃晚饭呢！”

林枫把脸一板：“等等，你说你是卧底我就信啊？证据呢！”

“证据啊……”暗夜精灵想了想，说道：“你觉得一个卧底，会随身带着能证明他身份的东西么？我们在贼窝里，连睡觉时都要想办法把嘴巴封住，就怕说梦话泄露身份。我要随身带封卧底介绍信，那还能活到今天么？”

“说了这么多，你的意思就是说你没有证据是吧？”林枫嘿嘿笑道：“我对待歹徒的原则，向来是宁可错杀一千，也不放过一个哦！”

“你够狠！”暗夜精灵冲着林枫一挑拇指，随后手腕一翻，将拇指冲地面一点，说道：“看看这够不够证明我的身份？”说话间，一道绿光自他指上射出，无声无息地没入地面。这绿光眨眼之间便扩散开去，将方圆百米内的地面染成一片翠绿。

还没等林枫和妮悠反应过来，那已成翠绿的地面上，闪电般冒出无数拇指粗的黑色藤蔓！这些藤蔓闪烁着幽暗的金属光泽，有的如标枪一般向着天空笔直地刺出，直刺上近20米的空中，连地上坚硬的岩石也被它们如刺朽木一样洞穿；有的如灵蛇一般蜿蜒缠绕，合抱粗的大树被其轻轻一缠，便如枯柴一般噼啪碎裂，随后轰然倒下。

待那好似无穷无尽的藤蔓终于不再冒出之后，以暗夜精灵为中心的方圆百米的一片密林，已然变成了藤蔓森林。所有的本土植物尽数被摧毁淹没！

而林枫和妮悠，除了被无数藤蔓织成的一个不下30层笼子罩住之外，还被数百条顶端如骑枪一样锋利的藤条从四面八方指着周身要害。那些指着他们的藤条好像有生命一般左右晃动着，似乎随时可能像毒蛇一样扑上来给他们致命一击。

暗夜精灵仍站在林枫与妮悠对面，这时他身上缠满了密密麻麻的藤蔓，整个身体都没入了藤萝之中，好像披上了一层植物盔甲。唯有一张脸露在外面，冲着林枫与妮悠微笑着。

“瞧我这一招如何？”暗夜精灵呵呵笑道：“如果刚才你们进攻地时候。我使出这一招的话，你们还能有几成胜算？”

林枫晒笑一声，说道：“我的妞要不是解除了隐形，你能看到她么？恐怕她杀掉你的时候，你连这个魔法都来不及施放吧？”

他表面虽然镇静自若。内里却是震惊无比，还有一丝丝庆幸。

这暗夜精灵刚才如果真的参战地话。只凭这一招，就能让妮悠香消玉殒！

他的确看不见妮悠，但他这招是全方位无差别攻击。隐形又有什么用？那绵密得无一丝间隙地藤蔓穿刺，根本不需要知道她在哪里。只要她呆在这攻击范围之内。就算隐形者防御力强横，也拦不住这么多的藤刺！

就算是林枫自己，在对这一招毫无心理准备的情形下，受到来自地下地突然袭击，忙乱之下肯定也会中招。就算能凭着火焰战车的能力逃出藤蔓森林，也极有可能受伤，甚至毫无救援妮悠地机会！

他一身皮肉坚韧若龙皮不假，可是这藤蔓的穿刺力和绞杀力惊人。若是被无数藤蔓绞上，凭蛮力也能把他拧成麻花了！

“我活了572年。你是我见过的在这种情形下，还敢如此嚣张的唯一一人。”暗夜精灵毫不介意地一笑，说道：“这一次算你运气好。碰上的是我。要是换了兄弟会的5位钻石杀手，你和这位小姑娘早就死了。下次千万别这么大意。你是恶魔术士，恶魔助手才是你最大的凭仗。为什么要像战士一样冲锋陷阵呢？这可是舍本逐末的蠢事儿啊！”

“呃……”给这位年纪大出他20多倍的长者教训了几句，林枫硬是说不出一句反驳地话来。他不好意思地挠了挠头，笑嘻嘻地说道：“您知道我？”

“古德里安.冯.凯撒斯嘛，屠龙英雄莱茵哈特大师的亲传弟子，电影艺术的发明创造者，流行套装地设计师，花语部落下任继承人的小情人……这么多响亮的头衔，我能没听说过你么？看到你这辆火焰战车，我就知道你的身份了。”暗夜精灵笑着挥了挥手，那藤蔓森林犹如

出现时一般，嗖的一声消失得无影无踪，现出一片被蹂躏得面目全非的森林地面。

林枫跳下车，对着暗夜精灵深深地一躬身，说道：“请允许我为之前对您的冒犯表达最诚挚的歉意。您是我见过的最强的德鲁依，不过话说回来，您的样貌真是一点都不像572岁的长者呢！”

“是么？呵呵……其实任何一位精灵，你都无法从相貌上判断他们的年龄的。”暗夜精灵笑道：“我卧底的时候，一直对外宣称自己只有100多岁来着，愣是没一个人瞧出我的真实年纪。”

“前辈，能否赏面去我们的营地做客？我们那里有一些霍比特半身人做的香肠和面包，还有半瓶半身人酿的好酒，相信您一定会喜欢的。”林枫殷切地看着暗夜精灵，“而且我还有许多有关迪菲亚兄弟会的事情，想向您请教呢！”

“哦？有免费的高档晚餐？”暗夜精灵呵呵一笑，说道：“那我就不客气了，我们走吧。还有，以后别叫我前辈了，我叫肖恩.康纳利，你叫我肖恩或者康纳利都可以。”

走在回营地的路上，林枫问道：“肖恩先生，据我所知，德鲁依虽然也擅长自然魔法。可是其杀伤力，应该不会有您刚才那个藤蔓魔法一样强吧？”

“我那一招是自创的”肖恩毫不隐讳地对林枫说道：“我曾经交过一个牧树人朋友，他送了我一些产自外域的铁荆棘种子。我刚才那一招‘荆棘森林’，就是用自然魔法中的‘回春术’，催生一粒种子，令其瞬间成长为一片荆棘森林。”

说罢，他取出一颗蚕豆大的黑色种子，托在掌心说道：“刚才那一片荆棘藤蔓，就是由这样一粒小小的种子催生出来的。”

“‘回春术’也能产生这种效果？”林枫听后咋舌不已，“回春术不是用来疗伤的么？怎么连植物种子也能催发？”

“呵呵，这可能是我个人的问题吧。你知道么，我的‘回春术’对精灵、人类等等动物类生物是无效的，只能用来救治植物。”肖恩笑道：

“我曾想把这一招教给别的暗夜精灵，可是却没一个能学会。他们的‘回春术’，无论造诣有多深厚，都无法催生铁荆棘种子。而我，非

但可以瞬间催生，还能通过意识与荆棘藤蔓交流，令它们遵照我的指示行动。”

林枫恍然大悟地点了点头，又提出一个问题：“那您这一招……若是铁荆棘种子消耗完了，以后不就再也没办法施放了么？”

肖恩笑道：“这个问题很好解决，如果我的种子不够了，我会催生出一片荆棘森林，令它们在短时间内开花结果，那样我就又能收获一批种子了。”

……

很快地，林枫便与妮悠、肖恩回到了营地。见他带回来一只暗夜精灵，营地里留守的三个姑娘都有些奇怪。直到林枫为他们彼此介绍之后，三个姑娘才恍然大悟，原来这是位身入虎穴，打击罪恶的伟大卧底来着。

为肖恩奉上了晚餐，给他斟上了一杯霍比特半身人酿的红酒。待肖恩享用完这顿虽不丰盛，但非常美味的晚餐后，林枫等人围坐在火堆边，与他聊起了天。当然，主要是林枫在向他请教一些有关迪菲亚兄弟会的事情。

“肖恩先生，您打入迪菲亚兄弟会多少时间了？”

“已经有5年了。不过没想到还是引起了他们的怀疑，打发我来做抢夺传说之剑的任务。以为我看不出来这是在借刀杀人么？”肖恩摇了摇头，笑道：“他们可能以为我死定了，毕竟从前我表现出来的实力，也就是勉强能当上一个白银级的普通骨干。”

“那您摸清兄弟会的底细了么？”林枫最关心这个问题。

“我混了5年才混到白银骨干的地位，虽然这个级别已经能接触到不少机密了，但是高层的核心却还不是我能接触到的。”肖恩叹了口气，“功亏一篑啊，真不知道我是哪里露出了破绽，让他们对我产生怀疑的。”

林枫又虚心请教道：“迪菲亚兄弟会的组织成员，据我所知以黑铁、青铜、白银、黄金划分层次，另外还有大量不算等级的外围成员。刚才听您说，好像在黄金级别的地区负责人之上，还有更高的级别？那5个钻石杀手又是怎么回事呢？”

肖恩道：“黄金之上，还有宝石。宝石级的，往往就是一个国家的负责人。而宝石之上，就是兄弟会的两个首脑了。那5名钻石杀手并不算在普通的权利等级中，他们相当于首领的贵宾，与首领并不存在很明显的上下级关系。准确来说，他们更像是首领的亲密朋友。”

“那这5名钻石杀手的实力如何？够不够资格与您相提并论呢？”

“他们……”肖恩笑着摇了摇头，“我碰上他们中的任何一个，除了逃命之外，别无选择。”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33章 主动出击，暗杀钻石杀手！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11 本章字数:3687

“这怎么可能？”听肖恩自承在钻石杀手们面前只有逃命的份儿，林枫根本不敢相信这是真的。

“我可不会无故贬低自己，抬高敌人。”肖恩笑道：“事实上，我对自己的实力相当有自信。但自信并不等于自大，我很清楚自己与钻石杀手们的差距。”

“那您知道他们的真实身份么？黄金级别的地区负责人、宝石级别的国家级负责人，甚至兄弟会的首脑……这些您打探出来了么？”

“你问这些干嘛？”肖恩嘴角含着一抹淡淡的笑意，说道：“难道你想对付迪菲亚兄弟会？”

“问题的关键不在于我想对付他们，而是现在他们已经在对付我们了！”林枫看着肖恩的眼睛，很诚挚的说道：

“迪菲亚兄弟会已经看上了艾莉莎的传说之剑，现阶段他们还打着借刀杀人的主意，派遣不怎么听话的组织成员，或者像您一样的卧底来送死。可是等他们清理完了呢？那时候说不定那些钻石杀手就要亲自出马来对付我们了！与其坐等他们找上门来，倒不如主动出击！”

肖恩皱眉道：“兄弟会的保密措施做得很好，我的级别还是太低，对高层机密所知甚少。别说宝石级别的国家级负责人了，就连黄金级别的地区负责人，我也只知道慕兰德地区那一个。可是他在一个多月前，在带着4个白银骨干做一单刺杀生意时，就已经死掉了。而新任的地区负责人到现在还没上任。”

“像我们这次接受抢夺传说之剑的任务时，是直接接的鹞鹰传讯。当时我们甚至还不知道有多少人参与这次任务，直到在指定地点集合

之后，才知道这次是18个人一起行动。当然，这些人我都认识，毕竟他们级别不高。这种低层次的资料我还是够资格接触到的。”

“而那5个钻石杀手，我曾亲眼看过他们出手。对他们实力有着很深的认识。但这5人中，我只见过一人的真面目，知道他地身份。对另外4人的真面目和真实身份却是一无所知，连他们地种族都弄不清楚。”

“还有，你说错了一点。”

肖恩竖起食指，在林枫面前晃了晃，“迪菲亚兄弟会现在看中的，已经不仅仅是传说之剑了，他们还想得到包括龙尸在内的黑龙宝藏。而传说之剑和黑龙宝藏都是属于这位艾莉莎小姐的。现在她已经成为迪菲亚兄弟会重点关照的对象了。”

“兄弟会的内部清理工作，不会持续太久。毕竟巴伐得亚公国及其相邻的圣意志帝国中，需要清理的兄弟会成员并不算特别多。我想他们很快就会派出真正的高手，甚至那5介钻石杀手了。”

“古德里安，对付迪菲亚兄弟会，只凭你一个人地力量是做不到的。主动出击说起来简单，可是你也必须有击败他们的实力才行。”

林枫笑了笑，说道：“问题是就算我不主动出击，他们也会找上门来。我还能怎样？难道要我未战先逃么？兄弟会势力再大，也不是真正的国家机器。他们最多也就擅长暗杀偷袭、半道劫杀。我想就算是钻石杀手，也不敢在光天化日之下，大摇大摆地到我城堡前向我叫阵吧？”

肖恩摇头笑道：“你说的对，兄弟会不是国家机器，所以不会与你正面交锋。但是高手搞暗杀偷袭，那可是防不胜防啊！连人类帝国的皇帝都有被刺客暗杀的先例，你一个小小的领主，能防得住么？所以我个人建议，艾莉莎最好还是先找个隐秘的所在躲上一阵。等到风头过了再回来。”

“没必要躲避！”林枫很气魄地一挥手：“我不会让艾莉莎去避什么风头的！真正让兄弟会惦记上了，避风头有用么？又得避到哪年哪月才行？”

“回月亮岛后。我会在第一时间公布我掌握地兄弟会资料。”肖恩微笑道：“我相信，兄弟会内部肯定还有别的国家、种族的卧底。大陆

很快就会掀起新一轮的剿杀兄弟会浪潮，结合各个卧底掌握的资料，就算不能将他们连根拔起。也必定能对兄弟会造成沉重的打击，令他们不得不有所收敛，在今后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内转入蛰伏状态。”

顿了顿，他接着说道：“所以艾莉莎并不需要躲避多久，等到大规模的剿杀行动一开始，她就能出现了。”

听肖恩这么一说。林枫还真的认真权衡了一番。但他最终还是摇了摇头，说道：“没这个必要，我会保护好艾莉莎的，兄弟会高手多#怎样？难道我们就是好欺负地么？肖恩前辈，那个被您探知了真面目和真实真实身份的钻石杀手……究竟是什么人？”

“你想对付他？”肖恩笑看了林枫一眼，说道：“那个人可不是那么容易对付的。别说他本身强大的实力，只凭他地身份，若没有充分证据的话，你就拿他毫无办法。”

“哦？”林枫来了兴趣，“还得有充分证据才能着手对付……莫非他是哪个国家的高官或者大贵族？”

“他就是巴伐得亚公国的洛汗堡领主，胡克侯爵。”肖恩笑眯眯地看着林枫，“他可是连公国大公都不能随意处置的大贵族，大领主啊！”

“啊？”一言不发旁听了许久的伊丽莎白惊呼一声，难以置信地看着肖恩，说道：“肖恩先生，您说地是真的么？这……怎么可能？胡克侯爵可是公国世代相传的贵族世家呢！他怎么会和迪菲亚兄弟会搅和到一起的？”

林枫也是满脸地犹疑。堂堂一个地位仅次于大公的一方诸侯，洛汗堡这么大块地盘的领主，怎么可能会是迪菲亚兄弟会的钻石杀手？

“我就知道你们不会相信的。说实话，我一开始也是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肖恩微笑道：“但是你们不要忘了，我曾说过，钻石杀手与兄弟会首领之间没有明显的上下级关系，他们彼此更像是亲密无间的朋友。我不知道洛汗堡领主是怎样与兄弟会首领交上朋友的，但我相信，与兄弟会密切合作，对胡克侯爵只有好处，没有坏处。”

“……您说的没错。”迟疑了半晌，林枫不得不承认肖恩说的有道理。身为巴伐得亚公国的大贵族又怎样？公国只是大陆一隅，只是圣

意志帝国的一个小属国，在这个国家做一方诸侯，也不见得能收获多大的利益。

而与兄弟会合作就不一样了。以兄弟会遍及大陆的潜势力，收获的绝不仅仅是财富这么简单。假以时日，甚至还可以凭借兄弟会的助力，获得更大的领地以及更多的权力！

“啊，我想起来了，兴登堡原领主德莱克伯爵一家子，以及维克多子爵，就是在洛汗堡领地内的敦克尔克山中，被迪菲亚兄弟会杀光抢净的！”伊丽莎白忽然说道：

“他的如实报告，有没有对兄弟会造成损失？”林枫反问一句，然后摊开双手，“一点损失都没有！反正兄弟会恶名昭著，多背上一条罪名也是不痛不痒。而胡克侯爵还能借此表明德莱克一家被杀，与他毫无关系。呵，说不定德莱克他们就是被胡克侯爵的人杀掉的呢！要知道，当时德莱克逃跑时，可是带走了他家世代积存下来的大半财宝的。”

“真是想不到，公国的贵族领主中，还会出现这种败类！”伊丽莎白义愤填膺地说道：“回慕兰德后，我马上将此事上报给父亲，让他发兵征伐洛汗堡！”

“证据呢？”肖恩微笑道：“你们有什么证据证明胡克侯爵的身份？……别看着我，我也没有能派得上用场的证据。亲眼所见并不能做为最有效的证据呈上法庭，没有更多的人证、物证的话，胡克侯爵甚至还可以反咬一口，说我诬陷他。”

“您大概忘了我说过的，对待歹徒的原则吧？”林枫嘿然一笑，说道：“宁可错杀一千，也不放过一个！我们不需要向大公禀报这件事，直接去洛汗堡，把胡克侯爵一刀宰了，不就一了百了？”

“这怎么行？”伊丽莎白不满地看着林枫，说道：“胡克他怎么说也是侯爵呢，怎样处置他，必须由父亲主持贵族法庭，进行裁决后才能决定呢！”

“贵族法庭？有用么？”林枫冷哼一声，“别忘了那法庭都是由什么人组成的！一群贵族来审判一位贵族，你觉得会存在公正性么？贵族们要是不懂互相维护，又凭什么维持其稳定的统治？别说我们没有足够的证据，就算有证据，胡克侯爵只要舍得洒出大把金币，多走动走

动拉拉关系，也能把黑的变成白的！就这么决定了！明天先不去慕兰德城，直接回转去洛汗堡，干掉胡克侯爵这个钻石杀手！”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34章 仙女龙骑士?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11 本章字数:3700

夜，一顶小小的帐篷中，刚刚结束了与林枫**互动的伊丽莎白，慵懒地倚在他厚实的胸膛上。她的小手轻轻地抚弄着他漂亮的腹肌，以纵情呻吟后显得有些沙哑的声音问道：“古德里安，这样做好么？胡克他毕竟是公国的侯爵大人呢！”

林枫抚摸着公主胸脯上犹未消褪的鲜红齿痕，不以为然地说道：“怕什么？我们悄悄地进村，干掉他就走。有仙女龙姐姐在，凭她的幻术，我们想掩饰身份也是轻松得很。就算火焰战车和撒克蝎子这最容易暴露我们身份的标志，姐姐她也可以轻松掩饰呢！事后我们也学他处置德莱克一家的办法，将事情往迪菲亚兄弟会上一推。哈哈，不就没我们什么事儿了么？”

“嘻嘻，你真是太狡猾了，杀了迪菲亚兄弟会的钻石杀手，却又让他们背上谋杀公国大贵族的黑锅……”伊丽莎白轻笑道：“迪菲亚兄弟会只能吃下这个哑巴亏，连驳辩都无从辩起。总不能发表声明说胡克是他们的朋友，所以他们绝不是凶手吧？只要做得天衣无缝，连胡克的家人也没处喊冤呢！”

说到这里，公主笑容稍敛，秀眉微颦，说道：“只是，胡克侯爵可是有400人的正规卫队呢！他的卫队中有100人的骑兵，装备非常精良。府上还养着好几位法系职业者，据肖恩前辈说，他本人更是剑术出神入化地高手……我们这么点人，能杀掉他么？”

“别担心，既然已决定杀他，我自然是考虑好了双方的实力对比的。否则我才不会傻乎乎地跑去送死呢！”林枫轻笑一声，捏了捏伊丽莎白的胸脯，笑道：“伤已好了，现在是不是再来一场？”

公主媚眼儿一挑，挑衅道：“来就来，当我怕你不成？”

于是两人又纵情狂欢起来，那**的声音在静寂的*夜色*（禁书请删除）中传出了老远。

暗夜精灵肖恩独坐于月下。一边饮着红酒，一边看着月光下静静流淌的河流。听着耳畔传来的**声响。英俊潇洒的老精灵微笑着摇了

摇头，自语道：“年轻真好……”

林枫与伊丽莎白帐篷的隔壁，便是仙女龙姐姐与艾莉莎的帐篷。这对相拥着睡在一起地姐妹。被近在咫尺的声音吵得无法入睡，便又互相咬着耳朵聊起了天。

聊着聊着，艾莉莎渐渐倦了。那激得人心神不宁的声响也早已听得麻木。她蜷在姐姐怀里，听着姐姐那天籁般悠远地摇篮曲，沉沉睡了过去。

……

“早上好肖恩先生，您这一夜都没睡呢！”清晨，林枫起床后到河边洗漱时，发现肖恩静静地坐在小河岸边，绿色的发梢上凝着点点晨露。

“早上好。”肖恩微笑着向他点了点头，“我已经习惯用冥想代替睡眠了。倒是你，昨晚闹到很晚才睡。今天又起这么早，身体很不错嘛。从你身上，我一点也感觉不到术士都有地孱弱。你是成功沐浴了黑龙之血。身体被龙血改造了吧？”

“您猜得真准。”林枫洗漱过后，来到肖恩身边坐下。说道：“虽然身体素质大大增加，但可惜的是，据说龙血浴并没有延长寿命的功效呢！”

“谁说龙血浴无法延长寿命的？”肖恩摇了摇头，说道：“龙血浴从理论上来说，并没有延寿的功效。但是事实上，它却对延长人的寿命有一定的效果。”

“尤其是像你这种与黑暗负能量打交道的术士，在被龙血改造过后，不但获得了强壮的身体，还得到了更强地魔法元素亲和力。现在黑暗负能量对你身体的侵蚀性已经是微乎其微，再综合你的身体素质，术士60岁地寿限对你来说已经不适用了。依我看，你绝对能健康地活到100岁以上。”

“可是，活100以上对我来说还是不够啊！”林枫摸了摸下巴上硬硬的须根，有些苦恼地说道：“您也知道，花语部落现任部落长地女儿莉雅是我的情人，我答应过要陪她渡过一生的。可是她是暗夜精灵，还有好几百年的漫长生命。而我……总不能陪她几十年就撒手而去吧？”

“您见多识广，知不知道有什么方法可以让我的寿命再延长个几百年？我也不贪心，有足够的时间陪着莉雅走完一生就足够了。”

“那就找头巨龙，和他签约做龙骑士吧。”肖恩笑眯眯地说道：“和巨龙签约之后，双方共享力量和生命。只要巨龙不死，你就不会死。”

“这个方法我也听说过，”林枫点了点头，犹疑地说道：“可是我还听说，龙骑士虽然能共享巨龙的生命和力量，但肉体毕竟不及巨龙强大，很容易会被强大的存在干掉。而只要龙骑士死了，共享生命的巨龙也会跟着挂掉。因此大陆上已经很久没有巨龙愿意和骑士签约了，龙骑士已经成了传说……”

“你身边不就有位现成的龙族么？”肖恩有些暧昧地笑着，“仙女龙虽然一点也不巨大，但好歹也是有着漫长寿命的龙族呢！而且仙女龙虽然魔法强大，但肉体却是很脆弱的，因此需要力量强大的追随者保护。你这么强，如果请求与她签约，她不见得会拒绝哦！”

“仙女龙骑士？”林枫顿时满头冷汗。

“仙女龙骑士不过是个称呼而已，难道你还真会让仙女龙驮着你上战场？”肖恩好笑地拍了拍他的肩膀，“小伙子，这么好的机会，可不要随意放弃呦！”

“呵呵，呵呵……”；林枫干笑两声，转移了话题：“肖恩先生，您昨天说胡克侯爵的剑术出神入化，但具体高超到了什么地步，我心里还是没有印象。您能说得具体一点么？”

“他的剑术啊……”肖恩皱着眉头想了想，说道：“可以用一个字来形容——快！他出剑的速度快，步伐和身法更是匪夷所思地快！世上一切可以用来形容速度的形容词，都加诸于他身上也不为过。我曾亲眼看到，他在张嘴说话的同时出剑杀人。将距他足有10多米的远的一个人杀掉之后，他的声音才传进我的耳朵。当时，我离他的距离也只有不到15米！”

“超音速！”林枫讶然道：“这怎么可能？人类的肉体怎能承受那种速度？连黑龙达尔巴的人类形态，都只能达到亚音速，胡克侯爵身为人类，怎可能做到的？他要有这本事，干嘛不去屠龙？”

“超音速？这个名词到挺新鲜。你说的没错，他的速度的确超过了声音。”肖恩神情凝重地说道：“我的眼睛捕捉不到他的速度，也没在

他移动时感应到任何魔力波动。所以我根本无法判断，他究竟是只凭肉体的力量便达到了那种速度，还是使用了‘瞬闪’一类的魔法。”

“一定是魔法！”林枫斩钉截铁地说道：“人类的肉体根本无法做到这一步，甚至连巨龙都做不到！可能只有传说中的神明或者魔神，才能凭助肉体的力量超越音速。所以我敢肯定，胡克侯爵不是本身会这种类似瞬闪的魔法，便是身上佩有能够令使用者瞬闪的魔法装备！”

“是么？”肖恩想了想，说道：“如果胡克仅仅是依*魔法或者附魔装备，才有那种可怕的速度的话，那刺杀他的难度就小了许多了。‘瞬闪’这种耗能极大的高端空间魔法，每使用一次之后，其冷却时间会相当漫长，不可能无限次数地使用！”

“只要能避过他的首轮瞬闪刺杀，那么接下来要注意的，就只有他自身的实力了。但即便事实真如你猜测的一样，也千万不能大意。他出剑的速度，快到让人连反应的时间都没有。你身体很强壮，可若与他近战对打，除了挨打之外，将不会有任何反击的实力！”

“肖恩先生！”伊丽莎白的声音自后方传来，林枫与肖恩回头一看，只见公主全身披挂，手持刺剑，立于二人身后。

见二人回过头来，公主先是对着他们微一点头，随后一连刺出七剑。第七道剑光闪出之时，第一道剑光的残影还未完全消失。

她收剑而立，看着老精灵，脆生生地问道：“胡克出剑的速度，是否比我还快?”

老精灵先是赞叹了一句：“你的剑术非常不错！”随后他摇头道：“你的剑虽然很快，但是相信我，他的剑总是会比你快一点的。就快一点点，在你的剑即将刺中他之前，他便已刺中你的要害了。哪怕你把出剑的速度再提升一倍，他还是只会比你快一点点。”

他伸出右手，用食指和拇指比出一个很细微的差距，“就是这么恰到好处地一点点，在生死对决时，就已经足够分出胜负了。”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35章 杀死胡克(手打版)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11 本章字数:6761

“这么强？那我们还可能有算胜么？”伊丽莎白嘟了嘟小嘴，很没自信地看着林枫，“我们这几人中间，比剑术技巧的话，艾莉莎都不见得能胜过我呢！”

她这话说的没错。艾莉莎是骑士，虽然步战水平不弱，但是一身功夫必须与独角兽配合，才能发挥出十成的威力。而且艾莉莎的剑形过于巨大，决定了她的招数是那种大开大阖，威风凛凛的劲霸打法。适合在战场上纵横驰骋，以及应付多人围攻。

而伊丽莎白的剑术则是讲究速度与爆发力，对敏捷的要求很高，比较适合打独斗。尤其适合在狭小的空间内发挥。

认真比较起来，伊丽莎白的剑术比艾莉莎高明。若两人装备水平一样，以步战对决的话，胜者一定是伊丽莎白。但若是骑马对战的话，伊丽莎白则必败无疑。

套用地球上的说法，艾莉莎属于冲锋陷阵的战将，而伊丽莎白则就是江湖侠客了。

“谁说我要跟胡克贴身肉搏的？”林枫微微一笑，道：“扬长避短这最基本的道理我还是明白的。放心，暗算偷袭可不比堂堂正正的挑战对决。他在明，我们在暗，以有心算无心，他个人实力再强，也是难逃一死！”

……

早餐过后，林枫等人拔营启程，往洛汗堡方向行去。

这趟回程路，他们便不再像来时一样大摇大摆，甚至连大路都没走。直接于荒郊野外以直线路程赶往洛汗堡。

一个多小时后，他们便已离洛汗堡只有不到10公里的路程。

由于撒克蝎子、火焰战车、艾莉莎和独角兽都过于引人注目，而胡克侯爵又认识伊丽莎白，肖恩的特征也是相当明显，因此林枫便让他们停留在洛汗堡外地敦克尔克山中，暂时隐蔽起来。他则和仙女龙姐姐乔装打扮之后，步行前往洛汗堡打探虚实，准备晚上再正式展开行动。

洛汗堡在巴伐利亚公国中，属于比较繁华的城市。其农业、水果种植业相当发达，而且领地内的敦克尔克山中，还有高品质的铁矿和煤矿存在，吸引了为数众多的商人和冒险者。

林枫和仙女龙姐姐罩着冒险者长袍，头上戴着风帽，将真面目藏在黑色的风帽下，并肩行于洛汗堡城中。这是个有着悠久历史的大城，城市面积达到了18平方公里，城市规划井井有条。城中常住居民5

万余人，流动人口则超过了4万。囊括了大陆上众多的种族。胡克侯爵的城堡位于城市中央，其布局与慕兰德城一模一样。

在城中貌似闲逛，实则查探打听了几个小时之后，林枫与仙女龙姐姐找了间邻近侯爵城堡的酒馆坐下，一边吃着午餐，一边交流探讨着打听来地消息。

“仅仅400人的正规卫队，便能维持这么大一个城市的治安，胡克侯爵本事不小啊！”

仙女龙姐姐优雅地抿了一口本地特产的野葡萄酒，轻声说道：“别忘了，他还有1000人的民兵部人呢！”

“他倒真是有钱。”林枫点点头。看着一队从酒馆门前大街上走过的民兵巡逻队，“你瞧这些民兵的装备，都比得上以前兴登堡的伯爵正规卫队了。”

仙女龙姐姐微笑道：“城里还有一个500多人地佣兵团，也是胡克侯爵名下的产业。算起来，如果他想要打仗的话，随时可以调集1900人的部队。这还不包括城中潜伏的迪菲亚兄弟会的人。我估计，如果他全力备战的话，所能征调的部队数将不下于5000人。”

有关胡克侯爵的情报并不难打听，身为一方诸侯，他明面上的力量可谓一目了然。只要是在洛汗堡城中住过几年的人，都能知道侯爵的表面军力。当然，其潜势力是无法打听出来的，只能*推测了。

“正面交锋，的确是块难啃的骨头。”林枫摇头笑了笑。“还好一早就定下了暗杀的计划，否则当真去禀报大公，就算有足够的证据证明胡克有罪，我想大公恐怕也不会轻易征调军队前来讨伐他。跟这种实力雄厚的诸侯打内战，对公国的损失太大了。呵呵，如果我们能成功击杀胡克，对公国来说倒也算是一件好事呢！”

“有什么计划没有？”仙女龙姐姐问道：“胡克侯爵每天的行动都很有规律呢，找到合适地刺杀机会并不难。”

胡克侯爵每天晚上都会亲自巡视一番当晚的城防，直到晚上10点才会返回城堡休息。这个习惯从他青年时代起就已经形成了，这么多年一直风雨无阻。

顿了顿，仙女龙姐姐提议道：“让妮悠隐身潜至他身边，突施杀手。以妮悠那几乎不可能被发现的隐身能力，胡克侯爵可能会被瞬间

击杀呢！”

“这么做危险性太大了，”林枫摇了摇头：“妮悠的攻击虽然凶猛凌厉，但她自身地肉体却并不比普通女孩强。一旦突袭失败，以胡克侯爵的剑术，和他周围的护卫力量，足以反过来瞬间杀死妮悠！”

胡克每晚巡视时，身边总会带着两个魔法师、一位牧师、#位圣堂武士，以及40名最精锐的骑兵随身护卫。另外他周围还可能有一直处于潜行状态的资深盗贼暗中保护。重重护卫之下，莫说贴近袭杀，即使是擅用远程攻击的刺客，也很难对他构成威胁。

抗击打能力超强地圣堂武士充当贴身肉盾是其中一个原因，另一个原因就是侯爵那疑似瞬闪的能力。侯爵身为兄弟会的钻石杀手，其警觉性可不是一般人能够比拟地。极高的警觉性配合那瞬闪的能力，可能再突然的远程袭击，也无法对他奏效。

而且侯爵身为一方诸侯，身上怎么也得带着几件能放出高端法力的护盾的附魔装备吧?

一旦妮悠的首轮突袭被胡克的法力护盾挡下，或者被他心瞬闪避过，那妮悠想全身而退几乎是不可能的。

“嗯……”仙女龙姐姐想了想，说道：“那么我们该怎样发动攻势？”

“消耗掉胡克的那类似瞬闪的能力之后，由我对他施以致命一击。”林枫思索了一会，说道：“但是我地法术个人特征过于明显，所以必须将他的护卫斩尽杀绝，否则很可能暴露出我们的身份。具体计划现在不方便说，回去后一并说给你们听。”

……

吃过午餐后。林枫与仙女龙姐姐又在城里查看了一番地形，在下午四点左右出城，回到了伊丽莎白等人的藏身地。

“……全部计划就是这样的。记住，一定要斩尽杀绝，不可放走一个！我可不想背上谋杀公国一方领主的罪名。”安排了全盘计划，叮嘱了众人几句后，林枫又对肖恩说道：“肖恩先生，这次我们的计划能不能顺利进行，就全拜托您了！”

肖恩微笑着点了点头，“没问题，我会全力完成你交托的任务。”

……

晚上9点，林枫一行已经在洛汗堡城中某处潜伏下来。

这是一条很宽敞但是相当僻静地大道，大道两边都是贩卖采矿工具的商店。现在这个时间，店铺早已关门了，这种时候也没有会到这条道上来游逛。除了偶尔走过的巡逻队外，基本上看不到一个人影。

而胡克侯爵每天晚上巡视完城防，回城堡休息之时，必须经过这条大道。

为掩饰身份，标志性极强的火焰战车仍停留在城外。而撒克蝎子已经花了近两个小时，从城外打出了一条地道，静静潜伏在这条大道中央的地底下。

林枫趴在大道左边一间店铺的房顶上，左边卧着伊丽莎白，右边卧着仙女龙姐姐。

在他们对面的房顶上，潜伏着肖恩和艾莉莎。独角兽盘旋于数百米高的空中，漆黑的颜色与*夜色*（禁书请删除）融为一体，眼力再好的人也难从地面看到它。

小妖精妮悠位于林枫潜伏地房屋下面，隐身站在房屋阴影中。

巫师眼位于200米高的空中，分4个方向查探着周围的动静。

潜伏了约半个小时。林枫心中一动，轻声道：“他们过来了！距这里还有不到400米。”说完，他便向对面做了几个手势，示意大家做好准备。

林枫通过巫师眼看到。40名身着重甲的骑兵排成5列纵队，驱策着披着铁甲的战马缓缓行走着。一个身材高瘦，慈眉善目，年纪在40上下的中年男子被骑兵们簇拥在中间。只看这男子的衣着和风度，便知他是此行刺杀的目标胡克侯爵。

一位身着重甲的圣堂武士与侯爵策马并行，两名魔法师和一名牧师落后于他们半个马位。3个暗红色的影子步行走在中年男子身侧。

那3个暗红色地影子，自然就是巫师眼的红外成像功能探出的潜行盗贼了！

很快地，胡克侯爵一行便已进入了林枫等人的视线。这位兄弟会地钻石杀手正皱着眉头，好像在思索着什么，对近在眼前的杀机似乎毫无所觉。

“预备……”林枫以心灵传讯对潜伏于地底的蝎子和路边的妮悠下达了命令。

胡克一行人仍不紧不慢地行走着，渐渐进入了林枫等人的伏击圈。

这时林枫等人都已经垂下了头，闭上了眼睛，以免眼睛反光和目光锁定引起对方的精神感应，暴露位置。除林枫之外，所有潜在房顶上的人都用耳朵贴着屋顶，凭声音来判断距离。而林枫，则是直接通过巫师眼观察着。

眼见着前面打头的骑兵已经从蝎子上方的地面踩了过去，胡克侯爵也已踏上了蝎子潜伏的那片地面，林枫心念一动，攻击指令已然下达！

轰隆……爆响声中，侯爵坐骑脚下的地面陡然崩裂，蝎子尾巴高速旋转着闪电般刺入了马腹！

在地面爆出裂响地那一瞬间，仙女龙姐姐扬手发出了幻术“新月梦痕”，强大的幻术立时将下方所有的人笼罩其中，让每个人的反应都慢了半拍！

肖恩也在这同时将一道绿光投入地面，一片荆棘森林于电光火石之间穿透地面，冲天而起！战马的悲鸣声中，一篷血雾激射开来，一面面被动触发型魔法盾闪耀在*夜色*（禁书请删除）之中，爆出鲜艳夺目的七色流彩！

令人牙酸的金属摩擦声和扭曲声中，被幻术迟滞了反应的骑兵们，不是被数十条铁荆棘洞穿，就是被绞杀力极强的藤条连人带甲绞成了麻花！

而那几个魔法师、盗贼、牧师虽然都带着附魔道具，魔法盾也在受到攻击时自动触发。但荆棘森林的攻势绵延不绝，他们又被幻术笼罩，对突如其来地杀招根本毫无反应。待魔法盾被潮水般的攻击瓦解之后，他们也便毫无反抗地步上了骑兵们的后尘！

在不到2秒的时间内，侯爵这40多人的强大卫队先是被仙女龙姐姐幻术迟滞了反应，随后又被荆棘森林刺杀、绞杀一空，只剩下侯爵本人和他身侧那已笼罩着一身无敌圣光盾的圣堂武士！

这时，撒克蝎子的三叉戟形蝎尾才刚刚将胡克侯爵坐骑的腹部洞穿，带着一篷刺目的血雨直刺马背上的侯爵。而荆棘森林则从四面八方围攻过来，将侯爵所有的退路甚至头顶的天空也牢牢封死！

但，蝎尾却刺了个空，荆棘森林也只将那个苟延残喘的圣堂武士牢牢困住！

侯爵的马背上已然空无一人！

“嗤！”一声利器入肉声陡然响起！林枫等人无比震惊地发现，胡克侯爵竟已到了肖恩面前，手持一把漆黑如墨的狭长刺剑。剑身已没入肖恩胸膛，剑尖自他背后透了出来！

艾莉莎的位置离肖恩最近，她第一时间反应过来，照着胡克头顶一剑劈下。强劲的剑风隔着老远便已拂动了胡克的褐色短发！

“嗤！”又是一声锐响，胡克左手中不知何时多出一把半米长的赤色狭长短剑，准确地刺入艾莉莎持剑手的护腕和手套间的缝隙，将她的手腕刺了对穿！艾莉莎这一剑，便再也砍不下去了！

胡克看也不看艾莉莎一眼，随意地路踢出一脚，蓬地一声正中她胸甲。将她踢得翻了个大跟头，从屋顶上摔下来！

“是你呀！”胡克偏着头，微笑着看着眼中尽是无奈之色的肖恩，淡淡说道：“实力隐藏得很深嘛！我一直以为你是个废物来着，没想到昨天那个借刀杀人的任务，居然没能除掉你。不过今天……你就没有这么好运了……”

说话间，他缓缓抽出了黑色的刺剑。肖恩胸膛和背后同时飙出两股血泉，身形微微一晃，无力地软倒下去。

肖恩这一倒。荆棘森林便消失一空，街道上只余遍地残尸，和满目疮痍的洞口！

“蓬蓬……”一连6记沉闷的撞击声在胡克身上爆响，妮悠地隐形手隔着10米的距离以最大的力量打击到了他的身上。但他身上却爆发出青、红、白三色地魔法盾各二道，一一挡住了妮悠的隐形手！

胡克的身躯仅仅微微晃了一下，但他刚刚站稳，屋子下面的撒克蝎子便已甩动蝎尾，以千钧之势向他横扫过来！

胡克向后挪移两步，不多不少，恰到好处地避开了蝎尾扫击。而此时妮悠的隐形手又已攻至，胡克虽然看不见隐形手，但凭着高手敏

锐的感应，仍直觉地作出了极为敏捷迅速地规避动作！

但这一次，已经消耗掉了魔法盾的胡克，便无法完全避开这轮攻击了。3只隐形手与他擦身而过，将他左大腿、右肩、右腰各带走一大块皮肉，洒出鲜红的血迹！

胡克受到这三下重击，却仍是面不改色。他转身作势欲走，仙女龙姐姐立即对他发射了一道连锁闪电！一道九连环的闪电劈向胡克，眼见要击中他之时，他的身形突然消失，那闪电竟打到了空处，将房屋后面的地面炸出九个触目惊心的大坑！

在闪电落空的那一刹，林枫心中狂跳不已，想都没想便一个旋身扑到了仙女龙姐姐身上。几乎就在他扑上仙女龙姐姐身体的同一时间，一柄刺剑便钉上了他的背部，只被他那坚韧若黑龙皮的皮肤稍稍阻了一阻，便长驱直入，将他身体洞穿，从前胸透出！

但这个时候仙女龙姐姐已被林枫推开，那将他刺穿的墨黑刺剑并未能伤到仙女龙姐姐！

“干你！”林枫大吼一声，右手牢牢抓住从他胸前透出的剑尖，右腿猛地踢出，将正准备对胡克出剑的伊丽莎白一脚踢下了屋顶——多亏他这一脚，否则胡克左手的赤色短剑，现在便已刺进了公主了咽喉！

胡克左手短剑刺空，冷哼一声，右手奋力一拔剑，却是纹丝不动——他的剑快，并不代表他的力量也强大！以林枫现在的蛮力，根本不是他能抗衡的！

“嘿嘿，这个距离，我看你怎么躲！给我去死！”林枫狞笑一声，左手后扬，掌心正对着胡克。

“咻……”一声短促的破空声响起，他竟在这咫尺的距离间，引导出了RPG高爆穿甲弹！

震耳欲聋的爆炸声陡然炸响，二人脚下的屋顶轰然倒塌。一团火球急迅地膨胀，将林枫与胡克同时包裹在内，一股蘑菇状的浓密烟云……正冉冉升起。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36章 大陆奇兵谱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11 本章字数:3874

爆炸冲击波挟着无数碎石块四下飚射，打得周围地面尘土飞扬。

撒克蝎子悍然前冲．以其庞大的身躯掩护住掉到下面的伊丽莎白

替她挡住了冲击波和碎石雨。那雨点般的石块，在它身上敲出密集的属锉锵声。

小妖精以 6 只隐形手织成一道坚不可摧的防线．将射至她与艾莉莎面前的石块尽数挡飞。

仙女龙姐姐在千钧一发之际使出“相位转移”，避开了近在咫尺的汹涌火浪和足以震碎人内脏的冲击波！

“古德里安……”公主怔怔地看着那已变成一片废墟的房屋，痴痴地轻唤一声，眼泪抑住不住地涌出。怔了一会儿，她忽然撕心裂肺般地尖叫一声，向着那扰未熄灭的大火中扑去。

撒克蝎子沉嘶一声，钳子猛地探出．将公主拦腰夹住，把她硬拖了回来。公主拼命地狰扎着．却如何挣得脱蝎子的铁钳？她拼命捶打着铁钳，直打得小手上血迹斑斑！

……

站在妮悠身后的艾莉莎一言不发地者着那翻滚着的火海，冷漠的双眸中已满是复杂的神色。她将长剑收起，大步向着那片火海中行去，只走了几步，便被妮悠拉住。

“他不会死的。”小妖精微笑着对艾莉莎摇了摇头，“他若死了我跟蝎子也就不存在了。”

对林枫怀有信心的不止妮悠。仙女龙姐姐飘浮于半空之中．看着翻腾的火海，俏脸上不见半分忧虑之色。

“给我个特写！”一把很嚣张的声音突然自火海中传出，4 只巫师眼从天而降，于火海前滴溜溜地转着。按着，便见半边脸被鲜血染红的林枫，带着满脸高深莫测的傲笑。缓缓地，一步一步地自火海中走出。

腾腾的热浪令他满头地金发飞快地舞动着．明灭的火光映得他的脸棱角分明，坚毅之中又含着淡然洒脱。他左手提着一把赤色的短剑，长筒皮靴在地面上敲出夺夺声响。长长的皮风衣在火风中猎猎作响。敞开地衣襟下，显出透着半截漆黑剑尖的健硕胸膛。

他颈中项链上的那颗涟火宝珠正散发着赤红的光芒，令他所过之处，火海纷纷让路。

4只巫师眼从各个角度．各个方位不停地拍摄着．其中正对着他的一只专抓特写．忙得不亦乐乎…“

“古、德、里、安！”公主怔怔地者了林枫半晌，忽然咬牙切齿一宇一顿地叫出了他的名宇。

“等等哈！再抓几个特写咱就撤！”林枫朝着公主露齿一笑，随即脸色一沉。右手伸到背后．援缓地抽了那把钉在他身上的墨黑刺剑。在拔剑的过程中，他面不改色，嘴角依然桂着那高深莫测的微笑。待剑拔出之后，他冷然一笑，如弃敝履一般。将剑抛到了地上。

“搞定！”他打了个响指，又飞快地拾起那被他扔到地上的剑，大步流星地跑到伊丽莎白面前，冲着妮悠、仙女龙姐姐、艾莉莎说道：“撤退！别忘了带上肖恩先生……”

说罢，他从口袋里掏出一块迪菲亚兄弟会地白银纹章，扔进了地上的尸堆之中。

撒克蝎子用尾巴卷起妮悠。两个钳子分别夹着林枫与公主，钻进

它刚才出场的地洞中。艾莉莎抬来独角兽，单臂挟着肖思跳上兽背，升空飞起。仙女龙姐姐飞行在半空之中．陪伴艾莉莎左右。

就这样，制造了这起谋杀大案的凶手们，很快便消失在*夜色*（禁书请删除）之中。

……

“古德里安……他没事吧？”伊丽莎白忧虑地看着昏迷中的林枫颤抖着声线问道。

现在夜晚已经结束．太阳已经升上了天空。而他们正位于距洛汗城足有角30多公里的敦克尔克山中。扎营在深山地某处峡涧里。

还在撒出洛汗堡城的途中，林枫便已晕了过去。安全撒回来之后躺了将近10个小时，仍是昏迷不醒。他前胸和后背的伤口虽在缓慢地愈合，但是心跳仍显得微弱。这由不得伊丽莎白不担心。

仙女龙姐姐摇了摇头。徽笑道：“你不用担心．古德里安不会有事的。他只是失血过多而已。那将他刺穿的一剑．虽然洞穿了他的肺叶．但他好像及时服下了治疗石，肺叶上地穿孔己经在愈合了。而刚刚那场爆炸，我看到他在爆发的一瞬间，触发了‘火焰盾’，加上他身

上还有‘寒冰护甲’．‘暗影法力护盾’、‘魔甲术’……那么多层魔法护盾．爆炸并没有对他造成任何伤害呢！”

“真是的，要是早点回来休息不就什么事都没有了？他偏偏还要在那里摆造型，拍特写……真是个不要命的疯子！”伊丽莎白松了口气，抱怨了几句后又问道“那胡克侯爵呢？”

“被炸得四分五裂，尸骨无存。”仙女龙姐姐微笑道：“他的剑术再好再快，也是没法儿在那么近的距离，避过古德里安的法术的。而且他的法力护盾，己径被妮悠地攻击洁耗光了。那时候的胡克，可以说有半点防抑能力呢！”

“胡克的剑术真的好可怕……”现在回想起胡克神鬼莫测地快剑，伊丽莎白仍觉心有余悸。方才她刚刚起剑，剑还没完全递出去呢，后出手的胡克己将那赤色短剑逼近她的咽喉了。

若不是古德里安及时将她踢了下去，那她现在铁定死翘翘了。直到现在回想起来，她仍能感觉到咽喉处那被剑尖拈着时的森森寒意。后怕了一阵，伊丽莎白穷些奇怪地问道：“按理说，即使胡克的剑被古德里安卡住了，以他的速度，应该也能在古德里安施放法术前逃开……可他为什么一直不肯弃剑呢？”

“因为这把剑……是胡克的命根子呢！”仙女龙姐姐伞起放在林枫身旁的墨黑刺剑，“如果我没者错的话，这把剑的名宇，应该叫做‘刺杀者影牙’。它既不是传说武器．也不是史诗武器。但你千万不能小者它，它的能力可是相当可怕呢！

“它虽然无法洞穿龙鳞，但却可以轻私地刺透龙皮，所以即使以古德里皮肤肌肉的坚韧程度，也挡不住它的穿刺。除了锋利和坚韧之外，它只有一种附加魔法‘瞬闪’。每天能施放６次．第一次与第二次之间的间隔时间，只需要１５秒。但第二次触发后，则必须经过30秒的冷却才能触发第三次。以后每一次的冷却时间．都是前一次的两倍。

“但只要这一种魔法，便已经是最可怕的了。它的威力，我们刚才都已经见识过了。尽管这单一的附加魔法．令它无法满足成为史诗兵器的基本条件，但谁也不敢否认，它绝对有着与史诗武器一拼的实力。

“所以这样的一件利器，胡克是无论如何都不敢放弃了。没了这把剑，他的能力至少会减弱三成。而这把赤色的短剑，叫做‘．超越者’。除了同样削铁如泥之外，它也只有一种附加魔法．邢便是加速魔‘超越’。

“这个魔法很哼意思。当你持剑在手时．只要你的体能足够，体质允许．你便可以超越一切敌人的速度。无论是闪进攻击，还是与敌人对攻，你的速度总是能比敌人快一点点。胡克那能后发先至的快剑，全*这把‘超越者’。如果没有这两把剑，他的实力至少会削弱六成。”伊丽莎白点了点头，拿起这两把剑，爱不释手地抚摸着：“难怪胡克能成为兄弟会的钻石杀手，原来全幸这两把剑呢！艾琳捷姐姐，你又是怎么认识这两把剑的呢？”

仙女龙姐姐微笑道：“龙城的图书馆里．有一位外号‘万事通’的龙族前辈编写的‘大陆奇兵谱’，专门记载这些偏门的武器。我曾读过那本书，在书上看到过这两把剑的样图和介绍呢！伊丽莎白，你这样喜欢这两把剑，就拿去用吧。这是古德里安的战利品，他又不会用剑，肯定会送给你的呢！”

“算了．还是等他醒了再说吧。州长的剑术不比我差呢！伊丽莎白摇了摇头，将两把剑放回了林枫身旁．问道：“对了．艾莉莎的手没事吧？”

“没事，沐浴龙血之后．她的怯复能力比古德里安还要强。现在伤口已经愈合．快要结痴了。”仙女龙姐姐笑了笑，又有些担忧地皱起了眉头：“但是肖恩先生……他的心脏被刺穿了，没有当时死去就已经是个奇迹了。后来我们喂他吃了一粒强效治疗石，但直到现在他还没有脱离危险期。真不知道他能不能活过来……”

“应该没事吧？”伊丽莎白哼些不确定地说道：“好像德鲁依只要头不被砍下来，受到再严重的伤势，也可以用放弃一种变形术换回一条命的……”

“所谓再严重的伤势，并不包括心脏受伤啊！”仙女龙姐姐摇了摇头．叹道：“如果没有肖思先生的‘荆棘森林’，我们很难做到全歼敌人呢！却没有想到，胡克第一个找上的就是他……”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37章 大公的警告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11 本章字数:3940

一上午的时间过去了。林枫在中午过后醒了过来，狂灌了几#袋水后，精神便也恢复了。

“这仗打得……实在是太危险了！”在听仙女龙姐姐解锁了那两把剑的能力之后，林枫摇了摇头，说道：“本以为蝎子能对胡克构成很大威胁，却没想到蝎子对付庞然大物有一首，对付胡克这种高敏捷、高速度的剑术高手，确实力有未逮。

“要是州长在身边就好了。派他和妮悠联手出击，我们可能连个伤员都没有。胡克除了快还有什么？力量连我都不如。让妮悠先破他的盾，让州长拿着雷霆之怒跟他肉搏，就算追不上他的速度，也能释放雷霆王之怒的大规模杀伤性魔法，摆平他不过分分钟的事。可是以血肉之躯跟他打……那就太亏了。是我考虑不周哦按……”

“肖恩先生说过，你是个恶魔术士，要善用恶魔的力量呢！”妮悠淡淡说道。

林枫重重地点了点头，“这个教训我记住了！以后不带齐人马，我绝不轻易出击。对了，肖恩先生呢？”

……

这个时候，暗夜精灵肖恩康纳利仍未醒转，气色很差，呼吸若有若无，心跳微弱地几乎无法察觉。

“我们缺牧师啊！”看着好像随时可能死掉的肖恩，林枫无奈的摇头叹息道：“我的治疗石也不是万能的。这么严重的伤，只有牧师才能医治……”

伊丽莎白皱着眉头说道：“我们现在可没法儿找到牧师！只能到慕兰德城，找圣主教堂的资深牧师帮忙了。但是以肖恩先生的伤势。恐怕禁不起长途跋涉呢。”

林枫想了想，说道：“我有办法。”他取出星空倒影，触发“冰封术”，瞬间将肖恩封进了一个大冰块里边。然后他又对艾莉莎说道：“艾莉莎，你把肖恩先生装进传说之剑的储物空间中去，在那种时间永不流逝的真空状态下，被冰封的肖恩先生定能安然抵达慕兰德城！”

……

整顿好之后，林枫一行没有休息，马上触发前往慕兰德城。这回他们没有慢悠悠地沿途观光，而是以最快的速度赶路。甚至连大路都不走了。直接从荒郊中走通往慕兰德城方向的直线路径。

凭着蝎子和火焰战车跋山涉水如履平地的能力，这一次他们只花了不到一个半小时，就赶到了慕兰德城所在的盆地中。

离开慕兰德城不过一个多月，旧地重游，林枫颇有些物是人非之感。大师的法师塔依然耸立在城市中央，不过塔的老主人却已远离尘世。

林枫一行进城时显得相当高调。他坐在撒克蝎子的悲伤，左边伴着伊丽莎白，邮编陪着隐去了龙角的仙女龙姐姐。一辆无人驾驶的火焰战车和驾着战车的妮悠左右相随。艾莉莎驾着堕落独角兽前面开道。

当然，艾莉莎还堕落独角兽都是乔装改扮了一番的。黑骑士妹妹身上裹着冒险者长袍，从头到脚包得严严实实。堕落独角兽被仙女龙姐姐施加了幻术，令它在外人看来，就是一匹普通的黑色战马。

慕兰德城的民众鸥鸟对火焰战车已经熟得不能再熟了，而撒克蝎子虽然是初次亮相，但见多识广的首都人民，自然而然地将它划归工程师和炼金士制造“机械傀儡”行列中去了。虽然蝎子型的机械傀儡还是初次见到，不过却也只是让首都人民多看了几眼，并未特别关注。

人们最为关注的对象，还是林枫和伊丽莎白。一个多月前，新晋子爵古德里安突然带着公主私奔了，当时这个消息在慕兰德城引起了轩然大波。许多视公主为梦中情人的青年男子，对此事无不义愤填膺，甚至有不少人打算去找林枫决斗。

不过当圣意志帝国的讨伐军进入公国之后，人们对古德里安的态度来了个180度大转弯。要说巴伐利亚公国的人民还是挺有爱国心的，对此时他们不说同仇敌忾吧，心中对圣意志帝国却也是暗自不满。

对林枫的遭遇，幸灾乐祸者也许有，但更多的，确实包以同情地态度。

那些头先准备找林枫决斗的年青人，几乎都在第一时间改变了想法。有的甚至暗中准备，想去帮古德里安一把。当然，将这种构思变成现实。那是需要莫大的勇气的。

敢于找古德里安决斗的人不少，但是敢以私人身份，与圣意志帝国对抗的人，那就寥寥无几了。所以做了准本的人不少，但真正有所行动的年青人，却是一个都没有。

而当圣意志帝国的讨伐军无功而返之后，林枫的声望顿时又高了一大截——八卦的流传速度是很快的，古德里安子爵不懂刀兵，只凭一头#####和一张嘴皮子，酒吧2300人的帝国精锐吓退了，这等威风，谁敢不服?

所以原先觉得林枫抢走伊丽莎白的做法忒不厚道的大部分年青人，现在也不得不承认，整个，甚至整个公国的年轻俊杰中，也只有古德里安子爵一人配得上公主。

当然，不服气的人还是有的。不过再不服气的人，也不敢当面对林枫发起挑战了。贵族中的二世祖、纨绔子的确很多。但不要忘记，因为生产力不够先进发达的原因，贵族垄断了文化只是，贵族子弟天生就能受到良好的教育，从小就能接触到更多的上层人仕，了解更多的勾心斗角和阴谋诡计。

因此在人类的过度中，即使是二世祖、纨绔子，只要生在真正的延续了好几代的贵族世家，只要不是天生脑残，就算外在表现得再低能再弱智，骨子里也是阴险狡诈的，也是心眼玲珑，手段花样层出不穷的。

那些镇长能玩出花样儿的纨绔子们，绝不会去做自不量力的蠢事。连地卧室里对比都看不清的纨绔子弟，那基本上就是属于天生脑残一类的了。而这类人，是不会讨家族长辈欢心的，自然也就不会有作威作福的本钱了。甚至在争权夺利的行为相当普遍的贵族家族中，连存活下来的机会都不大。

所以今天林枫带着伊丽莎白高调回来之时，慕兰德城的民众自发地为他举行了一个相当隆重的欢迎仪式。而趁机捣乱的人，确实一个都没有。

慕兰德城民众的热情欢迎，造成了交通严重堵塞。结果林枫他们足足走了两个多小时，却还未能到达城市中央的法师塔。最后还是大公接到了消息，派汉尼拔和海格尔带着100名卫兵前来开道护卫，才让他们顺利地走完了接下来的路程。

回到了现在已属于林枫的法师塔中，将艾琳婕姐妹在这同样属于她们的塔中安顿好之后，林枫便带着伊丽莎白和妮悠，提着礼物登门拜访大公了。

屠掉黑龙给林枫带来了大笔的财富，但是他的老丈人身为一国之主，对些许钱财自然是看不上眼了。所以林枫便也没挑那些庸俗职务作礼物。

他带了四套黑龙甲，分赠予大公、汉尼拔、海格尔、特里先生私人。这黑龙甲是州长亲手制作的。以黑龙皮作为内衬，上面嵌满黑龙鳞片。前胸、后背、肩甲、大腿甲采用黑龙脊背的大块鳞片，腹甲、臂甲。小腿甲及龙皮战靴上面，则是嵌这小块的黑龙腹部、颈部鳞片。

这黑龙甲几乎可以说是刀枪不入，就连星空倒影这等史诗利器想要将其刺穿，也得废上好大力气。穿着它上战场，除了超强猛人使的重量级钝器，对别的武器基本上可以不屑一顾。而且这黑龙甲还能水火不侵，普通的火焰无法损其分毫，只要魔法火焰才能造成一定损伤。

除了这作为礼物的四套黑龙甲之外，林枫还在让州长继续制造黑龙甲，打算将自己的百人卫队全部装备上这种铠甲。

当然，为表对大公的尊敬，这四套礼物制作工艺相当精美。除了实用性十足之外，他还请暗夜精灵做了美工设计，令这四套黑漆漆的黑龙甲看起来犹如精美的艺术品——林枫自己的卫队盔甲，就不会搞这么多花样儿了，使用就好。

送该大公夫人的礼物，则是从黑龙宝藏中挑选出来的一套有着一千多年历史的首饰。除了精美之外，其股东的身份也令这套首饰身价不俗。

老丈人一家对林枫的礼物非常满意，汉尼拔兄弟对造型美观的黑龙甲更是爱不释手。

献上礼物之后，大公向林枫问起莱因哈特大师屠龙的经过，听过之后，这铁骨铮铮的狮子王，也是唏嘘不已。忆起年青时结伴冒险的经历，大公与特里先生更是老泪纵横，语带哽咽，只差泣不成声了。

聊了一下午，在城堡里吃过晚餐之后，林枫便带着妮悠告辞回法师塔了。伊丽莎白则留在了城堡中，打算与母亲整夜叙话。

走在会法师塔的路上，林枫回想起离开城堡之前大公对他所说的话，心情不由渐渐沉重起来——古德里安，圣意志帝国上次虽然放过了你，但如果今年内不爆发战争的话，他们还是会对你下手的。不为别的，就为一个面子！你削了帝国的面子，帝国皇帝绝不会善罢甘休！对于这件事，你要做好心里准备！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38章 神说：要有爱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11 本章字数:3992

“战争必须在今年年内爆发！”在将进入法师塔之前，林枫突然咬牙切齿地说出了这一句话：“如果他们不打，我就挑动他们打起来！”

“这很难呢！血精灵、亡灵国度、兽人帝国虽然已经在积极备战，但是人类这边的大联盟，可能还才刚刚开始作战争准备呢！怎么可能这么仓促就开战？依我看，到时候主动进攻的又是同盟国那一方，大联盟又只能被动应战呢！”

妮悠浅笑着说道：“当然，如果你能暗杀掉圣意志帝国皇帝，然后将这笔帐栽到同盟国的头上，兴许圣意志为报国仇，会主动开战呢！”

“暗杀帝国皇帝？”林枫摇头笑了笑，“如果帝国皇帝那么好杀的话，他早就死了好几回了。我如果想暗杀他，除非州长和撒克蝎子都能像你一样隐身。或者……我用黑龙的灵魂水晶召出的地狱火，是个劲到爆的超级杀人机器。”

妮悠笑了笑，问道：“还差多久才能召唤地狱火？”

“没多久了，照我现在的魔力增长速度，不到一个月就有足够的魔力了。”他皱了皱眉头，说道：“不过真正的地狱火可不是听话的角色，就算我的地狱火产生了变异，变成什么新鲜玩意儿，我估计到时候他也不会乖乖听话。可能又要有一番苦战啊！而且他不见得会像你上次考验我一样手下留情，说不定一出来就把我轰杀至渣了。”

“点齐人马在旁边守着呗！”妮悠轻笑道：“我们这么多人联手，还怕打不赢么？”

“嗯……如果地狱火够劲的话。刺杀帝国皇帝……”他摸着下巴上的胡茬，嘿嘿笑了两声，换了话题：“怎么瞧你地样子，好像对战争一

点儿都不放在心上啊。战争可是要死人的呢！”

“又不是要我们去送死，我为什么要放在心上？”妮悠妩媚地瞥了林枫一眼，笑眯眯地说道：“我们都不是这个世界的人呢。除了身边亲近的人，别人的死活又关我们什么事？”

“你心太毒了！”林枫义正辞严地斥道：“青竹蛇儿口，黄蜂尾后针，两者皆不毒，最毒妇人心！古人诚不欺我！”他威严地点了点头，说道：“不过我喜欢～～“

“呵呵……”小妖精掩唇轻笑，说道：“今天晚上伊丽莎白不在，没人给你暖床哟。”

“你这不是暗示我……你今晚可以代替伊丽莎白呢？”林枫嘿嘿笑着，上下打量着她玲珑的娇躯。

“还差一点点。”小妖精伸出右手，食指和拇指比出一点点差距，“就差一点点，你就可以得到我了。现在还不行……”

“那你刚才又那般暗示，究竟是何居心？”林枫不满地说道。

“我的意思是……仙女龙姐姐和黑骑士妹妹。今晚你可以任意挑选一个，甚至两个一起上呢！”小妖精开始尽她诱惑人心的本职：

“成为仙女龙骑士，可是一件非常了不起的壮举呢！要知道，在大陆历史上，从来没有一个人类能成为仙女龙骑士咧！黑骑士妹妹虽然全身是鳞，可是她的身材也不错哟！如果能征服这种全身是鳞地另类美女，也是相当有成就感的美事呢！”

“是么？”林枫摸着下巴，满面严肃地点了点头，“你说的有道理……如果我想上艾琳婕姐姐的床，她是不会拒绝的。但是，她现在对我的感情还不是男女之爱呢！就算她把身子给了我，也不过就是姐姐对弟弟的一种宠溺罢了。至于艾莉莎……嗯，她真的可以把铁杵磨成绣花针来着！难度太大，实在太大了！今天晚上，老爷我就不近女色了。嗯，就这样！”

……

进了法师塔，林枫先去仙女龙姐妹俩地房间看了看。姐妹俩已吃过了晚餐，洗完了澡，这时正躺在床上说话呢。

林枫刚进门儿的时候，就见到艾莉莎一手搂着仙女龙姐姐的腰，一手抚摸着她的酥胸，在她耳旁说着悄悄话。仙女姐姐全身上下就穿

一件薄如蝉翼的睡衣，里面一片真空，那雪白的酥胸若隐若现，一眼便能瞧个分明。艾莉莎则是什么都没穿——就她那一身鳞，穿不穿衣服实在没多大区别。

见到林枫进来，姐妹俩对他也没避讳。艾莉莎仍轻轻抚摸着姐姐的酥胸，而仙女龙姐姐则撑起身子，对着床边轻轻拍了拍，招呼道："古德里安，来坐这里。"

林枫坐到床边，很自然地拉过仙女龙姐姐的小手，用双手拢着，问道："晚餐吃得好么？"

"嗯，我们去外面餐馆里吃的，味道还可以。"仙女龙姐姐答道。

"不把你们的身份告诉大公……这件事你们不会怪我吧？"林枫又微笑着问道、

"傻小子，为什么要怪你呢？"仙女龙姐姐微笑道："大公虽然和父亲是多年老友，但是跟我们姐妹俩，却是一点关系都没有呢。他和你不同，你是父亲一手带大地，就跟我的亲弟弟，艾莉莎的亲兄长一样。这亲疏关系，姐姐可是清楚的很呢！"

"谢谢艾琳婕姐姐。"林枫笑了笑，又问道："肖恩先生的伤势怎样了？"

黑骑士妹妹懒懒地说道："他现在还留在圣主教堂里，收了我们100个金币，那些牧师定会用心救治的。若是收这么高的价钱还治不好病人，我们便将这事传扬出去，看他们以后还有没有脸收钱治病。"

"哟，想不到艾莉莎也会主动和我说话啊！"林枫呵呵小着，拉过她那只闲着的手，轻轻抚摸着她那既光滑又刺手的鳞片。

艾莉莎轻哼道："哼，要不是看在你昨天舍命为姐姐挡了一剑的份儿，你以为我会理你么？"这个时候的黑骑士妹妹，那向来冷冰冰地眼神，居然多出了几分柔和，像个真正的女孩子了。

仙女龙姐姐笑着刮了一下她的鼻子，说道："刚才是谁和我说，看到古德里安扑到我身上，替我挡那一剑时，心都紧张地快要跳出来了呢？"

"我，我那是紧张姐姐你，怕他挡不住那一剑，让胡克伤到姐姐你呢！"艾莉莎又快又急地反驳，眼中却闪过一抹羞涩。

“嘴硬！”仙女龙姐姐宠溺地捏了捏妹妹的嘴唇，对林枫说道：“古德里安，今晚伊丽莎白不在，没人陪你睡觉吧？”

林枫笑道：“唔……可以找妮悠，也可以一个人睡。没关系地，我又不是无女不欢。”

“这样啊……”仙女龙姐姐想了想，说道：“那你就跟我们一起睡吧。姐姐晚上陪你。”她这话说得一片赤诚，不掺半点男女情欲。看着林枫的眼神，也像大姐看着挚爱的亲弟弟一般，满是宠溺。这眼神，与她看着艾莉莎时一般无二。

林枫犹豫了一阵，说道：“唔……不了，我晚上还有点工作要做，明天要去和罗格侯爵商议上映新片的事情呢。这次的电影是**片，18岁以下观众禁止观看的，海报、广告制作也要费点功夫。总之很麻烦……姐姐晚安，艾莉莎小妹妹晚安，不打扰你们休息了。”

说完，他亲吻了仙女龙姐姐和艾莉莎地额头一下，在她俩的注视着出了卧室，轻轻带上了房门。

他背*着房门，长长地吁了一口气，无声一笑。仙女龙姐姐的反应，果然不出他的所料。可是就算真的得到了她的身体，这种宠溺式的感情也没多大意思。

“刚才拒绝的时候，心跳得真厉害。”他摸着自己到现在还在砰砰乱跳的心口，轻声自语着：“难道我爱上仙女龙姐姐了？”

在最初的时候，对莉雅，他是怜惜大于爱意。对伊丽莎白，他也是占有欲大于爱意。对小猫咪……感觉像是和对莉雅差不多。

虽然他可以为了莉雅去屠龙，只求能有一副强壮的身体，只求一个飘渺的延寿希望，好有足够长的寿命陪她渡过一生；虽然他可以为了伊丽莎白冲冠一怒，与圣意志帝国翻脸，不惜以一己之力，对抗一个庞大的帝国；虽然他可以为了小猫咪违逆老师，连莱茵哈特大师的警告也不听……

但是，无论是莉雅还是伊丽莎白，他都是属于日久生情。正是那种春风化雨，润物细无声的温馨，才让他渐渐地对两女产生了割舍不下的爱意。而小猫咪……她还是个孩子，根本就不懂什么是爱。

至于妮悠小妖精，与他的关系实在太亲密了，单单用“爱”已不足以形容。他与小妖精，那可是绝不掺假的“生死相许”。

而对仙女龙姐姐，他的感觉却是前所未有地强烈。仙女龙姐姐那平和的微笑，那宠溺的眼神，无不让他依恋回味。

“果然，男人都是孩子，都喜欢被女人宠。”他苦笑着，摇头自语着：“难道冷血如我，也会因这宠爱产生这般强烈的爱情？”

苦笑一阵，他突然仰起头，满面激昂地挥舞着拳头，以诵叹大声叫嚣着：“爱情，你这毒杀理智的毒药，你这放翻硬汉的炮弹，你这缠死雄心壮志的刺藤！我鄙视你！我唾弃你！”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39章 打道回府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12 本章字数:3830

第二天一早，林枫陪着仙女龙姐妹俩吃过早餐后，便带着妮悠去找罗格侯爵谈新片上映的事情。路上，他们碰到了正带着200骑兵往城外驰去的汉尼拔。

上前一问，才知道胡克侯爵被杀的事情于昨晚传到了慕兰德城。公国大领主被杀，这可是天大的案子。大公特地派汉尼拔带人前往洛汉堡调查详情，同时协助胡克侯爵的家人稳定领地局势。

聊了几句后，林枫问道：“查出凶手来了么？”

“哪儿能这么会查出来？”汉尼拔穿着崭新的黑龙甲，显得英姿挺拔，气魄不凡。他手持马鞭，轻轻拍打着长筒战靴，皱着眉头说道：“听说现场找到了一块迪菲亚兄弟会的银质纹章。胡克被杀一案，可能与兄弟会有关。但具体情况，还得到现场调查之后才能确定。究竟是不是兄弟会下的手，现在下结论还为时过早。”

“那就祝你马到功成！”林枫笑了笑，与汉尼拔告辞了。

待汉尼拔带着人马呼啸而过之后，林枫轻笑道：“这个黑锅，迪菲亚兄弟会是背定了。不过夺自胡克侯爵的那两把奇门兵器，咱们短期内是没法儿使用了。否则剑一亮出来，谁都知道胡克是我杀的了。”

妮悠笑道：“这其实也没什么大问题。只要在那两把剑的外形上做点文章，并且不在公众场合展示两把剑的能力，就算你随身佩着，也没有谁会怀疑到你头上来。”

“说的对。”林枫点头笑道：“不过这两把剑我可没打算用，伊丽莎白的剑术已经很快了，而且她的体能有限，超越者给她也没什么用。那把能瞬闪的‘暗杀者影牙’给他用就行了。超越者还是给州长用。以

他那近乎无穷的体能，左手短剑，右手战斧，与正常地类人生物近战肉搏，基本上是难逢敌手了。”

两人一边小声交流着，一边赶到了阿尔泰街，找到了罗格侯爵。当林枫用巫师眼将两部新片的样片放给罗格侯爵试看后。身体充血的侯爵只匆匆说了一句：“马上准备广告宣传，明晚正式上映。”随后便飞快地跑出了办公室，去找女人泄火了。

……

又过了一日。异界版《金瓶梅》第一集和《大魔法师艾雅春情系列》第一集成功上映。

公映的电影属于有码版本，还是厚码的。对买票进场地观众审查也很严格，一切18岁以下的未成年禁止入内。

当然，这个限制对贵族来说可有可无。巴伐利亚民风本就开放，许多贵族子女往往十三四岁就已经开荤了。就连平民家的少男少女，也有很多未成年就初尝禁果地。

但尽管如此，18禁的要求还是被严格执行了。未成年人想看片，可以，花高价买无码珍藏版的拷贝。反正拷贝是针对贵族和有钱人发行地，只要有钱，那就一切好说。

虽然由于这两部电影的特殊属性，令每部电影地公映只持续了7天，票房收入并不高。到电影拷贝却是热销一时，令林枫将从古奇山脉回来时，猎杀魔兽获取的灵魂水晶消耗一空。

票房纯收入和贩卖拷贝的税后收入，合起来足有25000多金币，大大超出了林枫预料。而且他还接到了大把拷贝的订单。证明珍藏版还存在着极大的市场需求。

尽管这两部片子都是，但巴伐利亚的民风依然使大量观众公开谈论观后感。其中议论得最多的，还是那个由林枫的身体和血精灵的脸组合起来地伪劣血精灵。虽说是S产品，但其英俊的相貌和强壮的身躯仍吸引了大批少女影迷。一些贵族少女甚至公众场合公开表示，希望能与那位英俊强壮地血精灵先生发生点什么。

男性影迷们则比较追捧扮演艾雅的凯尔娜，以及金瓶梅里地两个血精灵主演。对血精灵布拉德扮演的庆?西蒙斯。他们是既羡慕又嫉妒。对林枫冒牌的血精灵，就只有赤裸裸的嫉妒了。

后来林枫搞了个问卷调查，问观众们最希望成为哪部电影的主角。

结果接受调查的人群中，有70％的男性希望能够顶替布拉德，27％的男性希望顶替艾雅系列中那个强壮的血精灵，只有不到3％的男性，希望能成为烽火佳人的男主角……

而接受调查的女性观众中，则是有38％的人希望能与那个强壮的血精灵演对手戏，17％的人希望能与布拉德、奥兰多这两只血精灵演对手戏，45％的女观众则选择了烽火佳人的女主角。

当然，在这大好的形势当中，仍有不和谐的声音存在。

少数女权主义者发表声明，极力谴责，是对女性的侮辱。尤其是有大量虐待戏码的艾雅系列，又是赤裸裸地贬低女性地位。

不过在巴伐利亚，女权主义并没有什么市场。而且主演又是血精灵，属于敌对阵营，即使虐得再狠，也不会引起多少人同情。因此女权主义者的呼声并没有对林枫构成任何不利影响。

而对守旧贵族的指控，林枫的自辩词只有这么寥寥几句：“你们无权指责我。如果没有我拍的，阿喀琉斯大陆的性教育史简直就是一片空白！”

结果……纯属狡辩的林枫居然胜诉了。这多亏了他的声望和庞大的影迷群，迫于压力，贵族法庭宣布林枫无罪，只是告诫他以后拍类似暴戾的戏份时，最好稍微温和一点。

而守旧贵族们也没有再次上诉——守旧的贵族大部分是些年老刻板的，而他们家族中的年轻一代，对这爽歪歪的新鲜事物，可是喜欢得很呢。

……

在此期间，暗夜精灵肖恩终于挺过了危险期，在升主教堂牧师们的精心治疗下，完全恢复了健康。

汉尼拔也从洛汉堡回来了，带回了胡克侯爵没有死亡，只有失踪的调查结论——侯爵的身体早就被林枫炸得四分五裂，烧得尸骨无存了。没有尸体，自然不能判断他已经死了。

汉尼拔言之凿凿地说，这件案子是迪菲亚兄弟会做下的。他们杀光了侯爵的护卫，绑架了侯爵，可能会勒索赎金。他让侯爵的家人不

要过于担心，先做好万全准备，一旦接到勒索信就马上报告大公府。

听到这个消息之后，林枫很是心动了一阵，考虑是不是要冒充兄弟会的人勒索一笔赎金。但他最后还是放弃了，做的越多就错得越多。世上没有天衣无缝的事，可不能让他刺杀侯爵的事情泄露出去了。

电影公映结束，拷贝贩卖顺利，赚了一大笔钱的林枫，带着金币在慕兰德城雇佣了好几位顶级的建筑设计师。又雇请了几位侏儒工程师，大量的矮人工匠，购买并预订了一批兴登堡及其附近无法出产的建筑材料，将25000多金币花了个精光之后，才打道返回兴登堡。

……

这一次，林枫他们在慕兰德城呆了将近20天。

来的时候他们一行只有寥寥数人，回去的时候，却是带着160多人的大部队。交通工具也多了十几辆马车和三十多辆平板牛车，用来搭载那些身份尊贵的设计师、工程师等高级知识分子，以及运从慕兰德城购买的建筑材料。

身材矮壮的矮人工匠们则一律步行。他们个个身强体壮，虽然双腿短粗，但是移动频率很快，耐力又长，走起来速度一点都不慢。

黑骑士妹妹骑着独角兽，妮悠驾着火焰战车，两人负责在队尾压阵。伊丽莎白骑着林枫的战车，载着仙女龙姐姐，在队伍中间来回巡视。林枫则与肖恩并肩坐在撒克蝎子背上，在队伍前方开路。

“到了兴登堡，我就直接乘船回月亮岛了。”肖恩看着远处的青山，悠然说道：“算起来，已经有整整5年没有回家了。”

听肖恩说要走，林枫心里有些不舍。

这老卧底一招荆棘森林威力惊人，与仙女龙姐姐的新月梦痕配合使用，是大规模屠杀高手的极品组合。他不仅实力强大，而且见多识广，经验丰富。无论作为主要战力，还是作为参谋智囊，都是极好的人选。

而论关系，林枫与暗夜精灵大有渊源。论私交，他与肖恩并肩作战，有一层战友之情。他又极力救治重伤濒死的肖恩，对老精灵可谓有救命之恩。林枫相信，老精灵即使与他相交时间不长，也无论如何不会害他。

这种种条件综合起来，即使不愿收高手作为心腹班底的林枫，也生出了将老精灵招揽至自己旗下的念头。

但怎样招揽这位老人精，那可就要动点脑筋了。挟恩求报这种事，林枫是不屑为之的！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40章 当英雄陷入温柔乡（上）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12 本章字数:5333

“肖恩先生，您返回月亮岛，将探知的兄弟会情报呈交给女王之后，是不是就会留在岛上任职？”林枫问道。

“任职？那是年轻人的事情，我已经步入老年啦！”肖恩摇了摇头，笑道：“去兄弟会卧底这件事，已经是我为女王做的最后一件事情了。交了任务之后，我就是闲人一个，该用剩余的时间，好好享受一下生活了。

有搞头！交了任务就成为自由人，那招揽他的事情就有指望了。只是，这招揽的方式可得好好琢磨琢磨了。

单刀直入是不行的，得讲究策略，林枫问道：“肖恩先生，前几天在法师塔里看的那部烽火佳人，您觉得如何？”

前些日子，肖恩康复后住进了法师塔。闲来无事时，林枫曾把烽火佳人给老卧底放了一遍。这老卧底听说过电影，却从未看过。一看之下，顿时大为惊艳，看了好几遍方才罢休。

“很精彩！”一听林枫提起电影，肖恩就来了劲，“虽然已经听说过电影的奇妙之处，但直到亲眼看到的时候，我才真正体验到了电影的伟大魔力。那种震撼的视听享受，那将人的情绪牢牢掌控在手中的奇异魅力，那对血腥战场的真实记录，那感人至深的爱情……哈，说实话，我已经对电影着迷了！”

“烽火佳人是我的第一部电影，认真说起来，还带着一定的实验性质。”林枫微笑道：“我现在正在计划拍摄一部可能长达3小时的史诗电影。讲述我的老师莱茵哈特大师的传奇一生——您应该听说过，我的老师除了是屠龙英雄之外，他青年时代的经历也是相当辉煌呢！”

“我打算将他一生地经历，挑选出几件最有传奇色彩的大事，组合成这部史诗电影。这将是一部真正的大制作史诗片。其精彩、曲折的程度，将远超烽火佳人呢！”

“哦！”肖恩来了兴趣：“远超烽火佳人的大制作？那等你拍出来地时候，我是非看不可了！对了，这部电影将在什么时候拍摄完毕？”

“当然是越早越好了。”林枫笑了笑，忽又皱起眉头：“只是，要顺利将这部电影拍摄出来，还存在着一个相当大的困难。”

肖恩何等精明，一瞧林枫这模样，就知道他心里可能有什么猫腻了。他微微一笑，说道：“会是什么样的困难呢？我是否有可以帮到你的地方？”

林枫嘿嘿一笑，他也早明白肖恩一定能看出点什么。但他故意作出那般模样，就是要引肖恩询问。看出来也好，没看出来也罢。只要肖恩开口问了，那接下来的话就好出口的多了。

“荡平恶魔岛之役将是这部电影中的一场重头戏。这场戏中，不但有激烈残酷的战斗，还有一段凄美感人地爱情。为最大限度地还原当时的情景，我们这场戏，必须到恶魔岛实地取景。”

顿了顿，林枫微笑道：“问题在这里就出现了。恶魔岛被我的老师他们荡平之后，在一段时间里，本来已经成为了旅游渡假区。但是因为永夜海峡的出现。现在恶魔岛又变成了禁地。想要去恶魔岛，必须经过永夜的海峡。而这个海峡的危险性，想来您是非常清楚的。”

肖恩沉吟一阵。说道：“你的意思是，你要去探永夜的海峡？”

林枫道：“我也不情愿去探永夜海峡地。但它是去恶魔岛的必经之地，我不得不去。”他笑了笑，摇头叹道：“我的性子就是这样，为了达成心中所愿，即使明知山上有食人地恶虎，也偏向往虎山一行。”

“你很执着，这是好事。”肖恩微笑道：“有人说，只有偏执狂才能把事做好。你虽不明偏执狂，但只从刺杀钻石杀手这件事情，我就看出你的执着只比偏执狂差一点点。”

“无论什么时候，我都还是会保留一丝丝理智地。”林枫笑道：“过于偏执，那就成疯子了。”

肖恩道：“嗯……你是不是，想让我和你一起去恶魔岛呢？”

“是的。”林枫很有诚意地看着肖恩，“永夜的海峡危机重重，其真相至今无人知晓。说句不谦虚的话，我现在的陆战实力，已经无惧于单个的巨龙。但是到了海上，即使碰上比巨龙还要弱一线的生物，我

都可能束手无策。所以我必须做好万全的准备，集中我所能集中的一切力量。”

“而您，身为毗邻无尽之洋的月亮岛暗夜精灵，对海洋一定有着很深的了解。您的魔法无论在陆地还是在海洋，都能有效的发挥。德鲁依的水生形态也可以水下作战……所以，我想邀请您和我同去恶魔岛，共探永夜的海峡！”

“好吧。”肖恩想都没想便答应了。他笑看着颇有意外之色的林枫，说道：“我本来就欠你们一条命，没有你们，我是无法活着到慕兰德城接受牧师治疗的。我知道你没有挟恩求报的意思，但是我这个人……也不愿意欠任何人的情。别说你是为了拍电影，就算你去海峡只是单纯地为了探险，只要你提出邀请，我就一定会答应的。”

“谢谢您了，肖恩先生。”林枫很开心地笑了。只要让这老卧底再与他并肩作战，同历生死一回，将他招揽至旗下应该就没有问题了。

当然，前提条件是他们这次能够活下来。

……

300多公里的路程，这携着几十车行李的160多人大部队至少也要走一个星期。

当天走了一整天，不过才离开慕兰德城40多公里，刚刚走完了通往盆地外的那狭长谷道。晚上六点多钟，林枫等人便在离大道不到一公里的一处湖泊旁扎下营地，准备休息。

在巴伐得亚公国内，野营是件很舒服的事情。风景秀美自不必说，无处不在的水源更是为野营者提供了极大的便利。像有些内陆国家河流、湖泊都极为稀少，往往走上几天都碰不上一处水源，扎营后想洗个澡解解乏都是不可能的事情。

马车、牛车围成了一圈，将营地圈在里面，只留一个出入口。数十顶帐蓬竖立在营地中，一堆堆篝火燃了起来。烤肉和啤酒地香味弥漫于空气之中，好酒的矮人们嚼着烤肉，喝着啤酒，脸红耳热之余大声唱起了矮人民歌，跳起了部落战舞。

矮人都是天生的战士。即使这给林枫雇佣的120名矮人工匠，也都是膀大腰圆的大力士。百多斤地锤子抡起来毫不费力。他们会建造房屋，会制造木器。且尤其擅长锻造武器。

这个矮小却强壮的种族脾气耿直而僵硬，虽然与人类是同盟种族。但是他们并不完全相信狡猾的人类。想与矮人攀上真正地交情，那可得花上好几十年。所以这批矮人与林枫之间，不过是单纯的雇主与雇工的关系，交情那是半点都没有。

若不是大公出面介绍，这些矮人还不见得愿意跑去兴登堡那边锤小镇工作呢！

当然，以林枫现在地声望，和那同样对矮人也很有吸引力的电影魔法，他有把握尽快与这批矮人套上交情。不求他们为自己打杖卖命，只要肯在修建大剧院地工作之余，帮他打造些上等兵器就可以了。战争如果打起来的话，他还想着卖卖武器，发发战争财呢！

在矮人们尽情享受野营欢乐的时候，林枫带着妮悠，跑到湖的另一端游起了泳。今天人太多，为免姑娘们泄露春光，他便只是一个人游着，没有让妮悠下来陪他一起鸳鸯戏水。

小妖精坐在湖岸边，怀里抱着林枫的衣服，单手撑着腮帮说道："老爷，这些日子你忙着工作，都没怎么陪仙女龙姐姐呢！"

"我发现我爱上她了。"说完这句话，林枫一个猛子扎进湖里，潜游了老半天，方才从水中钻出脑袋。他抹了一把脸上的水珠，说道："所以不敢多花时间陪也。"

小妖精有些诧异地问道："可是……按照你一贯的作风，被你看上的女人好像都要弄到手呢！既然爱上仙女龙姐姐了，为什么不把她追求到手呢？"

林枫蹬着仰泳，露出胯间那老大一坨，说道："一到她身边，我就什么都不想做，什么都不愿想，脑袋完全锈逗了。温柔乡就是那英雄冢，像我这种英雄豪杰，怎会让自己陷进去？所以必须时时警醒自己，尽量少呆在她身边了。"

"真是古怪的理论……"小妖精嘻嘻一笑，"你不是也挺喜欢莉雅和公主么？对洛丽妲也是喜爱有加，可是她们要腻在你身边时，怎么没见你避开呀？"

林枫笑道："我哪儿知道？我以前对情情爱爱这种狗屁倒灶地事情，一直都是一窍不通的。不瞒你说，在跟莉雅好上之前，我还是一处男呢！"

小妖精掩嘴笑道："哎呀，小精灵还真是幸运，拔了你的头筹呢！"

林枫不满地瞪了小妖精一眼，"你要是肯合作，当初拔我头筹地就是你了！"

两人再聊了一阵，当天色全黑之后，林枫便上岸擦净身子，在小妖精服侍下穿好了衣服。两人回到营地之时，矮人们还在欢笑唱闹。林枫风状，便也拉着妮悠加入进去，和矮人们一起跳起了那姿势怪异的矮人战舞。

跳了一阵之后，林枫舞兴大发，当场召来一只巫眼放起了摇滚乐，然后跳了段劲爆地街舞，引得矮人们叫好连连。许多矮人也学着林枫的模样，晃动着短粗的身子来蹦街舞，那滑稽模样引得旁观的人们哄笑不已。

这一场舞，倒把林枫跟矮人的关系拉近了不小。当林枫又为矮人们免费播放了一场电影之后，已经有矮人和他勾肩搭背地称兄道弟了。

晚上十点，篝火晚会散场。各人自回账中休息。

林枫按照每天的习惯，在睡前跑到了仙女龙姐姐和艾莉莎的帐蓬中，准备和姐妹俩吻安。

姐妹俩的帐蓬位于营地后方，与伊丽莎白、妮悠的帐蓬相邻。前有撒克蝎子守卫，旁有火焰战车巡逻。

林枫进帐蓬的时候，姐妹俩已经躺下了。仙女龙姐姐还是一身薄如蝉翼的半透明睡衣，艾莉莎还是赤身裸体偎在她怀里，抚弄着姐姐的**。

林枫随手挂上帐蓬的拉链——他们现在已经用的是比较先进的野营帐蓬了，帐蓬门不再是一张门帘，而是装上了最新研制出的拉链。

"古德里安，今天又没有工作，为什么不早点来呢？"仙女龙姐姐略显嗔怪地说道："艾莉莎可是一直盼着你呢！"

"姐姐，你又瞎说……"冷冰冰的黑骑士妹妹在姐姐打趣她的时候，总会罕见地显出几分女孩儿的羞态。就连林枫也不得不承认，尽管妹妹全身是鳞，可当她显出那一丝羞态时，却也很有几分诱人的风采。魅魔的基因，到底没有完全变异啊！

林枫来到铺在地毯上的地铺边坐上，笑道：“刚才在和矮人们套交情，胡闹了好半天才消停下来，所以就来得迟了。不过你们放心，回到兴登堡，把剧院建造的前期工程展开之后，我就能闲下来一段时间了。到时候一定好好陪你们。”

仙女龙姐姐轻笑道：“你能闲得下来么？兴登堡对你虎视眈眈的女人可是多得很呢！”

林枫撇了撇嘴，说道：“一人赏根萝卜，让她们自己解决去！”

艾莉莎闻言，顿时扑进姐姐怀里大笑起来。这冰山MM笑起来时，声音极其悦耳，听得人就像三伏天吃了冰淇淋一般全身爽快，果然不愧是有着魅魔遗传基因的混血魔人。

仙女龙姐姐也是掩唇轻笑不已，林枫见状，便也跟着呵呵傻笑起来。

笑了一阵，林枫忽然心中一阵悸动，鬼使神差地说道：“艾琳婕姐姐，今晚……我跟你们一起睡吧？”

“好啊。”仙女龙姐姐不见丝毫犹豫，顺口应承下来。

艾莉莎见姐姐答应得这般痛快，不满地撇了撇嘴，加了一句：“不经我允许，不许对姐姐做那事儿！”

“不会的！”林枫蹦了起来，“我先去和伊丽莎白招呼一声，马上回来！”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41章 当英雄陷入温柔乡（下）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12 本章字数:4015

“姐姐，古德里安对你不怀好意哦！”在林枫出去之后，艾莉莎咬着姐姐的耳朵，小声说道：“他看着你的时候，净往你胸脯和下身瞄……”

“傻丫头，姐姐穿成这样儿，要是他不往这两处瞄我反倒会觉得奇怪了。”仙女龙姐姐轻抚着妹妹的虬角，柔声道：“古德里安是个正常的男人，还是个占有欲和情欲都很强的正常男人呢！”

“姐姐，你喜欢古德里安么？”艾莉莎轻声说道：“我瞧他看着你的眼神，很有那么点意思呢！好像不是单纯的情欲和占有欲呢！”

“姐姐当然喜欢古德里安了，跟喜欢你是一样的。”仙女龙姐姐柔声道：“我明白他看着我时那眼神的含义。在龙城里，那些热恋中的情

侣之间，彼此都是用那种眼神对视的。”

“呵呵，姐姐果然不愧是号称美神化身的仙女龙，古德里安迷上你了呢！”艾莉莎轻笑一声，说道：“那你会爱上他么？”

“爱？”仙女龙姐姐轻轻皱起了眉头，喃喃道：“像母亲对父亲一样，至死不忘的爱么？”她轻叹一声，摇了摇头，“我不知道。我对爱情唯一的印象，就是母亲在临死前，呼唤父亲名字时的模样，和她死后脸上凝固的笑容。这20多年来，我在龙骑的图书馆中看过许多爱情小说，可是对爱情仍是懵懵懂懂，知之不详呢。”

艾莉莎追问：“那刺杀胡克时，古德里安推开你，用身体替你挡剑的时候，你心里是什么感觉？紧张么？”

“嗯！”仙女龙姐姐点点头，“非常紧张，在那一瞬间。感觉心跳和呼吸好像同时停止了。这里很痛……”也抚着自己的胸口，“好像针扎的一样。”

说着，她皱了皱眉头，说道：“不过那种感觉很快就消失了，直觉告诉我。古德里安一定不会有事的。有了这种直觉，我一下子就放松了。你知道，仙女龙的预感向来是很灵验的。古德里安他后来果然没有出事。只是……当时那种感觉会是因为爱才出现地么？”

“我也不清楚，小说里好像是这么说的。不过父亲说，好多小说都是胡编乱造的。当不得真呢。”艾莉莎叹了口气，“我当时还以为他死了。古德里安可是父亲为我挑选的男人呢。第一次见到的时候，觉得他好讨厌。居然想抢我地传说之剑，还带人围攻我，差点把我打伤....”

“后来在焦焰山谷他又出现了，和黑龙达尔巴战斗的时候，他真的很英勇。看到与巨龙决战时地他，我感觉到他跟父亲一样，在温和儒雅的外表下，藏着一颗疯狂的心。”

“再后来。我去沐浴龙血，向他发出挑衅。原来我还以为他不敢去地，没想到他真的和我站到了一起。淋那滚烫地龙血。我的体质可以安然承受龙血的力量，可是他那样孱弱的身体。居然也硬生后挺下来了。疼得满头是汗，却一声不吭……”

“他的确是个坚强的男人，他有能力保护我。所以我心甘情愿地跟着他出了古奇山脉。在以为他死掉的时候，我真的很不甘心。他还没

有做我的男人呢，怎能就这样死了？直到看到他从火中走出，我才高兴起来。”

“看到他能为救你用身体去挡剑，一点犹豫地样子都没有。那个时候我就知道，父亲没有挑错人，他的确是个很好的男人。可是……”

艾莉莎地眼中现出一丝黯然，她垂下头，轻声说道：“可是他却不喜欢我。没人会喜欢一身鳞片的我……”两行晶莹地眼泪自她眼角滑出，顺着脸上光滑的鳞片缓缓滑下。

坚冰一样的眼神只是她掩饰自卑的保护色，待人处事的冷漠态度，只是她维持自己最后一分自尊的唯一手段。在姐姐怀中，她倾吐心声之后，卸去了最后的伪装。

“傻丫头！”仙女龙姐姐将她搂进怀中，柔声道：“古德里安怎会不喜欢你呢？你看他抚摸你的时候，很温柔也很用心呢！他亲吻你的时候，也是很怜爱呢！”

“但他还是不会要我的。”艾莉莎身躯轻轻颤抖着，“他怕我这一身鳞，他怕在我身上享受不到性爱……可是，可是他却不知道……”

“他不知道什么？”仙女龙姐姐柔声问道。

艾莉莎咬了咬牙，拉过仙女龙姐姐的手，将她的小手拉到自己胯间。

“这……”仙女龙姐姐摸到了一处柔软潮湿的所在，她仔细抚摸了一番，讶然道：“你这里的鳞……可以打开么？”

“嗯。”艾莉莎眼神羞涩地点了点头，轻声说道：“我可以和他……”

“那你怎么不告诉他呢？”仙女龙姐姐怜惜地轻抚着她那柔软潮湿的所在，说道：“古德里安知道父亲的遗愿，如果你告诉他这件事，他怎样都不会拒绝的。有鳞又怎样？他是你的哥哥呢，怎么会嫌弃你？”

“我，我不好意思说……”在姐姐的轻抚下，黑骑士妹妹的眼神更羞涩了。她轻轻扭动着腰肢，咬着姐姐的耳朵道：“再进去一点……”

“那我和他说好了。”仙女龙姐姐这般说着，柔软的手指照着妹妹的话做了。

“先不要说！”艾莉莎轻声说道：“他又不是真心喜欢我的，就算能得到他也没意思。我可不愿他是为了父亲的遗愿才勉强答应呢！”说话

间，她的手轻轻钻入了姐姐的睡衣中，抚进了姐姐的芳草地中。

仙女龙姐姐将美妙的双腿稍稍张开了一些，方便妹妹的动作，说道："如果不说，你可能还要等上好久呢。古德里安上次被你打击后，恐怕不会再采取主动了。他不主动，你也不主动，就这样干耗着么？"

"慢慢来吧。"艾莉莎闲着一只手，轻轻抚摸着姐姐的龙角，"我现在又不急了，有姐姐也很好呀！"

仙女龙姐姐微笑道："可是姐姐毕竟不是男人呢！"

帐蓬外传来了脚步声，一听这声音，姐妹俩便知来的是古德里安。二人相视一笑，各自将手移了开去。艾莉莎身体的这个秘密，现在还不能让知道呢。

"不好意思，伊丽莎白纠缠了我一阵，摆平她之后才放我过来。"林枫进了帐蓬，笑呵呵地说道。

"今天没发出什么动静呢！"仙女龙姐姐笑道。

"哈，采购了许多造剧院要用到的吸音魔法石，做的时候摆了一颗在床边，就什么动静都不会传出帐蓬了。"他拉上帐蓬的拉链，一边说话一边脱下了衣服。

很快地，他就脱得只剩一条内裤，然后侧躺到了仙女龙姐姐身边，手很自然地放到了仙女龙姐姐柔软的腰肢上。

静了一会儿，林枫说道："艾琳婕姐姐，我能亲亲你么？"说这话时，他的心砰砰直跳，紧张地像个初坠爱河的小毛头。

"你想做什么？"仙女龙姐姐还没吱声呢，躺在姐姐另一侧的艾莉莎就撑起了身子，紧张兮兮地看着他，说道："今晚就想要了姐姐么？"

"呃？"林枫愕然："万能的主啊，我真没这种想法，我就想亲亲她而已……"

"好了艾莉莎，不要老是针对古德里安，他只是想亲亲而已呢！"仙女龙姐姐将艾莉莎轻轻按下，转头看着林枫，轻笑道："是吻安，还是热吻？"

"呃……"林枫感到自己的脸有些发烧，仙女龙姐姐美妙的酥胸就在眼前，顶端的粉红看起来是那般诱人。幽幽的体香萦绕在鼻端，令

他的喉头止不住地干涩。他用力吞咽了一口唾沫，红着脸说道：“热，热吻。”

“好，不过姐姐还不会接吻，需要你引导呢！”说着，仙女龙姐姐送上了红唇，轻轻贴上了林枫的嘴唇。

双唇相触的那一刻，林枫真的有了一种过电般的感觉。他含住了仙女龙姐姐柔软香甜的樱唇，细细吮**拭了一番之后，将舌头探进了她唇中，捕捉住了她那滑嫩的香舌。他吮吸着她的津液，引导着初尝此道的仙女龙姐姐尽快熟悉着这热吻。

亲吻中，林枫的手情不自禁地握住了仙女龙姐姐的酥胸，轻轻揉捏起来……

……

“晚安，姐姐。晚安，艾莉莎妹妹。”长达5分钟的湿吻结束后，林枫亲吻了仙女龙姐姐的额头，道了晚安。被他的吻和抚摸弄得气喘吁吁，面泛潮红的仙女龙姐姐有些羞涩地点了点头，道声晚安之后，轻轻闭上了双眼。

……

人道是，温柔乡便是英雄冢。在沉入梦乡的那一刻，林枫心中只余温馨，那什么雄心壮志，大业鸿图当真通通抛到了脑后。

在这异界之中辛苦打拼了这么久，出生入死了好几回。今夜，便放纵自己一回。抛开心中牵挂的一切，尽情享受一番这难得的温情。

这一晚，林枫自来到这异世之后，首次做了一个毫无谋财害命、巧取豪夺这些内容的美梦。在梦中，他骑着仙女龙，遨游在苍山云海之间……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42章 召唤地狱火（上）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12 本章字数:4019

8天后，林枫一行终于回到了兴登堡领地。

自他们从兴登鳌出发去幕兰德城的那天算起．这一趟旅程足足持续了将近一个月。这一个月的时间说长不长．说短不短，却也让留守领地的小精灵莉雅，好生品尝了一番相思之苦。

因此林枫回到领地之后，将安顿雇工们的工作全丢给了伊丽莎白，自己则陪着莉雅好好玩乐了一番。

休整了仅仅两天，林枫便又投入了工作之中。与雇来的设计师、程师们研究完善大剧院的设计图，请矮人帮忙选取最合适的地基用地，在领地上雇佣工人开采打地基用的石头．请回月亮岛的肖恩帮忙联系月亮岛的暗夜精灵本部．采购一些建筑材料等等。

在处理这些事情的同时，他还得继续修改、编写电影剧本，与矮人们联络感情．检验卫队的训练进展等等。

至于领地的管理工作．则一古脑儿地丢拾了伊丽莎白和莉雅。还多亏了这两个贤内助，否则他一个人还真忙不过来。

整整忙了20多天．他手头上的事情才渐渐少了下来。剧院地址己经确定，就在兴登堡镇东面，距镇子不到200米，离城堡也只有不到一公里的距离。现在从领地里雇来的100多壮劳力已经在开始挖地基，初期工程所需的石料、木材也巳经到位。

剧院设计图巳基本确定下来．剩下的设计细节林枫也不大懂，就全丢给了设计师、工程师这些专业人士。在此期间，为期三个月的卫队训练巳径快要结束了。当初购买的85个奴隶，到了现在已经只剩62个。被淘汰的人中，死亡人数达到55人。只有 7 个幸运儿话了下来。

那通过了三个月地狱式训练的23名奴隶，还需通过最后一关的考验．才能正式进入林枫地百人卫队。而最后一关的考验．就是协助林枫制服即持召唤的地狱火！

其实在刚刚回到领地的时候．林枫的魔力便巳径足够他进行一次召唤地狱火地仪式了。但如果那个时候就召唤的话。他的魔力将消耗一空，没有任何自保之力。

所以他特意拖了20多天,等自己的魔力总量进一步增加。同时等待肖恩先生从月亮岛上回来．以增强自己这一方的绝对实力。

他之所以这么小心．完全是因为黑龙的灵魂水晶过于强大。用恶魔守卫凯恩的灵魂水晶就能召出撒克蝎子，他还真怕这回一不小心召唤出个更猛的。要是把新版威哥召唤出来，凭他那足以和黑龙单对单驳火的实力．那林枫一家子可就真的只哼全灭地命了。

……

领主城堡主塔楼后面的空地上，23名猛男在林枫面静一宇排开。

这些经受了州长长达三个月的魔鬼式训练的猛男们．如今的气质当初已是大不相同，金毛狮王就不用说了。他本来就是起悍型的猛男。而年轻气威地狼人玄风．现在也已被磨去了毛燥的性子，气度凝如深渊，看上去和狮子男己经没多大区别。

除这两个兽人之外．剩下的21人中．６位斯巴坦人全部通过了考验。维京人有６人通过。哈萨克人通过了５人，就连初始素质最差劲的高卢人，居然也有４人活了下来！

现在这些来自四个不同民族的人类战士们，身上再也看不到半点当初的耋鸯散漫。一个个站得有如最直地标枪，眼神锐利却不挑衅，气质彪悍却不蛮横。

他们已是精锐悍卒！

林枫满意地打量了这群悍卒一阵。偏头对身旁的州长说道："他们的实际战斗力如何？我不求他们有万人敌的实力，但至少也要个个都能做到百人敌，甚至千人敌。"

"穿着普通装备的情况下，3000个武装起来的农夫．现在己不是他们的对手。"州长面无表情地说道："但如果对手是上次那2300人的圣意志帝国精锐部队，他们最多能应付300人。"

林枫微笑道："没关系，不是还只训练了三个月么？以后还可以继续训练，时不时把他们拉出去打上几场，感受一下战场的气氛。最强地战士是打出来的。光训练是不够的。把装备给他们抬上来吧！

他一声令下，那10个条顿武士便抬出了23口长条形的箱子．一一摆在了卫队战士们面前。

箱子里边，除了每人一身地黑龙战甲之外。还有他们各自的武器装备。对这支百人卫队．林枫并没有要求他们使用统一的制式武器。根据州长在训练过程中观察得出的结论，每个人都将使用最适合他们发择的趁手武器。而有的武器即使外形相同，在一些细节方面也都有所区别。

这些武器中，既有从黑龙宝藏中淘出来的魔法武器．也有用龙骨、龙筋制成的黑龙系列武器。比如金毛狮王的主武器，就是一把长１５米，重达55公斤的厚背大砍刀，副武器是两耙龙骨匕首。

狼人玄风的主武器是一长一短两把剑．副武器是一条用黑龙颈骨龙筋做的长鞭。

６个斯巴坦人武器最为统一，主武器都是一柄龙骨矛、一把龙骨短剑。另外人手一面龙皮、龙鳞制成的圆盾。

维京人战士有用战斧的，有用流星锤的，也哨用狼牙棒的，都是一些重型武器。副武器则是泰人５枝的龙骨标枪。

哈萨克擅长骑射，他们的主武器是一把马刀，一面盾牌，一张以龙筋为弦的强弓。

４个高卢人则都是用的短剑、七首之类的轻武器。甚至有一个颤使飞刀的，林枫给他配了足足25把犯锋利的匕首。

除了武器、铠甲之外，每个人身上都还有着两三件来自黑龙宝藏的附魔装备！

现在这支部队，己经是一支武装到牙齿的魔武战队---武装到牙并不是夸张，狼人玄风还要求了一副牙箍．牙箍上镶着两枚用龙牙磨成的．长达10公分的利齿。给他咬上一口那可不是好玩的。

他们每个人的武器都是削铁如泥．普通的盔甲完全无法承受他们的攻击。而他们每个人的铠甲都是刀枪不入．水火不侵。普通正规军装备的矛、剑、弓符之类的武器已径奈何他们不得。除了重量纯钝器之外，他们已经可以无视普通士兵的攻击！

看着这支气势变得更慑人的小部队．林枫徽笑着问州长：“现在呢？如果让他们跟圣意志帝国那只2300人的部队交战．能对付多少人？”

“如果拾我足够的时间，我可以领着他们以游击战的方式，不损一卒兵一车彻底瓦解那支部队。”州长淡淡说道：“但如果正面冲突、不借助我的力量的话，这23人还是会全军覆没。如果让我再操练他们两年，他们将有很大机会正面击溃对方。”

林枫无奈地耸耸肩膀：“现在我已径没时间让你继续操练他们了。我现在要做的几件事，都必须用上他们。以后……一有空闲就让他们继续接受训练吧。”

当天剩下的时间里，这目前仅有23人的卫队放假一个下午．以养精蓄锐迎按明天的挑战。

……

当天黄昏时，暗夜精灵肖恩乘船来到了兴登堡。他完成了精灵女王交托的任务后，一直留在月丹亮岛上替林枫采买建筑材料。直到按到林枫的信后，才于 3 天前乘船离开了月亮岛。

鉴于这次召唤可能存在极大的危险，林枫将进行召唤仪式的地点定在离城堡有10多公里远的一座小山上，并且要求伊丽莎白、莉雅、洛丽妲都留在城堡里。仙女龙姐妹、肖恩先生自然是随行帮忙了，他们的能力到时候可能派得上很大用场。

次日一早，林枫便带着州长、妮悠、撒克蝎子、火焰战车、肖恩先生、仙女龙姐妹以及23名卫队战士到达了预定地点。那10名精英条顿武士和盗贼格利高里，则全部留在了城堡，以防生出什么意外的变化。

召唤法阵设置在这不到100米高的小山山顶，以黑龙血在一块黑耀石上绘成，关键连按点置有增幅魔法石，黑龙的灵魂水晶放置在法阵中央。

布置好召唤法阵之后，林枫使准备举行召唤仪式了。芙罗娅悬浮在他上空，随时准备替他加持法力护甲。撒克蝎子立在他身侧，随时准备充当他的肉盾。州长和妮悠驾着火焰战车，统着召唤法阵缓缓地兜着***。

仙女龙姐姐悬浮在半空之中，暗自准备着魔法。艾莉莎骑着独角兽，同样盘旋在头顶的天空中，黑色的传说之剑已然横剑于胸，随时准备发动“泰鲁斯的避难所”。

肖恩先生穿着特意为他打造的黑龙甲，领着23名全副武装的卫队战士围在召唤法阵四周，与法阵保持着20米的距离。

林枫深吸了一口气，看了看天上和四周正凝神准备的人们，微笑着对他们打了个OK的手势。然后他神情一整．将法杖插在身前的泥土中，双手划出玄妙的手势，吟唱起了那冗长的咒语。

伴着他的吟唱声，召唤法阵渐渐开始发光了…”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43章 召唤地狱火（下）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12 本章字数:2765

这一次召唤阵内的情形与前几次大不相同！

黑龙达尔巴那强大的灵魂水晶融化后不是在召唤阵内挥发光芒，而是像火箭一样冲天而起，没入天空之中！随后迸射出强烈的电芒，其亮度将空中那高悬的太阳比得黯然失色，刺激得地上的人们眼泪情不自禁地流了出来！

而这个时候，林枫的吟唱还没有结束！虽然他很想停下来，他真的不想再继续召唤了，因为现在他脑中已经对即将召唤出来的东西有了一个模糊的印象！

只这一个模糊的印象，他就已经知道将要召唤出来的，究竟是何等恐怖的东西！

但是这召唤仪式一旦开始，就是身不由己！咒语已经不需要他去想，而是自行地吟唱出来。如果想强行中断，也可以，只要有人将他击飞便可。

但这样一来，召唤仪式凝聚的强大能量将全部反噬在他身上，以黑龙灵魂水晶的强度，其能量能在瞬间将他撕成碎片！

电光渐渐黯淡，天空中出现了一团巨大的漩涡状火云。那火云漩涡不断地旋转着，中间喷薄着火焰和电浆！

兴登堡的领民们震惊了，天上居然了现了第二轮太阳！

留守城堡的伊丽莎白等人震惊了，她们怔怔地看着空中那可怖的景象，心脏不由自主地抽搐，收缩！

“……降临吧。斯达克瑞姆！（STaRSCREaM）”最后一句咒语终结，林枫终于能自如地控制自己地身体了。还没来得及喘口气，他便嘶声大叫道：“艾莉莎，艾琳婕！赶快降落！开启‘泰鲁斯的避难所’，所有的人都躲进去！”

林枫的喊话让大家都怔了一怔，谁也不晓得他为什么会说出这种话来。仙女龙姐姐和艾莉莎很快就反应过来了，向着地面降落。而这时远处空中那漩涡状的火云中，飞出了一颗硕大的火焰流星，拖着长长的火尾向着召唤阵方向撞击过来！

在这团火焰流星出现在空中的时候，撒克蝎子发出一声惊恐万状的嘶鸣声。金属身躯居然微微颤抖起来！

这时艾莉莎和仙女龙姐姐已经降落，传说之剑上冒出一团浓雾的黑雾，扩展至方圆数十多米的范围。那团黑雾先将她自己和仙女龙姐

姐笼罩了进去。接着肖恩带着23名卫队士兵进入了避难所，跟着林枫命令州长、妮悠、蝎子全部进去，除芙罗娅之外一个都不准留下来。

“我拒绝。”妮悠看着林枫。冲着林枫说话时竟有些质问地语气：“我们这些人联手，连龙都可以杀掉。凭什么要躲避？难道你召唤出来的比龙还要强么？再说，我们的终极使命就是保护你，怎能在你之前先行躲避？”

“说得好。”州长淡淡说道。

连发着抖的撒克蝎子也颤抖着机械声音表示赞同。

“黑龙达尔巴的绝对力量，确实比我召唤出来地这位强一点！”林枫紧紧地盯着那距地面越来越近的火焰流星，“但是黑龙地速度拍马也追不上这一位！我们根本就没法儿打中他，只能在地上当他的靶子！都给我进去，这是命令！”

灵魂契约生效了，无论是州长妮悠，还是撒克蝎子。都无法抗拒林枫正式下达的命令！

撒克蝎子颤抖着爬进了黑雾，州长和妮悠满面不###，却也不得不驾着火焰战车驶进了避难所中。在进去之前，妮悠回头看着林枫，问道：“为什么你要留下来？”

林枫回头看着她，淡然一笑，伸手指了指那已经快到头顶的火焰流星：“我必须给他个发泄的目标，否则……他可能会毁灭兴登堡”

妮悠深深地看了满脸淡然的林枫一眼，暗咬银牙，扭头驶进黑雾之中。

……

轰，在离地面还有近百米的距离时，那颗火焰流星轰然爆烈，溅出无数耀眼的焰雨火花。

然后，一个巨大的，闪烁着银灰色金属光芒地人形物从天而降。轰然降落在林枫面前，震得地面一阵剧烈地颤动。他双眼闪烁着血红色的光芒，低下头，饶有兴趣地打量着不到他小腿高的林枫。

林枫双拳紧握，指节发白，骨头格格直响。他的身子已经在微微颤抖，额上青筋暴跳，脑门上冷汗淋漓。他咬着牙，一字字地叫出这位的名字——“红、蜘、蛛！”

“哦……你好。”红蜘蛛以冷漠地电子音说道。

真人版电影中战斗力仅次于威哥的冷酷机械人，能变形成F22猛禽战斗机的强大金刚，就是林枫召唤出来的变异地狱火！

“轰……”震耳欲聋的爆炸声中，林枫倒飞了出去。

芙罗娅为他加持的绝对防御法力护盾，虽然扛住了导弹的轰击。但那强横的冲击力，还是让他像断线风筝一样抛飞了将近百米！

在林枫还在空中抛飞的时候，冷酷的红蜘蛛瞬间变形成F22猛禽，朝着林枫电射而去，机头狠狠地撞在了他胸膛上！

“卟……”林枫口中鲜血狂喷，绝对防御法力护盾已快到了承受极限！

“铠化……”不待林枫下令，芙罗娅主动铠化成甲，罩在了他身上。

但这一层薄薄的圣天使护铠并不能挡住红蜘蛛的疯狂攻击！他在空中变形成机械人，双拳合拢，狠狠地砸在了林枫身上。

所幸他的身体素质极强悍，又有法力护盾在破碎前为他卸去了一部分冲力，再加上圣天使护铠的保护，才让他逃去一死。但饶是如此，他仍是口中喷血不止，五脏六腑仿佛全部挪位，令他痛不欲生！

他颤抖着手，掏出一口治疗石塞进了嘴里。那喷吐不止的鲜血，让他险些连这粒治疗石都无法吞咽下去！

红蜘蛛在空中再度变形成战机，绕着林枫盘旋了一圈，随后向着他俯冲而下，一发导弹拖着长长的焰尾向他轰至！

“轰隆！”巨响声中，林枫躺倒的那处地面，已变成一个触目惊心的深坑！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44章 无人能敌！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12 本章字数:4226

红蜘蛛变形成机械人，降落在那弹坑前，散着红光的眼睛向那片弹坑扫描着。

“咻……”一记急促的破空声响起，红蜘蛛几乎在瞬间便已跳了起来，一枚火箭弹擦着他的脚底飞了过去，轰在一块山石上。

林枫这次做好了完全准备，能用的装备几乎全配齐了。连送给了伊丽莎白的“刺杀者影牙”都借了过来，在红蜘蛛刚才那发导弹轰中他

之前，他发动了“瞬闪”的能力，于千钧一发之际闪了过去。

他趁红蜘蛛检查弹坑之时，用尽最后的魔力引导出了一发火箭弹，却没想到还是被这比泥鳅还油滑的红蜘蛛躲了过去！

……

又一发导弹向着林枫射击，他闪电般触发出“火焰盾”，挡住了那枚导弹。剧烈的爆炸声中，火焰盾轰然破碎，强横的冲击波震得林枫又吐出一口献血，再次倒飞了出去！

就连芙罗娅钙化后的圣天使铠甲也给轰得铿然破碎，芙罗娅现出原形，萎靡不堪地掉到了地上，晕了过去。

变形成战机的红蜘蛛毫不停息地贴地向着林枫撞去，此时林枫已经毫无还手之力，法力护盾全部崩溃，若被撞中则必死无疑！

咻，又一记短促的破空声响起，一枚小型火箭弹朝着红蜘蛛直射过去。红蜘蛛机翼稍稍一偏，便避过了这枚火箭弹。

他在空中一个翻转，回头一看，却见撒克蝎子自那片黑雾中冲了出来，倒竖起蝎尾，朝着他连射两枚小型火箭弹！

红蜘蛛变回机械人，两巴掌拍飞了这两枚威力小得可怜的火箭弹。他从空中直坠而下，双脚向着撒克蝎子背部踏去。蝎子一个翻身，避过了他那重逾千钧的两脚，但是尾巴却被他一把抄住！

“可怜的撒克。”红蜘蛛怪腔怪调地说了一句，双臂发力，将蝎子凌空提起，随后转体360度，双手一松，蝎子便给他远远的扔了出去，摔到地上砸得吱哇乱叫！

两辆火焰战车一前一后冲出，州长右手挥舞着雷霆王之怒，隔着老远便触发了战斧上的“连锁闪电”！

一道九连环的闪电准确的打在红蜘蛛身上，打得他怪叫不已。庞大身躯一阵乱颤，冒出片片火花。见闪电有效，州长刚准备触发第二记连环闪电时，红蜘蛛已变回战机，冲天而起，瞬间便飞出了闪电的射程之外！

红蜘蛛在空中一个盘旋，朝着州长俯冲而下，两枚导弹嗖地射出，分别轰向他和妮悠！

妮悠6只隐形手同时推出，在自己面前筑起了一道牢不可催的隐形墙壁。轰然巨响中，导弹凌空爆炸，虽未伤妮悠分毫，却也令她脸色

煞白，嘴角溢出献血！

而州长则发出一道连环闪电。将轰向他的导弹拦截在空中！

红蜘蛛嘎嘎怪笑两声，机头拉升。再次冲天而起，以快得让人眼花缭乱的速度在空中绕着***！

“我吸引他的注意力，你去救长官。”州长对妮悠说道。

妮悠点点头，驾着火焰战车向着林枫坠落的地点驶去。

……

州长仰头望向空中的红蜘蛛，电子眼将他牢牢锁定。

红蜘蛛对连环闪电颇为忌惮，只在空中盘旋，绝不进入闪电射程。

而他的导弹好像也有数量限制，并不能无限发射，因此这时也没有继续发射导弹，以消耗州长今天最后的一道连环闪电！

妮悠驶到了已经陷入半昏迷状态的林枫身边，用隐形手将他拖上了车。途中还顺便拾起了芙罗娅。

林枫意识已经有些模糊，但他还是喃喃说道：“不能……让他逃走……否则……我们将永世……不得安宁！”

“知道！”妮悠淡淡地应了一句，驾着战车向着黑雾驶去。

红蜘蛛在空中怪叫一声，一个俯冲向着妮悠撞来。州长连忙发动战车飙至妮悠身旁，扬起战斧发射出了今天最后一记连环闪电！

红蜘蛛哇哇一笑，机身侧偏，一下子就横移开了几百米，恰到好处地躲过了闪电轰击！

“回去回去，我们不是对手！”给红蜘蛛摔飞了几百米的撒克蝎子飞快地蹿了回来，给妮悠和州长殿后，待二人驾车驶进黑雾之后，它忙不迭地爬了进去。

红蜘蛛异常狡猾，他对黑雾这完全超出他理解力的古怪存在，抱着相当的戒心。因此根本就不追赶逃入黑雾中的林枫他们，他降到了地面，变形成机械人，站在黑雾对面，怪腔怪调地说道：“你们能躲多久？”

这一场激烈交锋，只持续了不到1分钟，便以林枫一方惨白告终！

泰鲁斯的避难所拥有5平方公里的异空间，而且这异空间中的地理环境可以随持有者的心意变化。

艾莉莎这次幻化出来的环境，是一片平坦的草原。仙女龙姐姐等人正分散于草原的各个角落，警惕地看着草原的最中央——这中心点的位置，就是入口了！

待看到州长和妮悠、蝎子出现之后，仙女龙姐姐等人无不松了一口大气。

……

“还好，伤势并不严重。”替林枫检查之后，仙女龙姐姐吁了口气，说道：“吃下治疗石，休息几个小时，就能完全恢复了。”她看着艾莉莎，问道：“我们现在还有多长时间？”

艾莉莎说道：“我们还可以在这里面呆9个小时。”

仙女龙姐姐点了点头，又问州长：“那个怪物会进来么？”

“不会。”州长摇了摇头，“他给我的感觉属于非常狡猾的角色。对于这种不明底细的特异环境，他应该不会轻易进入。”

“这就好办了。”仙女龙姐姐点了点头，说道：“那古德里安就有足够的时间休息恢复了。”

肖恩问道：“那个怪物的战斗力究竟强到了哪种程度？怎能把古德里安打成这个模样？”

“他非常强大。”州长说道：“而且异常敏捷，连我发射的连环闪电都能避开。据我目测，他的近地面飞行速度达到了每小时1500公里以上。这种速度无论是战是逃，我们都拿他没办法！”

“老爷说不能让他逃走，否则以后我们将不得安宁！”妮悠说道：“所以无论付出多大的代价，都一定要将他留下来！无论是摧毁他，还是制服他，都绝不能让他有逃走的机会！”

“但是现在的问题，不是他想要逃走，而是我们根本就没有获胜地机会。”州长面无表情地说道：“我们的攻击无法击中他，就算击中他，也无法对他造成实质损伤。据我观察，他对闪电有一定的畏惧，但闪电并非他的致命克星。以他的钢铁之躯，物理攻击几乎完全无效。魔法……可能只有冰和火才能生效。而且，必须是非常高端的冰魔法或者火魔法。”

听完州长的话，众人顿时沉默了。

专攻冰魔法的法师这里没有，火系魔法师同样也没有，而且就算有，发射的魔法又能打中那怪物么？以他的移动速度和攻击速度，恐怕持咒还没结束，就已经被轰杀至渣了！

打也打不过，又不能让那怪物逃走，到底该怎么办?

……

“不如让我去试试吧。”沉默了将近半个小时，仙女龙姐姐忽然神情淡然地说道。当众人愕然地看着她时，她微笑道：“他害怕闪电，而我恰巧会连环闪电，以我的相位转移术，他想伤到我也很困难。”

“不行！”艾莉莎斩钉截铁地说道：“我绝不会让你一个人去的！要去我们大家一起去！”

“不错。”肖恩先生点了点头，微笑道：“古德里安请我来帮忙，我要是不出力也说不过去。”

“我也去。”金毛狮王淡淡说道：“这是我们最后一关考验，我不想一直躲在这里。”

“同去同去！”狼人玄风跃跃欲试，“战死也比憋死在这里强！”

战士们顿时七嘴八舌地要出去一战，这些训练了三个月，又配上了一身牛哄哄装备的准卫队战士，现在都有点儿信心爆棚了。尽管林枫的惨状他们也看在眼里，但是在他们心里，林枫这个贵族老爷的实力，可能还比不上他们的魔鬼教官呢！被击败也是情理之中的。

至于魔鬼教官说敌人几乎无法被击败，也没被这些战士们放在心上。在他们看来，有了身上这一身装备，众人联手地话，可能连魔鬼教官都能放翻！

真正能够认识到林枫实力，并认清与魔鬼教官之间差距的，也就只有狮子男、银毛狼人和那6个斯巴坦人了！

“那好，你们就先出去打头阵。”仙女龙姐姐微笑着，不疾不徐地说道：“这是你们最后一关考验，我希望你们能同心协力击败那个怪物，通过考验。出去的时候是23人，我希望最后活下来的，还是23人。”

这冰雪聪明的仙女龙姐姐，已然看出了一些战士心底的想法。是该给他们一个深刻的教训了，否则某些还不无法无天了？就让那个怪

物，替古德里安好好操练操练他们！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45章 抓捕红蜘蛛！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12 本章字数:5385

23个卫队士兵走出了避难所。

金毛狮王、狼人玄风以及那6个斯巴坦人走在最后。直到另外15个人全都出去了，他们才慢慢向着出口移动。

在他们出去之前，州长突然叫住了狮子男他们，说道：“你们8个尽量活着回来。其他人……能救就救，不能救就别理他们了。”

当狮子男他们出去之时，看到的情形让他们心中凛然——当先出来的15人，现在已经七零八落地倒了一地！

那个巨大的机械怪物手里倒提着一个维京人，两手抓住他的双腿轻轻一分。只听咔嗤一声，那个大叫着的维京人一下就被他连人带甲撕成了两半！

鲜血和内脏从空中洒落，散着腾腾热气泼了一地！

“斯巴坦们，你们救人！玄风，跟我上！”狮子男咆哮一声，倒拖着大砍刀朝着红蜘蛛冲去，狼人玄风呜呜怪叫着紧随其后。6个斯巴坦人如猎豹一般掠出，向着倒地的诸人冲去！

“哦……这个星球的人种真有趣……”红蜘蛛怪腔怪调地说道。他不悄地看着这群想以血肉之躯与他对攻的战士，连变形的想法都没有。

狮子男冲到了他面前，突然一个急停，仰起头，张大阔嘴，发出一声震耳欲聋地咆哮“啊吼……”

一股冲击波一样的声浪自他口中发出。向着红蜘蛛袭去。狂爆的声浪震得红蜘蛛身上的零件啪哒直响，令他不由自主地后退了半步！

狮子男发出的，正是狮人的高端种族天赋“狮子吼”！这一种族天赋，就连在狮人族群之中，也是相当罕见！许多强大的狮人，终其一生都无法开启这个声波攻击类的种族天赋！

而金毛狮王，在经历了三个月地狱式训练之后，突破了原来的实力境界，开启了这个罕见的种族天赋！

在狮子男将红蜘蛛震退半步的同时，紧随狮子身后的狼人玄风凌空跳起。他双脚在狮子肩上轻轻一踏。借力跃起10多米高，高度一下子就超过了红蜘蛛！

他抽出黑龙鞭，猛地挥出，鞭子发出凄厉的破空声，像有生命地毒蛇一般缠上了红蜘蛛的脖子！

与此同时狮子再度前冲，挥舞砍刀一刀斩在了红蜘蛛的膝关节处，爆出一串耀眼地火花！

红蜘蛛嘎嘎一笑。右手猛地挥出，将正准备顺着鞭子荡到他头上的狼人玄风狠狠地抽了了去。同时右腿一提，砰地一声踢在了狮子男的胸膛上！

狼人玄风与狮子男同时向后抛飞，口中喷出刺眼的血雾，身上爆出好几声骨裂声！直到抛飞出了20多米，方才重重地倒地，将地面砸得烟尘飞扬！

多亏了他们穿的是黑龙甲，又佩有能触发法力护盾的魔法道具，否则红蜘蛛给他们的这一下，足够让他们魂飞魄散了！

两人咳着血，掏出召唤仪式开始前林枫分发给他们的治疗石咽下。瞬间恢复了一部分体力后，狮子男大叫一声："全部撤退！"随后一个鲤鱼打挺跳了起来，-提起两个已经重伤的高卢人，蹿进了黑雾之中。狼人玄风也提上了一个哈萨克人，跳了进去。

而那6个斯巴坦人抓住狮子男和狼人为他们创造的时机，也各自拖了一到两个卫队战士逃了回去。

这一阵交锋，前后两拨人与红蜘蛛交锋的时间，加起来还不到20秒，便已全军惨败！狮子男他们8人拼尽全力，总算救回了12个连自己吃治疗石都做不到的重伤员！

"哦……奇怪的世界，奇怪的人种，奇怪的抗击打能力，奇怪的药物……"红蜘蛛有些费解地摇了摇头，咔嚓咔嚓地走了几步，将两个没能被救回去的卫队战士一人踩了一脚。

结果这两个苟延残喘的卫队战士瞬间彻底咽气了……

……

"不可思议，领主大人竟然能在那个怪物的打击下支撑数十秒……"狼人玄风喘着粗气，咳嗽了两声，吐出了几口血沫。

“物理攻击完全无效。”狮子男手按着胸膛，努力平伏着急促的喘息，沉声道：“领主大人赐我的屠龙刀，是连钢铁都能轻松切断的。但是我全力一刀，却只在他最脆弱的关节部位砍出了一条白印……我的狮子吼能够破坏生物的内脏，但对那个机械怪物却毫无杀伤力，只能将他震退半步而已……”

6个斯巴坦人沉默不语。他们虽然没与红蜘蛛交手，但只看战果，便已经能体会到其恐怖的实力了！

12个重伤的战士在草地上平躺着。如果不是有一身极品装备，他们这些人早就变成尸体了。现在他们被喂下了治疗石，但因伤势过于沉重，仍处于昏迷状态，看来一时半会儿是醒不过来了。

“现在轮到我们出击了。”仙女龙姐姐微笑道。

“等等……”林枫坐了起来，这避难所中的时间与外界不同。外界的一分钟，在这里面就是一个小时。刚才卫队士兵两拨出去，在外面呆的时间大概在20秒左右。避难所中便过去了20分钟。休息了这么长时间，林枫已经能从昏迷中清醒过来了。

“我想到了一个好主意。”林枫咳嗽两声，又掏出一块治疗石咽了下去，顿时精神为之一振。他看着仙女龙姐姐他们，微笑道：“不过还要等30分钟，等我恢复了魔力之后。咱们一起出去，这次一定能抓住他！”

……

红蜘蛛盘腿坐在地上，与黑雾保持着20米的距离。

他单手撑着下巴，闪烁着红光的电子眼盯着那片黑雾，耐心地等着那群缩头乌龟。

他其实很想到处去杀人放火，顺便征服世界。但是心中有一个强烈的念头不停地告诫他，如果不把那个将他召唤到这个世界的男人干掉，解除束缚的话，那么他的生命将得不到任何保障——如果那个男子死在别人手上，那么他红蜘蛛将会消失。只有他自己干掉那个男子，才能彻底解除束缚，得到自由！

忽然，两辆无人驾驶的火焰战车自黑雾中冲出。风驰电掣一般向着红蜘蛛撞来！

红蜘蛛不悄地怪笑一声，起身两脚踢了火焰战车。这时撒克蝎子突然自红蜘蛛身后的地底钻出，蝎子尾巴高速旋转着钻向他的膝弯！

红蜘蛛灵巧的一个侧身，避过了蝎子尾巴的穿刺。他转过身来，双手死死卡住蝎子尾巴，将它从地里硬生生拽了出来！

就在红蜘蛛转身对付蝎子，背对着黑雾的同时，一道绿光自黑雾冒出，投入了红蜘蛛背后的地面！随后那道绿光迅速地扩散开来，瞬间便将方圆百米内的地面染成一片翠绿！

红蜘蛛做事向来谨慎小心，看到地面发生了这超出他理解力的诡异变化，他马上准备丢开撒克蝎子，变身成战机冲上天空。但是撒克蝎子竟然不要命地扭动身躯，用两条钳子死死地夹住了他的双腿！

红蜘蛛勃然大怒。一连十多记重拳轰在蝎子腹部，打得蝎子腹部铛铛直响，火花四溅。电光乱冒！被痛殴十多拳后，蝎子终于支持不住，无力地松开了钳子，瘫倒在地！

但就在红蜘蛛殴打蝎子之时，一道连锁闪电自黑雾中飙射而出，打在了他身上！

他身上冒出刺眼的火花，全身一阵剧烈地颤抖，嘴里吱哇乱叫不停。与此同时，无数藤蔓破土而出，瞬间成长为一片茂密的铁荆棘丛林！

无数的藤蔓有如铁链一般缠上了红蜘蛛的身体，他猛一发力，将那坚韧如铁的藤蔓扯得七零八落！但他刚想变形脱身之时，又一道连锁闪电射出，打得他踉跄后退两步。那片荆棘森林便又趁机将他缠了个严严实实！

“哦……有趣的植物……但是想困住我……还差了一点点力量啊！”红蜘蛛嘎嘎怪笑着，再次将他的藤蔓扯得稀烂！

就在这个时候，一道暗红色的光芒从天而降，将他笼罩在内。随后两条儿臂粗的铁链捆上他的身体，在他身上缠绕几周之后，呈十字交叉状勒在了他的胸膛和后背上！

那两条铁链呈暗红色，上面篆刻着无数玄奥的魔法符文，闪烁着诡异地光芒！

“不……不妙！”红蜘蛛发现自己竟然扯不断这两条对他而言，并不算很粗壮的铁链！

“奴役恶魔。”林枫拍着手，哈哈大笑着从黑雾中走了出来，“你是我召唤出来的变异恶魔，就算变异得再离谱，也一定会符合某些恶魔的特征。比如，奴役恶魔这个魔法，就能对你生效！”

先用火焰战车吸引红蜘蛛的注意力，然后撒克蝎子自背后偷袭，引诱红蜘蛛转身对付蝎子。接着利用蝎子死缠住红蜘蛛的机会，让仙女龙姐姐用连锁闪电和肖恩先生的荆棘森林，配合起来限制红蜘蛛的行动。阻止他变成战机升空逃跑，并为林枫创造施法时间！

只要限制住了红蜘蛛那可怕的速度，林枫的法术便有机会打中红蜘蛛！这就在于是林枫刚才定下的计划！

红蜘蛛虽然足够谨慎，但对魔法世界还是缺乏了解，终于被林枫他们联手困住了！

“我绝不会臣服于你的，我才是天生的领袖！”红蜘蛛咆哮着，闪烁着红光的双眼死死地盯着林枫，身体不住地挣扎着。但这个时候，除了铁链之外，还有无数藤蔓也缠上了他的身体，令他完全动弹不得！-

“你没得选择。”林枫把脸一板，“我现在正式宣布，从今天开始，你彻底失去自由了！”

说罢，他唱响了一段冗长的咒语。伴着他吟唱声，捆着红蜘蛛的铁链绽出夺目的红光，红蜘蛛那庞大的身体在红光中以肉眼可见的速度迅速地缩小。当林枫吟唱完毕之后，红蜘蛛已经变成了一个只有10公分高的微型机械人！

他虽然还在叫嚣着，但是已经完全失去了挣扎的力量！

林枫走到他面前蹲了下来，笑眯眯地看着这个微型机械人，说道：“对不起了，你就老老实实做个变形金刚玩具吧！”说罢，他双手划出几个玄妙的手势，一道流光自他指间滑落，洒到了红蜘蛛身上。这微型机械人被流光掠过，眼中的红光渐渐黯淡，再也动弹不得，变得有如模型一般。

林枫长吁一口气，抹了把额上的冷汗，将红蜘蛛模型拿到了手上。

随后他怔了一怔，脸上浮出惊喜的笑容，但很快便又皱起了眉头。

仙女龙姐姐等人现在已从黑雾中出来了。艾莉莎走到林枫身后，问道：“你手上拿的就是刚才那个大怪物？”

“嗯。”林枫点头应了一声。

“这次黑龙的灵魂水晶算是白费了。”仙女龙姐姐叹道：“召出的地狱火虽然厉害，但是也太不听使唤了。如果没有艾莉莎的避难所，我们可能已经全军覆没了。甚至如果这个怪物再大胆一点，不那么小心谨慎，主动攻进避难所的话，我们在那里面可能也无法战胜他呢！”

“他是个老油条，小心谨慎是他的优点，但在某些时候，也是他最大的弱点。”林枫摇头道：“不过他倒也不算完全没用。我每天可以释放他3次，每次能让他帮助战斗10分钟。但是多一秒都不行，超过10分钟他就会叛变。呵呵，他叛变之后的第一件事，就是要杀我。”

“每天一共能用30分钟？”仙女龙姐姐有些惊喜地说道：“那已经很不错了呢！”

“是很不错了，每次10分钟的时间，和我们配合起来，足以放翻黑龙达尔巴那种程度的巨龙了。”林枫呲了呲牙，有些惋惜地说道：

“可惜在大规模的战场上用处就不怎么大了，10分钟的时间消灭不了多少军队。只能玩玩儿斩首战术，专门用来摧毁敌军的指挥系统。哈，以后可麻烦了，放他出来打仗，还得随时掐着时间，注意每次不得超过10分钟。否则又得再抓捕他一次……真是麻烦死了！”

……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46章 皇帝的阴谋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12 本章字数:5309

“把这里收拾一下，准备回去了。”林枫将红蜘蛛挂到了腰带上。以后要用时，只要取下来念出释放咒语，就可以直接将这微型机械人还原成原来的模样。

这一场制服红蜘蛛的战役，由于事前做好了万全准备，因此损失远比预想中轻微。除了3个不知天高地厚的卫队战士挂掉之外，就只有撒克蝎子给打成重伤。虽然蝎子能够自行恢复，但它那给红蜘蛛暴殴出的伤势过于沉重，短期内是无法复原的了。

那些重伤的卫队士兵们，在避难所中一直呆到时间结束。休息了好几个小时，又有石疗伤，战士们现在已经能自己走动了。这个时候

他们再也没有挑战红蜘蛛之前的狂妄，看着林枫时的眼神满是敬畏。

能在红蜘蛛的攻击下撑上数十秒，就算一直在挨打，连还手都办不到。但只要能活下来，就已经算是有着非常了不起的本事了！

挂掉的三个卫队战士身上未破损的装备被扒了下来，尸体就地掩埋。这没能通过最后一关考验的三人，从事实上来说应该仍属于奴隶的身份，死后是不配享有墓碑的。但林枫还算厚道，念在他们也算英勇战死的份儿上，让州长用石头给他们一人削了快墓碑。每人的墓碑上都刻上了这样一句话："安眠吧，勇士！"

这无心之举倒让活下来的战士们好生感动了一把。对林枫这个冷酷、实力强大，但偶尔也有些人情味的主人，更多出了一份认同感。

收拾后之后，林枫看着在他面前站成两列的20名卫队战士，微笑着点了点头："恭喜你们，你们通过了最后的考验。从今天起，你们不再是努力，你们已经是兴登堡未来的百人精英战队的正式一员！愿忠诚和荣耀永远伴随你们！"

20名战士同时用右拳锤击心脏部位，大声道："誓死捍卫忠诚和荣耀！"

在将20名战士划分为两队，每队10人。分别任命金毛狮王、浪人玄风第一、第二小队队长，并任命州长为卫队大队长之后，林枫等人打道回府。

受伤最终的撒克蝎子已经无法自行移动。被艾莉莎装进了传说之剑的储物空间，打包带了回去。芙罗娅替林枫承受了大半攻击，受伤本来相当严重。但是小家伙恢复力惊人。只吃了一粒治疗石，在避难所中休息了一个多钟头。就又变得生龙活虎了。

回城堡的途中，林枫他们遇上了带着条顿武士之外，她们居然连领地上的民兵都拉过来100人。

路上一碰头，两方人马先是大眼瞪小眼了好一阵，然后伊丽莎白和莉雅便不由分说地扑进了林枫怀中。两女在他身上仔细地检查了一番，发现没有明显的伤痕之后松了口气。

当她们问起召唤的经过时，林枫只轻描淡写地说了一句："情况很惊险，结果令人满意。"

说完，他想想今天左右不会遇上战斗。把红蜘蛛放出来给大伙儿开开眼也好。也是便取下变得跟玩具一样，教小猫咪很是垂涎了一阵的红蜘蛛，将其远远地丢出。同时念出释放咒语。

轰的一声，玩具瞬间变成威风凛凛的冷酷机械。红蜘蛛冒着红光的电子眼变成了黑色光芒。他酷酷地说了一句："敌人地灰烬铺就征服之路！"然后凌空翻了个跟头，变形成战绩冲天而起。在空中表演起令人眼花缭乱的花式飞行技巧。

玩了一阵特技之后，他一个俯冲连续发射出5枚导弹，将一座小山的山头削成了平地。红蜘蛛每次解放时都会自动填充弹药，每次能携带5发导弹。一天之内，一共可以轰出15枚导弹。

导弹威力惊人，连火焰盾、绝对防御法力护盾这种高端的魔法护盾，都无法完全抗住其爆炸力。就算想将兴登堡那诺大的城堡群夷为平地，也只需要4到5发导弹而已。对发缺乏超高端法力护盾的肉搏型敌人，一炮炸死一群那是小意思。

发射完导弹之后，红蜘蛛又开始秀他的20毫米机炮。除5枚导弹之外，他每次可携带480发20毫米机关炮弹。炮弹有穿甲、高爆、燃烧三种，每种炮弹各160枚——导弹必须变为战机时才能发射，但是这机关炮无论哪种形态都能开火。

机关炮弹打完之后，和导弹一样，需要在下一次释放的时候才能自动补满弹药。

按说林枫他们换算比较幸运。红蜘蛛跟他们打的时候，并没有用机关炮开火。他初来乍到，对这个世界的情况一无所知。而林枫他们又没被他放在眼里，因此想留一手以备不时只需。

再说凭真实实力的话，他的确可以空手摆平林枫他们所有人。完全没必要用到机关炮，甚至连导弹都不必发射的。

但他却没想到。林枫利用他属于变异召唤恶魔的天然属性，用"奴役恶魔"这个本来相当鸡肋的魔法，出其不意地制住了他！

秀了一阵机关炮，将地面打得千疮百孔之后，他又在空中不停地变来变去，展示着他那几乎可以雄霸天空的空中搏斗技巧！

"太，太厉害了！"伊丽莎白看得咋舍不已，"这种力量，可以和巨龙单打独斗了！而且绝不会处于下风！"

“他一个人就能毁灭一个小国家！”莉雅很笃定地说。

“让他自己放手去干。给他足够的时间的话，他的确可以毁灭一个小国。”林枫摸着下巴，有些遗憾地说道：“可惜他在我手上，一天总共也就能使用30分钟，毁灭一个国家是办不到的。而且，千万不能让人知道它是召唤恶魔。虽然他现在被我奴役了，比尔你无法再奴役他，但是能放逐恶魔的‘放逐术’，可能也会对他生效！”

“没人会相信他是召唤恶魔的。”伊丽莎白笑眯眯地说道：“任何人都只会把它当成最先进的机械傀儡呢，大陆上可从来没有出现过这种全身钢铁的恶魔。”

在红蜘蛛表演了9分50秒之后。林枫马上将他召了回来。这个时候，红蜘蛛的眼睛已经开始隐隐闪烁出红光了。如果他的眼睛完全变成红色的话，那他就彻底叛变了。

回到城堡之后，林枫大摆庆功宴。卫队战士们受邀进入城堡主塔楼，在主塔楼的大厅里与领主大人一家子共进午餐。

就连血精灵们，也破天荒地进了餐厅。虽然不能与领主大人同桌。但他们的伙食却是和别人一样，都是出自霍比特半身人厨师的手艺。

吃饭的时候，林枫暗自琢磨着：“以后除非发生炼狱之门开启，深渊恶魔大军入侵大陆这样的大事，否则和我绝不召唤末日守卫。一个地狱火变异的红蜘蛛就差点让我们全军覆没，天知道变异的末日守卫会恐怖到何种程度！”

……

下午，林枫正在自己的书房里，琢磨这去永夜海峡的事情时，伊丽莎白忽然带着一脸的惶急闯了进来：“古德里安，圣意志帝国给你发邀请函了！”

“邀请函？什么邀请函？”林枫有些莫名其妙，“圣意志帝国邀请我做什么？”

“我舅舅亲笔写的邀请函。刚刚由帝国特使骑着鹰鹫送到的！”伊丽莎白涨红着小脸儿，急促地说道：“他邀请你去圣意志帝国首都放映电影，同时准备参加帝国每年一度的秋季狩猎！”

“什么？”林枫霍地站了起来。咬牙切齿地说道：“帝国皇帝还是不肯放过我！”

……

帝国所谓的秋季狩猎，就是组织国内和各属国的青年勇士。通过悲伤峡谷进入兽人帝国境内烧杀掳掠，抓捕努力，美其名曰：秋季狩猎！

悲伤峡谷位于圣意志帝国北部边界，是将大陆分为南北两半的鼓起山脉，唯一一条能容大部队通过，路面状态最好的大峡谷。峡谷总长385公里，南部在圣意志的帝国境内，北部则直通兽人帝国境内的无尽草原潘帕斯。

这条峡谷战略地位非常重要，无论是兽人帝国大军想从陆路南下，还是大联盟的军队想通过陆路北上，都只能选择这唯一的天然通道。因此两方阵营都在此峡谷中险要处，都设有坚固地堡垒。

其中大联盟的堡垒为激流堡，而兽人帝国的堡垒则名为格萨尔堡。

这两个堡垒之间间隔240多公里的路程，中间地段也都设有无数小型堡垒和兵站。两个阵营之间几乎每年都会发生小规模交锋，每年峡谷中最少也会陈尸千人以上！

兽人帝国在每年秋季，会派出最擅有机的狼骑兵自格萨尔堡出击，寻小道潜入圣意志帝国境内，大肆烧杀掳掠，抓捕人类奴隶。号称“打草谷”行动。

而圣意志帝国也采取了“秋季狩猎”还以颜色。

每年无论是前来圣意志帝国打草谷的兽人狼骑，还是去往无尽草原秋季狩猎的帝国勇士，最后能胜利归来的人数，一般都不会超过出发时的3成！减员率高达70%以上！像汉尼拔，自从成年之后每年都会参加秋季狩猎行动，好几次都差点挂在了无尽草原。

甚至怀有许多私下有仇的行动成员，会趁着秋季狩猎的机会，不择手段将仇人留在无尽草原之上！

这次帝国皇帝给林枫发来这样一封邀请函，其目的几乎不言而喻了。

皇帝肯定会在秋季狩猎的队伍成员中安插心腹，到时候可以使出大把手段来对发他。甚至他们都不需要自己动手，只要设个高明的圈套，便有好多机会可以借兽人之手铲除林枫！

比如，安排林枫带着自己的追随者去袭击一个小型的兽人村落，然后把情报出卖给兽人帝国。说不定等林枫到了那个原本没多少人的村落时，就会发现有大队的兽人军队正等着他呢！

当然，他也可以拒绝命令，甚至现在就可以不接受帝国皇帝的邀请。但是！一旦拒绝了秋季狩猎的邀请，那他的名声可就彻底毁了！

无论秋季狩猎行动有多残忍肮脏，其中存在多少不为人知的仇杀黑幕，但凡是参加秋季狩猎的勇士们，无论生死成败，都会享有极高的荣誉！

而受到了邀请却不去参加，就会被冠以懦夫之名，且这耻辱的名号将伴随一生！

在一个崇拜力量，崇拜勇士的世界里，一旦有了懦夫的称号，那么就算林枫的电影拍得再精彩，也不会有人花钱买票了！至于招揽追随者，以后也就别想了！。

所以林枫是不得不去！

……

咬牙切齿地诅咒了那该死的皇帝一阵，林枫忽然转颜一笑："妈的，去就去，我还会怕他们不成？阴谋诡计耍到最后，还是得*实力来解决问题。以我现在的实力，难道还怕谁能杀得了我么？来个几万大军包我饺子，我都能扒飞机飞出去！再说本来我就是要去无尽草原实地取景的，这回正好一并解决了！"

伊丽莎白有些担忧地说道哦："兽人帝国可不同于巴伐利亚公国。在我们这个小国家里，你的实力可以说找不到任何对手。但兽人帝国确实雄踞整个北部大陆的超级大国，军队数量就不提了，单说那些军中、民间的高手，也是数斗数不过来呢！"

"不怕！"林枫很有气魄地一拍桌子，说道："我的作战思想一向是速战速决，坚决贯彻'闪电战'的原则!凭我们现在的激动能力，哪个国际能单*地面不对追上我们？就算是兽人帝国中来去如风的狼骑兵，也

休想追上我们！空中部队就不用怕了，只要没有龙骑士，红蜘蛛足以雄霸整个天空！”

伊丽莎白点了点头，说道：“那好，如果你要去的话，这趟我说什么也要跟你一起去！”

“不行，你去了谁看家？”林枫摇头道：“剧院工程已经展开，领地建设需要有人负责。所以你必须留下来看家！”

伊丽莎白狡黠地一笑，说道：“早料到你会这么说了！所以我已经挑好了代理的人选，邀请信都已经发出去了呢！”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47章 丧尽天良的贵族们！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13 本章字数:5446

第二天中午，伊丽莎白号称保密的代理人就带着6个随从，骑士鹰鹫赶到了兴登堡。

林枫带着伊丽莎白，站在城堡的主城墙上侯着他们。在那7只鹰鹫还在城墙上方20多米的空中盘旋时，便见一个穿着黑色皮质风衣和黑衬衫的青年，当先自鹰鹫背上跳了下来。

那青年闪电般坠过20多米的距离，在离地面不到一米时，速度突然变慢。好像一片羽毛般，轻飘飘地落到了城墙上，腿不弯，身不摇，脚下甚至连一丝灰尘都没激起！

“海，海格尔？”林枫目瞪口呆地看着这看上去有些羞涩的青年，讶然道：“怎么会是你？”

他实在没想到来的竟是伊丽莎白的二哥，大公的次子海格尔。他原以为伊丽莎白会把汉尼拔叫来当免费劳工来着……不过瞧海格尔刚才露的那一手，看起来还真是小母牛倒立得很！林枫能很清楚地感应到，海格尔并没有使用“羽落术”一类的魔法！

许多高手都能不依*魔法，安然无恙地从20多米高的空中跳下来。但能像海格尔这般举重若轻的，可就比较少见了！看来大公的这个儿子，实力也是相当不简单哪。

海格尔微微一笑，说道：“怎么，看到我很奇怪么？真不好意思，汉尼拔这回可不能帮你了。他也要参加秋季狩猎呢！”

说着。他和迎上来地伊丽莎白轻轻拥抱了一下。

伊丽莎白挽着二哥的胳膊，冲着林枫笑嘻嘻地说道：“海格尔从成年以后，就和汉尼拔一样，一直在帮父亲处理政务。他的治理经验比起我要强得多了。怎么样，这个人选挺不错吧？”

“唔……欢迎，欢迎！有海格尔帮忙，我就放心了。”林枫呵呵笑道，和海格尔拥抱了一下。

“古德里安，这回你真的要小心了。”走下城墙的时候，海格尔突然小声地对林枫说道：“稍有不慎，可能就永远回不来了。”

“谢谢，这个我已经有心理准备了。”林枫轻轻点了点头。

“这次你打算带多少人去？”海格尔问道：“按照规定，每个接到邀请函的人。都可以带50人的追随者。你的卫队还没有这么多人吧？”

林枫笑了笑，说道：“我的人都是精锐中的精锐，不需要依多取胜。对了，每年地秋季狩猎究竟会有多少人参加？”

“5000人左右。”海格尔说道：“分成10个小组，每个小组都有一个领队。领队一般是圣意志帝国的人。当然，像汉尼拔这种经验丰富的高手，也有资格成为领队。”

“那我有机会跟汉尼拔一队么？”

“没可能地。”海格尔摇了摇头，“帝国皇帝绝不会将你和他安排在一队。我估计，你所在的队伍，将全是圣意志帝国的人。”

林枫冷然一笑：“哈，那正好，我把他们全干掉，所有的战利品都归我一个人！”

“不要太低估敌人了。”海格尔微笑道：“每一个有资格接到秋季狩猎邀请函的，都是有真材实料地高手。而他们的追随者，绝不会是等闲之辈！到时候你身周围绕的都是陌生人，如果他们联合起来对付你，你就得小心再小心了！”

……

进入城堡主塔楼之后。林枫先给海格尔一行安排好了住处，随后便准备了一顿丰盛的午宴为他们接风洗尘。午宴过后，他开始给海格尔介绍领地的近况，以及近期需要重点关注的工作。

梦工厂大剧院的各项建设工作的负责人也被他叫了进来，一一介绍给了海格尔。

交待了整个下午，才将手头上的工作全交给了海格尔。然后他写了一个告示，盖上领主印章，贴到了兴登堡镇上。将近期由海格尔代理治理领地地事情，通告给了领民们。

休息了一晚，第二天一早林枫等人便带上行李，离开兴登堡向着奥格斯堡出发。他们将在奥格斯堡与汉尼拔汇合，一同前往圣意志帝国首都。

这次参加秋季狩猎，林枫将身边的高手全部带了出去。

当然，考虑到是去兽人帝国抢劫，金毛狮王和狼人玄风便不能带去了。让他们跟血精灵，亡灵作战没有问题，但是让他们对付自己的族人，恐怕就完全不行了。

小猫咪洛丽妲是要带去了。这小萝莉没心没肺，对兽人帝国根本就没多少认同感。估计只要不碰上猫人同族，遇上任何一族地兽人，小猫咪都能毫不犹豫地痛下杀手。

伊丽莎白、莉雅、仙女龙姐姐、黑骑士妹妹、暗夜精灵肖恩全部随队行动。

州长、妮悠、芙罗娅当然一个也不能少。撒克蝎子休整了两天，伤势已经好转得差不多了。虽然还没完全好利索，却也能自行走动。

20人的精英卫队，除了金毛狮王、狼人玄风留守领地之外，其余18人全军出动。

连伊丽莎白地私人保镖，盗贼专家格利高里.派克这趟也跟着来了。

而那10名精英条顿武士们留在了兴登堡，协助海格尔管理治安。

林枫那可转让的二型火焰战车，目前一共可以召唤4辆。之前他给州长和妮悠一人配了一辆，还有两辆的余额。现在他将剩下的两辆余额也都召唤了出来，分别转让给了肖恩先生和伊丽莎白。

而由于他现在出门时，大部分时间都是坐在蝎子背上。他自己地那辆火焰战车临时授权给莉雅使用——当然，小精灵很少骑火焰战车，一般都陪他乘蝎子。于是他那辆火焰战车，大部分时间都处于自动行驶状态。

二型战车并非只能召唤4辆，而是可以随着他能力的增强无上限地召唤。在几个月前，他的召唤上限是4辆。经过这几个月的能力成长，

他的召唤上限即将突破。从模糊的信息中他得知，当再有突破的时候，他将能再次召唤出8辆火焰战车！

但这并不能让他满足，他的理想是将百人精英卫队人人配上一辆火焰战车！

100辆火焰战车一字排开。只凭战车的冲撞力就能摧毁一万人的轻步兵了！

当然，这个构思短期内是无法实现了。

尽管火焰战车数目不足，但林枫现在地队伍看上去已经相当威风了。

无人驾驶的火焰战车头前开路。撒克蝎子紧随其后，上面坐着林枫、小精灵、洛丽妲。芙罗娅小家伙躺在林枫怀里，用耳朵蒙着眼睛呼呼大睡。

黑骑士妹妹全副武装地驾着独角兽。跟在蝎子后面，仙女龙姐姐与她同乘一骑。

伊丽莎白、妮悠、州长、肖恩先生各驾一辆火焰战车。跟在黑骑士妹妹身后，一字排开，威风凛凛。

再往后就是18名骑着纯血战马的卫队战士。他们每人都有两匹战马，其中空着地那匹战马上驮着他们的武器、黑龙甲等装备。

这些纯血战马是林枫花大价钱从海商们手里买来的，为了打造这支精英卫队，他可是不惜血本！

盗贼专家格利高里.派克也骑着一匹纯血战马，不紧不慢地吊在队尾晃悠着。这个长得很猥琐地中年盗贼，身手其实相当高明。尤其是在设置机关陷阱，发现并破坏敌人的陷阱这些方面。有着惊人地天份。

林枫这一行人表面上看来好像没有后勤，但事实上，像野营装备、粮食、草料这些必需品。小精灵用她的祖传空间戒指装了一些，剩下的都装进了黑骑士妹妹的传说之剑里。

……

奥格斯堡离慕兰德城不远。但离兴登堡却足有250多公里的路程。卫队战士们的战马虽然都很神骏，但是马毕竟不能像火焰战车、撒克蝎子一样不知疲倦，也无法像堕落独角兽一样能跑能飞，体力无限。

因此林枫一行的速度并不很快，每天也就只走100公里左右。直到第三天下午，才赶到了奥格斯堡。

奥格斯堡是慕兰德城附近的唯一一个大城，人口众多，非常繁华。

当林枫一行到达奥格斯堡之时，汉尼拔已经在这里等了他们两天了。

汉尼拔这两天住在奥格斯堡领主，克劳恩.海特侯爵的城堡里。他在兴登堡方向地城门处，派了几个认识林枫的人守着。等林枫他们一进城，那几个守候的人便将他们带到了海特侯爵地城堡。

海特侯爵为迎接林枫这个新贵，还是很花下了一番功夫的。他安排了盛大地欢迎晚宴，邀请了城中几乎所有的贵族和名流。

因为*近慕兰德城的缘故，奥格斯堡的贵族、名流们几乎全部都曾去慕兰德城看过电影。而且林枫掀起的酷装潮流也影响到了奥格斯堡，结果今天晚上前来赴宴的人们，几乎有一半都穿上了那些劲酷的套装。

晚宴从六点开始，一直持续到晚上九点才算结束。晚宴之后，林枫等人也住在了海特侯爵的城堡里，准备休息一晚，明天再继续出发。

夜里，林枫与汉尼拔一起在侯爵家的温泉浴室里泡着澡，聊起了关于秋季狩猎的事情。

“其实秋季狩猎并不怎么可怕，像我这样的老鸟，基本上可以在无尽草原上来去自如了。”汉尼拔背*着浴池边缘，一边享受着半裸侍女的按摩，一边很不客气地说道：

“那些死在了无尽草原上的家伙们。全都是不中用的菜鸟，傻乎乎地和兽人帝国的军队硬拼，能不送命么？打得赢就打，打不赢就跑，跑不赢就撒钱，这是最基本的道理，可惜懂的人太少了。”

林枫一边抚摸着为他按摩的漂亮少女的胸脯，一边不解地问道：“打得赢就打，打不赢就跑这两条我懂。可是跑不赢就撒钱……这叫什么说法？”

“这个道理我也是在参加过两次秋季狩猎，险死还生之后才明白的。”汉尼拔挥退了他的侍女，林枫也示意已被他摸得小脸儿通红，媚

眼如丝的侍女退下。

待浴室中空无一人之后，汉尼拔才小声说道：“我有两次参加秋季狩猎，被兽人帝国军队包围之后，在无法突围之时，花大价钱买通了领队的兽人贵族，让他们放了我一马。有三次花高价向兽人贵族买到情报，袭击防备薄弱的兽人村庄，获得大量战利品。甚至在去年，我抓回来的那些兽人女奴，是直接向兽人贵族们买的！”

“什么？”林枫有些惊讶，以前买奴隶时，那位奴隶贩子斯考特先生就曾经说过，可以花钱向兽人贵族买到兽人，贩作奴隶。可是他倒没想到，秋季狩猎这么生猛血腥的行动，居然还能花钱买战利品！

“嘿嘿，不要小瞧金钱的力量。”汉尼拔阴笑道：“去年我花了钱之后，那个兽人贵族带兵扫平了几个兽人部落，抓到了一批女奴卖给了我。他们还杀人灭口，将被他们抓捕女奴的部落杀得一个不剩！我当时就带着几个人跟在他们后面看着，刀子上一滴血都没沾！”

“你买去的那只小猫女，就是被那个兽人贵族抓住后卖给我的。否则你以为她会一点儿都不仇视人类？你看她，管伊丽莎白叫姐姐，管我叫哥哥。如果我真杀了她的族人、家人，你以为她会不恨我入骨？”

“这么丧心病狂？”林枫瞪大了双眼，“那个兽人贵族还真是天字第一号人渣啊！”

“兽人帝国中，这样的贵族多得很。兽人繁殖能力太强了，人口增长速度过快。对兽人来说，人命是最不值钱的！”汉尼拔嗤笑一声，又道：

“而且这种事，你以为就在兽人帝国中才有么？我们人类国家，这种事情照样层出不穷。不知多少贵族给来打草谷狼骑出卖情报，或者干脆跟他们一起烧杀掳掠，事后杀人灭口。嘿，无论什么时代，无论哪个国家，哪个种族，人渣可是到处都有啊！”

林枫摇了摇头，异常感慨地叹了口气，说道：“我原先以为我很坏。听到你这么一说，我才发现，原来我善良得跟天使一样……汉尼拔，告诉我那个丧尽天良的兽人贵族的名字，我得为小猫咪做点儿什么。”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48章 这一场风花雪月的故事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13 本章字数:6851

汉尼拔微笑道：“你想干掉他？可以，但是……”他竖起食指，在林枫面前左右晃了晃：“你必须在快回来的时候下手。那家伙对我们来说有很大用处，只有有足够的钱，他什么都可以出卖的。对了，你这次来，带了多少钱？”

“没带多少，带的都是些后勤补给物品。”林枫摸了摸下巴，笑道：“不过没关系，我反正是要到圣意志帝国首都放电影的，几场电影放下来，应该能赚到不少钱了。”

“你真傻。”汉尼拔翻了翻白眼：“补给带一点点就够了，重要的是钱！钱不是万能的，但是可以买到你的命！在没到悲伤峡谷的激流堡之前，我们途中会经过许多城市。只要有钱，哪里买不到补给？”

“你以为我赚点钱容易么？”林枫瞪了大舅哥一眼，“能省就省，这是我持家的原则！”

“吝啬了不是？”汉尼拔鄙视地摇头叹道：“别以为我不知道，黑龙的宝藏肯定落到了你小子手上！……别否认，这事儿你瞒不过我！不过你放心，我又不是大嘴巴，不会到处去说的。”

“……我有点钱这不假，但是你也得看到我要花钱的地方啊！”林枫无奈地叹了口气，“我的大剧院已经正式开工了。第一期的工程，就已经投入了5万多金币。初步估计要建设整整3年，不详烂尾地话。最少也得投入50万金币！”

他伸出右手，叉开5指，在汉尼拔面前用力地晃了晃：“你们家大业大，通知了巴伐利亚几个世纪，50万金币对你们来说只是小意思。可是我呢？我的事业才刚刚开始，没根没基的，哪来这么多钱？没办法开源赚钱，就只能节流省钱了！”

“你牛！”汉尼拔对他挑出了大拇指：“造价50万金币以上的剧院，在全世界都绝无仅有的。要是给你建成的，那可算得上史诗级的大型建筑啊！你现在的资金缺口还有多大？”

“30万以上。”林枫有些郁闷：“如果光*拍电影赚钱的话，真不知道要拍多少部卖座片出来才行。哎，我们地国家还是太小了。要是有圣意志帝国那么大，我的电影推广起来就方便多了！”

“别扯些有的没的，你以为我不想我的国家强过圣意志帝国么？可是做人就得面对现实！”汉尼拔拍了拍他的肩膀：“……还缺30万金

币，这倒是个大数字……已经超过我私房钱的数目了。兄弟，这事儿我是爱莫能助了。不过5万左右的金币我还是拿得出来的。要不要我参一股啊？”

“你参股？”林枫斜睨着他，冷笑道：“把钱借给我，利息高一点我都认了。可是参股你就不用想了！我的大剧院只能有我一个主人！”

“你控制欲太强了。”汉尼拔砸巴了两下嘴，说道：“借钱也可以，年利息20%，行不行？”

“你干嘛不去打劫？”林枫唾道：“见过心黑的，没见过像你这样的！”

“那我就真没办法了。”汉尼拔摊开双手，无奈地说道：“我的钱拿去投资做生意，每年的回报率绝对超过20%。低息借给你，我亏大了！”

“把钱低息借给我，我让你出演青年时代的大公。”林枫面无表情地说道。

“什么？”汉尼拔有些讶异地说道：“你是说，《传奇》这部电影可以让我来参演？还是演我父亲的青年时代？”

“没错。”林枫点点头，“只要你肯低息借钱给我，又能在镜头前按照我的要求表演的话，我就能让你参演。考虑清楚哦！传奇这部电影是史诗巨著。如果你能在里面饰演重要角色的话，在电影放映之后。你的声望将会大涨。这其中的好处，你应该比我还清楚吧？”

林枫这家伙狡猾狡猾的。别人请演员都是付片酬，他倒好，让别人倒贴钱！

“只要能让我演，我借你的钱不要利息都行！”汉尼拔想都没想，斩钉截铁地说道：“我和青年时代的父亲有八成像，我的功夫得自父亲亲传。除我之外，没人更适合扮演我父亲！”

“当演员可不是这么简单的。”林枫拿腔拿腔地说道：“别看你长得帅，面部棱角分明，看上去挺上镜的。可是要能在摄像头前表演自如，那可不一定能做到哦！电影不像生活，这可是一门严肃的艺术啊！”

“除无偿借你5万金币外，我还白送你1万金币！”汉尼拔很坚决地说道：“这个角色我演定了！”

“成交！”林枫伸出手，紧紧握住了汉尼拔的手：“明天签合同！”

“呃……这么痛快，你不会是有什么阴谋吧？”汉尼拔狐疑地看着林枫。

“啊……海格尔和青年时代的大公有几成相似呢？”林枫突然摇头说道：“不知道他话了妆之后，会不会比你更像大公啊！”

“除我之外，父亲一角不可有别的演员！明天就签合同，你要敢耍赖，我就在秋季狩猎的时候，联合圣意志帝国的人一起对付你！”汉尼拔急吼吼地说道：“这事儿就这么定了！不我不跟你废话了。刚才那个侍女不错，我#和她乐呵乐呵。你要不要一起来？”

“滚！”林枫冷哼道：“我旗下美女如云，用得着吃野食么？”

“家花不如野花香啊！”汉尼拔嘿嘿笑着，赤条条地爬出了浴池，走进了浴室外的休息室里。很快地，便有女孩的喘息呻吟声传了进来。

“妈的。这淫虫办事儿还真是不分场合。”林枫低声骂了一句，刚骂完，便听到外面传来伊丽莎白的娇叱声：“汉尼拔你太过分了！这种地方怎么可以乱来？滚出去！”

然后便听汉尼拔打折哈哈快步跑了出去。脚步沉重，听起来好像扛着什么东西。林枫推测估计就是和她办事儿的侍女了。

接着，伊丽莎白、莉雅、小猫咪便推门进了浴室。两大一小三个女孩儿将门反锁上后，笑嘻嘻地脱得精光，跳进了浴池中。

“这是男浴室！”林枫义正辞严地说道：“女同胞请去隔壁！”

伊丽莎白笑眯眯地游到他身边，双手勾着他的脖子，丰满的胸腹轻轻地磴着他的背，说道：“我们要是不来看着你。你现在恐怕已经和汉尼拔一样，与海特侯爵安排给你的侍女淫乱起来了呢！”

“才不会呢。”林枫反过手去，在公主小腹下寻径探幽。不屑道地说都：“海特侯爵家的侍女档次是不错，不过我的眼界这么高，能看得上他们么？你也不瞧瞧我身边的女孩儿们都是些什么人……莉雅。过来让我给你搓搓背。”

莉雅红着小脸儿，游到他面前。林枫将她转了过去。拿着毛巾力道适中给她搓起了背。

伊丽莎白不满地撇了撇嘴，“从没见你主动帮我洗过……”

林枫充耳不闻。小猫咪喵喵叫着游到伊丽莎白身后，用湿漉漉的尾巴给她擦着背，笑嘻嘻地说道：“伊丽莎白姐姐，洛丽姐帮你洗哦！”

林枫回头瞄了小猫咪一眼，小姑娘这段日子吃得好玩得好，身材又有发育，看上去更加诱人了。是现在就吃掉咧，还是再养一段时间？

“洛丽姐过来，哥哥也给你洗洗！”林枫决定还是先检查一下。

小猫咪快活地噢了一声，绕到林枫身旁。

林枫在她身上摸摸捏捏了一阵，重点放在她的小屁股和胸脯上。嗯。手感不错，虽然胸脯还稍显稚嫩，但基本上可以食用了。

“咯咯……”小猫咪背林枫摸得小脸儿通红，又被他挠到了痒痒肉上，一时娇笑不停。

她娇小玲珑的身子缩在林枫怀中，小屁股不住地摩擦着他的胯下，让他一时间欲火大炽。身上那物狰狞地显出作战状态，顶在小猫咪股沟中，令她喘息不已。

莉雅红着脸拉了他一把，“洛丽姐她还小呢！”

“已经不小了。”林枫在小猫咪耳根后轻吻了一下，笑道：“洛丽姐今晚和我睡，就不再这里做了。莉雅你来，我们就在这里浪漫一下……”

“哦……”莉雅红着脸应了一声。她与林枫野合惯了，现在在这温泉浴池这么舒服的环境里，当然是毫不畏惧了。小精灵两腿盘到了林枫腰上，双手勾着他的脖子。林老爷双手托着她的臀轻轻一送，便顺利地进入了。

两人**地交换起来，激得泉水哗哗直响。

得亏林枫沐浴龙血脱胎换骨了，否则这需要极大腰力地动作，凭古德里安那死鬼留给他的身体，还真没法儿做出来。

伊丽莎白见林枫已经和小精灵坐上了，也不甘寂寞。她来到两人侧面，一手抚着小精灵丰美的臀部，另一只手抚摸着她的酥胸，还不时伸出舌头舔一下她的蓓蕾，以求小精灵早点一泻千里，好给她腾出位置。

结果小精灵在两方夹击之下，很快就支撑不住，败下阵来。伊丽莎白得意地一笑，抢身而上，跳到了林枫身上，与他**交锋起来。

小猫咪对这阵仗已经见怪不怪了，一个人优哉游哉地泡着澡，偶尔还调皮地伸出尾巴去骚扰一下别人。

喂饱了伊丽莎白之后，林枫又分别给小精灵和公主擦洗按摩了一番，还仔细地将小猫咪洗了个干干净净。

洗完了澡，伊丽莎白和莉雅各自回房。林枫抱着只裹着一条浴巾的小猫咪进了他的房间，将洛丽妲轻轻放到了大床上。他轻吻了一下小猫咪的鼻尖。捏着她的耳朵说道："乖乖等着，哥哥很快就回来。"

"哦……"小猫咪眨巴着亮晶晶的大眼睛，有些期待又有些紧张地看着他，问道："等会儿哥哥就要和我做刚才和姐姐们做的事情了么？"

"对啊。"林枫揉了揉她略有些潮湿的长发，笑道："洛丽妲长大了嘛！你不会害怕吧？"

"洛丽妲才不怕咧！"小猫咪很逞能地一扬下巴："莉雅姐姐和伊丽莎白姐姐刚才还哭了，洛丽妲一定不会哭地！"

"到时候可就由不得你了！"林老爷微笑着在她鼻尖上轻刮一下，转身出了卧室。

他来到仙女龙姐姐和艾莉莎的卧室，进行每晚例行的##。

"床还睡得习惯吧？"进房之后，林枫坐到床边，对着已经躺下的两姐妹问道。

"恩。很舒服。"仙女龙姐姐微笑着点了点头。

"还好了。"艾莉莎懒懒地偎依在姐姐怀里，比姐姐高了大半个头的黑骑士妹妹，躺在姐姐怀里时。给人地感觉总像个没长大的孩子。

"今晚早点休息，别聊得太晚了。"林枫看着姐妹俩，说道："尤其是你。艾莉莎，别总是戏弄姐姐。"

"我哪里戏弄姐姐了？"艾莉莎不服气地白了他一眼。

"没有么？"林枫眨了眨眼。"你的手现在在什么未知？"

艾莉莎吱吱唔唔地说不出话来了。林枫呵呵一笑，说道："好了，别玩的太晚就是。晚安，姐姐。晚安，艾莉莎。"说完，他吻上了仙女

龙姐姐的香唇，轻轻一问之后，又亲了亲艾莉莎的嘴唇。

“晚安。”再道一声晚安之后，他关上房间中魔法灯的开关。轻轻带上房门出去了。

待他出去之后，两姐妹躲在被子里窃窃私语。

“姐姐，古德里安现在看你的眼神越来越热烈了！”

“是么？”仙女龙姐姐轻声说道。脸有点儿红了。

“姐姐，你的脸怎么变得这么热？害羞了是吧？”

“哪，哪有？”仙女龙姐姐轻声说道：“他看你的眼神也越来越怜爱呢！艾莉莎，你要抓紧时机哦！他是父亲专为你挑选的伴侣呢！”

“可是，他现在好像还是喜欢姐姐多一点呢！”艾莉莎有些郁闷地说道：“可能在得到姐姐以前，他是不会想要我的。”

“那你就不知道主动出击么？”仙女龙姐姐轻笑道：“古德里安是个工作狂，他工作起来可就没时间和你谈情说爱了。趁这段旅程暂时还处于比较轻松的阶段，每天除了赶路没有别的工作可做，你就赶快把他弄到手吧！”

“伊丽莎白和莉雅，还有那只小猫，每天都缠在身边，我哪里有机会下手？”艾莉莎略显委屈地说道：“他可是父亲为我挑选的伴侣呢，父亲怎么没好好管教他，让他找了这么多女人？”

仙女龙姐姐笑了笑，叹道：“一个对女人没有吸引力的男人，一个总是唯唯诺诺，练自己主张都没有的男人，你会喜欢么？古德里安的情人是多了一点，可是这又有什么关系？这个世界是男权社会呢！母系氏族时代几十万年以前就终结了。现在大陆上的贵族们，哪个不是有着十几个甚至几十个情人？古德里安已经快24岁了，可到现在都只有区区几个情人而已，这已经很不错了。”

“伊丽莎白、莉雅、小猫、妮悠，已经有四个了哦！再加上姐姐你……”艾莉莎扳着手指头算着：“他那么多情，以后肯定还会勾搭别的女人……他以后忙得过来么？他就不怕他的女人们得不到足够的安慰，在外面找情人给他戴绿帽子？”

“尼亚，怎么说话的？”仙女龙姐姐笑呵呵呵地刮了下她地鼻子，“这十二可用不着你替他担心，古德里安会管好他的女人们的。你只要管好你自己就行了哦。”

“嘻嘻，我是不会的啦，就算他忙不过来，我有姐姐你呢”

……

林枫关好卧室门，脱得赤条条的，钻进了被子中。刚一进去，小猫咪那光溜溜的身子便缠爱过了过来，将他紧紧地抱住。

“哥哥，洛丽妲准备好了！”她伸出粉红的舌头，轻舔着他的胸膛。

“真乖！”林枫爱抚着小猫咪稚嫩的身子，手从她的肩膀抚到青涩的胸脯，又抚到了她已略显丰满的臀部。

“要亲亲！”小猫咪小声道。

“恩。”林枫应了一声，温柔地吻了起来。他沿着她的嘴唇、脖颈、胸脯一路吻了下去，没放过任何一寸肌肤。

小猫咪细声细气喵喵叫着，雪嫩的肌肤上泛起丝丝粉红。当他吻到那最敏感的所在时，她弓起身子，紧紧地按住了他的头……

……

在林枫进入的那一刹，小猫咪痛得闭眼了双眼，紧皱起眉头，眼角渗出几滴泪珠。她丝丝地搂着林枫的背，双腿紧紧地勾住他的腰，不让他动弹。她的20根锋利的指甲同时弹出，在林枫身上用力的挠抓，割出道道白痕。

“刚才谁说不哭的？”林枫轻吻着她眼角的泪珠，柔声问道。

“人家，人家才没有哭咧！”小猫咪嘴硬道，声音确实带着明显的哭腔。

“真的么？那哥哥可要动了哦！”

“再，再等一下！”小猫咪怕怕地用双腿紧压着他的腰，“一会儿就好……好，好了，现在可以了……不过要轻点呢……”

“放心，哥哥可不是傻瓜呢！”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49章 我的武装悍马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13 本章字数:6595

次日一早，林枫、汉尼拔便带着各自的追随者启程上路，沿着莫格斯堡城外的大道，一路向着东方行去。

林枫坐在撒克蝎子背上，怀里抱着昏昏欲睡的小猫咪。这小萝莉昨夜初承雨露，食髓知味，有些不知天高地厚，竟主动挑衅林枫，惹得他一时火起，与她放手大战了半夜。

结果，今天小猫咪就起不了床了，还是林枫把她背出来的。

林枫这一队人马，算上州长、芙罗娅这些异形在内，也不到三十人。而汉尼拔带的人数量更少，连他本人在内，一共也就二十五人！

尤其让林枫惊奇的是，汉尼拔的追随者当中，居然还有两个半人马射手，一个将近三米高的熊人战士，和一个骑着座狼的狼骑兵！

“我拷！汉尼拔的人里面怎么有四个兽人？”林枫百思不得其解，“去兽人帝国烧杀掳掠……他怎么把兽人追随者也带上了？”

……

“笨蛋，谁说参加这种活动不能用兽人了？”被林枫叫到了蝎子背上的汉尼拔，听完林枫的问题后，毫不留情的耻笑道：“你知道慕兰德城有多少兽人定居么？”

“不知道。”林枫摇头。

“足足九千五百多人！”汉尼拔报出了这个惊人的数字，他又问道：“你知道父亲的八百卫队士兵里，有多少兽人么？”不待林枫回答，他便自问自答：“足有一百三十多人！”

见林枫一副目瞪口呆、完全不了解状况的表情，汉尼拔摸着小胡子，嘿嘿笑道：“在那九千五百多兽人中，绝大多数都获得了永久居住权，而能够进入卫队的兽人，基本上是在巴伐利亚土生土长的，对兽人帝国完全没有任何认同感。对那些在公国土生土长的兽人来说，他们就是公国的一员，只不过是相貌与众不同的少数民族罢了！”

“让他们去兽人帝国搞屠杀他们也愿意？”林枫讶异地问道。

“当然，”汉尼拔微笑道：“兽人帝国对他们来说，是敌人。”

“不可思议，实在不可思议……”林枫摇着头，喃喃自语。如果一个中国人在日本出生、长大，然后帮着日本人来杀中国人，这种人就叫汉奸、卖国贼、背祖忘宗……就该扒皮抽筋点天灯！挫骨扬灰千刀万剐！可是在这个世界，价值观好像有点儿不一样啊！

林枫又问：“那假如我买了一个兽人奴隶，然后我给了他新的名字，让他成为我的卫队成员，给了他尊严和地位……他会愿意帮我杀

兽人么？”

“当然会。”汉尼拔笑道：“尤其是被自己同族出卖，因此沦为奴隶的兽人，他们基本上不会再对兽人帝国怀有任何感情。而许多在兽人帝国出生的人类，则对人类世界毫无感情。让他们帮兽人帝国来打人类，他们也绝对不会眨一下眼睛。”

“你们就不觉得这不正常么？”林枫有些难以接受：“一个人怎能帮着异族对付自己的同族？”

“这有什么不正常的？”汉尼拔不以为然地说道：“生母不如养母亲，生父不及养父大。一方水土养一方人，在哪里长大，根就在哪里。这条道理这么简单你都不懂？”

“汉奸……汉奸……”林枫含糊地嘟哝了两句，感觉自己的脑子还是有点转不过弯来。这种汉奸行为，怎么在这里好像变得很自然似的？这与他接受的爱国主义教育不符啊！

他就是出于这方面的考虑，才没带金毛狮王和狼人玄风出来。他总觉得，让狮子男和狼人去兽人帝国狩猎兽人，有种逼他们当“汉奸”的感觉。

可是现在看来，好像做了件大傻事儿似的——狮子男和狼人都是被同族出卖，才沦为奴隶的。而他林枫给了他们新的名字，新的身份，还给了他们尊严和自由，相当于他们的再生父母。让他们去打兽人，应该会没有任何心理障碍呀！

“妈的，还得继续适应这个世界的社会观和价值观。”林枫心中暗自嘀咕着：“早知道问一下伊莉莎白了……”他没跟伊莉莎白说不带两个兽人猛男的原因，伊莉莎白也没问，还以为他是留下那两个猛男帮海格尔看家的呢！

摇了摇头，撇了撇嘴，林枫收起两种不同思想的对冲，问道：“你怎么只带了这么点人？不是每个人都可以带五十人的么？”

“带那么多人干嘛？”汉尼拔不屑地道：“我一向奉行精兵政策，你别看我的人少，可是个个都能独当一面。看到那两个人马射手没有？他们可以在一分钟之内，连射四十枝箭，一百米以内百发百中，箭矢劲道足以洞穿重装骑兵的钢甲。

“看到那个熊人战士没有？他不但可以自主狂化，而且拥有熊人中都极其罕见的‘撼山岳’这个种族天赋。一巴掌打地上，方圆百米之内地动山摇，骑兵在他面前只有倒地的份。

“还有那个狼骑，他是最好的斥侯。他的‘人狼合一’之术可以日行千里，尤其是在夜晚，几乎没人能挡得住他。用来传递消息、刺探敌情最合适不过了。

“看，那个瘦小的魔法师，虽然他的魔力储量已经到了大魔法***，但是评职称的时候，连魔法专家那一关都过不了，到现在还只是个正职法师。因为他一共就会两个魔法，一个是‘冰风暴’，一个是‘寒冰雨’。

“但你千万别小看他。他的‘冰风暴’射程可达一百米，一百八十度攻击范围。他只要吹一口气，攻击范围内没有冰魔法抗性的全部敌人就会瞬间变成冰雕，是一等一的大规模杀伤性魔法。

“他的‘寒冰雨’可以召来一千五百枝冰锥，从天而降的冰锥可覆盖一千平方米的范围，每枝冰锥都可以轻松洞穿花岗岩。被他的魔法笼罩的敌人，基本上无一活口。当然，他一天一共也就能发出三个魔法而已，两次‘冰风暴’，一次‘寒冰雨’。这倒是个不小的遗憾。”

停下来歇了口气，汉尼拔得意洋洋地说道：“我的队伍里其他人也都个个身怀绝技，你别看你的人看上去很猛，可要跟我的人硬碰硬拼上一场的话，绝对也就是两败俱伤的命。”

“吹吧，你就吹吧！”林枫不屑地瞥了他一眼：“我手下头号悍将你还没见识过呢！如果我放他出马，你的人加上你，连还手的机会都没有，只能乖乖挨打。”

“谁信呢？”汉尼拔才不相信呢，他拍了拍身下的蝎子，说道：“你手下最彪悍的也就这只机械蝎子傀儡了。可是你不要忘了，金属最怕的可就是火和冰啊！我手下的魔法师三个法术一放出来，你这蝎子就动弹不得了。”

“那也得打得着蝎子才行啊！”林枫摸着下巴，笑道：“我不跟你争了，到了无尽草原，你就知道我的厉害了。对了……”他拍了拍汉尼拔的肩膀，说道：“你的人这么厉害，我的人也都是精兵悍卒，不如……咱们两个联手把其他人都做了，把他们的战利品全部打包扛回来！到时候，这荣誉和战利品，可就全归咱们两个平分了！”

汉尼拔闻言，顿时大为意动。他眯缝着眼睛，摸着小胡子想了好久，最终还是摇了摇头："不行，我们的人的确是很厉害，但你不要忘了，有资格参加秋季狩猎的，都是一方青年俊杰，他们本身就实力不俗，手下的追随者也没一条废材，个个都有两下子。如果只做掉一两队人，我还敢和你联合起来搏上一把，但要把那十队人全部做掉，我们的实力就远远不够了！"

"秋季狩猎伤亡率很大啊，听说一直都在七成以上呢！"林枫摸着下巴，笑眯眯地说道："我们尽量保存实力，争取零伤亡，然后在别的队伍付出重大伤亡代价之后，带着战利品回程的时候……埋伏于必经之道……"

"你想得美！"汉尼拔嗤道："你可不要忘了，一个小队可不是只有你和你的追随者。每个小队满额是五百人，也就是说，你所在的小队中，除你和你的人之外，还有四百七十人左右的陌生人，到时候你必须随队行动，如果不听领队命令，领队随时能用'违抗军令'的罪名干掉你。这一来，你凭什么保存实力？退一万步，就算你真的做到了零伤亡，你又怎么摆脱你的队伍，跑到什么必经之路上埋伏？"

"大哥，你是白痴么？"林枫不满地瞪了他一眼，说道："咱们把各自的小队里其他人通通干掉不就行了？你应该知道圣意志帝国这次邀请我参加秋季狩猎的目的，我那队人里面除了我之外，肯定全是圣意志帝国的人，既然他们想跟我玩，那我就玩把大的，把他们一个不留全部咔嚓！妈的，想阴我，我是那么好阴的么？"

"受不了你了……"汉尼拔摇头苦笑："你就凭这么点人，想干掉四百多高手？还想让他们一个都不留？哥儿们，你敢玩，我却玩不起。我没你这么嚣张，我不敢说我只凭我这么点人，就能干掉我那队的其他人。这事儿你自己玩吧，我就不奉陪了！"

说罢，他起身便想走。

"等等！"林枫一把拉住他的胳膊，看着他的眼睛，狞笑道："如果我把我那队人全部干掉了，而且能帮你干掉你那队人呢？你玩不玩？"

"玩！怎么不玩！"汉尼拔哼道："前提是你能说到做到！"

"等着吧！"林枫拍了拍腰带上挂着的玩具红蜘蛛，"我的头号悍将一出马，配合我的精英卫队，摆平四百多所谓的高手也就是十分钟的事！"

“牛越吹越大了！”汉尼拔嗤了一声。凌空跳到了自己的战马背上，一勒马缰扬长而去。

“嘿嘿，红蜘蛛啊红蜘蛛，到时候可别让我失望啊……”看着汉尼拔那队特种精英，林枫喃喃自语道。

……

圣意志帝国首都距奥格斯堡有将近二千三百多公里的行程，途中将经过数十个大小城镇，但大部分时间，他们仍将行走于荒无人烟的山岭、平原之间。

由于许多地方路面状况非常恶劣，林间道路上又时常出现凶猛的魔兽，草原上也经常遇上狼群，因此林枫、汉尼拔这两队人每天都只能走八十公里左右，而这种速度已经是能保存住马力的极限了。为防路上遇到意外，保持战马的体力是必须的。

这一来，林枫他们在这趟旅程中，将有大半的时间需要露宿荒郊，只有不到十天的时间能够住进途中的城镇。

头天他们从清晨一直走到黄昏，午餐都是在马背上吃的，却也只走了不到九十公里，还没走出巴伐利亚公国境内。

太阳下山之前，他们找到一处依山傍水的平坦草地扎下营寨，准备休息一晚再赶路。

吃过晚饭之后，林枫跑到半山腰上的瀑布潭下裸泳，小妖精妮悠一个人陪着他。

在激流滚滚的瀑布底下硬挺着冲了十多分钟，林枫哈地呼出了一口大气，忽然对小妖精说道：“你去营地给我拿些施法材料来。嗯，就是一只恐惧战马的蹄子，一根末日的蜡烛，一个恶魔的铃铛，另外再拿一瓶黑龙血过来。”

“你要召唤恐惧战马？”妮悠问道：“你现在能召唤了么？”

“可以了。”林枫点点头，“最近精神力一直持续不断地自行增长，刚才在瀑布底下冲了一会儿，突然有了种豁然贯通的感觉，从前已经学过，但是因为精神力不够，一直无法使用的召唤恐惧战马的咒文，一下子就被激活了，提示我现在已经可以尝试召唤。”

“会不会变异？”妮悠问道：“别又变异成红蜘蛛那种怪物了……”

“应该不会。”林枫微笑道：“虽然正常的恐惧战马脾气暴躁，需要武力征服之后才能使用，但是我估计这回召唤出来的，又是跟火焰战车一样的变异机械战车一类的东西，应该没什么问题。当然，为防意外，你还是把州长和蝎子叫过来吧，有红蜘蛛在身边，恐惧战马变异得在离谱，也翻不起大浪来。”

很快地，妮悠就把林枫需要的材料拿回来了，州长、蝎子也都跟在她身后。

这些材料都是莱茵哈特大师留给他的。在大师的法师塔中，虽然没有金币和财宝，但却留下了无数珍贵的施法材料。有些施法材料是用再多的钱都买不到的，比如恐惧战马的蹄子之类的，大师留给林枫的遗产，的确丰厚到了极点。

林枫指挥着州长将一块青石表面削得光滑平整，然后用黑龙血画出了一个召唤法符。

他将一块灵魂水晶，三样施法材料放到了法阵之中，然后开始吟唱起咒语。

为防意外，撒克蝎子紧紧地守在他身旁，随时准备冲上去当肉盾。

召唤恐惧战马的仪式耗时很长，但是魔力消耗却不大。漫长的十分钟过去之后，三样施法材料和灵魂水晶融合在了一起，变成一个闪烁着墨绿色光芒光球。

那光球的光芒并不刺目，看上去显得有些柔和。随后光球慢慢扩大，最后唰地一声，膨胀成一个笼罩了大概五十平米地面的半球形光罩。

当那光罩消失之后，一辆威风凛凛的车子便出现在召唤阵中！

“这是……”尽管已经有了心理准备，但是看到这辆由恐惧战马变异的车子之后，林枫心里还是很有些震惊。

因为这一辆涂着迷彩，有着厚厚装甲的四轮战车，车顶上还带双联装重机枪的！那黑洞洞的两梭重机枪口，看上去很是吓人。

林枫呵呵，呵呵地傻笑了两声，走到这辆战车面前，手往上面一放，一行数据自动浮现在他脑海中：“悍马LF专用一型武装战车，生产年代不详……灵魂连接，意念驾驶，可水陆两栖行驶……最高时速

180公里，无视障碍，无限动力……载员6人，配备7.62毫米双联装重机枪，无限弹药……每天最多可发射1万发子弹，弹药耗尽之后于次日零点自行填满……”

“州长，”林枫回头看着州长，笑道：“你的枪法终于派得上大用场了！一天一万发子弹，扫平一支千人的重装骑兵都没问题了！”

……

林枫下山的时候，就是和妮悠、州长一起，坐在他的专用一型武装悍马上了。

这战车外型看上去很像美国佬的武装悍马，但是性能比起美国大兵的悍马要牛得多了。不说别的，180公里的最大时速，水陆两栖的变态属性，也就只有这魔法变异的世界才可能出现了。

而且别看它的轮胎外形像是普通轮胎，可是林枫却知道，这种轮胎几乎无惧任何外力打击，子弹都打不穿的！连火都烧不动。就算受到了超过它承受极限的打击导致爆裂，它也能自行恢复！

这车不用驾驶，与林枫之间存在灵魂连接，可接受他的意念指挥，能够自动行驶。双联装重机枪也可以自动开火——当然，自动开火准确度就不高了，基本上就是胡乱扫射。所以这重机枪还得交给州长来操作！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50章 蛮荒原野的打劫者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13 本章字数:3896

“这又是什么东西？”汉尼拔绕着武装悍马转了好几圈儿，最后眼睛盯上了车顶上的两挺机关枪。

“这叫机关枪，超厉害的！”林枫得意地一笑，说道：“有了这辆战车，搞定你我两个小队的其他人，可能还用不着我的头号悍将出动呢！”

“有这么厉害么？”汉尼拔摸着小胡子，皱着眉头说道：“看上去好像又是机械傀儡。古德里安，你小子什么时候转行做傀儡师了？术士正宗的恶魔保镖没见你带一个，倒是这些乱七八糟的机械傀儡层出不穷……”

林枫笑道：“呵呵，这你就别问了。走，去和我签合同去。签完合同顺便给你上堂表演课，让我瞧瞧你的表演天份如何……”

……

休息了一晚，次日两队人马继续上路。林枫坐在行驶平稳，丝毫不觉颠簸的悍马里边，汉尼拔就坐在他旁边，拿着他给的剧本背着台词，练着表情。

伊丽莎白到这车上来坐过一会儿，觉得不如飙火焰战车有趣，只坐了一会儿便下去了。莉雅和小猫咪倒是挺喜欢坐这车，尤其是小猫咪，对车顶上的机枪非常感兴趣，时不时跳到车顶上去摸上几把。

林枫见状，便起了让州长教她操作的心思。州长遇上战斗时，肯定是要驾驶火焰战车冲在第一线的，不可能每次都把子弹打光后再出去肉搏。

而林枫虽然也会玩枪，但枪法实在差到爆，天生没有神枪手的天份。拿着机关枪扫射，虽然不见得会打到自己人身上，但子弹全部打飞的可能性却非常之大。

小猫咪身为兽人，体力充滞。眼力极好，可视距离极远，又是一双天生的夜眼。由她来操作机枪倒也不失为一个极好的选择。当然，还得先让她打靶试试，看她是否真有当神枪手的天赋。

于是每天晚上扎营休息之时，林枫便开着车带着州长和小猫咪找练了不到两天。操作机关枪打固定靶就能做到百发百中。就连打天上的鸟儿都能达到40%以上地命中率！

就连在夜里，凭着她的一双夜眼，她也能准确地命中200米以外的固定靶。当然，夜里打飞鸟的效果就稍微差了一点，最多不过20%的命中率而已。但是……又有多少人能有像飞鸟一样的移动速度呢?

除了将小猫咪培养成机枪手之外，赶路之时，林枫也没有放松卫队地训练。

州长每天都会抓紧一切时机操练18名卫队成员。有时候是背着全部装备，携带7天份量的干粮，跟在战马后面急行军整个上午。

有时候是分成两队，让他们于行军过程中边跑边对打。

扎营之后。还要进行强化格斗训练，由州长传授他那集众家所长的杀人技法。

就这样边走边练，晓行夜宿一个多星期之后，林枫等人已经接近了圣意志帝国的蛮荒原野。

早在旅途的第二天，林枫和汉尼拔他们两队人马就已经进入了圣意志帝国境内。在帝国境内走了一个多星期，一直都很平安。

但是这天还只是下午一点多钟时，汉尼拔便要求就地扎营，明天再上路。

“为什么？现在还早得很呢！”林枫对着地图比划着：“在这里扎营。连水源都没有。我们再走10多公里就进入蛮荒原野了，只有在原野中才能找到水源。”

“不能在蛮荒原野中扎营。”汉尼拔摇头说道：“非但如此。我们明天还必须天一亮就出发，抄近路连夜急行军穿过蛮荒原野，决不能在原野上逗留。”

“这又是什么道理？时间又不紧迫，何必要连夜急行军？”林枫有些不理解了：“从地图上看，就算走最近的路，我们也要走20多公里才能穿过蛮荒原野吧？以我们的行军速度，明天就算连夜急行军，也要到第三天下午才能走出蛮荒原野。这么大的行军量，就算战士们受得了。战马也受不了啊！”

“忍一忍就过去了，别小看战马的耐力。”汉尼拔笑了笑。又拧起眉头，说道：“蛮荒原野这些年非常不平静。除了大股马贼之外，还多了好几个食人魔部落。很多经过蛮荒原野时在里边扎营的商队都被屠杀了。”

“圣意志帝国曾经派遣军队进入原野剿杀马贼和食人魔，但是蛮荒原野面积广大，地形又太过复杂，溶洞遍地，马贼和食人魔们打起游击来，简直防不胜防。帝国损失了不少军队，浪费了大量钱粮，可还是接连数次无功而返。最后帝国只能对蛮荒原野放任不管。”

“现在这原野已经成了马贼和食人魔们地乐园，大陆各地的在逃通辑犯也都云集于此。听说现在原野的地下已经出现了一个由罪犯、马贼们共同修建起来的地下城，号称罪恶之城。罪恶之城的居民除了恶棍就是人渣，被称为大陆上最可怕的城市。”

“罪恶之城的地址不为外人所知，但城中的居民们经常成群结队出来抢劫。除了抢劫经过原野地商队、旅行者之外，他们还经常走出蛮荒原野，抢劫原野周边的城镇、村庄。甚至连食人魔他们都敢抢。

“古德里安哪，我们地人虽然都是最精锐的悍卒，但是一来不熟悉地形，二嘛对方人多势众，我们又不清楚其底细。万一和他们撞上了，这胜负还真的很难说。旅途之中，还是尽量减少不必要的损失吧。急行军最好了，以我们的行军速度，蛮荒原野上的强盗们即使发现了我们的行踪，也很难在短时间内调集足够的人手包围住我们。”

“难道除了急行军，就没别地办法了么？”林枫问道。

汉尼拔点头道：“是这样地。其实现在基本上没什么人走蛮荒原野这条道了。一般都是绕道通过原野。当然，如果要绕道的话。就得多走450多公里地路了。”

“那我们绕道吧。”林枫很干脆地说道：“我在领地上就忙得不可开交了，这回正想在旅途之中轻松一下呢，你突然跟我说要急行军……说实话。我真的宁愿绕道，也不愿连夜急行军。夜晚对我来说，应该是享受和休息的时间。反正我们又不赶时间，绕道也没什么的。”

“多走450公里你也愿意？”汉尼拔瞪着林枫：“你不是已经变得胆大包天了么？怎么连蛮荒原野这条路都不敢走了？”

“谁说我不敢走的？我就是不想连夜急行军！”林枫斜睨着他：“要么，我们就绕道，多走450公里。要么。我们就在这里分道扬镰。你急行军，我绕道！要么，我们就保持这种速度，慢慢地走，晚上在蛮荒原野扎营。敢不敢呢你？”

顿了顿，他嘿嘿笑道：“汉尼拔，你号称巴伐利亚第一青年勇士，年年参加秋季狩猎的英雄人物，可不要让我把你看扁了哦！”汉尼拔玲笑一声，说道：“你少激我！我有什么不敢地？我是担心你连累我！先说好。你要是出了什么状况，我可是不会管你的。你这队人，除了伊丽莎白，我一个都不会管。”

“我的人就不劳你担心了。”林枫模着下巴上的须根，嘿嘿笑道：“你到时候只要照顾好你自己就行了。不过说句老实话，如果蛮荒原野上的匪帮真的敢打我们的主意，惹火了老子，老子就去把他们那什么罪恶之城连锅端了！”

汉尼拔嗤笑道：“省省吧你。没人知道罪恶之城的所在。每个罪恶之城的居民出城打劫的时候，都被施加了某种至今无解地古怪禁锢法术。一旦谁被俘之后。想泄露罪恶之城的地址，脑袋就会砰地一声炸开。否则你以为圣意志帝国会至今都不知道罪恶之城的所在？”

“这么邪门儿？”林枫笑道：“罪恶之城的保密工作做得不错啊！不过这种方法还真的挺管用呢，用来控制不怎么听话的手下再合适不过了。”

汉尼拔也摸着小胡子笑道：“用来挟迫别人也非常之有效呢！说实话，我一直很想得到罪恶之城的保密方法。只可惜，难度实在是太大了。”

“嗯嗯。”林枫点点头，说道：“脑袋炸开的话，灵魂会迅速消散，连用魔法剥取记忆都做不到了。”

二人对视一眼，都有些无奈地叹了口气。

当晚。林枫和汉尼拔带队进入蛮荒原野之中，深入原野近40公里。他们寻到一条从地下溶洞中流出地小河。探明水中无毒之后，便在河边扎下营来。

夜里，林枫抱着小猫咪睡得正香时，州长在帐蓬外叫醒了他。

“发生什么事了？”林枫打着呵欠问道。睡觉的时候他为了不影响睡眠，便切断了巫师眼地联系，营地周围有什么动静自是察觉不到了。

“一队人数在600左右的骑手从东南方向朝营地逼近。”州长淡淡说道：“现在离营地只有不到一公里的路程了。”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51章 关于制造自动步枪的构想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13 本章字数:5314

“老子*打劫起家，现在居然有人敢来打劫我？”林枫冷笑着，穿上衣服出了帐篷。小猫咪睡眼惺松地揉着眼睛，一边打着呵欠，一边拉着他的衣角跟了出来。

“现在几点了？”林枫问道。

“零点还差15分钟。”州长答道。

“那正好，今天的一万发子弹还没消耗呢！过了零点就亏了。”林枫撇了撇嘴，“不用叫醒其他人了，就我们三个去把他们解决了。”

“大家都已经起来了。”州长道：“那队骑手马蹄上裹了海绵，跑起来没有声音的。但在他们离营地还有5公里的时候，汉尼拔的狼骑斥侯就已经发现了。现在汉尼拔的人早就准备就绪，我们的卫队也都着装完毕了。”

“敢情我还是最后起来的一个？”林枫一边将睡乱的头发抚顺，一边笑呵呵地说道：“才这么点敌人就这么紧张，汉尼拔的心理素质有待高啊！”

“嗯，我当然不会像某人一样，敌人大军压境，还能抱着女人做春梦。”汉尼拔硬邦邦的声音传了过来。

林枫循声望去，只见大舅哥披着那件艺术品一样精致的黑龙甲，手里提着一把单手长剑走了过来。

他板着脸，对林枫说道：“我可以很负责的告诉你，如果我们干掉了这队600人左右的马贼，接下来要面对的，很可能就是6000人了！”

“6000人？”林枫故作夸张地说道：“这么多兵。已经能攻城掠地了！说不定连慕兰德城都能打下来呢！你老爸一共也就800人地卫队而已。”

“他们不过是一群乌合之众而已！”汉尼拔作不屑状：“我父亲的800人卫队，足以轻松摆平8000名这种程度的马贼！”

“那你还怕个屁啊！”林枫瞪了他一眼，“来600我们就杀600。来6000我们就屠6000，最简单不过了！”

“600个敌人与我们人数比就是10比1，来6000人地话，就是100比1！”汉尼拔咬牙切齿地说道：“我们这么丁点人跟他们交战。就算最后能胜，也是惨胜而已！这仗这要打了，我们就不用参加秋季狩猎了。直接打道回府就行了！”

“那你的意思是？”林枫打了个哈欠，问道。

“趁他们现在还没开始加速冲刺。我们马上转进，帐篷不要了！”汉尼拔很有气魄地一挥手：“这不是逃跑，这是战略性转移！要保存有生力量，争取来日更大的胜利！”

“要走你走，我反正是懒得连夜跑路的。”林枫接二连三地打着呵欠：“州长，洛丽妲，你们两个开着车去转一圈儿。别忘了带战利品回来！”

终结者面无表情地点了点头，小猫咪一蹦三尺高，嘴里喵喵不停。大眼睛里满是兴奋地光芒。

汉尼拔看着两人跳上帐篷旁边的车子，又见着车子打着火后轰隆隆地开走，对着林枫愣愣地说道：“古德里安。我可不是骗你的。要真

地打光了他们这600多人，过会儿来的就是6000人甚至上万人了！”

“蛮荒原野上究竟有多少强盗？”林枫这下倒有点好奇了。上万人地队伍，拉出来可是铺地连天啊！

“据不完全统计，蛮荒原野上的强盗不下5万人！”汉尼拔语气有些激动地说道：“这还不包括那个神秘的罪恶之城里的人口！他们个个都是亡命徒，即使是老人、女人、孩子，也都是杀人不眨眼的悍匪！可以说，能在蛮荒原野的匪帮中生存的，不存在不能算作战士的人口！”

“全民皆兵么？”林枫不屑地撇了撇嘴，又打了个大大的呵欠，“放心，他们不会那么傻地。600人被我们打挂了，就的考虑一下我们的实力，判断一下继续向我们挑衅究竟是否值得。没有人会傻到不计成本地攻击我们的。”

“呵呵，是么？”汉尼拔冷笑道：“我看过你地新型战车开火时的情景，那种可怕地金属风暴，的确可以摧毁一切敢于直面其锋的敌人。说实话，看到这种神器一般的武器，连我都起了欲据为己有的贪欲！虽说我不会真的想占有你的战车，但是你想过没有，别人看到它的威力之后会怎么想？会不会兴起占为己有的念头？”

“……你这么一说，好像真有点匹夫无罪，神器其罪的味道啊！”林枫咂巴了两下嘴，说道：“你的意思是，如果我用战车扫平了这600人，那么看到了这辆战车威力的匪帮，会不惜一切代价来抢夺？”

“不错。”汉尼拔肯定道：“匪帮的人个个都是亡命徒，你不能以常理来推测他们。他们甚至能够为了一块烤肉、一杯酒就去杀人，也可以为了一顿美餐把自己的命卖掉！我敢肯定，蛮荒原野上的匪帮背后必定有个幕后控制者。否则罪恶之城这种地下城，也不可能顺利地兴建起来。为了得到你这的战车，那个幕后控制者极有可能驱使他的手下们，不惜一切代价前来夺取。”

“不用担心。”林枫冷然一笑，“我的人杀人的原则向来是不留活口。没人会知道我这战车的威力的。”

“魔法的世界充满奇迹。”汉尼拔淡然笑道：“一些占星师能够通过水晶球，看到千里之外发生的事情。”

“那得事先标上魔法标记，”林枫笑道：“这事儿我最清楚不过了。假如你是个占星师，想看到千里之外的我在做什么，你必须事先在我身上做下魔法印记。还得是我心甘情愿让你做标记才行……”

说到这里，他笑容一敛，“哦。我明白了。罪恶之城地人一旦想要泄密，就会脑袋爆炸，这就说明他们除了被施加了那种无解的怪异禁锢魔法之外，还时刻处于远程监视之下！”

汉尼拔点点头。说道：“正是如此。所以你不要以为杀光了这600多人就没事了，这里发生的事情有50％地可能，正处于某些人的远程监视之下！”

刚刚说到这里。便听到营地外传来一阵震耳欲聋的枪声。开始是响成一片的连射，接着便是哒哒哒。哒哒哒……地点射。在枪声响起的同时，便听到一阵凄厉的人喊马嘶声之声隐隐传来。人与马濒死的那凄厉地惨叫声划破夜空，传出了老远。

林枫向冲正苦笑摇头的汉尼拔一摊双手，耸耸肩膀，说道：“没办法了，现在已经开火了！”

“准备转进吧。”汉尼拔摇头道：“打光了这群人，就马上转移，连夜急行军。就别在尸体上搜刮战利品了。唉，如果我们不动这600多人。直接转移，可能最后就只有他们这群人追赶我们。而一旦开火了，谁知道会出现多少匪兵来围追堵截？后果难料啊……”

“打得赢就打。打不赢就跑，跑不赢就撒钱。这不是你教我地么？”林枫嘿嘿笑道：“你要怕的话，就撒钱让他们放你一马呗！”

“土匪能被收买么？”汉尼拔白了他一眼，“他们不但要钱，还要人的命！尸体他们都会带走，用来和食人魔换东西。”

“啧啧，这里的匪帮真敬业，在打劫这项业务方面，干得我专业多了。”林枫啧啧叹了几声，说道：“别转进了，继续睡觉，明早再出发。老实告诉你，别说6000人，就算是6万人，我也不会放在眼里。又不是哪个国家的正规军，土匪嘛，再亡命也都是乌合之众，战斗力不会很高的！放心，不会有事的，回去睡吧！”

他拍了拍汉尼拔的肩膀，然后背着双手，哼着小曲儿慢慢地向着州长和小猫咪开火的那边走去。

汉尼拔怔了半晌,最后只能摇头苦笑，自语道：“这个疯子……认识他是我这一生最大地不幸……”

……

林枫还没走到，枪声就停了。等他走到的时候，州长已经驾着车捡战利品去了。

过足了枪瘾的小猫咪穿着睡衣，小脸儿糊上了几块黑糊糊地硝烟痕迹，小手上也沾上了些枪油，正蹲在地上笑眯眯地捡着弹壳呢！

伊丽莎白、莉雅、妮悠、仙女龙姐姐、艾莉莎也都在那里捡弹壳，就连芙罗娅这小家伙，也用大耳朵抓着几个弹壳，放在嘴边吱吱地吹着。

林枫笑呵呵地说道：“哟，早知道你们对弹壳这么感兴趣，以前小猫咪打靶的时候，我就拣些弹壳给你们带回来了……”

“这东西很有用！”伊丽莎白只顾捡着弹壳，头也不抬地说道：“艾琳婕姐姐说，只要把这弹壳地铜底去掉，然后装上新的铜底。再往里面填充能爆炸的魔晶粉末，装上金属弹头，造出的子弹威力将远超矮人火铳的子弹！”

“是么？”林枫摸着下巴寻思起来。这个世界的矮人火铳填弹方式，和地球上的前装式隧发枪一样，装弹速度慢，射击精度差。

虽然因为填充的是爆炸魔晶粉末，令矮人火铳的射程和威力都远大于弓箭，但是过慢的射速、繁琐的制造工艺、昂贵的制造成本，以及为弹头提供推动力的爆炸魔晶的价格，都严重限制了火铳的使用范围———造一支火铳的成本，相当于造100把标准弓箭。而放一铳的时间，已足够一个熟练的弓箭手射出三枚箭了。

而且这是一个充满魔法奇迹的世界，魔法、附魔弓箭无处不在，更是大大限制了矮人火铳的普及推广。而本着口径越大威力越大的原则，许多人宁愿买看上去威风凛凛，但是成本更高，操作更难，射速更慢的魔晶炮，也不愿买一次只能攻击单一目标的矮人火铳。

“唔……将弹壳回收利用，但是一个好主意，足以解决填弹时间过长的问题。”林枫点了点头，先表示肯定。随后又泼出了一瓢冷水：“你们谁会造能配得上这种口径弹壳得枪？打算造连发枪还是单发

枪？造连发枪的话，弹头需要的金属，以及产生推动力得爆炸魔晶，其消耗量必然非常巨大。我们从哪里找到那么多资源？”

“州长说他会造后装弹式的火枪，连发、单发的都可以。”仙女龙姐姐微笑道：“当我说出废旧弹壳可以回收利用之后，莉雅也问了我同样的问题。州长却说，只要有足够的资源，他就能造出连射枪来。当然，爆炸魔晶的确是个很大的问题。它太昂贵了，我们的领地又没有出产，如果全*进口的话……我们的确是供应不起的。”

“以这个世界的工艺水平，能造出合格的连发火枪么？”林枫皱着眉头，暗自寻思着：“州长只是保镖型终结者，就算因为需要熟悉、使用所有的枪械，而在数据库里面储存了所有枪枝的结构数据图……但也不会有人无聊到将工业机床的数据，输入他的数据库的。因此州长最多只能按照他数据库里储存的信息，进行手工制造，而没办法造出能制造枪械的机床来……那么，他能否制造出最合适的子弹火药呢？”

……

当州长打扫完了战场，带着100多金币的战利品回来后，林枫先问他造枪的话是不是纯手工作业，这一点得到了州长的肯定。

林枫接着就火药的问题进行垂询，结果州长的回答却是：“不能。”

“为什么？”林枫有些奇怪了，“你连枪都能造出来，为什么反而不能制造火药了？”

“不知道。”州长说道：“这个世界的物理法则、化学法则与我们原来的世界大不相同。虽然火药的成份在这个世界上都能找到，但是按比例调制出来之后，却不会燃烧爆炸。”

“你怎么知道的？”林枫有些奇怪了，“没见你配过火药啊！”

“哦，那是你上次去慕兰德放映新电影，而我在兴登堡训练卫队时，我闲得没事自己试验的。”州长微笑道：“我早就有造自动步枪，甚至轻重机枪的念头了。”

“因为这个世界有能够代替火药的爆炸魔晶，所以按照地球上的方法配的火药，就不符合规则了么？”林枫寻思了一阵，对伊丽莎白问道：“大陆上哪个国家的爆炸魔晶储量最高？”

“冰岛王国。”公主肯定地说道。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52章 大规模杀伤性武器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13 本章字数:4100

冰岛王国，是高卢帝国的属国之一，正好与巴伐利亚公国接壤。两国之间，在各自宗主国的支持下，曾爆发过多次战争。

其中有一次冰岛王国不宣而战，攻入公国境内120多公里，最后与当时还是储君的大公率领的军队相持于枫叶堡下。

而那一次，莱茵哈特大师临危受命，单独率领500人的精英战队，深入冰岛王国内部，进行了长达100多天的超限战。最终迫使入侵公国的冰岛王国撤军回国。

那一战，500名精英战队牺牲了476人，莱茵哈特大师都险些丧命。回来之后卧床休息了整整一年，才能下床走动。

两国之间有着累世深仇，至今两国边境之上仍旧争端不断。若非两国背后都有一个大国撑腰，现在这两个国家之间肯定已经灭亡了一个。

“冰岛王国地盘儿不怎么大吧？”林枫笑着看着伊丽莎白，问道：“你这么说，该不是有什么别的目的吧？”

“我能有什么目的?挑唆你灭亡冰岛王国么？”伊丽莎白瞪了他一眼，哼道：“就算我有这个想法，你也没有这个实力呀！”

“唔……这么说，冰岛王国还真有着全世界储量最丰富的爆炸魔晶矿了？”林枫摸着下巴，以只有他自己才能听到的声音自语道：“美国打伊拉克的理由是什么来着？哦，大规模杀伤性武器……”

于是他又问伊丽莎白：“丽莎啊。大陆上最臭名昭著的大规模杀伤性武器是什么啊？”

“这个……”伊丽莎白想了想，摇头道：“这我倒不清楚了。我只知道恶名最盛地大规模杀伤性魔法，是恐惧魔王努尔赫达斯的‘活火熔城’。调动地底岩浆。瞬间喷射出来，可以在一分钟之内毁灭像慕兰德那么大的城市呢！”

“……冰岛王国不可能有这么强地法师。”林枫嘀咕了一句。

“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啊……这个我倒是知道呢！”仙女龙姐姐说道：“大陆上曾出现过许多种大规模杀伤性武器，但若说到最臭名昭著

的，就要数3000多年前的外域入侵者。‘病毒君王’耐奥祖使用的‘亡灵天灾’病毒了。”

“亡灵天灾病毒么？”伊丽莎白说道：“这的确是有史以来最为狠毒的病毒，不过病毒也能算作武器么？”

“当然能算了。”林枫哈哈一笑，“武器可不一定就是刀枪弓箭这些东西。病毒也能算作武器的。嗯，论到大规模杀伤、臭名昭著这两个属性。没有什么武器能跟亡灵天灾病毒相比了。”

当年外域入侵者病毒君王使用天灾病毒，险些毁灭了整个大陆上所有地智慧生物。任何生物，只要感染了天灾病毒，就会变成《生化危机》里一样的丧失。只有少数意志坚定，精神极其强悍地，才能保住自己的理智，但身体却也变得跟丧尸一样了。亡灵族就是这么来的。

“可是大陆上，没有多少人认为亡灵天灾病毒是武器呢！”伊丽莎白说道：“在人们心中，天灾病毒只是一种瘟疫罢了。”

“那我们就帮他们纠正这个错误的观念！”林枫大手一挥。说道：“我们要让全世界的人都清醒的认识到，亡灵天灾病毒就是最狠毒的病毒武器！任何国家只要私自研究这种武器，就是世界公敌！”

嗯。拍完《传奇》后，甚至在拍《传奇》的同时。可以拍出一部叫做《亡灵天灾》的电影。利用电影将“亡灵天灾”这种病毒，属于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地观念深深地烙印进人们心里。

然后，对外宣布冰岛王国正秘密研究“亡灵天灾”病毒……那时候，就算是高卢帝国，恐怕也不敢冒着与全世界为敌的危险，来插手此事了！

当然，要打冰岛王国的主意，凭他现在地实力还是不够的。等到他领地中地民兵部队，都能达到他的20人卫队目前的战斗力水平之后，他就可以……

想到得意处，林枫轻声笑了出来。

“我一看你的表情，就知道你又在琢磨坏事儿了！”汉尼拔不知何时冒了出来，说道：“你们怎么还在这儿闲聊？过不了多久可能就会有大队人马杀过来了，赶紧准备应战啊！”

“急什么？敌人这不是还没影儿么？”林枫鄙视地看着汉尼拔：“你小子怎么一点大将风度都没有？别忘了你的身份——巴伐利亚第一青年勇士！”

“勇敢和鲁莽可不是一回事！”汉尼拔驳道：“鲁莽之辈不可能成为身经百战的勇士，因为他们往往在第一战的时候，就因为鲁莽送命了！身经百战还能活下来，那是需要动脑筋的！临阵之前做好万全准备，这是成为勇士的第一要诀！”

“呵欠……”林枫打了个大大的呵欠，砸巴子两下嘴，对姑娘们说道：“我想去睡一会儿了，你们谁陪我？”

“我来！”伊丽莎白将一口袋弹壳放到了悍马战车上，拍拍手挽着林枫的胳膊，笑嘻嘻地说道：“我刚刚也没睡好呢。”

被无视的汉尼拔，目瞪口呆地看着扬长而去的林枫和妹妹，脑门儿上青筋暴跳。

“都去睡吧！”林枫对他的18人卫队挥了挥手，说道：“放心，汉尼拔是个好哨兵！”

咔吧一声，汉尼拔把自己的牙齿咬碎了一颗……

……

林枫搂着伊丽莎白，舒舒服服地一觉睡到大天亮。

汉尼拔带着他的人，全副武装。紧张兮兮地戒备了一整夜。

“早啊！”林枫端着漱口缸子，肩上搭着毛巾，去小河边洗漱地时候。非常热情地和头发、盔甲上沾满露珠的汉尼拔打了个招呼。

“你怎么知道他们昨天晚上不会卷土重来的？”汉尼拔咬牙切齿地瞪着林枫。

“我不知道啊！”林枫莫名其妙地看着他：“我也以为匪帮昨晚就会纠集大队人马来砍我们地。”

“那你还敢一觉睡到大天亮？”汉尼拔恨恨地看着他：“不但自己睡，还让你的人全部去睡了，你就不怕有个万一么？”

“你那个狼骑，隔着5公里就能发现来袭的600敌人。如果敌人来的是6000。他不是隔着10公里，甚至50公里就能发现了？”林枫翻了翻白眼：“这么远地距离，我们有足够的时间预警了。我想反正有你和你的人放哨。我们就干脆睡上一觉，养精蓄锐呗！”

“你牛！”汉尼拔气极反笑。冲着他一挑大拇指，说道：“我今天才发现，原来你才是巴伐利亚第一青年勇士！”

“过奖过奖。”林枫谦虚地笑着，“我地声望目前还只在巴伐利亚通行。等顺利参加完这次秋季狩猎，等我的名声传遍整个圣意志帝国之后，我才配得上第一青年勇士这个称号，呵呵，呵呵……”

汉尼拔满脸悲愤地转身而去，临走前硬邦邦地甩下一句话：“今天晚上你地人放哨！”

……

吃过早餐之后。两队人马拔营启程。汉尼拔坐在林枫车子里的后排座上打着瞌睡，他的手下就没这么好的福利了，一个二个在马背上摇头晃脑。飘飘欲仙——行军了整天，又整夜戒备。这些人身体精神双重疲乏，实在有些撑不住了。

尤其是身体最弱的魔法师，那位一共只会两个冰系魔法的先生，已经搂着战马的脖子打起了呼噜，嘴角上挂着老长一串晶莹的口水。

“古德里安，你说匪帮还会继续派人来对付我们么？”坐在副驾座上的莉雅有些担忧地问：“如果他们真来6000人以上怎么办？”

“他们一定会继续派人来地——如果昨晚的匪帮有幕后首领，而且那首脑通过远程监视看到了战斗经过的话。”林枫微笑道：“之所以昨晚没有继续派人过来，是因为他们已经发现夜袭对我们没用，反而会限制他们自己地战斗力。与其在不利的条件下作战，倒不如利用我们对未知情况地警戒心里，借我们整夜戒备的机会，消耗我们的精力和体力。”

“然后在我们戒备了整夜，却未等到一个敌人，精力、体力双重疲劳，并心生松懈的时候，派大队人马于某个险要之处埋伏下来，发动突然袭击。呵呵，这种打法，成功率比连夜来袭要高上几倍。损失也会降低不少。你等着看吧，我们一定会在某处险地遇上埋伏的。”

“原来你早就知道他们不会在夜里袭击了！”莉雅回头看了看后面睡得昏天黑地的汉尼拔，小声说道：“那你昨晚为什么不提醒汉尼拔，让他和他的人也去睡觉呢？虽然我们都休息了一晚，精力体力都很充滞。但是他们的人却疲累得很，若遇上袭击，战斗力会大打折扣呢？”

“蛮荒原野上到处都是敌人的眼睛。我总有种直觉，好像我们几乎整晚都处于敌人的监视之下。”林枫微笑道：“如果我们的人真的都去睡觉的话，那敌人说不定就会采取另一种策略了。黎明前最黑暗的那段时间……可是偷袭的最佳时机啊！呵呵，不管怎样，汉尼拔和他的人都为我们换取了整夜安稳的睡眠。若真遇上袭击的时候，我们负责摆平所有的敌人就是。”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53章 突然袭击与自掘坟墓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14 本章字数:5228

两队人马从清晨一直走到正午，途中经过了两处非常适合打埋伏险要之地，但却一直都没遇上敌袭。

“难道我猜错了？”林枫心下暗自寻思，“难道蛮荒原野中的匪帮，准备在今晚再打一次夜袭？”

他又仔细研究一番手中的地图。从地图上看来，以他们现在的先进速度，直到今天晚上扎营之前，这一路上都不会再经过适合伏击的险要之地。

他收起地图，拧着眉头望向车窗汽化热原野。

此时他们正行走在一段荒芜经年的大道上，道路上已经生出齐小腿深的野草，而道路两旁那几乎一望无际的原野之上，更是长满半人高的杂草。

夏末秋初的气候依然炎热。

正午的太阳不遗余力地向着大地拨洒着它的热量，原野上一丝风都没有，被烤得枯黄的野草丛有气无力地耷拉着头，不见一丝颤动。

神骏的战马在如此炽热的阳光下，也显得无精打采，懒懒地拂动着尾巴。马背上的追随者们一个个默不作声，仿佛被阳光晒光了说话的力气。

林枫心中一动，将头探出车窗，大声说道：“格利高里先生，现在开始你在前方开道，注意观察路面的陷阱！”

“是的老爷！”盗贼格利高里应了一声，打马奔行到队伍最前方，跳下马背徒步行进。原本懒洋洋的眼神变得像鹰一样敏锐，仔细留意着前方的路面。

“怎么了？”莉雅奇怪地问道：“今天不是不会遇上适合伏击的险地了么？为什么要格利高里先生探路呢？”

“我之前可能陷入了思维误区。”林枫争着眉头，摸着下巴上的须根，缓缓说道：“所谓的险要，并不一定就是峡谷，山涧之类的。像现在这种平原地形，同样也可以算是险要！

“敌人若是从四面八方围攻和话，平原地形可以加快他们的冲锋速度，而我们则根本无险可守！甚至如果他们从100米以内的距离发起进攻地话，我们连结阵防御的时间都没有，只能被他们一冲而溃。分割包围！”

“可是……敌人怎么可能从100米外发起进攻呢？”莉雅疑惑地说道：“这原野一望无际，就算草丛中能藏人，也瞒不过你的巫师眼呢！”

“有种战术，叫做地道战。”林枫微笑道：“地表看上去一望无际的原野之上，其地底可能存在大量的地道，藏兵洞。蛮荒原野被匪帮盘踞多年。圣意志帝国多次围剿都是无功而返。如果说匪帮仅仅依*天然地形打游击获取胜利，我是绝不相信地。

”蛮荒原野毕竟是圣意志帝国的国土，难道帝国就真找不到熟悉原野地理的向导么？这显然不可能！所以我有理由推测，除了利用天然地形之外。匪帮极有可能在地下也动了什么手脚！”

“他们连地下城都能建起来，为什么不能挖地道，挖地下藏兵洞？依*魔法或者擅长打地洞的魔兽力量。完全可以在一夜之间，挖出一个能藏兵千人的地洞出来！所以……”

林枫指点着四周一望无际的原野。“我们有很大可能遇上来自身边地攻击。而在这荒废的道路之上，也可能早就设下了针对我们地陷阱！”

说到这里，他轻轻揪着下巴上的胡须，轻笑道：“换位思考的，如果我是匪帮的控制者，又拥有地道，地下藏兵洞这些便利条件，我也会采取于原野上发动突袭的战术。”

“第一途经险要之时，我们必会全神戒备。而过于险要的地形。往往藏不下多少人马，藏的人多了，极易被发现。第二。当我们安然无

恙地经过了两处险要之后，发现前方已是一片坦途。必会松懈下来。对突发事件的应变能力，心定大打折扣，到时……”

”老爷前方发现陷阱!”林枫的话被格利高里打断了。盗贼先生站在大道中央，对着林枫地车子挥舞着双手：“不能前进了，一个极大的陷阱……”

他的话刚说到这里，一枝闪烁着黑光地箭矢从路旁的草丛中飞出，嗖地一声射向他地心窝！

格利高非常敏捷地一偏身子，但仍未能完全避开这枝射速奇快的利箭！

哧!箭从他的左肩肩窝射入，以向上倾斜的角度洞穿了他的肩胛骨，如破朽木一般对穿了过去，带起一溜黑色的血花！

“箭上有毒！”格利高里顿时金色变，发动疾行术，猫着腰如一阵疾风般向着队伍奔回！

“全体结阵，准备战斗！莉雅，帮格利高里先生治疗……”林枫大声下达了命令。

他话音未落，两队战士们就已经跳下马背，牵着战马以战马为掩体，以悍马战车为中心，结成一个圆阵。五辆火焰战车与撒克蝎子位于圆阵的最外围，绕着圆阵缓缓地绕着***。

而就在他话音刚落之时，大路两旁的草丛中突然钻出难以计数的弓箭手，向着他们释放了第一阵箭雨！

千人以上的弓箭手！“州长只往两旁空中扫了一眼，便凭箭矢的数量判断出了敌方弓箭手的人数！“距我们最近的不到50米，最远的也只有70米！”

“果然有地道和地下藏兵洞！”林枫咬牙切齿地说道。在那些弓箭手们出现的时候，他便已通过巫师看到，道路两旁的草丛地表突然被大片大片地掀开，现出纵横交错，数以百计的地道来！

除了放箭的弓箭手之外，还有无数手持利器的人滔滔不绝地从地道中涌出。甚至有10米以上较为宽阔，地洞开得很大的地产中，有穿着皮甲，手持各种利器的悍匪牵着战马冲了出来！

此时第一拨平射的箭雨已经迫至跟前，第二拨吊射的箭雨也已飞上了半空，而弓箭手们现在正弯弓搭箭，准备发射第三轮箭雨！

林枫与汉尼拔带的人是精英中的精灵。除了个个身手高明之外，装备也都尽可能装配着满身的高档货。匪帮弓箭手地攻击虽然突然，但是追随者们都已经早有准备。一时候，魔法护盾我光芒此起彼伏，闪烁不休，将前两轮箭雨尽数挡了下来，且连战马都护住了！

但这并不意味着安全。依*附魔装备发出的法力护盾防御次数有限，能挺过三轮箭雨就不错了！如果让弓箭手们继续射击和话，待法力护盾一破，就只能*身上的盔甲硬抗！

这对林枫地卫队成员来说无所谓。黑龙甲刀枪不入，普通箭手射出的箭根本对其产生不了威胁。但是所有的战马和汉尼拔的追随者们，就没有这等强悍地盔甲了。很在可能在箭雨的覆盖现极大的伤亡！

“哒哒哒哒……”枪声响了，小猫咪站在车座上。上半身探出车厢外，扶着车顶上地机枪开始了密集扫射！枪声一响，刚刚放出第三轮箭雨的匪帮弓箭手们，便如镰刀割倒地麦子一般纷纷倒下！就连那些冲出地道，正准备跟在箭雨之后发起攻击的步兵和骑兵，也被摞倒了好大一片！

一枝漆黑的箭矢射向目标明显的小猫咪。枪声，箭雨破空声，人马濒死前的惨叫声……将这枝箭矢的破空声完全掩盖了下去！

但这枝箭还是没能射中小猫咪。

因为守在悍马车侧面的妮悠，早就用隐形手替小猫咪筑起了一道的、看不见的城墙！

轰隆隆……低沉的马达声中，州长，肖恩先生，伊丽莎白驾驶着各自地火焰战车主动冲了出去！

州长左手持着霰弹枪，隔着老远便连连开枪。弹无虚发地将一个又一个只穿着布衣或者皮甲的土匪轰翻在地。他右手拿着雷霆王之怒。冲进匪群之后便大肆挥舞起沉重的战斧，砍得残肢断臂漫天飞舞！

肖恩先生往聚集了大量骑匪地方向冲去，那队骑匪见他只有一人。便哈哈狂笑着挥舞马刀向他冲来。他淡然一笑，手指轻轻一点，一道绿光自他指尖射出，没入前方地面。瞬息之间，荆棘森林破土而出！

连绵不绝的利器透体声和骨骼绞裂声中，那队接近200人地骑匪只一瞬间便全部变成了尸体！

伊丽莎白左手持着“嗜血者夏洛克”，右手持刷了一层银漆，改成了一把银剑的“刺杀者影牙”，驾着战车在匪群中左冲右突。战车的高速配合她奇快无比的出手速度，令剑光形成了一道拉出10米多长光尾的光带。光带所过之处，鲜血像喷泉一般飙射，土匪像稻草一样倒下！

林枫的火焰战车虽然无人驾驶，但也昂着车头的螺旋尖角闪电般撞入了匪群之中，掀起一阵腥风血雨！

撒克蝎子在战斗一开始就潜进了地下，此时它已找到一处藏兵数百人的地下藏兵洞，在那些还没来得及从地洞出口冲出去的悍匪中，开始了血腥屠戮！

“妮悠，去干掉那只放冷箭的老鼠！”林枫大喝道。

妮悠点点头，驾着火焰战车朝黑色箭矢射来的方向冲去。途中接连数枝黑色箭矢正面射向她，都被她的隐形手挡了下来！

她冲出道路30多米，隐形手闪电般往空无一人的前方一切。只听咔嚓一声轻响，一颗人头伴着激射的鲜血冲表、人而起，一道模糊的身影渐渐从虚空中显出身形，无头的身体无力地扑倒在地！

这时林枫的18人卫队也已经开始了冲锋。他们每6人一组，结成3个战斗小组。以锥形阵突入匪群之中，以极高的效率开始了屠杀。

对于轻武器的攻击，他们从不格挡。而重型钝器的攻击，又被他们轻松避过。他们彼此护卫，配合得默契无比。每个人都只需要关注自己的前方，后背和两侧自有战友帮他们照顾！

在乱军群中，他们的攻击简单有效，全力贯彻了州长的一击必杀思想，绝不做任何多余的花俏动作！

此时小猫咪的机枪扫射已经改成了五连发点射，只有遇到大队土匪扎堆的时候，才会一气扫上数百发子弹！

土匪虽然人多势众，但一来他们武器装备陈旧粗糙，打起来又无组织无纪律。小股人马之间还懂得互相配合，但人一多就显出缺乏正规训练的弊端，只知乱哄哄瞎冲一气；二来还有很多土匪未及冲出地道，就被撒克蝎子突入地下藏兵洞，杀得鬼哭狼嚎；三来他们根本没

想到林枫他们居然这么悍不畏死，面对敌人的优势兵力居然还敢打起反冲锋，而且个个战斗力强得可怕，又有着能迅速收割人命的奇异利器……

这种种不利加起来，便令这群土匪从一开始就被打蒙了，阵形也被搅得一团糟。瞬息之间便由占尽兵力，地理便宜的优势方，转为被屠杀得几乎没有还手之力的劣势方！

要知道，匪帮的这次埋伏突袭无论怎么看，都能算是相当于成功的！不别的，就凭那三轮箭雨袭击，就算敌人是圣意志帝国的1000正规军，现在恐怕也倒下一半还多了。而剩下的即使没死，估计也会一溃到底，只能被后继的近战土匪分割包围，尽数歼灭了！

“一群乌合之众！”林枫不屑地撇了撇嘴，对刚刚睡醒，还在揉着眼睛的汉尼拔说道：“我接着睡，这场仗很快就会结束了。”

“敌人有多少人？”汉尼拔打了个大大的呵欠。

“前前后后能够从地道冲上地面的，大概在2500人左右，洛丽妲一个个就摆平了至小800人。”林枫淡淡说道：“没能冲出地面的人数不详，但是蝎子已经传来讯息，说它已摧毁了7个地下兵洞。呵呵，有5个地洞它甚至没有杀一个人，只是将地洞弄塌，就把那些老鼠全部活埋了。”

“对方不知道你有能钻地的机械傀儡，结果地洞藏兵这个本来很妙和主意，现在就成了自掘坟墓了。”汉尼拔又打了个呵欠，说道：“打完了别叫醒我，困着呢！”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54章 匪首的阴谋！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14 本章字数:3925

“哦……派出7000多人打伏击，不到10分钟就被一支不满60人的队伍打崩溃了。啧啧……土匪就是土匪，永远不能像正规军一样，打出令人满意的战果来。”

蛮荒原野上某片怪石嶙峋的石林中，一个佝偻着身子，全身裹在黑袍中，营造出相当神秘的气氛的家伙，托着一颗硕大的水晶球，正透过水晶球观察着远处发生的一面倒的战斗。

他以相当嘶哑低沉的声音感慨了一番，随后又凝视住水晶球中映射出的悍马战车，死灰色的眼球中散发出贪婪的光芒。

“这个机械傀儡上的武器，还真是相当可怕啊！从开战到现在，那件武器在那只猫人少女的操作下，至少已经收割了1000条人命了……啧啧，如果我们能得到这件武器的话，攻城掠地也不在话下啊！”

在这黑袍怪客的周围，散布者数十名衣着杂乱，但神情相当精悍的男子。他们有人类，有兽人，甚至还有矮人、侏儒。这些人全都虎视眈眈地观察着四周，摆出一副戒备的架势。

而在这黑袍客的身旁，还有两人与他并肩站着，共同观察着水晶球内的情形。

左边那一个，是一名体格雄壮，赤裸上身，头发蓬乱的人类男子。他身上遍布伤痕，左眼上蒙着一只黑色的眼罩，脸上有一道蜈蚣般的伤痕，从左眉骨一直延伸到下颌。

这独眼男子摸着下巴上钢针一般的络腮胡子，低声说道：“这件武器应该有冷却时间的限制。你看，那只猫人少女现在已经没有操作它了。”

“没关系的……”黑袍怪客嘎嘎怪笑两声，说道：“重骑兵也挡不住它的威力啊！用这件武器打土匪纯属浪费，它应该用来克制重装骑兵……而且你们看，这支队伍中该有多少高档装备啊！那些黑色的盔甲，那些机械傀儡战车，还有他们的武器……难道这支队伍的首领是个傀儡师么？为什么会有这么多机械傀儡呢？哈哈，如果能成功抢到他们。我们将会收获意想不到的惊喜啊……”

右边那个同样裹着黑袍，身材瘦小，只从风帽中垂下一缕蓝色长发地人说道：“这支队伍的战斗力非常可怕，他们到现在为止，都还有一半人没有出击呢！我们这次伏击计划。可以说彻底失败了。如果想要抢夺这支队伍，我们必须带领地下城的精英战队亲自出马。而且……还不见得一定能成功。”

这人的声音非常好听，竟是个嗓音婉转清脆的女子！

“你们看。”她指着水晶球中映射出来地，现在已经扩大到四片的荆棘森林。说道：“那个驾着机械战斗的暗夜精灵，来来去去就只使用了这一招魔法。但是只凭这一个魔法，他就已经干掉了至少500人。他现在已经停止施放魔法了，应该是耗光了法力。可是等我们去袭击他们的时候，说不定这个暗夜精灵又已经恢复了足够地法力。他只要能施放一次这个魔法，就能给我们造成极大的伤亡。”

“不要因贪婪丧失了理智。”那个看上去粗豪的独眼龙，居然满脸深沉地说出了这样一句话，他拍着黑袍客地肩膀，说道：“他们的领队非常精明。我们精心设计地圈套也被他识破了，这说明阴谋诡计对他没用。要对付他们，只能凭实力。”

“蛮荒原野确实是我们的主场，如果他们处于进攻方，我们大可以借地利慢慢消耗他们的有生力量。拖疲、拖垮他们之后再施以致命一击。但是他们只是过客，并不需要与我们在这里纠缠。如果他们不留下来跟我们慢慢玩。或者不去进攻地下城，我们是没机会打败他们的。”

“不见得……”黑袍客怪笑了两声，说道：“一支如此强大。又不到60人的队伍途径蛮荒原野，向着圣意志帝国首都方向前进的队伍。会有着什么样的目的呢？”

那蓝发女子没有丝毫犹豫地答道：“参加秋季狩猎！”

“不错！”黑袍客拍了拍手，笑道：“既然如此，我们为什么不抓住这个机会呢？秋季狩猎的伤亡率在7成以上，就算他们地实力再强，也难免会有所损伤。而我们……如果也去参加秋季狩猎的话，可以利用的机会就太多了。”

说着，他望向那蓝色女子，嘶哑地笑了两声，说道：“无尽草原潘帕斯，可是你地主场呢！就算我们可以引诱他们去攻击罪恶之城，借罪恶之城的地利击败他们……但他们地破坏力你也看到了，我可不想他们去攻击地下城，毁坏我们的心血结晶……倒不如借秋季狩猎之机，利用兽人帝国的力量！”

“这个主意不错。”独眼龙点头赞同，“如果我们也去参加秋季狩猎的话，就可以左右逢源。一方面利用圣意志帝国狩猎队伍的情报，探清那个傀儡师的底细；一方面又能利用兽人帝国的力量，达成我们的目的。我赞成这个提议。”

蓝发女子想了想，说道：“方法倒是不错，但是……我们该怎样混进秋季狩猎的队伍中去呢？”

黑袍客嘎嘎笑了起来，笑声中相当得意：“我的变形药水已经快要配制成功了。只要我们能截杀一队接到了帝国秋季狩猎邀请函的人马，就能顺利地混进狩猎队伍中去了！”

……

从一开始发生接触，直到战斗结束，不过仅花了15分钟的时间而已。

陆续冲出地面的2500多土匪，只逃掉了不到100人。剩下的全部葬身在道路两旁的杂草丛中，冲得最快的，离道路都还有着10多米的距离。

而躲在藏兵洞中，将近4400人的土匪，则是没一个能逃掉的。蝎子一共弄塌了7座地洞，又屠光了两个地洞中的土匪。地洞藏兵这一妙招，到了撒克蝎子面前，那就真的只能算是自掘坟墓了。

此战中林枫、莉雅、仙女龙姐姐都没有动手，妮悠就杀了一个会隐身术的冷箭手。艾丽莎也就在战斗快要结束的时候，骑着独角兽追逐了一阵逃敌。至于汉尼拔手下的人，更是一个没动，全都吊着膀子在圆阵中看热闹。

主力队员肖恩先生，凭着他那招大规模杀伤性魔法，一人干掉了不下500的土匪。但连放4个荆棘森林也耗光了他的魔力，现在正闭着眼睛坐在火焰战车上冥想恢复魔力。

伊丽莎白、州长也干掉了不少敌人，就连林枫那无人驾驶的火焰战车，都撞死撞伤了不下百人。

18人的卫队因为步战限制了速度，建功最少。但也毫发无伤地屠掉了大批土匪，获得了第一次宝贵的实战杀人经验。

而小猫咪则居功至伟，一人操作机枪屠掉了将近1000人。但是，她那没心没肺的性子，也令她毫不吝啬地打光了一万发子弹，造成了极其严重的浪费——如果州长来操作的话，一万发子弹干掉5000人应该问题不大。

当然，林枫并没有就此事责怪她。在地球上的战场上，据统计，二战时期平均每杀死一名士兵，需要2.5万发子弹。能做到每10发子弹消灭一个敌人已经相当了不起了——尽管打的是从没接受过现代战争训练，还是采取密集式冲锋的冷兵器时期的土匪。

如果打的是地球上的现代军人，小猫咪这一万发子弹，能打死100个人那就非常小母牛倒立了……

每一发子弹消灭一个敌人，狙击手都做不到。能做到这一点的，估计也就只有州长这种非人的杀人机器了。

“打扫战场半小时，然后继续前进！”战斗结束后，林枫下达了命令。

30分钟之后，林枫的手下们带着土匪们身上搜到的，少得可怜的战利品回来了。兴许是昨晚受到了600多骑匪全军覆没的刺激，这一趟来伏击的土匪身上很少有带钱的。

2000多条尸体上面，搜到的钱和值钱的东西，加起来价值还不到100金币。那些破烂的武器装备就更不用说了，谁会带着大堆只能当废铁卖的东西赶路啊?

“穷，忒穷了！”林枫无奈地叹道。

伊丽莎白笑道：“谁打劫的时候会把全副身家带身上啊？当土匪自然要专业一点，吃的用的从别人身上抢就是，自己需要带钱么？”

“说的也是，当初我打劫维京海盗的时候，全身上下就穿着一条四角短裤来着。”林枫呵呵一笑，大手一挥：“继续前进！”

旅程继续。两队人马绕过了前方道路上那个长20，宽10米，深达5米，底部插满削尖木桩的陷阱，向着前方行去。

格利高里中了一记毒箭，还好那箭透体而出，没有插在他身上。又救治及时，总算保住了一命。不过现在也已经相当虚弱了，不休息个一两天很难恢复过来。因此林枫大发慈悲，让格利高里坐上了悍马战车。

而汉尼拔这小子，今天则表现出了相当水准的大将风范，果真一直酣睡不醒。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55章 大帝之城的天使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15 本章字数:3845

自遇上伏击之后，直到走出蛮荒原野，林枫一行便再也未曾遇上土匪、马贼的骚扰。他自是不知道匪首已经设下了一个借刀杀人的阴谋，企图利用秋季狩猎的机会对付他。现在他还以为土匪已经被自己打怕了，再也不敢来白白送死了呢！

土匪、马贼没有碰到，倒是遇上了一个40多人的食人魔部落。或许是在蛮荒原野上横行霸道惯了，这个食人魔部落居然在他们扎营的

时候前来夜袭。结果自不必说，40多个成年食人魔还没*近营地呢，就被闲得无事的撒克蝎子扫荡得干干净净。

出了蛮荒原野之后，向着东偏北方向行进，又走了10多天后，终于到达了圣意志帝国的首都——大帝之城。

大帝之城这个名字取得相当有气魄，当年圣意志帝国始皇帝腓特烈一世，扯旗造高卢帝国的反时，站在一座山包上大吼一声："除我之外，不可有别的皇帝！"

其后腓特烈一世率领追随者南征北战，打下了一个大大的疆土。只花了10年时间，便把原本大陆上第一强大、国土最广阔的高卢帝国打成了两半。而波其丝帝国也趁火打劫，侵吞了高卢帝国大量领地。

到了今日，大陆上的人类国家四强对峙。原来最强的高卢帝国，如今成四国之中最弱的一个。而能与圣意志帝国相抗衡的，也唯有目前领土最大的波其丝帝国。

至于大陆东海岸，人口、领土最少，但是盛产战士、内部异常团结的西雅联邦，对于人类国家的内部争端，则是一贯秉承不争霸、不挑衅、不参战的中立原则。倒也因此很是赢得了矮人、侏儒、暗夜精灵这些同盟种族地好感。

腓特烈一世大帝那句"除我之外，不可有别的皇帝"的豪言，虽然最终因为他的英年早逝而没能实现。但就算是与圣意志帝国有着累世深仇的高卢帝国，也不得不承认，大帝的确是千古罕见的人类英主。

如果再给他20年时间，他说不定真能一统人类国家，成为大陆之上人类国度中，唯一地皇帝。

为了纪念腓特烈一世大帝，圣意志帝国便将首都命名为大帝之城。这大帝之城，正是腓特烈一世当年起兵的地方，而那座见证了大帝雄心壮志的小山包，位于大帝之城的中央，被圈进了帝国皇宫之中，成为圣意志帝国的圣地。

帝国的历史并不悠久。现在的腓特烈三世大帝，登基31年，现年59岁。而他的父亲二世大帝，在位期间长达67年——因为腓特烈一世大帝32岁就去世了，因此二世大帝刚满9岁就登基了。

认真算起来，从一世大帝于起兵第6年正式称帝，直到现在，圣意志帝国的历史也不过103年而已。当然，谁也不敢小视这个年轻的帝

国。它蓬勃的生机，超快地发展速度，以及腓特烈家族一脉相承地侵略性，都令其周边的国家对它警惕不已。

就连号称国土第一、人口第一、军力第一的波其丝帝国，也不敢对圣意志帝国稍显轻视。波其丝帝国在一百多年前没有将趁火打劫地行动进行到底，与圣意志帝国瓜分掉高卢帝国，就是想将高卢帝国作为缓冲和制衡，以免过早地与侵略心旺盛的圣意志帝国产生直接冲突。

大帝之城拥有接近100平方公里的面积，是大陆上第一大城市。人口超过50万——世界第二大城，波其丝帝国首都的人口，也就不到40万人而已！

像慕兰德城那种面积55平方公里，人口13万余城市，在阿喀硫斯大陆上虽然也是有名的大城市，但与大帝之城比起来，就显得有些微不足道了。

大帝之城周边有着四通八达的陆路，城中更有一条大河穿城而过，将城分为南北两面，令大帝之城的水路交通也是非常便利。

城中汇聚了大陆各个地区、各个种族的大量人口，流动人口数量极大。除了大联盟的同盟种族地人口之外，受到歧视最少的兽人也是屡见不鲜。甚至连亡灵族和被废掉了吸星大法地血精灵，也随时可以在街上看到！

大帝之城的居民见多识广，眼界极为开阔。因此即使林枫坐着悍马，后面跟着火焰战车、撒克蝎子，也没引起多大轰动。最多只惹得一些好事者远远地指点议论一番而已。说得最多的，无非是这支队伍中的美女有好多好多，那些机械傀儡看上去也不错……

“唉，什么时候我的领地才能像这大帝之城一样繁荣啊？”看着车窗外繁华的大街，林枫不无郁闷地叹道。

“有点难。”汉尼拔咂巴着嘴，说道：“兴登堡领地的地理处置很不错，毕竟是离暗夜精灵最近的一个大陆港口。但是……我们的国力太弱了，在大陆上基本没多少影响力。如果想让兴登堡发展成大帝之城这种世界级的大城市，你最少得拥有世界级的影响力才行。”

林枫问道：“你呢？你年年参加秋季狩猎，号称巴伐利亚第一青年勇士，你的影响力是哪种级别的？”

“还不到国家级。”汉尼拔有些遗憾地说道：“年年参加秋季狩猎的人并不是只有我一个，帝国中有很多这种青年俊杰。他们本就是帝国的人，更容易得到帝国人民的拥戴，声望涨得自然比我快得多了。而我……只是帝国一个附属公国的人，天生就比他们矮了一截呢！”

“你身为大公长子都还是这样，那我……我一个小小的领主，要*秋季狩猎争取声望岂不是难如登天？”林枫郁闷了一把，旋即笑道：“这一来，我们就更要在今年大干一场了。想想看，除我们俩之外，参加秋季狩猎的人没一个回来，这声望不就全归我们俩了么？那些帝国的人就算起步再高，也没命再享受帝国人民的拥戴了！”

“做得太绝了很不好。”汉尼拔皱眉道：“我仔细想了想，如果到时候回来的就我们两个，圣意志帝国会怎么想？我们都是来自巴伐利亚的，他们一定会对此大起疑心。要不，留一个圣意志帝国的？”

“留谁都行，就是不能留帝国的人！”林枫斩钉截铁地说道：“要是留一个帝国的人回来，那所有的声望就得全归他了！他大可以吹嘘，是他拼死把我们带回来的。我们就算辩驳，又有多少会信？帝国的人民肯定会相信自己国家的人！所以，就算你觉得有必要留一两个人替我们共同承担，也只能是休斯顿公国，或者佛罗伦萨公国的人！”

休斯顿、佛罗伦萨同巴伐利亚一样，都是圣意志的属国。每年的秋季狩猎，这两个公国也都会分别有一到两个青年俊杰接到邀请函。

“唔……你说得对。”汉尼拔点了点头，忽然神色一凝，沉声道：“快看，有美女！”

林枫顺着他的目光透过车窗向外望去，只见一个背上有着一双洁白的羽翼，生着一头柔顺的白金色长发，面容、气质有若天使般完美的女孩儿，袅袅婷婷地漫步于街头。

她所经之处，路人纷纷停下脚步，单手抚胸向她微微颔首。而她也微笑着一一点头回应，那纯净的笑容，直令林枫这心中阴暗的邪恶领主，也不由心灵纯净了那么一刹那。

“天使！”林枫无比震惊地说道：“魔神在上，我他妈今天终于见着真正的天使了！”

“嗯，这位应该就是圣主教会唯一的天使了。”汉尼拔摸着小胡子，伸长脖子将头探出窗外，目不转睛地盯着姑娘，说道：“据说在18

年前，大帝之城圣主教堂的一位修女，在教堂大门外捡到了还是婴儿的她。那时候她背上还没长翅膀呢！直到她三岁之后，背部发生变异，渐渐长出了一对和天使一模一样的翅膀，头发也变成了现在这种白金一样美丽的颜色……”

“我的魔神！”林枫喃喃自语：“真是太神奇了，想不到天使居然真的存在……她强大么？是否能借用神灵的力量？会不会大规模杀伤性魔法？”

“这个……天使是很善良的，从来不伤人。”汉尼拔说道：“但是听说她的治疗神术无比灵验，就算是只剩一口气的濒死者，她也能在半小时之内将其救治得生龙活虎一般。她从9岁开始施展神术救人，活人无数。因此大帝之城中，无论是谁见到她，都会对她无比恭敬。就连帝国皇帝也不敢对她无礼。”

“圣主教会对外宣称，她就是万能的圣主赐予人间的救苦救难的天使。依*她，圣主教会在9年的时间内，聚拢了大量信徒。顺利成为圣意志帝国第一大教会……”

林枫这时已经停下了悍马车，死死地盯着那位天使。

似乎感应到了车上两个色狼直勾勾的目光，天使回过头来，对着他俩轻轻点了点下巴，绽出一抹纯净的微笑。

在这一瞬间，林枫感到自己的心跳漏了一拍。冥冥中似乎有个声音正在不断地呼唤着——她，就是你的钥匙……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56章 去见天使吧！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15 本章字数:4269

天使已经远去。

林枫却仍呆坐着，双眼茫然地看着天使方才对着他回眸一笑的方向。

钥匙？什么钥匙？她是我的钥匙？我是门锁插孔？魔神在上，我是被插的？开什么玩笑！

林枫不由自主地打了个冷战，身上冒出好多鸡皮疙瘩。

“错觉，这一定是错觉……”他心下嘀咕道。

一只手伸到他眼前，左右摇摆了几下，随后便听汉尼拔的声音响起：“伊丽莎白，你快来看一下，古德里安发花痴了……”

“去死！”林枫一巴掌拍开他的手，“你哪只眼睛看到我发花痴了？我刚才正在思考一个深奥的哲学问题而已！”

“什么哲学问题值得你这么深入思考啊？”汉尼拔嘿嘿笑道，眼神里边满是调侃的意味。

“我是谁？”林枫一脸深沉地说道：“我从哪里来？我又要到哪里去？这个世界究竟是我的主观映射，还是客观地存在？如此这般的问题困扰着我，让我感觉很迷茫……”

“古德里安，你该不会是生病了吧？”汉尼拔满脸同情地看着林枫，“如果病了你就跟我讲，然后我去找帝国皇帝给你请假，就说你病情严重，没法儿参加秋季狩猎了。”

“死开！”林枫瞪了他一眼，：“我跟你这种思想浅薄的人简直没法儿交流！”

说着，他摸着下巴上的须根，深沉而忧郁地说道：“困扰我的问题太多了，而世间又多是凡俗之辈。只有万能的主能指点我，用他那无所不在的光芒，指引我走出心灵的迷雾。所以……我决定今天去圣主教堂祷告。最好……嗯。最好那位天使能亲自聆听我地告解。”

说到这里，他以最诚挚，最清澈的眼神凝视着汉尼拔的眼睛，说道：“你对大帝之城这么熟，应该有办法让那位天使小姐和我单独呆上一会儿吧？”

“……”汉尼拔沉默半晌。最后摇头唏嘘道：“我曾经以为我是最无耻的人，但是现在跟你一比，我发现我纯洁善良得有若天使。古德里安，你真是太……唉，什么都不说了，我尽量帮你想办法。”

“谢谢！”林枫感激地一笑，拉着汉尼拔的手用力摇了摇，“若这事成功。将来必有厚报！”

“我只求你不要惹出麻烦就好。”汉尼拔苦笑道：“圣主教会地宝贝天使，是不可能被你泡到手的——就算你浑身上下散发着王者之气都不可能。”

“谁说我要泡她的？长了翅膀就一定是天使么？你怎么知道她不是鸟人？”林枫义正辞严，正气凛然地说道：“汉尼拔，你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我鄙视你！”

“你鄙视我无所谓，但你刚才那鸟人的言论。可千万别在别人面前，尤其是圣主教徒们面前提起。”汉尼拔满脸严肃地说道：“这种言论如果传出去了，你马上就会被难以计数的圣堂武士、战斗牧师、圣堂守护骑士、狂信徒们包围。他们会把你轰杀至渣的！记住，无论什么时候。都不可做出含有亵渎、侮辱天使意味的举动。”

林枫严肃地说道：“那我们刚才色迷迷地盯着她看……算不算亵渎或者侮辱？”

“不算！”汉尼拔断然说道：“我们刚才那是狂热崇拜的眼神！”

……

林枫、汉尼拔两队人马持邀请函，住进了在使馆区中地贵宾驿馆。

使馆区位于大帝之城中央，与皇宫之间的直线距离仅1.5公里。除了大陆各国、各联盟种族的常驻大使馆之外，还有一间专门用来招待贵宾的贵宾驿馆。

有资格街道秋季狩猎邀请函的，都是一方俊杰。参加的又是这种七死三生地危险游戏。而胜利归来之后便能享有极大的声誉。因此凡是参加秋季狩猎的人，都能在这个季节住进这贵宾驿馆——在平常的时节，这档次极高的贵宾驿馆。只有公爵以上爵位的大贵族才有资格入住！

林枫和汉尼拔两队人马，各分到了一个独立的花园式庭院，每个庭院住进50人都绰绰有余。

在驿馆的工作人员帮助下安顿好之后，林枫便去催汉尼拔尽快搞定安排他与天使见面的事情。

“别着急。”汉尼拔悠然自得地喝着咖啡，跷着二郎腿，慢吞吞地说道：“搞定这件事情并不难，但是……你总不能让我替你出钱吧？”

“还要钱？”林枫讶然说道：“指点迷途地羔羊是万能圣主的义务……”

“但陪你单独聊天儿不是天使的义务。”汉尼拔白了他一眼，说道：“没有钱打通关节，你凭什么和天使单独相处？就算再虔诚地信徒，也只能在教堂大厅里和大伙儿一起聆听天使的福音。”

“那她不是还治病救人么？”林枫道：“治病救人的时候……也是很多人呆在一起等着她一个一个地救？”

“治病救人当然另当别论了。”汉尼拔悠然说道：“天使的时间是很宝贵的，除了治病救人之外，她哪里来那么多时间跟闲杂人等单独相处？古德里安，我知道你最近手头有点儿紧，不舍得花钱。要不这样，我把你打成重伤，然后再把你送去请天使救治。那你不就能一个子儿不花地和天使单独呆上一会儿了？”

“你的想法儿太变态了，跟你真是无法交流。”林枫摇着头，掏出一个羊皮袋，扔到了汉尼拔身旁的桌子上，“200金币，够不够？”

“虽然还有点少……”汉尼拔呵呵一笑，抄起羊皮袋站了起来，“但我尽力为你争取吧。”

看着汉尼拔带着两个人晃晃悠悠地出了院子，林枫摇头自语：“圣主教会的人也能用钱收买？看来他们对圣主的信仰并不怎么虔诚啊！”

……

直到晚饭时间都过去了，汉尼拔才满面红光。打着酒嗝回来了。

他刚进院子，便被一直留在这里等他的林枫一把揪住，怒气冲冲地问道：“你怎么去了整整一个下午？我拷，你居然还喝成这样儿！老实说，你是不是把我给你的钱拿去酒馆玩女人了？”

“哎呀呀。不要这么冲动。”汉尼拔斜睨了他一眼，笑眯眯地说道：“我只不过是在给圣主教堂的一个神父送了金币之后，再请他吃了顿晚餐而已。而那个神父，正好是天使监护人地情人。”

“天使监护人？”

“嗯，就是那个捡到她的嬷嬷。”汉尼拔笑呵呵地说道：“你能和天使小姐单独相处半小时。当然，不能携带任何武器装备，而且你们相处的房间之外，将有圣堂武士、守护骑士、战斗牧师把守。”

“那我什么时候能去见天使？”

“七点半……”汉尼拔又打了个酒嗝。说道：“你将和天使小姐从七点半相处到八点整。”

“干，现在已经是七点一刻了！”林枫一把提起汉尼拔，唤来火焰战车，带着汉尼拔跳到了车上，直接翻墙越户地出了贵宾驿馆。

“指路！”林枫大声喝道。

“这么着急干嘛？”汉尼拔不屑地说道：“你今天一点大将风范都没有……”

“再啰嗦我拿根绳子把你绑车轮上！”林枫怒道。

“……左转……”汉尼拔很干脆地妥协了。

不到3分钟，战车便驶到了宏伟威严的天主教堂前。

林枫和汉尼拔跳下战车。并肩往着教堂大门走去。

“你为什么这么急着见天使？”汉尼拔有些奇怪地问道：“就算想泡妞，也不用这么着急吧？”

“我不知道！”林枫很干脆地答道：“事实上，我也很奇怪自己为什么会这么浮躁。”

“难道你真的是失去了人生地方向，急需找到信仰？”汉尼拔小声嘀咕了两句。随后又自失地一笑，摇头道：“不可能。虽然术士们号称是没有信仰的一个群体，但是你和莱茵哈特大师信仰的都是魔神……”

说话间，两人已经到了教堂大门口。4个圣堂武士门神一般伫立于大门左右，一个秃顶的中年男子穿着神职人员的服饰。站在门口朝两人招着手。

两人在门口停下脚步，汉尼拔微笑着对这中年男子说道：“盖瑞先生，这位就是我跟您提过的。最虔诚的圣主信徒古德里安。古德里安，这位是盖瑞神父。”

“您好，盖瑞先生。见到您很荣幸。”林枫意态甚恭地对神父行了个礼。

神父微笑着点了点头，说道：“愿主保佑你，孩子。跟我来吧，我们已经准备好了。”

他带着汉尼拔和林枫进了教堂，穿过极为宽敞的大厅之后，沿大厅左侧地门廊往楼上走去。他边走边说道：“在进门之前，你要先卸下身上所有的武器装备。你有半小时的时间，时间一到，必须马上出来。还有，天使的名字叫‘安琪儿’。你叫她安琪儿就行了，不必时时把天使挂在嘴边。但要注意不得说出任何带有亵渎、侮辱意味的言论，更不得有任何对她不敬的举动。否则……我也保不住你。”

林枫忙不迭地点头，摆出一副恭敬受教地模样，心里却在嘀咕着：“亵渎？不知道心里YY一下算不算亵渎哈！就是不知道天使会不

会读心术……”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57章 天使爱神秘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15 本章字数:4129

天使即将接见林枫的房间,位于教堂主建筑的三楼。

10个圣堂武士，6个守护骑骑士，12个战斗牧师全副武装地站在三楼的走廊里。

神父将林枫和汉尼拔带到了一扇虚掩的房门前，两个分立房门左右的守护骑士虎视眈眈地盯着他们。

“请把武器交给汉尼拔先生代为保管。”神父微笑道：“有攻击能力的附魔装备也要卸下。”

“好的。”林枫点点头，卸下了腰带上的星空倒影、潜行者的祝福两把匕首。将匕首交给汉尼拔之后，他拍了拍手，微笑道：“除这两把匕首之外，我全身上下再没有一件能够有来攻击的附魔装备了。”

“需要进行鉴定确认。”一个守护骑士面无表情地说道：“我们有鉴定师。”

他话音刚落，一个战斗牧师便来到林枫面前，微笑着说道：“我将对你身上的其它装备进行鉴定。”

“……好吧。”林枫无奈地说道，张开了双臂，两腿微微分开，摆成一个“太”字。嗯，就是太字。

那战斗牧师双眼微闭，将右手置于林枫头顶。一道白色光芒自他掌间倾泄而下，瞬间便流遍了林枫全身。

当那白光流过之后，林枫身上的附魔装备一件接一件地闪耀出它们本属性的颜色，这个战斗牧师只轻轻扫了一眼，便完成了鉴定。

“很精良的装备。”林枫冲着他微笑点头，上前推开了房门。

进入房间之后，他反手将门虚掩上，目光在屋中扫视了一番。

这是一间不大的屋子。房内的陈设很简单，而且家俱看上去都有些年头了。

天使安琪儿穿着一件淡金色的长袍，背对着林枫伫足窗前，仰头凝视着繁星满天的夜空。

“你好，安琪儿小姐。我是古德里安.冯.凯撒斯。”林枫走到她身后，对着她躬身行了一礼。

天使转过身来，凝视着他的眼睛，微微一笑。那阳光般的金色瞳仁中，透射出平静柔和的神彩。

“你好。”她的声音听上去有些飘渺，那柔和的嗓音就像清风一般，吹入了林枫的心田，让他心中一片轻松。“请坐。”

她引着林枫来到一张小小的圆桌旁坐下，伸出冰肌玉骨一般的双手，从桌上拿起一只茶壶，姿态优雅地斟了两杯茶。

“这是来自波其丝帝国最上等的茶叶，我平时一直舍不得喝的。”天使微笑道：“只有在招待好朋友的时候，才会沏上这么一壶。”

林枫持起茶杯，嗅其香，观其色。随后轻抿一口，品味一番一后，微笑道：“好茶。”

“好在哪里呢？”天使也轻轻抿了一口茶，问道。

“好在心意。”林枫微笑道：“将自己平时舍不得喝，只用来招待好朋友的稀有茶叶，用来招待我这个从偏远小国来的陌生人，这份不以身份贵贱待人地心意，便已值得我叫上一声好了。”

“那就是说……茶叶本身并不怎么好喽？”天使轻笑一声，摇了摇头，说道：“你对我来说，并不陌生呢！对于你的名字，我早就听说过好多次了。”

“哦？”林枫饶有兴趣地问道：“不知安琪儿小姐从哪里听说过我的名字呢？”

天使微笑道：“你是屠龙英雄莱茵哈特大师唯一的弟子，亲眼见证了大师消灭传奇黑龙达尔巴的全过程，你发明了电影这种伟大的艺术，在慕兰德城掀起了服装潮流，你只带着一个追随者，挑战400人以上的维京海盗，击杀亡灵术士大宗师伊卡埃尔……”

“你为了心爱的女子，敢于违背圣意志帝国皇帝的意志。你不动刀兵，只凭一席话便令帝国2300人的精锐讨伐军无功而返……你明知危机重重，还敢接受邀请，参与圣意志帝国组织的秋季狩猎……如今你的名字，已经相当响亮了呢！”

“是么？”林枫谦虚地一笑，“我只是运气好而已。屠龙之役我没有参战，发明电影也是依*我追随者的天赋魔法。击杀伊卡埃尔大师，更

是有偷袭之嫌。至于违背皇帝的意志……我现在想起来，还是一身冷汗呢！参加秋季狩猎则是没有选择的余地，我可是宁死也不愿背上懦夫的称号渡过一生呢！”

“是么？”天使神秘地微笑着，对林枫的自谦之语不置可否，主动抟换了话题：“听盖瑞先生说，你是个最虔诚的圣主信徒。那你一定对圣主的教义有着相当深刻的理解喽？”

“这个……”林枫没想到天使会突然问起这茬。他在地球上的时候，是个没有宗教信仰的人。而古德里安又是信仰魔神的，对圣主教的教义没有任何研究。胡编乱造也得有依据才行，没深入研究过圣主教的圣经，就想忽悠住这位天使，那是绝对不可能的。

“和我聊聊你的领地吧。”见林枫一副无从说起的模样，天使微微一笑，又主动岔开了话题：“长这么大，我还从来没有离开过大帝之城呢。听人说无尽之洋无边无际，我真的很想亲眼见识一下那像天空一样广阔的大海。你的领地就在爱琴海岸，对海洋……应该相当了解吧？”

“当然！我虽然没去过无尽之洋，但也曾乘海船通过爱琴海，往返于领地和精灵岛之间。安琪儿小姐……”林枫见她换了话题，当然求之不得，马上打蛇随棍上，海阔天空地与她吹嘘起来。

当教堂的报时钟声响过了8下之后，正与天使谈得入港的林枫才如梦初醒——半小时的时间已经过去了，可是他直到现在，还没谈到正题！

“古德里安先生，时间到了。”门开了，一个守护骑士出现在门边，语调平板地对林枫说道：“安琪儿小姐该休息了。”

“……好吧！”林枫无奈地叹了口气，起身向着天使躬身行了一礼，说道：“谢谢你为我抽出宝贵的时间，听我说了半小时的废话。我先告辞了，以后有机会再见。”

“再见。”天使微笑着点了点头，起身将林枫送到门边。待林枫刚刚跨出房门的那一刹，一股精神波动投入他脑中，天使的声音直接在他脑海中响起：“以后，我们会见面的。现在……还不是时候。”

……

出了圣主教堂，林枫驾车带着汉尼拔，在街道上缓缓行驶着。他拧着眉头一言不发，神情看上去相当古怪。

“是不是泡妞计划失败了？”汉尼拔轻轻拍了拍他的肩膀，叹道：“我早说过，你是不可能泡到天使的。别丧气了，遭遇这种挫折的又不是只有你一个人……”

“没那回事！”林枫撇撇嘴，说道：“我在仔细回想与天使见面的全过程。现在想来，自从见面之后，我就好像一直在被她牵着鼻子走。几乎所有的话题都是也提出来的，我顺着她的话题一路说下去，说到最后竟然忘了自己的本意……”

“哦？你的意思是说……你在和天使谈话的时候，丧失了所有主动权？”

“没错，我一直处于被动状态，但是自己当时并不觉得，直到事后才琢磨过来。”林枫皱着眉头，说道：“我从前还从来没有遇上过这种情况。天使说话时并不强势，但是她的声音、表情、语气、眼神都能让人不知不觉陷进去……”

“天然魅惑么？”汉尼拔沉吟道：“能于不动声色之间，影响到你这种精神力强大的术士，她的魅惑能力真是相当强大啊！不愧是为圣主教会吸引了大量信徒的天使……只凭这种强大的天然魅惑，普通人只要听她布一两次道，就会不知不觉被她感染。如果听她传播福音的时间久了，变得狂信徒也不是不可能的。对世俗的权力者来说，这个天使还真是个危险人物！”

林枫沉默不语。对汉尼拔的话既不表认同，也不表反对。宗教势力太大，对世俗权力者来说，的确不是什么好事。但是……天使安琪儿就真的是圣主教的天使么？

林枫不知道，他对此非常迷茫。尤其是她最后以精神力传达给他的那句话，更是让他心中万分费解。

什么叫“现在还不是时候”？

他甚至隐隐感觉到，天使请他喝茶的举动，问他对圣主教义的理解的问题，其中都包含着某种试探的意味。

天使安琪儿究竟是在试探些什么？

自己为什么会被她牵着鼻子走，整整半个小时净讲了些废话？

还有，现在仔细回想起来，她的微笑竟是那般神秘！

“我最讨厌装神秘了！”越想心里越烦，林枫忍不住仰天大吼一声，心中愤愤地咒道：“若是有机会，我一定要把那装神秘的天使OOXX千百遍，让她跪在我面前唱征服！”

就这样，林枫揣着一颗愤愤的心回到了驿馆。刚回到自己的庭院，便有皇宫来的使者带来了帝国皇帝的旨意，让也明天上午和汉尼拔一起进宫拜见皇帝。

使者离开没多久，汉尼便来到林枫房中，神秘兮兮地说道：“我从给我传旨的使者那里，买到了一个对你来说不怎么好的消息。”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58章 狮子汉尼拔，饿狼林枫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16 本章字数:5170

林枫心情正不爽呢，见汉尼拔又在这里扮神秘，真的好想一颗燃烧弹送他见圣主。他不耐地说道：“又有什么事情了？腓特烈三世那老不死的，又想怎么对付我了？”

汉尼拔见林枫确实不爽到要爆，便也不扮神秘了，直截了当地说道：“接到进宫旨意的并不只我们两个，还有其他十几个参加秋季狩猎的家伙。而且……到时可能会有一场比武。”

“比武？”林枫一下子冷静下来，揪着须根沉吟半晌之后，说道：“妮悠，去把艾莉莎请来。”

很快地，妮悠便把艾莉莎请了过来。

林枫对黑骑士妹妹小声说道：“我和汉尼拔要商量点事情，能不能开启泰鲁斯的避难所，让我们进去密谈？我怕这里会有什么窃听装置。”

艾莉莎点了点头，发动传说之剑的避难所，黑雾将林枫和汉尼拔笼罩了进去。

这一次，艾莉莎将避难所中的环境设置成了这贵宾驿站，林枫等人所在的位置，还是在他这间房中。而房中除了林枫和汉尼拔之外，空无一人。艾莉莎和妮悠都守在避难所的入口处，以免别人误闯进来。

做好准备之后，林枫对汉尼拔问道：“你的意思是说，皇帝会找个由头，让那些参加秋季狩猎的家伙跟我比武，借他们之手除掉我？”

“正是这样。”汉尼拔点头道：“皇帝明天要召见的，除了休斯顿、佛罗伦萨两个公国的人之外，还有来自帝国各地的青年高手。皇帝只要事先跟其中某些人打好招呼，让他们在跟你比武的时候狠下杀手。为了拍皇帝的马屁，那些人到时候绝不会对你手下留情。”

“而比武地时候出现意外本来就在所难免。因此就算你被杀死了，干掉你的人也不用背上任何责任！”

林枫长长地呼出一口气。冷笑道：“今天刚到呢，这第一招就发过来了。看来帝国皇帝还真是恨我入骨啊！”

汉尼拔哼哼冷笑两声，说道：“你坏了皇帝的好事，又削了帝国军方的面子。如果你真是圣意志帝国的人，以腓特烈三世的心胸。还可能容忍你的所作所为。对你采取怀柔政策，好将你笼络至他的旗下，为他效力。”

“但你偏偏是巴伐利亚公国的人。而且实力不俗，桀骜难驯，基本上没有被收服的可能。对你这种可能对帝国造成潜在威胁的人，当然是要趁你的影响力和实力还没发展壮大之前，将你及早扼杀了！”

“嗯，你说的对。”林枫点头笑道：“换个立场考虑。我也会做出与皇帝一样地选择。不过你有没有觉得，秋季狩猎这个行动，除了还击兽人帝国的‘打草谷’行动之外，还有着另一层更深的含义？”

“这还用得着你说？”汉尼拔嗤道：“不就是借此机会，削弱帝国三个属国的实力么？每年都要进行一场秋季狩猎，每年都要邀请三个属国最杰出的青年勇士……嘿嘿。七成高的伤亡率，其中不知有几成是被圣意志帝国地人暗中干掉了！”

“啧啧，圣意志帝国这是在害怕三个属国中，出现一个像腓特烈一世一样有着雄才伟略的青年俊杰啊！”林枫摇头说道：“不过帝国倒也舍得下本钱。为消耗掉三个属国最优秀的青年，把自己国家的优秀青年也一起送上了战场……”

“他们人口基数大啊！”汉尼拔叹道：“就算帝国出现优秀人材地几率，跟我们这三个小属国一样，甚至比我们还低。但凭着庞大的人口数量，帝国年青一代中的优秀人才。比起我们就要多得多了。他们消耗得起，而我们却消耗不起啊！”

“你说的没错。”林枫摇头叹道：“结果现在巴伐利亚公国之中，像样的年青勇士除了你之外，就只有我跟海格尔了。”

“为免遭到迫害，海格尔从来不出风头。外界对他地能力知之甚少。我虽然年年都参加秋季狩猎，但我保命很有一手，到现在都还能安然无恙地活着。”汉尼拔微笑道：

“而你近来风头太劲，所以这倒霉差使自然会落到你的身上了。其实就算你不跟圣意志帝国作对，只凭你摆平伊卡尔大师的战绩，以及电影地影响力，圣意志帝国也一样会想办法拉拢你，或者除掉你。当然，以你身为莱茵哈特大师弟子的身份，拉拢你的可能性几乎为零。除掉你才是最好的选择。”

“但是我一直有点奇怪，”林枫有些疑惑地问道：“以圣意志帝国的国力，想要用武力吞并巴伐利亚、休斯顿、佛罗伦萨这三个属国，应该没有多大困难才对。可为什么……帝国只是不断消耗这三个属国的实力，以及采取和平演变的夺权方式呢？”

汉尼拔笑道：“你潜心研究学问和法术，对公国的国情了解不够深入。你别看我们巴伐利亚只是个小公国，只有70多万人口。但一旦遭遇入侵，进行全国总动员的话，能集结不下10万人的军队。帝国如果真的要撕破脸皮，想武力拿下公国，不付出巨大的代价是不可能的。”

“再者，武力征服会出现很多后遗症。当帝国以武力征服巴伐利亚的时候，休斯顿、佛罗伦萨会怎么想？两个公国的大公再愚蠢，也能想象得到，当巴伐利亚被彻底吞并之后，帝国的战车就该碾向他们了。你说他们到时候会做出什么举动？”

“圣意志帝国的国力再强，也无法支持三线开战。与帝国有着累世深仇的高卢帝国，有着一统人类国家野心的波其丝帝国，会不会趁火打劫，在圣意志帝国背上捅上一刀？随时可能通过悲伤峡谷南侵的兽人帝国，会不会也来分上一杯羹？”

“如果鲁莽开战，一个把握不好。就是全面受敌的情形。圣意志帝国再强大，也不见得能讨得了好去！要知道，现在的腓特烈三世陛下，可没有开国大帝那样旷古绝今地才能！”

“因此，帝国只能维持住现有的局面。以保持住微妙的平衡！”

林枫嘿嘿嘿冷笑三声，说道：“但是目前的局面如果继续下去，不出百年，巴伐利亚等三个属国，就会被圣意志帝国从各个方面掌握住国家命脉。最终还是得失去自主权利，成为帝国的三个行省，”

“我们知道。”汉尼拔摇头一叹：“但是我们没办法。帝国太强大了，我们虽然尽力挣扎，但也只能像在海啸中颠簸地舢板一样。只能稍微多飘浮一阵罢了。最终……还是会倾覆在帝国这汪洋之中。”

“不过眼下倒是有一个好机会。”林枫摸着下巴，略带着狰狞地笑着：“第三次世界大战迫在眉睫，但这一次按照正常程序，应该又是同盟国家主动进攻，我们大联盟被动防守……如果，我们能挑动圣意志帝国跨过悲伤峡谷。主动向兽人帝国发起进攻的话……那就有大把机会可供利用了！”

“……你又有什么阴谋了？”汉尼拔狐疑地看着林枫：“挑动圣意志帝国主动进攻，这可不是什么容易的事情。”

“哦，我就是想干掉腓特烈三世而已。”林枫淡淡说道：“杀了他，栽赃给兽人帝国或者血精灵。继任皇帝要做的第一件事，就是给三世皇帝报仇。否则他的新君位子就坐不稳。你觉得如何？”

“这个……”汉尼拔神情一变，眼神凝重地盯着林枫，看了他好久之后，方才缓缓点了点头：“是个不错的主意。你有什么计划？事先声明。这件事情我不会参与的。否则一旦暴露，我就等于给圣意志帝国制造了一个武力入侵公国的最好借口。凭着这个借口，任何一个国家都无权指责帝国将要采取地报复行动。”

“我从来没指望过你会参与。”林枫微笑着。盯着汉尼拔的眼睛：“但我也同样知道，你很有野心，你希望巴伐利亚能成为一流强国。所以如果我的计划能成功，你会是最开心的一个！”

“你说的对。”汉尼拔咬着牙，恶狠狠地笑着：“我绝不希望帝国吞并巴伐利亚！哪怕是在我死后也不行！虽然有着很强烈的愿望，但我清楚自己的能力。在我有生之年，确实无法带领巴伐利亚成为一流强国。但是，我希望当我死的时候，我的儿子在继承国家之时，能够名正言顺地拥有国王的称号，而不仅仅只是大公！”

“你地眼神很像狮子。”林枫眼中闪烁着同样充满野心的光芒，“你尽管放心，我一定会帮你达成所愿的！”

“你的眼神像头饿狼。”汉尼拔凶恶地笑着，说道：“你的愿望又是什么？”

“御剑乘风行，逍遥天地间。”林枫嘿嘿笑道：“然后，用电影改变这个世界，让我地名字，成为永世传唱的经典和史诗！”

“你的野心比我还大啊！”汉尼拔笑道：“如果你能达成所愿，那么巴伐利亚在我有生之年，成为一流强国都有可能！”

两人相视一笑，颇有种默契于心地感觉。

“说说看，你打算怎样对付皇帝？”汉尼拔问到重点了。他想给林枫参考参考暗杀计划，以他身经百战的经验，应该能让古德里安的计划更加完美。

“我必须事先提醒你，帝国皇帝身边的护卫就不用说了，个个都是精英中的精英。而他本人身上也暗藏了无数应付突袭的附魔装备。他自己……也是个身手不凡的战士。据说，无论公务多么繁忙，他每天都会抽出两个小时练习剑术，风雨不改。想杀他，除了周密的计划之外，还必须有绝对的实力！”

林枫笑了笑，说道：“我有十足地把握杀掉他。但是……一旦我使出杀手锏的话，任何人都能猜出是我下的手。毕竟我的法术和追随者们，个人特征实在太明显了。现在唯一要考虑的问题，就是怎样掩饰身份。”

“这确实是最大的问题。”汉尼拔皱起眉头：“你的机械傀儡战斗力非常强大，悍马战车上的机关枪也是不可一世的杀人凶器。就是特征实在太明显了啊……难道不能让你的仙女龙坐骑用幻术掩饰机械傀儡的真面目？”

“拷，谁告诉你艾琳婕是我的坐骑的？你有点常识好不好，大陆上从来没有仙女龙骑士来着……”林枫翻了翻白眼，汉尼拔这家伙至今不知道艾琳婕和艾莉莎，都是莱茵哈特大师的女儿。他摇了摇头，说道：“艾琳婕的幻术的确很强大。但也并非无法破解。皇帝身边高手如云，一旦幻术被破解，身份还是会暴露。我们不能冒这个风险。”

两人一时间陷入了沉默，苦思着如何掩饰机械傀儡那过于明显的特征的方法。

“算了，一时半会儿是想不出来了。变形药水又不能让机械傀儡吃……”想了不知多久，林枫笑道：“我们现在也不急着杀腓特烈三世，等秋季狩猎结束之后再说吧。那么长时间，足够我们想出一个好办法了。”

“嗯。”汉尼拔点头赞同，“那我就先回去了。你今晚最好休息一晚，不要和你的女人鬼混整夜了。明天的比武可千万别有个闪失。”

“放心，我会小心留意的。”林枫笑了笑，起身走到门外，叫了艾莉莎几声。待她应声后，便让她将避难所取消。

传说之剑收回了黑雾，林枫等人又回到了现实世界的房间之中。他将汉尼拔送走之后，回到房内趴在了床上。

艾莉莎回去了自己的房间。妮悠合上房门，来到林枫身旁，挨着他坐下，用隐形手轻轻替他按摩着肩膀。

“要是红蜘蛛能像你一样隐身该多好。”林枫半闭着眼睛，喃喃说道。

“哪有十全十美的事情？”妮悠浅笑道：“红蜘蛛那强大的战斗力，已经很招人嫉妒了。我还羡慕他的力量呢！”

林枫轻笑一声，翻过身来，一把将这小妖精捞到怀中，搂着她柔软的腰肢，闭着眼睛说道：“今晚留下来陪我。我们好好研究一下，怎样让红蜘蛛隐形……”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59章 当妖精恋上怪胎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16 本章字数:4189

妮悠媚态十足地一笑，依在林枫怀中，在他耳旁呵了口气，浅笑道：“这就忍不住啦？”

“你想到哪儿去了？”林枫睁开眼，正气凛然．威仪十足地瞪了小妖精一眼，说道：“当老爷我是那种纵欲无度的人么？我只不过是想你研究探一下，如何让红蜘蛛隐形这个严肃的科学课题而已。”

“好啦，当我不知道你么？”小妖精微笑着，在他梳成赌神头的金发上轻轻抚摸着，说道：“今晚……我就由着你吧。”

“真的？”林枫眼睛一亮：“小妖精．这可是你说的，我没对你用强哦！”

“嗯。”妖精轻轻点了点下巴，在他额上轻吻一下，说道：“你我生死相连，从一开始，我就注定只能属于你。”

林枫有些不乐意了，“你这话是什么意思？难道是说，如果不是因为有着命运相连这一层关系，你便不会属于我么？”

小妖精浅笑道：“真是小气男人呢！不过……如果不是因为命运相连，你要得到我，还真要多花一些功夫呢！就是因为天天与你形影不离，你偶尔又会表现出那么点英雄气质……比如上次对付红蜘蛛的时候，你一个人留下时的表现，真的很让人心折呢！所以呀，我这才被被你打动……”

“拷，老爷我哪一战不是威风凛凛？”跟妮悠在一起时，林枫根本就没有丝毫要谦虚一下的意思。他与她之间，那是最纯粹的“生死相许”，彼此之间根本无需任何伪装。

“跟伊卡埃尔大师那一战，你虽然没有亲眼目睹，但也应该从电影里面者到了吧？那个时候，老爷我是不是特有英雄气质？焦焰山谷与黑龙一战。老爷我打光魔力，照样敢拿着法杖跟黑龙对峙，肉搏都不怕的！刺杀胡克时，给，以身挡剑。想起来就潇洒壮烈啊……”

林枫越说越是得意。这些得意之事，对别人是不能说的，否则就大有自我吹嘘之嫌。甚至在伊丽莎白、莉雅面前，都不能这般自夸。但是和妮悠嘛，嘿嘿，吹破天她也不会笑话他。

“嗯，嗯……”一边听着林枫吹嘘，小妖精一边浅笑着频频点头以示赞同。

这个老爷哼时候理智的可怕，思考任何问题都必须跟利益挂钩。但又不乏一胜热血。狠劲上来时，当真是敢伞着法杖敲黑龙。在妮悠眼中，老爷是一个理智与冲动相结合的矛盾体。

如果只有理智，那她会敬畏他．但绝不会爱慕他。因为彻底理智人是可怕的，而且会缺乏让人热血沸腾的感染力。

如果只有热血。那她更加只会轻视他。因为单纯的热血在很多时候，都是傻瓜的代名词。热血地傻瓜往往很有感染力，很能煽动人。

但是，单纯热血的傻瓜也往往是死得最快的。尤其是在这局势复杂、强敌环伺的世界。

他是一个冷静的时候像机器，情绪化的时候像火山的怪胎。但是，就是这样一个怪胎。他那多变的性格在长期的按触中，渐渐吸引住了冷血的妖精。

吹嘘了一阵之后，林枫发现小妖精正定定地看着自己。她那向来傲若女王地眼神中，含着丝丝仿佛能将人的心融化的热力。

于是脸皮厚比城墙的林枫，也罕见地脸红了一下。

但随后他便泰然自若地一笑．问道："是先按吻，还是直按进入主题？"

小妖精浅笑一声，说道："当然是…随你喜欢喽！"

……

林枫的动作很快。

他吃饭快，跑路快。行军快，杀人快，喝酒也快。

但他脱女人的衣服更快。

于是，小妖精很快一丝不挂地躺倒了他地身下。

林枫细细打量着身下的美人。

她那头柔顺的淡紫色长发瀑布一般洒在雪白的枕头上，爱琴海一样蔚蓝的眼睛深深地凝视着林枫。

她那精灵一般的尖长耳朵微微颤动着。两只猫耳状地小角反映着魔法灯柔和的光芒。

她那瓷器一般光滑白嫩的皮肤上上泛出丝丝粉红，无法一手掌握的胸脯圆润挺拔。那婿红的两点．己轻悄然挺立。

小蛮腰盈盈只堪一握，小腹光滑平坦，不带一丝赘肉。肚脐小巧可爱，臀部曲线优美动人。

她修长笔直的双腿轻巧地交叠在一起，小手轻掩在两腿之间。

林枫俯下身子，先吻上了她的角，然后是那敏威的汉耳，接着吻上了额头，又一路吻了下来，直至足背。他在她蚕一寸肌肤上都印上一个柔柔的印。

他的舌头灵巧地挑逗着她的敏感部位。

小妖精的呼吸已显急促，双眼已渐迷离。

她己湿润。

林枫分开她的双腿，柔声道：“要来了。”

小妖精轻轻点了点下巴，眼神中含着一丝期待。

林枫双手扶住她地腰肢．腰身缓缓下沉……

她的手陡然用力，紧紧地抱住了他的背。她无惧疼痛，勇威地挺起腰肢相迎，用温软润湿的紧窄甬道将他包围、吞没。

浪漫的夜，于此刻开始。

“古德里安，古德里安！”次日一大早．汉尼拔便来到了林枫的庭院中，大声叫唤起来：“赶快起床，淮备去见皇帝陛下！”他一边叫着，一边走到林枫房间门口．将门拍得山响。

吱呀一声，门开了。林枫穿着一条亚麻短裤，身上披着一件紫色睡袍，满脸不爽地看着汉尼拔，说道：“催什么催？扰人清梦天打雷劈知道不？”

“唔……我似乎嗅到了某种很淫糜的味道。”汉尼拔抽了抽鼻子，目光不住地往门缝里钻，可惜都被门神一样的林枫挡得严严实实。”

“古德里安，你昨晚上是不是又？唉，我不是提醒你了么？要养积蓄锐，以应付今天可能出现的挑战，你怎么……”

“你以为我像你一样软脚么？”林枫玲笑道：“以我现在的体力，就算在女人身上忙话一整夜，第二天照样能赤手生裂狮虎。少废括了等我10分钟。”说罢，他砰地一声关上门，将汉尼拔挡在了门外。

“这小子不就洗了个龙血浴么？拽什么拽？”汉尼拔摸着鼻子自言道：“什么时侯请艾琳捷放点血，让我也洗个龙血浴呢？”

“随时都可以呢！”仙女龙姐姐颇有神出鬼没的潜质，无声无息地来到了汉尼拔身后。这突如其来的一句话，吓得汉尼拔差点转身拔剑砍人。

见汉尼拔一副紧张兮兮之后又松了口大气的模样，仙女龙姐姐掩着小嘴嘻嘻一笑，说道：“如果你有信心承受住龙血的侵蚀，我随时可以为你放足够洗一次澡的血呢！虽然我们仙女龙体型过小，但是血量到也充足。只不过……我们的血液哼个副作用呢！”

“什么副作用？”汉尼拔好奇地问道。

仙女龙姐姐微微一笑，道：“男人用仙女龙的血沫浴．挺过了龙血魔力的侵蚀之后．就能被改造成美女的哦！你要不要试试？”

“美，美女？”汉尼拔眼角扣搐两下。“呵呵，呵呵，还是算了吧…”汉尼拔趟旭地笑了两声．“我到外面去等古德里安。”他便一溜烟地跑掉了。

仙女龙姐姐者着汉尼拔狼狈的背影，暗笑了好一阵，这才进了林枫的房间中。

“这小子．真是异想天开。”听了仙女龙姐姐说起这事后，正在换衣服的林枫哈哈哈大笑三声，随后又有些疑惑地问道：“用仙女龙的血沫浴．真的会变成美女么？”

“嗯，”仙女龙姐姐微笑着点了点头，“用仙女龙的血沫浴．除变美女之外，没有任何用处呢！”

“……真是变性者的福音啊……”林枫感慨道。唏嘘了一阵之后，他问道：“艾琳捷姐姐，你这么早过来，找我有事么？”

仙女龙姐姐说道：“是这样的，艾莉莎说不想去见皇帝，她想在大帝之城里逛逛街。”

“哦……”林枫点头道：“那你就留下来陪她逛街吧，不过出去之前，千万记得要用幻术犯真面目隐藏起来。对了，伊丽莎白今天肯定也不会去皇宫的，让她带着你们去逛街吧。莉雅，洛丽姐也都一起去。我把悍马丰留下来拾你们用，反正进皇宫是不能开战车的。”

伊丽莎白早在进大帝之城前，就已经请仙女龙姐姐用幻术把她变成了一个相貌普通的侍女。菲特烈三世这个舅舅的所作所为，很伤她的心。这趟她是无论如何都不会见皇帝的。

仙女龙姐姐一一应了，转身出了他的房间。出门前她颇有些嗔怪地看了林枫一眼，说道：“对艾莉莎……你也要多花花心思呢！”

“唔……我知道了。”林枫含糊地说道。

洗漱之后，匆匆吃了点早餐，林枫便抱着芙罗娅。带着妮悠、州长、肖恩三人，和汉尼拔一起往皇宫行区。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60章 好人卡VS王者之气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17 本章字数:6796

腓特烈三世陛下接见林枫他们的地方，并不是在皇宫大殿，而是在皇宫中某处偏厅之中。在那偏厅外面，就是一块面积很大的练武场。

当林枫和汉尼拔被皇宫接待官员领到这偏厅之时，只看了那练武场一眼，林枫便知道汉尼拔昨天的话应验了。

林枫和汉尼拔带来的随行人员留在了偏厅之外。当他们到的时候，偏厅外面已经有很多人等在那里了，应该就是同时来见皇帝的那些秋季狩猎参与者们的随从。

这里虽然只是一处偏厅，但是厅内的豪华陈设，还是让林枫在初进门时好好震撼了一把。这偏厅，可是比巴伐利亚大公的城堡主塔楼大厅，都要奢华得多啊！

光铺满了整个大厅的地毯，用的都是最上等的绵羊毛织就——在这林枫城堡里，是用来做毛毯当被子盖的。

至于珠宝、黄金、艺术品等等物件就更不用提了，看得林枫真的好想就地放出红蜘蛛，大肆抢掠一把。

腓特烈三世大帝这个时候还没到，大厅里站着高高矮矮的十几个青年，三五成群地窃窃私语着。当林枫和汉尼拔进来之后，青年们停顿了一下，齐刷刷地将目光从林枫到汉尼拔身上过了一圈，然后又若无其事地转回目光，继续聊起天来。

“请稍等一下，陛下马上就到了。”一个漂亮的女官带着两个侍女给二人端上了咖啡，“请先用点咖啡。”

“谢谢。”二人接过咖啡杯，等那女官和侍女离去后。汉尼拔对着林枫小声说道：“去年和我一起参加秋季狩猎的，一共回来了15个。但这些人我一个都不认识，看样子都是初次参加秋季狩猎地。”

“是么？”林枫抿了口咖啡，不动声色地说道：“一群菜鸟去了不是送死么？”

“我倒是觉得……”汉尼拔的声音低得几乎听不到了：“他们最主要的目的不是去无尽草原屠杀抢劫，而是要用来对付你。去年回来的15个人，我对他们知根知底。他们有什么特珠装备，会什么绝招，作战风格如何我都很清楚。而这些人的底细，我却一无所知。”

“你的意思是说……皇帝恐怕你会将那15个人的底细告诉我，令我早作提防？”

“嗯。防备知根知底的敌人。总是容易一些的。”汉尼拔低声说道：“你刚才注意到了没有？那些人看着我们地眼神，有幸灾乐祸的，

有嘲讽的。有地干脆是用看死人的眼神看着我们。”

“你的目光真敏锐。”林枫轻声赞了一句，冷笑道：“这么说来，皇帝这次是想一不做。二不休，干脆连你也一并做掉喽？”

“有这个可能。”汉尼拔轻声道：“我从前曾几次被兽人大军包围，我早就怀疑是内部有人泄露了情报。我一直在怀疑，皇帝从很早地时候，就已经打算干掉我了。”

“这很正常。先杀掉你，再除掉海格尔。大公的位置就只有伊丽莎白能继承了。”林枫将咖啡杯送至唇前，做出喝咖啡的模样挡住嘴唇，脸上挂着淡然的微笑，说道：

“这次秋季狩猎。已经变成我们与帝国的人之间的狩猎，与反狩猎了。谁会是最后获得战胜品的猎人呢？”

“虽然我很想谦虚一下……”汉尼拔也是一副怡然自得的笑脸，仿佛在和林枫说着什么风花雪月的事情，“但我还是认为。最后只有我们能带着猎物回来。”

两人同时嘿嘿笑了起来，神态像极了商定好晚上去哪个窑子玩女人地淫贼。

那十几个青年听到他们的笑声，纷纷向他们投来包含了各种情绪的目光。这一次林枫留心观察，果然从其中几人眼中，看到了那种看着死人一般漠然的眼神。

……

腓特烈三世来了。

在大队精英禁卫队地簇拥下，这个代表帝国绝对意志的老人，带着无上的威仪进入了偏厅之中。

林枫只匆匆打量了这个老人一眼，便和其他人一样，对着皇帝深深地弯下了腰。

“王者之气果然是存在的！”林枫盯着自己的脚尖。心里翻起惊涛骇浪。刚才他打量皇帝之时，皇帝马上生出感应。淡然地瞥了他一眼。只是一眼，便让林枫心中无端地升起一种沉重地压力！

并没有那种全身上下被其一览无遗的通透感。他所能感到的，就是纯粹的威仪，以及由那铺天盖地一般的威仪带来地强横压力！

“难道做皇帝久了，就自然而然地有了这种‘势’么？还是说，是绝对权力、无尽的财富、强横地力量支撑起了他的气势？”林枫握紧拳头，心中暗道：“又或者……他是个人实力达到巅峰的绝顶高手？”

光凭强大的个人实力，并不能给林枫这种精神力强大的术士带来什么沉重的压力。面对黑龙达尔巴时，林枫虽然承受了极大的威压，但也没有被压抑到现在这种地步。帝国皇帝的个人实力超过黑龙？这是不可能的！

而仅*权力地位，更是无法给林枫这种无法无天、蔑视权贵的自由主义者造成任何困扰。

就算是地位与个人实力综合起来，带给林枫的威压也不可能强到这种程度。

那么这就只有一种解释——“帝国皇帝除了是个剑术高手之外，一定还专修了某种精神方面的法术！用这种法术令人造成错觉，让人不知不觉产生臣服、畏惧之心！”

林枫在短短一瞬间，便作出了最为接近事实真相的推测。

“妈的，想不到真地还有，王者之气，这种法术！”他暗自嘀咕道：“看来我的‘好人卡’这招不顶用。扛不住他乱放的王者之气……可惜，我穿越附赠的‘王者之气’消耗光了。娘希匹，要是我也能学腓特烈老匹夫的‘王者之气’就好了，以后跟人玩儿命时，气势上就己先压人一头！”

……

皇帝坐到了偏厅中高出地面一米的皇座之上。

精英禁卫们拱卫于他四周。

林枫、汉尼拔和那些来朝拜皇帝的青年们，分成两列站在皇座下才，面朝着皇帝，微垂着脑袋。

“早上好，小伙子们。”腓特烈三世首先说话了，他的声音听上去很柔和。没有那种咄咄逼人的味道。但是他的语气越是平淡柔和，便越能凸显他那种虎躯不用震，都能释放出来地王者之气！

“早安。陛下！”下面的小伙子们齐声说道，就像统一排练过了一样。就连林枫，也跟那些不对盘的青年们保持了一致地节奏。

“不对头！不可能这么一致的！”林枫心中凛然。这老皇帝的控场能力实在太可怕了！

“不用多礼。都抬起头来吧，让我看看帝国地年轻一代。”皇帝微笑道。

众人微微抬起了头，但都只敢将视线落在皇帝的下巴上，谁也不愿与他对视。

“唔，不错。都是些很精神的棒小伙子！”皇帝赞叹了一句，又道：“你，就是古德里安·冯·凯撒斯吧？”

皇帝的声音在正胡思乱响着的林枫耳边响起，厅中这么多人。但林枫偏偏就觉得皇帝好像只跟他一个人说话一般。

他抬起头，飞快地与皇帝对视一眼，然后又迅速低下头，走出队列。上前两步，躬身说道：“是的陛下，我就是古德里安。您能记得我的名字，是我一生中最大的荣幸。”

“呵呵，你的名字太响亮了，我就算想不记得都不可能呢！”皇帝意味深长地说道。

“啊，陛下过誉了。古德里安只是巴伐利亚乡下地一个小领主而已，哪有什么名头？”林枫逊谢不己。

皇帝微笑着摇了摇头，说道：“古德里安。伊丽莎白还好吧？”

他的语气听在别人耳中相当柔和淡定，可是听在林枫耳里。却只觉里面包含着一抹看不见的杀机，一股能刺痛人心的煞气！

“她很好，我地陛下。”林枫的心脏跳漏了一拍，后背已经在渗出冷汗。

“别紧张孩子。”皇帝柔声道：“虽然你违逆了我的旨意，但这件事情却是我考虑不周。我没有想到，你与伊丽莎白是真心相爱的。古德里安，你以后可要好好对待伊丽莎白。我爱她，就像爱亲生女儿一样。”

这一回，他的声音又变了。变得像能拂进人心田的轻风一样，轻松地吹走了林枫心中累积的紧张情绪。

“谨遵您的意旨，陛下！”林枫松了口气，心中对腓特烈三世却是更加忌惮了——这老头子实在太会玩弄人的情绪了！和天使安琪儿比起来，可谓有过之而无不及！

他忽然联想到雄才伟略，惊才绝艳地开国大帝腓特烈一世。那开国大帝只用10年就打下了这么大的帝国，收服了无数猛将名臣。他又是凭地什么，让那些原本是高卢帝国高官的人们，争相投入他的帐下？

要知道，开国大帝仅仅是个乡村教师的儿子，既没有显赫的家世，也没有特别响亮的名声。起兵之初，他只有不到300人的追随者，地盘儿就是现在的大帝之城——那时候还只是个乡下小镇！

可是就在他起兵之后没过多久，便有一个高卢帝国的大贵族心甘情愿地投*了他，为他提供军费、兵器、粮食等等战略物资。为了他的造反事业散尽家财！据说，那个大贵族当时还是领兵去镇压叛乱来着。结果一世大帝只身进入贵族军帐，与他谈了一宿，第二天那贵族就转变立场了。

难道，一世大帝折服人心，凭的也是这种“王者之气”？

林枫旋即又想到。伊丽莎白明明没有修习魔法，可是身上却总是带着一种若有若无的天然魅惑。在没有将公主采摘到手之前，林枫在她面前很容易有情绪失控地感觉！

难道说……这所谓的“王者之气”，是腓特烈家族一脉相承的天赋异能？

在极短的时间内，林枫便想到了这么多种可能，并做出了完全符合事实真相的判断！

作出这个判断之后，林枫对大帝的忌惮之心反而消去大半。

原因很简单，腓特烈三世显然没有一世那样强大的“王者之气”。否则的话，他就不必处心积虑地要干掉林枫了。直接用“王者之气”，把他收服不是更好么？

“看来腓特烈这老匹夫虽然能够在一定程度上。影响甚至掌控人的情绪。但他显然对收服我这精神力强人的术士缺乏自信啊！”林枫心中如是想，便又多了一份镇定。先前他已经在犹豫是否要将刺杀计划进行下去。但现在那犹豫之心早已抛到了九霄云外。

世上最快地不是光，而是思想。林枫心中过了这么多念头，时间也不过只过去短短一瞬而已。

只听腓特烈三世说道："古德里安。你反击海盗，击杀亡灵术士大师伊卡埃尔的事迹我已经听说过了。单凭这一战绩，巴伐利亚甚至圣意志帝国第一青年勇士的称号，你就已经当之无愧。我……"

"陛下！"一个身材高瘦，相貌英俊地年轻人突然出声打断了皇帝的话。但是皇帝并没有表露出丝毫意外和不悦的模样，反而以一种饶有兴趣，甚至略带鼓励地眼神看着他。

"请原谅我的失礼，陛下。"那青年先对皇帝躬身行了一礼，随后又不屑地看了林枫一眼。说道："但我并不认同您说的，关于这位古德里安先生，就是圣意志帝国第一青年勇士的话。"

林枫心中暗呼："来了来了，妈的唱双簧连点虚伪的掩饰都不搞。当真以为吃定我了么？"

"哦？"皇帝淡然说道："难道你有什么不同的见解？"

"是的陛下！"那青年说道："我听说，古德里安先生袭击维京海盗的时候，由伊卡埃尔大师率领地海盗团体，已经先后与兴登堡的卫队大战了两场。并攻克了兴登堡的城堡。在那两场战斗当中，伊卡埃尔大师先后召唤出了地狱火、末日守卫。

"大家都知道，无论是召唤地狱火还是末日守卫，都将消耗掉极其大量的魔力。而伊卡埃尔大师于一天之内，连续召唤了这两个恶魔，他当天还能剩下多少魔力？一个术士大师如果没有魔力。那他还能剩下多少战斗力？"

他笑了笑，说道："我还听说。古德里安先生虽然是以少量兵力逆袭兵力占优地维京海盗，但他采取的却是暗中偷袭的战术。并在战斗一开始，就以火攻瓦解了维京海盗，彻底消灭了他们的有生力量。在与伊卡埃尔大师对决之时，维京海盗已经没有任何协助作战的能力了。

"哦，对了。据说伊卡埃尔大师在最终之战时，还召唤出了一个末日守卫。但是那个末日守卫，却被古德里安先生的追随者死死缠住，没能帮上伊卡埃尔大师的忙。魔力完全消耗一空的亡灵大师，对上魔力充沛，准备充分的古德里安先生，这结局谁都能预料得到了。"

腓特烈三世笑问那青年："你这么说，又是什么意思？"

那青年淡然一笑，说道：“我地意思就是，古德里安先生击杀伊卡埃尔大师，大部分*的还是运气。至于他真正地实力……呵呵，我只能说，当时的情形，换作我们这些人当中任何一个人在场，都能毫无意外地杀死亡灵大师。”

林枫嘴角挂着淡漠的笑意，静静听完了这青年的话。对他所说的内容，林枫一点也不感到意外。

兴登堡攻防战的经过很容易查出来。而林枫的逆袭又是堂而皇之地搬上了大银幕。以圣意志帝国的能力，要是连这都查不出来，那才是真正的玩笑。

腓特烈三世这时呵呵一笑，说道：“你可不要忘了，运气也是实力的一部分。所以我还是认为，古德里安的确配享有帝国第一青年勇士的荣誉。”

皇帝捧杀的意图实在太明显了，再蠢笨的人都能听得出来。但是听出来了又能怎样？这里除了汉尼拔和林枫，全是圣意志帝国的人。汉尼拔为大局计，不能说出任何倾向于林枫的言论。而林枫……更是只能被动接招了。

当然，林枫是毫不畏惧的。

杀死伊卡埃尔，他承认运气占了很大的成份。甚至杀死黑龙达尔巴，也是*了50%以上的运气。

但是，这样就可以小看林枫的实力么？再强的运气，也是要有实力在背后撑腰的！没有实力，运气再好又有个屁用！

圣意志帝国的这些青年之所以摆出一副吃定他的模样，大概还真的以为他只有运气，没有实力吧?

“陛下！”这青年大声说道：“如果古德里安先生仅凭一场运气占了极大成分的胜利，便享有帝国第一青年勇士这荣誉的话，只会伤害我们这些帝国青年的进取心！请陛下明断！”

“哦……那你觉得，应该怎样验证古德里安是否配享有这荣誉呢？”皇帝淡然问道。

“我愿向古德里安先生挑战！”这青年断然说道：“我将以我的剑，来验证古德里安先生的实力！”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61章 谁敢比我狠?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17 本章字数:5407

偏厅外的练武场上，林枫与挑战者隔着２０米的距离相向而立。

皇帝端坐在场边的一张大椅上，周围簇拥着４０人的精英禁卫。

汉尼拔和其余的帝国青年们站在皇帝对面的场边，各人带来的随行人员们跟在他们身后。

在进入偏厅之前，交由各人随从保管的武器装备，现在已经发还到正准备决斗的林枫和挑战者身上。

林枫没有拿法杖。他左手反持着“潜行者的祝福”，右手正握着“星空倒影”。身上的装备倒是齐全，魔法长袍穿里面，外面套着那件缝进了“冰霜巨人”披风的风衣。

而挑战者手里提着一把单手剑，那剑锋呈淡青色的狭长轻剑已然出鞘。

“记着我的名字，我叫哈瑞·莫特！”挑战者报出了名号。

“哦，我记性一向不大好。”林枫淡漠地笑道：“尤其是死人的名字，我总是记不住。”

这一次虽然不是生死决，但是比斗的双方都已下定决心，要置对方于死地！在比武决斗中出现意外是很正常的事，有皇帝作见证，打死人都不用负上任何责任！

“你会为你的狂妄付出代价！”哈瑞·莫特不为所动，只冷笑着说了句比较大众化的台词。

“哈欠……”林枫打了个大大的哈欠，无言。

“你是术士，我不欺负你。我可以留给你召唤恶魔的时间！”被无视地哈瑞强忍怒气，冷声说道。

“哈……欠……”林枫打这个哈欠的时候，还用手捂着嘴拍了两下，眼角还挤出了一滴眼泪。

哈瑞脸色铁青，再不多话。他身子微一前倾，两脚快速蹬地，以极快的速度朝着林枫奔来！

跟法系职业打的第一要诀，就是要在第一时间缩短双方的距离，贴近肉搏。

林枫微一抬手，一团硫酸朝着哈瑞射去！哈瑞长剑划了个圈，一股淡青色的气流自剑锋生出，堪堪迎上那团硫酸，竟将其引到了一旁，落到了地面上！

“哦……附魔剑么？还是风属性的。”林枫不以为然地自语道，此时哈瑞离他已只有不到１０米的距离！

林枫手腕一翻，手心向下，一颗弹轰然射出，打在了他脚下地地面之上！

轰地一声，凝固汽油向着四周飞溅出去！甚至有很多直接溅到了林枫身上，附在他身上疯狂地燃烧起来。而在燃烧弹着地的同时，哈瑞离林枫已只有不到３米的距离，恰好就在燃烧弹的爆炸范围之内！

尽管哈瑞于第一时间抽身后退，并用附魔剑上的附加魔法吹开了大片飞溅的凝固汽油，但仍有相当多地凝固汽油溅到了他身上！

于是可怜的哈瑞与林枫一起陷入了火海之中！

这个本来实力相当不俗的青年剑手绝没有想到，林枫居然疯狂狠决到了这种地步！

对于林枫的法术，他本来是颇有研究的。在烽火佳人这部电影中，林枫施放出的杀伤力最强的魔法，就是一招腐蚀性液体，以及某种放火的法术。

哈瑞针对这两个法术研究了多种破解方法，引开腐蚀液体很轻松，而放火地绝招，哈瑞深信只要进入林枫身周１０米以内，他就不敢放火！

因为那个放火的法术，攻击半径只有１０米！而只要他接近林枫身边以后，林枫若施放这个法术，只会把自己也牵连进去。

因此哈瑞很有把握地发动了冲锋。但是他绝对没有想到——如今的林枫，身上已多了一件可以对火免疫地“避火宝珠”！

计算失误的哈瑞还没出手就已惨败！

他发出阵阵撕心裂肺的惨叫，在火海拼命地翻滚。但是凝固汽油燃烧弹是无法用翻滚来熄灭的！越是翻滚，就越是会将汽油擦到身体的其余部位，令原本没有着火地部位也燃烧起来！

“我拥有的……并非只是运气。”林枫披着一身的火焰，于火海之中走到不停翻滚惨叫着地哈瑞面前，淡然说道：“愿魔神保佑你。”说

罢，他弯下腰来，一刀刺入了已被烧得面目全非的哈瑞咽喉，结束了他的痛苦。

火仍在烧。

林枫走出了火海。

他身上仍披着那熊熊燃烧的烈焰，但是那烈焰却不能伤害他分毫，就连一片衣角，一根毫毛，一缕发丝都无法烧着！

他面无表情地走在火海之外的练武场上，每踏出一步，便在地面上留下一个燃烧的脚印！

此时的他，就像是火神一般，威风凛凛！

除了皇帝，以及了解林枫底细的妮悠、肖恩、州长、汉尼拔等人之外，场上所有的人都相顾骇然。就连那些身手高明，心理素质极其稳定的精英禁卫，都不由变了脸色！

林枫来到练武场中央，淡淡地扫视一周。在火焰的映照下，他那碧蓝的眸子好像也给染成了鲜红！被他的目光扫过，那些圣意志帝国的青年不由自主地低下头，很不自在地避开了他的视线。

“还有谁想要验证我的实力的？”林枫淡淡说道，神情很淡漠，眼神很冷漠。看着那些帝国的青年高手，就像看死人一样——“瞧我这B装的，空前绝后了！”这个时候林枫的心理活动就是这样的……

没有人回答，所有的青年都保持着沉默。

半晌之后，“啪啪啪”几声掌声响起。

腓特烈三世拍着手，面上挂着赞许的微笑，站起身来排开身周地禁卫，大步向着此时身上火焰已渐渐熄灭的林枫走去。他边走边道：“做得好，古德里奥。你用实际行动证明了你的实力，帝国第一青年勇士的头衔非你莫属！”

“啊，陛下过誉了！”林枫突然神情一变，那牛B哄哄的神色消失不见，只余满脸地惶恐和谦卑。他右手抚胸，对着皇帝深深地躬下腰，注视着自己的脚尖，语态诚挚地说道：

“古德里安多谢陛下抬爱，但是……帝国人才辈出，高手如云，青年才俊数不胜数。古德里安只不过是个乡下小领主，怎么配享有这么崇高的荣誉？

“不说别人，就说汉尼拔。他自成年以后年年参加秋季狩猎，每年都有大量收获，被誉为巴伐利亚第一青年勇士。

“而我，今年还是第一次前来参加秋季狩猎，连悲伤峡谷都没去过，连无尽草原都没闯过，怎敢与那些敢于在兽人帝国的草原上，与兽人军队作战地勇士们相比？

“所以，还请陛下收回对我的褒誉。在从秋季狩猎的活动中归来之前，古德里安甚至连“勇士”的称号都不敢承担！”

皇帝呵呵一笑，说道：“古德里安，你真是太谦虚了。好，很好。只有懂得谦虚的人，才能看到自己身上的不足，才能不断地获得进步。既然如此，那我现在正式宣布——只要你能在秋季狩猎中带着战利品回来，我就正式封你为“帝国第一青年勇士”！

“这可不是一句口头褒奖。我会打造一面金牌，刻上帝国第一青年勇士地字样给你。等会儿我就将这条旨意全城通告，并发布到整个帝国。古德里安，这回你总不会推辞了吧？”

皇帝这又是一记阴招。参加秋季狩猎的，哪个不是心高气傲的主儿？谁能容忍林枫只去打一趟猎，就能成为皇帝亲封的“帝国第一勇士”？这不是摆明了为他树敌么！

到时候除了皇帝安排的那些人，其余参加狩猎的，不论是帝国的人，还是另两个公国的人，恐怕都不会让他有好日子过！

但林枫又能怎样？皇帝这摆明了是要用身份压他，由不得他不答应！

“遵命，我地陛下！”林枫作感激涕零状，诚声说道。

“很好。”皇帝满意地点了点头，说道：“今天我很高兴，大家都留在皇宫里吃午饭吧。对了，古德里安，在大帝之城的帝都大剧院播放电影的事情，应该没问题吧？”

“这个，不知道在我们正式出发去参加秋季狩猎之前，还有多长时间？”林枫问道。

“你们还有半个月地休整期。”皇帝微笑道：“在这半个月的时间内，只要你觉得可以，每天都可以在帝都大剧院中播放三场以上的电影。而且如果你分身有术，你还能够在除帝都大剧院之外，另两个规

模稍小一点的剧院当中同时上映烽火佳人。你只需要支付给每个剧院两成的场地租用费就可以了。而我，也只抽你三成税。”

“谢谢陛下！”林枫感激得一塌糊涂，心里却将皇帝骂得狗血淋头：妈地，老子在慕兰德放电影，总共也就需要支付三成税收和场地费用，你***一个人就要收我三成的税！平均每天地门票收入老子只能得到一半，这刀子下得也太狠了吧?

一定要有自己的电影院，一定要让别的剧院哭着喊着找我买拷贝！林枫再次坚定了自己的决心。

当然这一切都得有一个前提，那就是他的国家强盛，势力庞大！否则，没有强大的国力，用什么来支持他进行文化侵略?

巴伐利亚，一定要让它强大！狮子汉尼拔……一定要让他在有生之年，最少也要成为国王一级的君主！

……

在皇宫里小心翼翼地吃完了一顿精美的大餐。但是对于必须打起十二万分精神来应对皇帝的林枫来说，这一顿午餐吃得味同嚼蜡。

直到下午两点多钟，皇帝才让他们回去休息，并给林枫开发了三张文书，让他凭此文书去联系那三家剧院。至于打广告的事情，当然要*他自己解决了。

出了皇宫，确定没有人跟踪之后，林枫重重地喘息了一阵，对着汉尼拔苦笑道：“真不知道你以前是怎么顶过来的……老皇帝的精神威压实在太强大了！”

“别忘了我的继母是谁。”汉尼拔微笑道：“她是帝国皇帝的亲妹妹，也拥有腓特烈家族世代相传的天赋异能。虽然继母的能力并不十分强大，还比不上皇帝陛下的一成。但在她的刻意训练下，我早就锻炼出免疫力了。”

“你事先干嘛不提醒我一下？”林枫埋怨道：“让我有个心理准备也好啊！”

“你的免疫力这么强，需要我提醒么？”汉尼拔摸着小胡子，笑道：“伊丽莎白虽然只继承了一点点这种天赋异能，但你天天和她在一起，应该已经有些抵抗力了。再说，你本身就是精神力强大的术士，又沐浴过黑龙之血，抵御老皇帝的精神威压绝对不成问题。”

说着，他拍了拍林枫的肩膀，赞道：“你今天的表现果然不出我所料，在老皇帝面前没有丝毫失态。只是……”他咂巴了两下嘴，说道：“你杀哈瑞那家伙是不是做得太绝一点？那么早就锋芒毕露，在秋季狩猎之时对你很不利啊！”

“就要这么绝。”林枫冷笑道：“老皇帝的手段你也看到了，他根本就是步步进逼。就算我能忍一时之气，他又能放过我么？他照样要借着这个什么“帝国第一青年勇士”的招牌做文章，把我推到所有狩猎者的对立面！”

“可是你来上这么一手，不就暴露了一部分实力么？”汉尼拔不无担忧地说道：“至少别人已经知道火对你无用了。而你的手段只会让他们更加忌惮你，对付你的时候计划得更周密，出手更坚决……”

“无所谓。”林枫耸肩一笑，“再周密的计划用到最后，想取我的性命总得*实力。他们计划周密，难道我就不会步步为营？他们出手坚决，而我更是不留余地，赶尽杀绝。”

“别忘了，我手下的头号悍将至今未曾出马。撒克蝎子、悍马战车的能力，除了我们这些人，和蛮荒原野上的强盗之外，没人知道。至于我的大量变异法术，更是至今无人知晓。连你，都不清楚我还有多少变异的法术！呵，相信我，到时候我会给他们极大的惊喜的。”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62章 温柔地杀你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18 本章字数:5373

半个月的时间转眼即过。

在这半个月当中，林枫每天白天带着人开着车满城乱逛。一来参观一些著名的景点，浏览下风景区，观察下人文风俗。二来留意打探狩猎者们的底细，以提前做好万全准备。

当然，打听狩猎者们底细的工作进行得并不顺利。

首先，腓特烈三世金口玉言，将“帝国第一青年勇士”这个招牌打了出去，令所有的狩猎者都对林枫心生忌惮，无形中将他推到了所有狩猎者们对立面。这一来，就没人愿意和林枫他们打交道。

再者，除了佛罗伦萨、休斯顿两个附属公国的狩猎者，是汉尼拔比较熟悉的人之外，其他来自圣意志帝国的，全部都是新人。只有1

０个领队是老资格的人物，但汉尼拔以前从来没跟领队们在同一个小队呆过，对他们的深浅也并不了然。

而新人们的保密工作做得相当之好，林枫和汉尼拔也打听不出有价值的线索，最多也就能听到一些似是而非的传闻而已。

传闻若是能算数，哈瑞·莫特也就不会死得那么冤枉了！

到了每天下午五点，林枫便开始在三个剧院中播放烽火佳人。每天4场连放，采用魔法石拷贝播放，分别由肖恩先生、州长、妮悠负责。林枫偶尔会去各个剧院巡视观察一番上座情况，但大多数时间，他都是留在妮悠负责的剧院中，和妮悠呆在一起。

晚上睡觉时，他也是大多与妮悠、小猫咪睡在一起，玩玩三人行。伊丽莎白和莉雅倒也不恼，毕竟小猫咪和妮悠也跟着他这么久了，最近才算真正成为他的情人。就只当是在渡蜜月吧。

他和妮悠、小猫咪恋奸情热，却也未曾冷落仙女龙姐姐和艾莉莎。白天他会带着姐妹俩逛街浏览，而每晚临睡前，也都会去到姐妹俩地房间里，来个睡前吻安。

这半月下来，林枫凭着票房收入，赚取了大把金币。虽然皇帝和剧院的抽成非常狠，两方足足掠去了一半收入，但大帝之城的人口和民众富裕程度，决定了林枫即使抬高票价，也一样能场场爆满。

于是这一部只上映了半个月的烽火佳人，便给林枫带来了１５０００多枚金币地收入！

……

储备之月初日，即１０月１日，在大帝之城休整了半个月的狩猎者们终于出发了。

皇帝在皇城中的大校场上，发表了一个简短的演讲。他在激励狩猎者们斗志地同时，又旧事重提，抛出了“帝国第一青年勇士”的招牌，提醒狩猎者们不要忘记某件事实。

演讲结束后，１３５位接到邀请函的青年和他们带来的追随者们分成１０个小队，在各自领队的带领下，陆续开出了大帝之城，前往北面的悲伤峡谷。

林枫在第7小队，汉尼拔则在第1小队。汉尼拔所在地队伍开出大帝之城半小时后，才轮到林枫所在的队伍出发。

这１０个小队，最多的共有５００多人，最少的也有４８５人。林枫所在的小队恰好就是连领队在内，共５００人地满额编制。

他这一队的领队名叫威廉·克雷泽盖，是个２８岁的贵族魔法师。克雷泽盖家族是大帝之城中历史悠久的贵族世家，有着惊人的家族财富。这样有钱地大家族培养出来的嫡系魔法师，先不说实力如何，单是一身装备就可以将许多人比下去了。

他的追随者共有４８人，战士、骑士、盗贼、弓箭手、魔法师、牧师等等各职业无所不包，个个装备精良，实力不俗。且追随者们地种族成份包括兽人、人类、矮人、侏儒四大种族，其家族影响力可见一斑。

除了林枫和威廉领队之外，队伍中还有１１个带领着各自追随者的青年高手，全部都是来自圣意志帝国。

行军途中，并没有严格的队列纪律。每个狩猎者都是与自己的追随者们呆在一起，形成泾渭分明的１３个小组。

第一天行军６０公里，于傍晚六点左右在野外宿营。扎营时虽然扎出一个大营盘，但是里面的格局仍是分成了１３片小营区。

晚餐过后，林枫正将旗下众得力干将聚在一起说话时，威廉派人来邀请林枫到他的军帐内去一趟。说是要让所有的狩猎者先彼此熟悉一下，以便在无尽草原上能默契配合。

在没到悲伤峡谷之前，威廉这个领队还不能行使部队长官的权力。因此叫林枫他们去集合，只能用邀请的形式。

而在进入峡谷之后，威廉便可以拥有一切决断权，能对辖下的狩猎者们发布命令，任何敢违抗领队命令的，领队都有权以“违抗军命”这个罪名，将其就地处决。

“不知他请我去干嘛。”待送来邀请的人走后，林枫摇头笑道：“除我之外，这支队伍里所有的人主要任务，不就是干掉我么？开这样的见面会，又何必把我请去呢？把我排除在外不就好了？”

“他们也就是做做样子而已，想麻痹你的神经，让你放松警惕。”伊丽莎白笑道：“虽然他们可能也知道这样做对你没用，但是无论如何总得试一下。商议真正机密的时候，他们一定会将你排除在外的。”

“如果不是还在帝国境内，我今天晚上就放红蜘蛛出来搞轰炸了！”林枫冷笑道：“等到了无尽草原，我们就先下手为强。红蜘蛛轰炸，悍马车扫射，空地协同作战，区区几百人的队伍，１０分钟就能搞定！”

“可别大意。我看那个威廉一身的极品装备，红蜘蛛不见得就能炸死他。”肖恩先生微笑道：“他还是个魔法师，你知道，魔法师最擅长逃命了。瞬闪术加定位传送，一个不慎就可能让他逃掉。他地追随者里面又有侏儒，侏儒可是出了名的逃跑专家啊！你若要先动手，就必须确保没一个漏网之鱼。否则就是天大的麻烦。”

“呵呵，现在说这些还为时过早。边赶路边完善计划吧！我先去见威廉了。”林枫站起身来，带着州长出了帐篷，向着威廉的军帐方向行去。

当林枫他们进入威廉那可容纳３０人以上地大帐之时，别的狩猎者都已经到齐了。除威廉之外，这１１个狩猎者中，共有８男３女。先生们长相不错，没有丑男，也都有着几分高手的气质。小姐们都是美女，看上去妩媚娇艳，但谁也不敢小瞧她们——够资格参加秋季狩猎的，又岂会有平庸之辈?

莫看这３个姑娘人比花娇，天知道她们手上有着几条人命！

“人都到齐了，先请坐吧。”威廉坐于主位，包括林枫在内地１２名狩猎者们分成两排，坐到了摆满水果、糕点、饮料的长条桌两边。“大家先做个自我介绍吧。”

在威廉的提议下，狩猎者们逐一开始自我介绍。所有人的介绍都很简短，仅仅报出了自己的名字和战斗职业。

林枫对面坐着一个银发美女，眉目如画，皮肤雪白。身着一套白色紧身衣，凹凸有致的身材很能吸引人地视线。尤其那双水灵灵的蓝眼睛，仿佛会说话儿一般，不时向着林枫传输着诱惑的信息。

在别人做自我介绍时，林枫懒得去记他们的名字和职业。名字或许是真的，但是其战斗职业在他们没有真正动手之前，谁知道是真是假?闲极无聊之下，他不停地与她眉来眼去着，颇有些互相勾引地意味。

这时轮到银发美女自我介绍了。她站起来，先微笑着扫视一周，最后将视线落到林枫的眼睛上，说道："人家的名字是安吉丽娅·南瑞，剑士。记清楚了哦！"说着，她那双会说话的大眼睛还朝着林枫眨了眨。

轮到林枫自我介绍时，他干脆站都没站起来，懒洋洋地倚在椅子背上，说道："古德里安，准帝国第一青年勇士。"

说来也怪，他这般狂妄，包括威廉在内的狩猎者们，却没有一个面露愠色。几乎所有狩猎者地神色都有些凝重，眼神看起来有些不自然。

皇宫一战，林枫那疯狂狠决的战斗方式，现在已经传播开了。令这些狩猎者对他心生忌惮的同时，也不得不承认他确实有这狂傲地本钱！现在，已经没有人认为他干掉伊卡埃尔大师，只是单纯地凭借运气了。

待所有人都自我介绍完毕之后，威廉张开嘴，刚准备说话，林枫那懒洋洋的声音又响了起来："还有什么要紧的事么？没有的话我就先闪人了。一秒钟几十万上下，哪有时间跟你们闲扯。"说罢，他站起身来，也不对这些人行礼，径直向着帐外走去。

所有人都有些目瞪口呆了。威廉连忙对安吉丽娅使了个眼色。这银发美女点了点头，起身追了出去，口中娇滴滴地说道："古德里安先生，你请等等，我有话和你说……"

然后便听林枫的声音传来："哦，美丽的安吉丽娅小姐，您有什么吩咐么？事先说明，像您这样漂亮的小姐，我更乐意与您在床上进行更加美好的交流……"

"咯咯……哎呀，古德里安先生还真是直接呢。不过我比较喜欢在野外的湖泊或者河流中，进行那方面的交流呢……"

"好啊，那我们就去吧……"

林枫和安吉丽娅的声音渐渐远去，终至消失。

一个最*近帐边的狩猎者掀开帐帘朝外看了一眼之后，冲着威廉点头说道："他们往营地外的河流上游方向去了。"

"唔……"威廉点了点头，对狩猎者们笑道："古德里安太小瞧我们了。他故意作出狂傲的姿态，就是想让我们轻视他，以为他是个得意

忘形的小人。呵呵，我得承认，他的演技的确不错，幸亏我已经看过他的烽火佳人，对他的演技有所了解了。否则，定会被他骗过。”

众人都跟着笑了起来。

威廉笑了一阵，接着说道：“不过他倒真是个好色之徒。瞧瞧他，参加秋季狩猎也要带那么多美女在身边。这回安吉丽娅亲自出马，他恐怕还没走出悲伤峡谷就已经死了。”

一个身材娇小玲珑，长着一张娃娃脸，嘴唇非常漂亮的女孩儿说道：“不知安吉丽娅姐姐能不能摆平他呢？他那么壮，恐怕一时半会儿死不了呢！”

“若是安吉丽娅还不够，你和莱瑞儿就一起上。”威廉笑道：“你们三人联手，巨龙也只有死路一条。陛下就是考虑到他很好色，才将你们和他编为一队的。最好你们三人就能弄死他，也省得我们动手了。”

……

营地上游，林枫与安吉丽娅在河流浅滩处激烈地交合着。

银发美女双腿盘在他的腰上，两臂紧紧地勾住他的脖子，头向后方用力地仰着，一边纵情地呻吟，一边不停地挺动腰肢迎合他的冲刺。

她的酥胸剧烈地起伏晃动着，顶端的两粒嫣红散发着潮湿的光泽。林枫低着头，不停地吮吸噬咬，刺激得美女娇躯不住地颤抖。

“呀……”不知过了多久，安吉丽娅发出一声带着哭腔的尖叫，眼泪都流了出来。她身子一阵剧烈地颤抖，灼灼热流倾泄而出，顺着林枫的腿淌进了河水之中。

“不行了么？”林枫笑了笑，松开抱着她腰肢的双手。美女立即无力地自他身上瘫软下来，跌进了河水之中。

他咂巴了两下嘴唇，笑道：“你身上抹了毒药吧？还是慢性的。嗯，胸脯和下体都抹了。你自己就不怕毒么？”

“你胡说什么呢？”安吉丽娅喘息着媚笑道。她的头无力地浮在水面，仰看着林枫健美的躯体。婀娜的娇躯半掩在清澈的河水中，看上去很是诱人。她吃吃笑道：“你真的好猛，比人家任何一个情人都厉害呢！”

“是么？那就继续尝尝我的厉害吧。”说着，他一把将美女捞出水面，将她翻转成四肢撑地，丰臀后翘的姿势，从后方进入。

他一边动做着，一边俯到她的背上，在她耳边轻声说道：“看在你主动投怀送抱的份儿上，我给你三晚时间。三个晚上你弄不死我，你就要死了。”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63章 杀人不见血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18 本章字数:5368

“他太可怕了！”安吉丽娅几乎是挪动着回到了自己的帐篷，回来后的第一句话，就是向着在帐中等着她的两个美女诉苦：“再这样搞下去，到悲伤峡谷之前，他还没有死掉，我就已经先死了！”

“真的有这么可怕？”那个身材娇小，嘴唇很漂亮的娃娃脸美女掩住樱唇，吃吃笑道：“安吉丽娅，你不是常说你是最向往的死亡方式，就是在最美丽的时候，在一场激烈狂野的交合中，死在最强壮的男人身下么？现在看来，你这个理想可能实现了呢！”

安吉丽娅荡笑道：“咯咯，你说的对。安格丽，莱瑞儿，你们明晚要不要和我一起去？我死了不要紧，总得完成陛下交待的任务呀！”

娃娃脸美女安格丽双眼放光地问道：“你们明晚还会继续么？”

“嗯。”安吉丽娅点了点头，说道：“这个古德里安倒也不蠢，早就看出了我们在这次狩猎行动中的真实目的。他清楚陛下想要他的命，但为了声望，又不能不参加狩猎。呵呵，连今晚在内，他给了我三晚时间，如果三个晚上还取不了他的性命，我可能就要死了。我没有信心取他的命，只能让你们帮忙了。”

说到这里，她吃吃笑道：“他察觉到我身上涂抹了毒药，可是他好像一定点也不在乎……”

“难道他不怕死么？”莱瑞儿好奇地问道。这是一位有着一头柔顺的深紫色长发，身材高挑的美女。

“他可能不怕毒。”安吉丽娅笑嘻嘻地说道。

“我明晚去试！”安格丽兴奋地小脸儿通红，胸脯急剧地起伏着：“试试看能不能毒死他。”

安吉丽娅笑道：“安格丽，你地“毒息术”可能对他也没用呢！一旦失效，你就会被反噬而死哦。”

“死就死吧，我才不怕呢！”安格丽笑眯眯地说道：“最好能和他在紧紧结合的时候一起死掉，那真是太浪漫了……”

“你们太变态了。”莱瑞儿无奈地摇了摇头：“我受不了啦，先出去了。”

“等等。莱瑞儿！”安吉丽娅一把拉住她，嘻笑道：“明天晚上安格丽可能会死掉，我也没办法对付他了。甚至明天晚上，就可能被他杀掉。要完成这个任务只能*你了。”

“你们都没办法，我又能怎样？”莱瑞儿无奈地摇了摇头，说道：“我还是在战场上和他决一死战吧。”

“但是陛下派你来，就是让你使色诱术的呢！”安格丽也拉住她一条胳膊，笑眯眯地说道：“不要装得这么纯洁，当我们不知道么？死在你肚皮上的男人已经超过３０人了。”

“……”莱瑞儿沉默一阵，摇头道：“那是陛下地旨意，为了陛下，我愿意献出一切。”

“可是这一次，也是陛下的命令呢！”安格丽两眼放光地说道：“我们都可以为了陛下献出一切，为了陛下，为了帝国，哪怕将灵魂献祭给恶魔都在所不惜。所以，莱瑞儿，明晚一起吧！”

“唉……”莱瑞儿无奈地点了点头。她本来是想凭真本事，在战场上与古德里安一决生死的。但是皇帝陛下的命令，却令她不得不违背自己地本意。

……

林枫坐在帐中，哂笑着对众人说道：“嘿，碰上腓特烈的狂信徒了，身上涂抹毒药，对我使色诱术。可惜，连血精灵的吸星大法都对付不了我，区区一点毒又怎能要我的命？”

“黑龙本来就有超强的毒素免疫力，在堕落并沾满了深渊的黑暗魔力之后，几乎可以免疫一切毒素。”仙女姐姐微笑道：“用毒来对付沐浴了黑龙血地你，是绝对无法生效的。”

“就算我不下手，那个女孩儿最多也只能活３天。”林枫感慨道：“她用来对付我的毒，被我反迫入她自己体内了。其实在体内藏毒，本身就有着极大的风险。她就从没考虑过这一点么？”

伊丽莎白撇了撇嘴，说道：“舅舅收养了很多女孩儿，从小就把她们培养成刺客。以舅舅的能力，将那些被他从小收养地女孩儿培养成狂信徒再简单不过了。可以说，那些女孩儿生存的目的，就是为了舅舅去死。古德里安，你明天还要和她继续么？”

“嗯。”林枫点点头，笑道：“色诱术我最喜欢了，而且我估计明天那三个美女会一起来找我，正好一次性全部解决。让她们死在床上，想必威廉也找不到任何责怪我的理由。”

伊丽莎白道：“你不是说要给那个叫安吉丽娅的三晚时间么？怎么明晚就要解决她了。”

林枫哂然一笑，说道：“又不是正大光明地决斗，为什么要对敌人说话算数？难道她们想要我地命，我还以仁义待之么？”

“说的好。”艾莉莎点头赞同：“对付敌人，就应该不择手段。”

散会后，林枫养精蓄锐一晚，以待次日决战。

……

第二天，队伍又行了６０公里，于傍晚时分扎下营来。

吃过晚餐没多久，安吉丽娅就来到了林枫帐中。安格丽、莱瑞儿与她联袂而至。

“你倒是很有信心呢！”安吉丽娅见林枫一副老神在在的神情，不由掩着樱唇荡笑道：“是不是有万全地把握，能同时对付我们三个美女呢？”

“请！”林枫微笑着说出一个字。

……

一个小时后，首先上场的安格丽支撑不住了。在高潮来临之前，她张开漂亮的樱唇，死死地堵住了林枫地唇。天赋的毒息自她口中吐出，涌入林枫体内。

剧毒瞬间流遍林枫全身。他体表皮肤迅速变色，但过了没多久，便又变回原样。林枫自然是安然无恙。而侵入他体内的毒息，则全部倒灌回安格丽体内！

安格丽颤抖着，双手死死抱着林枫，两腿紧紧地夹着他的腰。腰肢不断地挺送着，她声嘶力竭地呻吟了一阵之后，动作终于渐渐停顿，带着一丝满足又解脱地微笑，闭上了眼睛。

……

“还要来么？”林枫微笑着看着两个已经全身赤裸的美女，说道：“你们没有机会的，还是拿起武器，跟我打一场吧。”

“人家就想像安格丽一样死去呢！”安吉丽娅吃吃笑着，骑到了林枫腰上。

于是一个小时后，她也死了。在最激烈的时候，她狂乱地呼喊着：杀了我，杀了我！

林枫在某些时候，也是相当助人为乐地，当即毫不犹豫地捏断了她的颈椎。

……

“我从你眼中看到了犹豫。”林枫看着莱瑞儿，微笑道：“你是不是不想用这种方式和我战斗？回去吧，在战场上正大光明地和我一决生死。”

“你真是个奇怪的人。”莱瑞儿咬了咬嘴唇，摇头道：“你明明知道我们要杀你，为什么还能这么镇定？难道就因为你不怕毒素么？但是除了用这种方法之外，我们还有许多其它的手段可以用来对付你。你就一点都不害怕？”

“害怕有用么？”林枫眨了眨眼，笑道：“陛下的旨意，可不是我能违抗的。”

“安格丽和安吉丽娅精神上都有些问题。有着很强地自毁倾向。”莱瑞儿看着那两具已失去生机的美丽尸体，神情有些黯然地说道：“虽然我也曾用过和她们一样的方法杀过不少人，可是……我并不喜欢这种方法，我也不像她们一样，向往这种死亡的方法。我希望我能像个真正的勇士一样，在战场上轰轰烈烈地死去。”

“我给你机会。”林枫轻笑一声，说道：“放弃这种对我没用地手段吧，我会为你安排一场壮烈的葬礼。”

“谢谢。”莱瑞儿咬了咬牙，终于放弃了这种方法。她穿好衣服，将安格丽和安吉丽娅的尸体夹到两肋下，出去之前，她对着林枫点了点头，说道：“如果败的是你，我也会为你安排一场华丽的葬礼。”

“虽然这不大可能……”林枫点了点头，微笑道：“但我还是要说声谢谢。”

莱瑞儿嫣然一笑，刚准备出去时，林枫又道：“陛下还有多少像你们一样地女刺客？”

“对不起，这个我不能说。”莱瑞儿带着一丝歉意地摇了摇头，说道：“不过我可以肯定的是，陛下以后不会对你采取这种手段了。同样的暗杀手段，陛下从来只使用一次，一次失败了，他绝对不会使用第二次。”

“是么？谢谢你地说明。”林枫笑了笑，“愿魔神保佑你。”

……

次日上路的时候，威廉对队伍里少了两个人的事情，根本没有一点介意的样子。

安吉丽娅和安格丽的所谓的追随者们，也打散编入了别的狩猎者们的队伍之中。

莱瑞儿穿着一身青色的轻铠，骑在战马之上，腰身分外挺拔，看上去颇有几分英姿飒爽的感觉。

“你昨晚干嘛不连那个女的一起杀掉？”伊丽莎白有些不满地说道。

现在她和林枫、莉雅、小猫咪一起坐在悍马车上。小猫咪缩在林枫怀里打着瞌睡，莉雅和公主则分别坐在他左右。

“她不是纯粹的狂信徒。”林枫摸着下巴，说道：“她还保留有一丝自我的意志。既然她渴望战死，我就成全她吧。我可不想把这么漂亮的姑娘弄死在床上，那样太煞风景了。”

“真的么？”伊丽莎白狐疑地看着他，“那你为什么能杀掉另两个漂亮姑娘？那不一样也很煞风景么？”

“那两个不同。”林枫解释道：“一个叫安格丽的，她能吐出一种带剧毒的吐息。在和我接吻的时候，她将吐息传入我体内。但是我的抗体很强大，马上就把毒息逼了出去，倒灌进了她体内。她之所以会死，是因为施术失败的反噬。

“而安吉丽娅，我早说过，就算我不杀她，她也活不过 3 天。昨天她哭着喊着让我杀她，说实话我还真没见过有人提这么贱的请求。如此标新立异，我当然要满足她这个愿望了。”

公主撇了撇小嘴儿，哼道：“谁知道是不是真的？我们又没在旁边看……老实说，你是不是看上那个莱瑞儿了？古德里安，你要找情人可千万别找我舅舅培养的女杀手，她们都是变态的。”

“……”林枫无语。他心说你好像也有点变态倾向吧？那么喜欢受虐……

“唉，死了两个女刺客，对他们的实力基本没有影响。瞧威廉的模样，好像一点都不在乎她们的死呢！”见林枫不说话，伊丽莎白也不逼问他了。她知道古德里安绝不是那种见到美女就脚软的人。

“嗯。”林枫点头赞同：“我早说过，我们所在的队伍这队人，主要目的就是干掉我。无论是狩猎者还是追随者，可能都是由腓特烈直接派出来的。现在我们两方对这种情况已经心知肚明，只不过大家都在装聋做哑罢了。在帝国境内火拼起来影响不好，出了悲伤峡谷，到了无尽草原，呵呵，那大伙儿都可以凶相毕露了。”

伊丽莎白摇头叹道：“我们周围都是帝国的人，所以他们可以肆无忌惮，甚至毫不掩饰地对付我们，反正就算我们被他们杀了，也没人有证据指控他们。而我们……想要反击的话，必须把他们杀得一个不剩。否则，只要留下一个逃回帝国指控我们，我们就得背上天大的罪名，这对我们真是太不公平了。”

“这是势与势的不对等造成的，现阶段我们无法避免。”林枫也有些无奈地说道：“帝国势大，我们势弱，双方之间没有对等的话语权。狩猎活动由帝国一手掌握，他们想怎么安排就能怎么安排。要是秋季狩猎行动是由我们发动、主导、组织的，我们也能用同样的手段对付帝国的人。唉……这种美事，现在也只能想想罢了……”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64章 全歼计划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19 本章字数:3945

队伍保持平均每天走65公里左右的速度，整整走了16天，才达到了位于悲伤峡谷中的激流堡。

在这16天的旅途中，这支原本有满额500人的队伍，还剩下468人。以平均每天两人的速度，少了整整32人。

除了安吉丽娅和安格丽死后得以安葬之外，另30个人生不见人，死不见尸，就好像人间蒸发了一般。

不用说，这种失踪案肯定是林枫制造的。但是威廉对此却毫无反应，每天扎营之前，只是叮嘱大家当晚要注意安全，晚上不要乱跑。

但是每当夜幕降临，营地里大部分的灯光熄灭之后，仍会有人不知死活地妄图摸进林枫他们的营盘中，图谋不轨。

然后这些人在第二天就成了失踪人士。

“为什么威廉每天都要派人来送死呢？”伊丽莎白曾迷惑不解地问林枫：“一两次失败之后，他就应该知道夜袭对我们是没用的，就应该收手了……他难道就不在乎手下的性命么？”

“他当然不会在乎那些人的生死。”林枫答道：“那些人对他而言只是工具。他每天都要派人来摸营，就是想用这些人摸摸我们的底，搞清楚我们每个人的具体能力。当然，这种做法只能让他白白损失手下罢了。撒克蝎子活埋人的本事，那是相当高明的。”

失踪事件是由撒克蝎子亲手造成的。

蝎子每晚都潜伏在林枫他们那块营盘的地底，只要有人想潜入营中，它便会将其拖下去，一直拖到数十米深的地下，活生生将其活埋致死！埋了人之后，它再将地面稍作处理，令人从地表看不出任何痕迹。以蝎子对土地的熟悉。掩藏痕迹自是轻而易举。

……

在旅途中，威廉又召开了几次会议。不过已经将林枫排除在外，再没有请他参加过一次聚会。

对此。林枫毫不意外。威廉他们除了琢磨怎么干掉自己，还能商量些啥呢？大家对此事都是心知肚明了，只是没当面挑明而已。

……

雄伟地激流堡伫立于两山之间。阔达217米的城墙将山谷道路死死堵住。不留一丝缝隙。两边地山上，还隐有无数小型的哨塔、藏兵站。整体用方形巨石筑成的城墙高50米，除了长翅膀地生物之外，没人能从激流堡通过。

这花费了百年时间建造而成，又用了数个世纪不断修葺、完善的堡垒，有着‘永不失陷’的美誉。有这激流堡横在悲伤峡谷之间，兽人帝国地大军在将其攻陷之前，根本无法从此通过。而选择从古奇山脉

其它地方绕道的话，又只有韧性极强，来去如风。最能忍受恶劣环境的狼骑兵才能做到了。

因此每年来人类世界打草谷的，总是狼骑兵。

而兽人帝国虽然在峡谷的另一头，也筑起了防御力极强的“格萨尔堡”，但是悲伤峡谷的北面的地势，远不及南面险峻。

所以人类的小股精英战队。即使没有狼骑兵的那种种优秀地特质，却也总能绕过格萨尔堡，潜入无尽草原。当然，大部队想要挺进草原的话，是无法回避格萨尔堡的。

林枫他们进入城堡的时候，前面先出发地6个小队早就陆续离开了激流堡。林枫所在的小队，也仅仅会在激流堡内停留一晚，补充点补给物品之后，次日一早就得出发。

城堡内部地形错综复杂，房屋、街巷的建筑全都是出于战斗方面地考虑。屋子修得像碉堡，街道弯弯曲曲像迷宫。

如果没有向导，一个人在激流堡内乱逛的话，铁定会迷路。

城内地下到处都是地通八达的通道。军队能够通过地下通道，快速支援城内任何一个地方。

在城堡内安顿下来之后，林枫他们这些狩猎者，便在威廉的带领下，去参观北面那最雄伟的城墙了。

参观完城墙，吃过晚饭，林枫便将所有人召集到自己的卧室中，连18个精英卫队战士都召来了。结果人一下子来得太多，一间卧室容不下这么多人，

他便请艾莉莎开启了泰鲁斯的避难所，让所有人进入避难所开会。

“明天就要正式深入悲伤峡谷了。”会议一开始，林枫就直奔主题，“从明天开始，威廉那家伙将拥有战地指挥官的全权。届时他可以随意支配我们，而我们却不能违逆他的命令。”

“大家都知道，在悲伤峡谷，除了大联盟这边的激流堡，和兽人帝国的格萨尔堡之外，峡谷200多公里的路段中，双方都还有着数以百计的小型堡垒和兵站。在以往的秋季狩猎中，狩猎队伍对兽人帝国的小型堡垒和兵站，都是采取绕道而行，避而不战的措施，以免还未进入无尽草原便损兵折将。”

“但这一次据我推测，威廉极有可能命令我们正面攻击那些小型堡垒和兵站，使借刀杀人之计。这个时候我们就只有两种选择：第一，接受命令，承受人员损失和实力暴露的风险，攻击兽人的堡垒和兵站。第二，抗命翻脸，反过来干翻威廉他们！”

他看了看正仔细聆听着的众人一眼，说道：“我们现在需要讨论的，就是一旦威廉暴露出这种意图，我们究竟采取哪种应对措施更为妥当。”

“你是怎么想的呢？”肖恩先生微笑着问道。

“我很想翻脸干掉威廉他们。”林枫有些为难地说道：“但是悲伤峡谷地形复杂，不利于我们全歼他们。一个不慎，可能就会有人逃掉。到时候逃掉的人甚至不需要走多远，只要到了激流堡，就能搬兵来对付我们了。”

肖恩微笑道：“所以你的意思，就是想在无尽草原上再和他们翻脸动手？”

“是的。”林枫点了点头，说道：“无尽草原一马平川，视野极其开阔。在那种地形条件下，即使有人幸运地跳掉了，也很难藏匿身形。到时候我们无论是驾车追踪，还是让红蜘蛛于空中追敌，都是轻而易举的事。反观峡谷之中，只要哪个家伙往山沟、密林、崖缝、地洞里一钻，我们找起来就麻烦得多了。”

“说的不错。”肖恩先生点头肯定道，跟着又加了一句：“威廉应该也是这么想的”

“您的意思是……”林枫沉吟道：“威廉也会根据地形因素，判断我们只有到了无尽草原之上，才会与他翻脸？”

“不错……”肖恩先生笑道：“威廉不见得有战胜我们的信心。他是魔法师，脑袋当然很聪明，又能当领队，其实战经验，战术理论应该相当丰富。未虑胜，先虑败，他第一要考虑的，应该不是如何全歼我们。而是设想假如反被我们击败，应该怎样逃回去指控我们。”

“我们的战车速度瞒不过他们，因此威廉一定能得出无尽草原的地形，不利于他们失败后逃跑的结论。再根据这个结论逆推，并结合我们如果翻脸，就必须要全歼他们这个第一要素，他一定会判断出，我们跟他们翻脸的最佳时机，就是在无尽草原之上！”

林枫马上便听明白过来，点头道：“不错，威廉应该是跟我想到一起去了！那么他应该会认为，我们不敢在悲伤峡谷中与他翻脸，只能服从他的指令！”

“正是这样！”肖恩笑道：“在悲伤峡谷中，他纵然不会有恃无恐，麻痹大意。但在到达无尽草原之前，他对我们的戒心也绝不会提升到最高。反之，如果到达了草原，那他定会十二万分地警惕我们。到时候想要全歼他们，可能就没那么容易了！”

“而且，无尽草原之中地形广阔。夜晚扎营的话，威廉大可以命令大家分散扎营，每个营盘之间保持百米以上的间距。这样一来，我们就算夜袭，也基本无法做到对他们聚而歼之。而悲伤峡谷的地形就不会出现这种问题了。”

顿了顿，肖恩继续说道：“不过我并不赞同夜晚袭营。威廉他们对我们本就有戒心，到了夜里更是会提高警惕。夜袭行动并不见得能进展顺利，如果……我们在行军过程中突然发难，相信很有可能打他们一个措手不及。”

林枫凝神思索一阵，说道：“行军时，峡谷的地形会令队伍拉得很长。如果在行军时搞袭击，固然能有一定的隐蔽性和极大的突然性，但是……我们可能会顾得了头，顾不了尾啊！”

“这的确是一大弊端。”肖恩点头赞同，摇头道：“我只考虑了突然性，却忽视了峡谷的地形因素，这个方法看来不行。”

“我倒有了一个主意。”林枫想了想，笑道：“如果威廉真的命令我们正面攻击兽人的小型堡垒或者兵站，那我们就遵命行事。先把兽人的堡垒或兵站打下来，并尽量做出打得很凄惨、很辛苦的模样。然后以惨胜的姿态回去见威廉，你们说如果在那个时候我们突然发动攻击，会有什么效果？”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65章 生死决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20 本章字数:5730

确定了行动计划之后，会议散场。

除了妮悠和小猫咪之外，所有人都出去了。

小猫咪躺在林枫大腿上，毛茸茸的尾巴轻轻地找着他的耳垂。

林枫的手自她领口钻了进去，在她仍显青涩稚嫩的胸脯上轻轻揉捏着。在他魔手的触摸下，小猫咪漂亮的大眼睛里开始荡漾起春情。

“哥哥，现在就开始，好么？”小猫咪仰起身勾住他的鼻子，微微喘息着说道。

“先洗澡吧。”林枫笑了笑，将手自她领口中抽了出来。

小妖精捂着嘴轻笑着，出去准备热水了。小猫咪分开双腿，跨坐在林枫膝盖上，扭动腰肢自娱自乐着。

这时，州长的声音在门外响起：“古德里安，莱瑞儿想见你。”

“莱瑞儿？她来做什么？”林枫眼中闪过一丝疑惑。他将小猫咪从腿上抱了下来，拍了拍她的头，说道：“去帮妮悠姐姐，等会儿一丐洗澡。”

小猫咪撅起小嘴哦了一声，蹦跳着出去了。

林枫整理了一下衣裳，说道：“请她进来吧。州长，准备两杯咖啡。”

……

莱顼儿穿着青色的轻甲，那贴身的薄甲衬得她的身材更显高挑。她紫色的长发在魔法灯的耀照下，闪烁着幽暗的光芒。漂亮的脸蛋儿有一小半藏在灯光的阴影里，使她那处在灯光下的俏脸更添几分魅力。

她紧抿着红唇，漂亮的大眼睛看着林枫时，透出一种难言的复杂。

“请坐。”林枫微笑着向她点头示意，“先喝杯咖啡吧。”

莱瑞儿坐到了林枫对面。接过州长背过来地咖啡杯，浅浅地抿了一口。

林枫看着她的眼睛。微笑道：“莱瑞儿小姐，这么晚来找我……不知是否有什么要事？”

“我……”莱瑞儿张了张嘴，犹豫了一下。说道：“我是来找你决斗地。”

“哪种方式？”林枫微笑问道。

“武斗。”莱瑞儿很坚决地说道：“生死决。”

“为什么要选在今晚？”林枫饶有兴趣地问道：“明天就要出激流堡了，你要跟我交手的话，有的是机会。”

莱瑞儿沉默一阵。摇头道：“只能在今晚了。”

“哦？”林枫眉头微皱，旋即笑道：“你地意思是不是说，过了今晚，我随时可能丧命？而且，不是丧命在你手上？”

莱瑞儿沉默以对。

“如果我死在别人手上不是更好么？你都不必动手了。”林枫耸耸肩膀，笑道：“你何必一定要这么坚持呢？更何况，你怎么能肯定死的一定是我？你又怎样能确定，我一定没有跟你交手的机会？”

莱瑞儿贝齿轻咬樱唇，沉默半晌之后，垂首说道：“我不想让别人或者别地事情玷污我们之间的战斗。我要跟你公平一战！”

好抬起头。目光灼灼地看着林枫：“而出了激流堡之后，无论出现哪种情况，我们之间的战斗都将失去公平。我从小的愿望就是成为一名真正的剑士，为了皇帝我违背了自己的理想。成为一名利用肉体谋杀男人的刺客。但是我真的不想继续下去了！我要在公正的决斗场上，用剑杀死你，或者被你杀死！”

“世上本就没有绝对的公平。”林枫摇头微笑道：“我从你地眼中。看到了自我毁灭的愿望。其实，你也有着很强的自毁倾向。我说的没错吧？”

“你不知道我有多矛盾，你完全无法理解我地心情。”莱瑞儿苦笑道：“一方面，我愿意为陛下献出一切乃至生命；但另一方面，我又有想按照陛下陛下为我设计的道路，做一个纯粹的美色刺客。如果我能在决斗中正大光明地杀死你，陛下就会明白，我并非只会用肉体杀人。如果我被你杀死了，那对被矛盾煎熬着地我来说，也是一种解脱。”

“明白了。”林枫笑了笑，站起身来：“找个地方，一决生死吧。”

……

决斗的地点就在林枫卧室外。

房外有个面积不大的庭院，但是用来给二人做决斗场所，却已经足够了。

林枫左手反持潜行者的祝福，右手正握星空倒影。

莱瑞儿立于他对面，手持一把暗红色的单手剑。

州长面无表情地站在场外，充当决斗的见证人。

“你不召唤恶魔么？”莱瑞儿提醒道：“没有恶魔的你，战斗力会降低一半左右。”

“谢谢提醒。”林枫微笑道：“我单打独斗的能力向来不弱。而且，除了术士技能之外，我还兼修了匕首刺杀术等盗贼技能。而我右手中的武器，是史诗级的屠龙之匕星空倒影。你要小心了。”

莱瑞儿微微一笑，道：“我的剑虽然不是什么神兵利器，但也是一把火属附魔剑。火焰刃可隔空一米伤人，钢铁在它面前犹如泥土一般脆弱。你也要注意了。”

“你笑起来很漂亮。”林枫道：“但我不会对你手软的。”

“我清楚你的性格，从你杀安吉丽娅时就看出来了。”莱瑞儿笑得很动人，“不为美色所动，你是真正的男子汉！”

“谢谢。”林枫还给她一个灿烂的笑容：“你是个勇敢的女孩儿。”

莱瑞儿点了点头，笑容一敛，叱道：“我来了！”双足一顿，腾空而起，坚硬的岩石地面都被她蹬裂！

她向着林枫疾电般射了过来，单手剑被她当作开山斧一般，双手握柄高举过头顶，一剑朝着林枫当头劈下！赤红的火焰刃自剑刃上飙射而出，利剑在夜幕中绽出流星一般华美的光芒!

“铛！”一声晨钟般的脆响。林枫双手匕首交叉，高举过头顶。架住了她这一剑。刃与刃交击在一起，溅射出一串灿烂的火花！

火焰刃在贴近林枫的皮肤后消失了。莱瑞儿附魔剑上的火焰刃虽可隔空一米伤人，但是林枫却能火免疫！

世上没有绝对的公平。

……

“嗤……”利器入肉声响起。随后便是鲜血以高速冲出血管的破空声。

莱瑞儿的剑已经脱手，掉落在她脚边。她的下巴搁在林枫肩膀上，双手紧紧地抱着他的腰。身躯不住地颤抖着。

林枫一只手抱着她的背，另一只手紧搂着她地肩膀。

她左侧的颈上有一道醒目的创口，鲜血正如喷泉一般飙射出来。热腾腾的血洒上了冰凉的地面，染出刺目的殷红。

她与林枫打了半分钟。最后林枫发动星空倒影上的冰吐息，限制住了她的敏捷，将匕首架在她的颈动脉上。

林枫本打算留一手的，但是这个倔强的女孩儿，竟然自己扭动脖子，让那锋利的星空倒影划过了她的颈动脉！为的，只是趁林枫愕然失色地那一刹。刺他一剑。

剑没能穿透他的皮肤，削铁如泥的火焰刃又对火免疫地林枫无效。

于是她这用自己生命换来的一剑，只是在林枫皮肤上添上了一个小小的白点。

“我果然不是你的对手。”莱瑞儿微笑着，在他耳边轻声说道。

“你做得很好。真的”林枫紧抱着她颤抖得越来越厉害的身体，说道：“你是我见过的，最勇敢的女剑士。”

“谢谢你。”莱瑞儿微笑着。喃喃说道：“有点冷，眼睛看不见了，再抱紧一点好么？”

林枫没有作声，只是更加用力地紧了紧她的身体。

“我这一生，好像在做梦。”莱瑞儿的声音越来越无力了，抱着林枫腰部的手也渐渐松脱：“突然觉得……陛下也没有什么特别的地方……值得我献出生命去效忠……我是不是很傻？”

“这不怪你。”林枫柔声道：“他是用天赋异能影响了你们的精神，束缚了你们的灵魂。现在你的灵魂就要自由了，当然不会再受到他的控制。你还有什么心愿没了么？”

“我最大的心愿，你已经帮我达成了。谢谢你……这次的队伍中，有……兄弟会的钻石……”话没说完，因为她的声音已微不可闻。她缓缓合上了双眼，两行晶莹的泪珠从她眼角滑落，洒到了林枫肩上。颤抖的娇躯静止了下来，血液的飙射已经停止，环着林枫腰部的手已无力地垂下。

队伍中有兄弟会的钻石杀手。莱瑞儿死之前，透露了这样一个对林枫来说，绝对重大的消息。

迪菲亚兄弟会一共有五个钻石杀手。胡克已经被林枫他们联手干掉了。还剩下四个。这次狩猎当中又会有几个?

“我又多了一个杀皇帝的理由。”林枫回头看着州长，脸上虽然挂着笑，但是眼神中透着歇斯底里的狰狞和暴戾：“我只利用死者的灵魂，我绝不会玷污能让我尊敬的强者的灵魂。可是腓特烈……却连生者的灵魂都能玷污！”

“我支持你。”州长面无表情地道。

“谢谢，我的兄弟。”林枫隐去眼神中的狰狞，收敛了那疯狂的暴戾。他感慨地摇了摇头，说道：“不知道像莱瑞儿这样的女孩子还有多少。但愿我杀了腓特烈之后她们能够挣脱这灵魂这灵魂束缚吧。可惜了，她本不必死的。”

……

轰，轰，轰！

三声爆响，三枚燃烧弹覆盖在莱瑞儿的身上，熊熊燃烧起来。

林枫承诺过要给她一个轰轰烈烈的葬礼，于是他便用三枚燃烧弹，给这个战斗时，像燎原火一样猛烈的女孩儿送行。

在激流堡外的山巅上，烈焰腾空而起，女孩儿的身体融化在烈焰之中。

当火焰终于熄灭之后，女孩儿已经彻底消失了，就像她从未曾降生于这个世界一样。

“嚓！”林枫将她的剑插在了那焦黑的土地上。暗红色的剑身入土一半，当酷烈的山风刮过剑刃时，烈焰剑便发出阵阵呜咽般的低啸声。

“她会对这个墓碑满意的。”林枫咽头看着州长，笑了笑，挥手道：“下山！回去向肖恩先生咨询一下钻石杀手的情报。出激流堡之后，就和他们好好玩一玩！”

……

“队伍里有钻石杀手？”肖恩先生听到这个消息之后，明显地吃了一惊。

“嗯。”林枫点点头，说道：“可能就是因为知道了这个消息，莱瑞儿才这么着急向我提出决斗。她是害怕我死在钻石杀手手下，令她没

有与我决一死战的机会。”

“那个女刺客……性情倒真是刚烈得很！真是可惜了……”肖恩先生摇头叹息了一阵，说道：“她有没有说，这次来了几个钻石杀手？”

林枫苦笑道：“不清楚。我真是想不通，腓特烈是怎么请到迪菲亚兄弟会的钻石杀手的。”

“这没什么值得奇怪的。”肖恩先生微笑道：“兄弟会能在大陆上横行这么久，没有点关系那是不可能的。再说搞刺杀本来就是他们的业务，皇帝花点钱请他们出手，也是正常得很。”

“肖恩先生，您对那四个钻石杀手了解多少？”林枫问道：“您曾说过，您面对钻石杀手们的话，除了逃跑之外别无选择。那您是不是见识过他们出手？”

“当然。”肖恩笑道：“如果没有见过他们的出手，我也无法对他们的实力作出判断了。虽然不清楚他们的种族、年龄、相貌等等身份特征，但是他们的战斗方式我还是了解到了。

“四个人中，有一个机构傀儡师。擅用各种机械傀儡战斗。他是正宗的傀儡师，可不像你一样，机械傀儡全是召唤出来的。我只看过他其中一件机械傀儡的威力，那是一只狼形机械，体型很小，只有正常成年狼那么大。”

“但是它却有着与其体型不相符的强大战斗力。动作敏捷如风，速度快如闪电，能让人的眼睛产生幻觉。口中可以喷射火球，爪子上可以发出能轻松切碎岩石的风刃。头上还有撞角，能够轻而易举地撞穿１０公分厚的铁板！”

“如果你的火焰战车与其正面冲撞的话，我敢肯定，你的火焰战车一定会败！”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66章 图穷匕现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21 本章字数:3938

“火焰战车虽然有很强的冲击能力，但是从本质上来说，它只是一件交通工具，战斗力还比不上艾莉莎的独角兽。”林枫沉吟道：“但是既能使用魔法，又擅长肉搏的机械傀儡的确很可怕。肖恩先生，那个钻石杀手机械傀儡是怎样携带的？”

“他有个空间腕轮。”肖恩道：“那个腕轮上有4格空间，能够储存4件机械傀儡。”

“4个机械傀儡？有点麻烦了。”林枫皱了皱眉，摸着下巴说道：“像空间腕轮这么珍贵的装备，他一定会随身携带的。我们能不能通过空间腕轮来调查？”

“不容易。”肖恩摇头道：“空间腕轮也可以伪装成别的饰品的。队伍中几乎人人都戴着护腕，只要他将空间腕轮伪装成普通护腕的模样，我们就无从查起了。”

林枫摇了摇头，又问道：“那么另外三个钻石杀手的能力呢？”

“另三人中，有一个是魔法师。”肖恩道：“我看到他玩过一个火球术。普通的火球术到他手里，居然发挥大口径魔晶炮的威力。一个小小的火球，就在坚硬的岩壁上打出了一个直径3米左右，深半米的大坑。冲击波扩散了整整20多米才消失。虽然威力还及不上你的火箭弹，但火球术可并不是什么高端法术啊！”

“第二个是个弓箭手。他射箭的速度快得可怕，一分钟能够射出60枝箭。百发百中就不用说了，每枝箭都还能射到百米开外，洞穿岩壁10公分左右！像他这种射击频率，恐怕就是兽人也承受不住力量的消耗和肌肉的损伤。但是他却可以保持这种频率连射5分钟！”

“他用的弓是一把很强大的魔法弓。当他发动魔法弓地能力时，射出一枝箭后。那枝箭周围就会出现100枝左右的青色风刃箭，覆盖20平方米左右地范围！风刃箭虽然威力比实体箭失稍低，但也能在坚硬的岩石上打出6公分左右的孔洞！”

“第三个人是盗贼。他地潜行术出神入化。可以在我没有丝毫察觉的情形下摸到我背后，将匕首架在我的脖子上。而且他还有一手掷匕首地绝技，50米以内。他掷出的匕首速度比强弓射出的箭矢还要快，精钢打造的骑士重甲也会被掷出的匕首刺个对穿！”

“这四个钻石杀手中，对你来说最容易对付的，反而是那个对我而言威胁最大的盗贼。因为他的潜行术水平再高，也逃不过你的巫师眼，或者州长、蝎子的眼睛。如果他想用潜行术来对付你地话，那就是自己找死了。”

“但是如果那个盗贼选择和同伙们一起，采取远程攻击对付你的话，那就有点麻烦了。魔法师、弓箭手、盗贼三人的远程攻击都很厉害，可以形成交叉火力。互相支援。而傀儡师可以放出傀儡，阻止我们向他们*近，他们甚至可以边打边退，把我们慢慢消耗死！”

“所以，如果这次四个钻石杀手同时行动。那我们就得做好付出一定牺牲的准备了。”

林枫沉默一阵，问道：“黑龙甲他们也能打穿么？”

肖恩摇头苦笑道：“黑龙甲虽然能挡住普通地武器攻击，但是钻石杀手这种高手的攻击。以黑龙甲的坚韧程度，还是有点不够。毕竟从黑龙尸体上剥下来地皮和鳞片，已经失去黑龙的魔力支持了。”

“这下有点麻烦了。”林枫揪着下巴上的须根，皱眉说道：“攻击计划都已经定下了，但是现在敌人当中隐藏着钻石杀手，计划是不是要做出改变了？”

“还是按原计划行事吧。”肖恩先生想了想，说道：“钻石杀手们如果有把握的话，早在来激流堡的路上时就已经能动手了。由他们出手杀我们，不会对帝国造成任何影响。完事之后，皇帝只要把责任往兄弟会上一推，就能把关系撇得干干净净。”

“但是钻石杀手却一直未曾动手，这只能说明，钻石杀手们根本没有把握杀掉我们。他们必须等出了激流堡之后，在威廉等人的配合下，才敢对我们动手。因为在帝国境内时，威廉他们不但不能配合钻石杀手动手，甚至还得象征性地和他们交手，以撇清关系。”

“我知道你之所以想改变计划，是害怕我们攻击发动后，钻石杀手们凭借其高超的能力逃脱。但是你想过没有，钻石杀手就算逃了，他们又怎能指控我们？他们的身份可是见不得光的！”

“对！”林枫笑了，“我刚才确实就是害怕他们打不过就跑，但是没想到他们见不得人的身份上去。嗯，攻击还是按照原计划进行，相信我们的攻击对那些钻石杀手们来说，也是一样的充满突然性。”

“说不定还能趁他们措手不及之时，在他们发挥出十成的战力之前就杀掉他们了。”肖恩先生微笑道：“当日我们刺杀胡克侯爵时，他的实力顶多发挥出了五成。结果堂堂一个钻石杀手，也仅仅只能重伤我一个人而已。”

“高手很多时候都是死于意外的。”林枫哈哈笑了起来，“伊卡埃尔大师、黑龙达尔巴这两大高手，认真计较起来，也都可以算是死于意外啊！”

结束了与肖恩先生的交流之后，林枫那因莱瑞尔的死而变得压抑郁闷的心情开朗了不少。像他这种冷酷无情的人，能因为一个敌人的死产生压抑的情绪，确实相当罕见。

“跟女人厮混久了，心肠也变软了么？”在返回自己的卧室时，林枫心中如是想着。随即他自嘲地一笑，摇头叹道：“温柔乡，英雄冢。百炼钢也会变成绕指柔……远离女人，珍惜生命。”

结果他回到卧室之后，便向小猫咪和妮悠宣布今晚的造人运动取消。令洗得干干净净，脱得光溜溜在床上等他的小猫咪好生失望了一把。

三人挤在大床上，互相搂抱着睡了整夜。次日天刚蒙蒙亮，林枫便叫醒了两个女孩儿，起床洗漱了。

……

早餐过后，威廉将所有人集合起来，交待了几项注意事项。并着重强调了走出激流堡之后，他将拥有的权力。

莱瑞尔的消失并未让威廉作出任何表示，好像队伍里从来没有过她这个人一般。

林枫经过一夜休整，已调整好了心态。又恢复成那种冷酷无情，杀伐决断的心境——当然，这是对敌人而言。就从这一点，便可判断出林枫只能称霸，无法成皇。

所幸他从来没有过要当皇帝的想法。否则以他的性情，若是看到自己的女人、儿女们为了一个位置不择手段，斗个你死我活的话，他当真不知会伤心到什么地步。

队伍终于开出了激流堡，向着悲伤峡谷挺进。

南边这半段的属于大联盟的势力范围，路途比较太平。走了一整天之后，第二天便进入了双方势力犬牙交错的接触地段。

这一段中间路途，遍布大联盟或者兽人帝国的暗哨、隐蔽兵站，小股侦察兵也是经常深入对方势力范围。在这一段，小规模的交锋时有发生，双方每天都要死上几个人。

为避免无谓的交手，这个时候队伍已经不是直接在峡谷底部行军了。

有时候要从山腰上走，有时候要深入密林，有时甚至还要翻越山峰。山涧河流屡见不鲜，深沟峭壁时常拦在路前。

过了第三天中午，双方势力交错地段便已全部通过，队伍进入了兽人帝国控制的峡谷地段。

在这一地段，几乎每个险要之处都有兽人帝国的兵站、堡垒。按照正常的行军方法，应该另择它路绕过这些拦路虎。以小股精英队伍的实力，悲伤峡谷中的地势虽险，但花点功夫的话总能绕过去的。只有大部队才没法儿选择绕路，要通过的话便只能正面强攻。

但是当第一个兽人帝国的小型堡垒出现在远处的山腰上时，威廉命令队伍停了下来。

“直线距离5公里。”一个观察员拿着单筒望远镜，看着那堡垒：“从规模上判断，这个堡垒只能容纳300人左右的兽人士兵。”

“堡垒的地形环境如何？”威廉沉声问道。

“不是非常险，骑兵也能勉强冲到堡垒下面发起攻击。”观察员答道。

“骑兵攻堡垒？你是白痴么？”林枫不屑地说了一句。

“哦，你对他有意见？”威廉这时候再不像以前一样，对林枫的狂傲听之任之了，他沉着脸看着林枫，说道：“谁是这个队伍的领队？我跟我的随从说话的时候，有你插嘴的份儿么？”

林枫笑了笑，没有说话，眼睛望到了一边，眼神中满是不屑。

威廉冷然一笑，说道：“瞧你的样子，好像对攻克城堡很有心得啊！现在我命令！全体就地停留，古德里安.冯.凯撒斯先生带领你的追随者，把那个只有不到300人的小堡垒给我打下来！”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67章 杀！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21 本章字数:3971

“这个堡垒我只需要用一个法术就能摆平它了。”林枫坐在距堡垒只有不到８００米的一片密林中，颇有些无奈地说道：“这么小的堡垒，真不知道要怎样才能作出打得很辛苦的样子。”

“今天的机会很不错。”肖恩回头看了一下，威廉等大队人马在堡垒5公里外等着，现在连个人影都看不到。“威廉他们现在正聚在一起，是个围歼他们的好机会。”

“哈，说不定威廉他们想的是趁我们攻打堡垒的时候，从背后袭击我们。”林枫撇了撇嘴，笑道：“更有可能是兄弟会的钻石杀手趁机出手。反正这里已经是兽人的地盘儿了，双方撕破脸皮也没什么大不了的。对了，威廉他们现在离我们最少也有4公里远。如果艾琳婕姐姐使用幻术，他们应该无法看破吧？”

“当然看不出来了。”仙女龙姐姐微笑道：“想看破姐姐的幻术，最少也要走到幻术发生地的一公里以内。”

“那就好。”林枫啪地打了个响指：“我一个人去打堡垒，艾琳婕姐姐使用幻术营造出我们全体进攻的假象。别人全部留下，化点妆伪装出伤势严重，很凄惨的模样。”

……

威廉拿着单筒望远镜看着远处的堡垒，微笑道：“开始进攻了。”

队伍中很多人都举着单筒望远镜，观察着远处的情况。

此时在威廉他们的视野中，只见林枫驾着火焰战车，一马当先冲向堡垒。他地追随者们一窝蜂地跟在后面，冲得飞快。而堡垒上面的兽人士兵们已经发现了异状，大呼小叫着准备迎战。

在林枫他们距堡垒还有近３００米时，堡垒上方的两门魔晶炮已经开始轰击了。震耳欲聋的爆炸声在峡谷群山间回荡，一团团闪耀地彩色光芒在堡垒下方的地面上爆开，掀起漫天飞舞的泥土和石屑。

不时有一两个追随者被抛飞上空中，手舞足蹈地大声叫嚷着，随后轰然落地，在地上抽搐着再也爬不起来。后方跟进的人马上往伤者地嘴里塞着什么，不用猜也知道那肯定是术士的治疗石。

这时林枫已冲进了堡垒下方１００米的范围。只见他跳下火焰战车，扬手发出一面火焰魔法盾，遮挡住并不算很密集，但是相当有力的箭矢。并不停地左右跳跃蹿动着，躲避魔晶炮的轰击。偶尔发出一个曾在皇宫干掉了哈瑞的火焰魔法，在堡垒城头上点起一片片大火。

“哈，古德里安根本就不懂攻城！”一个狩猎者哈哈大笑道：“哪有像他们这样打堡垒地？以为还是在跟海盗作战么？身为一个术士居然

冲锋在前，他的那追随者也不知道发射远程攻击覆盖城头，傻乎乎地跟在他后面冲上去挨魔晶炮……”

“古德里安的实战经验，也就仅止于剿灭维京海盗那一战了。”威廉微笑道：“可能他以为兽人帝国的堡垒，也像海盗那样容易攻下吧。”

“要不要现在就从后面对他们发动攻击？”又一个狩猎者说道：“现在时机非常好，古德里安他们已经陷入了苦战之中。如果我们突然从他们背后杀出，处于两面夹击中的他们，肯定会瞬间崩溃。而我们的损失，也会降到最低。”

“先不忙。”威廉微笑着摇了摇头：“在悲伤峡谷之中，古德里安他们是不敢与我们翻脸的。只有到了无尽草原，他才能放心大胆地跟我们对着干。所以现在他不得不遵从我的命令！有这么好的机会，我们为什么不借着兽人的力量，削弱他们地实力呢？

“而且你们注意到了没有？到现在为止，古德里安都只使用了一种火焰法术，他甚至连恶魔都没有召唤。据我所知，他是个恶魔术士。这足以证明，他还在隐藏实力！他肯定猜得到，我们很有可能从背后攻击他。因此他宁愿自己的追随者伤亡惨重，也不愿暴露真实实力。如果我们现在就发动攻击的话，他定会在第一时间逃跑！”

“术士好像并不怎么擅长逃跑。”提出背后攻击建议地狩猎者说道：“没有了追随者，他一个人又能逃到哪里去？峡谷的地形这么复杂，他的火焰战车也跑不快的。我们有大把机会追上去杀了他。”

“不不不……我担心的不是火焰战车。而是他那个蝎子型的机械傀儡。”威廉冷笑道：“来激流堡的旅途中，我先后派了３０个人夜探他们的营地，但那３０个人全部失踪。哼，他大概还以为我不清楚那些人去哪里了吧？”

“您的意思是说……３０个人的失踪全是那个蝎子傀儡造成的？”那个狩猎者问道。

“不错。”威廉点点头，“那个蝎子傀儡有很强的钻地能力，它把那３０个人全部活埋了。古德里安又怎会想到，我有办法看透几十米的泥土层，看到那些被活埋的人？那３０个人并没有白死，至少让我了解了那个机械蝎子的能力！

“你们注意到了没有？那只机械蝎子这次并没有参与攻击堡垒，这说明古德里安还想继续隐藏蝎子的能力。如果我们发动攻击的话，他见势不妙，很可能借助蝎子的钻地能力，从地下逃走。虽然我能看穿几十米的泥土层，但是我们这里并没有擅长钻地的人才，想追他是不可能的！”

“原来如此……”狩猎者们作恍然大悟状，纷纷表达自己对威廉智慧的钦佩之情。

“战斗结束了。”一个一直在观察战况的狩猎者大声说道：“古德里安放火把那个堡垒全部烧掉了！哦……他的追随者伤亡很大啊，一半以上的人都站不起来了，还能走动的人正在抢救伤员……”

“慢慢玩吧。”威廉冷笑：“照他这种没大脑的攻城方式，再打两三个堡垒，他的人就得死干净了。到时候只剩他一个，我倒要瞧瞧他怎样应付我们的攻击。”

……

林枫一行回来的时候，模样相当凄惨。

几乎人人都身上带伤。其中有一半人是躺在悍马车、火焰战车、蝎子背上被拖回来的。虽然没有缺胳膊少腿，但是看上去奄奄一息，伤痕遍体。

尤其是州长。他左眼只剩一个血洞，脸上有一条从额头一直开到下巴的可怖伤口，皮肉向两侧翻卷着，还不断地滴着血。

身上衣衫破烂，裸露在外的肌体上，遍布触目惊心的伤痕。血流得虽然很慢，但是已经将他体表的皮肤和破烂的衣服染成了通红！

硬汉州长带着一身可怕的伤痕，面无表情地走在队伍最前面。他走得很慢，脚步有些蹒跚，虽然脸上毫不动容，但是不住颤抖的魁梧身躯，给人一种他正在忍受极大痛苦的错觉。

他那身货真价实的硬伤，顿时吸引了几乎所有人的视线。只看到州长的伤，威廉等人便可确认林枫他们方才确实经历了一场凄惨的苦战！

州长身为林枫最得力的追随者都伤成了这样，别的伤员就更不用说了。因此威廉他们也就没仔细观察别人的伤势，只粗粗扫了一眼便算完事。

对林枫他们的警戒心，也在看到这伤兵满营的情景，尤其是看到州长的伤势后，不自禁地松懈了下来！

“古德里安，你的勇敢让我敬服！”威廉这时又换了一副脸色，带着满脸赞赏的笑意看着林枫，冲他微微点了点头。随后脸上又涌出关切之色，说道：“伤亡情况如何？”

“你看到了！”林枫眼睛通红，眼眶中蓄着泪水，嘴唇颤抖了两下，颤声说道：“我的人……死了 8 个，残了 7 个！就连暗夜精灵肖恩先生也……”说到这里，他垂下头，黯然地摇了摇头。一滴晶莹的泪珠从他眼角滑落，淌过脸颊，自下巴滑下，滴落到他的皮靴上，发出一声轻微的脆响。

威廉凝神观察着林枫的眼神和表情，结果令他满意。

假如林枫的神情只是悲痛莫名的话，威廉肯定会怀疑他是在伪装。因为威廉清楚，林枫属于实力派演员，表演功底非常深厚。伪装悲痛对他而言并非什么难事。

但是，除悲痛之外，林枫眼中还隐藏着一丝刻骨的痛恨，以及一抹深深的无奈和不甘之意。

尤其是当他看着威廉的时候，那痛恨、无奈、不甘却又不得不收敛，隐藏的眼神，表现得更加明显。在威廉看来，林枫低下头去，并不是因为悲痛，而是要隐藏他那极力压抑的痛恨。

“恨我才是正常的。不甘心是因为现在还不敢和我翻脸么？”威廉心中如是想着，渐渐地放下心来。他也作出沉痛莫名的神情，缓缓踱步至林枫面前，伸手拍了拍他的肩膀，安慰道：“战死是勇士最辉煌的归宿，你不要再伤心了。”

“谢谢……”林枫咬牙切齿地了这一句，说话的同时，他抬起右手抹眼泪。

手举至下巴处时，星空倒影自他袖管中跳了出来。

一道凄厉的幽蓝光芒掠过。

威廉的颈动脉飙出艳丽的血泉！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68章 灭！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21 本章字数:8064

林枫抬手的动作，就是攻击发动的信号。

在星空倒影掠过威廉颈动脉的同时，仙女龙姐姐飞上半空，发动幻术“新月梦痕”！强大的幻术场顿时将狩猎小队所有人笼罩在内，令每个人的反应都慢了半拍！艾莉莎也驾着独角兽升至半空，护卫在仙女龙姐姐身侧。

与此同时，躺在悍马车上装死的小猫咪一跃而起，抓起机关枪死死扣住扳机，朝着人群疯狂地扫射！震耳欲聋的枪声中，弹壳如雨点一般落到车旁，发出一阵清脆的叮铛声。人体像被收割的麦子一样成片地倒下，残肢漫天飞舞，鲜血狂飙乱射，涂抹出艳丽至极的血泉！

趴在火焰战车上装死的肖恩横躺战车之上，以意念驱动战车，绕着人群左侧划出一个大弧线，沿途发动了 4 次“荆棘森林”！ 4 片铁荆棘林破土而出，疯狂地向着狩猎队伍攻去！

连绵不绝的嗤嗤穿刺声中，夹杂着铁荆棘绞碎人体的咔嚓声。濒死前的凄厉惨叫声不绝于耳，魔法盾的光芒此起彼伏，却又在连绵不绝的铁荆棘攻势下砰然破碎！

州长抄起雷霆王之怒，以野蛮冲撞的架势狂奔于人群之中，巨斧挥出的同时发动了巨斧的附加魔法“星辰碎屑”！澎湃的魔力汹涌而出。以他为圆心，半径２０米内的所有人体内元素瞬间失衡，人体就像气球一样膨胀起来，膨至顶点后轰然爆发！就像有炸弹在体内被引爆一样，炸成了一团团横飞的血雾！

妮悠驾着战车自人群右侧掠出一条弧线。 6 只隐形手隔空出击。凡是她所经之处，人头就像西瓜一样满地乱滚，颈腔中的鲜血冲上半天，再扬扬洒下。恍若空中降下了一场鲜血暴雨！

１８名卫队战士保持着与州长相隔２０米地距离，分 3 个战斗小组突入人群之中，尽情地收割着生命。伊丽莎白驾着战车驶于卫队战士们左侧，手上两把刺剑划出凄厉耀眼的剑光华彩。每一剑都恰到好处地掠过一名敌人的颈动脉。尽情释放着敌人的鲜血！

撒克蝎子在战斗一开始就钻进了地面，然后自人群中央破土而出！它先射出两枚小型火箭弹，炸飞数人之后，锋利地蝎尾以最狂暴的姿势左右扫荡，两只铁钳左穿右插，几乎无人能挡它一击之威！

在狩猎队伍中的人倒下一半的时候，威廉还没有倒下。

他死死地捂住颈部地伤口，踉跄后退两步，鲜血从他指缝中不住地渗出，顷刻之间便染红他的手，他的颈，和他那件华丽的法袍！

他死死盯住正慢条斯理地擦着刀上鲜血的林枫，嘴唇颤抖了两下，嘶声道："你……早就决定趁这机会下手了？"

"不错。"林枫微笑着点了点头，"尤其是在知道你们的队伍中，还有兄弟会地钻石杀手之后。错过这次，以后就很难找到能将你们一举全歼的机会了。"

"我原本……以为……你就算是个好演员。但在战场上……也只不过是个喜欢蛮干的莽夫……"威廉的脸和嘴唇已经完全失去了血色，声音也变得极其微弱，"看来我错了。"

"嗯。"林枫点点头，上前一步，一刀扎进了威廉的心脏。他左手搂住威廉地肩膀，右手握着匕首轻轻一搅。

威廉的身子一阵剧烈地颤抖。

他本是个很厉害的魔法师，他身上的魔法盾２４小时开启，他一身的装备上也附加了数种强大地魔法盾。

奈何林枫出手实在太快，以威廉魔法师的身体素质，在这么近的距离之中，根本反应不过来。而林枫地一身蛮力，加上星空倒影这史诗屠龙匕首的卓越性能，令他不费吹灰之力便干掉了威廉这个正面交锋的话，要很费上一番手脚才能摆平的高手。

"回去之后，我会杀了腓特烈。"林枫微笑着说道。但是威廉已经听不到他的声音了，心脏被绞碎之后，他的灵魂已彻底消散。

林枫拔出匕首，将威廉的尸体轻轻推倒。

他面无表情地收起匕首，望向战场之中。

战斗已接近尾声。

仙女龙姐姐在空中什么都没做，就是不停地释放"新月梦痕"。

每当第一个幻术场将要消失的时候，她便再加上第二个幻术场，尽力延缓敌人的反应时间。虽然精神类的单一法术叠加施放，会让敌人对此法术产生抗性，但只要能让敌人的反应延迟一秒便已足够！

精英与精英，高手与高手之间的对决，一秒钟便已经能决定生死！

而这次狩猎小队对林枫他们的警戒并未提到最高，队伍站得也不分散，令仙女龙姐姐的幻术场，刚好能够将狩猎小队的所有人笼罩进去！

她强大的控场能力，加上令敌人措手不及的突然袭击，令狩猎队伍在战斗一开始，就倒下了将近一半人！

蝎子的钻地能力，肖恩先生的大规模杀伤性魔法，妮悠无坚不破的隐形手，再加上州长的冲击力和雷霆王之怒上附加的传奇魔法……令这次中间开花、四面包围的战术得以顺利实现。

悍马战车上的机枪不为人知的杀伤性能，也为这次突袭增添了更大的成算，令袭击变得更加完美。

除林枫他们之外，狩猎者队伍共有４４０人左右。人数虽少，但都是精英高手。各人身上的装备也是尽可能地精良，几乎每人身上都有那么几件附魔装备。就算不是魔法师，也能在受到攻击的时候触发魔法盾护体。

但是林枫他们的攻击强度太大了。

机枪的扫射本就不是一般魔法盾能够硬扛下来的。荆棘森林连绵不绝的攻击，更是可以在破盾之后将人连击至死。悠妮的隐形手连坦克装甲钢都能打穿，破起魔法盾来更是不费吹灰之力。

州长那雷霆王之怒上地传奇魔法“星辰碎屑”虽然一天只能发动三次，但是其威力几乎无法被豁免，连魔法盾都挡不住！声波魔法“雷霆咆哮”能隔着重甲震碎人体内脏，也不是普通魔法盾能够挡住的！

伊丽莎白的两把剑“嗜血者夏洛克”、“刺杀者影牙”都是属于偏门武器，附加魔法都只有一个。但是剑本身的属性，却决定了她地剑拥有极强的穿刺能力，以点破面，洞穿魔法护盾也并非难事！

１８人精英战队一身装备不是黑龙套装，就是从黑龙宝藏中淘出来的极品。虽然没有史诗级这么伟大的神兵利器，都只是些偏门武器，但那些偏门兵器上附加的单一魔法，却都是尽可能地将武器性能发挥到极致的辅助魔法！

强力控场、突然袭击、优异装备、强大火力等等因素综合起来，令这支４４０人左右地精英战队，也很快就崩溃了。

而且肖恩先生的荆棘森林虽然每天只能发动4次，但是每一次发动的魔法，笼罩的范围极其广阔。他施放完了4个魔法，用荆棘森林将敌人全部包围起来。4片荆棘森林之间，虽然留有4道宽１０米左右的缝隙，但却也被林枫地人死死堵住，令敌人无路可逃！

小猫咪这时已将一万发子弹打了个精光。这次的敌人不像上次的土匪，整整打光一万发子弹，也不过摞倒了１５０多人而已。小猫咪非常不满地喵了一声，闪电般跳下悍马，跃至林枫的火焰战车上，驱动战车狂猛地冲向战场。

她的瞳孔竖成了一条线，美丽地眼眸中散发着嗜血的光芒，雪玉般的皮肤变得通红，额上青筋暴跳，筋络虬结，看上去狂暴而可怖！

冲至一名双手剑士面前，她喵地一声扑下战车，向着那双手剑士凌空扑去。剑士反应极快，由下至上反手一剑撩出。小猫咪左手往剑脊上轻轻一搭，便将那剑从中击断！随后她利爪一挥，寒光闪过之后，那双手剑士地一颗脑袋，竟被切成了六份儿！

小猫咪喵喵一叫，又跳上火焰战车，继续前冲，人挡杀人，兽挡杀兽，威风凛凛！

“自主狂化？”林枫嘿嘿一笑，“洛丽妲不愧是猫人一族百年难见的绝世高手，居然能自主狂化了！”

莉雅抱着芙罗娅，一直守在林枫身边。她紧盯着血肉横飞的战场，问道：“古德里安，这一战用不着红蜘蛛了么？”

“不。”林枫摇头微笑，“红蜘蛛还要用来清场。”

他话音刚落，战场上异变陡生。只见几声带着金属擦音的哮叫响起，随后一只机械傀儡狼，一头机械傀儡熊，一条傀儡地行龙和一只傀儡鹰鹫出现在战阵之中！

身高达4米的傀儡黑熊冲向州长，不到3秒钟的灿烂交手之后，州长倒飞了出去！

长8米左右，高两米的傀儡地行龙冲向撒克蝎子，与它打得火花四溅，难解难分，一时间很难分出胜负！

而妮悠的火焰战车被机械狼一个冲撞打熄了火，小妖精以隐形手痛击机械狼，却也仅将它击飞开去。它在地上翻滚几圈之后，张口喷出数个小火球，随后咆哮着冲了过来。

而那只傀儡鹰鹫则冲天而起，袭向空中的仙女龙姐姐！艾莉莎驾着独角兽，高举传说之剑迎上，与其激战起来！

“钻石杀手出现了！”林枫神情一凝，“现在是时候了！”说罢，他摘下挂在腰带上的红蜘蛛玩偶，扬手将其抛向空中，同时念出了解缚咒文！

“敌人的灰烬铺就征服之路！”红蜘蛛大声吼出登场台词，变形成战机冲天而起，只一瞬间便掠到空中的傀儡鹰鹫面前！

“呯！”一声震耳欲聋的撞击声响起，那与艾莉莎打得难解难分的傀儡鹰鹫爆出一团耀眼地火花，轰然解体！

红蜘蛛于空中变形成机械人，朝着傀儡地行龙闪电般坠去！此时撒克蝎子已经大占上风，地行龙正被缠得脱身不得，铿然巨响声中，地行龙的背部被红蜘蛛的双脚踩了个正着！

地行龙拦腰断为两截，撒克蝎子吱哇狂笑起来，以铁钳将其折成了满地的零件！

红蜘蛛瞬间变形，以战机形态撞向机械傀儡狼！那傀儡狼虽然极其敏捷，但速度又怎及得上红蜘蛛万一？也是瞬息之间被他地机头撞个正着，嚎叫着抛飞出去。而红蜘蛛闪电般追出，于空中变形成机械人，一把抓住正在空中抛飞的傀儡狼，将它捏成了一堆废铁！

４只机械傀儡只剩下那只机械傀儡熊。

不过它已经用不着红蜘蛛出手对付了。

州长在被它击飞同时，脱手掷出了雷霆王之怒。

传说巨斧砍在傀儡熊的左后肢关节处，将它一条小腿整个儿卸了下来！

然后州长落地之后再度冲上，绕到傀儡熊身后。他左手按着它地肩，右手自后方勾住它的下巴，发动强横蛮力，硬生生将它的脑袋扳了下来！

机械傀儡被全歼之时，狩猎队伍已只剩不到２０人。这２０人都是高手中的高手，他们聚在一起，结成一个小型圆阵，与包围他们的人打得**四射，一时间竟不落下风！仙女龙姐姐这时已不再发动新月梦痕，幻术场已经无法影响到这些最后的高手们了！

“速战速决。”林枫面无表情地下令。于是红蜘蛛冲天而起，朝着人堆一个俯冲，一次性打光了他这次携带地5枚导弹！

在红蜘蛛俯冲的同时，林枫的人早有默契，纷纷以最快的速度退下。他们还没退出多远，那5枚导弹已在最后的敌人群中爆炸。这5枚导弹叠加地威力足以摧毁兴登堡那样的城堡，就算最后的２０名敌人每人都有着强度极高的魔法盾，也无法一次性挡下5枚导弹的轰击！

震耳欲聋地爆炸声中，５朵蘑菇状云汇聚成一团巨大的黑云冲天而起。膨胀的火柱耀得所有直视着战场地人不由自主地眯起了眼睛。

大地在疯狂地颤抖，爆炸地点周围的地表裂出蜘蛛网一般的裂痕。泥土、碎石如暴雨一般四下飞溅。仅仅飞射出的石子，都有着能击穿树干的力道！

肉眼可见的透明冲击波海啸一般向着四周狂飙，酷烈的劲风吹得峡谷中飞沙走石，百米外的大树都被吹得伏倒一地！而林枫的手下们，撤退的不够迅速的，几乎有一半被冲击波和劲风抛飞到半空，哇哇乱叫着坠落地面，摔得晕头转向，呕吐不休！

若非他们的装备实在强大，可能光是冲击波都能将他们内脏震碎了！

发射了5枚导弹还不算完。红蜘蛛又变形成机械人，落到地面之上，抬起双臂上的机关炮，对着爆炸地点打光了全部４８０发２０毫米机关炮弹！

当烟雾和火光消散之后，红蜘蛛密集轰炸的地方已经变成了一个直径２０米左右，深达5米左右的倒锥形大坑，坑中空无一人，甚至连血肉的痕迹都看不到！

那最后的２０名高手，已然被炸到人间蒸发！

“妈的，红蜘蛛这招容易误伤啊！”林枫摇头嘀咕了一句，对身旁的莉雅说道：“快去给他们救治，我看他们伤得连自己吃治疗石都做不到了！”

莉雅点了点头，将芙罗娅递到林枫怀中，飞快地朝着躺了一地的卫队成员们掠去。

林枫抱着芙罗娅，以心灵传讯对她说道：“发动绝对防御魔法盾。”

芙罗娅大眼睛眨了眨，也不问为什么，心念一动，一道无形的魔法盾便已笼罩到林枫身上。

魔法盾形成之后，过了不到两秒，便听叮地一声脆响，一把自虚空中突然掠出的匕首划在了魔法盾上！这匕首来自林枫身后，所取目标是他的颈部动脉。可惜林枫早有防备，一早就发动了绝对防御魔法盾！

“钻石杀手？”林枫狞声一笑，一颗燃烧弹自他掌中射出，丢到了脚下地面上。轰然爆响声中，凝固汽油四下飞溅，顿时将以他为圆心，半径１０米内的一片地面烧成了一片火海！

但是那个盗贼在袭击失败之后，已然发动疾行术准备闪人。他速度极快，在燃烧弹刚刚抛出火焰的时候，便已逃出了燃烧弹地杀伤范围！但这一来，他也无法再保持潜行状态，现出了身形！

不过这钻石杀手显然对自己的速度很有信心，并不怎么在意现形的事情。他看都没看周围的环境，便向右侧那一片满是一人多高灌木地树丛中奔去！

“嘿！再见！”闪电般疾掠至灌木丛边，这个钻石杀手居然还有心情回过头来，对着火海中的林枫摆了摆手。

林枫嘴角一扯，说道：“永别。”

话音刚落，那牛哄哄的钻石杀手便身形一顿，颈中裂开一道狭长的伤口，鲜血如喷泉一般飙出！

盗贼格利高里·派克先生自虚空中显出身形，慢吞吞地擦了擦匕首上地鲜血。

钻石杀手捂住伤口，难以置信地看着就站在他身旁的格利高里，讶然道：“你怎么……”

“哦，我们老爷一早就让我埋伏在这里了。”格利高里慢吞吞地说道：“我也不明白你为什么会真的撞到我刀口上来。”

钻石杀手扯着嘴角，露出一个哭笑不得的笑容，然后无力地软倒在地。

“盗贼对我而言，反而是最容易对付的。”林枫自火中走出，淡然说道。

巫师眼早就在高空中侦察到了这个战斗一开始，就以潜行术躲过了攻击的盗贼刺客！

同时巫师眼也根据周围地地形，推算出了当盗贼袭击失败后，最可能选择的逃跑路径。于是林枫在盗贼潜行出荆棘森林的包围之前，让格利高里先生潜伏在灌木丛旁，等候在巫师眼推测出的路径之上。

盗贼的行动可以说还没开始就失败了，而他最错地是，居然真的选择了巫师眼推测出的那条路径。

结果这个原本可以在潜进灌木丛之后，顺利逃脱的钻石杀手，被盗贼同行格利高里先生不费吹灰之力地干掉了！

“有没有人逃跑？”林枫对着又变回战机，在空中巡视的红蜘蛛大声叫道。

“周围没有发现敌人。”红蜘蛛绕着战场盘旋了数十圈，搜索范围扩大到半径５０公里，“发现了两个小型堡垒和一个地下藏兵站，需要摧毁么？”

林枫算了下时间，红蜘蛛出场到现在还不到两分钟，让他玩玩也不错。于是大声说道：“自由行动５分钟，是否摧毁由你自己决定！”

“是！”红蜘蛛很干脆地应了一声，兴冲冲地跑去发泄未尽地战斗欲望了。这个被束缚的红蜘蛛，并不像原来的红蜘蛛那样缺乏斗志，在束缚地１０分钟之内，他的性格与林枫有着很大的相同之处！

“歼敌情况如何？”林枫对着州长问道。

州长身上满是可怖的伤痕。不过那些伤大半是他自己弄出来的，只有少数是在与傀儡熊战斗时被打出来的。这一战，他放光了雷霆王之怒上的附加魔法，纯粹使用魔法杀敌。在遇上傀儡熊之前，几乎没与一个敌人肉搏。

“全歼。”州长虽然身处战场，属于第一线的主要战力。但是在战斗过程中，却一直关注着战况的进展，歼敌数目自然了然于胸。

“做得好！”林枫满意地点了点头，“是时候清扫战场，收拾战利品了。唔，威廉的一身装备看起来不错，给他留条内裤和衬衣，剩下的全剥下来。”

“很多好货都被红蜘蛛摧毁了！”肖恩先生略有些惋惜地说道，“最后剩下的２０来人身上，装备应该是最好的。可惜，都被炸得尸骨无存了。不知道那个傀儡师钻石杀手有没有死在里面。”

他施放了4个荆棘森林之后，魔力消耗一空，便驾着战车游走于战场边缘，指挥荆棘森林攻击妄图逃出包围圈的敌人，在战斗快要结束之时，他便早早回来休息了。

“那傀儡师应该已经死了。”林枫笑道：“他的凭仗无非就是4只机械傀儡，给红蜘蛛摧毁之后，他还能有什么作为？”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69章 空间腕轮的用途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22 本章字数:6592

“兄弟会的4个钻石杀手已去其二。”肖恩笑道：“你恰好是傀儡师和盗贼的克星，用这两人来对付你，真是一头撞铁板上了。还好那个魔法师和弓箭手不在其中，否则就算仙女龙的控扬能力再强，我们这一战也会出现不小的损失。”

“我倒有些奇怪，为什么4个钻石杀手只出现两个。”林枫摸着下巴上的须根，喃喃说道：“他们就这么轻视我的实力么？”

“别忘了，没人知道红蜘蛛和悍马战车的战斗力。”肖恩呵呵一笑，说道：“按常理来说，对付你一个法系职业者，只需要那个盗贼出场就可以了。如果不是有巫师眼全场监控，他偷袭你并不是什么难事。他一路潜行到你身后，正常人中没一个能发现他的，连仙女龙都没发现他。之所以还多派了一个傀儡师，应该就是针对你的机械傀儡。”

“傀儡师的空间腕轮不知道打坏了没有。”林枫眯着眼睛，看着正在血肉遍地，一片狼藉的战场上收拾战利品的手下们，喃喃说道：

“空间装备可是我梦寐以求的物品哪。我手下极品装备不少了，传说武器两件，史诗兵器一件，偏门奇兵更是种类繁多。可惜空间装备却只有莉雅的那一只容量不大的空间戒指。艾莉莎的传说之剑虽然有着极大的储物空间，可惜每天的开启次数都有限制。而且传说之剑毕竟是属于她的武器……”

肖恩安慰道：“放心，空间装备一般都有着极强的坚韧度，很难被外力毁坏。红蜘蛛地爆破工作虽然做得彻底，倒也不见得就会把空间

腕轮给炸坏。”

……

一个半小时后，战利品堆到了林枫面前。

武器、装备、饰品等等未损坏的物件加起来多达１８００多件。因为其中大半是附魔物品，这些战利品的价值暂时无法估算。粗步估计，如果全部卖出的话，卖个5万金币是没有问题地！

毕竟这些精英高手们都是尽可能地配备高档装备，身上任何一件东西拿出来，卖到１０金币以上都不成问题。但是这么多武器装备，却不能一下子全部卖出去。

首先，有些武器、装备属于某些家族世代相传的，都附加了专属封印，没解封之前就是普通货色。

再者，有很多装备都是登记造册了的。比如威廉和他的追随者们，他们地装备都是克雷泽盖家族所出的，都是有内部资料记录的。

最后，如果这么多装备一下子涌入市场，必定会对装备市场造成极大的冲击，令武器装备的整体价格下滑，很难卖出高价来。

这么多限制条件加起来，导致林枫想将这些战利品换成钱的话，必须花费上很长时间。甚至还有很多装备都不能拿来卖钱，只能稍作改装后，用来配备给自己地卫队战士。

而从死人身上搜出的钱币折合成金币，总价值在2万左右。消灭一个精英小队所获现金，已经能够与在大帝之城放映烽火佳人半月所获的纯利持平了！

“瞧这横财发的！哈，要是把另外9个精英小队一扫而空，就算是最后和汉尼拔利益均分，赚到的钱可能也不下１０万金币！武器装备这些东西也能在以后地几年慢慢出售，换成货真价实的金币。”林枫笑容满面，喜滋滋地说道：“要是以后每年都能这么捞上一把就好了！”

“这种好事你就不要想了。”伊丽莎白撇撇小嘴，说道：“第三次大战迫在眉睫，秋季狩猎明年会不会举行都是个问题。再说，就算明年会举行，你以为皇帝还会邀请你么？若是今年就你和汉尼拔两个人回去，傻瓜也知道不能把你这条饿狼放进狩猎队伍了！”

“谁说今年只有我跟汉尼拔两个人回去的？”林枫翻了翻白眼，嗤道：“我们绝对会留下一个休斯顿公国或者佛罗伦萨公国的人。黑锅总

得有人背是吧？”

“你真是坏到家了……”伊丽莎白嘻嘻笑道：“不过那些装备你倒不用愁卖不出去。我们到了无尽草原，把那些没有专属封印的、有案可查地武器装备卖给兽人不就行了？兽人人傻钱多，金币虽然工艺粗糙，可是含金量很足呢。赚他们的钱多好？”

“我拷，你比我还坏。你这种行为叫资敌！”林枫哈哈笑道：“不过我喜欢。就照你说的，咱把装备卖一部分给兽人帝国地贵族们。汉尼拔人缘广，在兽人帝国认识的人多，到时候我们找到汉尼拔，让他给我们联系买家去。”

这时，一直在红蜘蛛炸出的大坑里刨土的撒克蝎子吱哇乱叫地跑了过来，尾巴尖上挂着一个暗金色的金属圆环，款式看上去像只手镯。

“那就是空间腕轮！”肖恩先生眼睛一亮，说道：“果然没被炸坏！”

林枫接过蝎子用尾巴挑到他面前的腕轮，拿在手里把玩着。这腕轮通体暗金色，上面镶嵌着4颗指甲盖大小的黑色宝石。腕轮宽约二指，拿在手上沉甸甸，重量不下一公斤。

“没有专属封印呢！”莉雅对着腕轮施加了一个鉴定术，说道：“它有四格空间，能装进四件物体。每格空间所能容纳的体积上限是１００立方米。但是装进去的东西无论是大是小，每格空间都只能装进去一件。”

林枫问道：“哦？你的意思是，就算我只装一枚金币进去，一格空间便再也不能装进其它物品了？”

“是的。无论是一只撒克蝎子，还是一枚金币，都只能装进去一件。”小精灵肯定地点了点头，“认真计较起来，这个腕轮有些无用呢。”

林枫又问：“那么，它能不能装进去一只装满金币或者粮食的口袋呢？”

“……这个我也不大清楚。”小精灵有些为难地道：“还是试一试吧。”

一个装满金币的大麻袋摆在了林枫面前。他将腕轮套在手上，对着麻袋心念一动，那麻袋便消失得无影无踪——但是金币却留了下来，哗啦啦地洒了一地。

林枫撇了撇嘴，唾道："看来以后别指望能用这垃圾装备来带行李了！"心念再一动，那个空麻袋便平空出现在他面前。

伊丽莎白等人顿时失笑不已。

"妈地，我装人！"林枫忽然有了个主意："州长，过来试下，看看能不能把你装进去。"

州长点点头，走到林枫身旁。

林枫重施故技，州长瞬间便消失无踪。奇怪的是，州长身上的装备也跟着进去了，并没有留在外面！

林枫偏头想了想，自语道："奇怪啊，不是说只能装一件东西进去么？为什么州长的装备都跟着进去了？"

"会不会是因为……空间腕轮默认那些装备与州长是一体地？"伊丽莎白提出假设。

"有可能！"林枫点头，又唾道："但是为什么金币和麻袋不能被默认是一体的？这空间腕轮也忒邪门儿了！"

过了一会儿，他便再将州长放了出来，问道："感觉如何？"

"感觉还不错。"州长点头道："里面是真空，普通人进去了只有死路一条。"

"我也不会用这空间腕轮来装人哪！"林枫呵呵笑道，他偏头想了想，说道："用这空间腕轮来装行李、装人是不用想了。不过用它搞偷袭却是不错。四格空间，将州长、撒克蝎子、悍马战车、妮悠装进去……"

"人家要呼吸空气！"妮悠嗔怪地瞪了他一眼。

"……那就装辆火焰战车进去！"林枫笑道："红蜘蛛变成玩偶，可以随身携带，没人知道他是强得可怕的杀人机器。加上空间腕轮中的州长、蝎子、悍马战车、火焰战车，嘿！想偷袭谁那真是太方便了。别人一看就我一个人，一定会放松警惕。谁会想到我随时能放出大批高手助阵？"

……

战利品堆积在一起，请艾莉莎装进了传说之剑地储物空间之中。敌人的尸体都拖到山上，扔进了深涧之中。地面上由撒克蝎子整理了一番，将血迹和战斗痕迹掩住。就连红蜘蛛炸出的深坑，也由撒克蝎子将其伪装成了殒石坑的造型。

“我们是第 7 小队，后面还有 3 个小队。”清理好战场之后，林枫坐在一棵大树下，拿根树枝在地面上比划着，“那么，我们究竟是在他们前往无尽草原的途中设伏，还是等他们从草原上回来之后再下手对付他们呢？”

“还是等回来的时候再动手吧。”伊丽莎白想了想，说道：“在他们去草原地途中设伏的话，只能抢到他们自己携带的财产。但如果趁他们回来时设伏，不仅能得到他们自己的财产，还能得到他们从无尽草原上抢来的战利品呢！再说在无尽草原上打劫，狩猎队伍地战损一向是在七成以上。敌人数量少了，我们应付起来自然要轻松一些。”

“我原先也是这么想的。但是，我怕他们在无尽草原全军覆没啊！”林枫皱眉道：“再说，就算不全军覆没，那些战死者的财产，不就成兽人的战利品了么？而且损失七成以上的狩猎队员，剩下地人回来的时候又能带上多少抢到的战利品？会不会比我们直接打劫他们得到地还要少呢？

“毕竟秋季狩猎最主要的目的是打击报复兽人的“打草谷”行动，而次要目的是消耗帝国附属国的精英人才。无论从哪一方来讲，秋季狩猎都不是为了获得经济利益而进行的。”

“这个你不用担心。狩猎归来的队伍带回的战利品，总价值一定比他们去的时候，随身携带的要多很多。”伊丽莎白笃定地道：“一个漂亮地兽人女奴，在人类国家可以卖到１００金币以上。像洛丽妲这样漂亮的小女孩，更可以卖到２００金币的高价。当然，猫人女孩现在销路不大好，但是他们可以抓别族的女孩儿呢！

“狩猎队伍就算损失七成以上地人员，剩下的人也在１５０人左右。１５０人左右的队伍，押解２００名左右的女奴绰绰有余。汉尼拔去年带回了十多个兽人女奴呢，这还是他跟队伍里其他人利益均分地结果。那一次他们的队伍押解回了近３００人的女奴。

“更何况，兽人帝国并不贫穷，他们有很多金银矿和宝石矿的。一支狩猎小队回程的时候，携带的金银、宝石总价值超过两万金币并不

罕见。”

“……汉尼拔去年带回地女奴，是找兽人贵族出钱买的好不好？”林枫嘿嘿笑道：“不知道他当时的成本价是多少。”

“统一价格，一个女奴１０金币。”伊丽莎白微笑道：“从兽人帝国运到人类国度，售出价格就会翻１０倍到２０倍左右。”

林枫摇头叹道：“难怪会有那么多人冒着生命危险，进行人口贸易，１０倍以上的利润，确实能够让人疯狂。我想，如果不是有着还击“打草谷”行动，以及消耗附属国精英人才的目地，帝国可能会直接组建国家贩奴团，和兽人帝国的无良贵族进行人口贸易了。”

“帝国如果真的组建国家贩奴团的话，女奴就没有这么高的利润了。”伊丽莎白笑道：“女奴数量过多，会对市场价格造成冲击地。再说，兽人帝国的贵族再丧尽天良，也不敢进行大规模的贩奴贸易。他们抓捕女奴地时候，都要屠村来杀人灭口的。”

林枫化身成哲人，叹道：“哪里有智慧生物，哪里就有肮脏的交易。”

“我们岛上可没有。”小精灵嘟着嘴巴说道。

“好了，继续上路吧。”林枫站起身来，拍了拍屁股上的泥土，笑道：“先去无尽草原找到汉尼拔，然后帮他收拾掉他队伍里的人。接下来，找兽人贵族做交易吧！我们就不掺和烧杀掳掠的事了。嗯，还得找到老师和大公他们曾到过的古堡，传奇就要正式开镜了。

“呵呵，在兽人帝国，请群众演员都不用付钱呢！直接引一队兽人部队把我们围在古堡，就可以拍战斗实况了……”

……

队伍重新上路。这一次，林枫不愿多事，绝不攻击兽人的堡垒和兵站。那样的战斗没有任何意义，打下一个堡垒，消灭一个兵站，对兽人帝国的整体实力来说，根本构不成任何威胁。

但是他们却也没有刻意避开兽人的堡垒和兵站。对这支队伍来说，翻山越岭并不困难。但如果翻山越岭的话，没有先进交通工具的１８人战队便会拖慢队伍的整体行进速度。

林枫可不想到了无尽草原的时候，发现汉尼拔已经给圣意志帝国的人干掉了。因此他便领着队伍，直接走悲伤峡谷中略为平坦的谷

道。

这一来，路上自然会遇上许多兽人的据点。

林枫对此并没有怎么放在心上，经常就是带着队伍大摇大摆地从堡垒、兵站旁边经过，对堡垒中目瞪口呆的兽人士兵们不屑一顾。

兽人士兵们惊愕过后，往往会蠢蠢欲动，意图发起攻击，歼灭这支不到３０人的小队，捞一笔战功。

但每当这个时候，林枫就会扔出一枚燃烧弹，直接掷到堡垒城门前，以烈焰向兽人士兵们示威。或者让小猫咪架起机枪，对着城头扫上一梭子，让他们自己去衡量有没有命冲到队伍面前来。

结果这一路之上倒也相安无事。

如果碰上了那种位于峡谷正中，将谷道堵死，又地形极险，易守难攻的堡垒，不得不绕路时，林枫他们便以战车、蝎子的爬山能力，将１８名战士一一运送过去。绕开堡垒之后，便又继续大摇大摆地于峡谷中行军。

当晚他们在峡谷中扎下营来，休息了一夜，次日清晨继续上路。行到午后时，兽人帝国最大的军事堡垒格萨尔堡便出现在他们视线中。

格萨尔堡的建筑风格粗犷而狰狞，比起激流堡更显雄伟。

外层城墙高６０米，长３０８米。城墙顶部宽２０余米，可容骑兵自由驰骋。顶部箭塔林立，了望塔高出地面近百米，上百门魔晶炮于城墙上方一字排开，正对着城下南面方向。

从距地面４０米的城墙中段直至顶部的这一段，墙身上开着密密麻麻的射击孔。弓箭手可以从这些射击孔中自由射击下方的敌人，而下面的敌人对这些边长只有２０公分的射击孔，几乎毫无办法。

城墙内是高大的石质建筑，塔楼如林，房屋连绵。街巷格局虽然不像激流堡一样复杂，但是街道两旁的房屋却也是坚固如同雕堡。就算攻下了外层城墙，想要彻底拿下格萨尔堡，也不是短期内能够做到的。

兽人帝国在格萨尔堡中驻扎了５万精兵，只凭这５万兵，大联盟不付出１０倍以上的代价，休想正面撼动格萨尔堡！

因此即使以林枫的实力，也不敢在格萨尔堡下稍显形迹。远远地便避开了堡垒，选择山中小径，花费了一天半的时间绕行过了堡垒的控制范围。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70章 做匪，我们要做最大的！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22 本章字数:7703

“这里就是无尽草原……”站在距悲伤峡谷北部出口40多公里的外的一座山巅上，林枫极目远眺望，一时间被前方那无边无际，几与天空融为一体的大草原震撼住了。

草原向着北、西、东三个方向延伸出去不知多远，大地之上犹如铺上了一块黄金般的地毯。在那黄金地毯中，夹杂着星星点点的各色野花，为其添上多彩的花纹。更有一块块白云般的羊群游移于草原之上，令其即使与天空相比，也不逊色半分。

隐约还可望见一顶顶灰白色的帐篷，就像蘑菇一般点缀于草原之上。

“现在是晚秋，若是春季来看，草原更美。”肖恩站在林峰身旁，深深呼吸着带着草原气息的香甜空气，悠然说道：“春季的草原，有着天空一样的颜色。遍地都是盛开的鲜花，远远望去，就像一块诸神编织的地毯。羊群、马群、牛群游移草原之中，为本就生机勃勃的大草原，再添上几分动人的生命色彩。若你春天来到这里，心中绝不会生出半点杀意。”

“我现在就已经有点犹豫了。”莉雅面露不忍之色，“真的很难想象，我们将要在这个美丽的大草原上展开屠杀行动。看看那些牧民，他们根本就不知道大祸即将临头。他们本来平静的生活着，我们却像强盗一样闯入他们的家园……”

“兽人的牧民，下马是民，上马是兵。”肖恩先生面不改色地微笑着。虽然同为善良优雅的暗夜精灵。但这个经历了500多年悠长岁月地老帅哥，已经把世事看得很透彻。纵然欣赏赞叹大草原的美景，却也不会为这恬静优美的表象迷惑了心智。

他背着双手，淡淡说道：“别看那些牧民现在很宁静。很悠闲。走近的话，你甚至会觉得他们脸上地笑容很和善，就像我们精灵岛上那

些熟识的朋友一样。但是他们一旦跨上马背，拿起刀和弓箭。你就会发现……他们比狼还凶狠。”

“不错。”林枫点头赞同：“不要忘了，秋季狩猎只是为了回击‘打草谷’的行动。若是兽人帝国不先出这一招，秋季狩猎这个活动，是不能顺利进行这么多年的。而且两次世界大战，都是由同盟国先挑起地。这足以证明，他们有着与生俱来的侵略性。”

“兽人帝国拥有这么大的地盘。为什么还非得南侵呢？”莉雅有些想不通了，这无尽草原只是兽人帝国的一部分领地，看上去就已真的像它的名字那样，无边无际了。可是为何他们还非得南下扩张，争夺领土呢?

“就因为兽人帝国地国土在北边。”肖恩先生答道：“大陆北部气候严寒。无尽草原算是气候比较好的地带了。再往北去，一年之中，有五个月是冬季。这样漫长的冬天，令兽人帝国的种植业极不发达，粮食每年最多只能收获一季。有的地方甚至根本无法种植粮食。只能用渔猎地方式获取生活物资。

“但是渔猎所能获取的食物是极不稳定的，有时候可能一天打上够一个星期吃的猎物。有时候又可能一整个月都打不到一头猎物。食物匮乏，人口膨胀。气候严寒等等因素综合起来，导致兽人帝国非常向往古奇山脉以南的土地。”

莉雅想了想，又问：“可是无尽草原这么大，难道在草原上放牧、种植。也不能获取足够地食物么？”

“无尽草原的气候不像北边那么严酷，但这并不代表它的气候就很好。”肖恩先生微笑道：“六月下冰雹，七月刮大风，倾盆暴雨更是常有地事。有时候头天才下了一场能打死牛羊的冰雹，第二天就是烈日炎炎，气温如火。这么变化多端的气候，除了生命力强韧之极的野草之外，基本没有任何粮食作物能够在这草原上存活。

“别说种植业，就连放牧都要承担很大的风险。而单*放牧，是不可能获得足够的粮食的。最多能够养活生活在无尽草原上的兽人部族罢了。就算略有盈余，也多是用来换取了生活物资。”

“嗯！”伊丽莎白点头赞同，说道：“在无尽草原之上，你用一枚银币，可以买到一只肥羊。但是如果你用一枚银币买来的新鲜蔬菜、水

果与牧民交换，足够换到一匹骏马！牧民们家里一般都有很多金银、宝石，可是在无尽草原之上，这些硬通货并没有多大用处。”

“我们这次来的时候，带了不少水果吧？”林枫突然问道。

“嗯……我算算。”主管后勤的小精灵闭目计算了一阵，说道：“我们从兴登堡出发时，携带了300多公斤水果，沿途又购买了不少各地的特产水果。扣去一路上的日常消耗，我们现有的水果大概还剩300多公斤左右。”

“走，卖水果去。”林枫呵呵笑道：“300多公斤水果，与其我们自己吃掉，倒不如换成硬通货。全部是从山脉南边运来的水果，草原上的牧民想必连见都没见过，定能卖出个好价钱！”

“不行，水果是我们每天的必须品。”莉雅拒绝道：“我们天天吃干粮和野味烤肉，如果不多吃点水果，会消化不良的。这样的话，怎样保持旺盛的精力和鼎盛的战斗力？在敌人的地盘上活动，必须尽可能地满足食物需求呢！”

“八路军打游击的时候，草根树皮照吃不误，还不是扛下来了？”林枫心中暗自嘀咕。不过转念一想，人家八路军打游击和咱可不同。咱们现在打游击，无论攻击还是防守，那都是要冲上去跟敌人刺刀见红打肉搏战的。体能不保持在巅峰状态的话，与天生擅长肉搏的兽人战斗。那是注定要吃大亏的。

想通了这节，林枫也便理解了小精灵的苦心。他摇了摇头，笑道：“那卖掉一半如何？反正300多斤水果够我们所有人吃上20多天。卖掉一半之后，剩下的限制一下供应量。照样能持续供应20多天。”

“古德里安，你要赚钱何必卖水果呢？”伊丽莎白有点不理解林枫地想法了：“我们这是来无尽草原狩猎的。凡是兽人帝国的人，无论是军人还是平民，都是我们狩猎的对象。想挣钱。上兽人牧民们家里抢劫不就行了？碰到漂亮小姑娘就抓起来，带回去卖个好价钱！对了，我们家还没多少侍女呢。抓些漂亮小姑娘回去做侍女也好啊！”

“没意思。”林枫摇头：“自出道以来，我先抢维京海盗，再劫黑龙达尔巴。后又劫杀狩猎小队，哪一次不是大获丰收？抢劫这些牧民有什么意思？他们家里总共能几个钱？跟他们动手还浪费我地力气跟精力。要抢。我就要抢兽人的城镇！或者像狩猎小队那样的大财主！”

“受不了你了……抢有钱人还抢上瘾了！”伊丽莎白摇头叹道：“兽人帝国可是敌对国呢！他们的狼骑兵在人类国度横冲直撞，连普通平民的衣服都抢的。你倒好，还挑三拣四。从前你可是连死人财都不放过呢！打死敌人之后，还要细细搜身来着！”

“不能把自己格调降低了。”林枫语重心长地教育道：“抢平民衣服这种事，我是绝对不会做地。打死敌人搜战利品。那是天经地义。你仔细想想，以前我每次打死的敌人，基本上都是他们主动攻击我的。我付出了劳动，当然要从他们身体上收取一点劳动成果了。

“可是你说那些牧民，配当我的敌人么？只要不主动攻击我。我就不需要杀他们立威。做匪啊，我就要做最大的！所以我宁愿跟这些牧民交易，也不愿抢劫他们降低我地格调！再者。我也并不仅仅要跟他们交易水果。食盐、蔬菜、茶叶、丝绸还有那些兽人贵族们不可能要的垃圾装备，都可以卖给他们嘛！

“抢劫那只是一锤子买卖，获利再大，也就只能赚一票而已。你不是说秋季狩猎以后可能不会继续进行了么？就算继续进行，我可能也不会接受邀请了么？所以啊，我们要做好这次交易，多发掘点潜在客户。如果这次交易成功的话，今后的进项那可就是细水长流，源源不绝了。

“说不定，我的电影还能放到无尽草原上来呢！牧民不是有钱么？他们平时又没什么娱乐活动，用南方地货物和电影从他们手上抢钱，不比用刀剑血汗抢劫潇洒的多？学着点，做匪，也是有很多种抢劫方式的！”

“……”伊丽莎白无语了。从来没见过这种人，抢劫也要胡扯出这么多门道。

……

悍马战车行驶在平坦的大草原上，向着不远处几个连在一起地牧民帐篷驶去。林枫的手下们或驾车，或骑马，或飞天，或乘撒克蝎子，前呼后拥，威风凛凛。

离帐篷还有数百米时，几个在帐篷前玩耍的兽人小孩，愣头愣脑地朝林枫他们张望了好一阵，然后哇哇乱叫着冲进了帐篷。

过不多时，那几个帐篷里面便冲出了十多个五大三粗的兽人壮汉。他们穿着简陋的皮甲，提着弯刀，长弯，背着弓箭，看上去既紧张又杀气腾腾。只听他们几声呼哨，帐篷周围那些连马鞍都没有战马便呼啦啦奔过来十多匹。

兽人大汉们翻身上马，横站成排，紧张地凝视着林枫他们。20多个兽人妇女也拿着武器冲了出来，将小孩子们聚在一起，用她们的身体将孩子们挡在身后。

当林枫他们的队伍离帐篷还有近百米时，一名兽人大汉张开搭箭，箭矢嗖地一声，射入位于队伍最前方的撒克蝎子脚下的泥土中。那箭矢入土10多公分，箭杆犹在颤动不休。

队伍停了下来。隔着近百米的距离与兽人们遥相对峙着。

“你们是人类的狩猎队伍？”林枫还没想好台词呢，刚才那个射箭地兽人大汉就开口说话了。他用的是通用语，虽然腔调有些生硬。但是发音还算准确。

“嗬，这下可好，不存在交流障碍了。”林枫呵呵一笑，跳下悍马战车。走到撒克蝎子身旁，纵身跃上了蝎背。

他站在蝎子背上，冲着对方大声说道：“我们是武装商队！是来无尽草原进行贸易交流的！你们放心，我们不是来抢劫屠杀的！”

“每年这个季节。都会有人类国家地狩猎队伍到草原上烧杀掳掠。在这个季节，人类商队未避免被误会成狩猎队伍，遭到我们的攻击，是不会出现在草原上的！”那个貌似头领的兽人大汉用长矛指着林枫，沉声喝道：

“所以你们根本就不是什么武装商队！你们一定是狩猎队伍，想要骗过我们。让我们放松警惕，然后再趁机攻击我们！你休想用这种拙劣地手段骗过我们，如果你们将我们当成了狩猎对象，那就来吧！让我们看看你们是否有资格，从我们身上获取战利品！”

“拷。兽人都是这么嚣张的么？”林枫嘀咕了一句，撇了撇嘴，说道：“看样子，用文明的方式无法和他们顺利交流啊……谁给他们一个下马威瞧瞧？”

“我来！”洛丽妲舔了舔嘴唇，纵上悍马车背。架起机关枪就要扫射。

“别杀人，那边有小孩子！”林枫叮嘱了一句。

“嗯嗯。”小猫咪点了点下巴，扣动了扳机。震耳欲聋的枪声响起。一梭子弹横过百多米的距离，瞬间打入那几顶帐篷旁边圈中的羊群里。

不到10秒钟，50多只羊就给小猫咪收拾得干干净净。羊血从圈中缓缓淌出，染红了金黄色地草地。

兽人们惊呆了。

男人们震惊而愤怒，握紧了手中的武器，身躯都在微微颤抖。女人们惶恐而担忧，紧紧地护住了身后的孩子们。而那些小孩子们，更是吓得哭了起来。

“别担心，羊我会照价赔偿的！”林枫大声说道：“当然，羊尸归我们了，就算你们卖给我们的！你们瞧，我们有着威力巨大到你们无法抗衡地武器，想要杀光你们的话，绝对用不了30秒！

“我再次声明，我这次来，是想和你们做交易的！我们带来了新鲜水果、蔬菜、茶叶、丝绸、海盐，还有上等的武器！我会用我的货物从你们手上换取金银和宝石，而不是用刀剑武器从你们家中掠夺！你们现在该看到我的诚意了吧？如果还不相信，我不介意再展示一次我的武力！”

兽人大汉们沉默了。他们用目光交流了一阵，最后那个兽人首领点了点头，大声说道：“如果你们真的是来交易地，那么请先展示出你们的货物！如果说我们误会了你们，那么我们愿意献上最好的酒来给你们陪礼！”

“拷，真是谨慎过头了。”林枫真的好郁闷，如果不是早有交易的计划，他现在真的可能忍不住，让小猫咪来个横扫千军了。

“艾莉莎，把我们的东西给他们瞧瞧。”

黑骑士妹妹点了点头，走到队伍最前方，亮出传说之剑。

一阵黑雾飘过后，数十个箱子、麻袋便出现在她面前。

要说林枫这次交易还真不是心血来潮。事实上他早就有所准备，仗着艾莉莎传说之剑的储物空间容量巨大，他准备了大量在草原上很畅销的食盐、茶叶、丝绸。

至于水果和蔬菜，倒是临时起意。他之前并不知道在无尽草原之上，连水果和蔬菜都能卖高价的。否则他还不带来上万公斤的水果和蔬菜?

“你们过来看吧！”林枫走到那些堆积如小山的货物前，打开一口木箱，提出一卷丝绸迎风抖开，“最上等的丝绸！高卢帝国的南部特产，用海船运到我的领地，然后转运数千公里到达无尽草原。不客气地说一句，你们国家一些乡下贵族最好的礼服跟它一比，简直就是抹布！”

兽人大汉们又以眼神交流了一阵，随后便有一个满脸精悍之色的黑发狼人拍马而出，向林枫他们这边驰来。

奔到林枫前方10米左右时。他勒停骏马，翻身下了马背。武器都留在了马身上，空着双手，小心翼翼地一步步走了过来。

“我是想做大生意的。”林枫看着这个身材精瘦。但是貌似很有力量地狼人，微笑道：“而且想和草原上的牧民们长期交易。抢劫这种一锤子买卖我绝不屑去做。”说着，他向着这狼人咧嘴一笑：“要抢，我也要攻打城镇。抢劫领主和贵族。”

“是么？”狼人面无表情地说道。他用通用语虽不及刚才那个首领流利，但是也勉强能清晰地表达自己的意思了。

当他走到林枫面前，看清林枫手上那卷丝绸之后，眼睛顿时亮了起来。“我能摸摸么？”

“可以。”

狼人使劲地将双手在自己衣服上蹭了蹭，然后伸出手来，轻轻抚摸着丝绸。

“比我老婆地皮肤还光滑”狼人喃喃说道。

“那你就买一点。为你老婆做件衣服呗。”林枫挤了挤眼，微笑道：“相信你老婆穿上之后，你再摸的话手感一定会舒服许多。”

“这么好的东西，我可买不起。”狼人意犹未尽地收回手，恋恋不舍地注视着丝绸。说道：“看上去真的比城里地贵族老爷们穿的衣服布料还好呢！”

“我的丝绸价格并不高。”林枫心中暗笑，这哪里是从高卢帝国运来的最上等的丝绸了？不过就是在来无尽草原的途中，于沿途地城市

里收购的普通丝绸罢了。不过对这些草原上的兽人牧民来说，的确是极其稀罕的物事了。

真正来自高卢帝国地最上等丝绸，恐怕兽人帝国的皇帝都没有多少呢！兽人的贵族们。更是只能用一些劣等丝绸了。话说，人类的无良商人们经常拿劣质丝绸冒充高档丝绸，高价卖给兽人贵族。平民想买他们还不卖呢！

林枫虽然也算是无良商人。但他好歹只是将普通丝绸吹成了人类世界中最上等的丝绸，没拿劣质产品来冒充。良心还算是比较好地了。

“你的丝绸怎么卖？”听到林枫说他的丝绸很便宜，狼人眼中又燃起了希望地火苗。

“唔……每米丝绸只卖一个金币。只要花两个金币，你就能为你老婆添一套漂亮的新衣服了。”林枫微笑着蛊惑道：“如果你肯再多花点钱，给全家人一人添置一套都不成问题。”

“一个金币一米啊？还是有点贵……不过倒是真的比贵族老爷们买的丝绸便宜得多。”狼人犹豫了一阵，“那我买4米吧，还得留点钱买其它东西呢，比如茶叶、食盐、武器什么的——如果你有的话。”

“应有尽有！”林枫放下丝绸，又陆续打开了几口箱子：“看，白花花的海盐，海港城市兴登堡出产，质量绝对上乘。来自波其丝帝国的茶叶，又是海运运到兴登堡，然后转经几千公里的陆路运输运到草原上的。瞧，新鲜的水果、蔬菜，和刚摘下来的没有两样。”

他又打开几个口袋，把前几天劫到的武器展示到狼人面前：“上等的武器，精钢打造！还附加了很实用的魔法。瞧这把弯刀，附着的是巨力术，可以让你的力量在1分钟之力，增强两成。可别小看这两成力量，碰上势均力敌的敌人，一成的力量都可以决定生死，更别说两成了……”

……

半小时后，林枫等人已经坐进了兽人牧民们的帐篷里。一边吃着最好的烤肉，一边喝着醇烈的青谷酒。

兽人汉子们殷勤地劝着酒，妇女们笑容满面地上着酒肉，为客人们倒酒。而孩子们则笑逐颜开地吃着水果，围坐在林枫等人身边，听

他们吹嘘冒险的经历。

林枫笑眯眯地看着纯真的兽人小孩们，心中暗自盘算着：“如果能把货物全部高价卖出，又成功抢劫一两个兽人城镇，再劫掉所有狩猎小队的战利品和随身财产，加上汉尼拔支援的那笔钱……那这一趟回去，梦工厂大剧院的建设费用好像就能凑齐了？”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71章 兽人的朋友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22 本章字数:3954

“邦德，你们附近有没有出现过圣意志帝国的狩猎队伍？”酒酣耳热，气氛正融洽热烈之际，林枫以漫不经心的语气向着这群兽人牧民的首领问道。

这群牧民一共有8户人家，男女老少加起来有50多人。37岁的狼人邦德.卡拉奇是这群牧民的首领。他是个身手很不错的战士，身材比起一般狼人要魁梧强壮得多，身高1.8米，在狼人当中算得上巨人了。

交易在进入帐篷吃肉喝酒之前，就已经完成了。从这8户兽人身上，林枫赚到了100多金币，还用一些极低档的附魔武器换到了几十粒宝石。

兽人牧民对金银、宝石并不怎么看重。他们要的是草原上匮乏的物资。而从古奇山脉南边运来的生活物资，到了无尽草原之上，价格翻上5到10倍都不是问题。

然后再从兽人帝国中廉价购买北大陆特产，运到南方大陆，又可以赚取高额差价。

像这种有着高额利润的商业活动，却没多少人从事。

原因很简单，陆路上的危险太大了。沿途的土匪、强盗、魔兽等等先不说，光是从悲伤峡谷经过时，都有很大可能被兽人帝国的边军客串抢匪，直接给杀人越货了。

就算有些人手眼通天，能打通关节，安全通过悲伤峡谷中的兽人堡垒，顺利抵达无尽草原。但是无尽草原之上的兽人强盗也是多不胜数。甚至有很多牧民，在见到人类商队的时候，都会临时客串一把强盗。杀人抢劫。

而航海地危险也是丝毫不逊于陆路，甚至犹有过之。

因此，鲜少有人类商队来无尽草原进行贸易交流。就算来了，商队也大多只和兽人贵族们打交道。从贵族手上赚取更高昂的利润。对这些普通牧民，商人们是不屑一顾的。就算明知他们有钱，商人也懒得在草原上到处找帐篷，去一家家地上门推销。

……

“没有。”邦德喝了口酒。摇头道：“如果有狩猎队伍出现的话，我们现在不是死了，就是已经迁移了。”

“这里离悲伤峡谷北部出口这么近，你们为什么要把帐篷扎在这个地方？”林枫问道：“难道你们就不怕狩猎队伍杀过来么？”

“离悲伤峡谷地北部出口越近，我们反而越安全。”邦德笑了笑，说道：“狩猎队伍想到无尽草原上来。必须绕过格萨尔堡的控制范围。因此他们无法直接从峡谷的北部出口进入草原，一般都是翻山越岭，从距离峡谷出口100公里左右的山岭间进入草原。”

他端着酒碗，和林枫碰了一下碗，继续说道：“像我们这个地方。距离峡谷出口只有不到50公里。在往年，这是绝对安全地位置。对了，你们究竟是怎么来到草原上的？这个时节，格萨尔堡是不会放过一个人类商队过来的。而你们的位置又距离峡谷出口这么近……”

林枫一仰脖子，一口灌下了大碗烈酒。酒液入口清凉。但到了喉咙之后，就变成了一团火。从喉管一直燃进胃里，然后那热力瞬间扩散到全身。让人的血液都跟着沸腾起来！

“哈……”林枫呼出了一口长气，脸色变得通红，但那红色很快便慢慢淡了下来。他现在的体质，就算跟兽人中最能喝地河马壮汉拼酒，可能也不会醉倒。

“真是好酒。这无尽草原上的特产，我走的时候一定要带些回去，运到南方去贩卖。相信大联盟的勇士们，也会喜欢上这种兽人勇士最爱的烈酒！”林枫先称赞了青谷酒几句，复又说道：“我们这趟也是从悲伤峡谷过来地，绕过了格萨尔堡。我们这支队伍最擅长翻山越岭，因此不用像别的狩猎队伍一样，绕那么多弯路。”

“哦？”本对林枫饮酒时的豪爽作风相当赞赏的邦德神情一凝，问道：“听你话里的意思……你们也是狩猎队伍？”

“都这么熟了，我也不瞒你了。”林枫呵呵一笑，说道：“我是被圣意志帝国迫害，逼迫我来参加这次秋季狩猎的。帝国皇帝想借你们兽人之手除掉我。”

“于是你干掉了你所在小队的其他人，把他们的死栽到我们兽人身上。”邦德看着他，说道：“你卖给我们地那些武器，就是从被你杀掉的狩猎者们身上夺来的。”

“你怎么知道的？”林枫有点讶异了，这个狼人外表粗犷，没想到脑子倒还是转得挺快的。

“很简单，人类的狩猎队伍满员500人，就算在经过悲伤峡谷时有所折损，最后能到达无尽草原的，也应该在450人上下。”邦德露齿一笑，说道：“狩猎队伍的人员损失，一般是在草原上进行狩猎时，被我们的战士消灭的。我瞧你们身上，还没沾染过多的草原气息，说明你们刚刚到达无尽草原，还没有开始进行狩猎。没有开始狩猎活动，却已经剩下不到30人，这就只能说明你队伍里的其他人都被你干掉了。”

“这可不一定。你怎么能断定，我的队伍不是在旅途中遇上了强敌袭击？”

邦德笑了笑，说道：“悲伤峡谷中，充斥着我们兽人帝国和你们人类大联盟的势力，没有任何强大魔兽和第三方势力能够生存。狩猎队伍不会主动攻击我们的堡垒和兵站，从来都是采取绕道而行的方法。哪里会有什么强敌能够消灭一支500人左右的精英战队？”

“而且你卖给我们的武器、附魔道具太杂了，其中几乎找不到两件风格一致的装备。这让我很是怀疑这些武器装备的来源。”

“啧，兽人的智慧也不可小视。”林枫微笑道,侧面承认了邦德的说法：“尤其是狼人。”

“谢谢。不过兽人之中，最聪明还不是我们狼人。”邦德逊谢地一笑，说道：“那你们这次究竟打算怎样收场？和牧民们做完生意，就直接返回么？”

“不，我还要找一个人。”林枫摇头道：“他是我的大舅哥，这次也一样随时可能遭受圣意志帝国的迫害。我必须去帮他解决问题。只是我现在不知道他是从哪里进入草原的。想搜寻他的踪迹，却也无从寻起。”

邦德皱了皱眉头，问道：“你们之前没有议定碰头的地点么？”

“倒是定下了一个地点。”林枫有些无奈地耸了耸肩，“但是他并不是狩猎小队的领队，没有资格决定队伍的行军路线，更没有资格决定是否在某个地方停留。”

“我会帮你找到他的。”邦德说道：“无尽草原，就是狼的天堂。有我们狼人为你做向导，你要找到你的朋友并不是什么难事。”

林枫点头笑道：“那就多谢你了。在找人的同时，你能不能带我去找一些牧民的帐篷，好让我把货都卖出去？我会给你每次交易额一定比例的提成，做为你的酬劳。”

他并没有问邦德为什么要帮他。都是聪明人，有些事情根本不需要点破。

邦德知道林枫杀了狩猎队伍的人，自然也就知道林枫找到他那同样受迫害的朋友之后，会做出什么事情。

狩猎队伍是来无尽草原之上屠杀掠夺的。邦德就算与林枫之间的交易进行得再愉快，但他身为一个兽人，能让狩猎队伍之间自相残杀，那对他来说也是相当美妙的一件事。

所以邦德决定无偿地为林枫帮忙：“酬劳就不必了。我只希望，你找到你的朋友之后，不要残害草原上的牧民们。以你的能力，攻下城镇都不成问题，牧民们面对你，根本无力抵抗。”

“我有个原则。”林枫微笑道：“做匪，我就要做最大的。抢劫，我就要抢最有钱的。牧民们是有钱，但是他们的财富不够集中。我要抢多久才能抢到一大笔钱？倒不如直接去抢一个城镇的领主，一次性抢个够。所以你们根本无需担心我会对牧民下手。”

“抢领主和贵族老爷们就随便你了。”邦德点点头，说道：“我相信你有足够的实力打劫他们。不过我建议你去抢劫一些民怨大的贵族老爷，这样你们遭遇的抵抗就不会太大。因为平民绝对不会自发地为那些贵族败类助阵的。而且民怨越大的贵族，其家财就越多。你抢了他们之后，分一点钱给兽人的平民，他们说不定会把你当成好朋友来看待。”

“你这是通敌罪啊老兄！”林枫故作讶异地道：“这种话你怎么能对我说？”

“假如我们能够杀掉圣意志帝国的皇帝，并且准备去圣意志帝国进行刺杀，你会为我们提供情报么？”邦德眯着眼睛，反问林枫。

“……”林枫无语。沉默半晌之后，他摇头苦笑道：“我现在觉得，所有的智慧生物都是一样的。兽人和人类从本质上来说，根本没有区别。兽人和人类之间的对立，其实跟人类的两个敌对国之间的对立没有两样。”

“很高兴你能认识到这一点。”邦德拍了拍林枫的肩膀，向他敬酒：“喝完这杯，我们先去抢劫一个很有钱的贵族。”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72章 守株待兔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23 本章字数:5439

“有点亏。”林枫坐在一个豪华的大帐篷里，撇嘴说道：“这家伙的牛羊马匹倒是很多，可是我要了又有什么用？我又没法子带回去。”

“钱也不少了。”邦德正拿着块毛巾，擦着脸上的鲜血，“硬通货全归你，牛羊马匹由我和那些牧民们平分。”

现在是黄昏时分，林枫和邦德他们的抢劫行动已在１０分钟前结束，现在正在清点战利品。

这次被他们抢劫的，是一个草原上的狐族贵族。

这个贵族没有城堡，也是逐水草而居。他有着成千上万的牛羊和马匹，手下有２００多兽人卫兵，还有８０多户牧民家庭供他驱策剥削。

总而言之，他在这一片儿是最富有的贵族，却也是最吝啬最残忍的贵族。

这个狐人贵族究竟做过哪些恶事，林枫并不清楚。但是从他们进攻时，那贵族统治下的牧民们的反应就已经能看出来，这个贵族究竟有多么不得人心。

在林枫他们刚开始进攻时，牧民们还是有些惊慌，生怕是遇上了人类的狩猎队伍。但是当他们看到邦德也带着十几个兽人冲锋在前时，那些牧民们便平静下来了。

他们认识邦德，他们清楚邦德不会帮助人类来屠杀他们。

然后邦德喊出了这样一句话：“认识我的兄弟们，大家一起杀光罗博斯的卫队，分光他的帐篷和牛羊！”

本打算袖手旁观的牧民们沸腾了。他们由温驯的绵羊化身成凶狠的豺狼，将从前积蓄地仇恨统统暴发出来，加入了攻击之中。

结果只用了不到两分钟，狐人贵族的２００多人的卫队就彻底崩溃了。随后被杀了个精光。那狐人贵族被邦德一刀劈死，他家里的男丁全部被杀，只有女人和不满１０岁的孩子留了下来。

这一战，林枫只派出了１８人精英卫队出战，旨在锻炼他们的实战经验，像州长他们这些作战主力，则全部袖手旁观。

短暂地交锋结束之后，林枫坐进了狐人贵族罗博斯的豪华大帐里，他屁股下坐着的椅子上面包满了金箔，到处镶嵌着宝石。虽然格调很庸俗，但确实非常值钱。

他面前的桌子上，摆上了２０多件黄金、白银铸就地饮食器皿，器皿上面镶嵌着华丽的珠宝。

桌子对面的羊毛地毡上，站着１１个兽人少女，各族地都有。除了９个侍女之外，还有两个异常美丽的狐族女子，是狐人老爷的妻子和女儿。

林枫看了面前这群姿色十足地兽人女子一眼，对邦德说道：“你打算怎么处置这些女人？”

“她们中没一个狼人。”邦德撇了撇嘴，说道：“你全带走吧，卖掉也好作侍女也好，都由你处置好了。”

“我现在可不方便带着这些女孩儿上路。”林枫摇了摇头，说道：“我们既要找人，又要卖东西，还得继续打劫，你说带着这些女孩儿能行么？”

“那把她们分给牧民们如何？”邦德提议。

“你自己不要么？”林枫瞥了那两个漂亮的狐女一眼，“都挺不错的，带回家暖暖被窝也好啊。”

“我婆娘很凶的！”邦德无奈地摇了摇头，“我要是带一个女人回去，家里不闹翻天才怪。”

“那真是可惜了。”林枫摇了摇头，又道：“分给牧民们也可以，只是难道你们就不怕这些女人，把我们杀人抢劫的事情泄露出去？我反正过不了多久就会回南方，倒是无所谓。而你们却还是要继续留在无尽草原上地。”

“有什么好怕的？”邦德笑着摇了摇头：“牧民们自然有办法把她们调教得乖巧听话。再说，她们现在已经没有家主了，谁会替她们作主？就算有贵族发兵来攻打我们，贪图的也只会是被我们瓜分地财物。至于她们，就算能被救出去，最好也就是个侍女的命。要是碰上无良的贵族，说不定还会沦为最低贱女奴，或者给调教成妓女接客赚钱。”

“既然你这么有信心，那就照你说的办吧。”林枫微笑道：“不过日后若是真的有人借此事找你麻烦，你在草原上呆不下去了，可以去兴登堡找我。”

“我不会背叛帝国的。”邦德摇了摇头，“也许将来有一天，我们会在战场上碰面。”

“那种机会很少。”林枫呵呵笑道：“因为我是个和平主义者。客串下土匪打劫杀人，我还有点兴趣。战争嘛，除非是逼到我头上，否则我是不会参与的。”

……

７天过去了。

林枫他们在邦德的带路下，像狼群一样在草原上乱窜。继那个狐人贵族之后，他们又劫杀了两个恶名远扬的贵族家族，瓜分了贵族们的金钱、牛羊、女人。

有林枫强大的火力支持，抢劫行动一帆风顺。每次战斗几乎都是在３分钟之内结束，且一直保持着零伤亡。

劫到战利品中，林枫只要硬通货，牛羊、女人都是不要的。

打劫３个贵族，为林枫带来了价值２.６万金币左右的硬通货。

但事实上，被邦德和牧民们瓜分掉的牛羊、马匹、女人价值更高。只是这些活物，林枫实在没办法携带，因此也只好便宜邦德他们了。

在此过程中，他还将能够售卖的货物全部卖了出去，从牧民们身上赚取了２０００多金币的利润。这还是他这次货物带的少了，若是多带点新鲜水果和蔬菜，赚个上万金币也不成问题。

劫杀兽人贵族时的战斗场面，林枫全部摄录了下来，准备日后交由州长处理之后，加到电影《传奇》中去。如果不是没有找到汉尼

拔，以及还没到达莱茵哈特大师曾经战斗过的古堡废墟的话，林枫可能已经开始拍摄文戏了。

小妖精妮悠将扮演娜塔莎的角色，仙女龙姐姐则扮演她地母亲。两女一路上闲得没事时，经常和林枫一起对台词，练表情，随时准备投入到拍摄工作中去。

在《传奇》这部电影中，莱茵哈特大师的伙伴除了青年时代的大公之外，还有青年时代的特里先生。这个角色，林枫决定让肖恩先生来扮演。

老帅哥做了几年卧底，演技自然出神入化。而且他做卧底的时候，谎称自己只是个一百多岁的年轻精灵，居然硬是没人看出破绽。由他来扮演年轻时代地特里先生，是最合适不过的了。

当然，暗夜精灵的面部特征太明显，上镜的时候还需要化妆。后期制作时，还得让州长来PS一番。

至于在无尽草原古堡废墟之中，那些与莱茵哈特大师他们并肩作战，最后全部战死地战友们，林枫打算就用他的卫队和汉尼拔的卫队战士们来扮演了。反正他们只是龙套，没人会在乎他们演技如何，只要能打就行了。

在这７天中，林枫他们也得到了不少有关狩猎队伍地消息。

有些狩猎队伍不挑食，见人就抢；有些狩猎队伍胃口大，专抢一些供牧民们交易的集市；有的也像林枫他们一样，挑兽人贵族下手。

这段时间无尽草原之上可谓狼烟处处，普通牧民人人心中惶惶，生怕碰上第一种不挑食地狩猎者。

而兽人帝国对秋季狩猎行动早有防备，一早就在草原上的一些重镇布下了精锐部队。草原是狼骑兵的天下，为应对秋季狩猎，兽人帝国派了整整５万狼骑，分成１０个小队，四下追踪狩猎队伍。

狩猎队伍想不露痕迹地屠杀掳掠是办不到的，因此很有几支狩猎队被狼骑兵追上，与其发生了激烈的交锋。

精英战队地实力自是非同小可，但是来去如风。作战风格凶悍顽强的狼骑兵也是嚣狂不可一世，加上其超出狩猎队伍１０倍的人数优势，令被追上地狩猎小队很难在交战中获得胜利。

但狼骑同样无法一口吞掉狩猎小队，战斗的结果往往是两败俱伤。

一场战斗下来，精英战队人员损失少则十余人，多则百余人。而狼骑兵的伤亡一般都在精英战队的１０倍以上。

据传言说，从第一支狩猎队伍出现在大草原一直到现在，所有的狩猎队伍已经被击杀了接近６００人。而草原上的兽人平民，则已有接近2万人被杀，军队损失也在７０００人上下！有6个集市被摧毁，１３个贵族家族被屠灭全族！

这都还没把林枫他们这伙强盗的战果算进去。

要说林枫他们的运气实在不错，出现的位置属于历年来草原上最安全的所在。兽人帝国在峡谷出口左右两边２００公里的范围内，并没有布置大量军队。

再加上有这个向导，以及被林枫他们的慷慨收买的牧民，令林枫他们这个队伍虽然屠灭了三家贵族，却一直没有引起兽人军方的重视。

甚至直到现在，除了当事人之外，还没人知道林枫他们干掉了三家贵族！

……

“前方那个，就是方圆１００公里之内，唯一的城镇了。”邦德指着前方那片灰色的围墙，说道：“这个城镇是狮人大贵族哈里森·里昂的领地，城内有3万多人定居。哈里森拥有一支２０００人的卫队，他一声令下，可以在3万多城镇居民中，调集５０００人的民兵。”

夕阳已经有一半没入了地平线，余光将林枫他们的影子拖出老长。

林枫眯着眼睛，看着离他们所在的位置近4公里远的土灰围墙，问道：“哈里森的部队战斗力怎样？他的个人财富多不多？这个城镇里的居民是不是也都是牧民？”

“哈里森的部队战斗力很强，可不是我们之前杀掉的那些贵族的卫队能比的。”邦德答道：“他非常有钱。这个城镇是方圆百公里内唯一的城镇，牧民们购买生活用品，或者赶集交易，一般都是到这个城镇里来进行的。哈里森光是每年的交易税，都不知道要收取多少钱了。”

“城镇里的居民几乎有一半人是在为他工作，替他管理庞大的牛羊群和马群。他每年都要往帝国北部输送１０万以上的牛羊和马匹，赚的钱简直难以计数。除了为他工作的一半居民之外，剩下的居民不是专门从事商业，就是做手工业的，但是他们每年的收入，起码有一半要被哈里森刮走。”

“城里有多少魔法师？”林枫又问，“有没有萨满祭词？”

“哈里森的卫队，战斗职业非常齐全。”邦德皱眉道：“他手下甚至还有血精灵箭手、亡灵术士这些强者。虽然这个城镇的城墙很脆弱，里面又没有城堡……但是想将它攻下的话，没有一万人是办不到的。就算以你的实力，想攻下这个城镇也很有难度。”

“我不会攻击的。”林枫嘴角扯出一抹古怪的笑，“但是这块肥肉肯定会将许多饿狼吸引过来。我们只要守在这里，然后选择最恰当的时机捡便宜就好。”

“会有人攻打这里？”邦德露出一副难以置信的神情：“谁会这么疯狂？一个狩猎队伍最多只有５００人，就算是精英战队，想攻下这个城镇也得付出极大的代价！”

“要是9个队伍联手来袭呢？”林枫笑了笑，说道：“恐怕不要３０分钟，这个城镇就会被打下来了。”

“你怎么能肯定除你们之外的另9支狩猎队伍会集合到一起，攻击哈里森的领地？”邦德有些不信，“在往年，狩猎队伍都是化整为零，各自行动的。聚集到一起的话，目标太大，很容易被我们找到踪迹，调集大部队围攻……”

“很简单。”林枫自信地一笑，“只要让他们知道我在这里就行了。这次的秋季狩猎，１０个领队都是圣意志帝国的皇帝指派的。我敢肯定，他们的第一要务都是致我于死地！我的那个领队已经挂了，剩下９个领队不知道我是否死了，肯定正急着找我。只要邦德你帮我将消息散播出去，他们一定会在第一时间，向这边*拢！然后……”

他伸手指着前方的城镇：“那里，就是他们所有人的埋骨之地！”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73章 螳螂捕蝉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23 本章字数:5087

林枫在狮人大贵族哈里森.里昂的城镇外等候了3天。

在这3天里，邦德已经通过那些得了他们好处的牧民，将林枫在这里的消息传了出去。

当然，传播这个消息时，必须得有一定的技巧性。否则引来的就不是圣意志帝国的狩猎队伍，而是兽人帝国的大队狼骑了。

因此邦德他们传播出去的消息，只是说在狮人大贵族哈里森的领地附近，看到了一只奇怪的机械蝎子。以及几辆模样怪异燃着火焰的两轮战车，一辆四轮钢铁战车。并没有说机械蝎子和火焰战车、四轮战车的主人是人类。

最为关键的是，在狮人大贵族领地附近，方圆百公里之内并没有出现劫杀事件。

因此这个消息即使被兽人军队听到了，也并不觉得有什么不对的。

在兽人帝国中，机械傀儡师虽然数量极其稀少，但并不是没有。没有劫杀事件，又没有说出傀儡的主人是人类，因此兽人军队便误以为，出现在狮人大贵族领地附近的，只是个兽人傀儡师而已。

但这消息被狩猎队伍听到之后，感觉就不一样了。

所有的狩猎队伍都清楚，拥有蝎子型机械和火焰战车的，就只有林枫这个目标人物了。因此在劫杀过程中听到风声之后，9个狩猎队伍的领队马上调整计划，不再四处游荡杀掠。

他们虽然没有彼此互通消息，却也默契十足地统一了行动方向。向着哈里森.里昂的领地方向开来。

林枫的守株待兔计划取得初步成功。

但是他并不知道，在狩猎队伍中，除了圣意志帝国地人之外，还有其他人也在对他虎视眈眈。而那些人在无尽草原之上，可谓占尽天时地利人和，拥有最为突出的优势。

螳螂捕蝉，黄雀在后。一直以来，林枫都是充当着那摘取最后胜利果实的黄雀。而这一次。最后的黄雀究竟是谁，暂时还无法确定。

……

第3天的黄昏，林枫坐在帐篷里，听着邦德的狼族同胞汇报打探来的消息。

他们现在扎营的位置，距狮人大贵族地领地只有不到10公里。位于一个约15米高，面积在300平方米左右的小土包背后。这里有着一条清澈的小河。又有土包遮挡草原上的寒风，是这一片儿草原上最为理想的扎营地。

这三天来，林枫他们这些人类深居简出。很少露面。而邦德和一群狼群牧民，则赶着大批牛羊在附近放牧。伪装成一个牧民团体。充当林枫他们的保护伞，以掩人耳目。

听完狼人汇报地消息之后，林枫皱起了眉头。

“有点不对劲。”他摸着下巴上硬硬的须根，喃喃说道：“9只队伍从不同的方位，同时向着这里挺进，狼骑兵们不可能一支也追踪不到。可是现在地情形，却是9支队伍都是一路顺风，连小规模的交锋都没发生。最近地一支，距这里已经只有不足100公里了……”

“狩猎队伍在前往这里的途中。没有劫杀任何人，遇上牧民都是远远地避开。”邦德说道：“可能就是因为这样，狼骑兵才无法得到准确的情报。”

“你们都能探听到狩猎队伍的情报。狼骑正规军会追踪不到？”林枫晒笑道：“可别告诉我，你们比起狼骑正规军的能力还强。”

“我对此也同样感到困惑。”邦德拿着把小刀。轻轻刮着下巴上坚硬的胡子，发出阵阵沙沙声。他紧锁眉头，说道：“但事实确实证明，方圆200公里之内，没有出现任何大队狼骑兵的踪迹。在这个范围之内，除了各个大小贵族的私兵卫队之外，甚至连像样的军队都没有一支。”

“一定有阴谋！”林枫断然说道：“你们军队中地参谋人员，一定能推断出9支狩猎队伍的前进方向。这么好的全歼机会，他们不可能放过！如果我是你们地军队指挥官，我一定会趁着狩猎队伍袭击哈里森的领地时，从背后发起突袭。打他们个措手不及，将狩猎队伍聚歼城下！”

“你想得到，狩猎队伍也想得到。”邦德有些好奇了：“既然存在这么大风险，狩猎队伍为什么还要向着这个方向集中？”

“你应该知道什么叫狂信徒吧？”林枫微笑道：“这次帝国地秋季狩猎队伍，10个领队肯定全部都是帝国皇帝的狂信徒。甚至在狩猎小队

成员中，也不乏对皇帝死忠的信徒，这一次皇帝交给他们的主要任务，就是消灭我这个危险分子。为了完成皇帝的使命，他们才不在乎自己的生死呢！”

说到这里，他想起了对他使色诱术的两个女孩。以及与他作生死决斗，直到临死时灵魂才彻底自由的莱瑞尔，心中不由生出一股难言的烦闷。

“这趟要是能活着回去，我绝不会放过腓特烈三世。”林枫轻描淡写地说道，以漫不经心的神态掩饰他心中的火焰。

“放心，即使你战败被俘，只要得知你要暗杀帝国皇帝的决心，我国绝对会释放你的。”邦德笑着拍了拍他的肩膀，又加了一句：“当然，你杀掉帝国皇帝之后，我国一定会把这个消息泄露出去，点明你就是刺杀皇帝的真凶，以挑起人类国家的内讧。”

“我不会被俘的。”林枫摇了摇头，“世上没人能俘虏我。”

他这话倒不是狂妄。就算真打了败仗，被大队敌军包了饺子，以红蜘蛛的速度，谁能追得上他?

他看着邦德。说道：“我干掉皇帝之后，你会不会泄露消息?”

“就算我肯说，又有谁肯相信？”邦德笑了笑，“别忘了，我只是无尽草原上一个普通的兽人牧民。除非你是被我国军队俘虏后，在被释放之前，被迫留下了承认自己要刺杀皇帝地确凿证据。”

“那样的话，我国以官方身份公布证据。指证你是凶手，人类国家可能才会相信。我说这种话，是没人会信的。人类国家只会认为我是在挑拨离间。更何况，我们俩人某种程度上来说，已经是一条船上的人了。”

林枫轻笑一声。继续之前的话题，“没有一支狼骑追踪狩猎队伍，只能说明一个问题——你们的军队正在策划一次完美的大胜。不追踪，可能是害怕狩猎队伍被迫向别处游荡，令军队没办法将所有的狩猎队伍一举全歼。”

“而这其中。甚至还可能有借刀杀人地构思。别忘了，哈里森是狮人贵族。而在无尽草原上，负责追剿狩猎队伍的却是狼骑兵。据我所知，狼族一直不满狮族一家独大，把持帝国皇权。因此，你们遇到能削弱狮族的机会，一定不会放过。”

“狼骑兵应该是想让狩猎队伍先与哈里森火拼一场，然后再收拾掉获胜的那个，接收最后的战果。”

邦德疑道：“但方圆200公里之内。都没有骑兵大队出现。而狩猎队伍离此最近的，只有不到100公里地距离，最远的。也只剩下160多公里的行程。最迟后天傍晚，9只狩猎小队就能会师城下。以他们地战斗力。攻克哈里森的城镇最多只需要一个小时。”

“我们狼族地骑兵在草原上的确来去如风，但若想赶在战斗结束后，在狩猎队伍化整为零四面撤离之前，将他们全部包围……这几乎是不可能的。”

“不一定非得用狼骑兵来对付狩猎小队。”林枫皱眉摇头，“9只狩猎队伍固然能攻下哈里森的城镇。可是以狮人贵族的实力，狩猎队就算胜，也会死伤惨重。活着的人肯定也是疲惫之极，无论体力、精力都无法达到巅峰状态。有些法系职业者，甚至可能会耗掉一半以上的魔力。到时候，狼骑兵只需派出一支2000人左右，包含了各战斗职业的精英战队，就能将狩猎战队歼灭。”

“就算是只有2000人左右的精英战队，想卡准时间突然赶到，也是相当困难地啊！”邦德耸耸肩膀，“狼族本部可没那么多飞艇。就算可以用狮鹫、鹰鹫等飞行魔兽运兵，一时间又去哪里调集那么多飞行魔兽？”

“精英战队不一定非得在战斗结束后赶到。”林枫笑了笑，说道：“他们也可以像我们一样，扮成普通牧民，早早地蹲守在哈里森城镇附近嘛！甚至可以化整为零，化妆之后分批次地进入哈林森的城镇，就在城镇里潜伏下来。”

“狩猎队伍就算攻下了狮人贵族的城镇，也不可能大举屠城吧？只要狼骑兵地精英部队潜伏得当，大可以在狩猎队伍获胜之后，趁他们收取战利品，放松警惕的机会突然杀出，打他们一个措手不及！这种战术你们狼人地参谋不可能想不出来。”

邦德眼睛一亮，点头道：“你说得没错，的确可以采取这种方式。哈里森城镇里人口众多，每天都有牧民从四面八方赶来，络绎不绝地进城赶集交易。精英部队想化整为零潜进城镇埋伏下来，实在再简单不过了。”

说道这里，他又有些疑惑地说道：“狩猎队伍的主要目的是杀你，他们根本没必要攻打哈里森的城镇。你要用什么办法让他们向城镇发起进攻？”

“很简单，就说我在城里。”林枫微笑道：“你今晚连夜再次散布消息，就说拥有机械蝎子、火焰战车、四轮战车的傀儡师驻进了哈里森的城镇，并且好像曾和哈里森密谈过什么。就这么说出去，消息越模糊越好，要给听到这个消息的人留下足够的想象余地。”

邦德思索了一阵，明白了林枫的意思。

这个消息传得模糊，便不会引起兽人的注意。哈里森身为一个大贵族，招揽一个傀儡师并不算什么稀罕事。而哈里森听到这个消息，最多会当作玩笑置之一笑，不可能专门发个声明来辟谣。

但传到狩猎小队耳中的话，那这个消息就值得斟酌了：古德里安究竟是想叛国投*兽人呢，还是在与哈林森密谋对付狩猎小队？又或者在商议什么别的阴谋？古德里安甚至可能是从小就潜伏在人类世界的兽人间谍，这回趁着这个机会，向哈里森汇报刺探出来的情报——哈里森是狮人大贵族，狮人可是皇族。他派出间谍潜入人类世界，那是极有可能的。

模糊的消息会带给狩猎小队无限的遐想空间，让他们费劲去猜古德里安的真实目的，甚至真实身份。

这一来，他们就更加要消灭掉林枫了。而林枫躲在哈里森的城镇里，狩猎小队的成员以人类为主，没办法正大光明地进入哈里森的城镇查访。队伍中间虽然也有兽人，但就算混进去了，也没办法杀掉实力强大的林枫。

因此，狩猎队伍就只好攻打城镇了。一来完成皇帝交待的任务，二来将那无数种对帝国不利的可能扼杀在摇篮之中。

而且狂信徒是没有理智的。只要他们以为林枫将会对帝国，对皇帝产生威胁，他们就一定会不惜性命地想要扼杀他！

“你真是太阴险了。”想通了林枫的想法之后，邦德摇头叹道：“我现在对在战场上遇到你不报期望了。如果在战场上遇到你，我可能连怎么死的都不知道。”

“谢谢夸奖。”林枫谦虚地一笑，“我做得还不够好，思虑还不够精细。就像这一次，我最多只能推测出狩猎小队的行动方向。对兽人帝国的军队，以及那可能存在的精英战队，我做出的推测未必就是准确的。”

“说实话，对这一场交锋，我根本无法预料谁会是最后的胜利者。也许是我，也许是你们的军队。但有一点我现在就能确定，最后的胜利者，绝对不会是狩猎队！”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74章 汉尼拔投降了……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23 本章字数:5234

当天晚上，邦德便和几个狼人牧民，带着从林枫那里得到的＃＃南方货物，进了狮人贵族的城镇。

进入城镇之后，邦德他们于夜市上兜售南方货物，并将谣言传开。于是关于傀儡师和狮人领主有过密谈的消息，也很快就在城镇中传播开了。谣言在次日清晨，以城镇为中心，借着出城和进城赶集的兽人牧民、商人们之口，向着四面八方辐射开去。

果然不出林枫所料，狮人大贵族哈里森对这个谣言，没有表示任何关注的意思。对这个大贵族来说，有关他的各式各样的谣言已经够多了，不在乎再多上这一条。只要不是影响他声誉和地位的谣言，他就不屑出面辟谣。

于是在一天的时间中，这个谣言已经传遍了城镇方圆百多公里的草原。一条谣言能传得这么快，当然有邦德和狼人牧民，以及那些收过他和林枫好处的牧民们刻意传播、推波助澜的因素在内。

当天傍晚，几个出去打探消息的狼人牧民回来报告说，已经有 4 只狩猎小队明显加快了行军速度，看来已经收到风声了。

至于其它的 5 支队伍，应该也能在明天收到消息。而在 9 支队伍接近城镇的途中，他们彼此之间的距离也会渐渐拉近。以精英战队的能力，彼此*近之后，应该能察觉到对方的存在。到时肯定会互通消息，最后聚集到一起商议大事。

林枫要的就是这个结果。他清楚，狩猎队伍的领队们再狂热，也不可能完全失去理智。在敌我兵力悬殊太大时，他们绝不会冒然发起进攻，只有等到聚集起足够地兵力之后，才会展开决定性的行动！

……

深夜。

林枫和妮悠、小猫咪完成了伟大的造人运动之后，大被同眠，睡得正熟。

正做着美梦时，州长的声音在帐篷外响起：“古德里安，汉尼拔带人过来了。”

林枫骤然惊醒，讶然道：“汉尼拔来了？他怎么知道我们在这里的？他的情况如何？伤亡大不大？”

“我还没和他交谈，不过他的样子看起来很滋润。”州长说道：“他的队伍也是完整无缺，人人精神饱满，体力充沛，看样子这段时间过得很不错。”

“真是古怪……”林枫低声嘀咕了一句，脑袋里满是问号。他在小妖精地服侍下穿好衣服，让小妖精和小猫咪继续睡觉，出了帐篷和州长一起向着正招待着汉尼拔的帐篷走去。

这是一顶从外面看起来朴素到有些简陋的大帐篷，可容纳３０人在里面开会，但是走进帐篷之后就会发现，这里面的陈设比起一些草原上的中小贵族的家还要华美。

林枫走进帐篷之后，便发现汉尼拔正坐在帐篷里地主位上，跷着二郎腿，一边品着美酒，一边眯着眼睛哼着小曲儿。他身后站着一个千娇百媚的狐人少女，模样儿怯生生的，不时给他斟上美酒。

那狐人少女皮肤雪白如玉，小脸儿清纯秀美，眼睛明亮清澈，诱人之极。身段儿娇小玲珑，但是胸脯却很挺拔。小蛮腰看上去有种弱不禁风地感觉，令人一眼之下便心生爱怜。

她双腿修长，一双长腿令她看起来比真实身高高了不少。一条火红色的尾巴垂到足跟，不时轻轻左右甩动着。

“狐狸精！”林枫细看了狐人少女一阵，心里只有这一个感觉。他不是没见过漂亮地狐女，但是像汉尼拔身后这个那般极品的狐媚子，他还真是首次见到！

汉尼拔现在这表情，看起来的确舒服滋润到了极点，他身上不曾沾染半点草原的风沙，脸蛋儿白白净净，好像还胖了一点，下巴刮得干干净净，看不见一根须根。

他现在的模样，像极了养尊处优的小白脸。

见到林枫进来，汉尼拔眼睛一亮，放下酒杯哈哈大笑着站起身来，给了林老爷一个热情的拥抱。

“你怎么……”林枫莫名其妙地看着汉尼拔，心中思索该怎样措词。

“看起来好像没有打仗，而是在旅游一样，是吧？”汉尼拔代他说道。他拉着林枫坐下，好像这顶帐篷的主人是他一样。坐好之后，他又拉过那个狐人少女，推到林枫面前，说道：“送你地礼物，绝对是完整的，我连摸都没摸。”

“是么？你什么时候变得这么好心了？”林枫呵呵一笑，将那个有些羞涩的狐人少女拉到自己大腿上坐下，左手搂着她纤细柔软地腰肢，右手轻轻抚摸着她毛茸茸的火红尾巴，手感的确相当舒服。

当他的手抚过尾巴时，狐人少女脸蛋红得快要滴出血来。她将脸埋进林枫怀里，双手紧紧地勾着他的脖子，娇躯散发着阵阵媚香，随着他的抚摸不住地颤抖着。

“你究竟是怎么回事？”林枫的手只是无意识地抚摸，并没有在意狐人少女的反应。他看着汉尼拔，疑惑地说道：“你的队伍呢？你究竟是怎样脱离大队的？还有，秋季狩猎可是玩儿命的活动，你怎么反倒养得白白胖胖了？”

“哈，哈哈！”汉尼拔大笑着喝了口酒，说道：“这件事说起来很简单。在进入无尽草原之后，我的领队让我带着手下们去攻击一个贵族的领地。那个贵族实力非常雄厚，他拥有一个城镇，虽然比不上这个狮人大贵族的城镇，可是他的镇子里也是有着接近两万人。

“他有１３００人的强大卫队，随时能召集３０００人的民兵。我这么一点点人，拿什么去攻击？真打的话那就叫自己寻死。领队想借刀杀人地意图实在太明显了。但我又不能不遵命，否则就得被他以“违抗军令”的罪名杀掉。”

林枫奇道：“所以你就真的带人去攻那个城镇了？难道你还真把它攻下来了？”

“开玩笑呢吧？你带人都不一定能攻得下来，更何况我？”汉尼拔翻了翻白眼，说道：“我冲进了城镇，然后全军覆没了。”

“什么？”林枫讶然道：“全军覆没？州长说你的人一个没少，还个个龙精虎猛……”说到这里，他看到汉尼拔嘴角含着一抹得意的笑意，心中猛地闪过一个念头。他推开身上的狐女，跳了起来，指着汉尼拔大声道：“你小子带着人集体投降了！”

“回答正确！”汉尼拔啪地打了个响指，得意洋洋地说道。

集体投降……也算是全军覆没了……

“没骨气啊没骨气！”林枫摇着头，一副痛心疾首的模样：“若是我，死也不会投降的！这下可好，你一投降，腓特烈三世就有借口武力征服巴伐利亚公国了！”

“这怎么可能？”汉尼拔嗤道：“狩猎队伍马上就要全军覆没了，谁能回去指证我？再说了，我那也算不上投降，最多只能算是与那个兽人贵族狼狈为奸而已。古德里安哪，那个兽人贵族可是我地老朋友啊，我去年买的女奴，就是找他买到的……”

“……那个贵族，就是灭了小猫咪村庄的人渣？”林枫怔了怔，摇头笑道：“你小子运气真好，正巧碰到熟人的地盘。这么说，你是假投降喽？”

“当然，否则你以为我们为什么能过得这么滋润？”汉尼拔笑得很得意，“别人在草原上四处游荡，厮杀拼命的时候，我和我地人却在我那老朋友的府上吃喝玩乐……这回我带的金币多啊，还随身携带着你地拷贝。

“凭着这两样宝贝，我们不但得到了贵宾级的待遇，那老家伙还主动带兵给我灭了三个兽人村庄，抓了５０多个女奴卖给我。以后这种活动还将继续进行两到三次，争取给我捕满１００名女奴。呶，这个狐人少女，就是前期战利品中最好地一个，我特意带来送给你的。”

林枫嘴角在抽搐：“这么说……你在无尽草原之上，无所事事，吃喝玩乐了整整半个月？”

汉尼拔理所当然地点头，得意洋洋地道：“当然，这就是智慧、人缘和金钱的力量。古德里安，我早就说过了，真正的勇士，只有武勇是不够的。你瞧瞧我，什么都不用做，到时候照样能带着大量战利品回去。怎么样，羡慕吧？”

“……你无耻。”林枫郁郁地坐了下来，再次拉过那狐媚子，摸起了她的大腿和腰肢。他心里确实郁闷哪，这些日子以来，他生怕汉尼拔给人害死了，为他担了好大的心，结果这小子，居然舒舒服服吃喝玩乐了半个月……这让辛苦奔波了十多天的林枫心里极不平衡。

“过奖过奖！”汉尼拔毫不介意，笑得非常开心。

对汉尼拔的厚脸皮，林枫确实无言以对了。他摇了摇头，苦笑道：“这么说，你这次来找我，是因为听到我传出地谣言喽？”

汉尼拔点头道：“不错。4 天前，我就已经听到你在此地出现的谣言了，于是就请我那老朋友派出一支５００人的卫队，把我们送了过来。有兽人部队护送，我们地旅途也很滋润哪！在接近哈里森的城镇之后，就在今天上午，听到地谣言就又发生了变化。由你们在这里出现，变成了你们与哈里森接触密谈，不用多想，我就知道你小子的目的是什么了。嘿，不得不说，你这个主意的确很不错。”

林枫对汉尼拔猜到他的用意并不感到奇怪。

以汉尼拔的聪明，和对他性格的了解，听到谣言之后，猜不出来才叫怪了。

汉尼拔绝对不会像圣意志帝国的人那样，以为林枫真正投*了哈里森，排除了林枫投降兽人的可能，那么这个谣言传出的目的就不言而喻了。

但圣意志帝国的人不会和汉尼拔一样想，因为他们根本不了解林枫的性格。唯一了解的就只有汉尼拔了，但那个时候，汉尼拔已经全军覆没假投降了。当然，就算他没有假投降，还混在狩猎队伍里，却也绝不会揭穿林枫的阴谋。

林枫摇头道：“我这个计划只能确保埋葬狩猎队伍，至于我们自己能否笑到最后，我并没有太大把握。”他看着汉尼拔，问道：“你既然有兽人贵族朋友，那你知不知道在这件事情上，兽人军队具体安排了怎样的应对计划？我绝不相信，兽人军队会由着我们乱来。”

“9 支狩猎队伍向着这个方向集中，绝对瞒不过狼骑兵的侦察，这是不用怀疑的。”汉尼拔道：“但他们具体会采取什么应对措施，我就没办法知道了。像这种军机大事，那位贵族朋友是没办法获得准确情报的，最多听到一些风声罢了。”

“没带来有价值的情报，那你跑来做什么？”林枫不满地瞪了他一眼，“就为给我送女人么？”

“我当然是来给你助战的了。”汉尼拔严肃地说道：“我的人虽然人数不多，但是跟在你的人后面杀杀漏网之鱼还是没问题的。”

“……应该是跟在我的人后面捡捡战利品没有问题吧？”林枫冷笑着说道：“你小子看破我的圈套，就想跑来捡便宜。若是没有好处，你会过来才怪！在你那贵族狗友处吃喝玩乐了半个月，都没说打听打听我的消息，你的良心真是坏透了！”

“古德里安，你太伤我的心了。”汉尼拔抬起头，满脸受伤的表情，眼神也非常真诚：“我真的是来帮你的，我向你保证，战斗时，我们绝对会消灭１００名以上的敌人！你瞧，我把我那５０多女奴中最极品的一位都带来送给你了，这难道还不能表明我的诚意么？”

“你小子最厉害的就是一张嘴了！”林枫无奈地笑了笑，对这个超极厚脸皮，他还真有点无可奈何。他抱着狐女站起身来，说道：“好了，不多说了，早点休息吧。战斗可能会在明天夜里打响，要养精蓄锐，准备明晚的决战！”

说罢，他牵着狐女的小手，施施然出了帐篷。汉尼拔看着他的背影，又看了看狐女美妙的身段儿，淫荡地笑了笑，摸着下巴嘀咕道：“养精蓄锐？应该是荒淫无度吧……”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75章 决战前夕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23 本章字数:6556

林枫牵着狐女柔若无骨的小手，心中却没有任何旖旎想法。他仰起头，看着空中那洒落一地银霜的明月，淡淡问道：“你叫什么名字？”

狐女小声道：“米莲妮.波特曼。”

林枫微笑着看了她羞红的脸蛋儿一眼，道：“有姓氏？你是贵族家的女儿？”

“是，是的。”米莲妮低下了头，眼中飞快地蓄满了泪水，泫然欲泣。

“汉尼拔那个兽人贵族朋友胆子倒也真大，居然连贵族家都敢灭。”林枫晒笑一声，“果然跟汉尼拔说的一样，为了钱，那家伙什么

都能出卖。”

“也，也不光是为了钱。”米莲妮哽咽着说道：“我家只是个小贵族，约翰.特沃塔——就是那个带兵灭了我家的虎人贵族，他曾想让我嫁给他的半兽人儿子，可是被我父亲拒绝了。他一直对我父亲怀恨在心，所以这次就……趁着秋季狩猎队伍肆虐草原的机会，杀了我全家，栽赃给狩猎队伍……”

“半兽人？”林枫失笑：“半兽人也配娶你这么漂亮的老婆？”

兽人帝国中所谓的半兽人，含有两种意思。

第一种，是一个兽人民族。他们身材高大，长相丑陋，绿皮獠牙，力大无穷。

而第二种，则是指一些因基因退化，出生之后兽型特征特别明显的兽人。一般的兽人，除了耳朵、尾巴等少数兽型特征之外，其身体特征与人类相差不大。但是半兽人。基本上就是纯野兽身体上面扛个人型脑袋，或者人型身体上面扛个纯野兽脑袋。

前一种半兽人智力正常，不逊于其他民族地兽人。而后一种半兽人则天生智力不高，用白痴形容或许有点过份，但是“弱智”这两个字却是绝对配得上的。

另外，人马族不属于半兽人。他们虽然上半身是人身，下半身为马身，有双手四蹄。但这是他们这个民族类统一特征。并非基因退化的半兽人。

笑了一阵，林枫又问：“对了，既然那个叫约翰的虎人贵族想让你嫁给他的半兽人儿子，那么你被他抓住后，为什么会到了汉尼拔的手里?别的女奴是特意为汉尼拔抓的，但是你应该被约翰留下才对啊！”

米莲妮轻声道：“我被约翰抓住后。想撞到士兵地刀上一死了之。汉尼拔老爷把我救了下来，花20个金币买下了我。”

“20金币？双倍价格呢还是。”林枫摇头笑了笑：“想不到汉尼拔这黑心肠的家伙，偶尔也会做些好事。以后你就跟着我吧。这里的事情解决后。我就带着你回南方。在我家里做个侍女也好。放心，我家里的侍女，没有给客人侍寝的工作要求。”

在阿喀琉斯大陆上，贵族的侍女一般除了兼职男主人地泄欲工具外，在家里来了有身份的客人时，还要兼职陪客人睡觉的工作。

事实上，在中国古代这种事情也比较普遍。而且除了侍女，甚至连小妾都有这种兼职需要地。

但林枫对这种风俗颇为不屑。他这个人独占欲和控制欲极强，绝不会跟别人分享自己的女人。除了老婆之外，家里的侍女也是不能让别人染指的。

当然，一夜情之类的游戏对象。就要另当别论了。

见米莲妮垂头沉默不语，林枫笑道："你不必再为你家族的仇恨伤心了。那个叫约翰的虎人贵族，正好和我的小情人有灭门之仇。回去之前，我会顺手灭掉他。"

"谢谢，谢谢老爷！"米莲妮激动得娇躯颤抖。颤声道谢不止。末了，她咬了咬牙，抬头看着林枫，说道："老爷，您能让我亲手杀掉约翰么？"

"不能。"林枫一口回绝。在米莲妮面露失望之色时，林枫看着她的眼睛，微笑道："我从你的眼神中看出，你是个心地善良的女孩儿。你从未杀过人，也从未见过征战厮杀。你地心灵很纯净，但也很柔弱。就连家门的不幸，也没有改变你的心灵。"

"像你这种女孩儿，我不愿让鲜血玷污你地手。要知道，就算是手刃仇人，你的灵魂也会染上鲜血地阴影。而你的心理承受能力明显没这么强。因此杀人这种事对你来说，并不是什么好事。"

"老爷,……我"米莲妮的眼泪终于淌下来了。清冷的月光下，她的眼泪就像珍珠一般，散发着晶莹的光泽。她的眼神中有感激，有犹豫，有释然，也有一点点遗憾。

"哭吧，哭个痛快。今晚是特殊情况，我不会当你是侍女的。"林枫掏出一张素白的手帕，动作温柔地替她拭去了脸上的泪水，说道："我来为你擦泪，你可以尽情地发泄。今晚过后，就没有这种福利了。"

米莲妮撇了撇嘴角，扑进林枫怀中，放声痛哭起来。她死死的揪住林枫的肩膀和手臂，用力地捏着、拧着、掐着，发泄着心中的的悲痛。

林枫任她掐捏甚至捶打。他一身铜皮铁骨，莫说这柔弱女孩儿嫩生生的小手，就连刀劈斧砍都是不怕的。

不知过了多久，米莲妮渐渐收敛了哭声。在她的哭声终于消失之后，她又在林枫怀里伏了两三分钟，方才抬起头来。用略显红肿的眼睛看着林枫，痴痴说道：“从今以后，米莲妮的性命就属于老爷您了。”

“我会尽我所能，不给你为我而死的机会。”林枫微笑着，温柔地替她拭去俏脸上的泪水，说道：“晚了，回去休息。”

米莲妮嗯了一声，稍许犹豫一阵之后，小声问道：“那。那今天晚上，老爷您需要我侍寝么？”

“今天不必了。”林枫摆了摆手，“要养精蓄锐。呆会儿我让人给你安排下住处，你暂时……负责服侍我的未婚妻和精灵小情人吧”

“嗯。”米莲妮点了点头，又道：“您来狩猎，还带着您的未婚妻和情人，她们……她们也会参与杀戮么？”

“她们都是好女孩儿。”林枫笑了笑，在她鼻子上刮了一下：“但她们地承受能力比你强。她们生下来……就是要做战士的。”

……

次日一早，林枫便叫起了汉尼拔和狼人邦德，给他们彼此介绍了一番。

然后林枫和汉尼拔将他们各自的得力干将叫了过来，在那顶大帐篷中开始商议确定作战计划。

“这次作战我和我的人不能直接参战。”会议一开始，邦德就说道：“无论是狼骑，还是狼族本部中派出的精英部队。我们都不能与他们交战。”

“嗯，这个不用你说我也知道。”林枫点头道：“所以这次战斗，你们只要负责帮我们放风就行了。在战斗开始之前。你们多派人手，在城镇四周20公里的那一线上。布下一层哨探。一旦发现有大队狼骑来袭，你们只需要给我们传递下情报，就可以离开了。事成之后的战利品是不会亏待你们的。”

“大部队不大可能出现，我们基本上会无所事事。”邦德笑道：“你倒是为我安排了个清闲的工作。不过分战利品的时候，我是不会手软的。”

“那是你们应得的。”林枫毫不介怀地说道：“没有你们替我们掩饰，我们可没办法不露破绽地在这里呆上5天。”

“我还是那句话，战斗中最好不要杀害平民。”邦德叮嘱道：“我们兽人的性情你们是明白的，一旦你们向平民动刀，激起了他们地凶性。他们随时可能爆发出可怕的力量。别看散居的牧民和只有数百人卫队地小贵族，很容易被狩猎队伍屠杀。但那是因为他们势单力薄。这个城镇里有3万平民，一旦惹得全城暴动。就算强大如你，可能也无法全身而退。”

“这可不是我需要担心的。我又不会攻城。”林枫笑了笑，说道：“我地首要目标是狩猎队伍，次要目标才是狮人贵族哈里森。说不定到时候我要做的工作，仅仅就是从狩猎队伍手上，将他们的战利品抢回来罢了。”

说到这里，他忽然想起一事，便对汉尼拔说道：“狩猎队伍每年回去时都会带上许多抢来的女奴。可是他们要在草原上游击一个多月，在这段时间中，那些被他们捕获的女奴怎么办？难道也会带着她们一起行动？”

“这怎么可能？带着女奴一起行动，只会拖累队伍的行军速度。”汉尼拔摇了摇头，道：“狩猎初期，狩猎队伍是不会捕捉女奴的。碰上美貌的兽人女子，多会泄欲后杀掉。只有到了狩猎后期，才会带上捕捉到的女奴一起行动。”

“有关系的队伍，比如像我这样地，可以在初期就留下女奴，将其托付给兽人贵族中的败类看管。以金币或者少数女奴作为看管的报酬。不过这一次地9支狩猎队伍，应该没人有可*的关系。毕竟除了9个领队之外，其余地人基本上都是初次参加狩猎的菜鸟。”

“而那9个领队，又是死硬的圣意志帝国分子，他们不会与兽人贵族拉上关系的。所以我敢肯定，如果现在就将这些狩猎队伍全歼的话，我们无法从他们手上获得女奴。如果想从他们手上夺到女奴，就只能在悲伤峡谷当中，在他们返回的必经之道上打埋伏。”

“没关系。”林枫无所谓地耸耸肩膀，说道：“这次的机会实在太好了，我可不愿放过。再说，抢不到女奴，也可以抢劫狮人贵族的财富来补偿。他可是个暴有钱的大贵族啊！无论这次狩猎队伍能否成功劫杀哈里森，只要我们获得最终胜利，哈里森和狩猎队伍现有的财富就

将全部属于我们。我们的收获绝对不会比抢女奴带回去贩卖赚得少！而且……”

他笑看着汉尼拔：“你那个叫约翰.特沃塔的兽人朋友，我们在取他性命之前，还可以继续利用他一阵嘛。让他替我们多搜集一些女奴。然后顺手将他解决，抢光他地钱和女人！但他实力很雄厚，我们直接攻打的话有点困难，因此必须从内部下手。这件事，就要拜托你做主力了。没有你的引见，我们可没办法混进他的领地。”

“你太坏了。”汉尼拔摇了摇头，苦笑道：“可怜的约翰……他死了，我以后又得花些功夫重新收买一位兽人朋友了。”

“以后还有没有秋季狩猎活动还不一定呢！”林枫晒笑道：“别忘了，第三次世界大战就要打起来了。腓特烈三世也命不长久了！”

……

会议开了一个小时。在这一个小时，用来制定作战方案的，只有不到15分钟。剩下的时间就在东拉西扯中混过去了。

主要是因为作战方案并不复杂。林枫对于这次战斗的指导原则就是，一定要做最后地那只黄雀，一定要等几方面拼得两败俱伤之后，再出去捡便宜。

至于到时候究竟该怎么打。就不需要仔细研究了。打仗这回事，林枫和他的手下们已经很有经验了。火力如何搭配，人员如何分布。攻击波次怎样配置等等，早已熟极而流。默契十足。

而汉尼拔的追随者们，也都是个个实力强大。比起林枫的18人卫队或许装备上略有不及，但是个人实力绝对超过18人卫队。

他们的作战经验比起林枫的人只多不少。打仗杀人对他们来说，已经跟吃饭喝水一样成为本能了。

搞定了作战计划之后，还只是上午十点多。林枫他们闲极无聊，便一起对起了台词。

无尽草原古堡废墟之战地这一幕大戏，主要角色有四个：莱茵哈特大师、狮心大公、特里先生、娜塔莎。

其中戏份最多的，当然是扮演主角莱茵哈特大师的林枫了。他与另三个主要演员之间，都有着分量很大地对手戏。

与汉尼拔、肖恩先生之间的对手戏。主要是突出三人之间兄弟般地感情。和那种心比天高，于群敌环伺之中，依然能谈笑自若、蔑视敌寇的英雄情怀。而与小精灵之间的对手戏。在这段情节中不算特别多。两人之间的台词很少，多数时间是用眼神和动作交流。

林枫与妮悠本来就默契十足。而小精灵身为变异魅魔，本职就是魅惑众生。因此她的演技浑然天成，眼波流转间不存在丝毫斧凿表演的痕迹。

汉尼拔这家伙身为大公的长子，很小就学会了演戏。他的演技来源于生活又高于生活，已经达到了艺术大家的水准。即使与林枫地演技比起来，也是毫不逊色。而他的记忆也是极好，在这段时间，早已把属于他的台词背得滚瓜烂熟。

在与林枫对台词时，配上动作、表情和他那与大公有着八成相似地相貌，活脱脱就是一个再版的狮心大公。

肖恩先生是老牌卧底，又有着500多岁地年纪。其生活经历、社会经验不是林枫他们这些毛头小子可比的。他演戏时浑然天成，信手拈来，只用台词，就能把特里先生的人物性格、身份特征表现得淋漓尽致。

扮老不难，扮嫩才难。扮嫩能扮得不让人恶心，以500多岁的高龄来演20多岁的青年小伙子，并让人从心底产生信服……肖恩先生的这份演技，已可算是世界影帝级的了。

见识了肖恩先生的演技之后，林枫甚至产生了一种很荒谬的想法：以后多收些退役卧底，把他们培养成演员。或者从自己领地上找出合适的人才，让他们去做一阵子卧底锻炼下演技，这绝对比开演员培训班的成效要大得多！

当然，这种想法也只能是构思罢了。哪儿来那么多演员愿意去作卧底啊？环境越危险，越能锻炼出演技。可这是玩命的活儿，除了像林枫这种胆大包天之辈，估计很少有人愿意用这种方式来提升自己的演技。

一天的闲暇很快就过去了。在傍晚时分，汉尼拔的那位狼骑追随者带回消息，说已经有两只狩猎队伍到达了城镇附近，分散隐蔽在离城镇20公里远的几个地方。看他们的样子似乎还在等待，应该是在等另7支狩猎队伍到来。

这个时候的侦察行动，已经不能再用邦德和他手下那些牧民了。在现在这种关键的时刻，邦德手下的那些人已经显得过于业余。以前还能用来打听狩猎队伍的消息，现在却只能用来警戒兽人大部队了。

林枫的巫师眼侦察距离太近，20公里左右的距离已经远远超出了其侦察范围。

因此派出去侦察情况的，已经是汉尼拔的狼骑，林枫手下的盗贼格利高里先生，以及妮悠这一级的高手了。芙罗娅因其小巧的体型和飞行的能力，也暂时客串了一把斥候。

再过两个小时，当太阳彻底坠入地平线以下后，格利高里、妮悠、芙罗娅也先后带回消息。又有4支狩猎小队到达城镇附近，于城镇20公里外停下，分散隐蔽于草原之上。

“进攻时间可能会在凌晨。”听到临时侦察兵们报回的消息之后，林枫下令道：“除侦察人员外，所有人吃完饭赶紧睡觉。养精蓄锐准备作战！”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76章 失去理智的屠城战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23 本章字数:6446

除侦察人员之外，大部分人都去休息了。战士蒙头大睡，积蓄体力。法师以冥想代替睡眠，积攒魔力，调整精神状态。与作战无关的人员，转移到撒克蝎子打出的地洞里面，以防被战火波及。

这个时候仙女龙姐姐也被当作侦察人员派出去了。她的飞行能力和相位转移的空间魔法，令她成为了除妮悠之外，最为出色的侦察兵。

林枫和汉尼拔没有休息，州长这不需要休息的终结者当然也没有休息。

他们三人坐在帐篷里，等候着侦察人员们传递来的一条条情报。

“晚上七点，城镇就已经关闭了四面城门。在关城门之前，不是城镇固定居民的平民，全部被哈里森的卫队赶了出去。旅馆、酒店等等可供外来人士住宿的经营场所已经全部清场，城镇内的所有关键位置已经布下重兵。哈里森已经召集起了民兵部队……”

这条情报是邦德手下一个被赶出城的狼人牧民不久前送到的。为了确定这个情报的真实性，林枫还请仙女龙姐姐专门跑了一趟，从空

中观察了一阵。仙女龙姐姐回来后，确定情报属实。城镇已经实施宵禁，大街小巷中，除了全副武装的卫队巡逻之外，看不到一个平民。

整个城镇里黑漆漆的，尽管还只是晚上十一点，但城镇里的大片地区都已经一片漆黑，显然是哈里森下令禁止点灯。要知道，在往日里。城镇里的夜市可是会一直持续到凌晨四点左右的。

“哈里森肯定已经收到风声了。”在得到确定情报之后，林枫笑道：“就是不知道这消息是他自己探出来地，还是狼骑兵通知他的。”

“两样都有可能。”汉尼拔小口地抿着红酒，说道：“哈里森毕竟是一方权贵，消息灵通并不奇怪。不过无论怎样，这对我们只有好处没有坏处。哈里森的准备越充分，狩猎队想攻破哈里森的城镇就越困难。就算攻下了，付出的代价也势必极其惨重。”

“古德里安，你觉得有没有可能……是狼骑兵通知了哈里森，好让他能够与狩猎小队打得更久一点。拖到狼骑大队赶到这里，进行包围作战呢？”

林枫摇了摇头，说道：“狼骑兵一个小时最多能冲刺60公里，而且还不能一直保持冲刺速度。但现在方圆200公里内，都没有大部队的痕迹。如果狼骑大队要赶在战斗之前到达这里，哈里森最少也要拖5个小时。但这显然是不可能的。

“哈里森的实力再强。准备得再充分，也很难打赢3700人以上得精英战队——如果狩猎队伍不屠场的话。所以我认为，哈里森在有准备地前提下。最多也只能坚持两个小时。当然，我是不会让哈里森这么容易落败的。等狩猎队伍攻进城镇之后。我会让仙女龙姐姐给他们送上一点小小的礼物……”

就在这时，妮悠回来了，带回了最新情报：“全部9支狩猎队伍，都已经到达城镇20公里的范围内。初步估计，9支队伍的总人数接近3800人。现在他们可能是收到了哈里森全城戒严的消息，因此已经取消了隐蔽状态，正在向着一个方向集中。从他们地行进速度推测，应该能在十一点半左右集结完毕。”

汉尼拔心算一番，说道：“以精英小队的行军速度。就算加上制定作战方案的时间，他们最多只需要一个小时地准备，就能发起正式攻击。”

“战斗会在凌晨一点以前打响。”林枫点点头。说道：“现在是十一点一刻，再过三刻钟。叫醒我们所有人，作好战斗准备！”

……

凌晨零点三刻左右，战斗就打响了。

3800人左右的狩猎队伍集中全部火力，在3分钟之内，将并不怎么厚实地土石围墙轰出了老大一段缺口，然后分批次地从那段缺口处冲了进去。

狩猎队伍只花了不到10分钟的时间，便全体冲进了城镇。

随后激烈的交战声便在城镇中响起。

喊杀声，魔法的爆破声，武器交击声，箭矢破空声，人濒死前的惨叫声……无数种千奇百怪的声音，汇聚成一种让胆小鬼心惊胆战，让勇士们热血沸腾的韵律，撕破了无尽草原寂静的夜空。

这声音伴随着带着血腥味的夜风飘散开去，传出了老远。就连离城镇足有10公里远地林枫他们，也能听到随风传来的声音。

在狩猎队伍和狮人贵族的军队激烈厮杀之时，林枫并非什么事情都没做。

他请仙女龙姐姐飞临城镇上空，在狩猎队伍冲进城镇地时候，以幻术在城镇中幻化出一辆火焰战车。在让狩猎队伍的一些人看到之后，又马上将幻术解除。要这个小把戏地唯一目的，就是让狩猎小队确定林枫就在城镇之中，以坚定他们继续打下去的决心。

否则的话，若在短时间内打不下早有准备的城镇，狩猎队伍很有可能撤退。

狩猎队伍和哈里森的卫队、民兵在城镇里展开了巷战。

狩猎队兵员精锐，人人都是各战斗职业的精英。每个人都有一身非常不错的装备，个人实力相当雄厚。在无尽草原上游猎的这段时间，各个小队的成员之间，也磨练出了相当默契的配合。这种种优势令他们有着足够的力量，在堂堂正正的阵战中击溃十倍于他们的正规军！

但是，这场战斗却不是阵战。

这是一场攻坚战，狩猎小队在天时、地利、人和这三大要素中，一条也占不上！

而哈里森的部队。却占尽了主场优势。他们熟悉每一条街道，每一个小巷，甚至每一间房屋！他们早有准备，在各个关键位置都埋伏下了部队，令狩猎小队冲进城镇之后，一时间只觉到处都是敌人！无论向着哪个方向冲，好像都会遇上极其有力的抵挡。

在巷战地过程中，仙女龙姐姐继续捣乱着。她一时幻出火焰战车，一时幻出撒克蝎子，一时又幻出悍马战车。但每次幻化出来的林枫特有装备。都只在狩猎者们面前显露出一鳞半爪。让狩猎者们有匆匆一瞥的机会，却没法儿在激战的同时看个仔细，更没空闲去辨别真伪！

有的狩猎者看到了撒克蝎子的尾巴，但那尾巴只一闪，就消失在小巷转角处。有的狩猎者看到了焰战车的后轮，那后轮也是只一闪。就消失在某栋建筑物的后面。等他们打垮面前拦路的敌军，冲到那些阻碍他们视线地建筑之后，却又发现悍马战车的前半部分在另一处闪过！

兽人们无暇去关注蝎子或者战车。他们就算看到了也没什么反应。因为那些神出鬼没的古怪机械傀儡，并没有表现出一丝攻击的意图。反而是人类的狩猎者们。好像很急切地想要追踪那些永远无法看清全貌的机械傀儡。

本着“敌人想要得到地，就偏偏不让他们得到”的叛逆精神，兽人战士们拼死阻止着狩猎者们对机械傀儡的追踪。

结果这一来，又激起了狩猎者们地凶性。他们越打越起劲，除了那9个领队和队伍中某些腓特烈三世的死忠分子之外，其余地狩猎者们基本上忘记了来这里的初衷。他们只知道狂热地厮杀，将面前的敌人消灭干净之后，便又去主动去寻其它的敌人！

有的狩猎者在杀红眼之后，甚至冲进了民居之中。对兽人平民大开杀戒！

狩猎队伍本来是分成两路，向着城镇中央的领主府进发的。但是在巷战开始之后，许多人都被机械傀儡的虚影引得脱离了大部队。闯进了一条条纵横交错的小巷中，与四处埋伏着地兽人战士们厮杀起来。

结果半小时之后。两支各有1900人左右的队伍，非但没能冲至城镇中央的领主府。反而被分散成了13支稍大一些地队伍，以及数十支

只有几个人，十几个人的小队。他们各自为战，和兽人部队打得稀里哗啦，一片混乱！

而那些打得失去理智地狩猎者杀戮平民的举动，终于引发了不良反应。开始只有少数兽人平民反抗杀戮，后来越来越多的平民被邻居、亲人们的呼喊声惊动。当他们看到自己的邻居、亲人被狩猎者们杀害之后，他们愤怒了，冲动了，兽人好战的血液沸腾了！

他们抄起武器甚至赤手空拳地冲出了家门，与狩猎者们展开了殊死搏斗！

更有平时在乡邻家素有威望的兽人爬上屋顶，扯开嗓门号召大家团结起来，将强盗们赶出家园。有的狩猎者一时冲动，一箭将这些号召者从屋顶上射下，结果更加引起了兽人平民们的愤怒！

哈里森这个人平时并不怎么得人心，他对手底下的领民盘剥得相当厉害，统治手段极其严酷。因此领民们对他除了畏惧之外，没有任何敬仰爱戴得心思。如果狩猎者不对平民下手，城镇中的平民绝对会袖手旁观，自始至终紧闭家门不出一声。

但是这一切，都被一些嗜杀的狩猎者改变了。

平民们的怒火被引燃了！

在交战区域内，几乎所有的平民家庭中的兽人男子，都拿着武器、火把加入了战斗。他们的武器很简陋，菜刀、木棒、门板、椅子、石头甚至板砖……都被他们当成了武器。他们没有盔甲，有的干脆就是赤裸着上身。

他们不懂武技，只凭兽人天生的悍勇与敌搏斗。往往倒下十多个平民，才能换取一个狩猎者的生命。

但是他们无惧！他们疯狂地呐喊着，挥舞着板砖木棒菜刀，不要命地发动冲锋。他们前仆后继，死一个再上两个。死两个再上四个！

狩猎队陷入了困境，他们陷入了人民战争的汪洋大海之中！

在战斗打成胶着状态之后，那可以说间接促成了这一切的仙女龙姐姐，飘飘然离开了城镇上空，回到了林枫身边。

……

“狩猎队彻底完了。”林枫听完仙女龙姐姐描述地战况，望着远处那已经打成了一锅粥的城镇，淡淡说道：“这个城镇也完了。”

城镇已经燃起了大火。土木结构的民房在战斗中很容易被点着，无论是魔法师的火系魔法，还是战士们点着的火把，都很容易在战斗中造成火灾。

而且今天晚上又有风。在这个天干物燥的季节，一点火头，就会酿成可怕的火灾。

半个城镇都被大火引燃了。城镇上空已经被大火染成了通红，火光甚至照亮了城镇外方圆一公里的范围。

许多兽人妇女带着家里的老人小孩冲出火灾现场，向着暂时没有着火的地方逃去。一些已杀得失去了理智地狩猎者，连女人、小孩都不放过。见着了便是一刀劈倒！

甚至有些因为被鲜血刺激，而被动进入了狂化状态的兽人士兵，也是无差别地攻击着所有从他们身边经过的人。无论是人类还是兽人！

城镇已彻底陷入混乱。除了战斗的各式声响之外。还多了女人小孩们凄厉的哭喊声。许多人绕过了战场，从那段被狩猎队轰塌的城墙逃到了城外。然后回过头，望着被摧毁地家园痛哭失声。

战争，从来都不浪漫！

“我是不是做太过火了？”仙女龙姐姐皱着眉头，望着那正被火神光顾的城镇，小声说道：“我只是想把狩猎队伍引得四处分散，却没想到他们会打到失去理智，连平民都不放过……”

“这可不怪你。”林枫微笑道：“参加秋季狩猎的人，都是些好战地狂热份子。在这种激烈的战斗中，很少会有人能长时间保持理智。杀戮平民……再正常不过了。”

“可是这一来。我们捡便宜地计划好像有点困难了。”汉尼拔摸着小胡子，喃喃说道：“本来哈里森的军队就算占据了主场优势，也绝对不是狩猎队精英们的对手。但引得平民参战。这城里可是有3万平民的啊……狩猎队能打赢么？”

“狩猎队有足够的能力屠光全城人！”林枫很笃定地说道：“别忘了，他们有3800人！个个都是精英、高手！无论是个人实力还是团队配合。都能发挥出可怕的战力！事实上，以狩猎队精英们的战斗力，就算被分割成上百个小队，他们仍然不会落到绝对下风。

“兽人们是主场作战，固然能占尽天时地利人和。但是……狩猎队可不是要占领这城镇的！这是敌人的地盘儿，狩猎队要地是攻破它，抢掠它，甚至摧毁它！他们根本无须顾虑会不会对城镇造成损伤，他们的火力可以无差别覆盖！没有地利又怎样？大不了见墙拆墙，见屋拆屋。”

“再者，对精英高手来说，只要给他们一定的时间来熟悉这复杂地地形，他们就能把城镇变成他们的主场！房屋、围墙、小巷等等建筑设施，反而能令他们打起来更顺手，更方便！等着看吧……”

林枫地笑容很狰狞，“狩猎队原本是想速战速决的，但是在我们的帮助下，这场战斗已经变成了大规模巷战。而巷战，向来就是消耗战的代名词！这场战斗打到最后，狩猎队伍固然有可能将城镇里的兽人屠得一个不剩，但他们自己……嘿，能剩下一百人就顶天了！”

这个时候，邦德和他的狼人同胞们已经分布到城镇四周，警戒可能出现的大部队去了。林枫的身边，只剩下他和汉尼拔的人。否则的话，这种话他是不会说出口的。邦德虽然肯帮他们对付兽人的无良贵族，但是他肯定不会乐意看到屠场的事情发生——就算这个城不是他们狼族的城。

“这场仗可能要打到天亮了。”汉尼拔微笑着说道：“我觉得哈里森会弃城逃跑。战斗已经打了快一个小时了，哈里森现在应该已经了解了狩猎小队的战斗力。他要再继续呆下去就真的是蠢到家了。”

“我们可以开始向着战场*拢了。”林枫道：“推近到城墙下两公里处停下，然后派出侦察人员，随时关注四面城门，不能让哈里森逃跑了！”

两支队伍开始向着城镇*近。非战斗人员都留了下来，由盗贼格利高里以及汉尼拔的两个追随者负责保护。其实在这两支队伍中，非战斗人员少得可怜。除了林枫的狐女米莲妮之外，就只有汉尼拔的两个兽人侍女，以及邦德他们特意带过来打掩护的几个牧民家眷了。

这些人现在都躲在撒克蝎子打出的地洞里，有武装人员保护，又离城镇足有10公里远。只要不故意跑出去招惹是非，便不会出现任何安全问题。

不到15分钟，林枫他们这支只有不到60人的队伍，便已经到达了预定位置。

而城镇中的战斗，还在惨烈地进行着！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77章 全军覆没！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24 本章字数:6554

凌晨四点多的时候，整个城镇几乎完全陷入了火海中。

城镇内外都是一片混乱。镇子里打得火花四溅，镇子外则是哭声震天。逃出城外的女人、小孩、老人们，穿着单薄的衣服，在11月的草原寒风中簌簌发抖。

那阵阵撕心裂肺的沙哑哭喊传到耳中，没心没肺如小猫咪，脸上也满是黯然。

小精灵莉雅眼中已蓄满泪光，她甚至往耳朵里塞上了棉花、软木做成的耳塞，以阻挡那令她难受之极的声音。

坚强如伊丽莎白，俏脸儿上现在也已隐见恻然。

间接促成这一切的仙女龙姐姐，眼中尽是自责。若非她心志坚定，明白这是无法避免的战争创伤，现在恐怕已流下泪来。

善良的圣天使芙罗娅，更是用大耳朵捂着眼睛。虽然未曾发出哭声，但泪水却不住地滑落在地。

就连冷若冰山的艾莉莎，那冰漠的眼中，也充斥着不忍。

几个女孩儿中，唯有把异界人士当成NPC的小妖精妮悠，仍是面无表情，眼神淡漠。对她而言，除了林枫之外，天下人皆可杀。就连林枫身边的女人，若谁做出威胁林枫生命安全的举动，她一样会毫不留情地痛下杀手。

她的使命，除了保护林枫之外，就只剩下杀戮。唯一的一点珍贵感情，也只是倾注到了林枫身上。

男人们对此倒是司空见惯，一个二个全都若无其事。其实这种场景在人类世界中也是屡见不鲜。兽人打草谷的狼骑，所过之处寸草不留。其情形比现在还要凄凉十倍。只是女孩儿们都未曾见识过罢了。

说到底，战争的伤痛都要由平民们来背负。莫看今日兽人们凄惨万分，若是兽人大军南下，攻入人类国度，人类世界地平民，同样要背负这战争的创伤！

“大概有一万多人逃了出来。”林枫的巫师眼在空中巡视着，将统计到的数据汇报回来，他面无表情，不动声色地说道：“不过这些人现在已经无家可归了。”

汉尼拔对此没有任何表示，看上去好像漠不关心——关心又能怎样？他可没有安置兽人难民的义务。他淡笑道：“城镇里的战况如何？”

“打得很激烈。”林枫通过巫师眼观察着城堡内的战况。“现在两方打得难解难分，战斗地点已经不再局限于一两片区域，而是扩散到了全城。城镇中央的领主府倒是没有什么异样，大概300人的卫队守卫在领主府外面。唔……领主府外面应该有魔法结界，周围都已经着火了，唯有领主府安然无恙。看样子，哈里森是不打算逃走了。”

“哦？他究竟在想什么？难道他就这么有把握？”汉尼拔有些奇怪了，“或者……你推测的可能出现地兽人精英部队，就躲在哈里森的领主府中？这应该没可能啊……狼族不是想借刀杀人。干掉哈里森的么？他们又怎会……”

“精英战队不一定就非得是狼族派出的。”林枫皱着眉头，说道：“我的推测并不能保证百分百正确。否则就不是推测，而是预言了。那个可能存在的精英战队，也有可能是别地种族，甚至干脆就是狮族派出的。”

“可这也说不通啊，如果真有那支精英战队存在的话，哈里森为什么不将他们投入战斗？”汉尼拔地神情愈加迷惑了：“难道眼睁睁看着自己的城镇被打成废墟很有意思么？这可是他地领地！”

“但他最重要的财产是牛羊、马群以及家中的硬通货。”林枫撇了撇嘴角，说道：“牛羊和马群又不是圈养在镇子里，城镇就算烧成白地，他也不会损失一只羊羔。他家里的硬通货就更不用担心了。火焰根本就烧不到他家房子。

“再说烧到了又如何？哪个贵族家里没有避火的秘窖？在这只狮子眼中，可能一个平民的性命，还比不上一头牛羊吧。就算他领地内的平民全死光了。只要有牛羊、马群、财宝，他照样能招募来大批的牧民替他工作。

“哈。说不定那些为他工作地平民，还没领到这个月的薪水呢。他们给杀光了，正好可以替狮子贵族省下一大笔薪金！”

汉尼拔哈哈大笑，说道：“有道理！就连重建城镇，也不需要花他一个子儿。遇到这种兵灾，他身为兽人帝国的皇族，一定能得到国家给他地补偿……”

“战争的伤痛，最后永远只会由平民承担。”林枫笑了笑，淡然说道：“对于贵族老爷们是不会造成多大影响地……汉尼拔，让你的那几个兽人追随者们，将城外的平民驱散吧。不要让他们再呆在这里了，否则……可能还会继续受到伤害。”

“他们不会离开的，早在我的狼骑追随者前往北面城门侦察的时候，就已经试过了。”汉尼拔面无表情地说道：“他们的家在这里。财产也全在这里。离开这里，在无尽草原之上，他们几乎无法生存。别忘了，他们都是些老弱妇孺，连做马贼都没能力的。”

“你早就让人试过了？”林枫有些惊奇地看了汉尼拔一眼，说道：“你的心肠没这么好吧？我一直认为，你是皮厚心黑之辈中的佼佼者来着。”

“那是你好不好？”汉尼拔翻了翻白眼，“我一直善良的跟天使似的。”

……

又过了两个小时，东方的天际已隐隐发白，城镇里的战斗已经渐渐接近尾声了。

而城外哭喊悲呼了一夜的老弱妇孺们，也已经哭到麻木。他们怔怔地看着已经完全变成了一片废墟的城镇，每个大人地脸上都是死灰一般的绝望之色。就连小孩子。似乎也感染了这悲伤。孩子们抽泣着，拉着大人们的衣角，用水汪汪的纯真眼神，看着自己被摧毁的家园。

火烧了一整夜，仗打了一整夜。林枫他们也等待观察了整夜。

兽人的大队狼骑没有出现。哈里森的领主府一直很安静，没有一个人从府中出来加入战斗。

狩猎队伍这一晚打得很疯狂。其实战斗进行了两个小时之后，9个领队就已经察觉出不对，想要招呼队伍撤退了。但那个时候，城镇里已经打成了一锅粥，到处都在厮杀。到处都是火场。

在这种情形下，领队们根本招呼不到自己的队员，也根本没法儿将命令传下去。他们甚至连自己脱离战场都不到，这个混乱的漩涡已经将他们牢牢地吸住！

再打了一个多小时后，狩猎队的领队们也渐渐失去了清醒地头脑。他们和那些一早就陷入疯狂的队员一样，只记得不停地杀戮。不停地战斗，将一波又一波冲到他们面前的兽人放倒。

打到凌晨五点多的时候，狩猎队渐渐占据了上风。但这个时候。3800人的狩猎队已经只剩下不到1800人。9个领队都战死了5个！再打到太阳跃出地面的时候，狩猎队已经只剩下不到1000人，领队更是只剩下一个！

而这个时候，城镇除了一直受到某种奇异地魔法能量保护，未被火焰侵蚀的领主府之外，其余地方已经完全烧成了废墟。

城中参加战斗的总数7000以上地哈里森卫队和民兵，以及自发参加战斗的18000多平民，现在已经全部战死！

还有许多没来得及逃出城镇地平民，早已殒命于屠刀下，葬身在火海中！死亡人数绝对不低于5000。

一夜的时间，这个城镇便葬送了33000以上的生命！

尸体几乎填满了每一条街道。每一个小巷，每一片空地和广场，甚至每一间房屋。那涂满了每一寸土地的鲜血。有许多已被火焰烤干，变成了一块块乌黑的血渍。路旁的排水沟中流淌的已不是污水和雨水。而是鲜艳的血水！

被焚烧的尸体发出难闻的焦臭味和硫磺味，一具具死状各异，千奇百怪的尸体，无声地向上天控诉着战争的残酷。

而那不到1000人，已经战到精疲力竭地狩猎者们，在最后唯一的一个领队带领下，向着哈里森地领主府逼近。

他们这时候几乎完全失去了清醒的头脑，已经忘记了自己打这一仗的初衷。他们只知道，一定要攻进这个领主府，否则一夜战斗付出的牺牲，就全部白费了！

那完好无缺的领主府外，只有最后300名卫兵。但这300名卫兵，全都是最后的精英。他们装备精良，体力充沛，斗志昂扬！

战斗，又开始了！

……

“猎队的实力出乎我的意料啊！”林枫甩了甩头，抛掉发梢上凝结的露珠。他眯起眼睛，看了看东方那从草原地平线上，慢慢向着空中爬升的朝阳。不知怎地，那艳丽的阳光在他眼中，好像是用鲜血涂抹的油彩，

他喃喃说道：“还以为他们打到这个地步，最多只能剩下100人呢。没想到居然还有接近千人能活下来……”

“这个战绩已经很凄惨了，战损比接近10比1。”汉尼拔微笑道：“如果是堂堂正正的阵战，这支3800人的精英狩猎队，打光这个城里的所有人，最多只需付出1500人的代价！要知道，城里可是只有2000多正规卫队的。其余的，不是匆匆武装起来的民兵，就是连盔甲和像样儿的武器都没有的平民。这还多亏了你的仙女龙把狩猎队伍分散开了。否则的话，他们的损失可能还不会这么惨重。”

“最后的决战就要到了。”林枫他们这时候的位置，已经离城墙不到500米了。他通过巫师眼，继续观察着领主府前的战斗，“哈里森这最后300人的卫队很强啊！居然还真地有血精灵弓箭手和亡灵术士。唔……巨魔魔法师都有三个！哈。这下可有的打了！”

“我们究竟该怎么办？”汉尼拔道：“夜里的战斗已经超出我们预料了，究竟什么时候出发去捡便宜啊？我总有种事情正在渐渐失控的感觉……战斗进行了整夜，还不见狼骑大队的到来，这其中究竟有什么阴谋？难道哈里森就真的只凭那可能存在的精英战队，就这么有恃无恐？”

“事情的确有点失控。”林枫摸着下巴，皱眉道：“但是这世上就从来没有能被人百分百猜准的事情。我们的目的是捡便宜，说不定还有别人和我们抱着一样的目地呢？我们现在可不能着急，必须等到最后一刻，才有机会摘到最甜美的果实。唔……哈里森最后300人卫队崩溃了，哈！亡灵术士都被砍下了脑袋。巨魔法师也挂掉了。啧，那几个血精灵神箭手倒不错，跑的还真快……”

汉尼拔问道：“狩猎队伍的伤亡如何？他们已经筋疲力尽，打垮这300名养积蓄锐了一夜的精英卫队，应该也付出了极重的代价吧？“

“狩猎队只剩不到500人了。妈地，死了起码四五百。”林枫笑个不停：“他们现在准备进哈里森的领主府了……哦哦哦……猜我看到了什

么？”

汉尼拔拐了他一肘子。“少卖关子，赶紧说！”

“狩猎队被包了饺子啦！”林枫哈哈大笑，“一个很威猛的狮子男带着少说也有1000人地部队。在领主府主楼前的大庭院里，将狩猎队残余人员全部包围！那1000人地部队种族成分很杂啊。狮人、狼人、虎人、豹人、牛头人、熊人……哦，这是一支强战种族混合部队啊！现在那个狮子男正在说话……说的还是通用语，正逼狩猎队投降呢！

“你的巫师眼连别人说什么话都知道？”汉尼拔有些惊讶了。

林枫笑道：“巫师眼进化了。能够根据别人的唇形，推测出其说话的内容。读唇术嘛，简单得很。现在它们还只能翻译出大联盟通用语和圣意志帝国语，还好那个狮人说的不是兽族语言，否则巫师眼也不知道他在说什么。嗯……谈话结束了，谈判失败，又开打了……”

汉尼拔嗤笑道：“嗤。1000人的各族混合部队，肯定是支强大的精英特战队。狩猎队再强，打到这个地步也应该无力再战了……”

3分钟后。林枫哈哈大笑起来。

“你说的没错，狩猎队全军覆没！最后的500人现在已经死光了。那支多种族混合部队居然无一伤亡！”

说到这里，林枫的神情忽然变得很古怪：“狩猎队打到这种程度，全军覆没并不出乎我地意料。但是……哈里森既然早有伏兵，为什么不让这支混合部队和他的300人卫队一起迎战？这样的话，他那300人地卫队绝不会全军覆没，多少还能剩下百来个人……添油战术可是最愚蠢的啊……”

“谁知道他是怎么想地？”汉尼拔耸耸肩膀，说道：“狩猎队全军覆没，我们原本打算留下一两个人替我们背黑锅的打算，好像落空了哦！”

“计划赶不上变化。”林枫撇了撇嘴角，说道：“要是一切事情都按照我们设计的来进行，那么我们就是命运之神了！不过不用担心，这场战斗的全过程，我已经用巫师眼全部记录下来了。到时候完全可以作为证据嘛，反正他们不是我们杀的……”

“袖手旁观也是犯罪哦！”汉尼拔笑道：“帝国大可以用这个借口来对付我们，别人还挑不出刺来！”

林枫摇头笑道：“不用担心。我自然有办法改变记录的画面，将我们变成亲身参与战斗，并在所有人战死之后，英勇地击杀了狮人贵族和他最后一支部队的勇士！哈，荣誉属于我们！”

“哦？你的意思是，现在是我们出场的时候了？”汉尼拔笑道：“就我们这么点人，去攻击那支1000人的混合部队？”

“再观察一阵！”林枫皱着眉头，说道：“总觉得事情好像有些不对头……”

这时，在巫师眼的视界中，狮子贵族的那支混合部队已经在清理战场了。

“狮子的府邸外笼罩着一层魔法结界，不但隔绝了火焰的侵蚀，还让我的巫师眼，也只能看到建筑物外面的场景。无法探测到他府宅里以及地面下是否还藏有伏兵……”林枫摸摸下巴，喃喃说道：“如果我们现在攻过去，击败他这支混合部队自然不成问题。但是……我无法判断他是否还留有后招。”

“应该没有了吧？我现在觉得，他那支300人的卫队，应该就是用来消耗狩猎队伍最后有生力量的。”汉尼拔说道：“就因为那支300人卫队，将狩猎队最后的战力消耗一空，才令他的混合部队无一伤亡。否则，以狩猎队伍的实力，临死前的反击足以导致混合部队出现伤亡……”

“你这么说也有点道理……”林枫点点头，挥走心中最后一丝犹豫，说道：“出发吧，去接收我们的战利品！”

等候了整夜的队伍中顿时发出一阵欢呼。然后两支队伍的人排出战斗阵型，在林枫和汉尼拔的带领下，向着城镇冲去！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78章 黄雀在后！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25 本章字数:6535

当林枫他们这一伙人冲进城镇，冲到距狮人贵族哈里森的＃＃还有５０多米的一块空地上时，这头高大威武的狮子，居然没有露出半分诧异的神色！

此时这狮人贵族，已经带着那千人的兽人混合部队出了领主府的庭院，来到了府邸前的空地上。那千人的兽人混合部队，现在已背*着领主府的院墙，摆出了５个攻击方阵！

现在这种情形，就好像是狮人哈里森带着他那早有准备的部队，在此地恭候林枫一伙的大驾一般！

而当他看到５０多米外的林枫一伙后，他的阔嘴边甚至还冒出一抹微笑——奸计得逞的那种！

然后他张了张嘴，好像想说点儿什么。

再接下来他就挂了……

仙女龙姐姐以相位转移术，藏身于半空之中，在看到林枫打出的手势之后，马上发动了幻术“新月梦痕”。这一次敌人人数达到了１０００人，虽然摆出５个方阵，更利于仙女龙姐姐用幻术场将其笼罩。但她也足足发动了两个“新月梦痕”，才将全部的敌人罩进了幻术场中！

幻术最大的作用不是杀伤敌人，而是麻痹敌人的神经，迟滞敌人的反应！

不需要太久，只要能延缓敌人的反应时间１到２秒就足够了。因为这一点点时间，已经能够让真正的高手，扫平一大片敌人！

在幻术场笼罩下来地第一时间，悍马战车吱地一声停止了前进。早就蹲在车顶上的小猫咪猛地搂动了扳机！密集如钢铁蝗虫一般的子弹，瞬间打碎了狮人贵族身上冒出的１３层被动触发式魔法盾，然后将他的脑袋打成了稀烂！

狮人贵族没见识过机关枪的攻击方式，他到死都不敢相信，自己那一身极品的附魔装备给他带来的１３层法力护盾，竟会这般轻易地破碎！

“我上当了……”这是狮人贵族灵魂消散之前，脑子里最后的一个念头。如果不是因为某些人对他隐瞒了一些事实，他绝不会仗着那１３层魔法盾大剌剌地等着林枫他们到来！

小猫咪当然不会听到他的心声，更加不会理会狮子地悔恨，对她来说，狮子只是一个最为显眼的靶子罢了！在消耗了百余发机枪子弹，将穿一身极品装备，杵在那里客串人形标靶的狮子爆头之后，她便将枪口向左方摆动，朝着狮子哈里森左边的一个兽人混合部队方阵扫了过去！

林枫打混战时，向来喜欢二话不说就开打。跟他混得久了，他身边的人几乎都沾染了这个习惯。又不是堂堂正正的决斗，又不是高手之间的单挑，打混战还需要对话么？

管你有什么阴谋，管你的阴谋是否得逞，妈地老子就是不给你一句台词！

兽人混合部队混乱了。在机关枪疯狂的扫射下，被动触发式魔法护盾的光芒此起彼伏，惨叫声不绝于耳，鲜血如喷泉一般漫天飙射！

在小猫咪开火的同时，州长左手拿着霰弹枪，面无表情地朝着右方地一个方阵轰击。而撒克蝎子也向着那个方阵，连续发射出 6 发小型火箭弹，它的火箭弹威力虽不大，却也炸伤炸死了十余人！

本作品1……6ｋ小说网独家文字版首发，未经同意不得转载，摘编，更多最新最快章节，请访问www.16……ｋ.cn！妮悠从自己座驾上拖下一个大竹筐，里面装满了进镇时沿途捡来的手斧、标枪、重剑、流星锤、狼牙棒、板砖……她的 6 只隐形手每一次都同时抄起 6 件武器，朝着兽人战士们掷去。就连杀伤力最弱地板砖，在她隐形手的巨力下，也发挥出了足以洞穿重甲的恐怖威力！

汉尼拔的两个人马射手在枪声响起的同时，以最快的速度张弓搭箭，飞快地射击。箭矢若流星雨一般，朝着一个兽人方阵射击。

兽人混合部队装备精良，法力护盾不算弱，身上的铠甲也很厚。但是这两个人马射手往往只需要三箭，就能破盾、破甲、杀人！

而汉尼拔手下那个只会两个魔法地法师，也在两个手持塔盾的战士保护下，前进了几米，到了自己队伍的最前方。然后他对着兽人混合部队哈地吹出一口气，发动了他两个魔法中，一天只能施放两次的那一个“冰风暴”！

一道冰风以１８０度的幅射范围向着前方扩散开去，攻击距离达到了可怕的１００米！整整两个兽人混合部队的方阵，都被这道冰风所笼罩，一时间魔法盾的光芒此起彼伏，闪耀不休！

但是这两个方阵之中，大部分兽人战士的魔法盾并不能挡住这冰风暴地威力！法力护盾在冰风的肆虐下，就像遇上了狂风地蜡烛一般飞快地熄灭，然后失去了魔法盾保护的兽人士兵们，在一秒钟之内便给冻成了冰雕！

这个严重偏科的魔法师施放了一次冰风暴之后，还嫌不够过瘾。干脆将他今天所能施放的最后一个“冰风暴”，又吹了出来！

这一次，又是一大群人被冻成了冰雕！

这个时候，林枫和汉尼拔手下的所有人，都已经展开了远程射击。

小精灵莉雅张弓搭箭，连射不停。虽然她的战斗专职是德鲁依，但是精灵天生的射箭本领，依然让她拥有在５０米以内箭无虚发的本领——只是她射出的箭威力有点小，最多只能穿透皮甲。

碰上这支大部分披着重甲的兽人混合部队，她射出的箭很难奏效。往往射出１０支箭，才能有一支能射中一个兽人战士的眼睛。

伊丽莎白也拿着一张弓凑起了热闹。林枫手下那１８人地精英战队更是射箭的射箭，投矛的投矛，还有人扔起了飞刀。

汉尼拔的手下自不用说，也是用手头上一切远程攻击武器，尽情向着兽人混合部队倾泻着火力。

这个时候，从仙女龙姐姐的第一波幻术场发动，到所有人展开远程攻击，还仅仅只过去了１５秒钟！

但兽人混合部队却已经倒了一半，剩下的一半刚刚从连续５波的幻术场中摆脱出来，还没能来得及发起反冲锋！

兽人混合部队装备精良，人人身上都有着能发动被动触发式魔法盾的附魔装备。

他们大部分人都身披重甲，法力护盾加上重装铠甲，令他们几乎可以无视弓箭、标枪、飞刀这一类的攻击！

如果不是林枫一上来就开打，不给他们说台词的机会；没有仙女龙姐姐地幻术场迟滞他们的反应；如果没有足以轰破魔法盾和重装铠甲的机枪、霰弹枪；如果没有那个一辈子只会两个魔法的法师，施放那可怕的大规模杀伤性冰魔法……这支兽人混合部队根本不可能在这么短的时间内，就出现这么惨重的伤亡！

肖恩先生没有出手。虽然兽人摆出的方阵，正适合他施展大规模杀伤性魔法“荆棘森林”。但是林枫总觉得事有蹊跷，因此必须留一手以防备意外。

如果肖恩先生出手地话，凭他那4发“荆棘森林”，这支摆着整齐方阵，好像最好的靶子一般的１０００人兽人混合部队，现在早就全军覆没了！

不过现在这支部队虽然还没有全军覆没，但他们也再没有反击的机会了。

因为林枫已经准备好了一个大规模杀伤性变异魔法。

“灵魂之火”。术士高端魔法，需要以灵魂水晶作为施法媒介。这个法术耗魔相当高，而且必须用灵魂水晶作为施法媒介地材料要求，令这个魔法成了一种比较奢侈的法术！加上其长达7秒地施法时间，令这个法术在许多术士看来，相当鸡肋。

但是这个法术对林枫来说，却是属于大规模杀伤性的强大魔法！

他左手平伸，掌心中托着一块灵魂水晶，右手则在吟唱咒语地同时，凌空划出一个个深奥难明的符号。当他持咒结束后，那灵魂水晶嗖地一声消失，然后一团墨绿色的圆筒状物事便以极快的速度，拖着一溜残影撞进了某个现在还比较完整的方阵之中！

“轰隆……”一声震耳欲聋的爆炸声响起，地面猛烈地颤抖起来。一团黑云迅速地腾上天空，火焰于黑云中狰狞地膨胀、咆哮。冲击波闪电般向着四面八方扩散，只一瞬间便将兽人混合部队身后的围墙震塌！

在冲击波扩散，黑云、火焰腾空地同时，一阵凄烈绵密的破空声响起，听起来就像机枪子弹的破空时的尖啸声一般。

爆炸中心的兽人战士已被炸得尸骨无存，爆炸点四周的兽人们有的被吹得腾空而起，有的直接被吹翻在地。但是这些人身上都有着同一个特征，那就是他们的身体好像被机枪扫射了一样，多出了满身血淋淋地圆窟窿！就连他们那坚固的重甲，也给打出了深深地圆坑，或者可怖的凹痕！

爆炸半径足有４０米。

当浓烟和火焰消散之后，在以爆炸点为圆心，半径４０米的这一块圆形区域内，已经看不到一个活人。

林枫“灵魂之火”的变异魔法，召唤出的是一枚用药量高达1公斤的黑索金炸弹。而炸弹的预制破片，是８８０颗小型钢珠弹！

这个法术的威力，远大于燃烯弹。甚至在大规模杀伤敌人的应用方面，还要强于“火雨流星”引导出来的RPG穿甲弹！

以林枫现在的法力总量，在消耗光所有的法力之前，能够将这个法术连续施放4次。

当然，长达7秒的持咒时间，令他在单对单决斗，或者身边没有追随者保护的战斗时，根本没有施放这个法术的机会。唯有战场，才是这个法术最合适的应用场所。而且，还不能在混战的时候施放，否则肯定会连自己人一起炸死！

……

“以后再施放这种法术地时候，先给个提示好不好？”汉尼拔一边用小指头掏着被震得嗡嗡作响的耳朵，一边抱怨道：“差一点就给你震成聋子了！”

“我……我他妈也没想到这个法术效果这么吓人！”林枫撇了撇嘴，用手轻轻拍着自己的耳朵，他刚才也被震得够呛呢。

“哦，敢情你还不知道你这个法术变异了啊？”汉尼拔翻了翻白眼，摆出一副受不了的模样。

林枫苦笑道：“这个法术试验过一次，进行到一半，得到有关这个法术变异结果的提示后，我就停止试验了。我还真没想到，用文字描述是一回事，亲眼看到实景却又是另一回事了！”

这个时候，战斗已基本上接近尾声了。小猫咪打光了一万发子弹，现在正蹲地上和莉雅、伊丽莎白、芙罗娅一起捡弹壳呢。妮悠扔光了竹筐里的投掷武器，驾着火焰战车冲进敌群之中，和同样驾着战车的州长一起，开始进行最后的清场活动了。

撒克蝎子也颠颠地跑了过去，在已经失去了斗志的残敌群中横冲直撞，大肆屠戮。

仙女龙姐姐回到了林枫身边，连续施放１０次新月梦痕，对她的消耗也挺大。现在小脸儿苍白，额上满是汗珠。艾莉莎站在姐姐身边，心疼地替她擦着额上和颈中地香汗。

“这么轻易就获胜了。看来我们之前的担忧全是白费了。”汉尼拔乐呵呵地说道：“现在这胜利的果实，就归我们来摘取了！”

“不对劲。”林枫皱着眉头，摇头说道：“我们冲进来的时候，狮子贵族根本没有表现出吃惊的模样。当时我的巫师眼从空中观察清楚了他的表情。他的样子看起来，好像还很得意，好像我们中了他地圈套一样。他甚至还准备说话来着，不过战前废话不大符合我的混战习惯罢了。

“从狮子的反应，我有理由相信，狮子贵族对我们的到来早有预料。他甚至可能知道我们地身份。但是……如果知道我们的身份，他为什么还要摆出方阵？他难道不清楚方阵对我们来说，就是最好的活靶子么？这互相矛盾的两种反应，让我实在想不明白。”

“狮子可不知道你地悍马战车机枪的威力啊！”汉尼拔呵呵笑着拍了拍他的肩膀：“他哪儿知道，我们有这么强的远程火力？仙女龙以幻术控场，然后悍马战车火力一开，他们的魔法师还正持咒呢，就已经给打得稀烂了。这一场战斗，从他们摆出方阵开始，就已经注定他们没有任何还手的机会了！”

“可这也不应该啊！”林枫看着正肃清残敌的妮悠、州长、蝎子，摸着下巴说道：“就算狮子男不清楚悍马战车地威力，可是他既然早已知晓了我们的身份，又怎会不清楚蝎子、火焰战车的威力？甚至连肖恩先生的法术，他都可能知道！

“以蝎子和火焰战车的冲击力，用方阵来迎敌简直就是自寻死路。对付战车和蝎子，最好的方法就是全线散开，尽可能不要多人聚集在一起。而肖恩先生的荆棘森林，更是方阵的最大克星……狮子男如果早已知晓我们的情报，对我们地到来也早有预备的话，就绝不应该犯这种低级错误！”

汉尼拔张了张嘴，刚想说些什么，便听一个很沙哑低沉地声音，从领主府那段给黑索金炸弹震塌的围墙后传来：

“呵呵，你说的没错，哈里森的确知道你们的身份，也知道你们会在这个时候来捡便宜。但是他对你们的战斗方式，却是一无所知。噢，这么说或许不大准确，他自以为清楚你们的战斗方式，但是他没有想到，我们告诉他的，是错误的情报，只不过是故意误导他而已。

“现在，哈里森和他的人已经全部死光了。而你们那辆四轮战车上最厉害的远程武器，又已经进入了冷却时间。甚至你们中间的大部分

人，都在刚才的远程攻击中，消耗了大量的魔力、体力、精力……所以，这最后的胜利果实，该由我们来摘取才对！”

语音刚落，领主府内便又涌出了大批兽人！

而且是身披轻甲，骑着座狼，手持弯刀、短矛，背挎弓箭，威风凛凛的狼骑兵！

他们如潮水一般自领主府中涌出，或走大门，或走小道，或从楼上的窗口一跃而下，或从花园中穿过花丛跃出。甚至连领主府主楼大门前那石质广场中央的水池中，都跃出了大群披着一身水花的狼骑兵！

林枫他们看得眼花缭乱，一时间也不知道究竟冲出了多少狼骑。那看上去最多只能容下两三千人的领主府，现在竟像是一个有着极大容量的异空间。从里面涌出的狼骑兵数量已经远远超出２０００人了，却还有大量狼骑，源源不绝地从领主府中冲出！

早先冲出的狼骑兵分作两队，绕了一个大大的***。他们隔着５０多米的距离，从林枫一伙两边绕过。最后两队汇合在一起，形成一个半径５０米左右的包围圈，将林枫一伙牢牢地围困在中间！

“干，老子居然也中了连环计！”林枫眼角狂跳，愤愤地吐出了一口唾沫。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79章 阴谋揭晓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26 本章字数:6434

“嗬，我们附近是不是有什么窃听装置？否则那个扮神秘的家伙，怎么能听到我们的对话？”汉尼拔故作惊诧地说道。

“想知道我们谈话的内容，不一定要用听的。”林枫撇撇嘴，无所谓地说道：“会读唇术的人又不是稀有生物。说不定刚才那个扮神秘的家伙就会读唇术呢？”

汉尼拔笑道：“可是那家伙的声音是从领主府里发出来的，离我们这儿少说也有上百米呢！这么远的距离看到我们的唇形，那视力得有多强啊？神箭手都不一定能做到呢！”

“您这是故意抬杠是吧？”林枫瞪了他一眼，“兽人就不会用水晶磨凸透镜啦？大联盟几十年前就配上单筒望远镜了，兽人凭什么这么落后？”

“嘿，有道理。”汉尼拔笑了笑，手搭凉棚，看着前方那还在不断往外冒人的领主府，说道：“狮子贵族的领主府是个空间装备么？怎么到现在还有人冲出来呢？”

林枫翻了翻白眼，“空间装备？扯！谁会把空间装备做成房子啊？他这领主府地下肯定有机关，没看到广场中央那水池都跳出人来了么？”

“依我看，哈里森的领主府的地底下，一定存在一个极大的地下空间。那个地下空间有很多条通往地面的通道,令藏身在地下的军队可以分作几十队同一时间冲出来。妈的，这得挖多大的地下室啊？这会儿都出来3000多人了！”

4只巫师眼在空中不停地统计着数据，短短两分钟的时间，就已经有3000多人冲了出来，加入到包围圈中。现在林枫一伙周围的包围圈已经变得非常厚实了！

林枫叹了口气。说道：“我就说有古怪吧。哈里森领主府外面那层魔法结界，看来就是为了防备我们地探测，以掩饰藏在他家里的大部队的……这就是冲动的代价啊！”

“没事儿，这趟我们要面对的，也就5000人以上的狼骑兵而已。”汉尼拔这小子居然还在笑，他毫不在意地说道：“还真是没想到，狼骑兵居然早就埋伏在哈里森的领主府里了。这么多人，他们是什么时候来的？又是怎么进城地？你在城外呆了5天。这5天时间怎么可能没发现异常？”

“两天前是赶集日。”林枫嘿然道：“方圆数百公里之内，就这一个大城镇。两天前。不知道多少草原上的牧民聚集到这里赶集。狼骑兵肯定是在这两天，化整为零扮成牧民进城地！”

“我原本以为，狼族应该是会袖手旁观，不可能派兵来助战的。因此我关注的重心，只放在了预料中的兽人精英战队上，对狼族的大部队缺乏关注……我本以为。狼骑兵就算会来参加这次战斗，也是正大光明地冲过来。却没想到，他们玩起了秘密潜入！”

“千算万算，算漏这一招啊！还真想不到。狼族也会出兵帮哈里森，而且哈里森竟然也会允许狼骑兵藏在他的领主府中！狼族和狮族地关系，什么时候变得这么密切了？他们不是一直在明争暗斗么？”

“你说错了一点，狼族这回的确是在袖手旁观。”汉尼拔耸耸肩膀，双手一摊。笑道：“刚才战斗的时候，你可曾看到一个狼骑兵出来助战？可怜的哈里森被我们打了个措手不及，全军覆没。战斗刚开始打响地时候。狼骑兵完全可以出来助战嘛。可是结果呢？硬是等到哈里森和他的部队死得精光，这些狼骑兵才肯登场。依我看，哈里森这回可能也上当了！”

林枫赞同地点了点头，“我知道！所以我才说我中了连环计！无论是我还是哈里森，都是别人计划中的目标！我只是奇怪，狼族是以什么理由说动哈里森的。”

“要知道，哈里森同意狼骑兵潜伏在自己家中，是要冒很大风险的。因为就算他不死在我们手里，战斗结束后，狼骑兵可能也会顺手收拾掉他，再将黑锅推给我们或者狩猎队伍来背！”

摇了摇头，林枫喃喃说道：“哈里森不可能想不到这一点，否则他也就做不了这一方地领主了。究竟是什么条件让他动心了？又是谁设计了这一切？他的目的究竟是什么？”

……

当领主府里再也没有狼骑兵冲出来之后，林枫一伙就看到了设计这一切地人。

“斯洛伐？”汉尼拔看着那个被一群狼骑兵簇拥着的英俊青年，眼中满是疑惑。

那青年身材欣长，腰杆挺拔，稳稳地站在一辆被两匹马拉着的平板车上。他单手扶着护栏，嘴角含着一抹高深莫测，特装B的微笑。

“人类？”林枫瞳孔微缩，他实在没有想到，策划了这一切的，竟然是个人类。而且这个人类，汉尼拔还认识！“汉尼拔，他是谁？”

“斯洛伐.休兰克，休斯顿公国今年的狩猎代表，跟我同是第1小队的！”汉尼拔惊讶地说道：“我还真没想到，搞出这一切的原来是他！”

除了簇拥在马车周围的狼骑兵之外，在那平板马车上，在那个叫做斯洛伐的青年左右，还站着两个人。

其中一个是位身材魁梧，赤裸上身的人类壮汉。他满脸络腮胡子，上身不满纵横交错的疤痕，脸上有一道从眼角延伸到下巴的蜈蚣

状伤痕。他只有一只眼睛，另一只眼睛着个黑眼罩，造型看上去很难吓小孩。

另一位是个有着一头蓝色的长发，长相十分漂亮的狼人少女。她的面孔极具雕塑感，给人一种很坚强自主的感觉。眼睛是银灰色的，闪烁着金属光芒，看上去很冷漠。

她的身材非常诱人，两腿修长笔直。臀部丰满浑圆，腰肢纤细，胸脯饱满。一条蓝色的狼尾在她臀后左右晃荡着，摇出极其诱人地韵律。

这三个人乘着马车，在大队狼骑兵的簇拥下，来到了林枫等人面前，在距离他们40米处停下。20多个强壮的狼骑兵跳下座狼，竖起塔盾。结成一道盾墙挡在了斯洛伐三人前方。

“汉尼拔，好久没见了。”斯洛伐的声音极其沙哑难听。让人很难想象，这个声音的主人，是个长相很阳光的英俊青年。

“斯洛伐，你的声音怎么变成了这样儿？”汉尼拔呵呵笑道：“是不是成天操心算计人，累垮了身子呀？”

“你真爱开玩笑。”斯洛伐阴沉地笑着，说道：“你现在听到的。才是我真正地声音。而我现在这张脸孔，根本就不是我的本来面目。真正地斯洛伐已经死了，我只不过是服了变形药水，变化成他的模样而已。”

“是么？”汉尼拔想了想。笑道：“我明白了，斯洛伐在带着他的追随者，前往大帝之城的途中，被你带人杀害了。然后你们就顶替了斯洛伐一行人，混进了秋季狩猎的队伍！”

“没错。”斯洛伐嘎嘎笑道：“那你知不知道。我们又是为什么要混进狩猎队伍中来呢？”

“现在这种情形还用得猜么？”汉尼拔晒笑道：“你当然是为了对付我们了。”

“汉尼拔，不要自作多情了。我要对付的才不是你呢！”斯洛伐笑着，伸出手指着林枫：“我地目的是他。古德里安.冯.凯撒斯！”

“我？”林枫伸出手，指着自己的鼻子，有些莫名其妙地说道：“你到底是谁啊？我跟你无冤无仇，干嘛费尽心思要对付我？”

“你应该还记得蛮荒原野上的战斗吧？”斯洛伐嘿嘿笑道：“在接连两场战斗中，你地这辆四轮战车，可是给我留下了极深的印象啊！这辆四轮战车上的武器，如果用在战场上的话，将成为重装骑兵最大的克星！还有你地火焰战车，机械蝎子，还有那些龙鳞、龙皮制成的盔甲武器，还有……”

他的手指转向了艾莉莎，“这个女人手上地传说之剑——泰鲁斯的护佑！以及……”他的手又指向了林枫身后的仙女龙姐姐：“这位可爱的仙女龙小姐，都让我们垂涎万分哪！哇嘎嘎嘎……”

他得意地仰天大笑起来，笑的时候全身颤抖，像发羊癫风一般，口水都流了出来。

“你是蛮荒原野匪帮的幕后首脑？”林枫明白过来了，蛮荒原野上的那场大屠杀，并没有把土匪的幕后首脑吓退，他们只不过是换了种方式，来谋夺他的财产罢了！“你是怎么认出她是仙女龙的？”

对这个匪首认出传说之剑，林枫并不觉得奇怪。传说之剑造型太醒目了，只要是眼界极广，知识极渊博的人，都有可能将其辨认出来。但是仙女龙姐姐出门在外的时候，可是一直使用幻术遮掩其本来面目的。那最具标志性的龙角，也是用幻术隐藏起来了！

“哦呵呵呵……这个你就不需要知道了。”斯洛伐矜持地一笑，傲然道：“你们只需要知道，我是蛮荒原野的主人就行了！我还是蛮荒原野中，那个名为罪恶之城的地下城主。我的名字……呵呵，名字只是个代号而已，你们就叫我卡缪吧。”

“一个人类世界里的强盗头子，怎么可能跟兽人搞在一起？”林枫摸着下巴，说道：“难道说……你是兽人帝国安在人类世界中的钉子？蛮荒原野中的匪帮和地下城，就是你特意组织、建设起来，用来扰乱人类世界，分散大联盟军队注意力的？”

“你的想象力真丰富，我可以告诉你，我并不是为兽人帝国服务的。我身边这位美丽的狼人小姐才是。”他指着身旁那有着罕见的蓝色毛发的狼人美女，笑吟吟地说道：“这位，就是狼族中的珍宝，有着‘草原晨露’美称的玛格丽特.海瑞小姐。她是地下城的副城主之一，我最忠实可爱的伙伴。”

“这还真是出乎我的意料。”林枫啧啧叹息两声，笑眯眯地说道：“这么说，这一切都是这位狼人小姐安排地喽？”

“不错。”卡缪点了点头，微笑道：“我们混进了秋季狩猎的队伍。打听到关于你的足够情报之后，借着第1狩猎小队与追踪的狼骑兵交锋的机会，伪装出战死的假象，脱离了狩猎队伍。然后在玛格丽特小姐的帮助下，联络上了狼族本部。从那个时候开始，我们就一直在寻找你的踪迹。”

“说到这里，我不得不夸奖你一句。你的确是个很精明的人，我们占据了全部地主场优势。却一直没能找到你的踪迹。直到5天前，我们才得到了你出现在这个城镇附近的消息。”

林枫面不改色。笑问道：“于是你们就打算过来对付我了？”

“当然要过来对付你，但是怎样对你下手，却还得好好计划一番。”卡缪嘿嘿笑道：“我们在狩猎队伍中时，就已经明白了你的处境。你已经是众矢之的，几乎所有的狩猎者都以你为目标。无论是为了完成圣意志帝国皇帝交待地任务，还是为了不让你有机会得到‘第一青年勇士’的荣誉……总之几乎所有人都想干掉你。”

“听到你在这里的消息之后。我的第一反应就是这消息是你故意泄露地。你的目的就是想将狩猎队引到这里，然后引他们去攻哈里森的城镇。当他们拼个两败俱伤之时，你就可以摘取最后的胜利果实。你会劫掠哈里森地全部财产，还会顺手除掉所有的狩猎者。然后当你回南方之后。这次秋季狩猎的荣誉和战利品将全部归你享有！”

“你地脑袋不笨。”林枫点头，貌似赞赏，又道：“不过你说错了一点，最后回去南方的，将是我和汉尼拔两个人的队伍。荣誉和战利品，是由我们俩均分的。”

卡缪点头道：“唔，这一点我的确没有想到。我当时还真的以为汉尼拔在攻打虎人贵族约翰的领地时，已经全军覆没了。没想到他居然还活着。且又跟你搅到了一起。不过这也不算什么，我最关注的是你，当然不会在意汉尼拔的生死了。”

“我想我已经差不多弄明白了。”林枫微笑道：“在猜出我的目的之后，你们就开始设计这个圈套。将这5000多狼骑化整为零，趁着两天前的赶集日，让他们潜进了城镇之中，隐藏在哈里森的府邸里。”

“然后……你们就一直等啊等啊，等到所有人都死光了，只剩下我们，而我们的战力又消耗了大半之后，你们就出来捡便宜了。嘿，这个圈套并不复杂。可惜我的耐心不够，还是上了你的当。”

“不过我想不明白的是……你们究竟是怎样说服哈里森与你们合作的？他不会笨到认为你们是真的好心帮他的吧？更何况，为了对付我们，哈里森前期付出的，就是他这一个城镇，代价可不算小呢！”

卡缪哈哈一笑，说道：“哈里森非常好色。我们只给了他一个条件，他就同意跟我们合作了。知道是什么条件么？”他瞥了仙女龙姐姐一眼，笑道：“我们说，只要他同意跟我们合作，除了可以分享全歼所有狩猎队的奇功之外，在战利品当中，仙女龙就是属于他的！”

“于是为了得到仙女龙，哈里森付出了他的卫队，他的城镇，他的领民……而且最后还是被你们当作了弃子，连命都丢掉了！他还真是天下第一大傻瓜！”林枫也大笑起来：

“那头好色的狮子还真是蠢，这么明显的借刀杀人计都看不出来！你们根本就没有和哈里森合作的意思，你们的目的，就是借他的力量消耗狩猎队伍和我们的有生力量。如果有可能的话，你们也要借狩猎队和我们的力量，除去哈里森这个狮人贵族！”

“无论最后的结局如何，哈里森都难逃一死！在你们的计划中，狩猎队和哈里森都是被你们利用的消耗品罢了！甚至我们，都被你们算计了进去——用哈里森的力量摆平了3800多人的狩猎队，获得这一大笔战功和大批战利品。借我古德里安之手杀掉哈里森，然后你们再杀了我……这样，所有的战功和战利品，便都归你们这些人来分配了！”

“虽然你说的没错，但是我要纠正你一点，哈里森其实并不蠢。”卡缪道：“在和我们建立了合作意向，并得到我们的情报之后，他马上调集了一支1000人的强力混合部队，和我们一起隐藏在他的领主府中。但他没有想到，我们给他只是错误情报，令他对你们的真实战力产生了误解。”

“他自信满满地以为，凭那支一千人的混合部队就能干掉你们，甚至可能不需我们出手帮忙。所以，你们能如此轻易地消灭他的部队，还真得多感谢我们提供给他的错误情报呢！”

顿了顿，卡缪故作感激地说道：“当然，我们也要感谢你。我们的计划，是以你这借刀杀人的计划作为蓝本策划出来的。如果没有你这完美的计划，我们又怎能这么轻易就造成现在这种局面？”

“哦？你以为稳操胜券了么？”林枫冷笑，“你就没想想，我们为什么不在第一个狼骑兵出现的时候，转身就跑？我们为什么要等到你们

将我们包围，还跟你们说这么半天废话？难道我们就真的这么蠢么？”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80章 形势逆转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26 本章字数:4133

听了林枫的话，卡缪神情一凝，大声道：“放箭！三轮覆盖还射！”

几乎就在卡缪说话的同时，林枫也大声叫道：“艾莉莎！”

黑骑士妹妹不假思索地横剑于胸，剑身上冒出浓密黑雾，瞬间启动了“泰鲁斯的避难所”！

这时狼骑兵们射出的第一轮五千多枝箭已经腾上天空，化作一片浓密的金属乌云，身着林枫一伙当头罩去。

但是这一轮箭雨却没有射中哪怕一个，因为“泰鲁斯的避难所”，已经将林枫他们所有人都笼罩了进去！

……

“红蜘蛛，尽情地享乐杀戮的快感吧！”黑雾之中，传来林枫阴冷狰狞的话声。

随后，便是一个硬邦邦，冷冰冰的电子声响起：“敌人的灰烬，铺就征服之路！”

红蜘蛛从黑雾中冲出，变形为战机，呼啸着向着天空冲去！

在红蜘蛛冲天而起的瞬间，狼骑兵们已经射出了他们的第二轮箭雨。

狼骑兵号称大陆上最为强大的轻骑兵，他们除了冲阵之时凶悍绝伦，奔袭之时迅猛如风，夜战之时神出鬼没之外，还人人有着一手惊人的骑射技！

但是现在，他们最引以为傲的箭技却已无法奏效！

他们无法伤到躲进了避难所之中的林枫等人，普通的箭矢更加无法伤到*铁骨，几乎坚不可摧地红蜘蛛。

……

红蜘蛛迎着头顶上的箭云冲上，箭矢射在他身上，发出一阵密集如雨地钉铛声，然后纷纷弹射开去。他的钢铁之躯受了这箭雨的洗礼，却未曾多出哪怕一丁点印迹。

看着这完全出乎意料，完全没有印象的古怪飞行机械出现，自以为一切尽在掌握之中的卡缪终于变了脸色！

但是还没等他想出对策，红蜘蛛就已经用那可怖的速度，朝着他俯冲下来，一连打出了两枚导弹！

一个冰蓝色的冰霜魔法盾，一个淡青色的风属性魔法盾瞬间闪现在半空之中，拦截在导弹前方。轰隆两声巨响，两枚导弹先后击中了这两道魔法盾。这两个来本极其高端的魔法盾，瞬间便在爆炸的火焰和烟云之中崩溃！

冲击波向着四面八方飞快地扩散，被冲击波扫到的狼骑兵就像被狂风扫荡的稻草一般，纷纷从战狼上跌落下来，口喷鲜血地伏倒一地！弹片挟着刺耳的尖啸声，以肉眼难见的速度洒进人群之中，在狼骑兵群中激起片片飘扬的血花！

而发出了两道魔法盾的卡缪，身子也是微微一晃，嘴边渗出一缕鲜红的血丝，脸色瞬间变成死人一般的灰白！

当初林枫以火焰盾硬挡导弹，结果那号称坚不可破的火焰盾，都没能完全挡下导弹的爆炸威力。当时林枫已沐浴过龙血，身体可算得上*铁骨，又有一身极品装备带给他数层魔法盾——可就算是那样，林枫也被震得口喷鲜血！

卡缪的魔法盾再强，也不可能挡下导弹的全部爆炸威力，他的身体素质更不可能与林枫相提并论！但是他现在却只是嘴角出血，脸色灰白，看上去好像并没有受到特别沉重的伤害。这，无不表明卡缪的个人实力，凌驾于林枫的单人实力之上！而且他身上的装备，也绝对强过林枫！

但个人实力强过林枫，并不证明卡缪就能打赢他。

因为林枫是恶魔术士，他真正的实力，就是他的变异恶魔！

红蜘蛛，就是林枫目前所有的恶魔中，最为强大，最为可怕的一个！

当初为降伏红蜘蛛，林枫和他的手下们险些全军覆没。如果不是因为红蜘蛛有着恶魔的属性，能够被“奴役恶魔”这个法术禁制，林枫他们那一伙人就算全部打光，也不可能是红蜘蛛的对手。

现在，卡缪同样不是红蜘蛛的对手。

而卡缪显然已经意识到了这一点。虽然只受了一点轻伤，但是他身上的附魔装备所能发挥出的，最强大的两个魔法盾都是一击即溃。这便让卡缪清醒地意识到，如果那个飞行机械傀儡再次发动同样的攻击，那么他卡缪根本就没有任何办法来抵挡这可怕的攻击！

卡缪同样清楚，对于红蜘蛛这种会飞的机械傀儡，狼骑兵根本拿他无可奈何。狼骑兵是草原上的王者，地面战的霸主，但在飞行物种面前，他们就只能是一个个活动标靶！

这些念头电光火石般在卡缪脑中闪过，他几乎只在瞬间便判断出了形势，便得出了最佳应对方法。然后他就把那最佳的应对方法实践出来了。

先是一个“瞬闪”闪出了30米开外，然后他灌下一瓶“迅##术”，并同时触发脚上附魔长靴上的“狂奔术”，令奔跑速度在10秒内提升3倍！

接着他撇开两腿旋风一般冲进了领主府中，跳进了领主府主楼前的广场水池里，沿着一条斜下的台阶冲进了地下室中。他还顺手关闭了通道的机关，切断了这条通道与地面的连接！

“千算万算，还是算漏了一点！古德里安这小子还真狡猾，居然到现在才用出了那个飞行傀儡！妈的，地面军队对付空中的敌人，只能当靶子挨打！”

在逃跑的过程中，卡缪还不忘分析此战的利弊得失：“不过不要紧，只要这次能保住性命就好。哈，飞行傀儡是吧？只要被我知道了底细，还愁应付不了么？下次就用巨龙和飞行魔兽来对付它！”

如此想着，他拿出一块传送符石，触发了传送咒语。咒语刚一完成，他便从地下室消失，传送到了数十公里开外，他一早就定下了传送坐标的某处。

这个地下城的城主是第一个脱离战场的。

他的反应非常快，头脑非常灵活，而且有着令人惊叹的当机立断的魄力。他根本就不多作纠缠，根本就不抱任何侥幸心理。一旦发现事情超出了他的意料，脱离了他的控制；一旦感觉到事不可为，留下来强行挣扎可能只是送死，他便毫不犹豫地，以最快的速度逃跑了！

从发动“瞬闪”离开马车，到他最终跑进地下室念起咒语，这一过程中所用的时间，居然没有超过3秒！他甚至没有通知与他一起站在马

车上的独眼壮汉和蓝发狼人玛格丽特！

他跑得太快太突然，以至于在他刚刚消失之时，独眼壮汉和玛格丽特完全没有反应过来。

这个时候他们二人的注意力完全被红蜘蛛吸引住了。直到红蜘蛛第二次俯冲，又朝着他们发射了一枚导弹，而预想中应该出现在空中，拦截导弹的魔法盾却没有出现——直到这个时候，独眼壮汉和玛格丽特才知道，卡缪已经跑了！

“并不出乎意料。”独眼壮汉淡淡说道。说话声中，身上肌肉膨胀，独眼中爆出狰狞的红光。几乎只在瞬间，他便膨胀成一个接近3米高，身上肌肉壮得可怕的小巨人！

这种威风凛凛的英雄形象，让人情不自禁地认为，他会以他强壮的身体挡在狼人小姐面前，为狼人小姐抵挡这一次攻击。

但事实是，独眼壮汉变成这个模样，只是为了更方便逃跑。

他闪电般伸手，一把抓住了狼人小姐，然后他在玛格丽特微微动容的神情中，将她掷向了那枚导弹。

“这个我倒是没有想到。”狼人小姐淡淡地说道，身不由己地向着导弹飞去。

而那独眼壮汉，已经跳下了马车，借着强大腿肌带给他的爆发力，一步跨出十多米远，向着领主府窜去。

“嘎嘎……这一枚是程控追踪导弹！”红蜘蛛阴冷地一笑，那枚眼看就要击中狼人小姐的导弹猛地绕开了狼人小姐，嗖地一声，以比之前更快两倍的速度，向着独眼壮汉射去！

然后……独眼壮汉便给导弹击中了。

震耳欲聋的爆炸声中，小巨人一般的独眼壮汉被炸得尸骨无存。

“战前热身完毕。”红蜘蛛嘎嘎笑道。从他出场起，到炸死独眼壮汉，这一过程所消耗的时间，不过只有区区7秒！

但这短短7秒的登场时间，就几乎击溃了狼骑兵们的斗志！

“光荣属于狼骑兵！”玛格丽特落地之后，在地上一个翻滚，然后闪电般跳了起来。她抽出佩刀，指着那团黑雾，喝道：“勇士们，当天空被恶魔霸占的时候，我们唯一获胜的机会，就是冲进那里面去！那是传说之剑的附加魔法，泰鲁斯的避难所！”

“虽然我们进去之后，会被剥夺一半的实力。但是除了传说之剑的主人，进入这空间的任何人，同样会被剥夺一半的能力！与其让空中的恶魔慢慢地蹂躏我们，倒不如冲进泰鲁斯避难所，与敌人在地面上展开堂堂正正的决斗！勇士们，跟我冲！”

狼人小姐跨上了一匹无主的战狼，挥舞着弯刀，一狼当先地冲向泰鲁斯的避难所。狼骑兵们毫不犹豫地跟在她的身后，发起了冲锋的咆哮！

而红蜘蛛，已经开始尽情地倾泻他的火力！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81章 狠毒的绝户计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26 本章字数:4103

“当他们发现红蜘蛛不可战胜后，如果不选择撤退的话，就只能冲进避难所里来，与我们在阵战中决一死战。”林枫非常悠闲地坐在悍马战车上，微笑着说道：

“可是他们不知道，红蜘蛛一次只能出现10分钟。对付5000以上的狼骑兵，除非他能每分钟杀死500人以上，每秒钟杀死接近10人，才能将他们全歼。”

“但红蜘蛛的导弹只有5发，机关炮弹也只有480发。如果狼骑兵分散逃跑的话，在这种草原地形上，以狼骑兵的敏捷和速度，就算红蜘蛛的速度天下无双，也不可能在10分钟内将他们杀个干净。”

说这番话时，他手里甚至还拿着一杯红酒，不时轻抿上一口。好像他并不是在等待随时可能出现的敌人，而是在闲坐钓鱼台。

“而我们的目的，是全歼敌人，然后放心地收取所有的战利品。”汉尼拔笑眯眯地说道。

他也端着酒杯，姿态比起林枫还要消闲优雅。他的贵族风范，林枫这个时候还是远远比不上的。“狼骑兵误以为雄霸了整个天空的红蜘蛛不可战胜，而他们也没有任何机会，从飞行傀儡红蜘蛛的手下逃走。你就是利用红蜘蛛制造出来的这种无敌假象，逼狼骑兵不得不冲进避难所，来与占据了绝对优势的我们决战。而我们，就可借此机会，将他们一举全歼！”

“5000条以上的狼骑兵尾巴，不仅是一笔巨大的财富。还是一笔足以震惊圣意志帝国地战功。”林枫微笑道：“有了这一笔战功，就算是

圣意志帝国。从此以后也绝对不敢明目张胆地对付我们。否则的话，整个大联盟都会声讨他们。英雄，永远是受到尊重地！”

“哈哈哈……古德里安，我还真是佩服你，居然在这么短的时间里，就计算出了这么阴险的策略。”汉尼拔大笑了起来，他指着下方。说道：“当狼骑兵冲进来以后，就会发现，他们面对的不是堂堂正正的决战。而是一场单方面的屠杀！”

在悍马战车的前轮下方，是一个巨大地圆坑。

这是一个深达30米的圆坑。坑底直径只有50米。坑壁光滑陡峭，与地面呈90度的垂直角度。没有任何人能从坑底攀登上来！

林枫他们现在就在圆坑地顶部，所有人都分散在坑顶峭壁的边缘，注视着圆坑底部地中心位置。在坑底的中心位置，就是这避难所现在的入口处！

当狼骑兵们冲进来之后，就会发现，他们四周都是无法攀登的垂直峭壁。而敌人可以在峭壁上方悠闲地向他们倾泻火力，他们却只能呆在这坑底，眼睁睁看着敌人对他们进行屠杀！

泰鲁斯的避难所产生的异空间。其地形由艾莉莎自由设计。艾莉莎只会近战，因此以前她设计的地形，多以崎岖难行的山道为主。她借助独角兽的能力。在崎岖地地形中神出鬼没，将敌人一一击破。

但是今天就无需那般麻烦了。只要在入口处造出现在这样一个大型的圆坑。拥有绝对远程火力优势的林枫他们，就能一边喝红酒，一边将无法还手地敌人尽歼于圆坑底部！

这，就是林枫在发现中伏的那一刹，瞬间想出来地绝户计！如果不是想出了这个战术，他肯定转身就跑了。因为那个时候他还不知道究竟有多少伏兵呢！

要是几千人，还可以借红蜘蛛的力量轰出一条血路。若是一万、两万甚至三万狼骑兵的话，就算红蜘蛛不会被打败，林枫和汉尼拔那些血肉之躯的手下，可能就会死个干干净净了！

亏本的生意林枫是不会做的。就算舍不得狮子贵族的财富，舍不得3800人的狩猎小队的遗产，为了保住手下人的性命，林枫若没有万全的对策，也不得不逃跑。但既然已经成竹在胸，那么他当然会选择留下来，摘取最后的胜利果实！

有了这个战术，敌人就算有两三万狼骑兵，也只能充当被屠宰的羔羊！

当然，实现这个计策最关键的一环，就是红蜘蛛能否给狼骑兵们留下不可战胜的印象了。在狼骑兵们不清楚红蜘蛛有时间限制的前提下，只要他能给予狼骑兵们无法战胜，亦无法从他手下撤离的印象。那么以狼骑兵死也要咬敌人一口的彪悍作风，铁定会拼死冲进避难所来，以期能拉上一两个垫背的一起上路。

而红蜘蛛完美地完成了林枫交予他的任务。

他一出场就对卡缪等人展开了凶狠的攻击，令卡缪稍一受挫便逃了个无影无踪。又顺手解决掉了独眼大汉，只留下了狼女玛格丽特。

不杀玛格丽特，是林枫特别交待的。这不是什么怜香惜玉的愚蠢念头，而是因为玛格丽特在狼骑兵中的声望。林枫可以肯定，卡缪之所以能够指挥狼骑兵，肯定是因为这个狼女玛格丽特的关系。

可不是什么女人都配被称作“狼族珍宝”本书转载1……6K文学网www.1……６ｋ.ｃＮ、“草原晨露”的。

因此无论卡缪是死是逃，这个狼女都必须留下。必须让她登高一呼，带领狼骑兵们发起冲锋。以她的声望，狼骑兵肯定会追随她的行动，听从她的指挥。

现在一切都按照林枫的设计发生了。

红蜘蛛留了玛格丽特一命，而玛格丽特的行动也依足了林枫编写的剧本。

屠杀，即将开始。

……

红蜘蛛打光了一次所能携带的所有导弹。

然后他落到了黑雾前方，伸出两条机械手臂，以机关炮疯狂地轰击从四面八方冲杀过来的狼骑兵们。

480发20毫米机关炮弹在狼骑兵群中掀起了一阵腥风血雨。这一轮扫射下来，即使以狼骑兵的敏捷和速度，也损失了将近一千人！

打光了炮弹的红蜘蛛开始肉搏了。他的肉搏术极为野蛮，时而变成战机直接撞进人群，时而变形成机械人，用大脚疯狂地践踏！他个子太高，如果用手打的话，不得不弯下腰来，这种打斗方式很累，而

且效率也不高。所以在屠杀狼骑兵的时候，他基本上从未使用过双手。

但没有了远程攻击武器，仅以野蛮的肉搏术对付现在阵形分得很散的狼骑兵，令红蜘蛛的杀戮速度一下子慢了下来。

大群的狼骑兵避开了红蜘蛛，冲进了黑雾之中。也有不少的狼骑兵主动冲向红蜘蛛，发起自杀式的攻击，以牵制他的行动。

狼骑兵们很灵活，他们的座狼与他们几乎是心灵相通。红蜘蛛若以机械人形态，用大脚狂踩的话，很容易被座狼以极其敏捷的速度避开。

而他若是变形成战机，在人群中猛撞的话。以他的速度，稍一用力就会飙出不知多远，然后又得拐个弯再飞回来。

结果他现在的杀人速度，已经降到了平均一秒钟只能干掉一个人。

这一来，就又有更多的狼骑兵得以顺利地冲进黑雾之中！

以他现在这种杀人速度，10分钟时间也不过刚好能杀掉600个人。如果狼骑兵们清楚他的时间限制，可能早就撤退了。

10分钟才能杀掉600个人，30分钟也不过就能干掉1800人。而如果分散撤退，红蜘蛛的导弹和机关炮也无法造成大规模杀伤，满打满算也就能干掉3000人左右。5000多狼骑兵如果一开始就跑，逃掉2000人绝对不成问题。

可惜，狼骑兵们并不知道红蜘蛛的使用时限。

他们只知道，这个机械怪物几乎一秒钟就能干掉一个人。干掉5000人，也不过就需要一个多小时。因此狼骑兵们宁愿战死，也不愿在逃跑的过程中，被这个飞行速度快得可怕的机械怪物一个个踩死！

正是这种错误的印象，令他们飞蛾扑火一般，冲进了林枫早就为他们挖好的坟墓之中！

……

玛格丽特是第一个冲进泰鲁斯的避难所的。

在她的身后，跟着100多个避过了红蜘蛛机关炮扫射的狼骑兵。

当他们冲进避难所之后，眼前看到的景象，顿时令他们陷入了绝望的深渊。

四周都是垂直的峭壁，上下落差足有30米。敌人在峭壁顶上好整以瑕地张弓搭箭，准备标枪、手斧、梭标、铁饼，魔法师悠闲自在地放下酒杯，带着轻松的笑容高声吟唱起咒语。

少数几个不会远程攻击的敌人，抱着膀子嘻嘻哈哈地站在上方的峭壁边缘，对着他们高声谈笑着。

玛格丽特心中一片苦涩。

她只知道传说之剑有“泰鲁斯的避难所”这一能力。却不知道，这个避难所原来可以随使用者的心意，任意改变地理形态。

她现在已经清楚，那个精明得可怕的术士，早就为他们准备好了坟墓，只等着他们自己跳进来。

“这里就是我们的葬身之处了。”玛格丽特叹了口气，高高举起了弯刀，叱道：“战死吧，勇士们！光荣属于狼骑兵！”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82章 屠杀，战利品，幸存者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27 本章字数:5554

玛格丽特驱动座狼，向着正前方冲去。

她玲珑的娇躯上，现在竟绽放出一种百战沙场的宿将，才能磨砺出的惨烈煞气。她那一往无前，明知是死也要拼死一搏的精神，令那些原本彻底绝望的狼骑兵们，也激发出了最后的彪悍血性！

他们嚎叫着，挥舞着弯刀，紧跟在玛格丽特背后。他们疯狂地驱动座狼，与座狼一起发出了战斗的咆哮！

玛格丽特感觉自己化身成了风。她觉得自己从未像现在一样坚强和勇敢过。她觉得自己是那在天边划过的流星，即将以短暂的生命，划出耀亮人心的辉煌。

她在冲锋，她向着正前方冲锋。她像个男人一样，发出了野狼一般的战斗咆哮——嗷呜……

凌厉的狼嚎在避难所中回荡，在这个圆形的坟墓中回荡。

玛格丽特在冲锋，她向着正前方冲锋。前方的峭壁上，正是那辆四轮战车，她知道那个人就坐在战车里。她想在死之前，再仔细地看

看那个叫古德里安的人类术士。她想将取走她性命的男子牢牢地烙印在灵魂深处，无论是上天堂还是下地狱，都要将他牢牢地记住。

那个男人，是取走她玛格丽特性命的男子。她必须记住他，如果生命还有轮回，她必须给于他同样的回报！

……

林枫隔着车窗，看着下方那勇敢坚强得令人钦佩的狼人女战士，淡淡地说道：“给她个痛快。”

嗖……一枝闪烁着暗红光芒的羽箭。从汉尼拔地人马追随者弓弦上飞出。

下一秒，箭便插入了玛格丽特心口。

这是人马弓箭手的特殊箭技。箭矢上得强横劲道洞穿了玛格丽特身上的魔法护盾。透过了她的轻甲，深深地扎进了她的心口，箭尖从后背透出。

未消散的余劲令她的身体从座狼背上抛飞起来，箭矢带着她的身体横过30多米的空间，夺地一声插进了崖壁上。

玛格丽特被悬挂在了峭壁上，双脚离地面足有5米。

她无力地抬起头，向着那四轮战车望去。

但是已经渐渐涣散的目光。令她已经无法看清远处车中的男子。

她叹了口气，带着满心地遗憾，缓缓合上了双眼。

“到死……都没完全看清他的模样呢……”在失去意识之前。她如是想着。

……

“这箭技有点意思，朝着下方斜射下去。竟然能带着人朝上方抛飞。箭矢射中人体后，飞行地路线由斜下转折成斜上……啧啧，怎么玩出来的？”林枫眼神复杂地看着那被钉在峭壁上的狼人女子，嘴里却在漫不经心地评价着人马射手的箭技。

“这种特殊附魔箭技，叫做‘镜光反射箭技’。”人马射手单手抚胸，朝林枫略一躬身，说道：“使用这种箭技射出的箭，箭矢并不是走固定路径的。它不但可以上下转折，还可以左右转折。甚至还能在中途数次转变方向。可令人防不胜防。给人的感觉，就好像是用镜子将

光线反射出去，改变了光线照射的路径一样。所以命名为‘镜光反射箭技’。”

“不错。很有搞头。”林枫收回了望着玛格丽特的复杂眼神，对着人马射手微笑着点了点头。“有机会地话，我想聘请你做我卫队的箭技教官。”

“这得由我的老板作主。”人马射手恭声答道。

“没有问题，只要你自己同意地话，随时可以去古德里安的领地担任几个月教官。”汉尼拔微笑道：“当然，前提是他不会亏待你。”

“对待手下，我可是出了名地慷慨。”林枫哈哈大笑。他拍了拍汉尼拔的肩膀，说道：“这件事就这么定了，打完仗后就签个雇佣合同吧。”

“唔……”汉尼拔点点头，忽而若有所思地说道：“古德里安，你是不是对那个狼人姑娘有点意思？我好像从没见过你用那种温柔的眼神看着一个敌人……”

“我有么？”林枫无奈地笑了笑，摇头道：“那个狼人姑娘……最后那决死冲锋时的眼神和表情，让我想起了一个人。而那个人，也是死在我手上的。但是，我当时并不希望她死的。”

“谁啊？说来听听？”汉尼拔的八卦之血沸腾了。

“不关你的事。”林枫重重地*到车座*背上，嘴角含着一抹缅怀的微笑，“那是我见过的，最勇敢，最坚强的姑娘。”

他说的，是莱瑞儿。玛格丽特发起决死冲锋时的神态，简直与莱瑞儿跟他作生死决斗，最后战死之时的神态一摸一样。

“可惜都是敌人。”他心中如是想着。

……

屠杀早在人马射手一箭射飞玛格丽特的时候便开始了。

人马射手射出的那一箭就像信号，一时间，站在峭壁上方的战士们纷纷发动了他们的远程攻击。

箭矢、标枪、手斧、铁饼、流星锤、短柄狼牙棒……等等武器并不怎么密集地向着下方的敌群落去，敌人只有直径不到50米的一个圆形的活动范围，挤在这么狭小的区域内，令战士们的攻击变得有点像打靶，几乎每个人都是弹无虚发。

而当冲进这个圆形坟墓的狼群兵越来越多之后，一直无所事事的肖恩先生，也发动了荆棘森林。

在这么小的空间内，他只用了两发荆棘森林，便将整个空间都填满了。密集的铁荆棘丛，将每一个冲进来的狼骑兵刺得千疮百孔。

进来地狼骑兵们死绝了。后面的狼骑兵却不知道前方究竟发生了什么事。于是他们便像扑火地飞蛾一般。源源不断地冲进来，又一波接一波地被铁荆棘林夺去生命。铁荆棘森林就像一个永不知足的怪兽巨口。不断地吞噬着狼骑兵们的性命。

在肖恩先生出手后，别人几乎都停止了攻击，无所事事地看着他大肆杀戮没有还手之力的狼骑兵们。

前两发荆棘森林的时限到了，他便又发出了两发荆棘森林。

地上的鲜血无处流出，便在圆坑底部汇聚成了一汪鲜红的湖泊。血水积得足有十多公分深了，狼群兵和座狼地尸体几乎铺满了这圆形坟墓的每一寸角落。

鲜血和生命在这个时候变成了最不值钱的东西。不明真相地狼骑兵们，用他们的生命成就着“荆棘森林”大规模杀伤性魔法地威名。

看着前仆后继前来送死的狼骑兵们。嗅着空气中浓郁的血腥味，就连最嗜血的战士都有些看不下去了。这不是战斗，这是屠杀。与宰杀一群无力的羔羊没什么两样！

峭壁顶端渐渐沉寂下来。方才还议论得很热闹，看得很兴奋的战士们沉默了。他们用古怪而怜悯的眼神。看着那些被刺得千疮百孔，仍徒劳地挥舞弯弓劈砍着铁荆棘的狼骑兵们，心中一时百感交集。

至于像莉雅这种比较敏感的女孩儿，早已跑到了避难所中远离战场地地方，不忍再看这场单方面的屠杀了。

见林枫也面沉如水，木无表情，汉尼拔拍了拍他的肩膀，说道：“这，就是战争！当第三次世界大战爆发之后。像这样地场景还会更多，更大，更惨烈。”

“我知道。”林枫淡淡说道：“我刚才只不过是在缅怀我最后一点良心罢了。”

……

战斗终于结束了。

冲进这坟墓中的狼骑兵足有3500多人。红蜘蛛在外面消灭了1500人以上。其中有1100多人，是用导弹和机关炮打死的。只有400多人死在他的肉搏攻击之下。

冲进避难所的狼骑兵当然是全军覆没了。几乎是一个人消灭了整支狼骑兵部队的肖恩先生。从始至终都是面不改色。

老精灵的年龄和社会阅历，令他早已洞彻了一切。在战场之上，他绝不会表露出一星半点愚蠢的怜悯。战斗结束之后，就更没有必要了。人都已经被杀光了，表达怜悯有用么？能让人活过来么？

既不能让人活过来，那还表示些怜悯作什么？表现自己还有人性还有良心么？这种虚伪的人性和良心要来何用？还不如将自己真正的善良，送给还活着的人们，让他们活得更美好。

“艾莉莎，弄几条下水道出来，把血排干吧。”林枫下了车子，站在这埋葬了三千多人和三千多头战狼的大坟墓边缘，看着下方堆积如山的尸体，淡淡说道：“排干血之后，取消避难所，这里面的空气流通性太差，血腥味很难闻。战利品……就出去收捡吧！”

……

血排干了，避难所也消失了。

三千多狼骑兵和三千多座狼的尸体回到了现实世界，将狮子贵族领主府前方的空地铺得满满的，几乎每一寸土地上，都布满了尸体。

收回红蜘蛛之后，就开始清理战利品了。

狼骑兵们的尾巴是要割下来的。狼人的尾巴在人类世界中很值钱，能卖到不错的价钱。但是对林枫他们来说，最有价值的，却是5000多条狼骑兵的尾巴所代表的战功。

狼人中，士兵与平民的尾巴是不同的。士兵们会在尾部顶端纹上一个小小的狼头，退伍的时候，纹上去的狼头就会去除。不过狼人士兵很少有退伍的，基本上当一天军人，就一辈子都是军人。就算死，也是死在部队里面。

尾巴上纹狼头这种作法最主要的目的，是为了防止人类屠杀狼族平民冒领军功。

这种作法直接保护了许多狼族平民，令一些狩猎队伍想得到军功的话，就必须跟狼骑兵正规部队交战。屠杀平民，带回的狼人尾巴再

多，也只能多卖些钱，却是领不到多大战功的。

而过于频繁地屠杀平民，会很容易暴露狩猎队伍的位置。因此，狩猎队一般都不会为了几条狼人尾巴，去大肆杀戮平民。

但是跟狼人正规部队交战，猎取他们的尾巴以证军功的话，那危险性可就很大了。谁也不敢保证自己一定能打赢彪悍的狼骑兵。就算打赢了，也不见得能成功割到狼骑兵的尾巴。

因为狼兵向来都是成群结队行动的，少则千人，多则五千以上。狩猎队很难能战胜他们。而狼兵来去如风的敏捷和速度，也令他们就算战败，也往往可以跳脱敌人的追踪。在撤退的时候，他们会拼死带上同伴的尸体。如果实在没办法带上尸体，他们就会亲手割下战友的尾巴，以免被敌人抢去做军功。

因此狩猎队除非将狼兵部队打得全军覆没，否则很难割到狼兵的尾巴。往年的狩猎队伍，一个小队能猎到500条狼骑兵的尾巴，就已经是天大的战功了。

这一次林枫他们能割到5000多条狼骑兵的尾巴，几乎是第二次世界种族大战以来，大联盟在对狼骑兵的作战中，最为可观的一笔战功！

有了这笔战功，林枫和汉尼拔身上就又能多一个牛轰轰的护身符！就算他不杀帝国皇帝，皇帝也再不能用像秋季狩猎这么明显的手段来对付他了，否则铁定会引起大联盟的不满！

当然，林枫是绝不会放过皇帝的。那老头子早就该死了！

林枫和汉尼拔的队伍分成了三个部分。一部份人负责收拾战死在城镇中的狩猎队的遗产，这笔财富可不能放过，毕竟几乎人人有着几件不错的装备。而且狩猎队在无尽草原上转战了二十来天，身上的战利品可不少啊！

第二部分则负责割狼骑兵的尾巴，收捡他们身上的值钱东西。第三部分人负责收拾哈里森和他的那支混合部队，以及那支300人卫队的遗产。至于哈里森本人的庞大财产，就只能让艾莉莎和仙女龙姐姐去清点收拾了。

龙族对财宝与生俱来的敏感，令仙女龙姐姐绝不会错过任何有价值的东西。而艾莉莎传说之剑的储物室，正好用来装狮子贵族的遗

产。

“古德里安，你最好来看一下。”正在割狼人尾巴的妮悠忽然冲着坐在悍马车上，无所事事当监工的林枫招了招手：“这个狼人小妞还没死透呢！刚准备割她尾巴，却发现她还有微弱的心跳呢！”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83章 极品强盗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28 本章字数:5367

林枫跳下车，走到妮悠身旁，偏着头望向地上的幸存者。

蓝发狼女仰躺着，身下是被鲜血染红的大地。她的蓝发和蓝色的尾巴，也已沾上了斑斑血迹。那枝羽箭仍插在她的心口上，尾羽随着风微微颤动。

她脸色苍白，嘴唇已经失去了血色，呼吸几乎停顿。

“给她吃下去。”林枫掏出一颗治疗石递给妮悠。

小妖精接过治疗石，说道：“真的要救她么？”

“按照狼族的规矩，如果她在战斗中被我俘虏，那么她就是我的私人财产了。”林枫淡然一笑，说道：“无论怎样，先救活她再说。她能活下来也算是极大的幸运了。”

“是呢！”妮悠蹲下身子，捏开狼女的小嘴，将治疗石塞进了她口中。又取出随身携带的羊皮水袋，灌进去一口水，助狼女化开治疗石。做完了这一切，小妖精回过头来望着林枫，笑道：“假如不是被钉在崖壁上，她无论如何也逃不过荆棘森林的穿刺。”

“还得感谢我们的箭技教官这一箭射的精准。”林枫也蹲了下来，仔细检查了一下箭矢插入身体的部位，“这一箭看上去好像射中了心脏，但事实上，是从心脏与肺叶之间，那道不到一指宽的缝隙中穿过的。她能活下来，简直就是奇迹了。”

“等她脸色恢复一些后，帮她把箭起出来。”林枫吩咐了一句，又道：“现在先把她抱上战车吧。”

妮悠用隐形手托起狼女。带着她往悍马战车走去。这时汉尼拔的一个追随者快步跑了过来，大声道：“古德里安先生。一直守在城外的那些妇孺进城了！”

“汉尼拔呢？”林枫问道：“他现在在哪里？”

那人跑到林枫面前，对他行了个礼，语速飞快地说道：“我们老板带着兽人同伴们去维持秩序了。老板让我转告您，最好想些办法安抚一下那些难民。”

“让我想办法？他才是专业人士吧。”林枫撇了撇嘴，说道：“他应该已经有对策了，让你来，只不过是征求一下我地意见是吧？”

“是的，古德里安先生。您地睿智足以照亮无尽草原。”这人小小地恭维了一句，说道：“我们老板的意思，是把哈里森牧场里的牛羊和马群分一部分给妇孺们。再就是从哈里森的领主府中拿出一批毛毡，让他们能够搭起帐篷躲避寒风。

“现在已经是十一月了。草原已经进入了冬季。那些妇孺身上衣衫单薄，今天白天阳光很好。可能还没事。但是到了晚上，只怕就会冻死很多人。老板说，您是今天这场大胜主力，因此战利品必须由您来分配。他的提议只供参考，具体怎样实施，还得您来拿主意。”

“汉尼拔那小子，什么时候学会对我客气了？”林枫哂笑一声，说道：“就照汉尼拔说的办吧，我没意见。”

“是。古德里安先生。”这人对林枫行了个礼，又飞快地跑开了。过不多久，便听到不远处传来阵阵欢呼声、喜极而泣声、感恩戴德声。

听到那阵阵震天的声响。林枫摇了摇头，淡淡说道：“我们才是摧毁他们家园地幕后真凶……”

……

两个小时后。林枫和汉尼拔的队伍撤出了城镇。

战利品基本上收拾完毕，哈里森家中的财富在仙女龙姐姐地毯式地搜刮下，几乎没有一件被遗落。整个领主府中稍微值点钱的东西，都被搬运一空。

这多亏了艾莉莎传说之剑地储物空间。否则那么多战利品，就林枫他们这区区几十个人，还真没办法将其全部运走。

具体得到了多少战利品，暂时还没办法清点。唯一弄清楚了的，就是狼骑兵的尾巴。这一次，他们一共割到了5342条狼骑兵的尾巴，装满了十几只大麻袋，扔进了艾莉莎的储物空间里。

哈里森那有着数以十万计牛羊、马匹的庞大牲畜群，被分给了遭受到这次劫难的城镇妇孺，以及邦德和他手下的牧民们。许多上好的毛毡也送了出去，给幸存地妇孺们搭帐篷御寒。

林枫他们虽然是强盗，但勉强还能算有品的强盗。至少，给那些可怜的妇孺留下了生存地机会。

……

“再见了，我的朋友。”林枫向着邦德挥了挥手。在接到了开战前隐藏起来地那些非战斗人员之后，林枫一伙便要与狼人邦德告别了。接下来的旅途，邦德已经不适合与他们一起行动了。

“再见。”邦德笑了笑，走到林枫面前，和他重重地拥抱了一下，说道：“期待能与你在战场上相遇，我的朋友。到时候，我绝不会手下留情的。”

“你不是说，不想跟我在战场上碰面么？”林枫眨了眨眼，笑问。

“那是以前。”狼人邦德叹了口气，回首望着那已成废墟的城镇，说道：“这一次你全歼了5000多狼骑兵，俘虏了狼族的珍宝……作为一个狼人，如果有机会的话，我想在战场上向你讨回狼族在这一次与你的交战中，失去的荣耀。”

“那很难。”林枫笑着拍了拍邦德的肩膀，“最好还是继续祈祷，不要在战场上碰上我吧。我可不想亲手干掉你！希望我们下次再见的时候，能在一起喝酒。”

说罢，他跳上战车，带着队伍绝尘而去。

……

“下一站去哪？”汉尼拔用小刀修着指甲，头也不抬地问道：“去干掉虎人贵族约翰，为你的小猫咪报仇？”

“嗯……他还有点利用价值。”林枫想了想。说道：“《传奇》现在可以正式开拍了，我们要到古堡废墟重现当年的战场情景。我想拍出真实地战斗场面。因此需要那个虎人贵族帮忙。”

“真实的战斗场面？”汉尼拔道：“你地意思是说……真实的杀戮？”

“没错。”林枫点点头，说道：“我要有一支2000人左右的兽人部队，包围在古堡废墟周围。他们必须按照我的设想进攻，让我能更完

美地拍出战斗场面。”

“所以你想要虎人贵族带领一支部队，来做你的群众演员？”汉尼拔呵呵笑道：“你可真够毒的，没听说当演员还要真刀真枪玩儿命的。”

“我这叫对艺术负责。”林枫不以为然地说道：“那个虎人贵族不是什么都可以出卖么？我们给他足够地好处，让他带领部队包围住我们。然后按照我们交给他的进攻计划。一丝不苟地执行。战斗间隙我们还要拍文戏，所以他的进攻节奏、方向、时间等等，都必须按照我们规定地来。否则会影响拍摄进度的。”

“啧。那我们可能要付出很大代价啊。”汉尼拔开始用小刀刮起了胡子，他眯着眼睛。慢慢说道：“毕竟约翰是要付出他手下人地性命的。这买命钱，可是一笔不小的开支。”

“他要多少，我们就给他多少。”林枫冷笑道：“拍完戏之后，一刀宰了他。把我们付给他的钱，连同他家里所有的钱全部抢回来不就行了？”

汉尼拔哈哈大笑起来：“噢，我亲爱的古德里安，你可真是个极品强盗。跟你做生意，纯粹就是玩儿命啊！”

“我是个讲诚信的生意人。”林枫微笑道：“只是我的诚信，要看交易对象罢了。”

……

在汉尼拔的指引下。林枫一伙赶了三天地路，终于到达了虎人贵族约翰的领地。

这三天中，狮人哈里森的领地被毁灭地消息已传开了。5000多狼骑兵战死的消息。也像长了翅膀一样，飞快地传遍了整个无尽草原。

狼族本部派出大队人马。搜索做下了这件惊天大案地元凶。兽人帝国的皇帝也雷霆大怒，派出一支2万人的多种族混合部队，开进了无尽草原，协助狼族追缉凶手。

但是兽人大部队已错过了最佳的搜索时机。当他们的搜索展开之时，林枫他们已经躲进了虎人贵族约翰的领地中，找到了一把绝佳的保护伞。

其实虎人贵族约翰虽然什么都肯出卖，但是他到底是不敢隐藏犯下这种大案的要犯的。只不过……谁会相信这样一支不到60人的队伍，就是屠灭哈里森城镇，全歼5000余狼骑兵的元凶呢？任谁看到这一支队伍，恐怕都不会将他们与凶手联系起来。

唯一最有发言权的地下城主卡缪，又早就跑掉了。这一战狼族大败亏输，不但没占到便宜，反而搭进去一支精锐部队，和一个狼族珍宝——玛格丽特，可是现任狼族族长的小女儿！

所以卡缪再也不敢去和狼族打交道了。

而哈里森领地上幸存的那些妇孺，因为没有看到交战的场景，因此对凶手的身份也是一无所知。汉尼拔和他的兽人追随者们，虽然与那些幸存的妇孺打了交道，可是那些纯朴的兽人们，根本就不认为他们就是凶手。

幸存的妇孺们不说，邦德和他手下的牧民们不会说，卡缪没有机会说，林枫他们自己更不会说……所以，凶手的身份到目前为止，在兽人帝国的上层中，还是一个谜。

……

这是林枫一伙住进虎人贵族约翰领主府的第一晚。

虎人贵族在接受了林枫丰厚的见面礼之后，立时将他引为与汉尼拔同等重要的知交，为他们准备了一顿丰盛之极的欢迎晚宴。

晚宴上，林枫借着酒劲，向虎人贵族提出了协助拍电影的请求。经过一番讨价还价之后，林枫以每死亡一位兽人战士，则付给虎人贵族20金币抚恤金的条件，打动了贪婪贵族的心。

事情就这么定了下来，虎人贵族将带领2000兽人战士，协助林枫进行电影拍摄。他必须指挥部队，按照林枫交给他的计划书进行战斗。而林枫则在前期预支给他一万金币，作为他个人的酬劳。伤亡兽人的抚恤金，将在拍摄完成后一并结算。

这一顿晚宴可以说是宾主尽欢。晚宴后，林枫和妮悠、州长一起回到了虎人贵族为他们安排的一套独立庭院中。

这次晚宴，与虎人贵族有灭门之仇的小猫咪没有参加。同样与虎人有灭门大仇的狐女米莲妮，也留在了这庭院中，负责照顾伤势未愈

的狼女玛格丽特。就连伊丽莎白、莉雅、仙女龙姐姐、艾莉莎、芙罗娅也都留了下来，和小猫咪、米莲妮一起在庭院中吃的晚饭。

林枫和妮悠、州长回来的时候，姑娘们正在一起谈笑嬉闹着。初来时情绪不高的小猫咪，这时候早就恢复了没心没肺的可爱模样，和几个大姑娘一起闹得不亦乐乎。看到林枫回来，小猫咪欢叫两声，纵身跃进了他怀中。她双手勾在他脖子上，两条长腿夹着他的腰，像个大树熊一般挂在他身上。

“米莲妮呢？”林枫拍了拍小猫咪愈加丰满挺翘的美臀，笑问道：“她时不时还在照顾玛格丽特？她有跟你们一起吃晚饭么？”

“嗯嗯。”小猫咪点了点头，笑眯眯地说道：“米莲妮姐姐吃过晚饭后，就去给玛格丽特姐姐擦洗身体了。现在应该做得差不多了。”

“哦……那你们继续玩，我去看看玛格丽特。”林枫将小猫咪放下，对着姑娘们微笑着点头示意之后，径直走进了房中。他穿过大厅，来到一间卧室门前，轻轻敲响了房门。

“进来吧，门没锁。”米莲妮柔柔的声音从房内传出。

林枫推门而入，只见她正坐在床头，用一条热毛巾替狼女擦着那双雪白的长腿。而此时，狼女身上正一丝不挂，美好的春光一下子被林枫尽收眼底。

“咳咳！”林枫干咳两声。米莲妮回头一看，见是自家老爷，顿时有些手足无措。她手忙脚乱地将一床薄被盖到狼女身上，快步走到林枫面前，低下头羞红着小脸说道：“老爷，您怎么来了？我还以为是伊丽莎白公主她们呢……”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84章 狼女的规矩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28 本章字数:5407

林枫微笑道：“怎么，不欢迎我么？”

米莲妮“啊”了一声，慌忙解释道：“不是，我，我不是这个意思……”

看着她手足无措，又惶惶不安的模样，林枫摇头笑了笑，说道：“不要这么紧张，我只是来看看玛格丽特而已。”他望向床上的狼女，问道：“她今天的状态如何？能不能自己进食？”

米莲妮点头道：“嗯，刚才晚饭的时候，玛格丽特小姐已经能吃进一点流食了，不过只吃了一点，就又昏睡过去了。”

“哦……能进食就好。”林枫点点头，走到床边，看着狼女那仍略显苍白的俏脸，说道：“以后你不必叫她玛格丽特小姐。她是我的俘虏，和你一样，都是我的私人财产。你们的地位是平等的。”

“是，老爷。”米莲妮低声应了一声。

“怎么，还没有完全适应你自己的新身份？”听到米莲妮的情绪似乎有些低落，林枫回过头，看着她那清丽的小脸儿。

“不，不是的，老爷。”米莲妮摇了摇头，轻声道：“我很清醒呢，只是……”

“只是有些不甘心，是么？”林枫走到她面前，伸手抬起她的下巴，凝视着她的眼睛，微笑道：“毁灭了你家族的元凶仍在过着锦衣玉食的奢侈生活。而你，一个贵族家的小姐，却沦为了没有人身自由的侍女，沦为了一个人类贵族的私有财产。所以，你多少会有些不甘，是吧？”

“嗯。”米莲妮轻轻点了点下巴，她看着林枫的眼睛，说道：“但是老爷，我希望您能了解，我并不是单纯地因为自己的命运而不甘。到了今天，我已经接受自己的命运了。我只是……无法容忍看到造成这一切的凶手，现在仍然……”

“哦，我明白你的意思。”林枫伸手掩住了她的小嘴，摇头道：“我知道要你忘记这份仇恨是不可能的，但我真的很希望，你不要时刻牵挂这仇恨。你放心，虎人约翰不会活过这个冬天的。”

米莲妮满怀期待地看着林枫。“老爷，您真的会杀掉约翰么？”

“当然。”林枫微笑道：“老爷我是极品强盗来着。”

米莲妮抿起小嘴，想笑，却又强自忍住了。她感激地说道：“只要约翰死了，我想，我心里便再也不会有仇恨了。老爷，真的很谢谢您……尽管，您的主要目地只是劫掠他的财富，替您的猫人小情人报仇，而不是为了米莲妮……”

“噢，米莲妮，你能不能不要这么坦诚？”林枫装出一副受不了的模样，抱怨道：“你就不知道假装认为我所做的一切都是为了你？有时候扮一下笨拙，会更招人疼爱地。”

“可是米莲妮不想说谎呢！”小狐狸掩唇轻笑，眼睛笑成了一弯美丽的月牙儿。

“小狐狸精……”林枫笑着摇了摇头。这狐女笑起来的时候，自有一番勾人心魄的妩媚。这份妩媚与她楚楚可怜的清纯模样完美地融合在一起，真有几分颠倒人生的狐狸精感觉。

林枫的火烧了起来了。他左手搂住她纤细柔软的腰肢，右手抚摸着她嫩滑的雪颈，问道：“以前有过情人没有？”

“没，没有呢。”小狐狸精低下头，又羞红小脸。

“那就是说，没有性经历了？”林枫笑问，手指抚上了她的耳垂，“那你懂不懂怎样服侍男人？”

“懂一点，母亲教过我的。”小狐狸有些缅怀，又有些羞涩地说道：“明年3月我就成年了，到时候可能会出嫁，母亲怕我不懂事，就开始教我一些男女方面的事情了。”

“那今天晚上，就用从你母亲那里学来的东西服侍老爷吧。”林枫轻笑着，在她额上轻轻一吻，说道：“先服侍老爷我洗澡。”

……

浴室里，林枫脱得精光，舒舒服服地浸在满是热水的大木桶里，只露出脖子以上的部位。小狐狸身上仅着一件薄如蝉翼的纱衣，拿着条毛巾用力地替林枫擦着背。她那火红的尾巴搭在木桶边缘，被林枫握在手里抚摸把玩着。

擦洗好了背部之后，米莲妮红着小脸，跨进了桶中。她将娇躯浸进水里，坐在林枫的大腿上，用蘸水的尾巴替他清洗着健硕的胸膛和腹部。

她的下体与林枫的大腿无间隔地接触，她前后移动着腰肢，用下身那柔软的芳草擦拭着他的大腿。敏感部位在这样亲密的摩擦下，很快就湿润了。

“老爷，您，您真是术士么？”米莲妮红着小脸，一边替林枫清洗着，一边说话心分散注意。

“当然。”此时林枫的手已经转移了位置。他的左手抚摸着她丰满的雪臀，右手握住了她柔嫩的酥胸，轻轻揉捏把玩着。不多时，便已将她胸脯上的红樱逗得悄然挺立。“怎么，老爷我不像术士么？”

“米莲妮……没见过像老爷这么强壮的太士呢。”小狐狸轻声说道。此时她跨坐在林枫双腿上，用一双嫩白纤美的小脚夹着林枫那擎天的巨物，轻轻套弄着。动作虽然生涩笨拙，但是工作态度十分认真。

“老爷我洗过龙血浴，当然不会像普通法系职业者那么弱不禁风了，林枫笑着说道。他此时已在把玩狐女匀称光滑的小腿和两只小脚了。“这些都是你母亲教你的？”

“嗯。”狐女羞赧地点点头，说道：“不过这还是我第一次在男人身上尝试呢，以前都是用家里的侍女练习的。”

“用侍女练习？”林枫哑然失笑。“唔，的确很有创意。”

米莲妮羞涩地一笑，俯身到林枫身上，用胸脯摩擦着他的胸膛，腹部。樱唇也亲吻着他的耳垂，后颈。最后一路向下，潜入水中，埋首于他两腿之间，轻轻吞吐**起来。

“兽人的家庭教育……值得表扬啊！”林枫舒坦之极的*在木桶上，仰头看着天花板，心中赞叹不已。

……

“今天就到这里吧。”被米莲妮用小嘴用侍候得满意之后，林枫起身擦净了身上的水珠。准备穿衣服。

“老爷，不用米莲妮侍寝么？”小狐狸摘掉唇边一根卷曲的怪毛。羞红着小脸问道。

“你这种尤物，要慢慢品尝才是。”林枫笑着在她胸脯上摸了一把，“老爷我才不是急色鬼呢。”

……

洗完澡之后，林枫又回到了狼女玛格丽特躺着的房间里。

这三天来，狼女的伤势已渐渐痊愈，但是她的精神状态一直未曾大好。每天最多醒来半个小时，神智也有些模糊。

当林枫进来的时候，莉雅正在站在狼女床头，施展“回春术”替她补充体力，治疗伤势。狼女伤势过重，每天只能吃一点点流食，为了她有足够促进伤势痊愈的体力，林枫除了每天喂她吃一粒治疗石之外，还让小精灵每天为她施展三次“回春术”。

林枫静静地站在小精灵身后，直到她施法完毕。才自身后轻轻搂住她的腰肢，掏出一张手帕替她擦拭额上细密的汗珠。

“我的‘回春术’今天刚刚进阶。所以经这一次治疗，她的伤势现在已经痊愈了。”莉雅回望着林枫，甜甜地一笑，说道：“马上就能醒转过来。”

“哦？这么快？”林枫搂着小精灵，走到床前。狼女的脸色果然已经完全恢复了正常，呼吸也很均匀，看上去就像在熟睡一样。林枫伸出手，按在狼女左乳根下，感觉她的心跳也已非常强劲有力。

“花了三天功夫，总算把她救过来了。”林枫看了小精灵一眼，笑道：“救活她你出了大力，以后便让她作你的侍女吧。”

“我才消受不起呢！”莉雅皱了皱眉子，笑道：“她可是狼族的珍宝，草原上的晨露，狼族现任族长的小女儿，是狼族的小公主呢！这么尊贵的身份，我哪儿敢让她服侍我啊？”

“什么身份？那都是以前。”林枫不屑地嗤笑一声，说道：“伊丽莎白以前的身份还是公主呢，现在不一样被我在床上整得又哭又笑？我跟你说，在这个世界上，最不值钱的就是公主了。尤其是被俘虏的公主，那就更算不得什么了。”

“被俘虏的公主很值钱哦！”莉雅笑眯眯地说道：“可以用来向公主的父母勒索赎金呢！”

“在人类国家或许行得通，在兽人中就行不通了。”林枫撇了撇嘴，说道：“按照狼人的规矩，玛格丽特现在是我的私人财产，已经与狼人脱离了从属关系，狼族是不会花钱来赎买她的。就算花钱将她赎回去了，也只会烧死她，用火焰来洗刷她的耻辱，净化她的灵魂。”

“是呢！”莉雅无奈地摇了摇头，“我倒忘了狼人还有这条规矩了，看来用玛格丽特换取赎金的办法行不通了。”

“我们最近发了大财，不缺那点赎金。”林枫很豪气地一挥手，说道：“以后玛格丽特就是你的侍女了。以后晚上你应付不了我，也可以多个人帮忙了。”

“呵，我就知道后一句话才是你的真实目的！”小精灵嘻笑道：“这种美事你可不要多想，最多以后人家拉上伊丽莎白、妮悠、洛丽妲一起对付你，看你还不没有精力去找别的女人！”

“不要小看我。”林枫笑着捏了捏她的小鼻子，“我从前每次都对你们手下留情了。否则以我的体质，你们又哪里承受得起？若是我认真起来的话，不出30分钟，你们就会晕过去。”

“吹牛！”莉雅咯咯笑着刮着他的鼻子，“人家才不信你有这么厉害呢！”

“挑衅我？”林枫冷笑一声，“叫上伊莉莎白她们，洗干净了去我卧室等我。今天晚上非得让你们瞧瞧哥哥我的厉害！”

小精灵笑着离去了。林枫瞧着她的背影摇头笑了笑，回过头来，伸手抚向狼女的额头。

手刚触上她的额头，她便醒了过来，睁开那双闪烁着金属光泽的银灰色眼眸，怔怔地看着林枫。

她终于看清他了，他的相貌只是普通的英俊，并没有那种让人一见就心动的魅力。但是他嘴角那一抹淡淡的微笑，却让人感到心里很暖。

就好像冰雪初融的早春，看到了明媚的阳光。

但是她清楚，他的笑容只是伪装。在之前的交锋中，她早已领教了他阴狠的计谋和残酷的作风。“这是一个表面温暖如阳光，心肠坚冷如铁石的男人。”她在心里对林枫下了定论：“但不可否认，这种男人，才是最符合强者特质的男人。”

“你早就醒了？”见她张开了双眼，林枫收回手，笑问道。

玛格丽特无声地点了点头。

“听到我和暗夜精灵的对话了？”

玛格丽特又是无声地点了点头。

“那么你对自己的处境应该已经了解了吧？”林枫笑着，顺势坐到了她身旁。他将手伸进被子里，拖出了她的手，将其握在自己的双手中，轻轻抚摸着她光洁柔软的小手，柔声道：“按照狼人的规矩，你现在已经是我的私人财产了，只有我，才有权决定如何处置你。”

“你错了。”狼女淡淡地说道：“我还有另一个选择——结束自己的生命，这也是符合狼人战败被俘时的规矩的。”

林枫怔了一下，随即摇头笑道：“我听说过这条规矩。但是，站在我的立场上，我并不希望你做出这种选择。如果你死在战场上倒还好

说，但既然你没死，我又花了很大的功夫将你救了回来，那么我绝不希望自己的努力白费。玛格丽特，你已经做到你要做的了。你已经在战场上死了一次，现在……你应该好好活着。”

“你看上我了？”玛格丽特看着林枫，眼神中带着一抹淡淡的嘲讽，“在狩猎队伍中时，就已经听说你非常好色了。现在看来，传言并不是假的。只是你凭什么认为，我就非得听你的话，活下来当你的玩物？”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85章 从今天起不做狼人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28 本章字数:5178

“玩物？”林枫哑然失笑，说道：“好色这罪名我认了。但你说我想将你当做玩物，那我是怎样都不会承认的。玛格丽特，你不了解我，你不知道我对待女人的作风。如果你知道有多少美貌绝不逊于你的女子死在我手下的话，你就不会说出刚才那种话了。”

摇头笑了笑，他接着说道：“那天看着你冲锋时的模样，让我心中很是不忍。但我当时还是毫不犹豫地下达了格杀你的命令。你能活下来，完全是命运的安排。”

“命运安排我活下来，然后成为你的玩物？”玛格丽特冷笑：“你劝人的本事并不高明。”

“……”林枫有些头疼了，这狼人小妞的性子也太倔强了吧？叹了口气，他说道：“好吧玛格丽特，我先给你讲一个故事，听完这个故事后，你或许就能明白我为什么希望你能活下来了。不久之前，这个世界上有着一个名叫莱瑞儿的女孩儿……”

他将美色刺客的故事原原本本地讲述了一遍，一直说到他火化莱瑞儿，用她的剑为她竖起了一道墓碑。末了，他摇头叹息一声，说道：“我杀过很多女人。那些女人没有一个是弱者，就算是单个的狼骑兵跟她们比起来，也像无力的婴孩一般。”

“所以当她们威胁到我的生命时，我可以心安理得，毫不犹豫地杀掉她们。杀死她们之后，我心里也不会生出哪怕一丝一毫的愧疚。”

“但是……唯有莱瑞儿，那个与我堂堂正正决战的女孩儿，她的死让我心痛了。而你那天冲锋时地神态。与她自己划破颈动脉，毅然向我刺出最后一剑时的样子一模一样……”

他笑了起来，眼神中满是缅怀，悠然神往地说道：“如果她能活下来……我想，我会去追求她的。我不在乎她从前时什么身份，也不会去管她从前做过什么事情。我就是喜欢像她那样坚强、勇敢、自主的女孩儿。可惜……尽管她有着坚定地意志和自主的思想。但是她地灵魂，仍然直到消散的那一刻，才从圣意志帝国皇帝制造的灵魂枷锁中挣脱出来。”

他微笑着，看着用复杂的眼神凝视着他地玛格丽特。说道：“看着你在那场战斗中，发起决死冲锋时的神态，我就知道。你同样是一个勇敢、坚强、自主的女孩儿。莱瑞儿地事情，已经让我感到很遗憾了。所以在得知你没有死之后，我就发誓不会让这种遗憾的事情再发生一次。”

“那你当时为什么要下达格杀我的命令？”玛格丽特问道，语气已经柔和许多了。她没有想到，这个在她看来心肠硬冷如铁石的男人。内心中也有温柔的一面，“如果当时我真被杀死了，你岂不是又多了一次遗憾？”

“因为那个时候你还是敌人。”林枫微笑道：“而我对敌人，是从来不会手软的。就算有遗憾，也只能自己承受了。”

他轻轻拍了拍玛格丽特的手。柔声说道：“但现在已经不同了。你尽了你的本份，发起了决死冲锋。我也尽了我的本份，下达了格杀你的命令。我杀过你一次，你也已经死了一次。我们都已经做到了自己要做地。现在战斗已经结束，你已重获新生，再不是以前的你了。好好活下去吧。给我一个机会，也给你自己一个机会。”

玛格丽特沉默了。她神情复杂地看着林枫，忽而向他伸出手：“给我一把刀。”

林枫心里咯噔一声，暗道难道我最近忽悠人的水平就下降得这么厉害？嘴都说干了怎么这小妞还是不为所动呢？

见林枫满脸地犹豫，玛格丽特淡淡说道：“怎么，怕我自杀么？你放心，我不会寻死的。死我都不怕，还怕活下来么？我只是想割掉尾巴，既然我已经不能再做一个纯粹的狼人了，我的尾巴留着也没用了。”

“割掉尾巴？”林枫张大了嘴，不可思议地看着狼女：“你们狼人的尾巴是用来保持身体平衡的，没有尾巴，你的敏捷度至少会下降三成

以上……”

“不会的！”狼女倔强地看着林枫，说道：“就算没了尾巴，我一样会锻炼到像有尾巴时一样敏捷！”

林枫看着狼女的眼睛，她那银灰色的美眸中，此时尽是坚决。他知道，自己在尾巴这件事上，没法儿说服她了。就像那天他没法阻止莱瑞儿自己割断颈动脉一样。

“我来给你割吧，你自己……不大方便。”林枫咽下一口唾沫，有些艰涩地说道。他抽出星空倒影，说道：“这把匕首上附有冰魔法，切割之后可以用冰魔法封冻伤口。”他又掏出一粒治疗石，递到玛格丽特手中，“等会儿我动刀之后，你马上吃下去。”

狼女接过治疗石，深深地看了他一眼，在被子里翻过身去，呈俯卧之势。

林枫揭开她身上的薄被，她那赤裸的娇躯便映入眼帘。虽然只是背部，但那姣好的曲线已经相当诱人。

她的皮肤白得像雪，隐隐透着一层淡蓝色的光晕。双腿修长笔直，两腿并在一起时，几乎看不到一丝缝隙。浑圆的臀部丰满而柔嫩，那条生着蓝色茸毛的尾巴连在她的尾椎上，

林枫惋惜地看着她漂亮的尾巴，伸出手去，轻轻抚摸了两把。然后他拉起狼尾，将匕首搁在尾巴根部，说道：“要动手了。准备好了么？”

“嗯。”狼女淡淡地应了一声，听不到一丝情绪波动。

林枫看了看这生机勃勃的尾巴，猛一咬牙，一刀切了下去。

锋利的星空倒影毫不费力地切下了狼尾，刀上附加上的冰甲术发动。寒冷地冻气瞬间封住了伤口。止住了她臀部伤口和尾巴断口处的血流。

这是一次完美的切除手术，狼人姑娘的尾巴被完整地切割下来，连一滴鲜血都未洒出。

在林枫动刀地时候，狼人姑娘自始至终未发一声。甚至连颤抖都没有。

林枫收起刀子，轻轻抚摸着手中冰凉的狼尾。再次看了一眼她那两瓣丰臀，拉起被子替她盖上了。

“你地伤口会留下疤痕。这是截肢手术，就连牧师都没办法消除你的伤疤。”林枫惋惜地叹了口气，说道：“你的尾巴怎么办？”

“我知道。我并不介意自己身上出现疤痕，”玛格丽特咽下了治疗石。面不改色地说道：“至于尾巴……你处理吧。”

“我想把它做成围脖，我自己戴上。”林枫微笑道：“你不会介意吧？”

玛格丽特回过头来，看了林枫一眼。说道：“我是你的私人财产。我所有地一切，包括我的生命都是属于你的。你想怎么处置我身体地一部分，还需要问我么？”

“……跟着我的时间长了，你就会发现，我是个仁慈的老爷。”林枫有些无奈地笑了笑。说道：“我对手下人并不苛刻，在不触犯我权威的前提下，也会尊重他们的自主权力。好了，你好好休息吧。注意，在伤口没有愈合之前。不要仰躺着睡觉。晚安，玛格丽特。”

他向着狼女点了点头，转身走出了房间。

狼人姑娘偏着头，看着他地背影消失在门外，再看着那扇门缓缓合上。良久之后，她才将头埋在枕头上，无声地淌出了两行眼泪。

“从今天开始，我就要把自己当**类了……”流泪时，她这么想着。

……

“姑娘们，准备好了么？”林枫怀揣着那条美丽的蓝色狼尾，回到自己的卧室。只见那张大床上，已经躺上了四个风情各异的女孩。

“古德里安，听说你今天很嚣张啊！”伊丽莎白穿着一件半透明的丝质睡裙，里面一片真空，美好地春光一览无遗。她趴在床上，双手撑着下巴，挑衅地看着林枫，说道：“今天可是一个荒淫的夜晚呢，就是不知道你能不能撑得住。”

莉雅环抱双膝，坐在伊丽莎白身旁。她只穿着三点式的内衣，那半透明的丝质内衣欲遮还露，更加诱人。小猫咪就坦率得多了，早就脱得赤条条地，在床上打着滚。一时抱起伊丽莎白摸上一把，一时又在莉雅的胸脯上舔上一口，玩得不亦乐乎。

而小妖精妮悠也是披着一件半透明的纱衣，盘腿坐在床上，笑眯眯地看着林枫。

“这阵仗……啧啧，真是逼得老爷我不得不大开杀戒啊！”林枫哈哈一笑，飞快地脱光自己的衣服，扑到了床上。他先抱起最好欺负的小精灵，淫笑道：“妞，老爷我今天就让你瞧瞧，什么叫英雄本色！”

一场荒淫的盛宴开始了。两大两小四个女人怀着好好教训一下林枫，让他以后少沾花惹草的美好愿望，勇敢地向他发起了攻击。

可惜，愿望是美好的，现实是残酷的。龙血改造过的林枫，从前还真是没展示过真实实力。今天为了男人的尊严，为了今后沾花惹草的性福生活，林枫不得不大开杀戒，好让这几个女人知道，仅凭她们是无法满足他的！

半个小时候后，小精灵首先败下阵来。她喷薄着灼热的液体，娇躯瘫软如泥，于极度快感之中，幸福地哭泣着直到昏厥过去。大展神威的林老爷发扬宜将剩勇追穷寇的勇者作风，将下一个目标瞄准了伊丽莎白。

结果又只过了半个小时，伊丽莎白这火一样的玫瑰也带着满身的伤痕晕了过去。她有着极强的受虐嗜好，每次不把她弄出血她是不肯甘休的。还好林枫是个术士，玩完后随时可以给她吃治疗石。否则公主过一次性生活，可能就卧床休养好几天才行。

没心没肺的小猫咪并没有给莉雅和伊丽莎白的惨败吓退。她勇敢地向林枫发起了挑战！她的年纪虽小，身体也还没完全长开。但是体质却是远强于莉雅和伊丽莎白的。她撑的时间稍久一些，但也只不过支持了40分钟左右，便一泄千里，于高潮中晕厥。

摆平了三个女人后，林枫体力已经有了一定的损耗。如果再跟小妖精妮悠来上一场高强度的交锋，肯定有点困难。但是小妖精妮悠……她虽然参与了这次作战，但她事实上跟林枫是一伙的！所以林老爷才将她留到了最后。

两人之间的交流进行得非常温柔。林枫主动进攻了接近两个小时，在和妮悠交流时，便全程享受她的服务了。

“妮悠啊，待会儿完了之后，你把她们三个抱起来，我来换床单被褥。”林枫双手枕在脑后，望着天花板，嘿嘿笑道：“床单被褥这回可是湿透了。”

小妖精骑在林枫身后，温和地扭动着腰肢，嘻嘻笑道：“要不，我们换张床睡，就让她们就睡这儿。反而这是她们自己弄湿的……”

“你真是太坏了！”林枫伸出手，在她胸脯上轻轻掐了一把，笑道：“现在可是冬天呢，在湿床单上睡一夜，她们还不着凉啊？老爷我才没你这么心狠手辣。”

小妖精嘻嘻笑着，呼吸渐渐急促起来，腰肢扭动的速度也加快了。过不多时，她便一下子伏到林枫胸膛上，双腿紧紧夹拢，热流滚滚而下，淋湿了林枫的小腹和大腿根部。

“得，你又来雪上加霜，这回不换床单还真不行了。”林枫哈哈一笑，抱住小妖精的腰肢，自己运动起来。直到完成播种工作之后，他才放松下来，轻抚着小妖精光滑的背臀，说道：“休息一会儿再换床单吧……”

……

次日一早，林枫、汉尼拔带着各自的人马，与虎人贵族约翰召集的2000名兽人士兵一起，向着莱茵哈特大师曾经战斗过的古堡废墟方向出发了。

出发的时候，昨夜惨败于林枫手下的莉雅、伊丽莎白、小猫咪都是被妮悠用隐形手抱上车的。车子开出了好几公里，三个女人还睡得香甜无比呢！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86章 传奇正式开拍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28 本章字数:10210

“快到了！”汉尼拔指着前方的一座耸立在土丘上的黑灰色建筑，说道：“那就是我们的目的地！”

林枫眯起眼睛，看着那孤零零的古堡废墟，说道：“这城堡是谁建起来的？在这个位置建一座城堡……根本没有任何战略价值。”他指着古堡后面远处那巍峨的古奇山脉，说道：“后面不远处就是古奇山脉，就算想建城堡，也应该在山脚下选择更好的地形吧？”

“这个……我也不大清楚。”汉尼拔摸着刮得光溜溜的下巴，说道：“父亲只在地图上指点了我这古堡废墟的位置，并没有告诉我关于古堡的故事。所以……”

“不知道也没关系，我也就是随口一问。”林枫笑着摆了摆手。他对考古没什么兴趣，当然，如果古迹中有价值惊人的宝藏的话，他或许会考虑一下。但是这个古堡已经在草原上伫立了不知多少年，明显不可能存在任何宝藏。

现在是林枫他们离开虎人领地后的第三天下午。

经过了两天多的行军，总算能看到古堡了。这让队伍里的人，多少都有些兴奋。就连那些莫名其妙地行军至此，到现在还没搞清楚，自己究竟要做什么的兽人士兵们，在得知前方古堡就是目的地之后，也兴奋地欢呼起来。

“他们还不知道，这里是他们一部分人此生中的最后一站了。”听着外面兽人士兵们的欢呼声，汉尼拔嘿嘿怪笑着说道。

“如果不是还要回去灭虎人约翰满门，还要让他们帮我们抓些女奴，这里就是他们所有人生命中的最后一站了。”林枫轻声说道。

队伍加快了行军速度。

古堡看起来并不远。但是在草原上，肉眼所见的距离是作不得数地。

2000多人的大队伍一直从下午两点多行到太阳落山。才到达了古堡前方。

这是一个主体由石料建成的城堡，外城墙已经塌了。里面地塔楼、房屋也塌了不少。岁月的触手将石块剥下了一层又一层，让这城堡看上去满目疮痍。苔藓爬满了墙角。杂草从每一个有泥土的角落探出头，在草原冬季的风中簌簌发抖。

“我们进去，今晚在废墟里扎营。”林枫静静地打量了一阵这古堡废墟，说道：“让虎人约翰和他的部队驻扎在城堡外面，以包围的格局扎营。”

汉尼拔将他的狼骑追随者招呼了过来，让他给约翰带去传话。随后林枫等人便进了城堡，在城堡里寻找起扎营地来。

这个城堡并不大。1000人就能从四面将城堡围得严严实实。除了外墙之外，里面没有第二层城墙。建筑也就只有一栋城堡主塔楼，和周围地一些已大半坍塌的小屋子。

原本高三层的主塔楼塌掉了一半。上部部分倒在塔楼后方，只剩下面第一层和第二层的一半。塔楼前方是个面积不到300平方米的小空地。地面已经铺上了一层厚厚地泥土，生满齐小腿深的杂草。

“这看起来只是一个可怜小贵族的城堡。”打量了一番周围的环境之后，林枫笑道：“但愿将来我的城堡不会变成这样的废墟，供后人参观猜测。”

……

撒克蝎子铲掉了城堡主楼前那片空地上的杂草，林枫和汉尼拔的卫队就在这片空地上扎下营来。做好这些后，撒克蝎子就到城堡外井找地下水去了。

草原上有些地方水草丰美，但有的地方却没有河流。尤其是在这枯水地初冬，许多河流都已经干涸，所以这个季节在草原上旅行时。很难每天都找到干净的水源。

在草原上东游西荡的这段时间，如果没有能钻地地撒克蝎子，林枫他们在用水上绝对会吃些苦头。

“很结实。”州长在主塔楼显得比较完好的一楼里边转了一圈儿。出来后对林枫说道：“有三间房可以用。草原上地风令塔楼里的房间很干燥，清除地面的杂草。清洗掉灰尘，封上窗户之后，就可以直接住进去了。”

“哦。”林枫点了点头，说道：“叫几个人去做吧。我们还不知道要在这里拍摄多久呢！”

“好的。”州长点点头，叫上几个卫队战士，带着他们进去做清洁了。

“汉尼拔！”林枫对着在外面搭帐篷的大舅哥招了招手，说道：“里面有三间可以住人的空房，你要不要住一间？”

“算了！”汉尼拔笑道：“你身边的女人多，房间还是留给姑娘们吧！真正的男子汉，就应该住在外面！”

“我拷！”林枫笑着冲他比出了中指，汉尼拔还真是什么时候都不忘记损他两句。

帐篷扎好了，蝎子也找出了清澈甘美的地下水。艾莉莎从传说之剑的储外空间中，取出20个容量为两立方米的大木桶，蝎子背着桶往

返于打出的水源和营地之间，没多久就运来了40吨清水。

这么多水别说做饭，就连洗澡都够了。林枫对手下人要求很严格，必须每天洗澡。他手下的猛男们个个体壮如牛，平常不运动都体味浓重，一旦运动的话那男人味都是隔着好几米都能嗅到。林老爷对此是无法忍受的，老爷的姑娘们也受不了这些。

连汉尼拔手下的人也被林枫强迫着每天洗澡，总算纠正了不少人不良的卫生习惯。

……

晚上十点多钟时，那三间房终于清理干净了。林枫逐一检视了一遍，感觉还不错。他将房间分配了一下，让仙女龙姐姐、艾莉莎住一间房，米莲妮、玛格丽特同住一间房。

伊丽莎白、小猫咪、莉雅、妮悠与他一起在同一间房中大被同眠。至于芙罗娅，这小家伙最近比较喜欢和林枫他们一起睡。经常旁观林老爷一家的肉搏大战。战斗结束后她时常会客串一下小猫咪的抱枕，被小猫咪抱着睡着上整夜。

三间房都用抢来的上好羊皮毡挂满了四面空荡荡的墙壁，地上也都铺上了纯毛地毯。桌椅、茶几、衣柜、梳妆台甚至大床这些家俱。每间房里都安置了一套。

家俱这些东西自然都是从被林枫他们打劫地那些贵族，尤其是哈里森家里劫来的。反正艾莉莎的储物空间够大，当然是能用地、值钱的全都装上喽。

莉雅的那个容量3立方米的空间戒指，如今已是专门用来装林枫他们几个人的行李了。不过更多的，还是装着用来喂饱小猫咪和芙罗娅这两个饭桶的零食。

房间摆设完毕之后，时间已经快到凌晨零点了。林枫让伊丽莎白她们脱光光在床上等自己，然后去和仙女龙姐姐、艾莉莎她们吻安了。

掀开门口挂着地毡帘。林枫走进了仙女龙姐姐和艾莉莎的房间。这段日子以来，他要操心的事情太多，已经没多少时间与姑娘们谈情说爱。但是每晚地吻安和爱抚。却从未遗忘过。

他走到床边，脱掉鞋子躺到了床上。侧身抱住仙女龙姐姐的娇躯。手很自然地钻进她地睡裙，握住了她柔嫩坚挺的酥胸。在被林枫握住的那一刹，仙女龙姐姐的娇躯轻颤一下，鼻中发出一声轻微的呻吟。

“艾琳婕姐姐，这段时间辛苦你了。”林枫微笑着在仙女龙姐姐唇上亲吻一下，轻轻揉捏着她的酥胸，说道：“明天电影就会正式开拍。拍完电影，解决掉在草原上的最后一件事，我们就可以回去了。相信以后……很少会有像秋季狩猎这么累人的事情了。”

“没关系。只要能帮到你，我就很高兴了。”仙女龙姐姐微笑着，柔嫩的小手轻轻抚上他地胸膛。艾莉莎躺在姐姐的另一边。见姐姐背对着她，和古德里安眉目传情。很不乐意地嘟了嘟嘴。她伸出手，绕过姐姐的腰，一把抓住了林枫身上那蠢蠢欲动地蟒蛇。

“嘶……轻点儿轻点儿！”林枫倒吸一口凉气，黑骑士妹妹的小手手心虽然没有鳞，可是指肚上却是有着硬硬的茧皮的。而且她本身就力气很大，又沐浴了龙血，单论力量，林枫都不是她的对手！被她这一握，绕是林老爷皮坚肉厚，也不由痛得呲牙裂嘴，叫苦连连。

“哼……”艾莉莎轻哼一声，松开了手，说道：“当着我的面勾搭姐姐，你是否不把我放在眼里了？”

“哪儿有？”林枫苦笑一声，从仙女龙姐姐身上翻过，躺到两姐妹的中间。他翻身抱住艾莉莎，握住她的胸脯，在她那满是鳞片的胸膛上抚摸着——这当然不会有什么手感，和摸一条没去鳞的鲜鱼没什么两样。不过林枫倒也不计较这些，黑骑士妹妹胸脯顶端的红樱好歹没有被鳞片覆盖，摸上去感觉还算可以。

在他的挑逗下，黑骑士妹妹的呼吸渐渐急促起来，那红樱也已悄然挺立。林枫吻住她的樱唇，与她深吻一阵之后，凝视着她的眼睛，说道：“艾莉莎，我想到我们俩过性生活的方法了。”

“什么？”黑骑士妹妹娇呼一声，眼中流露出一抹羞赧，吃吃说道：“你，你知道了？”

“唔。”林枫一本正经地点了点头，说道：“其实你可以用嘴给我……”

“你去死！”话没说完，黑骑士妹妹便一记暴拳将他打得飞了起来。林枫哈哈一笑，在空中一个翻身，落到地上，朝着床上的姐妹俩摆了摆手，说道：“晚安姐姐，晚安妹妹。早点休息，不要玩得太晚了……”

说罢，他避过黑骑士妹妹扔过来的一个枕头，哈哈大笑着跑了出去。

“真是气死人了！”艾莉莎气呼呼地说道：“古德里安想得还真美！我还以为他知道我的秘密了呢，谁知道，他竟然想人家，想人家……”

仙女龙姐姐捂嘴轻笑不已，看着妹妹的眼神中满是调侃之意。艾莉莎又气又急。嗔道：“姐姐，你也笑话我……看我怎么对付你。”说罢，她扑到姐姐身上。手儿灵巧地钻进姐姐的裙底，抚进了她的两腿间。唇也闪电般含住姐姐地粉嫩的嫣红，吮**噬起来。

仙女龙姐姐只象征性地抵抗了一番，很快便无力地轻声喘息起来，放弃了挣扎。她一只手轻轻搂住了妹妹的背，另一只手也抚到了她地两腿之间。那里的鳞片，已悄然绽开……

……

“唉……干嘛不趁热打铁呢？”走出仙女龙姐妹的房间后。林枫有些懊恼地摇了摇头，在自己脑门儿上拍了一巴掌。仙女龙姐姐这些时日以来，看着他的眼神已经不只是单纯的喜欢了。他看得出来。仙女龙姐姐现在对他也有了一定的感觉。这个时候吃掉她，应该不会有那莫名其妙的心理障碍了。但是……为什么总是会临阵退缩呢？

每每爱抚到仙女龙姐姐情动如潮。而他自己也是欲火大炽地时候，他总是会悬崖勒马。与艾莉莎嬉闹一阵之后，便抽身而退。结果弄得仙女龙姐姐只得与妹妹互相抚慰，以解寂寞。林枫还真有点怕姐妹俩真的迷上百合，到最后对男人不感兴趣。那他可真就罪大恶极了。

“再忍忍，再忍忍。”林枫这般告慰宽解自己，“等回到领地，安定下来之后，就向仙女龙姐姐正式求爱吧。玛勒格彼得。想不到我也变得这般婆妈了！没出息啊没出息！”

他摇着头，摇摇晃晃地走进了狼人姑娘和狐女的房间。

两个姑娘正在窃窃私语，见到他进来。便一起从床上起身，准备下床来对他行礼。

“不用紧张，我只是看看你们。”林枫笑了笑，快步走到床前，按住两女，制止了她们地动作。两个姑娘这时候都穿着真空睡裙，里面的春光若隐若现。

狐女虽然早就与他坦诚相见过，只是尚未逾越最后一步。但此时被他用欣赏地眼神看着，仍不自禁的羞红了小脸。而狼人姑娘则是大大方方，毫无扭捏之意。林枫看她时，她也不回避，由得他看去，颇有几分：“他强任他强，清风抚山岗”的意味。

“玛格丽特，这几天身体的平衡应该已经回来了吧？”林枫坐到床头，手抚着旁边狐女光滑的大腿，眼睛却关切地看着玛格丽特。

对于他这种一心二用的本事，狼女感到有些好笑。你问候别人，好歹也该表现出一点诚意吧？哪有你这样儿，一边摸着别的女人的大腿，一边用这么真诚关切的眼神看着另一个女人……这位老爷，还真是个极品色鬼呢！

“好多了。”狼女忍着心中的笑意，淡淡说道：“现在走路已经不成问题。不过跑起来地话，还是会跌倒。嗯……大概再锻炼个十几天，就能自由奔跑了。”

尾巴被割，除了影响敏捷外，在初期对身体的平衡影响非常之大。她臀部的伤口在切割手术后地第二天，就已经在治疗石和小精灵的回春术双重作用下痊愈了。但是她用了三天时间，才能自由地行走。最开始地时候，她可是走路时一转弯就摔跟头的。

“哦，那就好。”林枫笑着点了点头。他从怀中掏出那条蓝色的狼尾，说道：“你看，你的尾巴我一直随身带着。初步的处理加工已经完成了，不过我想请你帮我做一条围脖。可以么，玛格丽特？”

“我能说不么？”狼女伸手接过自己的尾巴，她眼神复杂地看着这代表她曾经的骄傲的美丽尾巴，轻轻抚摸了几下，暗暗叹息一声，说道：“我会用它，给您做出一条美丽又温暖的围脖的。”

“谢谢。”林枫笑了起来，很开心的那种。

“老爷，我现在是该回避，还是该装睡呢？”狼女看了一眼林枫那已摸进了米莲妮两腿间的手，淡淡地问道。

“噢，都不用，我马上就走。”林枫呵呵一笑，抽出已经湿润的手。他轻轻在米莲妮额上亲吻一下，又吻了吻玛格丽特的额头。道声晚安之后，顶着狐女幽怨的目光出了房间。

“都怨你，玛格丽特。”米莲妮红着小脸儿。轻声抱怨道：“本来我可以把老爷留下来的，结果他被你说跑了。”

“呵呵，你就这么希望为他侍寝么？”狼女淡淡一笑，望着狐女问道。

“嗯。”狐女轻轻点了点下巴，说道：“老爷说，他是个独占欲和控制欲很强地男人。如果……他要了我，以后就不会把我卖掉或者送给别人了。我们女奴最悲惨的命运。莫过于像货物一样被卖来卖去。男人把我们买回去，玩腻了之后就转手卖掉，或者干脆赏赐给下人……这种命运。我真的无法承受呢！”

“唉……”狼女摇了摇头，叹道：“真是个傻姑娘。我们这个老爷和别人不一样地。他才不会把你卖给别人或者当礼物、赏赐转赠给别人呢！我看得出来。只要不触犯他的权威，就算以你我的身份，在他面前撒撒娇，提点小小的要求，他都不会拒绝的。”

“是么？”狐女若有所思地点了点头，忽而微笑道：“我并没有什么要求呢……但即使我不提要求，他也会帮我报家仇的。”

“他可不是为了你哦！”玛格丽特笑道。

“我知道。”狐女微笑道：“他从来没有隐瞒这一点。如果他骗我说，他是为了我才要杀约翰，我可能会更加感动。可是知道真相后。更可能会瞧不起他。但是……他没有骗我呢。他是个真正的男子汉！”

“那是因为他不需要骗你。”狼女毫不留情地说道：“你只是他地女奴，又不是他需要花心思去追求的女孩儿，何必要欺骗你呢？”

狐女霍地转过头。脸色涨得通红，眼睛中瞬间积满了泪花。但她强忍住了。她咬着牙，微微仰起头，不让眼睛流出来，倔强地说道：“只要他还能把我当个人，我就满足了！以后我会为他生个孩子。有了孩子，他就会更加喜欢我了！”

“为他生孩子？”狼女讶然地瞪大了眼睛，“你怎么会有这么荒谬的想法？人类一向瞧不起我们兽人，他们地贵族为了面子，不会允许后代中出现这种混血儿的。只有没有地位地平民，才不会在乎后代的血

统。而且就算他不在乎这些，你以为他的女人们会容许你怀孕么？她们肯定会逼你打掉孩子，免得多一个小孩出来跟她们的孩子争家产。”

“不会的！”狐女摇了摇头，很肯定地说道：“老爷绝不会歧视兽人。洛丽妲就是个最纯粹不过的兽人，你瞧老爷该有多宠她？而莉雅小姐是高贵的精灵，她才不会起什么坏心眼呢。伊丽莎白公主虽然有着皇室的血统，身份尊贵，但她生长在巴伐利亚，并不歧视兽人。”

“妮悠小姐虽然极受宠爱，但是她向来是无条件执行老爷的命令，绝不会违逆他地意思。艾琳婕是高傲的龙族，世俗的财富根本不被她放在眼里。虽然还不清楚艾丽莎小姐的种族，但是她的性格，也是不喜欢与人争执地。”

“所以，我一定能顺利地为老爷生下孩子！”

玛格丽特看着米莲妮坚决的样子，心中暗叹口气，摇头道：“但愿……你没有看错人。”

“我绝不会看错的。”米莲妮笑了，笑得很美丽，“我虽然很笨拙，很软弱，但是……我相信我的感觉。我也相信，古德里安……会喜欢我的。”

“真不知道你为什么会喜欢他。”玛格丽特小声道“他可是相当地阴险狠辣呢！”

“那是对敌人！”米莲妮不乐意了，驳道：“他对自己人可是很关爱呵护的。对敌人难道不应该阴险狠辣么？对敌仁慈，就是对自己残忍呢！”

“好啦好啦，不跟你争了。反正你是一门心思跟定他了。”玛格丽特苦笑着摇了摇头，躺了下来拉上了被子，“睡吧，不早了……”

“你这辈子也是跟定他了！”米莲妮皱了皱鼻子，说道：“如果你不想被当作货物卖来卖去，不想像妓女一样为贵宾侍寝，就该对老爷一心一意。像他那样的人，可是不会允许身边的女人对他三心二意的！”

“呵呵，我知道啦！”玛格丽特拉着她躺下，轻轻将她搂在怀中，说道：“好好睡吧小姑娘。我们现在……都没有三心二意的权力了……”

……

次日一早，林枫从粉臀玉臂交织地美女堆中爬了起来，精神依旧健旺得很。

他回头看了一眼床上，昨晚又是一个荒淫之夜。伊丽莎白、莉雅、小猫咪先后幸福地晕了过去，连一向很节制的妮悠也想尝试一下这种感觉，令林枫不得不辛苦加班满足了她。

疯了半夜，林枫只睡了不到五个小时。不过被龙血改造过后。他的体力、精神力恢复地速度都是相当之快。现在姑娘们还是熟睡之中，而他却已经神采奕奕，直有龙精虎猛之感。恨不得找个美女再大战三百回合。来上一场晨练。

“妞一多，就成从此君王不早朝了……”林枫一边穿衣服。一边感慨着：“我现在对中国历史上的昏君们非常理解了。要是没洗过龙血浴，哥们儿肯定每天睡到中午十二点以后。普通人像我这么个荒淫法，活得过四十岁那就叫吉星高照了……”

走出房间洗漱之时，除了四个劳累过度的姑娘外，几乎所有人都起床了。林枫也没打算叫醒她们，就让她们好好休息算了。妮悠在这一场中虽然有很重的戏份，但是前期是没有她的镜头的。直到拿到一个强大的灵魂水晶，完成召唤仪式之后，才轮得到她扮演地娜塔莎出场。

吃过早饭。就开始化妆了。林枫并不是专业的化妆师，仙女龙姐姐的幻术能够改变人地相貌，但是幻术对州长和巫师眼的摄录系统无效。幻化出来地东西。州长和巫师眼根本就摄录不到。

幻术从本质上来说，是一种通过影响人的精神。而使人的视觉系统产生幻觉的法术。

而仙女龙的“新月梦痕”属于加强版的幻术，可以用幻术制造出虚拟的光影乃至声音。但是这种加强版的幻术，同样没法儿被摄录进去。林枫曾专门试验过，被州长和巫师眼拍摄下来的幻境，放映出来地时候，就是满屏模糊不定的七彩光芒，声音更直接变成了嗓音。

所以，用幻术化妆，甚至用幻术直接造特技场面，那是不可能实现的。

那么化妆地问题该如何解决呢？这就需要我们伟大的格利高里.派克先生出手了。盗贼因其职业需要，必须精研易容伪装这门学问。一

个本领高超地盗贼，不需要用变形药水，只用粘土或者面粉、清水、染料等等普通的原料，加一点点特殊的魔法药剂，就能把自己伪装成另一个人。

给别人化妆，自然也是不在话下。于是格利高里先生便成了化妆师，负责给主要演员们化妆。至于龙套角色们，这个妆就没有必要了。

化妆，换服装、武器，林枫、汉尼拔、肖恩先生这三个主要角色到位，龙套们全部到位，摄像师州长、4只巫师眼到位。一切准备就绪之后，史诗电影《传奇》正式开镜了！

第一天主要拍摄战前的文戏。这一天兽人军队也是有出镜的。不过他们都不需要表演，只需要全副武装地列成阵势，在古堡废墟外耀武扬威一阵。拍几个全景镜头，和少数特写就算完成了。这是最简单的，比较麻烦的就是拍文戏了。

拍摄林枫与汉尼拔、肖恩先生的对手戏时，林枫身兼导演、主演二职，时常拍完一小段，就要让巫师眼回放一次。感觉不到位，就又要重拍一遍。就这样忙碌拍摄了整天，龙套们基本都是无所事事，站在旁边抱着膀子看热闹。三个主演却是一遍又一遍地做着表情，说着台词，一丝不苟地演着戏。

就连吃晚饭时，还要拍戏。这一次拍的是战前最后一次聚会，所有龙套都要参加。按照大师的笔记，这一战之后，只剩下大师、大公、特里先生三个幸存者。所有的战友都战死了。因此这场戏龙套演员们偶尔会有几句台词，甚至还有个巴伐利亚战歌的大合唱。

这合唱不要求表现什么唱功，就是一群人端着酒杯，挥舞着刀剑，用武器敲击着盾牌扯着嗓子乱吼。别的不重要，男儿的血性和视死如归的豪情一定要表现出来！

后期制作的时候，这段戏将配上一幕雄壮的音乐。但是在这一场戏的末尾，即战士们乱哄哄地唱完歌，熟睡在火堆旁、城头上、墙角下时，摄像机将以一个俯角镜头将这一幕收录其中。到时那一首有妮悠演唱的《我不曾离去》将在这里出现一小段儿，渲染一下战前的气氛。

拍这场戏时，火堆很亮，火焰的光芒照得每个人脸上都是一片通红。加上一点酒精的作用，那种男儿豪情的感觉就出来了。

这场戏也是重拍了很多次，喝的酒都是正宗的青谷酒。结果到拍完的时候，很多龙套都喝醉了。就连林枫，也喝了个满脸通红，脚步踉跄。回到房间一头栽倒在床上，连衣服都没脱就熟睡了过去。

“唉，想不到拍电影也会这么累。”伊丽莎白看着林枫在熟睡中依旧显得疲惫的脸，轻声叹了口气，替他除下了鞋袜衣裳，将他搬到了床上躺好。

“他很敬业。从不放过一丝瑕疵和不完美。”妮悠浅笑道：“像他这种做事认真的男人，才能让女人更加欣赏和着迷呢！”

“是啊……”伊丽莎白坐在床边，轻轻抚摸着林枫的脸颊，轻笑道：“我以后会好好学习怎样拍电影，一定要能帮到他。”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87章 拍摄进行时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28 本章字数:4872

第二天，继续拍战前文戏和兽人军队方面的戏。

这一天，虎人约翰带来的那2000人的队伍摆了几回阵势，拉着队伍绕着古堡废墟走了十几趟，还专门拍了一段兽人骑兵向着古堡方向冲来的镜头。

行军、冲锋、摆阵这些场面都是要收录到电影中去的。为了体现兽人军队的强大和严整，在兽人军队行军之时，排与排、列与列之间，都是用拉直的细绳绷着的。

兽人士兵们觉得这很有趣，每个人都很热情地投入到工作当中。卑鄙的虎人约翰直到现在，还是没告诉他们这趟究竟是来干什么的。只说事后每个人都能得到5金币的薪水，如果战死的话，能得到10金币抚恤金——虎人约翰打算私吞掉林枫给他的，至少一半抚恤金了。

不过林枫当然不会管虎人对自己的手下耍的花招儿。在林枫的计划中，他们都是要死的。无论是兽人士兵也好，还是虎人约翰也好，都注定难逃一死。

拍摄兽人军队的任务交给了州长，林枫则用巫师眼在古堡废墟中拍着文戏。

今天伊丽莎白也跟在旁边学习。尤其是在林枫看样片的时候，她便留心观察他究竟对哪些镜头不满意；那些必须重拍的镜头，又是在哪里出了问题；而过关的镜头，又是为什么得以通过……这些东西学

习起来很复杂。林枫正在忙碌，她怕打扰到他的工作，便也没有向他提问咨询。

还是林枫自己发现了伊丽莎白的异样。在主动询问过她。得知她的想法之后，林枫笑道：“这方面地知识很复杂，仅仅是在旁观察是很难学到什么的。嗯，以后看样片的时候，我抽空给你说说。如果感兴趣的话，等以后闲下来了，我可以系统教你一些电影方面地学问。”

此后，每次看样片的时候，伊丽莎白有问题就提出来，林枫也不厌其烦地为她解答。但只是这样，是不可能让伊丽莎白成长为一个合格的导演的。要想独立地执导一部大电影，还得经过长期系统的学习和实践。

甚至包括林枫自己。都只能算是一个半吊子导演。如果不是有着州长的超级电脑协助，林枫拍出来的电影，其水平绝对没法儿跟地球上的电影比较。

战前文戏花了整整5天才拍摄完毕。

在这5天中，林枫每天都从清晨忙到凌晨。白天要拍摄，晚上还要做第二天地拍摄计划，有时候晚上也要继续拍戏。一天的睡眠时间不到4个小时。尽管如此，仗着龙血浴改造过的强壮体魄，只要晚上不喝酒。他的身体便没有丝毫疲乏的感觉，精神也极其健旺。每天的工作量再大，晚上都还能跟仙女龙姐姐、艾莉莎摸摸抓抓。甚至和伊丽莎白她们来上一场**肉搏。

战前文戏全部结束之后，从第6天起，战争戏就开始了。直到这个时候，兽人士兵们才知道了自己的任务——严格按照约翰老爷的安排进攻古堡，任何人不得自作主张。配合老爷地人类朋友演戏，但是交战时必须真刀真枪地干。打死了老爷的人类朋友不用抵命，自己被打死了也别叫冤，老爷自会把抚恤金交给家人。

兽人士兵们觉得这个任务很可笑，但是他们还是一丝不苟地执行了老爷的命令。除了兽人帝国森严地等级制度束缚着他们之外，那一笔可观的酬金和抚恤金，也让兽人士兵们有足够的理由，说服自己参与这场可能付出生命的游戏。

战争场面的拍摄颇有些难度。真刀真枪的干起来简单，反正就是玩儿命，这对双方的亡命徒们来说再简单不过了。

可是在玩儿命的过程中，还得时常注意拍摄进度，还得时不时停下来看一下拍摄效果，如果不行还得叫停——这对双方的龙套演员们来说，难度就大了。打得正起劲呢，眼看就要把对手送进地狱了，可突然就又宣布不打了，刚才打的作废……这让人很难理解啊！

最开始的时候，无论是兽人士兵，还是林枫、汉尼拔的手下都有些收不住手。往往在林枫叫停之后，杀红了眼的双方还在玩命地对砍。在这个时候，撒克蝎子和州长就拼命地分开双方，阻止他们继续对殴。一般需要耗上半个小时左右，才能让所有人冷静下来停止战斗。

拍摄到了中期之后，这种状况就大为改善了。兽人士兵和林枫他们这一方的龙套们已经习惯成自然了，只要一听林枫喊停，双方马上罢手——哪怕下一秒就能把正跟自己打的对手送进地狱。然后双方无视满地鲜血和尸体，方才还在相互拼命的对手，相视一笑之后各自回归本阵，准备下一轮的拍摄。

这种情况在正常人看来，无疑显得相当诡异。但是龙套们都不是正常人，他们是真正的亡命徒！

兽人侵略性十足，尤其是当兵的兽人，早已将生死置之度外。对他们来说，生命就是一场游戏，战争更是一场刺激的游戏。这一次的游戏对这些兽人们来说，不仅刺激性十足，而且还相当有趣。在满足战斗欲望的同时，无论生死还都能赚到养家的钱，这令兽人士兵们对这个游戏非常满意。

而林枫和汉尼拔的手下，更是胆大包天，悍不畏死之辈。如果是胆小鬼的话，敢来参加秋季狩猎么？玩儿命对他们来说，已经跟吃饭喝水一样正常了。

当然，在这场游戏中，他们玩的是别人的命，是兽人的命。他们自己。除了因为拍摄需要，会受一些不轻不重地外伤之外，就只需要痛快地收割兽人的性命了。

毕竟他们都是精英中的精英。如果拉出去打野战地话。林枫和汉尼拔这不到50人的手下，对付这2000人的普通兽人士兵也绝不会失败，最多两败俱伤罢了。如果守城或者打埋伏、夜袭的话，他们战胜这2000人都不成问题。

当然，为了突出战斗地残酷，林枫和汉尼拔手下的龙套们，每天都会有许多人受伤。有些受伤较重的，就作为战死者退出了拍摄。反正莱茵哈特大师他们当年那一战，最后只剩下三个人活着，因此这些龙套们到最后都是要退出的。

在拍战争戏的过程中，还穿插了一些战场文戏的拍摄。扮演娜塔莎的妮悠也登场了，与林枫展开了一系列的对手戏。在这个时期，莱茵哈特大师与娜塔莎之间，还没有像后来一样的深厚地爱情。最多只有一些感情的萌芽，而且是娜塔莎先对大师生出好感的。

因此在这段时间地拍摄中，林枫与妮悠之间的感情戏进行得很含蓄，带点小小的暧昧。娜塔莎非常喜欢捉弄人，她的出现，为这铁血刚烈的战场，添上了一抹温柔和俏皮地色彩。妮悠表演得非常好。恰到好处地将娜塔莎对大师那种初萌的爱情表达了出来，却又不显得露骨。

这让每人看样片的人，都觉得娜塔莎好像是喜欢上了大师。但又总觉她只是在履行魅魔魅惑凡人地本份。这含蓄、暧昧的粉红色彩，让每个人都多了一分旖旎的幻想，猜测着娜塔莎最后会不会真的爱上大师，而大师又会不会接受这美丽而纯真，性感而俏皮的魅魔。

拍摄的日子一天天过去了。

为了进一步激发兽人士兵们对电影拍摄的热情，林枫每天都要将未剪辑制作的样片，给当天活下来的兽人士兵们放上一遍。这个时候是兽人士兵们最快乐的时间。

他们抱着膝盖坐在草地上，看着银幕上那鲜血四溢、残肢横飞的战斗场面，看着那炫丽的魔法，看着那壮烈的冲锋，看着那遍地乱滚的人头……他们会很兴奋地吼叫，很快活地欢呼。

每当看到自己或者熟悉的朋友们的面孔在银幕上出现时，那些兽人士兵就会发出阵阵哄笑。如果看到跟自己不对盘的家伙被人砍死时，他们就会发出一阵阵嘲笑。如果看到朋友被杀死时，他们就会惋惜地叹息两声，诅咒几句。然后又很快地收拾心情，继续观看那精彩的战斗记录。

他们清楚，也许就在明天，自己就会变成别人嘲笑或者惋惜的对象。

在此期间，林枫还把烽火佳人给兽人士兵们放了几遍。虽然主角是人类和精灵，令这些兽人士兵们在最开始时，多少有些缺乏代入感。但是影片的主题——战争、英雄、美人、爱情，这些都是不分种族和国界的。

因此烽火佳人放映到一半时，便吸引了兽人士兵们的注意力，引起了他们的兴趣。而当影片结束后，这些兽人士兵们几乎全部变成了州长的粉丝。没办法，对非法系职业的兽人士兵们来说，强壮的肌肉才是他们崇拜的对象。

甚至连莉雅都拥有了一批兽人粉丝，唯独林枫……这个被士兵们评价为阴险的、卑鄙的、无耻的、没有勇士风度的小丑一样的术士，没有赢得哪怕一个兽人士兵的追捧。

嗯，虎人约翰倒是挺欣赏林枫的。他觉得林枫这种人，跟他自己算是同一类人。

不过林老爷对这头比他自己更无耻的老虎没有丁点好感。林枫信奉“无所谓忠诚，忠诚只是背叛的筹码不够”，他可以出卖一些东西，但是触及底线的，他绝对不会出卖。他不会出卖兄弟、亲朋、手下、爱人，他不会出卖自己的祖国。但是在林枫看来，虎人约翰好像没有任何底线和原则，这头老虎真的是什么都能出卖的！

林枫相信，只要出得起价钱，虎人会毫不犹豫地把他的老婆、女儿送到别人床上！

……

“古德里安，真的要把他们全部杀掉么？”某天晚上，看着兽人士兵们看电影时好奇而纯朴的模样，向来心软的小精灵莉雅又有些不忍了。

“嗯。”铁石心肠的林枫淡淡地说道：“我是坏人来着。”

“可是……可是我们没有必要把他们全杀光啊。”莉雅央求道：“到时候我们只需要杀掉虎人约翰，抢走他家的财富就好了，这些兽人士兵……我们还是放过他们吧！”

“放过他们么？”林枫笑了笑，淡淡地说道：“那要看他们是否合作了。如果……我们抢劫虎人约翰的时候，他们出手阻止怎么办？他们毕竟是虎人约翰的兵哪！”

“约翰对他们这么刻薄，他们一定不会继续为他卖命的！”莉雅很笃定地说道：“到时候，我们只要揭露约翰私吞了一半以上酬金和抚恤金的事情就行了。你向约翰许诺的，是每位生还的战士１０枚金币的酬金，每位战死的战士２０金币的抚恤金呢！可是约翰他只给活着的人发５枚金币，死掉的发１０金币抚恤，这也太过份了！”

“那好吧，我们到时候将此事向兽人士兵们揭发出来。至于他们肯不肯放弃保护约翰……我就无法肯定了。”林枫叹了口气，抚着莉雅的小脸儿，说道：“莉雅啊莉雅，你可知道，第三次世界大战就要爆发了。到时候……这些被我们放过的兽人士兵，可能会挥舞大刀长矛，纵横在古奇山脉以南大联盟的土地上，屠杀劫掠我们的同胞……”

“如果真的出现那种情况，我愿意亲手将他们送进地狱！”小精灵很坚定地说道。

“呵呵，你啊……真是会给自己找麻烦呢！”林枫无奈地笑了笑，凝视着她碧绿的美眸，爱怜说道：“不过正是你这种执拗又善良的性子，才深深地吸引了我呢！”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88章 卡缪的实力！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28 本章字数:7685

20天之后，古堡废墟的电影拍摄已经进行到了尾。

在拍摄战争戏的20天当中，兽人士兵减员600余人，重伤致残200多人，剩下的几乎人人都受了轻伤。

而林枫和汉尼拔的手下们虽然没有死亡的，但是受伤也是家常便饭。重伤也有不少，只是没有落下残疾罢了。

现在林枫他们这一方的龙套演员们，已经全部完成了拍摄任务，作为战死者早早地下场领盒饭了。唯有林枫、汉尼拔、肖恩、妮悠四人还有不多的对手戏，以及最后的一场突围戏。

突围戏将在明天拍摄，届时州长和天4只巫师眼将全部投入拍摄当中。4只巫师眼中，有3只负责跟踪拍摄汉尼拔、妮悠、肖恩三位主要演员，每一只都锁定一位主演。而州长负责跟踪拍摄林枫，最后一只巫师眼负责全景以及航拍镜头。

在制定了这个拍摄计划之后，林枫深感摄像仪器缺乏。像这种大场面，最少也要十几台摄像机同时工作的。可怕，他暂时还没有能力

召唤出更多的巫师眼。

不过距离突破的日子也不远了，他隐约感到，自己的境界很快就要再次作出突破。到时候，不仅可以召唤更多的巫师眼，连火焰战车也可以召唤出更多。

……

当天晚上，林枫例行来到仙女龙姐姐和艾莉莎地卧室。和姐妹俩吻安之后，又去了狐女米莲妮和狼女玛格丽特的房间。

这20天来，他偶尔会享受一下狐女全方位的口技服务。今天地工作结束得早。现在还只是晚上十点左右，他便打算好好找米莲妮好好享受一下。

而玛格丽特这段时日来，每天白天都会锻炼一整天。到现在，她已经能自如地奔跑纵跃了。只是曾经敏捷的步伐和身法。一时半会之间还是练不回来的。

进到两女的房间时，狼女正*在床架上，捧着一本书在读。房间地照明魔法石发出的光线并不明亮，但是对有着天生夜野的狼女来说，只要一丝丝微光，就已经能让她看清蝇头小字了。

米莲妮倚在玛格丽特的肩膀上，偏着头与她一起看着书。两女的神情都很专注，但是兽人天生敏锐的听力。还是让她俩在林枫进来的第一时间，就听到了他的脚步声。

“老爷！”米莲妮甜笑着向林枫打了声招呼。这些时日地相片，她已经明白林枫是个什么样的老爷了。玛格丽特说的没错。只要不触犯他地权威，就算是像她俩这种等同于女奴的侍女，也可以偶尔和老爷撒撒娇的。更加不必要每次见到他，都要毕恭毕敬地行礼问好了。

“晚上好姑娘们。”林枫笑着点了点，走到床边坐下。问道：“看的什么呢？”

“骑士小说。”玛格丽特淡淡一笑，合上书页，将封面在林枫面前晃了一下：“《龙骑士的传说》。听说10年前在人类世界很流行的。但走到现在这本书才传到兽人帝国。”

“这本书是唬人的，专门忽悠你们这种爱幻想的小姑娘。”林枫哂然一笑，说道：“龙骑士绝迹好多年了。一千多年前，就没有巨龙愿意让人骑在自己背上打仗了。”

“不是啊！”米莲妮暧昧地笑着，忽闪着大眼睛看着林枫，说道：“老爷您不就是一位龙骑士么？”

“我？”林枫一怔，随即明白过来小狐狸指地是什么。他呵呵一笑，伸手在她胸脯上拧了一把，说道：“你这小狐狸精，真是越来越放肆。艾琳婕是我姐姐，不是我的坐骑。再说，你们听说过世上有仙女龙骑士么？就连龙骑士小说里，也不敢这么胡乱忽悠吧？”

米莲妮掩嘴笑道：“可是老爷您……极有可能成为大陆上第一们仙女龙骑士呢！”

“还胡说呢！”林枫佯怒着举起了巴掌，高高举起，轻轻落下，打到狐女的屁股上时，已经变成了抚摸。小狐狸精却是非常配合地哎哟一声，作出一副委委屈屈的小模样儿。那双亮丽的眼睛，却是媚眼如丝，含着两汪春水看着他。

林枫抚摸着她丰满挺翘的雪臀，不时逗弄一下她的尾巴。米莲妮很快便红了小脸儿，不知是羞涩还是情动。她微微娇喘着，两片樱唇一张一合。粉嫩的小舌头不时伸出来舔舔樱唇，为唇上添上一抹潮湿的光泽。

狐女不愧是狐女。即使是清纯羞涩如米莲妮，在林枫这段时日的调教挑逗下，渐渐被开发出妩媚性感的本性。随着她皮肤泛起淡淡的粉红，催人情欲的幽香便从她身体上挥发出来，丝丝缕缕地钻进林枫的鼻中。

“受不了你们了……”玛格丽特撇了撇嘴，说道：“我看我还是回避一下吧。”

“嗯，给我们一个小时。”林枫笑呵呵地说道：“你先去我房里，和伊丽莎白她们聊聊天。当然，如果你有兴趣的话，也可以加入我们。”

“我暂时没有这个兴趣。”狼女抱着书跳下床，穿着拖鞋往房门处走去，边走边说道：“如果需要我的话，你直接下命令就行了……”说话声中，她已出了房门。

“她性子怎么这么倔强？”林枫摸着下巴摇了摇头，很无辜地看着米莲妮，说道：“用命令把她抱上床，那还有什么乐趣？她又不是淫邪的血精灵……”

米莲妮点点头，说道：“是呢，这种事要自愿才有意思呢！”说着，她妩媚中带点羞涩地看着林枫。说道：“老爷，今，今晚是不是让米莲妮变成真正地女人？”

“哦。不急不急。”林枫笑着挑起她的下巴，在她唇上深吻一口，吮吸了一番甘甜的琼浆之后，说道：“今天老爷是来做按摩地。”

“啊？又是按摩啊……”米莲妮有些失望地嘟了嘟小嘴。说道：“老爷不喜欢我么？”

“哪儿的话呢？我说过，像你这种尤物，可不能这么着急就吞掉。”林枫左手环抱着她的腰，右手握住她柔嫩挺拔的酥胸，轻轻揉捏着，说道：“怎么，小狐狸迫不及待地想变成女人了？”

“……老爷你不要逗我了。”米莲妮低下头，按住林枫地大手。说道：“米莲妮真的很想早点成为老爷的女人呢。看到……看到老爷那么宠爱洛丽妲，米莲妮很羡慕……”

“你知道我没有种族歧视。”林枫饶有兴趣地看着她，说道：“这么着急。是害怕老爷我把你卖掉或者当作礼物、赏赐给别人吧？”

“才，才没有呢……”米莲妮慌忙辩解道：“老爷不会把米莲妮卖掉或者送人的，是么？”她抬起头，满怀期待地看着林枫。

“当然了。老爷不是说过，到我手上的女人。就一定不会转让给任何人么？”林枫摇头笑了笑，怜爱地看着这小狐狸，说道：“你是心里不踏实吧？”

“嗯。”在林枫那温柔的目光注视下。米莲妮稍一犹豫，还是点头承认了：“虽然老爷这么说了，但是我心里真的还是有点不踏实呢。所以就想老爷早点要了我，到时候，就不用像货物一样，在贵族、商人们之间转来转去了。从前，从前听到过一些传闻，好多兽人女奴被人类贵族玩腻之后，就会卖掉或者送走。甚至有些贵族，会将兽人女奴送进妓院接客赚钱……”

“哦，这我也听说过。傻姑娘，这种事情怎么可能发生在你身上呢？要对自己有信心。”林枫揉了揉她的长发，柔声道：“就算……就算你做了对不起我地事，让我不喜欢你了，我最多只会不理睬你，才不会把你卖掉或者送人呢！”

“我不会做出对不起老爷的事的！”狐女很坚决地说道，末了她又可怜兮兮地说道：“那，那老爷您如果玩腻了我……能不能，能不能只把我打进冷宫？”

林枫看着狐女这副可怜地模样，心里地一阵难受。这只小狐狸明明有着媚惑众生的天赋，可惜心肠却太软弱太纯真了。她的要求就这么简单，只不过想让拥有她的男人，在对她腻烦之后，不要将她卖掉……对这种可怜的女孩，林枫还能说些什么呢?

“不愧是狐狸精，你让老爷我心软了。要知道，我原本可是铁石心肠地坏人来着。”林枫无奈地笑了笑，在她鼻尖上轻吻一下，说道：“那你就施展你的狐媚天赋，让我一辈子都不会对你腻烦，好不好？”

“嗯！”狐女兴奋地点了点头，说道：“老爷我来给您脱衣服，就让米莲妮好好服侍您！”

林枫点了点头，让米莲妮替他除净了衣服。狐女服侍着他俯卧在床上，然后用柔嫩的双手和纤美地小脚儿，给他来了个背部全身按摩。完了之后，她又用酥胸给他按摩了一遍，最后用双唇和粉嫩的小舌头，温柔而仔细地舔吮遍了他背部每一寸皮肤。

米莲妮的手法很好，做得林枫很销魂。她的手，她的小脚，她的胸脯，她的唇舌，给他带来了数种不同的感受，但滋味都是一样地美妙。然后他翻过了身，小狐狸用同样的手法，同样的顺序在他身体下面来了一遍。最后她俯首在他两腿之间，吮吸吞吐起来。

她的唇舌仿佛有着神奇的魔力，吮吸之间，令林枫好像连灵魂都被她一并吸了去。

“比血精灵还要会服侍人。”一边享受着那销魂蚀骨的滋味，林枫一边在心中暗自赞叹着：“这么可人的小狐狸，哪个男人会对她腻味？这傻姑娘，真是太不自信了……”

尽情地将欲望释放在小狐狸口中之后，林枫并没有急着离去。他披上睡衣。搂着只着一袭透明丝绸睡裙地小狐狸，一边和她说着些闲话，一边在她身上抚摸着。

正将小狐狸摸得春潮泛滥之时。玛格丽特回来了。她进房后先是轻咳两声，然后似笑非笑地看着若无其事的林枫和羞得小脸儿通红的

小狐狸，说道：“一个小时已经到了。老爷。您是不是该回去休息了？”

“哦，再歇会儿吧。”林枫微笑着说道。他抽出已被小狐狸沾湿地手，向狼女招了招，说道：“过来，躺到老爷身边来，我们聊两句。”

玛格丽特警惕地看着林枫，说道：“你该不会想……”

“放心，小狐狸我都没动呢。又怎会动你？”林枫义正辞严地说道，摆足了君子面孔。可惜，他两腿间那将睡袍撑起一个小帐蓬的物事。暴露了他阴暗的内心。

“……”玛格丽特无奈地叹了口气，这种程度的厚脸皮……已经赶得上那位地下城主了。

她走到床边，脱鞋躺了上去。她身上地睡裙比起米莲妮的稍微厚实一点，但也是那种欲遮还露的。仔细看去，胸脯的嫣红和腿间的荒草都清晰可见。

“你的体毛都是蓝色的？”林枫像是才发现一般。盯着她两腿之间大声说道。

“……老爷，这并不好笑！”玛格丽特有些愠恼地说道：“米莲妮的体毛都是红色地，难道很奇怪么？”

“哈哈。哈哈……”林枫毫不尴尬地笑了两声，将手钻进玛格丽特的睡裙中，抚到她的臀上。在被他地手碰上那一刹，玛格丽特的身体明显地僵硬了一下，但很快便放松下来了。这个老爷虽然皮厚心黑，但是说话还是算话的。说不会动她，就真的不会动她。最多……吃点豆腐揩点小油罢了。

不过，林枫这一次还真不是揩油。他摸到了狼女的尾椎处，在她曾经长着尾巴地那处细细抚摸了一阵，惋惜地叹道：“你瞧，这里的疤果然不会消失了。”

“你觉得可惜？”狼女看着林枫，略带嘲讽地说道：“你是觉得……以后玩弄我的时候，看到那块疤会影响你地性趣吧？”

“你这姑娘真不会说话！”林枫嗤了一声，说道：“听不出来老爷我是替你可惜么？”

玛格丽特淡淡说道：“不需要你替我可惜，我自己并不在乎这个。摸够了没有？”

林枫恼火了，这姑娘太倔了，不给她点颜色瞧瞧，你还真不知道我林老爷是个坏人！

“没有！”林枫硬邦邦地说道。说着，他转移了手的位置，摸到了她两腿之间那湿润柔软的所在。

“哦，那请继续。”狼女闭上眼睛，一副任君施为的模样。

这一来，林枫反而觉没趣了。叹了口气，他抽出手来，握住玛格丽特的手，说道：“你这性子可得好好改一改了。我的确喜欢你，可是你不能老是让我下不来台呀！我们男人是面子动物，没有面子的男人肯定度日如年。稍稍给我点面子行不？”

“我不是让你继续了么？”玛格丽特奇怪地看着林枫，“难道你的意思是说，当你摸我的时候，我还得表现出很陶醉，很舒服的模样？是不是还要配合着你的动作呻吟两声？”

“……算我没说。”林枫苦笑着摇了摇头，暗自嘀咕道：这丫头，忽悠起来难度有点大！不愧是被我相中的，坚强、勇敢、自立的女孩儿！性格比伊丽莎白还要倔强得多！

“对了，玛格丽特，你能把蛮荒原野中那地下城的资料告诉我么？尤其是那个逃跑水平超一流的卡缪，我觉得那家伙很有意思，有机会的话，我想再次和他好好交流一番。”林枫转移了话题。

“罪恶之城……”玛格丽特皱起了眉头，思索了一会儿之后，她摇了摇头，说道：“你最好还是不要打罪恶之城的主意，那是个很危险的地方。”

“哦？危险到连我也摆不平么？”林枫不信，“卡缪那种废材都能当地下城主，我就不信我还摆不平那地下城了！”

“这不一样地。”玛格丽特摇头道：“卡缪其实是一个非常厉害的魔法师。他还兼修了占星术。他除了有着出神入化的魔法实力之外，还几乎能看破一切幻术。你别看他那天溜得很狼狈，但事实上。如果不依*你那些机械傀儡和追随者地话，你一个人绝对不是他的对手。甚至你的手下当中，除了那辆四轮战车、机械蝎子、飞行傀儡之外，也几乎没有一个是他的对手。”

“他有这么牛么？”林枫疑道：“仙女龙也不是他地对手？要知道。仙女龙可是有‘禁魔领域’的。他一个魔法师，要是被仙女龙姐姐禁锢

在‘禁魔领域’当中，他就只能挨打不能还手了。”

“禁魔领域对他没用的。”玛格丽特很肯定地说道：“卡缪有一件偏门附魔装备。那件装备没有进攻或者防御的能力，但它有着一个很奇怪的特性。它能令佩戴者对一切致幻类和领域类的法术免疫，因此无论是‘新月梦痕’还是‘禁魔领域’，都对卡缪无效。失去了幻术和禁魔两大法宝，仙女龙也无法战胜他的，最多能凭借‘相位转移’保持不败罢了。”

“这么牛？”林枫眼睛开始冒光了。能免疫一切致幻类和领域类法术的道具……那可不是一般地偏门道具啊，都几乎算得上亚神器了！如果有了这件装备，那么通过永夜的海峡去恶魔岛。不是更添了几分成算？

“还不止这么呢。”玛格丽特继续说道：“罪恶之城中实力最强大人类和类人生物中，就属卡缪了。我和巴尔——魔法师那个被炸得尸骨无存的倒霉鬼——其实并没有特别强大地实力，之所以能当上副城主，全因为我们的身份和代表的势力。

“我就不用说了，身后站着兽人帝国中的狼族。巴尔则是波其丝帝国的间谍。波其丝帝国一起将圣意志帝国视作最大地假想敌，而巴尔就是负责在圣意志帝国搞破坏的。如果不是因为我们俩的身份，我们根本没资格成为副城主。

“除卡缪之外。罪恶之城中有一个术士大师、一个魔法大师、一个黑暗牧师、一个大剑师、一个黑暗骑士、一个恶魔德鲁依和一个山丘之王。这七个人，号称罪恶之城地‘七宗罪’，都有着仅次于卡缪的个人实力。

“另外，他还有着一群黑暗精灵盟友。而那群不能照见阳光的黑暗精灵，又供奉着一头黑龙。如果卡缪肯献上足够的供奉的话，黑龙也能出手帮他的。所以，像他这么强的实力，如果你主动上门寻衅的话，一定会葬身在罪恶之城的！”

听到这里，林枫有些动容了，他讶异地说道：“卡缪居然有这么强的实力？那他这次为什么没有把全班人马都带出来对付我？黑暗精灵是地底生物，见光就死，无法出来帮他我还能理解。那什么七宗罪为什么一个都没出来？还有那头黑龙，究竟是怎么回事？大陆上恶魔盆地以外的黑龙，不就达尔巴一个么？”

黑暗精灵也是精灵的一支。形成年代比血精灵、暗夜精灵都还要久远。不过这种精灵就像地球上的吸血鬼一样，照见阳光就会挂掉。大陆地表上很早就没有他们的踪迹了，传说中他们搬进了幽暗的地下城中，过头暗无天日的生活。

像这种对地表没有威胁的生物，现在已经被人们排除在大陆种族、势力圈之外了。谈起黑暗精灵时，人们更多地像是在谈一群传说中的生物。

“七宗罪都是人魔混血儿。”玛格丽特淡淡说道：“他们的恶魔特征过于明显，用变形药水都无法掩饰，因此这次不能出来。至于那头被黑暗精灵供奉的黑龙……其来历我也是一无所知。我觉得……可能连卡缪都不知道黑龙的底细。”

“这确实有点麻烦了。”林枫锁起眉头，摸着下巴，缓缓说道：“如果要强攻地下城，我们现在的实力还真不够。不过卡缪已经盯上了我的四轮战车和机械傀儡了，他肯定不会善罢甘休。我不去找他，他也要来找我麻烦。玛格丽特，卡缪究竟是什么身份？他是哪个种族，真名叫什么？在蛮荒原野上建地下城有什么目的？”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89章 最糟糕的日子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28 本章字数:6360

“我不知道卡缪的真名。”玛格丽特摇头道：“我们都叫他卡缪，罪恶之城里，没有一个人知道他的真实姓名。我们甚至连他是什么种族都不知道，他有时候会以人类的模样出现，有时候又会变成精灵、亡灵、兽人甚至矮人、侏儒、地精。

“但他绝不是用变形药水变化的身形和相貌，因为他的变形药水也是配制成功不久，是在冒充休斯顿公国的狩猎者，参加秋季狩猎之前配制出来的。而且那变形药水也就只给了我、巴尔，以及那些冒充追随者的地下城人员使用。他自己并没有用药水变形。

“我觉得……他可能有一件能够让使用者自由变幻形貌的魔法道具。正因为这样，我们都不清楚他究竟是哪个种族的人。不清楚这些底细，自然就没办法弄清他建地下城的目的了。”

林枫问道：“你们既然什么都不知道，那又是怎么跟他走到一起去的？”

玛格丽特道："我是兽人帝国遣往圣意志帝国的间谍。你知道，兽人帝国现在已经在积极备战，准备和同盟种族血精灵、亡灵一起发动战争。在战争开始之前，兽人帝国除了自己积极准备之外，当然还会在大联盟内部搅起点风波，以削弱大联盟的实力。

"我就是带着破坏的使命前来圣意志帝国的。我在三年前到了蛮荒原野，结识了卡缪。那个时候罪恶之城才刚刚开始兴建。我知道蛮荒原野的强盗，给圣意志帝国造成了不小的麻烦，于是就打算加入其中，借他们的力量来完成使命。而卡缪在得知我地身份之后，对我非常欢迎，还让我做了罪恶之城的副城主。至于巴尔，他入伙的时间只比我早一个月。"

林枫摸着下巴，沉吟道："想不到……兽人帝国居然早在三年前，甚至更早以前就开始策划这场战争了。啧，看来兽人帝国的内部压力还真大，不得不通过战争释放压力！"

"不过这个卡缪还真有点意思。巴尔是波其丝帝国的间谍，就算波其丝帝国与圣意志再不对盘，他们也都是大联盟中的一员。而你，又是兽人帝国地人。

"他把你们都吸收入伙，虽说是看重你们背后代表的势力，但是……他这种行为，也能表明他既不是大联盟的人，又不是同盟国的人。那么，他代表的究竟是哪一方的势力？"

"大陆还有会参与争端的第三方势力么？"米莲妮好奇地问道："除了大联盟和同盟国之外，最强大地第三方势力，大概要属龙族了吧？可是龙族是大陆的守护者，对大陆各种族、国家之间的争端向来不予理会呢。"

"你错了。对大陆有野心地，还有深渊恶魔和外域入侵者。"林枫笑道："深渊一直想霸占主物质位面，而由病毒君主耐奥祖领导的外域大军，也并没有被彻底消灭。继承了耐奥祖地灵魂力量，被封印在"天空王座"之上，并遭到放逐的二代病毒君王，随时有可能打通位面通道，回归阿喀硫斯大陆的。"

"不会吧？"米莲妮惊讶地张了张小嘴，说道："那个卡缪应该不会有这么深厚的背景吧？如果他代表着这两大势力中的一个，那么他应该尽力搅乱大陆局势，挑起大联盟与同盟国的争端甚至战争才对。可是听你们说起来，他好像一直都在经营他那个地下城。一直在给圣意

志帝国添麻烦呢！这么看起来，他好像应该是同盟国，或是波其丝帝国的人才对。”

“呵，小狐狸果然聪明啊！”林枫赞赏地看了她一眼，伸手抚摸着她那两只毛茸茸的耳朵，说道：“但如果他是同盟国家的人，那么他根本没有必要通过玛格丽特来与兽人帝国搭上关系。如果他是波其丝帝国地人，也不需要通过巴尔与波其丝帝国扯上关系。

“一个间谍，在与其上峰接触的过程中，经过的中间环节越多，暴露地可能性就越大。卡缪若是同盟国或者波其丝帝国的间谍，根本就不需要多此一举嘛！”

“那么卡缪他会不会……”玛格丽特秀眉微颦，说道：“会不会就是单纯地与圣意志帝国有仇，所以执拗地想找圣意志帝国地麻烦呢？”

“哦……也有这个可能。”林枫点点头，又摇了摇头，说道：“不过我总觉得，像卡缪这种聪明人，他的目的应该不会这么简单。如果他就是单纯地跟圣意志帝国有仇，那他干嘛要将地下城修建在蛮荒原野中？

“他为什么不像迪菲亚兄弟会一样，到处发展势力？他为什么不从各个方面搅乱圣意志帝国的正常秩序，而只是在蛮荒原野经营他的地下城，只不时四处劫掠一番？这固然能对圣意志帝国造成一定的麻烦，但给帝国带来的影响并不能算非常大。

“如果我跟圣意志帝国有仇，我会想方设法制造恐怖事件。刺杀帝国各地领主、权贵，甚至策划一起针对皇室成员的刺杀行动。这么做，好像更能打击圣意志帝国吧？就算刺杀失败，但对帝国造成的影响，对帝国皇室威严的折辱，也绝对大于经营那座神秘的罪恶之城！”

顿了顿，他轻轻揪着下巴上的须根，皱眉道：“在我看来，原野中的地下城……其作用好像更适合作为一个据点，一个＃第三方势力向大陆进攻时的桥头堡。结合蛮荒原野的地理，这种可能性就更大了……”

“这个第三方势力，会不会是生活在地底的种族？”玛格丽特若有所思地说道：“深渊恶魔如果想大举入侵大陆，唯一的通道就是恶魔盆地的炼狱大门，然后从盆地中通过焦焰山谷，越过古奇山脉进入大陆。

“而外域与大陆的位面通道不是固定地，如果通道真的打开，也只会随机出现在大陆的某一处，并不能确定它的准确位置。在蛮荒原野中建立一个桥头堡，对深渊恶魔、外域入侵者都没有用呢！

“倒是那些地底种族，可以通过蛮荒原野进入大陆。以蛮荒原野的地形，如果地底种族从原野登陆地表进攻的话，可以四方出击，迅速占领原野四周大量地战略要地，和原野东面肥沃的西河大平原；退守的话，也可借助蛮荒地表下四通八达的溶洞，立于不败之地！”

“唔……这个可能性也很大。”林枫点头道：“卡缪不是还有一群黑暗精灵的盟友么？那可是最正宗的地下种族了。但问题是，地下种族一般都是见光死，他们凭什么占据地表？凭什么抵抗阳光的威力？再说了，地底世界地生活环境虽然困苦了一点，可是他们已经在地下居住了无数年，早该习惯了吧？为什么还要这么多事呢？”

“这个……我也不知道，我仅仅是顺着你的话，作出一个推测而已。”玛格丽特想了想，又道：“那么如果地底种族找到对抗阳光的方法了呢？如果他们能够沐浴阳光而不死，那么他们应该……会对环境比地底好上无数倍地地面充满向往吧？”

“……要真是这样那就麻烦大了！”林枫扳着手指头，说道：“你们看，大陆近年来将要遭受的浩劫可不少啊！第一，第三次世界种族大战迫在眉睫。像这种大战，不打上个十几年甚至几十年，是不会结束地。

“第二，炼狱之门近年来显得相当不稳定，随时可能打开，恶魔大军说不定什么时候就会入侵大陆。

“第三，外域入侵者的威胁并没有解除，我们谁也不知道二代病毒君王会在什么时候回归大陆，掀起新一轮的天灾战争。这么多倒霉事如果同时发生，又加上个可能出现的地下种族的话…16 k 小 说 wWw.1……6Ｋ.ｃｎ 文字版首发…”

他双手一拍，发出啪地一声脆响。然后摊开手来，无奈地说道：“我敢肯定，不超过２０年，大陆上的原住民就会大半灭绝了。大联盟也好，同盟国也罢，谁也逃不掉灭绝的命运。最多能有少数人幸存下来，但是他们将要面对的，就只能是暗无天日的未来了。”

“啊？不会这么倒霉吧？”米莲妮讶然道：“恶魔大军第一次入侵大陆，就让曾经统治大陆地龙族险些灭族。病毒君王耐奥祖发动的天灾

战争，摧毁了当时统治大陆的精灵大帝国……

“那两次战争中，还是全大陆地原住民团结起来，共同对抗侵略者呢，结果也只是惨胜而已。如果在大陆原住民打内战的时候，甚至是内战打到最惨烈，伤亡达到最顶峰地时候，再来一次异位面的外敌入侵……那么大陆上的原住民，真的有可能灭绝呢！”

“情况不会这么糟糕的。”林枫呵呵一笑，拍了拍米莲妮的脑袋，笑道：“我刚才不过是危言耸听罢了。我说的，只是最坏的情况，我们不一定遇得上。”

“哦……”米莲妮松了口气。她想了想，偏头看着林枫，忽闪着大眼睛说道：“不如我们想办法调停大联盟和同盟国之间即将爆发的战争吧！如果不爆发内战的话，就算有异位面的入侵者进攻大陆，我们也有力量与之对抗呢！”

“你啊，真是太天真了！”林枫摇头笑了笑，说道：“调停战争这种事情，可不是我们能做得到的。就算是某个国家的皇帝，都不一定有调停战争的能力。

“这场战争兽人帝国已经策划准备好久了，战争机器一旦开始，仅*个人的力量，是无法让其停下的。除非现在就有异位面的入侵者降临大陆，那样的话双方说不定能放下成见一致对外……好啦，这样遥远的问题我们就不要继续讨论了。已经很晚了，你们休息吧，我回去睡了。”

他亲吻了小狐狸一下，又在玛格丽特额上印下一个吻，笑道：“晚安了姑娘们。哦，玛格丽特，还有一件事要请你帮忙。你能不能抽空绘制一份罪恶之城的地形图？城防设施以及兵力布署等资料，最好也标注出来。”

“没问题，我明天就开始做。”玛格丽特点点头，又道：“你还是想要对罪恶之城动手？”

“放心，我很有自知之明，这种蠢事我是不会做的。”林枫眨了眨眼睛，笑道：“不过如果我把这份资料交给圣意志帝国呢？跟在别人背后捡便宜的事情，我最擅长了！”

“真阴险！”玛格丽特撇了撇小嘴，作不屑状。

林枫无所谓地耸了耸肩膀，笑道：“谢谢夸奖。我一向认为，阴险是与智慧直接挂勾地。蠢蛋是无论如何阴险不起来的。好啦，我走了，姑娘们好好休息吧。”

他摆了摆手，正准备离开时，玛格丽特忽然出声唤住了他：“先等一下，我有东西交给你。”

“哦？”林枫回过头，饶有兴趣地看着玛格丽特：“是情人节礼物么？不对呀！情人节好像还没到呢！”

“胡说八道！”玛格丽特轻啐了一句，她趴在床架上，从床头的梳妆台抽屉里拿出了一样东西。她将这样东西递向林枫，淡淡说道：“给，你让我做的。”

林枫眼睛一亮，玛格丽特手中的，正是一条纯蓝色的围脖。用玛格丽特地尾巴做的！

“哈哈，真是谢谢你了！”林枫笑着接过围脖，先细细欣赏、抚摸了一番，然后直接将其围到了脖子上。他看着狼人姑娘，微笑道：“这是我这个冬天收到的最好的礼物。再次感谢你，玛格丽特，没想到你这么心灵手巧。”

“这不是什么礼物。”玛格丽特撇了撇小嘴，别过头去，淡淡说道：“这只是完成我的老爷交待的任务罢了。”

“呵呵，随你怎么说，反正我很喜欢这件礼物。”林枫很灿烂地一笑。看着玛格丽特时，眼神中满是欣赏。

被他的目光注视着，即使狼女没有与他对视，也感应到了他那灼灼地目光，漂亮的脸蛋儿竟不由自主地浮上了淡淡的红霞。

林枫见状，绽出一抹意味深长地微笑，转向大步出了两女的房间。

……

次日，经过半天地准备之后，废墟古堡这段戏的最后一场突围战开拍了。

突围只是委婉的说法，说的难听点，这应该叫做逃命。真正突围的时候，没有人会恋战，以最快的速度不停地朝着预定方向狂奔，沿途砍倒一切挡在前面的敌人。如果遇上短时间内摆不平的敌人，就必须绕道而行，绝对不可多作纠缠！

再英雄盖世的人，在突围逃跑时，都可能狼狈如丧家之犬。

当然，这部英雄主义题材的电影，就不能拍得这么写实了。

林枫他们四个主演地突围过程，充分运用了艺术的夸张。他们没有不顾一切，惶惶如丧家之犬一般住包围圈外狂奔。他们的突围战打得很艺术，很有气质，有时还会假装遇上强敌，与之缠斗一番，故作艰难地胜出之后，带着一身伤痕，以大无畏地精神继续前进。

总之这一场突围战，充分凸显了四个主角，尤其是莱茵哈特大师的英雄形象。结果第一次拍摄完毕，在看样片地时候，所有观众一致认为：这不是在突围逃跑，而是在冲阵决战……就连林枫自己也觉得这一场拍得太过了，作秀的痕迹太重。

没有任何犹豫，林枫直接说出两个字：重拍！

一遍不行，咱就来第二遍。第二遍不行，再来第三遍。总之一定要拍到满意为止！

结果这一场突围战，竟然连续重拍了 7 遍，花了整整 4 天功夫，才得以圆满结束。

最后草草剪辑出来的样片播放出来之后，观众们纷纷表示认可。说这既拍出了突围应有的真实感，又充分表现出了突围四人组的英雄形象，还没有刻意贬低兽人军队的战斗力，看上去非常不错，很真实，很感人。

而林枫，对最后的结果也非常满意。以他现在的能力和设备，也只能拍出这种水平了，不过在经过州长的后期加工制作之后，相信效果一定会更好。

拍了 7 遍突围战，兽人士兵们死伤惨重。前期十多天的战争戏，也一共才死了６００多人，残了２００多人。这次只不过 4 天的突围戏拍下来，兽人士兵们死伤高达７００多人。

拍摄圆满结束后，初来时整整２０００人的兽人士兵，只有不到５００人完整地存活下来。有２７０多人缺胳膊少腿，终生残废。剩下的，都已经被撒克蝎子挖坑埋了。

在古堡废墟呆的最后一晚，林枫准备了一场盛大的庆功宴，邀请虎人约翰以及所有的兽人士兵参加。在酒宴进行到一半时，他让州长把这２５天来拍摄的古堡之战的样片，播放给了众人观看。

结果，许多兽人士兵都哭了。

他们，是为死去的胞泽哭泣。他们，也是为多日来的辛苦，终于有了这圆满的成果而哭泣……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90章 回南方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29 本章字数:5092

次日清晨，剧组拔营启程，离开了古堡废墟。

兽人士兵们安静地行走着，没有人回头去看身后那渐渐变远变小的古堡。每个人的神情都很宁静，好像前些日子的经历，只是一场大梦，梦醒之后，便不再留恋。

林枫和汉尼拔的追随者们也都默不作声，静静地赶路。在拍摄完成之后，他们和那些与兽人士兵们交换了一些小小的纪念品，以记念这一次奇异的经历。虽然曾跟兽人士兵生死相搏，但他们之间并没有仇恨。

因为这一切，只是一场游戏。

一手策划了这场游戏的林枫坐在悍马车里，懒懒地*在车座*背上。他双手交叉置于腹前，两眼微眯，嘴角挂着一抹淡淡的微笑。

莉雅坐在他大腿上，趴在车窗边上望着兽人士兵们。良久之后，她叹息一声，说道："兽人的士兵还真奇怪呢！他们居然对我们没有半点仇恨的样子，就连那些在战斗中残疾的士兵，现在也能笑得出来……"

"因为他们都是真正的战士。"林枫微笑道："战死，是荣誉。杀人或被杀，都只是游戏。"

"如果兽人战士们都是这种心态的话，那就太可怕了。"莉雅不无忧虑地说道："他们能狂热地投入到战斗中去，不在意生死成败，只求能在战场上尽情释放战斗的欲望……跟这样的士兵交战，是件很可怕的事情呢！"

"所以啊，前两次世界大战，兽人帝国都是同盟国的进攻主力。"林枫微笑道："前两次世界大战的时候，兽人的人口比人类少，装备比人类差，却能一直处于进攻态势。在狂热的战斗欲望和无惧死亡地精神支配下，他们屡战屡胜，打下了大片的疆土。"

“兽人将古奇山脉以北的土地全部占据，把人类和大联盟的种族，彻底赶到了古奇山脉以南。据史料记载，在前两次世界大战中，大联盟的军队与兽人的军队交战时，伤亡比最低也是4比1，普遍都在5比1左右。”

顿了顿，他接着说道：“还好人类的繁殖能力一向很强，比兽人都要强大，这才勉强保持了对兽人帝国的人口优势。否则若是兽人帝国的人口，超过了人类及其联盟种族的话……呵呵，就算有激流堡挡在悲伤峡谷中，也无法阻止兽人帝国大军南下。”

“第三次大战就要爆发了。”莉雅叹了口气，说道：“希望激流堡不要沦陷。”

“只要能保持空中优势，激流堡应该不会沦陷。”林枫淡淡说道：“以激流堡的地形，正面强攻是很难将其攻下的。但是，精锐的狼骑兵可以从山中绕道，自激流堡背后发起攻击。虽然狼骑兵不擅攻城，但也能在一定程度上牵制守城兵力。”

“如果在前后夹击地同时，兽人帝国再派遣空骑兵实施空中打击，甚至用飞艇等飞行工具派遣空降部队……激流堡就很可能沦陷了。所以，一旦战争开始，激流堡的守军就必须时刻保持空中优势，令兽人帝国的军队无法展开空袭。”

“还好兽人帝国没有龙骑士。”莉雅笑了笑，说道：“如果有龙骑士的话，只要两位龙骑士配合地面军队，激流堡肯定会在一个月以内失陷。”

“其实讨论这个并没有多大意义。”林枫嘴角勾起一抹阴狠的笑意，说道：“因为这一次大战，大联盟不一定会像上两次大战一样，一直处于被动防御的态势。只要我们回去之后，能成功刺杀腓特烈三世，并嫁祸给兽人……到时候，也许就要轮到兽人考虑如何守好格萨尔堡了。”

……

这一趟回程的途中，队伍是沿着无尽草原与古奇山脉的交界处行军的。在途中，虎人约翰指挥他的队伍，剿杀了十多个坐落于古奇山脉边缘的兽人山村，为林枫和汉尼拔捕捉了大量兽人女奴。

兽人士兵热衷于杀戮，喜欢用鲜血涂抹战刀。他们缺乏同情心，对残杀同胞并没有多大的负罪感。尤其是与士兵们不属于同一种族的兽人，他们杀起来就像踩死蝼蚁一样轻松。

在兽人的世界观中，弱肉强食的丛林法则是天经地义的——这当然最符合兽人的种族特性了，从来没有听说过，丛林中的猛兽会对病弱的猎物手下留情地。

再有智慧的生命，也摆脱不了本能的桎梏。就连自认为最文明最智慧的人类，也摆脱不了本性中的贪婪和欲望。

这一路杀掠拖慢了队伍地行军速度。从虎人的领地去古堡废墟时，队伍只走了三天。但是返程时却足足走了9天，才回到了虎人约翰的领地。回到虎人领地的时候，队伍中已经多了170多名兽人女奴，最小的只有10岁，最大的也不过30岁。

“约翰是个不错的人。因为他对待自己的同胞，比对待敌对种族还要残忍。”汉尼拔曾经这么对林枫说道：“其实他这样的人不应该杀，应该留下来继续祸害兽人帝国。如果兽人帝国中，有半以上的贵族都跟约翰一个德性，那兽人帝国不需要大联盟来攻打，自己就会先崩溃。”

“约翰是兽人帝国中比较另类的存在。”林枫笑呵呵地回应道：“像他这种人虽然不多，但肯定也不会少。留着他也动摇不了兽人帝国的根本，因此多他一个，少他一个都没什么区别。与其留着他缓慢地祸害兽人帝国，倒不如从他身上大捞一笔。反正兽人帝国垮不垮都不关我们的事，就算兽人帝国真的崩溃了，得到最大好处的只会是三大帝国，我们又捞不到多大好处。”

……

回到虎人约翰领地的当天夜里，按捺许久的林枫一伙终于动手了。

虎人约翰低估了林枫的阴险无耻。他是真的把林枫和他当成了一路人，他觉得他们之间有许多共同语言；双方还存在很大的合作空间，有着很大的共同利益；双方以后应该还能继续在多方面展开亲密无间的合作，以谋求共同富裕。

再加上有汉尼拔这个和他一帆风顺地合作了好几年的老朋友存在，所以虎人约翰对林枫根本没有作任何防备。

结果约翰的头被砍了下来。他人头落地的时候，身子还躺在自己卧室华丽的大床上，盖在身上的被子都还没有来得及掀开。

虎人约翰死不瞑目，他到死都不知道自己究竟是被谁杀的。

除了少数死忠于他的卫士外，他领地上的卫队战士们，没有一个人出手阻止林枫他们的劫杀抢掠。因为林枫当着听到动静赶来的卫队战士们的面，揭露了约翰克扣薪酬和抚恤金的事，然后又拿出大量的金币、丝绸、食盐以及精钢武器分给了战士们。

结果当林枫一伙离开虎人约翰的领地，踏上返回山脉南方的旅程时，有500多个兽人士兵自发地护送他们。兽人士兵们一直将林枫他们送到了悲伤峡谷北部出口附近，方才依依不舍地与这位慷慨大度的人类老爷告别。

在兽人战士们的护送队伍离去后，林枫他们的队伍还有300多人。除了林枫和汉尼拔的两班人马之外，队伍中还多了200多名兽人女奴。

虎人约翰家中的财富自然是被席卷一空，统统打包装进了艾莉莎传说之剑的储物空间。

而兽人女奴则由米莲妮、玛格丽特负责管理。女奴们很乖，因为林枫向她们保证，到了南方以后，一定为她们找户好人家，绝不会让人亏待了她们。

对林枫的保证，兽人女奴们半信半疑。贵族的话向来是不能当真的，尤其是作出保证的，还是一个人类贵族。

但她们的家园已经被毁灭了，她们在这个世界上已经没有依*。若是留在草原上，等待她们的命运，也就是做贵族家的侍女、玩物甚至被卖作妓女。与其这样，还不如去环境更好的南方，试试能不能得到更好的待遇。

她们不知道。林枫的保证并不是空头支票，他并没有打算将这批女奴全部卖出去。他在这次秋季狩猎中，已经获得了相当丰厚了战利品，并不需要再*贩卖这些女奴来赚钱。

女奴中符合条件地一部分，他会将她们培养成演员。至于是演正经的电影，还是拍，就要看她们的天赋和悟性了。

还有一部分，将会作为赏赐赠给他的卫队战士们。能获得珍贵的兽人女奴，卫队战士们的忠诚度必会大幅提升。而这对兽人女奴们来说也是件好事，嫁给林枫的卫队战士，绝对比给贵族作女奴玩物要好。

至于那些才10岁左右的小不点，就先留着在他自己的城堡里作侍女，等长大些再决定将其用到哪方面。如果有潜力的话，也可做战士训练。林枫可是很希望能从这批女奴中，发掘出几个像小猫咪一样的练武奇才。

当然，那些留作侍女的小不点们，林枫是没打算自己留着享用的。因为这批女奴虽然素质都很高，但却没一个能达到洛丽妲、米莲妮和玛格丽特的水平。也许小不点们长大些后，能变得更加美丽动人，但那也都是以后的事情了。

……

带着这么多女人上路，对林枫来说是一个不小的考验。所幸汉尼拔经验十足，知道许多可绕开兽人控制区域的隐蔽路径，有的是办法带着这些女奴穿越悲伤峡谷。如果只有林枫一个人的话，他可真没办法带这么多人上路。

兽人女奴们的体质非常不错。就算一个个看上去婀娜多姿，柔弱似水，其内在素质却也远高于人类女子。她们的耐力、柔韧度、敏捷度。甚至不逊于普通强壮的人类男子。若是带着200多个普通的人类女子穿越悲伤峡谷，可能走到一半，女人们就会全部死光。

在汉尼拔的带领下，5天之后，队伍就已经绕过了格萨尔堡的控制区域，进入了悲伤峡谷之中。之后再走了4天，便彻底脱离了兽人的控制区域，进入了双方势力犬牙交错的混乱地带。

林枫他们这一路上绝不惹事。见到堡垒、兵站，无论是人类的也好，兽人的也罢，全都远远地避了开去。这一路上小心翼翼地行进，绕道的时候自然常会遇上崎岖难行的地段，必须翻山越岭，跋山涉水。

如果按正常的行军方式越过那些险地，女奴们失足摔死几个都是正常地。不过林枫他们有利器傍身，自然不会让女奴们涉险。遇上那种特别险恶的地形，林枫便用悍马战车、火焰战车、撒克蝎子甚至红蜘蛛，将女奴们一一运送过去。

这一来虽然浪费了不少时间，但也确保了女奴们的生命安全。无论多险的地段，都没一个女奴因失足摔下山崖而死。而在其余的时候，林枫也会用悍马战车、火焰战车、撒克蝎子搭载一些兽人小姑娘，甚至会在坐车时将小不点们抱在他的大腿上，给她们讲故事。

林枫这个贴心的举动，赢得了兽女奴们的好感。对他作出的承诺，也更有信心了。

就这样一路绕行暮宿，在今年冬天的第一场大雪降临到悲伤峡谷之时，林枫他们便已经到达了激流堡前方。

“终于回来了！”顶着头上纷飞的雪花，看着激流堡那高大巍峨的城墙，林枫心中生出些许唏嘘之感。10月初从大帝之城出发，回到这里时，已是12中旬。再这十几天，新年节就要到了。

不过今年的新年节，林枫可能很难过得逍遥了。

在他的构思中，刺杀腓特烈三世的计划马上就要展开。如果刺杀成功，并能顺利栽赃给兽人帝国的话，他便会献上地下城的地图，将地下城构陷兽人帝国安插在圣意志帝国的颗钉子，怂恿帝国出兵讨伐！借帝国之手，铲除卡缪这潜在威胁！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91章 袖珍美女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29 本章字数:7402

队伍开到了激流堡下方的城门前。

激流堡的最高指挥官，特洛伊?坎贝尔将军带着亲自出迎。

这位现年65岁的老将军，曾经是希维联邦中的斯巴坦城邦的王子。不过自从他20岁时来到激流堡驻守之后，直至65岁，他便一直未曾离开过悲伤峡谷一步。

在这45年间，特洛伊将军从一个最普通的步兵做起，经历过无数次大大小小的战斗，亲手格杀过超过5000的兽人士兵，带队摧毁过109座兽人的小型堡垒、兵站，立下赫赫战功。他的职位也是一再升迁，终于在5年前成为了激流堡的最高指挥官。

激流堡是属于大联盟的，并非属于圣意志帝国。这个堡垒花费了百年时间建造而成，游泳了数个世纪不断修葺、完善。在它建成的时候，圣意志帝国的开过大帝还没出生呢！连大帝的祖爷爷，都还没从娘胎里出来。

因此在激流堡驻扎的，除了圣意志帝国的军人外，大联盟的各个种族、国家也都有军队派驻。上一任的最高指挥官是个矮人，而且是矮人中身高5米的山丘之王。不过那位山丘之王现在已经逝世了。现在特洛伊将军将在最高指挥官的位置上，一直做到去世。然后再由大联盟公选出下一任的最高指挥官。

在这飘飞这大雪的冬季里，特洛伊将军仍旧穿着斯巴坦战士的传统服饰。他披着深红色的披风。戴着黑色头盔，腕上有一双金属护腕，脚蹬一双长筒战靴。除此之外，他身上便只剩下一条亚麻短裤，显出极其雄壮的身材。

仪仗队、军乐手在城门两边排列整齐，奏起凯旋的军乐。特洛伊将军骑着一匹高大的黑色战马。身板挺拔犹如青松。十多个各种族的副官、将军跟在他身后。排成整齐的三列，向着正对着他躬身致敬地林枫等人行来。

在离林枫他们还有十多米的时候，特洛伊将军和他身后的军官们同时翻身下马，大步向着林枫等人走去。走到他们面前后，将军和军官鸥鸟们同时握紧右拳，重重地砸在自胸膛上，行了一个庄重的军礼。

“欢迎回来，勇士们！我谨代表大联盟，对你们的勇敢和牺牲致以最高的敬意！你们，是真正的英雄！”老将军的声音如同雷鸣。

他的披风和头盔上已经积了不少白雪，他花白的胡须上也沾着了许多雪粒。但在这透骨的寒风中，这位穿着单薄的老将军仍然没有半点寒冷的样子，他雄壮如狮的身躯上，仍然散发着腾腾的热力。

“牺牲的勇士才是真正的英雄，我们，只能沐浴在他们英勇的光芒之下。”林枫对着老将军深深地一躬身，谦逊而真诚，又带点哽咽地说道。

“我们能活下来，全*勇士们的牺牲和奉献。”汉尼拔保持着深鞠躬的姿势，以慷慨激昂，又带着悲伤颤音的语调说道：“他们的精神将永远激励我们。让我们能以更大热情，投入到大联盟的正义事业中去！牺牲的英雄将永远存活在我们心中，他们的勇气和力量，将与我们同在！”

这一唱一和的黑心肠二人组，已然将厚黑神功练得出神入化了。他俩说这番话时，真的差一点就热泪盈眶了。而在他们身后的追随者

们，则一个个作出一副黯然沉痛的模样。垂首不语。

特洛伊老将军满意地点了点头，扶起了林枫和汉尼拔。他大力地拍着两人地肩膀。用雷鸣一般的声音说道："勇士地归宿就应该是战场。一个真正的勇士，应该在最后一场战斗中，英勇地战斗到流尽最后一滴血！你们不必悲伤，英雄的光芒不会离我们而去的！"

林枫和汉尼拔红着眼睛，噙着泪花，咬牙切齿地重重点了点头。

老将军笑了笑，目光自他们身后的人群身上一一扫过，最后叹道："这一次，就你们两队人回来么？"

"是的将军。"林枫低下头，黯然说道："我们10支狩猎队伍中了兽人的奸计，聚集到一起攻击狮人贵族哈里森的领地。结果……等待我们的是哈里森的7000人卫队，18000人民兵。当我们好不容易战胜他们之后，哈里森又派出了1300人的多种族混合部队，消耗光了大伙儿最后的战力……"

说道这里，他喉头哽咽几下，好像已悲痛地说不下去。

汉尼拔接道："我们并没有放弃，我们打垮了哈里森的部队，杀死了狮人贵族。但是我们没有想到，接下来还有一个更大的圈套。在我们庆祝胜利，准备首饰战利品的时候，将近6000人的狼骑兵把我们包围了！原来一切都是狼族策划的。他们借哈里森的力量消耗狩猎队伍的实力，并借我们的手铲除了狮人贵族。当我们双方打得两败俱伤之后，狼人才正式登场，想摘取最后的胜利果实……"

"结果呢？"特洛伊将军饶有兴趣地问道："你们是怎样掏出来的？"他其实并不在乎圣意志帝国秋季狩猎的成败，因为这秋季狩猎并不是大联盟的传统活动，只是圣意志帝国一家在进行罢了。对于帝国每年组织这项活动的真实意图，老将军也是清楚的。只是这属于帝国的内政，老将军不便干涉罢了。

当然，即使狩猎活动属于圣意志帝国的官方活动，但参加狩猎活动的勇士还是值得尊敬的。毕竟他们是在以生命和热血给兽人帝国制造麻烦，尽可能地削弱兽人帝国的实力。这对大联盟来说，也是极有好处的。

所以激流堡的最高指挥官们，每当秋季狩猎的幸存者们回来2，都会亲自出来迎接。像汉尼拔，自特洛伊将军接任最高指挥官后，已经

连接5年享受过老将军的亲迎待遇了。

“我们战胜了所有的狼骑兵。”林枫抬头看着老将军，自豪中带着些悲痛地说道：“我们和苦战连场，幸存下来的战友们一起，##这将近6000人的狼骑兵发起了决死冲锋。每个人在左后的关头，都爆发出了难以想象的战斗力！

“有些明明已经连刀都那不起来的战士，竟然一口气劈倒了四五个狼骑兵，最后活生生累死。有些已经在前期耗光了魔力的魔法师们，主动燃烧灵魂，以灵魂力量发动了威力强大的魔法，与狼骑兵们同归于尽……

“最后，满以为胜券在握的狼骑兵崩溃了。他们虽然没有逃离战场，但是他们被我们死死地压制住，最后被我们全部歼灭在哈里森的城镇之中！那一战，我们足足割了5000多条狼骑兵尾巴！只是……除了您看到这些人之外，所有的战友都光荣地战死了……”

说道这里，他紧抿住嘴唇，用力地眨了眨眼睛，似乎在强抑住眼泪。但是眼泪还是流了出来，他嘴唇哆嗦两下，伸出手去抹了抹眼泪。

林老爷的演技，如今不能说炉火纯青了，应该说出神入化了。明明是他促成了狩猎队的全军覆没，可是他现在的样子，就跟死了儿子一样悲痛。连见多识广的老将军，都被他那深沉的悲痛语气，深切的哀伤眼神，以及情不自禁滚滚而出的眼泪蒙住了。

老将军摇头唏嘘了一番，说道：“真是辛苦你们了，孩子们。大联盟会记得你们的功绩的。现在……请不要继续悲伤了，让我们进城狂欢吧。我们为你们准备了盛大的欢迎宴会！明天……在核实你们地功绩之后，我就会把你们的功绩，如实上报给大联盟各种族的最高领袖，你们以后，就是大联盟的英雄！”

林枫要的就是这个结果！他这一番做作，要的就是得到大联盟的肯定！这一次秋季狩猎，除了他和汉尼拔的队伍之外，别的狩猎队全军覆没。而他和汉尼拔又是巴伐利亚的人，难免会被人说三道四。圣意志帝国如果存心对付他们的话，甚至可以不需要证据，直接说怀疑他们谋害了其余的狩猎者，掠夺了他们的战利品，以这个罪名逮捕他们！

就算因为没有证据而无法定罪，但只要林枫和汉尼拔被逮捕，那在审判之前，圣意志帝国有的是办法让他们死在监狱里。而如果林枫和汉尼拔拒捕的话，那就更好了，圣意志帝国可以名正言顺地诛杀他们！

所以林枫必须尽快让这件事惊动大联盟，尽快让他们的名声传遍整个大联盟。这一来，圣意志帝国如果想要对付他们的话，那就必须承受极大的压力，冒极大的风险！因为第三次世界大战爆发在即，大联盟一定不会坐视圣意志帝国在没有确凿证据的情况下，谋害大联盟的英雄！

英雄，在战争的年代，那是极其珍贵的。一方阵营中如果有几个出众的英雄，对己方士气的提升，有着莫大的好处！

林枫就是要利用这一点，来争取缓冲时间，令他在谋杀腓特烈三世之前，帝国不会首先对他发难。而如果谋杀腓特烈三世成功的话，头上顶个英雄的光环，也不会轻易遭人怀疑。对嫁祸兽人帝国，也是极有好处的！

……

在老将军的引领下，林枫和汉尼拔的队伍。携着那200多人的女奴进了激流堡中。进堡的时候，沿途的军民看着他们欢声雷动。对着他们抛洒出无数彩带和鲜花。

更有大胆泼辣的姑娘，看中了队伍中某位强壮的追随者，便快步冲进队伍中，拉着他献上一个热烈的香吻，让后将写有自家地址的纸条塞入他们手中。

据事后统计，林枫和汉尼拔手下的追随者们，平均每人都收到了5张以上的小纸条。而林枫追随者中，一个身体强壮，偏偏又极其具浪漫气质的高卢人，更是一个收到了13张小纸条，创下了记录。

甚至连造型酷得稀烂的艾莉莎也被姑娘误认为男性骑士，收到了7张小纸条。

林枫和汉尼拔却是一张纸条都没收到。林枫虽然也比较帅，又有点气质，身材也很雄壮。但他身边簇拥着好几个美女，姑娘们看到那些美女之后，很明智地放弃了勾引他的打算。

至于汉尼拔……这小子进城之前，特意从兽人女奴总挑选了10位美女，穿戴一新之后簇拥在他身边充场面。其险恶用心，当然是想把被美女环绕的林枫比下去，枪枪他的风头。但这样以来，他却也没有机会收到热情似火的激流堡姑娘们的一夜情邀请了。

进城之后，安顿好宿处，稍事休息之后，老将军便派人来邀请林枫、汉尼拔以及所有的追随者们参加庆功宴了。

晚宴在激流堡市政大厅举行。

大厅外飘着鹅毛般的雪花，大厅里的气氛却是热烈如火。男性军官们装着夏季制服，显示出他们雄壮威武的身材。女性军官们则都是穿着性感的裙装，在林枫和汉尼拔的追随者中挑选一夜情的对象。

妮悠、伊丽莎白、洛丽妲、莉雅都参加了晚宴。米莲妮和玛格丽特因身份比较敏感，没有前来参加宴会，留在宿处照顾女奴们。而仙女龙姐姐和卸下了装甲的艾莉莎，也在用幻术易容改扮之后，与大伙儿一起来到了晚宴现场。

仙女龙姐姐改扮后的模样，不仅隐藏了龙角，还将相貌变得普通了一点。绕是如此，她看上去仍是美丽之极。而艾莉莎，在易容之后看起来与仙女龙姐姐有点相似，但五官中又有着娜塔莎的影子。总之也是一个千娇百媚的大美人。只是她眼神冷得像冰块，又不爱说话，除了林枫、仙女龙姐姐、洛丽妲、芙罗娅之外，没什么人能跟她正常地交流。

这些风情各异的女孩儿们姿势吸引了不少男军官的注意，不时有男军官上来搭讪，幻想能与某位美丽的姑娘发生一段回味无穷的露水情缘。可惜的是，伊丽莎白她们都是名花有主的人了，自是不会对别的男人假以颜色。而仙女龙姐姐和艾莉莎虽未###确定关系，但也早已渐生情愫，又哪会在意别的男人?

因此凡是找姑娘们搭讪的男人，运气好的，只遭到礼貌委婉的拒绝。运气不好碰上艾莉莎这座冰山，便只能吃到几个冷冰冰的白眼。如果遇上妮悠这最擅魅惑人心的变种魅魔，那更加不得了，有好几个男军官被的诱惑之音弄得当场出丑，脱下裤子跑到场中跳艳舞。清醒过来之后，在满堂哄笑声中面红耳赤地逃出了宴会厅，提前退场。

林枫并没有时时和姑娘们呆在一起。他抱着芙罗娅在大厅里转了一圈，让他尽情享受了一番丰盛的美食。然后一个人来到大厅旁边的

阳台上，端着就被静静地喝着酒，看着厅热闹的场面。

大雪在他身后飘飞，将激流堡染成素白。寒风一阵阵地侵袭，对他却造不成任何影响。

吃得肚儿滚圆的芙罗娅用两只大耳朵扒着他的胳膊，将头埋在他胸膛上，呼呼大睡着。最近这小家伙吃了睡，睡了吃。打仗不出力，平时什么事情都不做，简直成天字第一号米虫了。不过她吃了这么多东西，却也不见长胖，只是那蓝色的身体，颜色渐渐变得透明，已经由当初的深蓝变成粉蓝了。

“古德里安先生，你好！”一个穿着淑女裙的小姑娘来到了林枫面前，仰头望着林枫这个对她来说，好像巨人一般的家伙。

“你好，小妹妹！”林枫低头看了一眼这头顶只到他腰部的小姑娘。露出一个哄小孩时的友善笑容。这小姑娘长得漂亮，精致得犹如瓷娃娃一般。她的眼睛大而明亮，仿若星辰。双眼皮上生着弯弯长长的睫毛，两撇秀眉精巧如花。

她的鼻梁挺直，鼻子小巧可爱。粉红色的漂亮嘴唇那是货真价实的樱桃小嘴。

“我不是小妹妹！”瓷娃娃一般的小姑娘瞥了撇嘴，很不乐意地说道：“我今年已经22岁了！”说着。她还挺了挺胸脯。很不高兴地说道：“难道你就这么没眼力么？”

“卟……”林枫一偏头，将一口酒喷出了阳台之外。这小姑娘挺胸脯的时候，他才发现，这姑娘个子虽小，但身材确实凹凸有致。那胸脯虽然并不算特别大，但以他她的身高来看，确实是合乎比例的成熟胸部了！

“不好意思！”林枫歉意地笑了笑，掏出手帕擦了擦嘴。然后他蹲下身子，看着这个袖珍美女。微笑道：“你是侏儒族的姑娘吧？”

“伊梨?塔里曼，侏儒族主炮手。”袖珍每人向着他伸出了小手。微笑道：“我和我的同事们负责激流堡口径最大的魔晶炮中的一门。”

“哦，伟大的魔晶炮手，很荣幸认识你。”林枫笑着接过她地小手，轻吻了一下她的手背。“冒昧问一句，你找我有什么事么？我可是相当无趣的人。你看，现在舞会已经开始了，像你这么迷人的姑娘，应该在场中接受男士们的追捧才对。”

“噢，我不喜欢那些粗鲁的军人们。”伊梨耸耸肩膀，偏头露出一个很可爱的表情。“我在激流堡已经呆了6年了，那些军官们没一个能吸引我。”

“是么？”林枫呵呵笑了起来，“今天在场的人中，可不仅仅是激流堡的军官哦。还有我和汉尼拔的追随者，恩，汉尼拔他也是个大帅哥啊，脸蛋儿长得比我要好看多了。”

“汉尼拔？我6年前就认识他了。”伊梨做出了一个很无奈的表情。“那是我来到激流堡的第一年，汉尼拔参加完秋季狩猎。激流堡的前任指挥官同样准备了一个盛大的庆功宴。那时候我还只能负责维修保养魔晶炮，还没当上主炮手呢。本来我是没有资格参加庆功宴的，不过那一年恰好是激流堡里女性最少的一年，我才获得了一个名额，参加了宴会。”

说道这里，她捂着小嘴咯咯笑了起来：“在那次宴会上，我被汉尼拔吓到了。他在两个小时之内，先后邀请了三位女士进了卫生间……那三位女士出来的时候都是全身无力的样子，而汉尼拔先生却仍是精神抖擞。他的第四个目标就盯上了我，不过我马上逃掉了。咯咯……”

她的笑声很好听，铃铛一般清脆悦耳。她笑起来的模样更好看，那瓷娃娃一般的面孔，让她笑的时候，给人一种天真无邪的浪漫感觉。

“哦？这么说，大厅里的男士们没有一个能令你满意喽？”林枫摸着下巴，摆出一个很臭美的表情，说道：“看来，伊梨小姐你是看上我了吧？呵呵，我一向是很了一为您这样的漂亮姑娘服务的。那么……我们去哪儿呢？卫生间那种环境好像与浪漫无关吧？”

“去我家如何？”袖珍美女眨了眨眼，笑嘻嘻地说道：“你放心，我的房间是按正常人的尺寸建造的，床也是。所以你不用担心会碰到脑袋，更不用担心在床上会伸展不开。”

“好吧，我们就去你家。”林枫笑道：“不过要等到宴会结束后才行吧？今晚的宴会，我和汉尼拔可是主角呢，应该不能无故提前退场吧？”

“谁说的？”袖珍美女笑道：“这是狂欢宴会，你想怎么样就能怎么样，没有人会责怪你的。我们走吧！”说着，她伸出跟10岁小女孩差不多大的销售，拉住了临汾的大手。

“这个……有个问题我想请教一下。”林枫有些犹豫地问道：“我这么大，你这么小，我们能配合默契么？我的尺码对你来说，会不会超大了一点？”

“呵呵，试试不就知道了？”袖珍美女对着他偏头一笑，“老实说，我到现在还没有任何性经历呢！”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92章 浪漫雪花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29 本章字数:6922

“什么？”林枫有些讶异地说道：“伊梨，你还是个**？”

“如假包换！”伊梨落落大方地说道。

“那你为什么……”林枫疑惑地挠了挠头，说道：“一夜情这种游戏，不大适合你呢！”

“呵呵，你犹豫啦？”伊梨朝着他眨了眨眼，露出两个小小的梨涡，浅笑道：“我可不是随便的人呢！只是第三次大战就要开始了，我们又是处于战争第一线。战斗一开始，像我们这种魔晶炮手，可是要受到敌人的火力重点照顾的呢！说不定开战没多久我就会死掉了。我可不想一直到死都是个**呢！但是激流堡的男人相当无趣，汉尼拔先生又太可怕了。所以……就只能找你喽！”

林枫故作不悦地道：“哦……原来你看上我并不是喜欢我。只不过是矮子里面挑高个儿，随便找个相对顺眼的人，体验一下人生而已。”

“才不是呢！”伊梨不显丝毫忸捏地说道：“如果不喜欢你，你以为我会找你么？古德里安先生，我听说过很多关于你的传说。或许你自己还不知道，现在的你，已经是许多少女的梦中情人了。”

“不会吧？我的名气有这么大么？”林枫有点儿奇怪了：“如果说将来我的名气会大起来，这我还是相信的。这次秋季狩猎的战绩，足以我和汉尼拔名动大陆了。只是现在……”

“圣意志帝国第一青年勇士，这个头衔可是帝国皇帝亲自册封的呢！”伊梨笑道：“还有，你发明创造了电影这种伟大的艺术。你在大帝之城播放的《烽火佳人》，已经在这两个多月中，传遍整个圣意志帝国了。看过电影的人们都说，你是个非常迷人的帅哥。那些没看过电影的人，都在猜测你究竟是什么样子呢！尤其是姑娘们，对你可是

抱了很大的幻想哦！想想看，一个勇士。一个英雄。又是一个浪漫的艺术家，这对姑娘们该有多大的吸引力？”

“日，偶像效应出来了！”林枫心中暗自嘀咕：“但是我是实偶派的，实力与偶像二者兼备，可不是单纯的偶像派啊！妈的，我可不想用偶像效应来吸引花痴！”

寻思一阵之后，林枫对着伊梨露齿一笑。问道：“这么说，你也是因为传说，而对我产生了幻想的姑娘中的一员喽？”

“才不是呢！”伊梨微笑道：“我一向不大相信传说的。尤其在见到你之后，我更加肯定了自己的想法。传说果然不可*呢，你长得还没有汉尼拔先生潇洒英俊。”

“……伊梨小姐。你这话太直白了，很伤人心呢！”林枫摸了摸鼻子，郁闷地说道。

“呵呵，男人纵横天下，可不能只凭一张帅气脸蛋儿！”伊梨伸出手来，抚摸着林枫的脸，说道：“真正吸引我的，是你的力量和勇气。杀死亡灵大宗师伊卡埃尔。以势迫退圣意志帝国的精锐讨伐军；明知有阴谋，还无畏地参加秋季狩猎，并胜利归来，取得了秋季狩猎有史以来最为辉煌的战果……你这样的英雄，有什么理由不吸引我呢？”

“我不知道哪一天就会战死在城墙上，在战死之前想品尝一下性爱的滋味，为什么不挑选你这个能吸引我的英雄呢？”

林枫笑了笑，伸手捧住他的后脑勺。在她的樱唇上轻吻一下，说道：“好吧，可爱的伊梨姑娘。我很荣幸……能带你领略男女之间最为美妙的经历。我们走吧。”

他站起来，牵着袖珍美人的小手，走进大厅之中。他找到伊丽莎白，跟她说了两句，将伊梨介绍给她。公主和袖珍美人相互致意之后，以公式化的语气客套了几句。

然后公主便接过了林枫怀中的芙罗娅，礼貌地请伊梨暂时回避片刻之后。她附在林枫耳边轻声说道：“像这种逢场作戏，可别投入感情了。否则。你会很困扰的。”

“我知道。”林枫笑道：“我又不是小孩子了，难道连这都不懂么？”

“那就好。”公主在他嘴上轻吻一下，微笑道：“那今天晚你会回宿么？”

“看情况吧。”林枫想了想，说道：“不过我估计应该不会回宿处了，雪太大了。晚宴结束后，你们早点回去休息，别玩得太晚了。”

“你以为我会和你一样玩这种游戏呀？”公主不满地瞪了他一眼，说道：“我真是太放纵太宠溺你了。像我母亲，把父亲管得死死的，结果父亲这么多年，一共才两个情人。你呢？一下子找了这么多情人……”

林枫呵呵一笑，说道：“好啦好啦，知道你对我好，就不要再强调了。你可是我的未婚妻呢，将来是要正式嫁给我的。你已经占足便宜了，比莉雅她们幸运多了，还有什么不满意的？我走啦……”

她在公主小嘴儿上轻吻一下，摆了摆手，朝着避在一旁的伊梨走去。

伊丽莎白笑了笑，眉梢眼角仔颇有自得之意。确实，无论古德里安有多少情人，妻子的位置，总归是属于她的。这个位子可不是可有可无。一旦确立了地位，那么她便相当于林枫的二把手，拥有仅次于林枫的绝对权力。家里其余的女人，在很大程度上，都能被她随意指挥了。

当然，公主的心地还是很善良的。就算拥有这种权力，她也不会刻薄对待别的女人。只是心理上的优越感，让她感觉很舒服罢了。

……

林枫和伊梨走出了宴会大厅。袖珍美人披上了一件带着风帽的外袍遮挡风雪，林枫仍敞着风衣的领子，露出只着一袭黑色圆领T恤的健硕胸膛。

“你带交通工具了么？”林枫问道。

袖珍美人摇了摇头，说道：“我是步行来的呢！我个人这么小，骑大马不方便。又不想骑小马让人笑话，一直没有什么交通工具呢！”

“哈，那正好，我来载你们“林枫招了招手。马达轰隆声中。他的火焰战车带着烈焰缓缓驶了过来。林枫跨上战车，向着伊梨伸出手：“请上车吧，可爱的伊梨小姐。”

伊梨牵着他的手，跨上了战车，紧紧地搂住了他的腰。

感觉到伊梨有些害怕地颤抖，林枫回头给她一个灿烂的微笑，说道：“不要这么紧张。火焰战车能很好地保护车上乘客的安全。你就算在上面跳舞，都不会跌下来的。”

“嗯。”袖珍美人点了点头，身子不那么紧绷了。她将脸*上林枫的背部，轻声说道：“你的战车看起来很怕人呢！”

“它是看起来可怕，可是它却是我最忠诚的伙伴之一。它永远忠诚于我。永远不会背叛。”林枫发动了战车，战车平稳而又快速地沿着大道飙出，“为我指路吧，可爱的伊梨小姐。”

在伊梨的指引下，战车在偌大的激流堡中左拐右绕，行驶了好大一阵，驶到了一栋庭院前。林枫将车驶进了院子里，把车停*在屋檐下。然后抱着袖珍美人下了车。

伊梨冲着林枫浅浅一笑，露出两个可爱的梨涡。她打开了房屋大门，领着林枫进了不是特别宽敞，但是看上去很温馨的大厅。

她点着了壁炉，请林枫在温暖的壁炉前坐下。然后脱下袍子，换上拖鞋。

“要不要来点咖啡？”伊梨问道。

“哦，我不需要这种东西提神。相信我，我的精力非常旺盛。”

“嗯。那我去准备洗澡的热水了。”伊梨笑道。

“我来帮你吧。”林枫起身走到姑娘身边，说道：“烧好水之后，我们可以一起洗个澡，酝酿一下感情。”

“我可能会害羞哦！”伊梨说这话时，神情却很大方。她仰着小脸儿，笑看着林枫，说道：“我从来没有和男人一起洗过澡呢，就连小时候都没有。”

“那你一定要试试。”林枫在她头顶上轻轻抚摸着，说道：“既然要体味男女性事的滋味。当然要各方面都体验到才行。这鸳鸯浴，也是非常浪漫的一件事呢。就是不知道你家里的浴盆能不能盛下我。”

“那好吧！”伊梨眨了眨眼。偏头小脑袋说道：“我家里的浴盆，也是正常款式，可不是袖珍型的。我能在里面游泳呢！”

……

伊梨家里的浴盆确实很大，林枫可以毫不费力地泡进去。当他背*着盆缘半躺着时，能够舒服地伸展开四肢。

现在浴盆里盛了大半盆的热水，不着片缕的林枫就半躺在浴盆里，伊梨则坐在他的腰上，哼着歌擦洗着身子。

袖珍美人的身材很好，以她的身高来看，她的上下半身例属于完美的黄金比例。腰肢纤细，臀部浑圆挺拔，丝毫不显下垂的迹象。

她的皮肤白如玉石，光滑细腻。当林枫抚摸她的时候，皮肤带给她的触感，简直与抚摸最光滑的玉石一样。

小美人她的小手生得极美，那双小脚也是精致秀美，令林枫很是抚摸把玩了一阵。

现在小美人坐在他的腰上，正对着他那已挺立起来的怪蟒，小美人在擦洗自己的身子时，很好奇地看着那狰狞的物事，不时用手去逗弄一番。

而林枫，则轻轻地抚摸着她丰满的臀部，或揉捏她小巧的胸脯，将她胸脯上那只有红豆大小的嫣红逗得硬挺起来。

“我能亲亲它么？”小美人握着那怪蟒，回头问林枫。

“当然。”林枫笑道：“不过我觉得你的嘴巴好像小了点，应该含不进去吧？”

“我试试！”说着，她便开始尝试了。

她的嘴唇确实小了点，只勉强含进去一点。她很好奇地用舌头**着，有时还调皮地用牙噬咬几下。

“哦……不要用牙，就唇和舌头就好……”林枫教导着她。

待她的动作渐渐熟练之后，林枫将她抱了过来，笑道：“现在轮到我了。”

他们开始亲吻。长时间的湿吻之后，伊梨的呼吸渐渐急促。皮肤泛起了情动的粉红。林枫开始亲吻她的脖子、耳根、胸脯、小腹……一路轻吻下去。直至脚趾，没有放过任何一寸皮肤。

在情场老手的手和唇舌的逗弄下，伊梨迎了她此生中第一次高潮。她痉挛着，气喘吁吁，身子瘫痪如泥，体内涌出灼灼热流，与浴盆中的热水汇聚在一起。

但在浴盆里。还不能真正的开始。

……

地点转移到了伊梨家的床上。

又经过一番调情之后，林枫觉得小美人的情欲已经被完全开发出来，便指导着袖珍美人跨坐在他身上，准备进行最重要的一步了。

姑娘太小巧了，因此林枫不敢压在她身上。生怕压坏了她娇嫩的身子。

伊梨占了上位。她在林枫的指导下，找准了位置，然后慢慢地沉下腰臀。

尽管她的情欲已经被最大程度地激发出来，尽管她的身体已经很湿润，但是二人体型的差异，还是让她进展困难。

看着小美人皱起了眉头，林枫抱着她的腰，阻止她继续下沉的动作。柔声问道："是不是太痛了？"

"唔……有点痛，不过我忍受得住。而且，疼痛中也有很奇怪的滋味，很舒服。"袖珍美人微笑道。

林枫很体贴地说道："那你慢慢来，你是第一次，我把主动权全部交给你。"

"呵呵，你还真是个温柔的男人。"伊梨轻轻一笑，腰肢猛地下沉。突然将她全部吞没进去。

那火热湿润紧窄又弹性十足的感觉，让林枫差点没能把持住。险些被这一下弄得丢弃甲，一泄千里。

林枫倒吸一口凉气，紧紧地搂住了小美人的腰。小美人则死死地掐住他的胳膊，小脸儿埋在

他胸膛上，双腿用力夹住他的髋部，一动也不动。她的眉头紧锁，贝齿紧紧地咬着樱唇，险些被自己这一下弄得疼晕过去。

林枫抚摸着她的敏感部位。让她紧绷的肌肉渐渐放松下来。他低下头，舔着她的耳垂和耳根。轻声道："傻姑娘，怎么能这么硬来呢？"

"我不喜欢拖拖拉拉的！"姑娘闷声闷气地说道。林枫听得出来，她是强忍着才没有哭出来。

"……真是个风风火火的姑娘，难怪一见到我，就把我带到你家来呢！"林枫无奈地说道。他继续帮姑娘放松身体，不知过了多久，伊梨

才开始缓缓动作起来。她的动作初时很慢，很艰涩。但到了后来，随着她渐渐放松，渐渐变得越来越湿润，她的动作便快了起来。

这个美妙的夜晚，直到这个时候，才算真正开始……

……

雪一直下到了天明。

整个激流堡内外，天地之间一片素白。漫天飞舞的雪花，将地面与天空连成一片。一眼望去，已分不清何处是天，何处是地。

房外寒风呼啸，秀间里却是暖意融融。

林枫躺在柔软舒适的床上，搂着袖珍美人。小美人头枕在他的胸膛上，双腿夹着他的腰。她的体型，比起小猫咪洛珑姐还要娇小。缩在林枫怀里时，愈发显得小了。

林枫看着窗外，大雪令他对时间失去了敏感，他也不知道现在早上几点。激流堡的报时钟声也许响了，也许没响，总之他是没有听到。

他收回目光，看着仍在熟睡的姑娘。昨晚姑娘很尽兴，她在他的教导下，尽情领略了男女性事的美妙滋味。而他也从她身上体验到了不同的风情。两人都渡过了一个浪漫的夜晚，这一晚的经历，值得日后好好回味。

他情不自禁地抚上了姑娘含着甜美微笑的俏脸。他的手指在她的发梢间游走，轻轻地触上了她的额，她的眼皮，她的鼻子，她那甜美的樱唇。在他的轻抚下，姑娘缓缓睁开了美丽的大眼睛，望他甜甜一笑。

“早上好，可爱的伊梨小姐。”林枫微笑道。

“早上好，强大的古德里安先生。”姑娘偏着头，做出一个极可爱的表情。

“晚上睡得好么？”

“嗯，睡得好极了。睡在古德里安先生的胸膛里，让我有一种无比安宁和安全的感觉。”姑娘落落大方地笑着，显出两个好看梨涡。”你呢，古德里安先生？昨晚睡得怎样？”

“很甜美。”林枫笑着吻了吻她的额头，说道：“怀抱着伊梨小姐的香软身躯，令我在舒适的睡眠中，做了一个很美的梦。”

“咯咯……”袖珍美人咯咯娇笑起来，她伸手捏住林枫的鼻子，说道“你很会哄人呢！怪不得身边有那么多漂亮的女孩子。”

“哦，你错了。她们不是因为我的甜言蜜语才跟着我的。”林枫微笑道：“她们跟你一样，是爱上我这个人。”

“哦？听你的意思，好像是说爱上你啦？”

“难道不是么？”林枫冲着她眨了眨眼睛，笑道：“你昨晚亲口说爱我了呢！”

“我有么？”伊梨露出回忆的神情，忽而狡黠地一笑：“你一定是听错了！”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93章 七日情缘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29 本章字数:6784

林枫笑道：“你不承认就算了。当然，你那时候的确因为极度的快感而有点神志不清，但是亲口说出的话可是不能更改的哦。”

伊梨咯咯笑道：“古德里安先生，没有证据可不能乱说话呢！”

“好吧，我的确没有证据，这次算你有理。”林枫笑了笑，忽而神情一凝，凝视着她的眼睛，说道：“要不，你跟我走吧。我们去南方，离开这危险的地方。”

沉默了一阵，伊梨咯咯一笑，说道：“人家才不走呢！我是战士，是一位主炮手，我怎能在即将面对外敌入侵的时候脱离岗位？古德里安先生，我才不会当逃兵呢！我要保卫南方大陆的安宁、和平，我不能让兽人帝国南下，屠杀劫掠那些值得我们保卫的，可爱的人们。”

说着，她捏了捏林枫的鼻子，浅笑道：“记着，我们认识才一晚。你不要对我投入太多感情，否则你一定会很困扰的。”

“你说的对。”林枫笑了，带着点无奈。他紧了紧正搂着她香肩的手，“那么，预祝你能在战场上杀敌建功。还有，尽可能地活下来。”

“我一定会立下战功的，不过能不能活下来可不是人家能决定的。”伊梨甜甜地笑着，她看了一眼窗外那铺天盖地的大雪，“这么大的雪，你们今天可能无法离开了哦！”

林枫笑道：“你的潜台词是不是……让我在雪停前的几天陪着你？”

伊梨微笑道："我才没有这么贪心呢！你身边那么多漂亮姑娘，哪里会有好多时间来陪我啦？而且今天特洛伊将军还要核实你和汉尼拔先生的战绩呢，说不定要忙上一整天。如果有空地话，我只需要你今晚再陪我一晚就好。"

"没问题。"林枫毫不犹豫地答应下来。他轻轻刮了刮她的小鼻子，笑道："为美女服务，是我这样的绅士最大的荣幸。"

"能得到你地服务，也是伊梨的荣幸呢！"袖珍美人甜笑道。"好啦，让我起床为你准备早餐。你要是没睡好。就再休息一会儿吧！"说着，她撑起了身子，准备起身穿衣。但是刚刚坐了起来，她便秀眉一皱。眼中浮过一抹痛楚。

"还是我来吧。"林枫笑道:"你昨晚是第一次呢！事实证明，我地尺寸对你来说，确实是超大了一点。"

他将伊梨按到床上躺好。替她掖好被角，起身穿起了衣服。他穿好衣服之后，掏出一粒治疗石喂进小美人嘴里，笑道："你的体质不错，我的治疗石疗效也很好。但是我估计你还得在床上躺半天才能起床。毕竟昨晚我们玩得有点疯。"

"你还真是个体贴的男人呢！"小美人含着那糖豆一般酥软香甜地治疗石。小腮帮鼓起了一小块，看起来非常可爱。她有些含糊地说道："不过你真的会做早餐么？你们贵族老爷，一般都是受人服侍的，可不会服侍人呢！"

"哦，我亲爱地姑娘。难道你在听说关于我的故事时，就没听过我只是个新晋的乡下贵族么？"林枫俯身在她樱唇上轻轻一吻，笑道："我多次四处游历，我去过精灵岛，去过古奇山脉，也曾在无尽草原纵横。在游历期间，我也学了不少厨艺呢！等着吧，我的手艺一定能令你满意的。"

林枫这番话倒不是吹牛。

他本来不通厨艺，前世在地球之时，除了泡方便面之外，什么都不会做。但是现在，在游历期间，在无所事事地旅途之中，他却也学了不少厨艺。

他照着伊梨的指点找到了厨房和食物，花了40多分钟，烹饪出了两份不丰盛，却很精致的早餐。然后将早餐端到卧室，与伊梨一起享

用起来。

吃过早餐后，他搬了个大藤椅放在窗前，抱起裹着厚厚毛毯的伊梨，坐在窗前看着那席天幕地的大雪。小巧地袖珍美人蜷在他怀中，就像个10来岁的小姑娘一般。

“激流堡的雪每年都是这么大么？”林枫问道。

“嗯，每年冬天，都会下上好几场大雪。”伊梨静静地依偎在他怀中，轻声说道：“甚至有时候会连下20多天，而第一场雪，一般也会持续7天左右。”

“这么说，我们可能要在激流堡呆上7天才能离开了。”林枫微笑道：“如果不是带着那些女奴，就算下这么大的雪，我们也可以离开的。不过带着兽人女奴们，在雪中赶路就不怎么方便了。这样也好，我就能有更多的时间陪陪你了。”

“哦，古德里安先生，我知道了，你是想追求我！”伊梨狡黠地一笑，说道：“难道你还没放弃将我带离激流堡的想法么？警告你哦，我是个处于最危险的前线，随时可能战死的战士，爱情和我是绝缘的。”

“呵呵，不用提醒，我清楚你的身份。”林枫揉乱她柔顺的长发，看着窗外的雪花，微笑道：“我不会违背你的意愿的。而且……在很多时候，我都是个没有感情的人。我喜欢你，但并不代表我会在这么短的时间内爱上你。所以啊，你不用担心我会过分地对你展开感情攻势。你和我就像现在一样，不是挺好么？”

“哎呀，古德里安先生，你不知道你刚才的话对一个女孩子来说，会给她带来多大的伤害么？”伊梨做出一个悲痛欲绝的神情，旋即咯咯一笑，伸手抚着他线条刚硬的面庞，柔声道：“不过这样的你，才更让我喜欢呢。我很讨厌那些缠缠绵绵的男人。男人嘛，一定要干脆利落才好。拖泥带水的性子，很招人嫌呢！”

她轻轻揪着林枫的耳垂，偏头看着他地眼睛。问道：“不过……我们现在这样子，应该算是什么关系呢？”

“本作品16……ｋ小说网独家文字版首发，未经同意不得转载，摘编，更多最新最快章节，请访问www.1……6ｋ.cn！应该算是最亲密的朋友了吧？”林枫微笑道：“或许，在很久以后，当我回味起与你之

间的交往时。会因时间的沉淀，将你在我地记忆中。升级成亲密的爱人。”

“咯咯……你真会说话！”袖珍美人甜甜地笑着，说道：“如果我能活那么久，说不定也会在记忆中将你升格成最亲密地爱人哦！”

“那我们就一起来祈祷，你能长久地活下去吧！”林枫朝她眨了眨眼。“记忆中有个亲密的爱人可供回味、思念，人生也会有意思得多。”

“我的机会可不大呢！”伊梨梨涡浅笑，柔声道：“不过一想到在许多年之后。能成为你记忆中的亲密爱人……我地灵魂在天国里，也会很高兴的。”

“你不会死的。”这句话林枫并没有说出口，他微笑着抚摸着姑娘光洁地额头，在心中祝福道：“你这么可爱的姑娘，一定能健康长寿。而且……这一次的大战。兽人帝国可不见得有机会发起主动进攻啊！只要……腓特烈那老匹夫活不过这个冬天，你就一定不会死的。”

……

离开伊梨的家之后，林枫顶着风雪，驾着火焰战车在激流堡中转悠。

他看着城堡外那白茫茫地峡谷山顶，忽然心中一动。

他想去看望一下莱瑞儿了。

于是他驾着车驶出了激流堡。来到了两个月前，埋葬莱瑞儿的山顶上。

莱瑞儿的墓碑——那把火属性的附魔剑已经被厚厚的积雪埋了一半，剩下半截剑身露在雪层外，剑柄上已挂上许多雪粒。

“我来看你了！”林枫停下车，踏着齐膝深地积雪走到那长剑墓碑前，一屁股坐倒在雪地上。他穿得很单薄，上身就一件薄薄的皮风衣，里面是一件单薄的圆领T恤。下身也就一条黑色的亚麻布长裤，里面只一条内裤而已。

但在这山巅的风雪之中，他仍能若无其事地坐在雪地上，任风雪钻进他的衣领，落上他的发梢。任积雪融化成水，浸湿他的长裤。

他早已无惧寒冷。

他悠闲地坐在雪地上，左手撑着厚厚的积雪，右手搭在膝盖上，看着那长剑墓碑，微笑道：“一个人在这里，你一定很寂寞吧？不过你放心，你不会一直寂寞下去的。腓特烈三世很快地就会来陪你……噢，我错了，他不配陪着你。你为他服务了这么多年，为他一直效忠到死……那么，将来我就让他在你的墓碑前跪拜你吧！”

他伸出手，接起数粒雪花，微笑道：“其实在我看来，这个地方最适合你了。你的灵魂就像雪一样的纯洁呢……而下面的激流堡，有的是热血忠勇的战士，即使是女孩儿，也是最优秀的战士。你的英灵注视着激流堡，你将见证那些忠勇的战士们，以他们的热血和牺牲，捍卫南方大陆那些值得捍卫的人们……希望，你能保佑那些忠勇的战士。”

他望着山下那雄伟的激流堡，柔声道：“希望，你能保佑一个叫伊梨的女孩儿。她很你一样，是个真正的勇士……”

这个时候，他那向来冷酷无情的眸中，罕见地流露出了一丝温柔。

而且，这不是演戏。

……

特洛伊将军和一批审计官花了大半天的功夫，核实了林枫等人的战绩。

他们检验得很认真。5000多条狼骑兵的尾巴，一一验证尾巴上的狼头纹身，确认不是杀良冒功。核实之后，记录在案。

狮人贵族哈里森、虎人贵族约翰，以及另外一些被林枫他们灭掉的兽人贵族们的人头和家族纹章，也都经过了仔细的核查。那些被狩猎小队灭掉的兽人贵族的家主人头和家族纹章，自然也成了林枫他们的战胜品。

最后特洛伊将军确认的林枫和汉尼拔的功绩，是剿灭23家大小兽人贵族家族，以及猎得5342条狼骑兵尾巴。至于杀掉的普通兽人士兵，则是无法计数了。

为证明这些战功确属事实。林枫给特洛伊将军和那些审计官、军官们播放了一段实况录影。当然，录影是经过了州长的处理地。最后

在特洛伊将军等人面前播放出来的结果，就变成了林枫、汉尼拔带着自己的追随者们，与大部队一起参加了攻城战。

这段录影只有攻城战开始时的10分钟。以及全部战斗结束之前5分钟地画面。并没有战斗的详细过程——因为长时间制作这种大乱战地大场面，已经超出了州长的能力。但只需要这15分钟的画面。便已经能获取特洛伊将军们的绝对信任了。

于是特洛伊将军将这战绩和林枫、汉尼拔地战情汇报详细地记载下来。复制了许多份之后，他派出了5位狮鹫骑士冒雪离开激流堡，将林枫和汉尼拔的功绩汇报传到了大陆南方。大联盟的各个种族、大小国家都将得到一份详细报告。

以狮鹫地速度，只要离开了大雪笼罩的地域。不出半个月，这份报告就能送到南大陆大联盟的每个种族、国家的最高领袖们手中。

林枫造势的计划，已借着特洛伊将军之后。获得了初步成功。

当天心情愉悦地林枫在和他的姑娘们请假之后，又来到了伊梨的家中，与可爱的袖珍美人一起渡过了一个浪漫的夜晚。

虽然对袖珍美人来说，林枫地尺寸显得有些超大了。但是女性身体的容纳能力是惊人的，在林枫高超的调情手段帮助下。在她的情欲被完全开发出来之后，袖珍美人与林枫欢好之时，已经不再像第一晚那样痛楚了。

而袖珍美人紧窄的身体，也给了林枫别样的美妙滋味。这种滋味就连他的情人们中，最年幼的小猫咪都无法给他。因为即使是洛丽妲。体型也比袖珍美人大了许多，也无法像伊梨一样紧窄又富有弹性。

两人之间的第二个夜晚，比第一晚更加美好。两人水乳交融，尽情享受，直到小美人体内涌出灼灼热流晕厥过去，林枫方才鸣金收兵，换过床单之后拥着她沉沉睡去。

第三天，雪仍在下。林枫照例为小美人准备了精美的早餐，然后用火焰战车载着她逛遍了激流堡，甚至带着她在垂直的山崖上飙车，在积雪覆盖的山巅上狂驰。

那一天晚上，林枫又是留宿在小美人家中。

直到第四天，他才在伊丽莎白的强烈不满之下，花了一夜功夫好生安抚了一下伊丽莎白这些姑娘们。而到了第五天，他又开着悍马车去带伊梨兜风了。那一晚，他又没有回到伊丽莎白等人的宿处。

不过这次公主却是没有生气。林枫将他与伊梨之间的对话告诉了姑娘们，向来心地善良的莉雅就不用说了，便连伊丽莎白都红了眼睛。

于是在雪停前的数天里，林枫便一直陪着伊梨。时而用火焰战车满峡谷乱飙，时而开着悍马战车带着她到处兜风，时而又让撒克蝎子载着他们钻地洞、爬山涧……在这几天里，激流堡内外，每一条大街小巷，每一处山峰峡谷，都留下了姑娘欢快的笑声。

对伊梨来说，这个冬天，因为有了古德里安而不再寒冷。

即使他马上就要走了，即使她自己不能跟着他离开，但是他给她留下的美好回忆，也足够让她在寒冬中感受到春天一般的暖意。

第七天黄昏，这个冬天里的第一场雪终于停了。积雪虽然很厚，但是只要不刮狂风，不下大雪，林枫他们的队伍还是能够在第二天上路。

这一天晚上，林枫和伊梨折腾了整夜。两人尝试了所有的姿势，玩遍了所有的花样。甚至连林枫的女人中，只有伊丽莎白才喜欢的那一套，伊梨在听林枫无意间说起之后，也强烈要求与他尝试了一番。

用她的话说，那就是要在这最后的一晚里，尽量让自己的人生不留下任何遗憾。

林枫满足了她的要求，将她娇小的身躯弄得伤痕累累。而她很是尽兴，虽然她并没有这种特殊的嗜好，但是这新鲜的尝试，仍令她感到兴奋和刺激。还好林枫是个术士，有大把的治疗石可供她疗伤。否则这一次新鲜的尝试过后，以她那要比伊丽莎白脆弱不少的体质，还真不知道要躺上多久才能复元。

这个晚上，当他们结束最后一次**四溢的交欢之后，窗外的天色已经微微发白了。

伊梨闭着眼睛，梦呓一般说道：“你今天什么时候走？”

林枫答道：“上午八点左右出发吧。”

沉默了一阵，姑娘淡淡地说道：“那我不能送你了。被你蹂躏了整夜，很累呢……今天恐怕要睡上整天才能恢复精神了。”

“不吃点东西么？”

“不吃啦！”伊梨缩进了被中，用被子蒙住头，闷声闷气地说道：“好累，我现在就要睡了。你走的时候要悄悄的，不要吵醒我哦……”她的声音渐渐小了下去，终至微不可闻。

林枫侧耳倾听之下，只觉她呼吸均匀平稳，竟真的熟睡过去。

他摇头苦笑，替她掖好了被角，静坐一阵之后，便起身提着衣服蹑手蹑脚地走出了卧室，轻轻带上了卧室门。

在卧室门锁发出咔哒一声轻响之时，蒙在被子里的伊梨微微颤动了一下。过不多久，当庭院里响起火焰战车的轰鸣声时，她终于忍不住从床上跳了下来，赤裸着身子奔到窗前，躲在窗帘后向外望去。

包裹在火焰中的男子，已渐渐远去……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94章 埋伏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29 本章字数:3803

终于离开了激流堡。

林枫驾着火焰战车，驮着莉雅和小猫咪。他的悍马战车上，坐着一群10岁左右的兽人小女孩儿。

连续下了7天的积雪，令悲伤峡谷中的积雪厚度，超过了一个成年男子的膝盖。这样厚的积雪，无论是人还是马，都很难在上面行走。

还好队伍里有撒克蝎子。蝎子行进在队伍最前方，排开路面的积雪，为队伍辟出了一条坦途。成年的兽人女奴们裹着厚厚的皮大衣，和卫队战士们一起步行。连林枫都已将他的悍马战车让了出来，所以战士们的战马上，也都驮着年纪幼小的女孩儿们。

伊丽莎白、州长、妮悠、肖恩先生驾着的火焰战车上，也各自载上了几个小姑娘。就连前方开道的撒克蝎子背上，都坐着好几个兽人小女孩。

这一来，大大提高了队伍的行进速度。队伍早上八点出发，到太阳下山前扎营时，这支女人占了绝大多数的队伍，已经走了40多公里。

雪虽已停了，但是天气还是很冷。所幸林枫他们在草原上抢劫了大批高档皮货、毛毡，用来给女奴们搭帐蓬遮挡风寒已是绰绰有余。

扎好营帐，吃过晚饭，安排好值夜人选之后，女奴们早早地便去休息了。而精力充滞的林枫，却抓紧时间与州长一起开始初步制作电影。

4只巫眼也参与了电影制作之中。不过它们的主要任务，只是将它们摄录下来的画面放映出来，然后由林枫和州长选取合适的段落，剪辑进影片当中。

古堡废墟这一场戏，州长和4只巫眼拍摄下来的画面合在一起的话，长达6个多小时。其中有大量重复的场景，但拍摄的角度各不相同。这就需要从中选取最合适的，剪辑进影片中。

现在的影片制作还只是初步制作。像细节特技、背景音乐这些要素，要到影片全部拍摄完毕，进行整体的后期制作时才会添加进去了。

即便如此，林枫和州长的工作效率也不算特别高。主要是因为有些以不同角度拍摄的重复场景，各个角度的效果看上去都太优秀了，令林枫很难决定取舍。往往要比了再比，看了再看，与州长讨论老半天之后，才能做出最后的决定。

一直忙到凌晨两点，林枫文才回去休息。

就这样，队伍一路晓行幕宿，林枫则每晚都要工作到凌晨两点左右。待一个星期之后，队伍完全脱离降雪区域之时，废墟古堡之战的前期制作已经基本完成了。剪辑制作出来的样片长达70分钟，已经可以作为一部完整的电影放映了。

林枫舍不得再大刀阔斧地剪下去，索性决定将《传奇》拍摄成一个三部曲系列，将废墟古堡战役作为第一部的主体。

电影第一部仍以大师前往焦焰山谷的旅程作为开头，以大师在旅途中回忆自己过往经历的形式，引出他青年时代的故事。当然，回忆开始之后，就不能直接转到古堡废墟了。在此之前，将要穿插少量大师更年轻时候的学艺、游历经历，并将交待清楚他与巴伐利亚大公、特里先生结识的经过。

古堡废墟的战役将作为第一部的重头戏。而影片的结尾部分，将转回大师前往焦焰山谷的旅程，留下一个悬念，令观众对第二部充满期待。

这个构思#林枫必须大幅修改之前的剧本，填充进大量新的内容。还好这只是在原剧本的基础上进行扩充，工作并不算十分复杂。在制作好样片之后，林枫便开始了剧本的扩充工作。除了每天白天赶路时坐在车上写作之外，他每晚还写到凌晨两点才会休息。

这样连续工作5天之后，第一部的剧本已扩充编写完毕。将剧本交给主要演员们研究之后，林枫才算是轻松了一点，开始惬意地享受起旅途来。

……

此时已是他们离开激流堡之后的第13天了，气候早已暖和起来。大雪是再也看不到了，沿途的山峦仍旧青翠秀丽，草地也是黄绿夹杂，全不似山脉以北那天地之间一片枯黄的萧瑟景像。

因有古奇山脉挡住南下的冷空气，所以山脉以南的大陆上很少会有降雪。即使是在冬天，很多地方的气候也并不寒冷。说四季如春或许太夸张，但在绝大多数南大陆的人们心中，冬天离他们很遥远，四季也许更应该说是三季。

愈往南行，气候便越温暖。

#流开激流堡的第10天时，兽人姑娘们便已经换上了裙装。

这些生活在无尽草原上的姑娘们，本身对寒冷就有很强的抵御能力。脱离了降雪区域，到达了气温最冷时，也只相当于草原上深秋时节的山脉南方之后，她们即使只穿着簿簿的裙装，却也不会感到寒冷了。

今天是一个艳阳高照的好天气。下午的阳光透过车窗洒到林枫身上，令他舒服到不想动弹。他斜倚在车座上，看着外面那被暖融融的阳光笼罩着的山川，脑海中忽而浮出了伊梨的音容笑貌。

那做事干脆利落、绝不拖泥带水的袖珍美人，果然没有去送行。在离开激流堡时，林枫曾幻想能够用巫眼，在城堡的某一高处找到她的身影。可是直到他离开，直到他与激流堡的距离超出巫眼的可视范围，他都没能再看到那可爱的袖珍美人。

她果然是说到做到。

想到这里，林枫嘴角浮出一抹淡淡的微笑。她现在，应该还在被冰雪覆盖的激流堡，结束了休假回到她的岗位上了吧？一想到娇小的她操纵一门最大口径的魔晶炮时的样子，林枫便忍不住想笑。

那般模样，一定非常有意思……不知道能否有机会，亲眼看到她操纵魔晶炮，轰炸攻城敌军的英姿。不过在林枫心中，那种机会最好永远都不要有。

敌军攻城之时，首先要重点关照的，就是城头上的各种远程武器。而威力最大的魔晶炮，更是重点之重。一门暴露了火力点的魔晶炮，往往会在第一时间惹来致命的火力覆盖。在那种情形之下，魔晶炮的炮手们几乎没有任何生还的机会！还是尸骨无存的那种……

正想到毛骨悚然处，林枫忽然心中一动，停下了悍马车。他将头探出车窗外，大声叫道："所有人停止前进！"

队伍停了下来。此时整个队伍正拉成一条长蛇状，行进在两山之间的道上。这道路不宽也不窄，能容4马并行。道路两边都是高150米左右的青山，山势并不陡峭，林木也不算特别茂密。道路夹在这两山之间，蜿蜒着伸向远方，不知还有多远才能脱出两行山峦的包夹。

"古德里安，发生什么事了？"坐在他旁边的莉雅好奇地问道。

"出了点状况。"林枫答道。

这时汉尼拔也拍马来到悍马车旁，说道："为什么突然停下来？这条路我从前走过，我们还得再走20公里左右才能出山，照我们现在的速度，得花上3小时左右。"他眯着眼睛看了看天空，说道："再有两个多小时，太阳就会下山了。如果在山里边扎营，附近可找不到水源。"

"有蝎子在，就不需要担心水源。"林枫打开车门跳下来，眯着眼睛望着左边的山峦，问道："以我们现在的速度，还要多少天才能到达大帝之城？"

"18天左右。"汉尼拔回头看了看坐在路边休息的兽人女奴们，说道："女奴们虽然体质都不错，但是她们的行军速度毕竟赶不上狩猎队。所以狩猎队只需要走半个月的路程，我们带上他们之后，就得走一个月了。"

“我们在激流堡呆了一个星期，离开激流堡后，又已经赶了13天路。”林枫沉吟道：“这么长的时间，我们的战绩现在应该已经传遍整个大联盟了。我那‘帝国第一青年勇士’的称号是逃不掉啦，汉尼拔你的声望也将上升到一个新的台阶。我们已经是大联盟的新英雄了。”

“说的没错。”汉尼拔笑道：“腓特烈三世算计我们不成，反倒让我们占了天大的便宜。他得知这个消息之后，还不知道会气成什么样儿呢！”

“我们声望大涨，对巴伐利亚公国来说，是天大的好事。”林枫摸着下巴，说道：“但是对圣意志帝国来说，那可就非常不妙了。你觉得……腓特烈那老不死的，会让我们顺利回到大帝之城么？”

“哦？”汉尼拔阴沉地一笑，循着林枫刚才的视线，望向左边那山，说道：“原来如此……那你是发现前方的伏兵了吧？他们的具体位置在哪？有多少人？都是些什么兵种？高手多不多？”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95章 对策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29 本章字数:3762

大道左边山上，山腰密林处的某棵大树上滑下一个全身缠着竹枝、藤条，身穿黑绿斑纹布衣的小个男子。那男子猫着腰跑出几步，掀开一块覆在地面上的荆棘丛，露出一个地道入口。

他钻进这入口，沿着一条向下倾斜的通道前行十几米之后，便到了一个宽阔的空间中。

这个隐藏在地下的空间大概有50平方米的样子。地上铺着厚厚的地毯，用魔法加固了的泥壁上嵌着照明魔法石。照明石幽蓝的光芒为这间地下室增添了几分神秘的色彩。

10个穿着黑色全身甲的卫兵*着四壁站得像标枪一样笔挺，两个男子端着红酒坐在地下室中央，面前放着一个搁满点心、水果的矮几。这二人正低声谈笑着，直到那个小个男子进来之后，他们方才停止了说笑。

“伯爵大人，目标已经出现，但他们在伏击圈之外停下来了！”

听到那小个男子的汇报之后，圣意志帝国黑公爵战团的金勋大队长——马兰.罗兰度伯爵不由皱起了眉头，说道：“他们发现我们的布置了？”

“不清楚。现在古德里安已经从他那辆四轮战车里出来了，好像正在和汉尼拔说话，他俩旁边还围着好几个人。他们与我的观察哨位之间的直线接近两公里，我们的望远镜无法看清他们每个人的表情，更没办法看清他们说话时的唇形。”

“是么？”马兰伯爵紧锁眉头，追问道：“那么他们的队伍里其他人有什么反应？”

“那些兽人女奴们就地休息，看上去很散漫。连古德里安和汉尼拔的追随者们，也都三五成群地聚在一起，好像在谈论些什么。我甚至看到有些人坐在路边吃东西喝水，一点警戒地样子都没有。”

“这就奇怪了……他们的反应，不像是发现我们的样子。可他们为什么会在伏击圈之外停下来呢？”马兰伯爵敲着自己的脑门儿喃喃自语。他颇为不解地摇了摇头，对坐在他身旁地那相貌普通，衣着也很朴素的中年男子说道：“您对此有什么看法？”

那中年男子牵动嘴角，扯出一个极难看的笑容，以极其嘶哑的声音说道：“伯爵阁下，我已经提醒过您了，古德里安有着很强的侦察能力。在一定范围之内，普通地埋伏对他是没用的。现在的情形很明显，我们的伏击圈已经被古德里安看破了。他们现在应该正在商量对策。”

“是我大意了。”马兰伯爵略带愧疚地笑了笑，说道：“卡缪先生，您曾经与古德里安交过手，对他的了解远超过我，那么您认为，古德里安他们究竟可能采取哪种应对措施呢？”

……

“那座山的半山腰处，与我们的直线距离约有1.8公里的那片阔叶林中，我看到了4门魔晶炮。”林枫冲着汉尼拔望着的方向挑了挑下巴，说道：“每门炮由4名炮手负责。魔晶炮和炮手们都伪装得很好。如果不是恰巧进了巫师眼的侦测范围，我们凭肉眼是无法发现他们的。在魔晶炮周围，有100名战士保护。而在下方50米的一线，则有30左右的弓箭手。”

顿了顿，他眯着眼睛继续说道：“但是准备伏击我们的人肯定不上这么一点，应该还有不少人潜伏在山上，但他们的距离超出了巫师眼的侦测范围。至于有没有高手……巫师眼还没这种判断力。啧，那些打埋伏的都穿着杂牌服装，想掩饰身份么？”

“魔晶炮都搬上山了，还掩饰个屁地身份。这种武器可不是随便什么人都能买到的，侏儒族卖出的每一门魔晶炮，都登记造册打了标签的！”汉尼拔嘀嘀一笑，摸了摸他那两撇小胡子，说道：“这回……他们看起来是有备而来啊！”

“我们已经在魔晶炮的射程之内了！”伊丽莎白凑了过来，抱怨道：“你们两个不想办法，怎么还在这里闲扯来着？”

“哦。他们不会开炮的。”林枫笑眯眯地牵起公主的小手，说道：“魔晶炮的威力虽然很大。但除非是炮弹正面打中我们的身体，否则对我们这样地高手来说无法构成太大威胁的。帝国地目的是想除掉我跟汉尼拔，炸死些小虾米没有任何用处。一旦贸然开炮又打不死我们，只会让我们民主党逃跑，那他们这个埋伏不就前功尽弃了么？”

“他们是想在我们进入伏击圈之后，再同时开火，把我们所有人都覆盖进去。那样的话，他们才会有成功的把握。”汉尼拔又瞄向右边的山峦，说道：

“右边那山上，肯定有伏兵。而前面的路，肯定已经被断了。不是山石阻挡，就是布满陷阱。当我们进入伏击圈之后，我们的退路也会被截断。唔……那4门魔晶炮的首要用途，应该就是用来炸山落石断我们后路的。截断我们的退路之后，魔晶炮才会向我们发射炮弹。”

“哦哦哦……我看到了什么？”林枫故作惊讶地说道：“原来还不止4门魔晶炮，右边那座山一面峭壁上突然打开了4个孔，里面又伸出4根炮管！”

“准备得很充分嘛！”汉尼拔嘿嘿笑道：“那4个孔是天然形成的还是临时开凿的？”

“看起来……像是临时开凿的。”林枫笑道：“如果使用魔法的话，在峭壁上开出这样4个孔最多只需要半天时间。看起来，打我们埋伏的，还有不少魔法师嘛！”

“嗯嗯，肯定是多兵种配合。对付我们这种绝世高手，单一兵种只能送死而已！”汉尼拔笑得很得意。

“受不了你们了……”伊丽莎白以手抚额，摇头道：“敌人的实力这么强……你们怎么还笑得出来？赶紧想想办法吧！”

“有什么笑不出来的？”林枫笑道：“敌人的埋伏已经被我看到了，我们不会再傻乎乎地走进埋伏圈去。只凭这一点，就已经值得我们举杯庆贺了。”

汉尼拔点头道：“说的没错。要是没能发现这埋伏，我们得意洋洋地一头撞进伏击圈，那可就太搞笑了。不说别的，那些女奴们可能一个都活不下来啦！古德里安，这回还多亏了你的巫师眼。”

“幸运之神的目光始终注视着我！我是命运的宠儿来着。”林枫得意洋洋地笑道：“不过……圣意志帝国怎么可能猜到我们要走这边的？汉尼拔，老实交待，是不是你出卖了我们？这条路可是你带我们起上来的！”

“哥们儿，我们一直在圣意志帝国境内赶路哪！”汉尼拔翻了翻白眼，说道：“虽然我们刻意避开了城镇甚至小村庄，但是这支300人左右的队伍，想不留下一丝痕迹是不可能的。毕竟我们队伍里有200多非军事专业的女奴呢！圣意志帝国的情报机构，要是查不出我们的踪迹，那他们就该通通被抻上绞刑架了！”

“嗯，这个我可以证明。”伊丽莎白见林枫和汉尼拔丝毫不显紧张，这时候便也放松了下来。她笑道：“圣意志帝国的情报机构‘中央情报局’工作效率很高的，我曾经在中央情报局实习过一段时间。如果他们存心追查的话，只要是在帝国境内，一个只有10人的冒险小队每天的行进路线，甚至每天晚上吃了些什么他们都能查出来！我们的队伍这么多人，情报局想查出我们的行军路线实在太容易不过了。”

“对内的情报机构居然叫中央情报局？”林枫嘴角抽搐了下，问道：“那帝国的对外情报机构是什么？”

“这个我就不知道了，对外的情报机构保密度更高呢！可不是我能了解的。”伊丽莎白摇了摇头，说道：“不过民间传言说，帝国的对外情报机构好像叫‘军情六处’。但这个称呼一直未曾得到帝国承认，不清楚是真还是假。”

“……”林枫狂翻白眼，军情六处都出来了，不知道有没有007……

伊丽莎白好笑地推了林枫一把，“好啦，别扯蛋了，我们究竟该怎么办？队伍里有200多女人，如果想从两边的山上直接翻出伏击圈会很麻烦呢！”

“我们原路返回吧。”汉尼拔提议道：“然后绕道行走，不过就是多走3天路的事，没什么了不起的。”

“没这个必要。”林枫笑道：“你难道忘了？我一向是懒得绕路的。反正红蜘蛛已经在秋季狩猎中暴露了，也没必要再藏着掖着。今天干脆连续使用三次红蜘蛛，让他过去把他们杀个干净！”

……

“他会先派出他战斗力最强的飞行傀儡，从空中对我们展开猛烈攻击。”卡缪晃动着杯中的红酒，说道：“不过不要担心，我计算过，他的飞行傀儡，最多只能支持10分钟。”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96章 危险的敌人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30 本章字数:6299

“古德里安的飞行傀儡战斗力究竟怎样？”马兰伯爵有些紧张地问道：“如果它的战斗力能跟巨龙相比的话，10分钟的时间，已经足够它歼灭我们三成的精锐部队了！”

“放心，那只飞行傀儡的能力虽然很强，但是远远比不上巨龙。”卡缪悠然说道：“10分钟之内，贵属下最多被歼灭一成。而只要能消耗掉飞行傀儡的战力，古德里安他们这两队人，就不足为虑。我们甚至不需要伏击，直接展开正面攻击都能消灭他们！”

说到这里，卡缪嘴角浮起一抹不易察觉的冷笑。他转动着红酒杯，继续说道：“当然，即使在飞行傀儡攻击的时候，我们也不能只挨打不还手。伯爵阁下，既然埋伏已经暴露，那么我建议现在最好立即展开炮击。并且将炮击的目标定为那些兽人女奴。我很想看看，古德里安和汉尼拔将作出什么反应。他们是选择自己隐蔽躲避炮击呢，还是保护那些没有任何自保能力的女人？”

马兰伯爵点了点头，下达了命令。马上有卫兵跑出地洞，传达他的命令去了。而伯爵大人则对卡缪耸了耸肩膀，说道：“古德里安和汉尼拔都是贵族，我可不相信他们会在意女奴们的生死。”

“呵呵，这只是一个实验而已。”卡缪微笑道：“如果他们在意女奴生死的话，我们岂不是又多掌握了他们的一个弱点？”

林枫将挂在腰带上的红蜘蛛玩偶取下。对着黑骑士妹妹说道：“艾莉莎，开启避难所，让女奴们先进去躲起来！红蜘蛛开始行动之后，

对方可能会马上展开炮击！”

话音刚落，林枫便从巫师眼传送过来的画面中看到，山上那8门魔晶炮已经开始调转炮口。填弹手开始填充炮弹，观察员举着单筒望远镜帮助炮手们瞄准。

“对方已经察觉到他们的埋伏暴露了！”林枫大声说道：“所有人加紧行动！红蜘蛛，给我摧毁那8门魔晶炮！”他掷出了红蜘蛛玩偶。一个字符的解缚咒语吟响之后，红蜘蛛威风凛凛地登场了。

“敌人的灰烬铺就征服之路！”铿锵的宣言声中，红蜘蛛变形成战机，呼啸着向着目标冲去。还在途中便已连续射出了5枚导弹！

这5枚导弹中，有两枚射向右边那开着4个山洞的崖壁。震耳欲聋的爆炸声响起，腾飞的黑烟和火焰中，那面崖壁顿时完全塌陷下来。那隐蔽着4门魔晶炮的山洞自然全部坍塌，大炮和炮手们尽数葬身于乱石之中！

另3枚导弹射向了左边4门魔晶炮。那4门魔晶炮相距较远，3枚导弹只能摧毁其中3门大炮。导弹的爆炸引起了大炮附近爆裂魔晶炮弹的殉爆。连锁爆炸产生的火光和冲击波，几乎完全摧毁了山腰处的密林。

就连隐蔽在大炮下方一线上的360名弓箭手，也无一幸免，全部给炸得四分五裂，血肉横飞！

最后那一门魔晶炮也没能逃脱毁灭的噩运。红蜘蛛飞临大炮上空，一串机关炮弹横扫过去，将那门大炮炸得肢离破碎。殉爆的魔晶炮弹将它周围的地面彻底犁了一遍。黑色的泥土和植物的碎片与炮手们的血肉残肢混合在一起，冲上半空又扬扬洒下。像是下了一场色彩怪异的暴雨。

8门魔晶炮由始至终，只有3门在被摧毁前各自射出了一发炮弹。而这3发炮弹，有两发不知打到了何处，连爆炸点都没有看到。只有一发炮弹循着完美的轨迹。朝着那些正往避难所的黑雾奔去的兽人女奴们飞来。

“交给我了！”汉尼拔长啸一声，自马背上冲天而起。他反手抽出单手剑，以闪电一般的速度，拖着一串长长的残影向着那枚彩色的炮弹冲去！

林枫讶然道：“日，肉身迎击炮弹？这小子不是疯了吧？”

在林枫讶然惊呼之时，汉尼拔的剑上冒出璀璨的光芒。先是剑尖上绽出一点金光，随后那金光迅速地扩散膨胀，形成一个圆椎形的光罩。那金色圆椎以剑尖为顶点，椎身将汉尼拔整个人都笼罩了进去。

现在汉尼拔的模样。就好像变成了一个金光闪闪的大圆椎。极其拉风！

“轰！”一声震得地面和空气都在颤抖的爆炸声在空中响起，金色圆椎汉尼拔与炮弹在空中撞击到了一起。爆出灿烂的火光！

炮弹被汉尼拔成功拦截！这枚炮弹除了用冲击波在地面上掀起了漫天的尘土，刮过了一阵热风之外，没对林枫他们的队伍造成任何损伤！

甚至连拦截炮弹的汉尼拔，也是毫发无伤！当爆炸的火光和硝烟消散之后，那金色的圆椎形光罩缓缓消失，汉尼拔自空中轻飘飘地落回马背，连发型都没有乱！

“巴伐利亚家的人……果然个个都不简单！”林枫心下暗自赞叹。直到这个时候，他才真正了解到，汉尼拔这巴伐利亚第一青年勇士的称号，绝非浪得虚名！

红蜘蛛仍在继续屠戮着。他的电子眼有着极强的探测能力，隐蔽在山林中的伏兵根本瞒不过他的眼睛。他时而变身成战机，时而变身成机械人，或用机关炮狂轰滥炸，或用大脚疯狂地践踏。

圣意志帝国的精锐军人在他的攻击下完全不堪一击，他们的反击也绝少能命中速度快得惊人的红蜘蛛。就算偶尔能命中一两下，对防御力堪与巨龙相比的红蜘蛛也无法造成任何伤害！

……

当地下室中坐等战情的马兰伯爵听到传令兵的报告之后，他难以置信地瞪大双眼，死死地盯着卡缪，怒道：“卡缪先生。这究竟是怎么回事？飞行傀儡地战斗力远远超出了你的形容，短短5分钟的时间，我们损失的兵力已经接近一成半了！就连魔法师都已经战死了9人！我需要一个合理的解释！”

“飞行傀儡的战斗力有这么强么？”卡缪不动声色地抿了一口红酒，漫不经心地说道：“哦，那或许是我记错了吧。一点小小的失误没

什么了不起的，反正帝国的军队多得很，死个几千人算不了什么。再说我们的试验不是已经出成果了么？汉尼拔亲自拦截了一枚魔晶炮弹，这说明汉尼拔的心肠比较软……”

“你究竟是什么意思？”马兰伯爵一脚踢翻了面前的长条几。霍地站了起来。他怒视着仍旧显得漫不经心的卡缪，吼道：“在这里打伏击的，全是帝国黑公爵战团的精锐！这些精英战士，如果用在战场上的话，1000个人足以击败1万人的正规兽人军队！可就是因为你错误的情报，让他们白白葬送在这里……”

“哦，不要太激动了，尊敬的伯爵阁下。”卡缪打断了伯爵大人的话，他瞥了马兰伯爵一眼。将杯中剩余的红酒一饮而尽，微笑道：

“我又不是圣意志帝国的人，为什么要替你们的精英战士操心？我之所以会坐在这里，只不过是想利用你们对付古德里安他们罢了。如果你们能成功消灭古德里安他们，我自然会接收战利品。如果失败了也没什么了不起的，反正我也没有任何损失，还可以借机进一步了解古德里安的实力……”

呛。马兰伯爵抽出随身的佩剑，剑尖递到了卡缪的脖子下面。只差几公分就能触上他的皮肤。而地下室中的100名精英黑铁战士也抽出了各自的短剑，将卡缪包围在正中。10柄黑黝黝的短剑对准的卡缪身上的各个要害，只要马兰伯爵一声令下，他们就能在瞬间将卡缪捅成蜂窝。

“你。究竟是什么人？”马兰伯爵凝声道：“听你的口气，你根本就不是帝国的人。可是你为什么能有皇帝陛下的亲笔介绍信？信上还印有陛下的私人印章。据我所知，陛下的私人印章上有魔法禁制，是无法伪造的！”

头顶上的天花板不住地颤动，那是红蜘蛛在外面的战斗造成的地面颤抖。灰尘簌簌落下，在地毯和室中人们的身上积了薄薄一层，可是地下室中的人却没一个伸手去拂灰尘。所有的人都紧盯着神秘的卡缪，等着他的回答。

而由始至终，一直意态悠闲的卡缪。在微笑着沉默了一阵之后。忽然咧嘴一笑，嘶声道：“这是个秘密！”

说完。他就动手了。

他身上突然爆出一圈白色的冰雾，像冲击波一般呈圆圈状向着四面八方扩散开去。冰雾所过之处，所有的一切都被冰封住了！翻倒的桌子，地上的糕点水果，地毯、墙壁……都铺上了一层厚厚的坚冰！

马兰伯爵身上闪烁出锯颜色各异的魔法盾，但在冰雾的侵蚀下仍只坚持了短短一瞬便告崩溃，随后他的身体便被牢牢地封冻在了一块坚冰之中！而那100名精英黑铁战士，更是毫无反抗之力地被封了个严严实实！

白色的冰雾消散了，整个地下室变成了一座冰宫。

被坚冰封冻住的马兰伯爵已经完全无法动弹。唯一能自如控制的，便只有他的双眼。他透过厚厚的冰层，惊恐地看着冰层外身形稍显朦胧的卡缪，心中只一个念头：仅仅一个冰封术就破了我锯魔法盾，他的实力已经超越了大宗师级的魔法师，这已经……接近传说中的半神了！

“别误会。”卡缪微笑着站了起来，他掸掉身上的灰尘，偏头看着冰层中的马兰伯爵，像听到了他的心声一般说道：“我的魔法造诣虽然足以立于魔法界的巅峰，但距半神还有着很大一段距离。我仅仅是有着一件超越传说级的魔法增幅道具罢了。忘了告诉你，我的宝物收集癖不下于巨龙呢。永别了，伯爵阁下。”

说罢，他轻轻一推，冰封的马兰伯爵便倒在了地上，摔得四分五裂。而那100名精英黑铁战士，也在冰层中渐渐因缺氧而死。

卡缪坐回椅子上。拿起酒杯，倒了一杯冰红酒。

他一边喝着酒，一边掏出一个水晶球，透过水晶球看着外面的战况。

那个飞行傀儡仍在大开杀戒，两边山上的伏兵已经开始崩溃了。黑公爵战团的精英战士们溃不成军，魔法师和弓箭手徒劳地攻击着飞行傀儡。某些大威力的魔法和魔箭技看上去能对它构成威胁，但是它那可怕的速度，却让那些需要长时间准备的大威力远程攻击技能。根本没有任何命中率！

战况已经呈一面倒了，这个时候除了飞行傀儡之外，能钻地的蝎型傀儡，以及那辆让卡缪垂涎不已的四轮战车也已加入了战斗。

蝎型傀儡的战斗力虽然远逊于飞行傀儡，但是它神出鬼没的钻地技能，却也让黑公爵战团的精英战士们毫无还手之力。而那辆四轮战车上的连射武器，更是一扫一大片，再坚固的铠甲也无法抵御它的扫射。就连一些法系职业者坚固的魔法盾，也不过能支撑一秒左右而已。

甚至有一个冰系法师。开启了号称拥有绝对防御功能的“寒冰领域”，整个人龟缩进了巨大的冰盾之中，却也不过坚持了区区3秒。那巨大的冰盾便在暴风骤雨一般的扫射中，碎成了一地冰渣，接着那位冰系法师便给打成了筛子。

“啧，那么弱的寒冰领域也好意思发动出来？这不是主动给人当活靶子么？”卡缪抿了口红酒，自语道：“不过看那连射武器的威力。我的寒冰冷域好像也只能在扫射下坚持10秒啊！”

他掏出一块怀表看了看时间，寻思道：“飞行傀儡已经战斗了16分钟了。看起来，它每天的使用时间绝对不是10分钟。呵呵，但愿圣意志帝国的人能坚持得久一点，让我弄清楚那飞行傀儡的具体使用时间……”

“伯爵大人。伯爵大人！我们坚持不住了……”一个穿着皮甲的盗贼带着一身血迹，大呼小叫地冲进了地下室。卡缪看都不看他一眼，左手一扬，一个瞬发的“烈焰冲击”便已施放出去。

轰然巨响中，那盗贼胸前爆出一团灿烂的火花。火光中，他的胸腔爆出一个硕大的血洞，给炸了个对穿。内脏和鲜血自他背上的洞口飙射出去，涂满了他身后的墙壁。

“不好意思，用力过猛了。”卡缪专注地观察着水晶球。嘶声说道。

“敌人打得很乱啊！”林枫一边透过巫师眼观察着战况。一边对汉尼拔说道：“他们好像没有统一的指挥，乱糟糟的各自为战。不过他们的精神倒是值得肯定。打到现在居然没一个人逃跑。”

汉尼拔笑道：“说不定他们的各级指挥官已经稀里糊涂地给红蜘蛛干掉了。”

“第二次使用时间快到了。”掐着表的伊丽莎白提醒道：“还差1分10秒红蜘蛛就要叛变了！”

“时间还很充足，差30秒的时候再提醒我。”林枫观察的视角转到了悍马战车身上。

这个时候悍马战车正处于自动驾驶状态，在山上到处乱窜。而操作机枪的人则换成了州长，林枫可不想在这种大规模乱战中让小猫咪出战。被流矢和乱飞的魔法干掉那可就太亏了。

“敌人究竟有多少？怎么打了这么半天还没打完呢？”莉雅提着个单筒望远镜，看着远处的战斗场面。

“初步估计，不下于3000人。”林枫答道：“而且个个都是精英。这支部队即使是在平原上，红蜘蛛也得花费足足30分钟的时间，先以导弹和机关炮狂轰滥炸，再依靠肉搏才有可能将他们全歼。而在山地地形之中，想要将他们全歼的话，就连红蜘蛛也得消耗数个小时才行。即使有悍马战车和撒克蝎子配合，想在半小时内将他们全歼也是不可能的。”

“没必要全歼他们，赶跑就行了。”汉尼拔说道：“这场伏击战对圣意志帝国来说是需要掩饰的，是不光彩的。他们要谋杀的，是我们这两个大联盟的新英雄。这事儿如果传出去了，对帝国的声誉是个不小的打击。

“如果我猜得没错，这支前来袭击我们的精锐部队，早就在圣意志帝国军队的编制中除名了。部队中每一个人的档案，都已经被烧掉。我们就算能抓到活口，也无法获得任何证据。全歼或是赶跑他们并没有什么两样。”

林枫点点头，说道：“帝国势大，所以我们只能吃这个哑巴亏。

伊丽莎白急促地说道：“还剩30秒！别闲扯了，赶快召回红蜘蛛吧！”

“哦，飞行傀儡回去了一下，跟着又出现了。而且出现之后，又开始发射犀利的远程攻击。”卡缪根据从水晶球中看到的景像作出了推测：“每次的使用时限应该是10分钟，而每一次携带的远程武器数量有限，必须回去补充之后才能继续施放……那么，它每天究竟能使用几次呢？”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97章 林老爷的不育症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30 本章字数:3846

第三个10分钟过去了，红蜘蛛退出了战斗。

而两边山上的敌人在红蜘蛛、悍马战车、州长、撒克蝎子的配合打击之下，现在已经彻底崩溃，只剩下不到300人。但直到这个时候，这最后的一批残敌仍然没打算撤退。他们乱糟糟地冲下山来，嘶声呐喊着，向林枫他们发起了决死反击。

“看来不全歼他们是不行了！”汉尼拔抽出长剑，双腿一夹马腹，狂奔而出，口中喝道：“我们上，送他们进地狱！”

急促的马蹄声中，汉尼拔领着他的手下，与林枫的18人卫队一起冲了上去，与残敌展开了最后的对决。一方是以逸待劳的精锐，一方是筋疲力尽，伤兵满营的残敌。因此，战况从一开始就呈现出一面倒的形势。这一战的结局不用去猜，也已经很清楚了。

地下室中，卡缪收起水晶球，喃喃自语道：“初步估计，飞行傀儡每天能使用三次，每次限时10分钟。优势和劣势一样明显啊……”

说着，他喝光了最后的一点红酒，将酒杯掷碎在地上，唱响了定位传送术的咒语。一阵耀眼的白光闪过之后，卡缪的身形自室内消失，不知传到了何方。

一个多小时后，清除完了残敌，打扫战场时发现了这地下室的林枫一伙，来到了室中。

因地下室中温度不高，缺乏空气流通。里面冰层这时还基本没怎么融化。

“是谁杀了这些人？”林枫先往惨死在门口的那个盗贼身上扫了一眼，然后又看了看室内的10座冰雕，问道：“汉尼拔，是不是你手下那个法师冲进这里干掉了他们？”

在林枫一伙中，唯有汉尼拔手下那只会两个魔法的法师，有这么深厚的冰魔法造诣。就算以林枫“星空倒影”上附加的冰魔法，也无法做到这么强大的冰封效果。

“这地洞是蝎子发现的，我的人根本就不知道。”汉尼拔踩着一地冰渣。走到室中，蹲下身子捧起了一块磨盘大的冰坨，笑道：“瞧我发现了谁？”

林枫走到他身旁，偏头看着那块冰坨中封着的一颗人头。

“嗬，这不是马兰伯爵么？圣意志帝国黑公爵战团的金勋大队长啊，来头可不小！”林枫笑眯眯地看着马兰伯爵死不瞑目的双眼，说道：“上次我屠龙回来的时候，不正是这家伙带队围着兴登堡么？”

“哈哈，伯爵大人太可怜了。都摔得四分五裂了。”汉尼拔扔掉伯爵大人的脑袋，起身拍了拍手，说道：“这可有点奇怪了。看这地下室里的情形，好像是伯爵他们这一方的人发生了内讧，自相残杀而死。那么究竟是谁杀了伯爵大人和另11个人？那家伙现在又跑到哪里去了？”

“我怎么知道？”林枫耸耸肩膀，摊开双手说道：“我又不是中央情报局的人，侦察可不是我的强项。”

“有人使用过定位传送术。”仙女龙姐姐在室内仔细观察感应了一阵之后。很笃定地说道：“室内还残留着很微弱的空间魔法波动。那个杀掉了伯爵他们的法师，应该早就使用传送术跑到别处去了。”

“能被派出来参与这次伏击的。绝对是帝国皇帝的铁杆追随者，百分百纯粹的狂信徒。他们彼此之间，不应该发生内讧哪！”林枫摸着下巴上几天没刮生出来的硬硬胡须，喃喃说道：“除非杀掉马兰伯爵他们的。根本就不是圣意志帝国的人。那么，那人究竟是属于哪一方的？”

线索太少，林枫再聪明也猜不出真相。再说，除非是亲眼目睹，否则谁能猜到是卡缪做出了这一切？卡缪身为一个给圣意志帝国制造了无数麻烦的地下城主，任何人都无法将他与帝国的精锐部队联想到一起。

“算了，想不出来就别想了。反正帝国的人死再多也与我们无关。”伊丽莎白拍了拍林枫的肩膀，说道：“太阳就要下山了，我们还是早点收拾好战场。尽快离开这里吧。”

当队伍走出山间谷道。找到水源扎下营帐后，已经是晚上八点多了。吃过晚饭。人们各自回帐蓬休息。而林枫在和伊丽莎白、莉雅鬼混了一番之后，哼着小曲哄两个女人入睡。

正哼着歌时，他忽然想到一事，马上摇醒了已经快要入睡的公主。

“又有什么事了？”公主含糊地说道，不满地扭了扭柔美的腰肢。

“先别睡，有事问你呢！”林枫揪着她的耳朵，小声问道：“丽莎，你有没有怀孕？”

“怀孕？”公主被他这个奇怪的问题驱走了睡意，她掩嘴笑了起来，小声道：“我有没有怀孕你还不知道么？”

“就是说……还没有喽？”林枫皱眉问道：“那每次我们做的时候，你有没有采取什么避孕措施？或者在事后采用了补救措施？”

“你究竟想说什么呀？”伊丽莎白莫明其妙地看着林枫：“我哪有用过什么避孕措施？这个你不是最清楚么？”

“那麻烦大了。”林枫咽下一口唾沫，涩声道：“我每次都是播种在你体内的。而我们在一起也有小半年了，可是直到现在……你的肚子却还是没有动静。你知道这能说明什么？”

伊丽莎白先是疑惑地摇了摇头，随即像是想起了什么似的，惊道：“你不会是说……我没有怀孕的能力吧？”

“问题可不在你身上。”林枫苦笑道：“我倒觉得，问题好像是出在我身上。莉雅和我在一起的时间比你更长，可她也是毫无动静。妮悠、洛丽妲都是没有反应的样子……我怀疑，我可能没有生育功能了。本书转载一б k 文学网ｗαｐ．１⑥κ．cN”

“不会吧？”伊丽莎白瞪圆了美眸，小声道：“莉雅是精灵，洛丽妲是兽人，妮悠又是魅魔，你本来就很难令她们怀孕呢！”

林枫摇头道：“但是我们做得这么频繁，又没有采取任何保护措施，不可能一次也怀不上的。再说，你可是个身体健康的人类女孩，怎么可能连你都没怀上？这问题，肯定出在我身上！”

“啊？”伊丽莎白有些紧张了，她紧握着林枫的命根子，说道：“你是个术士，会不会是黑暗魔力的侵蚀让你的种子变异了？”

“这怎么可能？”林枫失笑道：“我老师不也是个术士？可他不但令魅魔娜塔莎生下了艾莉莎，还令极难生育的仙女龙生下了艾琳婕姐姐。黑暗魔力怎样都不会影响我的生育功能吧？”

伊丽莎白道：“那，那会不会是沐浴黑龙血让你的身体产生了变异？我们俩真正在一起时，正是你沐浴黑龙血之后呢！”

“有这个可能。”林枫抚摸着公主的胸脯，皱眉说道：“这下可惨了，难道我会绝后不成？”

“不要担心。”伊丽莎白摸着他的脸安慰道：“等回去之后，我们找个资深医师给你瞧瞧。如果医师也没办法，大帝之城不是有个包治百病的天使么？说不定她能找出原因呢！”

“大帝之城的天使啊……”林枫望着帐蓬顶，心中浮现出那美丽天使的模样。那个古怪又喜欢扮神秘的家伙，林枫是真不想和她再打交道。只是……如果想有后代的话，可能真的只能请那位天使帮忙了。

“只能去找那家伙了。”林枫心中暗叹。

第二天一早，休息了一晚的队伍继续上路。从这天起，队伍加快了行进速度，延长了每天的行军时间。队伍从每天早上八点出发，一直走到晚上八点才停下扎营。就这样一路晓行夜宿，按照原来的速度需要再走18天的路程，只用了13天就走完了。

在离大帝之城还剩一天的路程时，已经是大陆历7523年的1月中旬，林枫来到这个世界已经有半年多了。7523年的新年节早在旅途之中便已过去。林枫一行人在旅途，自然无法将这个新年节过得多热闹，只象征性地举办了场篝火舞会便算过了年节。

这天晚上，队伍仍在野外扎营。他们离大帝之城如此之近，圣意志帝国皇帝早已派来了使者，对他们表彰了一番。并通知林枫他们，说皇帝陛下明天将亲自出城10公里，以迎接两位凯旋的大联盟新英雄。

使者让林枫和汉尼拔做好准备。明天陛下亲自出迎之后，还要带着他们在城中巡游，接受帝都民众的欢呼。游行之后将举办一场盛大的庆功宴，并且在庆功宴上正式给林枫颁发“帝国第一青年勇士”的荣誉称号。

林枫和汉尼拔很热情地接待了使者，而在使者离去之后，林枫立马变了脸色，恨恨地说道：“腓特烈三世那老匹夫还想着做些表面文章呢？妈的，老子明天就干掉他！”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98章 大家一起玩刺杀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30 本章字数:3823

“明天古德里安和汉尼拔进城之后，在他们游街耀武扬威之时，是杀掉他们的最佳时机。”

大帝之城，皇宫某间被散发着银白光芒的魔法石照得通亮的宫室中，腓特烈三世背负着双手，望着窗外浓浓的暮色，淡淡说道：“也是最后的机会。错过这一次，我们再想动古德里安和汉尼拔，基本上就没有任何机会了。”

在腓特烈三世身后，一字排开站着5个人。这5人老少兼有，高矮不一，服饰各异，一看便知来自于不同的系统。

站在5人最中央的，帝国黑公爵战团的最高指挥官，“黑公爵”克罗迪亚，墨菲斯公爵说道：“请陛下允许我亲自出手，杀掉古德里安。”

克罗迪亚公爵现年42岁。他身材高大，相貌威武，眼神凌厉如电。即使是站在大帝身后，他那双鹰眸中依然透射着凶厉的光芒。他是帝国最顶尖的高手之一，在他19岁那年，曾赤手格杀一条长达23米的沼泽九头蛇，一战成名。从那以后，他身经百战，一生之中却从无败绩！

他精通单手剑、双手剑、矛、斧、流星锤等多种武器，以及强大的空手格斗技。无论步战、马战，均能百分百发挥出强横的战力。

黑公爵战团的正式成员，只有1000人左右。在伏击古德里安时，那1000左右的战团成员，全部参与了伏击战。结果却全军覆没，无一生还。这令黑公爵克罗迪亚对古德里安恨之入骨，极欲杀之而后快。

“你不能出手。”腓特烈三世说道：“否则的话，全世界的人都会知道古德里安是被我谋杀的。”

“可他毁了我的部队！”克罗迪亚咬牙切齿地说道：“黑公爵战团成立至今，历经4代团长，即使在最困难的时期，也从未遭受过全军覆没的惨败。如今整个战团成建制地被歼灭，这让我死后如何面对我的前任们？陛下。这个仇，我不能不报！”

腓特烈三世沉声道：“黑公爵战团是帝国宝贵的财富，是帝国最精锐的部队之一。战团覆灭，我也很痛心。但是……战团的军旗还在，我们还有整整5000人的黑公爵预备队！你这个战团最高指挥官也依然健在！有了这些资源，我们随时可以重建战团。墨菲斯，你不是游侠，更不是刺客。你是帝国军方的高官，是堂堂的公爵！报仇决斗这种事情。可不是你应该做的。”

“是的陛下！”尽管心有不甘，但是被陛下说了几句，克罗迪亚还是不敢再坚持下去了。但他还是忍不住问道：“那么我们应该怎样伏杀古德里安和汉尼拔呢？事成之后，又该栽到谁的头上去呢？”

腓特烈三世沉吟一阵，问道：“克鲁吉亚，你觉得应该如何布置？”

帝国中央情报局局长，沙罗曼，克鲁吉亚侯爵略微躬了躬身子。说道：“明天古德里安和汉尼拔游街之时，将由陛下在前方引导。届时他们不能携带任何武器。手下的追随者们也会被隔开。而游街的路线，将要经过城中的三座桥。我们可以在最适合暗杀的一座桥下，以及四周的房屋之中安排伏兵……”

大帝之城中有一条大河穿城而过，将城分为南北两面。这条城中河上。共有8座桥连接南北，其中有三座在明天的游街路线之中。若在桥下设伏，的确可以造成最突然的袭击效果。

沙罗曼不紧不慢，声音平和地继续说道：“……当陛下已经过了桥，在古德里安和汉尼拔过桥之时，让埋伏在周围房屋中的伏兵，用魔法炸断桥头桥尾，令桥身坠入河中。同时以远程火力实施网状封锁，令古德里安和汉尼拔无法自空中退回岸边。只能坠入河中。

“而河水中事先预伏水战高手。在二人落水之时突然袭击。

古德里安和汉尼拔没有武器，又措手不及。只能束手待毙……事后我们可以放出风声，说是兽人帝国为报复古德里安和汉尼拔，在秋季狩猎中的作为，策划了这场刺杀。

“反正游街之时，会有大量平民前来观看。在大量的人群中，混进兽人帝国的刺客再正常不过。而刺杀发生之时，周围又都是我们的人。只要众口一词，咬定是兽人帝国的人下的手，大联盟也没办法指控陛下。

“如果想让这场戏更逼真一点，甚至还可以让刺客们假意行刺陛下。若有必要，陛下假装受伤也是可以的。事后，刺客们必须灭口，以免泄露机密。”

这位负责国土安全的情报局长，今年已经是75岁的高龄。看上去须发皆白，身材干枯，好像一阵风都能将他刮倒。但是任何人都不敢

小瞧这个好像随时可能倒毙的老头。他身为帝国对内特务组织首脑是其中一个原因，而他本身的实力也是相当重要的原因。

和克罗迪亚一样，沙罗曼也是帝国的顶尖高手之一。这身形瘦小枯干的老者，本是盗贼出身，一身暗杀潜行的功夫深不可测。在他还没有成为帝国中央情报局的局长之前，在他还经常外出执行任务的那30多年间，不知多少成名高手莫名其妙地死在他的匕首下，至死都不知道自己是被谁杀的。

“那么派遣哪些人去执行刺杀任务呢？”帝国的对外谍报机构，军情六处的最高指挥官，坦丁柯尔塔侯爵说道：“既然要把这黑锅推到兽人帝国身上去，那么刺客当中，至少得有一小半兽人才行吧?

“而且即使古德里安和汉尼拔没有武器装备，想要杀掉他们也不是简单的事情。刺杀时必须速战速决，最好能将他们一击毙命。这就需要我们的刺客拥有极为强大的攻击力。我们手下，好像没有这么强的兽人吧？”

坦丁侯爵今年才38岁，正是年富力壮的时候。

他相貌英俊，身材雄伟，有着一头灿烂的金发和迷人的碧眸，是众多帝都女士的梦中情人。而他也没有让女士们失望，对美女向来是来之不拒。但是这个表面风流的花花公子，内里却是一个相当可怕的人。

在没有当军情六处的处长之前，他是六处的一名行动人员。长年在高卢帝国、波其丝帝国中窃取情报，暗杀敌对国重要人员，破坏矿山、工厂等资源区和生产区。凭着优秀的外貌，和情圣级的泡妞本领，他屡屡借助敌对国高官们的妻女成事，且完美地保障了自身安全。

这位处长大人是个通才。精通各种武器，能用简单的材料制造各种工具，擅长野外生存、追踪、反追踪等技能。他对剑士、盗贼的各项技能均研究颇深，甚至还懂两个强大的魔法。

他这么年轻就成为帝国对外情报机构的总指挥绝非侥幸。从前他还是情报机构的外派谍报人员时，有着一个极为响亮的代号——007！当然，人们虽然知道有007这么个超级特工，却没人知道007与坦丁侯爵之间的关系。

“黑公爵预备役中，有两名河马族的兽人。”克罗迪亚公爵说道：“那两名河马战士是土长土长的帝都人士，忠诚无可挑剔。他们身为水陆两栖兽人，无论水战、陆战都极其强大。连兽人中号称‘水战魔鬼，的锷鱼人，都只有被他们戏耍玩弄的份。如果将这两名河马战士埋伏在水中，足以瞬间杀死不能近战的古德里安。”

“唔，那将这两名河马战士列为刺客名单吧。”腓特烈三世说道。“另外，迪菲亚兄弟会收了我们的佣金，虽然派出了两名钻石杀手，但是并没有完全任务。这一次，他们应该免费为我们服务了。

“克鲁吉亚，你去联络兄弟会，让他们派出另两个钻石杀手，务必于今天夜里赶到大帝之城，参与刺杀行动。如果觉得来两个钻石杀手都没把握，那就让迪菲亚兄弟亲自出手吧！

“另外，‘圣女天团，中不是还有一只血精灵琴师，和一个蛇人舞女么？我让她们也参与进去。剩下的人选你们报上来，务必要挑那些忠诚无畏又实力强大的。”

圣女天团，是圣意志帝国最为著名的表演团体，里面都是清一色的美女。但除了帝国高层中的少数人之外，谁也不知道这个表演团体，其实是直接受腓特烈三世控制的暗杀、谍报组织。其成员都是被腓特烈三世从小收养，被洗了脑的皇帝狂信徒。

血精灵琴师擅长音波魔法，又能以琴弦作武器，布下天罗地网绞杀敌人。而蛇人舞女最擅水战，在水中可以活活缠死体重在她30倍左右的庞然大物。这两个高手轻易不会出手，这次腓特烈三世连她们都用上了，看来已下定决心要取林枫和汉尼拔性命！

这世上没有人是傻瓜。在林枫下定决心，要在次日抓住机会取腓特烈三世性命之时，腓特烈三世却也已经在安排策划针对他的刺杀行动。而且搞笑的是……双方都打算将这个黑锅扔给兽人帝国来背。

看起来，无论哪一方的行动成功，兽人帝国都得背上这大大的黑锅了……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199章 没人会束手待毙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30 本章字数:4054

夜凉如水。

漆黑的天幕倒扣在营地四周，将天地染成一片漆黑。营地里除了几堆尚未燃尽的篝火余烬，再不见一丝光亮。所有人都已经去休息了，唯有州长和撒克蝎子这两个不需要休息的机械生物，于营地外围警戒。

这么说并不十分准确。事实上，除了州长和蝎子之外，林枫、汉尼拔、肖恩先生也未曾休息。他们三人聚在一间帐蓬里，一边喝着酒，一边讨论着明天的行动计划。

“腓特烈三世可能也会选择在明天下手对付你们。”肖恩先生手指敲击着面前的桌子，桌上铺着一张大帝之城的城市地图。这位在林枫、汉尼拔一伙中，经验阅历最为丰富的老卧底皱着眉头，缓缓说道：

“现在你们俩的事迹已经传遍了整个大联盟，是大联盟的新英雄。如果对你们放任不管，以你们现在的声望，必然能带动巴伐利亚公国的崛起。这对圣意志帝国的统治是相当不利的。如果我是腓特烈三世，我一定不会放你们回公国。一旦你们回到公国，就会受到大联盟的大力保护，再想要什么阴谋对付你们，就会相当困难。”

汉尼拔沉吟道：“我也有这种推测。腓特烈那老家伙，绝对不会让我和古德里安捡这么大便宜。我估计，腓特烈会在我们明天游街的路上，于某处适合狙击的地点安排下伏兵，对我们发动突袭。

“从今天使者传来地话看来。腓特烈三世会亲自陪同我们游街。如果那样的话，我和古德里安除了装饰用的花剑之外，不能携带武器和任何有攻击性的装备。而我们的追随者，也会被安排进游行队伍中。虽然能携带武器，但是将会和我们隔着相当远的距离。

“如果在这种情况下遇袭，我和古德里安还真是只能挨打没法儿还手了。能否保住性命都很难说。”

林枫抿了口酒，奇道：“我们现在已经是大联盟的新英雄了。世界性的战争迫在眉睫，正是需要英雄鼓舞士气的时候。腓特烈那老不死的敢在这个时候，在光天化日之下对付我们这两位大英雄？帝都中可是驻着大联盟各国、各种族的使者呢，明天他们一定会去观礼的。腓特烈就不怕他谋杀英雄的行为激怒使者们？”

“他有什么好怕的？”汉尼拔嗤笑道：“我最清楚腓特烈三世了。他又不是傻瓜，既然要安排刺杀，肯定会设计得天衣无缝，让任何人都

抓不到他的把柄。完事之后，大可以把黑锅甩给兽人帝国。别忘了，我们在秋季狩猎中，给兽人帝国造成了有史以来最为惨重的破坏。沉重地打击了他们的士气。

“兽人帝国派遣精英死士找我们复仇，以打击大联盟的士气，重提他们那一方的士气，是再正常不过的事情。腓特烈只要把事情做得漂亮点，再扔出这个理由，由不得大联盟的其它国家和种族不信。

“依我看，腓特烈甚至可能会在刺杀计划中。将他自己也列入被刺杀的名单。假装和我们一起遇到刺客袭击，甚至故意受一点伤。以博取同情，增加他谎言的说服力。在没有确凿证据的情形下，你说大联盟是会相信已经死掉的我们，还是会相信坐拥强大实力的圣意志帝国？”

林枫想了想。摇头笑道：“你说的对。我估计，如果我们被干掉了，就算使者们看出什么破绽，也不会为我们出头的。两个死掉的英雄毫无利用价值，犯不着为了两个死人得罪强大的圣意志帝国。再说了，大战将起，在这个时候，大联盟内部的稳定压倒一切。我们死了也就是白死了。”

“所以，这已经是一场无法逃避的生死对决。”汉尼拔沉声道：“明天不是我们死。

就是腓特烈三世死。只有干掉了腓特烈三世。我们才有生存下来，并发展壮大的机会！”

林枫嗤道：“废话。我早就决定要在明天动手了。而且活下来的，一定不会是腓特烈三世。”他转向肖恩先生，问道：“肖恩先生，您觉得腓特烈三世会选择在哪个地点设下伏兵？”

“我们不清楚明天的游街路线，所以无法作出准确的判断。”肖恩先生用修长的手指在地图上比划着，说道：“但可以肯定的是，如果城中河上的那几座桥也在游街路线中的话，伏兵一定会设在某座桥的附近！”

林枫问道：“您为什么这么肯定？难道除了那些桥之外，再没有更加合适的伏击地点了？”

“我曾在大帝之城中呆过十几年，对大帝之城的环境一清二楚。城中的确有多处适合作为伏击的地点，但是在能够充分准备，提前安排

的情形下，那几座桥才是最适合葬掉高手的伏击点！你们看。”老精灵指着那些桥周围的建筑图形，说道：

“这些桥交通要道的特性，决定了它们两旁必然存在大量的店铺。因此，这八座桥两旁，建筑物密集而且高大，非常适合安排大量伏兵。明天游街的时候，桥两遇解街道和堤岸上，会聚集大量观礼的民众。桥下的水面上，也会聚集大量乘船观礼的民众。

“人一多，当然更加方便刺客们掩蔽行踪，发动偷袭。在那样混杂的人群中，即使以古德里安巫师眼的侦察能力，也无法找出隐藏在人群里的刺客！”

顿了顿，老精灵慢慢说道：“过桥的时候，队伍会拉得很长。腓特烈三世在你们前面，将比你们先下桥。在皇帝下桥之后，刺客们可以从容地炸断桥头桥尾。并从四面八方展开攻击，以远程火力封锁住空中，以及周围所有的退路。到了那种地步。你们除了和断桥一起掉进河里之外，没有任何别的选择。”

他的手指往地图中蓝色的河面上重重一点，说道：“事先在水下设下伏兵，当你们掉入河水中时展开突然袭击。你们乍逢剧变，又要防备四面袭击而来的远射火力，必然没有多余的精力分神关注脚下的水面。如果这个时候遇袭，你们甚至可能来不及反应就会被干掉！”

听了肖恩先生的分析，林枫和汉尼拔面面相觑。悚然动容。他们只能猜到腓特烈三世会在城中设伏，但是最为合适的伏击地点，以及腓特烈手下的刺客们可能采取的行动方式，却是无法推测得出。

现在听老精灵这么一说，两人越想越有这种可能。若是腓特烈三世当真按照老精灵推测的一样展开刺杀行动，林枫和汉尼拔还真有可能会被瞬间杀死。就算他们保持着十二万分的警惕，不擅水战的二人也无法躲过来自水下敌人的袭击！

林枫的确可以在水下作战，可以在水下呼吸。但水战之时，他的对手只能是同样也不擅长水战的人。如果遇上精通水战的水生种族。那他也只能束手待毙！

“腓特烈如果明天真的动手的话，多半会将某几座桥安排进游街路线中了。”汉尼拔神情凝重地说道：“我们手无寸铁，想自保都难。这下麻烦大了！”

肖恩先生却皱眉道："汉尼拔，没必要这么悲观。这一切只不过是我作出的推测。腓特烈三世不一定会照着我的推测安排行动计划。"

汉尼拔摇头道："不，肖恩先生，我非常了解我这位亲戚。您的推测极有可能成为现实。非常感谢您肖恩先生，如果不是您的提醒。我和古德里安都无法推测出这最为危险的可能。毕竟我们对大帝之城环境的了解，远远比不上您。"

他这话倒不是谦虚。他虽然到大帝之城来过多次。但这城市太大了。他可没法儿像在城里住了十多年的肖恩先生一样，将这座超大型城市的环境了解的那般透彻。

汉尼拔又对林枫说道："古德里安，看样子，我们明天只能在腓特烈三世动手之前。先下手为强了。否则要是进了他的伏击圈，我们很难活命。"

林枫沉默半晌，最后却是摇了摇头，说道："不，我们不能先下手。我原本还在为难，应该怎样将刺杀皇帝的黑锅完美地甩到兽人帝国头上去，但现在看来，我们的机会来了。

他笑了笑，继续说道："腓特烈三世如果打着干掉我们之后。同样将黑锅甩给兽人帝国的主意。那么他安排的刺客当中，一定会出现一些兽人。如果他真的照汉尼拔你说的一样。为了将戏演得更逼真，甚至会安排几个刺客，对他发动假刺杀……那我们为什么不好好利用这个机会呢？"

"哦？你是想倒过来利用现场一片混乱的机会，趁乱干掉腓特烈三世。将老不死安排刺客玩的假刺杀变成真刺杀，让那些假装向着老不死递刀子的刺客背黑锅，以彻底撇清刺杀皇帝的关系？"汉尼拔很快就明白了林枫的意思，"但是别忘了，我们如果真遇上了推测中的情形，几乎都自身难保，哪有余力对腓特烈下手？"

"你也别忘了，我还有空间腕轮。"林枫伸出右手，露出手腕上那伪装成普通护腕的空间腕轮，说道："我们是不能带武器，但是我可以在腕轮内装上撒克蝎子、州长、悍马战车、火焰战车。我甚至还能随身携带红蜘蛛——红蜘蛛虽然暴露了，但没人知道他能变成玩偶。这一来，我们的安全就有保障，足以抵挡来自水下的攻击。

"就在现场最为混乱的时候，让妮悠隐形混进人群中。拿着雷霆王之怒、刺杀者影牙、超越者、星空倒影以及艾莉莎的传说之剑。先发

动刺杀者影牙的瞬闪能力，闪到腓特烈三世身旁，然后以这五件史诗级、传说级以及属性特异的偏门武器同时出击，你觉得腓特烈三世能在这五件神兵利器的群殴下活下来么？”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200章 决战日（上）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30 本章字数:5253

完全建立在推测上的行动方案并不怎么准确。

任何人都不敢保证，腓特烈三世一定会照着林枫他们的推测行动。

老皇帝甚至还有可能不会对林枫和汉尼拔采取任何行动。这种可能性虽然极小，但只要有万分之一的可能，就必须将其计算在内，事先制订出应对方案。

因此，在确定了如果在桥上遇袭，应该采取怎样的应对策略之后。林枫、汉尼拔、肖恩先生还细细谋划了数种行动方案，把所有能想到的可能都考虑了进去。

结束策划之后，已经是凌晨三点多钟了。正当三人准备回去休息之时，州长的声音忽然自帐蓬外传了进来。

“古德里安，有人为你送来了礼物。”

“礼物？”林枫听得莫明其妙，这个时候怎么会有人送礼物来？“你进来说话。”

当州长拉开帐蓬门进来之后，林枫看着他问道：“你刚才的话是什么意思？谁给我送来了礼物？”

“具体情形我也不清楚。”州长摇了摇头，将一张羊皮卷轴递给了林枫，“刚才有一只夜鹰从营地上空飞过，从空中掷下了这张卷轴，准确地落到了我身边。我查看了一下，发现卷轴上的内容对你来说，的确是一份大礼。”

林枫打开了卷轴，只粗略地扫了一眼，瞳孔便骤然收缩，眉心紧紧地锁了起来。

“什么东西？”汉尼拔发现了他的异样。凑过来一看，脸色顿时也变了。他小声惊呼道：“这是明天游街的路线图！”

肖恩先生闻言怔了怔，随后起身来到林枫和汉尼拔身后，目光往那卷轴上一扫，眼神便也变了：“真是游街路线图！”

三人交换了一番眼神，林枫摇头叹道：“让您猜中了，肖恩先生。”

老精灵预言成真了。

按照图上的标示看来，那八座横跨城中河的桥中。有三座在明天的游街路线当中。而三座桥之中，将在游街时最后经过的，那座最长的桥上，还用红色颜料做了重点标注。

这是不是暗示腓特烈三世将在这座桥左近设下伏兵?

“这卷轴……究竟是谁送来的？”汉尼拔犹疑不定地说道：“像这种机密，知道地人肯定寥寥无几。够资格参与策划的，必定是腓特烈的铁杆心腹，不至于会出卖他。那么究竟是谁将这机密泄露给我们？我们在大帝之城的人缘……还没好到这种地步吧？”

“会不会是腓特烈三世自己泄露出来的？”林枫向来不相信会有天上掉馅饼这种好事，他摸着下巴上的胡渣，缓缓说道：“说不定。腓特烈那老不死的，想用这种方式来扰乱我们的布署，令我们产生某种错误的判断……”

“腓特烈三世不会这么做的。”肖恩先生摇头道：“这种做法根本是多此一举。腓特烈三世绝对猜不到你们敢在明天那种场合下，对他进行刺杀。他是圣意志帝国的皇帝，谁敢刺杀他，就必须做好事败之后，承受帝国怒火的心理准备。像他那种高高在上的帝王。根本想不到你们两个会胆大包天到这种地步。在他看来，你们最多只敢竭力自保而已。”

笑了笑。这老牌卧底摇头说道：“事实上，即使在我看来，你们也的确太疯狂了。刺杀圣意志帝国皇帝这种事，除了敌对种族之外。正常人想都不敢想的。尤其是你们还是帝国属国的人。”

“他是疯子。”汉尼拔朝着林枫撇了撇嘴，说道：“刺杀皇帝这事儿是他一手策划的，我才没这么疯狂呢。”

“你比我好不到哪里。”林枫鄙视地白了他一眼，“我打心底觉得，如果你身上没有套着巴伐利亚大公长子的枷锁，将比我疯狂百倍。”

“好啦，你们不用互相拆台了。”肖恩先生笑道：“还是想想，该怎样对待这份卷轴给我们的提示吧。”

林枫嘿嘿一笑，摸着下巴说道：“我倒觉得。如果不是腓特烈三世自己泄露的话。那么就是某位希望腓特烈早点死掉的人，将这份机密出卖给了我们。出卖机密的人应该对我的性格有一定了解。知道我是属于那种临死也要反咬一口的人。这个人，应该是想借我之手，除掉腓特烈三世！”

“哦，这么说出卖机密的人该是帝国的皇储了。皇太子殿下是腓特烈三世死掉后，最大的受益人呢。”汉尼拔笑眯眯地说道。

像这种帝皇家的权力争斗实在再正常不过了。

腓特烈三世在位的时间太长，身体又健康得很。如果等到他自然死亡以后再继承皇位，皇太子殿下当上皇帝，也没那份体力和精力去享受皇权的乐趣了。

所以说，最希望腓特烈三世早死早超生的，除了林枫和汉尼拔之外，就数帝国的皇储了。

“但是，皇太子殿下凭什么认为，我们就一定能杀掉皇帝陛下呢？”把话说得这么礼貌的，当然是州长大叔了。他虽然进步很快，甚至已经进化出了感情。但是对人类的皇权争端，还是缺乏相应了解。

“如果出卖机密的人真是皇储，他倒不见得会对我们有什么信心。”汉尼拔解释道：“但既然有这种机会，当然不能轻易放过了。反正我们成败与否，对他都没有任何损失。”

“如果真是这样，那么这卷轴十有八九是真的了。”林枫皱眉道：“不过……这也仅仅只能算是一个推测而已。我们可不能用命去赌这张卷轴的真假。”

“这张卷轴对我们没有任何影响。”汉尼拔笑道：“我们根本不需要更改刚才制订的种种行动方案、应对方法。该怎么做。就怎么做。”

“唔……说的对。”林枫点了点头，将那张羊皮卷轴往桌上轻轻一丢，拍手道：“好了，我们去休息吧。明天……就是决定我们和巴伐利亚命运的决战之日呢！”

次日天刚蒙蒙亮的时候，来自大帝之城的使者就已进了林枫他们的营地，为他们送来了正式礼服、绶带、仪仗队、乐队等等。一名年青的使者，为林枫和汉尼拔讲解了一番游街的流程和礼仪。不知是忘记了还是刻意的，使者没有提及游街的路线。

上午八点。穿戴一新的林枫一行正式拔营出发。在使者和陪同下，前有仪仗队、乐队开道，后有帝都卫队跟随，吹吹打打热热闹闹地向着大帝之城行去。

走了大约两小时，林枫等人便迎面碰上了出城10公里，亲自迎接他们的腓特烈三世。

皇帝陛下身后跟着皇室成员、帝都的文武官员、各大贵族，以及来自大联盟各国、各种族的使者。再后面，便是庞大的仪仗队和乐队，以及人数高达千人的卫队。

由腓特烈三世及其随行人员组成的欢迎队伍。人数超过了1500人。而除了这些人之外，还有数万平民远远地观礼。

魔法礼炮声和音乐声不绝于耳，空中五彩缤纷地魔法焰火几乎盖过了太阳的光芒。平民们虽然尽量小声说话，可是数万人的声音汇聚在一起，一样形成了庞大的嘈杂声浪，震得人耳膜嗡嗡作响。

人上一万，无边无岸。骑着一匹雪白骏马的林枫。于马背之上向着前方望去，只见到一片密密麻麻的人头。远远地延伸开去，直到远处那巍峨的城墙下方。所谓地人潮人海，大概就是现在这种情形吧。

“欢迎归来，年青的勇士们。你们地事迹已经传遍了整个大联盟。你们是大联盟的新英雄，更是帝国的骄傲。”

当林枫和汉尼拔他们的队伍来到皇帝的队伍前方，那高踞在16匹雪白骏马拉着的豪华马车上的腓特烈三世，以雄浑激昂的声音开始了欢迎致辞。

当皇帝陛下开始说话之后，音乐和魔法礼炮声同时停了下来。而平民们的嘈杂声也停止了，所有人都微微低头，表示对皇帝陛下的尊敬。

四下里一片寂静，唯有皇帝雄浑的声音回荡在空中，以及偶尔响起的马匹响鼻声。

林枫和汉尼拔早就跳下了马背。他们右手抚胸。左手五指并拢。紧贴长裤的中线，保持着90度躬身的姿势。聆听着三世陛下的致辞。

大概是以为林枫和汉尼拔今天已经在劫难逃，皇帝陛下的兴致非常高昂。他毫不吝惜自己的赞美之词，将所有能想到的形容词都加诸到了林枫和汉尼拔身上。

足足5分钟的演讲之后，皇帝陛下才正式宣布游行开始。

活动开始之后，队伍又经过了一番调整。

而且林枫和汉尼拔还在皇家卫队的监督下，卸下了身上所有的武器，以及一切有攻击性的装备。当然，林枫的秘密武器全部得以保留。红蜘蛛玩偶也大大方方地挂在了腰带上——没人知道这个看起来很精致可爱的玩偶，实际上却是世界上最为可怕的杀人机器之一。

看上去人畜无害的芙罗娅则趴在林枫的肩头，随时准备启动“绝对防御”魔法盾保护主人。

当队伍开始向着大帝之城进发时，表面上失去了一切武装的林枫和汉尼拔身边，已经全是圣意志帝国的人。他们的追随者们全部被排到了50米开外，左右两边是仪仗队，前后方向是乐队。而在正前方15米处，则是被20名骑士守护着的皇帝的马车。

皇室成员、文武官员以及各国、各种族的使者，全部排到了队尾，与林枫和汉尼拔隔着至少70米的距离。

这样的队形一排出来，林枫与汉尼拔便心中了然。看起来，今天腓特烈三世的确是想先下手为强了！

队伍启程之后，乐队开始继续演奏，魔法礼炮发出震耳的声响。魔法学徒们施放着五颜六色的魔法焰火，平民们欢呼着迎接皇帝陛下和凯旋的英雄。

彩带和彩色纸屑漫天飞舞，欢呼声震耳欲聋。热情的姑娘们向着林枫和汉尼拔挥舞着双手，不时朝他们抛出飞吻和媚眼儿。而林枫和汉尼拔也毫不故作矜持，挥手回应着观礼民众们的热情。甚至偶尔还还给姑娘们一个飞吻，接过她们抛过来的鲜花和彩球，然后再准确地抛还回去。

气氛从一开始就很热烈。林枫和汉尼拔表面上与民同乐，看似毫无警觉，事实上却密切注意着周围的情形。

仙女龙姐姐早就飞上了半空，使用“相位转移”术隐去了身形，全力感应着林枫与汉尼拔周围的能量反应，帮他们防范可能来自人群中的突然袭击。

而小妖精妮悠从一开始就没有处于队列之中。她早就带着5件武器，使用隐身术潜入了大帝之城，沿着昨晚那卷轴上标示的路线图开

始了探查。到林枫和汉尼拔随着腓特烈三世开始游行的时候，小妖精已经查探完了图上的大半游街路线，暂时还没发现任何异状。

一小时之后，队伍走完了10公里的路程，进入了大帝之城，开始了城中的游行。

进城之后不久，小妖精便以心灵传讯给林枫发来的消息——那座重点标注的桥梁前后建筑物中，的确埋伏了不少高手！

因为伏击人员实力雄厚，且占有地利之便，即使以小妖精之能，也不敢深入查探。所以她只探出某些建筑物中有高手隐藏。至于伏兵的具体人数，以及桥下水中是否有人潜伏，都无法查探出来。

尽管如此，林枫却已经很满足了。这个消息足以证明，肖恩先生昨晚的推测是准确的。而那副卷轴记载的，也是真正的机密！

得到小妖精的汇报后，林枫马上命令她停止探查，混入桥头的人群之中，静待刺杀腓特烈三世的最好时机。然后他以昨晚商定好的手势，隐蔽地将这个消息知会给了汉尼拔。

赌上性命和前程的决战，即将开始！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201章 决战日（下）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30 本章字数:8222

城里人很多。

虽然站在道路两旁的民众们，尽力避免阻塞游街队伍的通道。但他们后方人群的拥挤推搡，还是让最靠近道路的人们身不由己地挤到了道路中央。于是观礼人群的拥堵，渐渐将道路变得狭窄。

皇家卫队艰难地在道路两旁维持秩序，阻止人们挤到路上来，尽全力保证道路通畅。前方开路的骑士也是尽可能分开人群，为队伍辟出更加宽阔的道路。但是他们的努力并没有收到成效，队伍的行进速度还是非常之慢。道路变窄也令队伍拉得越来越长。

过了第一座桥之后，林枫、汉尼拔与最前面的腓特烈三世之间的距离，已经拉到了20米以上。而他们两人的追随者们，更是拖到了百米开外。

又过了第二座桥，再走一个多小时之后，当游街路线中，那第三座最长的桥出现在林枫、汉尼拔的视线中时，腓特烈三世与他们的距离已经拉长到30多米。至于二人的追随者们，已经看不到了。

城中比起城外更加热闹，场面更加宏大。人群挤满了大街小巷，甚至好像蚂蚁一样，攀附在屋顶、围墙、树枝等等一切可供攀附的地方。

长时间的游行之后，那沉闷嘈杂的喧哗声吵得林枫有些头晕，耳膜嗡嗡作响。人群聚在一起蒸腾出的热浪，令处于冬季的大帝之城好像变成了夏天。空气变得异常浑浊。嘈杂声中夹着难闻的异味，令对环境要求很高的林枫胃里很不舒服，感觉有点像晕车。

现在就连他胯下那神骏的白马，也变得无精打采。迈着小碎步的马蹄有些晃悠，好像是在踩着棉花堆前进。

“长达三个多小时的游街活动，就是为了让我们放松警惕，并让我们产生高度疲乏么？”察觉到自己精神状态不怎么好之后，林枫心下嘀咕。然后他不着痕迹地将一粒治疗石塞进了嘴里。香甜酥软的治疗石一入喉，他便精神一振，昏昏欲呕的感觉消失一空。

再走了10多分钟，游行路线中最后一座桥的全貌便给林枫看了个清楚。

这是一座石拱桥，目测长度在50米左右。桥下的河面上泊着无数大小船只，船上也是站满了人。桥头桥尾的道路、河堤上更是人山人海，一眼望去几乎看不到一块空白的地面。桥两边的建筑物高大密集，所有的建筑顶上都站着人。每一道阳台上、每一扇窗口边，都能看到拥挤在一起的人头。

林枫眯着眼睛。打量了一番周围的情形。肖恩先生说得没错，在这种环境下，即使林枫的巫师眼侦察能力再强，也无法找出隐藏在人群中的刺客。

无奈地叹了口气，林枫向着汉尼拔小声问道：“汉尼拔，帝都的百姓都没看过热闹么？我怎么感觉今天好像全城的人都出门了？”

汉尼拔这个时候精神也不大好。他是个很强大的战士，即使在战场上不眠不休地战斗一天一夜。可能也不会产生疲惫的感觉。但是今天这情形……实在比战场上拼命还要折磨人。

“帝都的百姓喜欢凑热闹。”听到林枫的问话，汉尼拔一边强打着精神。向着周围欢呼的民众挥手，一边小声答道：“只要有热闹看，他

们就会像过节一样兴奋。今天皇帝陛下领着我们两个大英雄耀武扬威，皇室成员全体出动。

又有帝都文武百官、各大贵族随行，帝都百姓能放过这么大地热闹么？以后跟别人吹牛扯淡起来，也可以多出许多谈资嘛。”

“……”林枫无语了。帝都百姓这看热闹的精神……还真是让人不服都不行。

这个时候，行在队伍最前面的皇帝马车已经驶上了拱桥。林枫以心灵传讯通知混在河对岸人群中的妮悠，让她随时准备出击。

桥上倒是没有民众聚集，但是桥身的宽度决定了队伍只会被拉得更长。当皇帝陛下的马车快要下桥的时候，林枫和汉尼拔才刚刚踏上了桥头。当然，桥上的通行状况要比桥下好得多。上桥之后，林枫和汉尼拔便加快了速度。

到了这个时候。本来精神不济的汉尼拔也打足了十二万分的精神。林枫更是作好了一切应战准备。

此时他们身边除了仪仗队和乐队之外。已经没有任何一位帝国的重要人物。前后左右连个普通的皇家卫兵都没有。如果刺客炸桥的话，最多只会牺牲掉这些无关紧要的仪仗队和乐队成员。

腓特烈三世的马车下桥了。林枫和汉尼拔已行至桥中央。

然后桥就断了。

一个大火球从桥头人群中飞出。准确地炸到了桥头的某处支撑点上。震耳欲聋的爆响声中，桥头上爆出一朵硕大的火云，碎石如雨点一般向着四面八方攒射！

与此同时，一颗火流星从天而降，重重地砸在桥尾。轰然巨响中，桥尾的几个仪仗队成员被炸得人间蒸发，连血肉都没留下！

桥头桥尾的两记重击，彻底摧毁了两边的支撑点。石拱桥发出一阵刺耳的崩裂声，桥身剧烈地摇晃几下，然后向着左侧倾斜，缓缓地往河中央倒塌。桥上的仪仗队、乐队成员们惊呼惨叫着，下饺子一般坠进了河中。拱桥上崩碎的石块飞溅至河中，砸翻了十多艘小船！

在桥头桥尾被炸的同时，汉尼拔闪电般翻身下马，缩到了马腹下方，以马身作为掩体。

林枫的身手远不及汉尼拔灵活，但他有芙罗娅护体。圣天使芙罗娅在第一时间启动了“绝对防御”魔法盾，并铠化成甲，套到了他身上！

几乎在林枫、汉尼拔二人完成防御准备的同时。无数的魔法、箭矢便自人群中，桥下的一些大小船只中，以及桥头桥尾的建筑中射出，铺天盖地一般袭向他二人。

只一瞬间，二人前后左右所有的退路便被彻底封死！

汉尼拔固然可以凭着高明的身手，在拱桥彻底塌入河中之前冲至岸边，但他身上护甲有限，根本无法在冲往河岸的途中。扛住高强度的火力攒射。

而林枫虽然有着时效两分钟的“绝对防御”魔法盾护体，但他在没有手持“潜行者的祝福”时，只是一个力大无穷的蛮汉，根本没有汉尼拔那样敏捷的身手。

所以，当退路被火力封锁之后，他们二人除了随着拱桥倒入河中之外，已经别无选择！

“轰……”巨响声中，汉尼拔那用来当作掩体的马被一个小火球炸得四分五裂。汹涌的气浪和冲击波震得他耳膜一阵嘶鸣，腹中翻江倒海。步履犹如醉汉。但即使已被爆炸声波破坏了平衡，他仍在第一时间抓过了旁边两个吓得尖叫不止的乐队成员，将他们作为肉盾，挡住了两枝袭向他要害的劲箭！

箭矢力道惊人，穿透了两人的身体之后，仍狠狠地钉在了汉尼拔身上。所幸他的礼服内穿着一件黑龙皮甲，又带了好几件能防御物理攻击的附魔道具。方才毫发无伤地挡下了这两枝劲箭！

但这只是首发打击！后面还有更狠的攻击正一波接一波，连续不停地袭向汉尼拔！

与汉尼拔比起来。林枫享受的待遇更好。

在首发打击开始的时候，便有一个大火球，两枚长15米，直径在30公分以上的冰锥向他射去。与此同时。还有9枝劲箭从各个方向射向他的要害！

林枫凭“绝对防御”魔法盾硬扛下了这波攻击。

芙罗娅虽然没有丁点战斗力，但是她的防御能力却是强得惊人。她加持的“绝对防御”连红蜘蛛的导弹攻击都能挡下两次，更别说这些威力远逊于红蜘蛛导弹的魔法和箭矢了。

因此林枫毫发无伤！

“汉尼拔，跳水！”林枫跳下马背，将胯下白马猛地推出。在他的巨力推动下，这匹来自皇家的，体重近一吨的纯血马如同稻草一般飞起，落到了汉尼拔身前，恰好替他挡住了一记“火焰冲击”。马被炸得粉身碎骨。瓢泼一般的鲜血淋了汉尼拔满头满脸。

“妈的。你是故意的！”汉尼拔气愤地吼了一嗓子，闪电般冲至已倾倒一半的拱桥边。向着河面跃下。

林枫对着他一挥手，先是启动了“亡者之手”手套上的“火焰盾”，替他挡下了攒射而至的两个魔法和数道劲矢。随后召唤出了空间腕轮中的火焰战车，恰到好处地出现在汉尼拔下方！

汉尼拔落到了火焰战车上。

火焰战车落上水面，瞬间提升至最高速度，如汽艇一般划开水面冲了出去！

与此同时，林枫还召唤出了悍马战车、撒克蝎子以及全副武装的州长！

蝎子和州长随着拱桥一起坠入了河中，连泡都没冒一个，便迅速地沉入了河底。

而林枫则驾着悍马战车落到了水面上。这变异的悍马战车，也像火焰战车一样，能够在水面行驶。林枫第一时间启动战车，分开水面冲了出去！

“哈哈！下地狱吧！”汉尼拔驾着火焰战车，狂笑着向着一艘小船冲去。这艘小船上埋伏了一个魔法师，两个弓箭手。早在桥上的时候，汉尼拔便盯上他们了。

船上的魔法师连发两个瞬发魔法，都被战车上的火焰盔甲挡了下来。弓箭手也是连珠箭发，虽然射穿了火焰盔甲，却没继续穿透汉尼拔身上的黑龙皮甲。

“轰隆……”巨响声中，小船被火焰战车拦腰撞成了两截。汉尼拔闪电般捞过一截断裂的船桨，脱手掷出。哧哧两声锐响，木质船桨像

标枪一般接连穿透了两个弓箭手的身体！

而那个魔法师，则在战车撞上小船的瞬间，发动“瞬闪”魔法逃了个无影无踪。

林枫爬到了战车顶上，双手搂起了机关枪。

他的机法很烂。可是如果目标距离他不过10多米体积又很大的话，他一样能开枪将其扫个稀烂。

他瞄上的是一艘大船。那船上至少埋伏了三个魔法师，10个弓箭手。

枪响了。子弹如暴雨一般打在船上，将船身打得木屑横飞。

可惜，他的枪法实在是烂透了。扫了两千多发子弹，船身被他打得千疮百孔，却仍只打死了一个弓箭手。

其他敌人都缩进了船舱中，令他白白浪费了大量子弹。

“妈的。老子不玩了！”林枫气愤地扔下枪，吟响咒语，向着大船扔过去一枚燃烧弹。

轰地一声，船身燃起熊熊大火。魔法师们用瞬闪逃掉了，没有这种最便利的逃生技能的弓箭手们，大呼小叫地跑上甲板，想跳进河中逃生。却被林枫狞笑着每人赏了一团浓硫酸——照脸洒过去的那种！

河面上地战斗仍在继续。而河底的战斗也在进行着。

州长和撒克蝎子一落进河面，就遭到了两名早就潜伏在河底的河马战士的袭击。

在两个河马战士左右，还有着12名穿着紧身皮质潜水服。手持水弩的人类刺客。

但是这群伏兵显然没有想到，落到水中的两位，并不是他们的目标。这两位，是真正的杀人机器！

州长被水弩射中了。咽喉、心脏、小腹等要害处，各被插上了一到两枝弩箭。但是他根本不为所动。他的武器被妮悠拿走了，此时他身上装备地，是一枚人头大小。遍布锋利铁钉，有着10米长铁链的流星锤！

他掷出了流星锤。即使河水有着强大的阻力和浮力，却也一样不能削弱他掷出的流星锤的威力！沉重的锤头闪电般轰至一名人类刺客

面前，深深地嵌进了他的胸膛。

而撒克蝎子，则挥舞着旋转着它那锋利地。有如三叉戟一般的尾巴，狠狠地钻进了一名人类刺客地身体，将他的身体钻出了一个硕大的血窟窿！

河水很快就被染红了。

两名河马战士权衡了一下，放弃了攻击机械蝎子，向着看起来好对付一点的州长袭去。在水中，这两位有着将近4米高地庞大身躯的巨汉，却像鱼儿一样灵活。

他们是真正的水战魔鬼。如果是在水下交战，即使是大师级的高手，若不熟悉水战的话。也只能被他们蹂躏至死！

州长不习水战。在水中他甚至无法浮起来。

但是，他却有着近乎不死的机械身体。和无穷无尽的巨力！

河马战士再强，也只是血肉之躯。如何能与外表是人，内里却是铁筋铁骨的州长硬撼?

战果已经不言而喻！

林枫打沉了一艘大船之后，正想继续攻击另一艘大船之时，一条硕大的蛇尾突然自悍马战车下方的水面探出，鞭子一般朝他抽来！

措手不及之下，他被这力量十足的蛇尾抽了个正着。虽然绝对防御魔法盾替他挡下了攻击，但他依然失去了平衡，一头栽进了河水之中。

然后那蛇尾便死死地缠住了他。蛇尾在他身上绕了足足5圈，勒紧了他的四肢，卡住了他的脖子，堵死了他的口鼻！

在落水的瞬间，林枫看清了袭击者的模样。这是一个上半身是人身，臀部及以下部位为蛇尾的女子。她有着一张清秀动人的脸庞，一双美丽但是杀机慑人的美眸。她赤裸着上半身，美妙的胸脯坚挺浑圆，顶端的两抹嫣红引人垂涎。

这是一位蛇女！

如果是在平时碰上了这样一位美丽动人的蛇女，林枫只会想着如何让她在床上躲平，悦下她的蛇尾与她好好爽上一把。

但是在此情此景之下，他想的却是如何干掉这危险的蛇女，保住自己的性命！

他有魔息术，且早在跳下拱桥之前就已经发动，暂时不会因窒息而死。有绝对防御魔法盾和圣天使护甲护体，他暂时也不会被蛇女力道十足的缠身大法活活缠死。

但是蛇女缠死了他的手足，令他无法动弹，又封住了他的口鼻，让他无法出声。这一来，他便完全无法施放法术——即使是能够默诵咒语地瞬发法术。也是需要简单的手势配合的！

当魔息术的时限到后，当绝对防御魔法盾失效，圣天使护甲崩溃之后，他就只有死路一条！刀枪不入的身体，也禁不住这般死缠！

在这个世界打混至今，这还是他首次遇上这种几乎必死无疑的绝境！

但蛇女显然不想慢慢将他耗死。

在让他失去了反抗能力之后，蛇女伸出右手，食指上慢慢绽出乌黑的光芒。不多时。她那嫩葱一般的食指，便变得漆黑如墨，闪烁着金属一般地光泽。

然后她那那支食指便缓缓地朝着他眉心点来。在做这本应十分轻松的动作时，蛇女的神情却极其凝重。她皱着眉头，樱唇紧抿，好像那黑色的手指如大山一般沉重。

蛇人种族天赋——约尔姆加德之吻！若被这一指点中，即使以林枫的抗毒能力，也没有任何幸免的可能！这一种族天赋，即使在蛇人当中也很难开启。即便有蛇人幸运的开启了。也很难用来杀人。因为这一招的速度实在是太慢了，只要不是白痴，就一定能够躲得过去。

但是……若是行动能力被完全禁制，那就只能眼睁睁看着这剧毒的一指，点上自己的身体！

看到这一幕，林枫顿时头皮发麻，心脏狂跳。暗自狂呼道：“大风大浪都闯过来了，难道我今天会在这小小河沟里翻船。死在一个寂寂无名的蛇女手上？”

……

林枫遇上大麻烦，汉尼拔也不好过。

在林枫落水的同一时间，汉尼拔正向着一艘藏有刺客的小船撞去。但是当他离小船只有不到三米的距离时，他却全身一震。好像撞上了一堵看不见的墙壁，咳着血从火焰战车上滚落！

除了他自己和向他出手的人之外，没人知道他已经中了一记耳朵无法听到的音波魔法。音波沉重地伤害了他的内脏，并令他彻底失去了平衡。

汉尼拔还没落上水面，身体便定在了半空中。

13根细得几乎无法用肉眼看见的琴弦缠住了他的身体。他的双踝、双膝、大腿根部，手腕、腕部，肩膀，脖子等部位，全部琴弦缠死！在被琴弦缠上的那一瞬间。他裸露在外的皮肤上便渗出了一圈细密的血珠。锋利琴弦正渐渐收紧。用不了多久，汉尼拔的身体便会被切成数十块！

那艘小船之中。除了两个兽人弓箭手之外，还有一个美貌而冰冷的血精灵。她双手平伸，十指张开。在她的手指之上，缠着13根细若发丝的琴弦。

刚才正是她，先用音波魔法将汉尼拔自火焰战车上击落，然后用琴弦死死地缠住了他！

汉尼拔鼓足力量与渐渐收拢的琴弦对抗，但是他的反抗却显得相当无力。更可怕的是，那两个兽人弓箭手并没有什么耐性。他们张弓搭箭，各自瞄准了汉尼拔的咽喉、眉心。

也许等不到被琴弦分尸，汉尼拔就会给箭射死！

在拱桥被炸断的同时，针对腓特烈三世的假刺杀行动也开始了。

7个魔法，12枝劲矢向着腓特烈三世周围的骑士们射去。并不知道今天还有这一出大戏的骑士们措手不及之下，瞬间便有8人被轰下坐骑，尸横就地！

为了演出更加逼真，这些可怜的皇家骑士被腓特烈三世当成了牺牲品！

与此同时，5个刺客突然自人群中窜出，闪电般向着腓特烈三世攻去。这5人中有三个狼人，两个豹人，全部都是擅长突袭的盗贼。

他们先以潜行术潜至腓特烈三世外围的骑士们旁边，待守护骑士被放翻8人，保护网出现缺口之时骤起发难！以疾行术发动冲刺，以威

力最大的刺杀技攻击腓特烈三世，几乎只在一瞬间，这5个兽人刺客便已袭至皇帝身旁！

当然，这只是一场假刺杀。这5名兽人刺客全都是腓特烈三世安排的，他们无论如何，都不会伤到皇帝。

但若假刺客中，混进了一个真刺客呢?

在那5名假刺客动手的同时，早已隐身静待多时的妮悠终于出手了！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202章 大帝末日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30 本章字数:4126

在那5名各持双匕首的刺客骤起突袭之时，腓特烈三世面色不变，嘴角甚至含着一抹淡淡的微笑。他稳稳地端坐马车之上，目不斜视，仿佛对从四面八方袭来的，那10道炫目的匕首光芒不屑一顾。

……

身为一国之帝皇，腓特烈三世一生之中，不知遇上过多少次刺杀。但是无论刺杀者们行动之前策划得怎样精密，行动之时摆出多大的阵容，腓特烈三世却从未受过哪怕一点轻伤！

这固然与他总是身处最严密的防范之下有关。但最大的原因，却是因为皇帝自身也具备一身堪称大师级的武力！

很少有针对皇帝的刺杀行动，能突破皇帝外围的保护网。即使有刺客团体付出重大代价侥幸突破了，留给刺客们对付皇帝的时间也只有一到三秒。超出这个时间之后，大量的精英护卫就会赶到增援。占尽人数优势的皇家护卫们，足以将势单力薄的刺客们剁成肉酱。

但是放眼整个大陆，没有任何人能在一到三秒这么短的时间内，成功击杀像腓特烈三世一样，全身上下佩满极品防御装备的大师高手！

而今天这场刺杀行动，如果不是腓特烈三世自己安排的话，那5名刺客根本没有任何机会冲到皇帝马车旁边。观礼的人群、周围的建筑、河上的船只之中，也根本无法混进去这么多的刺客！

10把匕首绽出的七彩寒芒已袭至腓特烈三世身上。

在匕首临身的那一瞬。皇帝身上突然绽出12层炫丽的魔法盾光芒，将刺客们的袭击全部挡下！

触发魔法护盾的同时，腓特烈三世双手食指一勾，插在他缚于小腿剑鞘中的两把短剑，便像有生命一般跳了出来，稳稳地落入他掌中。

皇帝身上仍有9层魔法盾还在闪烁着华美的光芒。在第一波袭击中，硬挡下10记势大力沉的突刺之后，只有3层最外围的魔法盾崩溃。剩下的9层魔法盾中。也仅有一层法盾光芒稍显黯淡。而皇帝身上这些附魔装备触发出来的防御魔法盾，越是靠近里边的魔法盾，其防御力便越强！

5名刺客首发失利，锲而不舍地继续进攻。10把匕首再度扬起，循着极其刁钻的角度刺向皇帝的要害。破空声凄厉无比，颜色各异的匕首在阳光下拖出10道长长的彩色光带！

在他们攻击的同时，还有两个魔法，11枝劲矢从街道两旁的建筑中落下，自上方袭向腓特烈三世！

皇帝挥出他的双短剑。

左手的短剑绽出将近一米长的火红光芒。右手的短剑剑刃则吐出细若游丝，却亮得刺眼的银色剑光！

一阵悦耳的交铁交击声响起。皇帝只这一击，便将那10把匕首地刺击全部挡了下来！更有两名刺客颈上裂开一道血线，顷刻之间便人头落地，断颈中喷出灼热的血泉！

皇帝端坐马车之上，上半身随了双臂之外，其余部位纹丝不动。他左手剑向着天空挥出。华丽地红色剑光织成一道灿烂的红幕，将空袭而来的魔法和劲矢全部截住。右手剑也是只守不攻。挥成一片密不透风的剑幕，将剩下的那3名刺客的攻击全部挡下。

匕首与短剑交击之下，发出一阵绵密得无一丝间隙的铿锵声。

这一番交手说起来慢，但事实上从刺客们骤起突袭直到现在。时间还只过去不到3秒！

而在这个时候，腓特烈三世的守护骑士们已经聚拢过来，一边帮他截下自人群中射来的远程攻击，一边向着那三名刺客发动了攻击！

那三名刺客在前后夹击之下，最多还能坚持不到5秒！

在那5名刺客发动第一波攻击的时候，一直保持着隐形状态的小妖精，便已到了腓特烈三世的马车上。

她的6只隐形手中，有两只合力拿着传说之斧雷霆王之怒，另外4只分别拿着传说之剑泰鲁斯的佑护、史诗匕首星空倒影、偏门武器刺杀者影牙、超越者。

她先是发动了“刺杀者影牙”附带的瞬闪魔法。闪至腓特烈三世马车上。但她并没有立即展开攻击。她蹲下身子。缩在车夫座位上，虎视眈眈地盯着距离她只有不到3米的皇帝陛下。

车夫早就跑了。在刺杀一开始。观礼地人群就已经一片混乱。距离刺杀现场最近的人们唯恐殃及池鱼，惊呼尖叫着纷纷走避。而远处的人们看到这边有十年难得一见的大热闹，哪肯轻易放过？争先恐后大呼小叫着朝这边涌来。

人群混乱了，沸腾了。远远地看去，那汹涌万状的人潮，就像是被飓风掀动的海啸！

负责驾驭马车的车夫，就是在人群刚开始乱的时候溜掉的。没人会关注一个车夫，所以勇敢的车夫冒着乱飞的魔法和箭矢，很顺利地混进了人群，为妮悠腾出了隐蔽的位子。

小妖精之所以没有一开始就发动攻击，就是因为看到了腓特烈三世身上爆出的12层魔法盾！虽然传说巨斧雷霆王之怒上附加的魔法号称可以无视防御，但小妖精深知自己只有一击的机会，在没有万全的把握之前，她绝对不可鲁莽出手。

所以她耐心地等待着，等着腓特烈自己安排的刺客，消耗掉他的魔法盾。

她藏的位置非常好。刺客们的攻击全都集中到了腓特烈三世身上，而皇帝老儿和皇家骑士们也都只在注意那三名刺客，以及防御拦截远程攻击。没有任何人关注距离并不远的车夫座位。全文字小説閱讀，盡在ωap.1⑥κ.ｃｎ(1⑥κ.Cｎ.文.學網

再说，即便有人关注又怎样？小妖精的隐形术太强了，林枫身为她的主人，在她隐形之后依然无法用肉眼看见她。别人想要看到隐形状态下的小妖精，除非拥有“灵魂之眼”，能直接看到她的灵魂火焰。否则，即便是号称能看破隐形的“真实之眼”这种法术，也无法窥破她的隐形。

腓特烈三世和他的精英护卫们显然没有“灵魂之眼”这种能力，那些皇帝自己安排的刺客们当然也没有。所以小妖精屏住气息之后，藏得天衣无缝！

很快地，那三名刺客便被骑士们扯下马车，剁得稀烂。而腓特烈三世为了将戏演得更逼真一点，故意漏拦了数个魔法及10多枝箭矢，身上的魔法盾再次崩溃了8层，只剩下最后一层法盾光芒黯淡地罩在他身上。

他甚至还故意让一枝箭擦破了他脸上的一点油皮，假装受了点轻伤。

到了这个时候，皇帝马车周围已经聚拢了大量精英护卫，远程攻击已经无法穿过护卫们的保护网，对皇帝构成任何威胁。

假刺杀行动进行到这里的时候，林枫刚被蛇女扯进河水中，汉尼拔也刚刚被音波魔法打下火焰战车。

腓特烈三世笑了。一切正按照他事先安排的脚本上演，他的演出到这里已经结束。

接下来，就该静待古德里安与汉尼拔死亡的消息了。

但他的笑容很快便凝固。

因为等待了良久的小妖精，终于发动了蓄势已久的雷霆一击！

雷霆王之怒、泰鲁斯的佑护、星空倒影、刺杀者影牙、超越者这五件武器，被她以力道惊人的6只隐形手推动，同时袭向腓特烈三世。分取他头顶、眉心、咽喉、心脏、小腹五处要害！

这还不仅仅是单纯的物理攻击！在挥动武器的同时，她触发了雷霆王之怒的附加魔法——“星辰碎屑”！

“星辰碎屑”发动之时，斧头上会挥洒出一片星光般的光芒。凡是被光芒笼罩的人，都会被无孔不入的魔法元素侵入体内，造成体内元素失衡，最后身体爆破而死。这种法术无法用盔甲或者高级以下的魔法护盾抵挡。除了瞬间转移、相位转换这类的空间法术，它基本无法被豁免。

这是一个攻击半径高达20米，进行全方位攻击，不分敌我的大规模杀伤性法术。如果周围有自己人的话，这一招根本不能动用。但是现在……小妖精身周只有敌人！

史诗匕首“星空倒影”上附加的“冰封环”也被触发。一圈冰雾狂飙着向四面八方喷吐出出。冰雾所过之处，一切物事全都结上了一层晶莹的冰晶！

腓特烈三世身上最后的魔法盾被“冰封环”抵消。他周围的守护骑士们虽然并未被彻底冰封住，但速度也因冰冻而延缓许多！

更可怕的是，腓特烈三世和他周围的守护骑士们，已经全部被“星辰碎屑”的光芒笼罩！

一直神情淡然，镇静自若的腓特烈三世终于变了脸色。

他那一向只有威严的双眸中，开始闪现出慌乱和绝望！

他奋力挥动双短剑，织出一片炫烂的光幕，想抵挡住同时攻来的五件武器——在小妖精发动攻击之后，她本人虽然还能保持隐形状态，但是武器却不可避免地显形了！

但这只是徒劳。

雷霆王之怒上挥洒出的“星辰碎屑”，已如同无孔不入的水银一般，洒到了腓特烈三世身上，缓缓地……侵蚀进了他体内！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203章 死里逃生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31 本章字数:6996

林枫和汉尼拔已经到了最危急的时刻！

州长和撒克蝎子在战斗，暂时没办法救援他们。而他们的卫队和追随者们又远在百米开外，中间隔着汪洋一般拥挤混乱的人群，根本没办法赶过来参与战斗。

本来空中的仙女龙姐姐有能力救援他们，但是……她早在刺杀行动一开始，就已经遇上了一个天大的麻烦！

“你最好乖乖地呆在这里。”

当拱桥被炸断时，一个全身上下都裹在黑袍之中的黑衣人，便拦到了正准备有所行动的仙女龙姐姐面前。

此人身材高大，目测高度在19米左右。从那低沉威严的声音听来，应该是个男子。他面部笼罩着一层浓重的黑雾，唯有双眼闪烁着血红色的光芒。

仙女龙姐姐正处于“相位转移”的状态，普通高手根本没法儿看见她。但是这黑衣人的目光却正正地盯着她所在的位置，显然他早已看破了她的行踪！

他背着双手，轻松自如地悬浮在空中。身上散发着浓浓的深渊气息，以及黯淡地几乎无法察觉的龙息。

能看破仙女龙的“相位转移”，能不借助外力和魔法飘浮在空中，身上有浓烈的深渊气息，以及微弱的龙息……

仙女龙姐姐心脏狂跳，瞳孔收缩，神情变得无比凝重——面前这男子，是一头化成了人形的堕落黑龙！

咬了咬牙。仙女龙姐姐按捺下心中的紧张，冷冷说道：“你最好赶快让路。”

“你敢挑衅一位黑龙？”黑龙的声音听起来带上了一丝笑意，“真不知道该说你勇敢还是白痴。”

“你敢阻挡一位仙女龙的去路？”仙女龙姐姐冷笑，以言语还以颜色：“真不知道该说你狂妄还是脑残。”

“你不过是个没有巨龙追随者的仙女龙。”黑龙的声音听起来笑意更浓了，“就算我将掳走做玩物，也不会有人替你出头。”

仙女龙姐姐心中一紧。

没有巨龙追随者的仙女龙，在强大的黑龙面前，是不折不扣地弱者。但是这头黑龙。怎么会知道这些?

不过仙女龙姐姐即使再紧张，也不会向黑龙示弱。她嘴角浮出一抹古怪的笑意，说道：“就算没有追随者，你以为你就吃定我了么？你知不知道，我为什么没有巨龙追随者？”

“哦？为什么呢？”黑龙的声音听起来饶有兴趣，“我对此也相当好奇。像你这么优秀的仙女龙，应该受到龙城众多雄龙的追捧才对。”

“因为……”仙女龙姐姐那幽蓝如深洋般的美眸中绽出一抹妖异的黑芒，头上那对娇小的玉色犄角瞬间变成了黑色。角上冒出浓密的黑雾，便将她的头脸笼罩在内。当黑雾消散之后。她脸上已遍布诡异的黑色魔纹！

她的眉心出现一个指甲盖大小的魔鬼头像，左脸的魔纹外形酷似一只五指箕张的魔爪。右脸的魔纹则是数十个米粒大小，晦涩难明，

似字非字的古怪符号。她的嘴唇变成了妖异地乌紫色，两粒尖长的犬齿自唇中凸出，闪烁着猩红的光芒！

“……我体内潜藏着‘恐惧魔王，努尔马哈斯的黑暗魔力。龙城的巨龙对我只有惧怕，怎敢追捧？”仙女龙姐姐邪异地笑着。声音变得飘渺不定，充斥着恶魔的诱惑。

黑龙眼中的红光一阵闪烁。随后他冷哼一声，说道：“你不过能借用一点点恐惧魔王的魔力罢了。这种程度的黑暗魔力，又能奈我何？”

“是啊……我的能力的确不足以对付你。”仙女龙姐姐的声音无比妖异，“但如果我燃烧灵魂。召唤恐惧魔王的分身降临呢？我固然难逃一死，可是你恐怕……也只会变成一具供人榨取剩余价值的龙尸吧？”

“……”黑龙无语了。他从这个对他而言，显得过于弱小的仙女龙口中，听出了决死的意味！他很清楚，如果逼得太紧，这仙女龙真的会不顾一切，与他拼个同归于尽！

黑龙来这里并不是为了拼命的。

他是应某人的邀请，前来镇一下场子，拖延下时间而已。而且他身为堕落黑龙。根本不敢在大帝之城这种地方现出原形。功率全开地战斗。否则那过于浓烈的深渊气息，必会引来无数强者。以及厌恶深渊气息的强大魔兽。

而且大帝之城中还有一位圣主教会的天使。那位天使虽然没什么攻击能力，但她那强大的神术，正是他黑暗魔法的克星。她扔一个高级治疗术在他身上，对他产生的伤害就相当于被一头同级的巨龙，在他身上狠狠地咬了一口。

若招来众多强者甚至是天使的围攻，即使强如黑龙，也只会饮恨大帝之城！

所以黑龙决不愿意对仙女龙过分紧逼。

他决定，既不能用武力胁迫她就范，那就继续与她保持对峙，以拖延时间。让她没有机会去救援古德里安和汉尼拔。

见黑龙既不说话，又不让路，仙女龙姐姐心中焦急却又无可奈何。想要击败黑龙，唯一的办法就是牺牲自己，燃烧灵魂。以灵魂献祭，用体内潜伏和的恐惧魔王魔力，召唤魔王分身降临。仙女龙姐姐

并非不舍得牺牲自己，但这样做就算能干掉黑龙，也来不及救援古德里安和汉尼拔！

飞快地盘算了良久，仙女龙姐姐仍没想出一个万全的法子。她狠狠地瞪了黑龙一眼，说道："你是蛮荒原野的地下城主卡缪请来的吧？地下城前任副城主，狼女玛格丽特曾经说过，卡缪有能力请动地下城的盟友，黑暗精灵们供奉的黑龙。"

黑龙对此不置可否。但是眼中的红光却产生了一阵轻微的闪烁。

"昨晚的那副路线卷轴，是卡缪送到营地的吧？那只送卷轴的夜鹰，也是你用'变形术，变化的吧？"

黑龙仍没有说话，眼中的红光再次闪烁，这一次闪烁的幅度更大了。

仙女龙姐姐一边观察着黑龙地眼神，一边语速飞快地说道："卡缪送卷轴给古德里安，就是想让他制订出对策，借机杀掉腓特烈三世。

而卡缪又知道腓特烈三世的布置。他清楚只要能断去古德里安和汉尼拔的后援，腓特烈布置的刺客就有很大机会杀掉他们。所以他请出你来拦截我。因为在今天这种情形下，古德里安和汉尼拔的最佳后援就是我！

"只要能成功阻止我的救援，古德里安和汉尼拔几乎必死无疑。而他们的布置又能反过来取腓特烈三世的性命。这一来，卡缪就能一石二鸟。既能借古德里安之手除去腓特烈三世，又能借腓特烈的刀杀掉古德里安和汉尼拔！"

顿了顿，仙女龙姐姐缓缓说道："但是卡缪针对古德里安并不是单纯地想要他的命。他最想得到的，是古德里安手上的那批威力强大的机械傀儡。所以你除了拦截我之外，应该还有一个最重要的任务——抢夺那批机械傀儡。不让它们落到圣意志帝国手上！

"至于他为什么不直接请你出手对付古德里安，应该是忌惮古德里安那件实力不逊于巨龙的飞行傀儡。如果你直接出手的话，在飞行傀儡和其它的那些强大机械傀儡围殴之下，即使强大如你，也只有被打死打残的份！"

黑龙还是没说话，不过他眼中的红光闪烁不定，显然仙女龙姐姐所说的话。已经无限接近事实真相！

“但是卡缪为什么能知道皇帝安排的刺杀行动这种机密呢？”仙女龙姐姐嘴角浮出一抹冷笑：“玛格丽特曾说，卡缪有一件能够伪装变形的装备。我猜……他不是伪装成了够资格接触到这机密的帝国高官。就是伪装成了某位参与机密的高官的心腹！”

“唉……”黑龙终于出声了，他叹了口气，说道：“你真聪明。可是这有什么用呢？就算我不愿意跟你拼命，你也没机会去救援古德里安他们的。”

黑龙说得没错。到了这时。古德里安和汉尼拔已先后落下战车，陷入濒死绝境。就算仙女龙姐姐拼死召唤恐惧魔王分身降临，击败黑龙也需要一段很长的时间！从古德里安他们现在的状态看来，击败黑龙之后，他们早就死透了！

“我是没机会救援古德里安和汉尼拔。”仙女龙姐姐往下面的河中瞥了一眼，眼中燃起熊熊怒火，咬牙切齿地说道：“可是我能让你为他们陪葬！”话音刚落，仙女龙姐姐身上突然爆发出澎湃的黑暗魔力，娇躯之上燃起没有温度。却让人灵魂颤抖的黑色火焰！

她已完全解放了体内潜藏的恐惧魔王魔力。准备燃烧灵魂召唤魔王降临！

黑龙压抑地惊呼一声，右手上燃起一团白炽的火焰。他握紧拳头。一拳向着仙女龙姐姐隔空击出。一道白炽的火柱自他拳上飙射而出，闪电般射向仙女龙姐姐。只一瞬间，那白炽的火柱便与她身上黑色的焰流碰撞到一起，发出一声惊天动地的轰鸣！

交击之下，黑白二色的焰流向着四面八方扩散开去，随后如同下雨一般向着地面坠落。地面上的人群根本没有注意到空中的对战，就算注意到了，以人群的密集程度，也无法避开从天而降的焰雨。

于是很多人都被雨点一般密集的焰流袭身。被黑焰灼中的，身体表面没有任何异状，但是灵魂却在瞬间挥发。失去了灵魂的肉体无力地倒下，瞳孔变成了灰烬一般的颜色。而被白焰灼中的，即使只沾上了一点，身上也会冒出汹涌的焰流，连惨叫都来不及发出便被烧得灰尽烟灭，连一点灰烬都不曾留下！

黑龙的焰流拳没有奏效。在召唤恐惧魔王分身降临的时候，仙女龙姐姐处于恐惧魔王黑暗魔力的绝对保护之下。除了能力超越恐惧魔

王的存在发出的攻击之外，没有任何人能破开这层绝对防御。强如黑龙也做不到！

晦涩难明地吟唱声回荡在空中，仙女龙姐姐已经唱响了咒语！

……

林枫被禁制了一切行动能力。

他手不能动，口不能言，连最简单的瞬发魔法都无法施放，连想解放红蜘蛛参战都办不到。

但是，他并非只能眼睁睁看着蛇女的毒指点向他。

因为他的意识还是自由的！

无论是火焰战车还是悍马战车，他都可以用意识进行指挥。

从巫师眼传来的画面中，他知道仙女龙姐姐已经无法及时支援。他看到妮悠已经发动了雷霆一击，也看到汉尼拔已经到了最危急的时刻。

相比之下，汉尼拔比他更危险。蛇女的毒指还要数十秒的时间才能点上他的额头，而汉尼拔可能在数秒之后就会一命呜呼！

于是他用意念指挥着悍马战车向困住汉尼拔的那艘小船开火了！

悍马战车自己开火的话，准头比林枫还要差劲。但是这一次，悍马战车却是直接冲到了小船旁边！它呼啸着，轰隆着撞向了小船。两个本准备放箭射杀汉尼拔的兽人弓箭手，被战车吸引了注意，不假思索地将箭射向了悍马战车——这是他们的本能反应。如果再给他们一次机会，他们决不会射击那只有被打成废铁，否则绝不会停下的战车。

箭被弹飞了，战车紧贴着船舷停下。林枫不敢让它直接将船撞翻，他不敢保证船被撞翻产生的巨力，会不会令琴弦直接将汉尼拔分尸成数十块。

战车开火了。它抵着船弦，枪管冲着船舱一阵疯狂地摇摆。子弹如飞蝗一般狂扫而出，一只气射出了上千发子弹！

虽然这上千发子弹有大半射空。但是仍有不少子弹命中了目标。两个兽人弓箭手最先翻倒在船舱内，身上飙出数十道血泉。接着那个操纵琴弦的冷艳血精灵也被打得全身飙血，娇小的身子腾空而起，撞破舱板跌进了河中。

汉尼拔也跌进了河中。

缠在他身上的琴弦大半已入肉三分。即使琴弦已失去了控制。但汉尼拔仍然不敢挣扎一下——若是挣扎的话，琴弦不但不会松下来，还会更深地切入他的血肉，将他切成数十块！

于是他屏住呼吸，一动不动地沉入河中，慢慢地向河底沉去。身上被琴弦切开的伤口不断地渗出鲜血，将周围的河水染成通红。

如果得不到及时救治，汉尼拔即使不会溺死，也会失血而死！

在搞定困死汉尼拔的三个刺客之后。林枫分心二用。一面指挥那辆火焰战车潜入河中。营救汉尼拔。一面指挥悍马战车披波斩浪，驶到了林枫和蛇女斜上方的水面上。

他准备玩狠的了！

战车停了下来。枪管向下倾斜，对着林枫和蛇女所在的方位开火了！

震耳欲聋的连射声中，暴雨一般绵密的子弹将水面打出无数激汹的小水柱。子弹划破河水，向着林枫和蛇女射来。

战车自动射击的准头烂得要死，但是抵近扫射之下，十发子弹总能命中一两发。

数千发子弹一口气倾泻下来，总有好几百发子弹能打中林枫和蛇女！

林枫大半身体都被蛇女的蛇身缠住，这本是要他命的蛇尾在这个时候，却成了他的肉盾！

饶是如此，仍有不少子弹寻隙打上了他的身体。水的阻力抵消了子弹的一部分穿透力，但是枪子儿的力道穿透人体仍是绰绰有余。林枫有着一身硬度和韧度堪与龙皮相比的皮肤，肌肉和骨骼也是坚硬无比，但被子弹打中的时候，他的体表仍是剧痛难当，内腑震动不已，口鼻之中俱渗出鲜血。

蛇女比起林枫更加凄惨。

她蛇身上的鳞片很光滑，肌肉骨骼又极具韧性。子弹打在她蛇身上之后，很少能穿透进去，大半都被弹开了。

但是她那赤裸的上半人身，却跟普通人一样脆弱！

于是她的身体被打烂了。那只有着剧毒手指的手被子弹齐腕削断，另一只手自肩部断裂。胸脯和小腹上多出十多个血洞，脑袋也被削去了半边。

将林枫缠得无法动弹的蛇尾，终于松开了！

在林枫脱困的同时，腓特烈三世已经死透。

林枫杀人的时候向来不喜欢多说废话。

干掉对手之前啰嗦半天，洋洋得意，结果给了对手咸鱼翻身的机会，这种戏码他看得太多了。

所以他打仗杀人的原则是：管你生前有多么牛逼，管你曾经把老子打压的多么凄惨，在确定你下一秒就会彻底挂掉之前，妈的老子就是不给你一句台词！

于是跟他有着最亲密的心灵连接的小妖精，也彻底贯彻了他的作风。

不出手则已，一出手就绝不留情！

结果她只发出了雷霆一击，腓特烈三世就死了。

这牛逼了一世的帝国大帝，临死前的台词只有一个字：啊……

然后小妖精闪电般接住他那被雷霆王之怒劈飞的头颅，发动瞬闪混进了混乱的人群中。

在她刚才战斗的地方，半径20米的范围内无一活口。所有在此范围内的守护骑士，以及腓特烈三世那失去了头颅的身体，全部被“星辰碎屑”的魔力引爆了身体，变成了一蓬蓬横飞的血肉。

这是一次足以载入教科书的经典刺杀。一击毙命，功成身退，绝不拖泥带水！

到现在，林枫这一方获得完胜——如果能及时终止仙女龙姐姐的自杀性法术的话。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204章 帝都浩劫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31 本章字数:7291

林枫脱困后的第一件事，就是解放了红蜘蛛。

他并不知道仙女龙姐姐在施放什么法术，但从巫师眼传送来的画面看来，他本能察觉到仙女龙姐姐此时正处在非常危险的状态下。如

果放任她完成这个法术，其后果可能非常严重。

他也不清楚那个与仙女龙姐姐对峙的黑衣人是什么角色，但只看仙女龙姐姐如临大敌的神情，他便可断定那黑衣人色对不简单！

轰然巨响声中，威风凛凛的红蜘蛛化身成战机，自河水中冲天而起，溅起漫天水花。

在离开水面的同时，红蜘蛛已连续发射两发导弹，向着空中的黑龙射去！

“失败了……”黑龙喟叹一声，身影瞬间消失，恰到好处地避过了那两枚导弹，以及紧跟在导弹后面撞过来的红蜘蛛。下次出现时，他已到了一公里开外的空中。

是“瞬闪”！

黑龙的速度再怎样都快不过红蜘蛛，但是“瞬闪”这种高端的空间魔法，产生的瞬间移动效果，令即使快如红蜘蛛也无法追上！

本来像“瞬闪”这种高端空间魔法，每施放一次之后，都需要经过相当长的时间冷却才能再次发动。但是这头黑龙显然在空间魔法方面，有着很深的造诣。在发动一次瞬闪之后，他居然毫不停歇地再次发动了这个魔法。

这一次，他不再是从空中逃遁。而是一下子闪到了地面，混进了地上无比混乱地人群之中。汹涌混乱的人群为他提供了最好的掩护，他就像一滴汇入河中的水珠一般，很快消失地无影无踪。

这头黑龙很有头脑。他明白比飞行速度的话，绝对无法逃过红蜘蛛的追踪。于是选择了地面遁逃的方法。

结果这黑龙毫发无伤安然遁走，红蜘蛛也拿他毫无办法。总不能火力全开，对着地面上混乱的人群一气狂扫吧?

驱走黑龙之后，红蜘蛛飞到仙女龙姐姐面前。语调铿锵地说道：“艾琳婕小姐，危机已经解除，长官让你马上中止施法！”

其实早在红蜘蛛上天的时候，仙女龙姐姐就已知道林枫和汉尼拔脱险了。但是这个召唤术一旦开始，就会身不由己地进行下去，直到完成召唤！

所以红蜘蛛的话说完了，仙女龙姐姐的吟唱声却仍在天空中回荡！

红蜘蛛并不了解魔法的奇妙。见仙女龙姐姐并没有依言停止吟唱，他也不明白究竟发生了什么。他降低速度，绕着仙女龙姐姐左右盘旋。好奇地打量着她，耐心地等待着她停止施法。

“她已经无法停止了，你这样等着是没用的。”一把悦耳的女声突然在下方响起。红蜘蛛向下望去，只见一个长着翅膀的鸟人正拍打着双翼，向着仙女龙姐姐这边缓缓飞来。

“马上停下，表明身份来意，否则杀无赦！”红蜘蛛很彪悍的发出了警告。

“我是你主人的朋友。我叫安琪儿。”鸟人在距仙女龙姐姐姐50多米处停了下来。她悬浮在空中。柔声道：“我是来帮这位仙女龙的。现在整个大帝之城中，只有我有能力中止她的黑暗法术。阻止恐惧魔王的分身降临。”

“恐惧魔王的分身？你是怎么知道的？”红蜘蛛沉默了一阵，问道。

他自己当然不会问出这种话来，他对这个世界才一知半解，怎可能知道什么叫恐惧魔王？提出这问题之前。他以心灵传讯先向林枫请示了一下。这个问题事实上是代林枫问的。

“我是天使呢！”天使安琪儿微笑道：“我在离这里有很远一段距离的教堂中，就感应到了恐怖魔王的黑暗魔力。赶过来之后，一看她的情形，就知道她是在召唤恐惧魔王的分身了。这个法术相当危险，如果她召唤成功，那么她的身体就会被魔王的分身侵占……”

“好了，不用再说了，马上阻止她！”红蜘蛛断然道。

这话，当然也是代林枫说的。

天使二话没说。轻轻点了点下巴。柔声吟唱起了咒语。伴随着她的吟唱声，一道银白的光环在仙女龙姐姐头顶上方出现。洒下一片犹如星辰的白色光斑，将仙女龙姐姐笼罩在内。

仙女龙姐姐身上的黑焰被白色光斑中和，焰火颜色开始变浅。她的吟唱声也慢了下来，开始变得断断续续……

“陛下被谋害了！”

腓特烈三世一死，那些混在人群中，隐蔽在周围建筑以及河面船上的刺客们，全都愣住了。有些刺客甚至发出了伤心欲绝的呐喊

——“陛下被谋害了！”

“陛下被谋害了！”那些没被小妖精妮悠的攻击牵连的皇家卫士们，也悲痛欲绝地狂呼起来，他们疯狂地向着皇帝的马车方向涌去。而有些刺客也从藏身之处冲出，向着那方向赶去。

“是谁干的？”一些皇家卫士流着泪怒吼。

“究竟是谁干的？”刺客们彼此怒视着，想从同伙中找出真凶。

没有人知道皇帝真正的死因。刚才的情形太混乱了，小妖精出手又过于突然。从发动攻击到卷走腓特烈三世的人头，混入人群之中遁走，前后也不过才用了不到两秒的时间。

这么短的时间，这么混乱的局面，皇家卫士和假刺杀的刺客们，别说看到隐身的小妖精了。他们甚至连那五件在攻击开始后，便失去了隐形效果的武器款式都没法儿看清！

结果皇家护卫们全都以为，皇帝陛下是被该杀的刺客们杀死的这些忠诚的卫士，没一个知道这场刺杀是假的。

就连那些皇帝陛下亲自安排的刺客们。也怀疑陛下是被某个刺客同伙谋杀的。

“杀光这些刺客！”一名皇家骑士大吼一声，驱动战马向着那些冲出了隐藏地的刺客冲去，顺势斩出了沉重的骑士剑。

一道光弧划过。

两颗人头飞起。

两名刺客无头的身体喷出两道血色喷泉。

“我们不是……”一名刺客刚想辩白，便被一杆标枪捅进了咽喉，将他自辩的话捅了回去。

“杀光这些刺客！”皇家护卫们怒吼着，向这些被突如其来的变故，弄得有些措手不及的假刺客们发起了疯狂的攻击！

“陛下被兽人帝国的刺客谋杀了！”林枫站在悍马车上，振臂狂吼：“杀光兽人帝国的刺客！”

他全身上下。从头到脚全都是湿淋淋的。从他身上淌下来的水是红色的，有些是蛇女的血，有些则是他自己身上被子弹打出的皮外伤处渗出的血。

虽然身体疲累不堪，虽然肌肉酸痛欲死，但是他现在心中却只有亢奋。

因为腓特烈三世死了！

这个横亘在他心头良久的巨大阴影，今天终于被驱散了！

“兽人帝国的刺客居然谋杀了我们的陛下！”汉尼拔站在火焰战车的车座上，以狼嚎一般的声音怒吼道：“我们要为陛下报仇，杀光这些刺客，然后兵发兽人帝国！”

吼这几句话时。他热泪盈眶。

这与悲痛无关，这是激动的泪水。

他身上的琴弦已经被除下了，沉重地外伤在吞了一粒治疗石后，已经开始好转。在被林枫以手势知会腓特烈三世已死的消息后，汉尼拔感觉自己身上所有的伤痛、疲累一扫而空。

他用极其宏亮浓重的胸音，将刚才那番话传了开去。城中河两岸的人群虽然混乱喧哗，各种小规模的战场上也是杀声震天。但他的那几句话。却很清楚地传入了相当一部分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的帝都民众耳中。

像滚雪球一样，皇帝遇害的消息被迅速地传了开去。没过多久。这个消息就传遍了河两岸。消息继续传播，以今天城中的热闹程度，人群密度，这个消息传遍全城也用不了几个小时！

人群。更加混乱了！

大帝之城彻底乱成了一锅粥。因拥挤和踩踏而死的人，在消息传开之后的5分钟内，就已经达到了三位数。城中哭声震天，叫骂怒吼之声不绝于耳。奔跑的人群和澎湃嘈杂的声浪，震得整个大帝之城颤抖起来！

林枫和汉尼拔的卫队、追随者们历尽千辛万苦，费尽全力终于挤到了河边，参与了对河这边刺客们的围剿。可怜的刺客们根本没有任何辩解的余地，瞬间就被乱刃分尸。

所有露头的刺客在5分钟内便被清剿一空，但是杀戮并没有停下。

值此混乱的局势。许多人抓住这天赐良机了结私怨。

“他是刺客！”一男子指着一个大腹便便的富商。义愤填膺地吼道。

那正在躲避人群拥挤的富商怔了怔，还没来得及张口辩解。便被一拥而上的皇家卫士们剁成了肉泥……

“他是刺客！”一个平时受尽了长官欺负的皇家卫士，指着自己的长官放声怒吼。

然后可怜的长官就被杀红了眼的卫士们大卸八块。

“他是刺客！”一个手提花剑，油头粉脸的贵族少爷指着自己的情敌叫道。呃，很不幸，他指错人了。他的情敌早就闪开了，结果他的手指头指着的，是好死不死地来到了情敌身后的007——坦丁·柯尔塔侯爵。

坦丁侯爵在混乱开始之后，便被挤进了混乱的人群，脱离了帝国官员们的大队伍。再拥挤一阵之后，他周围已经连一个亲卫都没有了。

在听说皇帝陛下被谋杀的消息之后，他和其他忠于陛下的人一样愤怒而悲伤。他提着剑冲向河边，想冲到河对岸去验证这消息是否属实。但是他显然忘了，这里的桥已经断了。结果他冲到了河边的大道上，发现无法过河之后，想冲到河堤下抢一艘小船渡河，还没开始行动。就被那位贵族少爷误指了。

“混蛋，我是……”坦丁侯爵愣了一下，显然没想到自己也会蒙受这种不白之冤。但是皇家卫士可不会给他机会，他这句辩白的话刚说到一半，便有数十个杀红了眼的皇家卫士冲了上来。

隔的近的一人赏了他好几剑。挤不到他身边的，便从前面人群的缝隙中，将长矛递进去一阵乱捅。再远一点的，发力跳到空中。将武器从天上朝他掷去。还有更狠的，直接整个人飞跃起来，越过人堆，连人带剑地向他砸去。

结果这位帝国军情六处的最高长官，帝都无数贵妇少女的梦中情人，情圣一级的伟大存在，便不明不白地给斩出了好几十块。

他的个人武力是很强大，但是他的对手，全都是精锐的皇家卫士！几十个人围上来一阵乱打。他能挡下一小半的攻击就已经很了不起了！

高手，总是死于意外的……

当坦丁侯爵变成一堆烂肉的时候，那位肇事地贵族少爷早就跑得没影儿了——他才不会关心是否会有人因他的误指而被误杀呢，现在最紧要的，是趁这机会找到情敌，撺掇皇家卫士们干掉他！

“怎么会这样？怎么会这样？”帝国黑公爵战团的最高指挥官，“黑公爵”克罗迪亚墨菲斯公爵提着短剑。站在街道中央，失魂落魄地喃喃自语道。

他身上的礼服被拥挤的人群扯得稀烂。发型也是乱得一塌糊涂，看上去就像个马戏团的小丑。在听到陛下被杀的消息之后，他一下子怔在了大街上。

慌乱的人们不断地从他身边奔过，不时有人撞上他的身体。但即使在失魂落魄的时候。黑公爵仍然表现出了一个顶尖高手应有的素质。被人撞上之后，他的身体纹丝不动。反倒是撞上他的人给弹了开去，好像撞上的是一堵坚不可摧的山崖。

在纷乱的人潮中，黑公爵就像一块礁石钉在了路中央。无论浪潮多么汹涌，他总是巍然不动。

这时一个被人挟私怨报复，指摘成刺客又无法辩解的贵族少年，大喊大叫着跑了过来。他身后跟着十多个狂吼着的皇家卫士。如果不是混乱的人群阻挡，这个贵族少年早就被皇家卫士们追上了。

“让开！让开！”贵族少年挥舞着一把短剑，一边跑一边大吼道：“不想死的统统给我让开！”他跑到了黑公爵身后。而黑公爵仍然失魂落魄地喃喃自语着。高大的身影挡住了少年的必经之道。对少年的大喊大叫置若罔闻。

“死开！”贵族少年急于逃命，连从他身边绕过的耐心都没有。一剑捅了过去。

“去死！”黑公爵虽然大受打击，但是并没有完全失去高手应有的警觉。在感应到背后这一击可能对他构成威胁之后，心情极度沮丧的黑公爵爆发了。他大吼一声，一个大旋身，挥出了手中的短剑。

一抹凄艳的剑光闪过。

只听嗤地一声，这个贵族少年的头便飞了起来，鲜血冲天而起，再扬扬洒下。

“陛下啊……”黑公爵纵声狂吼，张开双臂，任飙射的鲜血洒了自己满头满脸。

他身上爆发出强横的气势，配合那扬扬洒下的血雨，一时间状若魔神！

然后他就死了。

一把赤红的刺剑自虚空中刺出，从他后脑枕骨下刺入，朝斜上方刺穿头颅，剑尖于眉心透出。

赤红刺剑一击即收，消失无踪，就像融入了空气中一般。

黑公爵的嚎叫戛然而止。

身后传来一声嗤笑：“谁让你是腓特烈的死忠份子啦？”

这，是小妖精妮悠的声音。

黑公爵瞪圆死不瞑目的双眼，魁梧的身材摇晃两下，轰然倒地。

又一个死于意外的高手。

“保护我，保护我！”一个浑身衣服破破烂烂，发如乱草，脸上黑一块白一块，辩不出本来面目的男子冲到了一位骑士面前。他挥舞着双手，大吼道：“我是帝国财务大臣克拉克波尔，我的卫队被人群冲散了，你们必须保护我！”

这位骑士提着一柄骑枪，骑着黑色战马，浑身包裹在黑色铠甲中，连脸都被黑色覆面式头盔罩着。

在他身后，跟着18个一袭黑甲，满脸横肉的壮汉。

黑骑士偏头打量了这个肥胖的男子一阵，冷声道：“你真是帝国的财务大臣？”

“当然……呃……”话没说完，这男子便低下头，难以置信地看着自己的胸口。

骑枪的枪头已经全部没入了他的胸膛，鲜血正从枪头的血槽中狂飙而出。

黑骑士冷冷说道：“竟敢冒充帝国的财务大臣，就这么杀掉你还真是便宜你了。”

财务大臣不甘地留下了最后的遗言：“我真是……”然后便在黑骑士抽出骑枪后，无力地瘫倒在地。

“走，四处去转转，看看还有没有人胆敢冒充帝国重臣。”黑骑士收回骑士，冷冷说道。

那18个恶形恶状的大汉轰然应诺，随着黑骑士排开混乱的人潮，漫无目的冲了出去。

“卡缪，你失算了。”黑龙站在远离河岸的一栋高大的建筑顶上，看着远处河两岸骚乱的情形，淡淡说道：“古德里安不是好对付的，腓特烈三世的设计没能杀掉他。而且……”他的视线转到了空中：“仙女龙也得救了。这一仗，没对古德里安造成任何损失。”

“这不要紧，尊敬的赫耳墨斯大人，我们的计划已经大获成功。”黑龙身旁，一个相貌平凡的中年人对着他微微欠了欠身，说道：

“腓特烈三世意外死亡，大帝之城正在经历一场百年难遇的大浩劫。皇室和帝国的高层大多参加了这场仪式，现在全都身陷动乱之中，一时间根本无力维持秩序。他们甚至可能自身难保。瞧现在的情形，这场动乱不持续个几天是不会平息的。经过此事，圣意志帝国必然元气大伤。这对我们来说，正是一件天大的好事呢！”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205章 杀戮时刻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31 本章字数:6804

眼乱的发生可以说出乎所有人意料。

腓特烈三世没料到会发生这种状况。他精心策划了这场刺杀行动，信心满满地认为能将林枫和汉尼拔除掉。观礼的帝都民众就算会因为刺杀而发生一点骚乱，但是皇帝陛下相信那一点点骚乱很快就能平息下来，不会造成任何影响。

但是腓特烈三世死了。

他一死，情况就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

腓特烈三世在圣意志帝国拥有绝对的权威，在帝都人民心中属于神明一般的存在。他是一位深得人心的皇帝，有他在，帝都不会发生任何动乱。

但这威望同样也是一柄双刃剑。

当皇帝的死讯传开之后，帝都民众心中只有一个感觉——天塌了！于是他们惶恐了，慌乱了，愤怒了。他们心中在一瞬间生出无数的负面情绪，他们需要发泄！

最开始的时候，还有许多人保持着理智。但是刺杀行动一开始，河两岸的人群就已经混乱了。当皇帝死后，当皇家卫士们开始疯狂地围剿刺客时，当某些别有用心的人在其中推波助澜之时，即使再理智的人也身不由己地被卷入了疯狂的漩涡！

皇帝死了，皇室成员和帝都的文武大臣、贵族们又身处游行队伍，在一开始就被卷进了混乱中心。结果当骚乱演变成动乱时，根本没有一个有力人士能够出面弹压。维持秩序、稳定民众情绪！

甚至连坦丁侯爵、黑公爵、财务大臣这种高官，都不明不白地死在了动乱之中。

结果动乱越演越烈，最终变成了浩劫！

林枫和汉尼拔没有预料到这种局面。

他们两个虽然事先做好了应付刺杀的准备，但是在刺杀行动开始之后，他们自保尚且无瑕，又哪有闲心去管别人的闲事？

等好不容易摆脱了危机，摆平了刺客，他们就得到了腓特烈三世的死讯。

平心而论。林枫吼那一嗓子，只不过是为了坐实兽人帝国刺杀皇帝的罪名。而汉尼拔那一阵鬼哭狼嚎的用心与林枫并无区别。他们都没有想过要借这件事在大帝之城中，制造一场足以伤到帝国元气的浩劫。

结果当动乱变得激烈之后，林枫和汉尼拔也只能目瞪口呆地看着河两岸发生的混乱杀戮。在看到自己的卫队、追随者们也加入了暴乱，一边混水摸鱼，一边推波助澜之后，林枫跟汉尼拔就只能相对苦笑了。

“妈的，今天这事儿闹大了。”林枫一屁股坐到了车顶上，咽进去一粒治疗石。以恢复伤势。

“关我们屁事？这是兽人帝国的刺客闹出来的！”汉尼拔跳到了悍马战车，与林枫并肩坐在一起，低声笑道：“嘿嘿，不过这是件大好事啊！大帝之城这一乱，还不知道要死多少帝国高层呢！对了，伊丽莎白她们跑哪儿去了？不会出事吧？”

“没事儿。”林枫微笑道：“我的巫师眼一直盯着他们呢。混乱一开始，肖恩先生就护着伊丽莎白、莉雅、小猫咪脱离了混乱中心。现在

已经到了使馆区。跟我们的兽人女奴们汇合了。”

兽人女奴在随同游行队伍进城后，就给安排进了使馆区。由狐女米莲妮、狼女玛格丽特负责管理。混乱刚刚开始。伊丽莎白、莉雅、小猫咪三女，就在老精灵肖恩的护送下到了使馆区。而艾莉莎现在正带着林枫的18卫士参与围剿“刺客”的行动，汉尼拔的追随者们也都聚成一团，趁机混水摸鱼。

“休息一会儿。”林枫眯着眼睛。狠声道：“然后咱们也去参与剿杀残余刺客的行动！”

汉尼拔伸出舌头，舔了舔嘴唇，眼中射出慑人的寒芒，“最好能多杀一些皇室成员和帝国高官，让大帝之城中没有够分量的人出面平息动乱！”

林枫冷笑道：“如果操作得当，让大帝之城在动乱中变成一片废墟也不无可能。”

“有点难。”汉尼拔摇了摇头，说道：“只要有够分量的将军从乱局中脱身，到城外北郊的军营中调来军队，很容易就能将动乱平息下来。北郊军营中驻扎着5万大军。这支庞大的军队足够杀光一切制造混乱的人了。

“幸运的是。北郊军营离大帝之城足有10公里。这么远的距离，军营中的部队很难知道城中的混乱。而且帝国军纪严苛。未得军令不能擅自离营，否则以叛乱罪论处。所以如果没有将军去调动的话，就算有军官看到从城中升起的烟火，觉得事情不对头，也不敢自作主张地带兵出营。”

“那我们就尽量阻止！”林枫小声道：“反正现在场面这么乱，我们就算杀掉了帝都的将军们，事后也没人能追究到我们头上来。嘿，妮悠刚才告诉我，她把黑公爵战团的最高指挥高克罗迪亚公爵干掉了！”

林枫在大帝之城放电影的那段时间，认识了不少帝国高官。黑公爵大人就是在那段时间认识的。妮悠向来与他寸步不离，自然也认识了不少官员。

“克罗迪亚可是顶尖高手啊！”汉尼拔动容道：“如果跟他一对一决斗，我必败无疑！”

林枫哈哈一笑，说道：“在这种混乱的局面中，擅长隐形的妮悠玩刺杀，简直不费吹灰之力。再厉害的高手，也挡不住手持五件神兵利器的小妖精啊！嘿，我让她继续行动，一有机会就杀掉那些落单的高官。只要时间充足，场面够乱，说不定小妖精一个人就能屠光所有她认识的高官！”

这时，仙女龙姐姐在天使安琪儿的帮助下。终于中止了召唤恐惧魔王分身降临的法术。在她的神术作用下，本会因召唤术失败遭到魔力反噬的仙女龙姐姐居然安然无恙，只是脸色稍显苍白。

“谢谢你，善良的天使。”仙女龙姐姐冲着天使安琪儿感激地笑了笑。

“不用谢。“天使微笑着，柔声道：“你以后可千万不要随便使用这种召唤术了。这次还算幸运，我及时赶到，才这么顺利地终止了你的法术。要是我再迟来一分钟，事情就无法挽回了。”

仙女龙姐姐微笑着点了点头。又有些无奈地说道：“没到绝望的时候，谁会愿意放弃自己的灵魂呢？”

“这都怪古德里安呢！”天使向着下方河中的林枫望去，叹道：“他没尽到保护你的责任，让你陷入了危险之中。”

“可是这一次是我要保护他啊。”仙女龙姐姐摇了摇头，也向着林枫望去，眼神中满是宠溺的爱意：“今天……是他有生以来，遇上的最大的危难呢。即使在和黑龙达尔巴战斗的时候，他都没像今天这么危险。唉，我真没用。到最后还是没能帮到他。”

“呵呵，你还真是为他着想呢！好啦，这里已经没我什么事了。我回去了，再见！”天使朝着仙女龙姐姐挥了挥手，拍动双翼便欲离去。

“你不去见见古德里安么？”仙女龙姐姐唤住天使，说道：“你救了我，他一定会很感激你的。而且。他还有些事情想向你请教呢，是关于身体方面的某些疾病……”

“上次古德里安和我单独谈话的时候。我就已经暗中用神术替他检查过了。他健康得很，没有任何疾病。”天使回头看着仙女龙姐姐，微笑道：“不过……他用黑龙血沐浴，身体某些方面产生了变异。可能很难有后代哦！”

“啊？”仙女龙姐姐小嘴微张，喃喃道：“可是……我身为龙族，怎么从没听说过用龙血沐浴会有这种后遗症？”

“黑龙是堕落龙族呢！”天使微笑道：“若用正常的龙族血液沐浴，是不会有这种后遗症的。”

“那有什么方法可以解决呢？”仙女龙姐姐问道，语气有些急切：“你最擅长治疗了，能不能治好他这病？”

“他这并不是疾病，所以我也没有办法。”天使安慰道：“不过你也不用替他担心。他虽然很难有后代，但并不是完全失去了生育能力。幸运的话，他还是有机会令他的伴侣怀孕的。”

“谢谢。”仙女龙姐姐再次感激地朝天使点头微笑。随后她看了一眼下方每一秒都在流血的大帝之城。略带些犹疑地问道：“城里乱成这个样子。每时每刻都有人死亡。你身为传播圣主福音的天使，难道就眼睁睁看着混乱持续下去么？”

“这是人类兽性的一次大爆发。”天使无奈地笑了笑。说道：“圣主的福音，也没办法消弥他们兽性的欲望。”

天使远远地飞走了，回去了圣主教会的大教堂。在今天这种混乱的局面下，即使是天使也无能为力。甚至不排除有丧心病狂之徒，因垂涎她的美貌而对她发动攻击。

亵渎天使，这种壮举对凡人还是有着莫大的吸引力的！

仙女龙姐姐和红蜘蛛一起回到了林枫身边。

“艾琳婕姐姐，你刚才真是太鲁莽了！”林枫起身拥抱了仙女龙姐姐一下，随后抱怨道：“如果不是那个神神道道的天使即时赶到，后果真是不堪设想！你就对我这么没信心么？”

“我只是想帮到你呢！”仙女龙姐姐并没有因他的抱怨生气，只因她从他的语气中听出了浓浓的关切及后怕。即使他在抱怨，她心里也是甜滋滋的。

“我宁愿被那条美女蛇毒死，也不愿看到你牺牲灵魂！”林枫无奈地叹了口气，吻了吻她两只玉色的龙角，又在她樱唇上轻轻一吻，说道：“答应我，以后不要再做这种傻事了。”

仙女龙姐姐偏头一笑，说道：“好啦，我以后不再这么拼命就是，这下放心了吧？”

说这番话时，她心里却是想着：是否会做那种傻事，还得看你是否安全呢！如果你陷入绝境，我怎能放任不管？你是我最爱的弟弟。

轮到我保护你的时候，就算放弃自己的灵魂，我也不会放弃你的……

今天是帝都恶棍们的节日。

混乱开始之后，大帝之城的恶棍、流氓、小混混、强盗们打着清剿刺客同党的旗号，开始趁火打劫。他们杀人放火抢劫**无恶不作。他们明火持杖冲进商铺，一边大叫着“杀刺客同党，替陛下报仇”的口号，一边杀掉商铺的主人。抢劫钱币和值钱的货物。

一些佣兵团也摇身一变，客串匪徒，大肆劫掠！

而高卢帝国、波其丝帝国这些圣意志敌对国的间谍们，更是抓住这百年难遇的大好时机，开始煽风点火，推波助澜，尽一切能力扩大混乱！

甚至连一些平时表现得很善良的人们也被这疯狂的气氛感染，变成了无恶不作的强盗。他们杀人，他们抢劫。他们破坏着眼前所能看到的一切！

一开始，皇家卫士和帝都军队还只是攻击那些疑为刺客的人。在暴乱渐渐升级之后，他们还一度自发的攻击那些暴徒，以维持秩序。

但是他们没有主心骨，他们全都是各自为战！

结果到了后来，连皇家卫士和帝都的军人们也染上了这疯狂。他们不分青红皂白胡乱杀人，他们趁此良机干掉曾经欺压过他们的长官、仇人。他们甚至脱下军装，与匪徒们混在了一起。共享这狂欢的节日！

皇帝被杀的悲伤已经被许多人抛诸脑后。人类兽性的一面被彻底激发出来。让人兽血沸腾的杀戮、抢劫、纵火、**这种种堕落的活动，刺激得人们双眼通红，理智尽失！

这一天，大帝之城变成了万兽园。

一位兼着军职。在军中很有威望的贵族在10多个亲卫的掩护下，费尽全力脱离了最为混乱的河岸。他正想去北郊军营搬救兵时，一队由高卢帝国的几个间谍领军，主要成员为帝都流氓恶棍的匪徒冲了过来。

这伙匪徒先是朝这位贵族和他的亲卫们射出一阵箭雨，然后冲上来一顿狂砍，将他们杀了个干干净净。然后这伙匪徒瓜分了贵族和亲卫们的盔甲、武器以及一切财物，扬长而去。

开着悍马战车，带着州长和撒克蝎子，正准备拦截这位贵族的林枫撇了撇嘴。说道："看样子……有人在帮我们忙呢！"

汉尼拔骑着林枫的火焰战车。跟自己的追随者们聚到了一起。他们一路砍翻了上百人，打散了好几个不长眼睛的流氓团伙。脱出了暴乱的最中心，来到了一条稍显安定的街道上——这条街上只有两个不到30人的流氓团伙在打砸抢，与其它那些有数百人疯狂暴动的街道比起来，真是相当安宁了。

"这里是去城北的必经之道。"汉尼拔轻轻抚摸着剑刃，眯着眼睛说道："就堵在这里，干掉所有想从这里出去搬救兵的人。唔……把那些趁火打劫的家伙抓过来，事情败露也好让他们给我们背黑锅。"

"大家聚在一起，不要分开！不要随便移动，就呆在这里！"帝国中央情报局局长，沙罗曼克鲁吉亚侯爵声嘶力竭地大吼着，拼命地聚拢身边慌乱地帝国官员们。"卫兵，卫兵！排好人墙，不要让人流冲过来！任何企图靠近我们这个圈子的闲杂人等，不必警告，一律就地格杀！"

在这老狐狸的努力下，他的身体聚起了百余位文武官员和贵族。300多个卫兵排成圆阵，守在外围，将官员和贵族们保护在圈子里边。任何挤过来的人都被他们无情地杀死，尸体已经在圆阵周围堆成了小山。

"大家一起喊起来，让官员和贵族们向我们靠拢！"待这个圆阵稳定之后，沙罗曼局长指挥道："多吸引些卫兵过来，增强护卫能力……"

圆阵内的官员和卫兵们照着中情局长的吩咐喊起话来。数百人一起喊话，声势颇为惊人。

但是声音虽然可以传开，效果却并不怎么明显。他们处在混乱的最中心，一眼望去，到处都是汹涌的人群，到处都是胡乱打杀的暴徒。

即使有官员和卫兵听到了他们的喊话，也无法穿过人流，与他们汇合。

“怎么变成了这个样子？这究竟是为什么？”见努力了很久仍没收到成效，沙罗曼局长满脸颓然。局势发展成这样，他难辞其咎！

刺杀计划虽然是陛下拍板的，但是具体细节大半是他设计出来的。结果行动失败，陛下反被人谋害，城中局势也因陛下之死而糜烂至此。如果不是为了保全帝都高官和皇室成员，沙罗曼现在可能早就以死谢罪，追随陛下去了。

“沙罗曼大人，皇太子殿下遇害了！”正黯然神伤间，一个满是恐慌的声音的突然在他耳边响起。沙罗曼陡然一惊，猛一抬头。顺着面前一支手臂指着的方向望去，果见皇太子殿下双手捂着咽喉，无力地跪在地上。

鲜血如泉水一般从他指缝中涌出，瞬间已将他的手和衣襟染红。他大张着嘴，眼中满是绝望，终于慢慢地扑到在地。

从皇太子殿下倒地的方向看来，他应该正是在往圆阵这边靠拢时，被人割断了喉咙！

看着皇太子咽气，沙罗曼先是心脏一阵剧跳，随后惊呼道：“不好！有刺客躲在圆阵周围，专门猎杀向圆阵靠过来的贵族和官员！”

“哼，这老头子真精明。”刚刚干掉了皇太子，隐身混在圆阵周围混乱人群中的妮悠，听到沙罗曼的话之后，冷笑着想道：这种老狐狸，得早点杀掉他才好。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206章 身陷重围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32 本章字数:5766

小妖精本想伺机杀掉中情局长沙罗曼，但那老狐狸即使亲眼见到皇太子被杀，却仍龟缩于圆阵之中，不肯稍离圆阵半步。

小妖精若发动“雷霆王之怒”的大规模杀伤性法术，确有把握突破数百卫兵的保护网，杀死沙罗曼。但她没有将这个圆阵中所有人全部歼灭的把握。一旦走逃数人，那么她的身份很可能暴露！

雷霆王之怒以及传说之剑、星空倒影的外形特征太明显了。杀腓特烈三世之时，周围环境过于混乱，她出手又足够快疾。一击命中之后马上将武器隐去，因此没人能看清她手中武器的样式。

而这圆阵当中足有近500人，当中不乏个人实力出类拔萃的高手。若对圆阵发起攻击，消耗的时间绝对多于暗杀腓特烈三世，最后还不能保证一定全歼对手。这一来，武器的样式绝对会被人瞧得清清楚楚。事后帝国的人肯定能凭着武器的样式，查到林枫头上！

所以小妖精不敢硬攻，只能游走于圆阵之外，伺机猎杀向圆阵靠拢的帝国官员和贵族们。至于能否将沙罗曼引出圆阵，就得看运气了。

但沙罗曼显然打定主意龟缩不出了。

在发现圆阵外隐藏着可怕的刺客之后，沙罗曼命阵中诸官员、贵族及外围的卫兵们齐声呐喊，阻止别的官员、贵族向圆阵靠拢。以免被刺客借圆阵为饵。将辛辛苦苦挤过来地官员、贵族们杀害。

卫兵们则没这个顾虑。不断有卫兵从人群中冲出，汇入圆阵之中。

妮悠认为杀戮卫兵毫无意义，因此并未对向圆阵靠拢的卫兵出手。

结果卫兵们如百川归海，三三两两地汇入圆阵。

令这圆阵越来越大，越变越厚实，很快就超过了600人。

圆阵越大，便越能吸引人的眼球。更多仍保持着理智的卫兵向着这边靠拢，还有大量骑士带着沿途聚拢的散兵游勇。加入圆阵之中。

到黄昏之时，这圆阵已经变成了一个人数超过1000人的大阵。其中最中央的是以沙罗曼为核心的帝国高官、贵族、皇室成员们，往外一圈是穿着全身甲的百余名骑士、骑兵，最外围的，是数量高达700人左右的步兵。

步兵们分成了三层。最外层的是防御力最强的重装步兵。他们一手持圆盾，一手持短剑，用盾牌筑起了一道坚不可摧的金属墙壁。

往里面一层，是手持长兵器的步兵。任何妄图冲击圆阵的人，在还没撞上盾墙之前。首先就会被长兵器步兵们，从前排盾墙中刺出来的长兵器捅成蜂窝。

再往里面一层，则是最精锐的皇家卫士。他们的盔甲、武器并不完全统一，有着各种各样的款式。他们的装备都是量身订做的，务必

让他们每个人都能发挥出各自最强的实力。可能外表看上去款式相同的两把短剑，其重量都有所不同。

这些皇家卫士和那些骑士、骑兵们一样，是这个圆阵的中坚力量。其中不乏能以一当百的高手！

想突破这个圆阵。袭杀圆阵内部的帝国高官们，最少也得有同等数量、同样精锐的正规军队。现在即使以小妖精的能力。想正面突破这个圆阵也已不可能了。

圆阵横亘在河岸边宽阔的桥头广场上，隔断了河岸大道左右的交通。这样大的阵势摆出之后，再无暴民敢冲来冲撞。周围混乱的人群也渐渐避了开去，令圆阵周围数百米范围内。再也看不到一个闲人。

到这个时候，又有更多的帝都士兵聚了过来。就连一些贵族、官员也壮着胆子，在沿途纠集的卫兵们保护下，飞快地向着圆阵靠拢。

其实到了这个时候，暴动的中心已经不是河两岸了。

暴动以河两岸为源头，早早地扩散遍了全城。整个大帝之城中，除了皇宫、圣主教大教堂等有限的几个特殊位置之外，别处全部陷入了混乱之中，已经分不清哪里是混乱中心了。

现在河两岸与其它地方比起来。反而稍显平静。动乱发生时聚在这里的人们。早已离开了这集中了大量皇家卫士、帝都士兵的所在，跑到别处发泄疯狂去了。

失去了混乱人群的掩护。强如小妖精也不敢冒然袭击有卫兵保护的官员。眼见这圆阵不断吸纳着更多的人加入，小妖精心中暗呼失策。早知道这样，她一开始就不该放任卫兵们与圆阵汇合。

而这也让她对沙罗曼的组织、指挥能力更生警惕。

在圆阵之中，有着好几个皇子。爵位显赫的大贵族也有好多。可是这些地位尊贵的大人们，却对那老头言听计从，任由他进行指挥。这老头的威望和能力由此可见一斑。

如果放任这圆阵持续壮大下去，它很快便能吸纳足够进行移动的军力！

最开始这圆阵与混乱的人群及随处暴动的民众相比，势力过于单薄。若是匆忙移动，很容被汹涌的人潮冲散，被混在人群之中的不法

分子趁虚而入。因此只能采取守势，牢牢地钉在原地，吸纳力量壮大自己。

但是现在这个地方的人群已经稀疏，圆阵也已壮大至不畏冲击的地步，它随时能开始移动！以这圆阵强大的声势，城中只知趁火打劫的暴徒们必然不敢正面冲击。在移动途中镇压暴徒，沿途再继续吸纳散兵游勇，它最终必能形成一股足以平息城中暴动的力量！

暴乱若被平息，沙罗曼便可算是以一人之力，挽回了帝都的这场浩劫。

像这种能人，妮悠怎能容忍他继续生存下去?

“这个老头必须死！”妮悠暗下决心：“否则他不仅能力挽狂澜。平息这场帝都浩劫，将来还可能对枫构成威胁！必须将一切危险，扼杀在萌芽状态！”

妮悠已决定冒险突袭了！

“刺杀者影牙”一天能进行6次“瞬闪”。在刺杀腓特烈三世的时候，小妖精使用了两次。现在还有4次发动的机会。

小妖精打算直接用“瞬闪”冲进圆阵，了结沙罗曼！

在一开始时没使这招，是因为沙罗曼虽然身处圆阵之中，但在确定外围有刺客徘徊之后，马上提高了警惕。他在自己身边安排了8个重甲卫兵。从8个方位将自己护得密不透风。而妮悠也直觉地感到，这老家伙本身有着相当强大的实力，如果一击不中，便很难将他杀死。

所以即使能用“瞬闪”进入圆阵，小妖精也没有冒然行动。

但是现在距离皇太子被杀，已经过去好几个小时。圆阵势力愈发壮大，周围又已没有一个闲人，沙罗曼紧绷了许久心弦的也不由松懈下来——他是没办法看到隐形的小妖精的，他也不曾预料到。那个杀害了皇太子的刺客，竟然耐心地在圆阵外守候了这么久！

现在沙罗曼周围那8个重甲卫兵已经散开了，加入了圆阵防御圈中。位于圆阵最中心的他，身边除了几个文官模样的老头之外，已经没有一个护卫。

他的眼神虽然依旧精光闪烁，但是不时闪过的倦色，显示他已撑到了极限！

沙罗曼抬头看了看天色。夕阳已经只剩下最后一抹余晖。

“是时候了……”他嘶哑着嗓子喃喃自语，声音中透着浓浓的疲惫。随即他强打精神。提高音量，大声道：“所有人注意，现在开始向皇宫方向移动！骑士和骑兵们负责开路，沿途镇压一切暴徒。收拢士兵和官员们！除骑士们之外，任何人没有命令，不得擅自脱离队伍！”

沙罗曼话音刚落，圆阵便裂开一条通道。位于中央层的骑士、骑兵们从那通道中鱼贯而出。骑士、骑兵们的冲击力足以用最快的速度冲散暴徒队伍，其威慑力远超步兵。

当骑士和骑兵们来到圆阵最外围之后，圆阵迅速合拢，队伍……开始移动了！

沙罗曼叹息着：“希望还来得及……”

“还好没有敌对国的大军在此。”沙罗曼身旁的一位文官唏嘘道：“否则只要灭掉我们这群人，帝国高层可以说就全部覆灭了……”

“怎么说话呢？这种话最好提都不要提！”另一个文官抱怨道。

“我只不过是庆幸而已。”头先的文官小声嘀咕。

“好啦，不要做这种无用的争论了。”沙罗曼面有忧色地说道：“必须尽快平息这场浩劫。否则帝国必然元气大伤……”说着。他抬起右脚，迈出了第一步。

妮悠终于等来了最好的时机！

她发动了“瞬闪”！

“空间魔法波动？”圆阵中心。一个贵族魔法师突然眉头一皱，高呼道：“大家小心，有人在使用空间魔法进行移动……”

话音未灭，沙罗曼那还未踏上地面的右脚突然重重地一顿，好像一脚踏空般，一头栽倒在地。

他的后脑枕骨下方，上多出一个小指粗细的血洞。鲜血和脑浆泊泊流出，瞬间便染红了身下的地面！

“沙罗曼大人被杀了！”那个离沙罗曼最近的文官惊呼道。

“不要慌，刺客已经被我锁定了！”还是那个贵族魔法师，他飞快地一抬手，一记“火焰冲击”便发了出去，击向沙罗曼尸身旁的空处。

那个文官的身体突然匪夷所思地飞了起来，恰好挡在“火焰冲击”之前。只听轰地一声爆响，那文官的身体爆成了一团血雾。鲜血如

暴雨般向着四下狂飙，小妖精躲闪不及，身上溅上了好些血痕，位置一下子就暴露了！

这下除了那个用精神力锁定了她的贵族魔法师之外，别人也能看到她了！

“刺杀者影牙”每天能施放6次“瞬闪”。第一次与第二次之间的间隔时间，只需要15秒。但第二次触发后，则必须经过30秒的冷却才能触发第三次。以后每一次的冷却时间，都是前一次的两倍。

刚才小妖精闪到沙罗曼身后时，正值第三次触发。也就是说，她必须在这圆阵之中呆上足足一分钟，才能触发第四次瞬闪！

如果想直接从圆阵中突围，则必然要借用手中武器的力量。单靠她的隐形手的攻击力，是无法在隐形术失效之后突出重围的。她的诱惑之歌能力虽强，却也无法一次诱惑这么多人！

但若动用武器的话，武器攻击之时就会失去隐形效果，就极有可能让武器的样式落入圆阵中诸人的眼中！

小妖精绝不会让这种后果出现！她决心在圆阵之中硬撑一分钟！

十多个魔法向着小妖精飞来，没有战斗能力的官员和贵族们纷纷走避，对自己的身手有信心的武官和贵族们，则飞快地围攻过来。而最为精锐的皇家卫士们，也满脸冷漠地挥舞着兵器，以最快的速度冲向被血痕暴露了位置的小妖精！

几乎只在一瞬间，小妖精便已陷入重围！

林枫现在正驾着悍马战车，领着州长和撒克蝎子在城中到处乱窜。他们一时客串镇压暴徒，维持秩序的和平使者。

一时又趁着周围没人注意，摇身一变成为暴动份子，大肆杀戮衣着打扮貌似帝国官员、贵族的人们。

正冲杀得过瘾时，林枫变然脸色一变，道：“妈的，妮悠那丫头疯了么？”说罢，他调转车头，以最快的速度向着河岸飙去。撒克蝎子跑得飞快，紧跟在悍马战车后面。

正操纵车顶机枪的州长将头缩回车内，问道：“发生什么事了？”

林枫咬牙切齿地说道：“妮悠那丫头为了刺杀一个帝国的高官，冲进了一个不下1200人的圆阵中。现在她的隐形术已经失效，正被大队人马围攻！围攻她的人中间不乏高手，她居然还不用心灵传讯向我求

援！要不是被我用巫师眼看到了，后果不堪设想……那蠢丫头，手上有五件神兵利器，怎么到现在还不动用？”

州长沉默一阵，说道：“恐怕……她是不想暴露身份。”

“蠢！”林枫低叱一声，拳头重重地砸在车窗上，吼道：“她要是死了，那五件武器还不是一样会落入敌人手中？她的身份和我这个幕后指使者，还不是一样会暴露？暴露身份怕个鸟，大不了老子撕破脸皮，带着你们血洗帝都！就算咱们斗不过整个圣意志帝国，难道事后还不能逃到外国去么？妮悠犯得着赌命么？妈的，亏老子从前还以为她很聪明，今天才知道，她是个不折不扣的蠢女人！”

州长再次沉默一阵，说道：“她是为了你才这样……”

“我知道！所以我才说她蠢！”林枫再重重地捶了车窗一拳，决然道：“你马上去召集所有人，老子今天非把那群人全部灭掉不可！就算被人看到老子也不管了！赶快去，记住，是召集所有人！”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207章 为你而战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32 本章字数:8454

妮悠像只透明的蝴蝶，在由魔法、劲箭、投枪、手斧和攒刺而来的长矛、长剑组成的暴风雨中艰难地挣扎。

她用一双隐形手提着最重的传说之斧雷霆之怒，又用一只隐形手抓住传说之剑、星空倒影、刺杀者影牙、超越者这4件兵器。她不敢用武器来还击或者抵挡攻击，因为那样的话武器就会失去隐形效果，就会被正围攻她的敌人看出真相。

所以，她只能用3只隐形手来抵挡潮水般的攻击！

在她现在面临的攻击密度之下，她根本连闪躲的余地都没有，只能被动地防御、防御、再防御。她的隐形手有着很强的防御力，但这能抵挡步枪子弹射击的隐形手，其防御力也有个上限，不可能接连不断地挡住上千人疯狂的围殴！

第一个10秒过去了。她那3只隐形手遮得风雨不透，挡下了所有的攻击。无论是魔法还是箭矢，无论是投掷武器还是附着强横破坏力的精英劈砍攒刺，无一能穿透隐形手筑成的防线！

第二个10秒又过去了，小妖精又挡下了所有的攻击。但她现在已经没法儿移动，只能站在原地不停地防御。

现在妮悠的额头已在隐隐发疼。头痛，正是精神力迅速消耗的现象！

“集中火力，注意攻击波次，不要留下一丝间隙！刺客撑不了多久了！”一个有经验的军官大声喊道。话音刚落。他就死了。

他冲得太靠近，而妮悠的隐形手攻击距离是10米。虽然仍处于防御的态势下，但小妖精还是能抓住攻击空隙，用隐形手铲飞他的头颅！

“注意，刺客能发动半径10米左右的远程攻击！”那个破了妮悠隐形术的贵族魔法师大喊道。他稳稳当当地站在30米开外，锁定妮悠发出了一枝寒冰箭，企图削弱她的速度。和前两支寒冰箭一样，这个魔法又被一堵看不见的墙壁拦截下来。箭身炸成冰屑。四下飞溅而出。

“见鬼，人群太密集了！”贵族魔法师小声嘀咕了一句。

虽然多人围攻限制了刺客的移动范围，令其身陷重围，失去了一切突围的可能。但是聚在刺客周围的皇家精英们，也让外围的魔法师们投鼠忌器，不敢发动威力强大的攻击性法术，以免误伤自己人。

“没关系，这个刺客死定了！我们可以活活耗死他！”帝国的二皇子站在这个法师身旁，满面红光地说道。声音听起来非常兴奋。

他有兴奋的理由。

今天皇帝陛下和皇太子全都死了，他成了皇位的第一顺位继承人。过了今天，他就是君临天下的圣意志帝国皇帝，就是将名垂史册的腓特烈四世陛下，这天大地好事让他怎能不兴奋?

至于父亲和兄长的死带给他的悲伤……见鬼，碰上这种好事怎么可能有悲伤? 别说死掉的父亲和兄长了，就连大帝之城的暴乱在二皇子殿下看来。也没什么大不了的。

帝国根基深厚，就算帝都这国家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变成了废墟。圣意志帝国仍然是大陆上地一流强国，他腓特烈四世依然是能让世人俯首的君王——呃，二皇子殿下现在已经把自己当成皇帝了。

二皇子殿下YY了有大概20秒左右的时间。这个时候妮悠已经撑过了第四个10秒，刺杀者影牙的瞬闪能力只差20秒就能发动了。

但是她的隐形手已经基本上失去了防御能力。

于是大量的魔法、箭矢、远程投掷武器以及近战精英们的攻击打在了她身上。

所幸除了隐形手的防御之外。”妖精身上还有着众多优良的装备。

从黑龙宝藏中淘出的好东西，林枫当然首先用来装备最亲近的人。在兽人帝国中的烧杀掳掠，最后又劫光狮人贵族哈里森、虎人贵族约翰的私人财产，也让他得到了许多有价值的好装备。这些好东西他和汉尼拔平分了，他得到的那份中，最好的装备除了留下一部分作为储备外，其余的全都分给了手下们。

所以现在妮悠身上，有着不下10件能被动触发魔法盾的附魔装备和饰品。

中招之后，小妖精身上的魔法盾光芒此起彼伏。替她挡下了绝大部分攻击。若没有这些魔法盾。以小妖精并不算强横的肉体，她恐怕会在一秒内被轰成碎片！

但敌人实在是太多了。没有被上千人围攻过的人。根本无法想象会遭受到怎样程度的攻击。如果单纯的是在地球上那种没有魔法的冷兵器时代，被多人围攻的人，最多只会遭到十几件兵器的攒击。但这里是魔法的世界！

可以用精神锁定的魔法，只要不是大规模杀伤性的高威力法术，根本就不会误会自己人！而精技精湛的弓箭手们，凭借手中的附魔弓箭，以及与魔法有那么一点点关系的特殊箭技，总能在发射箭矢的时候避开自己人，让箭矢准确地射到敌人身上！

他们是帝国的皇家精英，每个人手上都有几件附魔装备。就算不是皇家精英的普通帝都卫兵们，也或多或少有那么一两件附魔的装备无论哪个国家，首都的兵基本上都是装备最为精良的。

所以小妖精每乎每一秒，都在遭受近百人的同时攻击。

魔法盾从本质上来说，就像防弹衣一样，能吸收、挡抵一部分伤害。但除了各种元素免疫、物理攻击免疫的稀有装备之外，任何魔法盾都不能完全抵下所有的攻击。

因此小妖精身上的装备再精良，仍然不可避免地受伤了！

她小腹上中了一箭。箭头深深地扎入了她体内，鲜血顺着箭杆不停地留出。

她后背被一个战士砍了一剑，破出一条长达20多公分，深近一公分的可怕伤口。鲜血简直就像是泉水一般冒出。

她左大腿被一枚寒冰箭击中了。除了腿上多出一个血肉模糊，深可见骨的坑洞外，寒气还冰封了她整条左腿。令她这条腿失去了所有的移动能力，甚至连站都站不住了！幸好伤口被寒气封住，否则以她腿上伤口的受创程度。再加上背上的伤口，光是失血就能让她在半分钟之内死去。

这三处是最为严重的伤势。除此之外，她身上还有着难以计数的小伤！

普通人受到这样沉重的伤害，早就倒在地上只剩呻吟地力气了。但是小妖精却咬牙坚持了下来！

“我不能死！”她在心中呐喊着：“在脱离重围之前，我绝对不能死！绝不能让这些武器……落入圣意志帝国手中！”

小妖精用意志支撑住了自己摇摇欲坠的身体。

在脱离重围之前，即使心脏停止停动，她也不会倒下！

“看哪，刺客肩膀上又插上了一枝箭！”二皇子殿下兴奋地叫道。

虽然刺客仍处于隐形状态，但是刺客身上受伤的部位却清晰可见。现在这位刺客。看上去就像一个可怕的怪物，身体大部分与空气融为一体，只有一些血肉模糊的伤处能被人看到。更有两枝箭好像插在空气中一般，不停地颤动。箭杆上不时滴下殷红的鲜血，尾羽已经被血染红。

这情形对普通人来说很可怕，看到之后一定会做噩梦。但这吓不到帝国的精英们，他们毫不停歇地继续攻击着。刺客不倒下，他们就绝不会停手！

“加把劲。我只要他的头，身体剁成肉酱喂狗！”二皇子殿下大叫道：“干掉这个刺客，人人有重赏！”

殿下已经有了这个国家主人的自觉了。

但很快这兴奋地二皇子就死了。

不知什么东西掀开了他的头盖骨，令他的脑浆和鲜血不要钱一般四下飙射。其中一部分脑浆。甚至还溅进了他旁边那正吟唱着咒语的贵族魔法师嘴巴里。

现在帝国的第一顺位继承人变成了三皇子殿下。可怜的二皇子殿下，腓特烈四世大帝这个称号，由始至终只能成为他脑子里的YY了。

杀几个皇子根本不能动摇帝国的根基。腓特烈三世一共有17个儿子，死了一个还有下一个。就算17位皇子全死光了，腓特烈家族还有几位在别处经营领地的亲王，可以回帝都继承皇位。

所以说，皇帝多生几个子那是绝对必要的。儿子一多，就很难出现因为没有皇位继承人，导致国本动摇的现象出现。

“呕……”被溅了一嘴脑浆的贵族法师中止了吟唱。继承着魔力反噬地痛苦。不停地干呕着。但很快，他所有的痛苦都结束了。

一枚从天而降的机关炮弹正中他的身体。轰然爆响中。可怜的法师粉身碎骨。

二皇子是被机枪子弹干掉的。林枫驾着悍马战车，一边搂动扳机，一边向着敌阵悍然冲来。他的准头还是那么差，原本瞄准的是圆阵外围的帝国卫兵，结果子弹却飞到了圆阵中央，莫名其妙地掀飞了二皇子的头盖骨。

至于那个贵族法师，则是被空中的红蜘蛛一炮送下了地狱。

“都去死吧！”林枫疯狂地咆哮着，手指死死地扣着扳机，枪口冲着人群胡乱摆动着。

和小妖精之间的心灵感应，让他切身体会到了小妖精正承受的痛苦。她挨的 每一箭，每一刀，每一个魔法，都像打在了林枫身上一样。

全文字版小说阅读，更新，更快，尽在⑴6ｋ文学网，电脑站：ωωω．一⑹ｋ．ｃｎ手机站：ｗàｐ．一⑥ｋ．ｃｎ支持文学，支持①⑥ｋ!“哒哒哒哒……”枪机喷吐着火舌，飞溅的弹壳在地面上敲击出清脆的铿锵声。圆阵里的帝国士兵们割麦一般倒下，飙射的鲜血和被打飞的残肢一起四下乱飞。

林枫的枪法是很烂。

但是现在人群实在太密集了，他根本不需要去瞄准，只要压着枪口胡乱扫射，总能让子弹钻进敌人体内。

“古德里安叛国了！”圆阵里的人认出了林枫，纷纷惊呼起来。

“操。去死！”机枪子弹不多，林枫很快就打光了。他站在车顶上，对着人群扔出了燃烧弹。

“干掉他！”亲眼看到二皇子死掉的三皇子殿下嘶声呐喊。一边喊，一边躲避砸进人群的燃烧弹。

他其实是很感激林枫的。如果不是古德里安干掉了二皇子，那三皇子殿下还得想办法，趁着这混乱自己出手杀掉皇兄——今天这种混乱的局面，最适合做这种见不得人的事情了。只要做得隐蔽点，事后往刺客头上一推。谁也奈何不了他。为了皇位，三皇子殿下不介意对自己的兄弟下手。

不过就在三皇子殿下暗自琢磨怎么对皇兄下手时，趾高气扬的皇兄就突然挂掉了。这让三皇子殿下情很好。毕竟不用亲自出手对付自己的兄弟，也可以让他良心上少一点负担。

不过感激归感激，为了自己的安全着想，他还是得干掉看起来已经疯了的古德里安。他可不想像皇兄一样，刚刚成为皇位的第一顺位继承人就挂掉。

位于圆阵最外围，一直没参与对小妖精攻击的骑士、骑兵们不用殿下招呼，早已向着林枫和他的战车冲去。

“都去死！”林枫向着那百余骑引导出了一枚火箭弹。只听咻地一声啸响。火箭弹钻进人群中，轰然爆炸。火焰和黑云腾空而起，乱飞的弹片嵌进了人身马身。最接近爆炸中心的骑兵和骑士们死无全尸，靠外围的骑手们也纷纷坠马。

这一记变异加强版的火箭弹直接干掉了40多名强大的骑士和骑兵，但还有50余骑向着林枫疯狂的冲来！

燃烧弹威力大，但是吟唱需要时间，骑手们又在高速移动。很难造成大量杀伤。

硫酸雨虽然能瞬发，但是威力相对较小。只能对付单个敌人。骑兵们又身披重甲，硫酸雨很难对他们生效。别的变异法术要么威力小，要么威力大却需要长时间吟唱引导，对付骑兵基本无效。

而如果被骑兵近身的话。即使林枫有着一身刀枪难入的铜皮铁骨，也会被这群强大的骑士和骑兵们拆成碎块！

但是林枫并不惊慌。

虽然大部分手下都没在身边，虽然连州长都前去召集人马了，可是红蜘蛛还在天上，撒克蝎子还在地下。

“轰隆！”一声巨响，撒克蝎子钻破坚硬的石板地面，破土而出。

高速旋转的蝎子尾巴从冲在最前面，离林枫只有不到5米距离地一名骑士的马腹下钻入，穿透马身之后。又从哪个骑士的屁股下面钻了进去。一直钻透了他的头顶！

“把他们全干掉！”林枫红着眼睛，气势汹汹地对着大半身子已钻出地面的蝎子吼道。

蝎子嘎嘎怪叫着。迎向那50余骑，很快就打作了一团。

而林枫自己，则驾着悍马战车，继续朝着人群撞去。

天空中，红蜘蛛疯狂地倾泻着机关炮弹。他没有发射导弹，小妖精的伤势已经很严重了，如果发射导弹，小妖精根本承受不住那狂暴的爆炸冲击波。

所以红蜘蛛用机关炮弹射击。他先是炸平了小妖精周围攻得最凶的近战战士们，然后将发射远程火力的魔法师、弓箭手们一个个敲掉。在他精确的射击下，即使被保护得最好的魔法师，除非有着高端的魔法盾护体，否则难逃粉身碎骨的噩运。

本来魔法师们最擅长逃命。他们的“瞬闪”能够在瞬间逃出数十米开外，撤离战场。

但是现在他们所处的位置，却是河边桥头的广场，又在圆阵中央。即使使用瞬闪，也没办法逃进建筑群中，逃离天上那个速度快得惊人的飞行傀儡的攻击——“瞬闪”的冷却时间很长，没有正常的人类能连续不断的使用。在现在这种地形条件下，使用瞬闪除了浪费魔力之外，根本毫无用处！

在红蜘蛛的帮助下，遍体鳞伤的小妖精终于撑完了剩下的时间。在发动“瞬闪”离开之前，她发泄一般触发了雷霆王之怒上的大规模杀伤性魔法“星辰碎屑”和“雷霆咆哮”。这两个强大的法术，将她身周20米半径的范围内所有的活口彻底清空。至少有近百人死在这两个法术之下。

到了这个时候。她也不在乎武器会不会暴露了。反正林枫都亲自杀过来了，再隐瞒还有什么意义？

然后她发动瞬闪，闪到了悍马车上。

“笨蛋，我还撑得住，为什么要过来？”她怒瞪着林枫，不顾遍布躯体的伤口还在冒着血，叱道：“你一来，我就前功尽弃了！刚才那样拼死隐瞒现在一点意义都没有了！”

说到这里。

她只觉一阵委屈涌上心头，眼中闪烁出晶莹的泪花。

“蠢女人！”林枫以意念指挥着悍马车冲出人群，脱离了圆阵。到了圆阵200米开外之后，他冷冷地看着小妖精，说道：“你是世界上最蠢的女人。我宁愿被整个圣意志帝国追杀，也不愿失去你，你明白么？”

“你……”小妖精心中一酸，眼泪夺眶而出。随后一阵眩晕，无力地躺倒在车顶上。

到了这时候。这身体已经残破得无以复加的小妖精，终于支撑不住了。

看着小妖精身上那大大小小触目惊心的伤痕，看着插在她身体上的数枝箭矢，看着那不断涌出的殷红鲜血……刚才还冷言以对林枫，虽然脸上还是木无表情，但他眼中不知何时已噙满了泪花。

“蠢女人。”他喃喃地说了一句，然后将一粒最好的治疗石塞进了她口中。除此之外。他还拿出了一瓶大剂量地速效治疗药水，灌进了小妖精嘴里。

“你们必须死。”做好这些之后。林枫仰起头，用力眨了眨眼，让险些坠下的眼泪倒流回去。深吸一口气后，他回过头。看着不远处正承受撒克蝎子和红蜘蛛空地双重打击的圆阵，面目极度狰狞，“你们一个也别想活！”

“殿下，殿下！”一个凭着一身极品装备，扛住了机关炮轰炸的魔法师使用瞬闪出现在三皇子殿下身旁。他拉着皇子殿下的衣袖，大声道：“我们必须撤退！那个飞行傀儡太可怕了，我们根本没法儿与它对抗！如果在这里耽搁下去，我们可能全部死光！”

“帝都的皇家空骑团呢！”三皇子殿下大吼道：“他们怎么不出动？”

“呃……”魔法师怔了一下，他也有些想不通了。皇家空骑团那些驾御鹰鹫、狮鹫的空骑士们。怎么到现在还没见人影？空骑团的总部设在皇宫中，就算皇宫也被暴民围住。可是空骑团还是能直接起飞赶来增援哪！不过现在不是想这些的时候了，还是逃命要紧。

“殿下，就算皇家空骑团来了也不是那飞行傀儡的对手啊！血肉之躯怎么可能与钢铁对抗？而且那飞行傀儡的速度，根本不是飞行魔兽能够追及的……殿下，下令撤退吧！我们不能再这样耗下去了！”

“撤退？怎么撤退？那飞行傀儡的速度这么快，我们根本逃不过它的追踪！”三皇子挥舞着手臂大吼道：“妈的，那是古德里安的飞行傀，儡，杀了皇太子和沙罗曼大人的刺客跟他是一伙的！我要杀了古德里安，杀了汉尼拔！我要兵发巴伐利亚，荡平巴伐利亚公国！”

“那是以后的事情，殿下！”魔法师大声道：“躲过今天，以后想做什么都可以！我们必须分散撤退，这么多人向着四面八方同时撤离，即使那个飞行傀儡，也没办法追到所有人！”

三皇子咬了咬牙，狠狠地点点头，吼道：“所有人脱离战斗，立即撤退！撤退方向自己选择，不要扎堆，尽量分散！”说罢，他在几个卫兵的掩护下，率先向着圆阵外跑去，边跑边恶狠狠地诅咒着直到现在还不见人影的皇家空骑团。

“我要把空骑团的长官全部撤职，我要把他们全部投进监狱，让他们在监狱里呆一辈子！”皇子殿下吼叫道。

“这一来，就没人能去北郊军营报信了。”皇宫，皇家空骑团的营地，卡缪看着空骑起飞场上横了满地的空骑士和飞行魔兽的尸体，满意地说道：“赫耳墨斯大人，多亏有您帮忙，否则我一个人根本无法阻这么多空骑士起飞。”

“举手之劳。”黑龙淡淡说道：“圣意志帝国的皇家空骑士看来一直在拱卫帝都，很少经历实战考验。他们的战斗力太弱了，就算起飞，也逃不过古德里安飞行傀儡的狙击。卡缪，我们是否该去外面玩一玩？帝国的高官和贵族虽然有很多陷入了混乱，但仍有许多人留在家里。”

“当然，赫耳墨斯大人，有您出马的话，在现在这种混乱的局势下，没有任何人能脱过您地狙杀。我想……古德里安他们现在应该也正忙着四处猎杀帝国高层吧？就现阶段而言，我们跟古德里安他们的

目的是一致的。”卡缪笑道：“所以能帮他们，就尽量帮他们。大帝之城的这场浩劫，结束得越晚越好。”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208章 无力回天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32 本章字数:5153

正承受着红蜘蛛轰炸，以及撒克蝎子冲阵屠戮的圆阵轰然四散。

位于圆阵中心的帝国官员们在卫兵的保护下，向着四面八方分散逃逸。

这附近早就没有大量暴民了，周围的环境又还算开阔。千余人分散逃跑，就算以红蜘蛛的能力也没法儿将他们全部截住。

有水性好的干脆直接跑下河堤，一个猛子扎进河中，或顺流游下，或潜游至河对岸。当然，帝都的官员贵族们很少有会水的。虽然大帝之城就有一条城中河，但是官员、贵族们多是养尊处优之辈，会游泳的极少。就连身手不错的武官，也大多不识水性。因此从河中逃掉的，多是些普通士兵，没有任何狙杀价值。

“重点关注官员和贵族！”林枫向红蜘蛛和撒克蝎子下达了命令：“敌方主力战斗人员中，除骑士和皇家精英卫士外，普通帝都卫兵概不理会！”

这近千人中，有百余人是帝都官员、贵族，以及少数几个皇室成员。打到现在，骑士和皇家精英卫士已经所剩不多，普通的帝都卫兵倒占了多数。

虽然官员贵族们混在士兵群中，但是他们的衣着太显眼了，很容易被认出来。红蜘蛛在空中展开狙击，机关炮弹精确地点射着官员、贵族及骑士、皇家卫士们，但是效果并不能完全令人满意。

帝都的官员、贵族们颇多家财。几乎每个人身上都有一两件防护能力不错地魔法装备。而骑士、皇家精英卫士们更不必说，这些战斗人员的护身装备与官员们比起来，只会更多。

如果是出其不意的偷袭，还能在他们的护身装备发挥作用之前置他们于死地。但现在这些四散奔逃的人们都有所准备，想单凭一两发机关炮弹干掉他们就不是那么容易的事了。红蜘蛛往往要点射一到两发炮弹，才能令他们的护身魔法盾崩溃。再追加一发炮弹，方能夺取目标性命。

他每次出击时的携弹量本就有限，刚才解救小妖精的时候又消耗了一大半机关炮弹。因此这回追击逃敌时。直到打空了所有的机关炮弹，也不过打死了20多个官员，10多个骑士、皇家卫士而已。

“机关炮……看来更适合用来对付普通士兵……”红蜘蛛对自己的战果也非常不满意，他小声嘀咕了一句，将一直未曾发射的5枚导弹一次性全部打光。

轰隆……5声巨爆先后响起，地面上腾朽朵硕大的蘑菇状黑云。弹片、石块在冲击波的推动下朝着四面八方飞溅，瞬间抹平了5股溃敌。

可怜的三皇子恰恰就在这其中一股溃兵中……

“嘎嘎……”红蜘蛛怪笑一声，开始近战肉搏。他的战斗方式很简单，先飞到一股敌人上空。然后迅速变身成机械人，凭借自重和俯冲时的力道，直接用一双大脚踩下去。

在这样强横地冲击力压迫下，即使是数重魔法盾也支撑不住，往往一触即溃。位于他脚下的受害者，全都毫无悬念地变成了肉饼！

完成一次踩踏之后，他便又化身成战机冲天而起。接二连三地使用他这一简单战术。

在这剑与魔法的世界中，红蜘蛛最强的攻击方式并不是机关炮和导弹。而是以钢铁之躯肉搏！

撒克蝎子没有红蜘蛛那样强横的远程攻击，也不具备他的速度和体重优势。但是蝎子在林枫的队伍中，其近战能力却是仅次于红蜘蛛！它那三叉戟样地蝎尾旋转起来，连黑龙的腹部都能洞穿。再坚固地骑士甲在它的蝎尾面前。也脆弱得有如纸糊！

虽然有些人的魔法盾能够在它的攻击下勉强支撑数秒，但若在这数秒内不及时逃离蝎子的攻击范围，这些人仍免不了盾溃人亡的结局。

在这混乱的追逐战中，蝎子的战果也很辉煌，论起杀人数量来比起红蜘蛛还要多。只不过它杀的多是些普通的小兵。没办法，它不会飞，因此没有红蜘蛛那样开阔的视眼，也无法做到像红蜘蛛一样对既定目标进行精确打击。唯有在追击途中见人就杀。

林枫驾着悍马战车，一路疯狂地追逐溃敌。沿途撞翻无数无心恋战的溃兵。偶有小股士兵停下来结成战阵。妄图阻挡他的追击，却被

他用燃烧弹葬进了火海。

这时州长已经将艾莉莎和18卫士召集了过来。加入了追杀行动中。在红蜘蛛、撒克蝎子这一空一地两大煞星的配合下，18卫士大开杀戒，尽情杀戮着这些从前他们根本不敢敌对的帝国精锐。

林枫他们的运气很好。如果是堂堂正正地阵战，以皇家卫队及帝都军队的精锐程度，他们这点人根本就不够人家塞牙缝的。就算有红蜘蛛、撒克蝎子配合，他们也只能逃命而已。哪里能像现在这样追着人家尽情杀戮?

之所以会有现在这种效果，还多亏了这莫名其妙爆发的全城暴动。帝都军队处处救火，根本没法儿集中兵力。还有大量皇家卫队守卫在皇宫之中，防止暴民冲入皇宫劫掠。因此集中在这里的帝都军队数量不过千余人，却有百多位帝国高层需要他们保护。

千余帝国精锐的战斗力自然很强大。若是进行纯粹的地面战，林枫他们这点人手没有丝毫胜算。除非又像上次打狼骑兵一样，开启泰鲁斯的避难所，并制造出某种绝境态势，逼得帝国军队不得不进入避难所寻求决战。

但这次的情形与打狼骑兵时大不相同。这千余帝国军人只需要保护帝国高层就行了，根本没必要与林枫他们决战。

因此。

若没有红蜘蛛的制空能力，林枫就算下决心与帝国撕破脸皮，也没法儿击溃千余人组成的圆阵，更没办法大肆追击他们了。

说到底，这一阵帝国之所以败得这么惨，全因为他们彻底失去了制空权。当然，腓特烈三世这精神支柱被摧毁，重要首脑又接二连三地被杀。令他们失去了有效的指挥；帝都暴乱，令这些帝国军人无心恋战，也是他们这么快就败北溃逃的重要原因。

至于三皇子的命令，不过是无关紧要的催化剂罢了。若三皇子不下命令，那么当妮悠脱离圆阵后，红蜘蛛就能无所顾忌地以导弹攻击那样的话，圆阵最终还是要崩溃，丧失斗志的帝国军人们还是会四散奔逃。

说到这里，林枫还真得感谢卡缪和黑龙赫耳墨斯。要是没有那两位潜入皇宫。在皇家空骑团升空之前将他们全歼。就算红蜘蛛能在空

战中全歼皇家空骑团，却也没办法将小妖精救出来了——在小妖精最危急地时刻，正是红蜘蛛点射解决了围攻她的大量敌人，打熄了多个针对她的远程火力。若是红蜘蛛被皇家空骑团缠住，小妖精又怎能撑到脱困时间?

当然，林枫是不会知道卡缪和黑龙赫耳墨斯的作为了。

出于多方面的考虑，汉尼拔没有带队加入林枫他们的追杀战中。只在暗中继续他的狙杀行动。林枫虽与圣意志帝国撕破脸皮，这叛国罪是担定了。但汉尼拔还不想这么快就把祸水引到巴伐利亚公国头上。

大帝之城就算在今天的暴乱中变成一片废墟。帝国的实力也不会因此损耗太多。至少，摆平巴伐利亚公国还是绰绰有余。

所以，林枫可以明目张胆地对抗帝国，汉尼拔却不可以。

虽然林枫今天地行动肯定会给公国带来不少麻烦。但到时候公国只需要宣布今天这事纯粹是他的私人行为，与公国毫无关系，将责任全推到他头上，公国就能很轻松地撇清干系。

反正古德里安已经是黑锅专业户了，汉尼拔相信他一定不会介意再背上这个天大的黑锅的——认真计较起来，这也不算什么黑锅。古德里安确实是明目张胆地杀戮帝国高层和军队，这事实怎样都隐瞒不了的。杀人灭口都行不通的，古德里安他们就这么一点人，根本没办法清光所有的目击证人。

……

林枫他们的追杀行动持续了半个小时。在红蜘蛛的半小时战斗时限到期后。林枫等人结束了追杀行动。

在那半小时中。红蜘蛛以一己之力，几乎把从圆阵中逃出的所有帝国高层全部杀光。只有不到10人侥幸逃过了狙杀。

有些人逃进建筑物之后，自以为安枕无忧。结果红蜘蛛直接摧毁建筑物，将他们活埋在建筑废墟之中。还有些人躲进某些建筑的地下室中，结果却被擅长钻地的撒克蝎子寻出来干掉。在红蜘蛛和蝎子的空地配合之下，帝国官员、贵族们几乎是上天无路，入地无门。那不到10人地幸存者们，算得上人品大爆发了。

与帝国高层比起来，普通的帝都士兵就比较幸运了。虽然他们也有不少人被杀，但最终逃出生天的，却有不下400人。但是骑士、皇家精英卫士却是一个生还的都没有，全部被杀死在逃亡路上。

林枫他们的悍然追杀吸引了不少暴民。很多暴动的流氓组织跟在林枫他们身后趁火打劫，夺取帝国军人们的精良装备来增强他们的实力。这其中以帝国各敌对国的间谍组织起来地暴动团体最为热情。

在这半小时地追逐战中，林枫他们身后汇聚了不下5000人的暴民队伍，跟着他们杀人放火。红蜘蛛摧毁地建筑只有不到50栋，而那些暴民们则至少放火焚烧了200余栋建筑！他们就像蝗虫，所过之处烟火四起，尸横遍野，数条街区被他们夷为平地！

当林枫一伙退出之后，这伙暴民继续革命，其中还产生了好几个领袖。他们分成4队，向着四个方向进发，沿途招降纳叛，吸引着更多的暴民加入。

暴动团伙像雪球一样越滚越大，到最后这四股最有组织的暴动团伙，人数全部达到了5000人以上！而且其中不乏帝国正规军人！

他们杀戮不肯合作的帝国军人，夺取武器武装自己。他们劫掠武器商铺，用完成的、未完成的种种利器武装起来。他们在一些帝国军人的带领下，砸开城中卫戍军队的武器仓库，获得了大量军用弓弩。他们中间……甚至出现了不少法系职业者！

无组织的暴民们漫无目的地四下劫掠，杀戮。而这些有组织的暴民们，已经将他们的最终目标确定为……帝国皇宫！

到了晚上十点左右，大帝之城中已经不存在有组织抵抗的军人了。除了皇宫、使馆区、教堂、以及少量由贵族私人卫队保护的贵族、官员聚居区之外，整个帝都已尽数沦入暴民手中！

而皇宫现在已经被数万有组织的暴民围困！

甚至还有大量暴民在有心人的组织下，夺取了大帝之城各城门、城墙的控制权。这时候就算城外北郊军营里的军队反应过来，赶来增援，一时间也难以打进城去，平息暴乱了。

在这个时候，林枫等人早已退回了使馆区，吃完了晚饭，坐在屋顶上看着沸腾的大帝之城。

城中狼烟处处，无数冲天而起的火头映红了夜空。喧嚣声、杀伐声、房屋倒塌的轰隆声不绝于耳，间中夹杂着无数凄厉的哭喊声、惨叫声。

使馆区的外围街道上，各国使者带来的卫队组成了一道钢铁防线，以防止暴民的冲击。使者们或忧心忡忡，或兴灾乐祸，甚而兴致勃勃地坐在屋顶上，站在围墙上，欣赏着这百年难得一见的暴动场面。

“帝都的高层几乎全葬在这场暴动里。”林枫摸着下巴，微笑着看着被火焰和血光染成猩红的夜空，“帝都的军队不是被击溃，就是被冲散，甚至加入了暴动之中。剩下的也全部集中到了皇宫卫戍……现在既不存在有足够威望的高官、贵族，又缺乏足够的军队。大帝之城变成废墟，几乎已成定局！对了，你们谁知道我们究竟杀了多少高官？腓特烈三世的儿子们究竟还剩下几个？”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209章 天使的请求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33 本章字数:7423

“大概……杀了好几百吧。”参加了战斗的艾莉莎不是很确定地说道：“在被你叫去参与追杀之前，我带着你的卫队杀掉了大概15个。别人杀了多少我就不知道了。”

“怎么可能有这么多？”林枫摇头道：“最多一百出头，绝对不可能达到几百人的数量。今天参加观礼的官员和贵族在三百人上下，混乱刚开始的时候，起码有一半被冲散了。有的被误杀了，有的逃回了家中。最后聚到那圆阵中的，也就一百出头而已。”

“就算只杀掉这一百多人，帝国高层差不多也瘫痪了。”艾莉莎脱下头盔，露出布满鳞甲的面庞，一头迷人的秀发在夜风中轻拂，“如果腓特烈三世的儿子们全部死在暴动中就好了。皇帝一旦绝后，分封外地的几个亲王肯定会争夺皇位。圣意志帝国……极有可能四分五裂！”

“腓特烈三世有十七个儿子。”林枫摇头轻笑，“他们不会那么倒霉的。”

“说不定哦。”仙女龙姐姐缓步上前，与林枫并肩而立。她遥望着城中的硝烟战火，微微蹙起秀眉，“那位黑龙并没有离开大帝之城，我

能感应到他不经意间泄露出来的气息。从他偶尔泄露出来的气息辨来，他现在正在城中杀人。

“黑龙是卡缪请来的，而那个卡缪昨天却又将路线图泄露给了我们。他既希望能借腓特烈三世之手除掉古德里安。又想着能让古德里安除掉腓特烈三世。现在我们可以肯定，卡缪一定是为某个第三方势力效力地。而那个第三方势力，对圣意志帝国不怀好意。

“现在帝都暴动，正是动摇帝国根基的大好时机。卡缪一定不会错过这么好的机会。依我看，他现在应该正在和黑龙暗杀帝都中的高官和贵族，尽情地搅乱局势。以黑龙的实力，在现在这种大混乱的局势下，只要不碰上大宗师级的高手。任何次一级的高手若给他偷袭，基本上都会被他瞬间杀死。现在城中够资格单独阻止黑龙地，就只有那个天使和红蜘蛛了。”

黑龙赫尔墨斯这种传奇级的强者，显出龙形功率全开的话，其气息固然能扩散出不知多远。但若他化**形，刻意隐藏气息，其气息就不是一般人能感应得到了。

仙女龙姐姐与他同为龙族，对龙息极为敏感。所以才能在较远的距离偶尔感应到他泄露出来的气息。但是像林枫、艾莉莎这一级的高手，却是无论如何也感觉不到。

林枫笑了笑。说道：“你的意思是说，黑龙赫耳墨斯很可能将帝都的皇子们全部干掉？”

“极有可能！”仙女龙姐姐轻轻点了点下巴，“这头黑龙的实力太强了。若大帝之城中秩序井然，即使强如黑龙，也不敢大肆袭杀。他地实力是很强大，但正因为他这强大的实力，令他即使尽力隐藏气息。

也会在出手的那一瞬间，泄露出强大而明显的黑暗气息。

“大帝之城不乏高手。若气息泄露。被人感应到并且记录下来了，自有擅长追踪高手借此寻出他的行踪。届时黑龙再强，也无法以一己之力与整个大帝之城对抗。但现在这种混乱的局势，却正好给了黑龙绝佳的时机。他就算做得再过分。这时候也没人有精力去管他了。大家自保都还来不及呢！

“像天使安琪儿，这时候应该正忙着守护圣主教堂。圣堂武士、圣殿骑士的神术，虽然对黑龙有极大的针对性，能给黑龙带来额外的伤

害加成。但他们这时候也不会放弃守护教堂和教会产业，去管黑龙的闲事。

“帝都中忠于皇室的那些顶级高手们，这个时候恐怕也只能龟缩在皇宫守护，无力在一片混乱的大帝之城中找黑龙麻烦。贵族们供奉的高手，也只会忙着照看自家的产业。至于我们……呵呵，就更不会管这闲事了。”

“所以说。如果腓特烈三世的儿子们运气不好。没能在暴动开始后，即时离开大帝之城。或者找到绝对安全的所在隐蔽的话……他们很可能会被黑龙和卡缪一网打尽。别忘了，卡缪可是连游行路线图、刺客埋伏点这种机密都能搞到的能人，他肯定认识所有的皇子。”

今天这次游行活动，除了皇后坐镇皇宫之外，皇室成员几乎全部到齐。腓特烈三世的十七个儿子全部参与了游行，在混乱开始之后，皇子们就分散开了。皇太子被妮悠干掉，二皇子被林枫一颗流弹误打误撞地杀死，三皇子更倒霉，被红蜘蛛的导弹炸得尸骨无存。

不过林枫他们只晓得皇太子挂掉了。至于二皇子和三皇子，由于死得实在太窝囊又太莫名其妙，因此林枫他们根本就不知道自己还干掉了两个皇子。

“呵呵，但愿黑龙和卡缪真能干掉所有的皇子。那样的话，圣意志帝国的亲王们就只会忙着争皇位，暂时就不会有人来计较我的叛国罪了。”林枫摸着下巴，笑得很开心，“等到他们确定了皇位的归属，兽人帝国的进攻应该就开始了。到时候，就更不会有人在那节骨眼儿上找我的麻烦。”

本来林枫打算将刺杀皇帝的罪名栽到兽人帝国的头上，然后想办法怂恿圣意志帝国主动对兽人帝国发动报复战争。计划本来进行得很顺利，就算城市暴动出乎他的意料，但最终的结果也不会偏离原先预期的轨道。

可是小妖精深陷重围，危在旦夕，这让林枫不得不改变计划，直接与帝国撕破脸皮。

虽然杀皇帝的罪名还是由兽人帝国来背，但是叛国罪林枫却是逃不掉了。事情发展到这一步。帝国在解决内忧之前，根本不可能主动对兽人帝国发动报复战争。因此，战争的节奏还是掌握在兽人帝国手中。

虽然功亏一篑，但林枫并不懊恼，他根本就不怕这什么叛国罪。就算圣意志帝国没有因皇帝及皇子们的死亡而分裂，就算腓特烈四世顺利继位，在兽人帝国发动战争之前，派大军来找他麻烦，他也毫不担心。

他来到这个世界时本来就一无所有。现在却名利双收，又有众美相伴，已是大大地赚了。帝国派兵讨伐他又怎样？大不了扔下领地，买船出海去莉雅家做上门女婿。反正艾莉莎的传说之剑有着足够大的储物空间，装下他积攒和劫掠来的财富绰绰有余。有钱又有实力，何愁不能东山再起？

拍电影的事业也不会因为逃亡而中断，最多……兴建梦工厂大剧院的工程会暂时搁置罢了。但只要一有机会，他就能夺回属于自己的东西。梦工厂大剧院，终究会成为阿喀硫斯大陆上地一颗明珠。

不知何时就会爆发的第三次世界大战。就是林枫翻盘的机会！

“明天天一亮就出城。”林枫眯着眼睛，看着夜空中的烟火，“帝都的热闹我们就不凑了。”

“汉尼拔呢？他到现在还没回使馆区呢！”一直很沉默的伊丽莎白终于开口了。

她对圣意志帝国还是有些感情的，与皇帝舅舅和有限几个表兄表弟们之间，也有着很不错的情谊。虽然她明白皇帝舅舅咄咄逼人在先，又曾对古德里安屡下杀手，古德里安被迫发起反击是天经地义。但这不代表她就能对亲人们的死无动于衷。

所以她没有参与混战。一早就回到了使馆区，眼不见为净。而在听到皇帝舅舅和表兄们的死讯之后。又听着林枫和仙女龙姐姐讨论表兄表弟们是否会全部死光，伊丽莎白心里也甚是伤感。

但她又能做些什么呢？她不姓腓特烈，她的姓氏是巴伐利亚，以后还要改为凯撒斯。她现在只能为自己的国家。自己的丈夫考虑。别人的生死存亡，都与她无关了！

所以在沉默良久之后，她终于还是极力排遣了心中的伤感，开口说话了。

“汉尼拔？他现在杀得正过瘾呢！”林枫轻笑一声，仰望夜空：“他的活动范围一直在我巫师眼的侦测范围之内。这小子非常狡猾，知道

我能看到他，一旦出现危险，我也一定会赶过去帮他。所以他一直不曾走出巫师眼的侦测范围之外。

“唔……他现在正带着他的追随者们，和一群皇家精英卫队在一起。专门清剿那些无组织、无目的。

只知道四处劫掠的暴徒。哈。他太狡猾了，这一来就有人证实他是镇压暴动的功臣了。而且……那些暴徒们劫掠地钱财。被他和皇家精英们瓜分了！啧啧，这是名正言顺的战利品，任谁都没办法挑剔的。”

“派个人去把他叫回来吧。”伊丽莎白有些忧郁地说道：“今天的局势太混乱了，我怕汉尼拔出现意外。这一天我已经失去很多亲人了，我不想……不想再失去他这个至亲。”

“不用担心，汉尼拔可比你想得要精明得多了。”林枫淡淡说道：“他今晚必须建立更多的功勋，以减弱我的叛国行为给巴伐利亚公国带来的影响。而明天他也不会跟我们一起离开的，他必须在大帝之城呆到暴动结束。”

“啊……”伊丽莎白小嘴微张，急道：“那怎么行？城里的暴徒这么多，他哪有什么立大功地机会？现在最好地立功机会就是去与包围皇宫的暴徒交战了，可是他才那么点点人……”

“汉尼拔不会那么傻地。“林枫打断了公主的话，“在现阶段，他只会带着人清剿散乱的暴徒，绝不会和有组织的大量暴徒硬碰。除非有大军前来镇压，否则他决不会轻举妄动。唔……他现在带着人向着离这里不远的贵族聚居区进发了。看样子，他是想驱散贵族聚居区外的暴徒，协助贵族们防御，博点印象分哪！”

“哼，汉尼拔最后一定会和我们撇清关系。”艾莉莎轻哼道：“依我看，如果腓特烈四世顺利即位的话，巴伐利亚公国一定会发表个和你断绝关系地声明。取消你的爵位和领地。”

“这是肯定的。”林枫无所谓地耸耸肩膀：“狮心大公甚至还会发表个与伊丽莎白断绝父女关系的声明。但这是没有办法的事，巴伐利亚公国可没有强大到能与圣意志帝国对抗的地步。”

伊丽莎白无奈地叹了口气，显然也料到了这种后果。

“你就不担心么？”仙女龙姐姐问道。

“我担心什么？”林枫哂笑一声，“事情还不一定呢！所有的结果只有在这次暴动结束后才能真正确定。就算事情真到了那最坏的一步，我也没什么好怕地。大不了躲一段时间呗。反正战争就要开始了，等到战争一爆发，我们就有翻盘的机会。嘿，圣意志帝国……强不了多少年了！”

再看了一会儿热闹。林枫等人便下了屋顶，回房休息去了。今天这一天发生的事情实在太多太精彩，即使以林枫的体魄的精神力水平，也有些感到乏了。

下去之后，林枫先去瞧了瞧小妖精。小妖精的伤势恢复得很好，在治疗石和治疗医剂的双重功效下，她那一身可怖的外伤基本上已经愈合了。只是连番大战严重损耗了她的精神力，令她暂时无法醒来。

“傻女人。“林枫怜惜地摸了摸她苍白的脸颊，在她额上印下轻轻一吻。对在屋中负责照顾她的狐女米莲妮说道：“今晚辛苦你了，一定要好好照顾好她。”

“是的老爷。”狐女微微颔首，柔声应道。

林枫大步出了小妖精的房间，回到自己房内，重重地躺到了床上。

那大床之上，莉雅、伊丽莎白、小猫咪三女已在等候着他。待他躺到床上后，三女便替他除下了衣裤鞋袜。然后又各自为他按肩着肩背大腿，替他解除疲劳。

“古德里安。我们带着那么多女奴，明天能顺利出城么？”公主一边轻柔地给他捏着腿，一边小声问道。

“没问题……”林枫闭着眼睛，声音已有些迷糊：“明天让撒克蝎子打个地道出来。我们从地道出去。只要能离开大帝之城……我们就安全了……”

就在他沉重的眼皮快要牢牢地粘合在一起时，房门外传来了州长的声音：“古德里安，有人想见你。”

“是谁？”伊丽莎白代林枫问道。

“是那个天使。”

“天使？”林枫张开双眼，睡意消失得无影无踪。他从床上跳了起来，用力搓了搓脸，说道：“把她请进会客厅，准备糕点和咖啡，我马

上就过来。”

进驻使馆区的各国使者们，都有一套独立地庭院。每套庭院中除了精致的住房之外。还有会客厅、浴室、餐厅等房间。

“那只天使这时候跑来做什么？”莉雅不满地说道：“都这么晚了。她不休息我们还要休息呢。再说，她不用守护教堂么？”

小精灵知道古德里安今天险死还生。又冲杀劳累了整天，正是需要休息地时候。因此对天使的来访十分不满。

“别抱怨了，说不定天使小姐有什么重要的事情找我商量呢！”林枫在小精灵红唇上轻吻一口，笑道：“再说，妮悠的伤势好转太慢，正好请她帮忙治疗一下。天使的治疗神术可是无人能比呢！”

说这番话时，公主和小猫咪替他将刚脱下不久的衣服又穿了回去。小精灵也不再抱怨，跳到床下，替他穿好靴子，系好了靴带。

林枫穿戴整齐，大步走出卧室，来到了客厅之中。

那有着一双雪白的羽翼和一头白金色短发的天使美人，正坐在客座上浅饮着咖啡，见到林枫进来，她微笑着站起身来，颔首笑道：“晚上好，古德里安先生。这么晚来打扰你，真的很抱歉……”

林枫摆了摆手，哈哈一笑：“别这么说，安琪儿小姐。其实我应该先登门拜访你才对。今天要不是你出手相助，我的艾琳婕姐姐可就有大麻烦了。”

两人寒暄客套了几句，分宾主坐下。

林枫端起咖啡杯，浅饮一口，笑问道：“安琪儿小姐，今天大帝之城一片混乱，圣主教堂正是需要守护的时候。你怎么会在这么危险的时刻离开教堂，到我这里来呢？”

“圣主教堂很安全。”安琪儿微笑道：“教会声望正隆，又有护教的圣殿骑士团和圣堂武士，其战力可不是一般武装暴民能比的。有没有我其实都一样。”

“原来如此。”林枫点点头，作恍然状。其实对教会的实力，他早就心里有数。无论是圣殿骑士还是圣堂武士，都是魔武双修。确切地说，是神术与武技兼修。他们的神术既能用来治疗，又能用来杀敌。还有着异常强大的防御能力。而他们的近战武技虽然比不上战士、骑士，但在神术配合下，威力也是相当惊人的。

再者，教会除了专司治疗的治疗牧师之外，还有专司战斗的战斗牧师。战斗牧师纯以神术攻击，威力甚至强于普通的魔法。而且消耗少，恢复快，战斗力不容小视。

“那么安琪儿小姐找我有什么事呢？如果有什么需要我帮忙的，您尽管开口。我一定竭尽全力替你完成。”

“咯咯，古德里安先生真是爽快人呢！”天使灿然一笑，说道：“话说回来，我这趟来找你，还真是有事情需要你帮忙呢！”

“哦？”林枫眉头一拧，心叫不妙。他刚才不过是试探性地问问而已，哪里有什么要帮天使的诚意了？再说，连天使安琪儿，连圣主教会都搞不定的事情，他林枫能摆平么？当然，对天使这个恩人，林枫是一定会做到一诺千金的。因此尽管心中苦笑，他脸上却是绽出了很兴奋的笑容，说道：“有事您说话。能为天使效劳，是我的荣幸。”

“呵呵，恐怕你心里在想……能为天使效劳，是天大的麻烦吧？”天使一眼就看穿了林枫的真实想法。

被看穿了心思，林枫既不尴尬，也不否认，只摇头笑道：“麻烦是麻烦，可是我既已答应帮你，又怎会出尔反尔？我古德里安虽然时有说话不算数的行为，但这种背弃承诺之事，是绝不会对你这恩人做的。安琪儿小姐，您尽管放心。”

天使微笑着点了点头，“古德里安先生果然和我想的一样，虽然有时候很阴险，但很多时候，也不乏纯粹的绅士风度。”

“瞧您这话说的……”对天使这番不知是褒是贬的话，林枫唯有苦笑摇头。

“好啦，开个玩笑而已，你可别往心里去哦！”天使眨了眨眼睛，这向来端庄的美女，在这时候却显出几分小女孩的俏皮。那美妙的风情，饶是以林枫的铁石心肠，阅贯美色，也不由心中一荡。瞧着天使的目光不由自主地灼热起来。

这天使擅长精神控制，往往与不经意间影响到别人。她的控场能力虽不及腓特烈三世那般霸道，但那春风化雨、润物无声的影响力，却往往让人不知不觉陷入其中，且不会心生排斥。

见林枫眼神变得灼热，天使微微一笑，收起那俏皮模样，带着点魅惑的姿态嫣然道：“我今天来找你的目的很简单。我希望……你能带

我离开大帝之城。”

“没问题！”林枫不经大脑，满口答应下来。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210章 随便起来不是人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33 本章字数:6775

直到话已出口，林枫才觉察出不对。带圣主教会的天使离开大帝之城？我的天，要真的做了这事儿，其后果比起抗拒圣意志帝国皇帝旨意，带伊丽莎白私奔还要严重！

“你敢算计我？”林枫重重地一拍桌子，结实的木桌在他的巨力下，哗啦一声四分五裂。他冰冷地凝视着天使的眸子，狠声道：“你敢用精神力影响我的判断和决定？天使小姐，你究竟有什么目的？你是否嫌我惹出的麻烦还不够多，还想再推我一把，让我万劫不复？”

圣主教是圣意志帝国第一大教！虽然现在还没达到神权凌驾于君权之上的地步，但教会同样不受世俗法律和道德的约束！

比如林枫招惹了圣意志帝国的皇帝，皇帝想要对付他，还得各个层面考虑一下将会造成的影响。但是圣主教会却没这种顾虑，若林枫招惹了圣主教会，教会可以堂堂正正地派出护教神殿骑士团、圣堂武士、战斗牧师部队前往讨伐。

就算林枫现在有着一层大联盟的英雄光环护体，圣主教会也只需要给他定一个亵渎圣主的罪名，他的英雄光环也保不住他！

圣主教徒遍布全国各地，不少贵族、冒险者、佣兵甚至有名的高手，都是信仰圣主的教徒。圣主教会一声号召，只要不是叛国，自有大把信徒群起响应！更有大批信仰坚定狂热的狂信徒。这种信徒是最难缠地。只要圣主教会一声令下，这些信徒就算刀山火海，也敢一往无前地冲进去。

像今天帝都暴动，各个地方甚至连皇宫都遭到了暴徒围攻，但圣主教的主教堂却鲜少遇袭。就算有异教徒想借机冲击圣主教堂，却无法得到更多人的响应。而零星的冲击则根本无法对教堂构成威胁。还有许多圣主教徒自发组织队伍，到教堂外围参与防御。民众对守护教堂的热情程度，远远超过了守护皇宫——至少。到现在为止，还没有一个民间组织自发地赶去参与守卫皇宫。

想到这里，林枫陡然惊觉——如果天使安琪儿在暴动一开始时便展露神迹，凭她在大帝之城的威望和帝都的信徒数量，安全可以将暴动控制在一个很小的范围内。如果圣主教会派出大量人手，配合安琪儿阻止弹压，那今天这暴动根本就发动不起来！

世俗地权力者们身陷暴动，又在混乱中死伤无数，缺乏及时弹压暴动的能力。但是代表圣主的圣主教会。却一直稳如泰山，完全有能力协助平定暴乱。

那么，圣主教会为什么按兵不动，只自行保护教会产业?

不需要多作思考，结论便呼之欲出——圣主教会也想借这个天赐良机，进一步打击圣意志帝国的世俗权力！暴乱过后，帝国皇室势必威信大减。名声扫地。而圣主教会则可在暴动之后，救治伤病。传播福音，以宗教安抚人们受伤的心灵，进一步扩大教会的影响力！

神权与君权之争，原本不关林枫屁事。但若是答应安琪儿。将她带离大帝之城，那么其中的干系就太大了。林枫想象不到，将安琪儿带走之后，势力大涨的圣主教将能给他带来多大的麻烦。

若只得罪圣意志帝国，他还可以卷着家当跑到莉雅娘家避难。大战在即，圣意帝国不可能因为他跟暗夜精灵撕破脸。但若在得罪圣意志帝国的同时，又得罪圣主教会……届时两强联手，恐怕连暗夜精灵都承受不住压力，不敢再庇护他。

世俗权力者好打发。摆明利害关系。稍微有点头脑的世俗权力者都不会因小失大。但是玩宗教的大多不可理喻，尤其在这个神明确实存在的世界。侍奉神明的宗教人士的想法，更是不可揣度的。天知道他们会不会因为林枫拐跑了天使，而发起一场针对任何敢包庇林枫的国家、种族的圣战！

在林枫想来，在圣意志帝国和圣主教会的双重压迫下，不单止暗夜精灵，恐怕连波其丝帝国都不敢收留他。在大联盟之中，他林大老爷便再无立锥之地！

除非他肯隐姓埋名，低调行事，安安心心做个富家翁。否则若想圆他的电影梦，若想继续在大陆上呼风唤雨，就只能逃亡到亡灵国度、兽人帝国或者血精灵的银月城！

但这代价实在太大了。且不说同盟三国肯不肯接纳他，就算肯接纳他，那同盟三国也肯定只会利用他的武力，把他当枪使。再者，他身上背负着累累血债，无论是血精灵、兽人帝国、亡灵国度，都有重要人物丧生在他手中。他可不想活在被仇恨的目光包围的环境中。

不到山穷水尽的那一步，他绝对不会叛逃到同盟三国！

但若答应了天使的要求，那么他林枫估计很快就会走到山穷水尽的那一步！

所以他现在很生气，对天使安琪儿利用她强大的控制能力影响他、诱惑他的行为异常愤怒。若不是顾虑杀死天使的影响，他早就一团硫酸照脸丢过去了。

林枫心中杀意翻腾，眼神寒冷如冰："天使小姐，您最好给我一个解释。否则…1⑹ ｋ 小 说 ｗαｐ.⑴⑹ｋ.CＮ整理…我不介意用您的灵魂来作召唤末日守卫的祭品！"

被他那恍若实质地杀气包裹，被他森冷如冰的眼神逼视，天使安琪儿却是若无其事。她望着林枫嫣然一笑，这一笑，便如春风化雪，融开了包裹在她周围的杀气。心坚若铁的林枫在她这一笑之下，心潮微微荡漾，寒冰般的眼神也不觉解冻了。

方才还满心杀意的林枫，这时候只觉得她的笑让人很舒服。当她微笑着，用那柔和的目光注视着他时，他感到自己好像整个身体都包裹在温暖地海水中。上方有柔和温暖的阳光照射，周围有甜美的海风轻拂。

他紧绷的肌肉松驰下来，怒瞪的双眸微眯起来，鼻息均匀而惬意。

他，想睡觉了。

天使微笑着，伸出玉手，纤柔的食指点上了他的咽喉。她柔声说道："呵，古德里安先生。如果我手里有一把能破开您皮肤的匕首，您说现在会是一种什么样的情形？"

林枫悚然一惊，睡意如潮水般退却。他盯着天使点在自己咽喉上的食指，额头上冷汗淋淋。

天使只这一笑，便能轻易影响到他，化解他的杀意，抚平他的愤怒。当天使微笑之时，即使精神强悍如林枫，心中也提不起任何警

惕！

有这等可怕的控制能力。天使若手持能剖开他坚韧皮肤的利器，完全能轻松割下他的脑袋，他甚至连反抗的机会都没有！

而即使天使现在手上没有武器，林枫也相信，如果她愿意的话，她那只柔嫩的，略带点冰凉的食指。也能在瞬间爆发出足以炸断他脖子的可怕能量！

人人都说天使不擅长战斗，只擅长治疗和防御。但林枫现在对这种说法嗤之以鼻！

他压下心中的惊骇。冷冷道："你在威胁我？"

"是你先威胁我的哦，古德里安先生。我只是个可怜的、长翅膀的鸟人罢了。不被你欺负就谢天谢地了，哪里敢威胁你呢？"天使俏皮地眨了眨眼睛，收回了食指。微笑道："古德里安先生，现在我们能好好谈谈了么？"

"有什么好谈的？"林枫舒了口大气，犹有余愤地撇撇嘴，"你能力这么强，大帝之城中谁能阻止你离开？你想走，随时都可以拍拍翅膀，飞得无影无踪。还用得着让我带着么？"

安琪儿苦笑着摇了摇头，叹息道："我要是能随时离开，又怎会来求你帮忙呢？事实上。我的活动范围被死死地限制住了。根本无力自行离开。"

"你开什么玩笑？"林枫失笑道："大帝之城里有谁够份量限制住你？"

"你不信么？"安琪儿无奈地叹了口气，伸出小手。握住了林枫的手。她抓着他的手，慢慢地移向自己的胸脯。

"喂喂喂，你这是干什么？"林大老爷讶异地看着天使的动作，心里既惊又喜。摸天使地咪咪？这种事情很有挑战性啊！当然，这种时候林大老爷还是要稍微矜持一下的："我可不是个随便的人……虽然我随便起来就不是人！"

话音刚落，他的手便给天使拉着，按到了她的左乳下方。

"哦……"林枫轻吟一声，五指一紧，握住了她的**。天使的身材自不必说，她的胸脯挺拔，手感一流。虽然隔着一层长裙，但是摸起来仍令人销魂不已。

“古德里安先生，我，我不是这个意思……”天使的小脸儿红了红，用力地按住了林枫的手，不让他再胡乱动弹。被他揉捏了几下，胸脯上一股异样的感觉扩散到全身，即使矜持如天使，身子也有些酥软了。

“……那你是什么意思？”林枫有些摸不着头脑了。他的手贴在天使的左乳下方，手指也不再动弹，莫名其妙地看着脸红红的天使小姐。

天使略显羞涩地说道：“你，你仔细感觉……”

林老爷神情一肃，眯上眼睛感觉了一阵，一本正经又恬不知耻地说道：“唔……手感相当不错！”

“……”天使白了某只色狼一眼，嗔道：“人家哪里是让你感觉这个了？人家是让你感觉一下我的心跳！你这人，还真是会趁机占便宜！”

“哦？感觉心跳么？”林枫没有半点不好意思的样子，很自然地说道：“谁叫你事先不说明的？我还以为你是让我摸你咪咪呢，这等便宜不是不占白不占么？你……不对！”

他忽然眼神一凝，眉心一紧，手抚在她乳根下仔细感觉了一阵。随后又撤回手，起身走到天使面前，蹲下身子，将耳朵贴到了她的乳根下，细细倾听起来。

听了十数秒，林枫讶然道：“这怎么可能？你怎么没有心跳！”

天使轻轻点了点下巴。声音有些凄凉地苦笑道：“不是没有心跳，而是……我根本就没有心脏。”

“没有心脏？”林枫怔了怔，说道：“这不可能吧？你是天使又不是亡灵，没有心脏怎么能活下去？难道……难道你们天使这种生物，是不需要心脏地？”

安琪儿凄然道：“不，我跟人类一样，心脏是生命中枢。失去心脏，我一样会死。”

“那你怎么还活着？”林枫真有些摸不着头脑了。他保持着将耳朵贴在天使乳根下的姿势，左手抚上她平坦的腹部，右手摸上了她的大腿，一本正经地说道：“喏，还有体温哪！”

“……”天使又无语了，这个家伙，是她生平仅见的能在占便宜的时候，还如此正经的第一人。

砰地一声，大门推开了。汉尼拔突然撞了进来，大声嚷嚷着："古德里安，有好消息告诉你，腓特烈三世的儿子们已经……"声音戛然而止。

浑身上下染满硝烟血迹的汉尼拔愣愣地站在门口，傻瓜一样看着姿态暧昧地林枫与天使。天使也愣愣地看着汉尼拔这不速之客，小脸儿飞快地红了。唯有林大老爷，看都没看汉尼拔一眼。仍一本正经地摸着天使的小腹和大腿，嘴里喃喃说道："这不可能啊。没有心脏的话，血液是怎么流动的？没有血液流动，又怎么会有体温呢？这个课题值得研究……"

"你牛逼！"汉尼拔朝着林枫竖了竖大拇指，呼地一声退出房外。顺手关上了房门。

"妈的，古德里安真是古往今来第一大亡命徒！"站在门外，汉尼拔长长地呼了口气。

"为什么这么说？"守在门外的州长问道。州长大叔向来是负责林枫的房门守护工作的，若来的是外人，必定无法避过他这尊门神直闯进房中。但汉尼拔却不一样，能够不经通报直接闯进去。所以汉尼拔这小子有幸看到了那刺激的一幕。

汉尼拔摇摇头，啧啧叹道："先是明目张胆地大肆追杀帝国官员和贵族，现在又亵渎天使，毫无顾忌地摸天使咪咪和大腿……呵。这小子当真胆大包天！"

他拍了拍州长的肩膀。说道："兄弟，作好跟着古德里安逃亡的准备吧。我就不奉陪了！记得告诉古德里安。腓特烈三世的儿子们又死，了五个。我亲眼看到一个强得离谱的黑衣人，好像就是跟仙女龙对峙的那头黑龙，在贵族聚区居揪出了五个躲在几个贵族家里的皇子，轻松捏死了他们。现在不知道十七个皇子还剩下几个，让我们一起祈祷他们在今夜全部死光吧！嘿，我先走了。"

说罢，汉尼拔扬长而去。他本在贵族聚区居与贵族们的私兵一起防范暴民冲击，在见到几个皇子惨死之后，难耐心中兴奋，他兴冲冲地跑回来报信了。

腓特烈三世的十七个儿子，究竟死了多少没人知道。不过要照这种形势进行下去，若是那个神秘的黑龙大发神威，十七个皇子全部死绝也不是不可能的。

汉尼拔现在就希望他们全部死光光。这一来，分封外地的几个腓特烈家族的亲王，便都有资格继承皇位。届时他们肯定会因皇位继承权问题大起纠纷，甚至大打出手也有可能。若是帝国四分五裂，那么巴伐利亚公国的出头之日就到了！

报完讯，汉尼拔就又回到贵族聚居区参与防御去了。他还想借着这机会，在贵族们面前多捞点印象分，摆脱古德里安叛国的不良影响，甚至多弄点好处呢！

房间里，天使几巴掌拍下了林枫在她身上到处游移的手，又推开了他那已经转移到贴在她**上的脸，嗔道："你……你倒是会占便宜！说正事都不忘揩油……"

林枫哈哈一笑，坐回自己椅子上，跷着二郎腿，得意洋洋地喝了口咖啡，说道："我只不过是报复一下你刚才对我的威胁罢了！好了，说正事吧。你的心脏究竟是怎么回事？"

"我的心脏从小就被人摘下来了。"天使神色一黯，幽幽道："为了防止我逃走，他们用秘法摘下了我的心脏，将其保存在一个名为'亡灵宝箱'的匣子中。亡灵宝箱有着神奇的魔力，可以让心脏在脱离人体之后保持活力，永世不朽。

"因为亡灵宝箱魔力的作用，我的心脏虽然离开了身体，但我却仍能生存。从理论上来说，只要亡灵宝箱子和心脏不被破坏，我就能永远生存下去。"

"亡灵宝箱？加勒比海盗？"林枫张大嘴，满脸地不可思议。天使所说的那亡灵宝箱，不就是加勒比海盗这部电影里面，先装章鱼脸的心脏，后装小铁匠心脏的宝贝么？怎地阿喀硫斯大陆上，也有着同样功能的宝贝？

定了定心神，林枫说道："这么说来，亡灵宝箱控制在圣主教会手中。如果你想离开教会，他们随时能破坏你的心脏，让你一命呜呼。所以，你才说你不能随意离开教会。"

"是的。"天使点点头，"自从九岁那年，教会发现我拥有很强的治疗能力和精神控制能力之后，为永远控制我，利用我为教会服务，他们对我动用了亡灵宝箱。从那以后，我的命运便不能由自己作主。这种滋味……你是无法体会的。"

“命被别人攥在手心的滋味，只要想想就让人绝望。”林枫赞同地点头，旋即疑问道：“可是，你不是侍奉圣主的天使么？你能与主神沟通，借用圣主的神力施展威能强大的神术。你这样高贵的身份，圣主教的那群凡人怎么敢亵渎你？他们就不怕招致神罚么？”

“因为我根本就不是什么天使。”安琪儿轻声道：“我只是一个失败的实验品。”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211章 惊天大秘闻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33 本章字数:6543

“……不是天使？失败的实验品？”林枫惊诧不已：“这怎么可能？不是天使的话，你怎可能借用圣主的神力施展神术？还有你的翅膀……难道你真是鸟人？”

“我不是鸟人……”安琪儿幽怨地看了林枫一眼，“其实，我是魔神使者。”

“魔神使者？”林枫脑子里顿时一片混乱。这话怎么说的？世上有这么圣洁的魔神神使么？魔神的使者，也能跟代表正义与光明的圣主神打交道么？

“嗯。”安琪儿点点下巴，“赋予我生命的，是恐怖天使克萝巴特娜，血精灵信仰的魔神。她的外貌特征跟天使一模一样，我就是被她依据她的外貌创造出来的。她将我创造出来，就是为了我让我来到这个位面，以圣主天使的身份替她窃取信仰之力。我的神术并非与圣主神沟通后借来的神力，而是我本身的能力。我的能力波动与圣主神的神力波动相似度达到99.9%，连教会的四位大主教都分辨不出来。”

“这么牛？”林枫作敬仰状：“你都这么厉害了，怎么能算失败作品？以你的能力，替恐怖天使窃取信仰之力很容易嘛！”

“四位大主教辨别不出，可是教皇却能分辨出来。”安琪儿无奈苦笑：“我九岁那年，有一次施展伪神术的时候，教皇恰好来看我，当时就辨出我的神术是假的。主教们本来是想杀掉我的。但是教皇却认为我的天使形象、伪神术和精神蛊惑能力，对教会扩大影响很有利，应该更好地利用起来。于是他们就用亡灵宝箱控制了我，切断了我与恐怖天使之间的联系，令我无法替恐怖天使窃取信仰之力……就这样，我这个伪天使反而成了圣主教会的招牌。”

林枫击节长叹："不可思议，不可思认……相似程度那么高，教皇都能辨别出来。识出你这伪天使后。不杀你以绝后患，反而能利用你的形象和能力扩大教会的影响……这份能力，这份胸襟与远见，这位圣主教的教皇，着实不简单哪！"

圣主教的教皇其实是个很低调的人。与天使安琪儿乃至教会的四位大主教比起来，教皇基本上没什么名声。

教徒们知道有教皇这么一号人物，可是既不知他的姓名，也不知他的相貌。教会举行什么大型活动，也一般是由天使或者四位大主教中的一位出席。教皇根本就不露面。教徒们对教皇的印象，仅仅停留在知道他是教会名义上的最高领袖罢了。

本来林枫对教皇的印象和大众没什么区别。但今天听安琪儿这么一说，他才觉得那位低调的教皇大人很不简单。

安琪儿道："教皇如果没有真本事，又怎可能领导圣主教会？四位大主教都不是简单人物，如果教皇没本事，又怎能镇得住他们？你别看我和四位大主教在外面风光无限，其实我根本就只是一个提线木偶。

而那四位大主教也不过是教皇的忠仆罢了。圣主教真正的灵魂人物，就是那位在外界名声不显的教皇。"

林枫笑道："教皇本领如何与我无关。我虽然不是圣主教徒。但对圣主教也没什么偏见。相反，我一向认为教会的牧师很可爱。"

他说的是实话。去年老卧底肖恩先生重伤垂死，就是给教会牧师救活的。虽然林枫为此付出了大量金币，但治病付医疗费是天经地义的事情。交了钱就能把快死的人救活。总比那些收了钱还把人治死的庸医好吧？

更何况，教会的牧师也并不是一定要收到钱才会给人治病。对那些无力支付高昂医疗费用的穷人，教会牧师经常免费为其治疗。救死扶伤的事情没少做。

林枫虽然自己不是什么善良的人，但他对良善之辈还是很有好感的。

安琪儿早就知道林枫不愿与教会作对，听他这么说倒也不觉意外。幽幽叹了口气，美丽的魔神使者问道："说来说去，古德里安先生

终究是不愿帮我么？”

“不是我不愿意帮你，而是根本没有必要。”林枫用手指轻轻叩击着桌面，微笑道：“安琪儿小姐。以你的精神控制能力。想取回亡灵宝箱应该不是难事吧？为什么非得要我帮忙呢？”

安琪儿道：“你错了，古德里安先生。我自己一个人根本无力取出亡灵宝箱。我的能力是很强，但我在圣主教会呆了这么多年，你认为教会除了用亡灵宝箱控制我的心脏之外，就没有对我采取其它的防范措施么？”

林枫笑问：“除了心脏被控制外，你还有别的弱点？”

“我说过，我是个失败的试验品。”安琪儿说道：“我的神术是伪神术。针对我的法术与真实神术那百分之零点一的差异，教皇特别开发出了一个法术。那一个法术，可以破解我所有的伪神术。

“而且那个法术并不难学，负责看守亡灵宝箱的24个神殿骑士每个人都学会了。他们戴着的头盔也是教皇特别开发出来的，没别的用处，就能专门克制我的精神控制能力。

“精神控制力失效，神术又没用。我也不擅长近战肉搏，肉体也跟普通人一样脆弱。虽然因为亡灵宝箱的缘故，我无论受多重的伤都不会死，但也无法对那些神殿骑士造成丁点伤害。所以如果我想去取亡灵宝箱，根本越不过神殿骑士们组成的屏障。”

林枫摇头道：“你可真够倒霉的……不过教皇陛下还真是天才，仅仅抓住你一个小小的弱点，就能把你吃得死死的。想不佩服他都不行。”

安琪儿幽幽道：“谁说不是呢？教皇如果不是醉心研究神术的话。早就成为大陆上的第一风云人物了。如果生在帝皇之家，早就成为不逊于腓特烈一世大帝那样的传奇伟人了。”

“好啦安琪儿小姐，天色也不早了，你也该回去休息了。”林枫拍拍双手，笑道：“非常感谢你告诉了我这么大的秘密，你放心，我不会把这个秘密告诉别人的。”

安琪儿讶然道：“你还是不肯帮我么？”

“我只是只小虾米，没能力帮你。”林枫很坚决地摇头：“你应该去找一位国王或者皇帝帮忙。而不是我这个乡下贵族。你有大把机会结

识有权有势的大人物，你甚至可以用你的能力，慢慢影响他们，将他们培养成为你的狂信徒。那样的话，你不就有足够的力量取回亡灵宝箱了？”

安琪儿道：“你都能想到这一点，难道你觉得教皇会想不到么？我们第一次见面时，你也看到了，我房间外守了那么多人，你以为他们都是来保护我的么？在那些护卫中。有两个圣堂武士是专门用来监视我的！

“而每次我与什么大人物接触时，同样会有人在旁监视我，提防我作出什么越轨行为。我曾经试过一次，想利用我的影响力拉拢帝国的一位皇子，可是就在我刚开始有所动作的时候，监视我的人就察觉了。他们把消息传给了监护亡灵宝箱的神殿骑士，骑士用针扎我的心脏……那种痛苦你能想象么？”

说到这里。安琪儿的美眸中已经蕴满泪光：“如果不是今天大帝之城乱成这样，我又哪有机会从教堂中溜出来找你？白天去救仙女龙的时候。下面都有人监视我的！”

“对你的遭遇我很同情。”林枫面无表情地说道：“可是我确实无能为力。”

安琪儿声线略显哽咽地道：“可是你已经答应帮我了。”

“我反悔了。”林枫眨眨眼睛，说道：“你可以把我看作一个说话不算话的流氓、恶棍、人渣。你甚至可以大肆宣扬，我绝不会辩解。”

“为什么？”安琪儿盯着他的眼睛，两行清泪终于溢出眼眶。顺着光洁地面庞滑落，她哽咽着问道：“你说过，我对你有恩，你不会对恩人背弃承诺的！”

“我是这样说过。”林枫叹了口气，说道：“如果我是孤身一人，那么就算拼了这条命，我也不会背弃对你的承诺——尽管那是在被你的精神控制力诱惑之下做出的，违背我本心的承诺。但是……现在的我，并不是单身一人。我身边有很多人。我必须为他们负责。

“我不能因为自己一个人的承诺。就把他们全部拖下水！我不在乎名誉上的污点，你可以尽情地向外界宣扬我背弃承诺这种无耻的事情。但我宁愿丧失自己所有的名声，也不愿让我身边的人因为我而受到伤害。”

安琪儿道：“可是你已经背叛了圣意志帝国！这同样会给你身边的人带来伤害。”

“呵，那是因为你不知道我为什么要明目张胆地和圣意志帝国作对。”林枫微笑道。如果不是为了救出小妖精，他也不会像个愣头青一样，对着帝国的官员、贵族、士兵组成的阵势发起冲击。当然，这些他都不屑向安琪儿解释。

顿了顿，他接着说道：“再说了，得罪一个圣意志帝国，我还有办法翻盘。但是同时得罪了帝国和教会，我就连翻盘的机会都没有了。”

安琪儿抽了抽鼻子，贝齿轻咬樱唇，“难道你不想得到亡灵宝箱么？如果能得到亡灵宝箱，你就能拥有无尽的生命。”

“与无尽的生命比起来，我更在乎和爱人们安全而快乐地在一起渡过有限的时光。”在这一刻，林枫化身成情圣。

安琪儿凝视林枫良久，确定他不是在说笑之后，她轻轻地点了点头。她的脸上还挂着泪珠，嘴角却绽出一抹莫测的笑意，“这样的话，我就只能对不起你了。”

林枫不以为然地说道：“哦？你什么意思？难道你想杀了我，或者用武力威胁我帮你么？”

“当然不是。”安琪儿动作优雅地拭去眼泪，悠悠道：“我会把你知道了我身世秘密的事情，告知帝都大教堂的大主教。你说……大主教会怎么看待这件事呢？”

“你倒是挺狠的。”林枫朝着安琪儿一挑大拇指。由衷地赞叹。如果教会知道林枫知晓了安琪儿的身世秘密，教会一定会杀人灭口。安琪儿就算是个伪天使，但她对教会仍有着极大的利用价值。她的身世是最大的秘密，教会绝不容允这个秘密流传出去。否则不但天使的招牌会毁掉，教会的名誉也会蒙上极大的污点。

“咯咯，你既然不肯帮我，我当然不会让你好过。”安琪儿嫣然一笑。虽然模样上很圣洁，但嘴里的话却相当狠辣：“如果我现在就回圣主教堂将这件事上报。那么不超过10分钟，就会有大队的神殿骑士、圣堂武士、战斗牧师来找你麻烦。帝都教堂的大主教甚至会亲自出马。

“现在还没到凌晨零点，你的四轮战车冷却时间还没到吧？飞行傀儡今天也不能再用了吧？你的手下打了一天，都累得很了。连你自己也非常疲劳。在这种状态下，你能挡住教会人马的围攻？你能保证你爱人们的安全？咯咯，全军覆没也有可能呢！”

扮神圣时，安琪儿能显出最圣洁的模样。扮羞涩时，她便像最清纯的邻家小妹。扮可怜时，她凄然的模样纵使林枫这黑心人见了。也不由心中恻然。现在她虽然仍然伪装着神圣的天使，但嘴里的话儿却已显示出了恐怖天使神使应有的狠辣劲！

“不愧是恐怖天使的神使。”林枫也在笑。但他的笑容中却遍布杀机，眼神冷若冰霜：“我真想杀了你！”

“如果你觉得能成功杀掉我的话，尽管动手吧。”安琪儿微笑道：“但是我得提醒你，就算你把我砍成碎片，只要亡灵宝箱中的心脏没有被毁，我一样能重塑身体复活。

“哼！”林枫重重地哼了一声。眼中杀机潮水般退去，说道：“说吧。为什么选中我？我们第一次见面的时候，你就在打我的主意了吧？”

“呵呵，你是最合适的人呢！”安琪儿悠然说道：“其实自从你来到这个世界以后，我就一直盼着你来解救我了。难道你第一次见到我的时候。心里没有什么异样的感觉么？”

林枫闻言皱头一拧，心脏砰地一阵急跳：“你这话是什么意思？”

第一次见到安琪儿时，林枫的心情很不平静。心里总有个声音在召唤他，催促他去和安琪儿见面。这种感觉很玄妙，让林枫摸不着头脑。他初时以为这不过是自己的错觉，在见到安琪儿，确定她有着很强的精神控制力之后，他更是认为那错觉是在她的精神力影响下产生的，并没有往深处去想。

这时听到安琪儿话中有话。便由不得他不追究了。

“自从你来到这个世界以后”。这句话怎么听怎么觉得有古怪！

安琪儿微微一笑，娇躯微微前倾。凝视着林枫的眼睛，轻声说道：“你的灵魂，不属于这个世界。”

“什么？”这轻轻的一句话，听在林枫耳中却不异于惊雷乍响。饶是以他的心计，也不由变了脸色！灵魂附体这个秘密，连莱茵哈特大

师都没有看出来，连与他最亲近的伊丽莎白都懵然无知，安琪儿又怎会知道的？难道这个恐怖天使克罗巴特娜的神使，有读懂人心的能力不成？

一念及此，林枫心中顿时再生杀机。即便杀不死安琪儿，他也打算将其擒下，将她永久封印在传说之剑的储物空间之中！

“不要紧张。”察觉到林枫的杀意前所未有的浓烈，安琪儿心中也有些忐忑，生怕他二话不说就动手，忙柔声抚慰道：“我不会把你的秘密说出去的。还有，难道你觉得你来到这个世界只是偶然么？”

林枫森然道：“你最好不要再说话说半截。有什么内幕通通说出来，否则我不敢保证我会有那么好的耐心……”

“好吧好吧，我说就是。“安琪儿嘟了嘟小嘴，又显出小女孩的娇憨状。但此时林枫已不会被她迷惑，他深知这位风情万种的神使其实是相当可怕的人物。论起狠辣来，当不在他林枫之下！

“其实你是我召唤来的。“安琪儿不说则已，一说便又是石破天惊的一句。林枫又给她这话震得目瞪口呆，头脑乱成了一团浆糊。

安琪儿好笑地看了他一眼，继续说道：“在我多次尝试，却始终无法脱离教会掌握，又无法与恐怖天使取得联络之后，我动用了恐怖天使在将我送来这个世界之前，埋藏在我体内的一件保命宝物。那是一粒只有米粒大小的魔法石，里面封存了一个能破开空间，召唤异位面强大存在的召唤魔法。

“如果不出意外的话，我将会召唤来这个位面的空间规则所能容允的，最为强大的异位面生物。但是召唤进行到最后一步时，出现了一点小小的意外。我的行动被发现了，守护亡灵宝箱的神殿骑士又在我心脏上扎了一针。结果这个召唤法术失败，异位面的强大存在没有出现，却莫名其妙地拉来了你的灵魂。

“本来我差不多绝望了，对你根本没抱什么指望。但是我没想到，以灵魂附体的方式来到这个世界的你，居然拥有不可思议的变异法术。你召唤的机械人、机械傀儡都强得不可思议，尤其是那个能变形的机械人，单个实力已经不逊于巨龙……更怪异的是，你竟然能够收集信仰之力！”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212章 成神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33 本章字数:6795

“收集信仰之力？”林枫这时候已经暂时丧失了思考能力，只跟着重复。

安琪儿点头道：“没错。你的电影为你吸引了大量影迷，他们对你的崇拜和追捧，产生了大量信仰之力，已经被你全部吸纳！甚至崇拜你的机械人追随者州长先生，以及追捧暗夜精灵莉雅的那些影迷产生的信仰之力，也全部转嫁到了你的身上！这简直令人难以置信，长此以往，你完成有可能成神。”

“呃……成神……”林枫更显痴呆。

安琪儿叹了口气，说道：“唯一遗憾的是，可能因为召唤法术失败的缘故，本应对我绝对服从的你，现在根本不受我控制。现在的你，只不过比起别人更容受我的精神力影响罢了。”

“你还想控制我？”林枫简直想放声狂笑。他狠狠地盯着安琪儿，声色俱厉地说道：“你毁了我原来的生活不算，现在居然还想控制我？你这该死的女人，当真以为我不敢取你性命么？”

砰地一声，门被踹开了。州长左手提着霰弹枪，右手扛着雷霆王之怒，雄纠纠气昂昂地冲进房里，毫无生气的双眸死死地盯住了安琪儿。

安琪儿椅子下方的地面一阵颤动，石质地面无声无息地裂开，钻出撒克蝎子高速旋转的尾巴。蝎尾在将要触及椅子时停住，只要再往上一捅，安琪儿就有很大机会由女孩变成女人——还是死的。

连芙罗娅都拍动着大耳朵飞了进来。落到了林枫头上，水汪汪的大眼睛很不友好地盯着安琪儿。

火焰战车和悍马战车轰隆着开到了房门外，只要林枫一声召唤，就会冲起来展开攻击。

除了重伤未醒的小妖精及不能自主行动的红蜘蛛以外，与林枫心灵相通的召唤物们全部感应到了他不加掩饰的杀机，自行赶了过来，齐齐将矛头对准了安琪儿！

林枫现在脑子很乱。他那向来冷静理智的大脑，还从来没有像现在这般混乱过。

他怎么都没有想到。那道在地球上将他劈死的闪电，居然是安琪儿失败地召唤术造成的。虽然他现在在阿喀硫斯大陆上混得风声水起，但这并不代表他就能忘了地球，忘了家中的父母。

现在一切的谜底都揭开了。

法术变异，自然是召唤术失败造成的。尽管没人能解释清楚林枫的法术变异成现在这样子的具体原理，但这确实是因为召唤术失败而造成的变异。

召唤术没有完全成功，但那毕竟是恐怖天使亲自封存的神级法术。能够召来的，毕竟是空间规则可容许的前提下，最为强大的存在！

所以尽管林枫初来时并不强大。但正是因为法术的变异，正因为他能收集信仰之力，修炼并不勤奋甚至可以说很懒惰的林枫，却渐渐变得越来越强大。

总有一天，他能成长为规则允许下最为强大的存在。他甚至有机会成神！

而正是因为听到“成神”这个词，林枫的理智才没被怒火吞噬。否则地话，他早已下令手下们将安琪儿轰杀至渣了。

深吸一口气。林枫重重拍了拍混乱的大脑，渐渐理清杂乱地思绪。抑下躁动的心情，沉声道：“除了我身边最亲近的人外，没有任何外人知道我这些机械战士是召唤来的变异恶魔，你……是怎样知道的？你又为何能知道。我的影迷可以为我提供信仰之力？”

见林枫眼神已然平静下来，安琪儿心下稍安。她对旁边虎视眈眈的州长等杀人机器视而不见，微笑道：“虽然我无法控制你，但你毕竟是我召唤来的，我们彼此之间，存在着很奇妙的心灵感应。所以在你第一次到大帝之城时，我就已经看穿了你身边这些机械的本质。你收集到的信仰之力，自然也瞒不过我的感应了。

“当然，你自己对信仰之力并没有感觉。而且因为你没有神格。即使很不可思议地收集到了信仰之力。暂时也无法将其转换成神力。那些聚集起来的信仰之力，现在还只能转化成你的精神力和魔力。帮助你快速地增强实力。”

林枫沉声道：“你的意思是说，在获取神格之前，我无法成神？”

“是的。”安琪儿微笑道：“如果你想成神，就只能在你的力量增长到足够强大之后，去猎杀某位拥有神格的神明，夺取神格。”

林枫问出了他最关心的问题：“成神之后能否进行位面旅行？”

“从理论上来说，神明可以任意在各个位面旅行。”安琪儿说道：“但是位面旅行对神明来说，存在着一定的风险。”

林枫问道：“神也会有风险？”

安琪儿点头道：“当然。进入一个位面之后，降临的神明携带的能量，不能超过这个位面的空间规则所能容许的上限。神明的身体也必须适应这个空间的规则。比如在阿喀硫斯大陆，没有真正的不死生物。即使是亡灵，在被爆头后也会死亡。那么若神明降临在阿喀硫斯大陆，他们的力量最多只能达到这个世界的最高水平，肉体再坚韧也有可能被杀死。虽然杀一个降临神很难，但是只要准备充分，舍得牺牲，屠神也不是不可能的事。”

“明白了。”林枫笑了起来，成神之后能进行位面旅行，这对他来说是最重要的。若他真的能成长到成神的那一步，那重回地球就不是难事了。虽然没有位面座标，无法直牙妇也球，但一个个位面流窜，总有机会撞到地球所在的空间的。

至于位面旅行时的那点风险……这算不了什么。拥有接近空间规则上限地力量和身体。又怎会轻易被干掉？小心谨慎一点。行事低调一点，不招惹麻烦，就绝不会出事。

只不过……成神的条件还真苛刻啊，得干掉一个拥有神格的神明，夺取神格。屠神？这事儿说起来简单，真要做的话，怕是相当困难。

阿喀硫斯大陆有史有来。还没有出现过哪个神明被凡人干掉的记录。

但林枫是天字第一号的亡命徒。当初还是只菜鸟的时候，他就敢袭击亡灵大师和维京海盗。红蜘蛛还没出现的时候。他就敢向黑龙达尔巴发起攻击。屠神这么有挑战性的事情，只要有机会，林枫没理由不做。

问题是……大陆上哪儿来的神给他屠？

“恐惧魔王努尔马哈斯。”安琪儿给了林枫一个提示：“他是拥有神格的魔神。而且……我是大陆上唯一知道他沉睡之地的人。”

林枫道：“我现在就去屠神的话，成功率是多少？”

“现在的你没有任何机会。”安琪儿实话实说：“他只需要打个喷嚏，就能把你干掉了。”

“我的飞行傀儡红蜘蛛也毫无还手之力？”林枫挑衅道。

“你死了，你召唤来的变异恶魔们还有用么？”安琪儿微笑道：“而且，就算是你的飞行傀儡。也最多能在他的攻击下支持20秒左右。这个位面所能容许的能量上限，比你飞行傀儡的力量要高出许多呢！”

“其实我不着急。”林枫无所谓地笑了笑，“我会拍出更多的电影。让电影文化扩散到整个大陆。我会让这个大陆上每一个城市、乡村、部落都出现我的影迷，到时候我收集到的信仰之力，将超过任何一位在这大陆上拥有信徒的神明。到了那个时候，就算是恐惧魔王。也不会是我的对手吧？”

安琪儿微笑道：“如果有我帮你的话，你会有更大的机会击倒恐惧魔王努尔马哈斯。到那个时候。你将成为新的恐惧魔王。”

“你是唯一知道恐惧魔王沉睡地的人，又有能力帮我对付他……”林枫斜睨了安琪儿一眼，“这样看来。我是非帮你不可了。

安琪儿笑道：“你知道就好。而且你若能拿到亡灵宝箱。你就可以在亡灵宝箱的魔力下，拥有近乎不死的身体。虽然这不死身仍然能被神明或者魔神摧毁。但凡人基本上便奈何不了你了。而就算是能摧毁你不死身的神魔，要干掉你也得花上不少时间。”

“听起来真诱人。”林枫啧啧连叹，说道：“恭喜你，你成功说服我了。”

安琪儿笑得更开心了。小说整理发布于“那么我们是不是马上去帝都大教堂夺取亡灵宝箱？”

林枫道：“先休息一会，凌晨三点左右出发。你先回教堂准备一下。虽然有很多人监视你，但你在教会这么多年。总该有几个心腹吧？”

“虽然很难发展心腹……但我好歹努力争取了三个战斗牧师和两个圣堂武士。”安琪儿笑得有些苦涩：“整整十八年地时间。以我的能力

却只拉拢了五个心腹，是不是太失败了一定？”

林枫安慰道：“已经很不错了。针扎心脏这种刑罚。不是每个人都能承受得起的。”

“谢谢。”安琪儿款款起身，“我走了。凌晨三点，我在教堂等你。我对你有着很强的感应，只要你靠近我身边300米的范围，我就能准确地感应到你的位置，连你的动作表情都一清二楚。”

“哦。这实在太可怕了。”林枫耸耸肩膀。“走之前，我需要你帮我一个忙。”

“没问题。”安琪儿干脆地应道。

安琪儿用她那强大地伪神术。在数秒之内令小妖精地伤势彻底痊愈。治好小妖精之后，冒牌天使离开了使馆区，在夜色和混乱的掩护下，飞回了大教堂。

“我还活着？”天使走后不久，小妖精便缓缓地张开了双眼。第一眼见到的，就是站在床前微笑着凝视她的林枫。

“当然。”林枫俯下身，在她樱唇上印下轻轻一吻，说道：“没人能把你从我手上夺走。死神都不够资格。”

和小妖精温存了一会。哄着她继续休息之后。林枫回到伊丽莎白、莉雅、小猫咪所在的房间，说道：“姑娘们，今天晚上睡不成了。你们必须现在就出城。”

“为什么？”伊丽莎白问道：“难道有大队暴民围攻使馆区不成？”

“那倒不是。”林枫于床边坐下，将小猫咪搂进怀里，说道：“刚才那位天使不是来找我么？她是来请我帮忙的。”

他将安琪儿的真实身份和遭遇毫无保留地告诉了三女，甚至连能利用电影发展影迷，获取信仰之力以成神的事情都给三女说了。当然，关于他自己的身世秘密就只能继续保留了。

三女被他的话震惊了。就连最不晓事的小猫咪都清楚成神所代表的含义，张大了小嘴儿说不出话来。

愣了良久之后，伊丽莎白问道：“你答应她了？”

“当然，这么好的事我为什么不答应？”林枫笑道：“有了那个亡灵宝箱，我以后拼命的时候你们不就能更加放心么？把心脏装进箱子里交给你们保管，你们也就不必时时跟在我后面，随我一起去拼命了。

而一旦成神，我就有了分封神使、神仆的权力。到那时候，你们也就能跟我一样。拥有无尽的生命。我们就能永远在一起了。这样不好么？”

伊丽莎白肃然道：“可是你想过没有，如果你去帮安琪儿，就得和圣主教会撕破脸皮。在圣意志帝国和圣主教会的双重压力下，大联盟任何一个国家和种族都不会收留你，你还怎么发展电影事业？怎么吸引影迷获得信仰之力？难道要叛逃到同盟三国去么？”

林枫无奈道：“但是安琪儿今晚非让我带她走不可，如果不答应，她就会把我知道了她身世秘密的事情通告给教会上层。那样的话。我不一样要被教会追杀？两害相权取其轻，我只能答应带她走。不过你们也不用太担心。今晚形势这么乱，我们若做得够隐密，圣主教会不会知道是我带走了她。事后将她好生伪装一番，再把她送到精灵岛上去。不让她在人前露面，那样圣主教会也抓不到我们的把柄。”

伊丽莎白摇摇头，轻声叹了口气。

林枫轻轻捏了捏她的鼻子，笑道：“好啦，不用多想了。你们收拾一下，我现在就让撒克蝎子开始打地道，你们先带着女奴们撤出城去。等我们救出了安琪儿，再与你们汇合。”

莉雅想了想，说道：“现在城里有能力夺取亡灵宝箱。救出安琪儿的人有限得很。若是安琪儿被救出来之后。圣主教会发现我们今晚连夜离开了大帝之城，他们会不会认为我们是畏罪潜逃？”

“会。怎么不会呢？”林枫笑道：“不过在他们想来，我们就算是畏罪潜逃，也是畏惧背叛圣意志帝国的叛国罪。我们今天闹出这么大动静，畏罪潜逃很正常嘛！”

“说的对哦！”小精灵轻声一笑，搂住林枫的鼻子，在他唇上轻轻一吻，柔声道：“你要小心。”

“放心，我福大命大，不会出事的。”林枫抚着小精灵光滑细腻的面庞，叹道：“说起来，还真是委屈你们了。自从跟了我，你们就没过上一天安生日子。半年来征战杀伐不断，日夜游走于血火之中，现在又要冒这么大的风险……”

“我愿意。”小精灵打断了他的话，柔声道：“能和你在一起，冒险也是浪漫。”

伊丽莎白撇嘴：“肉麻死了！”嘴上这般说，看着林枫的眼神却是温柔而甜蜜。在这个唯恐天下不乱地公主心目中，只有真正顶天立地的英雄，才配惹上翻天覆地的麻烦。而古德里安，正是她心中的标准英雄。

小猫咪：“呼……呼……”这姑娘已经趴在林枫腿上睡着了。

……

到午夜十二点一刻时，撒克蝎子已从院子打出了一条直通城外的地道。地道出口在城南10公里外的一处密林中，地形非常隐蔽。撤出城之后，还可以在林中扎营休息一晚。

因为地道很长，所以五辆火焰战车及悍马战车、撒克蝎子全部参加运输，往返运送人员。每一趟能运走25人左右。往返近十趟，所有的女奴及不参加战斗的人员都已撤出城外。庭院里只剩下林枫、小妖精、州长、芙罗娅、撒克蝎子、仙女龙姐姐、艾莉莎。

小妖精和仙女龙姐姐、艾莉莎都在补瞌睡养精蓄锐，林枫和州长站在院子里聊天。芙罗娅枕着林枫的胳膊呼呼大睡，撒克蝎子正在打一条通往帝都大教堂内部的地道。

在城里打地道要比野外慢上许多。城内建筑物的地基打得很结实，有许多建筑甚至用的全石质地基。像帝都大教堂下面，就埋着厚厚的石块地基。撒克蝎子钻地能力虽强，但一来破石比破土困难，二来要注意隐蔽，免得弄出声响被人发现，所以地道进展有些缓慢。

在凌晨两点半点左右，蝎子的工程快要接近尾声时，皇宫方向突然喊杀声大作。却是与皇城卫戍部队对峙了好几个小时的暴民队伍，终于准备齐全了攻城器械，在那些组织者的指挥下，向着皇宫发起了进攻。

刹时间，魔晶炮的轰鸣声响彻天地，无数人的喊杀声震耳欲聋。濒死的惨叫声连绵不绝，兵器交击声铿锵成片。箭矢、魔法往来穿梭，火光、硝烟冲天而起。

不过，这些都与林枫无关了。在战斗开始不到10分钟，撒克蝎子便发来了地道已全部完成的讯息。

林枫拍醒了芙罗娅，向着小妖精睡觉的房间走去，笑道：“我们也要开始了！”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213章 亡灵宝箱（上）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34 本章字数:5159

以圣主教会帝都大教堂的武装力量，如果在正常的情况下，林枫除非派出红蜘蛛，否则就他们这点人，根本没法子强行进入教堂内部。

但今晚帝都的大动乱却给了他们绝佳的机会。

大教堂所有的武装力量，都被用来在教堂四周外围布置防御。外围的防御自然是铁桶一般，内部却是极其空虚，典型的防外不防内。不过话说回来，教堂内部也确实没什么好防的，帝都大教堂的内部人员不可能存在内鬼——这个时候还没人想到伪天使安琪儿，能拉来林枫这强援于今晚反水。

当林枫、小妖精、州长、芙罗娅从撒克蝎子打出的地道进入教堂后方庭院时，整个院子里空荡荡的，只有安琪儿的五个心腹。

两个战斗牧师、两个圣堂武士全副武装地位于出口四周警戒，还有一个战斗牧师恭候在地道出口前。

林枫站在地道口，四下张望了一番，皱眉道：“安琪儿呢？”

那看上去很年轻的战斗牧师给他行了个礼，恭声道：“安琪儿小姐在地下密室入口处守着，入口的守卫已经被我们解决了，现在只需要对付守在地下密室中的24名神殿骑士。”

说着，这战斗牧师往林枫身后瞄了一眼。待看到他身后除了一男一女两个助手，外加一个圆滚滚的蓝色小魔兽之外，再没有后继人员从地道口出现时。这战斗牧师眼中顿时满是疑惑。

“怎么，觉得我们人少了？”林枫捕捉到了这战斗牧师地眼神，笑眯眯地问道。

此时仙女龙姐姐和骑着堕落独角兽的艾莉莎正在空中警戒，以保证制空权。而撒克蝎子则守在地道中，保证地道通畅。所以待会儿能出手对付那24个神殿骑士的，只有林枫、妮悠、州长三人。至于芙罗娅，当然只是用来增加防御。从人数上看起来，实力确实单薄了点。

“啊。不是……”战斗牧师忙不迭地躬了躬身，随后又有些迟疑地说道：“我们的敌人是24个神殿骑士……您的飞行傀儡不参加战斗吗？”

林枫道：“密室里有巨龙么？”

“呃……没有。”战斗牧师有些不明所以。

“既然没有巨龙，动用飞行傀儡作什么？”林枫轻哼一声，看都不看那窘得满面通红的战斗牧师一眼，道：“带路。”

年轻的战斗牧师忙躬身为礼，当先带着林枫等人往后院北面，一栋毫不起眼的黑色建筑走去。那分散警戒地两个战斗牧师与两个圣堂武士也跟了上来。一行人悄无声息走近那黑色建筑，只见并不宽敞的大门两边各站着一个圣堂武士。

那两个圣堂武士看上去好像还在呼吸，能看到胸膛起伏。隐约听到呼吸声。但细细一看，却发现他们平视着前方的瞳孔中，已经没有一丝生命光泽。

林枫知道这两个圣堂武士便是被干掉的门卫。

不知安琪儿使了什么法子，将这两具尸体变得如活人一般。虽然那失去神彩、死气沉沉的双眸显得怪异，但在这黑暗之中，一般人若不仔细观察，是无法看出破绽的。

“里面还有两个圣堂武士的尸体。也给安琪儿小姐变成了这个样子。”见林枫看着那两个活人一般的死尸时，眼神中似有赞赏讶异之意。那带路的战斗牧师不无骄傲地说道：“安琪儿小姐甚至能让这些尸体为她战斗。”

“什么？让尸体为她战斗？”林枫有些吃惊了：“她用的是死亡魔法还是天灾病毒？这些尸体能不能使用法术？”

战斗牧师一边领着众人进门，一边说道：“这是安琪儿小姐的傀儡法术，才不是恶毒的死灵法术和卑鄙的天灾病毒呢！

“在小姐傀儡法术的作用下，这些尸体虽然只能发挥出纯粹的肉体的力量。无法使用圣堂武士的神术。但这些死尸不惧伤痛，力大无穷，且拥有生前的格斗技巧，战斗力并不逊于一个精英战士。

“而且他们不像被死灵法术操纵的骷髅、僵尸或者中了天灾病毒的丧尸、亡灵一样脆弱，他们即使被砍下头颅也能继续战斗。除非被砍成碎片，否则他们将死战不退！”

“这个能力倒挺不错。”林枫微笑道：“安琪儿小姐能同时操纵多少具尸体？”

“这个我就不大清楚了，毕竟安琪儿小姐很少有操纵尸体的机会。”战斗牧师想了想，说道：“不过以安琪儿小姐强大的神术，能同时操纵的尸体数量一定相当惊人。”

看着这位伪天使的狂信徒脸上流露出狂热崇拜的神情。林枫轻笑一声。没有继续这个话题。对安琪儿拥有这种禁忌的能力，林枫并不感到意外。怎么说她也是恐怖天使的使徒。就算是失败的试验品，多少也应该拥有一些特殊的能力。

这时众人已经深入了这黑色的建筑中。进了大门，通过一个不大的厅堂，再走过一条不长的走廊后，一扇遍布天使和荆棘浮雕的铁门出现在林枫等人眼前。

那铁门左右同样站着两个全副武装的圣堂武士，和外面的两个门卫一样，他们也只是能活动的尸体而已。从本质上来说，这样的活尸比起中了天灾病毒丧尸都不如。那些没能保留智慧、进化成亡灵的丧尸，虽然只剩下进食这种生物本能。但好歹也算是野兽一般的生物。而这些活尸，却是连生物本能都丧失了，与机械傀儡、元素傀儡没有任何差别。

恐怖天使克罗巴特娜被称为魔神不是没有道理的。只看她的使徒安琪儿这操纵活尸的本领，便有足够的理由惹人厌恶。

引路的战斗牧师轻轻推开铁门。一条向下延伸的台阶展现在众人面前。台阶两旁的墙壁上每隔五米，便挂着一盏油灯。昏暗的灯光将这条不知有多少级的台阶通道照得很是阴森。

“这扇门后的通道遍布机关，不过我们已经将机关全部关闭或者破坏了。”那战斗牧师当先走上台阶，引着众人往下行去，边走边介绍道：“通过这条500级的阶梯通道，再经过一条200米长的甬道，就到密室入口了。安琪儿小姐就在那些等着我们。”

阶梯每50级便有一个转折，每个转折前都有一道坚固的铁门。而每个铁门前也都有两个圣堂武士守卫。这些圣堂武士无一例外的全部变成了活尸。他们虽然仍忠诚地守卫在每一道门户前，不过今晚他们是为安琪儿守门。

在走过三个转折口之后，林枫问道：“守备这么严密，你们究竟是怎样一层层地收拾下来的？”

圣堂武士们的攻击力或许不强，连战斗牧师都比不上。但是他们的防御力却相当惊人。一旦开启号称拥有绝对防御功能的“圣光护盾”，连机关枪扫射都能抵挡一小段时间。这样一层层地打下来，既要关闭、破坏机关，又要收拾每道门户前的守卫，难度相当之大。便连林枫也不敢说他能一路横扫下来。而不惊动后面的守卫和建筑外面的教堂人员。

听得林枫问起，那战斗牧师相当骄傲地说道：“为了今天的行动，我们已经准备很久了。当行动开始之后，由安琪儿小姐施展精神暗示，全力延缓迟滞门卫们的反应。再由我们五个人同时动手。在安琪儿小姐的压制和我们的围攻之下，每道门户前的两个门卫连一秒钟都坚持不下来，连防御神术都来不及开启。就毫无反抗地被我们宰杀。”

“是么？”林枫微笑道：“这么说，教皇设计的那种能抵挡安琪儿精神力的头盔。不是每个武士都能佩戴的喽？”

“那种头盔的材料过于稀缺，能给守卫亡灵宝箱的24个神殿骑士配齐就很不容易了。”这战斗牧师或许是过于激动，毕竟狂热崇拜的安琪儿小姐马上就要获得自由，因此对林枫的问题毫无保留。“可惜，我们五个人的能力不够强大，应付不了那24个神殿骑士，否则我们早就替安琪儿小姐取回亡灵宝箱了。”

“安琪儿全力施展精神暗示的时候，能同时压制多少人？持续的时间又有多久？”林枫继续追问。

战斗牧师继续很骄傲地说道：“如果是没有能力的普通人，安琪儿小姐能同时压制一平方公里内所有人。时间起码能持续一分钟左右。但如果是接受过严格训练，意志坚定的战士，她的压制范围虽然还是那么广，但影响时间就要缩短许多了。

“如果是精神力更加强大的法系职业者。比如像古德里安先生这样强大的术士。安琪儿小姐就必须缩小她的控制范围。但如果是单对单施加影响的话，相信古德里安先生在无准备的前提下。也会被安琪儿小姐压制得毫无反抗之力。”

林枫无谓地一笑，对这战斗牧师的话不以为忤。这个年轻的狂信徒说得没错，林枫的确曾在安琪儿的精神压制下毫无反抗之力。事实就是事实，林枫也不会因为败在一个小女子的手下恼羞成怒。现在既

然已经大致摸清了安琪儿的底细，那么除了好生谋划一番利用她这种能力为自己捞取好处，剩下的就是想想该如何克制她这种能力了。

以林枫的性格，他是绝对不会允许自己身边出现不受控制的力量的。安琪儿能力太强，她的精神压制与仙女龙姐姐的幻术“新月梦痕”有异由同功之妙。而在单对单的控场能力方面，甚至还要强过仙女龙姐姐的幻术。

林枫可不想有朝一日真正变成安琪儿的傀儡，如果没法子控制她，那还不如将她彻底毁灭。

或许……应该把那些神殿骑士的头盔好好利用一下了。

走完了所有的台阶通道，来到了最后通往密室的甬道中，那战斗牧师继续给林枫等人介绍着密室中的布局：“24个神殿骑士分为两班，每班12人，每班每天守护12个小时。密室呈六边形，亡灵宝箱就放在密室中央的六边形石台上。12个神殿骑士每两人守护一边，石台还布有神术封印。另12个神殿骑士在密室大厅周围的六个小房间中休息，每间房中宿两人……”

大致弄清密室布局时，林枫等人已走完了200米的甬道，来到了一扇只有一米宽、两米高的铁门前。门设计得这般狭窄自然是刻意为之，如果有人想进攻密室的话，每次只能冲进去一个人。而里面有24个神殿骑士，恐怕就算是大宗师一级的高手，也不敢自夸能在24个神殿骑士的围殴下坚持两秒以上——够资格来看守亡灵宝箱的神殿骑士，其个人实力不说一定是大师级的，至少也离大师级相去不远了。

伪天使安琪儿就站在这扇铁门前，见林枫等人悄无声息地走了过来，她朝着林枫招了招手，俏脸儿上绽出一抹甜美的微笑。笑得虽甜，但她的眼神中却含着一抹忧虑。

“怎么，有麻烦么？”林枫走到安琪儿面前，目光往她背后那双雪白的羽翼上轻轻一瞥，随后落到了她的美眸上。

“门一开，里面的神殿骑士就会察觉。”安琪儿轻声道：“这扇门太窄了，门后面还有一阽米长的狭窄通道。每次只能冲进去一个人。神殿骑士们只要守在通道外，就能集中火力轻松打倒冲进通道中的每个人。没人能在24个神殿骑士的攻击下活下来……”

“你说得太绝对了。”林枫无谓地一笑，说道：“密室的地形限制了进攻方的力量，但同样也对防守方有所限制。只要有人能冲进密室施放一个威力强大的大规模杀伤性魔法，密室里每个神殿骑士都会受到沉重伤害。”

安琪儿道：“可是威力强大的大规模杀伤性魔法持咒时间太长，没人能一边持咒一边承受24个神殿骑士的攻击。”

“我们既有打不死的战士，又有瞬发魔法。”林枫用眼神向州长示意了一下，州长点点头，提着传说之斧雷霆王的咆哮，走到了铁门前。

“现在，请把门打开吧。”林枫看着安琪儿，微笑道。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214章 亡灵宝箱（下）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34 本章字数:13167

林枫的灵魂是被安琪儿拉来这个世界的。她对林枫的底牌所知甚多，对州长这个打不死的机械战士也有一定了解。但她并不知道州长手中那把雷霆王之怒的威力，因此尽管林枫让她开门，她还是犹豫了一阵，方才对州长说道：“进去之前，我先给你加持几个防御神术。”

“不用。”林枫摇头微笑：“我的战士由我负责。”又对芙罗娅说道：“芙罗娅，你保护州长。”

“得令！”芙罗娅咯咯笑着，故意怪腔怪调地应了一句，化作圣天使战甲，紧贴到州长身上。

“按照密室内的环境，州长一个人就能摆平里面所有人。”林枫瞥了安琪儿一眼，淡淡说道。

“那好，我们就不插手了。”安琪儿点头应道。然后她将手摸到那铁门上，轻声吟唱起咒语。不多时，那门上便绽出雪亮的光芒，铁门发出一声低沉的轰隆，向着上方缓缓升起。

当门刚开始上升时，从这厚重铁门的下方空隙中，便传出一个低沉的声音：“谁在外面？”

没人应声，唯有州长一矮身从已升起半人高的铁门下方空隙中钻了进去。

而安琪儿的美眸中，显出希冀夹杂着恐惧的眼神，显然是在担心里面的神殿骑士们又用针扎心脏的刑罚来对付她。

林枫对着安琪儿微微一笑，给了她一个安慰的眼神，以唇语说道：“放心。他们没有机会。”

……

州长钻进铁门后，已化成圣天使战甲地芙罗娅马上启动了“绝对防御魔法盾”。

几乎是在魔法盾在州长身上闪现的同时，十数个攻击神术从前方狭窄的通道中射了进来，狠狠地轰在州长身上！

“惩戒之锤”、“审判之光”、“圣徒之怒”、“心灵震慑”……各种威力强大的攻击性神术雨点一般轰在州长身上，却没产生任何效果，转瞬之间便已被绝对防御魔法盾吸收。

“喝！”州长低叱一声，一大步跨出了门后那5米长的通道！

在州长跨出通道，现身于密室中的同时。4把长剑，4把战斧，4枝长枪同时从12个不同的方位攻来。只一瞬间，便死死锁定了州长身上各处要害，让他根本无从闪避！

这般绝妙的配合之下，即使是身法最为敏捷的盗贼，也无法全身而退！

这12件武器上闪烁着加持了神术后灿烂无比的淡金色光芒，即使是普通的铁器加持这种程度的神术后，也能削铁如泥。更何况这些精良的高档武器?

所以即使是芙罗娅施放的绝对防御魔法盾，在挡住了第一轮的远程神术之后，再抵挡这些加持了神术的武器全力一击之时，也毫无悬念地崩溃了！

12件武器几乎同时击中了州长，强大的冲击力轻松穿透了圣天使铠甲！

两柄斧头自左右两侧砍进了州长颈部，深深没入肉中，鲜血激射而出。还有一把斧头砍在州长头顶上。破开了他的头皮。第四把斧头砍的是他的膝关节，也是破开了皮肉。砍出了鲜血。

那4把长剑分别刺中了州长的咽喉、眉心、心脏、胃部。那4把长枪有两把从侧面刺进了州长左右腰眼，另两把则从肋下斜上刺入，刺进了人类的肝脏部位！

任何人在这种伤势之下，只会一命呜呼。连发出惨叫的机会都没有。

可惜，州长不是人。针对人类要害的攻击对他产生不了任何影响。

如果没有绝对防御魔法盾和圣天使铠甲缓冲的话，这12件武器可能还会伤到他的骨骼。但州长得到了保护，这12件武器虽然破开了他的皮肉，却没能伤到他的骨骼分毫！

围在通道口周围的12名神殿骑士目露惊骇之色。他们对自己的攻击有着绝对信心，他们深信在他们合力一击之下，就算是站在力量巅峰的大宗师也难逃一死。但是……当武器击中这个全身冒血的大个子时，他们本能地察觉到了不妙！

但想撤招后退时已经晚了，州长已经冷笑着挥出了手中的巨斧。触发了传说之斧上附加的音波魔法——雷霆咆哮！

“轰隆隆……”一声低沉的雷鸣声响起。肉眼可见的声波如水面涟漪一般向着四面八方扩散开去！那12个神殿骑士还没来得及发动“圣光守护”，便被声波拂过。顿时同时口喷鲜血，踉跄后退。持着沉重战斧的那四个神殿骑士甚至已拿捏不住手中兵器，斧头咣铛几声跌落在地。

“不错！”见这12个神殿骑士中了雷霆咆哮这等可怕魔法依然只伤不死，州长死寂的眸中闪过一抹激赏之色。随后他一个箭步跨至距他最近的两名持剑神殿骑士面前，巨斧从左至右横向斩出。

嗤拉一声，巨斧将这两名神殿骑士连人带甲斩为四截，鲜血肉脏不要钱一般洒进殿内！

这时密室几面墙壁上那六间房的房门打开了，12名全副武装的神殿骑士身上闪烁着金黄色的“圣光闪护”神术盾，各持武器冲了出来！

州长面无表情一挥巨斧，触发了大规模杀伤性法术——“星辰碎屑”。一片灿烂地莹光顿时充斥了整个房间，那100名重伤的神殿骑士毫无反抗之力，被莹光钻入体内，身体马上膨胀起来，砰砰几声炸成了十滩血浆。

而那后出来的12名神殿骑士，却凭着“圣光闪护”这种号称拥有绝对防御能力的神术盾，挡住了星辰碎屑的光芒！

在挡住州长攻击的同时，这12个神殿骑士分作两拨，其中6人自六面围向州长，挥动兵器向他攻来。另6人站在站圈之外。高声祈祷，准备攻击性神术。

这个时候芙罗娅的绝对防御魔法盾已经失效，而圣天使铠甲上也多出12条创口，缺乏有力防护。如果被神殿骑士们的攻击打中的话，就算州长有一身钢筋铁骨，也势必受到沉重伤害！

但这些神殿骑士显然没机会了。他们不会想到，州长的强大魔法不但可以瞬发，而且还能连续发动！

“轰隆隆……”低沉的雷霆咆哮声滚过。水纹一般的声波瞬间布满了整个密室。12个圣殿骑士身上的“圣光守护”神术盾再也坚持不住，如被风吹灭的蜡烛一般消失。

“轰隆隆……”又一声雷霆咆哮，在摧毁圣光守护之后，州长触发了第三记雷霆咆哮！

失去了圣光守护地神殿骑士们同时喷血后退，那6个打算与州长近战的神殿骑士武器刚刚递到一半，便失去了后继力量，武器无力地垂下。

这些神殿骑士已被声波伤到了内脏，没多少战斗力了。对付他们已不需要再挥霍雷霆王之怒上的魔法。所以州长一跃冲前，反手抽出腰间的赤色短剑“超越者”。随手刺入一名神殿骑士的咽喉。右手挥动巨斧，将一名神殿骑士自肩至腰劈作两半。

然后他腾身一跃，以野蛮冲撞的姿势，将右肩狠狠地撞击在一个神殿骑士胸膛上。砰地一声大响，骑士的胸甲深深地凹陷下去，伴着一阵清脆的骨裂声如烂泥般瘫倒在地。

一名神殿骑士勉力举起长剑，朝着州长后腰刺去。州长闪都不闪。一脚向后踢出，大脚重重地印在那骑士的小腹上。

轰然巨响中。那骑士腹甲碎成十几块，倒插入他小腹中。他的身体向后抛飞出去，狠狠地撞在墙上，又重重地砸落地面。口中喷出数十块内脏碎片，抽搐着死去。

州长左手短剑，右手巨斧，如虎入羊群一般大肆砍杀。肩、肘、膝、脚无一不是杀人凶器。当最后一个神殿骑士被他一记飞膝顶碎颅骨之后，整个世界清静了。

州长还剑入鞘，将巨斧扛到肩上，左右扫视了一番遍布鲜血、残肢、内脏的密室一眼，转身走到了入口处。

“全部解决。”他对着外面说道。

“轰隆”声中，在州长进去后便关上的铁门再次打开。安琪儿、林枫、妮悠及安琪儿的五个追随者鱼贯而入。

当看到眼前鲜血横流、残肢遍地的惨景。当鼻端充斥着腥臭难当的气息，安琪儿的五个追随者全都变了脸色。他们虽然也曾杀过人。但哪里见识过么血腥地场面？那断成几截的尸体，那铺满地面地内脏，深深地刺激了他们。一个女圣堂武士更是哇地一声吐了出来，随后飞快地转身跑到入口处，背对着密室不断地耸动着双肩，一边呕吐一边流泪。

小妖精妮悠和安琪儿倒是面不改色。妮悠是见惯了这种场面，她本身又是杀人如麻的变异魅魔，对现在这种小场面根本无动于衷。而安琪儿怎么说都是魔神恐怖天使的使徒，又怎会连这点小场面都承受不住?

林枫皱皱眉头，取出一块手帕捂住鼻子，笑骂道：“州长，你小子就不能温柔一点？一定要杀得这么血淋淋才过瘾么？”

州长笑而不语。

尸体并不值得研究，林枫等人的目光落到了密室中央那块高出地面一米地六边形石台上。石头上搁着一个黑色的箱子，长50公分，宽30公分，高约25公分左右。那箱子上遍布暗金色的纹路，看上去像是魔法符文。

“那就是亡灵宝箱！”安琪儿看着箱子，娇躯已在微微颤抖。

“抓紧时间，取回它之后马上离开。”林枫道。

安琪儿点点头，走到石台前吟唱起咒语，准备解开石台左右的封印。

而林枫则示意州长去收集死去的神殿骑士们的头盔。

当州长和安琪儿都开始忙碌之后，林枫向妮悠递了个眼神。小妖精与他心灵相通，不用他说便知道他这个眼神是什么意思。小妖精妩媚地一笑，轻轻点了点下巴。

“咔嚓！”五记骨骼断裂声无一丝间隙地响起，那五个正看着安琪儿解封印地追随者同时人头落地。鲜血喷泉一般自颈腔中喷出，晃悠了两下便接二连三地瘫倒在地。

他们到死都不知道自己是怎么死的。

安琪儿虽然在解封印，但对五个追随者的死还是知道地。林枫这摆明了是杀人灭口，顺便削弱她的实力，但她也无可奈何。解封印正进行到关键的时候，她就算想出手救援也来不及了。

再过几分钟，安琪儿终于解开了封印。但她还来不及将这装着她心脏的宝箱取到手中，妮悠便已抢在她的前面。用隐形手将宝箱抱走了。

“你做什么？”安琪儿气鼓鼓地瞪着林枫：“杀了我的追随者不算，现在还想控制我的心脏么？”

“你误会了。”林枫笑了笑，说道：“按照协议，这亡灵宝箱归我所有，当然要保管在我的手里了。你尽管放心，我会把你的心脏还给你的。好了，这里不是久留之地，我们走吧。”

说罢，他便抱着解除了变回了原形。正睡觉休养的芙罗娅当先走出了密室。妮悠朝着安琪儿微微一笑，用隐形手抱着亡灵宝箱跟在了林枫身后。州长右手扛着传说之斧，右手提着一个装着24只血淋淋的头盔的麻袋，跟在妮悠身后。

安琪儿好生郁闷地嘟了嘟嘴，重重地跺了跺脚，快步走到了州长身后，跟着他们走了出去。

出了那黑色建筑之后。林枫向着天空打了几个手势，示意一直在空中警戒的仙女龙姐姐和黑骑士妹妹撤退。得到回复之后。林枫等人便钻进了地道之中，顺着地道返回使馆区。殿后的撒克蝎子待林枫他们走后，便将地道入口堵上，伪装得与原来的地表一模一样。并沿途将地道填充还原。以免教堂循着地道查到线索。

那些守门的活尸则在安琪儿的命令下保持原状。脱离安琪儿的操纵之后，那些活尸只能活动两三个小时。但无论怎样，亡灵宝箱失窃的事情越晚被教堂发现越好。让这些活尸继续站岗，或许直到天亮后换岗的时候，教堂才能发现密室地变故。

这次夺宝行动相当成功。对安琪儿来说无法战胜的24个神殿骑士，对林枫来说却只需州长一人便能顺利摆平。得到了亡灵宝箱，又得到了能克制安琪儿精神诱惑的特制头盔，令林枫对这次行动的收获非常满意。

回到使馆区，草草收拾了一下。林枫跳到房顶上。往打得热火朝天的皇宫方向观察了一阵，便与州长、妮悠、仙女龙姐姐、黑骑士妹妹、安琪儿几人自地道中离开了帝都。撒克蝎子仍负责断后。将地道尽数毁灭，不留一丝痕迹。

“这群白痴暴民，以为皇宫是那么好打的吗？”黑龙赫耳墨斯凝立虚空之中，看着下方战得热火朝天地皇宫战场，嘴角挂着一抹不屑的冷笑。

此时他面上那笼罩了面庞的黑雾已消散一空，显出他那相当英俊的真面目。他皮肤微黑，脸部线条硬朗如雕塑。鼻梁挺拔，眉飞入鬓，眼眶深陷，闪烁着红光的双眸深邃而犀利，属于标准的美男子。

黑龙说得没错。虽然围攻皇宫的暴民数量达五万以上，而皇宫的卫戍部队不足五千。但守卫皇宫的，却是精英中的精英，无论战斗技巧还是战斗意志，都强过不久前还只是普通百姓的暴民无数倍。

皇家追随者中高手如云，即使一些皇宫中普通的仆人，都有着不错的身手。皇宫卫戍者们又占据了有利地形，还有大量守城器械为凭仗，可谓战尽优势。

而攻城暴民只有初步组织，基本没有军事素养，无论进退全凭一时血气。虽然他们中间也混入了不少高手，并获取了一些攻城器械，又占有人数上的优势，但想攻下皇宫，还真是痴心妄想。

若攻城顺利，暴民还可能凭血气之勇尝到一定甜头。但若遭遇挫折，时间拖得久了，等到城中卫戍部队发起反击之时，势必一触即溃。

卡缪仍是那副平凡的模样，裹着一袭黑袍悬浮在黑龙身旁。他自然没有黑龙这种飞行的本领，能站在空中，全靠黑龙帮忙。

“赫耳墨斯大人，组织煽动暴民攻打皇宫的那群人。恐怕并不奢望真能打下皇宫。”卡缪微笑道：“那些人的想法只怕跟我们一样，只是

想着让大帝之城更加混乱，并借着攻打皇宫，进一步打击腓特烈皇家的声望。”

黑龙轻哼一声，“这些还用你教？我只是叹息那些被别有用心者煽动的人类过于愚蠢罢了。煽动者理智而残酷，从众者却是被眼前利益迷惑了心智。如此愚蠢的人类，居然能够占据资源丰富、环境优美的地表世界，实在让人很不甘心。”

“人类的好日子过不了多久了。”卡缪轻声道：“在古德里安和大人您的狙杀下。腓特烈三世的儿子们死得一干二净，帝国的几个亲王必会为皇位继承权的问题起争执。一旦争执不下，便可能爆发内战，造成圣意志帝国的分裂局面。一旦帝国起了内乱，我们就能从蛮荒原野起兵，占据原野周边的领地，蚕食圣意志帝国的领土。处于内战之中的圣意志帝国，应该没有闲心来管我们。等到他们注意到我们时，我们已经在地表站稳脚跟了。”

黑龙点点头。说道：“起事的时间要把握好。圣意志帝国就算真的起了内乱，时间也不会持续很久。毕竟兽人帝国进攻在即，世界大战随时可能爆发。为了应付即将到来的战争，为了整个大联盟的利益，其它的人类国家以及暗夜精灵、矮人、侏儒这些联盟国家，定会联手施压，促使圣意志帝国的内乱尽早结束。”

“回去蛮荒原野以后我会马上做出准备。”卡缪微笑道：“只等帝国内乱一起。我们就兵出蛮荒原野。兽人帝国的进攻也是一个机会。一旦世界大战爆发，大联盟必须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到时候我们想办法加入大联盟。只要能获得大联盟的承认，圣意志帝国也拿我们没办法。毕竟经过这次帝都暴动，帝国在大陆上的地位和声望必会损失不少。而世界大战爆发后，大联盟也不会允许圣意志帝国将力量用来剿灭我们。招致联盟内部动乱。”

“卡缪，你很有头脑。”黑龙赞许地看了卡缪一眼，“世界大战对我们来说，的确是一个好机会。”

“谢谢您的赞誉。”卡缪对黑龙躬身一礼，笑道：“不过即使我们加入大联盟，也得防备联盟拿我们当炮灰，把我们派上直接与同盟三国交战的战场。”

黑龙轻笑道：“地底世界资源丰富，我们无数年来屯积了无尽的资源。到时候拿出一批支援给大联盟充作战略物资，只要能令大联盟满

意。想来大联盟会给予我们一定的方便。唔……或者我们应该在给大联盟提供物资的同时。在暗中给同盟三国提供资源，让他们把战争拖得越久越好。等两方在战争中消耗了大量有生力量之后。我们就能趁势而起，进一步发展势力了。”

“您的高瞻远瞩令我敬佩不已。”卡缪再次躬身行礼，“不过古德里安是个很大的变数，如果不能消灭他，可能对我们的计划产生很大的影响。他的飞行傀儡，拥有屠城灭国的威力。而他的四轮战车，足够一次击垮一支两千人以上的重装骑兵。所以我认为……”

“暂时不要找古德里安的麻烦。”黑龙道：“飞行傀儡、仙女龙两强联手，连我都只能避而不战。而且我看古德里安这个人，虽然喜欢制造混乱，属于唯恐天下不乱地那类恶棍。但他对领土应该没有什么强烈渴求。

“你不是说他的后宫中有着各族的女性，且跟兽人也能交上朋友吗？我看他也没有什么种族主义思想，对人类和大联盟也没什么忠诚度。他只关心自己的利益，只要我们不去惹他，他是不会主动来给我们制造障碍的。说不定……我们和他还有合作的可能。”

“可是……”

“好了，别以为我不知道，你是看上他的那些机械傀儡和战车了吧？”黑龙打断了卡缪的话，淡淡说道：“他的机械傀儡的确强大得可怕，火焰战车和四轮战车也非常强大。但是你怎么能肯定，杀了他之后，就一定能夺取并使用他的机械傀儡和战车？你就没有想过，他死后那些机械傀儡和战车可能自行毁灭或者消失么？”

“呃……这怎么会？”卡缪有些不甘心地说道：“机械傀儡最多施加专属封印。只要能解开封印我们就能使用……”

“哼，要是这样就好了。”黑龙轻哼一声，说道：“那个飞行傀儡向我攻击时，我从它身上嗅到了深渊恶魔地气息。我可以肯定，那绝对不是用炼金术和工程技术制造出来的机械傀儡。在没有摸清那些古怪玩意的底细之前，我们没必要无谓的给自己树下强敌。”

卡缪苦笑道：“可是我已经算计他好几次了，这仇已经结下了。”

“我说过，古德里安属于那种只在乎自己利益的人。”黑龙淡笑道：“你虽然算计他好几次。但是并未对他造成任何损失。仇结得还不

算深。只要我们能给他足够的利益，这点仇恨又有什么不能解开的？古德里安能在短短半年多内，从默默无闻混到今天的声望地位，除了运气和实力，还得有智慧。他应该判断得出，和我们化解过节的好处，绝对比跟我们缠斗下去要大得多。”

“好吧赫耳墨斯大人，我会想办法跟他解开过节的。”卡缪无奈地说道。虽然心里还是惦记着古德里安那威力不下于巨龙的飞行傀儡，那能打地洞进行奇袭的蝎形傀儡。那能最大限度歼灭重装骑兵的四轮战车……但面对强大的黑龙赫耳墨斯提出的建议，他也只能妥协了。

“没必要再呆下去了，我们回蛮荒原野。”黑龙嘴角浮出一抹邪恶的笑意：“走之前，再给暴民们献上一份大礼吧……”

说罢，黑龙单手飞快地画了几个魔法符号，以龙语唱响一段简短的咒语。一个人头大小的白炽光球在面前凝结成形，那白色光球看上去光芒黯淡。但里面却涌动着可怖的热流。其散发出来的热量，即使以卡缪之能。也被烤得几乎无法呼吸。

“去！”黑龙朝着下方一段皇宫城墙一指，那光球便坠往下方，径直落到城墙上。

那段城墙高10米，宽3米。上面有两个炮台，各有一门炮口冲着斜下方的魔晶炮。这段城墙极其坚固，被城下暴民操纵的魔晶炮连续轰击了十多炮却仍屹立不倒。

当那白色光球轰中城墙之后，并未爆发出惊天动地的轰鸣。只见白光一闪，人头大小的光球扩散成半径10米左右的巨大光球，爆发出极其惊人的热量。但凡靠近大光球边缘20米以内的人，无论是暴民还是守城的皇家精锐，几乎在一瞬间便被蒸干了身上的水份，变成了一具具仿佛风化了百年的干尸。

而那段坚固的城墙。则在那巨大光球消失之后。也悄无声息地消失了。城墙上出现了一段总长20米左右的豁口。豁口边缘光滑无比，好像是切割之后打磨出来的一般。

在光球和城墙消失的同时。那连城墙都能蒸发的热量也消失了。豁口的地面没有丝毫热量，无须等到冷却便能通行。

城上的守军和城下的暴民同时愣住了。

怔了不多时，暴民们发出一阵惊天动地的欢呼，潮水一般向那段豁口涌去。而守城的皇家精英们则发出痛苦愤怒地吼叫，纷纷向着那段缺口运动，不假思索地跳下城墙却堵缺口。

更加惨烈的争夺战，在那段黑龙造出的缺口打响。

以巨龙的魔法能力，还要用吟唱和手势配合才能发动的魔法，其威力果然极其恐怖！

“赫耳墨斯大人的魔法……真是太强大了！”卡缪由衷地赞叹道：“刚才那个魔法，恐怕就连古德里安的飞行傀儡也承受不住吧？”

黑龙轻笑一声，往那血肉横飞的战场上瞥了一眼，说道：“这个魔法虽然发动的很快，但是攻击速度太慢了，只适合用来对付城墙一类固定的目标。对高手却是无用。古德里安的飞行傀儡速度太快，这个魔法是没办法击中它的。好了，我们走吧！再不走，就该有屠龙勇士来找我们麻烦了……”

说罢，黑龙赫耳墨斯大袖一卷，便带着卡缪迅速离开了大帝之城。

刚才那个魔法令黑龙泄露出了极明显的气息。大帝之城中高手也有不少，那些高手虽然未必会去管暴民攻击皇宫的事。但屠龙这种名利双收的事，还是有很多人乐意做的。更何况，黑龙对天使安琪儿非常忌惮，生怕那位能克制他的天使联合古德里安来找他麻烦。所以急急离去，以免节外生枝。

他却是不知，现在这个时候，无论是古德里安还是天使安琪儿，都已经离开了大帝之城。

大帝之城南面10公里外密林中的一小片空地上。错落有致地竖起了数十顶帐蓬。来自兽人帝国的女奴们正在各自的帐蓬中休息，州长、撒克蝎子于外围警戒。林枫、伊丽莎白、妮悠、仙女龙姐姐、艾莉莎、洛丽妲、莉雅聚在一顶大帐蓬内，围着那口亡灵宝箱观摩。

“安琪儿，把箱子打开，让我们见识见识离开身体后还能跳动的心脏。”林枫朝着站在帐蓬边上赌气地安琪儿招了招手。

“有什么好看的？”安琪儿郁闷地撇了撇小嘴：“参观人家的心脏很有意思么？你们怎么能把自己的快乐建筑在别人的痛苦之上？”

“用你一个人痛苦，换取我们这么多人快乐，很划算啦！”林枫嘿嘿笑道：“别扭捏了，我们这群乡巴佬等着见世面呢！”

见众人都笑嘻嘻地看着自己，安琪儿愤愤地哼了一声。甩手走到放着亡灵宝箱的桌子前。她恨恨地瞪了林枫一眼，念了几句咒语，纤指往箱子的锁上一点，那锁便咔嗒一声打开了。

“各位观众！”林枫一本正经地按着箱盖，对着嘻嘻哈哈的众女说道：“激动人心的时刻到来了，请大家睁大眼睛仔细观看！机不可失，失不再来！铛铛铛铛～～”

配乐声中。林枫缓缓地打开了箱盖。一阵耀眼的金色光芒闪过之后，箱子里面的情形便尽收众人眼底。

“哇……好厉害啊！”伊丽莎白惊奇地看着箱子。“它还在跳呢！”

“废话，它不跳我不就死了么？”安琪儿很不爽地嘀咕道。

铺着一层不知什么材料织成的雪白布料的箱子底部，放着一颗生机勃勃的心脏。那心脏拳头大小，正有力地跳动着。还发出“砰砰”的心跳声！

小猫咪瞪圆双眼，盯着那颗心脏，小嘴儿微张，嘴角挂着一丝晶亮的口水，喃喃道：“这个……能吃吗？”

说着，她还亮出小爪子往那颗心脏上探去，爪子上刀锋一般地指甲闪闪发光。

“不要！”安琪儿尖叫一声，飞快地扑到箱子前，紧张地看着小猫咪：“这是我的心脏。不能吃！”

“因为是生的所以不能吃吗？”小猫咪含着指头。偏头看着林枫：“那哥哥帮我烤熟了吃好不好？”

“……”安琪儿欲哭无泪。

林枫等人则哈哈大笑。

“你们，你们先出去。我要把心装回去！”安琪儿恨恨地说道。

“可是我们很想看哪！”林枫故作为难地看着安琪儿：“让我们这些乡巴佬看看你是怎么把心脏安回去的行不行？”

“不行！”安琪儿很坚决地说道。

“那算喽！”林枫潇洒地一挥手，“姑娘们，我们出去吧！”

在领着姑娘们出去时，林枫回头看了安琪儿一眼，朝她眨了眨眼，说道：“你放心，没人会偷看你的。”

安琪儿轻哼一声，白了林枫一眼。

她却是不知道，林枫早就在这房中布下了眼线——有一只巫师眼从一开始就一动不动地搁在了帐蓬中靠角落的一张桌子上，看上去好像装饰品一样，实际上却是林枫无往不利的偷窥装置！

出了帐蓬之后，林枫等人一窝蜂地涌进了另一顶帐蓬内。那帐蓬里早就挂上了一张白色的幕布。

林枫唤来一只巫师眼，开始了现场直播。巫师眼们彼此之间可以信息共享，那个偷窥拍摄的巫师眼把拍到的画面传给这只银幕前的巫师眼，这只巫师眼便能直接播放出来，让大家尽情欣赏。

“开始了开始了！”小猫咪很紧张地坐在林枫怀里，嚷嚷道：“伊丽莎白姐姐不要挡我前面……”

“嘻，身材不错啊！”伊丽莎白掩着小嘴儿吃吃笑道。

这个时候，银幕上的安琪儿已经脱光了上衣，现出赤裸的上身。她的皮肤雪白，肩膀浑圆，挺拔的酥胸浑圆如玉，顶端粉红的两点看上去极其新嫩。小腹平坦，腰肢纤细，圆圆的肚脐看上去可爱无比。

林枫目不转睛地看着银幕上的春光，手已经从小猫咪衣角下伸了进去，开始抚摸她那长大了不少的小胸脯。

“某人已经要流口水了。”妮悠轻描淡写地说着，用隐形手在林枫腰上轻轻掐了一下。林大老爷皮厚如龙，普通人是绝对拧不动他的。现在能把他拧痛的，除了妮悠的隐形手，就只剩下同样沐浴过黑龙血的艾莉莎了。

“切，老夫生平阅胸无数，区区一个伪天使的胸哪能逗得老夫流口水？”林枫不屑地道，然后咚地一声咽了一口口水。

这时，只见安琪儿取出一把银色的匕首，在自己胸脯上比了比，然后一刀插了下去。

“啊……”相对善良的小精灵莉雅惊呼一声，绿眸中涌出一抹忧色。

“放心，她的心脏现在还在亡灵宝箱里，就算被轰杀至渣也不会死的。”林枫摸了摸莉雅的头发，柔声道。

“嗯。”小精灵刚刚点了点头，便见安琪儿拿着刀子往下一划，将胸脯上剖出老长一道口子，鲜血泊泊涌出，瞬间便将她伤口以下的部位染得通红。这情形着实可怕，小精灵忍不住又惊呼一声，一头扎进了林枫怀中，不敢再看。

没心没肺的小猫咪倒是看得津津有味，砸巴着小嘴儿说道：“她要是割肉做烧烤么？”

“……”林枫等人相顾无语。

这一刀下去，安琪儿似乎有些疼痛，脸色变得苍白，嘴唇和手也在微微颤抖。背后那对翅膀更是剧烈地颤抖起来，雪白的羽毛簌簌不停。她飞快地抓进自己的心脏，从那伤口中塞了进去，然后右手按着胸口，唱响咒语。

一阵白光从她右手和伤口的接触部位绽出，过了大概两分钟，她才停止了吟唱，挪开了右手。那道伤口已经消失不见，光滑得不见一丝疤痕。

安琪儿拨开乳峰，仔细地观察了一阵，满意地点了点头。心脏还原之后，她苍白的脸色迅速变得红润，眼中的神彩也变得鲜活了许多。她看了看满身的鲜血，无奈地笑了笑，唱响咒语发出一个小小的乳白色光球。那光球升至她头顶，洒下一片圣洁的光芒，将她的身体笼罩在内。

那圣洁的白光仿佛清水一般，将她身上的血污清洗得一干二净。便连她下身裙上的血迹，也给洗了个干净。

“大开眼界！大开眼界！”林枫喃喃说道，众人纷纷点头。今天这场面，着实让林枫他们这群乡巴佬大开了眼界。唯有小精灵莉雅错过了最精彩的一幕，只看到清洗血迹的后半截。

“这一段很有恐怖片的效果啊！”林枫心中飞快的算盘着：“要是把我的心脏装进亡灵宝箱，然后来拍恐怖片。由我亲自出马，营制出一个打不死的可怕魔王形象，比如《猛鬼街》系列里的梦魔佛莱迪，《十三号星期五》里的杀人狂杰森，不知道行不行……信仰之力……对电影里邪恶角色的恐惧不也是一种信仰么？”

想到这里，林枫霍然起身，说道：“走，我们马上动手，把我的心脏放进亡灵宝箱。我想到了一个绝妙的主意……”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215章 卡缪来访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34 本章字数:7873

林枫一行人气势汹汹地闯进帐蓬的时候，安琪儿还没来得及系上胸围。

“你们干什么？”伪天使双手护在胸前，摆出一副怕怕的模样，警惕地盯着林枫。

“哦，没事儿，就想体验一下被砍成碎片都不会死的感觉。”林枫若无其事地说道。他走到亡灵宝箱前，轻轻敲了敲箱子，说道：“我说……该怎样才能在保证存活的前提下，将心脏从身体里取出来放进这箱子里呢？”

安琪儿一边系上胸围，一边说道：“手术时速度够快，旁边又有擅长治疗术的牧师，取出心脏放进宝箱并不困难。心脏完好地离开人体后，是不会马上停止跳动的。”

“嗯，应该是这样。”林枫点点头，知道安琪儿所言不虚。健康的心脏只要不破损，离开人体后是能存活一定时间的。有现代科技保存的话，甚至能存活十多个小时。阿喀硫斯大陆虽然没有什么尖端科技，但是魔法、神术的奇迹无处不在。不说安琪儿那种强大的伪神术，恐怕连莉雅的回春术都能保证心脏健康存活很长时间。

林枫道：“好，心脏摘取手术由州长负责，莉雅负责维持心脏活力，直至将其置入亡灵保箱。“虽然旁边就有安琪儿这个治疗术无比强大的伪天使，但林枫还不敢将自己的生命交到她手上。

“你真的要把心脏放进亡灵宝箱？”安琪儿奇怪地看着林枫：“你难道不知道。一旦亡灵宝箱落到别人手里，你就彻底失去自由了么？”

林枫哈哈一笑，“我自然会把亡灵宝箱交给值得信任的人掌握，这个你就不用操心了。”先将亡灵宝箱放进莉雅的空间戒指，再把空间戒指装进林枫的空间腕轮。空间腕轮则随身携带，或者藏到一处隐秘的所在——甚至扔到大洋深处都行。

空间腕轮曾在红蜘蛛的狂轰滥炸下安然无恙，几乎无法被毁坏。更何况就算有人能毁坏空间腕轮，能不能破坏莉雅的空间戒指还是个问题。

他也不怕空间腕轮被别人夺走。空间腕轮被他施加了专属封印。除了他自己或者他的后代，没人能将封印打开。以他强大的实力，想要暴力破解专属封印，实力非到达黑龙达尔巴那种程度不可。而他现在的实力还在不断增强中，用不了多久，恐怕连黑龙达尔巴那种程度的强者，也没办法暴力破解封印了——大陆上，又有几个实力能超过黑龙达尔巴的高手?

真有那种高手，又能从林枫手上夺走空间腕轮的话。那说明他已经被彻底打败，的确该死了。

……

询问清楚了亡灵宝箱的使用事宜，唤来负责手术的州长，又将天使安琪儿请出帐蓬之后，摘心手术就要开始了。

州长手持星空倒影，站在精赤着上身，平躺在桌上的林枫面前。他身为机械人。手法精确到不存在任何误差。又对人体结构极其了解，由他主刀再合适不过。以林枫的皮肤肌肉坚韧度。也唯有星空倒影这史诗匕首地锋利呈度能顺利进行手术。而星空倒影上的冰属性，也能及时封冻伤口，令林枫尽量少流血。

林枫无愧于一等一的亡命徒，这种危险性极大的尝试都敢做。完全无视伊丽莎白等女担忧的眼神。伊丽莎白诸女也曾劝阻他，让他不要鲁莽尝试，最少也得先做次试验，但他却毫不犹豫地拒绝了。他知道安琪儿不会骗他，否则已经失去了不死之身的天使，便是自寻死路了。

他笑看着满脸担忧之色的伊丽莎白等女，说道："别担心，这只是个小手术。你们这么多人保驾，我一定不会出事的。"

说罢。他往嘴里丢进一粒治疗石。压在舌根下方，对着州长点了点头。

无需言语。州长便已明白了他的意思。提起星空倒影，对准林枫地心脏部位一刀切了下去。

刀一入肉，帐蓬内的诸女几乎同时屏住了呼吸。看到鲜血从伤口中涌出，莉雅更是娇躯颤抖，樱唇失色，险些一头栽倒在地。伊丽莎白及时扶住了她，低声道："现在是关键时刻，古德里安的安危全靠你了，你可得坚持住。"

莉雅喉头干涩地点点头，强忍着心中的担忧惊怕，死死地盯着州长的手。

州长的动作干净利落，下刀没有丝毫犹豫。他直接割开皮肉，切断胁骨，然后看似粗暴实则精确地掰开了一条大口子。

看那血口中不断地涌出鲜血，而林枫的气息则愈来愈急促，脸色变得惨白，便连没心没肺的小猫咪都急得流出了泪。

“准备。”州长淡淡说道。

莉雅唱响回春术的咒语。

州长飞快地切割几下，捧出一颗血淋淋犹在跳动的心脏。

躺在桌面上的林枫气息顿绝，已可以算是个死人了。

莉雅强忍着泪水，以回春术笼罩住心脏。在回春术的疗效下，心脏跳动得强劲有力，断裂的血管飞快地愈合。

心脏置入了亡灵宝箱之中，一阵耀眼的金光乍起陡灭，林枫的心脏于那宝箱中欢快地跳动起来。

“嘶……”本已断绝了呼吸的林枫忽然倒抽一口凉气，猛地张开了双眼。还没咽下治疗石，他胸膛上的伤口便以肉眼可见的飞快愈合。没过多久，除了染满胸膛的血迹之外，已看不出丝毫曾受伤的痕迹。

见林枫果然安然无恙，莉雅喜极而泣。小猫咪却是破泣为笑，伊丽莎白则边笑边抹眼泪。仙女龙姐姐、艾莉莎欢呼一声，紧紧地拥抱在一起。便连对林枫最有信心的妮悠，也是刚刚松下紧绷的心弦。悄悄抹去眼角的一滴泪水。

“感觉怎么样？”伊丽莎白端来早就准备好的热水，一边替他擦拭身上的血迹，一边关心地问道。

“感觉好像少了点什么，但是……又觉得身体好像从没有这么轻松而活力充滞过。”林枫神情古怪，手抚着心脏部位，叹道：“真是神奇，没有心跳居然还能存活。”

“刚才真是担心死我们了。“伊丽莎白在他胸膛上重重捶了一拳。

“呵呵，富贵险中求。我一向喜欢玩儿命的。从跟我的那一天起你就应该知道了。”林枫在公主额头轻轻一吻，示意州长把刀子递过来。

接过星空倒影，林枫直接一刀插在自己大腿上。

锋利的匕首咔嚓一声穿透了皮肉，刺穿了大腿骨。

这突如其来的一下惊得诸女大呼小叫，莉雅两腿一软，仰天便倒。还好被妮悠扶住，才没瘫倒在地。

“反应太大了吧？”林枫轻嗤一声，又把刀子拔了出来。伤口涌出少量鲜血，随后迅速愈合。皮肤很快就变得完好无损。好像根本未曾被捅上一刀一样。刚才刺进去那一下也并不怎么疼痛，就像被蚊子咬了一口。

“果然不死不伤！”林枫哈哈一笑：“而且还有镇痛效果，这下子我也能像州长一样，打仗时冲锋在前了！”

“你哪次打仗不是冲锋在前？”伊丽莎白气呼呼地说道，把林枫手中的刀子缴了过去，防止他再在自己身上乱捅一气，给她们不堪重负的心脏再添负担。

“古德里安。你非要吓死我才甘心么？”莉雅咬着嘴唇，眼圈儿通红地瞪着林枫。大眼睛里满是泪水。

“呃…本书转载一б k 文学网ｗαp．1⑥ κ．cN…对不起，我只是试验一下而已。对，试验一下……”见好脾气的莉雅都生气了，林枫再不敢嘻嘻哈哈。他一把将小精灵搂进怀里。抚着她的尖耳朵好生呵护了一番，好不容易才逗得她破泣为笑。

待他说出亡灵宝箱的收藏方式后，小精灵毫不犹豫地把空间戒指这传家宝交给了他，让林枫好一阵感动。

亡灵宝箱的事告一段落，安排好众人休息之后，林枫提着腓特烈三世的人头，召唤出了红蜘蛛，准备坐飞机去激流堡。他承诺过要让腓特烈三世在莱瑞儿的墓碑前跪拜她，虽然没法儿活捉腓特烈三世。但用他的人头做祭品。想来莱瑞儿也会非常满意。

此去激流堡地路途虽远，但以红蜘蛛高空飞行时数倍于音速的变态速度。30分钟的时间应该能让他飞个来回了。

就算30分钟的时间不够，他还可以乘坐装在空间腕轮里的火焰战车。总之在大帝之城与激流堡之间往返一趟，绝对用不了多长时间。

飞机冲天而起，向着千公里之外的激流堡方向飞去，林枫坐在驾驶舱中闭目养神

飞到9分多钟时，红蜘蛛已经飞出600多接近700公里。林枫让红蜘蛛降落地面，考虑到可能会遇上战斗，不欲将红蜘蛛今天的使用时限全浪费在赶路中。他便将红蜘蛛收了起来，唤出了空间腕轮中的火焰战车，驾着战车以最快时速走直线向着激流堡方向驶去。

虽然山脉南方温暖如春，但位于连接大陆南北两端的悲伤峡谷中的激流堡，却仍在下雪。

北下的冷空气被巍峨连绵的古奇山脉挡住，唯一通行的途径便是激流堡。北方的冬天持续长达四个月之久，激流堡的雪季也不会少于两三个月。

被白雪覆盖的激流堡犹如两山之间的白色巨兽，模亘于峡谷之中，保卫着大陆南方的安宁。

天色微明时，林枫达到了莱瑞儿的长剑墓碑前。他将腓特烈三世的头颅摆放在那长剑墓碑前，取出一皮袋美酒，先将一半的酒倾倒在剑下的雪中，然后仰脖将那袋酒一饮而尽。他重重地呵出一口带着酒气的白雾，笑道："对这祭品，你是否满意？"

大雪纷纷扬扬，很快落满了林枫的风衣和长发。

上午10点左右，林枫回到了大帝之城外的密林中。此时队伍已经收拾好了行李，随时准备出发。

林枫没有去看激流堡中那可爱的伊梨。他这趟是去用腓特烈三世的人头祭奠莱瑞儿的。就算是顺道去看伊梨，他也觉得用心不纯，其意不诚。这么做不但会玷污莱瑞儿纯洁的灵魂，也会玷污他与伊梨之间那纯美的七日恋情。

若想去看伊梨，以后便专程去一逛吧。刺杀腓特烈三世的行动横生枝节，最后演变成一场完全脱出了林枫控制的大暴乱。在现在这种形势之下，圣意志帝国已经不可能主动向兽人帝国发起进攻，再怎么挑拨都没用。战争的主动权仍然掌握在兽人帝国手中。激流堡……仍然是兽人帝国的首要打击目标。

现在林枫唯一能做的，便是向祈祷伊梨不要葬身在兽人大军的炮火之下。

"皇宫已经被攻陷了。"启程之前，林枫从艾莉莎口中得到了这个让他很惊讶的消息。

“这怎么可能？”林枫讶然道：“一群乌合之众，就算人数再多，应该也没办法攻破皇宫吧？”

“确实被攻破了。”仙女龙姐姐肯定地说道：“暴民已经杀进了皇宫中。虽然还有许多皇家卫队在皇宫各处抵抗，但是暴民队伍确实已经深入皇宫，在皇宫中烧杀掳掠。”

仙女龙姐姐和黑骑士妹妹早上起来无所事事，便在等林枫回来的时候，飞到空中观察了一番大帝之城中的情形。姐妹俩一开始看到皇宫中烽烟处处。尸横遍地的情形时也很惊异，怎么都不敢相信皇宫居然会被暴民攻破。

后来仔细观察了一阵，姐妹俩才发现皇宫某处位于防御关键点的城墙消失了20多米长的一段，暴民应该就是从那个缺口处冲进去的。

大队暴民闯入皇宫之后，又有许多本来没打算攻击皇宫的小股暴动组织也闻风而动，本着不抢白不抢、法不责众的心态，陆续有数十人、上百人一队的小股暴民从那缺口处冲入皇宫。参与抢劫皇室珍藏的盛宴。甚至连那些被组织起来把大帝之城外城各城门的暴民也闻风而动，离开了他们的岗位去皇宫发财。结果到了天亮之后。冲进皇宫地暴民人数高达九万之众。

当暴民攻破皇宫之后，马上失去了组织。所有人都只顾着四处抢劫，那些别有用心的煽动者、组织者们也失去了弹压组织的能力。甚至有些组织者自己也加入了四处抢劫的队伍中。而许多暴动团伙因分赃不均大打出手，不久前还同心协力攻打皇宫的暴徒们现在变成了生死仇敌。就在皇宫中互相砍杀。

暴民之所以成不了大器，就是因为其目光短浅，只着紧眼前利益，看不到远处去。

这一来，便给了分据各重要地点的皇家卫队机会。他们不但大部分守住了各自把守的地方，还趁机剿杀了不少暴民。已经有许多个人武力强大的皇家卫士，带着皇后颁发的命令先后趁乱出了皇宫，准备去北郊军营调兵了。

在现在这个城门守备薄弱得几乎可以忽略不计的时候，皇家卫士们有很大的机会冲出大帝之城。调来北郊军营的五万精兵。

大军一到。就算城中有10万暴民，也难当精锐大军一击。大帝之城的暴动。已经持续不了多久了。

不过这些已经不关林枫的事了。当第一个皇家卫士出了大帝之城，往北郊军营奔去时，林枫一行已经踏上了回兴登堡的旅途。

带着两百多女奴上路，队伍里又缺少马匹，行进速度自然快不起来。虽说兽人女奴们的步行速度和耐力，并不逊于成年的人类男子，但一天走四五十公里也差不多到极限了。

为尽快赶回兴登堡，林枫在离大帝之城两天路程的一个繁华城镇上购买粮草补给时，一并买了60多匹马和十几辆马车。匀来匀去总算让队伍里的每个女奴都乘上了交通工具，大大提升了队伍的行进速度。

在购买马车和马匹的时候，林枫发现这个城镇上的人们并不知道大帝之城动乱的事情。想来暴动应该还没完全平息，消息还没能传到这里。

再走了一个多星期，途经城镇时已经能听到一些关于帝都暴乱的消息。甚至有传言说，腓特烈三世的十七个儿子在暴动中死了个精光，一个都没剩下来。现在腓特烈家族的五个亲王都有意争夺皇位，帝国很可能因此四分五裂。

对于消息传到自己一行前面，林枫并不感到意外。他们虽然一直在赶路，但是每天的行程不过六十公里左右。帝都暴动的消息如果以快马甚至鹰鹫、狮鹫传播的话，传到他们前面很是正常。

这个时候林枫他们已经进入了领地位于帝国西南方的红鼻子亲王，海特勒腓特烈的领地范围。红鼻子亲王可能是饮酒过度，导致他的大鼻子一年到头都是通红通红的，所以有了“红鼻子”这个非常符合他外貌特征的称号。

这位亲王貌不惊人，但是实力雄厚。他拥有一支3000人的骑兵部队，其中有整整一千人的重装骑兵，是整个圣意志帝国中最为强大骑兵部队。常备步兵虽然只有一万人，但是一旦发出征召令，集结一支五万人的部队不在话下。

他的兵力与皇帝直属的中央军比起来当然不值一提。就算他的骑兵部队再强，也没办法撼动帝都那支五万人的精锐大军。但是在五位

亲王当中，他的军事力量已经是第一强悍的了。如果腓特烈三世的十七个儿子当真全部死光，那么中央军将失去效忠对象。若亲王们之间以武力争夺皇位，包括那屯于帝都附近的五万大军在内的中央军只能袖手旁观，等待新的皇帝继位再宣誓效忠。

当然，如果哪位亲王有本事把中央军掌握在手中，那么继承皇位当然毫无悬念。

林枫不知道亲王们是否有拉拢中央军的本事，他只知道，红鼻子亲王已经在他的领地上下达了征召令。部队正在集结，农夫们放下锄头领取兵甲进入军队，接受短暂的训练。从形势上看来，腓特烈三世的儿子们好像真的死光了，亲王们好像也真的准备向皇位下手了。

在林枫看来，圣意志帝国当然是越乱越好，帝国分裂更是符合他的利益。

黑龙赫耳墨斯对他的分析没有任何差错。林枫这个人并不在乎种族之见，也没有效忠的对象。他只忠于他自己，只在乎自己身边的人们。

如果不是有伊丽莎白这层关系，又与汉尼拔有着不错的交情，那么巴伐利亚公国的存亡也不会被他放在心上。

唯恐天下不乱，便是对林枫最好的形容。

关于帝都暴动的消息很多，但却没听到圣主教会的天使失踪的消息。想来教会严密封锁了这个消息，以免教会的声望受到打击。

穿过红鼻子亲王领地的西南边缘后，蛮荒原野便出现在林枫等人面前，再前行十多公里便会进入原野范围。队伍停在一道三岔路口前，伊丽莎白看着正中央那条通往原野的荒芜道路，皱眉道："要绕道么？"

林枫轻轻摇了摇头，"没这个必要。"

伊丽莎白道："但是上次我们的队伍里没这么多女奴，又有汉尼拔和他的追随者们同行。如果走这条道，碰上大队马贼，我们可能没办法保护好女奴们。"

林枫笑道："呵，红蜘蛛已经暴露，碰上马贼大可以让他打头阵。再说队伍里又多了安琪儿这个伪天使，她的神术虽然是冒牌儿的，但用处可不小。就算卡缪调集的下城的精英，携那头黑龙前来进攻，也

不过是送死而已。仙女龙姐姐、红蜘蛛、安琪儿三强联手，足够让黑龙有来无回。”

队伍继续前行，直接进入了蛮荒原野。太阳落山之时，队伍已深入原野腹地。在一处无毒的水源旁扎下营地，勤劳的兽人女奴们便开始生火做饭。

林枫一家子的晚饭刚刚上桌，还没来得及开动时，在营地外围警戒的州长便带来了一个让大家都非常意外的消息。

卡缪和那位黑龙前来拜访了，现在就在营地外面，由撒克蝎子监视着！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216章 与黑龙做盟友?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34 本章字数:7360

黄昏，夕阳已有一半没入蛮荒原野的地平线下。

一顶从无尽草原上掠来的大帐蓬中，林枫大马金刀坐于主位之上，州长、妮悠、仙女龙姐姐、艾莉莎、暗夜精灵肖恩先生分别坐于他左右。

一身麻衣，相貌普通的卡缪和身着黑袍，面相英俊的黑龙坐在林枫等人对面。两人面前的案几上，各放着一杯热腾腾的清茶和几样糕点。

撒克蝎子卧在帐蓬之外，悍马战车停在帐蓬门口，黑洞洞的枪管冲着帐蓬内，枪口正对着黑龙和卡缪的后心。

小猫咪洛丽妲坐在车顶上，双手架着机关枪，大眼睛一眨不眨地盯着黑龙和卡缪。若二人稍有异动，她便会毫不犹豫地扣动扳机。

伊丽莎白和莉雅各驾着一辆火焰战车，领着十八个全副武装的卫队精英候在帐蓬外面，紧张地倾听着里边的动静。

甚至连狼女玛格丽特都披上了皮甲，挎上了两把弯刀加入了卫队队伍中间。

伪天使安琪儿披着笼罩住全身的黑袍，隐藏在离大帐二十米开外的女奴群中，却也作好了战斗准备。

天使失踪的消息至今未曾流传出来，可见教会仍对此事秘而不宣。但教会肯定已经派出了大量人手秘密搜索她，为防泄露机密，安琪儿一直藏在两百多兽人女奴中。

现在大家现在都有些紧张。坐在帐蓬里地卡缪本就是一个高深莫测的魔法师。而黑龙更是个体实力位于大陆巅峰的强者。一旦谈着谈着突然翻脸动手，后果委实难以预料。

莫说外面的伊丽莎白和莉雅，就连帐蓬里面实力雄厚的仙女龙姐姐、艾莉莎、老卧底肖恩都有点紧张。能面对黑龙亦不动声色的，就只有胆大包天的林枫，杀人机器州长，以及小妖精妮悠了。

“我来给各位介绍一下”，刚刚落座不久的卡缪连口茶都没喝，便又站了起来。他对着黑龙微微躬了躬身，说道：“这位是地下城的守护者，伟大的黑龙赫耳墨斯先生。”顿了顿，卡缪加重语气缓缓说道：“赫耳墨斯大人今年已经有五千多岁了。”

龙族的年龄越大，能力越强。卡缪透露出黑龙的年龄，无非是在警告林枫他们不要做出什么蠢事来。

可惜这种警告对林枫等人来说根本不起作用，七千岁的传奇黑龙达尔巴都被他们杀了，五千多岁的黑龙赫耳墨斯又有何惧？卡缪和所有听说过屠龙传言的人们一样，将屠掉黑龙达尔巴的主力当作了莱茵哈特大师和他的追随者们。以为林枫几人当时不过是躲在一边旁观。却未曾想过，围攻黑龙达尔巴之时，林枫几人也是绝对的主力。

因此这时候透露出黑龙赫耳墨斯的年龄，只能起到反效果罢了。

“废话少说，直接说明你们的来意吧！”林枫毫不在意地摆了摆手，心中冷笑：五千多岁黑龙就想唬住我？要不是对你们的来意有些好奇，老子早就动手屠龙了。

见林枫神情动作毫无恭敬之意。卡缪心下恼怒，表面上却是不动声色。而黑龙则是连生气的想法都没有。他这种经历了漫长岁月的强者。别人即使是用言语动作当面羞辱他，他都不会放在心上，更何况林枫现在这种不恭敬的态度？强者自有强者的气度，若因为一点小事就恼羞成怒。那就真的不配享受别人的尊重了。

端起茶杯浅饮一口，黑龙赫耳墨斯微笑道：“古德里安先生和你的追随者们似乎并不欢迎我们？”

林枫冷笑道：“卡缪几次都险些要了我们的命，上次在大帝之城，赫耳墨斯先生更是直接出面干预，令我的仙女龙不但无法及时救援

我，还险些使出了同归于尽的法术。我们之间本应一见面就大打出手，现在我们肯和你们坐下来谈话，已经是给足你们面子了！”

一句“我的仙女龙”说得仙女龙姐姐俏脸儿晕红，美眸波光流转。又羞又喜地悄悄白了林枫一眼。若不是现在正跟黑龙他们谈判。仙女龙姐姐此刻只怕要假意摆出大姐的架子，小小地教训古德里安一番。

黑龙笑道：“我承认。卡缪确实有几次算计你们。但是直到现在为止，他的算计都没对你们造成任何实质上的损失吧？相反，半个多月前的大帝之城暴动，如果没有我和卡缪暗中煽风点火，袭杀皇家空骑团和帝都高层，杀光腓特烈三世的皇子们，你们这伙人现在只怕已经被新皇帝发布的通缉令逼得四处逃亡了。又哪有空闲带着这么多女奴旅游一般回归领地？至于这位仙女龙小姐，我愿意就我上次的失礼做出郑重地道歉。”

黑龙这话说得没错。如果不是他和卡缪在全城暴动一开始就灭了皇家空骑团，留守皇宫的皇后一早就能让空骑士往北郊军营调兵。那样一样，帝都暴动绝对不会持续那么长时间。

而如果没有卡缪和黑龙趁着混乱不断袭杀帝国的皇子们，令腓特烈三世的十七个儿子死个精光，一旦留下个把孽种，那么皇位就没那五个亲王什么事儿了。腓特烈四世早就能登基了。新皇登基的第一件事，肯定不是兵发兽人帝国，为腓特烈三世报仇。而是要先把林枫这个帝国叛逆揪出来干掉，让他背上煽动帝都暴乱的黑锅，给帝都幸存的良民百姓和贵族官员们一个交代。

正因为黑龙和卡缪的出手，帝国皇位方才能悬而未决。五个亲王有了角逐皇位的机会，谁还会把注意力放到林枫身上？他们的当务之急，当然是先把皇位弄到手了。即使某位亲王成功得到皇位之后，还是要秋后算账。抓捕林枫这个叛逆，但那也是不知多久以后的事情。说不定到那时候，林枫已经有了万全之策，无惧圣意志帝国的通缉了。

听到黑龙确认腓特烈三世的儿子们已经被杀光，林枫顿时心情大畅。当然，表面上他是不会表现出半点对黑龙和卡缪的感激的。只见他无所谓地一笑，随即眼神犀利地盯着黑龙，说道：“只怕杀光腓特烈三世的继承人。对你们也有天大的好处吧？”

黑龙坦然一笑，说道：“没错。

圣意志帝国内乱分裂，确实是我们所希望的。这件事对你我都有好处。”

林枫轻笑一声，说道：“好了，我没兴趣和你讨论圣意志帝国的事情。还是说说你们为什么要来见我们吧，总不会是专程来和我们说这事儿吧？”

黑龙道：“事实上，我们今天来找你说的事情，还正和圣意志帝国有关。”

“哦？”林枫沉吟道：“我曾听地下城过去的副城主玛格丽特说，卡缪的地下城有一群生活在地下的黑暗精灵盟友。根据我们的推测。地下城很有可能是一个进军圣意志帝国的桥头堡。难道，“你们真的和我们猜想的一样，代表着地底种族暗夜精灵的势力，想趁圣意志帝国内乱，从荒蛮原野进军地表世界？”

卡缪闻言，眼中闪过一抹讶异之色。而黑龙却是好像早料到了林枫会这么说一样，毫不动容地轻轻拍起了巴掌，赞道：“不愧是直接引发了帝都暴动的青年俊杰。单凭一些有限的信息就能判断出我们的真实目的。佩服，佩服！”

林枫哈哈一笑。凝声道：“恭维的话就不用说了。这么说起来，你们今天来，是想拉我作盟友？”

“不错！”黑龙点头道：“以你的实力，确实够资格做我们的盟友。”

林枫冷哼一声。说道：“我可是个人类，生活在地表的人类。我凭什么要和你们所代表的地底势力合作，帮你们跟我的同胞争夺生存空间？再说了，就算我肯合作，黑暗精灵又能在地表生存么？别忘了，阳光可是这种精灵最大的敌人！”

“阳光的问题你不用担心。既然我们有进军代表世界的计划，那么我们自然有能力解决阳光的问题。至于你说的种族问题……”黑龙好笑地瞥了林枫一眼，“我怎么觉得你这个人对人类一点忠诚度都没有？在我看来，如果能保障你自己的生存空间和利益。你恐怕能出卖除了你的亲友之外的任何人。”

这番话说出来。仙女龙姐姐和艾莉莎好生恼怒，眼神极其不善地瞪着黑龙。

而州长和小妖精妮悠却是面无表情。甚至还略带笑意。其实他俩的想法更加极端，在他俩看来，除了林枫本人之外，其余任何人都是～比，都属于可以利用乃至可以杀戮的范畴。

林枫则毫不尴尬地哈哈一笑，说道："赫耳墨斯先生，你看人的眼光很准。我的确对自己所属的阵营和人类没有任何忠诚度……但是，你不要忘了，我先后得罪了血精灵、亡灵、兽人。现在我除了死抱着大联盟的大腿以求自保之外，别无办法。为了自己的生存，我不得不忠于人类，不得不忠于大联盟。"

黑龙无声地笑了，他凝视了林枫好一阵，方才缓缓说道："古德里安先生，我想你误会我了。和我们结盟，并不需要你背叛大联盟。因为，我们黑暗精灵这一族，如果能获得地表生存的权力，也将申请加入大联盟，与联盟共同对抗同盟三国。在战争即将爆发的今天，我想大联盟应该会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吧？"

"加入大联盟？有这么容易么？黑暗精灵信仰的神祇可是黑暗之后萝丝啊！如果不是这样，黑暗精灵也不会遭受光明的唾弃，不得不搬入地底世界了。"林枫好笑地看着黑龙，说道："大联盟各个种族、国家的信仰虽然各不相同，但全都是光明善良一方的神明。你认为他们能接纳一个信仰黑暗魔神的种族？"

老精灵肖恩淡笑着接口道："黑暗之后萝丝的教义是弱肉强食，是赤裸裸的丛林法则。黑暗精灵一贯秉承这个教条，喜欢杀戮和掠夺。如果让黑暗精灵在大陆上立足。以黑暗精灵一族的性格，势必会不断发动侵略，制造战争和动乱。大联盟是不会愿意看到这种情形出现的。"

黑龙嗤笑道："弱肉强食放到哪里都是一样，又岂止黑暗精灵一族信奉这个？难道人类就不是么？放眼整个大陆，也许唯有崇尚自然的暗夜精灵稍微平和一点。但即使是暗夜精灵，内部难道就没有争权夺利这种事情？弱肉强食，是自然界的唯一真理。文明程度再高的种族，也避免不了这个问题。"

林枫笑道："你说的我们都知道。可问题是。除了黑暗精灵之外，谁会那么赤裸裸的把'弱肉强食'奉为教条？除了黑暗精灵，谁会光明正大地将'弱肉强食'身体力行？人类欺凌弱小会找个借口，大国侵略小国更会想方设法找个说得过去的借口，维持一下面子。现在就连兽

人帝国都开始提倡怜悯弱小了。全世界都是伪君子，突然蹦出来一个真小人，你说伪君子们是互相拆台，还是先联合起来干掉这个不守规矩地真小人？”

黑龙摇了摇头，说道：“黑暗精灵离开地表世界已经很久了。这么漫长的岁月。足够黑暗精灵学会怎样去做一个伪君子。我们既然决定来地表争取生存空间，自然不会一出来就处处树敌。信仰不同又怎样？只要我们能给大联盟足够的利益，我相信大联盟一定会接纳我们的。

“别忘了，世界大战迫在眉睫。只要我们能趁着圣意志帝国内乱，在地表世界站稳脚跟，大联盟绝对不会拒绝我们的加入。一旦把我们逼得加入同盟三国，位于南部大陆大联盟内部的我们。绝对会对大联盟构成致命威胁。所以，就算只是为了暂时稳住我们。大联盟也不能在这关键时期拒绝我们。”

林枫道：“你倒是挺坦白的。既然你有足够的信心获得大联盟的认可，那还要找我结盟做什么？你直接去找大联盟地高层不就行了？”

黑龙道：“事情不是这么简单。我们想获得大联盟的承认，首先必须能在地表世界获得一块领地，站稳脚跟。圣意志帝国的内乱是我们最好的机会。我们必须抓住这个时机出兵地表，从圣意志帝国的领土上挖下一块来。

“老实说，我虽然对自己的力量有自信，但我这黑龙的特殊身份，却让我不能直接参与到帮助黑暗精灵攻城掠地的战争中去。一旦我参战，到时候除了圣意志帝国的强者之外，别的国家，别的种族也一定会有大批屠龙勇士来找我麻烦。甚至连古奇山脉深处的星海龙城，都会派出巨龙来杀我。”

林枫斜睨着黑龙。说道：“所以……你在黑暗精灵进军地表世界的时候。连威慑性武力都算不上。所以你想和我们结盟，借用我的武力来帮助黑暗精灵掠夺领地？”

黑龙微笑点头。“是的。你的飞行傀儡虽然无法持久作战，在大规模作场上的作用也有限得很。但是用来奇袭对方将领，轰炸城墙打开攻城缺口，却是再合适不过。你的蝎型傀儡的钻地能力，又能直接打出地道绕到敌方背后、侧翼，也能利用地道偷袭有坚城防御的城堡，是一等一的偷袭利器。

“而你的四轮战车若用来对付骑兵，即使是重装骑兵也难在你面前讨得了好处。有你帮忙，我们能用最小地代价，获取最大地成果。而你参战的话，怎么说都只能算是背叛圣意志帝国的叛徒，属于帝国内部事务，别国无法找到插手的借口，龙族也不会理凡人的争端。反正你现在已经注定是圣意志帝国的叛逆了，难道还在乎背叛得再彻底一点？”

“你对我的武力倒是分析得很到位。”林枫笑了笑，续道：“不过我凭什么要帮你们？为什么要被你们利用？我背叛圣意志帝国的罪名虽然已经洗刷不掉了，但是……”

“但是圣意志帝国越弱，对你的好处就越大。”黑龙打断了林枫的话，他直视着眼神不悦且不善的林枫，沉声道：“你也不想成为一个强国的通缉犯吧？圣意志帝国虽然内乱将起，但是这场争夺皇位的内乱绝对不会持续太久。等到皇权的角逐一结束，就算帝国的实力被削弱很多，要玩死你却也是容易得很。而如果你支持我们，那么帝国的实力将会进一步削弱，你也会更加安全。因为到那时候，帝国重点关注的将会是夺去他们领土的我们。至于你，我想他们应该不会有那个闲心来多加关注了。”

顿了顿，黑龙继续说道：“除了这个好处之外，我们还有别的好处给你。我知道，你个人虽然没有领土上的野心，但是巴伐利亚公国却对领土和主权有着热切的意愿。如果你能说服巴伐利亚公国参战，和我们联手对付圣意志帝国，那么到时候我们可以平分打下来的领土。巴伐利亚公国不需要随时再面临被帝国吞噬的危险，甚至还能恢复曾经的光山荣，摆脱圣意志帝国的控制，重新成为一个独立的王国。”

听到这里，林枫已经怦然心动。

不得不说，黑龙的确是一个很称职的说客。他所说的那些好处，无一不指到林枫心里。

说实话，林枫虽然表面上不在乎成为帝国的叛逆，但他心里还是有些担心的。毕竟圣意志帝国怎么都是一个一流强国，如果不想因为叛国罪被干掉的话，他就只能抛弃兴登堡的基业流亡海外。

而如果黑暗精灵图谋的大事成功，那么圣意志帝国到时候还真的不会对他多加关注。如果能把巴伐利亚公国一起拖下水，那么公国有

很大可能与黑暗精灵一起，趁着帝国群龙无首的时机夺取帝国的大片领土，恢复成一个独立的王国。

到时候，有黑暗精灵挡在他前面，又有巴伐利亚做他的保护伞，他还用得着抛弃基业逃亡么？

这么好的机会，如果不利用，那他林枫就真的傻瓜到家了。当然，即使心已动，表面上却还要继续矜持一阵，以攫取更大的好处。

当下林枫不动声色地说道："你应该知道，我是一个十足的亡命徒。和帝国作对我不在乎，帮你们攻城掠地也没什么问题。说动巴伐利亚公国作战的事情我也会尽力而为。但是……我就算做得再努力，也不过能相对安全一点，能把自己受到的帝国的压力减轻一点。我得不到任何领土上的好处，那么，我就不能放弃物质上的好处。说说看，你们能给我什么物质上的好处？"

这么赤裸裸地谈自己的利益十分符合林枫的个性，而黑龙也是深知这一点，所以他很痛快地说道："金银财宝任你挑选。地下世界矿藏丰富，黑暗精灵隐居地底无数年，早就积累下了无数的财富。你自身拥有太多的高级装备，我们无法给你什么太好的，但我们能给你提供大量打造好装备的原材料。甚至精金、密银、星辰金这些稀有金属，我们都能提供给你。"

"成交！"林枫很干脆地答应下来。如此爽快的话，反倒让黑龙怔了一下，反应过来之后他哈哈大笑着拍手道："古德里安先生果然是痛快人。说实话，我倒觉得你的个性和黑暗精灵很相似，你是绝对的真小人。"

"你错了。"林枫微笑道："该做真小人的时候，我就是真小人。该做伪君子的时候，我比谁都会装伪君子。对了，我听说……卡缪先生有一件很特殊的装备，佩在身上，将能对一切幻术类和领域类的法术免疫。不知道能不能借我用上一阵子呢？我近期想去恶魔岛探险，但据说恶魔岛前的永夜海峡可能被某种幻术或者领域笼罩，连巨龙都无法窥清虚实。如果有卡缪先生那借神奇的宝贝，我想我的探险行动应该轻松得多。不知道卡缪先生能否借我用一用呢？你放心，我只是借用，用完后一定会归还的。"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217章 真实世界和双子水晶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35 本章字数:6344

卡缪本来很想得到林枫的那些强劲装备，为此算计了他好几次。现在卡缪为了大局着想，暂时放弃了找林枫麻烦，心里本来就有些不情愿。这下一听林枫居然得寸进尺，还想反过来借他的宝贝装备，脸色顿时变得相当难看。

他不假思索地就想拒绝，不料刚刚张开了嘴，话还没来得及将拒绝的话说出口，黑龙赫耳墨斯就抢在他前面说话了："这个没问题，不就是借一件装备么？我代卡缪答应了。"

"……"卡缪的嘴唇蠕动了两下，最终还是叹了口气，将话吞回了肚子里。黑龙作出的决定由不得他反对，即使再不情愿也只能闭嘴。

林枫拍了拍手，笑道："赫耳墨斯先生果然爽快。我现在对我们的合作已经充满期待了。"

黑龙点点头，说道："不过卡缪的这件装备对他非常重要。所以我想请问一下，古德里安先生打算借用多长时间？"

"大概、可能、也许要用两三个月吧。总得等我从恶魔岛回来的时候才能归还吧？"林枫言辞含糊地说道。心里却在偷笑：到了我手里东西，你还真打算让我乖乖归还？要是你知道刘备借荆州的故事，大概就不会这么爽快地答应把东西借给我了。

"古德里安先生，那我们就把卡缪那件装备借给你使用的时限定为三个月。"黑龙向卡缪伸出手。示意他把那东西取出来。

卡缪有些肉疼地抽了抽嘴角，伸手从颈上取下了一条项链。

那项链的链身黑黝黝的，看上去朴实无华毫不显眼。链坠上镶着一块鸽蛋大的椭圆形物事，色泽蓝灰。在帐蓬顶上的照明魔法石照耀下，闪烁着金属光泽。仅凭肉眼观察，辨不出其质地究竟是宝石还是金属。

卡缪将那项链递到了黑龙手中，轻声道："这件装备我为其命名为'真实世界'，主体是这块质地不明的椭圆链坠。我虽然已经拥有它很多年了。但是直到今天，我还是无法分辨出它的来历。"

林枫笑道："真实世界？倒是挺符合它的功能。至于它的来历，我想我们都不会过于关心。只要好用就行了，何必追根问底呢？卡缪先生，是不是只要把这链项随身携带，就能免疫幻术和领域类法术？"

“没错。”卡缪点点头，用看着情人的眼神凝视着躺在黑龙手心中的项链，轻声道：“只要随身携带着这条项链，无论多强的幻术。多厉害多特别的领域，都无法对你产生任何影响。它虽然没有任何防御、攻击及魔力增幅的能力，但仅凭完全免疫幻术、领域这一能力，就已经够得上神器的标准了。”

看着卡缪介绍这“真实世界”项链时的表情，听着他那温柔的语气，林枫等人全都不由自主地打起了冷战。这家伙，听起来好像是在介绍他心爱的情人……到这个时候。林枫总算明白卡缪为什么一直想得到他的机械傀儡了，因为卡缪这个人就是标准的恋物癖。

林枫干咳两声。说道：“唔，谢谢你的介绍，卡缪先生。你放心，三个月的时限到后。我一定主动归还。”

“哦，这倒不用麻烦古德里安先生。”黑龙摊开左手，项链位于他的掌心。他右手食指对着项链飞快地划动，动作看起来好像在画魔法符文，口中也用龙语时快时慢地吟唱起一串不明意义的，听来有些冗长繁琐的咒文。

林枫等人全都奇怪地看着黑龙，不知道他是在做些什么。难道是在施加专属封印？可是这样一来，林枫借到这东西还有用么？

过了大约两分钟，黑龙才算完成了他的咒语。在咒语完成的那一刹。项链上闪起一道璀璨的幽光。那光芒很快就消失了，项链看上去并没有产生任何变化。

“不好意思啊。古德里安先生，我为这条项链施加了一个特别的魔法。”黑龙看着林枫，微笑道：“为了不浪费你的时间，所以我才特意使用这个魔法。三个月的期限过后，这条项链会自行从你手上消失，自动传送到我手上。你看，这一来就用不着你抽出时间专程来找我们归还了。”

黑龙显然不知道三国演义中的典故，但他并不是白痴，又怎会猜不到林枫心里是怎么想的？林枫想摆他一道可没那么容易，黑龙只用了这样一个特别的法术，就杜绝了林枫一借不还的可能。

“谢谢您，赫耳墨斯先生，这一来的确让我省下了不少时间。”林枫嘴上说得很有诚意，面上也挂着真诚的笑容，心里却操翻了黑龙的祖宗十八代。这看上去温文尔雅、风度翩翩的黑龙，实在太狡猾了！

“不用谢，古德里安先生，怎么说我们都是盟友，为您提供方便是我份内的事情。”黑龙的语气也很诚挚，笑容也很真诚。他双手捧着项链，将其递到林枫面前，“从今天开始，它在三个月之内就是属于你的了。”

林枫郑重其事地接过项链，细细抚摩了一番，将之挂到了颈上。

黑龙道：“对了古德里安先生，我无意于探询您去恶魔岛探险的用意，但我想提醒您的是，我们最多只有三个月的准备时间。三个月以后，黑暗精灵就会从蛮荒原野发兵，攻掠圣意志帝国的领土。希望您能在三个月之内赶回大陆。”

“你放心，我不会耽搁时间的。”林枫想了想，又问道：“赫耳墨斯先生，您认为，圣意志帝国这次内乱将要持续多长时间？”

黑龙道：“在我看来，圣意志帝国的五个亲王实力相差无几。他们如果以武力决定皇位的归属。那么帝国的内乱最少也得持续两年左右。”

林枫问道：“哦？您为什么会这么判断？”

黑龙道：“征召部队、准备武器盔甲、整合训练以让刚放下锄头的农夫拥有初步的战斗力，这至少需要半年时间。在这半年中，亲王们之间最多只会爆发小规模的、试探性的战斗。大半的时间将花在谈判桌上，各自拉拢帝国的领主、贵族，以获取更多的支持。半年以后，帝国将会出现新的格局，到那个时候，如果无法通过谈判决定皇位归属。那就只有用武力说话了。

“战争一打起来，就不是短期内能结束的，最少也得花上一年多的时间。当然，帝国的内乱可能并不会持续这么久。一旦以兽人帝国为首的同盟三国开始全面进攻，圣意志帝国的内乱就算还没结束，也会在大联盟的弹压下暂时休战，共同对抗同盟三国的入侵。

“而种种迹象表明，兽人帝国很有可能在今年年内发动进攻。所以我们真正能够利用的，就是兽人帝国开始进攻以前的这段时间。谨慎一点来计算。留给我们的时间最多只有半年。”

林枫沉吟道：“这样看来，除去准备的三个月，真正能用来攻掠圣意志帝国领土的时间，不会超过三个月了？”

黑龙点头道：“的确如此。”

林枫道："三个月的时间实在紧张了点。"

黑龙笑了笑，说道："我们出其不意，以有心算无心，即使只有三个月的时间。也能获得大片领土。"

又谈了一阵，黑龙和卡缪便准备起身告辞。

今天这次会面。并没有商议具体的合作细节，只是初步达成了合作意向，谈了一些比较空泛的条件。具体的合作内容，将会留在以后的谈判中敲定。

在将黑龙和卡缪送出营地时。林枫突然问道："卡缪先生，有个问题我很想向你请教一下。在帝都暴动前一天，那份由赫耳墨斯先生变成的夜鹰亲自送到我们营地的游行路线图，你究竟是怎样得到的？据我所知，那应该算得上重大机密，不是随便什么人都能知道的吧？"

卡缪笑道："那件事到现在也算不得什么秘密了。帝都暴动前一天，腓特烈三世召集了他的心腹重臣，策划除去你和汉尼拔的计划。帝国中央情报局局长沙罗曼就是参与策划的重臣之一，而我恰巧伪装成了沙罗曼最信任的副官。其中有相当一部分刺客是由我亲自安排的。所以我虽然不清楚所有刺客的底细。但是对刺客潜伏的大致地点却是一清二楚。"

"哦？"林枫饶有兴趣地说道："既然卡缪先生有着神乎其技地伪装技术。那为什么不干脆伪装成帝国的皇储甚至腓特烈三世本人，以攫取帝国的统治大权呢？"

卡缪失笑道："那是不可能的。我的伪装技术并非无迹可循。像腓特烈三世、帝国皇储这样的重要人物，每时每刻都有无数人在关注，稍不留意就会暴露出来。更何况，腓特烈家族的血脉可都是拥有极特殊的天赋异能。我就算能将身材、相貌伪装得分毫不差，那天赋异能却是无法伪造出来的。

"再说伪装成一个人并不是仅仅换个相貌身材就行的，就连伪装成沙罗曼的副官都花了我极大的心血。在确定要伪装成那人，以通过中央情报局获取帝国的机密情报之前，我用了一年的时间调查那位副官，弄清楚了他的个人习惯——包括生活习惯和工作习惯上的所有小细节，以便更好地模仿他。

“除此之外，我还将他的人际关系调查得一清二楚：他有哪些朋友，每个朋友都有什么习惯和爱好；他有哪些敌人，每个敌人和他见面时最喜欢用什么样的语言来挑衅嘲讽，而他面对挑衅和嘲讽时通常有什么反应……等等等等。包括身世、年少时的成长经历这一系列的资料，都大致调查得清清楚楚。

“在此之后，我又花了一年时间来模仿他的习惯和语气，直到连微笑时的表情都不差分毫。与此同时，我还将他的资料全部牢记下来，甚至不惜对自己动用了一点精神暗示，让我在伪装他的时候。彻底地将自己代入，让自己以为自己就是那个人……直到这个时候，我才正式进行伪装。寻到某个时机干掉了那位副官，毁尸灭迹之后伪装成了他，混进了中央情报局。”

笑了笑，卡缪继续叹道：“说起来，我真正利用这个身份的时间还没超过一个月。在无尽草原被你打败，我回到古奇山脉南方之后。才正式混进了中央情报局。而在帝都暴动之后，沙罗曼又已经死了，我这个副官的身份已经失去了利用价值。两年准备的成果，并不能让人满意啊！”

林枫笑道：“哈，卡缪先生实在太难满足了。说起来，你伪装的那个身份，在推动这次帝都暴动的事件当中，可是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呢！帝国因暴动而即将陷入内乱和分裂，为黑暗精灵进军地表创造了绝佳的时机。你两年的辛苦。已经获得最好的回报了！”

林枫这回难得地做到了表里如一。嘴上说得高兴，心里也真的很兴奋。

他却是从没想过，以卡缪之能，想成功地伪装成另一个人，也要花这么大的功夫。当然，秋季狩猎时卡缪伪装成休斯顿公国的狩猎代表，肯定没有进行这么细致的准备工作。原因很简单——除了休斯顿本国的人之外。狩猎队伍里其他人都不熟悉那位被卡缪顶替的代表。所以就算一些细节上有什么不对，别人也没法儿看出来。

但是想要顶替某个生活、工作在一个固定环境中的人。就不得不进行最为细致的准备了。否则很容易被熟人看出破绽。尤其是想混进中情局这种周围同事都是极为精明的情报工作者的部门，就必须尽最大的努力准备。

这一来，林枫便对卡缪的伪装能力比较放心了。他原本是担心卡缪贼心不死，伪装成他身边的某个人混进他的地盘。暗中图谋不轨——林枫原本对卡缪拥有地伪装能力，还是相当忌惮的。

但现在显然不必过于担心了。就算卡缪有这个打算，他也没那个时间和精力。黑暗精灵进军地表的大事摆在眼前呢！

“对了卡缪先生，说起来，我还真不知道你究竟是哪个种族的呢！”

卡缪毫不犹豫地说道：“我是黑暗精灵和深渊恶魔的混血儿。我的母亲，是一位魅魔。”

“哦，我还真没想到。”林枫故作惊讶地说道：“你这么喜欢收集宝物，我还以为你的双亲中，至少有一位是龙族呢……”

卡缪哑然失笑。

送走黑龙和卡缪后。林枫等人继续刚才被打断的晚餐。

“伊丽莎白。吃完饭你和艾莉莎坐独角兽先连夜赶回巴伐利亚。”林枫咽下一块香软的面包，对着伊丽莎白吩咐道：“回去后把我打算与黑暗精灵结盟的事情告诉你父亲。先探探他的口风。回去的时候带上赫耳墨斯留下的那枚“双子水晶球”，如果大公同意出兵圣意志，响应黑暗精灵的进攻，你就直接联系赫耳墨斯，让他派人去慕兰德，与大公商讨合作事宜。”

黑龙和卡缪离去前留下了一个联络用的“双子水晶球”，能够与黑龙直接进行视频声讯通信。这种“双子水晶球”是地底世界地产物，地表上根本没有。而且就算在地底世界，这种水晶地产量也是极为稀少。

每一份双子水晶都是两块水晶伴生，大小形状、颜色、透明度全都一模一样。

黑暗精灵们采集之后，将两块水晶打磨成球状，再施加一种特别的魔法。这样伴生的两枚水晶球之间，即使相隔万里也能产生共鸣。

这双子水晶球是极其珍贵的宝物。就算林枫是个白痴，也能了解这玩意儿在军事、情报方面的莫大用途。有了这玩意儿，统帅指挥军队便能有如臂使。斥侯发送侦察情报便能准确而及时。

而黑龙之所以这么豪爽地将一对双子水晶球中的一枚交给林枫，却是因为仅仅一枚水晶球只能算是废物。林枫就算得到了一枚水晶球，也只能用来跟黑龙通讯。

话说回来，在了解到双子水晶球的功用之后，林枫心里便已经打开了小算盘。或许……与黑暗精灵正式确定合作条件的时候，应该能从黑暗精灵手里讨到几对双子水晶球?

伊丽莎白很兴奋地答应下来，飞快地，毫无淑女状地消灭着她那份食物，想赶紧吃完赶紧去办事。虽说圣意志帝国腓特烈皇家是她的亲戚，可是她毕竟是巴伐利亚家族的人。现在公国有这么好的机会扩充领地，甚至能恢复昔日独立王国的地位，叫她怎能不兴奋?

吃完饭，伊丽莎白便拉着艾莉莎出了营地。黑骑士妹妹一声呼哨，堕落独角兽便展开了它巨大的羽翼，载着她和伊丽莎白徐徐升空。

“路上小心！”林枫对着两女挥手道。

“放心，你们要早点回来哦！”伊丽莎白一只手搂着黑骑士妹妹的腰，回过身来朝着林枫招了招手，“我和艾莉莎在慕兰德城等你们！”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218章 借刀杀人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35 本章字数:6527

林枫半躺在盛了大半桶温水的大浴桶里，美滋滋地抚摩着颈上的“真实世界”项链。

刚才在伊丽莎白和艾莉莎走后，他已经做过了试验。

仙女龙姐姐先是对他使用了“新月梦境”，如此强大的幻术却无法对他构成任何影响。

跟着仙女龙姐姐又对他发动了“禁魔领域”。

在禁魔领域的范围内，一切魔法元素都会被扰乱。任何妄图在禁魔领域内发动魔法的法系职业者，都会被紊乱无序的魔法元素反噬，稍有不慎就是爆体而亡的结局。但是林枫却若无其事，再狂乱的魔法元素，在他吟唱起咒语之后，都会乖乖的按照他的意思排列组合。

卡缪的“真实世界”的确是个了不起的宝贝！

试想一下，当林枫和某位强大的法系职业者决战之时，仙女龙姐姐大可以先后发动新月梦境、禁魔领域，将林枫和对手同时笼罩在

内。对手先是会被幻术干扰、迟滞反应，跟着又会发现不能使用魔法……到时林枫大可以狞笑着摆足反派POSE，气定神闲地施放威力大、持咒长的法术，轻松地将对手轰杀至渣。

越把玩这“真实世界”项链，林枫心里便越恋恋不舍。一想到三个月之后，这项链便会不翼而飞，重回黑龙手中，林枫心里便愤愤难平。

这么好的宝贝，怎能继续掌握在卡缪这个注定是将来大敌的人手中？无论如何都不能让它回到黑龙手里！只是……该如何切断它与黑龙之间的联系呢?

五千多岁的黑龙赫耳墨斯。虽然论肉搏肯定打不过黑龙达尔巴。但所谓术业有专攻，从黑龙赫耳墨斯几次显露的手段看来，他明显是一头魔法能力超凡入圣的法师龙。由他亲自加持的魔法，林枫身边可没一个人能将其破除。

“难道要把黑龙干掉？”想了半天，林枫不可避免地想到了他最常用的法子——杀人越货。干掉赫尔墨斯对现在的林枫来说，并不是特别难办的事情。如今他麾下高手如云，早不是当初与达尔巴交手时那般光景。如果准备充分，在黑龙没有防备的前提下对其痛下杀手。几秒钟内废掉他的人形变身术，将他打出原形是没问题的。

一旦黑龙现了龙形，那庞大的龙身就是最好的靶子。无论是红蜘蛛还是仙女龙姐姐，都能很轻松地将导弹、炮弹、法术倾泻到他身上去。甚至连悍马战车的机关枪都能轻松打中他。当然，能否攻破他的护身魔法盾就是另一回事了。

但现在显然不是跟黑龙翻脸的最好时机。即使想屠龙，也得等到占完了圣意志帝国的便宜再说。所以，这真实世界项链，在三个月之后还是得任由它回到黑龙手上。

有些郁闷地叹了口气，林枫道：“米莲妮。给我搓搓背。”

林枫如今是封建领主——准确说来，应该是半封建半奴隶领主，他手下怎么说都有着大批男奴、女奴。作为一个腐朽阶级的代表，林大老爷即使洗澡也是无需自己动手的。

狐女米莲妮披着一袭如蝉翼般透明的薄纱裙，裙中自是真空一片。粉嫩挺拔的酥胸将纱裙撑起，顶端嫣红的两点隐隐有着湿润的光

泽。平坦的小腹下，那萋萋芳草下的嫩红沟壑若隐若现。

她站在木桶外。温柔而仔细地替老爷搓着背。她那火红的狐尾搭在桶缘上，时不时地被老爷抚摩把玩一阵。

在木桶旁边。赫然树立着一个“灼热图腾”——这是兽人萨满的特殊法术，灼热图腾柱散发的热量范围内，除施法者之外，任何人都会在图腾柱消失前。受到不间断的灼烧伤害。

米莲妮是贵族家的女儿，虽然不擅武技，但是萨满的法术却学了不少。当然，她在木树旁施放这个灼热图腾柱并不是为了谋杀林枫。事实上，以她那高不成低不就的实力，就算林枫不施加任何防御任她施为，也最多会被伤到一点表皮。更何况，林老爷颈子上除了那“真实世界”项链以外，还挂着避火珠项链呢。百分百的火免疫。

米莲妮树起灼热图腾的唯一目的。

就是给桶中的水加热罢了。

魔法是很神奇的。一个魔法学徒发出的火球术，能轻松将一只兔子轰杀至渣。但想将这只兔子烤成外酥里嫩的上等烤肉。没有大师级的魔法控制力是绝对做不到的。

萨满的法术严格来讲，并不算魔法。而米莲妮的能力显然最多只能达到职业萨满一级，连优秀萨满都算不上。但她却有着令林枫也叹为观止的操控力，一个灼热图腾扔出来，居然能令图腾柱上的热量只对木桶中的水生效，却不烧焦木桶，也不点着帐蓬。

当然，控制力的超凡脱俗并不能说米莲妮有着很可观的发展潜力。与此恰恰相反，若按正常途径的话，米莲妮这小狐狸的发展前途已经到头了。再怎么勤加修炼，可能终其一生都无法达到优秀萨满的级别，唯有在控制能力上多下功夫。

这时灼热图腾的时限到了，图腾柱缓缓消失。米莲妮轻声吟唱起咒语，纤手凌空划出十多个符文。待吟唱结束后，图腾柱刚才消失的地方闪烁起一阵红色光芒，又一根灼热图腾柱破土而起，在米莲妮精确的操控下向着木桶中倾泻着热量。

“进来吧。“林枫拍了拍自己那没在水下的大腿，对着小狐狸示意道。

小狐狸羞红着小脸儿，跨进了木桶上，坐到了大腿上。她两条修长雪嫩的大腿夹着林枫的一条大腿，前后摩挲着，用柔软的胯间嫩肉和芳草替他擦洗着大腿。

这狐女虽然已经服侍林枫很久了。且不止一次地用她的小嘴替林枫销魂，但林老爷至今仍没真正要了她的身子。而她虽然动作日渐熟练，对林枫的身体早已无比熟悉，可与老爷肌肤相接时，却仍一如既往地羞涩。这份羞涩清纯，令林老爷很是喜欢。

林大老爷一手把玩着她粉嫩的酥，一手揉捏着她丰美的翘臀，眯着眼睛享受着嫩滑的手感。细细品味着她身上散发出来的女体清香。

洗完澡，享受完米莲妮樱唇按摩的林枫容光焕发地回到了自己的帐蓬。小猫咪、莉雅、妮悠已经脱得光溜溜，躺在大床上等着他了。

林枫狼嚎一声，飞身扑到了床上，搂起小猫咪就往她那愈加挺拔的小胸脯上咬去。小猫咪被他咬得又酥又痒，禁不住喵地一声，伸出锋利的爪子狠狠地挠上他的后背，在他韧比龙皮的皮肤上留下十道白痕。

“哟，小猫咪力气变大了哈！爪子也越来越锋利了！”林枫嘿嘿一笑。堵住了小猫咪的小嘴儿，狠狠地吮吸起来。林枫倒是不惧小猫咪的爪子，就算她哪天成长到能轻松划破他的龙皮，他也不怕自个儿会在做爱的时候给小猫咪干掉。亡灵宝箱可不是摆设，如今的林老爷已经接近不死之身了，给切成碎片都能重生的，跟终结者里面的液体机器有一比。

小猫咪双手搂着他的后背。不住地乱挠。两条长腿紧紧地缠着他的大腿，挺起小腹不停地在他那坚挺狰狞的魔鬼上摩挲。这姑娘虽然不是刻意动用她的爪子。可是每当她情动时便会控制不住自己，双手双脚上那锋利的指甲便会弹出来，逮着什么抓什么。

每到林枫和小猫咪亲热的时候，莉雅、伊丽莎白、妮悠便会躲得远远得。生怕殃及池鱼。往日里若伊丽莎白在时，便会在等待时嘻闹着挑逗一下莉雅和妮悠。公主虽然不好女风，但她生性好玩闹，尤其喜欢挑逗调戏爱害羞的小精灵莉雅，每每将小精灵挑逗得面红耳赤，娇羞不堪。

今日公主不在，莉雅倒是轻松了许多，红着小脸儿与妮悠一起观看林枫和小猫咪的**交锋。待看到小猫咪那锋利的爪子在林枫身上刻

出道道白痕时，不由好一阵心惊胆跳。

妮悠在看着林枫与小猫咪的**时。俏脸儿上虽然面不改色。心里却是有些不耐烦的。叫她这样在旁边干等着不参与可不是她的作风。瞧着心上人与小猫咪**交锋，妮悠也是看得欲焰高炽。恨不得推开小猫咪自己上。

当然，这么霸道的事小妖精是不会明目张胆地做的。她最多将六只隐形手同时递过去，同时刺激小猫咪身上数处敏感带，让她早些完事罢了。话说……小妖精以前也是经常用这一手的，无论是伊丽莎白还是莉雅、小猫咪，都在她的隐形手袭扰下吃过大亏，往往过不了多久就会在林枫的攻势下一败涂地。

林枫虽然知道是妮悠在搞鬼，却也不说破。他虽是铁打的身子，但是女人一多却也照顾不过来。若要一一喂饱，那非得折腾上整晚不可。小妖精助他攻伐，他心里只有高兴的。这一来，在喂饱四个女人后，他至少还能睡上半个晚上。

当然，以林枫现在的体质和精神力，就算连续一个月不眠不休也算不了什么。不过睡觉已成习惯，属于心理要求，每天晚上不睡上一阵，第二天心里怎么都不自在。

林枫与姑娘们纵欲狂欢之时，忠心耿耿的州长和撒克蝎子正在营地外来回巡视。

队伍里有两百多女奴，营地的范围自然宽广。

若是没有州长和撒克蝎子这两大不需休息，又视野极阔地保镖，林枫的卫队成员至少要拨出十人来守夜。现在有了他们，林枫的十八人卫队每晚都能轻松休息，这让卫队战士们对在林枫手下卖命一事十分满意。

州长右手扛着斧头，霰弹枪和短剑“超越者”一左一右挂在腰上。他绕着营地缓缓踱步，不时停下来用电子眼向着远处观望。虽然与黑暗精灵结盟之后，被地下城控制的荒原盗匪不会来找麻烦，但也不能大意。

毕竟蛮荒原野之上。除了盗匪马贼之外，还有不受控制的食人魔部落，须得防备他们夜里来袭营。两百多女奴身上散发的人肉香味，足以引诱得食人魔们铤而走险了。

其实以卡缪的地下城的实力，想荡平荒原上的食人魔部落不过是轻而易举的事情。但是为更好的控制蛮荒原野，令圣意志帝国的人不敢轻易进入原野，卡缪的地下城非但没有对食人魔进行扫荡，反而为他们提供了不少武器。在食物不足的月份还会主动给他们提供食物。以利用食人魔给企图进入蛮荒原野的人制造威慑。

卡缪甚至想过收服食人魔，在对圣意志帝国下手的时候，利用食人魔作炮灰的。可惜食人魔蠢是蠢了点，但对作炮灰的兴趣不大。他们的性情过于蛮横暴燥，无视纪律，很难收服。

若将他们收入部队，必定会闹出很大的乱子。所以卡缪也就绝了收食人魔为部下的念头，只待战事一起，就先将食人魔部落扫荡一空。

当然。卡缪是个很会借力打力的人。既然已经确定要扫荡荒原上的食人魔部落了，那如果能有让自己轻松一点的机会，卡缪是绝不会放过的。

“他们只有十八个战士，领头的是一个术士。”卡缪微笑着对一个双头食人魔说道：“队伍里有两百多个兽人女奴，那些肉足够你们吃到今年春天了。”

这个双头食人魔卡鲁是一个有着一百多成年食人魔部落的首领，他的部落在这一片儿也算是比较强大了。蛮荒原野地海拔较高，因此即使在南方温暖的冬天中。气候也显得很冷。虽然没有下雪，但食物来源却也少了很多。一听到卡缪报信说离此30多公里外。来了一个有两百多兽人女奴，护卫力量却很薄弱的队伍，卡鲁顿时兴奋起来。

谢谢你卡缪先生！”卡鲁伸出他薄扇大的巴掌，重重地拍着卡缪的肩膀。“你是我们食人魔部落最好的朋友。我马上就带战士们出发，收拾了那个贩奴队之后，我们只要人。剩下的东西我一定会全部献给卡缪先生。”

“呵呵，卡鲁首领真是太客气了……”

卡鲁一声令下，带着八十个成年食人魔出发了，部落里最留下二十多个成年食人魔看守，剩下的全是老弱。食人魔无论雌雄，都有着远超人类甚至兽人的体质。因此所有的成年食人魔，无论雌雄都是蛮横的战士。那八十个成年食人魔中。就有一半是雌性。

看着卡鲁带队朝着指示的方向前去后。卡缪冷笑一声，快速地赶往下一个食人魔部落的营地。

一边走。卡缪一边自言自语："古德里安，你可千万别怪我。谁叫你要借去我心爱的宝贝呢？不给你添点麻烦，我今天晚上根本睡不着觉……"

这个小心眼的家伙倒不是想借食人魔之手干掉林枫。他相当清楚，以食人魔的能力，根本没法儿给林枫一伙造成什么损失。所以他只是想借林枫之手铲除食人魔，好方便他以后清除食人魔的行动。

当然，还可以骚扰一下古德里安，让他没法儿安心睡觉，以报被他借去"真实世界"的一箭之仇。

食人魔身高腿长，耐力悠长，奔跑起来速度可达到每小时四十公里左右。卡鲁领着部落里八十名战士，不到一小时就跑到了距他的部落只有三十公里左右的"贩奴队"营地外。

卡鲁示意队伍在营地外一公里处停下，派出两个食人魔前去侦察后，让队伍稍作休息调整。

休息了十分钟之后，那两个负责侦察的食人魔回来了。

一个憨乎乎的食人魔流着口水说道："卡鲁大人，那个营地防御极其空虚，只有一个看上去很瘦弱的家伙守夜，其他人全都休息了。大人，营地里散发的味道可真香……"

另一个食人魔同样是流着口水说道："卡鲁大人，我们马上行动吧！那个守夜的家伙蠢得很，没有发现我们。我们这时候攻进去，一定能打他们个措手不及。"

女奴们的肉香可把这两个侦察兵馋着了。

"嘿，香喷喷的兽人女奴马上就是我们的食物了。"卡鲁兴奋地搓着手，满面红光地说道。

八十名战士中，连卡鲁在内，共有五名双头食人魔。双头食人魔肉搏能力比不上普通食人魔，但是他们天生具有黑暗魔力亲和力，能够发射类似于术士的"暗影箭"一类的魔法球，还能用少数几个诸如"削弱"、"疲劳"、"痛苦"一类的诅咒。因此双头食人魔在食人魔部落中有着很高的地位，一般居于领导位置。

卡鲁这个食人魔首领因为有两个脑袋，所以比起普通食人魔稍微聪明一点。他把另四个双头食人魔叫到跟前，吩咐他们每人带上十个成年食人魔，绕到营地四面。自己则负责带领剩下的三十六个成年食人魔，准备玩一手五面同时进攻的把戏。

“听我的口令，我喊进攻的时候就一起冲上去，杀光所有敢反抗的人。”卡鲁很威严地说道：“任何人都不能擅动食物，战利品将在战斗结束后统一分配！如果有谁敢在战斗结束前就抢吃食物，我饶不了他！现在出发！”

那四个双头食人魔带着各自的小队出发了。等那四个队伍出发了十分钟之后，卡鲁也领着他的队伍，向着营地方向摸去。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219章 夜战八方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36 本章字数:13797

就在食人魔们在夜色中向着队伍前进时，在食人魔斥侯看来“很瘦弱”、“蠢得很”的守夜人——州长大叔眯着眼睛向着营地外扫视了一圈，电子眼的夜视功能早就把食人魔们的行动看在了眼里。

“这些食人魔真麻烦啊……”州长摇摇头，向来木无表情的脸上现出一丝无奈，还非常人性化地叹了口气。这件杀人如麻的杀人机器，如今越来越有人味儿了。

“让它们过来，我把它们全活埋了。”撒克蝎子从州长旁边的地面探出头来，对州长说道。它和州长同为高科技机械人，因此能以电子信号通讯。除了林枫、州长、红蜘蛛之外，别人就没法儿跟蝎子交流了。

守夜的时候撒克蝎子并不像州长一样在营地外绕圈子。它绕着营地打了一圈地道，一直在地道下面转悠。有人向着营地靠近时，隔着老远便会被它发现土地的震动。因此食人魔们还在两公里开外时便被它发现了。撒克蝎子的地道随时能被它转化为陷阱，如果食人魔们贸然向着营地进攻，可能死都不知道怎么死的。

“这十几天一直在赶路，我手痒得很了。让我去干掉它们吧。”州长淡淡说道，扛着斧头迎着人数最多的那一队食人魔奔去。

卡鲁眯着四只铜铃大眼，看着向他们奔过来的那个身影。那人相对于食人魔的大块头来说。的确显得过于瘦小了。他伸出大舌头舔了

舔嘴唇，嘿嘿笑道：“那家伙果然很蠢，居然不去叫醒同伴，却一个人主动向我们冲过来……哈，去一个人把他干掉，动静小一点，别惊动了营地里的其他人。”

一个身高三米五的食人魔应声而出，挥舞着一根头粗柄细。钉满了破铁钉的大木棒向着州长冲去。

很快的，相距近五百米的二人相遇了。那个食人魔一声不吭，挥舞着木棒向着州长当头砸下，带起的风声呼啸如雷。

食人魔的力气不是盖的，这一棒下去，哪怕它拿的只是木棒，也足够砸碎一块大石了。

州长嘴角勾起一抹冷笑，扛在右肩上的斧头都懒得动用，左手握着迎着那木棒一拳击出。只听砰地一声大响。那木棒从中断裂，上半截呼地一声旋转着飞上半空，断裂处迸射出无数木渣、铁钉，子弹一般向着四周飞溅。

拳棒交击的反震力震得食人魔手指关节一阵爆响，手腕剧痛难当。整只小臂都好像失去了力气，再也拿捏不住剩下的半截木棒，呼地一声脱手坠落。州长左手闪电般伸出。接住那从食人魔手中脱落的半截木棒，调转棒身。以遍布木刺的断裂处猛地扎向食人魔的心脏部位。

他出手如电，那食人魔还没来得及反应，便听噗地一声闷响，那木棒竟轻松洞穿了它的天生石肤。深深地插进了它的胸腔中，将心脏搅得稀烂！

“呃……”食人魔难以置信地看了看插在自己胸膛上地木棒，再看了“瘦小”的州长一眼，随后无力地仰天倒地，喉咙咯咯作响地抽搐起来。

州长一击得手，也不停留，继续直朝着卡鲁等人奔去。

刚才州长与那只食人魔交手时，食人魔高大的背影遮住了卡鲁等食人魔的视线，让它们没能看清楚究竟发生了什么事。看到那个食人魔在数秒之内倒下。而那个瘦小的人类居然若无其事地继续向它们跑来。卡鲁和所有的食人魔都惊讶地张大了血盆大嘴。

“这怎么可能？”卡鲁无论如何都不相信，一个瘦小的人类也能伤到伟大强壮地食人魔。“那个人类肯定使用了邪法！”卡鲁压抑着咆哮

一声，一挥手中的木杖，说道：“上两个人！”

两个食人魔冲了出去。这两个食人魔一个高三米六，一个身高接近四米，都是超级大块头。矮点地那个手里拿着一面长一百六十公分的青铜塔盾，盾牌这种防御装备到了食人魔手里，那就是极其凶残的杀人利器。即使是身披重甲的重装骑士，被食人魔拿着这样一面厚实地塔盾轻轻敲一下，也肯定会严重脑震荡。

那个高点的食人魔手里的武器更夸张，直接就是一棵长七米左右的粗树干，那树干的枝桠都没削干净呢，就被它扛在肩上当成了武器。

两个食人魔一声不吭，怒气冲冲地向着州长冲去。如果不是为了不惊动营地里的其他人，这两个家伙肯定会大声咆哮起来。

而州长也是一声不吭地冲锋，如果不是为了尽量不打扰营地人员的休息，他早就把悍马战车驾出来用机枪狂轰了——对终结者来说，肉搏本来只是最后的手段，他们一般都是用枪的。来了阿喀硫斯大陆以后，州长地习惯改变了很多，已经非常习惯用冷兵器肉搏了。但是对他来说，还是拿枪轰杀敌人更加痛快。

这次地两个食人魔冲得更凶，但是挂得更快。在距州长还有十米左右时，那个高个食人魔已经向着上方抡出了树干。在它看来，借着双方冲锋的速度，这一棍子砸下去地时候，敌人刚好进入七米长的树干的攻击范围。

但是它刚把树干抡起来，还没来得及往下砸时，州长就已经出手了。他左手往腰带上的抹，赤红色的短剑“超越者”便已到了他手中。然后闪电般将剑脱手掷出，短剑在夜色中化作一道暗红闪电，咔嚓一声没入了高个食人魔的眉心，自它后脑穿透出来。剑身上强大的冲击力带得那食人魔向后倒飞出去，直飞了四五米，才和那树干一起重重地坠落在地，发出一记闷响。

在掷出短剑的同时，州长右手一动。扛在右肩上地“雷霆王之怒”自右上方至左下方划出一道美妙的光弧，重重地斩上了矮点的食人魔。

一记斧子劈干柴一样的脆响过后，那个食人魔手中那厚厚的青铜塔盾断成了两截，然后它的身体也由左肩至右腰分成了两半。

州长冷笑一声，脚步不停，继续前冲。在经过那高个食人魔的尸体时，顺手将插在他脑门上的短剑拔了出来。

卡鲁身后地食人魔们发出一阵倒抽气的声音，卡鲁本人也是惊吸一口凉气。说道："那是个什么怪物？"

这一次，食人魔们全都看清了州长的杀人手段。那干脆利落的出手，那一击毙命的绝杀，令自恃勇武的食人魔们心惊不已！

"不管了，全体进攻！"卡鲁大声咆哮起来，声音在夜空中回荡。它身后的三十三头食人魔挥舞着五花八门的兵器向着州长冲了过去，卡鲁也开始挥舞着木杖准备施法。而另外四个食人魔带领的十人小队，在听到了卡鲁的咆哮之后，同时放声咆哮起来。从四个方向向着营地冲去。

食人魔的咆哮令整个营地惊醒过来。女奴们虽然惶恐不安，但很少有人惊声尖叫，也没人慌慌张张的跑出各自的营帐。兽人女子的心理素质本就强于人类女子，更何况这些女奴在草原上见惯了杀戮流血，又随着林枫等人从无尽草原来到这千里之外的大陆南方，人生早就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心里早就没什么害怕地了。

林枫的十八人卫队虽然保持沉默。却都在第一时间完成了着装，来到了营地中地空地上结合。临时担任队长的斯巴坦人检查了一下队伍。满意地点了点头。他伏地倾听了一下地面传来的动静，随后起身说道："正东方已经有人阻击来犯之敌。剩下四个方向敌人不多，我们分作四个小队，其中两队五人。另两队四人，分别迎击另四个方向的敌人。开始行动！"

随着他一声令下，队伍很快分好，分别向着另四个方向冲去。这十八人地卫队成员各个装备精良，曾经历过州长的铁血训练，又经历了数场高级别的、以寡击众的血腥厮杀，现在个个都算得上能以一敌百的精英战士，每个队伍对付只有十一人的食人魔，实在轻而易举。

虽然每个队伍都有一名会点法术的双头食人魔带领。但是食人魔们只能调用黑暗魔力。而十八人卫队身着黑龙甲，对黑暗魔力有着很高的免疫力。即使被食人魔的法术直接命中。也是不痛不痒。

不多时，四支小队便迎面撞上了各自负责拦截地敌人，开始了短暂而激烈地交锋。

外面打得血雨腥风，林枫却是不闻不问，搂着妮悠努力耕耘。此时小猫咪和莉雅都已被他杀得汁水淋漓，沉沉睡去，外面的动静已无法惊醒两个姑娘。小妖精则正与林枫战至酣处，对外面的战事也是漠不关心。

她双手勾着林枫的脖子，修长光滑的美腿盘在他腰上，腰肢不断地前后挺动，迎接着林枫一次次有力地冲击。两人的交合处滋滋作响，不断地淌下粘稠晶莹的液体，将床单浸湿了好大一片。

外面的咆哮与惨叫似在为二人的**伴奏，在那惊破夜空的各种奇异声响中，林枫与妮悠做得愈发欢畅。惨烈的交战声中，不时响起一阵密集而沉闷的枪响，却是州长见已经惊动了营地中的人们，索性开始动用霰弹枪轰击了。

食人魔有着天生石肤，若离得远了，霰弹枪也不能轰穿。但是在数米的距离下，霰弹枪的冲击力却只以将它们的石肤轰得稀烂。而州长又喜欢照着敌人的头部开枪，往往砰砰两枪过后，食人魔的面部便成了筛子，怪叫着倒在地上抽搐。

卡鲁早就死了。这家伙长着两个脑袋，又不停地发射对州长来说起不了作用的魔法球，在一堆食人魔当中显得格外显眼。州长实在是看他不顺眼，忍无可忍地一连四枪，将他的两个脑袋都轰烂了。

在食人魔部落中，不存在首领一死就群龙无首的现象。食人魔们战斗的源动力是食物，首领死了可以再推一个，食物没了就是天大地罪过。营地中兽人女奴们的肉食刺激得食人魔们涎水乱喷。奔波了几十公里下来，食人魔们的肚子早就饿了，只想攻破营地大吃一顿。因此尽管卡鲁这只出头鸟被州长干掉了，可是余下的食人魔仍在英勇奋战！

“呼……真是一堆牛皮癣！”州长一斧头劈下最后一个食人魔的脑袋，将霰弹枪挂回腰带上，伸手抚了一把脸上的鲜血。

三十多个食人魔庞大的尸体在他周围堆成了小丘。

另外四个方向，那十一人一组的食人魔们也给杀了个干干净净，十八人卫队地精英们则无一伤亡。他们在还在呻吟的食人魔咽喉上一一补刀。干完后再仔细检查了一番战场，随后慢慢地退回了营地。

没人去向林枫汇报战情。林枫手下的人都清楚，尽管自家老爷躺在帐蓬里，可是对战斗的详情却比所有人都清楚。老爷能俯瞰整个战场，将战局尽收眼底。而参战的这些人，最多能清楚自己所在处的战情罢了。

直到战事结束，林枫和小妖精还在继续着他们的**。

半小时后，林枫跳到床下，取出一块毛巾擦拭着身上的汗水和沾染的小妖精的体液。小妖精慵懒地侧躺在床上。微微喘息着享受高潮后的余韵。

她晶莹的皮肤上泛着玫瑰红，肩上、大腿上染着汗水和晶莹的体液，却是一动不动地等着林枫来给她清洁。

“我突然想起了一件很严重的事情。”林枫在给小妖精擦身子时，突然很严肃地说道。

“什么事？”小妖精以为他在说被袭营的事。

“艾莉莎走了，明天我们的行李怎么运？”林枫拍着大床，很郁闷地说道：“我可不想搬着这么大张床上路。”

像这张能躺六个人的大床一样的大宗行李，一向都是装在艾莉莎的传说之剑里的。现在艾莉莎走了。这么大件的物品该如何搬运，确实是个问题。

“艾莉莎又不是笨蛋。她明天肯定会自己回来的。”小妖精浑不在意地说道。此时林枫已擦到了她小腹下的敏感部位，几下擦拭之下，这小妖精居然又春潮泛滥，情动如火。她娇喘着将林枫拉到身边躺下。扑到他的身上，伸出粉嫩的舌头细细舔吮着他雄壮的身子。她那湿润柔软的香舌自他肚脐上滑下，在他两腿根部挑逗一番后，便轻启朱唇，一口含住那饱涨狰狞的魔头。

“呲……”林枫倒抽一口凉气，舒服得魂都快飞了。刚想闭上眼睛细细享受时，便听外面又响起了阵阵咆哮，霰弹枪的枪声也响了起来。

“妈的，今天怎么回事？”这次不像上次。这次还没完全进入状态。林枫和小妖精都无法忽略外面的异响。林枫接通刚刚断开连接不久的巫师眼，看了巫师眼传过来的画面之后。不由怒道：“又是一队食人魔！妈的，还前仆后继了，以为是在闹革命么？”

说着，他赤条条地跳到床下，只穿上一条四角短裤，抓上星空倒影、潜行者地祝福这两把匕首便往外冲。

妮悠心里也是有火，穿上内裤胸围，再穿一条皮质超短裤，蹬上高跟靴，随在林枫身后出了帐蓬。

出去一看，只见黑夜中几处厮杀成团。其中一处是州长和撒克蝎子，两大杀人机器包围住四十多个食人魔正自狂砍滥杀。你没看错，确实是州长和蝎子包围了四十多个食人魔，在这两件杀人机器的狂暴攻击下，那四十多个食人魔想逃都没处逃。

营地左边则是十个卫队战士和二十几个食人魔的交手，右边是八个卫队战士迎战十多个食人魔。总体看来，这一批食人魔数量比上一批要多，但是战斗力也就是这个样儿，看起来坚持不了多久就会步上一批食人魔的后尘。

林枫阴沉着脸，看了看那三处战团，皱眉思索了一下，随即咬牙切齿地说道："卡缪那个王八蛋又阴了老子一次！妈的，以后有机会一定要取他狗命，抢光他的宝贝！"

"是卡缪么？"小妖精左右看了看："没看到卡缪在周围指挥呢！"

林枫冷哼一声，"他当然不会自己来。不过我敢打赌。这些食人魔绝对是他招来地。"

"他不是刚刚跟我们结盟么？"小妖精有些奇怪，"难道他还是不死心，想借这些食人魔之手对付我们？他应该很清楚我们的实力，不会不知道这种程度的攻击对我们无效的……"

"就是因为他太清楚我们的实力了。"林枫叹了口气："黑暗精灵要兵出蛮荒原野，罪恶之城是他们的桥头堡，蛮荒原野就是他们的第一块领地。他们又怎能容许食人魔这种不易控制的生物存在于原野上呢？以前食人魔或许还有利用价值，但是当黑暗精灵正式进军地表之后，食人魔就只会是妨碍了。到时候卡缪他们一定会派兵对食人魔部落进行扫荡地。以卡缪这家伙爱借刀杀人的性格。他肯定是想借我们的手消灭一部分食人魔，好让他们将来能轻松一点，付出的代价小一点。"

妮悠嘻嘻一笑，说道："借刀杀人是一部分原因，不过我怎么觉得，卡缪这么做最大的原因，是想报复你借走他的宝贝这件事呢？让

我们一整晚都睡不好觉，也算是个比较特别的报复方式呢！”

林枫轻哼一声，说道：“卡缪那家伙。实在让人恶心。真像牛皮癣一样，沾上了就甩不掉了。今天晚上咱们也别想睡了，这一拨食人魔给打光后，肯定还会有下一批前来。两百多个兽人女奴啊，食人魔只要一靠近咱们的营地，那肉食就能让他们舍生忘死了！就算咱营地周围躺满了食人魔的尸体，也是没法子把他们吓退地！我去玩玩了。你要是闲得无聊，也一起来吧！”

说罢他光着脚丫子。提着两把匕首大步冲出了营地，向着那十个卫队战士的战团冲去。州长和撒克蝎子那边没有参与的价值，那俩杀人机器用不了多久就能把四十多个食人魔杀光，林枫冲过去也杀不了几个。

卫队战士这边的食人魔数量虽少。但卫队战士们毕竟不具备州长和撒克蝎子那样可怕的攻击力，和永远不知疲倦的体力。前面才和第一拨食人魔打了一场，虽是完胜，但和力大无穷兼且皮厚无比的食人魔玩儿命，让卫队战士们也消耗了不少体力精力。

还没休息到十分钟，第二拨食人魔又过来了，数量比上一次还多。所以卫队战士们虽然仍稳占上风，却也没法儿在短时间内将它们全部收拾掉。

林枫冲进了战团之中，两把匕首如死神的镰刀。砍得鲜血四溅。残肢横飞。他仗着一身蛮力外加不死之身，连法术也不使用。学着战士一般肉搏。

一个食人魔见他连铠甲都没有，全身上下就一条四角短裤，装备看起来比围着兽皮裙的食人魔还寒酸，顿时以为此人软弱可欺。它吼吼怪叫着，挥舞着一条拒马枪向着林枫砸来。

那拒马枪本是人类步兵对付骑兵用地，长三到五米左右，比**小臂还粗，一般需要两个战士才能使用。在这食人魔看来，它这条拒马枪虽然算是短的，仅有三米长。但比起面前这傻瓜的两把小匕首，却是占尽了便宜。也许只需一挥，将能将这个只穿短裤的傻瓜砸个脑浆迸裂。

愿望是美好地，现实却是残酷的。林枫一身蛮力远强于食人魔，见拒马枪当头砸下，他不闪也不避，嘿嘿怪笑一声，凌空跃起，一脚

向着上方踢出。啪地一声脆响，那粗大的拒马枪竟被林枫的赤脚踢作了两截！

踢断拒马枪之后，林枫高举的右脚顺势往下一拉，脚后踢狠狠地砸到了那食人魔的头顶上。一阵清脆的骨裂声响起，食人魔头上短小的独角竟是被林枫这一脚后跟砸得倒贯进了颅骨中，将一团脑浆搅成了稀糊。

林枫一击得手，落地后身子猛地向前纵出，看也不看身后那瘫软在地的食人魔一眼，径直前方一个背对着他正与一卫队战士交手地食人魔冲去。冲近那食人魔之后，林枫懒得跳起攻击它地要害，直接两匕首递出，轻轻划断了那食人魔两腿膝弯处的筋。

那食人魔惨嚎一声，身子一晃便往前跪倒。那卫队战士早看清了林枫所为，一把龙骨长矛直接往斜上方一递，几乎没怎么用力，长矛便借着那食人魔跪下地力量轻松地捅穿了它的胸膛。

比起林枫杀得上跳下窜的德性。小妖精妮悠无疑要优雅的多，当然也残忍得多。

她双手拇指轻巧地插在腰带里，迈着轻松的步伐，走进了另一边八个卫队战士与十几个食人魔之间的战团。她嘴角含笑，神情悠然，看上去好像不是准备加入血战，而是在踏青郊游一般。这悠闲的模样和女性独有的肉香，顿时狠狠地将两个离她最近地食人魔刺激了一把。它们流着涎水。红着眼睛，咆哮如雷地冲向了妮悠，伸出蒲扇大的大手，准备将这个香喷喷的小妞生擒了活吞。

妮悠在两个凶神恶煞的食人魔面前却是面不改色。她的六只隐形手无声无息地掠出，咔嚓几声便将两个食人魔一共四条胳膊全部自肩切了下来。那两个食人魔还没感觉到痛，隐形手又温柔地缠上了它们粗壮的颈子，狠狠地一拧。

但听一阵清脆的骨裂声响起，两颗硕大的头颅竟是被硬生生地拧了下来。伤口边缘一片稀烂，鲜血如喷泉般自颈腔中飙出。硕大的身躯摇晃了两下，便轰然倒地。

妮悠抛掉两颗脑袋，仍旧微笑着漫步在战场中，好像刚才杀人的事与她无关。

她隔着两三米的距离，从一个正跟一卫队战士对打的食人魔身边走过。

当她过后，那食人魔无声无息地四分五裂，变成了十多块肉块。

她从两个食人魔中间走过。待她过后，那两个食人魔先是双手齐腕而掉。接着残缺的小臂又自肘而断，再接下来大臂又从肩膀上掉了下来。两个食人魔正惊恐地怪嚎时，它们的腿也断了……

妖精的冷酷残忍在屠戮食人魔的过程中表现得淋漓。即使是心硬如铁的卫队战士们，见识到了她那将人折磨得求生不能。求死不得的酷烈手段，也不由暗自心惊。

在林枫和小妖精加入战斗之后，战事很快就结束了。第二次来袭的，总计一百人左右的食人魔全军覆没，林枫的十八人卫队大半受了轻伤，但不影响战斗。

食人魔从来都不软角。若不是很不好控制，以及它们特殊的食谱，相信有很多人愿意将它们收入部队，作为打头阵攻坚的先头部队。它们本来可以成为很不错的炮灰。可惜没人能驾驭它们罢了。

“不知道第三批会什么时候到。”林枫看了看略有些气喘的卫队战士们。说道：“食人魔是不错的对手。上次我们从蛮荒原野经过时，遇上食人魔都是直接用枪打死的。这回……正好用来给你们增添实战经验了。再近战对付三批食人魔。你们就可以休息了。”

卫队战士们微微点头。对林枫的要求，他们并没有抵触的意思。虽然和食人魔战斗很累，但以他们的装备和技巧，再对付三批食人魔问题不大，最多会受重伤而已。

重伤嘛无所谓，反正只要死不了，老爷是铁定能把人救活的。就算残废了，也有地是办法重接断肢，让人变回原样。

卫队战士们并不知道队伍里有了安琪儿这个治疗术强悍无匹地伪天使。现在卫队战士们虽然对林枫很忠诚，但天使的事情知道的人越少越好。万一不小心泄秘，那麻烦可就大了。所以真正知道安琪儿身份的，只限于林枫身边有限的几人。

林枫这个人做事是从来不愿吃亏的。他之所以帮助安琪儿，除了想得到亡灵宝箱，想从安琪儿身上撬到关于恐惧魔王努尔马哈斯沉睡之地的消息外，还想着好好利用安琪儿的治疗能力。有了安琪儿这个

治疗大师，他手下的伤员就好处理得多了。他虽然有保命的治疗石，莉雅也会治伤的“回春术”，但无论是他还是莉雅，对垂死的重伤员都无能为力。而安琪儿，却是连只剩一口气的伤患都能救回来的。将这种强悍的治疗能力掌握在手中，好处多多啊！

没等多久，第三批食人魔杀上门来了。营地外浓重的血腥味和那一百多具食人魔的尸体，让这批数量达到一百三十余人食人魔稍微愣了一下神，但它们随后便被营地中散发出的女人香味刺激到了。充满活力的鲜嫩肉香令它们忘记了恐惧。既不整队也不采取什么策略，就那么乱哄哄地一拥而上，嚎叫声传出了好几公里远。

州长、撒克蝎子、林枫、妮悠以及十八人卫队迎面冲了过去，开始了第三轮的屠杀……

到了凌晨三点多的时候，林枫他们已经接连屠掉了五批总数量达七百以上的食人魔，血腥味已经浓重得连躲在营地内帐蓬中的女奴们都受不了了。撒克蝎子开始挖坑掩埋尸体，掘土淹没鲜血压制血腥味。而卫队战士们也个个带伤，有十人以上伤势较为严重。但都没有生命危险，也没有缺胳膊少腿儿的。

卫队战士们吃下治疗石，清洗包扎了伤口后，便回营休息了。保险起见，只要不是致命伤和残疾伤，林枫便不会动用安琪儿。

虽接连干掉了五批食人魔，但食人魔的侵犯并没有结束。在此之后直到天亮，又接连赶过来四批总数在五百人上下的食人魔。这回林枫他们便没有出手，只是让州长驾着悍马战车。来一批便用机枪打死一批，轻松干掉了那四批不知死活的饿死鬼。

天亮之后，便再没食人魔过来了。林枫也没有下令拔营起程，而是让被吵了一夜的女奴们吃过早饭后，继续睡觉。他倒不是体恤女奴们没休息好，只是因为艾莉莎没有回来，营地里那么多的大件行李没法儿搬运。只能等到艾莉莎回来后再行动。

下午两点多的时候，艾莉莎驾着堕落独角兽从天而降。

早在黑骑士妹妹离营地还有一公里多远的时候。林枫便用巫师眼探知了她的行踪。所以当她落到营地中时，林枫已经笑眯眯地候着了。

“我就知道你会回来。”林枫呵呵笑道：“没了你，我还真不知道该怎么把这么多行李运回去呢！”

黑骑士妹妹身手矫健地自马背上跃下，冷冷地瞥了林枫一眼。说道：“要是我不回来，你是不是就打算一直呆在蛮荒原野上等下去了？”

“怎么会呢？”林枫笑着上去，握住了黑骑士妹妹的手，“你这么聪明，肯定能想到我们的难处。你是连夜赶回来的吧？累不累？要不要先休息一下？”

“不用了。”黑骑士妹妹的声音柔和了下来，这么长时间地相处，她对林枫早已不像从前那样冰冷了，“别忘了，我可是沐浴过黑龙血的。我的身体素质。比你强得可不是一星半点。

她这话倒没吹牛。她的身体底子本来就比林枫好得多。沐浴黑龙血之后，身体只会比林枫更强悍。林枫现在都能一个月不眠不休了。更何况她？

“呵，那好，我马上叫人收拾一下上路。”

“嗯。”黑骑士妹妹随着林枫走了几步，忽而皱了皱鼻子，问道：“怎么有这么重的血腥味？昨天晚上发生什么事了？”

“没什么。也就是一千多食人魔前仆后继地袭营，被我们杀了个干净。”林枫不以为然地说道：“这下子，蛮荒原野上的食人魔部落，至少有一半失去了绝大多数的成年战士。嘿，又给卡缪利用了一把，以后他想要扫荡食人魔就轻松得多了。”

“哦。”黑骑士妹妹对这个话题并不感兴趣，哦了一声便不再说话。

林枫耸耸肩，带着她进了帐蓬，亲自给她准备好食物和热咖啡后，他便命人叫醒还在补瞌睡地女奴们，准备收拾行李上路了。

在林枫一行还在继续回巴伐利亚的旅途时，巴伐利亚大公已经用双子水晶球和黑龙赫耳墨斯取得了联系。

大公虽老，狮威犹存。在从伊丽莎白口中得知了帝都暴动的详情，以及圣意志帝国可能内乱分裂的消息后，大公当即决定发出征召令，打算抓住这难得的时机，恢复巴伐利亚昔日的荣光。

与黑暗精灵的联盟自然不存在问题。有黑暗精灵在前面挡着，巴伐利亚公国的行动只会更加顺利，所以大公马上决定请赫耳墨斯派人来慕兰德城面谈，而赫耳墨斯在通过双子水晶球和大公谈过之后，决定让卡缪和罪恶之城的七大高手：七宗罪中的三人乘坐鹰鹫前往慕兰德。

赫耳墨斯本打算自己亲自走一趟地。但是慕兰德城从地理方位上来看，过于接近古奇山脉的支脉阿尔泰山。别人不知，他却是知道阿尔泰山脉深处居住着一位巨龙，还是最讨厌黑龙且对黑龙气息最为敏感的银龙。黑龙虽然不怕那位银龙，但也不想平白无故发生冲突，因此便没有亲自前往慕兰德。

巴伐利亚大公的谈判水平比起林枫自然更为专业。当卡缪一行到后，大公与卡缪进行了为期九天的谈判，敲定了一系列合作细节。并从卡缪这黑暗精灵地代表手上敲到了不少好处。伊丽莎白作为林枫的代表，也参与了谈判。除了得到黑龙曾经承诺的金银财宝、稀有矿物等好处之外，还敲出了两对双子水晶球。

当然，这些好处并不是白得地。无论是大公还是林枫，都必须为他们得到的好处付出一定代价。大公除了必须响应黑暗精灵，在黑暗精灵出兵蛮荒原野的同时发兵之外，还要想办法联络到休斯顿、佛罗伦萨这两个公国，争取也能让他们同时出兵。就算无法说动那两国出兵，也必须让他们在战时保持中立。

大公还要为黑暗精灵提供一定的粮食、药材等物资——地下世界宝藏丰富。但是粮食和药材一直很紧张。若只是生活还能勉强够用，但是一旦进行战争，粮食和药材就供应不上了。

而林枫的任务则是以他强大的武力，帮助黑暗精灵攻克坚城及进行野战，以弥补黑龙赫耳墨斯无法直接参战的缺憾。同时还要用他联盟新英雄、电影创始人和电影明星的身份，来为黑暗精灵正名——最好能为黑暗精灵拍一部电影，用电影来宣传一下黑暗精灵的正面形象。以抵消他们从前不良形象地影响。

这些条件伊丽莎白全替林枫作主答应了下来。

谈判结束后，双方签订了合约。明文规定了双方的权力和义务。

而直到为期九天的谈判签约结束，卡缪等人离开慕兰德城后的第三天，林枫一行才回到了巴伐利亚，到达了慕兰德城。与他同一天抵

达慕兰德的。

还有在大帝之城逗留了二十多天的汉尼拔。

在决定与黑暗精灵结盟之后，巴伐利亚大公当机立断，命人乘狮鹫前往大帝之城，召回汉尼拔。既然决定起兵造反，那么汉尼拔留在大帝之城就没什么意义了。而在接到大公的召唤后，汉尼拔带着追随者们昼夜兼程，居然只用了十二天的时间，便走完了林枫一行花了一个月的旅程。当然，这也与林枫一行带着两百多女奴有关。

林枫一行只在慕兰德城休整了一天。逗留了两个晚上。这一天所有的时间。他都用在了与大公一家子商谈起兵造反一事上。其实林枫对造反打仗并没有什么热情，他不过就是想让帝国大乱。好让他自己更加安全而已。再加上他本就是唯恐天下不乱的性子，世道越乱，他便越高兴。从某种程度上讲，他与地球上三国时期的乱国毒士贾诩一样，都是那种喜欢为祸苍生的恶棍。

心里牵挂着自家领地的情况，逗留两晚之后，林枫于第三天清早，便向大公辞行，带队返回兴登堡。回兴登堡之后，他要做的头等大事，就是前往恶魔岛拍电影。那永夜的海峡在传说中是死亡禁地，但林枫现在却是愈发不以为然。他手下高手如云，就算遇上君王一级的恶魔也可一战，他就不信永夜的海峡是被深渊帝君一级的恶魔占了。

去恶魔岛的重要角色中有汉尼拔饰演的巴伐利亚大公，林枫本着试一试的态度邀汉尼拔一同前往，本以为他会因为战事将起而留在慕兰德协助大公，却没想到汉尼拔居然一口答应下来，和他一同上路了。而巴伐利亚大公也没有反对。

林枫对此觉得相当奇怪，按理说汉尼拔在这关键时期，应该留在大公身边办事才对，怎能抛下正事和他一起去拍电影?

“准备工作不需要我参与。”汉尼拔如此回答林枫的疑问：“父亲让我到了兴登堡之后，让海格尔回去帮他。有海格尔帮忙，前期的准备就没有任何问题了。而我，只要在开战前赶回来，协助父亲领军作战就行。”

林枫犹疑道：“话虽如此……可是现在谋划的是造反这种大事，你不应该抛下这样的大事，跟我一起去拍电影吧？这有点胡闹呢！”

汉尼拔呵呵一笑，说道：“你错了，拍电影也是大事。当《传奇》这部电影上映之后，主要演员肯定能获得绝大的声望。别看你我现在是大联盟的新英雄，可是我们的声望还是不够啊！想让巴伐利亚成功屹立于世界强国之林，国君的声望必须达到某种世人皆知的程度。想赚取声望，原本只有三种方法。一是屠龙，二是参战，三是冒险。

“这屠龙我是没什么机会了，而参加造反的内乱，就算获得莫大的成功，也赚不到多少声望。唯有在与以兽人帝国为首的同盟三国的大战中，才能获得联盟公认甚至同盟国也认同的声望——就像我们在秋季狩猎时做的一样。但现在我们显然没有参加大战的机会。这第三点冒险嘛，就比较容易了。

“不要命地往大陆上的禁地闯，如果能探清那些禁地的奥秘，带着战利品成功归来，赚取的声望将不下于屠龙和参战。恰好，永夜的海峡正是大陆上的禁地之一。更何况，如今又多了电影这一项赚取声望和名气的捷径。去恶魔岛拍片，既能一探禁地，又能利用电影的效应，我若放弃才真叫傻了。”

“你想得倒挺美！”林枫不屑道：“去恶魔岛的成败还是未知之数，万一我们全栽在永夜的海峡，你不但会美梦成空，还得搭上一条性命。”

汉尼拔毫不在意地说道：“父亲当年都敢去恶魔岛探险，我又为什么不敢？既想不冒险，又想获得成功，世上哪有这么便宜的事情！再说，如果没有把握，你敢去恶魔岛么？你虽然是个亡命徒，但在谋事之前，你是一定会策划周密的。唯有到了放手一搏的时候，你才会显露出亡命徒的本质。所以，我对这次的探险抱有很大的信心。”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220章 领地新景象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36 本章字数:3962

“久违了，我的梦工厂。”

站在距城堡近两公里的一座小山包上，林枫俯瞰着那虽然称不上雄壮，却也别有一番风味的城堡，心中自有一番感慨。

自大陆历7522年9月离开领地，历时五月有余，直至7523年二月底，林枫一家子方才重新回到了他们的家。

林枫一家子在这五个多月中的经历，虽然算不上九死一生，但也可以说是惊心动魄。大战两场，小战无数，虽未屠邦灭国，却也杀人无数，毁城乱国。

这趟征伐，既锻炼了队伍，又获取了好处。两百多兽人女奴算不得什么，那五千多条与汉尼拔平分的狼尾也不值一提。真正令林枫和汉尼拔发了大财的，是在无尽草原上劫掠的金银财宝。尤其是抢光狮人大贵族哈里森的那一票，林枫和汉尼拔得到了狮人哈里森一生中所有的积蓄。

林枫和汉尼拔在慕兰德城时就已均分了战利品——兽人女奴除外，那些兽人女奴林枫一个人独吞了，汉尼拔对此也并不介意。仅仅是分得的现金，便已足够林枫用最大的预算，最不省钱的方式盖完他的“梦工厂大剧院”！

而那些宝石、首饰、艺术品、兽人帝国的特产等等奢侈品，虽在兽人帝国不值钱，但运到大陆南方之后，其价值起码翻了五倍以上。如果将那些奢侈品统统变现的话，林枫这辈子可以什么都不用做。只需尽情挥霍混吃等死就行。

没有人会嫌钱多。况且在阿喀硫斯大陆上，财富并不能直接转化为社会地位。钱多却没有强横到让人不敢觊觎地实力和举足轻重的社会地位，那么再多的财富也只会被别人侵吞。

如果林枫甘愿做个混吃等死的乡下领主，他掠夺的财富已经足够了。但他的追求显然并不止于此。别的不说，他要养活一家老小，要让领地保持持续发展，要给手下人开工资，要继续打造他的精英卫队。不断地壮大自身实力……这些都需要大把地钱来支持。

这么一算，他掠夺的那些财富便算不得什么了——毕竟世上有大把比狮人哈里森更有钱有势的人，但从未听说过有谁会停下攫取财富和地位的脚步。

有了更多的财富，更有影响力的社会地位，林枫的电影才能更快地推广到世界各地，才能更多地获取信仰之力。

所以林枫绝不会停止对这个世界的侵略和掠夺——无论是用武力，还是用文化。

站在小山包上，可以看到城堡前方那原先只有三千余人的小镇，在这五个多月中规模已经变大了许多。远远望去。镇中车水马龙，人流如织，看上去很是繁荣。而位于镇子东面，离镇子不到200米，距城堡也只有不到一公里距离地梦工厂大剧院，已经在这五个多月中，立起了将近80米高的框架。成为兴登堡最高的建筑，比城堡主塔楼都要高出一大截。

剧院建筑的设计高度是超出海平面100米。而剧院所在地的海拔只有不到20米。因此这梦工厂大剧院的主体框架可以说已经基本完工了。当然，完工的只是主体框架，最基本的东西而已。这大剧院距真正完工，还有很长一段时间。

浏览了一番领地的新景象。林枫一行便走下那小山包，向着城堡走去。

接近城堡时，大公次子海格尔便带着人迎了出来。

“欢迎回来，英雄们！”海格尔哈哈大笑着，和林枫、伊丽莎白、汉尼拔一一拥抱。

双方寒喧几句，便回到了城堡中。

当天晚上城堡中举行了盛大地庆功宴会。林枫对卫队成员们论功行赏，十八人卫队的每个都得到了一笔可观的奖金，且都得到了一两件不错的装备。

晚宴过后，林枫将海格尔请进了书房。听他详细叙说这段时间地领地发展情况。

海格尔在这段时间内却是出力不少。小说整理发布于

他把兴登堡当做自己的领地一样。尽心尽力地管理，想了很多办法招商引资。吸引平民前来定居。

大剧院的建设本就引进了很多人才，吸引了大量建材商人，当这个大工程开动后，也带动了诸如餐饮业、旅馆业的发展。

劳累了一天的工人赚到钱后，往往会去酒馆喝上几杯。某些没有家人牵挂，又奉行及时行乐的工人甚至一蓄到足够的钱，便将钱花到了妓女身上或者赌场中。

林枫“发明”的沙发被海格尔包装之后推出，很快就大受欢迎。沙发制作简单，兴登堡作为海港城市，可以很方便地获得海绵作填充

物。而皮革更是容易得到。

铜制拉链现在也已经风糜起来。林枫带动的时装潮流方兴未艾，而用拉链代替扭扣的终结者套装、夜魔套装等等服饰，比起原本的款式更加拉风。

虽然沙发和拉链都很容易仿制，而且大陆的专利法也没有得到严格执行，但在海格尔的策划以及林枫留下的资金支持下，兴登堡出产的沙发、拉链套装已经建立起了品牌效应，在竞争中已经立于不败之地。

如今兴登堡的镇上已经在海格尔的主持下建起了沙发厂、拉链厂、服装厂几大工厂。

工厂吸引了很多人才和工人，更召来了大量商人投资加盟。

往来于兴登堡贩卖货物以及进货的商人和他们的保镖护卫拉动了消费，消费又促进了生产，如此便形成了良性循环。

现在镇子的面积已经比小半年前的扩大了一倍以上，镇中人口也已经接近一万。在海格尔的治理下，领地经济蒸蒸日上，百姓安居乐业，社会繁荣娼盛。

听了海格尔的叙说后，林枫对他很是感激。在与海格尔办理了交接手续之后，林枫给海格尔送了不少珍贵的礼物，大都是来自兽人帝国的，在大陆南方很难看到。

海格尔在第二天就带着礼物回慕兰德了。大公已经颁布了征召令，正在大肆召集军队，准备响应黑暗精灵的进军。汉尼拔要和林枫一起去探险拍电影赚声望，这协助大公进行前期准备的任务，便落到了海格尔肩上。

而林枫也开始策划前往恶魔岛的事情。第一步要进行的，就是搞到一条足够坚固庞大的海船。

船的事情很好搞定，暗夜精灵远居海外诸岛，又要时常来往于大陆，造船业自然非常发达。林枫给了老精灵肖恩先生一大笔钱，请他回暗夜精灵的月亮岛上，去买一条适合远洋航行的大船。

在等船到的这段时间中，林枫处理完了兽人女奴，着手进行精英卫队二期培训之后，就开始无所事事了。

他将女奴中的一部分赏赐给了卫队战士，连没有跟着一同出征的金毛狮王和狼人玄风都各分到了一个，作为他俩在这段时间内将领地治安维持极佳的奖励。

还有一部分女奴进了沙发工厂，处理制作沙发的皮革和海绵。这些生长于草原上的女奴大都极擅长处理皮革，海绵对她们来说虽然是新鲜事物，但学习起来却也不慢。

十几个身材相貌最顶尖的女奴，进了林枫的表演培训班。至于是演正经的电影，还是拍**电影，就要看她们的天赋和悟性了。

剩下那些才10岁左右的小不点，先留在城堡里作侍女，等长大些再决定将其用到哪方面。她们将在城堡里学习文化知识，锻炼武技，若有天赋还可以学习魔法。一些有潜力也会进行演员培训，天赋好的还会从童星做起。

至于精英卫队的二期培训，当然首先要购买到足够强壮的奴隶。

林枫联系了那位曾与他进行过奴隶贸易的贩奴商斯考特先生，请他帮忙搞一批素质与上一批奴隶接近的猛男，价钱好商量。斯考特先生自然无有不允，马上答应十天之内给他运来一批奴隶，保证不会逊于上一批猛男。

搞定了这两件事，林枫就闲了下来，开始享受人生。

林老爷是个非常不称职的领主。得到兴登堡领地已经快十个月了，他在这期间却先后两次离开领地，抛下领地事务的时间总计六个多月。第一次去屠龙的时候扔给汉尼拔代为管理，第二次则丢给了海格尔。

现在他回来了，按理说应该好生管理一番吧，可是他却将领地事务扔给了伊丽莎白和莉雅，自己则成天驾着火焰战车或者开着悍马战车，载着美女四处兜风，还美其名曰：巡视领地。

晚上回来就尽情宣淫。今晚宠幸血精灵女奴凯尔娜，明晚和小妖精、小猫咪大被同眠。或者跑到仙女龙姐姐、黑骑士妹妹的卧房，与姐妹俩同床共枕，摸摸抓抓，亲亲抱抱，过过干瘾。狐女米莲妮自然也逃不过他的毒手，回来后第三天，就被老爷由女孩变成了女人。

就这样悠闲了十多天，肖恩先生的海船终于买回来了，前往恶魔岛探险的旅途，终于要开始了。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221章 海洋霸主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37 本章字数:7736

大船平稳地行驶在海平面上。虽然还只是三月，但高悬在大洋上方的太阳已经变得很暖和。和煦的海风将白色的风帆鼓起，信天翁追逐着海船，白色的翅膀为一蓝如洗的天幕添上别样的色彩。

小猫咪驾着火焰战车，大呼小叫地绕着大船兜着圈子。高速转动的车轮将海面划开，喷洒出激涌的浪花。芙罗娅用大耳朵紧紧地揪着小猫咪的尾巴，圆滚滚的身子像皮球一样上下抛动，扯开嗓门尽情地制造着噪音。

肖恩先生拿着钓杆，静静地坐在船舷上。长长的鱼丝没在海水中，随着海船缓缓移动。从老精灵悠闲的神情看来，他并不期待能钓起几尾鱼来，他所享受的，不过是垂钓的乐趣罢了。

黑骑士妹妹这是首次远航出海。她和所有第一次出海的人一样，对一望无际的大海有着浓厚的兴趣。她一时驾着独角兽飞到高空中，从近千米的空中俯瞰大洋，一时指挥着独角兽紧贴着海平面，追逐着波浪高速前行，体验冲浪的乐趣。

小妖精不知从哪里抓到了一条大白鲨，那凶神恶煞一般的食人鲨碰上了可怕的小妖精，马上变得比狗还听话，驮着小妖精在海面上滑行，摇头摆尾极尽讨好之能事。可惜妮悠对大白鲨这种宠物缺乏爱心，玩腻之后便将它抛上了甲板，用锚倒挂起来，以隐形手开肠破肚，扒皮抽筋。准备炖一锅鲜鱼翅。

州长负责掌舵。将航线图扫描进去后，他操纵着大船稳稳地向着恶魔岛方向驶去。在他的操纵下，即使海上起了风暴，船也不会偏离航上向。

金毛狮王和狼人玄风裸着上身，拿着各自的武器在甲板上过招。这两个林枫手下最强的卫队战士，总是不肯放过任何一点锻炼的时间。据他们新娶回家的兽人老婆说，这两个家伙就算在做爱的时候也是想方设法让身上每一块肌肉运动起来，借此锻炼身体。

鸟人安琪儿披着掩住了她那双羽翼的黑色长袍。扶着船舷眺望着远方，哼着一支轻快的曲子。她自从降临到这个世界，便像囚徒一样

被困了十八年，这下好不容易获得了自由，又能见到向往许久地大海，心情自是分外舒畅。

汉尼拔和他的追随者们闲来无事，正分成了好几拨在打斗地主。林枫的卫队战士们有的打牌赌搏，有的学肖恩先生垂钓，有的在帮小妖精处理鲨鱼。

54张扑克牌是最没有挑战性的发明。只要有笔，有硬纸就能做出来。林枫在领地无所事事时，将扑克做了出来，很快就在城堡里流行起来。

伊丽莎白玩过之后，觉得扑克是种不错的娱乐消闲工具，也是很有前途的赌博工具。于是便将扑克的玩法传到了镇子上，同时开始筹建工厂。一待扑克大范围流行，便向市场投入做工精美耐力的扑克。

这一次伊丽莎白和莉雅总算没有跟着林枫一起去探险。本来两个姑娘死活也要跟着一起去的。但被林枫以领地不能没有人管理拒绝了。

上两次还可以请汉尼拔、海格尔帮忙管理，但这次汉尼拔要跟着林枫一起去，海格尔也有更重要的事情做。因此林枫这个理由一拿出来，伊丽莎白和莉雅就无话可说了。公主虽然自小骄横惯了。但却也是个识得大体的好姑娘。而小精灵莉雅更是懂事。

再说现在林枫已经有了不死之身，两个姑娘即使留在家里，也无需替他提心吊胆。

林枫前两次出征，身边的女人总是全部跟着他，无论做什么都是拖家带口。但这趟的探险旅程却不像从前。细数起来，跟在林枫身边同去地，也就只有仙女龙姐姐、小猫咪、艾莉莎、小妖精了。至于芙罗娅，那小家伙一贯强调她是可爱的女孩子，可是大家伙儿还真没法儿把一只有着两只大耳朵的圆形肉球。想象成“可爱的”女孩子。

在正式启航的前几天。贩奴商人斯考特先生便运来了一百多个猛男奴隶。林枫第二批精英卫队的训练计划正式展开，由伊丽莎白的直属侍卫。盗贼格利高里先生负责。

格利高里先生向来喜欢神出鬼没，让人几乎无法意识到他的存在。如果不是伊丽莎白提醒，林枫只要两天不见到他，就会忘记自己身边还有这么一位高手。

格利高里曾经客串过卫队教官，对精英卫队的训练内容有所了解。再比照着州长亲手制订的训练计划表，格利高里只需要监督那些猛男奴隶们完成每天的训练内容就可以了。

由格利高里负责的训练当然只是基础训练，真正的地狱式训练还得等到州长回来后进行。

狐女米莲妮有着很精明的头脑，现在正在学习管理领地内的几个工厂。狼女玛格丽特则负责教那些留在城堡里做侍女地兽人小萝莉们武技，以及负责领地内的治安工作。

领地里的民兵队伍进行了扩充，现在已经有300人了。这些民兵如今统归玛格丽特管理。民兵们只负责治安巡逻，装备和战斗力都不大行，交给玛格丽特管，倒也不用担心她搞出点什么不好的事来。

林枫裸着上身，坐在船头上，嘴上叼着一支粗大的雪茄。壮硕的雄躯和刮得发青的下巴，让这个曾经孱弱的术士男人味十足。

红色的避火珠项链和黑色的真实世界项链挂在他的脖子上，让他看起来就像一个品味低俗的暴发户。但跟自己的小命比起来，品味就算不得什么了。虽然他现在有着比亡灵族还要强悍的不死身，但被火烧成焦炭后慢慢重生。却也是件极为麻烦的事情。

伪装成普通护腕的空间腕轮套在他的左腕上，撒克蝎子占了其中一格容量。这海船虽大，空间却也有限。撒克蝎子体型庞大，又不擅长海战，将它搁在船上纯粹是浪费空间。悍马战车体积稍小一点，又能像汽艇一样在水面上行驶，因此这会儿倒是静静地停在后甲板上，若有谁无聊。便可以驾着它在海面上兜风。当然，驾着悍马战车在水面上兜风，却是不如驾火焰战车兜风来得刺激。

仙女龙姐姐紧挨着林枫坐着，她身上那性感诱人的仙女龙传统服饰，被海风吹得紧贴在身上，那若隐若现的美妙胴体诱人遐想。她回头看了一眼甲板上或忙碌或悠闲的追随者及水手们一眼，幽幽叹道：“不知道这趟能有几个人活着回来。”

林枫吐出一股青烟，伸手搂住仙女龙姐姐的小蛮腰，笑道：“有我在。不会死很多人的。”

仙女龙姐姐抬头看着正驾着独角兽，盘旋在空中的黑骑士妹妹，说道：“你可无论如何都要保护好艾莉莎。”

林枫点头道：“嗯，我会保护好她的。也会保护好你。”

仙女龙姐姐偏头一笑，“你说的哦！我要你一辈子都保护好我。”

林枫怦然心动。这么长时间的相处，彼此之间肌肤相亲也有很多次了。虽然未曾跨过最后一步，但林枫清楚。仙女龙姐姐已经对他生出了男女之情。只是她从未像现在一样直白地透露过这种心思。

现在听她亲口说出这等表白的话，林枫自是心情大畅。激动之余。他吐掉雪茄，一把搂住仙女龙姐姐的香肩，重重地吻上了她的樱唇。

大船以最高20节，平均14节的时速行驶了一天。直到天色将黑方才下帆落锚。此时大船已经向着西北方向深入大洋140多海里，周围除了海洋和天空，已经看不到一丁点泥土了。如果此行一帆风顺，照今天的航速，只需再航行10天左右，就能达到恶魔岛。

但海洋不是凡人可以捉摸得透地。征服大洋对人类来说，只是一个笑话。谁也不能保证大海上什么时候会起风暴，而即使实力再强大的人类，在海洋的风暴面前也只会脆弱得如同蝼蚁。

更不用说那些无尽之洋中可怕的水生魔兽了。

海洋中的魔兽比起陆地上的魔兽要可怕得多。大洋的环境令魔兽们能够拥有庞大得可怕地体积。据说有些体积庞大到如同岛屿的魔兽。能够轻易地在海中掀起可吞噬一切地浪潮。再坚固的海船，也禁不起那些大块头魔兽的轻轻一撞。

所以在无尽之洋中远航。除了要小心天灾之外，还得时刻注意魔兽的威胁。

吃晚餐的时候，一群蓝鲸从海船旁边游过。

无尽之洋中的蓝鲸可不像地球上的鲸鱼那样。它们最大的有将近百米长，其体积比起巨龙还要庞大。它们张开嘴，就能够轻易地吞下一艘二三十米长的海船，它们喷出的水柱，也能给二十多米长的海船带来灭顶之灾。

还好它们的性情相当温驯，只是普通的海洋生物。既不具备水生魔兽那样能兴风作浪地天赋魔法，也不喜欢主动招惹是非。

小猫咪甚至还驾着火焰战车与蓝鲸群追逐嬉戏了一阵，即使她驾着战车从浮出水面的蓝鲸背上驶过，温驯的巨兽也丝毫不以为意，最

多轻轻地打个喷嚏，用那恐怖的水柱淋小猫咪一身罢了。

“鲸鱼肉的味道怎样？”林枫左手端着鱼翅汤，右手拿着一串烤鲨肉，有些垂涎地看着不远处正和小猫咪嬉戏的鲸群，“不如逮一头来尝尝鲜？”

这群蓝鲸倒是没有体积大如海岛的巨鲸，其群体中最大的一头，体长仅仅70多米，但是跟小猫咪这小不点一比，却是不折不扣的庞然大物。很难想象，这么可怕的巨兽竟能和小猫咪一起玩得很开心，不知道是小猫咪吸引了它们，还是火焰战车给了它们新鲜感。

“那样做洛丽妲一定会哭死。”黑骑士妹妹白了林枫一眼，说道：“你以为她像你一样没爱心么？”

林枫笑眯眯地说道：“嘿嘿。说说而已，真以为我这么贪吃么？”

正说着，海上风云突变。那群正嬉玩地蓝鲸突然阵形大乱，仿佛被狼驱赶的羊群一样四下乱窜。它们这一乱，那庞大的身躯便在海上掀起滔天巨浪。浪花层层叠叠涌来，令海船如遭风暴袭击，疯狂地颠簸起来。

“出事了！”林枫稳住下盘，手里端的鱼翅汤却从碗里洒了出来。泼了一地，“洛丽妲，赶快回来！”

不待林枫招呼，小猫咪早就发现了不对，驾着火焰战车披波斩浪向着海船驶来，很快就飞车落上了甲板。

水手们大呼小叫着，紧紧抓住身边一切可供固定身体的物事。战士们抓起武器，艰难地从剧烈摇晃的甲板走到舷边，牢牢抓住船舷。紧张地注视海浪涌来的方向。林枫和汉尼拔手下的追随者和战士们虽然都是精英中的精英，但他们中绝大部分都不怎么熟悉海洋，在海上突遇变故，自然会无比紧张。

艾莉莎、艾琳婕姐妹俩升上空中，前往鲸群大乱的那个方向查看。还没等她俩靠近，便见一头体长50多米的蓝鲸跃出海面，腾上十多米高的空中。这惊人的一跃动作虽然优美。却给人一种惊慌失措的感觉，让人很难想象这种庞然大物也会有惊恐的时候。

但很快的。船上和空中的人们便知道了巨鲸的惊恐从何而来。只见那巨鲸刚刚跃至空中，庞大的身体还没开始下降，一个巨大的蛇头便冲出了水面，向着空中的鲸鱼撞去。

那蛇头为三角形。遍布蓝黑色的鳞片。头部左右宽十米左右，比起那鲸鱼来显得小了许多。但它的长度却很惊人，头部冲出水面十多米之后，身躯却还大半没在海水中，令人无法看清它究竟有多长。

它大张着嘴，两只长达一米多的獠牙闪烁着剧毒的蓝芒。在即将触上那开始下坠的鲸鱼时，一条猩红的蛇信如利箭般自它口中射出。

只听卟地一声闷响，那看上去踏足有成年男子大臂粗细的蛇信竟像标枪一般，轻松洞穿了巨鲸的身体！

蛇信从白色的鲸腹没入。再从坚硬的脊背上透出。那巨鲸发出一声悲鸣，庞大的身躯猛地一挣。旋即无力地自空中落下，砰地一声砸在海面上，溅起滔天巨浪。

大蛇从巨鲸身体上收蛇信，直径足有六七米的粗大身躯慢慢地缠上了鲸躯，缠了足有十多圈，再发力一勒。只听卟卟卟一阵闷响，巨鲸的身体竟给它轻松地勒成了十余段。然后那大蛇便张开舌吻，极其悠闲地将巨鲸的身体一段段地吞了下去。

蓝鲸群张惶逃窜，此时已不知逃去了何方。鲜血染红了海面，大蛇的身躯已有近百米长的一段浮在了海面中，但这仍然不是它身体的全部，仍然有老长一段身躯浸没在海水中。

大蛇吞食鲸鱼时，一双血红色，直径达半米的眼睛盯着不远处的海船。它双眼中闪烁着极其人性化地嘲讽的意味，偶尔还闪过几丝贪婪，似乎已将船上的人们定位成大餐后的甜点。

“这是魔兽！”汉尼拔神情凝重地看着那大蛇，声音中罕有地透着惊惧：“大蛇许德拉，海洋中的霸主，连龙族都不敢轻易招惹的绝对强者！想不到我的运气这么糟糕，居然会碰上这种只在传说中和魔兽图册中出现的怪物！”

林枫凝声道：“许德拉？许德拉不是九头蛇么，它只有一个头……”

“许德拉是这种大蛇一族的合称，并不是说所有的许德拉大蛇都有九个头。长有九个头的大蛇已经只存在于传说中了。千年来的传说中，流传最多的也只是八头大蛇而已。真正的九头蛇，其实力足以向真神叫板。”仙女龙姐姐此时已经和艾莉莎落回了甲板上。她神情凝重地说道：“这头许德拉大蛇虽然只有一个头，但是只要在海洋中，它的

能力就可以让巨龙退避。我们的处境不大妙，这头许德拉已经盯上我们了！”

“怕什么？干掉它就是。”林枫摘下挂在腰带上的红蜘蛛，准备对那头大蛇动手了。

“干掉它？说得轻松。”汉尼拔很苦恼地挠了挠头，“我们一动手，它就能潜到海里去。从水下向我们发起攻击。就算是红蜘蛛，恐怕也不能下海作战吧？”

就在汉尼拔说这番话时，许德拉大蛇已经缓缓地沉入了海水中。直到它那庞大地身躯完全没入海中之后，它那巨大的脑袋才最后入水。在脑袋入水前，它的嘴角竟然向两边扯起，给人一种好像笑容一样的人性化感觉。

“它的智慧非常高！”看到大蛇留下的那个笑脸之后，仙女龙姐姐沉重地说道：“越是高级的魔兽，对危险的直觉越敏锐。它已经感觉到了我们这群人实力强大。硬拼对它不利。所以它潜入海中，想从水下伺机对我们发起偷袭。”

“可这怪物为什么非要找我们麻烦？”妮悠不解地问道。

仙女龙姐姐答道：“因为我们都是强者。吞食我们这样的强者，能够增强许德拉的力量，促进它的进化。如果没碰到还好，一旦碰上了，许德拉决不会放弃吞食我们。”

“还真是不走运，出海的头一天就遇上这么可怕的东西。该怎样摆脱它的威胁呢？”林枫眉头紧皱，细想着对策。许德拉身为海洋霸主，如果不离开海洋。连巨龙都不是它的对手。如果是在陆地上，林枫自然不会怕这大蛇，可问题是……现在到哪儿找陆地去？就算真有陆地，许德拉也不会乖乖上岸跟他们打！

仙女龙姐姐忧心忡忡地说道：“我们连许德拉现在藏在哪里都不知道，想要摆脱它的威胁可不是件容易的事。更何况，它除了强大的肉搏能力之外，还拥有很强的魔法天赋。风、水以及水的变种冰魔法。它都能轻松使用。一旦让它召唤出风浪，我们连和它交手的机会都没有。它现在还在消化刚刚吃下去的食物。只要消化完了，它随时可能发起进攻。”

“还真是麻烦！”林枫敲了敲脑壳，喃喃道：“在海上和这大蛇战斗我们毫无胜算，它只要弄沉我们的船。我们就只能任它宰割……”

“更重要的是，和许德拉作战一点好处都没有。”汉尼拔郁闷地说道：“屠龙的话还能得到龙族的宝藏，打死许德拉，也最多能得到它的尸体做盔甲和武器罢了。”

林枫无奈叹道：“你还真是贪心，这回我们能不能保住性命都是未知数，你却已经在考虑杀死许德拉的好处了。”

汉尼拔笑道：“你以为我在妄想么？我又不是脑残，没有战胜它的把握，我怎会说出这么不知轻重的话来？”

“哦？”林枫眼睛一亮，“你已经想出了战胜它的办法？”

被所有人用企盼的目光包围的汉尼拔。显得甚是得意。他很骄傲地笑了笑。悠然道：“大家应该听说过这么一句俗谚——坚固的堡垒总是从内部被攻破。这句话现在很适合用在我们的处境上。许德拉是海洋霸主，在海上跟它交战。我们一点胜算都没有。无论怎么努力，我们这些不会飞的人，都只会成为它的食物。但是……如果我们换个战场呢？”

“……”众人都是面面相觑，不明所以。

唯有林枫略一思索，便明白了汉尼拔这句话中的关键。他看着汉尼拔，轻声道：“你的意思是……在许德拉的肚子里干掉它？”

“没错。”汉尼拔点点头，笑眯眯地说道：“唯有这个办法能干掉那头大蛇。无边无际的大洋是大蛇的主场，主动权完全掌握在它的手中。但只要能钻进大蛇的肚子里，那么主动权就会易手。那位钻进了大蛇肚子里的人，想怎么折磨它都行。杀掉它，也不过是举手之劳而已。”

“这个办法不行。”仙女龙姐姐摇头道：“许德拉大蛇是有着高度智慧的魔兽。它可不像普通的蛇一样，会把猎物活吞下去。它吞食猎物之前，是一定会将其杀死的。更何况，就算是活吞，以大蛇的消化能力，就算是撒克蝎子这样的全金属傀儡，也会被它完全腐蚀成金属液体……”

“这不是问题。”林枫笑了起来，“别忘了，我可是不死的！”

……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222章 杀蛇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37 本章字数:8194

许德拉大蛇是真正的海中霸主。即使是传说中的海龙，也不能和许德拉在海中较劲。

传说中进化成完全体，长出九颗脑袋的许德拉大蛇，拥有堪与真神一战的能力。而在海洋这个主场中，如果不是掌管水的真神，也不能奈何九头许德拉。

脑袋的数目决定了许德拉能力的强弱。脑袋越多，级别就越高，实力就越强。

在阿喀硫斯大陆上，什么都是分等级的。战士分等级，法师分等级，德鲁依、牧师、骑士、术士……等等等等，全部都要分级。连农民和渔夫都是分级的。

林枫初时觉得这分级制度有些好笑。后来仔细想了想，就不觉得奇怪了。地球上不也是什么都分等级么？学历要分级，外语要分级，职称、职位都有分级。级别这个东西，就是身份的象征，就是求职的证明。

地球上连电影都分级呢！

一个没有级别的世界那才叫真的可怕。

比如林枫那两部刺刀见红的**电影，就是因为大陆上没有电影分级制度，所以可以拿到剧院公开上映。这要换地球上能行么？

扯远了。把镜头移回到许德拉大蛇身上。

出现在林枫他们面前的这头许德拉大蛇，全长170米有余，身体最粗处直径好米，三角形头部左右宽度为10米出头，蛇信可弹出嘴外20多米。

它可以轻易地用蛇信射穿一头最大的蓝鲸的心脏。可以用它无以伦比的绞杀力轻松地将一头巨鲸绞成十多块。它能用天赋魔法兴风作浪，召唤飓风和暴雨，甚至能召来冰雹。

更可怕的是，它已经到了进化边缘，马上就要长出第二个头了。一旦它生出了第二个头，那么它的实力将产生质的飞跃。届时它甚至能控制雷电，以威力恐怖的鸣雷和闪电杀伤敌人。

所以它非常想吞食那艘船上的人们。作为顶级的水生魔兽，它很清楚那艘船上有些什么样的生物：一只隐隐透着魔神气息的仙女龙、一个有着全身充斥着光明神力的不明生物、一个有着深渊恶魔气味的黑骑士、一个魔力强大的人类术士、一个看上去十分可口。体内蕴含着澎湃如潮的自然之力的暗夜精灵……

船上的生物对许德拉大蛇来说，都是难得一遇的大补品。如果能把船上的生物统统吞噬消化，那么它就能立刻进化成双头许德拉！

但船上那些生物并不容易对付。如果是在陆地上，船上的生物们联合起来，它这头海洋霸主也只能饮恨而亡。但现在是在海洋上，正面强攻固然有很大风险，但若从水下偷袭，或者唤来风暴冰雹击沉海船，那么它就能很轻松悠闲地得到那堆食物。

天已经全黑了。海面上轻了微风。掀起层层浪花。

许德拉潜伏在离海船停泊的位置不远处的海底，静静观察着那艘大海船。

它在等待时机。不久前吞下的那头五十多米长的蓝鲸，令它的动作无法作到空腹时那般敏捷。所以它要等到腹中的食物消化一部分，等身体状态达到最佳时才会发动攻击。

它知道仙女龙能飞。为了防止仙女龙从空中逃走，它还得等到船上的人们放松警惕，再发动雷霆一击，争取能第一个吞掉仙女龙。

如果今晚那艘船一直保持警惕。那么它今晚就不会进攻。它会一直尾随那艘船，直到等到最佳的时机。

它这么小心翼翼当然不是怕了船上那些强大的生物。只要是在海洋中。船上的生物再强大也只会是它的盘中餐。它的小心谨慎，只是为了防备预定的食物飞走罢了。毕竟它许德拉只是海中霸主，还远远不能在空中称王称霸。想要飞天，那最少也得进化出八颗脑袋。

天黑后。海水好像也跟着变成了黑色。许德拉的眼睛早就变成了和海水一样的色彩。在漆黑的海水中，眼珠子里冒红光很容易暴露它的位置。

虽然在潜在近千米深的海底，但许德拉的眼睛能轻松透过深黑的海水看到那艘大船的状况。船上喧哗得厉害，数十个火把和十多颗照

明魔法石，将大船和船周围二三十米的海水照得通明。左右船舷上都站着全副武装的战士和水手，所有人都神情紧张地观察着海面。

“白费功夫。”许德拉大蛇心中嘲讽着：“你们又不是我，怎么可能看透千米深的海水？嗯……这是？”

许德拉心中有些惊讶。

因为它看到，有个人赤条条地跳进了水中。全身上下不着寸缕，也没佩戴任何人类喜欢用的魔法道具或者武器。

说话声透过海水传了进来。许德拉大蛇不是聋子。相反，它有着极为敏锐的听力。船上的人用正常的声音说话它或许听不到，但若是扯着嗓门叫喊。即使在千米深的海底，它也能隐约听到一些。

“古……里安，小心……不行……回来……”

“放心……我会找到……干掉它的……许德拉死……”

断断续续的喊话声被许德拉捕捉到了，这强大而狡猾的海中霸主却没有因此生气。

它两边嘴角扯出极其人性化的笑，已变成黑色的眼睛中闪过一抹红光，它心里狂笑着：“真是自大而又愚蠢的人类啊！就算你体内蕴含着强大的魔力，可是就凭你一个人，即使在陆地上我都能轻易杀死你……嘿嘿，现在居然想在海洋中杀死我？哈哈哈，就让你做我今晚的第一盘点心吧！”

许德拉已经决定干掉那个白痴人类了。但是它并没有马上行动。狡猾的大蛇一动不动地潜在海底。仔细地观察着海面，观察船上的人们是否会设下陷阱。

直到看到那个白痴人类潜入了百多米深的海水中，船上的食物们却依旧只紧张地观察着海面，没有任何异动，许德拉才阴笑着开始了行动。

它使用控制水的天赋魔法，令海水托起它庞大的身躯，却又不产生剧烈的水流变化，缓缓地向着那个仍在继续下潜的白痴人类靠近。

大蛇并没有因为那个人类能裸身潜得这么深这么久而感到奇怪。它有着极高的智慧。早就从那个人类下水时施放的瞬发法术辨别出来，那个人类是个术士。术士有很多实用的辅助性法术，能用于水下呼吸并抵抗深海那强大的水压的，应该就是“魔息术”了。

大蛇暗笑着，缓缓地向着人类术士靠近。两者之间的距离已经只剩下不到一百米，大蛇已经能很清晰地看到那人类术士最细微的面部特征。

头发是最纯正的金色，看上去还不错。身体也很强壮，不像别的法系职业者那般孱弱。不过长相就太惨不忍睹了——这当然是以大蛇的审美观。作为高智慧的水生魔兽，大蛇很少见到人类。但它倒是见过不少美人鱼。因此它用来评判人类及类人生物美丑的参考，就是美人鱼。

那个人类术士的相貌连个长相一般的美人鱼都赶不上，因此大蛇给了他一个“惨不忍睹”的评价。

两者之间的距离越来越近了。那个白痴人类术士还是没有发现大蛇，仍在傻乎乎地游着，脑袋四下转动，眼睛瞪得大大地，似乎在寻找大蛇的踪迹。

“嘿。这样的白痴活着只会浪费食物。你存在的唯一价值，就是为我的进化提供能量了。哈。我该是多么仁慈，给了这样一个废物与未来的神明融为一体的机会！”大蛇自恋地想着，然后张开嘴，闪电般弹出了它那标枪一样锋利，又蕴含剧毒的蛇信。

目标，心脏！

白痴人类术士没有作出任何闪避的动作。

甚至直到蛇信洞穿了他的胸膛，从他背后透出之后，他那双大瞪的眼中才显出一丝错愕，显然没有搞明白究竟发生了什么事。

然后他就死了。在蛇信剧毒的杀伤力之下，他连挣命的动作都没有，很干脆地翻了白眼，死不瞑目。

“啧啧，奇怪。刚才击穿他身体的时候。怎么感觉他的皮肉骨骼比鲸鱼的还硬？”许德拉有些疑惑地想着。不过它并没有把这放在心上，心肠被射穿。又被剧毒注入体内，连巨龙都会挂掉，更何况一个小小的人类？

许德拉收回了蛇信，看都不看那挂在蛇信上的人类一眼，舌头倒卷回口腔内，将其吞了下去。吞下这颗小点心之后，它又慢慢地向着刚才潜伏地位置退去。船上的人们还没放松警惕，仙女龙和那个黑骑士随时可能飞走，可不能因为大意惊走了那两个大补的小东西。

从被它吞下肚子的这个白痴术士和船上的人们喊话的内容听来，这个人类虽然白痴了点，但身份却很重要。嗯，最好船上的食物们在久久地看不到他浮出水面之后，相继跳下水来寻找他。最好那个仙女龙也能下来。

许德拉大蛇美滋滋地YY着，潜回了海底。

它不知道，被它吞下的那个白痴，马上就会变成它的噩梦。

连灵魂也被禁锢的噩梦。

林枫已经很高看许德拉的能力了。但是直到被蛇信射中以后，他才明白，原来自己还是低估了这个海洋霸主。

在被蛇信射中之前，他完全没有发现许德拉的位置。而蛇信临身之时，他连闪躲的反应都来不及生出。坚韧皮肉、骨骼在它的蛇信面前就像纸糊的一样，被轻易洞穿。蛇信上的毒素瞬间麻痹了他的身体，以他那沐浴黑龙血之后变异血液强大的解毒能力，居然也无法抵挡。

林枫毛骨悚然之余又感到庆幸。

大蛇强大的实力让他悚然。如果大蛇唤来暴风雨弄沉海船后展开攻击，只凭这一条可怕的蛇信，就能让船上的大部分人死于非命。可以说除了仙女龙姐姐、艾莉莎、安琪儿和皮厚禁打地芙罗娅之外。没一个人能在它的攻击下存活下来。

庆幸的是，他现在已经到了大蛇的肚子里面，大蛇的命可以说已经掌握在他的手上！

进入大蛇的食道之后，那洞穿他身体的蛇信便缩了回去。胸口上碗口大的血洞飞快地愈合，血液中的毒素逐步清除，他渐渐恢复了知觉和行动能力。

大蛇的体形令它的腹腔很宽广，林枫可以站在滑腻的食道内直立行走。

食道内没有那据说可以融化一切的可怕胃酸，但是那帮助食物下滑的分泌物令林枫举步维艰。

他不清楚许德拉的致命点在哪里。头部显然是最致命的，但是滑腻的食道和不断向下蠕动的肌肉，令他无法倒走回大蛇的口腔内破坏其头部。

他现在全身赤裸，没有任何利器傍身。他又不像小猫咪一样有着连钢铁都能剖开的利爪。所以他根本无法在滑腻蠕动的食道内正常运动。别说往回走了，就连让自己的身子停止往胃部滑动都很难。

“魔神在上，我可不想尝试一下大蛇胃酸的融化能力！”林枫喃喃自语，身子却不由自主地向着下方快速滑动。他五指并拢作刀，狠狠地向着食道内臂一掌插下，企图以巨力破坏大蛇地食道内壁固定住身体。

他失败了。

大蛇的食道内壁并不坚硬。但弹性十足。他这一手刀插下去，就像插在了海棉上一样。食道内壁顺着他的手掌下陷，然后慢慢地弹了回来。

大蛇觉得自己的喉咙突然很痒，于是用力地运动了一下咽喉肌肉。

林枫只觉一阵天旋地转，半蹲着身子仰天倒下，顺着食道飞快地向着胃部滑去。

“不行，得出绝招了。”林枫嘿嘿一笑。自语道：“我就不信把你体内全部点着了你都不死！”

说罢，他吟唱起咒语。

杀人灭口必备绝技——凝固汽油燃烧弹出手！

轰地一声。大蛇的一段食道铺满了高温火焰！而林枫则早已滑出了火焰范围。

“哈哈，老子烤熟你！”林枫兴奋地大叫一声，深嗅了一口烤肉的香味，跟着又丢出了一发燃烧弹。

“糟糕。看样子吃下了不好的东西！”大蛇忽然感到咽喉部传来阵阵炙烧的剧痛，马上明白过来这是刚才吃进去的东西在搞鬼。

“想杀我？没那么容易！”大蛇忍着痛，大嘴一张，用力一吸，海水顿时潮涌进它体内。

大蛇体内的空气本就很少，林枫的凝固汽油燃烧弹还没进化到能在水中燃烧的地步，缺乏空气当然就烧不了多久。即使大蛇不吞这一肚子水进去，燃烧弹也会很快熄灭，吞了这一肚子水之后。大火更是马上就灭了。

身体越庞大的魔兽。其生命力就越坚韧。像许德拉大蛇这种顶级魔兽，就算头被砍下。也能挣扎好久才会死去。在食道中放两把火，根本无法对它构成任何威胁。

在察觉到体内的火已经熄灭后，大蛇嘿嘿冷笑着，想道："不愧为让我垂涎的食物，心脏被洞穿，又中了我的剧毒，居然还能活下来，还能在我身体内放火。可惜……你的生命力再强，也抵挡不住我的胃液呵！"

对自己的胃液有着绝对自信的许德拉，相信那只小虫子只要一进入它的胃部，就必死无疑。因此它并没有把那只在它体内搞鬼的小虫子放在心上，继续观察着船上的动静。

林枫现在的处境很糟糕。

燃烧弹失效并没有什么了不起的，他有大把办法搞死这条大蛇。但非常不妙的是，大蛇的吸进来的那一口水，加速了他下滑的过程，现在……他已经位于大蛇的胃中了！

大蛇的胃是一个漆黑狭长的空间，充斥着刺鼻的腐败气味和浓重的酸味。黑暗倒没有什么，林枫沐浴黑龙血之后，已经具备了一定的夜视能力。即使是在密不透光的大蛇胃中，他也能勉强看清周围的环境。

但可怕的是，大半个身子浸泡在胃液和未完全消化的食物混合物中的他，身体已经在开始融化了！

林枫用硫酸搞死过很多人。他从来没有想过。自己也会有被酸液腐蚀的一天。

那种痛苦简直无法形容，远远超越了沐浴黑龙血时脱胎换骨的苦楚。他的皮肤和肌肉在酸液中融化，亡灵宝箱的魔力又令那些被腐蚀融化的肌体飞快地再生。就这样一边融化，一边再生，角逐的双方保持着势均力敌的平衡态势，令林枫不至于化成一滩血水，但这不断的再生，同样也令他的痛苦持续不断。

剧痛让他无法急中精神咒唱复杂的咒语。甚至让他发出了轻声的痛楚的呻吟——以他的自制力也会发出呻吟，可见这痛苦该如何地难以忍受了！

“玛勒格彼得，这让老子怎么施法？干，该死的许德拉，没事儿分泌这么多胃酸干什么？就不怕得胃酸过多，把自个儿的胃给烧穿了么？”林枫忍不住大声诅咒起来。他心说要是刚才那毒素没消失该多好啊，要是身体没有知觉，现在也不会这么痛苦了。

他诅咒着，哆嗦着手往下身一摸。得。小弟弟已经只剩下半截了，前头那半截已经融化得无影无踪……要是没有再生能力，林枫这会儿肯定已经心碎而死了。男人，尤其是坐拥N多美女的男人，若是木有小鸡鸡，活着还有什么意思？

“这是什么？”林枫正忍着痛四下打量着，忽然看到了一件很有意思的东西。

在林枫左手边。大蛇那不断蠕动地胃壁上，粘着一个暗黄色半透明的六边形物体。那东西从外形上看。像极了一具水晶棺材。那东西下半截淹没在胃液中，上半截则露出了不断波动的液体。它外壁上挂着许多粘糊糊的液体，表面已经给腐蚀得坑坑洼洼，无法透过外壁看到里面。

在这个特别的地方。看到这么一件特别的东西，立马引发了林枫的兴趣。他强忍着痛苦，奋力向着那方游去。他倒不是过于好奇，他现在只想马上脱离这该死地胃液，恰好那粘在胃壁上的水晶棺材顶部露出胃液之外，爬上去地话就能脱离这胃液苦海了。

林枫很快就游到了目的地。在接近那玩意儿之后，他已经能够确定了，那的确就是一具水晶棺材。那水晶棺材宽约一米，因其紧紧地粘在胃壁上。有一部分已经陷入了胃壁。因此其厚度无法目测。

林枫当然没有研究棺材的兴趣。他扒在棺材上，手足并用地爬到了顶部。总算脱离了苦海。他蹲在棺材顶部，背部尽量不靠在胃部上

那蠕动地胃壁仍在不断地分泌胃液，这些刚刚分泌出来的，没有混合海水、食物汁液的胃液是最纯正的，其腐蚀能力自然也是最可怕的。

“胃里长出棺材来……”林枫蹲在棺材顶上，敲了敲身下表面已经被腐蚀出无数大坑的水晶棺材，苦中作乐地呵呵笑道：“这种胃病倒是挺奇特的。不愧是许德拉大蛇，连犯胃病都这么有个性。”

林枫有些好奇这棺材里面究竟有什么。他抹掉棺材顶上的粘液，运足目力看去，却无法看清里面的东西。这水晶棺材的透明度本就不高，加之又给腐蚀出了这么多坑洼，即使擦净了上面沾染的粘液，也无法把里面的东西瞧个真切。

“算了，懒得管了，先搞定大蛇再说。”既然没办法一窥究竟，林枫也懒得再花心思。低头一瞧，见小弟弟已经再生完整，他嘿嘿一笑，准备着手报复大蛇带给他的痛苦。

大蛇的胃酸很厉害，林枫的再生能力这么强，也给折磨得求生不得求死不能。不知道这胃液对它自己能造成多大的伤害。

林枫伸出右手，正对着前方的胃壁，吟唱起了咒语。

咻～～的一声锐啸，一枚穿甲火箭弹头给他引导出来。那火枚火箭弹狠狠地扎在胃壁上，发出一声惊天巨响！

爆炸的高温和冲击波将林枫身体表面撕得千疮百孔，掀起的胃液又将他的皮肤腐蚀出无数大洞。纷飞的弹片狠狠地扎穿了他的身体，将他的身躯扎得像个破烂的麻袋。巨响震破了他的耳膜，令他的耳孔中喷出鲜血。连他的眼睛也被烧瞎了。

但他的付出得到了回报。大蛇的胃壁被炸出了一个硕大的孔洞，胃液自那孔洞中潮涌而出，倾进了大蛇的腹腔中！

林枫坐在水晶棺材顶部，无力地靠在大蛇的胃壁上，新渗出的胃液将他的背部腐蚀得血肉模糊。尽管全身的伤势令他痛得心都在颤抖，但他却仍发出了狂放的大笑！

卷二 开着悍马拍电影的领主 第223章 恶魔升级计划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37 本章字数:4238

许德拉疯了。

当体内那撕心裂肺的剧痛爆发时，它狡猾的脑袋中顿时一片空白，所有的思维都只剩下一个字：痛！

它疯狂地扭动身躯，在海底打滚。它那庞大的身躯疯狂挣扎起来之后，将海底的泥沙搅得腾腾升起，很快便令这一带的海水变得浑浊不堪。

巨大的漩涡被它搅出，海水的涌动令海面上生出了滔天的海浪。它挣扎着，大张着蛇吻，蛇信四处乱吐，无目标地穿刺着。它飞快地

向着海面浮升，全力弹出水面，跃出水面高达二十多米，再重重地砸进水里，掀起更大的涛浪。

海面上如同发生了海啸。那狂涌的波浪，激旋的漩涡疯狂地运动着。这个时候就算一头巨龙落进了这片海面，也会被海浪和漩涡无情地吞噬！

船上的人们目瞪口呆地看着远处发疯的大蛇。

虽然相隔甚远，但是大蛇掀起的波浪仍旧让海船上下起伏不已。船上的人们拼尽全力抓住某件固定物，却也没法完全保持平衡。强如汉尼拔，亦如同一个醉汉般踉跄摇晃着身子。

仙女龙姐姐飞到了空中，紧张地注视着一时浮出海面，一时沉入海底的大蛇，喃喃道："古德里安成功了，他成功了！"

虽然所有人都能肯定大蛇这是在进行垂死挣扎，但没人知道，古德里安究竟是用什么法子让这条不可一世的海洋霸主痛苦到这种地步。

还呆在大蛇胃里的林枫也不好受。他就像坐在搅拌机里一样。身子随着大蛇的翻滚不停地滚动。以他这般强悍的身体，在滚动了一阵之后，也忍不住吐了出来。

身上那在火箭弹爆炸时弄出的伤已经好了大半，但他的痛苦并没有减轻。胃袋里的胃液虽然大部分从那孔洞中涌进了大蛇的腹腔，但里面仍然残留着少许。当林枫在胃袋中滚动旋转时，胃液几乎涂抹遍了他身体地每一个部位，将他的身体腐蚀得千疮百孔。那刚再生完整的小弟弟，又给腐蚀了大半。连蛋蛋都消失了一颗。

正享受着这无边无际。无法形容的痛苦时，那粘在胃壁上的水晶棺材也来凑热闹了。原本牢牢粘在胃壁上的水晶棺材呼地一声飞出，狠狠地砸在林枫身上。那巨大的力量和重量砸得林枫几欲吐血，就像被一辆高速行驶的火车撞中一样。

他倒飞了出去，撞到胃壁上，又弹了回来。那水晶棺材在他倒弹回来时，又给大蛇翻滚的力量带得腾空飞起，砰地一声撞中了林枫。

"妈的，有完没完！"林枫怒喝一声。张开双臂死死地抱住了水晶棺材，两条腿也缠到了上面。这一样，虽然不可避免地会在翻滚的过

程中被棺材压到，但是压到总比撞到舒服得多。身下毕竟有柔软的胃袋垫着呢！

不知折腾了多久，大蛇的动作渐渐停了下来。

它肚皮朝天，无力地浮在海面，曾经狡黠的眼睛已渐渐失去了生命的神彩。

直到濒死。它都没搞清楚，自己究竟为什么会落到这一步。

它绝对不承认。身为海洋霸主的它，会给一只只配做它食物的虫子一样的人类折腾到这种地步。

“唉，真不甘心，很快就能进化出两颗头了……”这是它最后一个念头。

然后它的眼睛便彻底的失去了生命的光芒。它那号称可以融化一切的胃液。已经将它的内脏全部融化了。再过一段时间，它这庞大的身体，也会在胃液的持续作用下，慢慢地融化。

但对这头可怜的许德拉大蛇来说，肉体的死亡并不是终结。

在它那残破幽暗的胃袋里，林枫正在仰天狂笑。他的手上，托着一块明亮的紫色六棱形水晶，在那透明的水晶壁内，一条栩栩如生的紫色小蛇正大张着嘴。眼中射出愤怒而怨毒的光芒。

这是一块品质仅次于黑龙达尔巴灵魂水晶的极品灵魂水晶。林枫完全可以用这块灵魂水晶尝试召唤末日守卫！

当然，林枫是不会用这块水晶来召唤末日守卫的。第一，级别比起地狱火要高得多的末日守卫，可能无法用这块水晶召唤成功。毕竟召唤来红蜘蛛，用的就是黑龙的灵魂水晶。而就算这块水晶召唤成功了，因其品质的关系，召来的末日守卫能力也会有所削弱。第二，末日守卫那种BOSS级的恶魔，如果没事还是不要召唤。否则召来一个不服管的大魔头，实力只要比红蜘蛛高上那么一点点，林枫就得吃大亏。

不遇到病毒君王二世入侵大陆，或者深渊恶魔大军进军大陆，又或者弑神抢神格这种级别的大战，林枫是绝对不会尝试召唤末日守卫的。

那么这块许德拉的灵魂水晶有什么用呢?

或许……能用它制造一块灵魂石?

术士的法术中，有一种制作灵魂石的法术。灵魂石制作成功后，将术士或者别人的灵魂封存进灵魂石中，灵魂被封存进灵魂石的人就能多一条命。

无论受到怎样严重的致命伤，就算头被砍了下来，只要使用灵魂石解放被封存的灵魂，人都能复活！头没了可以重新长出一颗头，心脏被打穿了，可以重新生出一颗新的心脏。四肢残废了，也能长出新的来。

这是一种极为逆天的法术，所以其施法的要求非常之高。制作灵魂石所需的灵魂水晶，品质要求极高。非用巨龙一级强者的灵魂制造不可。

所以这个法术对术士们来说，相当之鸡肋。上哪去找巨龙一级的强者？就算找到了，又该怎样将对方打个半死，在对方濒死前抽出其灵魂？屠龙勇士可不是那么好做的！就算不是巨龙，但只要是能跟巨龙平起平坐的魔兽，那可都是一方雄主，就像称霸海洋的许德拉大蛇一样。

所以，这灵魂石的法术自从被某位术士先贤开发出来之后，即使在史诗和传说中，也只出现过两次而已。距今已经有两三千年的历史了。

林枫现在拥有了一块这种极品水晶，但对于它的用途，他还是有些犹豫不决。他有不死之身，制作灵魂石对他没用。而他身边跟着他出生入死的人又太多，若单给某一个人使用，又会显得过于偏心。

该怎么用才好？

难道用它做一块超级治疗石？那更是暴殄天物了！

嗯……或者，能用这块灵魂水晶来给他召唤的变异恶魔们升一下级？

把变成霰弹枪的小鬼升级成加特林六管重机枪，让芙罗娅进化到成熟期，把州长升级成液体机械人，把小妖精升级成千手观音，把撒克蝎子升级成城堡一样的巨型蝎子，把红蜘蛛升级成能发射镭射炮和激光炮的超级变形金刚，呃，这幽得有点离谱了。

“就用它来升级吧。”林枫做出了决定。就算升级的效果不能跟他纠的一样，至少也能让所有的变异恶魔实力都提升一截。像现在已经

变得相当鸡肋的小鬼牌霰弹枪，只要能变成一把狙击枪就OK了。

嗤拉一声，林枫头上的蛇腹和胃袋被划开了，漫天的星光一下子洒了进来。

“古德里安！”艾莉莎的声音从那条数米长的口子里传了进来，听起来有些惊惶和担忧。

“我没事！”林枫仰头喊了一嗓子，“哥哥我有不死之身，这条小蛇能奈我何？”

外面响起了一阵欢呼声，大部分都是真心地欢呼，唯有小猫咪这没心没肺的小家伙是在跟风瞎咋乎。在这单纯的小猫咪心目中，林枫是无所不能的。这条小蛇还真奈何不了他。

“那还不赶快出来！蛇肚子里很好玩么？”艾莉莎的声音又传了进来，听起来有种松了口气的感觉。

林枫无奈道：“我也想出来啊，可我没办法爬上来。这里面软绵绵的，我想起跳都没处借力。要不你下来接我吧！”

沉默一阵，艾莉莎很不爽地说道：“你就不会把你的火焰战车召过来帮你么？”

话是这么说，黑骑士妹妹却还是用她的巨剑扩大了蛇腹和胃袋上的口子，然后驾着独角兽飞进了充斥着难闻异味的胃袋中。她瞄了一下赤身裸体的林枫，随后目光移到了他脚边的水晶棺材上。

“这是什么？”她好奇地问道。看起来，这水晶棺材对她的吸引力比起林枫的裸体要大得多了。

“大蛇的胃部增生物，具体是什么成份我也不清楚，带回去好好研究一下。”林大老爷呵呵笑着，扛起水晶棺材，恬不知耻地摇晃着下身那雄壮的小弟弟，上前几步，跨到了独角兽背上。

“臭死了！”艾莉莎一把拍开林枫企图抱住她小腰的手，警告道：“别碰我，别把你身上的气味沾到我身上来！”

“真小气！”林枫翻着白眼嘀咕道。

黑骑士妹妹驾着独角兽飞出了大蛇腹部。来到外面一看，只见海船不知何时已停靠在大蛇那庞大的尸身旁。船上大部分人都跑到了大蛇的身上，一边啧啧连叹着，一边在蛇腹上参观。可以说，船上的所

有人都没见过这种庞然大物。这大蛇单体型，比巨龙都要大上好几号。

“下去洗干净！”刚飞出来，还没等林枫看清楚周围的人呢，黑骑士妹妹便一把将林枫连着水晶棺材推进了海里。

“我扛着这么重的东西怎么漂得起来！”林枫只来得及留下这句很哀怨的话，便冒着泡泡咕嘟咕嘟地沉了下去……

世纪激情 第一章 王者之气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37 本章字数:6299

过了许久林枫终于向妮悠妥协，被她用隐形手将自己和那水晶棺材拉了上来。由于棺材是完全密封的，看不清里面的情形，众人都好奇的看着棺材。

“胃部增生物？难道是结石吗？”小猫咪歪着脑袋的道。

“胃里能得结石吗？”林枫狂汗：“如果许德拉胃里能产生水晶结石，早养起来了。嘿嘿，那也是不少的收入，比在兽人帝国打秋风划算多了！”

“这水晶棺材既然能在腐蚀性极强的许德拉胃里没损坏，光这材质就是一件宝物了，更别提里面有什么了。”林枫笑道，说着便让州长拿起星空倒影向水晶棺材割去。

星空倒影可是连龙皮都能割开的史诗级武器，可在州长手中迅速的向棺材切去时，任凭他如何切，如何变换角度也只是在水晶棺材上增加几道白痕而已。

“妮悠，看下有什么机关。”林枫眯起眼睛看着这副棺材，既然连龙皮都能割开的匕首没用，那么必定有开启的机关了。如果不能开启，那也只能怪我的王者之气没了，混不到好东西了。

妮悠的隐形手瞬间包裹了棺材的全部，向每一个位置试探，过了一会媚笑道：“老爷，最下面的缝隙里面有个凹槽。”

那道缝隙十分狭窄，其实就是两块水日明的结合处，能发现其中关键还是因为小妖精的隐形手是可以变幻的，这也是每次莉雅，渣丽姐，妮悠和林枫大战，只有妮悠坚持到最后的原因了。

“印上那凹槽，这应该就是打开棺材的机关了。”林枫笑道，这水晶棺材的机关制作得如此隐秘，看来里面是不可能存装尸体的了，也

没人傻到跑许德拉肚里放尸体的。既然不是存装尸体，那就必定是宝物了，想来费尽心思在许德拉肚中存放的宝物，至少也是个传说级别的吧，想到这林枫笑得更开心了。

“姐姐，古德里安没事吧，口水都流下来了，好白痴啊！”艾莉莎道，她现在已经不像原来那么冰冷了，话也多了起来。

“看他那样子，估计是猜到那水晶棺材里面有好宝物了，这个弟弟真是有点龙族的宝物癖啊！”仙女龙姐姐笑道。

就在妮悠的隐形手印上那凹槽时，整个水晶棺材突然绽放出蔚蓝色的光芒，光芒之中棺材表面出现了一道缝隙。慢慢的光芒越来越盛，而棺材表面也由那道缝隙向两边展开来。蔚蓝的光芒照射在众人的脸上，众人无一不露出期待的神情。

“居然存放在许德拉的肚子里，又有如此强盛的光芒，怕是接近神器级的宝物了。”汉尼拔咽了口口水，眼冒红光的看着古德里安，心道这小子的运气怎么就这么好呢？难道我的王者之气不如他？

就在汉尼拔嫉妒的同时，棺材中的秘密终于显现出来，静静躺在棺材中的是一把蔚蓝的长剑，长剑的材质似乎和水日明棺材一样，但仔细感觉就会发现那把长剑之中竟然含有十分浓厚的魔法元素，强盛得犹如风暴一般！

林枫笑着触摸着这把长剑，轻轻的抚摩，感受着这把剑的强大时，只听见身旁汉拔尼，小猫咪，甚至连妮悠，仙女龙姐姐，黑骑士妹妹几人都发出犹如梦呓的声音：“好美啊，人鱼姐姐等等我，不要走……”说着便向着剑尖扑了过去。

“幻术？”林枫惊讶的说道，他看了看手中的蔚蓝长剑，只见长剑的光芒一圈一圈向着周围荡去，那一阵阵的魔法波动正是其它人中了幻术的源头。

冷汗从林枫头上流了下来，怪不得这把剑要被藏得这么严实，要不是我戴了真实世界估计也要被这剑迷惑住了。

林枫感受着剑的波动，一边让州长控制众人的自杀行为，一边根据剑中魔法波动让剑停下来。许久之后，林枫终于清楚的感受到了剑的幻术施放的过程，拿起长剑轻轻一挥，众人便停了下来，原本呆滞的眼神也渐渐恢复了清澈。

如果是寻常人的话绝对做不到凭借魔法力感知蔚蓝长剑的幻术施放的方法的，也多亏了林老爷是这个世界的一个异类，他的魔法力和魔法感知力不是别人所能及的，加上这把剑根本没有专署封印之类的封印魔法，所以林老爷才能如此轻易的使用这把蔚蓝长剑。

“好强的幻术，连妮悠这个变异魅魔都可以被迷惑住，光这一个能力就能及得上神器了，嘿嘿，我的王霸之气果然还在！”林枫狂笑道，轻轻抚摩着蔚蓝长剑，试图更加清晰的感受它的力量。

“古德里安，刚才发生什么事了？”仙女龙姐姐轻揉着额头疑惑的问道。艾莉莎也静静的看着他想得到答桉，像艾莉莎这样意志坚定又沐浴过龙血的人对于刚才那一段时间的失控，内心还是十分恐慌的。

“竟然连我也魅惑住了，这剑好强呢！”妮悠娇笑道，因为她是变异魅魔，所以她稍微能记起被幻术迷惑住的事：“老爷这一把剑可不得了呢，魅惑时那美人鱼真是绝色，连我都自愧不如。老爷要不要试试不用真实世界？”妮悠很清楚必然是真实世界控制住了这把剑的幻术，不然就算是林枫有不死之身，只怕也要被魅惑住的。

将事情向众人说清楚后，仙女龙姐姐将这把蔚蓝长剑仔细观察丁下，突然惊叹道：“难道这把就是无尽之海中唯一的传说级武器，甚至可以说神器的月下芙人？”

“月下美人？”林枫看着长剑笑道：“好名字，不知道除了幻术还有什么用？”

“从龙族的典籍上来看，这把剑已经有一千二百多年的历史了，曾经是美人鱼的至宝，与美人鱼的魅惑之音相交所产生的幻术据说连神使都抵挡不住，可以说就这一功能就已经不下于神器了。这把剑由深蓝晶体打造，锋利无比，可以说是阿咯琉斯大陆最锋利的剑之一，因为相传用这把剑屠龙可以很容易的削去龙肉龙骨，就算是最为注重肉体强悍的黑龙也不可能与这把剑硬抗。这把剑的幻术十分强大，被称为“天上人间”能让入迷惑其中，不能自拔。天上人间每天可以发动五次，每次冷却时间一个小时，幻术覆盖面积据说能够达到直径一百米。虽然只有幻术这一个技能，但我估计除了你身上的真实世界，估计没有人能看破天上人间的幻术了。”

“看来我要想法子怎么样才能破除黑龙的封印了。”林枫眯着眼笑道：“有了这么强大的武器，我绝对不能让别人有专门克制它的东西，

实在破除不了封印，黑龙和卡缪就等着被我打劫吧！”

就在林枫意淫着自己拿着宝剑横扫帝国军队时，汉尼拔凑在他耳旁嘿嘿笑道：“这幻术不是叫天上人间吗？刚才貌似看到了最极品的女人，兄弟你可不可以让我进入和一百个那种姿色女人的幻术？”

“果然够猥琐，我现在可没那操控力，就算有估计你还没一半就精尽人亡了！”林枫道，怎么就有这种人，交友不慎，交友不慎啊！

夜晚，船舱之内小妖精身着黑色透明的睡衣，里面什么也没穿，那微红的两点，神秘的芳草地在黑色性感的睡衣下显得更加性感撩人。

“老爷。”妮悠靠近林枫媚笑道，隐形手慢慢摸向林枫的敏感处，小妖精那性感炽热的红唇吻向林枫的唇，然后是耳垂，胸口，小腹。她一遣轻吻，一边还用香舌轻舔，挑动、撩拨着林枫的欲望。

“，这小妖精还真能折磨人。这可船上还有汉尼拔那小子和他的追随者，老爷我做爱可不想被他们都听见，回头一定要州长把这门都弄成隔音的！”林枫思来想去，最后捏了捏妮悠那挺拔的酥胸笑道：“用嘴吧！”

“嗯。”妮悠也是知道船上的尴尬，轻声回答了下，脸上竟然升起了一片莫名的的红晕，这娇羞魅惑的模样让林枫倒吸一口凉气，险些还没做就要出来了，这对他这个床场老手来说可是极大的侮辱！

“小妖精！”林枫感叹道。就在这时妮悠的隐形手解开林枫的裤子，媚声道：“老爷没看到那天上人间里的美人鱼还真是可惜呢！”

“有你就够了。”林枫笑道，一手抚摩着小妖精的翘臀，一手把玩着她的酥胸好不快活。

“啊……妮悠娇哼一声，伏下身子将林枫的巨物含到口中，轻轻允吸着，僚拨着。就这样，一夜无话，只有**……

经历了大蛇许德拉的袭击后海洋之上平静了许多，林枫无所事事，只能时不时亲亲仙女龙姐姐，摸摸黑骑士妹妹，占点小便宜，然后再和妮悠小猫咪商讨一下在床上做的事和平常做的事所产生的辨证关系。其实与黑骑士妹妹相处这么久，他对于她身上的鳞片已经不在意了，只是想到当初黑骑士妹妹那彪悍的话语和做爱做的事的难处，就不免有点感既。

汉尼拔正悠闲的晒着日光浴，身边一个凹凸有质，充满魅惑的女人正轻轻的给他槌着腿。这小子还真懂享受，林枫鄙视的看着他，以前总是抱怨自己不能带女奴出来，没林枫爽，这一次居然带了二十四个，每小时换一个……

暗夜精灵肖恩依然悠闲的钓鱼，以他这年纪再加上当了那么久的卧底，心态已经老了，只有这种宁静才能让他觉得舒适。

小猫咪是什么时候都闲不住，不是这里抓抓那里挠挠，就是坐着火焰战车在船上狂飙。林枫看着她的样子不由想道，再这么下去，她都可以做职业杀手了。

这样的日子里除了小猫咪就只有安琪儿是最兴奋的，她可以自由的奔跑，可以靠在船边，静静的看着湛蓝的天空，感受着一丝丝和煦的海风，体会着阳光的温柔。

“永夜的海峡还要多久到？”林枫靠在自制的沙滩椅上，向州长问道。

“估计还要七天左右，根据扫瞄分析，这几天不会出现大风浪，而海中的魔兽看到我们挂在船头上的许德拉的皮应该也不敢骚扰我们，所以是七天时间。”州长分析道，他现在带着一副由兴登堡进口的黑水晶墨镜，越来越酷了，不愧是魔鬼终结者。

“这一去十几天了，估计大公和卡缪他们应该都准备好了，第三次世界大战前夕能够瓜分圣意志帝国确实想不到。但凭卡缪的智商和狡猾程度怎么会傻到如此帮大联盟，他一定会在联盟国那边做点手脚，到了第三次世界大战我们还有和卡缪合作的可能，毕竟一个圣意志帝国是不够瓜分的。汉尼拔，哪天你成了帝国君王可别忘了我。”林枫对着汉拔尼嘿嘿笑道。

看着林枫无耻的笑容，汉拔尼冒出一头冷汗，尴尬道：“怎么会呢？嘿嘿，忘了别人也不会忘了你，你可是大功臣。”说完，心里还暗暗鄙视道，忘了你古德里安，估计我也不用活了……

“这一次跟卡缪的合作虽然得到不少好处，但还要多提防卡缪这人不简单，就凭他为了模彷一个人，卧底就用了两年多时间，就注定他不是一个平凡人！”林枫道：“虽然这一次合作了，但不能保证以后他会不会在我们背后捅一刀，虽然我的武力可以震慑他，但我的底牌他

大多数都知道了，而他的底牌我们到现在还只知道一个黑龙赫耳墨斯！”

“你还真把我当笨蛋弄啊，好歹我也是巴伐利亚第一勇士，这都注意不到还混个什么，放心，父亲，我，海格尔都考虑过了。”汉尼拔不忿道。

“也不知道谁没事就投降，第一勇士是买来的……”林枫望着天空自言自语，声音却又刚好能让汉尼拔听到。

“古德里安，你，我要和你决斗！”汉尼拔气得大叫道。

“决斗？”林枫斜眼疑惑的看着他，然后大笑道：“好啊。”

就在这时汉尼拔才知道自己说错话了，他看着林枫道：“大哥，我错了……”

林枫也不管他，悠闲的看着天空，心道这样也太平静了。他拿出月下美人，轻轻一挥，众人眼中的天空突然风云变幻，竟出现一幅美女的图像，那美女姿态妖娆，媚眼如丝，当真是绝代佳人，比之电影也不乏真实，却又更添一股神秘感。

看到那美女搔首弄姿的模样，汉尼拔与他的追随者都不住的流下口水来。这也是林枫这几天废尽心思所掌握月下美人的幻术方法之一，月下美人的幻术实在是异常恐怖，称一声幻术之王也不为过，除了真实世界这一克星，估计在阿喀琉斯大陆再没有任何一样东西能与它匹敌。所以林枫的脑子里一直寻思着如何从黑龙赫耳墨斯的手中完全夺取真实世界。

“你的心思啊还是那么霸道，其实如果你的魔法力能够完全超过赫耳墨斯，借助月下美人的天上人间完全有可能利用黑龙的大意，破除真实世界上的封印的。”并没有在幻术笼罩内的仙女龙姐姐走过来笑道。

听到可以得到真实世界的方法，林枫大喜，确实可以利用月下美人令没有佩带真实世界的黑龙沉浸在自己所制造的幻术世界中，让它自己来解开封印。只是自己的魔法力必须得超过赫耳墨斯，否则以赫耳墨斯的魔法造诣，最多被天上人间控制一会而已，根本做不到破除封印。

林枫大笑搂过仙女龙姐姐纤细的腰，吻了下她的耳垂道：“我就是这么霸道！幸好你提醒，要不然这么简单的方法就会直接略过了。以我现在的魔法力的增长，加上安琪儿所说的信仰之力，估计从恶魔岛回来，放映了传奇后，应该能够达到空前的高度，到时候阿喀琉斯大陆除了银龙和神，估计没有人能够超过我了。”

被林枫占便宜惯了，仙女龙姐姐也不避讳，只是双颊升起一片红霞，娇羞道：“古德里安，不要再捉弄姐姐了。”

听到如此撩人的话语，以及仙女龙姐姐娇羞的姿态，林枫心中一团欲火热烈的烧了起来，心中恨不得将仙女宠就地正法。

这一次，他毫不掩饰的对仙女龙姐姐说道：“艾琳婕，让我来保护你，我爱你，把你的身心交给我吧！”这估计是林老爷重生以后最真实最富有情感的一句话了吧。

听到这一句话，艾琳婕心中一颤，一股温馨充斥了她的心房，她想自己的确是被这个花花公子打动了。她看着林枫的眼睛越来越柔和，水晶般的皮肤映着淡淡的红晕，彷佛要滴出水来一般，她想自己能给他，但随后又思虑了下，对着林枫道：“古德里安，艾利莎还没有呢，她其实很在乎你。”

仙女龙姐姐一句莫名其妙的话让林枫郁卒不已，艾利莎又不能做，而且到现在也不愿意和我一起，怎么会？就在林枫疑惑时，艾琳婕在林枫耳旁娇声道：“她那里可以打开哦！”便娇笑着跑开了。林枫看着她的背影嘿嘿笑道：“可以打开！姐妹花一起飞啊！”

世纪激情 第二章 姐妹花，一起飞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37 本章字数:8710

想着黑骑士妹妹与自己在一起的一幕幕，林枫也不知不觉沉浸在与黑骑士妹妹的回忆中。想起黑骑士妹妹以往的遭遇，和毫不犹豫跟着自己走出峡谷的作为，林枫笑了笑，这也是个令人心疼的女人。再想到她那娇好的身材，她身上的鳞片似乎也不是那么不堪入目，甚至还有一些别样的美感！

林枫想着便摸进了艾莉莎的房间，此时的艾莉莎正与艾琳婕平躺在床上，黑骑士妹妹在散发在母性光辉的姐姐怀中坏坏的揉着姐姐的

酥胸，发出声声娇笑，她的手还慢慢探上姐姐的翘臀感受着那里的丰满。

看着这香艳的一幕，林枫心中不由道：“幸好艾琳婕告诉我了，要不然这两人可就真成百合了，到时候两个都没了……”

“古德里安，你来了！”艾琳婕看着他，又看了看黑骑士妹妹笑道。

林枫慢慢走了过去，在艾琳婕的额头吻了一下，然后轻轻用手勾起了黑骑士妹妹的下颚，对着那继承了其母亲充满魅惑的性感嘴唇吻了下去。

“啊……女义莉莎对于古德里安突如其来的吻有点手足无措，虽然古德里安以前经常吻姐妹，但今天似乎拥有别样的**，似乎今天的吻挣脱丁所有的束缚，是完完全全的情爱之吻。这样的吻让黑骑士妹妹那充满鳞片的睑上也浮现出一抹红晕，黑骑士妹妹此刻已经陶醉在这吻中，感受着古德里安的情。吻越来越深，也越来越长，两人都顾不上身旁的艾琳婕，不由用手在对方身上抚摩起来。

“艾莉莎，对不起……”林枫看着黑骑士妹妹深情道，充斥着愧疚，爱邻与渴望的眼神让艾莉莎心中一颤。即使是冰冷的艾莉莎也不由偏了偏头，娇羞道：“对不起什么？”

“对不起你对我的爱，对不起你对我的期盼。开始的相见，当我看到你的样子时，是我伤害了你……然而现在再看你，我发现自己错得那么深，其实你是那么美。”轻抚着艾莉莎的身体，林枫深情道。他的心中不由感叹，这估计是老子这辈子说出最动心的情话了，这个时刻一定要记录，到时候找两人翻拍成电影。

就在艾莉莎陶醉在林枫的情话时，林枫的恶魔之手已经攀上了艾莉莎的酥胸，只见那完美的胸形在林枫的手中不断变换着形状，充满着异样的美感。

虽然经常和姐姐一起尝试，但这还是第一次完全将身心交给这样一个男人，艾莉莎外表虽然坚强，但内心却因为以前一直封闭着的缘故，还保持着一个女孩的羞涩。她偏着头，试图让自己不去看古德里安对自己身体的动作，只用自己的双手双脚缠绕在他身上，让他感受自己对他的情。

在极限的挑逗下，林枫的兄弟已经忍耐不住了，林枫轻咬着艾莉莎的耳垂，在她耳旁哈着气道：“要不是艾琳婕告诉我，我还不知道你那里可以打开，让我郁卒了这么久……”

听到林枫充满**的话语，艾莉莎羞涩的偏过头，只见那围满鳞片，但却又不失性感的神秘之地，悄然张开了，散发着迷人的芳香。

此时林枫腰上前一挺，这一刻黑骑士妹妹终于由女孩变成了女人。她在林枫身下**，感受着一波一波的冲击。

毕竟是第一次，即使是拥有沐浴过黑龙血的强悍身体的黑骑士妹妹也在林枫强大的攻势下溃败下来。

此时观看了这场**大战许久的仙女龙姐姐双颊羞红，娇嫩似水，她轻轻拥上还没有泄去欲火的古德里安，在他的耳旁俏声道：“古德里安，我爱你！”

听到仙女龙姐姐柔情的话语，和那期待已久的三个字，林枫马上便将仙女龙姐姐压在身下，双手向她那翘挺的臀部摸去。所有的女人当中，林枫最喜欢听到“我爱你”三个字的便是仙女龙姐姐了，因为在所有女人当中只有对艾琳婕，林枫才是那种至纯的绵长的爱意。

林枫慢慢吻着仙女龙姐姐身上的每一处地方，唇，耳垂，脖子，胸口，腹部，一直到那迷人的芳草地。

他温柔的抚摩着她，感受着她的曲线，感受着她的美好。最后在仙女龙姐姐的**下，两人终于结合为一体，在**中升华。

“艾琳婕，我爱你！”**之中，林枫不忘说道，毕竟艾琳婕是他真正体会到爱的女人。就这样两人在床上交缠，感受着各自的美好，就在艾琳婕不行了时，艾莉莎也从高潮的馀韵中恢复过来，继续加入战斗中。

林枫轻搂着姐妹花大笑道：“姐妹花，一起飞，我喜欢，嘿嘿！”

收了姐妹花后，林枫的小日子过得日趋性福，天天晚上的三飞四飞游戏，让他的淫荡本质发挥到了极点。让汉尼拔都十分羡慕他那沐浴过黑龙血的超强体质了。而其它人依然如往常一样悠闲，直到第七日……

“从许德拉那里已经是过七天了，这么说的话前面应该就快到永夜的海峡了吧！”林枫靠着躺椅，只穿了一件裤衩，悠闲的向州长问道。

“还有不到两小时路程，就应该抵达去永夜的海峡。”州长道。

“很好，”林枫从躺椅上跳了起来大声道：“现在进入准备状态，各人准备好自己的魔防装备，尤其是防备幻术或是领域攻击的，都准备好！”

林枫手下的州长、撒克蝎子根本不惧怕幻术，而且仙女龙姐姐，黑骑上妹妹和妮悠也对幻术有一定的免疫力。但小猫咪，肖恩以及汉拔尼和他的追随着并没有这方面的能力，更不会像林老爷一样拥有真实世界这样完全无况幻术和领域的装备。所以只能提前提醒注意，以小队为单位，让每个小队配有一个能够抵御幻术的装备。

时间慢慢过去，船上的人也都准备好了。就在这时天色慢慢暗淡下来，本来柔柔的海风也变得凌厉起来，浪也越涌越高，使船不停的在晃动。

“已经到达永夜的海峡区域！”州长报告道。

林枫在摇摆的船上感受着这里的里异样，突然众人听到一声奇特的鸣叫，那鸣叫哀婉凄凉土见像刺人人的肺腑，让人无法自拔的沉浸在其中，这样的声音导致许多人都呆在那里。就在这时，天空中一只样似秃惊却又比其大数倍的巨鸟向那呆滞的人抓去。

“这是迷幻惊，据说是炼狱恶魔中的恐惧鸟与其它种族的杂交，它是根据声音传播发出自己的幻术，使敌人出现呆滞，然后趁着敌人呆滞吃了敌人！没想到它居然会在这里出现！”仙女龙姐姐发挥出她龙族所学的知识，向众人解释道。

“恶魔啊……有意思！”林枫眯着眼睛看着有只迷幻驽在还没有捉到人就被州长的霰弹枪打下来时笑了笑，想到几十年前永夜的海峡因为火山喷发而造成了今日恶魔岛无人能去，他心底大笑，又要有免费龙套了！

然而事情并非林枫想得那么简单，就在林枫心底狂笑的时候，天空竟然出现一片乌云，完全遮盖了本就暗淡的阳光，仔细一看才会发现这并不是乌云，而是成群的迷幻惊！无数声怪异的鸣叫响起。竟然连仙女龙姐姐都有点抵御不住的迹象，别说汉尼拔和他的追随者，如今已经是一副呆滞的模样了！

“快用机枪扫射！”林枫大叫道，虽然他不怕那些该死的迷幻驽飞过来抓人，但他发现这些迷幻惊已经不对人肉感兴趣了，而是发疯的撞向他们的船，这更让林枫肯定了刚才的想法。

此时迷幻惊实在是太多了，就算州长，撒克蝎子不断阻挡，也仍会有几只漏网之鸟！仙女龙姐姐强忍着被鸣叫声控制的念头，不断的用连锁闪电击杀着，妮悠的隐形手不断的抓向迷幻驽，黑骑士妹妹虽然意志力强大，但迷幻惊数量太多了，她不敢贸然骑上独角兽在空中作战，只能在船上防御迷幻鸶的撞击。

此时在焊马战车旁的小猫咪已经被叫昏了，完全不知道发生了什么，林枫只能命令州长开机枪射击。在机枪，以及林枫自身的硫酸，凝固汽油燃烧弹的交叉火力下，天空之中的迷幻惊瞬间少了许多。

就在迷幻驽前仆后继一个多小时后，空中终于变干净了，虽然仍然是那么暗淡，但起码恢复了一丝光明。此时的州长也打完了机枪的所有子弹，继续驾驶着船向恶魔岛开去。

“看来永夜的海峡不好过啊，船损伤了不少，幸好没伤到主体，要不然只能游回去了。”林枫轻轻笑道。牵过仙女龙姐姐的手，看着笼罩在黑暗深处的恶魔岛！

就在这时船的周围响起了竖琴的声音，那声音优美飘淼，让人心旷神怡。众人在这差丽的声音陶醉了，都静静的坐在船上听着，似乎忘了身旁所有东西，竟连仙女龙姐姐和妮悠也不例外。

“黑暗美人鱼”林枫眯着眼睛看着远处礁石上，半裸着身体，下身是鱼尾，正弹着竖琴的美人鱼笑道。

黑暗美人鱼本身是没有攻击力的，但她利用声音的幻术比迷幻惊还要强悍几倍，许多海上航行的人都是沉浸在黑暗美人鱼的琴声中，船触礁而沉。

不过林枫完全不用担心，州长可是机械体终结者，而自己又有真实世界这个幻术克星。林枫拔出腰间的月下美人，催动魔法力对着声音的方向挥去，慢慢的琴声小了，直到最后消失。此时的黑暗美人鱼绝对想不到自己竟会被别人的幻术控制住，走上自杀的道路。

众人渐渐醒来，林枫慢慢把刚才所发生的事告诉他们，并向他们分析说道：“水夜的海峡发生火山喷发应该不是偶然，不然不会造成环

绕恶魔岛这种局面，这沿途出现的属于恶魔阵营的生物，特别是迷幻惊有意识的撞向我们的船就可以知道，估计恶魔岛已经成了炼狱恶魔位面转移的大本营了。岛上应该有更多的恶魔等着我们。”然后林枫对着汉拔尼笑着道：“都是免费龙套啊！”

“不怕死的家伙，既然恶魔岛已经成了这时恶魔的大本营，里面的恶魔可不是我们能抗衡的！”汉尼拔道，他可没有林枫那样强的身体和厉害的装备。

“不，里面的恶魔绝对可以抗衡，因为从从刚才我们所遇见的恶魔阵营的生物来看，恶魔岛上的恶魔也不过比这些高到两、三等级而已，如果更强悍的话，当看到我们船头覆盖的许德拉的皮，早就应该知道像迷幻鸢和黑暗美人鱼是无法将我们趋赶，他们一定会直接灭了我们。所以，嘿嘿……”林枫又露出了那无耻的笑容，免费的恶魔龙套，平时想要都没有的。

“不过为了以防万一，所以我决定对撒克蝎子升级。”说着掏出了许德拉的灵魂水晶。

这是林枫考虑了许久的事，许德拉的灵魂水晶是不足以让他召唤末日守卫的，就算召唤出来也不是什么好货色，而到底让他的哪个召唤物谁升级又是他考虑了许久的问题。在这一刻他决定让撒克蝎子升级，毕竟州长并不擅长群殴，红蜘蛛又有冷却时间，在恶魔岛只怕还有更多的恶魔，这时候就需要撒克蝎子这种擅长范围攻击的了。

船身本来就大，林枫可以轻易的在撒克蝎子周围布置魔法阵，更是不用惧怕撒克蝎子升级后，体形变巨大船容不下的情况。

林枫吟唱完咒语，将灵魂水晶注入撒克蝎子体内时，撒克蝎子浑身冒着蓝色的光芒，犹如许德拉般的蓝色，随着光芒越来越强，笼罩在光芒里的撒克蝎子变得越来越大，几乎张了三倍，而且还在继续增长，就在船快容不下的时候撒克蝎于居然飞了起来。

林枫仔细看去，撒克蝎子的下盘竟然长出了四个喷射器！最后撒克蝎子涨到原来四倍大小时停了下来，光芒也淡了下去，只见它头部闪烁着两挺M—七六一机关鎗，蝎尾更是变成了一个导弹。

林枫看着撒克蝎子，大笑道：“果然不一样，这样的撒克蝎子虽然战胜不了红蜘蛛，但完全可以不怕它了！”

撒克蝎子此次进化体积增长四点一倍，增加四个无限制喷射器，可飞行，时速可达一百五十公里。头部两部M—七六一机关鎗每日可发射子弹各五千发，次日零时补充，尾部集束导弹，每日一发。

听到集束导弹的名字，林枫的下巴险些就要笑掉了。这可是老美打老伊时超强悍的大规模杀伤性武器，而且撒克蝎子身上的集束导弹显然更为先进，杀伤力更大。

看到这样的撒克蝎子，汉尼拔不由道："你的机械傀儡可以这样升级？如此强力的战力，还怕什么恶魔！到时候让兄弟带几个恶魔回去耍耍威风！"

对于汉尼拔是否知道撒克蝎子，州长是召唤物，林枫已经不计较了，毕竟是生死兄弟，而且还是亲家。他指着汉尼拔的淫荡样道："又不知道会有多少花朵在你手中凋零啊！残忍！"

"我这是在普及大陆的性教育！"汉尼拔嘿嘿笑道，林枫瞟去一个不屑的眼神，果然够无耻！

经历了大规模迷幻驽和黑暗美人鱼的骚扰后，就再也没有恶魔生物来骚扰林枫他们，就算有小波的攻击，天空之中突然增加的超强撒克蝎子在他们还没有接近时已经击毙了。现在的撒克蝎子可是无比的强悍，无论天空陆地都是霸主一级的存在，在陆上它的挖地制造流沙陷阱去的能力更强，甚至触角都有巨型的刺矛，能够大批量杀伤陆地的单位，一旦埋伏在地下，绝对是步兵和骑兵的噩梦。

"恶魔岛！"肖恩大眼一睁，看着前方从黑雾中显现出来的岛屿，那岛屿中央有一座高山如倒置的漏斗般深入云霄，山边环绕着乌云，时不时天空落下几道闪电，让人觉得十分诡异。

林枫指挥着巫师眼进行全方位实景拍摄，心里还叨念着这还真是个拍鬼片和惊悚片的好地方，如果有机会一定要变成我梦工厂的专业外景。

"古德里安，这四周恶魔的气息很浓厚，还是不要去恶魔岛了！偭女龙姐姐感受到恶魔的气息，忍不住劝道。

"拍好电影可是我最大的愿望，这一部份将是我师父莱因哈特大师记录史传奇中最精彩的一幕，绝不能放过，而且我们现在有撒克蝎子和红蜘蛛，逃跑绝不是问题！"林枫牵过仙女龙姐姐的手安慰道。

一旁黑骑士妹妹也看着林枫，露出支持他的坚定目光。妮悠是永远不会背叛林枫的，小猫咪则毫无所畏的看着恶魔岛，似乎没什么好吓人的。

越靠近恶魔岛，风越凌厉起来，充斥着杀戮的味道。闪电不断的从天空落下，一道道闪光让人胆寒。

如果林枫不是自负拥有升级后的撒克蝎子，更加上他对恶魔岛这么优越的场景的渴望，他是决计不会做前往恶魔岛的决定，虽然他知道恶魔岛上高等恶窿绝对没有多少，但从开始所见到的数量来看，也足够令他们退却的。

而且永夜海峡说不定还有什么特殊的地方他们没有碰到，这都是极不安定的因素。林枫是一个冲动的人，他会为了自己的电影，自己的理想而冲动，但他也是一个冷静的人，他绝对不会为了一时的荣耀而抛弃自己的兄弟、女人，所以拥红蜘蛛这个绝对逃命工具的他会义无返顾的向着恶魔岛前进，更何况现在有着如此强悍的撒克蝎子。

“四个巫师眼已经去完全准备好了，现在就等着上岛了。虽然不知道迷幻惊和黑暗美人鱼是否与岛上的恶魔具有通讯能力，不过你们都准备好了，特别是汉尼拔，你可别拖我后腿！”林枫兴奋的笑道。

“我可是巴伐利亚第一勇士！”汉尼拔不屑道。

“买来的！”林枫笑着，用更加不屑的眼神看着他。

“哼，小的们，给我准备好咯，这可是你们以后泡女人的关键时刻！恶魔岛啊，多么崇高的荣耀，想象一下你们的女人听到了会不会高潮！”汉尼拔大笑着对他的追随者道。

林枫在一旁听得直冒冷汗，这家伙可真是什么都说得出啊！

“干了！何止她们，我们都要高潮了！”汉尼拔的追随者大叫道。这让林枫更加无语了，知道这些都是一样的货色。

恶魔岛越来越近了，隐约可以看到岛上几处地方燃起几道紫色的火焰，恶魔的气息绝大部份是由那火焰中传来，十分的诡异。在到达一定的距离时林枫立马让巫师眼探察岛上的情形，毕竟林枫从不打没把握的仗。

“道道影像从巫师眼中传来，林枫可以看到那充满恶魔的岛上有着至少上千个牛头人和羊魔人，但这些力量十分松散分布在岛屿的各个

角落，少部份在中央，另外还有数百只恐惧鸟和隐匿在暗处或者环绕在紫色火焰周围的恶魔守卫、镰刀魔以及恶魔巫师。

紫色的火焰一共有六团，围成倒六芒星的形状。这正是恶魔的标记。而六芒星的中央正开启着一个紫色的传送阵，正是这传送阵带领着炼狱恶魔来到阿咯琉斯大陆。

紫色火焰后面正供奉着恶魔之王萨尔加多，杀戮之王阿克蒙德，深渊魔王玛法休斯这三大炼狱巨头！恶魔之王狡诈凶狠，更是杀戮之王和深渊魔王的顶头上司，是可以与光明神匹敌的魔头。杀戮之王力量强横，是杀戮的代言人，深渊魔王更是拥有践踏大陆的庞大身躯。

林枫看着他们的雕像，即使是从影像中，也感到无比瞻寒。看来恶魔岛能造成如今的局面，而那紫色的火焰中散发着那么强大的恶魔的气息，只怕是恶魔巫师试图召唤三大恶魔之一了，只是凭着他们三个任何一个都有横扫这个位面的力量，要召唤可不是一时半会，只怕他们召唤了几十年了。

对于阻止世界毁灭，生灵涂炭这方面的事，林老爷可没有什么兴趣，不过既然恶魔有能力威胁到自己的生存和理想，林老爷的世界观是绝对不允许这个魔法阵的存在的。所以林枫决定拍摄电影的剧情便是破坏魔法阵子。

林枫将巫师眼所探听的情报与众人说了之后，便分析道："虽然恶魔守卫与镰刀魔的力量十分强大，加上具有强力诅咒魔法的恶魔巫师，但依照目前的情况恶魔守卫与镰刀魔必是守护在魔法阵旁遣，而恶魔巫师更是维持魔法阵的源泉，所以我们完全可以从旁边的杂兵人手。对于这样的杂兵凭藉着撒克蝎子和焊马的机关鎗的大规模杀伤性，绝对能将他们消耗光的。"

"不行，恶魔岛有些地方常年具有掩盖一切气息的浓雾，正是隐藏的好地方，说不定就有恶魔埋伏在里面，虽然古德里安所拥有的力量绝对可以抗衡恶魔守卫和镰刀魔，可它们一旦多了起来，可就不好应付了。而恶魔岛我也在二百多年前来过，在传送阵西方的丛林树木十分密集，而且丛林里的雾气更是能很好的隐藏行迹，正是可以引诱恶魔打伏击战的好地方，在一定的隐藏工作下甚至可以毫发无损的消灭大量敌人！"精灵肖恩也在此时发挥了他的力量，毕竟林枫从一开始招揽他就是为了这一次的传奇之旅。

“州长，调头向西，向那丛林驶去！”林枫道，他现在十分兴奋，因为如此真实的场景加上恶魔龙套的**演出，就算重生前在地球上无论是用电脑技术特效还是其它什么都是做不出来的。

正在林枫极度意淫的时候，恶魔岛上，一个身披紫色恶魔袍，不同于其它穿着红色恶魔袍的恶魔法师正闪烁着他血红的眼睛，对着身旁的恶魔守卫道：“主人的降临已经快了，差不多还有一年的时间，主人尊贵的脚将踏上这完美的上地。这些低等的人类竟然以为凭着杀了许德拉的力量就想往恶魔岛上闯，还想在幽暗丛林埋伏，难道不知道恶魔最擅长幽暗的地形做战吗？卡尔你率领两百名恶魔守卫在丛林外靠近魔法阵旁守侯，我要将他们逼出来让你们屠杀！”、

“哼！”听到屠杀两字，恶魔守卫卡尔舔了舔嘴唇，兴奋的哼了一声，然后向法师恭身道：“尊敬的里亚魔使，不知道还有什么吩咐？”

“当然！你去让恐惧鸟到上空发出恐惧嚎叫，即使不能对他们造成损伤，也一定能对他们有所影响，并分出一批恐惧鸟去骚扰他们的船，最好能将他们的船击沉！”说着里亚眼中的红光更盛了：“另外通知卡里尔多，让他们进入丛林埋伏那群无知的人，凭藉着他们镰刀魔的狡黠和喜欢割头的手段，相信他们很快便会被逼出丛林，并且往你们的方向走去，到时候……哼！”里亚狡黠的大笑起来。

世纪激情 第三章 丛林之战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38 本章字数:7075

恶匪法师里亚确实是一个善于战斗的恶魔，他的战术布置对于任何人类的进攻都会产生致命的打击。但林枫却是个例外，且不说他拥有真实世界、月下美人等极品的装备，光想到他队伍中，州长、火焰战车、撒克蝎子、红蜘蛛，这些完全无视幻术足以克制里亚所布置的任何做人。

再加上拥有仙女龙姐姐的幻术支持和暗夜精灵肖恩在丛林中强大的能力去，荆棘森林当然要在森林或是丛林中才能发挥它的最大功效嘛！

昕以当林枫从巫师眼中看到恶魔有大动向的转移时，并没有过多的在意，只是笑了笑，心道老爷我可是吃定你们了！

“登陆，让我们见证这历史性的一刻！”林枫站在船头面对着凌厉的海风，大有用勇者无畏的精神。特写，特写！巫师眼不断拍摄着林枫的特写，而林枫也将他无耻却强悍的演技表达的淋漓尽致。

“汉尼拔，现在是考验你演技的时刻了，更是考验你回去有多少女人的时刻了！”林枫嘿嘿笑道，汉拔尼也露出了无耻的笑容。

“你只要有少数追随者跟着登陆就可以了，其它的就守卫好船，”林枫知道在芒芒大海中船就是一切，船绝对不能丢：“金毛狮王，狼人玄风跟我走，其它护卫全部守在船上，洛丽妲也留船上吧，焊马不适合在丛林里作战。”

听到要自己留下来的话，小猫咪嘟起嘴巴，一副无辜哀怨的表情看着林枫，爪子更是弹了出来表示自己的不满。

看着小猫咪这副模样，林枫上前吻上小猫咪的唇，将她吻得火热无比时哄道：“乖，留下来，那机关鎗随你怎么用！”听到这句话，小猫咪兴奋的笑了，而林枫直擦了擦汗，这小猫咪还真是重武器狂热啊！

恶魔岛的丛林树木十分密集，丛林内的雾气很浓，时不时有个沼泽什么的，十分难走。虽然此时林枫完全可以借助升级后的撒克蝎子，坐在它那超大的身躯上开路前进的，但林枫的巫师眼不断传来镰刀魔隐藏在丛林之中若隐若现的影像却让林枫放弃这样做，他倒要看看镰刀魔到底有什么手段。

而此时天空之上，数百只恐惧鸟不断发出恐惧嚎叫，但林枫一行几乎都是精神力十分强悍，加上暗夜精灵肖恩利用丛林的特性很大程度上消除了恐惧嚎叫的穿透，所以恐惧鸟根本谈不上威胁！

就在看到一个镰刀魔出现在巫师眼中，然后迅速又隐匿起来消失不见时，林枫嘴角笑了笑。他对众人道：“镰刀魔已经要从后面过来偷袭了，注意，他们可是十分狡猾！”

“狡猾？我看你比他们更邪恶，更狡猾！”汉尼拔看到林枫无耻邪恶的笑容，加上撒克蝎子已经隐匿了许久，不由怪叫道。

卡尔加多率领着镰刀魔已经在丛林之内埋伏很久了，他不断变幻着位置然后隐匿，但凭藉着他那恶魔袍下锐利的眼睛，他感觉这一行人似乎察觉到镰刀魔的存在。他舔了舔嘴唇，心道就算你们知道了又

怎样，我要一个个割下你们的脑袋，让你们在恐惧中死去。他身躯再一次一闪而过，凭着天生的隐匿能力已经达到了离林枫一行十五米。

然而此时的他却不知道自己的一举一动一直在巫师眼的侦察下，就算隐匿了但如此近的距离，也已经被州长的电子眼扫瞄到了。

“杀！割下他们的脑袋，割下这群无知的人的脑袋，将他们呈献给尊敬的三大魔王！”镰刀魔心中狂叫着，嗜血的他们带着狡黠的笑向林枫他们靠去。

镰刀魔的确是狡猾的，虽然他们无法改变林枫他们在丛林的行进路线，但他们总是刻意制造些难走的路，将林枫一行人引向走向有两百个恶魔守卫聚集的出口，而他们也通过隐匿的能力从林枫后方将林枫一行人包围起来。

镰刀魔是飘浮起来的，他们在丛林中没有发出任何声音，他们在林枫一行人的背后缓缓靠近。就在他们靠近林枫一行最后面的几人，试图在无声无息中割去他们的头颅时，只听见一声巨响，那排在最后的一个人拔出背后的巨斧，散发出无数光芒劲力向周围射出，正是雷霆王之怒的星辰碎屑，而这人便是州长。只听见镰刀魔在这强大的无差别攻击中发出一声又一声惨叫，而州长更是在受伤的镰刀魔准备隐匿而去时拔出霰弹枪进行致命一击，不亏是魔鬼终结者。

伪天使安琪儿终于爆发了自己的战斗力，一个治愈术就将镰刀魔震飞出去。林枫心中感叹安琪儿这是在打自己人……

此时金毛狮王和狼人玄风发出了他们特训的威力，他们是兽人，在丛林之中穿梭毫无障碍，更是靠闻着恶魔的气息，将一个个镰刀魔揪出来斩杀。这两人如今也是林枫手下十分强大的战力，实力不可小觑，再加上他们身上的装备就算是帝国将军他们也是有胜无败。

“该死的恶魔，滚回你的炼狱去吧！”汉尼拔高叫到，举起手中长剑在空中划出一道茎丽的弧线向一个镰刀魔噼去，只见那剑风十分凌厉，竟然将镰刀魔噼成两半。

林枫忍不住问道：“你这么卖力干什么？”说着林枫随有一个腐蚀术硫酸丢到一个镰刀魔身上，随即发出的惨叫身让林枫都有些恼了，死就死了叫这么恶心干嘛！

“我现在可是扮演狮心亨特，不能让你小子把威风全抢去了。”汉拔尼嘿嘿笑道。

“抱歉，我没拍特写！”林枫随意甩了甩手道，他这是告诉汉尼拔拍电影时自己才是老大，戏份自己说了算！

汉尼拔对林枫的霸道无可奈何，心道哪有这样对大舅子的，伊丽莎白啊。这算什么啊？就在汉尼拔抱怨无耻的林老爷时，镰刀魔已经完全认识到自己的进攻对于这一行人没用了，纷纷撤退而去，继续隐匿在丛林中。

“该死，卡尔加多竟然失败了，那群人竟然有看透镰刀魔隐匿的能力。看来不能小看他们了，两百个恶魔守卫虽然已经十分强悍，但意外绝对不能发生。”瑞安闪烁着血红色的眼睛自言自语道，那双眼睛深邃无比，彷佛可以看穿一切，诡异无比。

“你们继续为主人的降临做准备，”瑞安指了指其它恶魔巫师，然后邪笑着轻声道：“我来让敢打扰主人降临的可恶入侵者知道什么叫可怕的滋味！”说着便向幽暗丛林走去。手机访问：ωap．一б Κ．Cｎ

就在此时林枫疑惑道：“这些镰刀恶魔怎么这么弱，虽然能表现莱因哈特大师、特里、亨特的英姿，但总缺少点热血，毕竟单方面的完全胜利，没有能让观众热血沸腾的实在内容是绝对算不上好电影的。”

“镰刀魔可是集力量与狡黠在一体的中上位恶魔生物，如果不是你能完全看透它们的隐匿，能这么容易杀吗？”仙女龙姐姐笑骂着林枫，得了便宜还不爽了。

“老爷可比他们狡猾多子！”小妖精捂着嘴笑道。

“小妖精，别以为现在我动不了你，等回去了让你天天求饶！”林枫看着小妖精妩媚的模样，心中恨恨道。

就这样他们向着魔法阵走去，途中还有几个镰刀魔试探性的发起了攻击都被他们轻易打发了。镰刀魔最有用的屠杀技能隐匿，在他们的面前耗无作用，也就成了废柴一股。

然而当他们自信满满走出幽暗丛林时，眼前所见让他们惊呆了。只见两百个恶魔守卫整齐站在前方，萧瑟的风伴随着凌厉的杀气向自己袭来，让人无比瞻寒，恶魔守卫一齐大吼一声，声势震天，让人毫不怀疑这两百个恶魔守卫的战斗力。

恶魔守卫卡尔露出嗜血的笑容道："卡尔加多那曛心的镰刀魔不能杀了你们，是你们的幸运，你们的血和尸首将见证主人的降临。"

恶魔守卫算是深渊恶魔的一种强大的战力了，何况还是两百个。汉尼拔感觉地都颤动起来，他对林枫道："古德里安，要不要撤回丛林真．在这开阔的地方作战完全占不到便宜！"

"不，任何地形都对我有利，这正是我所期待的时刻，战士的热血！"林枫狂笑道向着恶魔守卫冲过去，他不惧怕任何事物，因为他如今是不死的。

林枫冲上去对准先冲上来的恶魔守卫不断释放着硫酸和凝固汽油燃烧弹。而此时"任何地形都对林枫有利"的诠释者撤克蝎子出来了，无尽的流沙羁绊住恶魔守卫，许多恶魔守卫还因为升级版撒克蝎子从地下刺上来的刺矛而受了伤。但恶魔守卫毕竟是恶魔守卫，拥有强大的防御能力的他们是完全不惧怕攻击的，就算能让他们受重伤他们也会毫无畏惧的向前冲。

汉尼拔已经知道林枫的意思了，他是下了狠心一定要拍这个场面了，于是汉尼拔冲上去与金毛狮王，狼人玄风夹击一个恶魔守卫。

狮王巨刀一噼，刀光闪过，与恶魔守卫抗住，狼人玄风迅速攀上恶魔守卫的身体欲要刺伤恶魔守卫的眼睛，然而就在即将完成时，狮王已经顶不住恶魔守卫的攻击，被顶退了一步，口中忍不住吐了口鲜血。

狼人玄风则在刺瞎了恶魔守卫一只眼睛后被摔在地上，但他并没有倒下去，他们知道自己只要有口气，自己老爷的就有希望治好。于是他们再一次冲向前去依然用着老方法攻击，而此时有了汉拔尼的加入。

狼人玄风攻头，汉尼拔一剑汇众巨力刺向恶魔守卫的胸口，在这种避无可避情况下二这个恶魔守卫终于在三人合作下倒了下去，在恶魔倒下去时，三人拖着受伤的身体激动的击拳于空，充满了热血，友谊！而这个镜头也记录在巫师眼中，成了传奇经典镜头之一。

升级的撒克蝎子此时已经算是人间凶器了，只见地刺不断刺向恶魔守卫，虽然不能对恶魔守卫造成太大的伤害，但足以打乱他们的阵脚，如今恶匪守卫的阵势被完全打乱了，变得十分松散。撒克蝎子的

两挺M—七六一机枪也是一枪枪点射着恶魔，面对着这么混乱的场面，撒克蝎子是不会用集束导弹这种无差别攻击的武器的。

恶魔守卫的强悍林枫今天算是有了很深的认识，虽然以前在面对过术士大宗师召唤的恶魔守卫的威胁，但当时恶魔守卫是被州长拖住了。而且感觉这里的恶魔守卫更加强悍，似乎是恶魔守卫中的精英。

林枫仗着有着不死之身在恶魔守卫里穿梭，他身上流满了鲜血，但这正是他要的效果，充满无畏的勇气，视死如归的精神，强大的力量，这就是他要的热血，他要的效果啊！风尘滚滚中，莱因哈特大师重创着恶魔守卫，帮助同伴，克服困难，多么具有意义的电影。如果不是为了表现肃杀的气氛，只怕林枫就要笑了。

此时的州长已不再是林枫刚招出来的时候了，现在州长的战技已经达到无比强悍的地步，再加上拥有超越者和雷霆王之怒，使他可以在八个恶窿守卫中来回战斗，虽然避免不了被击中，但他没有痛觉，更是可以反身让恶魔守卫受创。

林枫的三个女人，妮悠、仙女龙姐姐、黑骑士妹妹，还有安琪儿，一共四人背对着背围成一个圈缓缓转动着，妮悠用隐形手控制恶魔，仙女龙姐姐则不断施放连锁闪电，安琪儿则施放着可以对恶魔造成伤害的治愈魔法，再由黑骑士妹妹进行短距离的冲击，这四个招数连成一串对冲过来的恶魔守卫有着不小的伤害，就算数个恶魔守卫围了过来，她们四个也可以各自镇守自己的方位。

林枫从巫师眼中看到这个画面，心道一定要加个背景声音如是说：一真正的战友是可以将自己的后背交给对方的！”他不知道这句话成了第三次世界大战，乃至以后数百年战争中最为流行的一句话。

暗夜精灵肖恩在电影中是扮演着特里的角色，只见他在战阵中不断游定，布满荆棘森林的种子将恶魔守卫控制住。虽然不能形成实质性的伤害，但足够拖延时间，让他们不能对其它人进行合围了。

这样的战斗中，恶魔守卫已经完全占了下风，但他们毕竟是恶魔守卫中的精英，是恶魔部队中的最强战力。恶魔守卫长卡尔命令八十个恶魔守卫硬生生通过刺矛将撒克蝎子从地下拔了出来，然后上前困住撒克蝎子。但他们不知道撤克蝎子竟是可以飞的，撤克蝎子飞向空中，利用空中的优势向众集在一处的恶魔守卫扫射过去。

这样强大的撒克蝎子让本来就为战斗而生的卡尔都忍不住抱怨道：“这到底是什么人？怎么会有这么强悍的机械傀儡？”

与恶魔守卫的作战虽然艰苦，但并没有什么实质性的危险，虽然受了点伤，但吃下林枫的治疗石马上就没事了。就在林枫以为这个场景的拍摄不会出现什么大问题的时候，头顶的天空突然变暗了。只见数百只恐惧鸟在天空之上，已经做好同时俯冲，林枫果断的召唤出了红蜘蛛。

“敌人的灰烬铺就征服之路！”铿锵激昂的声音响彻恶魔岛，红蜘蛛变成飞机向上冲进恐惧之鸟之中，机枪不断向着恐惧鸟扫去，导弹也朝着集中的地方进攻，只见空中不断有恐惧鸟落下。谁都知道这是红蜘蛛一个人的屠杀。

“卡尔，这是怎么回事！”空中传来阴沉愤怒的声音，这声音不是别人，正是魔使恶魔法师瑞安。

“瑞安大人”这群人所拥有的力量实在太强大了，特别是那机械傀儡，我们根本无法打到他。”卡尔大声喊道，他此时已经快郁卒的发疯了，他差点就要向撒克蝎子跪下求它让自己打几下。

瑞安此时正利用隐匿术隐藏在战阵后，看着战阵中的撒克蝎子和空中的红蜘蛛不由发出声感叹。这两个机械傀儡确实超过末日守卫，甚至两、三个末日守卫都不是对手，他看着两个机械傀儡念起咒语，心道机械傀儡都是人操作的，只要杀了人还怕它们不成。

恶魔法师瑞安的法仗上燃起了血红的光芒化为丝向战阵冲去：“嗜血狂暴！”

只见那一丝丝血红色的光飘向每一个恶魔守卫，一沾上那红光，恶魔守卫的身体就膨胀起来，一瞬间增加了强劲的力量，双眼也变得通红，充满狂暴的气息，速度竟然比开始快了两倍不止。这样的恶魔守卫已经不是仙女龙姐姐、黑骑士妹妹、妮悠、汉尼拔等人所能抗得住的了，只见一道道嗜血的声音扑向自己而来，仙女龙姐姐不由发出声尖叫！

“肖恩快用荆棘森林，我们上红蜘蛛！”林枫知道情况不妙，一面施放着术法避过恶魔守卫的合围，一面向众人冲去，他是不死之身什么都不用担心，他现在唯一要做的是将众人集合在一起。

“荆棘森林！”肖恩的荆棘森林已经发动开来，无数树枝，藤蔓从地下攀了上来，缠住了恶魔守卫的脚步，然而现在恶魔守卫的力量更加强大，一会儿就挣脱出来，好在此时林枫一行已经上了红蜘蛛，再转到撒克蝎子的背上。此时有了喘息的机会，各人都服下一粒治疗石。几个受伤严重的追随者则在安琪儿的治愈术下迅速的好了起来。

“听刚才那恶魔守卫的口气，似乎这个恶魔法师不简单呢，而且他施放的魔法范围之大效果之强，以前的恶魔法师从来没有记录过！”仙女龙姐姐担忧道。

“没事，不就一个恶魔法师嘛，其它法师应该在继续对魔法阵进行补充，只有他一个我倒不怎么怕了！”林枫笑道。他看着地上的恶魔守卫和空中正被红蜘蛛屠杀的恐惧鸟，只看见那些恐惧鸟不断用喙冲击着红蜘蛛，可红蜘蛛的坚硬护甲又哪是他们能够击破的。

“想飞走吗？可恶的人，低等的生物！”瑞安狰狞的笑着，手中魔法仗朝空中一指：“火焰暴！”只见一道黄色的霹雳从法仗中生出，击到恐惧鸟的身上。

恐惧鸟瞬间发起狂来，撞向红蜘蛛、撒克蝎子，只见恐惧鸟离目标越近身体上越会爆发出更加炽烈的金光。

就在一只恐惧鸟冲到撒克蝎子上时，那金光变得前所未有的亮，最后暴开来，形成了巨大的冲击，这样的冲击如果多十几个，同时撞上来，即使是坚硬的撒克蝎子也挡不住！

恐惧鸟源源不断的扑来，红蜘蛛和撒克蝎子的弹药都打光了，而且红蜘蛛的时间也到了。林枫只能向着空中不断发射凝固汽油燃烧弹，燃烧弹对这样自暴的恐惧鸟还是有一定的作用，它能让恐惧鸟提前爆炸。

虽然红蜘蛛开始便杀了数百只恐惧鸟，但数目实在太多了，林枫忍不住骂道：“，巫师眼探察那恶魔法师在哪里！老子要干掉他！”

世纪激情 第四章 自杀吧，你！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39 本章字数:6034

林枫一边控制着巫师眼寻找着恶魔巫师的踪迹，一边利用着自己凝固燃烧弹和硫酸阻止恐惧鸟冲过来自暴。此刻具有远程能力的法师显得极其重要了，幸好汉尼拔的追随者中还有去不少法师，加上仙女

龙姐姐的魔法能力，安琪儿的治愈术以及妮悠的隐形手，州长手中的霰弹枪，大致上恐惧鸟是靠近不了的。不过不断有恐惧鸟从四周飞来，数量越来越多。这些恐惧鸟是林枫预算之外的。

此时的剑士、骑士是做不了战的，就算街上去杀几只，但很快就会被包围，死都不知道怎么死的，就算用月下美人凭林枫现在的能力绝对负担不坦。

突然林枫一拍脑袋，大笑道："哇操，我怎么忘记那个了！"

他取出灵魂水晶，手指摆动着发出咒印，这正是召唤小鬼的法术，原先的小鬼不过是一把普通的枪，现在林枫魔法力狂涨不知道又会出现什么变化。只看见一道蓝色的光芒闪过，林枫手上竟然出现一把M4A1。

"哇操！"林枫大笑道，居然会有这样的事，而且林枫通过灵魂联系知道这把M4A1一天竟然有着两千发的弹药，而且威力更大。凭藉着林枫现在的魔法力能召唤出十五把！

"我真是个天才。"林枫毫不犹豫的将M4A1丢给黑骑士妹妹，继续进行召唤。

黑骑士妹妹看多了焊马上的机枪自然也清楚这把枪要怎么用，在林枫告诉她怎么打开保险后，兴奋的对着空中扫射起来，疯狂程度不亚于小猫咪。

"又是一个火热狂！"林枫看着她险些射到自己人，不禁有些惊叹。就这样撒克蝎子背上许多不具备远程攻击的有了M4A1的帮助，恐惧鸟根本靠近不了，别说要爆炸了。

"该死，这人类怎么这么难缠！"隐藏在远处的瑞安看见林枫一行火力突然变得无比强悍，不禁骂道。

他的法杖上又燃起一道火焰，嘴中低语着，就在他要释放出魔法的一刹那。他的身旁响起一个爆炸声！听到这爆炸声他连忙做出反应，身形向后退了几十步，爆炸产生的烟尘慢慢散去，显现出林枫的身形。

林枫嘿嘿笑道："，原来躲在这里，要不是巫师眼可以记录声音，只怕还要找上很久！"

瑞安看见林枫毫无畏惧的模样，马上朝着远处的恶魔守卫大喊道：“卡尔！过来护我，我就不信这低等的人类还能怎么样！”

“还想让恶魔守卫来，嘿嘿，没那么容易！”林枫知道恶魔法师都是十分残弱的，但他们的魔法却是异常犀利，无论是对己方恶魔的加持魔法，还是对敌方的诅咒魔法都是十分有效，但一旦他们落单就是找死。瑞安即使是身为魔使也不会例外。

感受到林枫的杀意，瑞安迅速的念动咒语，马上从法仗中传出来强大的能量形成一个圆球将他包围起来。瑞安在能量球中大笑道……这魔法盾至少能无视你的攻击二十分钟，足以支撑到恶魔守卫的到来。低等的生物，你就等着死吧！”

林枫无所谓的看着瑞安，轻轻抽出去月下美人，说道：“好像我是死不了的，不过既然等会那么麻烦，那么……”林枫故意拖长了音，将瑞安也唬住了，神情突然紧张起来。

“自杀吧，你！”湛蓝色的宝剑发出一道剑光，剑光到达瑞安周围化成一道雾气将瑞安包裹住了。物理攻击没用，甚至是攻击性魔法没用，但精神上的魔法绝对是致命的，尤其是现在瑞安在放出大量局阶辅助性魔法后，魔法力已经少了许多，再加上是月下美人所发出的天上人间这样超强的幻术技能。

瑞安沉浸在幻术中，大声嚷道：“啊……啊……不要，再这样我就自杀了，啊……我死给你看！”只听见啪的一声，瑞安用自己的魔杖把自己敲死了。

“感情这家伙是个同性恋啊！”林枫道。林枫不知道如果自己直接告诉他自己来这里纯粹是拍电影的，这家伙会不会主动自杀……

就在林枫解决掉瑞安时，瑞安的魔法也失去功效，恶魔守卫血红的眼睛重新恢复成纯黑色，体积也变回了原来的大小，空中的恐惧鸟更因为没在瑞安的控制下，面对撒克蝎子上众人强大的火力输出，迅速叫唤着飞跑了。

“该死，瑞安大人被他们杀了！”卡尔愤怒道。他看见此时没有了危机的众人从撒克蝎子的背上下来了，便狂叫道：“为了瑞安大人，为了主人的降临，为了恶魔的荣耀，杀！”

“哼，真是不知道死字怎么写的！”汉尼拔笑道，便拿起M4A1向恶魔守卫前进时一顿扫射，让他们不敢向前，在一顿扫射过后，地面上的弹痕正是阿喀琉斯大陆的死字。

“不要用枪了！”林枫冲到他身旁道：“如此具有血性的战斗怎么还用怆，展现我们的时刻来了。”林枫大笑着冲向恶魔守卫，手中发出几个凝固汽油燃烧弹，顺便精神上联系撒克蝎子不要出战，若是碰到有人有生命危险才帮助一下，要知道受伤是可以增加电影的魅力的。

看到林枫的表现和天空上的巫师眼，汉尼拔大叫道：“该死的古德里安又被你占先了！”说着便将M4A1丢掉，拿起剑义无返顾的向恶魔守卫冲去。汉尼拔竟然还带着正义凛然的表情，从巫师眼看着到他的林枫忍不住想，这家伙，果然是个天生的演员！

“杀！”林枫不断的向恶魔守卫中冲着，反正他是不死之身，这么好的条件不去表现身陷重围，勇拒强敌的桥段，那他就不用混了。

就这样最后的镜头展现出肖恩、汉尼拔、林枫三人背对着同时冲向周围恶魔守卫的镜头。

三人矫捷的身躯，坚毅的表情，同时大喊道：“为了友谊，为了荣耀！”将特里、亨特和莱因哈特大师三人表现的淋漓尽致。这个场景最后被阿喀琉斯大陆的人民评为在林枫电影中最平实却又最热血的镜头！

“真是够爽，恶魔守卫也死在我手底下，真痛快！坛战斗结束后，汉尼拔大笑道。

“这一次幸好有恶魔龙套**出演，让我可省了不少心，这么真实强悍的战斗场面，就算是在地球上也应当算是好莱屋巨制了！”林枫通过灵魂联系看着巫师眼里的内容满意的笑道。

“现在恶魔的传送阵已经被毁灭，恶魔岛上的恶魔也不会再对我们构成威胁，虽然永夜的海峡似乎还有些恶魔力量造成的恶劣天气和一些容易致幻的雾气，但恶魔岛可以算是在几十年后被我们重新打开大门，单就这一创举就可以压下帝国那些所谓的勇士，再加上我的电影即将在大陆上映，里面的情景绝对可以将我们的声望提升到一个新的高度。”林枫心道，如此一来巴伐利亚进军帝国时更添了许多优势，声望在战场可是有一定的威慑作用的。

最后临走时林枫再一次看了看恶魔岛，那破损的三大魔王的塑像，那高耸入云的山峰，一道道骇人的闪电，林枫心道这里可以做成梦工场恐怖片专场了，貌似这里还可以加点旅游费赚点外快。

离开永夜的海峡范围后，大海又恢复到了风平浪静。林枫与安琪儿、仙女龙姐姐玩起了斗地主，妮悠站在林枫的后面看牌，时不时兴奋的笑起来，而这时大多数都是妮悠用隐形手换牌。

黑骑士妹妹则是坐在独角兽上，在海面上滑行，感受着海风和阳光！

小猫咪时不时挠挠，但大多数时间驾驶着火焰战车继续练她的车技，有时还端起机关鎗对着海上一顿乱扫。

汉尼拔现在的心情无比畅快，他天天想到回去后那些美女崇拜的眼神都会忍不住流下口水来，已至于林枫都想如果这个世界有精神病院，早把他丢进去了。

林枫一行人在七十六天后回到了兴登堡，此时的兴登堡已经比去之前更加繁华了。看来伊丽莎白、莉雅两个小妮子还蛮听话的，晚上一定要好好补偿他们，林枫嘿嘿想道。

林枫慢慢走进领主府，看见正伏在桌上认真工作的伊丽莎白和莉雅，冲上前紧紧搂住她们纤细的腰，然后一人吻了一下，在她们耳旁道："辛苦了，晚上到床上补偿你们。"

听到这句话莉雅只是羞涩的轻轻点了点头，而伊丽莎白则嚷道："这几个晚上你都归我们了，哼！"

"好，不过既然我和汉尼拔回来了，那么与黑暗精灵瓜分圣意志帝国的计划也应该开始了吧？凭藉着黑龙赫耳墨斯和卡缪这两只老狐狸，两个多月时间他们必定做出十分全面的打算了！"林枫想起黑龙，便想到如今身上的真实世界，心道时间还长着，总有一天真实世界会完全属于自己。

"把双子水晶球给我，我要联络大公。"有必要跟大公联络了，他知道狮心亨特绝对是有野心的。这么难得的机会绝不会放过，虽然林枫很相信他的经验，但人总有出错的时候。

"古德里安，你回来就太好了，电影怎么样？士子特听见林枫的声音兴奋约问道。

“电影三天后将会在帝国和三大公国上映，”林枫随口答道，现在他关心的可是巴伐利亚出兵的时间和位置的问题，因为他总觉得卡缪会让公国留下隐患：“黑暗精灵跟你商讨的出兵时间和位置是如何安排的？”

说到大事亨特马上冷静下来，严肃的说道：“黑暗精灵所要求的时间在你最初认定的三个月时间，由巴伐利亚，休斯顿，佛罗伦萨三国同时出兵，兵分三路，由柬，西，南三方夹击帝国，而黑暗精灵则是直接从地底占据帝国国都，并出兵侵占北方。”

“北方？”林枫若有所思道：“波其丝帝国那边做好了完全准备？兵力又是多少”

“嗯，波其丝帝国要面临着第三次世界大战的威胁，虽然出兵过来并不会损失多少，但卡缪似乎将波其丝高层的想法压了下去，而各公国大约发兵五万，而黑暗精灵从卡缪的布置来看大约也有四万。土予特说道，虽然古德里安是他的晚辈，但他知道现在的他绝对是一个不能低估的人物，虽然亨特知道古德里安绝对能帮他。

“黑暗精灵可用战斗力绝对不止这个数目。”林枫说道

“这点我也能猜到，按照现在卡缪现在与大联盟上层的关系，他完全可以占据南方，避过即将到来的第三次世界大战。他现在如果分兵在荒蛮原野的地下城，那我估计他只是劫掠兽人军队。但这样做与他立国相比又丝毫看不出有什么实际的意义。更何况他不可能在取得大联盟的好感后再反打一耙！””子特道。

“他没有必要反过来帮助联盟国，帮助联盟国根本不存在什么更大的利益。他的兵应该在兽人的后方。”林枫不由感叹卡缪的胃口真大。

“他居然想占据兽人帝国的领土？沙漠那么大片几乎已经隔离了圣意志帝国与兽人帝国，他那么做根本没有兵力守护。七子特奇道，第三次世界大战确实是扩张的好时期，但这样的战略部署无非就是找死。

“他们原来就是在荒蛮原野地下城，那里的地底是你无法想象的，所以并不奇怪。但这样做虽然对我们没有坏处，但我们一样要追求利益，”林枫思索道：“瓜分圣意志是一次合作，我们还可以将其它两个公国瓜分了。第三次世界大战我们只要把兵力隐藏一部份，然后再和黑暗精灵将休斯顿和佛罗伦萨灭了。第三次世界大战波其丝帝国要面

对联盟国的威胁绝对没有力量分心再来管我们的事，嘿嘿，如果进行的快，在第三次世界大战结束后我们甚至还能联合黑暗精灵将战后残弱的波其丝帝国吞并。”

“不错，利益是长久的，黑暗精灵一定不会拒绝。古德里安，莱因哈特可没你这么狡诈。七早特大公笑道。

林枫耸了耸肩，暗道原来我还只到狡诈的程度……

三天过去了，电影传奇第一部在三大公国和帝国的各大剧院上映，因为这一次有了拷贝和巫师眼，所以完全不用担心局限在一个地方。在传奇上映的第一天，票房便就超过了十万金币，而看过一遍的人有许多还买了拷贝，可以说这不是在赚钱了，直接在造钱了。

不只是票房，林枫、汉尼拔等人成了帝国甚至是阿喀琉斯大陆的英雄，他们帅气的英姿，充满热血的战斗，成了少女们春梦的对象，无数情书向林枫和汉尼拔砸去，甚至有女人直接脱光了去找他们，而他们竟然有发展成粉丝团的倾向。林枫不禁臭屁道，人有魅力就是没办法啊……

而帝国的男人们则从传奇中看到了林枫等人的强大。恶魔守卫啊，还是成群的加了狂暴的恶魔守卫，林枫一群人竟然拼着命收拾干净了，实际上他们不知道最后本应该是屠杀的，只是为了电影效果上去近身拚杀而已。不过这也令林枫，汉尼拔等人的声望迅速上升，加上他们阻止了魔王的降临，重新开放恶魔岛等等，令他们的声望达到了一个令人仰望的高度。

林枫更是被冠子了“屠魔勇者”的称号。

电影中描述亨特大公，特里和莱因哈特大师的友谊，凭着一股热血的战斗，今年轻人们都燃烧起了一股斗志，竟然在看了之后，积极的投身军队中，想在第三次世界大战中成就自己的一番事业。

“老爷，真是英勇呢！”狐女米莲尼轻轻擦拭着林枫的身体，娇笑道。她也看了传奇，看到里面林枫的英勇表现让她欣喜若狂。

“什么个英勇法？”林枫抚摩着她胸前的蓓蕾嘿嘿笑道，米莲尼虽然已经成林枫的女人，但还是羞红了睑，娇羞诱人的模样让林枫勐咽了一口口水，果然是狐狸精啊！林枫迅速的将米莲尼拉进浴池做起了造人运动。

“老爷，玛格丽特姐姐怎么办啊，好像老爷没有亲近她的意思？”事后米莲尼为林枫穿衣时问起了与她同住的狼人。

“让她上战场绽放自己应有的光芒。”林枫想也不想的回答道。

世纪激情 第五章 瓜分圣意志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39 本章字数:9991

在电影票房达到一百万的当天，圣意志帝国瓜分战开始了。黑暗精灵如潮水般从大帝之城冒出，迅速抢占大帝之城的各个关卡，将大帝之城的守军完全困死在里面，因为皇子都死光了，现在大帝之城镇守的人物不过是个不成气候的将军，面对这种情况根本无法反击，何况黑暗精灵中还有黑龙的存在。

消息的传播是迅速的，黑暗精灵上午攻下了大帝之城，下午便传到了帝国边境。此时三个公国早已经做好了出兵的准备，就等着黑暗精灵占城的消息。

“为了巴伐利亚！”汉尼拔举起剑叫道，十分威风。这一次是汉尼拔领兵，林枫随行，毕竟林枫也处于与黑宠的交易范畴，他们需要林枫的武力。

“为了巴伐利亚！”因为汉尼拔和林枫两个勇士的存在，巴伐利亚军队的士气显得十分高昂，他们狂叫着，向着帝国进军。

如此强势的军队绝对是不可抵挡了，更何况这样的军队中还拥有撒克蝎子，红蜘蛛这样的人间凶器了。就在巴伐利亚进军的第三天，他们已经攻克了圣意志帝国东方的四个城市。三个是军队主力攻下的。还有一个是林枫命令玛格丽特只用与那座城同等兵力作战的条件下攻下的。

不可不说玛格丽特十分聪明，在宽阔的地段玛格丽特的指挥无处不在，兵种的配合，加上战阵的移动转移，让敌人根本没有察觉过来，便已经被消灭了。而玛格丽特也由此成了军中的女神，让无数士兵迷恋。

巴伐利亚进军第十天，车队来到了东面最大的城市洛兰。此时洛兰城城门大开，城中炊烟袅袅，而从城门看又感觉城中深邃不已，感觉城里没有什么人，却又疑惑有埋伏，让人难以琢磨。

“任何埋伏都是没有用处的！”汉尼拔笑道，因为己方有着巫师眼这样强悍的探察工具。

而林枫笑得更大声了，大叫“有趣，有趣！”因为他已经发现这原来是一个空城计，洛兰的领主和贵族早就拿着所有财产走了！

进军第四十五天，巴伐利亚的军队大致上占领了束部所有城市。之所以有如此快的速度，一来是兵分两路，一路是汉尼拔带领的主力军，一部份是玛格丽特带领的副车，两路军队同时占领城池。加上主力军中有林枫的火焰战车，州长，撒克蝎子，红蜘蛛等，碰到任何军队都不用避开，强悍无比，一路来就是硬碰硬过去的。

再坚固的城池也不过是浮云，林枫一路来感叹道。

就在林枫悠闲的准备回兴登堡时，意外发生了。休斯顿和佛罗伦萨两大公国军队竟在巴伐利亚边境时就集结在一起，一路直杀向大帝之城，而且两大公国的军队不下于十二万，里面更是拥有达到四万多人的精英，其中更是魔法师居多。如此强大的阵势就算是黑龙赫耳墨斯现出本体也抵挡不住，何况他还有许多顾虑。

也多亏了黑龙极力拉拢林枫，此时林枫的战斗力就显得极其重要了。在卡缪发觉两大公国行动后便立即用双子水晶球通知了林枫。林枫原本想在第三次世界大战时占领这两大公国的，没想到他们到先动起手来，他笑着应承了卡缪，顺便再敲诈了一对双子水晶球。

“难道就这样轻易的帮助卡缪？至少不能只得一对双子水晶这么简单！”汉尼拔说道。

“废话，问题是从哪方面人手。”林枫沉吟道。

“若是派军队加入黑暗精灵与两大公国联军的正面进攻是绝对不会讨到好处的，如果我们这时候绕到后方直接拿下比较近的佛罗伦萨到是不错，不过在帝国中央我们会失去原有的优势，在第三次世界大战中难有什么作为。”汉尼拔道。

“玛格丽特，你怎么看？”林枫看了看一旁的玛格丽特道。

“可以兵分三路。老爷自己就是一路，老爷可以迅速赶向正面战场，老爷的加入可以拖住很长一部份时间。汉尼拔可以率领两万多的骑兵部队从又帝国的汉斯山绕道，偷袭公国联军后方的法师。汉斯山

虽然山路比较难行，但凭我军骑兵的素质绝对可过，他们绝对想不到我们会有骑兵从后方偷袭。”

“另外给我三万部队，只要老爷能够拖住足够多的时间，我可以直接将佛罗伦萨的都城攻下！”玛格丽特说道。

“办法是不错，也有能力，不过，”林枫笑着摸了下玛格丽细腻的皮肤，道：“直去佛罗伦萨损失的代价有点大，那两万骑兵也不能保证有多少能活下来。你想到的只有胜，而黑暗精灵也可以算是我们的敌人，不过是潜在的而已。”

林枫的挑逗并没有让玛格丽特怎样，倒是这最后一句话让她的脸红了红。

“这样吧，我去正面战场，汉尼拔绕道公国联军后方，扎营，绝对不能让他们发现！我会将他们拖到最后一刻由你发出致命一击，这样两大公国和黑暗精灵的实力都会有所削弱，正是我们独大的好时机。”林枫嘿嘿笑道，意淫着怎样敲诈卡缪了。

“拖到最后一刻不行，毕竟黑暗精灵还有牌没出，不能这么早翻脸！”汉尼拔顾虑道。

“那我会拖到一定的时候，到时候用双子水晶联络！”

“好！后方的法师部队啊，嘿嘿，装备最精良的部队！”汉尼拔笑了起来。

“敌人的灰烬铺就征服之路！”激昂的声音响了起来，红蜘蛛变成飞机载起林枫、妮悠、小猫咪、安琪儿、仙女龙姐姐、黑骑士妹妹向大帝之城飞去。虽然红蜘蛛每天只能用三十分钟，但他的速度却是无可挑剔的，在用完红蜘蛛的三十分钟后，林枫一行人坐上撒克蝎子，达到大帝之城时也不过过了一天。

“古德里安，你来了就好了，他们的骑兵部队将完全构不上威胁。”看见林枫火速出现在大帝之城，卡缪迎上去谄媚的笑道。有了黑龙赫耳墨斯魔法，真实世界已经回到了他的身上，这让林枫看得眼红不已。

“好说，以他们这阵势，只要在他们士气顶峰时打压一下，他们必定只有被我们宰割的份！”林枫点了点头笑道。

“既然他们已经提前向我们做出攻击，那我们也不必拖到第三次世界大战再来收拾他们了。这一次战斗完全可以让我们直接拿下休斯顿和佛罗伦萨。”卡缪想到即将增加的黑暗精灵领土，兴奋的笑道。

“汉尼拔已经准备从公国联军的后方奇袭了，十二万大军估计是他们所有家底了！这一次只要将他们完全消灭，下一步我们可以直接收取他们的国土。”

“很好，跟古德里安你这样的聪明人合作真是愉快，原来对你的所作所为，我卡缪再一次向你道歉！”卡缪笑道，行了一个贵族礼节。

“不用这样，我们之间就是利益关系，没有利益的事说什么也不会做的。而且在第三次世界大战我们还有合作的可能！”林枫嘿嘿笑道，战争财最容易赚的，还有无数免费的龙套。

“那当然，凭藉着我黑暗精灵帝国，加上你巴伐利亚帝国，哦，请理解我用帝国这个称呼。这简直就是百年来的创举。凭藉着我们两个帝国的偏后位置，第三次世界大战，我们完全可以大战则避，稳赢的战斗我们必打，就算得不到什么好处，也可以削弱其它大联盟成员的实力。”卡缪开了一瓶红酒，给林枫倒了一杯，然后自己轻摇着一杯轻笑道。

“现在我更加关注波其丝帝国的动向，毕竟佛罗伦萨，休斯顿两公国联盟是我们都没想到的！”林枫指了指卡缪，抿了口红酒道。

“虽然这是波其丝帝国占据东南方的好机会，但他们仍然不敢轻易动我们。我们黑暗精灵累积了数百年的财富可不是靠嘴巴说来的。更何况现在兽人帝国，亡灵族对波其丝帝国可是盯得十分紧啊，稍微有些动作，第三次世界大战就将开始。”卡缪摇了摇手指头，笑道，现在他跟林枫是利益关系，虽然他还有些嫉妒，想夺得林枫的机械傀儡，但他是一个理性的阴谋家，绝不会在这种时候跟林枫翻脸，而且必须在行动上与林枫达成一致。毕竟如果林枫实在是不愿意，巴伐利亚的事他都不会管。

“看来兽人帝国没有从激流堡过来，也是你在兽人高层做了手脚！”林枫感到卡缪对于政治的把握实在是一条老狐狸，甚至还有可能是千年的那种。

“嗯，对于内乱的圣意志帝国兽人虽然有攻占的欲望，但毕竟一个内乱的地方什么时候都可以收拾，而面对其它大联盟国家就不一样

子。大联盟和联盟国两方面都不想先挑起第三次世界大战。”卡缪说道。

“古德里安，现在也该你的机械傀儡上去了吧，虽然我的黑暗精灵弓箭手在城楼上还可以坚持许久，但这么下去士气会很低的。”卡缪看向林枫道。

“他们已经埋伏在战场上了。”林枫笑了笑。

只听见一声巨响，城外的平原公国联军步兵发起冲锋时，地上突然出现了一个巨大的深坑，无数的士兵发出惨叫声落了下去。

正在后面冲锋的士兵正庆幸自己没有落入深坑时，地面上突然凸起一道道锋利的倒钩的刺矛刺穿了他们的身体，顿时鲜血已经染红了土地。

此时大帝之城已经打开，就在公国联军认为黑暗精灵要开始突破时，他们发现从城门里走出的只有一个体形壮大的男人，而许多联军中的贵族也认得，这是古德里安手下强大的野蛮人追随者——州长。

州长旁边是焊马，小猫咪在焊马上面双手握紧了机关鎗，面对冲过撒克蝎子的步兵和骑兵一通乱扫，而州长则是将靠近的士兵了结。

“好强悍的战斗力，不知道古德里安是怎么弄的，那个蝎子如今我也对付不了了！童i宠赫尔墨感叹道，他也有一丝庆车，聿好自己及早的选择与古德里安合作，如果古德里安被卡缪逼急了，还真不知道会发生什么事。

撒克蝎子的加入瞬间让公国联军的部队慌了，联军部队在步兵和骑兵无数次试图摧毁蝎子时，认识到撒克蝎子实在是太坚固了，毕竟撒克蝎子也是沭浴过龙血的，就算联军从后方再调集超强的火魔法师和雷魔法师，撒克蝎子也会应变躲到地下，时不时从地下移动，偷袭联军的法师，让联军痛苦不已。

此时的撒克蝎子已经如屏障一般让联军久攻不下，加上后面有州长，小猫咪利用机关鎗和M4A1以及城楼上的黑暗弓箭手，根本没有给联军任何机会。

就这样战斗持续了十五天，联军的粮草已经渐渐少了起来，而大帝之城根本不用担心这样的问题，城中本来就有足够的储备加上黑暗精灵随时可以从地底调配粮食，粮草可以说是相当的充足。而卡缪也

预计到了联军的粮车问题，卡缪命令士兵在城楼上吃好喝好，在心理上进一步刺激公国联军的将

“古德里安真是强大，看来我们不能轻易跟他翻脸，要不然我们所要面临的麻烦可不小！”了解到这十几天的战斗情况，卡缪道。

“不错，现在他的机械傀儡中的那个蝎子就能将我拖住，何况还有飞行傀儡！你现在要尽力拉拢古德里安。”黑龙赫耳墨斯虽然对这十几天林枫的嚣张模样有些愤怒，但他知道只要有实力就可以这样！

“古德里安这个人根本没有对于人类和国家的忠诚度，只要能保证好他的生存空间和利益，他就可以出卖除了他亲友外的任何人，这点正是我们可以眼他合作的原因。凭着这个关系，以及第三次世界大战的开始，我们还有很多空间可以合作！”卡缪睑上露出了一丝得意的笑容，林枫这个战力他是把握的十分清楚的。

黑龙赫耳墨斯突然皱起了眉头，沉吟道：“虽然有他的利益他不会放弃，但利益能最大化的时候他也会考虑背叛盟友的。我们现在只能尽可能多给他些利益，等我们在阿喀琉斯大陆上站稳脚跟后只要稍微注意别触碰他就可以了。”

“赫耳墨斯大人放心，林枫现在正在他的领土修建剧院，虽然他现在拥有的财富足够建成，但凭藉着我们地底资源的丰富，我们可以再支持他扩大到更大的规模。据我估计，那剧院可是古德里安的梦想，他二正不会拒绝！一卡缪朝着黑龙赫耳墨斯躬身轻笑道。

“的确，林枫绝对不会拒绝这么诱人的建议。黑龙沉吟着，看着卡缪笑道。

黑龙轻轻端起子一杯红酒，摇丁摇，然后仔细琢磨着林枫的态度，最后他哈哈一笑，凝神便找林枫去了。而卡缪没有跟上，他知道凭林枫如今的实力，他已经没有资格跟他同等的交谈了。

到达大帝之城后，林枫凭藉着在黑暗精灵中的特殊地位，一直住在大帝之城的宫殿里面。他带着自己的女人们在宫殿里闲逛，在各处瞅瞅，心道这帝王也太烦了，这么大地方，会不会迷路。林枫如果碰到风景极其羞屘的地方，拉着自己的女人们开始日光下的大战，可谓是畅快无比啊！

此时就在林枫正试图测试下黑骑士妹妹的胸部有没有再一次发育的时候，林枫感觉到黑龙的到来。林枫不爽的闷哼一声，心道如果不是你的灵魂水曰习叩质差，现在又有合作空间，早宰了你了。

林枫看着黑龙赫耳墨斯道：：逗场战役就快结束了，而佛罗伦萨和休斯顿两大公国的兵力可以说可有可无，差不多已经算是黑暗精灵和巴伐利亚的囊中之物了，你现在只怕很爽了？”

黑龙笑了笑，道：“的确很爽，但你却让我不爽，留着你绝对是对我们的巨大威胁，虽然我很想杀你，但我们现在没有这个能力，所以我们还要考虑和你的合作。”

“对，你在我眼里算不了什么，要跟我合作的话，我的条件很简单：第一，你要将我的剧院规模扩大一倍，第二，你要送上十对双子水晶球，第三，黑暗精灵立国后我的电影在国家上映收税不得高于一成！．一林枫根本都不管黑龙的感受，自顾自的说道。

黑龙也不生气，他知道凭藉着林枫的实力他有资格对自己这样的态度，何况黑龙赫耳墨斯已经活丁五千年，什么该看淡的他很清楚。

而且黑龙很清楚林枫的做人准则，林枫对于人类和国家完全没有忠诚度，跟自己的利益比起来林枫随时都有可能放弃巴伐利亚。如果能保障他的生存空间和利益，在不危及他亲友的情况下他可以背叛任何人。

黑龙没想到林枫会先提出条件，他琢磨着，看向林枫说道：“卡缪调查过你在兴登堡建造的剧院，据说建造金额达到六十万金币。六十万金币对于在地下累积了几百年的黑暗精灵来说不算什么。十对双子水晶球也可以送你们。但你的电影只抽一成税，对于我们来说可做不到！”黑龙知道林枫的电影有多么赚钱，税收的问题绝对是一个长远的问题，单单看传奇十几天内就有一百万的票房，还不算上拷贝，周边产品赚的钱。如果长久下去对国家的经济也是有一定的控制作用。

林枫看着他冷哼道：“不行就免谈，这一条我绝不让步，不要以为我不知道你们还有侵占兽人帝国的意图！”

听到林枫的话，黑龙赫耳墨斯眼中闪过一丝惊讶之色，心道黑暗精灵明明隐藏好了，做好了部署，怎么古德里安会知道。他忍不住问道：“你从哪里知道的？”

林枫看着他，不屑道：“你还真把我当白痴了，黑暗精灵的正规部队如果说只有三万我还信，但如果说只有三万步兵和弓箭手，我是绝对不会相信，何况卡缪在兽人帝国偷袭我时兵种可比这里的还要高明多了，加上你们并没有放弃荒蛮原野的地下城，而卡缪更是借我的手将食人魔一族清剿了，这一切不都是为了向兽人帝国进军吗？”

“原来是你们清剿的食人魔一族，这卡缪可没跟我说过，难过消灭得这么快！”黑龙沉吟道。

“你不知道？，害得我那天晚上跟我们家小妮子商讨重要的事时受到极其严重的打扰！”林枫无耻的指着黑龙骂道。

小妖精妮悠听到林枫这么无耻的说出来，用隐形手在林枫腰部掐了几下，不过林枫已经是不死之身，加上沐浴过黑龙血貌似没什么效果。

“如果真给你造成了什么不便，是我管教不严，我代他向你道歉。”说着黑龙赫耳墨斯躬身道，他知道现在林枫的实力又上了一级，与自己的面子相比，实力超强的盟友想都不要想都知道是更重要的。

这黑龙还真上道，林枫看着他的样子，淫荡外加无耻的笑了起来，看着黑龙居然打起了寒颤。

“既然是道歉，总得要有诚意，黑龙赫耳墨斯我敬重你是一个强者，请告诉我你的诚意在哪里？”林枫看着黑龙渐渐苦下去的脸，嘿嘿笑道。

黑龙眼睛闪过一丝愤慨的神色。他从旁遣端起茶杯浅饮一口，尽量平复自己的心情，然后微笑道：“开先的条件我都同意了，既然我们还有合作的可能，那么古德里安，我将再送上两对双子水晶球作为致歉礼的。黑龙清楚知道，林枫此时的战斗力，即使是自己也不过是能自保而已，所以他是铁了心了要拉拢林枫。

“好，那你再说一下，我们第二次合作的问题！”在一番敲诈后，林枫心情大好，他爽快的说道。

“现在我已经清楚你的飞行傀儡虽然无法持久作战，但能够坚持三十分钟，对于攻击敌方的将领再适合不过，特别是兽人帝国等级制度森严，敌方将领一倒绝对会使他们产生一定的慌乱。

“现在你的蝎型傀儡更是人间凶器，它的威力比以前增加了有十倍多，凭藉着现在的能力，连打洞偷袭都不需要用，它的存在在正面战场就能拖住成片的敌人。更何况兽人帝国的军队法师极少，以狼骑兵，兽人步兵为主，你的蝎型傀儡就是他们的克星。

“更何况你还有四轮战车这样完全克制骑兵的工具，可以说你的技能简直就是为打兽人帝国而生的，我的要求就是你作为黑暗精灵进军兽人帝国周遣主力军的先锋队！”

“先锋队？”林枫突然笑了，林枫突然的笑容让黑龙不自觉的紧张起来，但他发现这一次林枫那无耻而淫荡的笑容不是看着他，让黑龙大松了一口气。

免费龙套啊，免费极宏大战争场面，林枫意淫着，自己的下一部电影绝对要拍成异界版的三国演义！

“对，先锋队！”如果古德里安你没有什么意见那就这么定了，另外希望我会和巴伐利亚大公商讨下第三次世界大战和平共处的问题。黑龙说道。黑龙的确是不简单，考虑问题面面俱到，不做一丝遗漏。

“不，先锋队可不行，只要是大战我都要去！七逗一句话让黑龙愣了愣，就连林枫带着无耻的笑容亲热的拍了拍他的肩膀都没有注意。

黑龙没想到林枫会这样绝对，他可巴不得林枫这样，虽然他很想问林枫原因，但怕话多了再一次被林枫敲诈，便有些兴奋的走了。

在黑龙走了许久之后，林枫还在那意淫，与兽人帝国战斗，免费兽人龙套。还要想办法参与亡灵族还有与血精灵的战斗就好，那么很快我的异界版三国演义就会拍好了，里面的诸葛亮我就勉为其难扮演好了，嘿嘿！

就在林枫与黑龙达成协议的第二天，公国联军受到连日来的阻击已经坚持不住，在后方十分悠闲的汉尼拔部队，在林枫的通知下发起了奇袭。而大帝之城也打开城门，黑暗精灵士兵冲向联军，两面夹击，将联军彻底的消减产。

而后两个月，黑暗精灵和巴伐利亚占领了佛罗伦萨和休斯顿，并经过大联盟的认同，正式成立了黑暗精灵的卡奇顿帝国和巴伐利亚帝国。虽然两个帝国都只有原来圣意志帝国的一半。但大联盟的其它国家都知道这两个帝国所拥有实力相当强悍。

“汉尼拔皇子现在感觉怎么样？”洛兰城领主府内，林枫狡黠的看着汉尼拔，嘿嘿笑道。

“皇子也不过如此，比起当年我在巴伐利亚的威风也不过如此。你不要这样看着我，我这里可没有什么便宜得。若是我能像腓特烈一世那样有着统一阿喀琉斯大陆那样的能力，那我可以理解你这样看着我。”汉尼拔看着林枫的笑容笑道，他现在大致上对林枫这种无耻的笑容免疫了。

“现在我们占据了阿喀琉斯大陆的南方，与卡奇顿王国平分这片位置，依照现在的情形，直到第三次世界大战后黑暗精灵才会对我们有所动作，但如果我们要像黑暗精灵那样向兽人帝国主动出击，凭借我们的兵力结构，战略部署实在很难做到。”汉尼拔懊恼道，虽然平时他疯着乐，但他是表现在帝国面前，如今有了实力更是将野心表现出来。

“这你可就说错了，黑暗精灵进攻兽人帝国可不是不可改变的。”林枫微笑道，从送茶水进来的米莲尼手中接过一杯茶，轻轻抿了一口，若有深意的看着汉尼拔。

汉尼拔立刻领会了什么，张口说道：“波其丝帝国？”

“嗯！”林枫喝了一口茶，点了点头。

“可大联盟毕竟还是我们所依赖的对象，虽然我们可以保留兵力，但第三次世界大战谁都不好说，若是大联盟输给了同盟三国，那么我们的好日子也不久了！”汉尼拔道。

林枫轻轻摇了摇手指头：“我们的目标只是攻击兽人帝国，而波其丝帝国以及旁边的高卢帝国绝对要顶住亡灵族、血精灵和兽人帝国的主要兵力，而且主战场只会在三个地方！”

“波其丝帝国前的奥克平原，我们这边的激流堡和处在绝对中立位置的奇诺草原！”汉尼拔接着林枫的话说道，他十分清楚这三个地方的战略意义，而且也知道战斗绝对会在这三个地方进行到白日化。

“那么我们没必要做其它的事，只要守好激流堡，然后配合黑暗精灵进攻兽人帝国就可以了。”汉尼拔笑道：“然后只等波其丝帝国抵挡不住时，出兵救援，就可以以盟军的身份驻扎在波其丝镜内，直到结束后。”

“额……是啊！”听了汉尼拔的话后，林枫差点一口茶被呛住，汉尼拔果然比自己更无耻，老美用来打老伊的方法，他完全运用上了，老美的霸权主义他也学的分毫不差。想想，我的军队可是在其它国家认同下进驻的，而且你需要保护，你能拿我的军队怎样。

“波其丝帝国。哼，第三次世界大战后等着被我拿下吧！哈哈！汉尼拔大笑道。

汉尼拔笑着再一次看向林枫，道：“虽然黑暗精灵能占据兽人帝国，但一定只是小部份，波其丝帝国这块大肉绝对要分，这件事你还是先帮我和黑龙商量一下，过几日，我叫海格尔和父亲一起商量。”

“那我的呢？”林枫点了点头笑道。

“两成税！”汉尼拔树起两跟手指头，他知道林枫绝对不会放过自己的，而电影的税率估计也是林枫现在有所关注的，所以提出只收两成税。

林枫会意的点了点头，两人搂着肩膀，淫笑着去做爱做的事了。

世纪激情 第六章 第三次世界大战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39 本章字数:13765

就在阿喀琉斯大陆又出现了两大帝国之后的雨个月内，大联盟和同盟国一直保持着对峙的紧张状态。而焦点就在高卢帝国和波其丝帝国，尤其是波其丝帝国，国土受到血精灵、亡灵族和兽人帝国三方面的威胁，所以十分紧张，正不断要求大联盟其它国家组成联军共同在奥克平原阻击联盟国。

然而联盟国也很清楚在奥克平原与大联盟决战的意义，在大联盟全线调军的第四天便发动了进攻，意图强占奥克平原，在奥克平原上修建军事工程。数量庞大的兽人军队，亡灵族、血精灵的法师、术士、盗贼如洪流般向着奥克平原挺进。

就这样，阿喀琉斯大陆的第三次世界大战爆发了！

“你说什么？总共大军有八十万以上？”处在前线的大联盟将军凯顿惊讶道。

现在在奥克平原集结的兵力还只是一百万，虽然数量上比联盟国要多，但兽人族的强悍，血精灵和亡灵族的特殊兵种的犀利，凭藉着

一百万的兵力是绝对无法在奥克平原这种不可能发动奇袭的战略要地战胜联盟国的。

“奥克平原如果被兽人族占领，一步步推进那可不是什么好兆头，如此下去第三次世界大战的主动权将完全把握在联盟国的手中。该死！哪个国家的兵力还没有调过来！”眼前的形势十分不乐观，这让打了半辈子仗的凯顿将军十分着急，他在营帐里来回走着，时不时看下地图来掩饰自己心中的紧张。

“波其丝帝国喜同卢帝国和周边的公国还有六十万军队正在急行军赶来，而新成立的卡奇顿帝国和巴伐利亚帝国据说将兵力调遣的激流堡，防止兽人帝国的两线进攻！”旁边的士兵报告道。

“激流堡，该死，他们到底要干什么！凭藉着激流堡的魔晶炮以及激流堡城池的防御只需要配备六万兵力就可以完全守住。那群笨蛋，难道不知道奥克平原这里一旦被联盟国拿下，成为推进的基础，那么大联盟绝对没了吗？”凯顿将军叫骂道，他拿起一杯茶，刚想喝下去但又压制不住心中的怒火，将茶杯往地下一摔。

“以大联盟的名义，命令卡奇顿帝国、巴伐利亚帝国立刻召集二十万的军队前往奥克平原增援，我也不想说其它的了，就加这么一条，如果你们想坐着等死就别过来！”凯顿将军怒道。

奥克平原处在胶着状态的同时，卡奇顿帝国和巴伐利亚帝国就显得平静了许多，虽然激流堡的常规兵力只需要六万便能够守住，但依照黑暗精灵的陆子，可不止有六万，虽然在林枫取得建议下卡缪和黑宠把重心放在了波其丝帝国，但他们很清楚，第三次世界大战不结束是绝对不可能拿下大联盟中任何一个国家的。而此时他们在联盟国后方的动作就显得极其重要了。

之所以久久不派兵增援奥克平原，还是想将战线拉长后，一是为了让大联盟和联盟国投入大量兵力在奥克平原根本无法分身，另外一点是希望联盟国最好打到波其丝帝国门口，那么汉尼拔的计划可以轻易实施。

“真是个惬意的早晨。”林枫伸了伸懒腰，捏了捏身旁仙女龙姐姐的胸得意的笑道。

“讨厌！”仙女宠姐姐眯着眼，拍了一下林枫道。

林枫笑了笑起身走下床去，狐女米莲尼已经恭敬的等在旁边许久了，她羞红着脸看着林枫赤裸的躯体，那含羞欲放的模样让林枫有一种将她就地正法的冲动。

“老爷，汉尼拔皇子来了，正在大厅！”米莲尼看着林枫充满欲火的双眼，虽然很想和老爷做那事，但她知道什么时候什么事该做什么事不该做。

听到汉尼拔来的消息，林枫只能在米莲尼的侍候下一边穿衣服，一边抱怨着：“那小子这么早跑过来干什么？还有米莲尼别叫他皇子，他那样算哪门子皇子。”

听到林枫的话，米莲尼妩媚笑了笑，应道：“是，老爷！”这样子又让林枫的欲火腾了起来，林枫心底道果然是狐狸精，该死的汉尼拔这么早来干什么！

慢悠悠走到大厅，汉尼拔笑道：“古德里安，这么早来恐怕打扰你了，但是确实有事商量。”

林枫盯着汉尼拔，总觉得他的笑意中有些阴险，有一种他把自己卖了的感觉。此时身旁刚起来伊丽莎白靠着林枫，笑道：“大哥，你可让我家老爷没享受好。”

“倒是，倒是！不好意思了！”汉尼拔看着伊丽莎白和林枫的眼睛里都放出光来，汉尼拔知道自己出事了，赶紧道。

“那总要有点补偿吧！”伊丽莎白笑着道，她现在已经深刻体会到这样威胁别人东西是多么爽了。

“你可是我妹妹！”汉尼拔郁卒道。

而林枫则一手搂过伊丽莎白，亲了一下，道：“她可是我老婆！”

“该死，就给你的剧院再捐点钱吧！”汉尼拔道。

“今天父亲收到大联盟凯顿的调遣令，要求我们必须尽快调遣兵力去奥克平原支持。”汉尼拔严肃起来道。

“那岳父要怎么安排？”林枫问道，他知道既然汉尼拔这么早来找他，一定是狮心亨特早就考虑好怎么应付，再加上刚才汉尼拔的眼神，林枫确切的知道自己被卖了……

汉尼拔笑了笑，心里想剧院那点钱不过是小钱，买了你才真的爽啊！他清了清嗓子，说道：“与卡奇顿帝国商量了一下，决定一共出兵

七万，但都是魔法师之类的特殊兵种，其中六万是我们的人，可以说我们所有的魔法师都派去了。而我们的常规军只要严守激流堡就可以了，而卡奇顿帝国则利用他们的地下优势，越过蛮荒原野进攻兽人帝国。而古德里安你就要去兽人帝国帮助黑暗精灵成功发动奇袭了。”

听了汉尼拔的话，林枫点了点头，去奇袭兽人帝国正是需要他这样的攻城和埋伏能力，所以他必须去，而林枫也确实想去，他可是极想拍一部异界版的三国演义。

“黑暗精灵发动攻击还有几天时间？”林枫问道。

“大概还有十天，我们派遣去奥克平原的路程大约是八天，这次是玛格丽特领军，我会嘱咐她控制一下行军速度，大概会拖到十一、二天的样子，到时联盟国军队正在前线战场获得成功，而我们偷袭后方成功时，他们也将会受到大联盟新调遣过来的兵力的反击！嘿嘿，那时候他们就要两面受敌了。”

此时看到林枫点头，已经很久没有和林枫出去的伊丽莎白摇着林枫道：“我也要出去，不然就别上我的床了！”

“乖，兴登堡你和莉雅不能不管，再说我也不只一张床，大不了这几天多和你玩就是了！”林枫拍了拍伊丽莎白的脸蛋淫笑道。伊丽莎白冷哼一声道：“该死！女人这么多，晚上一定要榨干你！”

就在伊丽莎白的抗议下林枫过了几天幸福的日子，因为……

第一天晚上，伊丽莎白、莉雅和小猫咪拉着林枫抵死缠绵，而伊丽莎白充份表现自己床上猛女的表现，专门坐在林枫身体上，但即使是这样最后还是以林枫胜利而告终……

第二天晚上，伊丽莎白拉着米莲尼加入阵营，虽然米莲尼那狐狸精样的妩媚，让林枫无比兴奋，但林枫凭藉着沐浴黑宠血，以及不死之身的体魄，还是取得了胜利……

第三天晚上，妮悠也加入了伊丽莎白的阵营，但林枫的技巧实在是高超，连林枫自己都在想自己不去拍**片实在太可惜了，无疑，还是以林枫的胜利告终……

第四天晚上，仙女龙姐姐和黑骑士妹妹也加入了，七个女人同时上阵，让林枫口水都流下来了，林枫毫不犹豫的照单全收了，最后伊

丽莎白在幸福的颠峰时抱怨道：“你也让我赢一回呀！”林枫直道这不能怪我……

到了第六天，黑暗精灵已经完全做好了攻击兽人帝国的准备，他们已经在激流堡和蛮荒原野集结随时准备进攻兽人帝国，而联盟国现在正在奥克平原大战，根本无暇再开辟一条战线，所以激流堡的兵力集结他们并没有发现。

由此不得不说大联盟联军将车凯顿确实是军事奇才，他拥有绝对的战争大局观。从战争开始，他就进行过无数试探性的骚扰，以小牺牲换取了联盟国军队的结构。他的心思十分缜密，当联盟军终于忍耐不住进攻时，他并没有硬上，而是急行军后退，但这后退确是步兵或骑兵抱着法师后退，使窿法师能在行进过程中准确的释放魔法给予联盟国打击。

而一开始拥有高昂士气的联盟国军队在这一轮轮的魔法攻击被一点一点的削弱了，然后大联盟军队则是派骑兵进行冲击，冲散联盟国的军队，试图进行反击，虽然凯顿知道血精灵有盗贼的存在，但他不知道潜行的盗贼对于骑兵也是一种打击，只要骑兵没有冲散对方的军队而陷入人群中，那么隐匿在旁的血精灵盗贼马上就会将骑兵的脑袋收割下来。手机访问：ｗàｐ．①⑥ｋ．ｃｎ

就这样双方你打不过来，我攻不过去一直僵持着，但联盟国凭藉着兽人强大的身体优势慢慢推进着，情势十分不乐观。

“魔法师，魔法师！我需要他们，该死，联盟国的血精灵盗贼一旦凭藉着兽人冲锋插入我们步兵阵营的话，步兵会造成大混乱的！现在的魔法师数量虽然够用，但是，一旦亡灵族的黑暗骑士到来我们就将陷入绝境！”凯顿一边思考着在奥克平原还有什么可以用到的手段，一边喃喃道。

“将军，卡奇顿帝国和巴伐利亚帝国有消息来了！”此时凯顿的营帐冲进来个士兵叫道。

“快报，快报！”凯顿知道这两个帝国迟迟没有发兵，现在消息虽然迟了点，但确是个振奋人心的消息。

“两帝国派遣了七万人的法师部队正赶来支援！”士兵道。

“很好！太好了！”听到卡奇顿帝国和巴伐利亚派遣现在最需要的法师来的消息，凯顿兴奋的猛的拿起桌上的一杯红酒灌了下去。

“估计还有几日路程？”凯顿平复了下激动的心情问道。

“他们前两日在急行军，但后面速度慢下来了，据说是魔法师的体质跟不上，估计还有五天时间到达奥克平原！”士兵道。

“五天，还有五天？马上叫魔法师军队长过来见我！”凯顿叫道，五天时间虽然不长，但凭藉着联盟国强悍的兵种组成，只要一次冲锋成功，大联盟的军队就将陷入险境。

“将军！”魔法师军队长走进营帐恭敬的行礼道。

“不要给我行礼了，现在特殊情况，一切从简，现在你老实说，整个魔法师军队所拥有的魔法力，加上魔法恢复所恢复的魔法力能够抵御的兽人部队多少人的冲锋队伍？”凯顿问道，他现在是以自己的荣誉打这场战斗，更是以大联盟是否继续存在打这场战斗，这场战斗是联盟国蓄谋已久的，但他必须胜利。

“现在我们的法师部队拥有的魔法力最多能够抵御住十五万兽人军队的冲击。但是如果兽人军队中的萨满给兽人加了嗜血术，那么我们只能抵御住十万默人的进攻！”在凯顿的威严下，魔法师军队长挺直了胸膛说道。

“是吗？五天时间援军的魔法师才会到来，而现在军队中魔法师魔力已经不足，联盟国应该很容易看出来。何况联盟国中血精灵对于魔法力的感知是很清楚的，如果他们趁魔法师魔法力不足，全力进攻，那么只怕我们连三天都坚持不住。”凯顿想到兵力不足的情况联盟国发起的冲击，冷汗已经冒下来了。

“但是将军，魔法师部队里还有几千并没有攻击魔法能力的德鲁依，他们现在的魔法力充沛，凭藉着他们利用平原上植物的特点，用根须缠绕，拖住敌人，用森林联系发现隐匿的血精灵盗贼还是十分简单的！”魔法师部队长马上想到魔法师部队那些曾被他们认为是战争废材的德鲁依！

“太好了，虽然德鲁依的魔法并不能给敌军给予实质性的打击，但我们拥有的弓箭手足够让他们倒在冲锋阵中。”凯顿听到德鲁依的消息，擦了擦汗，兴奋道。

“士兵！给我传令，步兵保护德鲁依，弓箭手准备，魔法师休息！一旦联盟军队开始冲锋，德鲁依们就施放根须缠绕，弓箭手射击，如果射不准就别再找女人了，这都射不准，下了战场更射不准！记住，把我原话带到！”凯顿大声说道。

在凯顿率领着大联盟军队镇守了三天后，他们的战线并没有再靠后了，但第四天让凯顿意想不到的事发生了……

亡灵族五个活了百多岁的术士同时召唤地狱火，只见绿色的火焰在奥克乎原的上空燃烧起来，绿色的火焰夹杂着恶魔的气息落在这正在发动战争的土地上，凭藉着魔法免疫以及超强的抗击打能力，此时的地狱火已经成为了最佳的肉盾，向着大联盟的军队冲去。虽然地狱火的操控时间并不长，但这些时间足够那些加了嗜血术的兽人士兵冲锋了，跟何况冲锋的还有亡灵族的黑暗骑士，而血精灵的盗贼则紧紧跟在他们的后面。

“不好，这样的阵势，绝对可以冲破大联盟的军队！”凯顿看到联盟军队的冲击，心头一紧，他知道奥克平原保不住了。

“撤退！撤退！全部退向阿兰城！”奥克平原的战略位置虽然十分重要，但战争必须要保证自己的有生力量，凯顿不断喊着，试着让大联盟军队的损失达到最小。然而面对强大的兽人冲锋部队和黑暗骑士的冲击，不断有人倒下，一瞬间鲜血染红了奥克平原，天空显得无比灰暗，一道道绿色的火焰在这片土地上燃烧，显得诡异妖娆。

结果和林枫、汉尼拔想得一样，但过程却是凄凉的，虽然战争中死去的人是英雄是勇士，但许多年后谁又会想起已化为尘埃的他们。现在大联盟军苯已经退守到了波其丝帝国的阿兰城。

而在第五日卡奇顿帝国和巴伐利亚帝国的魔法师部队也进驻阿兰城，战斗开始进入了僵持阶段，联盟车队占领奥克草原，补给传输十分到位，而大联盟车队在阿兰城就显得落魄了，在粮草的运输过程中还要提心吊胆不断防止联盟军队的偷袭。可以说现在的大联盟已经十分被动了。

另一方面林枫已经到达激流堡，随他而来的是妮悠、小猫咪、仙女龙姐姐和黑骑士妹妹。

黑暗精灵向兽人帝国进攻的军队则是卡缪领军，此时的卡缪颈间仍挂着真实世界，虽然林枫十分想杀他，将真实世界掌握在自己手

里，但他又不想破坏卡奇顿帝国与巴伐利亚帝国的和谐，并不是说林枫是和平主义者，而是两方开打的话林枫的兴登堡可麻烦了。

现在林枫与卡缪属于结盟状态，等到了关系真的破裂，或是林枫的魔法力比黑龙高出许多的时候，林枫是绝对会将真实世界掌握在自己手中的。因为他手中的月下美人那强大的幻术能力，对于有真实世界这个克星是极不完美的。

“古德里安，现在我们马上就要进军了，为了起到奇袭作用你最好将你的机械傀儡潜地下。”卡缪笑了笑对林枫道。

“亲爱的卡缪陛下，你不用担心，我的时空腕轮会全收进去的！”林枫笑了笑，假装恭敬道，然而这别样的态度却把卡缪吓了一跳，卡缪可是十分清楚以林枫的实力对自己什么态度都可以，即使自己已经是卡奇顿帝国的国王。

卡缪躬了躬身，一旁的黑龙赫耳墨斯走过来，轻笑道：“古德里安，你是不会对任何人产生这样尊重的表情的，这点我们已经很清楚了，所以请你不要再做这副模样了。而且凭你的实力，也没人敢让你这样。”

林枫只是笑了笑没有说话，心里却骂道：“该死的黑爬虫，该死的卡缪，每次都将我看得那么清，不过等老爷我的魔法力强过赫耳墨斯你时，我就用月下美人的天上人间幻术让你先杀了卡缪，再自杀，嘿嘿！”

就在林枫意淫的时候，黑龙赫耳墨斯看向卡缪问道：“都布置好吗？”

卡缪点了点头，道：“八千狼骑兵已经被调走，兽人帝国最近的一座城赫顿玛尔只有两千的守备力量，而且并不是精英。”

“你们有能力可以调走狼骑兵？”林枫疑惑道，看来卡缪还有不少没亮出来的底牌呢！

卡缪笑了笑，道：“古德里安，这一次用的方法跟我变身成为帝国大臣的方法差不多，不过耗费的精力也不少，早在与玛格丽特一起时，就利用地得到狼族狼王的生活习性，然后在派入学习了五年，到今天才派上用场！”

“你所花费的苦心可不少啊！”林枫笑了笑，紧盯着卡缪道。

眼里放出摄人的目光，意思是你还有什么底牌，全给老爷我亮出来。

“没有什么，小伎俩而已！”卡缪苦笑道，他可不想在古德里安这样不受控制的人将底牌亮出来。

“占德里安，不过是些小手段，更不会威胁到你的利益，我看我们还是快点跟在部队后面吧！虽然守备力量已经减少很多，但兽人帝国的城池还是很坚固的！”黑龙赫耳墨斯道。

“哼，那就好！”此时林枫已经收起了笑容，眼神凌厉的看着卡缪道。林枫现在虽然是不死之身，但他的女人确不是，虽然他不是完全爱着他的女人，但他的心里已经有了她们，更割舍不下她们，所以想到卡缪的心机，即使不找自己下手，但可以找自己女人下手，而且凭他的手段有时甚至可能让人难以想到是他，所以林枫的眼神才会变得如此凌厉，警告卡缪不要耍花样。

“赫耳墨斯，兽人帝国与现在的卡奇顿帝国隔了一个蛮荒原野，不知道这样抢占兽人帝国国土有什么意义？”林枫问道，这也是一直以来他比较困惑的问题。

黑龙笑了笑，道：“黑暗精灵已经在地下生活了那么多年，既然能到地上来，当然也做好了将地下城向上升的准备，所以只要能拿下兽人帝国的国土，蛮荒原野就会出现黑暗精灵建造多年的城堡。”

蛮荒原野本来就有黑暗精灵的地下城，所以黑暗精灵行军速度十分陕，只过了短短五天便来到了离赫顿玛尔五公里的地方。

此时卡缪已经下令停了下来，进行休整。

地下城十分黑暗，又时不时有虫子飞舞，令仙女龙十分讨厌，所以一听见停下来的声音，就道：“快走啊，区区一个赫顿玛尔用得着这么麻烦吗？”

“仙女龙小姐，战争中一个军队的士气是很重要的，所以休整是必须的。”卡缪道，现在林老爷身价上来了，林老爷的女人们身价也上来了，卡缪现在的态度可以算是超过林枫的想象力了。

“古德里安，请马上用蝎型傀儡将地道通到赫顿玛尔城内，现在我所拥有的黑暗精灵五万大军已经有一万大军正在悄悄包围赫顿玛尔，

还有一万大军将随你的蝎型傀儡进入城内。另外三万大军赫耳墨斯大人已经率领去攻打距这里两天路程的莫克城了。”卡缪道。

“你们的动作还真快啊！”林枫笑了笑，从头至尾林枫一直在地下行军根本没发现卡缪的布置，看来卡缪是想打闪电战，在兽人帝国还有反应的情况下，凭藉着包围封锁消息，加上快速的结束战斗，能在很短的时间内占领兽人帝国大量的城池。

“没有速度的话，我们会被反扑的。”卡缪说道。

林枫摇了摇头，放出撒克蝎子向赫顿玛尔而去。升级了的撒克蝎子确实是强大，打洞的速度更是快得难以置信，以急行军的速度都完全不用担心前面没有路！

到达赫顿玛尔下面后，黑暗精灵从赫顿玛尔地下各处打洞，就这样黑暗精灵如黑色潮流一样从赫顿玛尔的各个角落涌出，许多卫兵还没有反应出来是怎么回事，他的头颅就被无情的收割了。

“看来这里已经不需要我了。”林枫摆子摆手，撒克蝎子所起的战略作用决定了这场战斗的胜利，外围的包围圈没有放走一个士兵，所以短时间内周边的城市将收不到赫顿玛尔的任何讯息。

林枫轻松的坐在撒克蝎子上一边与仙女龙姐姐、黑骑士妹妹调笑着，一边用巫师眼记录着这场战斗，现在的他其实很想去奥克平原，他知道那里才是战争片最需要的镜头，但他清楚现在去还不是时候，不过串好他命令玛格丽特前往了战场，虽然距离很远，使自己的精神联系不方便控制巫师眼，但总能记录奥克平原的战争。

他其实更想知道黑宠所率领的三万军队是怎样发动闪电战的，卡缪很简单的告诉他不过是仗着黑暗精灵在黑夜的夜袭而已。虽然只是夜袭，但林枫也分出一个巫师眼过去，为他的世界版的三国演义多增加一些经典战役。

就这样短短过了十日，他们已经拿下了五座城池，直到他们在第十六日拿下第八座城池时兽人帝国才开始派兵反击。然而拿下八座兽人城池的黑暗精灵已经没有继续进攻的念头，黑暗精灵不断从蛮荒原野进入兽人帝国境内，凭藉着黑暗精灵天生的弓箭手和夜袭能力，他们成功的守住了城池，开始了在后方与兽人帝国的僵持战……

阿兰城是奥克平原上专门为防止联盟国所建造的防御城池，它连接了两端的山脉，凭藉着天险就可以阻挡兽人帝国的进攻。凯顿之所以选择在奥克平原先与联盟军队开战，主要是他想取得第三次世界大战的主动，毕竟第三次世界大战是侵略战争，谁都不能说谁代表正义。

“报，联盟军队似乎开始集结要发动总攻了！”士兵冲进阿兰城临时军议室向凯顿道。

“怎么回事，现在阿兰城的远程进攻火力这么强大，他们难道要拚命吗？”凯顿疑惑道。

“据说卡奇顿帝国奇袭兽人帝国，已经拿下了兽人帝国的八个城池！默人帝国的后方已经处在劣势。”士兵向凯顿道。

“看来兽人帝国是后方吃紧，现在在前线与我们耗子这么久，绝对是要做拚死一击了，如果我们能顶住这一次的进攻，大联盟将有能力取得这一次世界大战的胜利。”凯顿兴奋道。

“马上给我召集军队，我要亲自上阵，让所有的士兵见证我的荣誉和辉煌！”

“大联盟的士兵们，你们给我听着，听好了！你们现在所面对的将是联盟国军队的总攻。但我告诉你们，你们无须怕他们，他们的后方已经被大联盟打得落花流水，兽人帝国已经被占领了八座城池。这一次的进攻不过是他们面对后方压力的拚死一搏。我，凯顿，大联盟将军告诉你们，为了大联盟的居民，为了自己的荣耀要拚死守住！”凯顿站在城楼上怒吼道。

“杀！”听到将军的怒吼，将士们也被感染了，齐吼道。

“我问你们，你们是想被无情的屠戮，还是奋起反抗将他们杀回去？”凯顿放声问道。

“杀！”

“那好，作为我凯顿的士兵，为了自己的命运，为了自己的荣耀，为了自己的祖国，为了自己的家人你们应该干什么？”

“杀！”所有人举起自己的武器道，他们的士气已经被凯顿完全激发起来了，只要他们守住阿兰城，只要他们将眼前的联盟国军队耗下去，那么等待着他们的将是绝对的胜利。

“弓箭手，准备！”凯顿顺着城楼走过去，大吼着，他已经将自己完全置身于战斗中。

而此时的士兵们也热血沸腾，纷纷吼着：“让我们将那群该死的种族打回去！”

“为了荣耀！”士兵们群情激昂，手中的武器闪闪发光。

“兄弟，我将我的背后交给你了！”此时的士兵之中更响起了林枫电影里的经典话语。他们的血沸腾了！

“守住，守住，我的士兵们，我将在这里见证你的荣耀！”凯顿大声喊出这一句时，进攻已经开始了……

天色慢慢暗了下去，乌云密布，一阵阵雷鸣声响起，让人有一种即将见到死亡的感觉。

“不好，德鲁依准备根须缠绕，敌方正召唤末日守卫！请记住死死的缠住末日守卫，不能让它靠近阿兰城！记住，城在人在，城在人亡！”凯顿说出这句话时，神情有些落寞，这可以说是他今生最后一场战斗，如果活下来，他以后便平淡生活，如果死去了，他认为自己死在荣耀中，死而无悔。

无数加了嗜血的兽人步兵街上阿兰城，将钩绳抛上城去，无畏的向上爬着。兽人也是热血的，他们在城角下死了一波又一波，充当了整个联盟国车队的肉盾。

不断惨叫声传来，只见城楼上不断有弓箭手倒下、许多的身影从那些倒下的身影旁穿过，弓箭手卫队长大叫道：“该死，是血精灵盗贼，德鲁依，步兵快上！”

城上血精灵盗贼在兽人步兵一波一波进攻倒下时混了进来，一瞬间便将阿兰城城内的局势混乱起来。德鲁依也没有尽自己全部的魔法力去限制正在向城门前进的末日守卫。只见末日守卫手握着刀一挥，流星火雨落在城头，瞬间消耗了弓箭手的力量，而兽人步兵在一次向前冲锋！

城楼岌岌可危！

“守住！”凯顿大吼着，但他的叫喊在这场战斗中起不了什么作用，局势更加混乱了！

“杀了血精灵，法师部队听我命令，全部站上城楼，用魔法砸死那些该死的兽人步兵！向狼骑兵丢缓速魔法！弓箭手射狼骑兵！”玛格丽特出现在战斗最前面的城楼上，她那具有统帅魅力的声音令士兵为之一震，她现在可以说是林枫的人，她的智慧正用在这空前的战场上！而天空之上有着林枫给她的巫师眼，正记录着着宏伟却又凄惨的战争！

狼骑兵可不是普通的骑兵，他们既具有冲锋能力，还具有攻城能力，所以狼骑兵改变了骑兵在攻城战中无效的说法，只要狼骑兵靠近城池，他们便具有利用自己武器破开坚硬城池的能力，当然这也是需要时间的。所以必须阻止他们。

“不要犹豫，弓箭手下面目标这么多，无须过多瞄准！”玛格丽特的身影如同玫瑰花一样在城楼上绽放，让凯顿也清醒起来。

“步兵，跟我来！让我们将那群血精灵杀下去！”凯顿怒吼道，架起自己的巨剑便向血精灵斩去。

“德鲁依，限制住末日守卫！他的召唤时间不长了，分几个家伙，过来帮我抓住这群可恶的盗贼！”

掀楼各虚老吲着，寸兵们用者各种声音表达着自己的热血，自己的敝情，自己的荣耀，他们在血中拚杀，在血中奋斗。

战争继续着，兽人族的冲锋还在不断进行着，甚至有不少兽人步兵爬上了城楼杀起了弓箭手，但在战士同伴的帮助下，兽人步兵又被杀退了。

尸体已经在城门口积起了堆，兽人步兵踩着自己同伴的尸体试图占领城楼，虽然他们的进攻是强势的，不记后果的，但他们还是一次次被阿兰城上的勇士打退。而城里的勇士也不断死在血精灵和兽人步兵的手上，战争是凄凉的，双方都没有胜利者。

这一场战斗从上午，一直打到黄昏，若是没有大量法师部队的支持，只怕阿兰城这座要塞城就要迅速的倒下了。此时联盟国的冲击已经消退了，但他们都清楚，战斗，还没有结束……

“将军，只怕到了夜晚，他们的狼骑兵加上亡灵族一直没有出战的亡灵法师就要出击了。”玛格丽特坐在城头被破坏的一角，看着眼前凄冷的城楼，眼里露出一丝落寞道。

“只有战死在城楼里，才是我的归宿。”凯顿叹了一口气，看着身边一个个断臂残肢的伤员从自己身边经过，感伤道。

“夜晚是亡灵族的优势，现在我们需要的是火系法师。”

“虽然我们有大量魔法师的支持，但你要知道凭现在城墙的状况，已经到破损的边缘，已经经不起三波狼骑兵的进攻了。只要城门一破，凭藉着我们军队的素质，是绝对抵挡不住黑暗骑士和兽人步兵的冲击的。”凯顿抚摩着手中的剑，轻声叹道。

“如果这时候有援军呢？”玛格丽特问道，她不断甩着自己的手，长久的战斗让她的手也有了些颤抖。

“如果有援军，也必须是骑兵与弓箭手的双重组合：再加上我们已经有的法师部队，至少也能将联盟国的军队打退！”凯顿叹道：“可现在怎么还会出现援军，可能吗？”

“有可能！”玛格丽特突然坚定道：“既然兽人帝国的后方已经出现令前线拚死一击的情况，那么只能说明，后方的车队已经站稳脚根了，而这也就代表着老爷很快就要来了！”

“老爷？”凯顿疑惑道。

“古德里安·凯撒斯，我的主人！”玛格丽特笑了笑，虽然对着林枫他不愿意承认林枫的主人地位，但与林枫相处久了，在外面她还是会主动说出来的，这就是女人……

“那个屠魔勇士！”凯顿惊讶道。

他看着远处的联盟国军队，再看着玛格丽特道：“如果他真的像他电影里一样神奇，那么我们就有希望将他们打回家！”

“是的，我们需要胜利的荣耀！”玛格丽特笑了笑，虽然玛格丽特知道林枫一定会来，但她却不知道何时会来，她只能这样含糊的告诉凯顿，为的是那仅存的士气。

“大联盟的将士们！”凯顿站在残桓上喊道。

“我知道当你们看着这残破的城楼，看着死去的兄弟，看着自己的伤，有一种离去，逃避的欲望！但你们要明白，当我们退却的就是——死！”

“看到敌人的冲锋了吗？他们一波接一波的死在我们的城脚下，他们怕了吗？那你们还怕不怕？”最后一声彷佛用尽了凯顿一身的力气，

令全场震动了下。士兵们低下了头，冥想中的魔法师和德鲁依也停止了身躯的颤抖和眼角的流水。

“不怕！”不知是谁第一个吼道。

“不怕！不怕！”将士们一个个的站起来，此时他们已经恢复到战前那热血，视死如归的表情，这一刻他们再一次凝聚在一起。

“那我再告诉你们，屠魔勇士古德里安·凯撒斯正在赶来，而援军也会来到，只要我们挡得住他们的进攻，我们将守护住我们的家园，我们的荣耀！”凯顿无比激动的说道。

不得不说凯顿作为一个将军，对于士兵士气和调配已经达到一个很高的高度了，他并不是依靠援军的消息来鼓舞人心的，因为他知道只要战士心理上依靠援军的到来，那么他们也就没必要战斗了，因为他们已经没有那热血了。

“来，让我们共同打造属于我们荣耀！”凯顿吼道。

“将城里所有的油都拿来，放在城门口的尸体旁，敌人大量狼骑兵靠近城门时魔法师务必用火魔法射中！”凯顿挥了挥手道，现在面对联盟国强大的军队只能利用这些小手段了。

“步兵，即使是站不起来的家伙都给我听着，你们去找最结实的绳子，在城门口和要破的地方拉紧了绊绳。我要让那些可恶的黑暗骑士和狼骑兵永远上不了他们的座骑！”

“步兵在城楼和城下待命，只要有敌军试图接近魔法师和弓箭手，都一一杀干净！谁手软谁去找他妈要奶喝！”凯顿将军的话让士兵都笑起来，现在他们已经燃烧起热血，只等着与敌军放手一战。

世纪激情 第七章 迪菲亚兄弟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39 本章字数:18605

夜渐渐深了，天空中的残月映照着地上的鲜血，显现出一股肃杀之气，凯顿站在城楼上凭藉着德鲁依的鹰眼术观察着联盟国军队的动静。只见联盟国军队那庞大的阴影正一步一步向前移动着。

“士兵们，都打起精神来，该死的联盟国就要来了！”他大喊到，此时天空中一朵乌云遮蔽了残月，地面随着兽人步兵，黑暗骑士以及狼骑兵的移动开始震动起来，震动的声音打破了夜色下的宁静，沾染着血的气息。

“杀！只听见震天的杀声，兽人步兵开始冲上来，看来他们是为了后面的狼骑兵和黑暗骑士铺路，开始了冲锋。

“冰魔法师冻住他们，其它人施展缓速，务必让兽人步兵到不了城下。火魔法师好好休息，后面就看你们的了。”凯顿明白战场上无论是对亡灵族还是对兽人，火系魔法才能对他们造成致命的伤害，所以火魔法师是战斗的关键。

虽然面对着冰魔法和缓速魔法的双重冲击，但兽人步兵在加持着嗜血术的情况下，依然前仆后继的冲向城楼。

“杀！弓箭手上！”凯顿命令道，现在兽人步兵的距离已经完全暴露在弓箭手的射程内了。

“将军，骷髅！亡灵法师出动了！”

就在士兵喊出来的同时，大量的骷髅，它们拖着伤残的身体与兽人步兵一起涌了上来。

“牧师，停止你们的治疗，净化他们！”指挥者大喊道。牧师上来时虽然不晚，但狼骑兵已经随着这些赴死的联盟国军队冲了上来，开始打击城墙。

“烧死他们！”一个火魔法师当先冲了上去，对准油袋发出一个火球。随着暴烈的声音响起，火焰从中暴发出来，犹如战场上所升出的蔷薇将四周的联盟国士兵炸飞出去，而刚街上来的士兵也沾上了火焰，火焰不断灼烧着他们的身体直到化为灰烬。

不断有火焰升起，不断有联盟国的军队倒下，随着火焰越来越大，燃烧起了尸体，在阿兰城的前方形成了一道让人畏惧的火墙。

“，人类怎么这么顽强！”这种场景让兽人帝国的指挥官狮人乔治不禁抱怨起来：“今天的冲锋投入了将近八万的兵力，已经死了七万人。”

“他们已经将城内的资源用尽了，只要能拖，阿兰城这个口子必将打开。如果不是我手下并没有什么超强的术士，要不然凭藉着三个末日守卫就绝对能够突破阿兰城这道屏障！”身旁的亡灵旗指挥官霍华德看着远处阿兰城的雄雄大火道。

“拖，当然想拖，该死！我兽人帝国的后方已经失守，十五天内就被黑暗精灵占领了八座城池，如果不是大联盟内部不肯放弃波其丝这

道屏障，早就转移兵力直接将我兽人帝国灭了。”乔治闷哼了一声表达出自己的不满。

“现在兽人帝国正在与黑暗精灵僵持，但凭国内的兵力根本无法拿下黑暗精灵，而且据说在攻城时出现过那个屠魔勇士的机械傀儡，如果继续拖下去，我兽人帝国绝对经不起这样的打击！”乔治揉了揉血红的眼睛，目光中的杀气不断放出来，死死的盯着阿兰城，虽然传奇并有没在兽人帝国上映，但它的拷贝还是会作为珍品被兽人贵族买下来，所以乔治清楚知道古德里安的来历，所以对他十分忌惮。

“屠魔勇士？古德里安·凯撒斯！那个将我们血精灵族人抓去拍**片，并夺走了星空倒影的该死人类！”听见屠魔勇士，血精灵亚瑟神情激动起来，血精灵的尊严是不容人类侵犯的。更何况现在年轻的亚瑟是曾被林枫屠杀死的维兰瑟·利亚顿的仰慕者。

“不行，现在绝对不能放弃冲锋，他们虽然人数比我们多，但在白天的战斗中我们末日守卫加上血精灵盗贼的冲击，已经让他们有了不小的损失，他们的兵力素质绝对不能抗衡我们再一次的进攻。你们亡灵族有什么冰魔法师，就快点派来，只要压制住城外的火力，狼骑兵可以迅速冲进去。”乔治知道这场仗必须迅速解决，拖得越久对联盟国越不利。

“我们联盟国车队拥有的元素法师本来就没有多少，但我这里还有一百人的冰魔法师小队，凭他们的冰魔法足够将城门附近的火焰完全压制住。”

“很好，我们现在需要的就是进攻，进攻！”

就在凯顿认为联盟军队会再一次退却，选择黎明前出击时，联盟国军队再一次杀了上来，不同的是队伍的后方出现了一百人的冰魔法师小队，他们不断释放着冰系魔法将最大的城门处的火焰完全冰住。实际只有十米多宽的城门附近已经完全在他们的掌控之中了，不得不说亡灵族中的冰魔法师所拥有的实力已经到达了大师级！

“不好，他们要强冲城门！”

“弓箭手，绝对不能让他们靠近城门！”士兵们大叫着，用自己最后的战意阻止狼骑兵的进军，然而现实是残酷的，在一百个冰系大师级的魔法师掩护下，狼骑兵冲到城破开了一个洞，而就是这个洞使战局发生了绝对的变比！

一瞬间，兽人步兵，骷髅战士，血精灵盗贼将这个洞越冲越大，黑暗骑士也顺势冲了进来。虽然事先准备好的绊绳有效的阻止了他们的进攻，令他们不断倒下，再由步兵收割他们的头颅，但是他们的数量越来越多，而且越来越强，即使城中的军力与他们相当也无法与他们对抗！

“拼了！”凯顿举起剑便向狼骑兵冲去，现在局面已经混乱不堪，他也没法再进行有效的指挥了，能杀一个是一个！

“将军！”看到将军冲向前去，许多士兵不顾自己身上的伤口也随之冲向了敌军，而魔法师更是不惜燃烧自己的生命潜力，释放出一个又一个的魔法。

战争是残酷的，它是又血和肉组成的丰碑！

“杀！”凯顿不断砍杀着冲过来的兽人步兵，双目也成了红色，他不断在乱军中杀着。但他的年龄决定了他的体力，在一个兽人步兵一斧子就要将他斩杀时，一个人影站在他的面前，帮他挡住了这致命的一击。而那个人影面对兽人的巨斧竟然毫无感觉，还放声笑了出来。

“，幸好老爷我放了一个巫师眼过来，要不然这么好的场面就完全浪费了！”他大笑着，手中一个魔法放了出去，只见一团火焰在兽人步兵身上团团升起，仿佛不灭一般即使是沾染到其它敌人依然在那里燃烧。

“你是？”凯顿望着眼前的男子，宛如天神一般的高大，他不由拖着疲惫的身体仰望着他道。

“古德利安·凯撒斯！”林枫笑了笑，便冲向前去，对着冲上来的联盟国士兵不断的丢着硫酸和凝固液体燃烧弹！

此时地面上发出一声巨响，大量联盟国士兵就在这一声巨响之后便沉入了地下，然后只听见声声凄惨的叫声。片刻之后巨大的蝎型傀儡从地下升了起来，他脑旁的两顶机关枪开始不断的扫射开始冲锋的黑暗骑士，M—七六一机关枪，一万发的子弹简直就是骑兵的噩梦。

“连锁闪电！”仙女龙姐姐曼妙的身姿在空中不断飞舞，释放着连锁闪电和幻术，即使她的身后有几个血精灵刺客正潜伏着准备给她致命一击她也毫不在意，她时不时用上相位转移让敌人根本摸不清她的位置。

黑骑亡妹妹驾着独角兽就是一位高傲的骑士，她利用独角兽的飞行能力，不断斩杀着敌人的头颅，甚至依靠泰鲁斯的护佑杀向亡灵冰魔法师的阵营。

小猫咪此时也趁着焊马战车赶了上来，两个爪子紧紧抓住机关枪，对于敢于前进冒犯的敌人毫不留情，而州长则护在战车旁，用霰弹枪不断击杀着敌人。

此时，一旁奋战的玛格丽特无比激动，当她看着林枫赶来时，兴奋的笑了，她心里清楚的知道，古德里安，他会来的。虽然这是一个曾经俘虏了她，让她十分讨厌的男人，现在她的心中突然觉得这个男人似乎也有不错的一面。

她抓紧自己手中的刀，脸上带着兴奋向敌人砍去。

“有没有想我？突然林枫出现在玛格丽特的身后，双手环上了她的腰际问道。

玛格丽特脸蛋上瞬时升起了莫名的红晕，将林枫推开，道：“老爷，现在可是战场。”

“那么说，在战场外就可以了。”林枫继续发挥他的无耻本质，一边调戏着这个狼族珍宝，草原晨露，一边用凝固液体燃烧弹打发着试图打扰这浪漫场面的联盟国军队。

“不要再说了。”玛格丽特摇了摇头，拿起刀继续拚杀着。

林枫看着她那靓丽的模样，笑了笑，心道把联盟国那些人打回去，你可就逃不了了。

林枫正考虑着是不是要来一场战地爱情时，联盟国后续的大军已经跟上来了，虽然有了林枫几人的支援，但他们并不是军队，几个人的力量是永远不足以抗拒几十万人的部队的。

“冲上去！”林枫毫不犹豫的喊道：“援军来了！”

“杀！”只听见阿兰城的后方响起了雷霆般的怒吼，他们叫着，他们兴奋着，他们是巴伐利亚的精英，他们将在这片战场上写下自己的荣誉之歌。

这一次的援军是巴伐利亚的常规军部队，他们拥有着超强的实力，在他们之外更是编入了将近一万人的黑暗精灵弓箭手，部队总人数达到了八万。

有了这八万人的加入战局又再一次改变了，大联盟军队顶住了联盟国军队的进攻，将他们的部队直接打到了奥克平原的后方，由于战斗给予大联盟军队所造成的损伤，他们并没有继续追击，因为他们知道联盟国军队此时已经败了，面对开辟了两条战线的大联盟，他们在战局上已经完全处于劣势。

“真是痛快，现在兽人帝国已经处于被动挨打的局面了！而巴伐利亚和卡奇顿的军队也已经顺利进入波其丝帝国进行修养，只要卡缪坚持守在那八个城池内，相信不要多久，兽人帝国将不堪重负，开始退守，那时波其丝帝国就是相当于握在我们的手中了。”夜晚，林枫一边抚摩着玛格丽特的胸部一边笑道。

此时的玛格丽特已经将身心全部交给了林枫，让林枫不断感慨自己的王者之气再一次回来了。他轻轻吻上玛格丽特的香肩，顺势吻上她胸前的蓓蕾，直到腹部，直到那神秘幽暗的花园。

最后林枫轻咬着玛格丽特的耳垂，道：“我们做爱做的事吧！”说着房里便响起了那令人心动的声音。

此日林枫在军队的欢迎下走进了波其丝帝国都城阿尔伐利亚，夹道的欢迎让他心里爽翻了天，更是有不少青春年少的美女将情书递给他，粗算一下竟然有三十封。经过这一次战斗，他的形象再一次在大联盟中攀升，更是由屠魔勇士到了帝国之魂这个拉风的称号。而这一次他实实在在的感受到因为信仰之力的增加，他的魔法力也在不断上升，而这一次已经达到了可以召唤两个甚至三个末日守卫的魔法力了。

“大家静一静，请大家静一静！”这一次并没有坐上撒克蝎子，撒克蝎子太大了，显得林枫太渺小，林枫自认为减少了他的光荣形象。坐在火焰战车上的林枫站起来，朝着阿尔伐利亚大街上的人群说道。

“感谢大家的厚爱，从今天起我将在这里最大的剧院免费放映三天的电影，希望大家去捧场。”林枫笑着摆了摆手道，免费放三天，嘿嘿，这利润我可要在一天内收回来。

林枫现在是凭藉着自己的超强人气和电影的吸引力完全打开波其丝帝国的市场，在赚金币的同时更是获取信仰之力，将自己变得更强。

“哦，古德里安你太帅了，太好了，我要嫁给你！”一个女孩听了林枫的话语尖声叫道。

“古德里安，帝国之魂！”

“古德里安我爱你，一爱就是一万年！”

“古德里安，你是我心中的神！”

听着群众的话语，林枫不禁无耻的感慨，唉，有魅力就是没办法。他故作潇洒的甩了甩头发，向着身后的妮悠道：“帅吧？”

妮悠轻捂着嘴笑道：“老爷的头发一点都不飘逸，像头盔一样。”

“感笑我，晚上饶不了你。”林枫轻轻捏着妮悠的下巴笑道。

“那老爷晚上就来吧，记得叫上其它姐妹。”妮悠妩媚的看向林枫，媚眼如丝，透露出一股春光，让林枫这种久经阵仗的人都差点就把握不住。

“小妞，晚上就等着爷吧！”林枫淫荡的看着小妖精，想着晚上的情形笑了起来。

“古德里安，波其丝帝国皇帝迪奥可不是个好惹的人，这一次主动接近你，还是要多注意。”在进城后不久，林枫看到了汉尼拔那个深藏不露的弟弟海格尔，海格尔为了布置占领波其丝帝国的兵力做准备，

“是吗？那我便等着他。”林枫轻轻笑道，凭借他现在的魔法力，只要不像黑龙那样强大，或是像卡缪拥有真实世界那样极品的装备，他手中的月下美人绝对可以完全控制。

海格尔眼睛瞟了瞟身旁，眼神凝重道：“可不是那么简单就可以面对迪奥的，迪奥本来就是一个强大的魔法师，更何况他身上拥有的装备可不少，据说偷袭过他的刺客到现在为止从没有一个能够成功的找到目标。如果他没有对你下手的想法，我想还是不要动他，估计他的主要动向应该在我们进驻波其丝的军队。毕竟将近七万人的魔法部队和八万人的常规部队，在波其丝帝国的威胁，他应该是看得很清楚的。”

林枫摇了摇头，看着两旁兴奋的民众，自顾自的说道：“凭我现在的实力根本不用怕他什么。虽然进驻的军队可以用强硬的姿态继续停留，但影响总是不好，看来我也要亮一下我的底牌，让波其丝帝国没话说才行。”

“是吗？那我就等着你的好消息。”说完，海格尔退回人流中，消失不见了。

“这小子可比汉尼拔深沉多了。”看着海格尔消失的背影，林枫不禁笑道。

虽然林枫对于阿喀琉斯大陆上的国家，相当于对网路游戏中的人物的概念一样，可有可无！但他唯一有点牵挂的国家便是巴伐利亚，一是因为与自己老婆伊丽莎白有点关系，二是因为汉尼拔是世界里他最好的朋友，三是他需要一个国家支撑自己，即使自己的力量足够自保，但自己还需要有产业之类的其它事物。

所以林枫对于巴伐利亚和黑暗精灵侵占波其丝帝国十分注意，这并不是光靠黑龙赫耳墨斯那些条件就可以换来的。

波其丝帝国不愧是拥有国土面积最大的帝国，他所拥有的宫殿比圣意志帝国大帝之城中的大了许多，而且十分奢华。纯金的狮子雕塑摆在宫殿口，章显着主人的威仪，各处的饰物都是极其珍贵。大殿上由蓝水晶制成的力柱散发着眩目的光彩，映照着正中那个纯金的王座上镶嵌着数百颗质量最高的红宝石。

“尊敬的迪奥陛下，古德里安·凯撒斯向你致敬。”林枫半跪着，一副讨好的笑容，心中却骂道，，这是给你面子，等把你国家灭了，看你怎么样。

“屠魔勇士，帝国之魂，古德里安我很欣赏你。也很欣赏你的艺术——电影。”迪奥的声音犹如高高在上的神，让人不自觉的就匍匐在他的威严之下。

迪奥并不具备如腓特烈一样的精神控制能力，但王者总有与人不同的地方，就好比这王者的气质。

怎么每个皇帝，都有这样的能力，该死，我怎么没有王者之气，林老爷心中抱怨着，但还是摆出一副笑脸，道：“陛下，那些称号都是别人给的，我可不敢当。”

“呵呵，你谦虚了，凭你在阿兰城所表现的实力怎么可能担不上这些称号？”迪奥笑了笑，然后用国王的权仗指着林枫道：“以我迪奥·休斯，波其丝帝国皇帝的名义，封古德里安·凯撒斯为帝国将军。”

“他是要拉拢我？”林枫笑了笑，眼睛看着迪奥，然后用谦逊的语气道：“尊敬的陛下，帝国将军这样的职位我可担当不起，请你撤消这一次的赐封。”

“古德里安，你是什么意思？陛下已经很给你面子了，你小子是不是在找死！”身旁一个大胡子将军突然大叫道。

林枫心中好笑，这种套路还在玩，真是很没有创意啊！

“古地将军，相信古德里安并没有这个意思，他是一个谦逊的年轻人。”迪奥大笑道。

他轻轻挥了挥手，姿态依然保持对林枫的威严，而此时他的眼神变得更加凌厉起来，他对林枫道：“古德里安，我再一次希望你接受帝国的封赏，你将成为公爵，享有大片的领土，而你的电影事业在帝国将会得到极大的发展。”

似乎这一次不答应，结果可不太好，林枫心中暗笑道，公爵啊，老爷我还是有这个实力的，虽然条件十分诱人，可还有什么比拿下你的波其丝帝国更诱人呢？更何况老爷我的兴登堡可不在你这里。

林枫看着迪奥，轻轻摇了摇头叹息道：“我已经在巴伐利亚扎了根，所以，陛下请原谅我不能接受。”

听到林枫的话，波其丝帝国的大臣都激动起来，无不大骂林枫不给面子，瞧不起波其丝帝国之类的。

“安静，安静！”迪奥向地上敲了敲权仗，道：“既然古德里安不愿意留在波其丝帝国，也只能怪我们帝国没有这个能力。但是今天晚上，我将在皇宫内殿设宴邀请古德里安你参加，相信这样的要求，古德里安你不会拒绝吧？”

听到迪奥的话，林枫愣了一下，异界版鸿门宴？嘿嘿，我喜欢！

“既然是陛下的要求，我当然不会拒绝。”林枫笑道，心里却道你可别让我失望啊，这个鸿门宴也要搞得有创意点，才对得住我的电影。

“那好，晚上我会派人来接你的。”迪奥道。

“看来迪奥晚上已经准备拿你下手了，他竟然认为你的威胁比在波其丝驻扎的军队还要大。”迪奥接见完林枫后，海格尔就找到林枫。他看着林枫，实在想不到林枫的实力已经变得这么强大了。

“毕竟在阿兰城阻击联盟国时我出现了，而且当时许多士兵都是波其丝帝国的。”林枫无奈的摆了摆手。

“波其丝帝国皇宫内还是有不少的高手的，若是再让迪奥布置一下，你可要当心了。”海格尔提醒道，林枫可不止是他妹夫，更是巴伐利亚的一大战力，所以他对于林枫格外小心。

林枫笑了笑没有作声，海格尔不知道林老爷已经是不死之身，而那幽灵宝箱则是在拥有专署封印的时空腕轮里面。专署封印只有在主人死了之后才能破除，而林枫因为幽灵宝箱的存在是不死之身，所以这就形成了一个永远解不开的结，也就是说林枫永远也不会死。

“现在我们的车队已经成功驻扎在靠近阿兰城的四个城市内，而且黑暗精灵也在悄悄的渗入波其丝帝国，虽然现在波其丝帝国仍有一定的防御兵力，但面对我们的大量魔法师，以及大量黑暗精灵弓箭手，他们绝对经不起我们的进攻，更何况我们已经在城内了。”海格尔见林枫对于晚宴毫不在意，便说起了对于侵略波其丝帝国的情况。

林枫摇了摇手指，道：“军队的事我不关心，有你、汉尼拔和卡缪我绝对相信。记得通知卡缪，联盟国军队随时有可能转攻他们新占领的兽人帝国的城市，而那时一定要第一时间通知我们，而且尽量拖延时间。”

海格尔笑了笑，道：“当然，我们会迅速占领波其丝帝国，虽然大是大了点，但我们胃口很好。”

“不，还不能先占领，如果先占领的话就保持不了大联盟联军的优势，趁联盟国打击黑暗精灵时打过去，最好先按兵不动，而今天晚上我会用一直没有用出的底牌完全控制住迪奥乃至整个波其丝帝国的，相信迪奥再怎样厉害，他的魔法力也比不过我吧！”林枫笑着，下意识的握了一下别在腰间的月下美人。

“那我就等着你的好消息了。”海格尔笑道。

“当然，过了今天你会发现那故作威严的家伙，会变得多么和蔼可亲，会变得多么令人喜爱，嘿嘿！”林枫笑道，心中正考虑着要不要用上天上人间这个最强的幻术，将迪奥变成同性恋。说不定还可以拍一部情色片，片名就叫做大帝的玻璃之恋……

夜晚，一辆透着金光，如梦幻般的大型马车停在林枫的住处，马车之上只有一个身材消瘦的老人。他轻轻扣着门，向开门的米莲尼恭敬道：“迪奥陛下有请尊贵的古德里安前去赴宴。”

米莲尼听是波其丝帝国来人也不敢怠慢，马上报告林枫。

“只有一个老人吗？”林枫皱了皱眉头，不过又马上笑了笑，开玩笑，自己可是不死之身，这还有什么顾虑的。

他起身松了松筋骨，换上了一套白色的魔法袍，使自己看起来更加飘逸，更加神秘和强大。这一次他并没有要州长和妮悠同行，因为他知道就算带他们在身边，他们也会被无数个理由扣在宫门外。

“不知道老人家怎么称呼？”当林枫面对那个老人时，他突然发现从这个老人身上完全感觉不到魔法的气息。帝国的宫殿中人不会武也会魔法，这老头的身形做不了武士，但不是魔法师就十分可疑了，于是林枫笑着问道。

听到林枫的问话，老人愣了一愣，他低下头，目光里闪过一道凶光，但嘴上和身体上却是敬畏的样子道：“尊敬的古德里安·凯撒斯，帝国忠诚的仆人迪菲有什么做得不对的地方？”

“没有，你很好，那么，起程吧！”林枫笑了笑说道，此时他的心里已经十分清楚这个老头不简单，虽然刚才老人目光里闪出凶光只有那么一瞬间，但那一瞬间并没有逃过林枫的眼睛，林枫心道迪奥可是把老爷我所有的行程都安排好了啊！

偌大皇宫内殿中摆放着一个有着十多米长的餐桌，林枫和迪奥分坐在两头，两人身前摆放着各种美味的食物。波其丝国王迪奥似乎并没有什么吃东西的心情，只是轻轻的吃两口，而林枫却是吃得津津有味。

“古德里安，你是一个很难看透的年轻人，我很看好你，加上你现在的实力，我希望你加入波其丝帝国。金钱、女人、权利，只要波其丝帝国有的，我都可以给你。甚至在十几年之后我打下了高卢帝国，我可以让你做高卢帝国的国王。”迪奥已经忍不住放下餐具，对正在大吃特吃的林枫说道。

“我想要波其丝帝国，你给吗？”林枫抬起头，嘴里仍然在咀嚼着食物，饶有兴致的看着迪奥说道。

“古德里安，你这是在挑战我作为皇帝的尊严吗？”迪奥愤怒道，言语还是不紧不慢，但威严却增加了数倍。

“好，那我就不与你谈这个，我知道你可以算是在卡奇顿王国和巴伐利亚王国都说得上话的人，他们进驻我的国土，但作为帝国国王的我可不希望我的国土有这样大的威胁存在。只要你让他们驻扎在奥克平原，我可以将阿兰城附近的五座城给你做领土。”迪奥神情变得十分严肃起来，他十分清楚自己的处境，虽然现有的兵力完全可以控制住那些进驻的士兵，但他明白如果卡奇顿帝国和巴伐利亚帝国真要打过来，那么这些兵力完全可以将己方变成完全的劣势。

听到迪奥的话林枫笑了笑，五座城，还是在阿兰城旁边，还不是一样变相的拉拢自己，阿兰城的军备可是最多最强的，如果要了还是等于卖身给了迪奥。

“没这个兴趣。”林枫潇洒的摇了摇手指道。

“很好，古德里安，难道你希望你在阿尔伐利亚的女人出事吗？”迪奥眼睛里已经露出了杀机，阴狠的说道。

“你在威胁我？”林枫睁大眼睛，怒视着迪奥道。

“那又怎么样，波其丝帝国这么大，难道找不出数十个强者能杀了你的女人吗？”迪奥笑了笑，他清楚的知道女人是林枫的弱点，不过若是处理不好可能会遭到林枫绝地的反扑。

“当然不能！”林枫笑着，手中腐蚀术已经出手，变异的腐蚀术硫酸向迪奥洒去。

林枫知道数十个大师至大宗师级的强者完全有能力避过州长和撤克蝎子的攻击，击杀他的女人，但他带出来了仙女龙姐姐、黑骑士妹妹，小猫咪和妮悠。仙女龙姐姐完全可以用相位转移避过他们的攻击，而其它女人完全可以进入黑骑士妹妹的泰鲁斯的避难所中，所以他毫不犹豫的向迪奥发起了进攻。

迪奥纵身一跳，避过了林枫的进攻，看着已经被腐蚀的面目全非的桌子，他喃喃道：“好可怕的腐蚀术，腐蚀能力已经超过了大宗师的能力，可恶，若是古德里安为我所用就好了。”

只见迪奥手中光芒一闪，一个纯金色的法师仗出现在他的手中，看来海格尔说的没错，他果然是一个大师级以上的魔法师，要不然也

不会没有任何魔法师的气息。

“难道你们波其丝帝国的人都光了吗？要你这个皇帝亲自出手。”林枫大笑道。一枚燃烧弹用极快的速度向迪奥打出，这样的速度即使是最顶尖的武士都逃不过，然而迪奥就在那一瞬间消失了。

“瞬闪！这家伙好东西还不少啊！”林枫感叹道，马上将巫师眼放出确定着迪奥的位置。

“为什么他总是一个人上？”林枫站在内殿中央，观察着迪奥的位置思考道。

迪奥的瞬闪似乎是无穷无尽的，而且丝毫没有冷却时间，他不断的在林枫四周跳跃，每一次出现时总是丢出几个凝众着极强魔法力的火球，但林枫毫不在意，那火球还没有靠近林枫时，林枫便用凝固汽油燃烧弹将它拦截下来，短短的十分钟过去了，内殿已经变成了一片火海。但此时还是没有人接近，看来迪奥确实是做了准备，不知道他要干什么。

林枫此时还没有动用月下美人的准备，一来对方魔法力精神力消耗得越多，控制起来更方便，幻术会根生地固的在他脑子里，二来林枫真的想看一下迪奥到底准备怎样杀他，他的布置应该不止威胁一下！

在几轮瞬闪后迪奥停了下来，他张口说道：“古德里安，在你发魔法的时候难道没有发觉你的心脏随着你魔法越放越多，开始渐渐疼痛起来了吗？”

听到迪奥的话，林枫睁大眼睛看着他，道：“你竟然下毒！”然后作痛苦状：“我好痛啊！”

“痛就好，只要你乖乖为我效力，我就定期将解药给你，这可是我珍藏了十年的毒，没想到还是用上了。”迪奥得意的笑道。

“十年，你还真行，不过不好意思，老爷我没心脏！”林枫一扫痛苦状，大笑道。

“你竟然没心脏，不可能，不可能！”听到林枫的话，迪奥大叫起来，林枫实在是太让人意外了。

“没有什么不可能的，还有什么安排尽管使出来吧，我等着看呢！”林枫双手抱胸笑道。

“该死的古德里安，帝国里最强的法师都去杀你的女人了，难道你一点都不担心吗？”迪奥说道，他不相信连古德里安的女人都会强大到变态，只要有了这一条威胁他，那就好办了。

“，竟然还想威胁我，老爷我可不担心，我自己的女人心里有数！”林枫的火气已经上来了，直接开口骂道。

迪奥见林枫还是不在意，心中一紧，但也顾不了许多，他对着顶上说道：“兄弟，你可以出来了！”

只见房梁上，闪过一道身影，飘落到迪奥的身旁，这人十分瘦小，竟然就是开始接林枫的那个自称迪菲的老头。

内殿之内，雄雄烈火在燃烧，火光中映照着充满杀气的三个人，人影在火光中显得如此诡异，让人没感觉到火的温度，反而还有那么一丝丝胆寒。

“好场面！”林枫用灵魂联系透过巫师眼看着眼前肃杀的情景，不禁叹道。将来这个场面只要把迪奥的样子修饰一下就可以作为一个经典场面播放了。

“古德里安，原来派出那么多精英没有杀了你，可见你有多么强大，那时你是圣意志帝国的人，我们有杀你的动机，但现在你可以抛弃任何一个国家，我所提出这么诱人的条件你都拒绝了，你实在太让我失望了。就让你的死来将我的失望转移吧！”迪奥举起法仗说道，他身旁的迪菲手中也出现了一把水晶仗。

“杀我？你们是？”林枫的仇敌很多，但他实在弄不清这和波其丝帝国皇帝迪奥有什么关系！

“哼！可能我不说出来你也无法知道，我们有三位钻石级杀手倒在你的手下，而我们两个就是迪菲亚兄弟！”迪奥大声笑道，笑容十分的阴险，恐怖，他的面目已经狰狞起来了，似乎这才是他作为帝王背后的真正面目。

林枫听到这个答案轻轻点了点头，这就很好解释了为什么大多数迪菲亚兄弟会成员，通常只在圣意志帝国进行大规模活动的原因，而且他们并没有做得很明显，而钻石级杀手更是有圣意志帝国的侯爵胡克，可以说迪奥在圣意志帝国费尽了苦心。

“你已经有死的觉悟了吗？”迪奥说道，身旁的迪菲手中魔法仗一挥，似乎根本不用吟唱魔法，从林枫脚下就升起一阵寒雾，瞬间林枫的腿被冻在地板上。

“不，我现在有一个问题。”林枫笑了笑道：“你们两个什么关系？”

“古德里安，很遗憾的告诉你，你想拖延时间是不可能的，不过你也没有机会逃走。告诉你，迪菲也是我们波其丝帝国的皇族，更是我的哥哥。”迪奥笑了笑说道，他认为凭藉着迪菲的魔法修养，林枫是无法摆脱的。

“哟，你们兄弟的感情真好哟！他比你大还把皇位让给你。”阿喀琉斯大陆是有长子继承王位的传统，所以林枫大叫道。

“该死，古德里安，没你这样挑拨的！”迪奥口中慢慢吟唱着魔法，那黄金法仗上头众集的火红色的光芒越来越深，直到充满了狂暴的火元素。

“一冰一火两个宗师级的魔法师吗？”林枫笑着道：“今天我就来尝尝冰火两重天的滋味。”

就在林枫话刚落下，迪奥双眼冒出火红的光芒，魔法仗指着林枫道：“星落！”只见天空之上，一团巨大的火球，带着无比狂暴的能量落下，它轻易穿过了内殿顶部，向着林枫砸去。

而迪菲则将魔法仗指在地下，只见林枫脚下竟然出现了一个湛蓝色的魔法阵，那魔法阵中央散发出水晶般的光芒，一头由冰魔法组成的蓝色巨龙从魔法阵中冲出，向着林枫扑去。

只听见一声巨响，星落与冰龙将林枫夹在了中间，交汇到一处。狂暴的能量在那一瞬间从林枫的位置炸开来，形成巨大的冲击波将两旁的建筑几乎都要吹倒了，大地不断的在震颤，那强大的威力竟然在一分钟之后还有一丝震荡的感觉。

看着地上的巨坑，迪奥满意的笑了起来，对着迪菲道：“走吧，我的兄弟，古德里安那小子已经化为尘土了，哈哈！”

迪菲看了看那长达十五米的巨坑，也笑道：“很好，该死的古德里安，竟然挑战我迪菲亚兄弟的尊严，还想挑战波其丝帝国的尊严，想侵占我们的帝国。凭他也配！”

“为什么我不配？”就在两人得意的庆祝同时，他们身后响起了一个熟悉的声音，让他们两个神情一愣，马上又转为不可思议的眼神，回头看着林枫。

“你没死？不可能！”迪奥惊讶的叫道，林枫就在眼前他还问出这么白痴的问题，只能说他的惊惧已经到了无以复加的境地了。

“没什么不可能的！”林枫笑道。

林枫在脱身的瞬间便用上了自己身上的魔法物品，通过冰龙和星落所造成的盲点瞬闪到了迪菲亚兄弟的身后。虽然凭藉着林枫的不死之身完全可以不用躲，但林枫可不愿意看见自己被砸扁的样子。现在他的身边可没有芙罗亚那个可爱变异天使，能让他有着一定时间的绝对防御。

林枫看了一下空中的巫师眼，再看了看他们两个人，笑着道：“我的拍摄已经完成了，游戏也该结束了。”说着，从他的时空腕轮中抽出一把湛蓝色的宝剑，正是可以称得上是幻术之王的月下美人。

“天上人间！”林枫手中湛蓝色的月下美人划出一道蓝色的光波，光波一轮一轮绽放开来，荡漾在迪奥和迪菲的身上，他们的身体一颤，呼吸也变得紧促起来。

光继续荡漾过他们的身体，他们的口中也喃喃发出声音：“我是一个玻璃，我是一个玻璃”说着，他们两个抱在一起，一副让观众嗯心的画面展现出来。

“该死，忘记那句名言了，”林枫转过身汗道：“同性恋不可耻，可耻的是同性恋不美型。”

他强忍着自己的咽心，再一次向他们挥出月下美人将他们代入了林枫是他们主人的幻术之中。

“主人！”两人终于停止了让林枫咽心的动作，恭敬的朝着林枫道。

林枫暗道看来如果真的要拍同性情色片，一定要找两个身材美好，样貌英俊的人来，要不然实在是太恶心了。

“记住，你们还是自己原来的身份，在人前即使是面对我，你们也要保持自己的身份，但在没有人时我就是你们的主人！”林枫笑着命令

道，看着迪奥那恭敬的模样，林枫似乎感觉到自己的王者之气，十分之爽啊！

一另外，迪奥，这几天保持低调，内殿里的事故就说成是我在给你演示炼金术的实验。过了几天后，你就颁布这样一条命令，就说：因为第三次世界大战联盟国的猛烈进攻，波其丝的防御力量大量减少，将由巴伐利亚和卡奇顿派来的军队协助防御，直到第三次世界大战结束。”林枫得意的笑道，暗道月下美人不愧是神器，对付这些人实在是太简单了。等哪一天自己的魔法力达到神的高度，怕是连神都要匍匐在他的脚下。试想一下，用神来当主角，将会拍摄出多么具有创意的电影。

“古德里安·凯撒斯，我尊敬的主人，您还有什么吩咐？”两人躬身道。

“迪菲，你所拥有的迪菲亚兄弟会隐藏在各个国家的还有多少人？现在都是什么状况？”林枫看着迪菲说道。

迪菲亚兄弟会所拥有的强者可是很多的，虽然现在对林老爷构成不了丝毫的威胁，但林枫却是极其想掌握这庞大的力量，特别这力量让林枫感觉像是黑道性质的。

“主人，现在迪菲亚兄弟会拥有大概四千多人，分布在各个帝国内，联盟国也有我们的人在，其中我们黄金级的杀手已经有了一百五十多人。”迪菲报告道。

“很好！”林枫笑道：“以后迪菲亚兄弟会每个月在支出外，平时的收入寄去兴登堡，其它的多给下属用来收集情报。”

“就这么安排了。”林枫笑了笑，摆了摆手示意迪奥回去，然后在迪菲的带领下出宫了。

“主人，到了。”那辆奢华的马车到达林枫的住处时，迪菲主动先下车，躬起身让林枫踩着他的背下来，他已经完全融入了他是林枫奴仆的角色当中。

“你可以回去了。”林枫笑道。

听到这句话，迪菲慌了，忙道：“迪奥是在帮主人办事才离开了主人，但您忠诚的仆人迪菲可没什么事啊，主人不要让您忠诚的仆人离开您！”

“啊！”林枫看着他急切的模样，完全昏了，只得摆了摆手，说道：“以后你只要尽力协助迪奥就可以，记住等过了第三次世界大战，让迪奥不要过多调兵防守，因为我要波其丝帝国，毕竟你们的东西也就是我的东西！”

“是的，主人，我的东西就是您的，您的东西还是您的。”迪菲说着，便鞠了一躬，开着马车走了。

林飒看着他走远的模样终于长长出了口气，道：“这家伙真有当仆人的潜力。”

时光如水，一夜过去，波其丝皇宫内所传出来，关于内殿起了大火和有天外飞石砸落的消息与林枫所交代的一样，都说是古德里安向迪奥陛下展示他新研究的炼金术。

波其丝帝国的民众虽然在昨天晚上被那星落吓得不轻，但一听是大联盟英雄，巴伐利亚帝国之魂的炼金术大手笔之作，不禁大声叫好，认为林枫确实是一代奇才。更何况现在许多民众已经免费看到了林枫所拍摄的传奇，让他们更加见识到林枫的力量，让他们对林枫产生了莫名的敬畏之晴。

林枫的声望再一次高涨，仅仅是因为他为掩饰皇宫内事件的一个交代，这让他感到十分意外。站在住处的窗台旁，他在窗帘的遮掩下从缝隙中看着下面激动的民众，让他感慨道：“看来我的王者之气还是有的！”

就在林枫成功解决波其丝王国的时候，黑暗精灵所坚守的城池面对着联盟国车队逼进的危机。

林枫十分清楚，黑暗精灵拥有兽人帝国后方领土的意义，这对大联盟的进车，以及战略退守都有极其重要的作用。于是他马上要求正在阿兰城附近休整的大联盟军队向兽人帝国进军。

“不知道凯诺将军对这一次的进军有什么看法？”林枫已经被大联盟高层任命为最高指挥官，但他仍然看着这个立志打好这次第三次世界大战然后退役的将军，他从巫师眼里十分清楚他所具有的统帅能力。

“古德里安，你谦虚了，凭你的实力和智慧怎么会想不到呢？”凯诺笑了笑，说道。

“多听听别人的意见才能减少自己的损失。”林枫说道，其实他想说我是很低调的。

“那我觉得我们的行进路线错了，我们不应该直接冲向兽人帝国，我们应该将血精灵族直接拿下，没有强悍的兽人步兵的支持，凭藉着血精灵盗贼和魔法师根本难以抵抗我们混合部队的进攻，而且这一次出战，我特意要求追击炮小队跟上，他们的城池对于追击炮小队来说如浮云一般，而且血精灵更是靠近我们现在的位置。”凯诺指着血精灵一族的方向，兴奋的分析道。

“先干掉血精灵，再直接南下进攻兽人帝国？”林枫想了想，他从卡缪的双子水晶球通话中已经知道，一直没有参战的巨魔已经加入了联盟国军队，有了巨窿的远程火力他们面对大联盟军队将更加有把握。

如果此时能够将只有十几座城池的血精灵干掉，对于大联盟来说，绝对是一个极好的消息，但即使打下血精灵再向南进攻兽人帝国，也不能占领兽人帝国。而血精灵所处的位置恰好夹在亡灵族、巨魔族、兽人帝国的中间，根本不能这样轻易的占为已有。

“古德里安，也许你认为灭了血精灵但又占不了他们的城池是费力不讨好，但对于战局将会使我们大联盟产生巨大的优势。”凯诺拍了拍林枫的肩膀，向他说道。

林枫其实也是非常清楚血精灵被灭的意义，但大联盟的胜利大致上跟他没什么关系，他需要的是切身利益。虽然现在他自身的实力非常强大，在某些人认为对于金钱利益林枫应该没必要追求了，但林枫是一个穿越而来的普通人，他需要的不是至高的力量，他所需求的是完成自己在原来世界没有完成的梦想以及至高的享受。

林枫想了想，说道：“那这一次就是劫掠。士兵，传令下去，进攻血精灵时，能拿的拿，不能拿的就砸了。”林枫心道力量强大了就是不一样，想抢就抢想拿就拿，没有力量，终究是一场空。

“是！”士兵兴奋的叫道，原以为自己只能在战场捍卫自己的荣耀，没想到还有发财的可能，而且听说血精灵个个长得差丽无比，那骚样更是让人口水直流，差点没让他们意淫着射出来。

“古德里安将军下令，转战血精灵，这一次的要求不是占领，而是掠夺，兄弟们能抢的就抢，不能抢就砸了！兄弟们，血精灵美女可多

了，他们在等着我们！”那个传令兵兴奋的叫道。

“呜！”行军的士兵将命令传到了全军，都发出淫荡的叫声，让林枫不禁感慨这带的是人还是狼啊！

虽然大联盟所拥有的军队兵种齐全，但面对第一座血精灵城池时也遇上了不小的麻烦。在准备攻占城门时，城门竟然打开，大量的血精灵盗贼潜行出来，他们的城楼之上的血精灵法师更是集体施展火焰燃烧为盗贼做掩护。

看到混乱的撕杀场面，林枫马上让小猫咪坐上武装焊马，让她趁着血精灵盗贼显形的时候用机枪一个个点射死，大概了解一下地面上双方的交战情况，林枫将各军队的调配交给了凯诺，然后命令州长攻击，之后州长拉风的一手给霰弹枪上膛射击，一手举起雷霆王之怒直直的砍下去，无数星辰的碎屑在他的周围暴开，击杀着他电子眼中确定的目标。

“古德里安，看到这么多美女，你还忍得住啊！”仙女龙姐姐笑道。虽然这样说，但她知道林枫虽然色，但也不是什么女人都上的。

“这可是战场，艾琳婕，晚上让你瞧瞧我是怎么色的！”林枫笑着看向空中飘舞的仙女龙姐姐的曼妙身姿。

黑骑士妹妹在血精灵中不断冲杀着，虽然骑兵对于盗贼并没有多大优势，但黑骑士妹妹的独角兽会飞，加上独角兽对血精灵的气息十分敏感，所以即使潜行了也照斩不误。

血精灵盗贼潜行虽然打乱了大联盟军队的阵营，但在凯诺的调配下恢复了正常。这些血精灵似乎放弃了城池，面对大联盟数量如此庞大的军队，城中不是战斗力的血精灵也披起战服冲了出来，只见血精灵士兵一个个满睑的血迹，战服破损，分外狼狈和凶怒。

他们用手中的锋利大刀或是长长的铁矛，以及锐利的匕首奋力的想尽办法攻击他们的敌人，可大联盟军队的数量要比血精灵的数量多太多了，所以即使冲出来的血精灵再如何勇猛，如何的拼尽力量与大联盟军队攻过来的士兵血拼，都阻拦不了大联盟军队的胜利，阻止不了城池被劫掠的命运。

血精灵的死伤人数逐渐的剧增着，鲜腥的血液不断从血精灵的身体内喷溅出来，他们的死状惨烈，多数是尸身不全。

“血精灵还真是具有血性！”林枫看着城前遍地的尸体，不禁叹道。虽然这些都是敌人，但他们的热血还是打动了林枫，他们的作为也被林枫记录下来。

世纪激情 第八章 梦工厂

喔喔中文 更新时间:2009-10-23 6:42:39 本章字数:6695

在第一个城池沦陷后，血精灵开始集结起来，虽然他们部队的人数多了不少，但终究不是拥有几十万大军的大联盟军队的对手。在十多天的交战中血精灵终于被彻底击溃，可以说血精灵已经走到了灭族的边缘。

但这一场战斗大联盟也花费了不小的代价，总共损失了将近二十万人的部队，可以说完全是惨胜，但凯诺清楚能打到这样已经不错了，血精灵所拥有的那种赴死的斗志，确实异常厉害。

“现在军队还有多少人？”林枫看着军队，向旁边的记录官问道。

“将军，步兵三十万，弓箭手十万，魔法师十万，另外一直没有参加战斗的骑兵也已经赶了上来，骑兵有七万人，追击炮小队不算在内一共有五十七万人！”记录官报告道。

“也就是说，来的时候我们八十万大军，只剩下五十七万人？”林枫道：“哇操，依靠这些兵力虽然能分散联盟国军队的兵力，但攻城略地有什么用，第三次世界大战难道就只依靠卡奇顿王国占领八个城池，血精灵差点被灭族，我军损失几十万人的部队而结束吗？那这还有什么意义！”林枫虽然不喜欢读书，但对于军事还是比较感兴趣的，他不由感觉自己这场仗打得太恶心了，气着叫道。

“老爷，死了就死了，关我们什么事！”妮悠看着林枫的模样心疼道，林枫很少动真怒，这是一次，因为他觉得自己领兵实在是丢了面子，虽然有时候他不注重面子，但他觉得领兵打仗那就是个男人，是个真(纯...O(∩_∩)O哈哈~)爷们，没干好就是丢了身为男人的面子。

“是不管我的事，但仗没打好我不爽！”林枫道：“该死，现在巨魔、血精灵、亡灵族、兽人的主要兵力集结在黑暗精灵驻守的那个城市，但前面必定做好了防御，凭藉着黑暗精灵的兵力他们守不了几天。就算我们灭了血精灵使联盟国军队正在回赶，那么我们也没有前进的意义了。”

“古德里安，没必要这样，灭了血精灵一族已经算是在第三次世界大战取得了胜利，虽然以双方的力量都不可能再前进了，但黑暗精灵毕竟占领了兽人帝国八个城池，而我们也在血精灵的上地上获取了大量的物资，可以说在总体上我们取得了辉煌的胜利。”凯诺将军笑着拍了拍林枫的肩膀道。

林枫点了点头，心底虽然还有一些不爽，但也没有办法。撒克蝎子，红蜘蛛如果是面对千人乃至万人的队伍都可以帮他取胜，但碰到几十万人的部队，尤其是在亡灵族有那么多个老不死的强者在，他们就发挥不了多大的作用了。

“传令下去，在兽人帝国十里处驻扎，我要给他们压力，让他们不敢再进攻那八个城池。”林枫道。

“好极了，古德里安！”凯诺极其欣赏的看着林枫，在他的眼中林枫可是比自己强了许多倍的将领，但他弄不清楚林枫即使是对巴伐利亚士兵的死去也无动于衷，他心底认为是林枫打了太多的战斗的结果，但他不知道这个世界林枫除了身边的人任何人都可杀。

“赫耳墨斯？”林枫拿起双子水晶球与黑龙联系道。

“是，听说血精灵已经差不多被你灭族了，你还真是狠啊！”黑龙赫耳墨斯轻笑道，他十分清楚林枫的底细，所以对此并不感到意外。

“狠？我可损失了许多兵力！”林枫大叫道，一说到这事上面他就开始不爽了。

黑龙满不在乎的调侃道：“在你古德里安的眼中可没有国家，更别提他们的士兵了，不要告诉我你的女人死在战场上，那我只能以我黑龙最高的礼节表达我的歉意！”

“，还真跟我杠上了。”林枫暗道。

“废话少说，那八个城池现在怎么样了？”林枫问道。

“刚刚挺过联盟国车队的进攻，这一次他们加入了巨魔族，远程的进攻非常的强大，幸好他们并没有集中攻击，而是同时攻击八个城池，虽然以他们车队的数量打我们足够了，但在占领后地下城里我一直在调派兵力，所以每个城中的黑暗精灵弓箭手可不少。虽然他们带了攻城武器，但城门上早就准备了巨弩，所以在支撑几天后，你们在

杀血精灵时他们已经开始撤退了。毕竟联盟国军队少了血精灵可是重大的损失。黑龙赫耳墨斯得意的笑道。

“那么说现在他们已经到达了大联盟军队的位置！”林枫说道，心里不由紧张起来，现在联盟国军队的素质和数量绝对不是自己手中五十七万军队所能战胜的。

“你那里有没有兵力继续进攻？”

黑龙赫耳墨斯听出了林枫的焦急，心下有点爽，笑道：“你也会怕啊？放心联盟国十分清楚我这里有多少军队，他们绝对不敢再一次大规模集结兵力，现在只会大量修筑防御工程，只要你不要打过去就好了。”

“该死，老爷我会怕？凭我们现在的兵力最多驻守在兽人帝国外给他们点压力了。”林枫不爽道：“相信第三次世界大战在一个月后就会结束了。”

一个月后，与林枫所预料的一样，血精灵和兽人帝国经不起前后两条战线的威胁，只能退守承认战败，而卡奇顿王国也顺理成章的完全获得了那八个城池，而且黑暗精灵在这一段时间迅速将蛮荒原野发展起来，将兽人帝国的那八个城池与卡奇顿王国连成一片，这样即使是再打过来，联盟国的军队也很难拿下。

林枫所率领的大联盟军队在这一次的战争中获取了血精灵几乎所有的金钱物资，不但使士兵们的声望提高了，更加使他们一个个变得十分富有，而带领他们走上这条道路的总指挥官林枫更成了他们心中的老大，他们几乎都要顶礼膜拜林枫了，而这几十万人的信仰之力让林枫的魔法力再一次暴增。

在一次单独与黑龙赫耳墨斯的谈话中林枫用月下美人，将赫耳墨斯迷惑住让他将卡缪手中的真实世界交给了他，并给真实世界加上了专署封印，而林枫此时所拥有的月下美人再也没有破绽了。

林枫并没有像迷惑迪奥和迪菲两兄弟那样，将黑龙赫耳墨斯迷惑住，因为他觉得有黑龙这样的利益伙伴还是挺有意思的。就像黑龙从幻术中醒来，知道真实世界已经被林枫完全占有时，气得飞到远处直接变成巨龙形态撞山那样搞笑一样。

“古德里安，抢劫了血精灵有了不少好处吧？”回到兴登堡的林枫立即就看见汉尼拔那委琐的笑容。

“那点小玩意已经不算什么了，要不要我把波其丝帝国直接送给你？”林枫看着汉尼拔无奈的笑道。

“如果你说你抓了血精灵公主我还信，但这个……暂且放下吧！”虽然汉尼拔十分清楚林枫很少说大话，但将一个帝国送人还真让他不能接受，

林老爷潇洒的摆了摆手，道：“居然不相信我，你当皇子还真是越混越没前途了，想想自己怎么当皇帝吧？”说完林枫就坐上火焰战车，朝领主府开去了。

“喂，喂，到底怎么回事？”汉尼拔大叫着，但只看到街道上的一缕青烟了。

林老爷驾驶着火焰战车直接冲进了领主府，此时莉雅和伊屘莎白早已经在门口等待着林枫的到来。两个女人看见林枫从火焰战车中下来，就迅速冲到林枫的怀中把林枫死死抱住。

莉雅看着林枫，眼里已经流出泪水来，温柔的看着林枫道：“古德里安，出去这么就辛苦了，我等了你好久，你终于回来了。下次不要再丢下我，也带我一起出去好吗？”

林枫抱住她的头，轻吻了一下她眼角的泪水，用难得温柔的语气对她说道：“不会的，倒是你辛苦了，看我的精灵竟然瘦这么多。对不起，下次不会再丢下你了。”

听到林枫的承诺，莉雅使劲的点了点头，这时旁边的伊丽莎白在林枫的腰间狠狠的掐了一下，如果不是林枫沐浴过黑龙血加上是不死之身，换作普通人这一下要不了命也要掉层皮。

伊丽莎白虽然狠狠的掐着林枫，但眼睛里的泪水也落了出来，说道：“该死的古德里安，才回来，下次一定要带着我去，不然我就咬了你的命根子。”

林枫听了这话也不生气，他知道这是伊丽莎白对他的情，他咬了咬伊丽莎白的耳垂，道：“到床上让你尽管咬，我不怕的。”然后他的两手轻轻攀上了两人的酥胸，大笑道：“让我看看少了我的滋润，你们的胸涨大了没有？”

虽然林枫和莉雅进行过无数次野战，但那都是没人的情况下，而这时候林枫大胆的动作让莉雅羞红了脸，直向林枫怀里钻，伊丽莎白是直接反手抓向了林枫的跨下。让林枫不由感慨，伊丽莎白果然还是那么猛。

就这样林枫抱着莉雅和伊丽莎白进入了领主府，他们的身后仙女龙姐姐、黑骑士妹妹、妮悠、小猫咪、米莲妮、玛格丽特都笑着跟着走了进去。一会儿，领主府的卧室内响起了销魂的声音，而且经久不散。

此时坐在大厅与林枫一同回来的安琪儿，正用自己的翅膀将自己的耳朵紧紧裹住，嘴上还喃喃念道："我召唤出来的人，居然就喜欢做这些事，我怎么会将他召唤出来的呢？天啊！"

州长若无其事的站在她的身旁仔细的擦拭着霰弹枪和雷霆王之怒，过了许久，他突然说道："他只是生理需要。"

如果此时林枫在州长的身旁，他一定会拍着州长的肩膀笑道："兄弟，你居然会开玩笑了，又向情感迈进了。"

"呵呵，有意思！"安琪儿笑了起来，她突然觉得有了古德里安与他身边的人，生活似乎越来越有意思了。

清晨，林枫看着他身边的女人露出了满意的笑容，他靠在沙发上。回想着昨天晚上他从莉雅口中得知了梦工厂大剧院已经修建成功的喜悦，他最大梦想已经完成了，让他高兴不已。

"梦工厂已经完成，过几天就将它完全开放吧！"林枫抱着莉雅笑道。

兴登堡梦工厂，一共耗资一百二十万金币，是阿喀琉斯大陆已建成的最大的剧院。它拥有放映室，录制室，游戏室，宾馆，酒楼，食品店，周边店各种设施，可以说只要你想到的，这里都有，甚至你还能在这里目睹**片男星和女星的风采，如果你有钱的话，你们甚至可以和他们共度**一夜。

这里是每个人的天堂，不管你是平民还是贵族，你都可以在这里消费，当然平民与贵族的消费是不一样的。

这里一天可以容纳八万六千人，绝对是一个休闲好地方。而且兴登堡梦工厂是属于大联盟的超级英雄古德里安。凯撒斯的，如果你的

运气好，你将会见到屠魔勇士，帝国之魂古德里安·凯撒斯！

这正梦工厂的传单，在这传单的宣传效应下和林枫有意放出梦工厂消息的情况下，短短的三天时间，大联盟的国家都知道了，甚至连兽人帝国都知道这个豪华气派的剧院将要开放。

人们都高喊着古德里安的名字，向兴登堡进发，不仅仅是因为梦工厂有的豪华气派，更是因为英雄古德里安。凯撒斯将在梦工厂开放的当天，首次放映他的电影艺术新作品“第三次世界大战”。而其它国家的剧院或是拷贝将在放映两周后才开始上映。

到了第五天，梦工厂已经众集了十万多人，里面所开设的酒店已经全部住满，甚至连兴登堡的所有酒馆都已经住满了人。而电影票在第四天便已经卖完，本来才一枚金币的贵族票价在第五天时被炒到了五十枚，才三枚银币的平民票价也被炒到了六十枚。但即使是这样还是有不少人去买。

林枫的声望可以说是在大联盟的人民中只比他们心目中的神低些而已，而林枫所接收的信仰之力正源源不断的提高着他的魔法力。

第七天，终于到了梦工厂正式开放的日子。在梦工厂的大门口人山人海，林枫站在梦工厂前方的高台上，让魔法师给自己加了一个扩音魔法，便笑着说道：“今天我很高兴站在这里看到大家，作为一个让大联盟损失了不少兵力的人，我有点惭愧，觉得担当不起大联盟英雄这个名号，所以请大家不要再这样称呼我了，实在是不好意思啊！”

台下看着带着真实世界的林枫，黑龙赫耳墨斯笑道：“古德里安，还真够无耻的，这么恶心的话也只有他说得出来了！”

哪知道这声音不大不小刚好被旁边人听到了，那人大叫道：“你竟然敢说屠魔勇士，帝国之魂的坏话！”说着旁边一群人将黑龙赫耳墨斯围了起来。

黑龙也不想破坏林枫剧院开放的盛会，只能迅速跑开了。

此时台下的民众都大吼着：“不，你没有做错，你是大联盟的英雄！”

“古德里安，你实在是太帅了，请你娶我吧！”

“是你如神一般惩治了血精灵！”

林枫挥了挥手笑道："请安静一下，今天很感谢大家的到来，来观看我的剧院，和我的电影去，其它话我就不多说了，请持票的进场吧！"在林枫说出最后一声话时，剧院旁林枫安排的火系魔法师放出一连串的礼炮，让进场的观众都感觉到许多新奇和意外，心道古德里安就是不一样！

电影第三次世界大战是以阿喀琉斯大陆刚结束的第三次世界大战为蓝本，讲述了战争中战士的热血奋斗，讲述了林枫扮演的主角与玛格丽特在战争中重逢的爱情故事，更是讲述了战争的残酷。

虽然林枫并不是什么和平主义者，但他知道观众需要什么口味，平民们期待没有战争的和平日子，所以林枫给了他们一种幻想和期盼，这也是后世林枫成神后，许多人喜欢叫他和平之神的原因。

"看啊，我在里面！"台下一个人兴奋的叫道，他也是大联盟军队的一名士丘。

"没见过世面的人，我也在里面。"旁边的魔法师嘟囔道，他以前看过林枫的电影，但这一次看到自己在上面感到无比的兴奋："古德里安将军拍得实在是太棒了。"

不光是这些曾经上过战场的士兵兴奋，其它人也深深被这部电影中战争的宏伟和残酷所打动，特别是凯顿将军那鼓舞人心的话语，看电影的观众们都不由为之一震。

而此时坐在贵宾席里的凯顿将军，拿起手中的丝巾使劲擦了擦眼角的泪水。看着自己在战争中英勇的表现，不顾生死的样子，让他自己都感动的无以复加，他心道一定要好好感谢古德里安，而且过后一定要买个上百份拷贝让自己后世的子孙看一看。

"古德里安，古德里安！"

"古德里安，古德里安！"

电影结束后，全场高喊着古德里安的名字，他们有的热泪盈眶，有的兴高采烈，有的无比感动。

林枫看着他们疯狂的模样，感受着自己身上因为信仰之力提高而增加的魔法力，大笑着向他们挥着手。

林枫慢慢的闭上眼睛，用听觉感受着阿喀琉斯大陆对自己电影的热情和肯定，他越听越兴奋，越感觉到自己的成功和满足。最后他睁

开双眼，张开自己的手臂，对全场人道：“这就是电影的魅力，我，就是电影之神！”

（全书完）

------章节内容结束-------

☆ 手机电子书(Www.woozw.Com)提供： TXT JAR JAD UMD CHM 小说免费下载 ☆

★ 专业电子书下载站： http://Www.woozw.Com ★<PIXTEL_MMI_EBOOK_2005>27